ZHUHAI YEARBOOK

珠海年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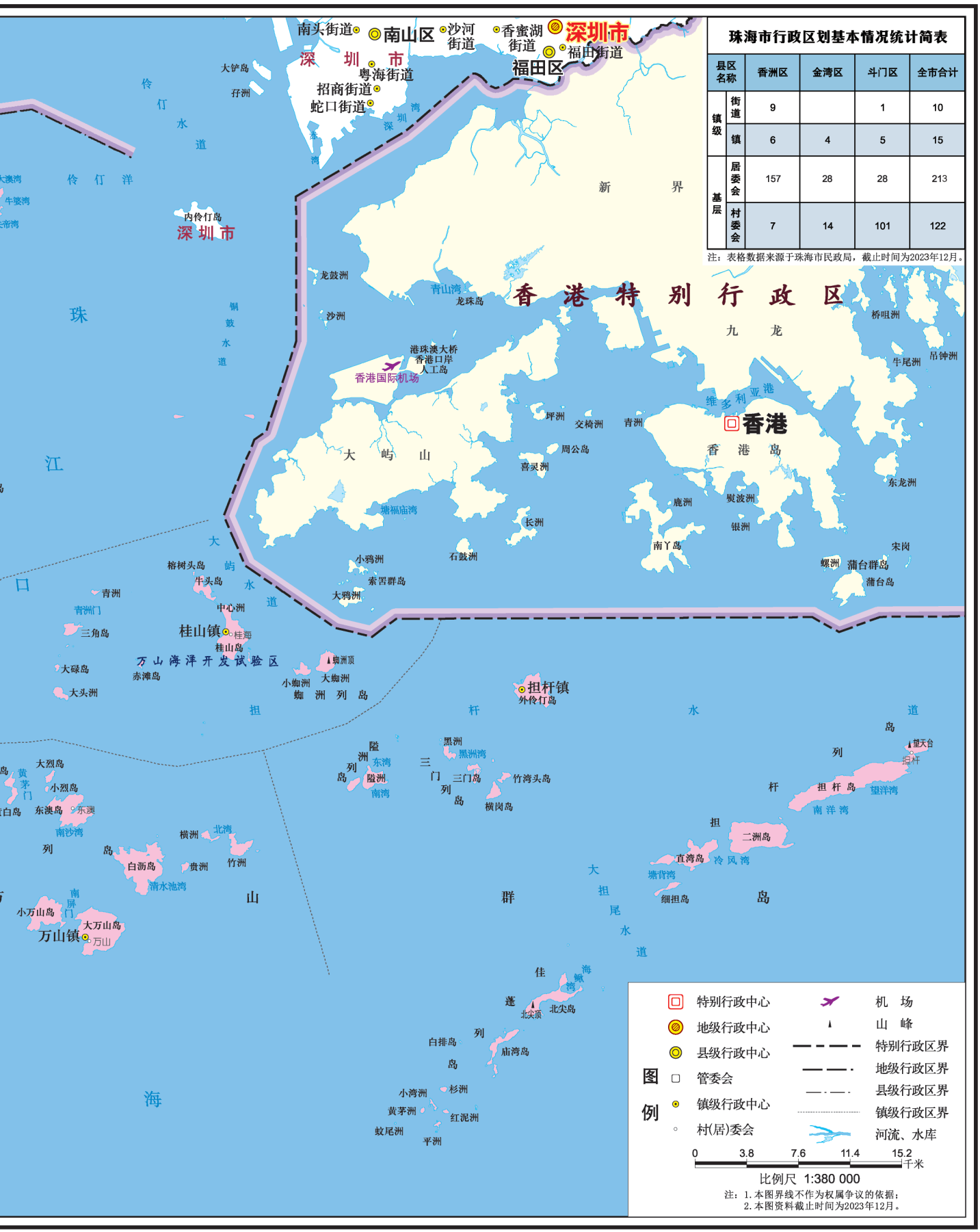
2024

珠海市人民政府　主办 ★ 珠海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编

南方传媒 |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州·


珠海市行政区划图
礼乐街道
横栏镇
西区街道
石岐街道
东区街道
中山市
沙溪镇
南朗镇
大涌镇
南区街道
大鳌镇
新会区
睦洲镇
三江镇
江门市
五桂山街道
中山市
板芙镇
古井镇
珠海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珠海市斗门生态农业管委会）
三乡镇
唐家湾镇
珠海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崖门镇
沙堆镇
莲洲镇
神湾镇
斗门镇
斗门区
井岸镇
白蕉镇
凤山街道
梅华街道
香洲区
珠海市
狮山街道
坦洲镇
前山街道
吉大街道
南屏镇
拱北街道
湾仔街道
澳门
珠海保税区管委会
（鹤洲新区筹备组）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管理委员会
横琴镇
澳门特别行政区
富山工业园
管委会
乾务镇
白藤街道
金湾区
（珠海经济技术
开发区管委会）
红旗镇
平沙镇
南水镇
三灶镇
南水岛
横琴岛
江门市
大襟岛
荷包岛
高栏列岛
大杧岛
小青洲
黄茅海
南海

珠海市测绘院　编制



珠海市行政区划基本情况统计简表

县区名称		香洲区	金湾区	斗门区	全市合计
镇级	街道	9		1	10
	镇	6	4	5	15
基层	居委会	157	28	28	213
	村委会	7	14	101	122

注：表格数据来源于珠海市民政局，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

图例

- 特别行政中心
- 地级行政中心
- 县级行政中心
- 管委会
- 镇级行政中心
- 村(居)委会
- 机　场
- 山　峰
- 特别行政区界
- 地级行政区界
- 县级行政区界
- 镇级行政区界
- 河流、水库

0　3.8　7.6　11.4　15.2 千米

比例尺 1:380 000

注：1. 本图界线不作为权属争议的依据；
2. 本图资料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

审图号：粤CS(2024)012号

珠海数字2023

- 土地面积1725.07平方千米
- 年末常住人口249.41万人
- 地区生产总值4233.22亿元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7.03万元
- 第一产业增加值69.71亿元
- 第二产业增加值1872.11亿元
- 第三产业增加值2291.39亿元
- 第一、第二、第三产业构成：1.7：44.2：54.1
-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上年下降13.1%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8.97亿元
- 货物出口总额2022.35亿元
- 货物进口总额939.95亿元
- 实际吸收外资金额11.68亿美元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2.51亿元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1.86亿元
-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12182.88亿元
- 客运量6407.17万人次
- 旅客周转量67.96亿人公里
- 港口货物吞吐量1.19亿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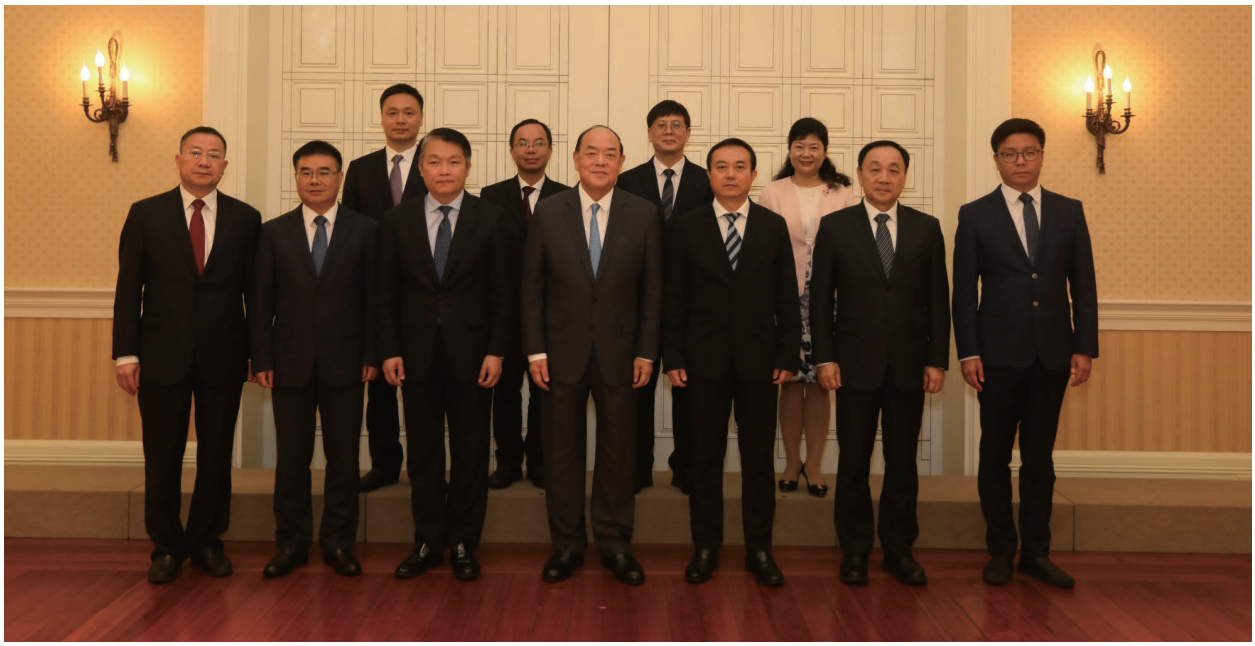


- 货物周转量482.90亿吨公里
- 邮电业务总量72.44亿元
- 九项民生支出427.28亿元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100.5%
- 全社会用电量251.23亿千瓦时
- 全市供水总量4.79亿立方米
- 固定电话用户53.23万户
- 移动电话用户396.87万户
-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4975元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773元
-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025元
- 全体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31.5平方米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30.2平方米
-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44.8平方米
- 普通高等学校11所
- 医疗卫生机构实有床位13446张
- 医疗卫生机构1161家
- 执业（助理）医师9490人
-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99.66%
-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 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22.31平方米
- 森林覆盖率31.92%



（周家侨 摄）

澳珠极点





1
2

❶ 2023年11月10日，珠海市代表团访问澳门，双方就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拓展深化珠澳多领域合作等深入交流（程　霖 摄）

❷ 2023年2月28日，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闭幕式暨颁奖仪式在珠海国际会议中心举行（市档案馆供稿）







1
2
3

❶ 2023年4月11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公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享受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高端和紧缺人才清单管理暂行办法》（曾　遥　摄）

❷ 2023年5月9日，2023全球招商推介会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举行（曾　遥　摄）

❸ 2023年6月2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琴澳国际法务集聚区正式揭牌运作

（曾　遥　摄）







1
2
3

❶ 2023年12月28日，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牵头、珠海市共建的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揭牌仪式在广州举行

（市科创局供稿）

❷ 2023年10月12日，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珠海·横琴）实体场地启用仪式暨首届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圆桌会议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

（市科创局供稿）

❸ 2023年12月2日，珠海市留学人员重点项目签约仪式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

（赵崇幸 摄）





1
2

❶ 2023年12月6日，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开幕

（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供稿）

❷ 2023年12月13日，第二届中国（澳门）国际高品质消费博览会暨横琴世界湾区论坛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开幕（曾　遥　摄）


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
Zhuhai Gaolan Port Comprehensive Free Trade Zone
CMA CGM


PLATAFORMA INTEGRADA DE SERVIÇOS ECONÔMICOS E COMERCIAIS
SINO-AMERICA LATINA
中国-拉美经贸一体化服务平台
Edifício Português
葡语系综合办公楼
Cerimônia de Finalização do Teto
封顶仪式


“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仪式
主办单位：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协办单位：香港机场管理局、珠港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珠海 2023年12月12日
草春
黄志豪
张李佳蕙





1 4
2 5
3

❶ 2023年6月5日，珠海市首个综合保税区——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开园运营（张　洲 摄）

❷ 2023年10月22日，拉美（中国）综合保税物流枢纽项目葡语系综合办公楼封顶（梁冠贤 摄）

❸ 2023年12月12日，“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仪式在珠海举行（市档案馆供稿）

❹ 2023年，“澳车北上”“港车北上”政策实施，全年“北上”车辆139.7万辆次，占港珠澳大桥口岸通关车流总量的40%。图为从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入境的车辆（李建来 摄）

❺ 2023年，珠海口岸出入境1.64亿人次，比上年增长68.6%。图为拱北口岸查验通道（程　霖 摄）

高质量发展





1
2

❶ 2023年1月29日，全市推动高质量发展现场会暨2023年第一季度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在珠海高新区举行（市档案馆供稿）

❷ 2023年2月27日，珠海市香洲区2023年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大会召开，并为入选2022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颁发奖励金（赵　梓　摄）





1
2

❶ 2023年7月31日，华灿光电Micro LED高端芯片一体化项目投资协议签约仪式和封装测试基地项目开工仪式在金湾区举行（市档案馆供稿）

❷ 2023年9月20日，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在珠海召开（赵崇幸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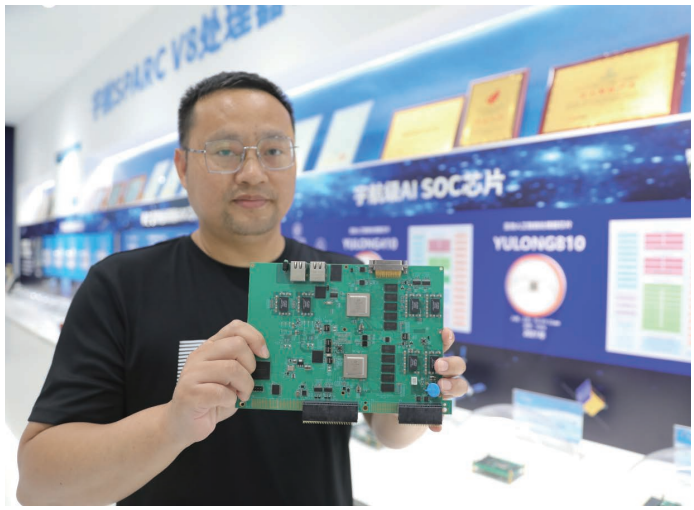


1
2
3

❶ 2023年4月18—27日，全球首艘智能型无人系统母船“珠海云”执行南海专业海试航次任务。图为执行任务中的“珠海云”（市工信局供稿）

❷ 2023年5月10日晚，天舟六号货运飞船搭载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玉龙810A人工智能芯片进入预定轨道，开展在轨试验。该芯片是中国空间站系统中的首个人工智能硬件试验平台（吴长赋 摄）

❸ 2023年，健帆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为全省生物医药领域唯一的获奖企业。图为获奖员工在第十七届健帆节上获颁证书（健帆生物科技供稿）













1
2 4
3

❶ 2023年，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水陆两栖飞机标准体系构建与应用工程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图为总装车间（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供稿）

❷ 2023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N型ABC光伏电池获德国红点奖，成为全球首个XBC类光伏组件产品。图为新一代N型ABC双玻高效组件（市科工信局供稿）

❸ 2023年12月14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自主研发的传感设备、边缘网关、软件平台、智能算法为核心。图为公司生产车间（钟　凡　摄）

❹ 2023年，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研制出3500米级超深海底管道，填补国内空白，入选全国十大专精特新“年度绝活”案例。图为“年度绝活”颁奖现场［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供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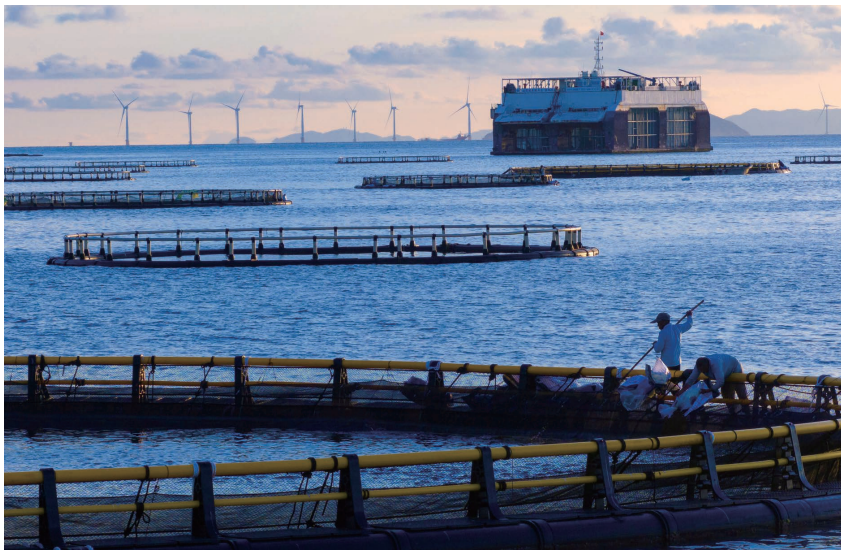
1
2
3

❶ 2023年，烽火海洋网络设备有限公司是全球海洋通信领域唯一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和全产业链的通信设备供应商，其海底光缆、中继器、水下系统设备及附件等主导产品技术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图为厂房内景（张　洲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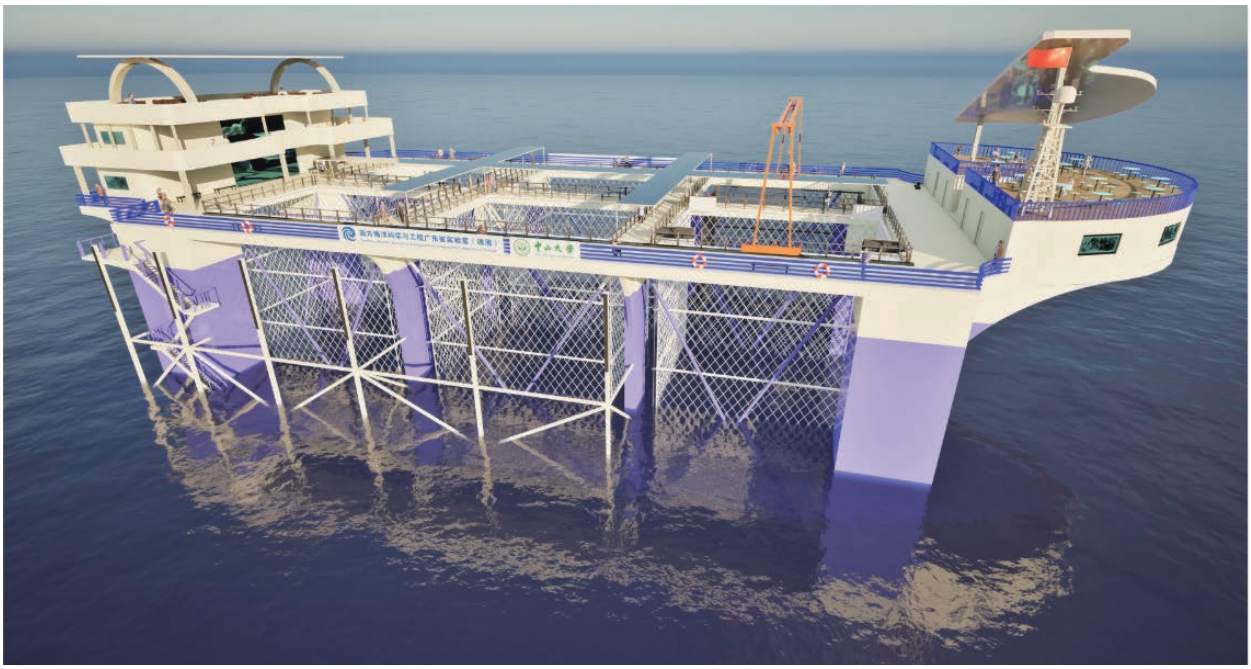
❷ 2023年9月7日，南方海洋实验室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和腾讯及飞渡公司携手构建的全球首个海洋数字孪生引擎DTO发布

（市科创局供稿）



❸ 2023年，全国首座可折叠自主升降网箱深海养殖平台“珠海琴”投入建设，并获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

（市科创局供稿）





1
2

❶ 2023年，桂山网箱养殖向“耕海牧渔”转变。图为桂山镇大蜘洲岛养殖场的半潜式波浪能养殖网箱（李建东 摄）

❷ 2023年8月16日，国家中心渔港揭牌·2023年南海伏季休渔开渔暨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开业活动在洪湾中心渔港举行（赵崇幸 摄）

百千万工程





1
2

❶ 2023年7月8日，珠海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工作推进会召开（市档案馆供稿）

❷ 2023年12月15日，珠海市“百千万工程”抓落实促整改现场会在斗门区召开（赵崇幸 摄）





1
2

❶ 2023年，香洲区出台《关于全面推进“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方案》，投入专项资金16.92亿元，重点投向教育、医疗、产业、交通等领域。图为香洲区香炉湾（周家侨 摄）

❷ 2023年，金湾区新引进重点产业项目210个，总投资730亿元，项目数和投资额均位列全市第一。图为金湾区航空新城（郑蔼芳 摄）





1
2 3

❶ 2023年，珠海高新区新引进5000万以上项目149个、亿元以上项目85个、5亿元以上项目9个、10亿元以上项目4个。图为高新区唐家湾格力海岸（周家侨 摄）







❷ 2023年，斗门区推进“百会进百村”“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工作，123家企业、商（协）会等组织对接101个行政村，实施项目146个。图为斗门区白藤街道片区（梁冠贤 摄）

❸ 2023年，斗门区白蕉镇海鲈养殖面积3.99万亩，总产量15.9万吨，海鲈产量占全省70%、全国50%，白蕉镇成为全国规模最大的海鲈产区。图为白蕉镇昭信村海鲈鱼塘（梁冠贤 摄）





1
2

❶ 2023年7月4日，首届预制菜装备产业大会在珠海召开（钟　凡　摄）

❷ 2023年12月28日，第二届中国年鱼产业发展大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图为大会现场

（市档案馆供稿）

城市建设





1
2

❶ 2023年，珠海十字门夜景（陈立新 摄）

❷ 2023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金融岛夜景（关 哲 摄）





1
2

❶ 2023年12月9日，鹤港高速二期通车，标志着鹤港高速全线通车（张　洲 摄）

❷ 2023年11月5日，兴业快线（北段）西线正式通车，打通主城区南北交通“大动脉”（李建东 摄）



1
2
3

❶ 2023年11月23—26日，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在珠海国际航展中心举行。本届航空展总展览面积4万平方米，27个国家和地区的268家通用航空及无人机产业链企业参展，标志着珠海市形成“双航展”格局。图为湖南山河飞行表演队在飞行表演（珠海航展集团有限公司供稿）

❷ 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室外展示区（珠海航展集团有限公司供稿）

❸ 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室内展示区（珠海航展集团有限公司供稿）









1
2

❶ 2023年1月20日，全国首个太空展览馆——珠海太空中心在珠海航展中心正式开馆。图为3月25日，珠海太空中心举行小小讲解员岗前培训活动（张　洲 摄）

❷ 2023年11月14日，金湾艺术中心正式投入使用（梁冠贤 摄）

绿美珠海







1
2
3

❶ 2023年6月16日，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暨林长制工作推进会召开（市档案馆供稿）

❷ 2023年5月27日，珠港澳青年志愿者共植“珠港澳青年林”（共青团香洲区委供稿）

❸ 2023年7月3日，近百名省、市、区、镇人大代表齐参与的义务植树活动在金湖公园举行（张　洲　摄）


全省十强
广州市增城区
肇庆市怀集县
韶关市仁化县
潮州市潮安区
珠海市高新区
深圳市福田区
梅州市梅县区
阳江市阳春市
汕尾市南澳县
清远市英德市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1 2
3

❶ 2023年12月17日，“绿美广东竞风华”大型主题活动全省总决赛珠三角核心区专场在广东广播电视台落幕，珠海高新区进入全省十强，位列第五（珠海高新区供稿）

❷ 2023年，珠海市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598.87公顷，斗门镇、红旗镇、莲洲镇、井岸镇被评为“广东省森林城镇”。图为斗门镇的落羽杉（郑霭芳 摄）

❸ 2023年，珠海市完成红树林湿地生态修复268公顷。图为淇澳红树林（郑蔼芳 摄）











1
2
3
4



❶ 绿美城市景观让市民享受到“整洁舒心、出门见景”的生活。图为香洲区唐家湾镇会同村—那洲村绿道（吴长赋 摄）

❷ 2023年，珠海市加强乡村生态景观建设，打造绿色宜居之城。图为金湾区三灶镇木头冲村（郑蔼芳 摄）

❸ 2023年，珠海市实施海岛、海岸线、海堤生态化改造，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入选全国首批“和美海岛”。图为东澳岛（周家侨 摄）

❹ 2023年，珠海市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总体空气质量排名珠三角第三位、全国168个重点城市第十位。图为大镜山水库（吴长赋 摄）

民生服务







1 2
3 4 5

❶ 2023年8月，位于香洲区南湾片区东桥村的更新改造项目1550套回迁安置房完成交付，居民喜迁新居（钟　凡 摄）

❷ 2023年4月22日，第63届“英才珠海”中高级人才招聘会在珠海市体育中心举行（吴长赋 摄）

❸ 2023年，珠海市探索“公益化+市场化”模式，助推“长者饭堂”提质增效，让老年人吃得更好、吃得更健康。图为唐家社区长者饭堂（吴长赋 摄）









❹ 2023年，珠海市在全省率先开展公办幼儿园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图为7月10日，航空新城北校区暑托班的小朋友在练习篮球（张　洲　摄）

❺ 2023年11月12日，第三届珠海艺术节闭幕式暨第二届珠海大学生艺术季优秀节目展演在珠海传媒集团演播大厅举行（程　霖　摄）









1
2
3 4

❶ 2023年11月16—18日，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在珠海举行。图为11月16日晚，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电影经典曲目交响音乐会现场（梁冠贤 摄）

❷ 2023年12月6日晚，首部由珠海、澳门携手打造的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在澳门文化中心综合剧院上演（钟 凡 摄）

❸ 2023年12月15日，以“绿色风尚 万物潮生——传承创新 描绘可持续的未来”为主题的2023珠海时尚周开幕（程 霖 摄）

❹ 2023年，珠海市优化就医流程，自11月20日起，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全面实施“七日内复诊免挂号费”的就医惠民政策。图为患者在医院智能机上挂号（郑蔼芳 摄）







1
2 3

❶ 2023年8月30日，珠海市第一中学附属金湾学校、金湾区第一中学、金湾区领航小学、金湾区四季学校四所新校同日揭牌启用。图为金湾区领航小学（张　洲　摄）

❷ 2023年9月4日，珠海市683所中小学校（不含中职、高职）、幼儿园的44.54万名学生回到校园，开启新学年的学习之旅。图为高新区金凤小学学生上开学第一课（吴长赋　摄）

❸ 2023年5月27日，第三届珠海“绘城画谊”青少年绘画交流展在珠海无界美术馆开幕

（市委外办供稿）





1
2
3

❶ 2023年11月18—21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主办的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

（钟　凡　摄）

❷ 2023年12月9日，第五届“最美海岸·珠澳同行”珠海30千米徒步活动在珠海高新区举行（吴长赋　摄）

❸ 2023年11月1日，平安珠海建设工作会议召开

（市档案馆供稿）



《珠海年鉴·2024》主要供稿单位

市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
市纪委监委机关
市委组织部
市委宣传部
市委统战部
市委政法委
市委政研室
市委网信办
市委外办
市委编办
市委台港澳办
市直机关工委
市委老干部局
市委党史研究室
市委党校
市发展改革局
市教育局
市科技创新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公安局
市民政局
市司法局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自然资源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市卫生健康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审计局
市国资委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市统计局
市医保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信访局
市消防救援支队
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检察院
拱北海关
珠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
珠海海事局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税务局
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
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中心支行
珠海银监分局
省委横琴工委、省横琴办
香洲区
金湾区
斗门区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

《珠海年鉴》编辑部

总　　编　岑贤柯
副 总 编　王世林

主　　编　潘杜鹃
编　　辑　曹　琨　冯建华　谭　景
版式设计　冯建华

《珠海年鉴·2024》供稿作者名单

刁初辉　刁　雪　王子瑜　王东明　王安忆　王诗宇　王　娜　王　烨　王　梦　王晨旭　方　胜　邓　斐　石钦云　卢　晶
叶碧欣　史小军　史可欣　邝谢梅　冯玉宇　冯甘雨　过心怡　朱　杰　朱德祥　伍青青　邬利娟　庄泽远　刘少仰　刘雨佳
刘　畅　刘思汕　刘　瑛　刘焱炀　刘　谦　关夏莲　关宸睿　米佳强　汤明瀚　汤春鲜　许子辰　许建东　许　珺　孙栎熙
麦晓琳　麦铭杰　苏　涵　杜儒典　李永棠　李乔生　李向阳　李劲松　李炜塔　李晓婧　李　琳　李　腾　李曌阳　杨长征
杨文龙　杨　扬　杨　帆　杨丽蓉　杨泳豪　杨　栋　肖一亭　肖　筱　肖　潇　吴宝兰　吴诗韵　吴俊稂　何佳慧　何欣灏
余桂龙　邹佳平　邹茜成　沈小婷　张文思　张汉民　张　芳　张劲夫　张述桐　张明珠　张明瑶　张　建　张　涛　张　浩
张鼎鑫　陆太成　陈小英　陈　义　陈子豪　陈旭虹　陈进利　陈丽吉　陈　欣　陈宝琳　陈　捷　陈清模　陈惠琴　陈鹏程
陈　颖　范金海　林志健　林耿梅　林　傲　林婷仪　析　羽　罗岳艺　周凤美　周江南　周宇晖　周　利　周　靖　郑江勇
郑秋玉　赵旭安　赵兴淼　胡　晨　胡　源　南勤海　柳　源　钟育娴　钟洁丹　俞水玲　费旭亮　姚仁茜　贺德孝　骆伟娟
袁　丽　聂　宁　聂红斌　高　洋　高　超　郭婷婷　唐锦瑜　唐　颖　黄丞伍　黄志勇　黄　芳　黄　剑　黄海彦　黄婉瑶
黄　翔　黄　靖　曹玉华　曹雅锐　符扶青　梁启敏　梁晓琪　梁　倩　梁淑廉　梁漫桦　谌　华　蒋艾洁　覃　晶　程　斐
鲁锦山　曾浩然　谢益云　赖　莎　赖雪琳　蔡文斌　廖　星　熊　伟　薛红梅　薛　强　戴　莹　戴　暄

编辑说明

一、《珠海年鉴》是珠海市人民政府主办、珠海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编纂的大型综合性、资料性年度市情工具书，1986年创办，本卷为第38卷。

二、《珠海年鉴》的编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旨在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珠海市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基本情况，为读者了解和研究珠海提供基本资料。

三、《珠海年鉴》采取分类编辑法，主体内容设类目、分目、条目3个结构层次，部分分目下设次分目，条目为年鉴的基本单位。类目与分目、次分目标题使用不同版式，条目标题以黑体字加【 】号。少数包含多方面资料的条目则在文内用楷体标题标明各段资料的主题。

四、本卷着重反映2023年珠海市的基本情况。全书采用大16开本，卷前收录珠海市行政区划图、珠海数字2023、图片专辑，卷首设年度关注、专记、2023年珠海市大事记、概貌；主体内容部分设政治、经济、教育·科技·人才、文化·体育、社会生活、生态环境、行政区、经济功能区、人物·荣誉等9个类目，266个分目（其中包含203个次分目），1562个条目；卷末设附录及索引。全书收录240幅图片，67幅图表。

五、本卷在保持基本框架相对稳定的前提下，与时俱进，调整、充实、更新部分内容，增加信息量，提升年鉴实用性。在“政治”类目中，将“法治”分目中“政法与综治工作”次分目更名为“政法委与平安建设”。在“经济”类目中，增设“区域合作·对外帮扶”分目，内设“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驻镇帮镇扶村”“对口协作”次分目；在“经济管理”分目增设“国家统计”次分目；原“农业·水利”分目更名为“农业”，其中增设“农田水利”次分目；在“城乡建设”分目中增设“城市水利”“市政工程建设”次分目；在“工业”分目中增设“新能源产业”次分目。将“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类目调整为“科技·教育·人才”“文化·体育”两个类目。原“社会生活”类目中“人力资源·劳动就业”分目拆分为两个分目，“人力资源”分目调整至“科技·教育·人才”类目；“劳动就业”分目保留在“社会生活”类目。

六、本卷采用的文稿，均由珠海市各有关单位专人撰写或提供资料，并经主管领导审定。统计数据采用法定计量单位，主要统计数据经供稿单位与统计部门核对。有些对应指标数据在上年卷刊出后做了调整的，本卷里不再说明，以本卷刊出的珠海市统计局提供的“统计资料”为准。

七、本卷配备双重检索系统，前有目录，后有主题词索引，具有比较完善的检索系统。

目 录

年度关注

主题教育高质量高标准开展……1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扎实推进……4
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创新推进……6
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加快建设……7
率先打造美丽中国建设示范品牌……8

专 记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成果丰硕…… 10
全国文明城市建设扎实推进…… 13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珠海样本”打造…… 15
“无废城市”试点建设显成效…… 17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19

2023年珠海市大事记

1月 …… 25
2月 …… 26
3月 …… 27
4月 …… 27
5月 …… 28
6月 …… 28
7月 …… 29
8月 …… 30
9月 …… 31
10月 …… 31
11月 …… 32
12月 …… 33

概 貌

自然地理…… 36
· 位置和面积 …… 36
· 地质地貌 …… 36
· 气候 …… 36
· 土地资源 …… 37
· 水资源 …… 37
· 海洋资源 …… 38
· 矿产资源 …… 38
· 植被和生物资源 …… 38
历史人文…… 38
· 历史文化 …… 38
· 民风民俗 …… 39
· 侨乡侨情 …… 40
· 方言 …… 41
· 风景名胜 …… 41
· 市树、市花与市鸟 …… 41
建制·区划…… 41
· 建置沿革 …… 41
· 行政区划 …… 43
人口·民族·宗教…… 43
· 人口 …… 43
· 民族 …… 43
· 宗教 …… 43
经济和社会发展…… 43

- 概况 …… 43
- 经济发展 …… 43
- 珠港澳合作 …… 44
- 现代产业体系构建 …… 44
- 重点领域改革 …… 45
- 城市交通建设 …… 45
-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 45
- 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 46
- 民生社会事业 …… 46

政　治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委员会…… 47

重要会议…… 47

-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 47
-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 …… 48

重大决策…… 49

-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当好尖兵的决定 …… 49
- 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 …… 49
- 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的实施意见 …… 49
- 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广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 …… 49
-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 …… 49

重点工作…… 49

- 概况 …… 49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 …… 49
- “制造业当家”高质量推进 …… 50
-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 …… 50
-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进 …… 50
- 深化改革开放工作推进 …… 50
- “百千万工程”工作实施…… 51
- 城市发展布局优化 …… 51
- 文化建设工作推进 …… 51
- 优质公共服务供给增加 …… 51
- 平安珠海建设工作推进 …… 52
- 管党治党全面从严 …… 52

全面深化改革…… 52

- 概况 …… 52
- 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改革创新 …… 52
- 产业高质量发展改革…… 53
- “百千万工程”特区样板建设 …… 53
- 现代化海洋产业体系构建…… 53
- 绿美珠海生态新格局构建…… 53
- 农村综合改革 …… 54
- 民生领域改革 …… 54

组织工作…… 54

- 概况 …… 54
- 党员干部思想教育 …… 55
- 基层党组织建设 …… 55
- 干部队伍建设 …… 55
- 人才队伍建设 …… 56

宣传工作…… 56

- 概况 …… 56
- 理论学习与宣讲 …… 57
- 新闻外宣 …… 57
- 文化事业 …… 58
- 文化发展和体制改革 …… 59
- 宣传教育 …… 59
- 第三届珠海艺术节 …… 61
- 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 61
- 2023珠海时尚周 …… 62

统一战线工作…… 62

- 概况 …… 62
- 多党合作 …… 62
- 民族宗教工作 …… 63
- 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 63
- 非公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 63
- 港澳台统战工作 …… 64
- 海外华侨华人统战工作 …… 64
-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 65

政策研究…… 65
· 概况 …… 65
· 调查研究 …… 65
· 重要文稿文件起草 …… 65
· 决策咨询服务 …… 66
网络与信息安全…… 66
· 概况 …… 66
· 重大主题网络传播 …… 66
· 网络应急管理和舆情处置…… 66
·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 67
· 2023珠海网络文明大会 …… 67
· “e能量 i珠海”2023年网络正能量传播工程 … 68
· 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 …… 68
· 2023年珠海市网络安全宣传周 …… 68
机构编制工作…… 69
· 概况 …… 69
· 机构职能体制改革 …… 69
· 重点领域资源配置 …… 69
· 机构编制管理 …… 70
机关党建工作…… 71
· 概况 …… 71
· 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 71
· 机关党的思想建设 …… 72
· 机关党的组织建设 …… 72
· 机关党的作风建设 …… 73
· 机关党的纪律建设 …… 73
市委巡察…… 74
· 概况 …… 74
· 巡察联动贯通 …… 74
·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74
· 巡察机构基础建设 …… 74
· 九届市委第三轮巡察 …… 75
· 九届市委第四轮巡察 …… 75
· 机动巡察 …… 75
老干部工作…… 75
· 概况 …… 75
· 老干部思想政治引领…… 75
· 老干部服务管理 …… 76
· 老干部助力特区建设…… 76
· 珠海市老年大学 …… 76
· 珠海市关心下一代工作 …… 77
党校工作…… 77
· 概况 …… 77
· 干部培训 …… 77
· 科研咨政 …… 78
· 宣传宣讲 …… 79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构建 …… 79
党史工作…… 79
· 概况 …… 79
· 党史编研 …… 79
· 党史宣教 …… 79
· 党史资政 …… 80
· 永葆初心 永担使命——中国共产党珠海历史展览 …… 80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 80
综 述…… 80
· 机构概况 …… 80
· 人事任免工作 …… 80
重要会议…… 80
· 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 80
· 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 80
人大立法…… 83
·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立法 …… 83
· 护航高质量发展立法…… 83
· 民生领域立法 …… 84
人大监督…… 84
· 财政经济工作监督 …… 84
· 农业农村工作监督 …… 84
· 民生工作监督 …… 84
· 生态文明建设监督 …… 84
· 法律实施监督 …… 84
人大代表工作…… 85
· 代表履职服务保障 …… 85
· 代表履职渠道拓展 …… 85
· 代表议案建议督办 …… 85
珠海市人民政府…… 86
重要会议…… 86

· 市政府常务会议 …… 86
· 市政府工作会议 …… 87
重要政策与措施 …… 92
· 经济发展重要政策与措施 …… 92
· 城乡建设重要政策与措施 …… 92
· 社会事业重要政策与措施 …… 93
· 生态环境保护重要政策与措施 …… 95
· 综合管理重要政策与措施 …… 96
重点工作 …… 97
· 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建设 …… 97
· 产业发展 …… 98
· 科技创新 …… 99
· 高质量发展 …… 99
· 城市建设 …… 100
· 绿美珠海建设 …… 100
· 民生服务 …… 101
· 城市发展环境建设 …… 102
· 营商环境打造 …… 102
政府信息公开 …… 108
·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 108
·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 108
· 政府信息管理 …… 109
· 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 109
· 政府信息解读及回应 …… 109
· 政府信息监督保障 …… 110
信访工作 …… 110
· 概况 …… 110
· 信访工作高位推进 …… 110
· 信访秩序全面好转 …… 110
· 信访安全保障 …… 110
· 信访矛盾化解攻坚 …… 110
· 信访工作改革创新 …… 111
政务服务 …… 111
· 概况 …… 111
· 政务服务标准化 …… 112
· 政务服务规范化 …… 112
· 政务服务便利化 …… 112
· 珠港澳跨境通办 …… 113
· 政务服务跨域通办 …… 113
· 珠海市民服务中心建设 …… 113
· 便民热线服务 …… 114
· 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服务 …… 114
· 珠海公共资源交易服务 …… 114
· 珠海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能力获评广东省第一档 …… 11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市委员会 …… 115
综　述 …… 115
· 机构概况 …… 115
· 思想政治引领 …… 115
· 政协团结联谊 …… 115
重要会议 …… 115
· 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 115
· 市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 116
· 市政协党组会议暨主席会议 …… 116
政治协商 …… 117
· 概况 …… 117
· 委员工作室建设 …… 117
· 港澳委员议政日暨政情通报会 …… 117
· 提案办理协商 …… 117
参政议政 …… 118
· 概况 …… 118
· “打造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专题调研 …… 118
· “激发企业家创新动力”专题调研 …… 119
· “强化珠海数字政府建设”专题调研 …… 119
· “实施创新驱动型‘零碳’战略”专题调研 …… 119
· “促进珠海水产种业发展”专题调研 …… 119
· “全面提升科技平台投入效能”专题调研 …… 119
· “加强我市历史名人故（旧）居保护及文化遗产传承发展”专题调研 …… 119
· “加快构建家电产业智能化发展体系”专题调研 …… 119
民主监督 …… 119
· 概况 …… 119
· “保护中华白海豚、维护海洋生物多样性”监督性调研视察 …… 119
· “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民主监督 …… 120
· “农村水系连通”民主监督 …… 120
· “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民主监督 …… 120

中共珠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珠海市监察委员会……120
· 机构概况 ……120
· 政治监督 ……120
· 审查调查 ……120
· “四种形态”运用 ……120
· “四风”整治 ……120
· 基层正风反腐 …… 121
· 廉洁宣传教育 ……121
· 纪检监察队伍教育整顿 ……121
·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122
民主党派和工商联……122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珠海市委员会……122
· 概况 ……122
· 组织建设 ……122
· 思想建设 ……122
· 参政议政 ……123
· 社会服务 ……123
· “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志愿服务活动 ……123
中国民主同盟珠海市委员会……124
· 概况 ……124
· 组织建设 ……124
· 思想建设 ……124
· 参政议政 ……125
· 社会服务 ……125
· 爱眼护眼慈善行公益活动…… 125
中国民主建国会珠海市委员会 ……125
· 概况 ……125
· 组织建设 ……126
· 思想建设 ……126
· 参政议政 ……126
· 社会服务 ……127
· “民声同行 共建未来”关爱听障儿童活动 …127
中国民主促进会珠海市委员会 ……127
· 概况 ……127
· 组织建设 ……127
· 思想建设 ……127
· 参政议政 ……128
· 社会服务 ……128
· 首届“开明杯”趣味足球赛 ……129
中国农工民主党珠海市委员会 ……129
· 概况 ……129
· 组织建设 ……129
· 思想建设 ……129
· 参政议政 ……129
· 社会服务 ……129
· 农工党珠海市委第七届第十九次全体委员会议 ……130
中国致公党珠海市委员会……130
· 概况 ……130
· 组织建设 ……130
· 思想建设 ……131
· 参政议政 ……131
· 社会服务 ……131
· 对外及港澳台联络 ……132
· “珠澳新智荟”之2023粤港澳大学生就业实践能力特训营 ……132
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132
· 概况 ……132
· 组织建设 ……132
· 思想建设 ……133
· 参政议政 ……133
· 社会服务 ……133
· “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动员大会 ……134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珠海市支部委员会 ……134
· 概况 ……134
· 组织建设 ……134
· 思想建设 ……134
· 参政议政 …… 135
· 对台联络 ……135
· 社会服务 ……135
· “同心共建聚合力 携手共筑谋发展”对口共建协作活动 ……135
珠海市工商业联合会……136
· 概况 ……136
· 商（协）会建设 ……136
· 民营经济人士思想引领 ……136
· 企业合规法律保障平台建设 ……136

- 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培育 ……136
- “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系列品牌活动 ……136
- 粤澳大健康产业联盟成立 ……137
- 珠海市民营企业评惠企政策活动 ……137
- 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 ……137
- 珠海市“百会进百村”民企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动员会 ……138

群众团体……138

珠海市总工会……138
- 组织概况 ……138
- 工会组织建设 ……138
- 新业态民主管理 ……138
- 劳动关系协调 ……138
- 工会助力“百千万工程” ……138
-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138
- 劳模评选推荐与管理服务……139
- 职工关爱服务 …… 140
- 职工文化体育活动 ……140
- 珠澳工会合作 ……140
- 智慧工会建设…… 140
- 基层工会服务管理 ……141
- 2023年珠海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涉农领域竞赛 ……14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员会……141
- 组织概况 ……141
- 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142
- 团市委助力“百千万工程” ……142
- 珠港澳青年合作交流……142
- 青年服务 ……143
- 青少年权益维护 ……143
- 青年志愿服务 ……143
- 共青团珠海市第八次代表大会 ……144
- “石榴籽一家亲”主题活动 ……144
- 青联换届 ……144
- 学联换届 ……144

珠海市妇女联合会……144
- 组织概况 ……144
- 妇女组织建设 ……145
- 妇女宣传工作 ……145
- 妇女创业就业服务 ……145
- 妇女普法维权 ……146
- 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146
- 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146
- 妇女先进典型培树 …… 147
- 困难妇女儿童帮扶 ……147
- 珠港澳妇女交流 ……148
- 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组织实施 ……149
- 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149
- 性别平等教育进校园活动……149

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149
- 组织概况 …… 149
- 科协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150
- 科协服务产业发展 ……150
- 高端学术交流项目资助 ……150
- 科协服务科技工作者 ……150
- 科协服务“百千万工程” ……151
- 科协助力生态文明城市和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 ……151
- 科技志愿服务 ……151
- 科普能力建设 ……151
- 网球科技嘉年华 ……151
- 院士专家广东行暨国情考察活动珠海站活动 …151
- 珠海科技活动周 ……152
- 全国科普日活动 ……152
- “中国流动科技馆”广东省巡展活动 ……153
- 第二十三届广东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珠海市选拔赛 ……153
- 2023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工智能大赛暨第五届粤港澳青少年机器人大赛 ……153
- 第39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153

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153
- 组织概况 ……153
- 社科类社会组织管理 ……154
- 社科普及 ……154
- 社科成果 ……154
- 第十九届“启智润心　悦享社科”社科普及月活动 ……155

· 2023年珠海大讲堂 ……155
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155
· 组织概况 ……155
· 文艺创作 ……155
· 文艺人才培养 ……156
· 文艺惠民与文艺志愿者服务活动 ……156
· 文艺活动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 ……156
· 2023年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 ……157
· 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首演 ……157
珠海市归国华侨联合会……157
· 组织概况 ……157
· 侨联组织建设 ……157
· 侨联服务经济发展 ……157
· 侨联依法维护侨益 ……158
· 侨界联谊 ……158
· 侨联参政议政 ……158
· 侨联弘扬中华文化 ……158
· 侨联帮扶救助 ……158
· 珠海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159
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159
· 组织概况 ……159
· 残疾人补贴 ……159
· 残疾人就业服务 ……159
· 残疾人教育扶助 ……160
· 残疾人康复服务 ……160
· 残疾人组织联络 ……160
· 残疾人文体活动……160
· 残疾人发展环境建设……160
· 残疾人服务设施和基层基础建设 ……160
· 珠海市无障碍城市建设推动 ……161
· 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 ……16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珠海市分会……161
· 组织概况 ……161
· 经贸展览组织管理 ……161
· 国际商事法律服务 ……162
· 工作专班服务外资企业 ……162
· 2023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代表团与珠海企业代表经贸洽谈会 ……162
· 中国欧盟商会企业代表“珠海行”活动 ……162
珠海市红十字会……163
· 组织概况 ……163
· 应急救援 ……163
· 应急救护培训 ……163
· 人道救助 ……163
· “三献”工作 ……164
· 红十字志愿服务 ……164
· 红十字宣传 ……164
· 珠海市红十字会改革推进……164
外事·侨务……164
外 事……164
· 概况 ……164
· 珠海与南太平洋岛国交流合作 ……165
· 珠海与欧美国家交流合作……165
· 友好（交流）城市缔结 ……166
· 珠海与友好（交流）城市交流合作 ……166
· 涉外安全与海外领事保护……166
侨 务……167
· 概况 ……167
· 归侨侨眷政策落实 ……167
· 涉侨事务服务 ……167
· 暖侨助侨行动 ……167
· 海外文化活动 ……168
台港澳工作……168
对台工作……168
· 概况 ……168
· 对台经贸 ……168
· 台胞服务 ……168
· 国情教育活动 ……168
· “岛相望·心相连”——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168
· 第十届台湾青年岭南行之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体验营…… 169
· 珠台两地旅游交流推介会……169
· 第九届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 ……169
· 首届两岸青年自媒体交流营 ……169
· 珠海市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 ……169
· 珠海台协助学基金设立 ……170
· 《珠海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指引》发布 …170
港澳工作……170

- 概况 ……170
- 珠港澳高层访问 ……170
- 市委台港澳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 ……171
- 珠澳合作会议 ……171
- 第十三届珠澳合作发展论坛 ……171
- 港澳青年交流交往活动 ……171
-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 …172

法　治……172

地方立法……172

- 概况 ……172
- 立法推进 ……172
- 备案审查和法规清理……174
- 《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颁布实施 ……174
- 《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颁布实施 ……174
- 《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颁布实施 ……174
- 《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颁布实施 ……174
- 《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颁布实施 ……175

政法委与平安建设……175

- 概况 ……175
- 社会矛盾纠纷化解 ……175
- 扫黑除恶 ……176
- 法治监督 ……176
- 法学会工作…… 176
- 平安珠海创建 ……176
- 平安珠海建设责任制落实……177
- 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整治 ……177
-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 ……178
- 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 ……178
- 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178

法治政府建设……179

- 概况 …… 179
- 依法治市 ……179
- 涉外法治建设 ……179
- 法治督察 ……180
- 立法制度建设 ……180
- 规范性文件管理 ……180
-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180
- 行政复议和应诉 ……181
- 行政执法监督 ……181

公　安……181

- 概况 ……181
- 重大活动安保 ……181
- 治安管理 ……182
- 户政管理 ……182
- 居民身份证管理 ……182
- 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管理……183
- 出入境和往来港澳台管理……183
-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183
- 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 ……183
- 刑事犯罪专项斗争 ……183
- 公安部“2023–208”号涉依托咪酯目标案侦破 ……184
- “9·05”刘某志等人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物品案侦破 ……184
- 冰雪奇缘旅游中心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侦破 ……184

检　察……184

- 概况 ……184
- 刑事检察 ……184
- 民事检察 ……185
- 行政检察 ……185
- 公益诉讼检察 …… 185
- 检察改革 ……185
- 检察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 ……185
- 检察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186
- 检察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186
- 检察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 ……186
- 检察队伍管理 ……187

法　院……187

- 概况 ……187
- 刑事审判 ……187
- 民事审判 ……187
- 行政审判 ……188
- 法院执行工作 ……188
- 涉外及涉港澳台审判……188

· 诉源治理 ……188
· 法院便民惠民服务 ……188
· 法院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189
· 珠海市破产重整企业资产运维“E链通”平台上线 ……189
· 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挂牌 …190
· 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启用 ……190
· “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新机制 ……190
· 服务“产业第一”法官工作室揭牌 ……190
司法行政……190
· 概况 ……190
·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191
· 法治宣传 ……191
· 社区矫正 ……192
· 安置帮教 ……192
· 强制隔离戒毒管理 ……193
· 司法行政信息化建设 ……193
· 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选“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 ……193
· 首届珠港澳律师训练营开营 ……193
仲 裁……194
· 概况 ……194
· 仲裁服务5.0产业新空间 ……194
· 仲裁服务“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 ……194
· 诉讼与商事仲裁对接机制完善 ……194
· 国际商事调解机制建设 ……194
· 仲裁涉外法治体系建设 ……194
· 仲裁法治理论探索和创新……195
· 仲裁法律制度宣传 ……195
· 首届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仲裁调解周活动 ……195
军 事……195
珠海警备区……195
· 概况 ……195
· 思想政治建设 ……196
· 战备训练 ……196
· 国防动员 ……196
· 军事治理 ……196
· 双拥共建 …… 197
武警珠海支队……197
· 概况 ……197
· 思想政治建设……197
· 练兵备战 …… 197
· 基层抓建 …… 198
· 后勤保障 ……198
退役军人事务……198
· 概况 ……198
· 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 198
·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198
· 双拥共建 ……199
· 优待抚恤 ……199
· 烈士纪念 ……199
· 退役军人宣传活动 ……199
· 退役军人帮扶援助 ……199

经 济

经济管理……200
经济体制改革……200
· 营商环境优化……200
· 商事制度改革 ……200
· 信用环境优化 ……200
· 要素市场化改革 ……200
· 企业培育与服务 ……201
· 5.0产业新空间建设 ……201
· 国资国企改革 ……201
· 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优化 ……201
· 粤澳跨境金融合作 ……201
· 金融服务普惠性改革……202
· 重大项目引进工作机制完善 ……202
· 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202
· 知识产权保护与质押融资工作机制完善 ……202
发展规划管理……203
· 发展规划编制 ……203
· “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 ……203
自然资源管理……204
· 概况 ……204
· 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204

· 建设用地管理 ……204
· 土地储备开发 ……204
· 土地市场 ……205
· 低效用地管理 ……205
· 地理信息测绘 ……205
· 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205
· 耕地保护管理 ……205
· 矿产资源管理 ……206
· 地质灾害防治 ……206
· 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206
· 土地整备 ……206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206
· 概况 ……206
· 国资国企改革 ……206
· 国资国企发展 ……207
· 国有资产监管 ……208
· 国企履行社会责任 ……208
审　计……208
· 概况 ……208
· 财政资金审计 ……209
· 金融审计 ……209
· 政策跟踪审计 ……209
· 公共投资审计……209
· 经济责任审计 ……209
· 资源环境审计 ……209
· 国有企业审计 ……209
· 行政事业审计 ……209
· 内部审计及内审工作管理 ……209
· 功能区及部分专项审计 ……210
· 审计整改 ……210
· 审计信息化建设 ……210
· 审计研究 ……210
· 南京审计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
……210
· 第七届粤港澳审计论坛 ……210
· 珠海市审计普法教育基地……211
国家统计……211
· 概况 ……211
· 国家统计调查基层基础建设 ……211
· 国家统计调查服务 ……212
· 国家统计调查法治建设 ……212
地方统计……212
· 概况 ……212
· 统计服务 ……212
· 重大普查调查 ……213
· 统计法治 ……213
· 统计监督 ……213
市场价格监管……213
· 概况 ……213
· 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 ……213
· 公用事业服务业价格监管……214
· 医疗领域专项抽查检查 ……214
· 教育收费调研及专项检查……214
· 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整治…… 214
· 殡葬服务价格监管 ……215
· 节假日期间价格监管……215
· 重点商品价格监测 ……215
市场监督管理……215
· 概况 ……215
·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 ……215
·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 ……216
· 质量强市战略实施 ……216
· 标准化战略 ……216
· 计量和认证认可管理……217
·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17
·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217
· 食品安全管理 ……217
·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管理 ……218
· 网络市场监管 ……219
· 广告监管 ……219
· 市场价格监管 ……219
· 反不正当竞争执法 ……219
· 消费者权益保护 ……220
专利与知识产权……220
· 概况 ……220
· 知识产权保护 ……220
· 专利与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 ……220
·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221

· “4·26”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 ……221
· 全国首创专利标准精准导航 ……221
· 首单粤澳跨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在珠海落地 ……221
财政·税务……222
财 政……222
· 概况 ……222
· 财政收入 ……222
· 财政支出 ……222
· 财政监管 ……222
· 财政资金政策 ……222
· 财政管理 ……222
· 财政民生保障 ……223
· 财政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23
税 务……223
· 概况 ……223
· 税收特点 ……223
· 税源分析 ……224
· 税收征管改革 ……224
· 税收风险管理 ……224
· 税收共治 ……225
· 税收营商环境 ……225
· “粤澳社保一窗通”启用……225
金 融……230
综 述……230
· 概况 ……230
· 货币信贷 ……230
· 跨境人民币结算 ……230
· 货币发行及反假货币 ……230
· 支付结算管理 ……231
· 征信管理 ……231
· 国库业务 ……231
· 反洗钱监管 ……232
· 金融消费权益保护 ……232
· 国际收支 ……232
· 经常项目 ……232
· 资本项目 ……232
· 外汇管理“放管服”改革……233
· 外汇管理风险底线坚守 ……233
金融管理和服务……233
· 概况 ……233
· 金融机构 ……233
· 金融支持“百千万工程” ……234
·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234
· 企业上市培育 ……234
· 金融招商引资 ……234
· 粤港澳大湾区金融领域合作 ……235
· 金融风险防控治理 ……235
银行业……236
· 概况 ……236
· 实体经济领域银行融资 ……236
· 银行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领域银行融资 ……236
· 普惠金融服务 ……236
· 消费者权益保护 ……236
· 辖区金融稳定维护 ……237
·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银行业发展 ……237
·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237
· 农业银行珠海分行 ……237
·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237
· 建设银行珠海市分行……237
·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238
· 邮储银行珠海市分行……238
· 珠海华润银行 ……238
·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 ……238
保险业……238
· 概况 ……238
· 政策性特色保险 ……238
· 保险便民措施 ……238
· 保险消费者调解渠道拓展 ……238
· 实体经济保险服务……239
· 巨灾保险 ……239
· 出口信用保险 ……239
· 跨境车保险 ……239
· 农业保险 ……239
· 便民保险 ……240
·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40
·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240

证券期货业……240
· 概况 ……240
· 证券期货业协会会员组织管理 ……240
· 金融知识宣传 ……241
口 岸……241
口岸管理与服务……241
· 概况 ……241
· 口岸规划建设 ……241
· 口岸对外开放 ……241
· 跨境贸易便利化 ……241
· 中国（珠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242
· 珠澳口岸合作 ……242
· 口岸通关服务和管理……242
· 口岸信息化建设 ……242
· 澳车及港车“北上”政策落地实施 ……242
· 港珠澳大桥游开通试运营……243
· “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 ……243
· 海防工作 ……243
· 反走私综合治理 ……243
海 关……243
· 概况 ……243
·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海关相关工作开展 …244
· 海关工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 ……244
· 海关助企纾困 ……244
· 海关口岸监管 ……244
· 海关后续监管 ……245
· 海关检验检疫 ……245
· 海关税收征管……245
· 海关打击走私工作开展 ……246
· 海关统计服务…… 246
· 海关科技赋能 ……246
·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客货车验放优化 ……246
·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经珠港飞”开通… 246
· 新鲜水果首次经港珠澳大桥供港 ……246
海 事……247
· 概况 ……247
·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 …… 247
· 海事服务 ……247
· 海事监管手段提升 ……248
· 海事部门保障口岸安全畅通工作开展 ……248
出入境边防检查……248
· 概况 ……248
· 口岸管控能力建设 ……248
· 边检信息化建设 ……248
· 边检管理服务提升 ……248
· 查验模式创新 ……249
· “港车北上”政策落地 ……249
· 横琴口岸二期车道平稳开通试运行 ……249
城乡建设……249
综 述……249
· 概况 ……249
· 园林绿化建设 ……249
· 海绵城市建设 ……250
· 环卫设施建设 ……250
· “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250
· 公共停车场建设 ……250
· 老旧小区改造 ……250
·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251
国土空间规划……251
· 概况 ……251
·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251
·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51
· 珠海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编制 ……251
·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 ……252
城市建设……252
· 概况 ……252
· 城市精细化管理 ……252
· 市政设施管理 ……252
· 环卫保洁 ……252
· 生活垃圾分类 ……253
· 生活垃圾处理 ……253
· 园林绿化管理 ……254
· 违法建设专项治理 ……254
· 噪声污染整治 …… 254
· 水环境整治 ……254
·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 ……254
· 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255
· 户外广告整治 ……255

· 城市管理共建共治共享 ……255
· 城市管理行业安全生产 ……255
· 城管部门助力平安珠海建设 ……255
· 城市管理信访办理 ……255
· 数字城管 ……255
· 文明城市“里子”工程建设 ……256
· 城管服务“典亮夜经济” ……256
市政供水与排水……256
· 概况 ……256
· 市政供水 ……256
· 供水水质监测体系建设 ……256
· 供水基础设施建设 ……257
· 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257
· 市政排水 ……257
· 排水基础设施建设 ……257
· 污水基础设施完善 ……257
· 水资源管理 ……257
· 节水型城市建设 ……258
供 电……258
· 概况 ……258
· 供电保障 ……258
· 供电服务 ……258
· 供电安全监管 ……259
· 电网规划与建设 ……259
· 供电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259
· 对澳门供电 ……260
· 澳门居民首笔数字人民币电费结算 ……260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用电规则》发布 ……260
供 气……260
· 概况 ……260
· 城镇燃气安全监管 ……260
· “安燃珠海”城镇燃气安全宣传活动 ……260
· 城市燃气管道及配套设施建设 ……261
城市更新……261
· 概况 ……261
· 城市更新政策 ……261
· 城市更新规划及计划编制 ……261
· 城中旧村更新 ……261
· 旧厂房更新 ……261
· 旧城镇更新 ……261
· “烂尾楼”处置 ……261
城市水利……261
· 概况 ……261
· 防洪潮工程体系建设……262
· 水旱灾害防御 ……262
· 水行政监察执法 ……262
· 河湖长制实施 ……262
· 水环境质量有效提升……262
· 智慧水务一期项目工程建设 ……262
市政工程建设……262
· 概况 ……262
· 公共工程建设前期统筹 ……263
· 公共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 ……263
· 公共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 ……264
· 公共工程建设材料设备管理 ……264
乡村振兴……264
综 述……264
· 概况 ……264
· 乡村振兴政策制定 ……264
· 乡村振兴人才培训 ……264
乡村产业发展……265
· 概况 ……265
· 预制菜高质量发展 ……265
· 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265
美丽乡村建设……265
· 概况 ……265
·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66
· 乡村振兴样板村打造 ……266
· 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266
· 乡村节庆活动 ……267
乡村治理……267
· 概况 ……267
·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 ……267
·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67
·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完成 ……267
区域合作·对外帮扶……267
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267
· 概况 ……267

· 粤港澳大湾区交通互联互通 ……268
· 珠海纳入粤港澳大湾区“湾区通办”服务示范区 ……268
· 粤港澳大湾区医疗卫生交流与合作 ……268
· 跨境社保融合 ……268
· 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 ……268
驻镇帮镇扶村……269
· 概况 ……269
· 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 ……269
· 乡村产业帮扶 ……269
· “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 ……270
对口协作……270
· 概况 ……270
· 对口遵义市东西部协作 ……270
· 珠海、遵义两市携手开辟茶饮新赛道 ……271
· 民主党派“双结对”构建协作格局……271
· 助力遵义市发展庭院经济 ……271
· “四项工程”提升乡村振兴精气神 ……272
· 珠海市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遵义样板” ……272
· “四活行动”提升遵义市受援地存量资产效益 …… 273
· 对口米林市民生支援 ……273
· 对口米林市产业支援……274
· 对口米林市人才支援 …… 274
· 对口米林市技术支援 ……274
· 对口米林市平台支援 …… 274
· 对口支援重庆市巫山县 ……275
开放型经济……275
综　述……275
· 概况 ……275
· 外贸保稳定促增长 ……275
· 双向投资 ……275
· 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 ……275
投资促进……276
· 概况 …… 276
· 招商机制优化 ……276
· 招商能力增强 ……276
· 产业“森林”更加繁茂 ……276
· 项目履约监管加强 ……277
· “网格化”招商 ……277
· 粤东西北产业转移促进 ……277
· 引进外资 ……277
· 对外投资 ……277
· 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参展 ……277
对外及对台港澳贸易……278
· 概况 ……278
· 出口贸易 ……278
· 进口贸易 ……278
· 对台港澳贸易 ……278
· 经贸交流活动 ……278
· 2023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 ……279
· 香港春季电子展参展 ……279
民营经济……279
· 概况 ……279
· 个体工商户 ……280
· 私营企业 ……280
· 民营经济产业布局 ……280
·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 ……281
· 民营经济融资服务 ……281
· 政企通服务平台 ……281
· 中小微企业扶持 ……281
· 民营经济政策与研究 …… 282
海洋资源保护和利用……282
综　述……282
· 概况 …… 282
· 海洋产业发展 ……282
· 海洋规划编制 ……282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283
· 概况 ……283
·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与整治 ……283
· 海洋防灾减灾预警 ……283
· 海域海岛保护和开发利用……283
· 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问题处置 ……284
· 三角岛开放 ……284
· 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 ……284
· 2023年世界海洋日活动 ……285
港澳流动渔民……285

· 概况 ……285
· 港澳流动渔民宣传教育 ……285
· 港澳流动渔民服务管理 ……285
· 港澳流动渔民会务交流活动 ……285
农 业……285
综 述……285
· 概况 ……285
· 农业科技与推广 ……286
· 农产品质量安全 ……286
· 耕地安全利用……286
· 种业工程建设 ……287
种植业……287
· 概况 ……287
· 强农惠农政策落实 ……287
· 种植业绿色发展 ……287
· 植物疫情防控 ……287
· 农业机械化利用……287
林 业……287
· 概况 ……287
· 林地使用审核审批 ……288
· 林长制实施运行 ……288
· 公益林建设管理 ……288
· 森林防火 ……288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88
· 绿美珠海生态建设 ……289
·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289
· 城乡一体绿美建设 ……289
· 绿美保护地管理 ……289
· 古树名木保护提升 ……289
· 全民爱绿植绿护绿 ……290
·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290
· 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入选“中国最美古树群” ……290
畜牧业……290
· 概况 ……290
· 动物疫病防控 ……290
· 畜禽屠宰监管……291
· 畜禽健康养殖 ……291
·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291
· 饲料生产 ……291
· 兽医管理 ……291
渔 业……291
· 概况 ……291
· 现代渔业发展 ……291
· 政策性渔业保险 ……292
· 远洋渔业捕捞 ……292
· 渔业资源保护 ……292
· 海洋综合执法 ……292
农田水利……292
· 农村水利工程建设 ……292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92
· 高标准农田建设 ……293
工 业……293
综 述……293
· 概况 ……293
· 工业投资 ……293
· 工业企业效益 ……293
·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293
· 战略性产业集群发展 ……294
· 主导产业发展 ……294
· 优势产业发展 ……294
石油化工产业……294
· 概况 ……294
· 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 ……294
生物医药产业……295
· 概况 ……295
· 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295
家电电气产业……295
· 概况 ……295
· 家电电气产业发展 ……295
装备制造产业……296
· 概况 ……296
· 装备制造产业发展 ……296
电子信息制造业……296
· 概况 ……296
· 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发展 ……296
精密机械制造产业……297
· 概况 ……297

· 精密机械制造产业发展 ……297
新能源产业……297
· 概况 ……297
· 光伏产业发展 ……297
· 化学储能产业发展 ……297
航空产业……297
· 概况 ……297
· 航空航天产业招商平台打造 ……298
· 航空航天产业布局 ……298
· 航空航天产业平台建设 ……298
· 第三届航城创新周活动 ……298
建筑业……298
· 概况 ……298
· 建筑市场监管 ……298
·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99
· 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299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299
· 建设工程消防审验 ……300
· 结建式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300
· 建设工程审图 ……300
· 绿色建筑发展 ……300
· 建筑节能推广 ……300
· 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300
· 绿色建材推广 ……301
· 建设科技发展 ……301
房地产业……301
· 概况 ……301
· 房地产市场监管调控 …… 301
·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301
· 房地产项目在建工程抵押登记试点 ……301
· 物业行业管理 ……302
· 房地产中介管理 ……302
· 新型墙体材料使用 ……302
· 房地产开发企业 ……302
· 房屋不动产登记 ……302
· 不动产优化产业服务机制……302
· 不动产登记服务港澳……303
· 不动产登记“跨域通办”……303
· 不动产“带押过户” …… 303
· “不动产登记+税务”升级 ……303
· “不动产登记+”服务再延伸 ……303
· 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 …… 303
· 身份关联备案不动产查询……303
· 预售商品房在建工程抵押试点 ……304
· 全国首创不动产“一网通查、多轮查封一裁通”机制 ……304
· 智能不动产登记咨询服务……304
· 全国首创“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联动机制 …304
交通运输业·邮政……304
公 路……304
· 概况 ……304
· 公共道路建设 ……305
· 公路养护管理 ……305
· 道路桥隧养护 ……305
· 公路安全生产…… 305
港 口……308
· 概况 ……308
· 港口生产 ……308
· 港口建设 ……308
· 港口安全 ……308
· 绿色港口 ……309
· 珠海港集团 ……309
航 道……310
· 概况 ……310
· 机构优化调整 ……310
· 航道建设 ……310
· 航道养护管理 ……311
· 粤澳区界航道管理 ……311
· 港珠澳大桥航道维护……311
· 航道技术服务 …… 312
· 航道安全生产监管 ……312
城市交通……312
· 概况 …… 312
· 公共交通发展 ……313
· 交通产业发展 ……313
· 绿色交通发展 ……314
· 平安交通建设 ……314
· 法治交通建设 ……315

· 鹤港高速公路二期通车 ……315
· 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公路通车 ……316
· 情侣中路菱角咀隧道通车……317
· “经珠港飞”政策实施 ……317
· 港珠澳大桥旅游试运营开通 ……317
· 港珠澳大桥跨境客运班线运营 ……317
轨道交通……317
· 概况 ……317
· 轨道交通规划 ……317
· 轨道交通运营 ……317
· 轨道交通工程建设 ……318
· 平安轨道交通建设 ……318
民用航空……318
· 概况 ……318
· 民航运输 ……318
· 珠海金湾机场枢纽功能建设 ……318
· 粤港澳机场互联互通 ……319
· 珠海金湾机场建设项目推进 ……319
· 通航产业发展 ……319
· 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319
邮政业……320
· 概况 ……320
· 邮政普遍服务 ……320
· 寄递能力 ……320
· 快递市场 ……321
· 邮政业产业协同发展 ……321
· 邮政业绿色发展 ……321
· 邮政消费者权益保障 …… 321
· 快递从业人员社会保障 ……322
信息业……322
信息化建设……322
· 概况 ……322
·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322
· 智慧城市建设 ……322
·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322
数字政府建设……323
· 概况 ……323
· 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改革……323
· 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323
· 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建设 ……324
· 数字政府网络安全管理 ……324
· 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 ……325
无线电管理……325
· 概况 ……325
· 无线电行政管理 ……325
· 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326
· 无线电监测设施建设……32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26
· 概况 ……326
· 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园打造 ……326
· 2023琴珠澳集成电路产业促进峰会暨第十八届“中国芯”颁奖仪式 ……326
通信业……326
· 珠海电信 ……326
· 珠海移动 ……328
· 珠海联通 ……329
商贸服务业……330
综 述……330
· 概况 ……330
· 商贸行业管理稳步推进 …… 330
· 会展行业复苏 ……330
· 珠海消费品牌打造…… 330
· 促消费活动……330
粮食储备和流通……331
· 概况 ……331
· 粮食仓储设施建设与管理……331
· 粮食安全宣传和应急保障……331
批发零售业……331
· 概况 …… 331
· 扶持政策落实 ……331
· 省级示范步行街建设 ……331
· 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332
餐饮业·住宿业……332
· 概况 ……332
· 餐饮业 ……332
· 住宿业 ……332
电子商务……332
· 概况 ……332

· 市级电商产业园打造……332
· 直播电商加快发展 ……333
· “珠企出海 跨境赋能”系列活动 ……333
· 格力电商入选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333
物流业……333
· 概况 ……333
· 物流航运 ……333
· 跨境物流发展配套逐步完善 ……333
· 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 ……333
供销合作社……334
· 概况 ……334
· 助农服务 ……334
·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334
· 农产品流通网络建设 ……334
· 农村合作金融 ……334
· 日用消费品网络经营 ……335
· 再生资源 ……335
拍卖业·典当业……335
· 拍卖业 ……335
· 典当业 ……335
商贸流通行业管理……336
· 烟草专卖 ……336
· 食盐经营 ……336
· 二手车市场 ……336
·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 ……337
会展业……337
· 概况 ……337
· “会展+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构建 ……337
· 招展引会活动 ……337
· 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 ……338
· 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 ……338
· 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 ……338
· 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公益博览会 ……338
· 第十七届中国（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展 ……338
旅游业……341
综 述……341
· 概况 ……341
· 旅游企业主要指标 ……341
· 入境旅游 ……341
· 国内旅游接待与收入 ……341
· 假日旅游 ……341
旅游市场拓展……341
· 旅游推广 ……341
· 区域旅游合作……342
· 澳珠旅游协同发展 ……342
旅游行业服务……342
· 旅游行业培训 ……342
· 旅游志愿服务 ……342
· 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创建 ……343
· 旅游安全管理 ……343
旅游监管……343
· 概况 ……343
· 娱乐场所整治 ……343
· 营业性演出监管 ……344
· 旅游市场监管整治 ……344
· 文旅市场执法监管制度完善 ……344
· 旅游市场区域联合监管协作 ……344
· 旅游投诉处理 ……344

教育·科技·人才

教 育……345
综 述……345
· 概况 ……345
· 学校建设 ……345
· 教师队伍建设 ……345
· 教育科研 ……346
· 素质教育 ……346
· 教育信息化建设……347
· 珠港澳教育交流合作……347
· 教育改革创新 ……348
· “双减”改革 ……348
· 教育人事制度改革 ……348
· 依法治教 ……348
· 校园安全 ……349
· 助学帮扶 ……349

· 人才子女入学 …… 349
基础教育……349
· 学前教育 ……349
· 义务教育 ……349
· 普通高中教育 …… 349
中等职业教育……349
· 概况 ……349
· 职业教育发展推动 ……350
高等教育……350
· 概况 ……350
·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 350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351
· 暨南大学珠海校区 …… 351
·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 …… 351
· 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 ……351
· 珠海科技学院 ……351
·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352
·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352
·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352
·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 352
民办教育……352
· 概况 ……352
· 民办教育改革 ……352
· 民办教育品牌建设 ……352
成人教育……352
· 老年教育 ……352
·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 ……353
特殊教育……353
· 概况 ……353
· 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353
科学技术……353
综 述……353
· 概况 ……353
· 科技政策制定与宣传……353
· 科技项目计划与投入 ……354
科技创新……354
· 创新主体培育 ……354
· 孵化育成体系建设 ……354
·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354
· 南方海洋实验室建设……354
协同创新……355
· 珠港澳科技创新协同……355
· 区域科技合作 ……355
· 产学研合作 ……355
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355
· 核心技术攻关 ……355
· 技术合同交易 ……355
· 科技成果与奖励 ……355
科技人才……356
· 科技人才引进 ……356
· 外籍和港澳台专家管理……356
科技金融……356
· 科技天使投资基金 ……356
· 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356
· 科技金融服务周 ……356
气 象……356
· 概况 ……356
· 气象灾害 ……357
· 珠港澳气象合作 ……357
· 气象高质量发展 ……357
· 气象监测与预报 ……357
· 气象服务 ……357
· 气象安全监督 ……358
· 气象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358
· 气象科普宣传 ……358
防震减灾……358
· 概况 …… 358
· 防震减灾科普教育 ……358
· 防震知识宣传 ……359
· 应急避震演练 ……359
人力资源……359
· 概况 …… 359
· 人力资源服务 ……359
· 珠海英才计划 ……359
· 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359
· 人才引进 ……359
· 博士博士后工作站点建设 …… 360
·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360

- 职称制度改革 ……360
-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360
- 职业技能竞赛 ……360
- 职业技能培训 ……360
- 技工教育 ……361
-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361
- 人才服务 ……361
-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361
- 人事考试与职业能力考核 ……361

文化·体育

文化艺术……362

公共文化……362

- 概况 ……362
- 社会文化活动 ……362
- 粤港澳流行音乐唱作大会 ……363
- 图书馆 ……363
- 文化馆 ……363
- 博物馆 ……363
- 美术馆 ……364

文艺创作……364

- 概况 ……364
- 文学 ……364
- 戏曲 ……364
- 美术 ……365
- 音乐 ……365
- 书法 ……365
- 摄影 ……365
- 文艺评论 ……366
- 舞蹈 ……366
- 影视艺术 ……366

文艺活动……366

- 概况 ……366
- 文艺惠民活动 ……367
- 文艺人才培养 ……367
- “千秋笔墨颂长征”展览 ……367

文化遗产……367

- 概况 ……367
- 文物保护和利用……368
- 历史文化游径 ……368
- 红色革命文物保护利用 ……368
-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368
-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 ……369

文化产业……369

- 概况 ……369
- 文化市场监管执法 ……369
- 2023广东旅游文化节 ……369
- 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设计大赛 ……370
- 亚洲杰出设计实践案例展……370
- “珠海礼物”征集遴选活动 ……370

文化交流……370

- 概况 ……370
- 艺术作品选送推荐 ……370
- 对外文化交流 ……370
- 粤港澳大湾区文化交流 ……371

社会科学……371

- 概况 ……371
- 决策参考 ……371
-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 ……371
- 海上丝绸之路经济研究 ……371
- 文旅研究 ……371

档案与地方志工作……372

档案工作……372

- 概况 ……372
- 档案治理体系建设 ……372
- 档案工作服务中心大局 ……372
- 档案法治化建设 ……372
- 档案资源体系建设 ……373
- 档案安全保障建设 ……373
- 档案利用服务 ……373
- 档案人才队伍建设 ……374
- 档案安全体系建设 ……374
- 档案宣传活动 ……374

地方志工作……374

- 概况 ……374
- “两志”编纂 ……375

· 方志馆建设 ……375
· 年鉴编纂 ……375
· “讲村史、展村史、传村史”多彩乡村实践活动 ……375
· 地方志理论研究 ……375
· 方志驿站建设 ……375
· 国家方志馆分馆建设研讨会 ……376
出版·传媒……376
新闻出版管理……376
· 新闻出版行政许可 ……376
· 软件正版化 ……376
· 印刷行业管理 ……376
· 版权登记和保护 ……376
· 全民阅读 ……377
· 2023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 ……377
传 媒……377
· 珠海传媒集团 ……377
· 报纸出版 ……377
· 电视制播 ……378
· 广播制播 ……378
· 新媒体推送 ……379
· 传媒产业拓展 ……379
体 育……379
群众体育……379
· 概况 ……379
·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379
· 全民健身服务工作 ……379
· 社会体育组织建设 ……380
· 全民健身活动 ……380
· 体育公益培训券 ……380
竞技体育……380
· 概况 ……380
· 珠海运动员参加全国及以上赛事成绩 ……380
· 珠海市体育学校 ……380
· “翠湖香山杯”·2023世界风筝板系列赛珠海总决赛 ……381
体育产业……381
· 体育彩票 ……381
· 中帆协南方总部基地落户珠海 ……381

社会生活

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382
· 人口监测 ……382
· 家庭发展 ……382
卫生健康……382
综 述……382
· 概况 ……382
· 卫生法治与监督 ……382
· 健康珠海建设 ……383
·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383
· 医疗对口帮扶 ……383
· 粤港澳大湾区医疗卫生融合 ……384
公共卫生……384
· 妇幼卫生 ……384
· 疾病防控 ……384
· 免疫接种 ……384
· 碘缺乏病监测 ……385
· 精神卫生防控 ……385
·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385
· 疾控体系建设 ……385
基础与信息化建设……385
· 医疗基础建设 ……385
· 智慧医疗 ……385
医疗卫生……386
· 医疗服务 ……386
·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386
· 医疗卫生救援应急 ……386
· 互联网护理服务 ……387
· 爱国卫生工作 ……387
· 中医中药 ……387
· 生物安全管理 ……387
· 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 ……387
健康管理……388
· 健康宣传教育 ……388
· 职业健康管理与建设……388
· 职业健康服务机构监管 ……388
· 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388
老幼健康工作……388

· 老年友好社会建设 ……388
· 安宁疗护试点城市建设 …… 388
· 老年健康教育和预防保健……389
· 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 …… 389
· 普惠托育服务 ……389
· 托育服务供给 ……389
· 托育服务管理 ……389
· 医养医联体建设 ……390
医疗科研与人才培养……390
· 医疗卫生科研项目与成果……390
· 卫生健康人才继续教育 ……390
应急救援……390
· 医疗卫生应急演练 ……390
· 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 ……390
医政管理……391
· 医政发展 ……391
· 社会办医 ……391
收入·消费……391
城乡居民收入……391
· 概况 ……391
· 工资性收入 ……391
· 经营净收入 ……391
· 财产净收入 ……392
· 转移净收入 ……392
· 各区居民可支配收入……392
城乡居民消费……392
· 概况 ……392
· 食品烟酒消费 ……392
· 衣着消费 ……392
· 居住消费 ……392
· 生活用品及服务消费……392
· 交通通信消费 ……393
· 教育文化娱乐消费 ……393
· 医疗保健消费 …… 393
· 其他用品及服务消费……393
市场物价……393
· 概况 ……393
· 食品价格 ……394
· 能源价格 ……394
· 工业品价格 ……394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高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 …394
社会保障……394
社会保险……394
· 概况 ……394
· 养老保险 ……394
· 工伤保险 ……395
· 失业保险 ……395
· 社保经办服务 ……395
· 社保基金监督 ……395
· 跨境社保融合 ……395
医疗保障……396
· 概况 ……396
· 医保基金运行 ……396
· 基本医疗保险……396
· 生育保险 ……396
· 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 396
· 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396
· 门诊共济保障改革 ……397
· “两病”门诊用药保障 ……397
· 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 ……397
·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397
· 口腔种植价格专项治理 ……397
·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397
· 跨境医保融合 ……398
·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398
· 医保基金监管 ……398
· “信用就医”推广使用 ……398
· 医保信息化便民服务……398
· 医保经办服务 ……398
社会救助……398
· 概况 ……398
· 最低生活保障 ……398
· 特困供养人员护理 ……399
· 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 ……399
· 临时救助 ……399
·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399
住房保障……399
·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399

· 住房保障体系建设 ……399
· 保障性住房信息建设……400
· 住房公积金 ……400
社会福利……401
· 概况 ……401
· 养老服务政策体系建设 ……401
· 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401
· 高龄津贴发放 ……401
· 居家养老服务 ……401
· 长者饭堂建设 ……401
· 民办养老机构资助 ……402
· 儿童福利 ……402
·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402
· 未成年人权益保障 ……402
· 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402
· 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 ……402
· 残疾人两项补贴 …… 402
· 福利彩票 ……403
慈善事业……403
· 概况 ……403
· 慈善精准帮扶 ……403
· “中华慈善日”活动 ……403
· 慈善超市 ……403
· 阳光慈善 ……403
劳动就业……403
就业创业……403
· 概况 ……403
· 援企稳岗 ……403
· 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403
· 就业招聘 ……404
· 创业促进 ……404
· 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 ……404
· 第九届珠海市大学生创业大赛暨第四届珠澳大学生创业大赛……404
劳动关系……404
· 概况 ……404
· 劳动工资制度体系管理 …… 404
· 企业劳动关系管理 ……404
· 劳务市场整顿 ……405
· 欠薪根治督导 ……405
·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405
社会事务……405
· 概况 ……405
· 社会组织登记 ……405
· 社区社会组织培育 ……405
· 社会组织监督管理 ……406
· 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清理整顿 ……406
· 社会工作者职业培训和水平考试 ……406
· “双百工程”建设 ……406
· 基层社会治理 ……407
· 婚姻登记 ……407
·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 407
· 收养登记 ……407
· 殡葬管理与服务 ……407
· 地名管理 ……407
应急管理……407
综 述……407
· 概况 ……407
· 应急支援建设 …… 407
· 应急指挥信息化建设……408
· 应急管理宣传培训 ……408
·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409
· 安全生产培训 …… 409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409
· 概况 ……409
· 城市安全风险管控 ……409
· 工贸行业安全监管 ……409
·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 ……409
· 安全生产执法监察 …… 410
防灾减灾救灾……410
· 概况 ……410
· 森林火灾救援管理 ……410
· 防汛防旱防风管理 ……411
消防救援……411
· 概况 ……411
· 消防发展环境转型升级 ……411
· 消防综合治理 ……411
· 消防事业保障 ……412

· 南溪急救分站设立 ……412
民族·宗教……412
民族事务……412
· 概况 ……412
· 国家民委“三项计划”落实 ……412
·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413
· 珠海市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 ……413
宗教事务……413
· 宗教事务管理 ……413
· 民间信仰规范化管理……414
精神文明建设……414
· 概况 ……414
· 文明城市创建 ……414
· 公民道德建设 ……414
· 文明实践活动 ……415
·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415

生态环境

环境质量……416
· 概况 ……416
· 空气环境质量 ……416
· 水环境质量 ……416
· 声环境质量 ……416
· 土地环境质量 ……416
环境保护……416
· 概况 ……416
· 环境保护法治建设 ……417
· 环境保护规划中期评估 ……417
· “无废城市”建设试点 ……417
· 大气污染防治 ……417
· 噪声污染防治 ……417
· 水污染防治 ……417
· 海洋环境保护 ……418
· 流域水环境保护 ……418
· 饮用水源保护 ……419
· 前山河水质管理 ……419
· 涉水治污设施建设 ……419
· 地下水污染防治 ……419
· 土壤污染防治 ……419
· 工业危险废物处置 ……419
· 医疗废物处置 ……419
· 重金属污染防治 ……419
·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指导 ……419
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420
· 概况 ……420
· 环境保护督察 ……420
· 环境执法 ……420
·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 ……420
·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420
·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420
· 自然生态保护区监管…… 421
· 生物多样性保护 ……421
· 移动源污染监测管理 ……421
生态环境安全……422
· 概况 ……422
· 环境应急管理 ……422
· 辐射安全管理 ……422
· 核应急管理 ……422
环境管理服务……422
· 概况 ……422
· 环境影响评价 ……422
· 环境总量动态管理 ……422
· 建设用地准入管理 ……422
· 企业环境管理帮扶 ……423
· “美丽中国”珠海实践 ……423
节能减排……423
· 概况 ……423
· 主要污染物减排 ……423
· “碳达峰”和“碳中和”行动 ……423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控源减排 ……423
· 工业锅炉炉窑分类治理 ……423
· 统筹协调绿色发展 ……424
· 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 ……424
· 能耗双控和用能保障 ……424
· 能源供应结构优化 ……424
生态环境建设……424
· 概况 ……424
· 污染天气应对能力建设 ……424
· 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 ……424

· 危险废物收集点建设 ……424
· 环境监测质量建设 ……425
· 生态文化宣传与教育……425
· “生态珠海研学课堂”志愿品牌活动 ……425
· “绿色生活（绿色普法）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 ……425
· 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交流共建 ……425

行政区

香洲区……426
· 概况 ……426
· 产业发展 ……426
· “一园一城”建设 ……427
· 创新驱动发展 ……427
· 香洲区“百千万工程”落地见效 ……428
· 城市管理 ……428
· 生态环保 ……428
· 社会民生 …… 428
· 城市更新 ……430
· 香洲区推出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 ……431
· 停车难题攻坚 ……431
· 绿美香洲建设 ……431
· 宁静香洲试点 ……431
· 香洲区慈善会成立 ……431
金湾区……432
· 概况 ……432
· 产业体系建设 ……432
· 城市新中心建设 ……433
· 民生保障改善 ……433
· 绿美金湾生态建设 ……433
· “百千万工程”开局起势……434
· 金湾区立项为广东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434
· 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正式封关运作 ……434
· 红旗镇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 ……435
· 金湾区获评“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 ……435
斗门区……436
· 概况 ……436
· 产业发展 ……437
· 科技创新 ……437
· 区域协调发展 ……437
· 重大交通工程建设 ……437
· 斗门区高标准建设“百千万工程”典型区 ……437
· 乡村振兴 ……438
· 生态保护 ……439
· 社会民生 ……439
· 斗门区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439
· 斗门区“年鱼经济”获央视报道 ……440
· “2022+1”全国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技术发展论坛 ……440
· 沙石村农家书屋获评“全国最美农家书屋” …440
· 粤港澳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分享交流会 ……440

经济功能区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441
· 概况 ……441
· 产业发展 ……441
· 科技创新 ……442
· 招商引资 ……442
· 产业载体 ……443
· 城市建设 ……443
· 高新区“百千万工程”建设推进 ……444
· 政务服务 ……444
· 民生服务 ……444
· 《珠海高新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印发 ……445
· 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 ……445
· 珠海市首个低空经济产业联盟成立 ……445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446
· 概况 ……446
· 万山区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 ……446
· 万山区推进“百千万工程” ……446
· 海洋经济 ……447
· 万山区深化珠港澳合作 ……447
· 实体经济 ……447
· 民生保障 ……447
· 平安法治建设 ……448

· 鹤洲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 ……448
· 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省级范例 ……448
· 桂山镇获评广东省首批儿童友好示范镇 ……449
· 鹤洲启越幼儿园开园 ……449
· 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获全国“和美海岛”称号 ……449
· 洪湾中心渔港成功挂牌“国家中心渔港” ……449
· 桂山镇获评广东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 ……449
· 1镇6村入选“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镇村名单 ……449

人物·荣誉

人　物……450
新增中国工程院院士……450
· 余　刚 ……450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450
· 杨建豪 ……450
全国三八红旗手……450
· 杨　斌 ……450
· 梁美容 ……450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450
· 唐先敏 ……450
· 求伟芹 ……451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451
· 李　政 ……451
· 昌　郑 ……451
· 简　永 ……451
· 何　畅 ……451
· 杨　朋 ……451
· 丁玉军 ……451
· 刘有才 ……452
· 叶浩森 ……452
· 张锦荣 ……452
· 马伟钉 ……452
· 郑少敏 ……452
· 高树林 ……452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452
· 杨　斌 ……452
· 丁晓平 ……452
· 梁逢旭 ……452
· 阳　昕 ……453
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453
· 覃佐昕 ……453
· 徐俊杰 ……453
· 夏树立 ……453
逝世人物……453
· 梁耀明 ……453
荣誉榜……453

附　录

2023年珠海市组织机构及负责人 ……456
政府工作报告……462
珠海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474
统计资料……483
· 珠海市地区生产总值各行业增加值（2022—2023年） ……483
· 珠海市户籍人口及变动情况（2022—2023年）… 483
· 珠海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84
· 珠海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2022—2023年） ……485
· 珠海市农业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86
· 珠海市社会消费品零售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89
· 珠海市固定资产投资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89
· 珠海市房地产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91
· 珠海市交通运输邮电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94
· 珠海市对外经济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96
· 珠海市旅游接待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97
· 珠海市就业主要情况（2022—2023年）…… 498
· 珠海市科技、教育、文化和卫生主要情况（2022—2023年） …… 498

索　引……501

年度关注

主题教育高质量高标准开展

2023年，珠海市委坚持把主题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摆在突出位置高度重视。市委常委坚持“十个带头”（带头抓好理论学习、讲好专题党课、开展调查研究、解决发展难题、为民办实事、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抓好检视整改、建立长效机制、加强督促指导），制定落实“1+N”方案（1个全市实施方案，N个各区各单位实施方案），“四看四督导”（看关键材料、督导方向不偏，看重要安排、督导精准规范，看落实成效、督导真抓实干，看作风表现、督导务实求真）加强对分管领域分管部门的指导督促，引领带动全市主题教育向纵深推进。

一、突出牢记嘱托、凝心铸魂

市委坚持把理论学习作为主题教育首要任务，持续在深化内化转化上下功夫，推动全市上下更加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坚持原原本本学抓“深化”　市委领导班子带头抓实理论学习，通读研读“8+1+1”（中央指定的8种学习材料、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摘编、习近平总书记对本系统本领域的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摘编）学习材料，高质量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15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7次，示范带动全市各区各单位细化学习安排，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840次。市领导以身作则到分管领域分管部门和所在党支部讲授专题党课33次，示范引领全市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上讲台、讲党课1108次。

坚持融会贯通学强“内化”　一体学习领会、整体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珠海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重走“习近平总书记在珠海”等9条红色教育路线，把理论学习和党性教育结合起来，用好8个市级党史党性教育基地、24个镇街党校等阵地，分层开展集中培训，覆盖党员20.4万人次。

坚持知行合一学促“转化”　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落实省委“1310”（锚定一个目标，激活三大动力，奋力实现十大新突破）具体部署，细化形成“1313”（锚定“走在前列”总目标，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在“十三个重点领域”真抓实干）思路举措，明确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珠海实践的施工图和任务书。汇编精研总书记在地方工作期间典型案例16个，从中汲取智慧和力量，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能力本领。

二、突出重点难点、真调实研

市委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大兴调查研究的部署要求，以调研开路破题，找准找实破解发展所需、改革所急、基层所盼、民心所向问题的思路举措。

聚焦关键重点“选题”　制定《市委、市政府领导主题教育调研方案》，聚焦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建设、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加快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建设特色型现代海洋城市等12个方面，选定课题32个，每位市领导至少牵头1个课题开展专题调研。全市各区各单位聚焦发展堵点、民生痛点和治理难点确定调研课题1016个。突出抓好典

型案例解剖式调研，带动各区各单位确定正反面典型案例260个，实现“解剖一个案例、解决一类问题”的效果。

深入摸清实情“破题” 市、区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开展“调查研究下基层”1417次，聚焦群众关切收集汇总建议5992条，全面摸清群众意见诉求。开展“大排查、大整改、大提升”等活动，发动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基层开展蹲点式调研1290次、体验式调研1274次，立行立改难点堵点问题。统筹建立备案管理、内部沟通、横向沟通、事前沟通、成果共享“五项机制”，制定《市领导班子成员开展调研情况台账》，严格审核把关各区各单位调研计划，避免扎堆调研、重复调研。

推动成果转化“答题” 强化研以致用，市委推进调研成果转化运用107项。全市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形成调研成果1319个，制定调研成果转化措施2929项，落实2570项。围绕管好用好港珠澳大桥，制定实施《珠海市关于加快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促进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围绕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出台《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领域监督助力珠海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围绕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印发《2023年全市基础教育学位攻坚行动建设项目计划》《珠海市“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创建方案》等文件，着力完善解决民生问题制度机制。围绕防范化解风险，在全省率先出台《关于全面统筹政法力量 加快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的若干措施》（“1”是指规范基层综治中心建设；“6”是指发挥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行政等基层政法力量，以及综合网格、“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作用；“N”是指广泛发动社会其他综治力量），最大限度把各类风险防范在源头、消除在萌芽。

三、突出实干笃行、推动发展

坚持教育实践两手抓、两促进，以市委“1313”思路举措为总抓手，在破难题、促发展中推动珠海工作迈上新台阶，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在纵深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上破题攻坚 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配合推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出台，共同招引落地项目8个，总投资259亿元。加速推进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保障“澳车北上”“港车北上”“经珠港飞”“港珠澳大桥旅游”落地实施，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主体建成，港珠澳大桥公路口岸单日通关车辆首次突破1.7万辆次，日均跨境货车数量超疫情前的6倍。持续推进“湾区通”工程，首创粤澳社保（医保）融合办理，港澳居民参加珠海养老保险超4.8万人、医疗保险超7.9万人。

在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上破题攻坚 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实施“项目落地攻坚年”行动，招商引资签约产业立柱项目37个，签署落地投资协议项目23个，总投资730.5亿元，5.0产业新空间在建及建成项目54个，总面积超1000万平方米。全球最大的吉瓦级液流电池工厂（纬景储能）投产，鸿钧异质结、迈为半导体、京东方LED等重大项目落地，从无到有初步构建起具有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新兴储能产业体系。坚持以创新驱动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中小企业中的排头兵企业）新增41家，总数达69家，全市新增5家主板上市企业，总数达49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排名全省第二位。

在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上破题攻坚 出台实施方案、制定配套文件45份，建立市、区、镇、村四级组织体系，全覆盖组织141名村党组织书记到浙江安吉面对面学习经验，推动“百千万工程”全面铺开、破局起势。1区4镇50村入选全省首批典型县镇村，香洲区跻身“2023百强区”第36位，支持斗门区建设“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示范区，7个建制镇上榜“2023镇域经济500强”。出台“村村有物业”等实施方案，全市行政村集体经济年均收入500余万元，大林社区、昭信村成为全国亿元村，北山村、桂山村被中组部评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

在建设特色型海洋城市上破题攻坚 制定出台海洋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明确海洋经济发展路径12个。全链条发展深海养殖产业，成功申报国家级金鲳鱼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万山、外伶仃海域2个国家级现代化海洋牧场，洪湾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在建智能化深海养殖平台3个，达17万立方米水体。把握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建设机遇，打造蓝色种业创新产业园，攻坚水产种业“卡脖子”问题。实施全省地级市首部海域海岛保护条例，系统保护修复海洋生态环境，外伶仃岛、桂山岛、东澳岛、三角岛获评全国首批“和美海岛”。

在深入推进绿美珠海生态建设上破题攻坚 制定《高质量党建引领绿美珠海高标准建设实施方案》，出台党组织参与绿美珠海生态建设13条工作指引，动员党员群众9.7万人次植树79.5万株，提升森林质量2.6万亩，提前超额完成省下达任务，打造特色主题林28个和义务植树基地5个，4个镇获评全省“森林城镇”，高新区唐家湾荔枝古树群入选全国“100个最美古树群”。持续推进203个“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61.14亿元，“美丽中国”珠海实践成为全省唯一入选国家首批12个正面典型案例的项目。持续加强环境污染防治，$PM_{2.5}$、PM_{10}等指标均领跑全省，大幅优于全国平均水平，地表水国考断面、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为优良，发动党员群众1.5万人次，清疏水塘河道淤泥69.3万立方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100%。

在全面提升民生服务质效上破题攻坚 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建立为民办实事清单，市领导同志梳理落实66项为民办实事项目，各区各单位完成为民办实事项目1560项；优质学位供给进一步扩大，基层教育公办学位增长12.1%，全市入读普高比例提升至62.82%，位居全省前列；深化“长者饭堂”建设，以市场化机制和科技手段为老年助餐服务赋能，打造“长者饭盒”“长者饭堂”“长者饭桌”3个层次老年助餐服务体系，全市运营“长者饭堂”154家，覆盖23个镇（街道）和149个村（居），2023年日均用餐约3500人；深化“有业有住有家”计划，引育产业新工匠1.8万余人，新筹建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全市确定的“民生微实事”项目全部完成。聚焦企业发展需求办实事，实施市领导挂点重点培育企业机制，推行数字利企便民“一网通办”工作机制，打造政务服务全流程“一码办”模式；聚焦民营企业家代表座谈会反映的12个困难问题，有针对性地制定36项具体解决措施，截至年底，解决10个，2个取得阶段性成效。

在推进珠海、湛江、横琴三地合作联动发展上破题攻坚 召开三地主题教育交流座谈会、联动对接会，牵头制定合作项目清单。抓好统筹协调，推动三地党委政府、主题教育办、党政部门、国企民企加强互学互鉴。制定《珠海、湛江、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拟开展合作项目清单》，明确7个方面30个合作事项，截至年底，珠海牵头推进的11个事项均取得阶段性成效。推动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融合发展，共同构建现代化沿海经济带产业体系；加快推动与横琴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一线”横琴口岸（二期）工程启用；加强通航产业发展合作，建设湛江雷州通用航空产业园项目；探索邮轮线路共建、岛屿旅游互动、空天项目齐飞等项目，携手打造世界级滨海旅游目的地。联合湛江市成功申报广东省金鲳鱼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推进九洲系列技术合作项目，引导湛江湾、珠海两个实验室联合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共同推进深远海养殖、海洋装备制造、海洋数字智能等产业发展。

四、突出问题导向、深查细改

发扬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把整改整治作为开展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以检视整改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紧盯问题清单抓整改 统筹建立问题清单，市领导带头检视问题36个，各区各单位动态查摆问题1081个，动态更新、销号落实。精准施策分类整改，制定整改措施3140项。截至年底，市领导牵头检视整改问题和各区各单位问题全部销号。开展“回头看”，实地抽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聚焦专项整治抓整改 市委坚持把专项整治摆在突出位置来抓，制定专项整治方案10个，每个专项整治由1名市领导领衔负责、1个主责部门牵头推进、多个相关部门协同落实，确保专项整治动真格、抓到底。全年处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干部117名；立案调查违反统计法的企业12家；开展7个行业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发现问题367个，推动立行立改303个；整改政府采购方面问题35个；排查发现行业领域拖欠企业账款线索5条，总计290.89万元，清偿率100%；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首创“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设立全省首个“服务‘产业第一’法官工作室”，追赃挽损涉诈资金6771.22万元，追回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1074.31万元；新建（改扩建）学校项目50个，新增各级各类学位4.15万个；遵义五院成功创建中国胸痛中心（PCI版）；全市95%的农村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整治住建领域重大事故隐患48处，督促整改物业管理服务问题303个；立案查办食品安全违法违规案件1009宗，查处“两品一械”（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案件513宗；整改涉农区域“三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控制线）问题195处，完成24个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民生实事任务，完成纳入省十件民生实事督办的银坑水库

除险加固工程；治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395处，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建成通车，全市亡人交通事故宗数、死亡人数比上年均下降6%。

结合巡视反馈抓整改　根据省委巡视组反馈的五大类21个方面的80个问题，细化分解为具体问题190个，配套制定整改措施204项。截至年底，完成或取得阶段性成效的具体问题46个，推进中144个；完成或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整改措施50项，推进中154项。

坚持上下联动抓整改　建立健全上下联动的整改整治工作机制，同向发力推动两批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工作，真正让“问题清单”变为“成效清单”。第一批主题教育单位需要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承接落实的整改整治问题42个全部销号；上下联动合力解决突出问题4个。

五、突出标本兼治、常态长效

总结提炼主题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以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确保主题教育常态长效。全年全市建立制度机制531项，其中以规范性文件形式出台的243项，包括出台实施《珠海市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广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珠海市推进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改革工作方案》《珠海市“金蓝领”技能人才引进行动实施办法》等，不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为民办实事成果。（聂　宁）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扎实推进

2023年，珠海市全体动员、全域作战，聚焦重点在西区、亮点在海岛、着力点在镇村，以头号工程、头号力度推动“百千万工程”开好局起好步。1区4镇50村入选全省首批典型县镇村，莲江村作为唯一代表村在全省现场会上作交流发言，加快建设海洋经济大市等报告获广东省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国企+村集体”共建产业新空间、港澳台侨助力等经验做法被《人民日报》、省委办公厅和省“百千万工程”指挥办刊载推广，珠海“百千万工程”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构建珠海“百千万工程”工作格局

构建全域作战指挥机制　形成以市委主要领导为总指挥、党政主要负责同志齐抓共管的市、区、镇、村四级指挥网络，建立市领导定点联系镇村等机制，搭建县域经济、城镇建设、乡村振兴等9个工作专班，市委常委会会议、市“百千万工程”指挥办会议定期听取各区及专班工作落实情况。

创新建立组团式定点联系机制　每个组团由市领导、市直部门、企业、高校、群团和社会组织等共同构成，集中力量定点支持服务相应区、镇、村。实行“专班例会每周一调度、重点工作每月一监测、督导问效每季一通报”机制，成立“百千万工程”指导组强化工作督导，与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协同推进督办事项，重点任务纳入市执行力监察系统挂牌整治。

构建全方位要素保障机制　持续完善“1+N+X”政策体系［“1”指1个行动方案，“N”指有关部门制定N项配套支持政策，“X”指各地（区）制定X项实施方案］，提级出台支持斗门建设全省“百千万工程”示范区等45份配套文件。推进试点区域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斗门区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获省发展改革委向全省推介，完成整备产业用地591.63公顷（8874.38亩，78块），达到年初任务要求110.93%。出台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等11项配套支持政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219亿元中近九成用于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完善金融保障机制，强化信贷、保险倾斜保障力度，2023年全市涉农贷款余额507.42亿元，比上年增长35.54%，为农业产业提供风险保障26.38亿元，增长10.74%。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改革工程”，建立市政府分管领导包干指标工作机制，协调解决改革过程中跨部门、跨流程、跨平台的难点堵点问题。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行“一网通办”“一次办”等便民惠企硬举措。

二、推动县域经济加快发展

坚持制造业当家，把谋产业、联港澳、建载体贯穿到县域经济发展全过程。深入实施“项目落地攻坚年”和“产业立柱”行动，全市招商引资签约产业立柱项目37个，签署落地投资协议项目23个，总投资730.5亿元，5.0产业新空间在建及建成项目54个，总面积超1000万平方米，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总量达69家，全年新增上市公司5家，新增数量在全省地级市中排名第一。持续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出台《珠海市产业空间拓展行动方案》《珠海市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工作意见》等系列文件，建设运营三溪科创小镇、富山工业城、平沙电子电器产业园、西站电子信息产业园、港湾7号·智造超级工厂等5.0产业新空间，各类优质产业项目加速聚拢。

三、推动城镇建设提能提质

强化镇联城带村节点功能，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高效、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加快美丽圩镇建设，编制“一镇一策”建设工作方案，安排九成新增专项债用于区镇村建设，推进南屏、桂山、唐家湾镇等3个镇打造年度美丽圩镇示范样板镇，“斗门旧街”获评广东省旅游休闲街区。全面提升城镇功能，着力打造完善服务圈、兴旺商业圈、便捷生活圈，在全国“2023镇域经济500强”中，珠海7个建制镇上榜，南屏镇、南水镇工业总产值超千亿元，斗门区白蕉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建成通车，黄茅海跨海通道、鹤港高速公路二期等促进区域协调发展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全市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5G网络全覆盖，村村通公交、村（居）电网供电可靠性近100%。

四、推动和美乡村展现新貌

全面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认真推进三产融合，精心做好珠字号“土特产”文章，拓展优化“一村一品”，培育培优“粤字号”农产品品牌42个，打造国家级专业村4个、省级专业村14个。召开第二届“中国年鱼”产业发展大会、首届预制菜装备产业大会，成立预制菜装备产业联盟，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一期建成投产，斗门昭信村、金湾大林社区获评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亿元村。探索“国企+村集体”新模式，出台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物业经济工作方案和推动“村村有物业”自然资源要素保障实施意见，确保每条村不少于0.67公顷（10亩）土地发展“村村有物业”，全市农村集体经济收入总量超7.3亿元，增长7%，20个行政村年集体经济收入突破1000万元，全市122个行政村年集体总收入均超过100万元。打造26个市评“创美庭院”样板村，莲江村入选农业农村部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北山村、桂山村被中组部评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

五、推动海洋经济突破发展

落实海洋强国战略，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动在全省率先成立市现代海洋渔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出台《珠海市推进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方案（2023—2027年）》《珠海市深海养殖和远洋捕捞扶持措施》等政策。编制全省唯一海岛保护与利用规划，将83.81平方千米用海调出生态保护红线，将新型设施养殖用海使用年限由原来不超过5年延长到不超过15年。成立市海洋发展集团、产业发展联合会，高质量建设外伶仃、万山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洪湾渔港被评定为“国家中心渔港”，成功申报国家级金鲳鱼产业集群，建成全球首个半潜式波浪能养殖旅游一体化平台“澎湖号”、国内首个浮体与桁架混合结构智能化养殖平台“德海一号”等大型深远海养殖装备。启动建设蓝色种业创新产业园，攻坚水产种业“卡脖子”问题。外伶仃岛、桂山岛、东澳岛、三角岛获评全国首批“和美海岛”，占全省总数逾半。全年海岛接待游客比上年增长116.1%，旅游综合收入增长111.8%，接待游客数及旅游综合收入超2019年水平，创历史新高。

六、推动联通港澳优势更加凸显

纵深参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拓宽经济纵深，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共同招引落地鸿钧新型高效电池、科硕新材料等“生产基地落珠海、总部（研发）落横琴”的项目，总投资约211亿元。培育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17家，粤港澳现代农业示范园、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投产运营，2023年经港珠澳大桥出口农产品74亿元，比上年增长22.8%。挖掘“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红利，推动港澳资源要素向珠江口西岸流动，组织“筑梦蓝天、共创未来”澳门青年航展交流团等活动，中秋国庆假期期间“港车北上”“澳车北上”均创下纪录，单日最高纪录分别达到3702辆次、4222辆次。依托珠海海外联谊会、香港澳门珠海社团总会等

加强珠港澳青少年交往交流，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繁星计划”珠海大学生服务“百千万工程”行动交流推进会，推动港澳台学生参与“百千万工程”。

七、推动绿美底色擦新擦亮

以实施“美丽中国”珠海实践为重点，推深做实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坚持全域增绿、见缝插绿，制定市、区、镇三级“百团大战”路线图，创新推行清单治绿、搭建绿美智库、深化林法结合等方法，以绿色版图扩增、海岛生态质量提升、绿色通道品质提升等9项措施推进绿美生态建设，上线全省首个绿美综合性小程序，市级财政投入支持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相关资金突破2亿元。打造香山湖森林公园等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4个，建设完成森林乡村3个、绿美古树乡村2个、绿美红色乡村2个、绿美古树公园1个。加速转化绿美生态产品供给，完成高速公路、国省道景观美化12千米，新建改建林荫道30.6千米、健康步道20.9千米；新建碧道21.5千米，提升碧道22.6千米。“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获评全国典型案例。

八、推动社会参与更加广泛

广泛发动社会参与，形成全社会共推共促的浓厚氛围。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推动镇村干部常态化开展“大走访、大宣传、大慰问、大服务”活动，开展寻找自然村“第一位共产党员”活动，全面落实党员包户制度，全覆盖推动村“两委”专题培训，组织全市141名村党组织书记到浙江安吉学习“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整治8个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落实新型对口帮扶协作机制，省内对口阳江、茂名帮扶投入资金2.98亿元，实施项目780个；建立市域内帮扶协作机制，推动区与区优势互补、镇与镇共建协作；促成58家建筑业企业与珠海市14个乡镇结对，实施结对帮扶项目49个，帮扶金额1301万元。推进高校联区镇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组织10所在珠高校与14个镇开展结对共建，成立市新业态青年协会，引导从事直播电商、文化创意的年轻人建设乡村、宣传乡村，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氛围日益浓厚。（廖　星）

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创新推进

2023年，珠海市创新启动绿美珠海“百团大战”，打造“七大法宝”（作战路线、作战手册、清单治绿、绿美智库、榜样力量、数字赋能、林法结合），按“全盘绘绿、全域增绿、全民评绿、全力护绿”思路深入推进绿美建设，亮点经验两次获省领导肯定批示，珠海市高新区在“绿美广东竞风华”大型主题活动中进入全省十强。

一、建章立制全路径推进

强化顶层设计，科学谋划高位推动　印发实施《中共珠海市委关于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的实施意见》，制定《关于全面实施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工作的令》及分工方案、任务清单等多项政策文件，从总体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建设思路等方面推进政策落地。

抓牢实施路径，启动绿美“百团大战”　工作机制上，任命各区、各镇（街道）林长为指挥长、施工队长，压实各区、各镇（街道）绿美珠海生态建设主体责任，形成多部门联动的强劲合力。任务布局上，结合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六大行动，制定珠海“百团大战路线图”，明确建设重点，实现一图尽知绿美任务。技术指导上，搭建绿美珠海专家智库，开展现场指导和技术培训，印发《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指导手册》，从种什么、在哪种、怎么种等方面为各区、社会公众提供技术指导，做到因地适树、科学绿化。示范带动上，通过表彰优秀林长和最美护林员，在示范点建设、绿美街巷、绿美乡村、绿色通道提升、海岛绿化美化等方面选取示范典型，让各区各部门学有榜样。全民参与上，上线“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微信小程序，市民可线上了解绿美资讯、参与活动、认种认养、捐资捐建、点赞曝光，形成全民共建共治共享

绿美珠海局面。

二、统筹任务高效落实

绿美广东示范点建设 精选香山湖森林公园、金湖湿地公园、禾益公园（二期）、红花山森林公园4个林业样板资源为示范点，集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绿色通道品质提升、义务植树、特色景观打造、设施完善等建设任务于一体，统筹旅游休闲、红色与自然教育等功能，打造市民可达、可赏、可游的绿美示范窗口。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高质量落实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通过人工造林、补植套种、封山育林、森林抚育等措施，持续优化林分，改善林相。2023年，省林业局下达珠海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总任务1560.53公顷（23408亩），珠海市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598.87公顷（23983亩），总完成率102.46%，其中，林分优化提升完成732.8公顷（10992亩，其中，造林5485亩，封山育林5507亩），森林抚育提升完成313.87公顷（4708亩），新造林抚育完成552.2公顷（8283亩）。

城乡一体绿美提升 采取“全域创建、全域申报”方式，斗门镇、红旗镇、莲洲镇、井岸镇4个镇获评“森林城镇”，超额完成省下达任务。建设森林乡村3个、绿美古树乡村2个、绿美红色乡村2个、绿美古树公园1个，莲江村入选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4座海岛入选自然资源部“和美海岛”，“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自然资源部2023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典型案例。

全民爱绿植绿护绿 动员全市人民投身国土绿化，形成爱绿护绿植绿良好氛围。印发《“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植树活动工作方案》，推出倡议书、主题海报、宣传册、指引手册等加大宣传力度，动员全民参与义务植树。上线“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小程序，开启“互联网+义务植树”新模式。全市全年开展造林绿化、抚育管养、认种认养、志愿服务等各类植树活动823场，近10万人次参加，打造各类特色主题林30个和义务植树基地5个。

区、镇、村全域绿化 编制《珠海市区镇村绿化指导手册》，从六大方面、13个环节提供技术指导；制定区、镇、村绿化方案，组织镇、村、组三级全面摸清可绿化用地情况，对所有绿化点位土地性质、权属等逐一核实，形成区、镇、村绿化“一图一表”，逐个斑块明确种植树种、种植数量、责任单位及时序安排等；落实区领导分片包干和单位定点联系制度，印发《珠海市组团纵向帮扶村居工作方案》，发挥市、区领导及市直部门指导帮扶作用，高质量推进全域绿化。（孙栎熙）

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加快建设

2023年，珠海加快建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完善配套、优化服务，提升大桥贸易物流发展能级，保障“澳车北上”“港车北上”“经珠港飞”“港珠澳大桥旅游”落地实施，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开始成为港澳及珠江口西岸城市、产业界的共识，掀起行动热潮。

一、大桥客货运数量逐步上升

客流方面 2023年，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出入境旅客1630万人次，出入境车辆326万辆次，分别为2019年的1.29倍和3.8倍。大桥口岸单日出入境客流量突破11.5万人次，创历史新高；出入境车辆连续20次刷新单日最高纪录，单日最高1.7万辆次。1月1日，“澳车北上”政策落地，7月1日，“港车北上”政策实施，全年139.7万辆次“北上”，占港珠澳大桥口岸通关车流总量超四成。其中，“澳车北上”政策落地首月，通关量0.7万辆次，第十二个月通关量超12万辆次；“港车北上”政策落地后第六个月通关量9.5万辆次，与首月相比增长近13倍。

货运方面 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出入境跨境货车57.56万辆次，比上年增长25%，是2019年的6.4倍；货运量259.76万吨，比上年增长16.34%；进出口总值2093.25亿元，下降22.48%。珠海市企业通过大桥进出口货值707亿元，增长15%，占大桥进出口总值的33.8%（比2022年提升11个百分点），占2023年全市进

出口总值的23.9%。

货物进出口方面 进出口货物收发地实现对内地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全覆盖，市场涉及国家（地区）由2018年的105个增至230个。大桥跨境电商出口587.5亿元，比上年增长48.6%；珠海市跨境电商进出口283.2亿元，增长27.4%。

二、重要物流载体投入运营

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 9月14日，粤港澳物流园一期项目出口监管仓、保税仓启动运营。截至年底，来自广西、上海、青岛、江门等地区的舞台器具、新能源汽车、酒店用品、保健品等货物，通过粤港澳物流园集拼、接驳至港澳，实现外贸进出口3亿元。

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封关运营 2月10日，高栏港综合保税区通过国家验收，6月5日起封关运作。截至年底，签约落户涵盖供应链服务、物流分拨、跨境电商等产业项目，总投资额7.7亿元，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产量后进出口额约111亿元。

三、汇聚各方资源共促发展

龙头物流企业在大桥延长线落子布局 7月，菜鸟入驻金湾区顺圆物流园，设立2万平方米的跨境电商集货仓，开展服务港澳居民跨境电商物流配送业务，日均跨境配送车达60辆次。9月，普洛斯进驻顺圆物流园，负责该园区7.8万平方米仓库的招商和运营管理。10月底，位于洪湾片区的港珠澳跨境商贸全球中心仓项目建成并投入试运营，对接菜鸟、拼多多、京东等龙头企业相关业务。

举办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 6月27—28日，珠海市联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广东省商务厅共同举办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邀请港澳相关政府部门和广州、佛山、肇庆、清远、中山、江门、阳江、茂名、湛江、遵义、沈阳等地市，以及港澳、内地物流商协会和重点物流企业等500余人参会，全面推介并启动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

四、跨境物流发展配套逐步完善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珠澳通道增加货运功能 2月14日，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扩大开放（珠澳通道增加货运功能）通过国家验收组现场验收。

经港珠澳大桥供香港内地鲜活食品扩大到全品类 7月1日晚9点，首票内地蛋及蛋制品经拱北海关所属港珠澳大桥海关验放后供港，经港珠澳大桥供香港内地鲜活食品扩大到全品类。

成功申请直通港澳跨境货车指标 7月1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复珠海企业直通港澳入境货车指标130台和出境货车指标70台，企业可通过组建跨境运输车队、聘用内地司机等措施，降低跨境运输成本。

（肖 筱）

率先打造美丽中国建设示范品牌

珠海市自2022年起围绕“美丽珠海”建设目标，突破性提出以重大工程项目谋划建设为抓手，全面启动“美丽中国”珠海实践。经过两年的实践探索，截至2023年底，累计完成投资161.14亿元。“美丽中国”珠海实践经验做法与当前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高度契合，得到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充分肯定，在2023年9月入选全国12个“推进生态环境重大工程实施”正面典型案例，是广东省唯一入选案例。

一、持续提升“组织力”，加强体制机制建设

为传承好生态珠海的优良传统，巩固珠海生态优势，市第九次党代会、2022年以来市政府工作报告均作出建设美丽珠海、全面启动“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部署，定期调度研究项目推进情况。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区均高度重视，持续抓好落实。

二、持续提升“执行力”，抓实项目谋划建设

突破性出台项目实施方案 珠海市突破以框架规划推动指标落实的常规打法，调动各行业主管部门工作积极性，通过梳理多个“十四五”规划，在各领域中谋划收集一批“补短板”“利长远”及惠民生的项目，于2022年10月出台广东省首个“美丽中国”地方实践项目五年实施方案，确立美丽森林、美丽河湖等

七大实施路径，首期入库项目数达183个，计划总投资519.73亿元。

持续实施项目动态调整 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3”思路举措，补充谋划一批重点领域项目入库。于2023年5月印发实施珠海实践项目年度建设投资计划，计划完成投资70.39亿元。2023年实际完成投资75.81亿元，完成投资计划的107.70%。经过持续对项目库的优化，截至2023年底，项目数增至203个，计划投资规模增至684.83亿元，项目库结构更加科学合理。

建立多方参与共建共享机制 扩充珠海实践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吸引优质社会资本投身美丽珠海建设，形成中央资金、省级资金、市区政府投资、社会投资等多种投资模式参与的良性局面，使珠海实践项目库成为各领域、各部门及各市场主体推进工作落实和寻找投资机会的重要抓手，实现“一库多用”。

三、持续提升“支撑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坚决当好美丽中国建设的排头兵和主力军，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始终是珠海实践经验的核心要义之一，通过各美丽领域的重点项目建设，更好地支撑和服务珠海市高质量发展。

服务经济发展成效显著 在美丽园区领域累计投入23.75亿元，先后建成工业污水处理设施7座，为珠海市新增20.1万吨/日工业污水处理能力。先后建成工业固废处理项目5个，新增工业固废处理能力63.6万吨/年，进一步支撑珠海市“4+3”支柱产业发展对工业固废处置利用的需求。探索出台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工作方案，聚焦7个工业园区管网、排水户、工业企业、排污口4个重要涉水环节，谋划73项近远期工程项目切实推进问题整治，投资1.35亿元，实现园区涉水问题零投诉，园区周边鸡啼门大桥国考断面水质提升到Ⅱ类，2个近岸海域监测点位水质达三类，并总结形成“2+2+2”（创新2种模式：污水资源化利用模式，全国首创“哨点前移”监管模式；创新2种体系：完善工业污水服务体系，建立动态评估体系；创新2种工作方法：“一份台账一张图”调度方法，“科技+人工”排查方法）六大创新举措，为深度开展工业污水治理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珠海模板”。

支撑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效显著 在美丽河湖、美丽蓝天、美丽城市等领域累计投入约112亿元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紧扣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扩大光伏产业开发规模，推进三灶鱼林村光伏复合项目等集中式光伏项目建设，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化绿色能源体系；实施河湖综合治理，以水质达标为导向，持续加强前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建立健全重点区域水环境治理体系，前山河石角咀水闸国考断面水质自2020年起由Ⅳ类提升至Ⅲ类并一直保持；完成854.3千米污水管网新建改建工程，大力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开展珠海市土壤、地下水环境背景值调查，全面落实摸清全市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状况，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工作；完成19个绿色公园建设，构建布局均衡、功能完善的公园体系；扎实推进“美丽家园共同缔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新开工项目96个，完工项目63个，全面推动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实现全市大气6项污染物连续多年全面达标，二氧化氮指标创近10年最佳，$PM_{2.5}$、PM_{10}等指标均领跑全省、大幅优于全国平均水平，地表水国考断面、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为优良，连续三年在全省环境保护责任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连续五年在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

支撑生态保护修复成效显著 在美丽海湾领域累计投入约14亿元持续加强生态修复，先后建成高质量水源林114.2公顷（1713亩），修复城市海岸线1067米，不断完善滨海公共服务设施和景观建设，强化滨海空间功能提升。三角岛生态修复项目入选全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十大范例，东澳岛沙滩修复工程入选全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十大典型案例，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入选全国首批33个和美海岛。

支撑区域协调发展成效显著 在美丽森林、美丽乡村领域投入约12亿元，深入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等“六大提升”行动（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城乡一体绿美提升行动、绿美保护地提升行动、绿色通道品质提升行动、古树名木保护提升行动、全民爱绿植绿护绿行动），先后完成植树造林5485亩，封山育林5507亩，红树林营造及修复267.75公顷；实施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提升行动，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及绿美生态建设。成功创建4个省级“森林城镇”，唐家湾荔枝古树群入选全国100个最美古树群。推动生态农业、绿色工业、生态旅游等绿色经济蓬勃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罗炳圣）

·责任编辑：潘杜鹃·

专　记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成果丰硕

自2013年国家提出“一带一路”倡议以来，珠海市紧跟国家战略步伐，深入理解和把握“一带一路”倡议的核心要义，不断将国家的宏观决策转化为地方发展的实际行动。这十年间，珠海市围绕“一带一路”倡议，系统规划工作思路，全面落实国家和广东省的工作部署，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各项工作稳步前行。为确保“一带一路”倡议在珠海市顺利实施，市政府专门设立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相关工作，印发工作规则，出台《珠海市建设“一带一路”战略支点实施方案》。在实施方案的基础上，珠海市逐年组织重点项目库的建设，精选符合“一带一路”倡议精神的合作项目，确保资源的高效利用和项目的可持续发展。根据每年的工作实际，市政府部署年度工作要点，明确工作目标和任务，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一、深化政策沟通，巩固国际合作基本盘

全力服务国家总体外交　以“一带一路”为主线扩容，结合珠海城市发展定位和区位特点，开拓亚欧美等地区的友好交流资源。2013年以来，珠海市与“一带一路”沿线的巴基斯坦瓜达尔地区、波兰格丁尼亚市、意大利拉斯佩齐亚市等城市缔结友好城市关系。截至2023年底，珠海在“一带一路”沿线的友好（交流）城市总数达25个。结合国家总体外交重大活动及重要时间节点，与“一带一路”沿线友好（交流）城市开展交流。2022年，以珠海与荷兰友城乌特勒支市友好交往为切入点，举办庆祝中荷建交50周年线上音乐会。2023年，珠海市政府两次访问库克群岛，与当地政府深入探讨在文化、教育、基础设施等领域的交流合作，获得当地政府热烈欢迎。

深化对外交流合作　2020年，珠海市政府向意大利拉斯佩齐亚、韩国水原等地捐赠抗疫物资，共抗疫情，并书面分享疫情防控经验，利用当地媒体加强抗疫宣传，传递珠海的温暖与力量。2023年，珠海市精心策划外事品牌活动，开展国际人文交流，高标准完成60批600人次重要外宾访珠接待工作；组织民营企业家赴阿联酋和巴西开展经贸交流，接待巴西经贸代表团来访，在巴西建立珠海贸促会联络处，为珠海企业国际化提供支持的同时，深化与巴西的友好往来；与以色列、比利时驻广州领事座谈探讨合作机会；成功完成由外交部驻澳门特派员公署和澳门特区政府共同举办的“中国葡语国家青年交流计划”活动接访工作，组织中葡青年使者参访珠海，打造“珠澳+”框架下的国际青年交流典范。

二、提升国际产能合作水平，促进产业联动“双循环”

推动“小而美”项目建设　2013年以来，珠海多次开展推动企业赴境外投资活动，召开“投资泰国”交流座谈会，分享泰国广东产业园建设进展，并吸引10余家企业及产业协会代表就对外投资经验和区域投资贸易合作展开深入交流。为提升企业在海外的抗风

险能力，珠海引导对外投资重点企业购买信用保险，中国信保承保多个境外投资项目，有效增强企业海外风险防范能力。2023年，珠海印发促进外贸稳定增长若干措施实施细则，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汇率避险业务支持，并开展政策直播解读，确保政策能够精准触达企业。截至年底，为珠海中小微企业办理汇率避险业务33笔，为企业节省资金成本197万元。

加强与境外经贸合作区合作　2023年8月，瓜达尔中国南方商品展示交易中心项目在巴基斯坦瓜达尔港自由区完成竣工验收。此项目由华发集团投资约1亿元人民币建设，历时近两年完工。

三、丰富对外经贸网络布局

推动珠海市与“一带一路”国家通航　2012—2023年，珠海市先后开通途经越南、泰国、马来西亚、巴基斯坦、阿联酋、巴西、新加坡和中东等国际直航航线11条。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市场影响，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在运营航线2条。

此外，2015年，市政府与维多利亚市签订《中国—巴西跨境电子商务与服务贸易一体化项目合作备忘录》，明确共同推动珠海港与巴西维多利亚港关于深化两港全面战略合作的项目。同年11月，举办“珠海港与巴西维多利亚港直航集货推介会”，并先后联系拜访巴西进口石材贸易货主、船公司，以及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等相关联检单位。首航于2017年7月1日驶离巴西维多利亚港，于8月10日在高栏港迎来首港挂靠，标志着维多利亚港与珠海港直航航线正式开通，后因市场原因该航线暂停。

加强对外经贸合作　十年来，珠海精心策划并举办“感知大湾区　开拓新机遇——相约·珠海之夜”推介会、BEYOND国际科技创新博览会及中拉民营经济合作论坛等活动，展示珠海作为大湾区重要城市的魅力和活力，为珠海乃至整个大湾区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2023年，珠海组织12家外资企业参加第十三届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助其开拓国内市场，成交额（含意向）达563.4万元；组织1598家次企业参加包括中国机电产品（新加坡）品牌展在内的24场国内外展览采购活动，助力企业抓订单、拓市场；第134届广交会上，珠海代表团组织参展企业186家，

部分外贸航线开通情况表

航线名称	开通时间/年	班次	挂港	停航时间（年）
越南航线	2012	每月两班	高栏—香港—海防—湛江—高栏	2019
日本航线	2013	每周一班	高栏—香港—大阪—神户—广岛—门司—博多—慰山—高雄—香港—蛇口—海防—湛江—高栏	2019
东北亚航线	2013	每周一班	海防—湛江—高栏—香港—蛇口—厦门—博多—蔚山—釜山—光阳	2020
胡志明航线	2015	每周一班	防城—钦州—洋浦—湛江—高栏—虎门—南沙—盐田—胡志明	2021
澳门航线	2015	不定期	高栏—澳门—高栏	2021
海防航线	2017	每周一班	海防—湛江—高栏—香港—南沙—海防	2020
南太平洋航线	2017	双周班	1．南沙—高栏—香港—蛇口—莱城—霍尼亚拉—努美阿—苏瓦—劳托卡—莱城—南沙 2．南沙—高栏—香港—蛇口—莱城—努美阿—苏瓦—劳托卡—马朱罗—南沙	2019
台湾航线	2017	周班	高雄—台中—高栏—虎门—黄埔—高雄	2019
泰越线	2022	不定期	南沙—蛇口—猫来港—曼谷—林查班—香港—珠海—南沙	2022（2022年2月开始挂靠只航行一次后停航）

（曾浩然）

展位684个，创下历史新高；珠海与中国国际商会共同举办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经贸洽谈会，近百家龙头企业高管与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代表团的25家企业代表进行一对一商业洽谈，为金砖合作注入新活力。

加大外资企业服务工作力度 “一带一路”倡议实施以来，珠海通过建立稳外资工作合作机制、加强外资统计与外企协会平台优势，推动经贸交流及产业合作，鼓励企业增资扩产；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促进跨境贸易和投资，实现外资和民企的融合发展。2022年，市知识产权局与贸促会珠海分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与中国国际商会珠海商会分别签署共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体系框架合作协议。2023年，组团赴阿联酋、巴西、阿根廷开展经贸交流，吸引200多家企业参与，成功推动阿根廷足球项目落户金湾；组织民企参与首届中拉民营经济合作论坛、首届中国—葡语国家经济博览会，与巴西代表团座谈交流，探索国外市场；联合粤澳商协会和龙头企业成立“粤澳大健康产业联盟”，推动两地跨界融合发展；利用网络新媒体开展2023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为企业解答法律及政策问题。

四、打造珠海特色展会品牌

成功举办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 2023年11月23—26日，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简称“亚洲通航展”）在珠海国际航展中心成功举办，实现“双年看中国航展，单年看亚洲通航展”新发展格局。此届亚洲通航展有来自中、美、英、法、德、新加坡等27个国家（地区）的268家通用航空和无人飞行器企业参展参会，展览总面积超4万平方米，参展飞机92架，入场参观人数6.8万人次，同期举办会议、论坛活动32场。展会期间签约成交金额73亿人民币，涉及飞机239架。

珠海航展助力经济繁荣与科技交流 自2013年以来，珠海航展对珠海的经济发展、城市建设、国际交流、旅游业繁荣等方面均产生积极影响。作为高科技领域的盛会，促进珠海市航空及相关产业发展的同时，带来高附加值产业、高新技术和高端人才，推动经济和文化的交流。2022年11月8—13日，第十四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有来自43个国家和地区的740多家企业线上线下参展，参展飞机121架，展览总面积达48万平方米，吸引21.5万人次入场参观，同期举办各类会议、论坛等活动200多场。签约各种型号飞机549架，贸易成交总金额超398亿美元。

五、提升跨境电商进出口能级量级

落实便利跨境电商政策措施 “一带一路”倡议实施以来，珠海全面推广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备案无纸化，实现“一地备案，全国通用”，落实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国家跨境电商货物放行便利措施、跨境电商B2B（企业之间进行的电子商务交易模式）出口便利措施等，支持跨境电商B2B出口货物优先查验，支持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商B2B出口货物以清单模式办理通关手续，支持简化申报、便捷转关；支持企业用好跨境电商出口退运政策，做好因滞销、退货原因退运的跨境电商出口商品监管工作。

加强电商培训和市场对接 近年来，珠海组织企业、跨境电商协会及相关部门参加各类国际和国内的跨境电商交流活动，致力于推动珠海跨境电商产业的快速发展和国际化进程。2023年，组织相关企业赴深圳参加沃尔玛全球电商春季分享专场，向沃尔玛电商团队推介云工厂项目，助力广东厂商和外贸企业争取海外订单；为支持珠海市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业务，编制下发《珠海9810模式出口退税工作指引》；为优化跨境电商环境，建立跨境电商零售一般出口企业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开展企业动态评级，为诚信企业提供便捷通关措施，通过此制度成功吸引多家国内外跨境电商企业从港珠澳大桥口岸通关。2023年，在拱北海关所属港珠澳大桥海关监管下，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跨境电商商品（经海关跨境电商管理平台）出口超过50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近50%，大桥口岸成为全国跨境直购出口第三大口岸。

六、深化国际金融合作，提升金融支撑服务能力

多渠道提供融资支持 自2013年以来，珠海在金融创新及跨境电商领域积极作为，通过组织金融进园区、宣讲跨境金融创新政策、推进自由贸易账户试点等措施，提升跨境资金流动的自由度和便利度，助力企业拓宽融资渠道，推动跨境电商产业快速发展。先后组织“金融进园区”系列活动、“筑梦珠海·同心企航”跨境金融创新政策宣讲活动，助力企业拓宽境外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截至2023年底，累计开立自由贸易（FT）账户2328个，分账核算业务金额达3072.82亿元；备案跨境人民币资金池28个，备案金额686.67亿元；26家银行获“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资格，跨境理财通“南向通”“北向通”投资者达1.8万户，累计汇划资金超8.37亿元。

推动跨境金融模式创新　印发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在多个领域开展场景应用合作。截至2023年底，全市开立个人钱包57.03万个，流通业务达274.63万笔，金额8.07亿元，支持支付场景9.44万个，澳门居民和企业均可便捷使用数字人民币。2023年，珠海市利用“QFLP+QDLP”（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试点政策优势，吸引47家QFLP和4家QDLP试点企业落户，资金规模突破600亿人民币，推动境外优质资金和投资者在珠海聚集发展；多次赴港澳开展金融招商引资活动，指导珠海农商银行在澳门发行全国首单境内银行主体、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莲花债，有效对接港澳金融市场资源，深化与港澳金融合作。

七、提升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国际合作水平

提升卫生健康国际合作水平　2023年，按照《印度尼西亚梭罗市蓬加诺医院与中国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合作意向书》中交流合作要求，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对接蓬加诺医院的诊疗设备需求，厘清设备清单并进行采购和封装。

推进国际创新合作载体建设　筹建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调研团队先后赴深圳、广州、东莞，与当地科技主管部门座谈，并调研多家当地龙头企业、科研院所。2023年，组织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举办两场系列活动：海洋科技创新营和大健康产业对接专场。海洋科技创新营吸引粤港澳大湾区的多家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代表，促进科技、人才和项目的对接，助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升级。大健康产业对接专场汇聚近百名专家代表，旨在通过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编织产业网络，吸引创新要素在珠海聚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简称“中葡科技中心”）建设。中葡科技中心澳门中心、珠海·横琴中心于2023年启用，先后举办促进境内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活动3期、中国—葡语系国家相关分享座谈会3次、中葡科技资源调研活动3期。

八、深化人文交流合作，巩固民心相通根基

“一带一路”倡议实施以来，珠海致力于优化涉侨行政审批与社会服务流程，简化办事程序，提升服务质量，打好“侨”牌促进“心联通”。成功办理归侨及侨眷身份证明、华侨回国定居等事项，并对海外侨情进行及时分析研判，解决侨胞实际困难。近5年来，办理归侨身份证明245宗，侨眷身份证明38宗，华侨回国定居15宗，“三侨生”身份确认147宗，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华侨学生身份证明1宗。珠海市原创歌剧《唐家湾侨批》入选文化和旅游部2022—2023年度“中国民族歌剧传承发展工程”重点扶持十大剧目名单，彰显侨文化魅力，增强侨界自豪感。

（邹茜成）

全国文明城市建设扎实推进

2021—2023年，珠海市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总牵引，全面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完善常态长效机制，实现环境卫生面貌明显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改观、市民文明素养明显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城市的文明底色更足更亮。

一、高位推动，汇聚创建合力

珠海市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四套班子主要负责同志一线督导、分管负责同志全程跟进，各级各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创建合力。

纳入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日程　从2022年开始，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市文明委会议、现场会、推进会等会议，研究部署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及时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市委书记、市长带头到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农贸市场等实地点位开展督导，

将问题发现在一线、解决在一线。实施市领导挂点督导镇（街道）制度，市四套班子领导“一对一”挂点全市21个镇（街道），为基层纾困解难、赋能聚力。

建立高规格领导机构 2022年，珠海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由市委书记担任组长、市长担任常务副组长、市四套班子领导担任副组长，形成高位统筹组织架构推进文明城市创建。领导小组下设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班，由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担任专班组长，6位市领导担任专班副组长，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强力推进无物业小区管理、“空中缆线”治理、停车乱象整治等重点难点工作。从与创建工作密切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抽调工作人员组成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班办公室，并实行常态化实体运作，工作专班办公室坚持例会研判制度，将遇到的突出问题解决在平时。

健全强效督导考核机制 持续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成效纳入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并将分值占比由最初的3%提高至2023年的7%—9%，用“考核”促“长效”。对于工作推进不力、质量不达标的责任单位，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班办公室纳入跟踪督办台账，直至问题销号，形成闭环管理。自2022年起，制定“每周通报”“专项督导”“检查测评”等督导评估体系，实时跟进各区各部门创建工作落实情况；在媒体“曝光台”的基础上，用好“文明随手拍”平台，广泛动员市民群众反映问题，监督不文明行为。

二、以人为本，催生城市蝶变

珠海市坚持以群众满意为根本标准，从2021年开始，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十大专项行动（无物业小区管理提升行动、消防设施补缺达标行动、停车乱象整治行动、建筑工地文明施工行动、空中缆线治理行动、市容市貌“三清”行动、公益广告规范提升行动、文明养犬提质扩面行动、行人过街行为规范行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建设行动）、“里子”工程，让城市发展成果惠及每一位市民。

聚焦解决堵点难点问题 2022—2023年，按照“应划尽划”原则，全市新划设14万余个停车位，很大程度上缓解“停车难”“乱停车”问题。加强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管理，新划2.1万余个共享单车停放框，其中1.8万余个停放框上线电子围栏。加强农贸市场日常管理，启动“清、拆、补、洗、管”五项措施，对全市82家农贸市场开展星级文明诚信市场评选，同步提升农贸市场软硬环境。强力整治“七乱一占”，拆除存在13年的夏湾水果街等历史违建，消除安全隐患，把公共空间还给市民。综合改造老旧小区70个，整治缆线“蜘蛛网”886处，整治提升背街小巷586条，打造特色街区44条。压实运营商主体责任，集中拆除老旧小区无主缆线、废旧缆线，并规范缆线安装、管理流程，切实解决城市空中“蜘蛛网”顽疾。

把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 高度重视民生福祉，民生支出持续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近七成，构建强有力的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体系。擦亮“民生微实事”品牌项目，突出“百姓事、百姓提、百姓议、百姓评”理念，将微实事点单权交给老百姓。2021—2023年，安排“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8.6亿元，撬动社会资金8965万元，实施“家门口”惠民项目1.52万个，快速解决好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环境提升、居家养老等群众“烦心事”，真正做到“民呼我应”和“马上办”，让市民感受到创建文明城市带来的实惠。

以法治手段推动文明城市创建 2021年，出台《珠海市文明行为条例》，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行业规范之中，引导市民深化文明认识、养成行为自觉。2022年，出台《珠海经济特区无障碍城市建设条例》，系全国第二个以地方立法形式大力推进无障碍建设的城市。针对“停车难”问题，2021—2022年，先后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停车场建设与管理条例》《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车辆停放管理的决定》，开出停车场规划建设、错时共享、智慧停车等“组合处方”。2023年，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等管长远、治根本的政策措施，以法治“硬约束”提升文明“软实力”。

三、全民参与，绘就文明画卷

城市之美，美在文明。珠海市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教育引导广大市民群众树立文明理念、争当文明市民、展示文明形象。

文明实践阵地基础不断夯实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4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24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332个，实现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全覆盖。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

示范中心（所、站）19个，改造提升基础条件薄弱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50个，推动文明实践阵地不断提质增效。利用书店、公园、景区、古村等活动场所，延伸建设城市阳台百岛书房、香洲区梅华城市花园、金湾区智造大街、斗门区南门村毓秀洋楼、高新区会同古村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点），以点带面、以示范带动覆盖，构建“中心、所、站、点”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阵地体系，文明实践阵地覆盖面、影响力不断扩大。

文明实践活动内涵不断丰富 2022年起，组织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珠海市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暨“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主题宣讲活动、“永远跟党走，启航新征程”理论政策宣讲志愿服务活动等各类贴合群众需求的文明实践活动1.2万余场次，惠及群众超80万人次。成功培育“珠海说”、“让温暖被听见”原创诗歌朗诵会、香洲区“明德剧场”、金湾区“微光闪烁 汇聚星河”、高新区“百姓宣讲大篷车”等特色服务项目300余个，其中，斗门区“理论夜校”获广东省基层思想政治工作优秀案例一等奖。因地制宜组建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服务等“八大类”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1300余支，打造“艺珠海”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活动品牌，组织开展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活动近700场。加快推进“文明珠海 志愿之城”建设，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注册志愿者72万余名，占常住人口的29%。

群众性创建活动百花齐放 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为龙头，推动各项创建活动百花齐放，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村镇9个、省级文明村镇11个、市级文明村镇39个，全国文明单位15个、省级文明单位36个、市级文明单位213个，全国文明家庭2户、省级文明家庭2户、市级文明家庭308户，全国文明校园3所、省级文明校园2所、市级文明校园84所，实现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基层、行业全覆盖，推动社会文明进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创建五大专项行动（村庄清洁行动、农房风貌管控提升行动、乡村文化空间营造提升行动、文旅融合特色村镇建设行动、农村移风易俗深化治理行动），制定任务清单和工作台账，加强资源统筹，发挥特色优势，打造聚点成线、连线成片的典型样板，努力把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短板变为助推珠海高质量发展的潜力板。

社会文明风尚日益浓厚 2021年，制定出台《珠海市推选礼遇帮扶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暂行办法》，广泛开展“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截至2023年底，全市评选出以刘清伟、朱化学、朱周胜为代表的全国、省、市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650余名。金湾区三灶镇五金店老板肖云贵在新冠疫情期间免费送出1.4万余支体温计、珠海援黔干部曾启亮营救落水者的凡人善举被《人民日报》、新华社报道，全社会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氛围愈发浓厚。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推进“我爱珠海 文明有约”市民文明素养提升项目，承办“中国好人榜”发布活动，举办“青春珠海 与爱同行——珠海市精神文明建设特别节目”，市民文明意识明显提高，“车辆主动礼让行人、有空就当志愿者”成为珠海的常态。

（市文明办）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珠海样本”打造

2019年，中央政法委组织开展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开展试点以来，珠海市作为第一期（2020—2022年）试点城市，抢抓机遇，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制现代化、工作布局现代化、治理方式现代化，全力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珠海样本”。2023年9月，珠海市以优异成绩通过中央政法委验收，获“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称号，“底数清 情况明‘小指数’牵引风险防控到位”做法入选“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

链　接

“底数清　情况明‘小指数’牵引风险防控到位”工作方法

珠海市以“小指数”撬动“大平安”，通过发挥“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作用，打通不同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建立集指数构建、隐患排查、风险研判、考核激励等制度机制，推动部门联动、问题联治、平安联创，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和水平。

一、坚持统筹谋划，构建市域社会治理“三大”体系

构建市域社会治理领导体系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委书记任组长的平安建设和市域社会治理“双合一”领导小组，制定试点实施方案，统筹推进试点工作。强化高位督导，通过召开市委常委会、平安珠海建设（市域社会治理）领导小组会议、分类推进会和提醒函等形式，压实相关单位主体责任，推动“全面建+重点创”落到实处。制定试点负面清单预测预警方案，组织开展自查自评，抓好查漏补缺和整改提升，确保试点通过验收。

构建市域社会治理参与体系　整合“工青妇”等群团力量，依托群团阵地建设，合力打造社会治理“共同体”。完善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途径，出台《关于推进社会组织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的意见》等文件，画好社会治理“同心圆”。持续开展市域社会治理创新项目培育行动，打造“涂叔工作室”“唐仁议事”等个人调解工作室品牌。

构建市域社会治理制度体系　编制《珠海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十四五”专项规划》，出台《关于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建设平安珠海的意见》等文件，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社会治理制度体系。

二、坚持固本强基，夯实市域社会治理“三个”支点

抓住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发力点”　实施基层治理“书记工程”，建立市、区、镇（街道）书记领导机制，配齐配强基层政法委员。构建镇（街道）党委统一指挥协调平台，下放城市管理、应急管理、劳动保障、物业管理等行政执法权，编制权责清单和考核清单。制定《关于全面打造基层社会治理“珠海模式”的实施方案》，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基层社会治理经验。

抓实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关键点”　印发《珠海市实施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方案》，科学划分综合网格，配齐配强网格员，推动综合网格“多网合一”。实施《珠海市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提升工作方案》，培育出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提升优秀创新项目29个，基本形成“一区一特色、一镇（街道）一品牌”。建成城乡社区治理示范点46个，打造“市域社会治理首批示范点”10个，以点带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抓准强化基层社会服务“切入点”　印发《加快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实现全市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平台全覆盖。在全省率先出台《城乡社区工作服务指南》，打造“15分钟党群服务圈”，做到镇（街道）社会工作站全覆盖。精准对接群众需求，持续办好“民生微实事”，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三、坚持系统治理，提升市域社会治理“三防”能力

提升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把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作为首要任务，完善源头防控治理等工作机制，全市未发生影响国家政治安全的敏感事件。组织实施《珠海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推动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自建房、城镇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加大对易燃易爆货物运输的管理力度。全方位加强网络风险监测预警，开展“清朗”等专项行动，举办网络安全实战攻防演练，查找数字政府安全漏洞。

提升社会治安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推动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加强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落实快速反应响应机制，提高流动人口采集更新率，建立信息化人口采集、核查管理机制，建成1200多个最小应急单元，推动“平安守护联盟”平台建设，发动群众参与群防群治，严防暴恐事件和个人极端暴力行为发生。

提升矛盾纠纷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消除涉众型金融风险，加大房地产市场秩序规范整顿力度，推进矛盾纠纷源头治理，开展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清案攻坚

战”行动，依托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成立国内首家跨区域“大调解”协会，实现全市镇（街道）、村（社区）“粤心安”社会心理服务站（室）全覆盖。

四、坚持因地制宜，发挥市域社会治理“五治”作用

以政治引领增强凝聚力 推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建强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优化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双报到”工作机制，打造“红色业委会”“红色物业”“红色工地”，发挥党建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以法治保障增强源动力 发挥双重立法权优势，加强社会治理重点领域立法，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出租屋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法院系统在家事审判、涉澳审判、智慧法院建设、金融领域多元解纷等方面改革创新成效明显，检察机关诉前羁押率位列全省前列，公安机关获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评第一名、法治广东考评公安项目第一名，珠海连续五年在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中获评优秀等次。

以德治教化焕发新活力 出台《推选礼遇帮扶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暂行办法》，常态化开展“珠海市道德模范”“珠海好人”“文明家庭”评选活动，在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开展信用监管，形成村规民约、居民公约。

以自治强基激发向心力 制定《珠海市基层议事协商工作指引》《珠海市基层自治标准》，在全市城乡社区搭建议事协商平台，“村（社区）党支部组织群众协商‘民生微实事’”的经验做法，在全国第七次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经验交流会上被推广。

以智治支撑提升战斗力 制定《珠海市数字政府市域治理“一网统管”三年行动计划》，开展视频云平台建设，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城市等项目建设，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应用的经验做法，在全国第四次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经验交流会上被推广。

（林耿梅）

“无废城市”试点建设显成效

“无废城市”建设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行动，是实现美丽中国建设、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重要举措。2021年2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提出珠三角城市开展“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到2023年底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的工作要求。2022年4月，珠海市印发《珠海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2021—2023年）》（简称《实施方案》）；同月，珠海市成为国家“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试点之一。

一、总体进展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基本完成《实施方案》提出的“无废城市”建设总体目标，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稳中有降，主要农业固体废物接近全量利用，生活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水平大幅提升，危险废物实现全面无害化管控，制度、技术、市场、监管等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无废”理念深入人心，初步形成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精细化管理模式。

二、主要成效

工业领域 围绕“4+3”（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四大主导产业，以及智能家电、装备制造、精细化工三大优势产业）产业集群，推动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截至2023年底，建成绿色园区1个、绿色供应链管理核心企业7家、绿色工厂27家、绿色设计产品91件、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1家，绿色制造体系建设位于全省前列。在原有1个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和1个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的基础上，新增省级循环化改造试点园区2个，并率先构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富山工业园区“无废示范园区”建设试点模式。2023年，全市应参加清洁生产审核的工业企业92家100%通过审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稳中有降，在建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项目3个；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94%以上，绿色矿山建成率100%。

生活领域 2023年，推动小区（社区）、学校、机关、景区、商场等生活单元建成“无废城市细胞”200多个。开展快递包装绿色治理、过度包装治理等专项行动，邮政快递网点快递绿色包装使用率100%。全面推进居民区楼层撤桶、定点投放+误时投放等工作模式，引导居民精准、便捷地进行生活垃圾分类，逐步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全年全市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公共机构1164家、居民小区1388个、公共场所135个、经营场所310个，纳入国民教育的学校占比100%，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超95%。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及分类，建立“村收集、区镇转运、市处理”的垃圾收运体系，实现省“一村一收集点”“一镇一中转站”标准，农村地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保洁覆盖率、生活垃圾收运率、无害化处理率“四个100%”。发布可回收物回收指导目录，上线运行“易丢丢”“爱高新爱分类”“源圆再生”“金湾再生”“易斤斤”等回收预约小程序，全市配备可回收物运输车辆202台，通过政府采购服务方式开展低价值可回收物统收统运工作，全面促进可回收物的回收利用，全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3.03%。推进可回收物与再生资源体系融合，累计建成再生资源回收网点684个，2023年生活垃圾清运量显著降低。持续完善城镇生活垃圾收贮运体系建设，建成可回收物分拣中心4座和有害垃圾集中暂存点22个，依托本地危险废物处置企业建成广东省领先的有害垃圾闭环收运处理体系。提升生活垃圾利用处置设施能力建设，建成规模830吨/日的厨余垃圾处理一、二期项目，珠海市环保生物质热电工程一、二期项目稳定正常运行，设计处理能力3000吨/日，珠海市在广东省率先实现城乡原生生活垃圾“全焚烧、零填埋”。

建筑领域 珠海市稳步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推广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2023年，全市获绿色建筑设计标识和运行标识的项目388个，建筑面积3461.66万平方米，城镇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100%，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33.76%。推动建成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或建筑垃圾临时受纳场）5座，合计设计处理能力约3000吨/日，基本可满足区域建筑垃圾处理处置需求。推广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在建筑工程中的应用，2023年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提高至32.81%。

农业领域 持续推动畜禽养殖标准化、规模化、生态化、工厂化、园区化建设，全市15家养殖场均建成绿色高效现代化养殖场，其中，省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3个。健全畜禽粪污利用生态循环体系，推进资源化利用，2023年规模畜禽养殖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98.02%。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确保全市病死畜禽集中无害化处理率100%。扩大有效期内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种植面积，2023年珠海市食用农产品种植面积2.05万公顷（30.78万亩），绿色食品种植面积3266.67公顷（4.90万亩），绿色食品种植面积占农作物播种面积1.59%。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2023年全市化肥和农药亩均施用量持续下降。应用与推广秸秆还田、在田堆沤、冬种秸秆覆盖等技术，促进秸秆回收利用，2023年秸秆综合利用率96.54%。印发《2023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方案》，示范推广可降解农膜新产品，加强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2023年农膜回收率99.69%，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87.04%。推进“菜篮子”生产基地建设，建成“菜篮子”生产稳供基地42家，超额完成2023年的建设目标。

危险废物领域 以环评复核、排污许可等为抓手严格源头管控，制定工作指引，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2023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合格率98.87%。以信息化手段管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各环节环境风险，督促企业落实环境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推动危险废物收集处理能力匹配化，截至2023年底，全市建成且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单位14家，其中，医疗废物处置单位1家，总利用处置能力75.3万吨/年。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工作，规范设置小微收集贮存单位5个，增加收集能力约7万吨/年。2023年，工业危险废物无害化利用处置率保持100%，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73.56%。（市无废办）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简称“合作区”）位于珠江口西岸，珠海市南部，毗邻港澳，与澳门隔河相望，距离香港34海里。实施范围为横琴岛“一线”和“二线”（横琴与澳门特别行政区之间设为“一线”，横琴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其他地区之间设为“二线”）之间的海关监管区域，总面积106.46平方千米。合作区拥有保存完好的海洋、森林、湿地三大生态系统，环岛岸线长约50千米，有4个社区11个居民小组（原自然村），2023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472.53亿元，比上年增长2.3%。

合作区的四大核心战略定位是：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新平台、便利澳门居民生活就业的新空间、丰富“一国两制”实践的新示范、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新高地。合作区着力发展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的新产业，聚焦发展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产业、中医药等澳门品牌工业、文旅会展商贸产业和现代金融产业等“四新”产业。

一、推动合作区澳门元素明显增长

2023年，合作区始终牢记初心使命，对标《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目标任务，推动合作区建设呈现深度融合、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

澳资经营主体表现活跃 澳企总量达5952户，比上年增长11.8%，占合作区企业总数的10.7%，总注册资本超1661.84亿元。其中，规模以上澳企表现突出，总营业收入（不含房地产）超过208.85亿元，增长35.7%，包括芯耀辉、芯潮流、普强时代、跃昉科技等高成长澳资科技企业。

2023 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计量单位	总量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72.53	2.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7.84	28.6
固定资产投资额	亿元	—	-20.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6.53	32.0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251.22	-27.2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亿美元	8.09	71.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86.90	-20.3



2023 年 6 月 19 日，广东跃昉科技有限公司落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图为公司举办乔迁庆典活动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稿）

涉澳民生指数明显提升 区内就业生活的澳门居民增至11524人，比上年增长70.4%；就读的澳门学生增至266人，增长33.7%；全年为澳门居民提供诊疗服务8880人次，增长29.9%；在合作区跨境执业的港澳专业人士增至1317人，增长24.6%；经横琴口岸出入境的澳门居民384.59万人次、澳门单牌车131.07万辆次，分别增长67%和54%。“澳门新街坊”项目售出近千个单位。

创新创业澳门元素突出 从事科技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的澳资企业超过1224家，比上年增长13.12%。珠海澳大科技研究院、珠海澳科大科技研究院进入院企合作“密集期”，建成引入8个研发中心，与集成电路、中医药等领域12家企业建成院企联合实验室，截至年底累计开展可研项目369个。合作区有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横琴国际科创中心等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5家，澳门青创企业在园数量达289家。

促澳多元产业加速布局 推进澳门品牌工业园、专精特新高端制造产业园等新空间建设，精准赋能澳

企加快发展壮大。建立琴澳常态化联合出海招商新机制，加快导入“四新”产业头部资源，新引进抖音、小红书、圆通等互联网、物流领军企业，以及隆基绿能、艾伦塔斯、空客直升机等知名公司，推动琴澳产业集聚、产业集群加速培育。

二、推动“四新”产业潜力活力明显增强

2023年，合作区围绕“四新”产业持续发力，始终把发展特色产业作为主责主业，精准实施“特色产业牵引工程”，推动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潜力活力更为强劲。

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产业加速发展 大力培育集成电路产业，合作区实际运营集成电路企业超50家，2023年集成电路规模以上企业营收近29亿元，初步形成以集成电路设计为主要特色的产业集群。编制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及促进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措施，重点围绕创新平台建设、研发及成果转化、国际科技合作、优质科创环境打造等六大方面系统构建“科创横琴”框架体系。优质创新资源加快集聚，省智能院获批国家新一代类脑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并纳入全国人工智能算力战略体系。启动第三届国际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吸引全球17个国家及地区参赛项目近1400个，参赛项目总量和澳门赛道项目数量创新高。截至年底，合作区各类国家级、省级科技创新平台30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82家，国家和省级专精特新企业41家。

中医药等澳门品牌工业加快培育 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正式揭牌启动建设，推动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镜湖医院、南粤集团等高校和企业合作。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确定“医康研制服”五位一体产业布局，园区企业覆盖中医药、化妆品、保健品、医疗器械、生物医药、医疗服务等领域，初步显现产业集群效应。成功争取国家外汇管理局100亿元跨境融资专项政策，解决横琴粤澳合作产业园跨境融资难问题。出台“澳门监造”“澳门监制”“澳门设计”标志管理办法，落地“澳门注册+横琴生产”模式，澳门首款跨境委托制造药品“马交牌千里追风油”实现横琴生产、澳门销售。确定澳门品牌工业园项目选址，项目建成后可为澳门制造提供高标准空间载体。

文旅会展商贸产业蓬勃发展 印发《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文旅产业发展扶持办法》。联合澳门打造“澳琴会展”全新品牌标志“MICE2 MACAO × HENGQIN澳琴 · 会展”，共组招展团队竞投和申办国际及区域性会展项目落户琴澳。与澳门首度联合到海外推广“一会展两地”办展模式，于9月26—28日在泰国曼谷举行的“2023亚洲奖励旅游暨会议展（IT&CMA）”设置“澳琴馆”，向潜在客商宣传澳琴会展环境、政策机遇、便利措施和支援服务，吸引会展组织者在澳门及横琴策展办会。落实“一签多行”政策，为参加澳门会展人员办理3个月多次赴澳签注，有力支持跨境会展业态发展。创新发展跨境电商新模式，引进跨境电商标志性项目，助力中国好货“卖全球”。携手澳门推出“澳琴同游”旅游激励计划，依托澳门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等平台推介琴澳旅游产品。横琴长隆宇宙飞船项目正式营业，创下7项吉尼斯世界纪录，其中全球最大弧形穹顶幕动感影院获全球主题娱乐协会年度杰出成就奖。

现代金融产业稳步推进 配合数字经济发展，印发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推动“数字人民币保单”、数字人民币境外缴税、独立法人金融机构数字人民币缴税等应用场景落地。加强企业上市培育工作，举办“琴澳投融易+”第一期活动为首批上市后备企业授牌，上市挂牌培育库企业达17家，其中，澳资企业6家，占比35%，大部分企业集中在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产业，其中，半导体企业有7家，占比41%。新引进大丰银行、浙商银行、中兴保险经纪、兴业证券、九控保理等优质企业项目落户，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金融业态更加健全。引导区内金融机构持续加大



2023年9月26—28日，横琴与澳门携手在“2023亚洲奖励旅游暨会议展（IT&CMA）”设置“澳琴馆”。图为与会工作人员26日在“澳琴馆”合影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稿）

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信贷支持力度，合作区中外资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达1850.08亿元。明确粤港澳大湾区（横琴）保险服务中心发起主体，组建工作加快推进。认定首批金融产业集聚办公楼宇，引导优质金融企业进驻，推动区内私募基金头部机构实地办公，金融企业实质性运营取得阶段性进展。

产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　高端紧缺人才清单管理办法印发实施，“双15%”税惠政策的招才引智优势全面展现。出台促进引领型企业实质性运营发展扶持办法、支持澳资企业发展扶持办法、法律服务业扶持办法等支持政策，“真金白银”赋能企业发展。推动组建企业及人才服务中心，优化惠企政策兑现模式，大力提升企业服务水平。成功申报广东省首批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试点，组建“营商环境体验员”，18名体验员正式上岗。合作区政务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可集中办理20个部门998项政务服务事项。推行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实行市场主体登记“承诺即入”。高标准举办横琴2023全球招商推介会，吸引法国、加拿大等38个国家及地区超400名企业家参会，全力打造琴澳联手招商引资新平台。

三、共建便利澳门居民生活就业新家园

2023年，合作区聚焦琴澳民生福祉，加快实施“民生深度融合工程”，推动营造趋同澳门的宜居宜业生活环境，不断提升澳门居民在合作区生活就业的获得感、幸福感。

“澳门新街坊”项目建成开售　2023年11月28日上午9时，“澳门新街坊”项目约4000个精装修住宅单位公开接受认购，标志着粤澳两地携手合作建设的首个综合民生工程取得里程碑式成果。“澳门新街坊”项目共27栋楼，楼高19—26层。标准层设计为每层7—8户，配有两部客梯及一部客货梯。民生配套俱全，包括学校、卫生站、长者服务中心、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并有会所、康体活动场地、商业零售场所，以及约4000个车位的停车场，有效拓展澳门居民优质生活空间。“澳门新街坊”项目内教育、医疗等社会公共服务先行试点衔接澳门标准。明确项目内学校为澳人子弟学校，澳门学生可参照享受等同在澳门就读学生的学费津贴、书簿津贴、升学保送等福利待遇，以及等同的升学保送安排。卫生站参照澳门卫生中心模式管理和运营，面向澳门居民提供与澳门同等医疗保健服务。项目内澳门居民可收看境外电视频道，享受趋同澳门的互联网环境。国家有关部委批准，入住“澳门新街坊”项目的澳门居民随带的外籍家政服务人员，经备案后可进入横琴，为指定澳门居民及其家庭成员在指定地点提供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推动澳门居民购置“澳门新街坊”住宅降低首付款比例，并落地合作区住宅类商品房首付款结汇便利化试点。

澳门居民生活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　“粤澳社保一窗通”横琴专窗正式启用，是全国首个支持“一窗办理”广东与澳门社保业务的专窗。横琴专窗为在合作区生活、就业的澳门居民同时提供粤澳两地社保服务，可同时办理广东76项、澳门13项社保服务，首次实现澳门社保服务“跨境办”。推动澳门“一户通”服务延伸至横琴，七大类澳门居民常用政务服务（包括商事登记、社会保险、不动产登记、公证、商标注册、饮食场所许可及药品零售许可等，基本覆盖澳门居民常用内地政务服务）通过“一户通”线上预约即可在合作区办理。启用“澳门居民个人所得税优惠辅助系统”，实现澳门居民税费业务“掌上办”。推出境外个人薪酬跨境收付便利化服务，解决跨境务工人员小额汇款即时、便捷、低成本需求。小横琴社区、荷塘社区、莲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委托澳门街坊联合总会运营管理，年内服务长者近7万人次。横琴新家园社区老年协会首次聘请澳门居民担任内地社团组织职务。实施合作区澳门居民门诊急诊保障计划方案，减轻澳门居民在内地就医负担。

琴澳民生交流活动持续丰富　联合澳门举办“澳门·横琴艺墟”“横琴天沐河草地音乐节”“横琴2023新春烟花汇演”“2023粤澳璀璨光影秀”等“一节两办”活动，营造琴澳交心交融良好氛围，全年吸引超20万人次参与。开展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横琴马拉松、天沐河名校赛艇邀请赛和青少年赛艇友谊赛、“港澳珠琴”四地U12小篮球邀请赛等体育赛事活动。组建7支专业青少年运动队，开设横琴青少年匹克球队澳门班，吸纳琴澳青少年运动员313人，有力促进两地青少年体育事业融合发展。

全力支持澳门青年创新创业　出台促进澳门青年创新创业办法，鼓励澳门青年参与合作区建设。持续优化澳门青年创新创业载体，截至年底，澳门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累计孵化港澳项目746个，园区项目获各类投融资超7100万元，培育纳金科技、博维科技、迪奇孚瑞、光联科技等优质项目。允许澳门十五类医疗人员经注册后在合作区执业。琴澳医疗卫生培训基地课程、合作区商事服务局药学相关培训获澳门持续



2023年12月9日，“走进新家园”系列青年研学团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展示厅参观了解合作区整体发展情况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稿）

专业发展活动（CPD）学分认可。开展澳门青年实习计划，提供岗位185个，吸引超850名澳门青年报名参与。依托“横琴·澳门居民招聘专区”平台，面向澳门居民提供就业岗位超1000个。全年横琴新家园社区联合爱国爱澳社团举办“走进新家园”系列青年研学活动15期。推动澳门青年联合总会在合作区设立广东办事处，将澳门特色青年服务体系引入合作区。成立合作区青年创业就业协会，为澳门青年创业企业提供市场对接、投融资对接、政策解读等青年创业服务。

人居环境持续提升　完成碳中和试点示范建设总体规划。启用合作区二维电子政务地图，作为合作区成立后首个包含基础地理要素和政务地理要素的二维电子地图，融合汇聚56类241项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实现调查、规划、审批、供地、交易、登记等业务全链条数据串联，面向管理决策和业务审批提供支撑，实现地理信息共享和赋能。启动高精度城市实景三维项目工程，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数字化、智慧化及精细化水平。建设首个古树主题公园，实施芒洲湿地公园提升改造，重启横琴国家湿地公园建设，优化提升花海长廊等公园景观，全力打造“出门见绿、推窗见景、四季见花”的美好生活环境。开展国际居住区公园绿地、小横琴山花园驿站、月季园等休闲旅游热点景观改造。首次联合澳门举办自然周、横琴荷花节、粤港澳大湾区观鸟邀请赛等品牌活动，吸引琴澳市民超万人次。实施无人驾驶道路环卫保洁创新试点，全岛近1/3道路实现无人驾驶环卫车辆清扫保洁。

民生配套加快完善　加快建设横琴至和国际生命科学中心，构建多层次医疗服务保障体系。横琴伯牙幼儿园建成，新增公办学位360个。横琴子期实验中学、金融岛小学等4所学校加快建设，横琴伯牙小学、横琴一小改扩建提升工程稳步推进，切实缓解学位不足等问题。横琴文化艺术中心项目进入室内装饰阶段。合作区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印发实施，彩棠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完成意向选址。年内，广医一院横琴医院入选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交通出行更加便利　“通琴号”新增澳琴跨境通勤线路5条，总数达16条，全年服务琴澳居民17.56万人次。新增“横琴口岸—长隆”无人驾驶旅游专线，横琴无人驾驶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应用试点线路覆盖全岛主要公共道路。无感支付公共停车场增至32个，可自动识别三地车牌，实现港澳车主“离场即走”便利化停车体验。十字门隧道启用通车，杧洲隧道、澳门轻轨延伸横琴线盾构隧道贯通，金海大桥进入项目收尾阶段。横琴码头日均客运量近2000人，新开通往返深圳机场航线。新设3条覆盖斗门、金湾、坦洲高速公交专线，合作区公共交通便利性进一步提高。

创新社会治理模式　创新多元主体服务机制，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设立“琴澳议事厅”，引导琴澳居民有序参与社区民主自治工作。推动澳门居民参选居委会非户籍委员工作创新，以小横琴社区为试点，探索建立澳门社团负责人纳入社区党委会议特邀列席成员制度。推进“澳门新街坊”社会治理模式创新，从推进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成立业主委员会、推动物业公司成立党支部等方面开展工作准备，促进琴澳社区公共服务及社会保障有序衔接。

四、构建琴澳一体化高水平开放新体系

2023年，合作区全力强化“政策体系支撑”，稳步实施“要素跨境流动工程”，推动琴澳一体化发展，制度保障更为坚实，琴澳资源要素流动更为便捷。

合作区立法工作稳步推进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出台施行，为合作区开发建设提供坚实法治支撑。研究提出首批7项建议澳门特区政府制定或调整法律法规事项，其中3项完成修订或列入立法计划。用足用好珠海特区立法权，推动珠海市人大常委会出台《澳门特别行政区医疗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管理规定》《澳门特别行政区药学技术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药品零售单位执业备案管理规定》，修改出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港澳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

规定》《港澳旅游从业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规定》。推动在《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中设立合作区专章，为“分线管理”政策平稳落地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重大配套政策密集落地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获国务院批复印发，擘画合作区到2035年的发展蓝图。关于支持合作区放宽市场准入特别措施印发，聚焦六大领域提出20个方面系列改革举措，助力合作区构建更好支撑澳门产业多元发展的市场准入体系和市场环境。推动合作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印发实施，成为合作区引导投资方向及制定产业发展政策重要依据。国家移民局支持合作区建设若干出入境管理服务措施、海关总署支持和服务合作区建设系列措施、最高检服务保障合作区建设工作意见等措施落地实施。

规则衔接机制对接稳步推进 围绕澳门居民所需、产业发展所急，提出年度规则衔接和改革创新重点任务。推动琴澳国际法务集聚区揭牌运作，9家公共法律服务机构进驻并实质办公，包括横琴国际仲裁中心、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横琴公证处、社会治理指挥中心、横琴珠港澳（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横琴创新发展研究院、珠海经济特区法治协同创新中心、人民法院执行局，为合作区企业和居民尤其是澳资企业和澳门居民提供调解、仲裁、公证、涉外法律咨询、法律研究、法律交流、法律培训等公共法律服务。推动内地海关与澳门海关实现对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互认。以规则衔接带动营商环境持续提升，出台全国首个融合粤澳特色的供用电规则，创新实现企业供电设施用地免计入地块容积率、企业接电环节“零成本”。“跨境人民币全程电子缴税”获全国复制推广。

推动跨境资金便捷流动 《关于金融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的意见》及其实施方案发布，系列金融创新业务有序落地。配合人民银行推动合作区多功能自由贸易账户落地，加快推进合作区试点银行系统上线。修订出台赴澳发债专项扶持办法，合作区企业首笔离岸人民币债券在澳门发行，并同步于卢森堡上市。成功落地全国首笔金融租赁公司租赁资产跨境转让业务、全国首笔对澳门融资租赁公司资产跨境转让业务、粤港澳大湾区融资租赁资产跨境转让业务。在合作区注册QFLP管理企业25家、基金产品18只，澳资占比约五成，澳资基金认缴规模约45亿元。实现进口企业办理人民币境外直接购汇业务，全年合作区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达4391.64亿元。12月12日，澳门大丰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支行正式开业，成为“横琴金融30条”发布后在合作区设立的首家澳资银行。

探索跨境信息互享互通 深化“跨境通办、一地



2023年4月28日，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澳门发行的5亿元离岸人民币债券，并同步于澳门、卢森堡两地上市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稿）

链 接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发布

2023年2月8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公布，并于3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合作区首部综合性法规，设总则、治理体制、规划建设与管理、促进产业发展、便利澳门居民生活就业、推动琴澳一体化发展、法治保障、附则等8章66条，为合作区高质量建设提供法治保障。

2023年12月13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该规划围绕合作区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初心，从琴澳空间、产业、民生、城市建设等全方位一体化发展作出系统谋划、整体规划，是明确合作区未来10—15年的发展蓝图和指导方针的纲领性文件。

两注”机制，便利两地商事登记信息互通互认，成功服务两地投资者办理各类跨境商事登记业务超100宗，业务办理时间缩减60%。设置澳门政务自助服务设备，可跨境为澳门居民办理护照、资料证明、税务查询等多项业务，全年为澳门居民提供服务超200件。以区块链技术为底层支撑，拓展粤澳跨境数据验证平台功能，推动个人资信证明验证场景接入银行不断增加，并新上线企业资产证明验证场景和核数证明验证场景，琴澳居民及企业办理跨境验证业务更加便利。加快“琴澳通”跨境交流专用通道推广，开通服务的跨境企业及科研机构增至579户。

五、完善共商共建共管共享新体制

2023年，合作区持续完善“四共”新体制，着力强化“体制机制支撑”，不断提升管理机构运行效能，夯实合作区高质量发展“底座根基”，为合作区各项工作高效运转提供保障。

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优化完善广东省派出机构、合作区管委会成员单位及合作区执委会间的长效联络及联席会议等机制，在信访维稳、应急管理等全局性工作中完善常态化联络机制。设立横琴深合投资有限公司和政府投资基金，打造执委会引导产业发展的核心抓手，带动社会资本支持“四新”产业。开展“四共”新体制深化研究，为丰富“一国两制”实践探索经验。聚焦推动实现合作区第一阶段发展目标任务，制定并实施攻坚行动方案。推动两批182项省级行政职权调整由合作区执委会及其工作机构实施，实现“横琴事情自己办”。与珠海市建立常效沟通对接机制，共建大湾区澳珠极点。获首笔中央专项补助资金，统筹资金用于促澳民生服务、产业发展重要领域。

激发人才队伍活力 启动两批次合作区执委会员额制人员招聘，招录澳门居民等各类人才。深入开展“作风提升年”活动，采取明察暗访、个别谈话等方式开展监督检查，通报不作为慢作为、工作失职失责等问题，全面提振工作人员精气神。建设信息化智能化人力资源综合管理和线上线下讲座培训系统，依托“琴鸣讲坛”“琴学堂”等平台，链接海内外资源，举办讲座、专题培训31期，培训人员超2500人次。开展预算绩效、资产管理、档案管理、保密教育等培训33场，培训3000多人次。扩大对澳宣传推介，全年发动内地及澳门媒体报道合作区新闻12.4万篇。

六、统筹发展和安全

2023年，合作区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坚决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以完善安全防护体系为支撑，和谐稳定的社会面基础进一步巩固。

实施《合作区维护国家安全办法》，完善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创新“国安讲坛”“云展厅”等载体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宗教治理、澳门单牌车走私专项治理、禁毒、“双反”等专项行动。成立抗震救灾、突发地质灾害联合指挥部，完善防汛救灾工作机制，成功应对“苏拉”“泰利”等多个台风及强降雨考验。深化商办楼盘项目治理，联动珠澳做好维稳处突，涉商办楼盘信访件从2021年下半年的月均104件，下降至2023年的月均18件。成立广东省内首个专业化、集成化、实体化劳资纠纷应急指挥中心，统筹开展突发群体性欠薪事件处置，化解成功率100%。发挥横琴法院多元解纷中心优势，联动调解组织、特邀调解员调处纠纷3800多件；巧用“内地+港澳”跨境联合调解方式调处跨境纠纷560多件，该机制入选广东自贸试验区第六批制度创新案例。

七、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2023年，合作区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守正创新为导向，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进一步增强。

扎实有效开展主题教育，各级党组织从职责出发开展为民办实事项目67项。邀请合作区执委会澳方同事共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厚植粤澳深度合作思想政治基础。创新国际化环境下党建工作方法，在区内较大园区、楼宇建立党建网格员联系指导制度，推进现代金融产业链党建联盟、医疗健康产业链党建联盟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组织两新党组织书记赴先进地区学习，推动两新组织党建做大做强。深入实施“头雁争先勇担当”工程，打造书记项目36个，创新开展“党员金点子”项目，并收集到好建议810条，促进党员为高质量发展献策献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全方位开展廉洁文化建设，举办领导干部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培训班，针对政务人员开展全覆盖廉政专题培训，创新开展首届廉洁文化宣传月、廉洁读书月及纪法知识竞赛等活动，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氛围。（梁漫桦）

·责任编辑：潘杜鹃·

2023年珠海市大事记

1月

1日　零时20分，车牌号为MR-77-11的澳门机动车通过查验后驶入珠海，这是“澳车北上”政策落地后驶入广东的第一辆澳门机动车。

△　《珠海经济特区安全生产条例》施行。

△　《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施行。

△　珠海首个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地方标准《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斗门荔枝》实施。

3日　市税务局在金湾区市民中心推出全省首个全面应用跨平台自助办税系统、以“设备+服务”模式整体进驻政务服务中心的办税服务厅。

4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主持召开5.0产业新空间建设招商推进会。

5—6日　2022琴珠澳集成电路产业促进峰会暨第十七届“中国芯”颁奖仪式在横琴凯悦酒店举行。珠海市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获11个奖项。

6日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广东省乡村休闲产业发展智库专家及咨询机构（第一批）入库名单，珠海市广东大麟洋海洋生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申、珠海汇华博雅乡村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董林俊成为首批智库专家；珠海汇华博雅乡村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成为首批智库咨询机构。

9日　2022年度“珠海十大新闻”暨首届观海排行榜发布仪式在珠海传媒集团电视演播大厅举行。

11日　25项高频社保业务进驻平沙镇党群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平沙镇成为全市首家社保业务进驻综合窗口的镇级单位。

△　珠海港航运旗下LNG（液化天然气）动力改造船舶“高栏833”投入运营。

△　正方云天智慧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数字能源研发及制造基地启用仪式在香洲区三溪科创小镇举行。

12日　南屏科技工业园青年之家揭牌运营。

△　全球首艘智能无人系统科考母船“珠海云”号交付使用。

13日　位于斗门智能制造经济开发区的芯烨（珠海）智能产业园项目举行开工奠基仪式。

16日　“中国改革2022年度案例”名单发布，珠海市“全国首部港澳人才跨境执业‘小切口’立法”入选“中国改革2022年度市域改革案例”。珠海是广东省唯一获此项荣誉的地级市。

17日　珠海市人民政府通报表扬珠海市2022年97名见义勇为人员。

18日　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2022年度全国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建设典型案例，珠海市医保中心的“珠海医保创新推出‘六朵云’打造协议管理新模式”获两定机构（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结算明明白白类三等奖。

19日　珠海市宣传工作会议召开。

20日　全国首个太空展览馆——珠海太空中心开馆试营业，2月21日开始正式营业。

28日　珠海市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首场专场招聘会在市人力资源市场举办。

31日　市科技创新局公布2022年珠海市创新百强

企业名单。

△ 珠海驻遵义工作组联合遵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遵义市播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开通2023年首架劳务专机，将175名务工人员免费送到珠海市就业创业。

2月

1日 全省首部以规范居家养老服务为主旨的地方性法规《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施行。

△ “春风送真情·援助暖民心”赤水市2023年春风行动暨珠遵劳务协作招聘会在赤水市天台镇易地扶贫搬迁点天苑社区举行。

3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2022年（第29批）新认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入选，是珠海市唯一一家上榜企业。

5日 珠海市首家境外人员管理服务中心在华发社区启用。

7日 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开幕。

8日 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开幕。

△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2年“粤字号”农业品牌示范基地认定名单，珠海龙头山果园申报的“广东荔枝龙头山示范基地”上榜，是珠海市唯一入选基地。

△ 科技部火炬中心2022年度国家高新区综合评价结果公布，珠海高新区在全国169个高新区中综合评价位居第十七名。

10日 珠海市首个综合保税区——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通过国家验收。

12日 珠海现代海洋产业系列项目集中签约、动工、竣工活动在东澳岛举行。

△ 首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公布2022年中国城市科技创新发展指数排名。在全国288个城市中，珠海科技创新总指数为0.3036，列全国第十四位；在地级市科技创新发展指数排名中，珠海连续三年列第二位。

13日 九洲港至三角岛航线开通。

△ 金湾区红旗镇获评广东省2022年信访工作示范乡镇。

14日 三溪科创小镇从佛山引进的全国光电产业龙头企业——珠海捷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举行投产仪式。

△ 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珠海市圣博立直播电商教学基地在高新区华发科创产业园揭牌成立，是广东省首家全媒体电商直播基地、全媒体主播培训学院、全媒体电商供应链（选品）基地。

△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扩大开放（珠澳通道增加货运功能）通过国家验收。

14—15日 市长黄志豪率代表团访问澳门，拜会全国政协副主席何厚铧、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贺一诚、中央政府驻澳门联络办公室主任郑新聪。

15—16日 遵义市党政代表团来珠海考察交流。其间，两市召开东西部协作联席会议。

16日 珠海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中国人寿珠海分公司在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举办医保服务窗口签约及揭牌仪式，多项高频医保服务业务进驻市级三级医院“大爱无疆”专窗。

△ 广东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全体（扩大）电视电话会议，通报2022年全省信访工作考核结果，珠海市获优秀等次。

17日 第十四届中国会议产业大会在北京举行。在大会“会奖之星”颁奖典礼上，珠海市获“中国最受青睐会奖目的地”奖。珠海国际会展中心、珠海度假村酒店、港中旅（珠海）海泉湾、拱北口岸中旅分别被评为“中国最具竞争力国际会展中心”“中国最具竞争力会议酒店”“中国最具竞争力会奖度假酒店”及“中国最具竞争力会议展览服务公司”。

18日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2年“粤字号”农业品牌目录，珠海42个农业品牌上榜。

20日 第三十四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在珠海举行开幕式。

23日 “2022绿色亚太环保成就奖”颁奖典礼在深圳举行，珠海市新能源充电设施协会会长、珠海米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岐关新能源汽车科技（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肖彩雯获“2022绿色亚太环保领军人物”奖。

△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与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公布广东省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147个，珠海市振盟肉禽有限公司斗门区家禽产品加工基地等7个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上榜。

25日 由中国航空工业自主研制的第四架大型灭火/水上救援水陆两栖飞机“鲲龙”AG600M在珠海金

湾机场成功首飞。这是研制批全状态新构型灭火机中最后一架完成首飞的AG600M飞机，其首次飞行标志着处于研制批次的AG600M全面进入适航取证试飞阶段。

27—28日　以“博揽天下英才　共创人才湾区”为主题的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在珠海国际会议中心举行。

28日　2022“我最OK”广东全民才艺大比拼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举行，由珠海市文化馆和香洲区文化馆选送的戏曲表演《杨门女将》、珠海市文化馆和金湾区文化馆选送的杂技《量子风暴》获金奖，珠海市文化馆和香洲区文化馆选送的舞龙《金龙炫舞》获银奖，珠海市文化馆获组织工作奖。

3月

1日　珠海高栏港疏港铁路物流园项目奠基开工。

6日　农业农村部公布第十二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及2022年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十亿元镇和超亿元村名单，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大林社区（黄立鱼）同时入选第十二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2022年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名单，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昭信村（海鲈鱼）入选2022年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名单。

△　珠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联盟成立。

7日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2年度评定通过的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珠海市“金橙观赏南瓜”“南珠21号观赏南瓜”“翠燕观赏南瓜”等3个观赏南瓜品种和“墨香兰”“金边蔓越莓蝴蝶兰”2个花卉品种通过评定。

7—8日　珠海市委书记、广东省委横琴工委书记吕玉印率珠海市代表团赴深圳市学习考察，共商深化合作事宜。

12日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湿地公园开园。

13日　2023珠海高新区—香港经贸合作交流会在香港举行。

16日　珠海市召开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推进会。

△　珠海市首个“预制菜工匠学院”揭牌仪式在市技师学院珠港澳粤菜研究院举行。

17—19日　2023珠澳美食文化嘉年华在珠海市体育中心举办。

23日　全国首个支持同台办理粤澳社保公共服务的专窗——“粤澳社保一窗通”（横琴专窗）投入使用。

25日　珠澳青年助力“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海岛志愿服务活动在桂山岛举办。

28日　中瑞（珠海）创新中心在珠海高新区挂牌，创新中心聚焦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领域，搭建珠海与瑞士及德语系国家产业合作的桥梁。

29日　广东省首家数字化糖尿病肝脏病共管中心在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揭牌。

30日　珠海市立柱项目之一，珠海天成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12英寸晶圆级TSV立体集成项目在高新区举行开工仪式。

△　全国首笔数字人民币行邮税在珠海拱北口岸缴纳，标志着全国首家“数字人民币+旅检行邮税”场景应用成功落地。

△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2022年度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单位名单，珠海市鹤洲新区（筹）桂山镇入选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名单，斗门区珠海观沥乡村旅游生态园、金湾区木头冲村、高新区会同社区3个点入选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名单。

31日至4月2日　第十二届中国国际会议产业周在珠海举行，珠海国际会展中心获2022—2023魅力会议场馆奖。

4月

6日　珠海市首个镇级多功能综合性“文明+志愿服务”一体化的小程序——“文明担杆”微信小程序上线运行。

7日　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获评2022年度心血管病高危人群早期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全国先进单位，是广东省唯一入选单位。

△　珠海最大的光储充一体化项目在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珠海场地启动建设。

△　广东省委宣传部通报表扬2022年度“学习强国”广东学习平台优秀管理员、通讯员、通讯站、编辑，珠海学习平台被评为优秀通讯站，珠海传媒集团范鑫海被评为优秀通讯员，宋显晖被评为优秀编辑。

10日　农业农村部公布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名

单，珠海市平沙镇永保水产专业合作社入选。

△　2023年珠海市“民生微实事”工作会议暨2022年度精品项目颁奖仪式举行。

11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布第三批全国安宁疗护试点地区名单，珠海市入选。

△　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获评2022年度心血管病高危人群早期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全国先进单位。

13日　总投资约59亿元、年产值过百亿元的珠海鸿钧异质结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在斗门区富山工业城举行奠基仪式。

14日　珠海市电子商务协会十周年庆典暨珠海市直播电子商务行业协会成立大会举行。

15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发布“2023年地市级城市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总指数TOP50”，珠海排名第一。

19日　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通过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港澳办组织的竣工验收。

△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木头冲村入选全国夏季“村晚”示范展示点。

23日　珠海市成立全国首家地级市企业合规促进会。

△　珠海市首个在司法所即可申请并进行线上立案、在线开庭和司法确认的平台——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高新科创诉联网法庭在唐家湾镇司法所揭牌。

△　阅读与乡村振兴论坛暨2023“新时代乡村阅读季”启动仪式上公布全国最美农家书屋名单，斗门区白蕉镇沙石村农家书屋上榜。

24日　文化和旅游部推出152条“大美春光在路上”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珠海市“寻觅唐家湾人文风情之旅”线路上榜。

26日　珠海市2023年立法工作会议召开。

27日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2年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名单，珠海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珠海集元水产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海川农业有限公司3家企业上榜，珠海市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总数达23家。

5月

8日　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交流分享会暨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海洋科技创新营活动在珠海举行。

12日　自然资源部公布“2023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十大典型案例”。珠海市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是广东省唯一入选项目。

△　香洲区凤山街道新溪社区与中山市坦洲镇坦南社区签订“毗邻党建圈”共建协议，探索广东省首个跨市间社区的“毗邻党建”模式。

15日　国务院国资委公布“科改企业”名单，珠海华发集团旗下珠海华发数智技术有限公司入选。

19日　《珠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印发实施。

20日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首批“粤式新潮流”广东文旅消费新业态热门场景，珠海市7个项目入选。其中，狮门娱乐天地入选文娱潮玩新场景，乐坊Livehouse入选音乐演艺新场景，星乐度·露营小镇特色住宿、蓝色海岸精品旅游民宿入选特色宿集新场景，珠海太空中心、国家地理探险家中心、长隆海洋王国超级猛犸入选研学亲子新场景。

21日　广东省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举办，珠海市聂诗韵获酒店接待竞赛项目银牌，朱俊鸿获云计算项目铜牌，梁俊彦获网络系统管理项目铜牌，李开恒和陈发锦获移动机器人双人赛铜牌。

22日　全国总工会公布第二批全国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名单，珠海市苏兆征故居陈列馆入选。

23日　珠海不动产登记“1+N”智慧化服务标准化项目被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纳入第九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

24日　第五届中国歌剧节在浙江嘉兴举行，珠海市原创民族歌剧《侨批》获优秀剧目奖。

31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公布2023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评审结果，珠海市金玥湾花园2栋及其地下室等12个项目获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6月

1日　深圳数据交易所与香洲区推动的全国首单跨区域“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于场内完成交易。

2日　琴澳国际法务集聚区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颂琴产业园揭牌。

3日　拱北海关所属闸口海关完成首单“港车北

上”车辆海关备案手续。

5日　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开园运营。

△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通报表扬2022年度“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表现突出、服务优质的机构，珠海市香洲区梅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金湾区三灶镇卫生院榜上有名。

8日　自然资源部公布全国33个“和美海岛”名单，珠海市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入选。

10日　由“青春珠海”号执飞的CZ363航班平稳落地泰国曼谷素万那普机场，这是珠海城市主题客机首次执行国际航班。

△　珠海博物馆“送文化进校园”项目获评2023年广东省“博物馆进校园”优秀教育活动推介“十佳”项目。

13日　广东省地理标志协会发布首届地理标志产品广货手信节十大“广货好手信”名单，珠海壹条鱼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白蕉海鲈”上榜。

15日　国家新闻出版署公布第三届中国报业深度融合发展创新案例，珠海传媒集团旗下“观海融媒”客户端上榜内容供给创新类案例。

17日　2023首届新时代乡镇长论坛在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280余位乡镇党委书记与乡镇长、乡村振兴领域的专家学者参加。

20日　2023 CAPSE（民航旅客服务测评）年度峰会公布第九届航空服务奖获奖名单，珠海金湾机场获2022年度服务提升卓越奖。

21日　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及珠澳转化医学研究院奠基仪式在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举行。

△　珠海市政协举行科技教育界别委员工作室揭牌仪式。

28日　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在珠海召开。

△　《珠海市海岛保护与利用规划》实施。珠海是迄今为止全省唯一一个编制海岛保护与利用规划的地级市。

29日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第二批省级旅游休闲街区，斗门旧街入选。

是月，经中组部审核同意，确定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北山社区、万山区桂山镇桂山村为新一轮全国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

7月

1日　《珠海市“金蓝领”技能人才引进行动实施办法》实施。

△　“港车北上”政策实施。零时9分，车牌号为LL7999的香港机动车通过查验后驶入珠海，成为首辆进入广东的香港单牌车。

5日　珠海市青年发展海洋产业促进会、珠海市新业态青年协会成立大会召开。

8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联合公布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名单，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入选。这是珠海市第一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也是广东省第一个中医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11日　珠海市首个工业污水集中处理收费指导意见《金湾区关于规范工业污水处理厂收费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出台，企业污水处理实行“高污染高收费、低污染低收费”。

12日　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举办2023年珠海市社会保险经办工作会议暨珠海社保“一码通”启动仪式，“一码通”上线珠海社保“掌上办”，在全省率先实现全业务“掌上办”。

14日　珠海市人民政府印发《珠海市“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5年）》。

17日　珠海中院成功办理首宗涉案企业合规案件，并发出全国首份《企业专项刑事合规证明书》。

20日　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通知，在全国106个社区开展完整社区建设试点，珠海香洲区南屏镇华发社区入选。

21日　珠海市文园中学队在全国青少年标准化奥林匹克竞赛中获初中组一等奖。

26日　连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珠海湾仔的十字门隧道通车。

29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2023年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珠海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入选。

31日　投资20亿元的华灿光电珠海Micro LED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基地项目开工仪式在金湾区举行。

8月

1日　《澳门特别行政区医疗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管理规定》《澳门特别行政区药学技术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药品零售单位执业备案管理规定》施行。这是珠海市人大常委会运用经济特区立法权，首次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制定的两部“小切口”立法。

2日　第五届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公布第三次品种审定会议通过品种，珠海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自主研发选育的玉米新品种“珠玉糯3号”通过审定。

3日　珠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启动。

△　金湾区政务服务中心在全市率先开设港澳及海外企业办事服务专窗。

4日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官网发布信息，确定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为第一批交通强省建设试点城市。

5—7日　在2023年广东省中职学校班主任业务能力大赛业务能力组决赛中，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陈铭仪获全省一等奖第一名，另有2名选手获三等奖。

7日　珠海市首个海岛“妇女之家”在担杆镇“海岛之家”成立。

8日　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签订《社保经办服务“跨省通办”合作协议》。

△　广东省第十五届“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总决赛落幕，珠海艺术职业学院合唱团获成人组合唱比赛金奖，珠海科技学院音乐舞蹈学院合唱团获成人组合唱比赛银奖，紫荆中学初中生赵尹宁馨获少儿组“十佳歌手”奖。

△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2023年广东省工业旅游培育资源库入库名单，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航空工业AG600飞机总装生产线入选，为珠海市唯一入选项目。

△　农业农村部、财政部联合发布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名单，珠海市白蕉镇为广东省29个上榜镇之一。

10日　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社会保险中心签订《社保经办服务“跨省通办”合作协议》。

11日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琴澳投融易+”第一期活动举办，聚焦企业上市培训，首批17家企业被纳入上市后备重点培育库，其中，澳资企业占比超1/3。

△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首批4名澳门医疗人员完成执业注册，获发澳门医疗人员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证书。

15日　香洲区政府、百度网讯科技、格力集团联合举办签约暨项目揭牌仪式，百度集团在珠海的首个人工智能产业基地项目落户香洲区。

17日　珠海市审计局案例作品《加“数”向前助力产业第一》在2023年全省审计机关审计项目等级评定活动中，获评全省审计高质量发展优秀示范项目。

18日　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公布2022年度考核结果，珠海市获优秀等次。自2018年全省开展考核以来，珠海市连续五年获评优秀。

△　珠海市设计中心“设计产业聚集平台建设”项目获第十一届广东省“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产业设计组铜奖。

19日　《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管理规定》施行，是广东省首部规范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的政府规章。

21日　农业农村部、国台办发布台创园2022年度建设发展综合评价排名，广东珠海台湾农民创业园再次获评优秀等级，位居全国27家台创园前列。

22日　赛迪顾问发布“2023镇域经济500强”榜单，珠海7个镇上榜，分别是横琴镇、唐家湾镇、南水镇、平沙镇、红旗镇、三灶镇和井岸镇。

△　澳门5.1吨烟熏风味鸡肉肠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通关进口，是澳门肉制品首次进入内地市场。

24日　珠海被国家医保局确定为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监管试点城市。

26日　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办的“垃圾分类新时尚、全民参与齐点亮”活动颁奖典礼在杭州举行，珠海在全国297个地级及以上城市中排第十六名、广东省内排第二名，获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全民活动城市组二等奖。

30日　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横琴珠港澳（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驻琴澳国际法务集聚区启动仪式举行。

△　第四届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基层治理学术研讨会在杭州举行，香洲区翠香街道钰海社区《深化三治融合，创新社区调解机制》案例获全国三治融合基层治理十佳创新案例奖。

9月

3日　农业农村部发布通知，批准珠海洪湾渔港为中心渔港。

5日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与示范应用管理细则》印发。

△　第七届中国服务贸易标准化论坛——中国好礼产业发展论坛在北京举办。港珠澳大桥6款文创产品入选“中国好礼”。

6日　大横琴国际产业发展中心在澳门启用，旨在吸引更多海内外优质企业落地澳门。

7日　珠海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动员会暨政银企签约仪式举行。

8日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打造的全球首个海洋领域专用数字孪生系统发布。

12日　2023·第九届珠海市大学生创业大赛暨第四届珠澳大学生创业大赛启动仪式在南屏科技工业园举行。

△　全国工商联发布2023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名单，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列第27位，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列第336位。

△　“美丽中国”珠海实践作为全国12个“十四五”期间推进生态环境重大工程实施正面典型案例之一获生态环境部推广宣传，是广东省唯一入选案例。

△　斗门区莲洲镇岭南大地百草园景区获评国家AAA级旅游景区。

△　农业农村部公布2023年256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名单，斗门区莲洲镇莲江村入选。

15日　珠海高新区“百千万工程”重点项目——那洲布料城升级改造项目开工。

17日　“澳门千名青年学子走进深合区和大湾区计划”在澳门大学启动，旨在促进澳门青少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18日　“联运黄金水道，助力融通发展”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在珠海召开。

△　粤黔协作（珠海—遵义）货运班列首发仪式在高栏港举行。

19日　中央政法委公布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名单，珠海市入围；珠海市“底数清，情况明，‘小指数’牵引风险防控到位”做法入选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

19—21日　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在珠海举办。

20日　国家级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项目——斗门区莲洲镇“福安·幸福里”村民公寓动工仪式在斗门区莲洲镇福安村举行。

△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发布“2023中国企业500强”榜单，珠海格力电器、华发集团上榜，分别列第143位、169位。

△　广东省科协、省科技厅联合公布2023—2024年度广东省十佳科普教育基地评选结果，珠海市汤臣倍健透明工厂营养科普基地上榜。

21日　斗门区白藤街道成立全省首个水产业诚信经营联盟，220多家水产经营商户成为联盟缔约单位。

24日　2023全国乡镇高质量发展交流会发布《中国乡镇综合竞争力报告2023》，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湾区红旗镇上榜2023中国百强镇名单，分别列第34名、第95名。

26日　粤澳合作重点项目——横琴口岸二期工程客货车部分通道开通试运行，出入境车辆实现“一次排队、一次放行”。

△　珠海市校外培训行业诉源治理工作站、珠海市校外培训行业调委会揭牌，是全国首创。

△　珠海市首家园区统计工作站——港湾园区统计工作站成立。

△　珠海海发蓝色种业产业园在金湾区南水镇开工建设，旨在填补珠海市海洋种业空白，解决珠海海鲈鱼产业种苗长期依赖外地引进等短板问题。

10月

7日　2023年珠澳合作会议在珠海规划展览馆召开。

△　港珠澳大桥海事局“海巡09097”船与广东海事局南海海巡执法总队“海巡0966”船组成巡航编队，首次在珠江口开展粤港澳大湾区联合巡航执法行动。

8日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3年广东省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和现代化美丽牧场名单，珠海市裕

禾农牧有限公司同时入围两榜单。

△ 首期珠港澳律师训练营开营。

9日 鹤港高速二期通车，标志着港珠澳大桥西延线珠海段主线实现全线通车。

△ 广东省教育厅公布第五批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名单，珠海容闳学校、斗门区实验学校、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入选。

△ 香洲区市场监管局被评为国家药监局第三批“药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为广东省市区级首个且唯一入选国家药监局药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的单位。

10日 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摄影大展在珠海太空中心开幕。

12日 第三届珠海艺术节开幕式在珠海大剧院举行。

△ 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珠海·横琴）实体场地启用仪式暨首届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圆桌会议在珠海举行。

14日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暨“珠梦未来·海纳英才——2023年珠海引才高校行”在澳门科技大学启动。

15日 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开幕式在珠海规划展览馆、珠海博物馆举行。

16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通报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获奖作品名单，珠海市检察院“‘职业放贷人’类案监督模型”获全国三等奖。

19日 灾害天气国家重点实验室承办的区域（珠澳）极端天气精细化预报技术应用研讨会在珠海举办。

21日 珠海市社会福利中心大龄残障孤儿“初选圆梦”计划启动，搭建珠海首个残障青年保护性就业平台，在全国率先启动大龄残障孤儿保护性就业计划。

23日 中国—太平洋岛国工商界对话会在珠海举行。

△ 珠海—黑河中青年干部培训暨深化对口交流合作研学班开班式在珠海市委党校举行。

27日 2023中国户外运动产业大会集中发布“2023中国户外运动精品线路/目的地”，珠海九洲湾水域入围10个精品帆船运动目的地名单。

28日 第十三届珠澳合作发展论坛在珠海博物馆举办，论坛以“厚植创新沃土，促进青年发展”为主题，旨在搭建珠澳两地青年交流平台，拓展港澳青年在珠海创业空间。

△ 第二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闭幕，珠海元育生物科技公司创始人肖奕博博士发起的“基于光合细胞的终极生物制造平台”项目获金奖。

31日 珠海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六部门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30日至11月1日 第十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暨第十一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在广东科学中心举行，珠海市15家参赛企业获奖，是历年来的最好成绩。

11月

1日 《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施行。

△ 由香港冠忠巴士集团旗下环岛中港通公司营运的港珠澳大桥珠海人工岛往返深圳湾口岸的跨境客运班线开通运营，首次通过港珠澳大桥实现深圳与珠海的客流互通。

△ 珠海市举办全市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评选表彰大会，对40家优秀民营企业、80名优秀民营企业家进行表彰。

2日 农业农村部、中央宣传部、司法部联合公布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名单，包括100个乡（镇）、1001个村，珠海市1镇2村（金湾区红旗镇、金湾区三灶镇鱼林村、斗门区乾务镇夏村）入选，全省5个镇、49个村入选。

3日 珠海市举办“共建共享十字门金融区大力发展跨境金融”大会，现场发布《2023珠海十字门金融区发展价值白皮书》，华发集团与兴业银行、工商银行、东亚银行、澳门国际银行、建设银行、IDG资本、中信证券等36家金融机构代表签署《共建十字门金融区合作框架协议》。

4—7日 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在珠海举办。

5日 中午12时，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及迎宾路支线向社会车辆开放。

7日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联合香港消防处、澳门消防局在港珠澳大桥举办2023年粤港澳消防救援实战演练。这是三地消防救援队伍首次围绕港珠澳大桥

防灾救灾开展联合应急救援演练。

8日　珠海传媒集团记者魏磊在第十届“好记者讲好故事”活动中获全国“十佳选手”称号。

12日　第三届珠海艺术节闭幕。

13日　珠海市第五人民医院通过中国心衰中心总部认证，是珠海首家获国家级认证的基层版心衰中心。

15日　由格力集团打造的全市产业立柱项目——鸿钧异质结新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基地举行厂房初步交付暨生产设备进场仪式。

△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单位2022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结果，香洲区文化馆（沙田民歌）连续两年获评优秀等次。

16—18日　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在珠海举办。

17日　市妇幼保健院通过中国医院竞争力星级认证，成为全国首家通过五星级认证的妇幼保健院。

19日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推荐的深远海数字化智能养殖平台“珠海琴”获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

19—24日　第七届“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之“嘉克杯”国际焊接大赛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举行。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4名焊工获奖，其中，程方获一等奖，周承龙、郑立君、钟俊生获二等奖。

22日　2023年两院院士增选结果公布，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余刚教授当选中国工程院环境与轻纺工程学部院士，成为珠海市首位本土产生的两院院士。

△　2023食品预制化（预制菜）产业基地生态大会发布2023预制菜产业基地百强榜单，斗门区入选。

△　广东省教育厅公布第三批广东省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名单，珠海市启雅幼教集团、珠海市香洲一小教育集团、珠海市香洲实验教育集团、珠海市文园中学教育集团、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实验学校教育集团等5个教育集团入选。

23—26日　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在珠海举办。

24日　广东省委宣传部发文通报2023年全省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珠海市1个集体、1名个人、1份宣讲报告、1个微视频获表彰。

24—26日　以“活力广东时尚湾区”为主题的2023广东旅游文化节在珠海举办。

25日　珠海文化企业十强（系列榜单）发布会在珠海传媒集团举行，珠海金山数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获颁“文化企业十强”，珠海市蔚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11家企业获颁“最具成长性企业”，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等12家企业获颁“最具开拓创新企业”。

25—26日　“万山论钓”2023—2024万山群岛国际海钓公开赛在桂山岛开赛。

26日　2023珠海马拉松开赛。

27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全国首批五星市场监督管理所名单，香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吉大市场监督管理所入选。

△　广东脉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钙钛矿太阳电池项目投资引进合作签约仪式举行，是珠海市引进的新能源产业立柱项目，总投资约20亿元。

△　市金融工作局发布《珠海市关于促进私募投资机构加快发展的扶持办法》。

28日　中国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成功办理合作区首笔独立法人金融机构使用数字人民币缴税业务。

△　珠海市对外发布《珠海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指引》。

29日　全市首个慈善超市示范点在高新区唐家湾镇淇澳社区融康爱心驿站揭牌启用。

△　经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权，珠海市成为全省唯一可自主评定集成电路高级工程师的地级市。

30日至12月1日　第十六届中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大会公布科学研究案例获奖名单，香洲区翠香街道康宁社区的《“3+5+N”工作法，打造健康和谐康宁》案例被评为全国健康社区十大优秀实践案例。

30日至12月1日　2023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决赛暨颁奖仪式在珠海举行。大赛从602个参赛项目中选拔出24个省级优秀创业项目。珠海本土企业获特等奖1项、金奖1项和银奖2项。

12月

1日　《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施行。

△ 《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施行。

△ 珠海留学文化馆、欧美同学会首个留学报国教育基地揭牌。

1—3日 以“留学报国·智汇湾区”为主题的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在珠海举办。

△ 首届广东林业博览会在梅州世界客商中心举行，珠海市汇聚林农业专业合作社的产品金滩柽柳获参展产品金奖，是珠海市唯一获奖产品。

2日 第六届中国城市建设峰会发布2023中国城市宜居指数分析报告，珠海位居中国城市宜居指数综合分析第二名。

4日 珠海首个面向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实践基地——金湾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基地暨金湾区人民检察院“小金贝”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基地在金湾区人民检察院揭牌。

△ 全国爱卫办公布2022年度健康城市建设评价结果，选出40个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珠海市入选。继2019年入选全国健康城市建设示范市，珠海市是广东省唯一四年（2020—2023年）蝉联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的城市。

△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布2023年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筹建名单，珠海市白蕉海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入选，成为广东省第五个获批筹建的示范区。

5日 市税务局发布《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

△ 广东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公布2023年度广东省“扫黄打非”典型案件评选结果，珠海市3宗案件入选，入选数量位居全省前列。

6日 首部由珠澳携手打造的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在澳门文化中心综合剧院亮相。

△ 国家版权局公布2022年度全国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名单，珠海市版权局报送的珠海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案入选，是广东省唯一入选案件。

△ 珠海市首个社区职工代表直播间——香洲区凤山街道新溪社区职工代表直播间开播，职工代表叶志娟、新溪社区党委书记廖培怀做客首期访谈节目。

△ 市总工会发布《珠海工会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若干措施》。

△ 第十五届广东省艺术节颁奖典礼在广州友谊剧院举行。珠海演艺集团选送的民族歌剧《侨批》获大型舞台艺术作品一等奖，现代粤剧《南粤破晓》获三等奖；珠海歌舞团青年女高音歌唱家李步凡获十佳新秀奖。珠海市选送的12幅美术作品、4幅书法作品入围优秀美术书法作品展，1幅书法作品获优秀美术书法作品铜奖。

6—7日 以“科技赋能下大数据审计实施路径与发展趋势研究”为主题的第七届粤港澳审计论坛在珠海举办，同期举办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审计技能赛。

6—8日 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办。大会以“服务数字化策源地 贸易数字化领航区”为主题，设置主论坛1个和专业分论坛6个，其中，会展旅游分论坛在澳门举办，金融高质量发展分论坛在香港举办，是国内首个同时在粤港澳三地举办的大型展会。

7日 珠海市紫荆中学桃园校区颜军院士工作室揭牌。

△ 广东省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工作会在广州召开。珠海市通过省级评估，成为第二批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地市。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广东省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典型案例集》，其中，收录珠海社区体育公园6个，分别为大镜山社区体育公园、TOD小镇社区公园、梅华城市花园、十字门体育公园、华发健身广场和浪白公园。

8日 珠海市首个渔光互补光伏项目——三灶鱼林村光伏复合项目首批发电单元成功并网发电。

9日 连接珠海东西部的交通“大动脉”鹤港高速全线通车。

10日 2023珠港澳合唱音乐会在珠海大剧院圆满落幕。

12日 “经珠港飞”政策开始实施，内地旅客可陆路直达香港机场。

13—15日 第二十三届中国股权投资年度论坛揭晓清科中国股权投资年度排名榜单，珠海市华发集团培育的华金资本跃居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100强第十五位，创造珠海本地股权投资机构全国排名最高纪录。

14日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陆北京证券交易所。

15日　港珠澳大桥旅游开通试运营。

△　珠海编制的《无人水面艇近岸水质采样作业规范》实施，填补省内相关规范空白。

△　位于珠海市金湾区的国家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电驱动系统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通过验收，是华南唯一实现动力电池及电驱动系统检测全覆盖的国家级检测中心。

△　珠海市首批国际交流合作基地授牌仪式在珠海博物馆举行。珠海太空中心、珠海博物馆、暨南大学珠海校区等11家单位获授牌。

19日　中国侨联发文确认全国69家机构和单位为第十一批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珠海市唐家历史文化街区入选。

△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妇女融合协同发展活动在珠海举办。

20日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3年度广东省生态农场名单，珠海市喜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入选，成为珠海市首个省级生态农场。

20—21日　2023第四届中国会展活动新技术新设备新服务展览会暨中国会展跨界合作交流峰会在无锡举办，大会举办《中国贸易报》2023年度《创新会展》栏目颁奖典礼，珠海市获创新会展城市奖，珠海国际会展中心获杰出会展场馆服务奖，横琴清扬会务获会展活动创新服务奖。

21日　珠海首个数字人民币示范区落户北山村。

△　第一批澳门传统外用中成药“止痛活络摩擦膏”运抵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港澳传统外用中成药首次进入内地医疗机构进行临床使用。

△　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与贵州省遵义市社保局签署“珠遵社保通”合作备忘录。这是继固原、乌鲁木齐之后，与珠海市建立“跨省通办”的第三个城市。

21—24日　第四届“李宁·红双喜杯”全国乒乓球“业余球王”总决赛暨2023年“茅台醇·酱心系列”全国业余乒乓球锦标赛在珠海举办。

22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二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及其工作机构实施的决定》发布，涉及23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自2024年1月20日起实施。

23—24日　由中国电子学会、陶行知教育基金会主办的世界机器人大赛无人机技能赛项广东省总决赛在珠海举行。珠海市南方爱迪技工学校选手李子林获最佳飞手奖，珠海市技师学院、珠海市南方爱迪技工学校选手分获测绘应用赛、火线穿越赛一等奖。

24日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总结表彰大会在北京召开。珠海交通集团建设的金琴快线和洪鹤大桥2个项目获国家优质工程奖。

25日　珠海市8个镇入围2023广东镇域经济综合发展力百强榜，分别是横琴镇、唐家湾镇、井岸镇、南屏镇、红旗镇、白蕉镇、三灶镇和平沙镇。

△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市场监管系统科普基地评审认定结果，珠海市3个机构获认定。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珠海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被认定为印刷打印技术（含3D打印）及质检知识科普基地、标准科普基地（珠海）、食品安全科普基地（珠海）。

25—28日　2023年广东省森林消防职业技能大比武在佛山市南海区举行。珠海市代表队获团体总成绩第一名，队员陈家银获全省个人总成绩第一名。

26日　珠海市政协举行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工作室揭牌。

27日　横琴杧洲隧道双线贯通。

28日　珠海市生活垃圾分类2023年度总结大会暨珠海市垃圾分类科普宣教基地启动仪式在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举行。

△　为加强对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珠海市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成立。

29日　中国地方志工作办公室通报表扬第九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珠海年鉴·2022》《金湾年鉴·2022》分获市、县级一等综合年鉴。

△　2023年度广东省商标品牌建设优秀案例发布，珠海5个案例入选。其中，政策措施类、服务指导类、区域品牌类各1个，企业创牌类2个。

30日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　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通报2022年度广东省环境保护责任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珠海获评优秀。

31日　2023横琴马拉松在横琴金融岛中央公园举行。　（骆伟娟　郑秋玉）

·责任编辑：潘杜鹃·

概　貌

自然地理

【位置和面积】　珠海市位于广东省中南部、珠江口西岸，珠江水系之西江流经珠海境内的崖门、磨刀门、鸡啼门、虎跳门，汇入南海。地处北纬21°48′—22°27′、东经113°03′—114°19′。东与深圳市、香港特别行政区隔海相望，距香港特别行政区36海里，南与澳门特别行政区陆地相连，港珠澳大桥建成后，珠海成为内地唯一与香港、澳门同时陆路相连的城市。西邻江门市新会区、台山市，北与中山市接壤，距广州市区140千米。根据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珠海市陆地面积1725.07平方千米，领海线以内海域面积9348平方千米，是珠三角海洋面积最大的城市。

（珠　鉴）

【地质地貌】　根据珠海市地貌的形态、成因、物质组成和年龄，可将地貌类型分为四类：山地、丘陵、台地和平原。从地形平面分布来看，珠海市大陆形态似哑铃状，东、西是以唐家岩体和黄杨山岩体为主的丘陵谷地，中部狭窄的颈部为牛筋头岩体，将大陆部分分为东部丘陵谷地、中部丘陵平原带和西部低山丘陵平原带。珠海市地貌的特点是地貌形态明显受北东和北西向构造控制，岛屿众多，海域广阔。珠海市地质构造体系属于华南褶皱系的粤中坳陷的西南部，并处于北东向紫金—博罗大断裂中樟木头断裂南西延伸部位。陆域断裂主要有北东、北西和近东西—北东东向等3组，这3组断裂形成时代不同、规模各异，其中，以北东向最明显，北西向次之。陆域北东向断裂主要有翠亨断裂、平沙断裂、新村断裂、湾仔断裂和三灶断裂；北西向断裂主要有荷包咀断裂、大虎东断裂、鸡啼门断裂、泥湾门断裂、西江断裂、古鹤断裂；近东西—北东东向断裂有大镜山断裂、胡湾断裂、吉大断裂、茅田山断裂等。海域断裂主要包括珠江口断裂、白坭—沙湾断裂、大横琴—桂山岛断裂、东澳岛断裂、大万山断裂等。珠海市出露的地层由老至新主要有寒武系、泥盆系、白垩系和第四系地层。出露地层以广泛发育的新生界第四系为主；出露基岩以大面积的花岗类岩石为主，主要分布于东部的南山、凤凰山、大镜山、将军山和大小横琴，中西部的黄杨山、南水和三灶地区；在北部、西部和中南部局部出露有古生界和中生界地层，岩性主要为砂岩、粉砂岩、粉砂质泥岩及泥岩、石英质砾岩、砂砾岩等。

（孙栎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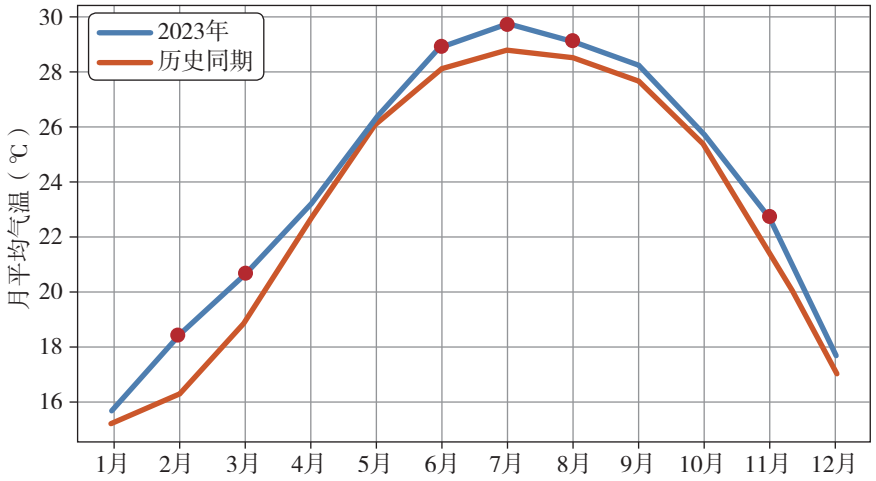
【气候】　2023年，珠海市气候呈“逐月气温均偏高，5月高温破纪录；龙舟水偏少，台风暴雨多；台风影响重，海面大风破纪录”的显著特点。

气温　1—12月平均气温23.9℃，比同期偏高0.9℃，与2015年并列历史第三（前二为2019年、2021年）。各月平均气温均较同期偏高，历史罕见（历史上仅有2015年），其中2月、3月、6月、7月、8月和11月平均气温进入历史同期前十高。5月最高气温打破历史纪录。5月30日，在台风“玛娃”外围下沉气流影响下，香洲和斗门两个国家基本气象站分别录得最高气温36.4℃和37.6℃，均突破历史5月最高气温极值。7月25—28日，连续四天最高气温超35℃，为历史同期少见。

降雨　1—12月总降雨量2037.4毫米，接近历史同期，但降雨时段分布极为不均，3月降雨偏多两成，9月和10月降雨量是历史同期近3倍，其余月份降雨均偏少。3月25—26日，出现首场雷雨天气过程，3月27日全省开汛，开汛日期较常年偏早。前汛期（4—6月）总降雨量较历史同期偏少三成，“龙舟水”时段（5月21日至6月20日）降雨量346.7毫米（比历史同期偏少16%），为2018年以来最低值。后汛期（7—10月）总降雨量偏多三成半，台风暴雨多，台风降雨776.8毫米，占后汛期雨量的六成，尤其是9月累积雨量达653毫米，位列历史同期第二高。全年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7次，其中6次为受台风影响，1次出现在龙舟水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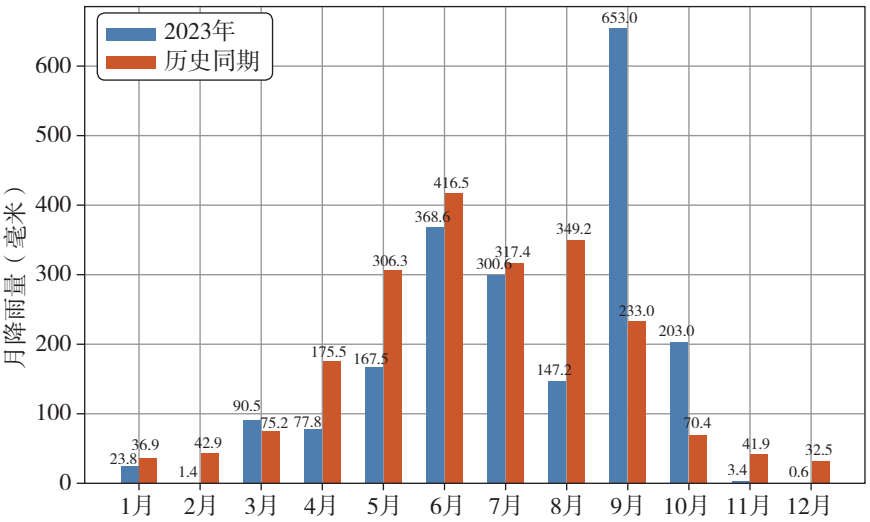
台风　有3个台风造成严重影响（历史年平均台风严重影响个数为1.3个），分别为“泰利”（7月16—18日）、“苏拉”（9月1—3日）、“小犬”（10月8—9日）。“泰利”于7月17日中午从高栏港西南约180千米的海面擦过，珠海市海面出现11—12级阵风，沿岸出现9—10级阵风，庙湾岛录得最大阵风13级（37米/秒）。强台风“苏拉”于9月2日凌晨3时30分登陆金湾区沿海地区，最大平均风16级（52.0米/秒，出现在桂山岛），全市普降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平均雨量126.6毫米，其中，金湾区平沙镇录得最大累积雨量301.5毫米。台风“小犬”于10月8日夜间从珠海市南部海域擦过，与珠海市最近距离在50千米以内，全省最大的风雨影响均出现在珠海市南部海区，庙湾岛录得最大平均风13级（40.1米/秒），位列历史第七。

（杨丽蓉）



2023年珠海市各月平均气温和历史同期值示意图

（折线上标注红点表示该月平均气温进入历史同期前十位）



2023年珠海市各月降雨量和历史同期值示意图

【土地资源】　根据珠海市2023年度变更调查数据，珠海市国土总面积1725.07平方千米。按三大土地类型划分，农用地面积1000.50平方千米，建设用地面积470.85平方千米，未利用地面积253.72平方千米。其中，湿地面积90.12平方千米，耕地面积71.49平方千米，园地面积86.59平方千米，林地面积453.42平方千米，草地面积53.09平方千米，城镇村及工矿用地面积402.98平方千米，交通运输用地面积59.80平方千米，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面积473.75平方千米，水工建筑用地8.07平方千米，其他土地面积25.76平方千米。　（孙栎熙）

【水资源】　珠海市位于广东省中南部、珠江三角洲河网区西南隅，面朝南海，背靠珠江三角洲，为珠江流域重要出海口所在地。珠江流域八大口门中的崖门、磨刀门、鸡啼门和虎跳门流经珠海，其中，纵贯珠海的磨刀门水道常年平均径流量约923亿立方米，为八大口门之首。珠海市有大小河流504条，总长1274千米；湖泊8个，常年水面面积4.76平方千米；水库山塘84个，总

库容1.50亿立方米。水资源的构成特点是入境水资源多、本地水资源量少，地表水资源量大、地下水资源量小。多年平均入境水量1227.29亿立方米，本地水资源量22.27亿立方米，入境水资源是本地水资源量的55.1倍。境内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21.83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2.27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量是地下水资源量的9.6倍。

2023年，珠海市水资源总量17.94亿立方米，比上年下降0.27%。年末4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0.55亿立方米，增长10.56%。总用水量5.69亿立方米（不含供给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0.23亿立方米），增长1.2%。其中，居民生活用水1.68亿立方米，增长2.7%，工业用水1.75亿立方米，增长4.4%，服务业用水1.03亿立方米，增长4.1%，农业用水0.75亿立方米，下降4.1%，生态用水0.16亿立方米，增长63.4%。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15.1立方米（不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10.6立方米（不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杨泳豪）

【海洋资源】 根据2021年度变更调查数据，珠海市领海线以内海域面积9348平方千米，是珠三角海洋面积最大的城市。全市大陆海岸线长227.26千米，其中，大陆自然岸线长度24.42千米，自然岸线保有率14.86%；大小岛屿262个，其中，有居民海岛10个，无居民海岛252个，素有“百岛之市”的美誉。

【矿产资源】 根据早期地质勘查资料，珠海市历史发现矿种25种，矿产地158处，已查明资源储量4种，矿产地15处，主要矿种有建筑用花岗岩、建筑用砂岩、海砂、矿泉水和地热等。珠海市矿产资源种类不多，除上述主要矿种外，其他矿种矿产地多为矿点、矿化点，或因压覆无法开采利用。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有持证矿山8个，其中，地热矿山2个，矿泉水矿山5个，建筑用花岗岩矿山1个。

【植被和生物资源】 珠海市动植物资源丰富，根据《珠海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发展规划（2022—2030年）》中的统计数据及调查更新，2023年，珠海市记录有陆生野生维管植物196科810属1727种，其中，石松类及蕨类植物25科58属107种，裸子植物3科5属8种，被子植物168科747属1612种；有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植物16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陆生野生植物1种（水松），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植物15种。记录有陆生野生脊椎动物28目104科420种，其中，两栖类1目7科27种，爬行类2目14科59种，兽类6目16科34种，鸟类19目67科300种；有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14目31科69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7种（小灵猫、东方白鹳、黄嘴白鹭、黑脸琵鹭、白腹海雕、黑嘴鸥、黄胸鹀），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62种。

（孙栎熙）

历史人文

【历史文化】 距今6000多年前，珠海地区就有人类活动。先民在这里劳动、生息、繁衍。公元前2000多年，珠海地区已有先进的渔业经济，先民制造适于近海航行的渔船，发明水上停船技术，创造出一种不同于农耕文明与游牧文明的早期人类生存方式——海洋渔业文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宝镜湾遗址等数十处海湾沙丘遗址揭示的文化面貌，成为中国早期海洋渔业文明的典型代表。

珠海地区自古为海上贸易的重要节点，先民们参与海上航道开发。汉唐以来成为广州与中东、非洲和欧洲海上贸易必经之路。唐宋时期，珠海地区山场一带盐业经济发达，盛极一时。唐宋以后，中国对外贸易中心由北方逐渐转移到南方和东南沿海，珠海地区是中国南部城市广州到阿拉伯国家海上商道重要“驿站”。郑和七下西洋，多次通过珠海海域，珠海诸多海岛为《郑和航海图》上的指路地标。明清时期，珠海地区浪白澳海域是外国商船来华的重要泊船地，成为中国重要的对外贸易口岸。澳门开埠后，珠海海域商船往来更为繁忙。

珠海地区与澳门陆地相连，有着不可分割的历史和文化渊源，南宋绍兴二十二年（1152年），朝廷设立香山县，今珠海市、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山市同属其管辖范围。宋末元初，珠海海域发生一场中国古代历史上规模较大的海战，文天祥在这里留下千古绝唱“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明清两朝政府一直安排驻扎在珠海前山寨的香山县丞和澳门海防军民同知对澳门进行管理。

在珠海经济特区设立之前，珠海大地上曾有两次尝试对外开放。第一次是1909—1912年的“香洲开埠”，清政府宣布香洲为自由港，开放香洲为无税区，这是珠海地区华侨和商绅实践“实业救国”的尝试。第二次是1929—1934年的中山模范县建设，在唐家湾开辟一个可

停靠5000—20000吨轮船的南方巨大良港——“中山港”。在唐绍仪的请求下，南京国民政府于1930年5月中旬明令公布：“指定广东省中山县唐家环开辟为无税口岸，以60年为期，定名为中山港，由中山县训政实施委员会负责经营办理。”这两次试办“经济特区”虽未成功，但珠海人的开放创新精神矢志不渝。

在中国近现代史上，珠海地区出现过一大批产生重大影响的著名人物。“中国留学生之父”容闳、中国留学英国第一人黄宽、洋务运动先驱唐廷枢、近代民族工商业杰出代表徐润、民国第一任内阁总理唐绍仪、文坛奇才苏曼殊、中共早期重要领导人苏兆征、中华全国总工会第一任委员长林伟民、人民艺术家古元、中国第一位世界冠军容国团，以及著名革命家、教育家、语言文字改革家韦悫等10余位珠海名人被《辞海》收录。清华学校第一任校长唐国安、华南地区最早的马克思主义传播者杨匏安等珠海名人被载入史册。这些敢为天下先的珠海人在政治、经济、文化、体育等各个方面发挥作用，并成为中国近代化进程的重要推动者。

珠海地区是一块具有革命传统的红土地。1833年，淇澳岛村民自发反抗英国鸦片商人侵扰，成为三元里抗英之前民众自发抗击侵略的先声。当地民众在反对澳门葡萄牙当局的殖民扩张、抗击日本侵略过程中都表现出英勇顽强的民族精神。

辛亥革命期间，从买办到民族工商业者，从实业救国到社会改良，从西学东渐、维新变法到民主共和思想的浸润与播种，从暴力革命到民主共和的建立与捍卫，都留下珠海人的身影。1911年11月，前山新军起义是武昌起义后革命党人在珠海发动的一次重要起义，为辛亥革命彻底推翻清政府作出贡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珠海县于1953年成立，珠海人为巩固边防、守护海疆不怕流血流汗。珠海先后设立平沙、红旗等华侨农场，为国分忧，为归难侨撑起一片天。1979年建市，1980年设立珠海经济特区，是中国最早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四个经济特区之一，成为全国改革开放的“窗口”与“试验田”，承担着为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杀出一条血路的光荣而艰巨的使命。珠海人敢为人先，勇于探索，攻坚克难，奋发有为，大胆开拓创新。1984年1月，邓小平第一次南方视察来到珠海，挥笔题词“珠海经济特区好”，坚定改革开放决心；1992年1月，邓小平第二次南方视察再次来到珠海，推动中国改革开放大业走向辉煌。

珠海是全国唯一以整体城市景观入选“中国旅游胜地四十佳”的城市。人居环境一流，先后获“全国双拥模范城”“国家园林城市”“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中国十大魅力城市”“中国十佳宜居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中国和谐名城”“中国最美丽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全球十佳宜居城市”等称号，以及环境保护部颁发的“中国生态文明奖”，联合国人居中心颁发的“国际改善居住环境最佳范例奖”。

珠海保存有丰富的文化遗产，公布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88处。拥有珠海宝镜湾遗址、陈芳家宅、三灶岛侵华日军罪行遗迹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草堂湾遗址、东澳湾沙丘遗址、石溪摩崖石刻群、杨氏大宗祠、唐家三庙、甄贤社学旧址、苏兆征故居、苏曼殊故居、拉塔石炮台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6处和多处市级、区级文物保护单位。核定公布不可移动文物点334处。唐家湾镇、斗门镇被公布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香洲区唐家、会同、淇澳、香洲埠、南屏和斗门区斗门旧街6个街区被公布为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截至2023年底，登记历史建筑线索381处，先后公布4批历史建筑172处、改革开放历史性建筑36处。登录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110项。斗门水上婚嫁、装泥鱼、三灶鹤舞、一指禅推拿4个项目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斗门飘色、沙田民歌、鸡山中秋对歌会等18个项目被列入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斗门锣鼓柜、三灶八堡歌、桂山天后诞等54个项目被列为珠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海洋文化是珠海历史文化的总特点，在不同时期有不同表现形式，早期以海洋渔业文化为特点，唐宋以后表现为香山文化，近现代以来这里中西交融、多元包容、开拓进取，孕育形成独特的城市文化，表现为华侨文化、留学文化、红色文化和特区文化等。

（肖一亭）

【民风民俗】 珠海市拥有丰富多彩的传统民间习俗。

斗门水上婚嫁 珠海市斗门区一带独特的传统民俗文化，是当地疍家人的传统成亲礼仪，形成于清初，成熟于清代同治、光绪年间。

水上婚嫁融合广府文化和客家文化元素，婚嫁程序繁复多样，有夹年生、拿茶叶、择日、使日、起厨、坐高堂、上头、嫁仪、花船迎亲、渡水饭、拜堂、闹洞房、回门13项礼仪，以花船迎亲、沙田民歌贯穿婚嫁活动全过程，独具水乡风情。2008年6月，斗门水上婚嫁习俗入选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三灶鹤舞　珠海市三灶岛海澄村一带独特的传统民俗文化，源于宋代，有700多年历史，是三灶岛人民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实践中模仿白鹤动作神态、研究白鹤生活习性而创造出来的民间舞蹈，一般在迎春接福、贺老拜寿等喜庆节日和活动时举行。鹤舞表演分为仙鹤临门、觅食、啄吃、洗嘴、休息、嬉戏、归巢7个环节，表演时伴有鹤歌。“舞者，击鼓以三为节；歌者，击鼓以七为节。”2011年5月，三灶鹤舞被列入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龙舟竞渡　俗称“扒龙船”，是珠海人喜爱的传统活动之一。1909年香洲开埠后，由海外侨商、港澳华商和地方乡绅组织，每年端午节期间在香洲埠附近海面举行龙舟竞渡。1911年，香洲埠被大火烧毁后，龙舟竞渡停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首届珠海龙舟赛于1955年在金星门举行，此后成为一年一度的盛事。1961年，县治迁至香洲，龙舟赛改在香洲野狸岛附近海面举行，从农历五月初三开始至初五结束，时有香港、澳门及香洲、湾仔、桂山、万山、担杆、南水、东澳、庙湾、外伶仃等代表队参加，20世纪80年代因安全问题停办。2009年，珠海国际龙舟节在前山河举办。2010年起，龙舟竞渡在斗门区黄杨河举办。

沙田民歌　流传于珠海市香洲区南屏、斗门区一带沙田地区的传统民歌，是在蜑家歌、渔歌基础上，由水乡人独创的一种曲目，包括咸水歌、高堂歌、大嚒歌、姑妹歌、叹家姐等。咸水歌有长句、短句两种，字数不等，风格各异，抒情悠扬；高堂歌以每段四句，每句七字为规则，一、二、四句押韵，以叙事为主，格式如七律、七绝。沙田民歌音乐语言、艺术形式和表现手法简明朴实、平易近人、生动灵活，且题材广泛，演唱形式繁多，除了自己抒情，还可与他人对唱、斗歌，最大特点是触景生情、即兴唱酬。过去，沙田地区的村民经常聚集在基头、围尾、河岸、艇中对唱和斗歌，以歌自娱，以歌怡情，以歌会友。

乾务飘色　珠海市民间艺术，集中在斗门区乾务镇乾东、乾西和乾北三村，集文学、戏剧、音乐、造型、雕刻、服饰等于一体，有近400年历史。乾务飘色中最引人注目的是由7—10岁小孩扮演民间故事或历史典故中的人物，站立在色棒上，飘逸若飞，造型独特，极具欣赏价值。

三灶八堡歌　流传于珠海市三灶岛一带的传统民俗文化，源于明代，有600多年历史，是处于孤岛的三灶人认识家乡、了解外界的重要渠道。由于当时的三灶岛有8个堡，人们就把这种民歌叫作《八堡歌》。《八堡歌》巧妙地把地名和地方特色编入歌谣，语言诙谐，音节和谐悠扬、机智敏捷，得趣成章，朴质浑然。歌谣为三灶方言，朗朗上口，通俗易懂，容易记忆，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八堡歌》从三灶岛海澄村的上表和下表开始唱起，连续唱出三灶岛8个堡所有自然村落的特点，最后编入三灶岛附近乃至广东省内外的一些地名。

珠海民间艺术大巡游　2007年以来珠海市重要的民间艺术活动，每年元宵节期间举行。首届珠海民间艺术大巡游于2007年3月5日在吉大九洲城举行，其后分别在圆明新园、市体育中心、斗门区等地举行。珠海民间艺术大巡游活动通过飘色、鹤舞、沙田民歌、舞狮、舞龙等表演，将珠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原汁原味呈现给市民。　（祈　羽）

【侨乡侨情】　珠海是广东省著名侨乡。截至2023年底，全市海外华侨华人18万人，其中，海外华侨7万人，外籍华人11万人。珠海市籍海外华侨华人分布区域广泛，主要集中在美国、马来西亚、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日本等国家，且美国占比较高，约占58%。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和市侨联下属有市侨商企业协会、市侨界青年联合会、市印尼侨友会、市新马泰侨友会、市越柬老归侨侨眷联谊会、市潮人海外联谊会、市辛亥革命志士后裔联谊会、市侨界青年企业家协会等社团8个，珠海市籍海外华侨华人社团43个，珠海市籍海外华侨华人持有或运营的海外华商企业约4500家。珠海市有归侨6000余人，主要来自越南、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国家，其中，越南归侨群体占归侨总人数的57%；有侨眷35万人，侨资企业1.1万个（包括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注册或主要活动地在珠海的民间涉侨团体组织12个。

珠海市有平沙、红旗两个省内最大的华侨农场，其中，平沙华侨农场面积约197平方千米，常住人

口约10万人；红旗华侨农场面积约123平方千米，常住人口约11万人。1958—1978年，两个华侨农场接收来自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新加坡、越南等国归侨2万余人，截至2023年底，有归侨3457人（以越南归侨为主）。（鲁锦山）

【方言】 珠海地区原属香山县，古代在香山县一带有客民、畲、瑶、疍人和卢亭等族群，有几种不同方言。近代以来，有粤、客家和闽等方言，以粤方言为主。1953年后，随着非粤籍人员流入，珠海地区出现北方方音。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非粤音人口大批流入。截至2023年，珠海地区方言仍以粤方言为主，分布在香洲、横琴、万山、平沙、红旗、三灶和斗门的大部分乡镇。根据内部差异，粤方言又可分为北部地区粤音、西部地区粤音和水上话音3类。此外，还有淇澳的闽方音和香洲、唐家湾部分村落的客家话音。（陈 义）

【风景名胜】 珠海市是花园式滨海旅游城市，1998年获联合国人居中心颁发“国际改善居住环境最佳范例奖”，是全国唯一以整座城市景观入选“中国旅游胜地四十佳”的城市。2017年被原国家旅游局授予“中国休闲旅游示范城市”称号。截至2023年底，有AAAA级旅游景区6个（珠海市圆明新园、珠海罗西尼工业旅游、珠海市御温泉度假村景区、珠海市汤臣倍健透明工厂景区、珠海市东澳岛旅游度假区、珠海市外伶仃岛旅游度假区），AAA级旅游景区5个（珠海桂山岛风景区、大画西游梦工厂、大门口湿地公园、星乐度·露营小镇景区、横琴丽新创新方旅游区），省级旅游度假区1个（珠海横琴长隆国际海洋度假区）。

旅游景点 主要有香山湖公园、珠海渔女、情侣路、石景山公园、海滨公园、野狸岛、港珠澳大桥、海天公园、珠海景山道、珠海市圆明新园、梦幻水城、珠海博物馆、珠海规划展览馆、梅溪牌坊、珠海罗西尼工业旅游、共乐园、会同古村、淇澳岛、金台寺、珠海市御温泉度假村景区、珠海大画西游梦工厂、斗门旧街、接霞庄、十里莲江、岭南大地、鳄鱼岛、太空中心、珠海市汤臣倍健透明工厂景区、大门口湿地公园、海泉湾度假区、三板村、爱飞客航空科普研学基地、珠海横琴长隆国际海洋度假区、星乐度·露营小镇景区、横琴丽新创新方旅游区、横琴芒洲湿地公园、苏兆征故居陈列馆、杨匏安陈列馆、林伟民与中国早期工人运动史迹陈列馆。

名胜古迹 主要有宝镜湾遗址、陈芳家宅、蒹猗堂及建筑群、杨氏大宗祠、荔山村黄氏宗祠建筑群、大王宫工丈摩崖石刻、瑞芝祠、赤沙湾沙丘遗址、前山寨城墙、竹仙洞摩崖石刻、唐绍仪故居、中山纪念亭、拱北莲花亭、愚园、南屏康真君庙、界涌陈氏大宗祠、南屏碉楼、山场北帝庙、北山保遐杨公祠（含澄川杨公祠）、乾北石桥、乌岩山摩崖石刻、会同祠与云飞楼、财星阁、山场北帝庙、卢氏孖祠、唐家翠屏唐公祠、东岸绵始大楼、官塘乡主庙、会同祠及古建筑群、那洲古氏大宗祠、唐家翘卿家塾、上栅梁氏大宗祠、上栅乡约祠、上栅易初卢公祠、唐家古围墙、白莲洞、斗门旧街、网山古村、苏兆征故居、古元故居、容闳故居遗址、苏曼殊故居、卢慕贞故居。

海岛风光 主要有外伶仃岛、东澳岛、桂山岛、万山岛、三角岛、淇澳岛。（苏 涵）

【市树、市花与市鸟】 1989年10月26日，珠海市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根据市人民政府提议，确定红花紫荆为市树、簕杜鹃为市花、海鸥为市鸟。

红花紫荆 别名羊蹄甲、洋紫荆、艳紫荆。珠海市区的紫荆园和紫荆路因集中种植此树而得名，每到花期，红花紫荆花色鲜艳，形状动人，象征珠海经济特区朝气蓬勃的精神。

簕杜鹃 别名三角花、叶子花等，珠海的道路、绿地、山上、公园、宾馆、庭院都有大量种植，开花时，花色有红、紫、粉红、白、黄等五彩颜色，具有生命力强、品种多样等特性，象征珠海经济特区开拓创新、锐意进取。

海鸥 珠海市最常见的一种海鸟，喜欢群集于港口、码头、海湾、轮船周围，哪里发现有大群海鸥，哪里的水域必然充满生命，象征珠海人民勇于拼搏、勤劳致富的风骨。（珠 鉴）

建制·区划

【建置沿革】 珠海市是广东省地级市，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经济特区，也是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截至2023年底，全市下辖香洲、斗门、金湾3个行政区，设有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2个经济功能区。受省政府委托，管理横琴粤澳

深度合作区。

1953年4月7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批准，珠海县成立，县政府设在唐家，隶属粤中行政区管辖。1955年，珠海县被划为边防区，设立上涌、下栅边防检查站并发放边防居民证。1959年3月20日，珠海县撤销并入中山县。1961年4月17日，珠海县建制恢复，县政府设在香洲。

1979年3月5日，珠海县改为珠海市，市革命委员会（1980年改为市人民政府）设在香洲；11月，定为省辖市。

1980年8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在珠海市内设立经济特区，面积6.81平方千米。1983年6月29日，国务院批准调整珠海经济特区范围面积为15.16平方千米。1988年4月5日，珠海经济特区面积调整为121平方千米。2009年，横琴纳入珠海经济特区范围，珠海经济特区总面积扩大为227.46平方千米。2010年10月1日，珠海经济特区范围扩展至全市，总面积7653平方千米。

1983年5月5日，斗门县划归珠海市管辖。2001年12月29日，斗门撤县建区。

1984年6月，在原珠海县管辖区域设立香洲区，为县一级建制。1988年12月，珠海市委、市政府为实施东西两翼发展战略，设立万山管理区、三灶管理区。1998年，广东省政府为实施全省海洋综合开发战略，批准万山管理区为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是全省第一个地方性海洋综合开发试验区。

1992年春，横琴被广东省定为20世纪90年代扩大对外开放的4个重点开发区域之一；7月，横琴经济开发区成立；8月，横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挂牌办公，为珠海市政府派出机构。2009年6月2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通过《横琴总体发展规划》；11月25日，中央编委同意设立珠海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属省政府派出机构并委托珠海市政府管理，为副厅级建制。2015年4月21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挂牌；4月23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珠海横琴新区片区挂牌。2021年9月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公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明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实施范围为横琴岛“一线”和“二线”之间的海关监管区域，总面积约106平方千米，其中，横琴与澳门特别行政区之间设为“一线”，横琴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其他地区之间设为“二线”。9月17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管理机构揭牌；合作区拥有保存完好的海洋、森林、湿地三大生态系统，环岛岸线长约50千米，有4个社区11个居民小组（原自然村）。2023年2月8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公布，并于3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合作区首部综合性法规，设总则、治理体制、规划建设与管理、促进产业发展、便利澳门居民生活就业、推动琴澳一体化发展、法治保障、附则等八章六十六条，为合作区高质量建设提供法治保障。12月21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全文印发，该规划围绕合作区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初心，对琴澳空间、产业、民生、城市建设等全方位一体化发展作出系统谋划和整体规划，是明确合作区未来10—15年发展蓝图和指导方针的纲领性文件。

1992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珠海高新区。1993年3月，由国家科委（现科技部）授牌并进行动态管理，是国家级高新区，由南屏科技工业园、三灶科技工业园、新青科技工业园和科技创新海岸组成。2006年7月，市委、市政府对珠海高新区和唐家湾镇作出“区镇合一”体制调整，在唐家湾地区设立主园区。2015年9月，国务院批复同意珠海高新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此后，珠海高新区形成“一区多园”格局，即珠海高新区“一区”下辖唐家湾主园区，南屏科技工业园、三灶科技工业园、新青科技工业园、富山科技工业园、航空产业园及横琴高新技术和科研研发园区等多园。

1993年4月，珠海港管理区成立，为市政府派出机构。1999年7月，市政府撤销珠海港管理区，成立珠海临港工业区管理委员会、高栏港区建设管理委员会（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将原管辖的南水镇和南通公司划归三灶管理区管辖。2006年7月3日，市委、市政府对高栏港区域实施“区镇合一”体制改革，成立珠海高栏港经济区。2008年7月25日，组建市港口管理局和珠海港集团有限公司，形成港口行政管理、港口经营开发和港区建设发展既分工明确又一体联动的工作格局。2012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高栏港经济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定名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2018年2月，国务院批准在高栏港经济区2.51平方千米的区域内成立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

1996年11月3日，经国务院批准，珠海保税区成立（1999年10月封关运作）。

2001年4月4日，经国务院批准，金湾区成立，为县一级建制。2008年11月，珠海市航空产业园在金湾挂牌成立，2009年10月与金湾区合署，区政府加挂“珠海市航空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牌子，下辖三灶、红旗2个镇。2021年1月29日，金湾区与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栏港区）一体化运作机构正式挂牌运作，即“一个机构，两块牌子”。

2017年7月1日，富山工业园调整管理体制，由市政府及职能部门委托管委会对园区内经济事务和其他行政工作行使市一级经济管理权限，园区经济指标纳入斗门区统计，财税收益归属斗门区支配。

2021年9月，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管委会与鹤洲新区筹备组实行联合运作，推进鹤洲新区筹备工作。中共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委员会、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洪湾保税十字门北片区（简称“洪保十”，含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鹤洲片区（含斗门白蕉南片区）等一体化区域相关事务，负责管理桂山镇、担杆镇、万山镇。陆域规划面积232.86平方千米，海域规划面积5547.82平方千米，拥有大小岛屿153个，其中，有居民海岛5个。

2023年2月10日，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通过海关总署、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7部委的联合验收，成为珠海首个综合保税区。

（周 利）

【行政区划】 2023年，珠海市设有香洲区、金湾区、斗门区3个行政区，下辖15个镇、10个街道。其中，香洲区辖梅华街道、狮山街道、翠香街道、拱北街道、吉大街道、湾仔街道、香湾街道、前山街道、凤山街道9个街道，以及南屏镇、唐家湾镇、横琴镇、桂山镇、万山镇、担杆镇6个镇；金湾区辖红旗镇、三灶镇、南水镇、平沙镇4个镇；斗门区辖白藤街道1个街道，以及井岸镇、白蕉镇、斗门镇、莲洲镇、乾务镇5个镇。 （张文思）

人口·民族·宗教

【人口】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常住人口249.41万人，其中，香洲区常住人口137.18万人（不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4.61万人），斗门区62.02万人，金湾区45.60万人，比上年增加1.69万人。城镇常住人口226.65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90.87%，比上年提高0.11个百分点。全年出生人口2.20万人，出生率8.85‰；死亡人口0.77万人，死亡率3.10‰；自然增长人口1.43万人，自然增长率5.75‰。

（麦铭杰）

【民族】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有民族56个，其中，少数民族人口16.51万人（户籍人口4.43万人、暂住人口12.08万人）。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有壮族、土家族、瑶族、苗族、满族等。在市实验中学、北京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市第四中学等学校设有内地民族班25个，学生933人。其中，新疆班18个，学生670人；西藏班7个，学生263人。有市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1个民族团体。 （南勤海）

【宗教】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有登记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11处，其中，佛教2处，伊斯兰教1处，天主教1处，基督教7处，信教群众5.26万人。有宗教团体5个：珠海市佛教协会、珠海市道教协会、珠海市伊斯兰教协会、珠海市天主教爱国会、珠海市基督教“两会”（珠海市基督教三自爱国会和珠海市基督教协会）。 （杨 扬）

经济和社会发展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勇于创新，着力扩内需、优结构、提信心、防风险，经济在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中总体平稳、回升向好，社会大局安全稳定，民生福祉不断改善。全市地区生产总值4233.22亿元，比上年增长3.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565.56亿元，增长5.8%；固定资产投资额1713.47亿元，下降13.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8.97亿元，增长3.1%；外贸进出口总额2962.30亿元，下降4.2%；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80.60亿元，下降14.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2.51亿元，增长10.3%；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55万人；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0.5%，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3.2%。

【经济发展】 2023年，珠海市强化政策协调落实和预期引导，印发实施激发企业活力政策80条、提振和扩大消费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

释放增长潜力。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实现4233.22亿元，比上年增长3.8%。投资结构优化，工业投资实现自2008年以来首次超过房地产投资，从过去每年约300亿元提升至近两年每年约600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从2022年的30.1%提升至2023年的35.8%。多渠道筹集资金，全年获专项债221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39.7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3.4亿元、中央特别国债支持9.7亿元。重点项目提速建设，完成投资1303.49亿元，为年度计划的125.7%。外资外贸企稳回升，外贸出口比上年增长2.7%，跨境电商进出口283.2亿元，增长27.4%，拱北口岸改扩建工程顺利推进，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开园运营，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



2023年9月26日，横琴口岸二期工程客货车部分通道开通试运行，出入境车辆实现“一次排队、一次放行”。图为边检工作人员向首位经一站式通道进入横琴的车主献花 （曾 遥 摄）

【珠港澳合作】 2023年，珠海市落实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和发展促进条例，全力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用好用足特区立法权，出台支持澳门医疗从业人员、药学技术人员在合作区执业等法规，修改港澳建筑企业和专业人士、港澳旅游从业人员在合作区执业等法规。“应放尽放、能放尽放”，将市级行政职权交由合作区实施，对合作区暂不能承接的事项由珠海市继续保障。完善与合作区常态化沟通机制，建立珠琴联席会议制度。与合作区“联合招商、收益共享”，全年共同招引落地项目10个，总投资283亿元，带动全市新增港澳资企业2018家。十字门隧道建成通车，“二线”通道横琴大桥车道卡口设备测试工作启动。将拱北口岸东南侧3700平方米地块以租赁方式提供给澳门使用，支持澳门轻轨东线建设。持续提升对澳供水保障能力，洪湾泵站至南屏水库隧道、平岗泵站二期扩建工程开工建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加快建设，“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落地实施，港澳单牌车合计通行139.7万辆次，“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运营，大桥旅游开通试运营。召开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成立省内首个粤港澳三地物流联盟。实施“湾区通”工程，首创粤澳社保（医保）融合办理，截至年底，港澳居民参加珠海养老保险4.87万人、医保7.92万人，《粤澳跨境道路客运服务指引》团体标准发布实施，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正式揭牌。

【现代产业体系构建】 2023年，珠海市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加快形成“产业森林”，“4+3”产业集群实现规模以上增加值1194.09亿元，比上年增长7.4%。实施“产业立柱”行动，37个项目进展顺利，签署落地投资协议项目23个，总投资730.5亿元，从无到有系统构建起初具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新型储能产业体系。提升技改扶持力度和企业覆盖面，328家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打造递进式企业培育和孵化体系，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69家，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达到9家。强化招商引资，新引进重点招商引资项目551个，协议投资金额1423.27亿元。继续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投入166.5亿元完善园区道路、水电等配套设施，整备产业“熟地”97块，面积624.29公顷。高质量建设运营5.0产业新空间，截至年底，建成568万平方米。成功入选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举办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连续四年入选“中国最具竞争力十大会展城市（地级市）”，举办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金融业持续发力支持实体经济，制造业贷款余额1435.81亿元，比上年增长29.7%，5家企业敲钟上市。与澳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签署《共建十字门金融区合作框架协

议》，共建广东金融第三极。建设万山海域、外伶仃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九洲一号”“珠海琴”“格盛1号”等养殖平台（工船）开工建造。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开业。全球首艘具有自主航行功能和远程遥控功能的智能型海洋科考船“珠海云”号交付使用。百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竞配落地，全国首台兆瓦级漂浮式波浪能发电装置“南鲲”号投入试运行。海岛旅游业大幅增长，全年接待游客163.59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16.1%，旅游综合收入9.18亿元，增长111.8%，全国首个以“公益+旅游”模式开发、首个以市场化方式转让无居民海岛使用权的三角岛对外开放。

【重点领域改革】 2023年，珠海市以“小切口”改革为突破口，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等，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改革动力。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更好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深化国企改革，增强市属国企资本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广珠铁路纳入珠海国企管理，推动珠海机场重组整合。旗帜鲜明为民营企业良性发展保驾护航，召开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表彰优秀民营企业40家、优秀民营企业家80人。成立“优化营商环境改革 打造‘珠海政府服务’品牌”工作专班，建立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机制，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完善《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配套政策，通过“一照通行”实现40个涉企审批事项与企业开办一次申请并办结，企业开办平均时长0.14天，全流程网办率近100%。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香洲区完成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出台《珠海市建设高标准信用服务市场若干措施》，推出“信用+民营经济”守信激励应用场景。完成第六届市长质量奖评审，在全市范围内树立企业质量标杆。

【城市交通建设】 2023年，珠海市打造区域综合交通枢纽，黄茅海跨海通道加快建设，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开工建设，珠海中心站（鹤洲）站城一体化方案出台，珠海机场T2航站楼进入装修阶段，高栏港区15万吨级主航道疏浚维护通过验收。东西部往来更加快速通畅，鹤港高速二期、金海大桥一期、珠机城际二期、鹤洲北隧道建成，珠海隧道加快建设。市内交通治理有序开展，兴业快线（北段西线）、菱角咀隧道通车，广珠城际珠海站至珠海北站往返列车开行。珠海大道、九洲大道等快速化提升工程开工建设，治理银桦路等拥堵节点12个，新建人行立体过街设施12座。打造全域公交出行“1.5小时服务圈”，新开通勤学勤业路线16条、校园快线24条和高速专线6条。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2023年，珠海市加速西部中心城区建设，产业园区配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市财政安排5600万元资金提升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发展水平，珠海市麒麟中学、珠海市第一中学附属金湾学校等5所学校交付使用。开展圩镇人居环境品质提升行动，高质量推进“一镇一策”，白蕉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名单，7个建制镇上榜“2023镇域经济500强”。推进乡村振兴发展，打造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2个、国家级专业村4个。全面铺开实施“村村有物业”计划，20个行政村村集体年收入1000万元以上。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推进农



2023年12月9日，鹤港高速二期建成通车 （张 洲 摄）

村公路提档升级，农村公路新建和改造提升14.97千米，美丽农村路建设48.87千米。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建设高标准农田86.71公顷，粮食产量2.97万吨。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一期建成投产。斗门区获批筹建白蕉海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打造特色农业品牌，截至年底，培育“粤字号”农产品品牌42个。成功举办珠海市庆祝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和三角岛4个海岛获评全国“和美海岛”。



2023年，珠海市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图为位于香洲区唐家湾镇的惠景海岸新寓　（陈　颖　摄）

【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2023年，珠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正式获批，为全市可持续发展擘画空间蓝图。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09万个。市民服务中心竣工。持续擦亮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完成586条“四周边”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新增开工改造老旧小区项目70个，完成“三旧”（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面积132.21公顷。新建市政燃气管道53千米。建成海绵城市面积70.43平方千米。推进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打造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4个，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598.87公顷，新建、改建公园16个，建设林荫道30.6千米和健康步道20.9千米。“美丽中国”珠海实践入选全国首批12个正面典型案例。空气质量指数稳居全国重点城市前列，地表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新建、改建污水管网242.3千米，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81.7%。居民小区、公共场所等区域生活垃圾分类有效覆盖率100%。印发实施珠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新建民用建筑保持100%达到绿色建筑标准。

【民生社会事业】 2023年，珠海市全面实施“有业有住有家”计划，加快构建与城市发展相适应的公共服务体系。全市城镇新增就业4.55万人。实施“珠海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全年培训46.14万人次。学位扩容提质，新建、改扩建学校50个，新增各类公办学位4.15万个，新组建教育集团21个。健康珠海建设步伐加快，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成功申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中山大学第五附属医院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开工建设，新增国家重点专科2个、省级重点专科4个，95%以上农村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正式实施，全市开展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的公办幼儿园占比达84%，入选国家首批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社会保障持续夯实，救助标准实现“十二年连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每人每月基本生活补贴标准分别提高至1221元、1954元。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成功举办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2023珠海时尚周等城市文化品牌活动，珠海首部原创歌剧《侨批》入选文化和旅游部重点扶持剧目，金湾艺术中心正式运营，世界风筝水翼板比赛等体育赛事成功举办。社会环境和谐稳定，涉港澳纠纷化解工作法入选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加强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在3%以内，老百姓“米袋子”“菜篮子”量足价稳，市中心粮库二期建成使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通过省验收。强化能源保障，珠海LNG二期储罐升顶全部完成。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邹茜成　陈鹏程）

·责任编辑：冯建华·

政　治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2023年1月8日在香洲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2年工作，研究部署2023年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高质量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努力成为全省发展又一重要引擎和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奋力在新时代新征程中谱写珠海现代化建设新篇章。市委书记吕玉印代表市委常委会作报告，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就经济工作作具体部署。

会议审议市委常委会2022年以来政治要件贯彻落实情况和抓党建工作情况的书面报告，审议通过《中共珠海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当好尖兵的决定》《中共珠海市委关于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共珠海市委关于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的实施意见》和《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会议强调，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市的首要政治任务和全部工作重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持续下功夫，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不移做到“两个维护”。要深刻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以珠海实践、珠海成就彰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要深刻领悟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进一步发挥经济特区窗口示范作用，当好现代化建设的探路尖兵。要深刻领悟“三个务必”的伟大号召和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以苦干实干开创特区发展新局面。

会议指出，2023年是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巩固产业发展态势、加速珠海蓄力腾飞的攻坚之年。要全力服务重大战略实施，坚持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纲”，全力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打造具有中国特色、彰显“一国两制”优势的区域开发示范，强化制度、产业、交通、民生“四个联通”，加快建设大湾区澳珠极点。要坚持产业第一、制造业当家，聚焦“4+3”产业体系重点领域加力发力，实施制造业当家“一把手”工程，开展“项目落地攻坚年”行动，政企同责做好5.0产业新空间建设配套运营工作，全力以赴加快建设产业大市、产业强市。要强化教育科技人才支撑，高水平推动教育强市、科技创新强市、人才强市建设，加快打造湾区新兴科技创新城市和人才高地。要与时俱进抓改革促开放，拿出更多引领型务实型改革举措，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强化政府流程和规则再造，稳步推进制度型开放，为珠海现代化建设释放充沛动力活力。要做实做强枢纽城市功能，着力畅通交通网络，推动交通枢纽向经济枢纽升级，大力实施西部开发战略，促进城乡协调发展。要在发展中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积极推进就业、

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工作，下力气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要以绿美珠海为引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提升生态环境品质，打造美丽中国生态典范。要不断涵养珠海城市精神品格，扎实推进文化强市建设，持续增强市民家园意识和主人翁精神，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要全面加强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珠海。要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筑牢安全发展坚固防线，持续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全力确保珠海政治安全、经济安稳、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珠海。

会议强调，要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旗帜鲜明讲政治抓政治，着力锻造过硬特区干部队伍，锤炼唯实、唯效、唯快工作作风，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为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见效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2023年12月30日，中共珠海市委九届六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市档案馆供稿）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 2023年12月30日在香洲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明确新时代新征程珠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目标任务，总结2023年工作，部署2024年工作，团结带领全市上下树立新作风、扛起新使命、增创新优势、展现新担当、干出新作为，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珠海贡献。市委常委会主持会议。市委书记陈勇代表市委常委会作报告，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就经济工作作具体部署。

会议审议市委常委会2023年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情况和抓党建工作情况的书面报告，审议通过《中共珠海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珠海更大贡献的决定》和《中国共产党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

会议强调，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澳门回归祖国25周年、《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发布实施5周年，做好2024年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要抓改革开放促发展，高水平推进新阶段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要抓辐射力带动力提升，加快跨区域一体化发展步伐；要抓科技创新引领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以新质生产力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要抓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高标准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要抓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加快提升城市功能品质；要抓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进“美丽中国”地方实践项目；要抓高品质文化供给，推进文化强市建设上新台阶；要抓保障改善民生，用心用情用力增进民生福祉；要抓维护安全稳定，持续深化平安法治建设，让城市更安全、社会更安定、群众更安心。

会议强调，要深化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和保障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锻造堪当重任的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持之以恒强化正风肃纪反腐，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珠海实践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会议强调，市委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的使命任务，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细化形成“1313”思路举措，是珠海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的坚定态度和郑

重宣示，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珠海实践的施工图和任务书。各区各部门必须把市委“1313”思路举措细化实化具体化，拿出“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在新征程上续写珠海新辉煌。

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全会决定同意刘晓辉、李学磊、张春和、崔旭明辞去市委委员职务，递补市委候补委员于瑞芳、文国、卢晓波、阮峰、孙锡炯、张六安、陈珩、陈建海为市委委员。

（肖　潇）

重大决策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当好尖兵的决定】 2023年1月20日，中共珠海市委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当好尖兵的决定》，提出要坚定不移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要坚定不移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扎实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珠海实践，要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 2023年1月20日，中共珠海市委印发《关于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推动各区高质量发展、强化镇联城带村的节点功能、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统筹推进东西城乡一体化发展等工作举措。

【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的实施意见】 2023年1月20日，中共珠海市委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的实施意见》，提出以下工作举措：聚焦空间格局优化，拓展延伸绿色版图；聚焦生态品质提升，科学精准扩绿增绿；聚焦治理水平提升，构建精细管理体系；聚焦生态效益转化，增进民生福祉；等等。

【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广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 2023年9月13日，中共珠海市委、珠海市人民政府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广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提出扎实推进珠澳港合作，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落实扩大内需战略，培育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坚持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挺起高质量发展的产业“脊梁”；建设科技创新新高地，激发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构筑高质量发展的新优势；加强东西“双城”协调联动，构建城乡区域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推进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描绘高质量发展的美丽新画卷；强化民生保障服务，增厚高质量发展的幸福成色；统筹发展和安全，守住高质量发展的安全底线；等等。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 2023年9月15日，中共珠海市委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明确珠海市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总体要求。突出抓好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主题教育，强化理论学习，深入调查研究，着力推动发展，抓实检视整改，建立长效机制；突出抓实基层党组织和普通党员主题教育，分级分类开展理论学习，立足岗位推动干事创业，结合实际开展检视整改。（肖　潇）

重点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省委“1310”具体部署，推动经济持续恢复向好，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4233.22亿元，比上年增长3.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2.51亿元，增长10.3%，增幅居珠三角第一，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旗帜鲜明讲政治，市委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贯彻第一议题74个，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13次，示范带动全市上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珠海的使命任务，召开市委九届六次全会，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细化形成“1313”思路举措，明确推进珠海现代化建设的施工图和任务书。开展“沿着总书记的足迹”实地研学活动，汇编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地

方工作期间典型案例，推动“四下基层”（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信访接待下基层，现场办公下基层），开展12个方面32个具体课题研究，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取得明显成效。推进重大项目、民生服务、发展目标、政策改革创新“破难题、促发展”四大攻坚，狠抓“9+1”（“9”指整治政绩观方面突出问题、整治基层治理突出问题、整治营商环境领域突出问题、整治法治保障不充分问题、整治教育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医疗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住建领域突出问题、整治食品药品安全和产品质量监管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乡村基础设施配套不足问题，“1”指整治交通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完成问题整改1117个，落实为民办实事1626项，在主题教育期间健全各类制度机制322项，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走深走实。

【“制造业当家”高质量推进】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坚持制造业当家，出台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广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等系列文件，巩固提升“4+3”产业集群，前瞻布局低空飞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产业，从无到有系统构建起初具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新型储能产业体系，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突破60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5.8%，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创纪录达到35.8%，全球最大的吉瓦级液流电池工厂纬景储能建成投产。同步推进招商引资与载体建设，全市新签约重点招商引资项目551个，签约产业立柱项目37个，已签署落地投资协议项目23个，总投资730.5亿元；截至年底，建成产业新空间568万平方米，入驻率东部地区超八成、西部地区超七成。出台实施激发企业活力政策80条，全市经营主体总数44.5万户，比上年增长5.8%；主板上市企业新增5家，总量达49家，数量在全省地级市中排名第一。成功举办2023能源电子产业发展大会暨广东新型储能产业发展高峰论坛、2023第六届无人系统大会、2023琴珠澳集成电路产业促进峰会暨第十八届“中国芯”颁奖仪式、第34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暨2022中国医药经济年度人物发布会。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2308家，连续两年实现10%以上增长。争取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成立201个“卡脖子”技术党员先锋技术攻关小组；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总量达69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147.7件，排名全省第二。持续实施“珠海英才计划”，新引进各类人才7万人，全市人才总量突破90万人，新入选国家海外人才工程10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余刚教授入选中国工程院院士。申建省级以上科创平台，新增省重点实验室2个、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1个。全社会研发投入118亿元，比上年增长3.8%，4项成果获省科技奖一等奖。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进】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携手港澳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实施深化珠港合作四大类40项重点工作任务，签订珠澳投资贸易合作备忘录、旅游合作协议、珠澳青年创新创业战略合作协议，联合澳门成立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首创粤澳社保（医保）融合办理，成功举办2023年珠澳合作会议、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全力支持服务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健全与合作区执委会常态化对接沟通机制，建立珠海—粤澳深度合作区联席会议制度，推动近万项市级行政职权交由合作区实施，推动珠海10个产业项目研发中心在横琴设立。推动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推动“澳车北上”“港车北上”“经珠港飞”“港珠澳大桥旅游”落地实施，大桥口岸单日出入境车流突破1.7万辆次，单日出入境客流量突破11.5万人次，创历史新高。

【深化改革开放工作推进】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落实中央及省委赋予珠海的改革试点任务，斗门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入选省城乡融合发展典型做法。坚持推进“放管服”改革，在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第三方评估中连续三年位居第一梯队。稳步扩大对外开放，打好“五外联动”（外贸、外资、外包、外经、外智）组合拳，跨境电商进出口283.2亿元，比上年增长27%，外贸出口实现正增长，保持外贸百强城市前十，成功举办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欧美同学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等重大活动。全年珠海口岸出入境1.64亿人次，出入境人次比上年增长68.6%，车次增长92.1%，珠海机场旅客吞吐量破千万，国际友好

（交流）城市增加至42个。

【“百千万工程”工作实施】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以头号工程头号力度实施“百千万工程”，建立市、区、镇、村四级指挥体系，搭建“1+N+X”政策体系，出台配套政策文件52份，推动将更多项目、政策、资源、力量投放到海洋和西区，配置到镇和村。全年市级投入“百千万工程”相关资金225亿元，1区4镇50村入选全省首批典型县、镇、村，新增白蕉海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金湾区大林社区、斗门区昭信村被认定为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斗门区白蕉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名单，7个建制镇上榜全国“2023镇域经济500强”。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100万元。持续提高城乡基础设施的完备度、公共服务的便利度，镇（街道）养老综合服务中心覆盖率100%，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5G网络全覆盖。加快建设特色型现代海洋城市，全链条发展海洋经济，成立市海洋发展集团，加快建设万山、外伶仃海域2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全球最大的水体自然交换型养殖工船“九洲一号”开工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建成开业，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深海养殖水体比上年增长27.8%，海岛游客163.6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16.1%，东澳岛等4个海岛获评全国“和美海岛”，全年全市海洋经济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约8%。

【城市发展布局优化】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实施“南融、西拓、东承、北联”空间发展战略，优化城市发展空间布局。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鹤港高速、兴业快线（北段）等重点项目建成，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全面开工，珠海机场改扩建、珠海隧道、黄茅海大桥等项目加快建设。推进“云上智城”建设，打造算力成本最低的城市。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开发建设一批引领未来生活的新型住宅。实施“绿美珠海”九大行动，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任务1598.87公顷，“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入选国家首批12个正面典型案例，全省唯一。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空气质量位居全国重点城市前列，地表水国考断面、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优良，连续五年获评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优秀。

【文化建设工作推进】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坚决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擦亮“珠海说”等基层理论宣讲品牌，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成功复牌全国文明城市。持续加强高品质文化供给，《龙腾伶仃洋》《平安批》《侨批》等原创作品获评全国、全省重要奖项，成功举办第三届珠海艺术节、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等文艺活动。扩大文化传播力和影响力，持续推进珠澳“文化走亲”交流活动，成功举办2023珠海时尚周、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等活动，珠海太空中心等7个项目入选首批50家“粤式新潮流”广东文旅消费新业态热门场景。

【优质公共服务供给增加】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增加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九项民生支出427.2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六成以上。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城镇新增就业4.55万人。持续推动基础教育公办学位攻坚行动，新增各类公办学位4.15万个。推进健康珠海专项行动22个，三年蝉联“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获评“全国婴儿照护服务示范



2023年10月26日，“九洲一号”深远海养殖工船开工仪式在珠海举行 （市档案馆供稿）



2023年8月26日，珠海市麒麟中学迎来首届新生　（梁冠贤　摄）

城市”，建设“长者饭堂”154家。是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增长3.2%，其中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3.8万元，增长6.1%。珠海位居2023年中国城市宜居指数综合分析第二名。

【平安珠海建设工作推进】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全面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突发事件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珠海，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入选全国优秀创新经验，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化解涉港澳纠纷“架桥连心”工作法获评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珠海市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持续擦亮“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金字招牌，连续六年获评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优秀”等次。

【管党治党全面从严】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严格执行政治要件闭环落实机制，跟踪督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58项。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题轮训班、研讨班46期，深化党组织书记轮训和党员全覆盖培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香洲区南屏镇北山村等4个村入选全国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推进南粤党员先锋工程，寻找自然村“第一位共产党员”427人。开展城市基层党建“整区提升、示范引领”行动，非公企业、社会组织100%实现“两个全覆盖”。健全干部提拔晋升与重大任务成效挂钩机制，建设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干部队伍。坚决扛起巡视整改政治责任，将省委巡视组反馈的五大类21个方面的问题，细化分解为80个具体问题，配套制定201项整改措施，做到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部署开展九届市委第三、第四轮巡察，巡察42个单位党组织，发现问题1485个。深化正风肃纪反腐，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风腐同查工作机制，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肖　潇）

全面深化改革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改革办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系列重要论述和视察广东、珠海重要讲话作为全市改革工作的基础思想、根本遵循和科学指南，第一时间召开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第一议题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深改委会议精神，相继推出《珠海市全面深化改革2023年工作要点》、“百千万工程”重点改革事项清单、《珠海市推进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改革工作方案》，制定改革路线图、时间表和任务书，完成中央和省部署的改革任务与年度改革任务，完成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工作总结和新型城镇、农村集体经济改革发展督导调研，推进29项国家级、省级改革试点率先突破、率先成势，8个方面重要领域62项重点改革任务全部如期推进落实，20项地方特色“百千万工程”重点改革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果。

【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改革创新】 2023年，珠海市锚定澳珠极点建设，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改革创新。加快建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粤港澳物流园一期项目、港珠澳跨境商贸全球中心仓一期项目正式投入使用，基本建成空港智慧物流园项目货站楼，打造内地连接港澳机场的航空货物集散中心。促进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提质扩量增效，出台跨境电商提质倍增若干改革举措，拉动全市跨境电商进出口额比上年增长26.6%。创新实施职业资格单项认定、社保一窗通办等一批便利措

施，对海外高端紧缺人才个税超15%部分提供财政补贴，研究制定港澳青年到珠海农村创业就业的鼓励政策。挖掘“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红利，经大桥口岸通行港澳单牌车超100万辆次。加强跨境金融改革创新，落地QFLP试点企业47家、QDLP试点企业4家，资金规模超600亿人民币。丰富“立法直通车”，创新制定医疗、药学人员在合作区执业备案管理规定等两部合作区“小切口”专项法规。

【产业高质量发展改革】 2023年，珠海市锚定制造业当家，持续增强“产业第一”发展新动能。推动珠海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成功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2023年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承接“港仓、澳仓”内移需求，辐射香港、澳门、珠江西岸、粤西以及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重点城市等区域内万亿级产业集群。健全现代产业发展体制，推动实施“项目落地攻坚年”行动，37个产业立柱项目实现产值20.23亿元；建立重点建设项目投融资对接机制，引导金融资源向重点建设项目集聚，13个重点建设项目获得授信金额超200亿元，设立总规模达100亿元的珠海发展投资基金三期，全市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数量居全省第四；全面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在全国率先对公共数据生命周期全过程监督进行审计立法，香洲区推出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成华发股份再融资事项，成为证监会“第三支箭”（支持房地产企业股权融资）新政发布后行业第一例定增股权融资成功案例。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落地全国首单数字人民币支付创新应用场景、全国第一单公共数据场内交易。持续放宽户籍迁移政策，推进人才评价体制机制改革，新增省级博士工作站4个、博士后工作站点15个，深化人才服务效能化市场化改革，引进24家国内大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服务保障机构进驻产业园区。

【“百千万工程”特区样板建设】 2023年，珠海市强化区、镇体制改革，推动出台《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区和镇（街道）扩权赋能改革的通知》，将交由镇（街道）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从1887项调整为2235项，调整下放各类编制800余名充实到镇（街道），各镇（街道）编制平均增幅超50%。“一区一策”凸显特色发展，香洲区聚焦主城区优势特点，搭建产融平台，发布融资产品超120个，授信额度超68亿元，成立全省首个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一站式服务平台，年内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6家，在全省位列第三；金湾区纵深推进区、镇扩权赋能改革，下辖四镇全部进入2023全国镇域经济500强、全国千强镇前300名，其中，平沙镇获评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斗门区聚焦示范区整体创建，系统集成推进国家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莲洲镇国家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入选广东省城乡融合典型做法。

【现代化海洋产业体系构建】 2023年，珠海市锚定海洋强市建设，打造现代化海洋牧场“蓝色引擎”。探索实施“标准海”供应，推动海域整体论证，成立海洋产业园，将连片聚集现代化海洋牧场项目“打捆”环评，实现“拎包入驻”“拿海即开工”。印发《进一步优化调整珠海市养殖用海审批的通知》《海水网箱养殖风力指数保险工作方案》，投保海洋牧场险种可享受保费60%的财政补贴，提供风险保障超1亿元。推进种业“卡脖子”技术攻坚，围绕产业发展需求，本土培育与外来引进相结合，开展渔业种业攻关。打造全链条现代化渔港经济区，促进渔业“接二连三”（指渔业与第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重点建设水产品交易、冷链仓储、海产品加工等产业，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建成开业，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探索珠海特色的国企新实践，成立珠海市海洋发展集团，实现全市国资海洋养殖产业“一盘棋”，统一规划、建设、投资和运营海洋产业5.0新空间，形成集群供应链和生态链体系。

【绿美珠海生态新格局构建】 2023年，珠海市锚定广东生态建设，构建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新格局。创新实施绿美珠海“百团大战”，按“全盘绘绿、全域增绿、全民评绿、全力护绿”思路推进绿美生态建设，打造绿美生态建设的“七大法宝”，全年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598.87公顷，提前超额完成省下达的任务（完成率102.4%）。“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获评全国海洋生态修复典型案例，外伶仃岛、桂山岛、东澳岛、三角岛（长琴岛）等4个海岛入选自然资源部“和美海岛”名单。建成“国家级循环化改造试点园区”和“省级循环化改造试点园区”6个，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94%以上，全市生活垃圾实现“全焚烧、零填埋”。



2023年，珠海市推进绿美生态建设，外伶仃岛、桂山岛、东澳岛、三角岛入选全国首批“和美海岛”。图为东澳岛 （周家侨 摄）

系统集成创建污水零直排“美丽园区”制度体系，推出工业污水服务体系、动态评估机制、多渠道污水资源化利用模式等七大创新举措，对全市9个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开展工业污水全生命周期排查整治与管理。全年下达各区永久基本农田生态补偿资金3640.61万元、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384.24万元，推进完善基本农田、饮用水源地等领域生态补偿制度，健全多元生态补偿机制，调动各利益主体开展保护修复的积极性。

【农村综合改革】 2023年，珠海市锚定和美乡村建设，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实施种粮补贴和种粮奖励措施，落实强农惠农政策，种植双季稻每亩最高可获补助1600元，全年粮食播种面积5909.62公顷，比上年增长7.78%。全面铺开“村村有物业”措施，建立系统化政策体系和要素化保障体制，以物业引产业，全市农村集体经济收入总量达7亿元以上，村集体经济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行政村20个，村集体收入100万元以下的行政村全部消除。实施5个省级、1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能级提升行动，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打造全国乡村特色产业超亿元村2个、国家级专业村4个、省级专业镇村17个，培育“粤字号”农产品42个，“白蕉海鲈”“斗门笋壳鱼”“斗门荔枝”获评为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莲江村入选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寻觅唐家湾人文风情之旅”路线入选“乡村四时好风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民生领域改革】 2023年，珠海市锚定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持续推进民生领域改革。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出台维护新就业群体权益保障二十条措施，推动组建网格党组织774个，北山村、桂山村被中共中央组织部评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持续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创新案例入选“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茂盛社区获评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统筹做好120名行政编制下放工作，推进跨层级调整编制，将交由镇（街道）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从1887项调整为2235项。聚焦民生领域改革，“一老一小”健康服务改革取得新成效。“健康珠海”惠及广大居民，形成覆盖居民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档案，全市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扩容。珠海市获评全国第三批安宁疗护试点城市，“一国两制”下医保领域新实践入选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典型案例（第一批），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入选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推动教育服务多元化，组建基础教育集团35个，覆盖公办中小学（幼儿园）116所，34所公办幼儿园开展暑期托管服务，惠及学生（幼儿）3866人。促进住房保障提标广面，珠海市低收入、其他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类别收入准入保障标准分别上调至人均1832元/月、3287元/月，全年发放租赁补贴1456户538.5万元，完成住房保障项目投资22.4亿元，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1.5万套。

（廖 星）

组织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突出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持续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工作，坚持面向全球、协同琴澳、服务珠海，全面提升产业创新人才能级量级。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基层党组织8787个，其中，基层党委622个，党总支部578个，党支部7587个，党员总数

13.7万人。

【党员干部思想教育】 2023年，珠海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自觉贯彻到组织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推动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转化为践行“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抓好省委巡视整改，制定巡视和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整改“双台账”，统筹联动全市组织系统真改实改，推动政治生态净化优化。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举办专题研讨班5期，对全市1200余名市管干部、各镇（街道）党政正职全覆盖轮训。组织党的二十大代表及2700余名各级党代表深入基层一线宣讲，利用党史党性教育基地、镇（街道）党校等阵地，分层开展集中培训2931期，推动学习贯彻走深走实，推动党员干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基层党组织建设】 2023年，珠海市突出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把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把组织优势转化为落实“百千万工程”动能 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将122个村党组织升格为党总支或党委，在276个村民小组设立党支部。深化4个全国红色美丽村庄先行试点村建设，打造48个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镇、示范村。实施“领头雁”工程，出台从严管理监督村干部20条措施和村民小组长激励保障10条措施，组织141名村党组织书记到浙江省湖州市实地学习“千万工程”（“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做大做强“兴村公司”，全市行政村集体年均收入近500万元，比上年增长约8%。

持续提升城市基层治理效能 优化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工作机制，推动成立990个网格党组织、388个小区党支部、82个业委会党支部、54个物业服务企业党组织，城市社区基层党组织体系更加严密。持续推进党群阵地地图标注工作，407个党群服务中心、359个红色驿站、24个镇（街道）党校实现电子地图精准定位。

提高“两新”领域党建质量 落实行业主管部门抓行业党建工作责任，成立全省首个市级快递行业党委。开展规模以上企业党建集中攻坚行动和79家省制造业500强企业党建工作深化提升行动，新建“两新”（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党组织98个、新就业群体党组织11个。

推进党员先锋工程 全年发展新党员3679人，发展产业工人党员比上年增长33%，发展新就业群体党员比上年增长3倍。选树党的二十大代表杨斌等63名先进典型担任党员教育优秀讲师，号召全市向“全国应急管理系统二级英雄模范”高树林学习，寻找自然村“第一位共产党员”427人，推动形成尊崇首位党员、传承精神、学习先锋、为民服务的氛围。

【干部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把新时代好干部标准落到实处，持续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工作。

围绕中心大局选干部配班子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建立健全干部提拔晋升与重大任务成效挂钩机制，全年提拔晋升市管干部81人，树立“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重基层”用人导向。注重在“百千万工程”、产业建设、招商引资、绿美珠海建设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分年龄、分层级、分领域建立优秀年轻干部战略储备名单，完善市管干部职级晋升有关原则。

聚焦干事创业提升干部专业能力素质 全年举办“4+3”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专题研讨班5期，围绕制造业当家、城市现代化建设、产业园区发展运营等重点领域举办专业化研讨班12期，邀请两院院士、重点行业领军人才在“珠海干部大讲堂”授课，培训各级领导干部6700余人次。选派127名党员干部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挂职锻炼，选派245名党员干部赴贵州省遵义市、广东省阳江市等地开展帮扶协作，选派90余名领导干部参加“百千万工程”、市委巡察、信访督查工作专班，让干部在重大国家战略、重点工作任务一线锤炼本领、砥砺担当。

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 编制公务员队伍急需紧缺专业目录和全市公务员五年考录规划，招录公务员536人、选调生107人、博士储备人才11人，全年跨单位交流公务员166人。完善非市管干部职级晋升指导原则，全年使用各类职务、职级、职数2322个。做好先进典型培育，全市3名个人和1个集体分别获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称号。

抓好干部管理监督 对29个单位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纠正问题362个，提醒谈话、批评教育、责令作出检查60人次。开展“一报告两评议”［党委（党组）每年应当结合全会或者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总结考核，报告干部选拔

任用工作情况，接受对年度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所提拔任用干部的民主评议］工作，市委2022年度选人用人工作、从严管理监督干部评价“好”的比例均为99.76%。全年受理“12380”举报150余人次，查核涉组涉干信访举报42件，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人才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坚持面向全球、协同琴澳、服务珠海，全面提升产业创新人才能级量级。

落实中央、省人才战略 起草珠海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人才高地建设实施方案，达成高地建设“百日行动”标志性成果20余项。实施珠海“百千万工程”人才支持专项行动，推动600余名教育、医疗人才跨区交流。支持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余刚教授参评中国工程院院士并顺利当选。推荐233人申报国家海外人才工程，比上年增长80%，10人入选，位居全省前列；推荐156名人才（团队）项目申报广东省海外人才工程，比上年增长111%。

集聚产业创新人才 建立“招商引资招才引智”联动机制，直接引进国际先进光刻机核心技术产业化项目“微光方程”、毫米波传感器项目“索立得测控”等人才创业项目，为迈为技术、京东方科技等重大招商项目“打包”提供市、区人才政策支持。联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开展引才高校行活动，举办全球优秀青年人才暑期实践活动，承办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全年新引进人才超7万人。

深化澳珠人才协同发展 加强与琴澳人才部门深度沟通，联合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港澳青年看祖国”悦知珠海行等重大人才活动，支持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广东省智能院等珠琴共建创新平台建设。

创新人才遴选机制 推动市高层次人才、市产业青年优秀人才遴选名额扩容50%，修订市高层次人才和产业青年优秀人才评价规程，推动90%以上名额向重点产业集聚。改革创新创业团队遴选评审机制，将60%以上名额赋予用人主体自主分配，首次支持用人主体自评市高层次人才。

营造人才友好发展环境 出台人才住房分配管理实施指引，全年提供人才住房1.2万套，协调解决人才子女入学需求2278人次，为6000余名人才提供体检医保服务。用好大湾区往来港澳人才签注政策，将2987名人才列入白名单库，全年为960名人才办理最长5年多次往来港澳签注。以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名义向全市人才致送节日贺卡，市、区联动慰问人才，营造尊才爱才良好氛围。（聂 宁）



2023年2月28日，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闭幕式暨颁奖仪式在珠海举行（市委组织部供稿）

宣传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抓好理论武装，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深入人心。完善理论学习工作体系，服务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3次。开展宣传引导，全年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新闻联播》报道22次，《人民日报》主报刊发文章24篇，市政府组织新闻发布会30场，主流思想舆论持续壮大。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打造“珠海思享家”思政微课堂品牌，举办红色经典诵读会、珠澳菁英说等活动84场。推动文明城市建设提质增效，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加强高品质文化供给，举办第三届珠海艺术节、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等活动，推出首部珠澳共创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金湾艺术中心落成启用，金湾区文化馆入选“沉浸城市故事会”国家级试点。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构建“4+3”（“4”指文化制造、创意

设计、高端印刷、动漫游戏四大产业，“3”指演艺、影视、现代文旅三大行业）文化产业发展格局。是年，市委宣传部获评广东省第十二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组织工作奖。

【理论学习与宣讲】 2023年，珠海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以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以上率下，持续在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上下功夫。

推进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质增效 制定《2023年珠海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内容，全年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3次。印发《2023年区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指导各区、市各党（工）委抓好本区本系统年度学习，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推进重大主题理论宣讲活动走深走实走心 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二卷等重大主题理论宣讲活动，组建市委宣讲团及宣讲小分队下基层开展面对面宣讲，指导各区组建上下结合的区宣讲团及多层次宣讲队伍开展宣讲活动，全年全市开展理论宣讲活动7000余场，线上线下听众104万人次。健全“专家讲理论、干部讲政策、百姓讲故事”宣讲矩阵，持续擦亮“珠海说”基层理论宣讲品牌，充实壮大“珠海说”志愿宣讲队伍，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基层、深入人心。在2023年全省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等项目评比中，珠海市均获表彰。

推进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求实求新 学好用好《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等权威著作，举办“奋进新征程 共创强国业”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理论知识竞赛，推动全市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建好用好“学习强国”珠海学习平台，全年报送稿件1.08万篇，刊发稿件6600余篇，获“学习强国”广东学习平台采用3000余篇，获全国总平台采用120余篇，并获评全省年度优秀通讯站，全市人均积分、参与度等重要指标位列全省前列；珠海学习平台统筹协调金湾融媒号、斗门融媒号，发挥市、区工作矩阵作用，围绕重要节点开展主题策划，涌现一批优秀新媒体产品，斗门融媒号创作的《广东珠海斗门：“数说”2022经济数据》获2023年全国县级融媒体中心优秀作品春赛奖。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及其在珠海的实践研究，《珠海特区·理论周刊》全年刊发理论文章171篇。开展珠海市宣传思想战线大调研，坚持问题导向、实践导向、效果导向，谋划开展课题调研19项，以调查研究促进问题解决、工作提速。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广东生动实践案例征集工作，向省委宣传部择优报送实践案例12个。

【新闻外宣】 2023年，珠海市加强对外宣传，增加海外曝光度，讲好大湾区故事。

巩固壮大主流舆论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为主线，统筹市属媒体全平台开设“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高质量发展 珠海行动”“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将‘绿美’绣入高质量发展蓝图”等多个重大主题专栏，利用“报、网、端、微、屏”等宣传平台资源，通过多形式、立体化的宣传报道，及时、全面、深度展现珠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态成效，全年各宣传平台报道3900余篇。在重要时间节点，推出《2023珠海两会》《尖兵——庆祝珠海经济特区成立43周年》《向融·横琴年鉴·2023》《新起点，向未来！港珠澳大桥开通5周年》等专题特刊，引导社会面关注珠海新发展、新面貌、新机遇，实现最优传播效果。

全景展示高质量发展成果 以重大主题活动为抓手，围绕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建设、高质量发展等重大主题，以及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5.0产业新空间等重点选题开展宣传，统筹安排全年重大主题宣传报道活动，建立长效策划机制，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联络机制、实地走访调研等形式，项目化跟进重大主题策划，加强与中央、省级驻珠媒体及港澳媒体保持联络联动，邀请参与见证珠海发展、配合制作专题、优化内容有关需求，助推珠海形象走出本地、深度传播。组织开展各类媒体走访调研行动，全年37批302人媒体制作组、节目组在珠海拍摄专题内容，贴合媒体业务需要和全市宣传节奏设计走访行程，借力传播珠海发展亮点。

推动城市形象传播出新出彩 始终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各项外宣工作中。在城市形象宣传片、图书、画册等外宣品中，展示珠海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担当和作为。借力中宣部《爱在湾区》、中央广播电视总台《Great！大湾区》《未知之城》等节目在珠海拍摄，“第三只眼看中国·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全媒体大赛、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等活动，讲好“一带一路”倡议，增加珠海市海外曝光度。推荐中国国际电视台（CGTN）、中国日报社、央视国际在线等关注报道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珠海5.0产业新空间、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等重点内容，推出系列英文报道，提升对外传播能力，助力珠海全球产业招商。持续推出《粤来粤精彩》《玩转珠澳》等珠澳联制联播节目，共同讲好湾区故事。用好珠海海外社交平台，策划推出“诗意珠海”“珠海文脉”等专题活动，多角度推送反映珠海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的文字、图片、视频，以珠海生动实践讲好中国故事。截至年底，以珠海城市品牌形象设立的系列账号在海外全网粉丝近60万。

助推热点及时同步　创新实践“移动优先”思维，统筹指导市属媒体贴合新环境媒介传播特点并创新优化宣传方式，以视频化转型、全媒体采编为重点，推动旗下新闻产品更加“贴地气”“有新意”，提升宣传工作的时效性和影响力。全年珠海传媒集团旗下“观海融媒”客户端开展视频和图文直播106场，开设各类型专题54个，观看（点击）量分别超1500万人次和3000万人次；月均发布优质内容3380篇，月均阅读量8700万人次。同时，精品传播内容借助网络互动渠道实现央媒、省媒线上联动，在“学习强国”平台、《人民日报》客户端、央视新闻客户端、央视频、广东卫视、“南方+”客户端、香港无线新闻台、澳广视等媒体同步刊播报道50余篇次。

【文化事业】　2023年，珠海市立足本土文化资源，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丰富高品质文化供给。

推动文艺精品创排生产　聚焦创作生产优秀文艺作品中心环节，把握粤港澳大湾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等重大主题，挖掘珠海本土历史文化资源，创排首部珠澳合作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委托创作海岛题材中篇小说《饥饿的潮汐》、短篇小说《鱼王》，推进轻歌剧《谁拨动了琴弦》、音乐剧《南来的大雁北去的风》创排工作和纪录片《中华白海豚》《同心》等影视作品制作播出工作。支持本土重点文艺项目冲击国家级、省级重要文艺奖项，话剧《龙腾伶仃洋》、图书《平安批》获评中宣部第十六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纪录片《人生能有几回搏》等五部作品获评广东省第十二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民族歌剧《侨批》、话剧《龙腾伶仃洋》受邀亮相国家文化和旅游部“新时代舞台艺术优秀剧目展演”；《侨批》获评第五届中国歌剧节“优秀剧目奖”、第十五届广东省艺术节一等奖，在北京、澳门、杭州、乌鲁木齐、重庆等地交流展演。

擦亮城市文化品牌　举办第三届珠海艺术节，以艺术之名激活城市文化基因，助力人文湾区建设。继续做强《珠海特区报》文艺副刊《湾韵》，开展“湾韵一周年”“名家笔下的珠海”“湾韵·对谈梁晓声——与一座城市的对话”“广州珠海双城文学对谈”等活动。举办第二届珠海大学生艺术季，设置歌手大赛、舞蹈大赛、合唱大赛、主持人大赛等4场赛事和1场优秀节目展演，各项赛事活动吸引超20万人次参与、观看，搭建青年文艺交流展示新平台。

深化珠港澳文化艺术交流　推进珠澳“文化走亲”交流活动，以打造代表“澳珠一极”文艺实力的精品力作为目标，携手澳门创作推出首部两地合作舞台艺术精品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该剧在第三届珠海艺术节开幕式正式首演，并受邀赴澳门交流展演。以珠澳两地重要文化活动、重要文化场馆为载体，将“送过去”“请进来”相结合，原创民族歌剧《侨批》参加2023“濠江之春——澳门与内地艺术家大联欢”系列活动在澳门演出，第三届珠海艺术节特别设置“湾区艺术展览展演”板块，邀请澳门乐团、澳门中乐团、澳门晓角话剧研进社、澳门歌唱家、澳门摄影家等澳门文艺团队到珠海展演展览。联动港澳举办2023珠海中秋晚会，特邀珠港澳主持人、艺术家联袂登台献演，600架无人机与港珠澳大桥同框表演。

加强高品质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在春节、元宵节、五一劳动节、端午节、国庆节、中秋节等重要时间节点，依托珠海艺术节等城市文化品牌活动，统筹全市各类公共文化场所、优质文化文艺资源，组织国有文艺院团、专业文艺团体深入香山湖公园、城市阳台、产业园区、莲州文体中心等公园广

场、工厂社区，开展“金鼓催春闹元宵”文艺晚会、“花绽春光妍玉兔闹元宵”文艺汇演、“五月芳菲 礼赞劳动”文艺汇演等形式多样的高雅艺术惠民活动。打造“艺珠海”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活动品牌，举办市民艺术荟、“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文艺大篷车、2023年“艺术点亮人生”文艺工作者下基层讲座活动等各类文化惠民活动，全年开展各种公共文化活动100余场，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推动电影事业高质量发展 通过对本土影视行业调研摸底，起草促进影视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谋篇布局发展影视产业。加强本土影视作品宣传推介，举办本土电影《我们的岁月》《此生有约》观影活动；组织各级各类媒体聚焦本土电影《我们的岁月》首映、电视剧《青春之城》央视播出等时间节点，挖掘热播影视作品中的珠海元素、湾区故事，借力展示珠海“天然摄影棚”的城市形象。持续加强影院安全生产等监督管理，组织各区电影主管部门从严督促各影院按照各项要求落实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市影院观影安全。

推进历史文化保护利用工作 召开2023年珠海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工作专题会议，以创建历史文化名城为抓手，统筹推进珠海市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相关工作。持续优化提升历史文化名城专题片，配合办好《羊城晚报》的《珠海文脉》、“珠海发布”微信公众号的《珠海拾韵》等专栏，展示珠海市历史建筑、文物保护利用和人文历史故事等，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文化发展和体制改革】 2023年，珠海市加快构建“4+3”文化产业发展格局，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文化体制改革持续推进 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关于国有文化企业深化改革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措施》，推动市属文化企业加强党的领导、完善公司治理，释放发展活力、提高运营效率，激发改革创新动力，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增强国有文化企业的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支持国有文化企业做大做强，珠海传媒集团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企业发展载体建设按计划推进，珠海传媒文化综合体项目封顶，珠海传媒城市更新项目可研报告进入最终审批阶段，成功入选省级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珠海演艺集团加快完善公司治理体系，通过市场化选聘形式聘任既精通艺术生产又熟悉经营管理的人员担任总经理，厘清集团公司与下属院团的管理体制，将人、财、事权下放到文艺院团，鼓励院团独立运作，激发发展内生动力。

国有文化资产监管不断深化 修订《珠海传媒集团领导人员综合考核评价暂行办法》《珠海演艺集团领导人员综合考核评价暂行办法》《珠海市市属文化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暂行办法》及其细则，适当增加公司治理在社会效益考核中的权重，增加利润在经济效益考核指标中的权重，鼓励引导企业更加重视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更加重视经营效益，向高质量发展方向迈进。加强监管队伍建设，招聘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补充到市文资办专职监管人员队伍中，坚持实施每月定期报告、重大事项随时报告制度，建立监管发现问题跟踪反馈制度。组织开展对珠海传媒集团、珠海演艺集团的年度审计，全面及时了解企业运营情况和存在的问题，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

助力文化产业稳步发展 开展《珠海市文化发展改革“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敦促各责任单位加快推动《珠海市文化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珠海市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落实实施。落实《珠海市文化产业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划拨400万元文化产业奖励资金至各区，用以扶持重点文化产业项目和文化企业发展。组织珠海市代表性文化企业、文创产品参展第十九届深圳文博会，向世界展示珠海“青春之城、活力之都”“珠海：百岛之市，年轻人梦想之地”城市形象，为珠海文化企业搭建合作交流的平台。坚持文化搭台、产业唱戏，举办2023珠海时尚周活动，汇聚时尚要素资源，推动时尚产业、创意项目落地，加快打造时尚产业高地。珠海文化产业协会、珠海传媒集团联合发布“珠海文化十强”系列榜单，通过深入调研走访、资料收集，遴选出一批发展规模较大、质量较好、潜力较强的企业，鼓励龙头企业扎根珠海，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推动珠海文化产业做大做强，在全市营造尊商崇文重企的舆论氛围。完善珠海大剧院经营管理考核制度，珠海大剧院优质剧目引进力度明显加大，全年演出215场，其中，自营演出126场，包括A类演出34场、B类演出37场、C类演出55场。

【宣传教育】 2023年，珠海市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统筹指导，开展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社

会宣传氛围。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　市委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定期研究全市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市委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全年市委常委会听取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汇报2次。配合省委巡视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开展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开展九届市委第三、四轮巡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先后组建专项检查组10个，分赴29个单位开展专项检查。面向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干部队伍，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着力防范化解风险，发挥意识形态和文化安全工作机制作用，坚持每月一研判，全年召开全市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5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5次、专题研判会2次，制定台账并跟进落实重点风险事项50余项。

思想政治工作　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定珠海市实施方案，在全市宣传文化系统培训中安排思想政治工作专题培训，加强全市思想政治工作统筹指导。依托本地大中小学思政名师、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建“珠海思享家”讲师团，创新打造“珠海思享家”思政微课堂品牌活动，通过举办思政公开课、红色经典诵读会、名人故事会、珠港澳菁英说等系列活动，推动思政教育入脑入心，全年在全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及新华书店门店开展活动106场。依托珠海传媒集团广播节目中心主播团队，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为主题，深入机关、企业、农村、社区、学校和海岛部队等，举办“让温暖被听见”诗歌朗诵会6场；在苏兆征陈列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组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活动40余场，推动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持续擦亮斗门“理论夜校”、鹤洲新区筹备组“灯塔夜读”等活动品牌，指导斗门区和金山软件公司两个思政工作案例入选全省基层思想工作优秀案例、AG600飞机总装生产线基地入选首批广东省“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金湾区博物馆入选首批广东省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

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印发《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等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围绕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主线，统筹谋划部署，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全民国防教育基地等平台阵地，开展红色经典诵读、专题讲座、知识竞赛、文艺展演、快闪活动、百姓故事汇等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广东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十四五”规划纲要》《2023年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工作要点》等，制定珠海市配套实施方案，持续开展国防教育“七进”（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军营、进网络）等重点活动，配合协办全省国防教育社会组织和国防教育基地负责人培训，承办广东省“国防教育进校园”珠海专场活动。把握“中国航天日”工作契机，面向全社会特别是粤港澳青少年，在珠海太空中心策划开展“太空大讲堂”等航空航天主题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活动；结合“科技工作者日”，举办珠海科技活动周系列活动。在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举办“澳门学生国防教育营”活动。修订完善《珠海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管理办法》，开展第十批广东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申报和现有基地考核复评工作，推动珠海太空中心获广东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广东省国防教育基地和珠海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命名。指导协调港珠澳大桥、AG600基地等重点教育基地，持续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系列活动。参加“爱我国防——第七届南粤长城杯”演讲比赛，2名参赛选手均获一等奖。协助广东卫视《行进大湾区　奋楫扬帆》《广东红色印迹　红讲台》节目组选题策划、选点拍摄，以及开展“红色故事讲述人”等相关活动。

红色资源管理工作　指导珠海烈士陵园、杨匏安陈列馆等申报2024年省级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项目经费。配合做好珠海党史展览展陈大纲审核及布展工作。联合遵义市共同举办“遵义会议　伟大转折——行进中的遵义会议纪念馆”珠海巡展。健全完善珠海市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管理工作机制，对全市各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加强日常监管，指导开展红色主题教育活动。

各类主题社会宣传工作　持续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等重大主题社会宣传工作。按照省的部署要求，配合做好《广东红色印迹》《强国复兴有我之少年说》及《火热军营　精彩人生》等重要专题社会宣传，组织市属媒体及各级各类社会宣传平台，刊播相关公益宣传视频。结合“青春之城、活力之都”“百千万工

程”“产业第一”“全国文明城市建设”等重要主题，打造“全国文明城市”“最美志愿者”等主题宣传公交车250辆，设置主题园艺景观小品40余处，创作设计公益宣传画120余幅。在港珠澳大桥口岸、拱北口岸、青茂口岸、北山大院等新建公益广告设施和大型美术陈列14处。把握春节、五一劳动节、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全市升挂国旗活动，利用城市地标建筑和各类电子大屏、户外广告牌等展播系列主题宣传标语和宣传画，开展“劳动创造幸福”“全民国家安全教育”等主题亮灯活动，营造浓厚的社会宣传氛围。

【第三届珠海艺术节】 2023年10月12日至11月12日在珠海举办。此届艺术节由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主办，以舞台艺术为核心、多种艺术形式为补充，重点打造舞台艺术精品展演、主题艺术展览、湾区艺术展览展演、青年艺术展演、“对话艺术”文化沙龙、“艺术偶遇”惠民展演六大核心板块，开展文艺活动近百场，全城“演出不断档、活动不间断、好戏不停歇”。继续坚持精品立节，邀请30余个文艺团体带来逾40场精品舞台艺术演出，包括俄罗斯马林斯基剧院芭蕾舞剧《堂·吉诃德》《天鹅湖》、世界著名小提琴演奏家大卫·葛瑞特等国际名团名角名作，以及中国歌剧舞剧院舞剧《孔子》、广东粤剧院粤剧《谯国夫人》、江苏大剧院原创民族舞剧《红楼梦》、孟京辉经典话剧《恋爱的犀牛》等；引入美术、摄影、文物等精品展览，举办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邀请上海市历史博物馆、湖州市博物馆举办精品展览等，让前沿的对话、高雅的艺术、经典的剧目、新锐的作品在珠海交流碰撞。秉持“艺术的盛会　人民的节日”办节宗旨，持续加大惠民力度，推出免费演出、艺术沙龙和主题展览30余场，30余场舞台艺术精品推出惠民优惠票价，10余台精品剧目开展公益赠票活动。依托珠澳“文化走亲”交流活动，将珠澳合作创排的首部舞台艺术作品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作为开幕演出；举办“濠江侧畔　光影之美”珠澳摄影作品邀请展，展出珠澳两地摄影家优秀作品100余幅；邀请澳门乐团演绎世界各地知名交响乐曲，澳门晓角话剧社以话剧形式生动幽默讲述现代亲子故事；借力澳门“中葡文化艺术节”，邀请葡语国家传统歌舞艺术团体来珠展演。珠海民族管弦乐团携手香港中乐团、澳门中乐团演绎“乐动大湾”民族管弦音乐会，把共建人文湾区作为珠海艺术节的重要目标持续打造，丰富艺术节湾区元素、国际元素。



2023年10月12日，第三届珠海艺术节开幕式在珠海大剧院举行

（市委宣传部供稿）

【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 2023年11月16—18日在珠海举办。此届大会由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指导，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集团）、中国电影家协会、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主办，中国电影家协会纪录电影工作委员会、珠海传媒集团承办。大会以“中华文明与世界文明交融互鉴、中华优秀文化薪火相传、海内外中华儿女赓续奋斗”为主题，征集作品32部，获特别推荐8部，其中，《看不见的顶峰》获评“特别推荐纪录电影”，《穿越烽火》等10部作品被《“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重大文化工程项目——国家影像典藏工程永久收藏。大会集结国内外资深专家学者、享誉世界的纪录片导演、知名电影人、媒体人等约400人齐聚珠海，探索华语纪录电影发展新路径。此届大会增加新片发布会环节，集中展示近期中国纪录电影创作创新实践的新成果。“印象珠海”单元征集作品380件，以小切口展现大时代，探秘珠海百岛，



2023年11月16日，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开幕式在珠海大剧院举行 （市委宣传部供稿）

触摸城市文脉，聚焦创新创业，品味湾区生活。活动期间，珠海影视产业服务中心正式揭牌。《人民日报》、新华社和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新闻联播》《朝闻天下》等媒体对大会进行报道，全网推出相关融媒体产品80余篇，微博话题阅读量超3000万。大会登上人民日报APP首页热点，“学习强国”平台开设专题并推至首页。

【2023珠海时尚周】 2023年12月15—19日在珠海举办。此届时尚周由珠海市人民政府、中国中丝集团有限公司指导，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政府主办，以“绿色风尚　万物潮生——传承创新　可持续的未来”为主题，设秀演13场、对话活动2场、设计产业大会1场。通过举办中国丝绸跨越太平洋开幕大秀、时尚可持续生活方式焦点对话、湾区时尚设计产业大会、珠海本土系列时装品牌发布秀、“金顶奖”设计师闭幕大秀等重点活动，吸引线下观众近万人次，在线观看直播人数近200万人次，全媒体平台曝光量5000多万人次。此届时尚周重点聚焦文化与产业，通过搭建创新平台，汇聚时尚资源，推动珠海打造具有人文特色、时代特征、国际影响的新型文化业态，增强珠海发展新动能。

（郑江勇）

统一战线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统战系统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召开市委统战工作会议暨全市宗教工作会议，高位谋划推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统战工作。举办“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打造中国珠海留学生节品牌，推动成立珠海留学文化馆并挂牌“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留学报国教育基地”。推动市委、市政府举办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评选出优秀民营企业40家、优秀民营企业家80人；组织民营企业评惠企政策活动，在全省率先成立企业合规促进会，率先出台《珠海经济特区民营企业权益保护规定》，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是年，编辑出版《珠海统一战线》3期，编发《珠海统战信息》89期，被省以上媒体刊发采用95篇。珠海统战信息工作连续六年获全省一等奖。

【多党合作】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制订落实年度政党协商计划，擦亮暑期座谈会品牌，将13个统战团体调研报告分解



2023年11月1日，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召开 （市委统战部供稿）

成63项任务，明确牵头落实单位24个；探索暑期座谈会形式，创新开展“十件实事”建言献策活动，推动以小切口实现大变化。用好信息“直通车”渠道，组织党外代表人士加强调查研究，形成专题报告38份、建议信息51篇上报市委，获市领导批示7次。聚焦高质量发展，开展专项民主监督，提出建议18条。服务东西部协作工作大局，开展珠海·遵义民主党派、知联会结对共建，推动市各民主党派、知联会和民营企业对口帮扶遵义市，全年投资1.14亿元，解决和带动就业超1800人次；捐款191万元开展教育医疗服务，其中民盟珠海市委会创新“双结对”（民盟珠海市委会与民盟遵义市委会结对，民盟珠海市委会与珠海驻遵义工作组结对）机制，助力珠遵东西部协作成效获全国政协副主席、民盟中央常务副主席王光谦批示肯定。连续七年举办“光明格桑花”白内障复明公益活动，受到西藏自治区林芝市社会各界好评。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规范民主党派政治生活，加强内部监督。

【民族宗教工作】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促进民族团结和宗教和谐，推进珠海市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贯彻落实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印发有关实施方案，推动新时代珠海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基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珠海市实验中学揭牌，与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合作成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与云南省的16个州市、上海市松江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和百色市联合签署《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联盟公约》，共同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发挥珠海市毗邻港澳优势，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港澳工作，举办“手足情深，血脉相连，中华民族一家亲”系列活动，来自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贵州省和珠海市相关学校近800名师生参加，增进各民族师生友谊。建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设施，开展“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举办珠海市少数民族进城务工人员语言文化政策培训班，提高少数民族群众国家通用语言听说读写能力。

推动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和全市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全市宗教工作保持和谐稳定，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陈瑞峰调研珠海宗教工作时对珠海在推进宗教中国化、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建设以及宗教活动场所规范化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给予肯定。支持宗教团体建设，配合做好省佛教协会、省天主教爱国会换届人选推选和考察等相关工作。规范宗教活动场所建设，五大宗教用地保障实现全覆盖，加强对普陀寺二期、金台寺万佛塔、珠海太极宫、珠海天主堂、基督教珠海堂等在建项目指导。

【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完成珠海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市欧美同学会、珠海中华职业教育社等换届工作，并以此为契机，推进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创新发展。擦亮全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创新推广城市名片，指导“乐创新‘士’界”“福石芯联新”两个全国实践创新基地探索示范点新阶联组织和实践创新基地双驱动双促进，福石社区成立全省第一个社区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组织。举办2023粤港澳劳动规则比较融合论坛，为粤港澳融合和法律合作贡献新阶层力量。在全省率先规范无党派人士认定和政治面貌变更工作，截至年底，开展无党派人士认定6批，认定无党派人士418人。在全省率先推动无党派人士工作室试点工作，推动在高校、国有企业等建设无党派人士工作室，围绕建言献策、社会服务、人才培养、联谊交友等开展各项活动。召开全市高校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座谈会，探索制定珠海市高校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密切与市各高校的联系和交流，促进珠海市高校统战工作创新发展。推动成立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国企分会，扩大组织覆盖。弘扬珠海留学报国文化，推动成立珠海留学文化馆并挂牌“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留学报国教育基地”，启用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UIC）产学研基地（珠海市欧美同学会双创基地），搭建政府、高校、企业、金融机构多方协作新平台，珠海留学生工作经验被《人民日报》《中国统一战线》等媒体刊发推广。

【非公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华全



2023年9月28日，“海归同心·聚焦高质量发展”UIC产学研基地（珠海市欧美同学会双创基地）启用暨医药健康分会成立活动在珠海高新区举行 （市委统战部供稿）

国工商业联合会成立70周年的贺信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精神，做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组织民营企业家赴清华大学、四川大学等高校开展头雁企业创新发展系列培训，推出“党史商鉴·同心企航”实战沙盘课，举办“筑梦珠海·同心企航”民营经济服务计划专场活动20余场，其中，粤港澳大湾区人工智能行业发展技术论坛受到人工智能领域关注，获人民日报客户端报道。依托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协调机制，摸底梳理全市200家头部民营企业经营状况，提出一批推动民营经济快速发展的工作建议并获市委、市政府采纳。推动成立新生代企业家联合会，团结“四个一代”（在父辈的企业中担任重要职务的传承一代、自主创业的创业一代、出国留学回国创业的留学一代、在新经济组织担任重要职务的职业经理人一代），组建“陪伴成长顾问团”，建立政府部门与新生代企业家联谊交友名单，定期走访联系、共同举办活动，培育高素质青年企业家队伍。支持民营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加强产学研合作，截至年底，立项民营企业为牵头单位的合作项目144项，财政支持超1亿元，撬动企业投入研发经费7.3亿元。推动成立珠海市青年企业家创业合作商会，邀请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明珠等知名企业家开展访谈活动6期，打造珠海青年企业家“青蓝接力，珠商访谈”品牌。采取“商协会+园区+企业”联建方式，成立产业链党委，设立红色驿站为园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组建红色科技攻关小组开展技术合作、设备共享，推动党建工作“搭台”、社会资源“分享”、经济发展“唱戏”。

【港澳台统战工作】 2023年，珠海市依托与港澳地缘相近、人文相亲优势，发挥珠海海外联谊会平台作用，围绕争取人心推进港澳台统战工作。指导香港珠海社团总会连续六年邀请港区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举办全国两会精神分享会，增强港澳代表人士了解国情。发挥以香港珠海社团总会会长邝美云为代表的“名人矩阵”作用，提升珠海海外联谊会、港澳同乡社团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指导澳门珠海社团联合总会成立“珠海之家”服务中心，为乡亲会员及澳门居民提供商事登记、社会保障、创业就业等服务。搭建平台推动珠台交流交往走深走实，制订对台交流工作计划，全年接待来访台湾岛内同胞43批932人次，指导推动珠海太空中心打造珠海市首个省级对台交流基地，举办第九届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促进珠台两地交流交往、融合发展。市台胞台属联谊会创新联谊交流形式，打造“共叙两岸情”系列交流品牌活动，促进台胞台属、台商、台青及台湾师生之间的沟通交流；继续推进“我为台胞办实事”实践活动，帮助台胞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实施“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和“惠台暖企行动”双计划，编制珠海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指引，服务台商台企在珠发展，做法获国台办新闻发布会专门介绍。

【海外华侨华人统战工作】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珠海海外统战工作的实施方案》，对标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加强和改进侨务工作，形成共同致力民族复兴的强大力量”的新要求，开展侨情调研，促进全面落实党和国家侨务工作方针政策，提升聚侨心、汇侨智、护侨益水平，更好服务珠海发展大局。联合市委外办、市公安局、市侨联召开侨情调研工作专题会议，组织工作人员“走出去”开展侨情

调研；市侨商企业协会、市侨界青年联合会召开座谈会，走访市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听取侨界人士和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建议。强化调研培训，借助省委统战部在珠海办班之机，组织各区、各有关单位工作人员60余人参加培训，提升侨情调研工作业务水平。与市侨联、市委外办等部门召开会议核对收集到的数据，确保数据的可靠性。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推动党外代表人士政治安排。全年安排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和党外人大代表337人、政协委员569人。协助民革珠海市委会、农工党珠海市委会配强配齐领导班子。推动建立党外干部安排使用报备制度，实时掌握培养使用工作情况。是年，提拔使用市管党外干部9人次，配备副处级以上党外干部95人，安排使用科级党外干部207人。 （石钦云）

政策研究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政策研究室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和“1310”具体部署，完成市委重大调查研究及重要文稿起草等工作，以高质量政研服务珠海高质量发展。全年自主开展课题研究20项，起草各类文件文稿280余篇。

【调查研究】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政策研究室把做好调查研究作为高质量服务市委中心工作首要任务，牵头制定并以市委名义印发《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编制《市各区（功能区）、镇（街道）党（工）委书记“百千万工程”专题调研报告汇编》。持续改进调研作风，修订完善《调查研究工作制度》，面向全市征集专项调研题目，推动全市围绕经济、改革、科教等12个方面开展专题研究，其中，《支持引导规范我市猛犸牙雕产业调研报告》获市委重视，召开专题现场会促进该产业做优做强；《在珠高校服务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调研报告》相关要点列入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议题；《关于抢抓“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机遇的思考与建议》相关要点作为市政府专题会议研究议题；起草《珠海加快建设海洋经济大市的报告》，以市委、市政府名义上报省委并获省委主要领导批示。

【重要文稿文件起草】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政策研究室坚持“平正、朴实、厚重、准确”的文稿标准，完成市委九届五次全会、市委九届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等重大会议文稿，以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开展主题教育、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大主题系列文稿，市委财经委会议、全市组织工作会议、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生态文明建设会议等重要会议文稿，完成《中共珠海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当好尖兵的决定》《中共珠海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珠海更多贡献的决定》等重要文件。探索建立“一表四清单”（市委主要领导指示任务跟踪记录表、文稿任务清单、市委主要领导交办任务清单、学习计划清单、重点课题研究清单）工作机制，第一时间将市委工作要求列入跟踪记录表，第一时间组织学习领会、推动贯彻落实；动态更新文稿任务、重点课题研究等“四清单”，形成流程清晰、责任明确的工作闭环。



2023年12月20日，珠海市委副秘书长、市委政研室主任张邦雄（中）率队赴阳江市阳东区大沟镇实地调研水产业发展情况 （市委政研室供稿）

【决策咨询服务】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政策研究室在落实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的基础上，承担市“百千万工程”（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决策咨询专班牵头工作。通过开门问策、集思广益，发挥市决策咨询委员会顾问委员与市“百千万工程”决策咨询专家库作用，强化智力支撑。围绕“百千万工程”、海洋经济等重点领域关键问题，赴深圳、杭州、无锡和常州等先进地市实地考察，形成调研报告成果。加强与高端智库合作交流，建立常态化联系沟通机制，委托智库开展“珠海打造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改革研究”“珠海打造现代化海洋渔业标杆城市研究”等10项课题研究。

（费旭亮）

网络与信息安全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加强网络内容建设管理，持续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筑牢网络安全屏障，为珠海高质量发展提供网信支撑。聚焦思想之旗，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传播工程。持续擦亮“e能量 i珠海”品牌，打造“声动珠海”“诗意珠海”等网络传播品牌，塑造网上主流舆论新格局。举办2023珠海网络文明大会，与北京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在网络文明与数字素养领域开展合作，持续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守好网络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建强用好网络空间安全应急技术支撑队伍，联合开展“贝盾”系列攻防实战演练，举办2023年珠海市网络安全宣传周，筑牢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屏障。组织开展网络空间安全工程技术人才中、初级职称评审和认定工作，评审通过46人。策划开展“网络强村”计划助力“百千万工程”，持续强化网信支撑作用。召开珠海市委网信委专家咨询委员会会议暨网络强市建设座谈会，促进网络安全教育、技术、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网络强市建设。

【重大主题网络传播】 2023年，珠海市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传播工程，开设“学习进行时”“每日金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题专栏10余个，刊发涉习近平总书记重要稿件1000余篇，点击量超3600万次。实施“进村入户”网络传播工程，打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宣传“最后一公里”。围绕“澳车北上”“港车北上”等主题，多件图文作品、应用创新产品被《人民日报》等央级主流媒体及港澳媒体转发推送。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新闻新媒体联合举办直播节目《骑行大湾区》，各平台总观看量超600万。持续擦亮“e能量 i珠海”品牌，围绕“发现珠海之美”等主题开展系列网络宣传，打造“声动珠海”“诗意珠海”等网络传播精品，相关网络推文、话题阅读量超1亿。创新开展“粤说珠海”系列网上宣传，加强对港澳地区有效精准传播。配合做好“未来已来·湾有引力”“向海图强看广东”等网络主题采风珠海站活动，相关话题阅读量超5000万。持续擦亮“湾区网评”品牌，创新举办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总曝光量超1000万。成功举办2023珠海网络文明大会，营造健康文明的网络生态，相关内容总曝光量1.2亿，互动讨论量4.2万人次，推出原创稿件近200篇。持续擦亮“五个一批”［一批网络正能量先进集体、一批网络正能量创作者（含账号）、一批网络正能量主题活动、一批网络正能量图文、一批网络正能量音视频］网络正能量培育品牌，评选出网络正能量先进集体、创作者等65个，浏览量超60万。以斗门区斗门镇为试点，策划开展“网络强村”计划助力“百千万工程”。

【网络应急管理和舆情处置】 2023年，珠海市加快推进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设，制订印发网络综合治理协调机制工作方案，召开网络综合治理协调工作机制成员会议，审定印发工作规则、权责清单、分工方案。开展属地网站风险排查和分级分类管理，研究制定管理意见，印发各区属地网站清单，签订《履行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主体责任承诺书》，压实网站平台主体责任。研究制定网络执法工作规范，落实网络执法全流程管理，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开展“清朗”等专项行动，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整治网络生态乱象，维护网民合法权益，清理网上各类违法违规信息。关注涉珠重点领域舆情动态，全年编报各类舆情信息1570余份，获市领导批示100条。强化网络舆情联动处置，坚持每日舆情研判制度，建立网络舆情应急直联机制，完善舆情会商研判、协调联动等工作机制，加强重要节点、重要活动、重大项目期间网络舆情管理，防范化解网络重大风险，全年召开专题舆情会商研判会22次，向属地政府和职能部门抄告预警性舆情线索2260余条。发挥珠海市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平台作用，增设涉

未成年人网络有害信息举报专区、涉养老诈骗有害举报专区、涉网络暴力有害信息举报专区等专项举报渠道，受理网民举报，强化举报信息处置，对违规情节严重、有害信息性质恶劣的网站平台及时处置整改，全年受理网民举报信息1100余条，均按规定要求办结。开展网络辟谣工作，优化珠海辟谣平台，加强辟谣信息推送，全年推送各类辟谣信息121条。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2023年，珠海市压紧压实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推动构建市委网信办统筹、各区各单位齐抓共管的网络安全工作格局。重点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开展全市网络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建强用好13支网络空间安全应急技术支撑队伍，运用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动态监测，发现并通报整改网络安全隐患70余起。联合卫生、国资和教育部门开展2023年度“贝盾”系列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对全市13家市属国有企业、14家卫生健康机构和20所学校的网络环境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查找应用系统漏洞和隐患，健全重点行业单位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协同联动机制，提升网络安全应急保障能力。制定印发《珠海市网络数据安全工作规程（试行）》，通过27条具体措施，对数据安全管理机制、数据分级分类和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等给出相应解决方案，指导全市数据处理者开展网络数据安全建设和评估工作。全年联合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开展网络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培训会议10场，指导相关行业（电信、交通、金融、卫生健康、教育、民政、人社、住建、邮政、商务等）做好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建设珠海市首个网络安全技能型人才培养基地，打造“教授团队+企业导师”的网信领域人才培养模式，举办珠海市2023年网络安全技能大赛“广科奇安信杯”挑战赛。组建珠海市工程系列网络空间安全专业职称评审委员会，开展2022年度珠海市网络空间安全工程技术人才中、初级职称评审和认定工作，46人通过初次考核认定和评审，其中，初级41人，中级5人。配合推动互联网数据跨境流动，推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成为全国首批数据跨境传输安全管理试点，开展需求调研、网络安全环境测试、企业外联软件使用培训等工作，94家企业593人获批使用企业外联软件序列号。推动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备案工作，为珠海市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提供数据出境合规咨询、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等服务，推动建设粤澳跨境数据验证平台，审核通过4家公司备案材料并向省委网信办报送。创新实施“e线”工作法，推出“大数据+产业链+互联网”招商服务模式，全年上报有效项目信息10条、有效人才线索2条，落地项目2个、人才1人。

【2023珠海网络文明大会】 2023年10月30日在金山软件园报告厅开幕，参会约200人。大会由珠海市委网信办、市文明办主办，以“汇聚网络正能量，弘扬文明新风尚”为主题，采取“1+2”形式呈现，即开幕大会、网络生态建设研讨会及网络文明实践活动，旨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网民参与珠海网络文明建设。市委书记陈勇出席开幕式并讲话，省委网信办副主任曾胜泉，市领导谈静、李伟辉等出席开幕式。开幕式上，市委网信办与北京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签署珠海市网络文明与数字素养领域合作协议。大会期间，举办主题演讲、2023珠海市“五个一批”网络正能量培育活动成果展示、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经验交流等系列活动，推出《让文明之光闪耀网络空间！珠海绘就网络文明建设新画卷》等原创稿件近200篇，被



2023年10月30日，2023珠海网络文明大会在金山软件园报告厅开幕。图为市委网信办与北京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签署合作协议

（市委网信办供稿）

《人民日报》、《中国日报》、央广网、环球网、凤凰新闻、新浪新闻、网易新闻等媒体转发推送，总曝光量1.2亿，互动讨论量4.2万，为网络文明建设营造良好网络舆论氛围。

【“e能量 i珠海”2023年网络正能量传播工程】 2023年3月31日，“e能量 i珠海”2023年网络正能量传播工程启动仪式在珠海规划展览馆举行。网络正能量传播工程贯穿全年，包括珠海网络文明建设提升行动、“发现珠海之美”网络主题宣传、第四届“五个一批”网络正能量培育行动、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高质量发展看珠海”重大主题采风活动、“诗意珠海”网络主题宣传、“和我一起看珠海”网络专题纪实等系列主题活动。其中，联合央广网开展“声动珠海”网络主题宣传，征集新媒体作品50余个，推出“百家读城”专访1期，发布原创精品文章60余篇；联合金羊网开展“诗意珠海”网络主题宣传，推出主题报道6期，并同步在外宣平台“云上岭南”客户端、网端及境外账号发布，全网浏览量超1000万；联合凤凰网开展“和我一起看珠海”网络专题宣传，以多元视角对珠海产业立柱、湾区融合等方面进行挖掘与宣传，并同步在境内外平台推送，全网曝光量超2000万；“五个一批”行动评选出网络正能量先进集体10个，网络正能量创作者（含账号）10个，网络正能量主题活动10个，网络正能量图文16个，网络正能量音视频19个，线上浏览量超60万；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活动征集各类稿件1200篇，全网曝光量超1000万。

【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 2023年4月23日，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正式启动。挑战赛由珠海市委网信办主办，旨在激发广大网友关注珠海本地事务的积极性，以独到见解、创新思维，用有温度、有力度、有深度的文字、音视频、漫画等多种形式建言献策，构筑开放、有序、健康的珠海网络新空间。活动围绕“世界读书日”“人工智能AI”“网络安全”“第三届珠海艺术节”等话题，以线上线下形式展开。线上挑战方面，根据时下热点及市民关注、反馈的话题，以“珠海发布”微信公众号为主阵地，定期发布不同主题的推文，并通过“观海融媒”客户端、“珠海网事”微信公众号、珠海市网络文化协会会员单位等新媒体平台宣传发动，广大网友通过各种活动参与互动，按要求发帖或提交各类原创网评作品即视为参与活动，活动评审会组织对投稿作品审核评优，优秀作品有机会获得相应奖励；线下活动方面，围绕进高校、进社区、进产业园区等主题，组织每期优秀网评创作者、评审专家、高校师生、活动所在地群众或工作人员代表等，开展现场主题辩论、圆桌议事会、总结分享表彰、新媒体轮训E课堂等活动。活动征集各类稿件1200篇，全网曝光量超1000万。



2023年3月31日，“e能量 i珠海”2023年网络正能量传播工程启动仪式在珠海规划展览馆举行 （市委网信办供稿）

【2023年珠海市网络安全宣传周】 2023年9月11—17日由珠海市委网信办举办。活动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在全市范围组织各相关单位开展集知识性与趣味性于一体的线上线下系列活动，包括网络安全技能大赛、网络安全知识大讲堂、网络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培训会、网络安全游园会，以及电信日、法治日、金融日、青少年日等主题日活动，覆盖全市重点人群、重点行业和领域，使网络安全意识深入人心，筑牢网络安全屏障。9月11日，启动仪式在高新区港湾一号展厅举行，活动现场邀请19家单位举办网络安全

技术成果展，发布网络安全代言人“珠小安”，并举行珠海市网络安全技能型人才培养基地揭牌仪式，以及珠海市信创安全企业联盟、珠海市软件供应链安全企业联盟签约仪式。活动期间，全市各区、各单位开展网络安全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宣传活动，派发宣传资料5万余份，举办各类网络安全常识小讲座100余场次，“珠海发布”公众号、《珠海特区报》、政务新媒体、社会新媒体、国内重要合作平台等对宣传活动周进行报道，阅读量超500万。 （王晨旭）

机构编制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聚焦市委、市政府重大工作部署，统筹推进改革管理各项任务取得明显成效。强化政治担当，完善党的领导体制机制，全力支持服务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坚持服务大局，推进机构改革，健全产业发展体制，理顺部门职责分工。聚焦群众所盼，强化教育机构编制保障，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保障基层治理能力提升。着眼保障重点，科学统筹编制资源，规范编外用人管理，强化机构编制刚性约束。

【机构职能体制改革】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动对标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重大工作任务，发挥“主力军”和“施工队”作用，有序推进机构改革各项工作，优化重点领域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理顺部门职责分工，推动构建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和优化协同高效机构职能体系。

推进机构改革 提前谋划部署，制定市委编办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方案，成立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机构改革组织实施任务台账，按照工作进度将改革工作分解为调研摸底、制订方案、改革实施3个阶段26项工作任务，逐一明确具体要求、完成时限和责任单位。开展摸底调研，用3个月时间到各区、镇（街道）和涉改部门开展调研摸底，形成市级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议事协调机构精简规范、行政执法体制改革、镇（街道）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调整、精减编制和规范领导职数等台账清单，为起草机构改革方案打好基础。压茬推进改革任务，紧盯改革工作时间节点，制订市级机构改革方案、行政编制精减工作方案，指导审核区级机构改革方案、镇（街道）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调整优化方案。

健全产业发展体制 优化园区管理机制，将三溪科创小镇发展中心调整设立为三溪科创城发展中心，助推“小镇”向“城”蝶变；将三灶科技工业园管理机构和航空新城管理机构实行一体化运作，实现以产促城、以城兴产、产城融合；重塑斗门生态农业园管委会机构职能体系，凸显招商引资、开发建设等主责主业。完善重大基础设施管理体制，发挥机场、港口、大桥、园区等重大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载体作用，对港珠澳大桥口岸、高栏港综合保税区机构设置、职能定位、人员配备和运行机制进行优化。调整高栏港管理体制，明确市交通运输局“市管港口”主体责任和金湾区属地责任，整合优化市、区两级港口管理机构，完善市港口管理局内部管理，提升高栏港管理效能。建立健全“百千万工程”组织体系，成立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配齐配强人员编制力量，指导各区成立相应指挥体系。出台市委编办支持服务“百千万工程”工作实施方案，以体制机制创新推动全市区、镇、村高质量发展。

理顺部门职责分工 优化调整部门职责，强化应急部门自然灾害和气象灾害应急指挥处置、救援等工作职责，提升城市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和水平。强化能源领域发展监管职责，在市发展改革局增设能源安全监管科，负责电化学储能、海上风电、光伏发电等新兴能源领域安全监管。协调处理职责争议事项，按照“一件事情原则上由一个部门负责，多部门共同管理事项明确牵头部门”的原则，协调处理巡视整改任务分工、黑臭水体治理等争议事项75项，明确“密室逃脱”“酒店式公寓”管理等事项的监管主体，厘清部门职责边界。推动加快办理群众投诉事项，发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作用，对工单派发重点争议事项及时研判，明确噪声扰民、酒店公寓管理等六类工单的责任主体，确保群众投诉意见建议及时处理解决。建立联络会商机制，协助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对部门职责分歧进行界定，解决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和市水务局等部门的职责分歧。

【重点领域资源配置】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聚焦增进民生福祉，优化资源配置，服务保障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事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镇（街道）管理体制和执法体制改

革，提升镇（街道）公共管理和服务水平，夯实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

强化教育机构编制保障　及时足额核定教育编制，管好用好省下达的教师专项周转编制，确保全市中小学校按国家基本编制标准核定编制、公办义务教育在校学生规模占比“双达标”（高中教职工与学生比为1∶12.5，初中为1∶13.5，小学为1∶19，公办义务教育在校学生规模占比为95%）目标得以实现。开通新设学校审批绿色通道，对21所新设学校申请事项实行“即来即办”，缩短审批时限，使新设学校及时投入运行，让更多群众能够尽早就近享受优质教育资源。建立教师编制预核制度，按照下一学年的学生招生计划数，提前按标准核定教师编制，让学校先行招聘教师，全年预核教师编制199人，确保学生入学时教师同步到岗，保障学校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在市、区卫生健康局加挂疾病预防控制局牌子，增设专门内设机构，充实工作力量；在全市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加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牌子并增加相应职责，筑牢基层疾控安全屏障。补齐区域基层医疗卫生短板，设立鹤洲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高新区人民医院加挂“珠海市香山医院”牌子，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倾斜。强化医疗卫生人才保障，按照核编标准，为全市公立医院重新足额核定员额数量，满足公立医院发展壮大的用人需要。支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珠海市生物安全P3实验室，提供15名周转编制引进高端专业科研人才。

保障基层治理能力提升　加强镇（街道）综合执法人员编制配备，区一级按照镇（街道）编制总量的一定比例，核定镇（街道）综合执法人员编制总额，明确要求区、镇（街道）不得擅自挪用，确保镇（街道）执法人员力量充足。强化执法统筹协同，发挥依法治区办公室的执法统筹作用，强化区级部门与镇（街道）执法队伍的协同联动，完善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明确镇（街道）“一把手”担任主任，加大镇（街道）党（工）委统筹能力。完善职权下放机制，与市政府办公室共同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行政职权下放配套要素保障工作的通知》，建立与事权下放相衔接的编制保障机制，明确工作原则、程序及要求，确保市级职权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

【机构编制管理】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针对编制资源紧缺、资源使用效益不高等问题，着眼保障重点，加大挖潜增效，盘活用好存量编制资源，加强对编外聘用人员的规范管理，加大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力度，提升机构编制管理法定化规范化水平。

科学统筹编制资源　优化编制供给方式，完善编制周转管理制度，通过周转使用、限期收回的供给方式，重点保障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或重大工作任务刚性需求，更好发挥编制资源的使用效能。加强编制使用管理，设定编制使用范围和条件，综合部门编制空缺、领导配备及人员结构等情况，审批部门编制使用事项，确保有限的编制资源用到刀刃上。全年90%的编制使用在重点工作、民生领域和基层一线岗位。服务保障人才引育，设立市干部人才储备中心，配备员额100人，用于引进党政储备干部人才。周转调剂19名编制引进专业人才，卫生医疗系统招聘博士人才15人，市应急管理局补充海洋、气象、法律专业人才3人，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引进科研领军人员张旭院士，撬动编制资源“杠杆”服务人才发展。

规范编外用人管理　落实中央关于“严格控制编外聘用人员”的要求，从严规范适用岗位、职责权限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对编外聘用人员的规范管理。开展全市编外人员管理情况调研，全面摸清编外人员底数和管理现状，对编外人员管理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研判，提出规范管理工作思路，研究制定系列管理制度和措施。完善市合同制职员管理，开发合同制职员考核系统，推行合同制职员劳动合同电子签订，制定合同制职员管理工作指引，指导用人单位规范管理合同制职员。建立合同制职员储备人才选聘机制，面向珠海选调生考生集中招聘合同制职员，全年52家单位从储备库招聘合同制职员66人，提升合同制职员管理工作质效。强化合同制职员队伍激励，分层次分类型开展合同制职员培训，实现合同制职员培训全覆盖，全年举办培训班19期，培训3400人次。推进合同制职员晋级晋档工作，全年72名合同制职员晋级，964名合同制职员晋档。

强化机构编制刚性约束　加强机构编制法规学习宣传，编印宣传手册发至市直机关单位，转发中央编办、省委编办印发的机构编制法规文件，组织机构编制政策集中培



2023年10月26日，中央编办、广东省委编办联合调研组到珠海开展事业单位办企业专项调研 （市委编办供稿）

训，开展违纪违规案例线上分享，增强机构编制法治意识。开展违纪违规问题查处，做好条条干预问题认定和处理，妥善处理各区反映的林长制考核中涉及条条干预事项。做好涉及机构编制事项的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全年依法依规向28个部门报送的77份文件提出审核修改意见，从严把好机构编制政策法规关。建立联合检查工作制度，与组织、人社、财政等部门建立编制使用、员额使用、合同制职员管理、改革纪律执行等联动制度，与组织、退役军人等部门建立军转干部、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安置工作制度，与组织、巡察、审计等部门建立机构编制违规违纪问题联合检查制度，与相关部门联动配合，形成联合防范工作合力。加强登记设立事业单位监管，出台《珠海市登记设立事业单位登记工作指引》，规范登记设立事业单位从申请、审批、登记、监管到退出五个环节的管理职责，实现事业单位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 （林 傲）

机关党建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发挥“指导、督查、示范、保障”作用，以责任体系建设强化引领，以模范机关创建搭建平台，以“三年行动计划”夯实基础，以机关作风建设突出服务，推动机关党的建设各项工作走在前、作表率。“党建引领服务企业”“搭建全市青年党员联学共建平台”等做法获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肯定并在“旗帜网”刊发，“以联学共建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等做法被省直机关工委微信公众号和网站采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在全国机关党建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典型发言。截至年底，市直机关工委管辖直属党组织84个（其中，党委46个，党总支18个，党支部20个），管理党员2.22万人。

【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引导市直机关党员自觉做到“两个维护”。

抓好主题教育 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集中学习33次、读书交流28次、实地研学3场次，班子成员带头讲授专题党课8人次，让理论学习走深走实；通过实地走访、问卷调查、座谈交流、数据分析、意见征询等方式，形成调研报告8篇、调研成果32项，并将调研成果转化运用，提高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能力；推动以“领导干部讲党课、业务骨干教工作、普通党员谈收获”为主要内容的“初心讲堂”创新机制，精选创新案例29篇、精品党课视频12个，开展学习交流；提振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精气神，市直机关党员到社区参与环境整治、公益宣讲等活动512次、5178人次，开展“为民服务当先锋、立足岗位作表率”志愿服务766次；聚焦影响制约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查摆问题4个，制定整改措施18条，全部完成整改；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制定完善制度机制2个，巩固检视整改成果。加强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主题教育督促指导，成立市直机关主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主题教育工作提示3期，建立主题教育分片交流机制，将市直机关67个党组织分为5个片区开展学习交流，强化工作统筹和协同联动，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成效。

拥护“两个确立” 把对“两个确立”的深刻领悟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作为市直机关党的建设的首要任务，明确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党的政

治建设、开展主题教育、深化模范机关创建等四项重点工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聚焦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用好“五学联动”［党组（党委）领学、机关党委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小组促学、党员自学］创新机制，印发《市直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指引》，规范各基层党组织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工作要求。

持续深化模范机关创建　印发《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创建工作方案》，在市直机关1366个基层党组织中，开展“四强”（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发挥作用强）党支部创建工作。在市直机关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中开展“六好”（组织设置好、班子建设好、党员队伍好、学习活动好、作用发挥好、制度坚持好）示范党支部创建活动，全年创建示范党支部7个。

从严从实抓好巡视整改　做好省委巡视珠海反馈问题整改，制定整改措施6条，抓好相关工作落实。开展党务工作突出问题清查整治“回头看”，落实“党务工作事项不得外包”等2个党务工作规范问题整改，提高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务规范化管理成效。

【机关党的思想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在学深悟透上抓紧抓实，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

突出重点抓学习　举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业务培训班，全市66个机关单位85人参加培训。列席旁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10个市直机关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着力破解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中的形式主义问题，推动学习成果转化；分别在珠海国际健康港、斗门区莲江村举办“建功新时代、奋斗正青春”市直机关青年党员学习分享活动，收到35个单位作品66个，为市直机关青年党员构建起学习交流平台。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高质量发展专题宣讲会16场，邀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专家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和高质量发展开展专题宣讲，参加活动4500余人。

分级分类抓学习　落实“十万党员进党校”工作要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下功夫见实效，全年举办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班8期，培训1500余人；举办市直机关党员培训班20期，培训6000余人；举办市直机关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培训入党发展对象300人。

创新形式抓学习　组织参加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举办的第四届党建创新成果展示交流活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机关党委《城管服务“典亮夜经济”》案例获全国“百优案例”；组织参加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举办的“学思想、强党性、共奋斗”知识挑战赛，市公安局潘啟文获铜奖，并获学习优秀个人奖；组织参加第十一届广东省“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获二等奖1个、三等奖3个。

【机关党的组织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在筑牢根基上从严从紧，增强机关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持续推进“三年行动计划”　聚焦“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印发《市直机关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年重点任务清单》，部署6个方面19项重点工作，全面推动“三年行动计划”落细落实。下拨市纪委监委机关党委等13个基层党组织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示范点创建经费143万元。

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修订《发展党员工作指引》《党籍管理工作指引》《基层党组织标准



2023年6月27日，“建功新时代　奋斗正青春”珠海市直机关青年党员学习分享活动在金湾国际健康港举行　（市直机关工委供稿）



2023年10月26日，珠海市直机关工委与市财政局等单位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和保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开展联学共建活动

（市直机关工委供稿）

化规范化建设手册》，各印发2000册，供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交流学习；印发《市直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指引》4期，细化基层党组织基本工作内容，规范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组织生活制度，夯实基层党组织基础。

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 对届满、届中缺额增补和新成立党组织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考察，全年审批届满直属党组织43个，届中缺额增补（任命）党组织35个，批准新成立党组织8个，对直属基层党组织候选人预备人选（拟任人选）公示、考察206人，印发换届选举等批复文书文件165份。开展发展党员工作质量和进度实时监测，完成年度发展党员223名任务。坚持统筹安排、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规范落实党费收缴管理使用规定。开展党内关怀活动，走访慰问党员1378人次，发放慰问金72.76万元。抓好基层党组织党内统计，完善党建电子档案，做好流动党员管理和党籍管理。

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 出台《进一步深化“党建引领联系服务企业”五项措施》，激发党员干部主动作为，畅通企业沟通渠道，解决联系和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问题；编印《企业一站式服务指引（试行）》，实施领导干部挂点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建立健全项目落地机关作风反馈机制和企业诉求快速响应机制；与省委横琴工委党建工作处、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等单位开展联学共建活动，打造党建与业务融合的主阵地。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全年全市268个党员志愿服务窗口提供志愿服务3.03万小时，办理服务事项9.43万项。

【机关党的作风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在作风建设上率先垂范，推动机关作风建设提质增效。

加大作风攻坚力度 推进机关作风整顿攻坚行动，明确13个攻坚清单38项具体任务；紧盯全市产业攻坚进展，制定《拓展机关作风整顿攻坚行动成效“十条措施”》，引导各区各单位党组（党委）建立制度机制903项，针对落实上级重要决策部署查找整改问题349个，针对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工作查找整改问题825个。

加大问题处理力度 引导各单位针对机关作风存在的问题，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人、通报批评18人、诫勉谈话13人、责令作出书面检查4人、免职处理7人，对14名责任意识缺乏、能力欠缺、消极懈怠的干部进行岗位调整，批评教育、约谈提醒11人。

加大年度考核力度 将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落实“产业第一”工作总抓手等工作，以及“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产业项目落地攻坚年”等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以考核促改革、促落实、促发展。

【机关党的纪律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加大推进机关纪委规范化建设力度，提高市直机关纪委履职能力。

配齐配强机关纪委队伍 严格履行考察、集体讨论研究决定等程序规定，把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21名优秀干部任用到机关纪委书记、副书记岗位。

开展政治培训 结合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开展机关纪委政治培训，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勇于自我革命，锻炼建强队伍，全市机关纪委书记、副书记和委员135人参加培训。

开展监督执纪问责 市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协同派驻纪检监察组，通过提前介入、取证指引、会

商协商等方式，对机关纪委执纪审查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加强指导，全年纪检监察工委审理案件142件，机关纪委立案处分（处理）35人。

以评促干　通过开展市直机关纪委书记述职述责、评优评先工作，推动市直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为市直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供坚强纪律作风保证。（杨　栋）

市委巡察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委巡察机构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省委“1310”具体部署、“百千万工程”等重点任务和市委工作要求开展巡察，常规巡察党组织29个，提级巡察党组织8个，机动巡察学校5所，发现问题1485个，推动立行立改解决问题36个，移交问题线索62条。九届市委巡察对象覆盖率49%、提级对象覆盖率52%，巡察工作实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化，从单位全覆盖向重大政治任务全覆盖深化。是年，市委书记专题听取巡察情况汇报2次，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召开领导小组会议5次、巡察动员部署会2次，确保巡察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巡察联动贯通】 2023年，珠海市委巡察机构持续深化市、区上下联动巡察，召开市、区巡察办主任联席会议2次，研究巡察监督重点，谋划市、区联动巡察任务，探索市委巡察机构和经济功能区巡察机构一体运作模式。九届市委第三轮巡察以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2个经济功能区巡察力量为基础，组建市委机动巡察组2个，集中市、区两级力量巡察产业部门，丰富“以市带区、以干代训”的实践经验；在九届市委第四轮巡察中，市、区同步对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重点单位开展巡察，推动解决领域性、系统性突出问题，促进民生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研究制订《关于高质量推进对村（社区）巡察工作的实施方案》，推进市、区巡察监督直抵末梢，提升对镇（街道）、村（社区）巡察质效。持续强化纪巡力量贯通协调，推动市纪委监委相关监督检查室组建工作专班，与市委巡察组共同剖析问题根源、查找制度漏洞、研判问题线索。深化巡察与审计部门协同监督，巡察组和审计组同步进驻被巡察（审计）单位，同步调阅资料、开展工作，共同发现问题线索10条。联合市财政局出台《关于建立巡察监督与财会监督协作机制的意见》，建立信息通报和成果共享等四项协作机制具体措施13条，助力巡察发现违规支出经费等18类财会管理问题。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2023年，珠海市委巡察机构实行巡察整改方案和成果“四方联审”、整改成效实地验收，以及市、区联动整改等机制，强化巡察整改监督合力。成立由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巡察组和市委巡察办组成的“四方”联合审核组，对被巡察党组织巡察整改方案和整改情况开展审核，审核发现问题132个，退单回炉方案、台账和报告18份，约谈班子成员2人、相关责任人20人次。联合市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室、派驻纪检监察组对11个被巡察党组织开展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实地检查，发现并纠正问题33个，提请市纪委监委约谈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2人。召开专项巡察市、区一体整改工作协调部署会，督促市直部门切实履行行业主管责任，牵头开展所在行业领域系统性、普遍性问题专项治理。推动市政府党组会议听取每轮巡察情况和整改落实情况，研究部署巡察整改。推动市委党校将巡察业务列入培训课程，市委巡察办主任为中青年干部培训班100余名学员授课。实行巡察成果“标签化”运用，分类梳理行业共性、重点问题152项，向分管市领导通报分管领域、单位巡察情况，向市纪委监委通报市委书记专题会关注的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36个，向市财政局等10个单位通报巡察情况17份，促进相关行业领域围绕巡察发现的普遍性、领域性问题开展专项治理。

【巡察机构基础建设】 2023年，珠海市委巡察机构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把主题教育、教育整顿与巡察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定期举办“1小时学习会”，开展集体研学6次，与被巡察党组织联合开展共建活动9次，学习经验材料经市纪委监委推荐，在省纪委监委内网教育整顿栏目刊登。会同市委组织部组建全市党政机关巡察干部人才库，建立巡察抽调人员由组织部门、巡察机构联合发函抽调、联合反馈考核机制，建立市管国企常态化选派干部参加市委巡察工作机制，全年选派3名巡察干部参加省委巡视工作，抽调12名各区巡察干部参加市委巡察工作，抽调干部2批129名参加巡察；开展市、区巡察干部一体化业务培训6场，实现巡察业

务培训全覆盖。召开巡察工作总结复盘会2次，印发工作提示14期，评选优秀巡察报告和专题报告6篇，制定《市委巡察组改进工作作风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八条措施》，巡察期间定期走访巡察组驻地，对10个被巡察党组织开展巡察纪律作风回访，指导推动巡察组规范工作流程、强化内部管理、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工作能力。



2023年9月15日，九届市委第四轮巡察动员部署会召开（周　萌　摄）

【九届市委第三轮巡察】 2023年3—6月，珠海市委巡察机构紧扣“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工作部署，以“5.0产业新空间”建设和招商运营为重点，对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市委外办、市委台港澳办、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创新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市贸促会、市侨联、市招商署、珠海国际仲裁院、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等17个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同步提级巡察2个功能区的8个产业主责部门，发现问题781个，推动立行立改问题8个，形成问题线索31条、专题报告3份。

【九届市委第四轮巡察】 2023年9—12月，珠海市委巡察机构聚焦主题教育“践行宗旨为民造福”目标任务，配合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对市教育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气象局、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等12个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对5所市直属学校开展机动巡察，推动解决医药、教育、生态环境等民生社会事业领域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发现问题704个，推动立行立改问题28个，发现问题线索31条。

【机动巡察】 2023年9—12月，珠海市委巡察机构针对重点领域、重点问题，组织对珠海市第一中学、珠海市第三中学、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珠海市理工技术职业学校等5所学校开展机动巡察，发现问题98个。　　（王　烨）

老干部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老干部局加强老干部思想政治引领，推动理论学习常态化长效化。加强基层党的建设，推动落实党建补贴发放工作。用心用情为离退休干部解难解忧，开展“暖春行动”大走访、大调研活动，落实离退休干部困难帮扶机制。推动老干部助力特区改革发展，为珠海高质量发展、绿美建设献智出力。截至年底，珠海市离退休干部1.92万人，其中，离休干部75人。全市离退休干部党员9666人。

【老干部思想政治引领】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老干部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抓好理论武装　组织离退休干部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中国共产党章程》，收听收看中组部老干部局举办的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5场，举办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1期。安排全市离退休干部党员参加主题教育，结合离退休干部党员的实际，推动理论学习常态化长效化。依托“银发根据地”“理论夜校”等平台，采取“菜单供给+点单送学”模式，组织引导“皓首初心”老干部宣讲团走进基层一线，开展宣传宣讲活动100余场次，受众2万余人次。

加强党的建设　印发珠海市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指导各级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全面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在全市离退休干

部党组织中开展“六好”示范党支部创建活动，以典型引领带动全市离退休干部基层党组织全面提升。在市、区两级挂牌成立离退休干部党员教育活动共享基地9个，全年接待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政治生日、座谈交流等活动320余场次，参与活动9000余人次。推动落实党建补贴发放工作，为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每人每月发放150元至300元不等的工作补贴。

【老干部服务管理】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老干部局用心用情为离退休干部解难解忧。开展离退休干部走访慰问工作，发放各项慰问金200余万元。开展“暖春行动”大走访、大调研活动，逐一上门看望慰问离休干部、市级以上老领导和新中国成立初期参加革命退休干部。落实离退休干部困难帮扶机制，为市直机关43名因重大疾病、事故灾害等致贫致困的离退休干部，每人发放5000元至8000元不等的帮扶金。举办市管干部荣誉退休仪式2期，为147名退休市管干部颁发光荣退休证书。会同中山大学第五附属医院、省中医院珠海医院等举办“健康大讲堂”3期，参加义诊离退休干部500余人。举办高龄离退休干部护理技能培训班3期，提升居家养老护理水平。举办“法律咨询日”服务11期，为40余名有需要的离退休干部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做好市直160余个单位近8000名退休干部健康体检工作。统筹调配资金200余万元，对市老年大学（市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部分基础设施进行修缮。

【老干部助力特区建设】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老干部局推动老干部助力特区改革发展。开展以“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为主题的“红霞增辉耀南粤”珠海篇系列活动，组织离退休干部前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斗门区看发展变化，点赞助力深合区建设和乡村振兴；组织市级以上老领导参观考察华南国家植物园、亚洲通用航空展，为推进高质量发展、绿美珠海建设献智出力。以推动珠海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组织开展“奋进新征程·问计老干部”访谈调研活动，指导各级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召开“话传统、谈复兴、聚力量”专题调研座谈会46场次。挖掘招商线索14条，推动落地签约项目1个。

【珠海市老年大学】 2023年，珠海市老年大学（珠海市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坚持“政治建校、质量兴校、文化强校、平安立校”的办学理念，组织开展老年教育和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春季学期，开设教学班94个，招生2288人、3150人次；秋季学期，开设教学班91个，招生2400人、3273人次。开设台港澳侨老年同胞特色班级，发挥市老年大学在台港澳侨老年同胞思想建设中的作用。擦亮“秋韵讲坛”特色品牌，举办防诈骗、医疗保险政策、健康保健、合唱技巧等涉老知识系列讲座4期。举办“银龄颂华章 皓首践初心”珠海市老年大学第四届校园文化艺术节，展出师生书画作品132幅、摄影作品26幅、视频作品12个。新推出公益微课堂“隔代教育”和“心血管疾病”。

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 参加第二十四届“广东文化基金杯”全省老干部台球邀请赛，获普八项目团体赛第一名，个人赛冠军、季军，斯诺克项目团体赛优胜奖。参加珠海市第二十九届老年人运动会健身秧歌比赛，获一等奖。在广东省老年大学协会举办的优秀网络课程评选中，自编公益微课堂“智能手机应用”和“钢琴课”被评选为优秀网络课程；参加广东省老年大学协会主办的“唱响新时代，银龄展风采——广东省老年大学声乐教学成果交流终评活动”，男声小合唱班节目《欢乐的那达慕》获二等奖。在“夕阳美”粤港澳大湾区首届钢



2023年4月19日，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健康大讲堂”在市老年大学开讲。图为“南粤好医生”陈剑博士作专题讲座 （市委老干部局供稿）

琴邀请赛中，获二等奖、三等奖学员14人，三组四手联弹曲目获优秀奖，指导教师刘晓明获优秀指导教师奖，市老年大学获优秀组织奖。

老年教育教研工作 持续开展老年教育理论研究，选送论文获评广东省第六次老年教育理论研讨征文活动二等奖2个、三等奖5个，市老年大学获优秀组织奖。

【珠海市关心下一代工作】 2023年，珠海市各级关工委和广大“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推动省委、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文件精神落地落实，推进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

贯彻落实文件精神 5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实施意见》，市关工委组织专题学习班和举办辅导讲座，学习宣传文件精神，实现全市关工系统全覆盖；组织开展“深调研、拓思路”调研考察活动，深入基层、外市调查研究，主动向省关工委领导、市委领导汇报工作，推动出台珠海市贯彻落实文件。7月，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若干措施》，为推动珠海市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支持。

强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 实施传承红色基因工程，利用珠海“红色三杰”“关工学堂”“爷爷奶奶课堂”等阵地载体，全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红色基因教育1285场次，受教育青少年约30万人次。组织开展少年儿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征文活动，发动全市142所学校18.36万青少年参与，29篇作品获省级奖项。以增强港澳青少年国家认同为重点方向，围绕爱国主义、科技科普、历史文化主题，开展“同心童行 筑梦湾区”等研学交流活动91场，参与活动港澳青少年5.24万人。

实施“五老”关爱下一代工程 聚焦青少年成长成才、身心健康等问题，擦亮“三失一欠”（失学、失业、失足、身体欠健康）困难青少年帮扶工作品牌，走访慰问珠海市育德学校、珠海阳光自闭症康复训练学校，为失足学生、自闭症儿童等特殊群体送教送温暖。联合市关心下一代协会、企业关工委开展“关工学子”捐资助学活动，为90名家庭困难大学新生发放助学金45万元。开展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962场次，用法治关爱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刘思汕）

党校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校立足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职能定位，以培养造就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能力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为主要目标，坚定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党校初心，重点实施党建强引领、培训树品牌、科研铸精品、思想凝共识、人才聚效应、基建上档次、管理上水平、联动促发展等八个重点新任务，全力打造与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相匹配的“红色学府”。是年，获评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教学管理优秀奖、科研和决策咨询工作先进单位、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优秀决策咨询二等奖等，开创新时代党校工作新局面。

【干部培训】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校聚焦“为党育才”，实施培训树品牌行动，重点突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业主课地位，加强履职能力培训，发挥好为经济社会发展淬炼人才独特作用，全年举办培训班次64期，培训7100余人次。

聚焦中心任务强化班次设置 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实施市委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提升计划，结合珠海实践需求分层分类精准施训，高标准办好中青年干部培训、转业军官岗前培训、正科副科任职培训等各类班次，开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一批专题研讨班。

完善课程体系打造优质课程 围绕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履职能力培训“三位一体”，制定《课程体系建设实施意见》，构建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主线，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和省决策部署以及全市工作安排和经济社会发展实践为重点内容的6个板块22个模块的主干课程目录，引导教研室和教师找准主攻方向，开发改造课程29门，其中1门获评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第四届精品课，1门获评省社会主义学院“双课”（精品课程、特色课程）课程建设“特色课程”奖。

注重创新擦亮教学品牌 根据不同班次特点开发案例式、研究式、互动式、沉浸式教学新方式，

持续打造“明德·读书会”“热点·面对面”以及模拟法庭、咖啡论坛等特色教学品牌。强化协同联动，联合组建“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党校（行政学院）教学高质量发展合作联盟，举办广东省第三片区党校创新案例和现场教学方式交流研讨会，持续扩大教学影响力，实现跨区域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探索开展“理论+实践”两段式培训新模式，组织中青班学员到招商引资各环节、产业发展各链条600多家企业、“百千万工程”镇（街道）一线开展实践锻炼，变“坐而论道”为“实战实训”，撰写咨政报告10余篇，提出解决项目落地、人才服务、市场拓展等实际问题工作举措100余条。

优化制度机制提升教学管理 围绕做好教学中心工作，完善《专业技术岗位聘用考核试行办法》、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奖“二次分配”等制度，探索部室职责“清单化”量化考核机制，重点班次实行全封闭管理和领导干部全时段带班值班，获评全省党校系统教学管理优秀奖。优化教研管理服务配套制度，完善新课开发评审、旧课改造提升、教学计划生成、培训服务保障、学员考核管理等10余项管理制度，从训前、训中和训后全链条强化组织领导、业务指导和质量管控。

强化人才支撑打造优质师资 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启动3名博士研究生招聘工作，教师中博士研究生学历占比超92%。研究制定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发展规划，实施干部教师素质能力提升方案，开展党校通识知识教育12期，组织干部教师参加中央、省委党校等学习培训200余人次，推动教师以蹲点调研等形式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进行实践锻炼。拓展校外师资服务于党校办学的多元路径，完善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邀请中央党校、重点部门、知名企业等专家学者、领导干部、企业家等到党校授课400余场次。

【科研咨政】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校聚焦“为党献策”，实施科研铸精品行动，发挥好为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独特作用，获评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科研和决策咨询工作先进单位，以及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优秀决策咨询二等奖以及省党建研究会重点课题成果二等奖等奖项20余项。全年立项课题56项，其中，省部级项目3项，市厅级课题11项，其他课题42项。

完善科研管理制度机制 建立课题选题征集机制，每学期向各区（功能区）各单位征集选题，整理学员“三带来”（在校期间需要解决的理论问题、工作中遇到的难点问题、行政管理中典型案例）问题134项、教师推荐选题43项，研究制定选题指南，引导教研室和教师找准科研咨政方向。完善调查研究机制，制订大兴调查研究工作方案，每学期初和学期末由校领导班子带队，分赴各区（功能区）和各单位，围绕重点选题进行深调研。完善课题申报、评审等全流程管理服务制度，健全“教研咨”一体化机制，制定指导意见和“教研咨”工作管理办法。强化与政策研究和实际工作部门协作机制，联合各单位举办“抢‘两车北上’机遇，促三地深度融合”等研讨会和学术交流会6场，组织“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互动发展”等“调研沙龙”4场，组织教师参与各类征文活动15批次。

注重成果多元转化利用 用好教师、学员“两种优势”，组织力量围绕坚持制造业当家、建设现代海洋城市、推进共同富裕等中心工作，发表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等期刊论文26篇。发挥党校（行政学院）智库作用，围绕中心报送决策咨询报告45份，编印《决策参考》16期，被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信息参阅》采用刊登20份，其中，《着手提高我省发



2023年12月19日，由珠海、中山、江门、阳江市委党校联合举办的第三片区党校协作工作会议暨创新案例和现场教学方式交流研讨会在珠海召开 （市委党校供稿）

达地区“两新”组织党建质量的建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两新”组织党建问题调研报告》被省社科联《南方智库专报》采用，《“产业第一”背景下优化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流程的建议》《落实“产业第一”提升政务服务精准化水平的对策建议》《企业对我市行政审批效率评价总体不高　近1/3受访企业评价“一般”》《五方面短板制约我市新能源产业发展》《打通校企合作渠道助力珠海智能家电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问题与对策》《珠海法治政府建设的难点及破解之策》等咨政报告获市领导批示转办。

【宣传宣讲】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校将思想引领重点聚焦于唱响全市上下弘扬特区精神、走在全省前列主旋律上，发挥好为经济社会发展汇聚合力独特作用。全年组织优秀骨干教师参加市委宣讲团，深入机关、企业、社区、农村等宣传宣讲100余场次，举办省内外委托培训30余期。面向全市预约开放党性教育主题教室，接待党员干部群众72批次2500余人次。《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获评全省优秀宣讲报告。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构建】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校围绕“构建课程体系、完善三大机制”，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常态化进课堂、进头脑。

构建课程体系与最新动态衔接机制　制定《关于加强课程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以及重要会议、重大部署、重要文件、重点实践，动态优化、迭代升级课程体系，全年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涵盖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履职能力培训的主干课程目录175个。

构建课程体系与课程开发衔接机制　修订完善新课开发制度，推动教研室和教师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找准主攻方向，根据紧缺程度进行重点研发，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教育课程及时更新优化，全年开发改造“习近平经济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珠海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等课程29门，各班次课程更新率超70%。

构建课程体系与教学管理衔接机制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体班次教学框架“必学内容”，完善教学计划生成办法，设置“专题学习单元”，确保教学培训主题主线突出，党的理论和党性教育课程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70%。　（黄　靖）

党史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史研究室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党有所需、史有所为”，加强理论研究、丰富编研成果、加快成果转化，发挥党史资政育人作用，深化拓展大党史工作格局，推动珠海党史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珠海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为珠海高质量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提供历史智慧和经验借鉴。

【党史编研】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聚焦主责主业，创新党史编研工作思路，深化党史人物研究。系统梳理全市红色革命遗址现状、保存利用情况及所反映的历史事实，编撰出版《珠海市红色革命遗址通览》，弘扬红色文化、传承红色基因。实地走访斗门区白蕉镇月坑村中山八区游击队队部旧址，采访游击队队员后代，接收中山八区抗日游击大队历史资料，撰写党史故事《威震粤中的斗门抗日游击大队》，积累党史研究素材。结合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挖掘杨匏安烈士事迹，撰写论文《杨匏安精神风范中诠释的伟大建党精神》，在杨匏安烈士诞辰127周年纪念活动研讨会上作主旨发言，并接受珠海电台《城市会客厅》专访，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公众党史理论普及知识。

【党史宣教】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史研究室开展党史宣讲“七进”（进机关、进校园、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军营、进网络）活动。组织市党史宣讲团集体备课，深入农村、社区、机关、学校和企业等开展宣讲活动88场次，听众超1万人次。向全市机关、社区、学校等89个单位发放“珠海记忆”党史丛书《中国共产党的一百年》《广东改革开放发展史》等图书5000余册，激发党员群众学习热情。加强“珠海史志”微信公众号建设，截至年底，展播红色故事与史志短视频作品35条，发布推文742篇；总粉丝量1287个，总阅读量5.57万人次。提升珠海党史工作知名度和影响力，全年在“学习强国”珠海学习平台发布推文78篇，在《信息时报》、壹点网等媒体发布稿件14篇，在今日头条、快手、抖音等平台播出短视频80条



2023年10月16日，“永葆初心　永担使命——中国共产党珠海历史展览”在珠海方志馆开放试运行　（市委党史研究室供稿）

（集）。发挥党史党性教育基地主阵地作用，向全市8个市级党史党性教育基地调拨专项经费80万元，指导督促各基地加强日常管理、提升服务质量，全年各基地接待参观群众超50万人次。

【党史资政】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党史研究室发挥党史资政作用，在《珠海特区报》刊发资政文章《做好调查研究首要念好“真”字诀》，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加强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对接联动，安排史志专业力量支持横琴史志工作，助力合作区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征程、“一国两制”新实践中跑出加速度、作出新贡献。以“中国共产党珠海历史展览”为引领，带动各区筹办党史题材展览，以党史展览为抓手，弘扬红色文化，展示珠海形象。策划推出“古镇游园特色游”“红色教育研学游”等一日游经典线路、“万山海域海洋牧场”微视频，常态化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推动红色美丽乡村建设和海洋经济发展。

【永葆初心　永担使命——中国共产党珠海历史展览】 2023年10月16日在珠海方志馆开放试运行。展览以“永葆初心　永担使命”为主题，由序厅、引子以及“革命怒潮”“建设热潮”“改革春潮”“时代大潮”四个部分组成，梳理总结中国共产党在珠海的伟大实践和历史经验，回顾展现中国共产党领导珠海人民开展革命、建设、改革和奋进新时代的光辉历程。展览在庄重严肃的基础上融入现代展陈方式，内容丰富、层次分明、立体复合。截至12月底，有471个党组织1.14万人次观展。

（赵旭安）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

综　述

【机构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各级人大代表2022人，其中，全国人大代表6人，省人大代表23人，市人大代表296人，区人大代表680人，镇人大代表1017人。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43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5人，秘书长1人。设有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外事华侨宗教委员会、城市建设与环境资源委员会、农村农业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等7个专门委员会。

【人事任免工作】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依法做好各项人事任免工作。全年任免本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1人次，其中，新任命23人次，免去18人次。

（黄志勇）

重要会议

【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2月8—10日在香洲召开，应到代表302人，实到代表283人。会议依法选举梁壮、孙仪波、刘晓红为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表决通过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的决议、关于珠海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预算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和《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珠海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十件民生实事项目。

【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



2023年2月8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开幕

（市人大供稿）

召开常委会会议9次（第十一次至第十九次会议）。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于1月9日召开。审议并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办理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2022年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列席和邀请列席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人员的决定》《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秘书长名单（草案）》《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稿）》，以及有关人事任命事项。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月3日召开。通过粤政易线上审议并表决通过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于3月27日召开。书面审议关于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交办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于5月25—26日召开。听取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药学技术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药品零售单位执业备案管理规定（草案）》《澳门特别行政区医疗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管理规定（草案）》的起草说明；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保障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草案）》的起草说明。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2021年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以及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关于珠海市2022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关于珠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情况、《关于加强基础教育学位建设　筑牢教育高质量发展根基的议案》办理方案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检察院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报告；听取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安全生产条例》《珠海经济特区防台风条例》《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优化珠海市营商环境的决定》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有关人事任免事项的说明。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于7月31日至8月1日召开。听取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保障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草案）》修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草案）》的起草说明；听取立法工作专班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草案）》的起草说明；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202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2022年市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2022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2023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关于珠海市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情况的报告、关于珠海市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珠海经济特区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规定》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关于珠海市药品和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珠

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部分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听取有关接受辞职和人事任免事项的说明。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珠海市2022年市本级决算、关于批准珠海市2023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珠海市202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及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珠海市2022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情况的报告、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工作情况报告、关于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珠海经济特区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规定》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表决通过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部分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表决通过有关接受辞职和人事任免事项。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于9月27—28日召开。听取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草案）》修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修正草案）》的起草说明；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2023年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方案的报告、关于珠海市2023年市本级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关于珠海市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出台前的报告、关于老旧小区品质提升情况的报告、关于珠海市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2022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关于珠海对接产业需求促进技能人才发展的专题调研报告；听取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部分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听取有关人事事项的说明。表决通过《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珠海市2023年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方案、关于批准珠海市2023年市本级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珠海市2022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珠海市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老旧小区品质提升情况的报告、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珠海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表决通过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部分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事项。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于10月24日召开。通过线上会议形式审议《关于提请审议许可对市十届人大代表张国利采取刑事强制措施事项的议案》《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许可对市十届人大代表张国利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草案）》，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许可对市十届人大代表张国利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于11月29—30日召开。听取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草案）》《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修正案（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草案）》修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起草说明；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的报告、关于珠海市2023年市本级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关于2019—2022年市级产学研类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增加珠海市公办普通高中学位供给和提高普通高中教学质量的报告、关于市第十届人大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珠海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

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推动珠海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农村农业委员会关于推进珠海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5.0产业新空间建设管理使用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珠海经济特区出租屋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部分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听取有关人事事项的说明。经表决，决定任命黄振球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表决通过《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的决定》《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珠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指标和重大项目调整方案、关于批准珠海市2023年市本级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珠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关于2019—2022年市级产学研类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珠海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增加珠海市公办普通高中学位供给和提高普通高中教学质量的报告、关于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5.0产业新空间建设管理使用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珠海经济特区出租屋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表决通过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第十届人大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部分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事项。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于12月28—29日召开。表决通过《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珠海经济特区横琴新区港澳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规定〉的决定》《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珠海经济特区港澳旅游从业人员在横琴新区执业规定〉的决定》《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珠海经济特区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的决定》；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十件民生实事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珠海经济特区规范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行为若干规定》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基础教育学位建设筑牢教育高质量发展根基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2023年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关于列席和邀请列席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人员的决定；表决通过《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秘书长名单（草案）》《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稿）》。

（黄志勇）

人大立法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立法】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坚持把涉粤港澳大湾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立法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制定和修改涉合作区法规5部，助推琴澳一体化发展。审议通过《澳门特别行政区医疗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管理规定》《澳门特别行政区药学技术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药品零售单位执业备案管理规定》，便利澳门居民在合作区便捷有序执业，营造趋同澳门的宜居宜业生活环境。顺应合作区现行体制要求，将横琴新区港澳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规定、港澳旅游从业人员在横琴新区执业规定修改为合作区法规。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首次设立横琴专章，围绕珠澳口岸“水客”重点整治措施、合作区反走私立法需求等问题进行制度设计，推动有效预防和惩治走私。

【护航高质量发展立法】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省委提出的“以实体经济为本、坚持制造业当家”要求，加强产业发展法治保障。审议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赋能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区多园”全域高质量发展。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促进审计工作质量提升。制定《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保障律师执业权利，规范律师执业行为，推动律师行业持续

健康发展。修改《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推动全面加强土地管理。开展港珠澳大桥运营管理立法调研，推动进一步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开展中华白海豚保护立法调研及立法前期工作，推动加强中华白海豚及其栖息地保护。

【民生领域立法】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以“小切口”立法形式，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推动解决住宅小区治理的难点问题。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明确控烟管理模式，科学界定控烟范围，鼓励全社会参与控烟工作，推动保障公众健康，提高城市文明水平。推进乡村风貌提升立法，推动乡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黄志勇）

人大监督

【财政经济工作监督】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深化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革创新，创建“四上四下四反馈”（把预算审查分为审查准备、专题审议、初步审查、大会审查四个阶段，形成四个意见建议“收集、处理、反馈”闭环）预算审查制度，促进财政预算和政策更好服务于全市中心工作和民生保障。开展提前介入预算草案编制监督，连续两年引入第三方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开展审计整改报告审前专题询问，督促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定期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提高财经监督工作对全市经济运行的敏感度和精准度。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监督，推动建立健全政府投资项目转固管理长效机制。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决定执法检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开展产学研类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情况专项监督，助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审议推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出台前报告，支持打造对外开放新优势。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5.0产业新空间建设管理使用、技能人才发展、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安全情况等开展专题调研，为实体经济发展建言献策。

【农业农村工作监督】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开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情况视察，推动优化村庄布局，打造各具特色的乡村风貌。开展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情况监督，推动补齐农村水利短板。开展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和管理情况监督，破除农村集体用地资源瓶颈，为产业发展提供土地要素保障。开展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监督，开展“年鱼经济”产业发展、深远海养殖工船产业发展、预制菜产业园建设情况调研，推动现代农业高质高效发展。

【民生工作监督】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跟踪督办“市十件民生实事”，推动民生工程落地见效。围绕老旧小区品质提升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题询问，促进城市品质提升和生活环境改善。检查督导停车场建设管理专题询问整改落实情况，推动全市建设公共停车场90个，新建、改造公共停车位2.09万个。开展出租屋管理条例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推动解决出租屋管理中的堵点问题。开展公办普通高中学位和教学质量监督，推动普通高中教育扩量提质。听取审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情况的报告，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发展和传播。开展省、市文明行为条例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推动加强城市文明建设和文明行为促进工作。开展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监督，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开展促进志愿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调研，推动志愿服务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生态文明建设监督】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连续八年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助力打赢水、气、土环保“三大战役”。开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防台风条例执法检查，推动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水平提升。开展海岛生态环境保护、海洋环境保护、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情况调研，推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法律实施监督】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召开专题座谈会，弘扬宪法精神，推动宪法实施。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开展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规定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推动工业用地保护工作有效实施。听取审议规范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行为若干规定实施情况的报告，推动建筑业健康有序发展。连续三年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开展监督，听取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未成年人监察工作的报告，推进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工作。听取审议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工作情况的报告，推动构建法治化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听取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涉案企



2023年8月10日，珠海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珠海市全国、省人大代表到珠海洪湾中心渔港开展专题调研 （市人大供稿）

业合规改革情况的报告，推动打造企业合规的“珠海样板”。召开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会暨业务培训会，对21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协助市委对5件党内规范性文件作合法性审查。 （黄志勇）

人大代表工作

【代表履职服务保障】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组织代表开展线上线下履职培训，参训人员364人次，提升代表工作能力。经金湾区人大试点后，在全市开展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增强代表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促进代表更好依法履职。围绕推动“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组织全市五级人大代表2998人次开展“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全年联系群众6790人次，推动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284件。

【代表履职渠道拓展】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制定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委直接联系代表的意见，邀请44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研究吸纳、推动办理代表意见建议89件。在全市各级人大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相约周二”接待人民群众活动，全年联系群众8115人次，推动解决“急难愁盼”问题1702件，香洲区湾仔街道代表中心联络站相关工作获评全省县乡人大工作暨代表联络站示范站建设创新案例。召开推进全市人大代表联络站“三化”（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建设现场会，支持有条件的代表联络站开通“代表直播间”，推出“智慧人大”微信小程序，提升联络站工作实效。倡导“一届当代表，终身为人民”理念，支持鼓励往届人大代表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在香洲区人大开展试点工作，得到省人大常委会领导批示肯定。

【代表议案建议督办】 2023年，珠海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按照“三见面三沟通”（办前征询、办中沟通、办后反馈）要求，对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进行全过程闭环督导；召开代表建议办理年初交办会、年中督办会和年终总结会，评选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十大优秀案例，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取得实效。听取审议关于教育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推动全市新建（改扩建）学校50所，新增各类公办学位4.15万个。截至年底，市第十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提出的169件代表建议，均完成办理并答复代表。《关



2023年5月18日，珠海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推进全市人大代表联络站“三化”建设现场会 （市人大供稿）

于解决“村村有物业”建设用地指标、促进乡村振兴创新发展的议案（转建议）》办理工作获评省人大2023年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优秀案例。（黄志勇）

珠海市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市政府常务会议】 2023年，珠海市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27次，研究议题336个。

十届市政府第23次会议 于1月6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调研珠海指示要求，审议2023年珠海市《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候选项目等。

十届市政府第24次会议 于1月18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听取珠海市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珠海市2023年政府规章立法计划（草案）》和《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一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草案）》等。

十届市政府第26次会议 于2月10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和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和对督查工作重要批示精神以及省政府常务会议、市两会精神，审议2023年市政府重点工作和市十件民生实事任务分解事宜等。

十届市政府第27次会议 于2月22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中央有关会议精神，听取珠海市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汇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暨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动员大会精神，听取全市“三农”工作情况汇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全国信访局长会议和2023年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听取全市信访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有关工作等。

十届市政府第29次会议 于3月16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听取全市经济运行情况汇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听取2022年全市科技创新工作情况汇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一露天煤矿坍塌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以及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全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有关工作等。

十届市政府第30次会议 于3月30日召开，审议《珠海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等。

十届市政府第32次会议 于4月21日召开，审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推动“村村有物业”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实施意见》，听取一季度“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进展情况汇报等。

十届市政府第33次会议 于5月10日召开，审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交由镇街行使行政处罚权的公告》《珠海市深海养殖和远洋捕捞扶持措施（暂行）》《珠海市2023年度巨灾指数保险方案》等。

十届市政府第34次会议 于5月29日召开，审议《2023年珠海市近岸海域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通报2023年珠海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事宜，听取“严格执法、文明执法”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等。

十届市政府第36次会议 于6月21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省政府常务会议有关精神，审议修订的《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研究部署有关工作，听取服务保障“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实施工作情况汇报等。

十届市政府第37次会议 于6月30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听取上半年全市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防汛防台风工作情况汇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

十届市政府第38次会议 于7月14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强国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通报2022年度省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结果及珠海市主要指标情况，听取珠海市质量工作情况汇报等。

十届市政府第39次会议 于7月24日召开，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听取上半年珠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汇报等。

十届市政府第40次会议 于8月11日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

李强总理批示以及省领导批示精神，听取全市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和防汛防台风工作情况汇报；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听取珠海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有关情况汇报等。

十届市政府第41次会议　于8月25日召开，听取“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示范区建设进展情况汇报，审议《珠海市2023—2025年推动“村村有物业”若干措施》；学习贯彻省领导批示精神，听取珠海市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前山河流域跨界防洪及河涌水污染综合整治规划》；通报《珠海市海绵城市高质量发展探索与研究》等。

十届市政府第42次会议　于9月11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听取珠海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等。

十届市政府第45次会议　于10月25日召开，通报2022年度法治广东建设考评结果，听取珠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珠海市美丽海湾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创新和完善珠海市工业污水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等。

十届市政府第46次会议　于11月16日召开，审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的实施意见》《珠海市加强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工作细则》《珠海市关于促进私募投资机构加快发展的扶持办法》《2023年珠海家电焕新惠民消费活动工作方案》等。

十届市政府第47次会议　于11月29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河北考察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时和对山西吕梁市永聚煤矿一办公楼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以及国务院常务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精神，听取珠海市2023年安全生产和“三防”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珠海市利用冬春时节开展水塘河道清淤工作方案》《珠海市关于加快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促进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等。

十届市政府第48次会议　于12月21日召开，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以及省领导批示精神，听取珠海市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情况汇报；通报广东省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机制和2022年度考核结果，听取珠海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情况汇报，审议《2024—2026年珠海市稳定粮食生产能力的扶持政策措施》《珠海市城市快速路系统提升规划》《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办法（草案）》等。

十届市政府第49次会议　于12月27日召开，审议《珠海市生态公益林效益差异化补偿实施方案》《珠海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2021—2035年）》《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通知》等。

【市政府工作会议】　2023年，珠海市召开市政府工作会议154次。［详见“2023年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会议情况表（选录）”］

（林志健）

2023年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会议情况表（选录）

编号	时间	会议名称
1	1月4日	5.0产业新空间建设招商推进会议
2	1月7日	市招商委员会会议
3	1月9日	研究南方海洋实验室运行期发展工作会议
4	1月10日	关于研究2022年全市医保有关工作暨2023年第一次卫健医保联席会议
5	1月12日	研究珠海市2023年产业立柱项目工作会议（一）
6	1月13日	珠海大道（金湾互通以西段）快速化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联审决策会议
7	1月13日	研究交通工作会议（一）
8	1月19日	研究市中心城区交通综合治理工作会议
9	2月1日	关于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工作会议

（续表）

编号	时间	会议名称
10	2月14日	研究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有关工作会议
11	2月15日	市技师学院扩建（一期）工程项目联审决策会议
12	2月16日	研究珠海隧道工程磨刀门水道通航孔补勘安全保障费用事宜会议
13	2月17日	市养老中心项目有关问题会议
14	2月17日	前山河（南屏大桥至石角咀水闸段）堤岸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珠海市北区水质净化厂二期及地面公共服务设施工程项目联审决策会议
15	2月20日	研究珠海城职院东校区扩建三期BT项目合同纠纷案件有关工作会议
16	2月20日	研究金湾区增设建材临时装卸点事宜会议
17	2月22日	全市信访工作会议
18	2月22日	全市疫情防控工作会议
19	2月23日	门诊共济改革有关工作会议
20	2月24日	第十五届中国航展专题工作会议（一）
21	2月28日	珠海生态环保产业园项目推进领导小组2023年第一次会议
22	3月2日	研究北区二期、南区三期、前山二期水质净化厂建设运营模式工作会议
23	3月2日	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现场交流会议
24	3月13日	研究交通工作会议（二）
25	3月13日	珠海隧道现场工作会议
26	3月20日	珠海市香山中学项目前期推进联席会议
27	3月22日	研究珠海市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工作会议
28	3月28日	第一季度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29	4月7日	专题研究港珠澳物流发展工作会议
30	4月10日	珠海市第三中学室外运动场、边坡治理及门前广场建设项目联审决策会议
31	4月10日	第十五届中国航展专题工作会议（二）
32	4月10日	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专题会议
33	4月10日	加快推进鸿鹤中学项目建设工作会议
34	4月10日	研究珠机城际二期项目建设相关工作会议
35	4月11日	专题研究海绵城市建设工作会议
36	4月17日	研究机场片区建设项目推进工作会议
37	4月23日	专题研究全市中小学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会议
38	4月23日	研究珠海市2023年产业立柱项目工作会议（二）
39	4月24日	开展“五一”节前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检查并调研珠海市鸿鹤中学项目会议

（续表）

编号	时间	会议名称
40	4月24日	珠海市水上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
41	4月24日	研究部署“五一”假期口岸安全及全市文旅安全工作会议
42	4月24日	研究调度全市外贸工作会议
43	4月24日	专题研究园区配套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会议
44	4月24日	市重点交通项目调度会议（一）
45	4月26日	高新区产业地块垃圾倾倒等问题专题工作会议
46	5月4日	调研斗门区产业立柱项目落地建设工作座谈会
47	5月8日	研究调度全市专项债及相关审计整改工作会议
48	5月8日	研究中帆协南方总部基地会议（一）
49	5月10日	研究珠海中心站（鹤洲）站城一体化项目会议
50	5月15日	专题研究“三旧”改造及城市推广工作会议
51	5月16日	研究中帆协南方总部基地会议（二）
52	5月19日	研究珠机城际二期建设工作与机场片区系统排水问题会议
53	5月24日	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推进工作会议
54	5月25日	研究交通工作会议（三）
55	5月29日	专题研究重点项目融资工作会议
56	6月6日	梅溪水库与大镜山水库连通及水质改善工程项目前期联审决策会议
57	6月7日	专题研究海洋督察整改及工业用地出让会议
58	6月8日	专题研究5.0产业新空间项目建设招商运营工作会议
59	6月12日	调研市机动车辆考训中心临时搬迁选址会议
60	6月13日	研究省道S366线路线调整事宜会议
61	6月13日	市重点交通项目调度会议（二）
62	6月13日	研究建材专用码头、堆场经营管理工作专题会议
63	6月16日	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推进会议
64	6月20日	研究桂山—澳门海上航线开通事宜会议
65	6月20日	桂山—澳门海上航线开通工作推进会议
66	6月26日	研究国资国企有关工作会议
67	6月27日	研究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暨省级初评存在问题整改工作会议
68	6月28日	珠海生态环保产业园项目推进领导小组2023年第二次会议
69	6月30日	研究珠海交通集团高速公路项目债务相关工作会议
70	7月2日	研究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续表）

编号	时间	会议名称
71	7月4日	研究全市暑期文旅市场安全工作会议
72	7月4日	市第四中学综合整治工作会议
73	7月6日	遵医五院项目三期工程项目联审决策会议
74	7月8日	专题协调推进珠海市红树林营造修复工作会议
75	7月10日	研究高栏港与广珠铁路海铁联运工作会议
76	7月10日	全市学校暑期安全专题工作会议
77	7月12日	研究路内停车泊位特许经营收益处置及后续管理机制会议
78	7月14日	市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79	7月17日	研究市管企业实控上市公司近期被立案及监管谈话问题会议
80	7月21日	专题研究提升情侣路沿线旅游服务质量工作会议
81	7月21日	重点交通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联审决策会议
82	7月21日	研究交通工作会议（四）
83	7月24日	研究黑白面将军山隧道两端连接线工程专题会议
84	7月26日	调研斗门区安全生产及产业立柱项目工作会议
85	8月1日	研究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项目推进工作会议
86	8月3日	研究鹤洲新区筹备组与相关区权责划分工作会议
87	8月7日	研究普伊特湿化学专用设备项目扶持款会议
88	8月9日	研究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推进工作会议
89	8月11日	全市安全生产和“三防”工作会议
90	8月12日	高新区后环片区半潮礁及S1地块填埋垃圾处置工作会议
91	8月14日	研究市三中及市四中改扩建工程方案工作会议
92	8月14日	全市招商引资工作会议
93	8月16日	兴业快线工程现场专题会议
94	8月18日	研究粤港澳物流园设立快件类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有关工作会议
95	8月18日	研究海上实景光影剧有关事宜会议
96	8月22日	研究情侣路沿线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工作会议
97	8月23日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2023年第一次联席会议
98	8月24日	研究国资国企工作会议
99	8月25日	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会议
100	8月28日	研究城市停车位管理工作会议
101	8月29日	市重点交通项目调度会议（三）

（续表）

编号	时间	会议名称
102	9月4日	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协调工作组第六次会议
103	9月5日	研究调整高栏港装备制造区部分区域相关港口专项规划会议
104	9月11日	研究斗门区相关工作会议
105	9月14日	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指导工作组会议
106	10月7日	研究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筹备工作会议
107	10月7日	研究珠海市轨道交通及港口发展工作会议
108	10月10日	珠海市机动车辆考训中心临时搬迁项目联审决策会议
109	10月11日	研究交通工作会议（五）
110	10月16日	统计法律法规学习培训贯彻会议
111	10月20日	研究水务工程建设工作会议
112	10月25日	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13	10月27日	研究涉港澳劳务派遣管理事宜会议
114	10月30日	重点交通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联审决策会议
115	10月30日	研究交通工作会议（六）
116	11月10日	研究广珠城际珠海站至珠海北站公交化列车开行宣传工作会议
117	11月10日	研究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项目香海高速公路连接线平交口工程实施工作会议
118	11月17日	贯彻落实冬春农田水利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电视电话会议
119	11月17日	研究“三桥一路”及珠海农商银行管理相关工作会议
120	11月17日	黄杨泵站至缭坑水库第二条原水管建设工程、广南梅第二条原水管道工程一期工程项目前期联审决策会议
121	11月24日	研究珠机城际二期项目安全保护区划定工作会议
122	11月28日	应急抢险救灾工程联席会议
123	11月29日	市重点交通项目调度会议（四）
124	11月30日	2023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总结会议
125	12月5日	珠海市地方金融风险监测中心总结汇报会工作会议
126	12月13日	调度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会议
127	12月13日	研究加强全市过境口岸治安管控和应急联动工作会议
128	12月14日	研究休斯顿皇家芭蕾金湾校区闭店事件处置工作会议
129	12月18日	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
130	12月21日	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会议
131	12月25日	第十五届中国航展筹备工作会议

重要政策与措施

【经济发展重要政策与措施】 2023年，珠海市为贯彻落实市第九次党代会关于“产业第一”的决策部署，市政府办公室于1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重点制造业项目“双容双承诺”直接落地改革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提出以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落实企业投资主体地位为核心，探索重点制造业项目建设审批事项改革，力争形成项目建设审批新格局，促进项目快落地、快建成、快投产，并稳妥做好风险防范措施。

为落实“产业第一”决策部署，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市政府于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一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决定废止28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宣布失效9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对于海洋强市的战略部署，发挥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特色优势，构建高质量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提升海洋科技创新能力，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海洋综合开发利用和保护，市政府办公室于3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推进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提出围绕打造“大湾区海洋开发综合试验区”总定位，坚持建设“世界级海洋海岛休闲旅游目的地、大湾区蓝色经济发展新高地、港澳青年创新创业理想地”三大发展定位，塑造“魅力群岛、梦想蓝海”发展形象，打造年轻人向往之地、梦想之地。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和市委九届五次全会决策部署，推动《广东省关于激发企业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在珠海落地落实，市政府于5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关于激发企业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加快恢复和提振消费、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全力稳住外贸外资、促进产业优化升级、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等工作内容。

为强化珠海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服务，把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打造为政府服务品牌，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市政府办公室于5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进一步强化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明确在2023年8月底前，全面建成市、区、镇（街道）三级联动，各部门协同的诉求响应机制，建立市场主体诉求从接诉办理到考核反馈的全流程闭环运转体系。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和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加快珠海市工匠型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助推珠海经济高质量发展，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提出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实现重点产业集群全覆盖，重点建设10个以上示范性产业学院、工匠学院，培育一支覆盖广泛、梯次衔接、技艺高超的“十百千万”新时代珠海产业工匠骨干队伍。到2025年，珠海市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40%，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38%。

为加快推动综合保税区打造珠海对外开放的新高地、珠港澳合作的新空间，加快构建珠海市外向型经济新格局，市政府于1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推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指明综合保税区重点发展保税物流、保税加工、保税维修等业态，突出发展电子信息、海空装备、跨境电商等重点产业，着力打造“一个中心、两大基地、四大平台”，即国际物流集散中心、高端维修服务基地、保税智造集聚基地、跨境电商示范平台、保税融资租赁交易平台、期现货保税交割平台、研发创新平台，力争到2025年发展成为产业特色鲜明、配套设施齐全、营商环境一流的综合保税区。

【城乡建设重要政策与措施】 2023年，珠海市为规范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活动，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市政府于1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的通知》，明确在珠海市行政区域内征收国有土地上单位、个人房屋，对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进行补偿的办法。

为规范和细化珠海市工业用地控制线的划定、调整、实施及监督等工作，保障工业发展空间，市政府于3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经济特区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规定实施办法的通知》，明确珠海市工业用地控制线的划定、调整、实施及监督管理工作。

为规范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的设

置和管理，提升城市公共设施服务水平，优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促进对外交流，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管理规定》，明确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外语标识设置、使用管理工作的领导，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分期分批推进外语标识的新建和改造工作，并提供必要的保障。

为推动用地监管从末端治理向前端管控转变、标准规范从粗放低效向集约高效转变、存量盘活从处置为主向疏堵结合转变、政策措施从单元分散向系统集成转变，实现“节地提质”，市政府办公室于8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节地提质”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提出到2023年底前，国务院第九次大督查指出的140.07公顷存量闲置土地（不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20.01公顷）消化处置工作基本完成。2023—2025年，2019年1月1日前批准的760.38公顷批而未供土地（不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406.87公顷）年度处置量分别达到360.18公顷、200.1公顷、基本完成；各园区批而未供土地年度处置率达到60%，闲置土地年度处置率达到90%，年度新增闲置土地面积小于处置面积。到2025年，经批准设立的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内新供应国有工业用地全面实行“标准地”供应，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亩均论英雄政策体系基本健全，全市土地资源要素配置更加高效，土地开发利用效率和产出效益持续提高，珠海高质量发展空间要素得到有效保障。

为规范征收土地程序，依法维护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合法权益，保障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市政府于10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征收土地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珠海市行政区域内征收土地工作是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照法定程序和批准权限，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征收为国家所有，并依法对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进行补偿安置的法律行为；市人民政府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国土空间规划、产业政策、城乡建设等，统筹安排全市征收土地工作；市人民政府是全市征收土地责任主体，组织实施征收土地工作；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征收土地工作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承担具体的征收土地工作。

【社会事业重要政策与措施】 2023年，珠海市为加强残疾人就业兜底帮扶，促进全市残疾人实现较为充分较高质量就业，市政府办公室于3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促进残疾人就业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以有就业需求和就业条件的城乡未就业残疾人为主要对象，强化残疾人就业创业政策扶持，加大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力度，提升残疾人就业服务质量，稳定和扩大残疾人就业岗位。

为完善社会救助体系，规范临时救助工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市政府办公室于4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明确非珠海市户籍且无法提供有效居住证明或个人身份信息的，可由区（含功能区）民政部门、救助管理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儿童福利机构按照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或未成年人保护有关规定提供救助；经救助后同时符合临时救助条件的，可由困难发生地给予临时救助。

为推动“村村有物业”工作，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增加村民财产性收入，确保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城镇居民，市政府于5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推动“村村有物业”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实施意见》，提出以全市3个行政区、1个功能区以及鹤洲新区（筹）25个镇（街道）329个行政村（社区）为主体，全面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及“村村有物业”重点工作，保障农民权益，发展集体经济，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长远利益和农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

为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促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市政府办公室于5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珠海市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提出“十四五”期间，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以上。到2025年，高质量的特殊教育体系初步建立，持证残疾幼儿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90%以上，完成义务教育且有意愿的残疾学生都能接受适宜的普通高中教育或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专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办学条件全面改善，深化落实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

为保障基本民生、促进社会公平，市政府办公室于6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

明确市民政部门负责统筹与组织本市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工作，区民政部门负责辖区内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及救助工作，镇（街道）负责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的申请、受理、调查、初审工作，村（居）民委员会协助做好政策宣传、主动发现、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和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帮助申请困难的家庭提交申请等工作。

为规范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工作，提高惠企便民服务水平，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是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管理工作，市市民服务热线管理中心是管理机构，负责统筹指导、建设、运行管理工作。12345热线实行一号对外、属地管理、按职转办、分级负责、限时办理、监督考核的工作机制。12345热线管理机构负责接听、登记、解答、转派、督办、审核、回访诉求事项，汇总、分析热线数据，通报承办单位诉求办理质效。各区政府（管委会）和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具有行政管理或公共事务职能的事业单位为12345热线承办单位。中央及省驻珠有关单位、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以及承担公共服务职能的国有企业可以参与12345热线事项办理。

为推动珠海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市政府办公室于8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提出力争到2025年，全市公立医院体系更加健全，运行更加高效，服务更加优质，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珠海提供有力支撑。

为推进珠海市出租屋规范化、差异化管理，压实管理部门和租赁当事人的责任，市政府办公室于8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明确该办法适用于珠海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出租屋，包括住宅出租屋、工商业出租屋及其他出租屋。全市出租屋实行分类分级管理，按类别分为普通出租屋和时租日租出租屋，按级别分为一级出租屋、二级出租屋、三级出租屋。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的通知》，珠海市被列为全国第三批安宁疗护工作试点城市。为全面推动试点工作，市政府办公室于9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卫生健康局关于珠海市安宁疗护国家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坚持以大健康理念为引领，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构建机构、社区、居家相衔接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为疾病终末期或老年患者在临终前提供生理、心理、精神等方面的照料和人文关怀等服务，以提高终末期患者生命质量，维护生命尊严，夯实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的最后一环。

为深化珠海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有效降低医用耗材供应价格，提高医用耗材保障供应能力，减轻人民群众就医负担，市政府办公室于9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医保局关于珠海市深化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全面实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完善采购模式、推进政策协同、强化采购行为监管，逐步构建竞争充分、价格合理、规范有序的医用耗材供应保障体系。推进医用耗材采购的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形成公正透明、便捷高效的公共采购市场环境，推动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保障人民群众获得优质实惠的医药服务。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国家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和《中共珠海市委办公室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方案》要求，市政府办公室于9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明确到2025年，城乡教育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初步形成。中小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改善，教师队伍素质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有效提高，城乡教育差距逐步缩小。学前教育阶段，各区完成国家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申报工作，香洲区和金湾区通过基础教育

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验收。义务教育阶段，对照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评估资源配置指标，各区校际间差异系数小学不高于0.50，初中不高于0.45；完成广东省下达的珠海市和各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学科学业水平目标。高中教育阶段，高标准办好新建学校，提升西部高中办学条件和教育质量。到2027年，城乡教育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建立，优质均衡的基本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学前教育阶段，各区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义务教育阶段，减小不同类型学校学生的学业水平差异率，金湾区达到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督导评估标准，斗门区乡村教育办出特色，乡村学校“美而优”，学生学业水平与镇区学校差异率低于15%。高中教育阶段，培育一批优质特色高中，普通高中办学水平整体提升。

为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工作部署，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促进扩大消费，市政府办公室于1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进一步提振和扩大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提出保障居民收入稳步提升，大力促进多渠道就业。优化汽车购买使用管理，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推动家电消费，促进住房消费，提升餐饮消费，丰富旅游消费，扩大文体消费，升级康养消费，增强托育养老消费。畅通农产品消费通道，加快乡村旅游业发展。促进免税消费，壮大数字消费，推广绿色消费。加快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加快发展绿色物流配送。加强消费金融管理，营造诚信消费环境。

【生态环境保护重要政策与措施】

2023年，珠海市为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进保护水源生态环境，保障澳门、珠海供水安全，改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居民生活水平，市政府于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河流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扶持激励工作方案的通知》，明确以建立饮用水水源保护的长效机制，促进人与自然、社会的和谐发展为目标，促进水环境质量改善，确保河流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达到国家及省下达的考核要求，全年不发生重大水源污染事故。

为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监督管理，明确执法责任，市政府办公室于4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部门职责分工方案的通知》，提出以坚持权责统一、坚持分类管理、坚持边界清晰、坚持效能提升为基本原则，要求提高站位、深化认识，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回应人民群众对和谐安宁环境的期盼；严格履责、强化协同，按照国家和省的部署，落实噪声污染防治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广泛发动、社会共治，培养全社会文明习惯，形成建设宁静和谐的美好人居环境的合力。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要求，推动全市碳达峰工作，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市政府于5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到2025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4.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确保完成省下达指标，为全市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到2030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确保完成省下达的指标，确保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

为完善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指导各区、管委会建立健全市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23年修订）的通知》，提出提高重污染天气预防预警、应急响应能力和环境精细化管理水平，减少重污染天气出现频次及持续时间，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改善区域空气质量，保障公众身体健康。

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提升建筑低碳绿色水平，规范绿色建筑活动，节约资源，提高人居环境质量，促进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市政府于12月发布《珠海经济特区绿色建筑管理办法》，指明该办法适用于珠海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绿色建筑的规划、建设、运行、改造、拆除及其监督管理等活动，提出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绿色建筑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协调辖区绿色建筑发展的重大问题，制定相应的政策措施，明确发展目标，并将目标完成情况作为政府考核的内容。经济功能区管理机构履行区政府推动绿色建筑发展的职责。市、区住房城乡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是全市绿色建筑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办法，并开展对绿色建筑发展和相关活动的监督、管理以及宣传等工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财政等行政管理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绿色建筑发展相关工作。

【综合管理重要政策与措施】 2023年，珠海市为优化人口结构，促进人口布局与产业发展、城市格局、乡村振兴相协调，适应、规范户籍迁移管理工作，市政府于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户籍迁移管理规定的通知》，明确户籍由市外迁入珠海市和户籍在珠海市行政区域内迁移的活动及其监督管理适用本规定。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另有政策规定的，从其规定。

为加强珠海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科学高效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强化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市政府办公室于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珠海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明确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为统筹协调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研究审议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督促检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落实情况，统筹推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涉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其他事项。

为深化落实“产业第一、交通提升、城市跨越、民生为要”工作总抓手，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高质量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努力成为全省发展又一重要引擎和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市政府于3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明确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5%，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外贸进出口总额正增长，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正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5%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左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参照《国务院工作规则》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明确组成人员和政府职能、工作原则、监督制度、会议制度、公文处理、工作落实、工作纪律和自身建设等工作。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到2023年底，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市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统一编制、联合审核、动态管理、全面实施机制更加完善，同一政务服务事项线上线下同要素管理、同标准办理；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支撑能力大幅提升，高频事项网上可办率达到100%。到2025年底，政务服务事项全要素基本实现数字化管理；建成线上线下泛在可及的融合服务体系，高频事项掌上办、便民事项就近办、跨域事项异地办、关联事项集成办，全面建成“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一网共享”的政务服务体系。

为维护渔港秩序，保护渔港环境，促进海洋经济发展，加强渔港监督管理，保障渔港设施、渔业船舶、公民人身及财产安全，市政府于7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洪湾中心渔港港章的通知》，明确珠海洪湾中心渔港为国家级中心渔港，香洲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为渔港的行政主管部门，驻港海洋综合执法机构依法对渔港水域交通安全实施监督管理，鹤洲新区（筹）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配合做好渔港渔船监督管理，公安、边检、消防、海事、市场监管、发改、应急管理、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生态环境、财政、供电、港澳流动渔民工作机构等部门根据各自职责负责相应的管理工作，由南屏镇渔港综合管理机构牵头各单位加强渔港渔船日常管理。

为加强海上险情预警预防，建立健全珠海市海上险情应急响应机制，快速、有序组织开展海上险情应急处置工作，最大程度避免或减少海上险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市政府办公室于10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海上险情应急预案的通知》，提出本预案适用于由珠海市海上搜救中心承担的海上搜救责任区内海上险情应急处置工作，以及发生在珠海市海上搜救中心搜救责任区以外、广东省海上搜救中心指定由珠海市海上搜救中心负责指挥的海上险情应急处置工作。

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市政府办公室于1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到2025年，建成适应需

求、结构合理、功能先进、保障有力、高效安全的气象现代化体系，气象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实现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服务能力与珠海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保持在粤港澳大湾区前列，成为珠江口西岸和沿海经济带气象服务的典范。到2035年，建成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气象深度融入民生保障、行业发展和社会进步，实现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市政府于12月决定对《珠海经济特区牛羊定点屠宰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自2024年1月6日起施行。《珠海经济特区牛羊定点屠宰管理办法》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重新公布。

为建立健全珠海市公路水运建设工程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做好市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对公路水运建设工程事故处置的综合协调指挥能力，提高应急救援反应速度，科学、有序、高效处理公路水运建设工程事故，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好工作和社会秩序，市政府办公室于12月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公路水运建设工程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明确珠海市公路水运建设工程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的组织体系、预防预警机制、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和监督管理等工作。（林志健）

重点工作

【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建设】 2023年，珠海市强化特区使命担当，为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发展拓展新空间。

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 推动落实《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围绕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全力支持合作区建设。加快与合作区共建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横琴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揭牌成立、启动建设，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获批建设国家新一代类脑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全国9家、省内唯一）。构建联动港澳的高水平金融开放体系和跨境金融管理机制，建设珠澳金融人才培训合作中心，开展数字货币跨境创新试点。探索建立国际互联网跨境数据管理体系，推动科学研究数据依法跨境互联互通。合作共建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打造“涉外法律培训中心”品牌。支持杧洲隧道等项目建设。配合推进横琴封关运作。联动合作区持续构建与澳门深度对接的民生公共服务体系。

推动珠澳合作上新台阶 推动澳珠轨道线网联通工程，支持澳门融入国家高铁网。推进拱北口岸提升改造，促进出入境更顺畅、更高效、更安全。加快珠澳水资源保障工程可行性研究，提高珠澳水资源战略保障水平。推动产业协同发展，探索开发互补性旅游产品。采取“一会两地”“一展两地”“珠澳合办”等方式共同培育品牌会展，成功举办第五届珠澳婚博会暨名品家博会、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发挥中医药药食同源和澳门食品加工传统优势，发展新型保健食品产业。搭建多层次交流合作平台，推出支持澳门青年大湾区（珠海）实习就业计划。办好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突出服务港澳青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推动建设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深化珠澳“文化走亲”交流合作。

建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 加强与香港机场合作，推出“经珠港飞”服务。探索推进珠港航空打板合作，南光珠澳航空打板项目完工。建成运营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推动构建“东进东出、西进西出”物流运输格局。推进港珠澳大桥旅游开发，港珠澳大桥游试运营。完善配套、优化服务，让更多“港车”“澳车”通过珠海连接更广阔的空间，截至年底，核发“港车北上”临时入境电子牌证3.68万个、“澳车北上”临时入境电子牌证2.73万个，办理澳门居民免试换证业务3.21万件。打好外贸、外资、外包、外经、外智“五外联动”组合拳，培育国际贸易新渠道、新主体、新品牌，发展服务贸易，促进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提质扩量增效，全年跨境电商进出口284.2亿元，比上年增长27.4%。持续拓宽利用外资渠道，鼓励外资企业增资扩产。

推进湾区城市合作 用足用好经济特区立法权，在粤港澳三地规则衔接、机制对接中作更多探索。加快黄茅海跨海通道、深中通道连接线建设。推进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广佛江珠城际前期工作。加强高栏港与南沙港联动发展，加快推进伶仃洋（深珠）通道纳入规划建设。利用好机场、港口、铁路及西江航道等大枢纽、大通道作用，推动湾区城市合作。

更好发挥口岸城市功能 加快建设面向全省的进出口基地，聚焦大宗商品、电子元器件、飞机、汽

车、农副产品、中高端消费品等重点产品，依托高栏港神华码头谋划打造华南煤炭贸易集散中心，依托中海油珠海LNG（液化天然气）项目建设华南绿能港，提升商品进出口配置、交易功能。强化政策创新，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优化整合，推动广东自贸区珠海联动发展区、珠澳跨境工业区、高栏港综合保税区跨越发展，更好发挥澳珠极点辐射引领作用。

【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突出“制造业当家”，加快“产业集聚”良好态势。

实施“项目落地攻坚年”行动 构建大招商工作格局，主动走出去招商，全年新引进重点招商引资项目551个，协议投资金额1423.27亿元，计划固定投资金额793.28亿元。既重视引进新项目，也鼓励现有项目增资扩产，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用地、用能、资金等要素需求，清单化、专班化推进项目落地投产达产，全年新投产项目220个。直面科技企业迅猛发展中出现的难点、痛点问题，加快速度、完善配套，“持续添柴烧开水”；全面建设好5.0产业新空间，让5.0产业新空间成为珠海制造业发展的主战场和最大增长点；加快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进度，紧盯目标2000万平方米“不变样、不停步”，重点加快蓝领宿舍配套、园区配套建设，创造性优化园区运营服务；鼓励引导社会资本改造旧园区、旧厂房。发挥香洲区、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比较完善、企业相对集聚、居住环境好的优势，快速布局一批成长性高、创新力强、发展潜力大的项目和企业，强化科技企业集聚、科技人才集聚的态势，让创新驱动成为香洲区、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集聚、成长、裂变、爆发式增长的核心推动力。发挥金湾区、斗门区连片产业用地、厂房规模较大的优势，以大空间、大载体牵引大项目、大产业，推动用地高效集约、上下游配套企业加速聚集，布局一批新能源等新赛道大项目，打造珠江口西岸新能源产业链的创新阵地，让产业发展“成行成市”。

实施“产业立柱”行动 加快搭建“4+3”产业体系的“四梁八柱”，在新能源、新型储能、集成电路、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加快引进具有龙头企业影响力的重大项目，加快构建珠海万亿级现代产业体系的战略支点。顺应广东省打造中国集成电路第三极战略部署，加快珠海芯片特别是芯片设计产业发展。抢抓产业风口机遇，推进锂电池材料、光伏电池、光伏组件等龙头项目，形成新能源产业集聚发展生态圈，打造新能源产业集群，支撑珠海工业“半壁江山”。建立分层次的企业培育机制，加快“个转企、小升规、规转股、股上市”，实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培育工程，推动企业“小升规”。

建设高水平产业集聚区 准确把握产业集聚发展的规律，打造龙头企业引领、主导产业突出、产业链供应链支撑有力、生产生活配套完善、中小企业蓬勃发展的新型产业集聚区，推动园区企业、科技人才、产业工人实现“生产有效率、创新有激情、生活有乐趣”。加快建设珠海大型产业集聚区，优化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区多园”建设和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做优三灶科技工业园、联港工业园、新青科技工业园等园区，改造提升南屏科技工业园，支持富山工业园塑造5.0产业新空间核心竞争力，把南屏科技工业园、珠海国际健康港、富山工业园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制造业当家”的示范园区。整备土地624.6公顷，完成年度任务的117.05%，其中，千亩以上连片土地3块。

发展数字经济 提升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优化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加快实施战略性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工程，推动PCB（印刷电路板）、智能电器、打印耗材产业集群争取省级产业集群数字化试点。鼓励企业“上云用云”，支持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做强做大数字经济。

推动现代服务业提质升级 加强与港澳及国际金融市场的合作，用好QFLP（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DLP（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等政策，重点发展跨境金融、特色金融、资金管理、保险服务，加快引进金融机构法人、区域性总部、业务总部，联动澳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十字门金融区”，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打造广东金融发展“第三极”。培育直播电商，加快建设“一站式”直播电商新空间。发展特色会展，成功举办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第十七届珠海办公设备及耗材展、2023珠港澳MICE新势力共创大会、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集聚发展总部经济，发展信息服务、科技服务、供应链服务、专业服务、工业设计、文化创意等生产性服务业。

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建

设万山海域、外伶仃海域两大国家级海洋牧场，发展深远海养殖和远洋捕捞，做强现代渔业产业链。依托洪湾渔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提升金融租赁、农业保险、冷链物流等配套服务。推进海洋重工、海上风电、物流码头等重点项目建设。培育招引涉海高新技术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创建蓝海科技产业园，做强做大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生物医药、海洋新材料等产业。整合国有海岛物业资源，促进海岛旅游和乡村旅游联动发展，科学开发海岛、岸线资源，发展海钓、潜水、帆船、赛艇等水上运动。

【科技创新】 2023年，珠海市以“科技”“金融”双翼，助力科技企业腾飞。

推动创新链、产业链、信用链融合联动 全面深化“金融三张网”（金融“血管网”“信用网”“法治网”）建设，营造良好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澳珠极点金融创新；做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推动国企带头做示范、做表率，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在全社会树立“有信用就有钱”的正确导向，促进银企合作、金融交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丰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新实践；发挥各类金融机构集聚的澳珠极点优势和省政府下放珠海农商行管理权的政策优势，发展普惠金融，实施“珠海普惠金融户户通”工程，让金融“毛细血管”遍布广大中小微企业，进入千家万户。用好用足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科技天使基金，截至年底，新增科技信贷入库项目161个、科技信贷总额12.1亿元，科技天使基金直接投资项目32个，投资额3.24亿元。加快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建设，打造区域性知识产权中心。

强化示范企业引领作用 继续实施“高企倍增”行动，年内新增高企600家。推动328家工业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比上年增长31.68%。开展核心技术攻关计划，完成对44个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验收。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培育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设“一站式”服务平台，发挥格力电器等企业的质量示范引领作用，鼓励链主企业带动上下游企业提升质量标准。

更好发挥科创平台功能 支持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统筹国家战略和地方所需，聚焦海洋科技重点研发领域开展创新，配合自然资源部和省政府推进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建设，珠港澳海洋风险监测预警研究中心挂牌成立。加快建设技术公共服务平台，支持珠海南方集成电路设计服务中心发展。深化与大院大所合作，促进更多科研成果在珠海落地转化。发挥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及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作用，促进境内外成果转移及国际合作。

加快建设青少年科普中心 利用现有展馆和第十四届中国航展部分展览精品，在珠海航展中心建设珠海太空中心，常态化展示国家航天、航空、国防领域最新成果与明星展品，打造“永不落幕”的航展。珠海太空中心被命名为广东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珠海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截至年底，接待青少年学生爱国主义和国防教育研学团超8万人次。借助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国家综合海洋试验场等资源，启动建设珠海海洋科普中心，同时作为珠海科技馆。

【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实施“市、区、镇、村”四级联动工程，推动全域高质量发展。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推动拱北口岸商贸中心焕发新活力。推进“洪保十”片区建设，全面启动珠海中心站（鹤洲）高铁枢纽站开发建设。高标准推进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未来科技城规划建设。

发挥重点项目带动作用 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带动全社会投资，统筹推进“三个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谋划一批）项目建设，推动457个项目开工、387个在建项目提速。健全重点项目并联审批机制、挂图作战协调督办机制，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用地、资金等要素需求，提高重大项目开工率、竣工率和达产率。

促进全域联动消费 推出“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计划，重点围绕香洲区的“情侣路”浪漫风情海岸带和“港珠澳大桥旅游”、金湾区的“珠海太空中心”、斗门区的“岭南大地田园综合体”等乡村旅游、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唐家古镇”、鹤洲新区（筹）的“海岛旅游”，联同横琴长隆海洋王国，打造一批网红新热点。做大口岸、免税经济，打造环口岸消费带，建设一批服务港澳青年的跨境电商直播基地。支持水上运动、内河游艇游轮、水文旅文创、滨水休闲康养等发展前景广阔的涉水产业发展，成功引进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南方总部基地落户珠海，推动帆船帆板运动和产业成为珠海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张名片。举办赛车、无人机表演、马

拉松赛、沙滩音乐节等系列活动，打造情侣路魅力滨海活力带。

加快乡村振兴步伐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着力稳定粮食生产，高标准建设312平方千米的斗门生态农业园。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转型发展，加快推进集中连片内陆养殖鱼塘标准化和尾水治理项目。发展预制菜产业，推动国联、恒兴等一批重点项目加快落地，打造预制菜产业“灯塔园区”。顺应全国性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的高潮，支持格力电器牵头打造1000亿元规模的预制菜装备产业联盟，推动预制菜在珠海“接二连三”（接第二产业、连第三产业）。加快打造全国最大的海鲈交易平台，发展数字农业、“年鱼经济”、休闲渔业等新业态，并延伸到港澳市场、国际市场。增加土地专项指标，加大市、区联动特别是市属国企与区、镇、村的联动，鼓励市属国企全面参与各区产业园区和城镇化建设，参与村级物业开发建设，全面铺开“村村有物业”工作，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让全市30万村民增加财产性收入，提升获得感、幸福感。

推进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工作 用心用情对口支援西藏自治区林芝市米林县、米林农场及重庆市巫山县，继续推进对口贵州省遵义市东西部协作和省内产业帮扶及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深化与黑龙江省黑河市的对口合作。

【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市优化城市发展格局，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

完善城市交通网络 加快建设三大战略通道，打造三条与城市产业紧密衔接、高效联动的经济走廊，建成高品质城市发展轴带。加快构建全市域15分钟上高快速路网交通体系，打造“3060”通勤圈（指中心城区30分钟时空圈全覆盖，高峰时段东西城区60分钟互达）；加快兴业快线南段、机场北快线等交通项目建设，金海公路大桥一期通过交工验收、鹤港高速二期通车运营、兴业快线北段西线通车，珠峰大道快速化提升工程完成通航评估、环评、设计审查等专题招标工作。珠机城际二期启动动态验收及联调联试，基本具备开通运营条件。香海大桥西延线先行段主体工程完成，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主线开放通行。珠海大道（金湾互通以西段）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完成施工招标，二标段进行预算审核工作；九洲大道、人民路等快速化提升工程开工建设。加快建设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实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里子”工程，以“绣花功夫”持续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大公共资源统筹力度，新增公共停车位2.09万个，其中，新建智慧停车场62处，新增公共智慧停车位1.32万个。新建市政燃气管道53千米。开工改造老旧小区项目70个。完成城市内涝点整治19处，其中香洲区10处、金湾区7处、斗门区2处。提升垃圾分类质效，推动建设环保生物质热电工程三期和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加快“城市之心”等项目建设，打造更多城市公共空间。科学有序推进城中村改造，印发《珠海市城中村（旧村）更新专项规划（2023—2030）》。加快洪湾二期天然气热电联产等骨干电源项目，推进临港、依海二期等气电项目前期工作。提升粮食安全保障水平，珠海中心粮库（二期）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加快推进梅溪水厂、唐家水厂建设。系统推进小林联围、乾务赤坎大联围、白蕉联围海堤提升工程，加快病险水闸重建和重点堤段提升。

涵养城市文化气质 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挖掘文化资源，规划建设珠海历史文化遗产游径线路，申报历史文化名城。优化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文化站、村居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建设特色公共文化空间，打造一批“城市书房”“小剧场”等城市文化新地标。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珠海”。成功举办第三届珠海艺术节、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2023年珠海市民艺术荟等文化活动。支持精品创作，打造一批叫好又叫座的原创文艺精品。持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扶持国有文化企业集团做强做大。做好非遗的保护与传承，推动文化产业加快发展。

启动第十五届中国航展筹备工作 履行好中国航展执委会单位职责，以“更安全、更顺畅、更好体验感”为目标，加强与国防科工局、国家航天局、中国空军等15家主办单位的沟通联系，拓展合作空间。实施航展场馆优化提升“六大工程”（新建珠海太空中心新馆、航展中心综合馆和航空航天馆，建设地面停车下沉工程、金凤台扩建工程，新建无人船动态演示区、斗门莲洲机场无人机飞行区）。举办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实现“双年看中国航展，单年看通用航空展”。

【绿美珠海建设】 2023年，珠海

市建设绿美珠海，加快低碳发展。

加快绿色转型发展 加快培育低碳零碳负碳等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和光伏设备产业，布局发展智能电网产业，推动光伏等新能源有序并网。以富山工业园的新能源领军企业及周边区域为载体，规划建设零碳科技城。加快推进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广东金湾联港工业区按照园区循环化改造方案对园区进行循环化改造，南屏科技工业园在产业引入及园区道路方面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全市新建民用建筑保持100%达到绿色建筑标准，其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超95%。倡导绿色出行，全市新能源出租汽车（含巡游出租车和办证网约车）达1.81万辆，占全市巡游、网约出租汽车的89.6%。严格落实“三区三线”（“三区”指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三种类型的国土空间，“三线”指分别对应在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强化绿色规划管控。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持续推进“美丽中国”珠海实践，建成珠海市富山第三（工业）水质净化厂工程等一批示范项目。持续开展颗粒物和臭氧协同防控，确保空气质量保持全国前列。推进水环境治理攻坚，加快推进新青工业污水处理厂等3座工业污水处理厂和莲洲水质净化厂建设，实现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推动污水处理水量和浓度“双提升”。推进受污染土地安全利用，加强土壤与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

科学精准扩绿增绿 加快打造城市森林，构建完善全市域生态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四级城乡公园体系。印发《珠海市2023年迎接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查工作方案》，做好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审迎检工作。在“护绿”上下功夫，优化林分、改善林相，提升森林城市生态价值；用好乡土树种开展植树造林，因地制宜扩大阔叶林、混交林种植面积，完成年度植树造林任务。开展“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活动，全年开展造林绿化、抚育管养、认种认养、志愿服务等植树活动823场，参加活动近10万人次，打造“院士林”“珠澳青年林”“幸福纪念林”等主题林30个、义务植树基地5个。

实施生态保护修复 统筹推进生态修复，开展红树林生态修复、海岸线修复和海洋生态屏障建设，示范建设一批美丽海湾，实施各类排洪渠生态廊道等水生态修复工程，系统开展矿山石场生态修复。

【民生服务】 2023年，珠海市深化全龄友好型城市“三大工程”（珠海英才计划，年轻人、产业工人、新市民“有业有住有家”计划，“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更好满足市民美好生活新期待。

深化实施“珠海英才计划” 开展产业创新高层次人才倍增、创新创业团队倍增、青年人才倍增等行动。支持用人企业自主开展人才评定，优化“英才卡”服务机制，完善人才安居、子女教育、金融支持等全方位服务保障体系，营造人才友好发展生态。举办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推动形成尊重科学、重视人才、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深化实施年轻人、产业工人、新市民“有业有住有家”计划 加快构建与城市发展相适应的就业体系、住房保障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全面落实“产业第一”战略，为年轻人、产业工人、新市民拓展就业空间和职业成长空间。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建设高水平职校；创新开展“行行出状元”工程，让职业院校的学生有前途、有荣誉、有机会；抓好职业教育改革，谋划推出“珠海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与行业协会、行业龙头企业等合作建立各层次的“工匠学院”，支持格力职业学院等民办职校、培训中心建设，面向高校毕业生进行3—6个月实训，订单式精准培养紧缺产业工程师，让“产业工匠”成为珠海“制造业当家”的亮丽名片，让珠海成为广大产业工人的安居乐业之家。抓好在职培训，继续实施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计划，全年再培训46.14万人次。

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 统筹推动老龄事业发展，加快养老服务设施的规划建设，推进老龄友好型社区、老年友好型医疗机构建设，开展老年人关爱服务行动。推行“托幼一体化”服务发展模式，加快建设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养老托育机构。

提升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 加快推进基础教育学位攻坚行动，全年新建（改扩建）学校50所（含借址办学1所），新增各级各类学位4.15万个。加强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实施基础教育“名校名师倍增”工程。加快“健康珠海”建设，支持市人民医院建设高质量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中山大学第五附属医院建设省级高水平医院，推动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支持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

属（珠海）医院打造西部医疗高地。推进基层卫生人才“区管镇用”改革，加强医联体和院办院管的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建设。加强群众体育工作，推进体育中心整体升级改造工程，建成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强化社会保险扩面征缴，稳步提高社保待遇水平，实施灵活就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参保办法；加快推进社保经办服务数字化转型，实施“珠澳社保服务通”。推进门诊共济保障改革，持续完善高血压、糖尿病“两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健全分类分层的社会救助体系，推动生活型救助向综合型服务延伸。推进无障碍城市建设。发挥好市安居集团等国企作用，加强全市资源统筹，年内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

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强化军民融合、双拥共建、国防教育、人防海防等工作，完成第十二届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调研考评迎检工作。

【城市发展环境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统筹发展和安全，营造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

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　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做好新阶段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落实“乙类乙管”要求，完善分级诊疗机制，保障好群众的就医用药，着力保健康、防重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践行“健康珠海”行动。

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水平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继续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加强道路交通、城镇燃气、自建房、危化品、消防、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强化高层建筑、塔吊、村镇工业园等隐患排查整治。增强应急救援、全灾种保障能力，构建覆盖全域的风险智能监测感知网络。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加强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发挥珠海市地方金融风险监测中心作用，抓早抓小，在促进金融大发展的同时有效防范化解风险。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推动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推进平安珠海法治珠海建设　因地制宜传承与发展好“枫桥经验”，推动基层矛盾纠纷信访问题多元化解。加强村（社区）组织动员能力建设，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加快建设镇（街道）社会组织枢纽平台。推动物业管理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构建物业管理长效工作机制，特别是要解决好“无物业管理小区”等问题。强化协作联动和综合治理，分级分类做好出租屋管理。继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偷渡走私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行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通过省级初评。

【营商环境打造】　2023年，珠海市推进“集成式”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强化法治思维，全面提升政府依法履职能力。加强统计监督，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围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统筹国企、土地、财政三大资源，打通与金融机构、金融市场的联动渠道，提高地方政府服务企业和推动经济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优化珠海机场、珠海港、广珠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管理机制，理顺市、区两级港口管理体制。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用好“大刀队”机制，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的预算审查。推动全市国有物业资产“一盘棋”，盘活用好低效、闲置资产。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推进政府规则再造，对政府现有政策制度进行梳理，全面构建信用激励与约束机制，强化政策引导与服务，营造“鼓励创新”“支持各类企业发展”政策环境。

以政府“自我革命”优化企业服务　了解产业动态，倾听企业声音，全面落实援企惠企稳企安企政策措施，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为企业提供“一站式”全方位优质服务，围绕“聚神、聚焦、聚力、聚气”，在土地使用、厂房租赁、物流仓储、办公楼群、产业园区、政府审批备案等方面给予服务支持、配套支持、经营支持、运营支持，凡是投资客商需要咨询、商洽的各类事宜，随时可以线上线下联系政府及相关部门，让“一站式”全方位优质服务成为珠海发展的强大动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劳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府系统干部队伍，为珠海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以“强党建、强授权、强激励、强监督”提高国企履行社会责任的能力，以

“法治、信用、质量、人才、数字化、品牌”六大工程促进各类企业发展，发展民营经济，支持外企扎根发展，形成国企有担当、民企有活力、外企有信心的良好局面。巩固提升市、区、镇（街道）服务企业、服务居民的好做法好机制，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政府工作效能。（林志健）

2023 年珠海市十件民生实事完成情况表

事项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一、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提升工程	立足群众健康需求，深化健康珠海行动，发挥“医联体”辐射带动作用，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推动全市90%以上村卫生室达到国家基本标准，新创建国家基本标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累计达27家）、国家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家（累计达8家），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优质医疗服务；全年组织省、市、区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健康专家进村（社区）活动不少于500场，为居民提供健康指导和医疗咨询等服务，实现村（社区）全覆盖；加强健康科普，搭建“手掌上的健康课堂”，年内完成5G健康教育平台改版上线。多措并举，提升群众就医便捷性和可及性	完成 1．推进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标准化建设。印发《珠海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标准化建设工作方案》，推动全市90%以上农村卫生服务中心对照村卫生室服务能力标准（2022年版）达到国家基本标准。全年新增申报国家基本标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国家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全市27家基层医疗机构达到国家基本标准以上（占比93.10%），9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国家推荐标准以上（占比 33.33%），95%的农村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以上 2．建立并完善全市健康科普“两库、一机制”。建立并完善市、区两级健康科普专家库，依托讲师团以市带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百场讲堂进社区、健康送到您身边”健康科普活动，全年开展健康讲座和健康咨询1110场，结合各社区重点人群不同需求不同特点，拟定主题课程，包括中医养生、青春期、口腔保健、骨质疏松的防治等 3．采取“互联网+健康科普”形式，升级改版健康云课堂（5G宣教平台），于12月在“健康珠海”微信公众号平台上线，整合各医疗机构相关视频，截至年底，收到科普视频225条
二、推进基础教育学位攻坚行动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解决珠海市基础教育公办学位供需区域性结构性矛盾，在2022年教育高质量发展攻坚成果基础上，继续实施基础教育学位攻坚计划，新建（改扩建）学校48所，其中，普通高中2所，初中6所，小学15所，幼儿园25所，新增公办学位不少于3.2万个，缓解公办学位供需矛盾，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对“家门口”公办学位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完成 截至12月中旬，全市完工项目50个（含借址办学1个），新增各级各类学位4.15万个。其中，幼儿园项目25个，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1.01万个；小学项目16个，新增公办小学学位1.71万个；初中项目6个，新增公办初中学位7470个；普通高中项目3个，新增公办普通高中学位6876个
三、系统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持续推进交通综合治理，着力缓解中心城区早晚高峰交通拥堵问题，继续挖掘路网通行潜力，提高公交分担率，提升道路通行效率。在2022年10条重点路段整治的基础上，重点对香华路（红山路段）等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拥堵路段或节点开展治理，全年完成不少于10处；优化提升现有28条勤学专线、99条勤业专线，新开通10条以上勤学、勤业专线，加密20条以上公交线路的高峰班次；新建粤海路	完成 市交通运输局： 一、10个拥堵路段或节点治理方面 多次组织香洲区、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等相关部门研究堵点治理工作。针对粤海路（港三路段）、银桦路片区、梅花路等12个拥堵节点，研究制定具体的治理措施，并下达治理工作任务。截至年底，前山梅花路、昌盛社区、石花东路（九洲中学段）、石花西路（白石路至桂花北路段）、石花路（建业三路段）、TOD片区、红荔社区、粤海路（港三路段）、香洲区人民医院、银桦路片区、香华路（红山路段）等11个节点完工，第十六中学及北岭小学片区1个节点治理开展收尾工作

（续表）

事项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三、系统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港一路口）等一批人行立体过街设施，全年完成不少于12座；新增公共停车位1.9万个（新建智慧停车场35处，新增公共智慧停车位1.3万个），取消19条道路上影响交通安全畅通的路内停车位。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改善交通出行环境，让城市交通更加安全顺畅，让群众出行更加舒适便捷	二、公交出行方面 1．公交出行需求调研。根据金湾区各大产业园公交服务现状，制定《2023年金湾区各大产业园及周边配套公交服务提升方案》并逐步落实。6月6日，优化调整Z125路局部运行路线，新增设“定湾四路”“胜利路南”等5个站点；7月12日，新开通定家湾动态公交（该线因开行后客流稀少，于10月21日起停开）；9月1日，新开通航空新城的Z128路 2．线路优化调整及新开线路。（1）受斗门七围桥修缮影响，4月8日起临时开通“灯笼路口—西七围北”免费接驳线404A路，以解决受限制区域居民日常出行问题；满足企业员工通勤乘车需求，优化调整金湾区专线3局部运行路线，双向增停“金河路东”。（2）根据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需求及实际情况，年内新开通高新区文旅专线5条，分别为“青茂口岸总站—淇澳湿地生态园”的1号线、“南屏街口—会同”的2号线、“会同—淇澳湿地生态园”的3号线、“清华科技园—会同”的4号线、“城轨唐家湾站—金云路口”的5号线（10月14日起，应高新区要求，停开2、4、5号线）。（3）4月22日，新开通Z71路环线（城轨珠海北站—城轨珠海北站）；6月3日，新开微公交Z281路（莲洲文化中心—东湾）、Z283路（南门—大环村）；6月13日，新开微公交Z280路（白蕉开发区—宁海世纪城）；6月26日，新开微公交Z282路（南门冲—汉坑）；9月1日，新开微公交Z128路（航空新城—红旗—航空新城）；9月30日，新开Z153路（连湾八队—平沙路口—连湾八队） 3．加密高峰班次。年内加密高峰班次17条次（66、K10、16、36、402、18、33、Z75、Z76、88、B9、308、62、Z50、Z53、K11、Z128），延长线路服务时间15条次（62、Z50、Z53、Z264、T12、402、Z125、826–6、812、501、Z11、404A、202、Z115、K11） 4．勤学勤业专线。完成“新开通10条以上勤学、勤业专线”任务。新开通勤学线路7条；借助大数据分析和智慧化“珠海公交任你行”服务平台，新开通校园快线24条；新开通勤业线路7条 三、新建人行立体过街设施方面 截至12月中旬，情侣南路、南湾大道、粤港澳物流园等12座人行立体过街设施建设完成 市公安局： 1．开展城市道路治堵工作。针对粤海路（港三路段）、银桦路片区、梅花路等12个拥堵节点，研究制定具体治理措施，并下达治理工作任务。截至12月下旬，梅花路、昌盛社区、石花东路（九洲中学段）、石花西路（白石路至桂花北路段）、石花西路（建业三段）、TOD片区、红荔社区、粤海路（港三路段）、香洲区人民医院、第十六中学及北岭小学片区、香华路（红山路段）、银桦路片区等12个节点治理完工

（续表）

事项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三、系统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2．完成路内停车位清理计划。截至12月14日，对蓝盾路、凯旋路、上栅大街、山海路、春晖路、金瀚路、金河路、北山路、白藤六路、水郡一路、虹桥一路、扣扉路等46条道路728个施划不合理的路内停车位进行清理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制订年度计划。年初统筹协调各区及相关单位制订年度新建公共停车泊位建设计划，并对指标任务进行分解细化 2．加强统筹督导。2月14日印发通知，6月29日召开季度全市公共停车位推进情况会议，统筹督导各区及各相关部门按时保质保量推进公共停车位建设，并明确实行月报制度，及时掌握进展和协调解决问题 3．统筹推进建设。统筹推进工商大厦侧立体停车楼建设公共停车泊位600个，该项目于8月30日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截至年底，统筹各区及相关建设单位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09万个，其中，智慧停车场62处，智慧停车位1.32万个
四、开展老年人关爱服务行动	贯彻落实“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重点解决老年人养老、健康等方面问题。围绕“保健康、防重症”，全面摸排全市所有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状况及既往病史，按照“红、黄、绿”三级标识实施分级分类健康管理；开展日常监测和健康指导，组织家庭医生对“红、黄”标识老年人每周开展随访；建立探访关爱服务机制，通过上门入户、电话视频、远程监测等方式，对特殊困难老年人的生活状况进行探访，年内实现月探访率达100%；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开展适老化改造，提高居家养老服务能力。通过关爱服务行动，提升老年群体健康水平和幸福指数	完成 市卫生健康局： 1．开展老年口腔健康促进行动。结合爱牙日、重阳节、敬老月，组织老年口腔义诊活动，宣传健康的口腔知识 2．开展重阳节敬老行动。10月19日，到市养老中心开展“敬老月”慰问活动；10月22日，举办“夕阳无限好　圆梦重晚情”晚会；开展“重阳敬老”主题亮灯活动，在“日月贝”和泰盈汇盈大厦开展亮灯活动 3．开展老年人关心关爱行动。全国老年人心理关爱试点单位4个心理关爱点组织开展老年人心理健康宣传、老年人心理健康预防等心理健康服务活动，截至年底，完成老年心理健康状况调查问卷1333份，并录入老年人心理关爱系统 4．创建国家示范性老年友好社区。香洲区南屏镇华发社区和凤山街道春晖社区进入2023年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拟命名名单 5．根据新冠肺炎疫情“乙类乙管”管理要求，“红、黄、绿”三级标识分类健康管理工作完结，相关数据不再更新 市民政局： 1．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的通知》，向各区（功能区）下发适老化改造任务指标。截至8月25日，率先在全省完成适老化改造任务，改造72户，完成率100% 2．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各区（功能区）民政部门完成建立探访服务对象基础信息库。印发实施《珠海市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实施方案》。截至12月14日，全市摸排建档特殊困难老年人1.01万人，根据老人意愿及探访需求开展探访关爱服务。按月探访率100%目标对特殊困难老年人进行探访关爱服务，并结合探访情况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续表）

事项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五、提升老旧小区居住品质	坚持“美丽家园共同缔造”理念，着力提升城市品质，加大老旧小区改造力度，在前两年已改造一批城镇老旧小区的基础上，2023年再改造完成不少于50个，其中，香洲区19个，金湾区14个，斗门区11个，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6个，重点对供水电气、消防安防、绿化照明、停车位等配套设施进行改造提升，改善居住条件，增加居民幸福感、获得感、归属感	完成 1．完善配套政策。制定印发《珠海市“美丽家园共同缔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指引》《珠海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的指导意见》《关于整合利用城镇老旧小区存量资源补齐公共服务及其他配套设施短板的意见》《关于明确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建筑物本体整治提升工作要求的通知》 2．加强资金筹措。（1）争取中央各类奖补资金9926万元，比上年增长220%；（2）加大市级财政支持力度，从2022年开始市级财政按1：1的比例给予区级财政事后奖补，截至年底，申报2022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市级奖补资金7896万元；（3）引导居民出资，年内完成建筑物本体改造261栋，撬动居民出资2335万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开工建设202台，撬动居民出资8080万元 3．落实项目实施。全年计划开工改造老旧小区65个，涉及居民户数2.2万户，建筑面积211万平方米，预计投资额4.78亿元，改造规模及资金投入总量同比实现倍增。截至年底，全市老旧小区改造综合整治类开工项目70个，其中，完工26个，12个续建项目全部完工，较大的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完工22个，合计完工60个
六、实施“珠海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	着力让产业工人、职校学生“有前途、有荣誉、有机会”，加快构建“产教评”融合、“政企社”协同、“育选用”贯通的工匠型产业工人培育体系。与行业协会、行业龙头企业等合作建立各层次的“工匠学院”，支持格力职业学院等职业院校、培训中心建设，面向高校毕业生进行3—6个月实训，订单式精准培养紧缺产业工程师。2023年，力争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智能家电、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集群，支持建设“工匠学院”10家，精准培育引进产业工程师、技能工匠1万人以上，服务企业2000家以上；深化实施产业工人技能提升暨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政府资助组织培训全市100万产业工人）三年行动计划，全年培训不少于40万人。让“产业工匠”成为珠海“制造业当家”的亮丽名片，让珠海成为广大产业工人的安居乐业之家	完成 1．制订《珠海市“金蓝领”技能人才引进行动实施办法》《珠海市“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5年）》《2023年度民生实事（实施“珠海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任务分解表》 2．支持市技师学院与重点企业共建“工匠学院”，截至年底，签约建设“工匠学院”11家，培育引进产业工程师、技能工匠1.79万人 3．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装备制造、集成电路、智能家电、新能源5个重点产业集群，截至11月底，开展公共实训服务14.49万人次，实训室使用率85.46% 4．产业工人技能提升暨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2023年完成线上线下培训46.14万人次，覆盖企业8728家。截至年底，兑现企业精准培训奖补资金1293.45万元

（续表）

事项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七、持续做精做实“民生微实事”	为持续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在前两年“民生微实事”的工作基础上，继续坚持“党建引领”“共商共建共管共享”，发挥政府、市场、社会等多元主体协同作用，实施一批惠民小项目。2023年，投入“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不少于3.5亿元，精准回应居民微需求，激发社会治理新活力	完成 1．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要求，全年全市“民生微实事”确定项目涉及资金不少于3.5亿元。全年全市确定“民生微实事”项目3596个，其中，工程类1658个，货物类1584个，服务类354个，确定项目涉及资金3.74亿元，撬动社会资金4874.36万元。完成项目3029个。经对2702个完成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群众满意率达99.83% 2．3月30日，印发《2023年珠海市“民生微实事”工作要点》；4月10日，召开2023年全市“民生微实事”工作会议暨2022年度精品项目颁奖仪式；5—9月，分别赴10个镇（街道）实地调研指导“民生微实事”工作；7—9月，分别赴各区调研督导“民生微实事”资金配套和支出工作；8月22日，组织市人大代表视察“民生微实事”工作；自9月起，建立每周调度工作机制；10月25日，市政府第45次常务会议研究部署“民生微实事”工作；12月13日，举办“民生微实事”精品项目大赛线上评选
八、推出公办幼儿园晚托及假期托管服务	贯彻落实“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推进“幼有善育”，在全市一半以上公办幼儿园，按照“合理收费、自愿参加”的原则，开展课后晚托服务和假期托管服务。其中，香洲区不少于23所，金湾区不少于13所，斗门区不少于13所，高新区不少于7所，鹤洲新区（筹）不少于2所。通过公办先行，带动民办，提升幼教的普惠性服务功能，逐步缓解双职工家庭“按时接娃难”“假期看护难”的问题	完成 1．开展调研。市教育局主要领导牵头部署，分管局领导亲自抓落实，多次专题部署推进，多次会议研究。2022年底，调研了解公办幼儿园幼儿家长晚托需求情况，72.85%的家长希望让孩子参加幼儿园晚托，91.8%的家长希望让孩子参加幼儿园假期托管。2023年1月，调研了解有关省和周边市公办幼儿园开展晚托及假期托管的服务收费、财政补贴、教职工取酬等政策情况 2．多形式征求意见。2月，起草《关于在公办幼儿园开展晚托及假期托管服务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并向各区及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征求意见。4月，组织各区及市相关部门再次召开座谈会议征求意见。先后与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司法局及各区教育部门召开专题工作会议4次，了解各区在推行晚托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及需要协调解决的事项，研究解决公办幼儿园开展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的收退费标准及可行性、合法性问题。5月，市教育局在市政府网站、市教育局门户网站发布公告，向社会公众征集意见，通过在线提交、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征集意见，收到有效信息1289条，其中，意见建议类1257条，非文稿意见建议类32条，绝大部分意见表示赞同，少部分意见针对幼儿教师工作时间延长、收费等原因表示不太赞同 3．出台政策文件。6月30日，市教育局联合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印发规范性文件《关于在公办幼儿园开展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的通知》，对公办幼儿园开展晚托和暑期托管服务原则、服务时间、收退费标准、取酬标准、费用管理等方面进行规范和明确，引导各区规范开展晚托及暑期托管服务 4．推进实施。在全省率先开展公办幼儿园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暑假期间，全市34所公办幼儿园开展暑期保教服务，惠及幼儿3866人；秋季学期，全市107所公办幼儿园开展晚托服务，占比84%，开班267个，惠及幼儿7600余人，占比18%，有效缓解双职工家庭“按时接难”“假期看护难”问题

（续表）

事项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九、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	落实“有业有住有家”工作部署，通过建立健全多主体投资、多渠道供给的住房保障供应体系，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企事业单位自有土地、产业园区配套用地、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以及政府投资建设等方式，年内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不少于2万套，发放租赁补贴不少于1300户，努力推动实现扎根珠海的产业工人、年轻人和新市民住有所居	完成 1．制订住房保障计划。印发《珠海市2023年住房保障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分解到各区，强化工作责任，提出具体保障措施，明确工作要求，推进2023年目标任务的完成 2．组织项目实施。截至年底，全市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完成任务的115%。 3．争取上级资金。全年全市争取中央及省级资金1.96亿元，其中，安排用于发放住房租赁补贴1008.6万元，用于项目建设资金1.86亿元。截至年底，完成支付1.94亿元，支付率99.2%，住房保障方面，上级资金支付进度居全省第一 4．严审补贴资金发放。对全市第四季度申请租赁住房补贴的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核。经审核、公示等程序，第四季度全市符合租赁补贴申请条件的有1565户，全年核发租赁补贴1105.2万元
十、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	坚持把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通过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提升就业质量，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全年开展“春风行动”“南粤春暖”等各类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超150场，提供就业岗位不少于7.5万个次；打造示范性充分就业社区（村居）33个，珠海全市社区（村居）充分就业达标率85%以上；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开展“粤菜师傅”培训1500人次以上、“南粤家政”培训1万人次以上，实现技工院校招生规模5500人以上，新增技能等级证书的劳动者2.5万人次，拓展劳动者就业空间和职业成长空间，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完成 1．全年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南粤春暖”系列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165场，参加企业3571家次，提供就业岗位17.9万个次 2．出台《2023年度珠海市充分就业社区（村居）高质量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开展2023年度珠海市充分就业社区评定工作，经330个社区（村居）申报自评，镇（街道）推荐，区级评分、公示，市级复核等程序，评定香洲区前山街道岱山社区等45个社区（村居）为“2023年度市级充分就业示范社区（村居）”、香洲区翠香街道翠香社区等279个社区（村居）为“2023年度市级充分就业社区（村居）”（达标率98.18%以上），并以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向各区政府（管委会）通报结果 3．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开展“粤菜师傅”培训1908人次、“南粤家政”培训1.22万人次，新增技能等级证书的劳动者3.76万人次，实现技工院校招生5557人

政府信息公开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的动态更新调整，及时发布各类政府信息。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加大行政审批、征地征收、减税降费、重大建设项目、就业创业、教育医疗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做好各类规划计划集中主动公开，优化公开方式，稳定社会预期。全年全市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决定数量分别为377.78万件、120.64万件和5.65万件，行政事业性收费总金额7.29亿元。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2023年，珠海市强化服务理念，依法依规做好全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使用全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实现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全流程电子化，高效办理申请人的政府信息申请。全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收到依申请公开件1259件，上年度转结18件，结转下年度办理41件，办理1236件，其中，自然人申请件1170件，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件66件。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550件，占44.50%；不予公开69件，占5.58%；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等原因无法提供531件，占42.96%；不予处理68件，占5.50%；其他处理18件，占1.46%。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61起，行政诉讼71起。

【政府信息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和“三审三校”“先审后发”机制，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和文字关。加强行政规章和全市规范性文件库建设，在完成现行有效规章集中统一公开、动态更新的基础上，完成全市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并提供在线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强化公文公开属性源头管理，推进市级政策文件集中公开，方便查阅。是年，全市新制发规章4件、行政规范性文件101件。

【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持续建设“珠海市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平台”，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线上资源，提供“一号答”“一站式”政策咨询综合服务。持续建设“珠海市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网站专栏，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发挥政府公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载体功能，及时汇集编发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解读等重要政府信息。加强全市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及时发布惠企利民政策、天气预警等政务信息；完善社保、就业失业补贴等业务线上查询、办理功能，提升掌上服务水平。

【政府信息解读及回应】 2023年，珠海市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做到应解尽解、应解优解，重点解读与群众切实利益相关、与企业生产生活

2023 年珠海市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名称	文号	统一编号
1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的通知	珠府〔2023〕7号	ZFGS-2023-01
2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一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珠府〔2023〕9号	ZFGS-2023-02
3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户籍迁移管理规定的通知	珠府〔2023〕14号	ZFGS-2023-03
4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经济特区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规定实施办法的通知	珠府〔2023〕19号	ZFGS-2023-04
5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	珠府办〔2023〕2号	ZFGS-2023-05
6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	珠府办函〔2023〕86号	ZFGS-2023-06
7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办法的通知	珠府办函〔2023〕98号	ZFGS-2023-07
8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的通告	珠府函〔2023〕130号	ZFGS-2023-08
9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洪湾中心渔港港章的通知	珠府函〔2023〕129号	ZFGS-2023-09
10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珠府办〔2023〕6号	ZFGS-2023-10
11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延长《珠海市产业发展与创新人才奖励办法》有效期的通知	珠府办函〔2023〕146号	ZFGS-2018-18
12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征收土地管理办法的通知	珠府〔2023〕65号	ZFGS-2023-11
13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关于加快推动我市企业上市的实施意见》的决定	珠府〔2023〕79号	ZFGS-2023-12
14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通知	珠府办〔2023〕8号	ZFGS-2023-13

密切相关的内容，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改进政策解读方式方法，采用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解读方式，加强政策线上线下传播。是年，召开市政府新闻发布会30场；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开展在线访谈活动13场，解答网友关心问题；围绕政策解读、政策兑现和政策反馈等内容，开展涉企政策直播17场；加强互动交流，回应社会关切，办理网民留言8550条，帮助解决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政府信息监督保障】 2023年，珠海市依照近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跟进推动，加强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确保落实到位。组织开展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平台管理专题培训，加强业务指导。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分值权重4%。持续对全市28家政府网站和111家政务新媒体开展日常监测、季度检查和年度考评，建立纠错反馈机制及时通报错情，确保健康平稳安全运行。

（林志健）

信访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信访局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全力化解信访积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全市信访形势持续平稳向好。完成全国两会、杭州第19届亚运会、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等重大活动期间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任务，实现“三个不发生”（不发生规模性聚集、不发生涉访个人极端行为、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负面炒作）工作目标。完成中央交办的第三批212件重复信访积案，化解综合质效位列全省第一。国家信访局登记申诉求决类信访事项比上年下降18.20%，信访事项办理群众满意率提升。完成市、区、镇（街道）群众信访诉求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推动信访工作融入全市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工作条例》宣传经验入选中国法律服务网司法行政（法律服务）案例库，并在2023年度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工作中获评优秀。贯彻落实“三农”（农业、农村和农民）工作决策部署，推动乡村振兴，获评2023年度珠海市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际考核牵头部门优秀等次。全年收到群众赠送锦旗、感谢信40余面（封）。

【信访工作高位推进】 2023年，珠海市发挥信访工作作为党委政府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的桥梁纽带作用，高位推进信访工作。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指示批示，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信访工作汇报7次，市党政领导召开全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3次，对不同时期重点信访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等带头到基层接访下访群众，落实领导包案机制，实行市委书记“总包案”、区委书记直接包案、责任单位副处级以上领导具体包案责任机制，指导督促各地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全年市级党政领导接访下访23次，接访群众26批47人次，包案化解疑难复杂积案32件。

【信访秩序全面好转】 2023年，珠海市信访局在信访总量大幅上升的情况下，实现“一好转五提升一下降”（“一好转”指信访秩序全面好转，“五提升”指受理率、答复率、满意率、参评率、一次性化解率提升，“一下降”指压减国求初件下降）的良好态势，处理信访件比上年增长108.52%，其中，初次信访事项增长135.39%，重复信访事项下降9.28%，及时受理率和按期答复率均为100%。推行信访初件“双交双办”（向信访事项属地交办、向行业主管部门交办）、全流程闭环管理等机制，提升一次性化解率，各区重复网信比上年下降40%—50%。推行“应录尽录”机制，开展源头治理，压减国家求决类初次信访件数量。推行初次信访事项实施“日核查，周反馈”机制，推动满意率从年初的79.21%上升至97.61%，参评率从年初的66.45%上升至94.54%，满意率综合效能从年初的74.98%上升至96.59%。

【信访安全保障】 2023年，珠海市信访局强化集体访处置化解，出台《珠海市处置群众到市政府规模性集体访工作规定》，及时疏导、妥善处置非正常上访和规模集体访，维护重点场所信访安全。依法“治访”，打击“非访”，联合政法、公安等部门，对以访谋利、以访施压、缠访闹访等违法上访行为进行依法处理，维护正常信访秩序。深化进京访治理，在全省率先派出工作组驻京开展劝返工作，加强与市驻京工作组协同联动，快速高效处置进京访事项，压实属地责任，确保矛盾化解到位、教育疏导到位和人员稳定到位。

【信访矛盾化解攻坚】 2023年，珠海市信访局定期组织开展多部门



2023年12月17日，珠海市信访局工作人员在斗门区白藤街道办接访湖心新城垃圾中转站周边小区业主 （市信访局供稿）

共同参与的联合督查，加大对重大疑难信访突出问题的督办力度，推动信访事项妥善化解。成立信访工作专班，逐案开展研判，会同市纪委监委等部门开展实地督导，指导责任单位寻找案件化解突破口，化解赵某杰等一批重点个案以及斗门区海伦堡香海里小区业主退房退款等重点类案。健全律师参与信访工作渠道，与市司法局联合，完善疑难信访事项“一案一律师”、信访复查复核律师常态化参与等制度，发挥律师专业作用，妥善化解钟某城116次重复信访、张某华10年信访积案等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和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实现“事心双解”。开展信访突出问题化解集中攻坚“百日行动”，完成中央信联办交办的138件重点信访事项。坚持推动重点类案由局领导班子成员包案，重点个案由其他信访干部包案，推动化解重点类案22件、重点个案1231件。

【信访工作改革创新】 2023年，珠海市信访局强化督查问效，探索信访部门与党委组织部、政府督查室等部门的协同督查机制，年内与市委组织部联合开展信访突出问题化解集中攻坚行动，压实镇（街道）信访工作责任，提高基层解决信访矛盾纠纷的能力。建立健全“一领域一专题”调研会商化解制度，针对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调查研究，撰写形势分析、政策建议报告30余篇，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建议，推动解决斗门区农村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宅基地报建信访问题，批量解决老旧小区居住环境改造、初中少数民族学生加分争议等一批信访类案，推进调研成果转化为具体政策和工作举措。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建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引导基层创新推出“访调裁”对接、“上门听证”、“信访+检察”、“网格+信访”等多项基层矛盾纠纷调处新机制，打造“港澳义工服务站”、涂叔工作室、老范邻里客厅等品牌工作室30余个，相关经验做法多次在中央、省级媒体刊物刊发。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印发《珠海市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实施方案》，出台《珠海市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规范》，牵头修改完善各类告知书、答复意见书42份，指导各级各部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立体推进、全面规范。落实“五级大接访”（省级领导带头下访、市级领导定期接访、县级领导开门接访、乡级领导随时接访以及村级干部上门走访）机制，建立领导干部定期接访、带案下访、重点约访、挂点走访“四访”工作机制，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大接访工作在全市全面铺开；实施“调处全方位”机制，建立健全“访调对接”机制，拓宽社会力量参与信访渠道，构建多元调处化解信访矛盾新格局。 （覃 晶）

政务服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改革，开展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和向基层延伸试点工作，印发《珠海市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实施方案》《珠海市加快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实施方案》，强化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从推动政务服务系统融合、流程融合、数据融合、业务融合的目标出发，全方位打造渠道多元、全时在线、集成共享的珠海政务服务一体化供给样式。截至年底，珠海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线服务事项1668项，生成及汇聚办件量超17万；实现“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事项565个，全域政务服务“容缺办”3497项、“视频办”308项、“跨境办”204项、“跨省通办、省内通办”521项、“异地办”68项。

深化“粤省事”“粤商通”等平台本地应用，“粤省事·珠海”实名注册用户468.81万人，上线高频民生服务事项1233项，其中，珠海本地特色服务446项；“粤商通”注册企业数44.9万家，注册率100%，上线涉企高频服务事项1191项，其中，珠海本地特色服务538项；“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覆盖全市24个镇（街道）、122个行政村、18个（产业）园区，提供公安、司法、人社等30多个部门服务事项565项。

【政务服务标准化】 2023年，珠海市深化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推动政务服务事项无差别办理。全面推行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二次统筹工作，涉及区、镇（街道）、村（社区）三个层级实施的行政许可、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其他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七类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二次统筹范围，统一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标准，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的受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办理结果等共性要素实现市域范围统一，解决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在不同地区和层级审批标准不一致的问题。截至年底，珠海市32个部门完成1200项应统筹子项的标准化二次统筹，并按照最小办理情形将1200项子项拆分为792项业务，形成4628个实施清单，所需办理材料2.85万份，其中，7319份材料关联电子证照实现“免提交”，平均每个事项仅需提供6.16份材料。加强政务服务事项常态管理，出台《珠海市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实施细则》，规范政务服务事项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明确市级基本目录、实施规范，以及实施清单的编制、调整、发布等全流程工作主体和管理要求，推动实现事项运行全过程的标准化、规范化和动态化管理。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数据共享复用，以“数智化”为导向在申办端进行事项申请材料的场景引导，以“一数一源”为原则对政务服务事项按照“事项—情形—材料—表单—数源”五个层次开展递进梳理，全景式、图谱化展示政务服务事项电子证照使用情况，为实现“免填写”“免提交”夯实用数底座。截至年底，市自然资源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交通运输局等3个部门240个事项依托珠海市一体化平台实现5949份申请表单项“免填写”，1266份材料“免提交”。

【政务服务规范化】 2023年，珠海市构建四级政务服务公共底座，依托广东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集“广东省政务服务网（珠海市）”“粤省事”“粤商通”“粤智助”的四级线上服务体系，打造珠海市政务服务线上办事总入口。提升线上线下联动运营能力，截至年底，有52个自建政务服务业务系统接入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提升各级政务服务平台对自然人、法人用户以及其他社会组织的核验能力，实现线上办事“一次注册、多点互认、全网通行”；全市46个市级部门、103个区级部门、21个镇（街道）、315个村（社区）进驻广东政务服务网（珠海市），上线政务服务事项1.1万个，“粤省事”上线服务事项1244项，“粤商通”上线服务事项1234项，“粤智助”上线服务事项565个。夯实一体化平台支撑，珠海市一体化平台与广东省一体化平台对接，集成统一身份认证、统一物流、电子印章、一网共享、数字空间等基础能力，与省市场准入信息系统、省智慧食药监许可信息系统、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市商事主体“一照一码”登记全程电子化系统、市出租汽车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等5个平台实现数据贯通。试点市一体化平台延伸至区，支撑政务服务事项申请、受理、审核、决定、出件等全流程业务办理，整合窗口端、电脑端、移动端、自助端多端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渠道，实现事项、数据、应用等线上线下统一管理、同源发布、一体服务，推动一网通办能力延伸至基层。截至年底，珠海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实现179个政务服务事项的电子证照签发，支持859个政务服务事项调用电子证照。

【政务服务便利化】 2023年，珠海市聚焦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堵点难点问题，统筹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资源，坚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提升基层地区政务服务能力，为办事群体提供多元化、个性化、贴心暖心的高质量政务服务。

以流程再造攻坚“集成办”

印发《珠海市打造“一件事一次办”政务服务升级版实施方案》，围绕企业从设立到注销、个人从出生到身后的全生命周期，深化“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截至年底，全市实现企业开办、企业准营、企业简易注销、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水电气联动过户、涉企不动产登记、扶残助困、灵活就业等7个“一件事”主题全流程网办，实现新生儿出生、公民婚育、公民身后、员工录用、军人退役、企业职工退休等6个“一件事”主题线上可办。

以数字技术延伸“就近办”

拓展“自助办”。“粤智助”政

府服务自助机覆盖全市24个镇（街道）、122个行政村、18个（产业）园区，提供公安、司法、人社等超30个部门565项服务事项，帮助群众快速查询信息、打印各类证明、办理多项公共服务，截至年底，服务群众人数超51万人，业务量超116万笔。推动“视频办”。依托广东政务服务网“视频办”服务专区和“粤省事”设立统一入口，以线上客服+线下咨询结合的方式，为企业、群众提供一对一、面对面的“云服务”，市、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立“视频办”服务窗口5个，组建“视频办”专业服务团队50人，上线高频政务服务事项308项。

以服务下沉做好基层“一站办”深化“一门办”。金湾区强化镇级便民服务中心和村（社区）便民服务站服务功能，区级行政审批事项下沉镇级办理，区政务服务中心、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综合办事窗口实现“一窗受理、综合服务”；香洲区推进便民服务中心（站）事项标准化、窗口标准化、服务标准化改革，第一批下放的70项公共服务事项于9月全部进驻便民服务中心办理；斗门区井岸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4个社保业务综合受理窗口，为居民办理养老待遇资格认证、养老待遇续发、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异地备案、工伤生存认证等35项高频社保、医保业务。拓展“园区办”。各区采取镇、园互动或联合园区运营机构推广“园区办”。香洲区南屏科技工业园区综合服务窗口进驻15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采取“党建+政务服务”模式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咨询、接办、代办服务；金湾区平沙电子电器产业园（5.0产业新空间）布设5G智慧小屋，依托“视频办”及“自助办”为园区提供24小时政务服务；斗门智能制造产业园以“领导干部+联络员”的形式为各个企业成立专班服务组，负责企业落地服务，联合区政务服务中心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帮办代办服务。推出更多“暖心办”。聚焦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难、多头跑、来回跑、体验差等问题，推广设置“办不成事”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兜底服务，截至年底，市、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5个。试点推进“无碍办”“上门办”等帮代办服务。金湾区平沙镇建立“1+11”（构建1个镇便民服务中心、11个社区便民服务站）协同体系，在全市率先推动个体工商户市场主体登记业务办理下沉至社区；金湾区前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启动“服务进家门”项目，为辖区80岁以上长者及行动不便的居民提供预约上门服务，让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零跑动”。

【珠港澳跨境通办】 2023年，珠海市探索推进粤港澳身份互认，针对港澳居民在内地政务平台办事的身份互认需求，依托广东省统一认证平台，实现港澳居民身份敏感数据的“可用不可见”，既解决跨境数据安全使用和个人隐私保护问题，又便利港澳居民身份认证体验。在市政务服务大厅开设港澳服务专窗，为港澳用户提供政务服务“绿色通道”。对涉港澳事项实行办理结果免费寄递服务，并通过电子邮件、即时通讯工具协助办事人提前准备申办材料，逐一事项制定一次性告知承诺书，确保相关事项办理“最多跑一次，一次即办成”，截至年底，市政务服务大厅进驻涉港澳政务服务事项68项。将“跨境通办”服务前移至澳门，通过“网上办”“移动办”“可视办”“专窗办”等举措，拓展不动产、税务、商事登记、社保、医保、社会民生等领域跨境办事场景，204项珠海政务服务事项在澳门实现“零出关、零费用、全流程、一次办”。

【政务服务跨域通办】 2023年，珠海市加强与外省城市、省内城市交流合作，建立就近申报、异地收件、远程流转、属地办理的跨域通办工作机制，推动跨域政务办事“业务通、系统通、数据通、证照通、用户通”。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广东省“跨域通办”业务支撑系统，支持通办事项数据同源、动态更新、联动管理、集中展示，实现“跨省通办”“省内通办”数据全程汇聚。截至年底，珠海市与省外的贵州省遵义市及黔东南州、江西省南昌市及新余市、湖南省郴州市、黑龙江省黑河市，与省内的中山、江门、阳江、惠州、云浮等11个城市开展“跨省通办”“跨城通办”合作试点；在广东政务服务网“跨省通办”服务专区上线超100项“跨省通办”“省内通办”高频事项，涵盖公安、民政、司法、社保、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市场监管、医保、不动产、公积金、税务等领域。

【珠海市民服务中心建设】 2023年，珠海市有序推进市民服务中心建设。4月28日，市民服务中心全面封顶；9月30日，完成外立面工程；10月31日，完成机电管线安装；11月30日，完成装修工程。项目完成总投资11.57亿元，其中，建安工

程费10.68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0.89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4.96亿元，实际完成8.28亿元，年度投资额完成率166.94%，项目整体投资完成情况及年度投资完成情况符合预期。珠海市民服务中心设置人才专利服务、企业开办综合服务、社保医保服务、税务服务、司法服务、公积金服务、不动产服务、建设工程综合服务、公安综合服务一厅、公安综合服务二厅等9个专厅，提供一站式办事服务。截至年底，完成政务服务运行管理实施方案、进驻工作方案、人员管理制度、考核管理办法等编制。



2023年2月27日，珠海市举办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上线十周年活动，并发布《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发展研究报告》　（许　珺　摄）

【便民热线服务】 2023年，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整合政务热线46条，对接承办单位83个，成立拱北海关、边检总站、市税务局3个分中心，与110、119及120建立三方通话，为企业群众提供人民网、粤省心、粤省事、市政府门户网站、市长信箱、12345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一站式服务渠道9个。7月13日，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便民热线运行管理工作，该办法于9月1日起正式施行。此外，配套制定热线联席会议制度、不予受理事项管理规则、企业群众诉求考评方案等制度规定，提高12345热线惠企便民服务水平。12月，人民网刊登“2023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数字政府）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结果”，珠海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获评“2023年度全国政务便民热线十佳创新案例”。珠海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连续四年获“人民网网民留言办理工作民心汇聚单位”称号。是年，受理企业群众诉求211.94万件，比上年下降28.90%。其中，电话渠道受理量199.33万次，工作日日均呼入量6881通，接通率98.42%，比上年增长7.22%；互联网渠道受理量23.72万次，互联网分流电话占比11.19%。直接解答办结工单160.43万件，直接解答率97.05%，话务服务满意度99.09%；转派承办单位处理工单36.08万件，按时办结率99.96%，处理结果满意率96.06%。

【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服务】 2023年5月8日，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珠海市进一步强化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服务工作方案》，建立线上线下融合、企业有呼必应的一体化市场主体诉求响应工作体系，把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打造成为各部门服务实体经济和制造业的主渠道和联系企业的主平台，提高涉企“一站式”服务水平。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向企业提供“一站式、全天候、智能化、及时办”的诉求响应服务，建立“124”（指12345热线接到市场主体诉求后在工作时间即时转派至部门并同步通知联络员，部门接收后1小时内与诉求人联系，咨询类在2个工作日内办结，其他类4个工作日内办结）市场主体诉求响应协调机制，落实“三个100%”（对“粤省心”平台市场主体诉求办理情况100%进行人工回访；对市场主体诉求“非常不满意”和“不满意”工单100%退回重办；对退回重办后仍不满意的工单分级呈报，因对企业投诉处理不实不合理的报市政府督查室，因承办单位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报市纪委监委，督促部门一办到底，直至企业对办理结果100%满意）。截至年底，珠海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市场主体诉求8.58万件，转派承办单位处理4870件，办理满意度99.04%，直接解答率95.76%。

【珠海公共资源交易服务】 2023年，珠海公共资源交易完成总交易金额744.02亿元，总成交金额704.3亿元（含中介超市），比上年下降44.65%。其中，支出类项目成交

金额596.6亿元（建设工程551.93亿元、政府采购18.31亿元、公有资源/资产支出类26.36亿元），收入类项目成交金额105.44亿元（土地房产矿业权91.72亿元、公有资源/资产收入类13.73亿元），中介超市2.26亿元。建设工程方面，全年完成建设工程交易项目922宗，项目预算金额594.16亿元，成交金额551.93亿元，节约率7.11%。政府采购方面，全年政府集中采购成交87宗，比上年下降32.03%；预算总金额8.722亿元，成交金额8.047亿元，下降39.23%；节支0.675亿元，节支率7.74%。土地房产矿业权交易方面，全年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土地（房产）矿业权项目159宗，成交89宗，未成交60宗（主要为房产转让），终止交易10宗，总成交金额91.71亿元，比上年下降71.24%。公有资源/资产交易方面，全年成交项目1806宗，比上年增长10.73%；成交金额40.08亿元，下降6.31%，其中，招标类（支出）项目成交金额26.36亿元，竞价类（含出租车营运牌照）（收入）项目成交金额13.72亿元。

【珠海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能力获评广东省第一档】 2023年，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发布《2023年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能力评估报告》，其中，珠海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能力获评第一档。此次评估范围为21个地级以上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分别从标准化服务能力、规范化运行能力、便利化实施能力、数字化应用能力、创新发展能力等5个方面，通过系统统计、信息报送、实地评估、专家评审等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综合评估。（许 珺）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市委员会

综 述

【机构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各级政协组织4个，其中，地级市政协1个，区政协3个。各级政协有委员958人，其中，住珠全国政协委员1人，住珠省政协委员21人，市政协委员275人，区政协委员661人。市政协设常务委员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组成，有主席1人、副主席8人、秘书长1人、常务委员43人。设有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科教文卫体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港澳台侨与外事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等8个专门委员会。

【思想政治引领】 2023年，珠海市政协坚持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贯穿履职始终，开展“委员大走访”，全年走访委员150余人次，确保“两个全覆盖”（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落地落实。举办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5期，培训委员和机关干部400余人次，打造“书香政协·悦读珠海”“委员讲坛”等学习品牌，举办活动16期，凝聚广大委员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思想共识和行动合力。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依托市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开展理论研究，2篇论文获省政协表彰。通过《人民政协报》、人民政协网、《珠海特区报》和“珠海政协”微信公众号、政协官网等平台，宣传报道政协工作近千次。发挥新时代政协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社会作用，编纂出版《珠海文史》第三十一辑和《珠海历史名人》第三卷。

【政协团结联谊】 2023年，珠海市政协深化与党派团体合作共事，落实市政协班子成员联系民主党派、工商联及其成员制度，联合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开展专题调研、协商议政、助企惠企、履职培训等活动。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民族宗教界人士的沟通联络，全年走访各界代表人士146人次。组织3批次120余名港人港商到粤港澳大湾区开展创新创业和投资发展考察活动，为港澳同胞融入大湾区发展搭建平台。组织8批次800余名港澳青少年到内地考察交流，增强港澳青少年对祖国的认同感和向心力。邀请台胞侨胞参加政协活动，指导香港珠海各级政协委员联谊会、澳门珠海各级政协委员联谊会、美国珠海国际交流协会、新西兰珠海国际交流协会完成换届工作。应邀出席韩国水原华城文化节，拜访日本广东社团、日本珠海国际交流协会等机构，拓展公共外交工作渠道。

（符扶青）

重要会议

【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2023年2月7—9日在华发中演大剧院召开。会议应出席委员276人，实到委员251人。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



2023年2月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华发中演大剧院开幕　（市档案馆供稿）

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报告，表彰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优秀提案37件、提案办理先进单位13个、先进个人15人。委员列席市十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听取和讨论《市政府工作报告》及有关报告。会议补选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听取和审议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市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3年，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详见“2023年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情况表”）

【市政协党组会议暨主席会议】 2023年，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召开党组会议17次、主席会议10次。议题主要涵盖以下内容：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有关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等；审议《市政协2023年度重点协商计划及重点监督议题》《中

2023年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情况表

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议题内容
第六次会议	1月5日	市政协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听取市政府工作报告的说明和政府部门2022年办理政协提案情况通报，市纪委监委2022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通报，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2022年工作情况通报；审议通过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稿）、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议程及日程（草案）；听取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2022年工作报告和2023年工作计划
第七次会议	2月8日	珠海度假村酒店	审议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草案）；审议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监票人员名单（草案）；审议有关人事事项
第八次会议	3月27日	市政协	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审议市政协2023年度重点协商计划及重点监督议题（审议稿）；审议有关人事事项
第九次会议	8月23日	市政协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中共广东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和省政协召开的政协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中的重大问题交流座谈会精神；听取市政府通报2023年上半年珠海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第十次会议	12月21日	市政协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审议通过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时间和议程（草案）；审议通过各专委会专题调研报告

共政协珠海市委员会党组2023年工作要点》《珠海市政协委员工作室管理暂行办法》和有关人事事项；审议《中共政协珠海市委员会党组及机关党组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研究部署主题教育工作；审议通过全省政协系统工作交流会暨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筹备方案、十届六次至十次常委会会议召开方案、2023年珠海市政协培训工作方案；审议通过市政协十届一次会议优秀提案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名单、2023年重点提案名单；听取机关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专项工作等。（符扶青）



2023年6月26日，珠海市政协科技教育界别委员工作室揭牌成立（市政协供稿）

政治协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政协持续深化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打造“珠事好商量”品牌。创新“政情通报会”组织形式，围绕“4+3”产业集群发展等热点举办政情通报活动4期。在珠海电台播出“委员会客室”7期，邀请委员和政府职能部门共同探讨健康珠海、户外经济等热点话题。全年收到提案323件，立案234件，确定市委书记、市长、市政协领导督办重点提案13件。

【委员工作室建设】 2023年，珠海市政协探索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新机制，新建文史资料委、科技教育界别、社会和法制委等委员工作室3个，持续深化5个已建成委员工作室协商平台建设，打造“珠事好商量”品牌。制定出台《珠海市政协委员工作室暂行管理办法》，推动全市政协委员工作室实体化、标准化、制度化建设运行。全年开展各类协商活动90余次，开展送医疗、送科技、送法律、送文史等志愿服务活动22次，拓宽群众政治参与和利益表达的渠道。

【港澳委员议政日暨政情通报会】 2023年12月12日，珠海市政协在香港举行港澳委员议政日暨政情通报会，市政协主席王开洲出席活动并讲话，副主席张松、王红勤、戴伟辉及市、区政协港澳委员50人参加会议。会议通报珠海市2023年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和港澳委员所提的提案办理情况。与会港澳委员围绕提高港珠澳大桥通勤效率、改善珠海营商环境、创新珠港澳青少年交流方式等方面协商议政、建言献策。

【提案办理协商】 2023年，珠海市政协确定“提案办理质量年”主题，加强提案选题和重点提案培育，引导委员深入挖掘“百姓提案”，探索开展提案并案处理，加强提案督办协商，探索建立清单式提案办理工作制度，推动提案建议落地见效。是年，收到提案323件，经审查，立案234件，其中，经济建设类72件，生态城建类49件，科教文旅类45件，社会建设类34件，农业农村类19件，珠港澳合作类15件。（符扶青）

珠海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

序号	提案	提案者	督办领导
1	关于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助推珠海加快构建若干千亿级产业集群的提案	刘晓东	吕玉印
2	关于政企合力有序推进5.0产业新空间建设的提案	民进珠海市委会	黄志豪

（续表）

序号	提案	提案者	督办领导
3	关于深挖“蓝色”潜力，积极拓展海洋经济发展空间的提案	民建珠海市委会	王开洲
4	关于加大民营中小微企业纾困和扶持力度　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的提案	民盟珠海市委会	郭才武
5	关于如何实现珠海“产业第一”的提案	颜远港	张　松
6	关于进一步增强企业创新力　不断提升珠海现代产业韧性的提案	罗光洲	彭　洪
7	关于后疫情时代下提升珠海交通支撑产业发展，打造湾区高质量发展典范的提案	陈　旭	王红勤
8	关于坚持将“产业第一”作为城市发展长期战略的提案	严　萍	贺　军
9	关于做强做大珠海现代种业的系列提案	市政协农业农村委、陈旭锋	颜　洪
10	关于进一步推动年鱼经济，打造“中国年鱼之都”的系列提案	苟　冰、陈旭锋	戴伟辉
11	关于活化利用历史名人资源　讲好珠海故事　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	李秉勇
12	关于抢抓“四区”叠加机遇，大力推进珠海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市政协文史资料委	陈依兰
13	关于推动智能家电全产业链整合　构建智能家电绿色智造创新体系的提案	郑文强、卓俏珊	张宜生

参政议政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政协围绕全市发展大局参政议政，选定重点课题8个，深入调查研究，开展广泛协商，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意见建议60余条，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务实可行的参考。聚焦“百千万工程”，组织委员建言献策，壮大年鱼经济等建议得到政府职能部门回应和落实。发挥委员联系广泛的优势，向各区推荐产业项目20个，其中，落地项目7个。开展“绿美珠海·委员在行动”系列活动，建成“政协委员林”2个。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期间，委员列席市十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听取并讨论市长黄志豪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5月25日，珠海市政协开展“绿美珠海·委员在行动”植树造林活动，在香洲区石溪路附近山坡林地种植“政协委员林”

（市政协供稿）

【“打造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张松带领港澳台侨与外事委调研组围绕“深化港珠澳物流合作，打造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课题深入调研，多次与相关部门负责人、企业家、港澳委员等座谈交流，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推动港珠澳机场群的协同发展、提升跨境商贸流通的集聚辐射能级、提升跨境电子商务服务能力、通过政策支持吸引港澳高端要素资源集聚、进一步丰富大桥通道内涵等5个方面的对策建议。

【“激发企业家创新动力”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彭洪带领科教文卫体委调研组围绕更好激发企业家创新动力开展调研走访，对珠海市130余位企业家进行深度访谈和问卷调查，形成专题调研报告，建议从营造适应企业家创新环境、保障企业家带领企业创新发展两个方面进行改进和完善，并提出提升政府执行层担当与创新能力、培育产业集群的创新生态、推动产学研组建科技创新联合体、完善激励创新机制等 8 条具体建议。

【“强化珠海数字政府建设”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王红勤带领社会和法制委调研组围绕强化珠海数字政府建设，通过实地调研、走访座谈、赴省内外城市考察等形式开展调研，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完善“1+5+N”（1大引领、5大方向、N项发展措施）数字政府总体架构、建立健全数字化管理体系、夯实数字政府基础支撑能力、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筑牢数字政府安全防线、打造数字产业经济新格局等 6 个方面的意见建议。

【“实施创新驱动型‘零碳’战略”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贺军带领人口资源环境委调研组围绕实施创新驱动型“零碳”战略开展调研，就统筹协调好经济增长与节能降碳关系，促进能源产业链转型升级，实现整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出相关意见建议，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四点建议：推动能源发电消费结构转型；精准聚焦优势产业，构建新质生产力；推动落地一批亮点工程，强化示范作用；强化机制和政策保障。

【“促进珠海水产种业发展”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颜洪带领农业农村委调研组开展水产种业专题调研，针对珠海市由于本地自然条件限制，面临大部分水产种苗繁育、外源种苗质降价升两重困境，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应遵循水产种业发展规律，用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两只手”，按近、中、远期优化水产种业发展路径，提出加强种苗供应端监管、促进种苗供应多源化、建设水产种业基地、开展育繁推技术攻关等近期重点工作建议。

【“全面提升科技平台投入效能”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戴伟辉带领提案委调研组开展“全面提升科技平台投入效能”专题调研，深入全市各科技创新平台、各区（功能区）及相关职能部门走访调研，召开多场座谈会，听取意见建议，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加强科技平台建设顶层设计、优化重大科技平台运行管理、打造珠西科技成果转化高地、构建一流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促进科技基础设施开放共享等6个方面的对策建议。

【“加强我市历史名人故（旧）居保护及文化遗产传承发展”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陈依兰带领文史资料委调研组围绕“加强我市历史名人故（旧）居保护及文化遗产传承发展”课题，赴省内外和市内19个有代表性的历史名人故（旧）居、企业和单位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9场，听取意见建议，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优化顶层设计、加强政策法规建设、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创新传承传播方式、提升管理水平等 7 个方面的对策建议。

【“加快构建家电产业智能化发展体系”专题调研】 2023年，珠海市政协党组成员张宜生带领经济委调研组围绕“加快构建家电产业智能化发展体系”课题，多次开展实地调研及座谈，召开圆桌协商会进行议政，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5个方面的建议：龙头引领，完善本土智能家电产业链；多措并举，提升中小企业的智能化水平；优化生态，提升产业配套和集聚水平；政企协同，推动建立行业先进标准；优化环境，强化产业人才集聚效应。

（符扶青）

民主监督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政协紧扣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聚焦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5.0产业新空间配套建设、打造特色海洋渔业经济链、发展户外经济、实施就业服务提升工程、推进文化产业发展、发展预制菜产业、优化青年人才环境、斗门农村水系连通等开展民主监督，促进决策优化和实施。创新民主监督模式，联合市纪委监委开展“保护中华白海豚、维护海洋生物多样性”监督性调研视察活动。落实领导干部挂点联系重点企业机制，深入企业走访157次，协调解决问题45个。深入村居开展文明城市创建督导39次，督促整改问题116个。组织委员参加市直部门立法论证、重大政策征求意见等活动，推荐委员担任交通、教育等领域的咨询专家、评委。

【“保护中华白海豚、维护海洋生物多样性”监督性调研视察】 2023

年8月3日，珠海市政协与市纪委监委联合开展“保护中华白海豚、维护海洋生物多样性”监督性调研视察活动，市政协主席王开洲、市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出席活动。调研组一行现场调研中华白海豚栖息地的保护情况和中华白海豚科普馆与救助中心，听取有关情况介绍，交流难点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民主监督】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王红勤带队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香洲区前山街道岱山社区等地，就珠海市2023年度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开展民主监督2次，提出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人才培养、使用、评价和激励制度，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强化精准帮扶就业等建议，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农村水系连通”民主监督】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贺军带队到斗门区开展“农村水系连通”民主监督工作，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斗门区，围绕斗门乡镇水流域、岸坡、人居环境等方面开展相关监督2次。监督组实地察看斗门区水系连通重点项目、白藤泵站水利基础设施及河道沿岸白蕉海鲈养殖鱼塘等地，协调相关单位加强联动，实施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推进水道瘀堵相关问题的整治落实，推动建设水美乡村。

【“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民主监督】 2023年，珠海市政协副主席戴伟辉带队开展“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民主监督工作，联合市政府督查室深入香洲区、金湾区、斗门区和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展相关督导工作4次，实地查看低效工业用地项目地块整改情况，听取意见建议，提出加快出台细化低效用地盘活政策、加强用地全周期监管、实行多样化盘活措施等建议，并形成《全市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工作专项督查情况专报》，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符扶青）

中共珠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珠海市监察委员会

【机构概况】 2023年，中共珠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珠海市监察委员会（简称“市纪委监委”）机关内设部室18个，设派驻（出）机构20个。全市设香洲区、金湾区、斗门区3个行政区纪委监委，以及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纪检监察工委、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纪检监察工委、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纪检监察工委。

【政治监督】 2023年，珠海市纪委监委严明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向省纪委监委报告重大事项、重要案件117件次，向市委请示报告43次。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提出暂缓使用意见51人次。制定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召开巡视整改推进会，一件一件抓整改，一项一项抓落实，加快问题整改进度，做到整改不到位不罢手、整改不彻底不收兵。开展“两车北上”（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落地情况专项监督，针对港澳单牌车入出内地通行效率低、停车难等问题，督促各相关职能部门出台应对措施，推动公共停车场全面升级支持港澳单牌车无感支付，优化停车体验。推动解决南屏科技工业园周边配套道路改造施工慢等企业急难愁盼问题30个，加快园区配套升级，释放优质产业空间。开展“百千万工程”领域专项监督，全市排查梳理相关问题线索304条，立案60件，处分41人。开展绿美珠海生态建设专项监督，推动完成营造林1600.8公顷，超额完成省下达的任务。对珠海·遵义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合作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监督，聚焦27个重点项目，发现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项目落地慢等问题，推动整改落实。

【审查调查】 2023年，珠海市纪检监察机关立案470件；留置43人，其中，正处级干部8人。协助上级纪委监委和其他纪检监察机关调查取证258批次。

【“四种形态”运用】 2023年，珠海市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党内关系要正常化，批评和自我批评要经常开展，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和组织处理要成为大多数；对严重违纪的重处分、作出重大职务调整应当是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能是极少数）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756人次，其中，第一、第二种形态占比84.4%。对66名受问责处理处分人员进行回访教育，做到从严监督执纪和鼓励担当作为相统一。

【“四风”整治】 2023年，珠海

市纪检监察机关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83个，处分80人，通报典型案例20起。部署开展10项行业性专项整治和3项特色整治，推动立行立改问题337个，建立完善制度51项。梳理分析2022年度全市查处“四风”问题、2023年政府系统违纪违法案件情况，在市政府常务会议上通报，推动举一反三、整改落实。常态化开展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专项整治，倒查发现并严肃查处3起酒驾醉驾背后的违规吃喝问题。

【基层正风反腐】 2023年，珠海市纪检监察机关聚焦市委防范打击非法倾倒固体废物工作部署开展专项整治，对6个责任单位、24名责任人员的失职失责问题进行追责问责，立案处分22人。聚焦全市学位倍增计划实施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推动完成新建（改扩建）学校50所，新增各类公办学位4.15万个。聚焦城镇燃气、自建房等9个领域安全隐患治理开展专项督查，发现问题191个，督促抓好问题整改，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突出重点领域，坚决惩治工程建设和金融领域腐败行为；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集中整治工作，立案23件23人；深化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

【廉洁宣传教育】 2023年，珠海市纪委监委联合市委宣传部举办“廉润南粤·清风珠海”廉洁文化专场演出，将廉洁元素融入歌舞、小品、粤曲说唱等艺术形式，推动廉洁文化深入人心，全市党员干部代表500余人观演。深化廉洁文化进社区、进家庭、进校园，推动各区、各单位开展廉政诗会、廉政书画展等活动，营造崇廉尚洁、风清气正的文化生态环境和社会氛围。

【纪检监察队伍教育整顿】 2023年，珠海市纪委监委把开展纪检监察队伍教育整顿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结合，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全年召开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会议22次，召开全市工作推进会6次，下发工作提示和通知49期，编发简报64期，上下联动、整体发力。召开市纪委常委会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59次，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通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论党的自我革命》，切实做到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市纪委监委班子成员围绕11个课题开展调研，推动成果转化29项。下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理论书籍13批，自主编印习近平总书记四次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等资料汇编4期，带动全市206个纪检监察基层党组织集中学习3061次、开展革命传统教育236场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429次、讲授专题党课256场，引导纪检监察干部自觉接受革命性锻造。组织开展《个人自查事项报告表》填报2轮，全市纪检监察干部对照“六个是否”（是否丧失理想信念，不信马列信鬼神，痴迷封建迷信活动，信奉西方价值观念和政治制度等；是否同党离心离德，投机攀附，参与非组织活动，随意发表错误言论甚至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等；是否奉行“好人主义”，不敢动真碰硬，搞选择性监督执纪执法等；是否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违规接受吃请，追求奢靡生活、低级趣味，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是否以案谋私、打听案情、串通包庇、跑风漏气，干预和插手组织人事工作、市场经济活动、执纪执法和司法活动，违规使用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措施等；是否收受礼品礼金，向私营企业主借用大额资金、车辆和房产，利用监督执纪执法权和职务影响力谋私贪腐等），主动报告问题8194个，撰写党性分析报告827篇，清除思想杂质，打扫政治灰尘。市、区两级



2023年3月21日，全市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在市机关大院召开 （市纪委监委供稿）

督导组听取工作汇报112次，下沉督导调研141次，发现问题218个，提出意见建议207条，推动解决问题215个。是年，省纪委监委、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5件次，省纪委监委信息、简报刊发珠海经验做法33篇次。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2023年9月，珠海市纪委监委协助市委开展全市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举办领导干部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培训班，培训党员干部260人。编印严重违纪违法市管干部忏悔录，全覆盖组织市管“一把手”集中观看《勿忘使命》警示教育片，组织46名“80后”市管干部赴省反腐倡廉教育基地现场开展警示教育。摄制警示教育片《防微杜渐——作风问题无小事（三）》，加强党员干部遵规守纪的思想意识。 （戴 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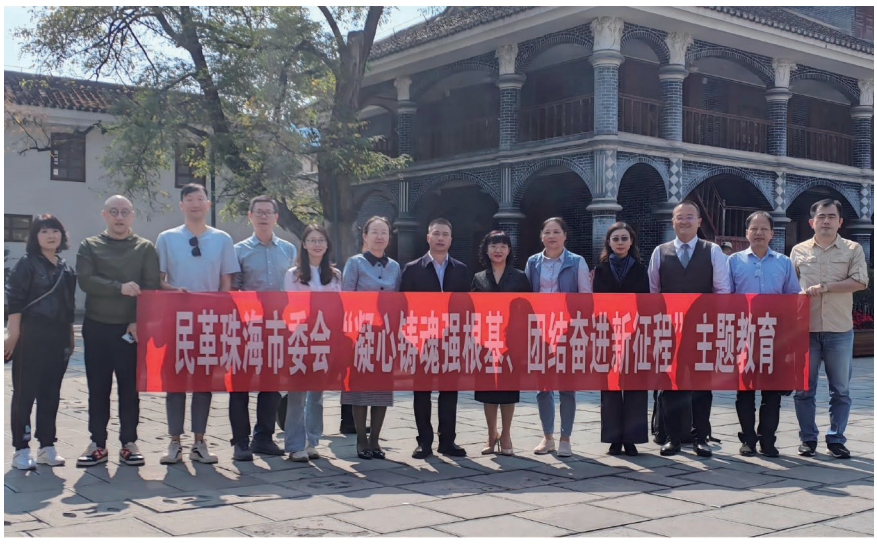
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 2023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珠海市委员会（简称“民革珠海市委会”）发展新党员11人，平均年龄37.5岁，民革特色占比91%。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民革党员497人，其中，教育界108人，经济界114人，医卫界52人，新的社会阶层71人，其他界别152人；有支部23个，其中，香洲基层委下设3个，金湾基层委下设3个，斗门基层委下设2个，行业支部7个，横琴总支部下设3个，高新总支部下设2个，综合支部3个。

【组织建设】 2023年，民革珠海市委会加强队伍建设，完成副主委、委员增补工作，陈真、李伟新当选民革珠海市第七届委员会副主委，伏峰、朱正香当选民革珠海市第七届委员会委员。完成教育、医卫、法制、科技、经济、城市建设、社会建设等7个行业支部的班子换届工作，成立民革珠海市委会“三农”工作委员会，并对其他各专委会进行届中调整。联合东莞、佛山、江门等市委会在广东省社会主义学院举办2023年民革新党员培训班，组织新党员开展“观故居，走多党合作之路”实地教学活动，参加活动22人。是年，民革珠海市委会获广东民革发展高层次人才先进集体二等奖。

【思想建设】 2023年，民革珠海市委会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增进民革党员对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优化“珠海优秀民革党员之家”评选方案和评分标准，优化民革党员之家硬件设施、使用情况、影响及效果等内容。制定《关于进一步开展“博爱讲堂”活动的工作方案》，全年开展“博爱讲堂”专题讲座12场次，内容包括家庭教育、人文传统、书法艺术、中医养生等，受众700余人。强化珠海民革“一刊一号”宣传平台建设，《珠海民革》杂志持续宣传民革工作亮点、优秀基层组织和先进个人事迹，“珠海民革”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308篇，原创率50%以上，截至年底，关注人数超1200人。继续做好《团结报》征订工作，征订率保持100%。印发《关于进一步开展“民革示范支部”创建活动的通知》，加大“参政议政”分值权重，将参政履职与市级“示范支部”创建挂钩，做好申报省级及中央第三批“示范支部”准备工作。是年，民革珠海市委会获评民革广东省委会《团结报》工作先进集体一等奖、团结报社2023年度《团结报》宣传发行工作先进集



2023年11月1日，民革珠海市委会主委、珠海市民政局局长王桂莲带队赴贵州省遵义市遵义会议会址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 （民革珠海市委会供稿）

体二等奖，民革广东省委会“纪念‘五一口号’发布75周年、孙中山诞辰157周年、宋庆龄诞辰130周年”征文活动先进集体二等奖，珠海市统战信息工作一等奖，第三届珠海统一战线“同心杯”运动会团体总分第三名、乒乓球团体赛第六名。

【参政议政】 2023年，民革珠海市委会改进提案、建议“一人一案”征集方式，首先向党员征集提案、建议提纲，再由各支部指导党员完成撰写工作，全年征集党员提案、建议稿100余件，提交市委会集体提案5件、省政协提案8件，市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13件。召开参政议政重点课题申报选题会，8个年度重点课题转化成市政协集体提案，涉及“制造业当家”“百千万工程”“绿美珠海生态建设”等领域，4个课题入选省民革2023年重点调研课题，7件提案入选省民革集体提案。在市政协大会上，作《关于以产业链为核心部署创新链、人才链和教育链 加快实现多链融合发展的建议》发言；在暑期座谈会上，作《关于推动镇村全方位统筹，助力打造“百千万工程”珠海样板的建议》发言。坚持小切口选题、“一事一议”，就交通、就业、养老、育儿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向市委、市政府报送建议10条。会同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民进珠海市委会就金湾区新能源产业生态优化情况进行专项调研和监督。法制支部撰写的《关于探索在珠海分类分步实施居住权登记的几点建议》作为市人大代表建议，提交市人大第十届第四次会议，被市产权交易中心采纳，并在年内发出珠海市第一本居住权证。是年，民革珠海市委会获评2023年为民革广东省委会高层协商工作作出积极贡献的集体、2023年为民革广东省委会提案工作作出积极贡献的集体、2023年为民革广东省委会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作出积极贡献的集体、民革广东省委会2022—2023年度参政议政工作先进集体二等奖、民革广东省委会2022—2023年度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三等奖，市委会集体提案《关于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为载体 构建珠澳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的提案》《关于完善珠海产业引进机制的提案》获评2022年珠海市政协优秀提案。

【社会服务】 2023年，民革珠海市委会继续对口帮扶民革广东省委会定点的贵州省纳雍县新房乡滥坝村，持续开展乡村干部培训，全年培训乡村干部12人。组织珠海书画家参加民革广东省孙中山书画院在纳雍县滥坝村开展的墙绘活动，以墙绘文化开创“帮扶”新模式。赴贵州省遵义市与民革遵义市委会联合开展东西部协作帮扶活动，发动党员企业——星汉智能科技公司与遵义市务川县敬贤社区签订帮扶协议，捐赠10万元支持异地安置点建设；组织医卫专家党员在务川县人民医院举办医学和护理技术讲座，助力提高当地医护水平；组织社会建设支部与遵义市汇川区民政局签订养老护理培训协议，助力遵义养老事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华灿工场珠海空间发展，做好与香洲区沟通工作，以优惠条件继续租赁使用场地三年；协助华灿工场珠海空间举办2023“致敬青春·逐梦珠海”台湾青年实习活动，发动民革党员企业为台湾大学生提供实习岗位；联合粤港澳大湾区黄埔同学后代亲友联谊会在华灿工场珠海空间设立珠海首个“湾黄之家”。坚持省、市、支部多级联动慰问机制，年内慰问珠海、遵义两市高龄抗战老兵3人。

【“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志愿服务活动】 2023年，民革珠海市委会印发《民革珠海市委会关于进一步打造社会服务、志愿服务特色品牌的工作方案》，在全市民革组织和广大民革党员中开展“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志愿服务活动。联合市妇幼保健院组织党员志愿者、青年志愿服务队赴市社会福利中心开展“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爱心共建 与你‘童’行”主题志愿服务活动，为中心儿童提供现场健康检查、康复训练、营养护理指导、心理干预等医疗服务，为中心员工提供技能培训，提高中心员工医疗和照护技能，并捐赠价值5000元的衣物和食品，参加活动40余人。联合致公党珠海市委会为对口帮扶的狮山街道湖湾社区捐赠1万元，用于专业机构清理危险枯木。在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展“纪念孙中山先生逝世98周年植树活动”，参加市城管局“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义务植树活动，种植树木20余棵，助力“绿美广东”建设。香洲基层委在华发社区举办“研传统·习文化”之“中文学堂”系列活动、“香茗庆佳节”品茶联欢活动、“爱肝护肝、‘戊’必重视”活动等10期，在市保障房馨园小区举办“美甲技能培训班”，在海湾社区开展“七一展风采，欢歌颂党恩”联欢活动和“携手创文·共建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在南山社区开展“耆老安

康·共建南山”之“魅力巾帼　妆饰美丽”和“挥毫泼墨写春联，翰墨飘香迎新春”活动，组织女党员赴中山市开展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春游踏青活动。斗门基层委联合乾务镇政府、斗门区法院、斗门区司法局在珠海市玛斯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开展“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志愿者服务活动，发放宣传品1500余册、普法小礼品1000余份，解答法律问题80余个，以实际行动为辖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发挥特色优势，联合区司法局制作《管业务必须管安全》《虚拟财产贪不得》《保证责任重如山》《当上官婉儿遇到杀猪盘》《悔不当初》等5部普法微动漫，其中，《悔不当初》获广东司法行政视频大赛三等奖。金湾三支部对6户残疾人困难家庭开展“春节走亲戚，小年献爱心”慰问活动。高新总支助力举办2023年珠海市“废物变宝”旧物改造设计大赛。法制支部在光正科技产业园研发中心举办“技术创新驱动大发展专题分享会”，在广发银行珠海分行开展“加强取证意识，防范履职风险”员工职业道德教育培训。逸仙书画院持续开展“翰墨情·博爱心”活动，为市社会福利中心、救助站及社区等送春联、贺新春。市委会全年开展“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志愿服务品牌活动30次，捐赠款物价值约40万元，惠及群众3000余人次。

（李　琳）

中国民主同盟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 2023年，中国民主同盟珠海市委员会（简称“民盟珠海市委会”）发展新盟员58人。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盟员961人，平均年龄50.4岁，其中，女性盟员405人（占42.1%），在职盟员719人（占74.82%），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盟员占88.3%，博士研究生30人，中级以上职称504人（占52.5%）。民盟珠海市第七届委员会有专门委员会9个、基层组织19个，其中，基层委员会1个（高教基层委员会），总支委员会5个（金湾总支、香洲总支、斗门总支、横琴新区总支、高新总支），市直属支部13个，“盟员之家”7个。是年，副主委赵文华被民盟中央评为2023年度“民盟中央社会服务工作先进个人”；盟员潘庆均被评为2023年度“民盟广东省思想政治建设和宣传工作先进个人”；盟员王德友被评为2023年度珠海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并获“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盟员张莹获评2023年第一季度“珠海好人”“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盟员万敏飞获评2023年“香洲好医生”称号；盟员杨轮获评“2023年广东省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公益科普视频大赛科普大咖、达人”称号。

【组织建设】 2023年，民盟珠海市委会加强基层组织建设，通过组织活动、开展培训等形式优化组织结构，提升组织活力。全年各基层组织开展活动33次，打造“七弦为益友古琴公益课”“珠海市儿童福利院夏令营开营仪式音乐节活动”“以盟护萌首届暑期夏令营”等一批精品活动。完成第一届薪火支部与第二届薪火支部交接工作，68名第一届薪火支部成员全部分配到各基层支部。打造素质过硬人才队伍，推进高层次代表人士队伍建设，重点发展中青年知识分子入盟，全年发展新盟员人数和质量均达到盟省委年初制定的目标要求。承办民盟中央内部监督研讨会，受到民盟中央领导肯定。

【思想建设】 2023年，民盟珠海市委会锚定“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目标任务，将主题教育与盟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集中组织理论学习46次；通过“民盟珠海”公众号推出“乡村振兴粤盟行”“学



2023年4月28日，民盟珠海市委会第一届薪火支部与第二届薪火支部交接仪式在珠海博物馆举行　（民盟珠海市委会供稿）

习中共二十大短视频展播”“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等专题系列报道60余篇，持续推动主题教育开展。举办“学习中共二十大精神　助力珠海产业发展”培训班，参加培训40余人；联合市政协在泉州市委党校举办“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提升履职能力”培训班，参加培训40余人。

【参政议政】　2023年，民盟珠海市委会发挥民盟特色优势建言资政。在市两会上，盟市委提交提案14件，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交提案、议案建议28件，作《加大我市民营中小微企业纾困和扶持力度　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大会发言，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郭才武督办。《关于增强广东改革发展“蓝色动力”　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以新材料产业抢占制造业战略高点　助推广东经济高质量发展》被民盟广东省委会作为省政协大会书面发言，主委彭洪提交的《关于尽快启动桂山岛到外伶仃岛、担杆岛海底电缆项目建设的提案》被列为2023年广东省政协督办专题提案。在暑期座谈会上，作《关于结合珠海特色加快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发言。12月，市政府印发2022年盟市委暑期座谈会调研报告《关于进一步完善“链主”企业培育体系　推动产业链集群发展的建议》落实方案，参政议政成果得到有效转化。全年向盟省委、市委统战部报送社情民意信息14篇，其中，《建议建立过期药品处置机制治理家庭过期药品处置乱象》被中共珠海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采用。是年，盟市委完成“关于推动澳门四所国家重点实验室横琴分部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等多篇重点课题调研，完成各论坛、研讨会论文6篇，其中，《以村史馆为抓手　用文化浸润乡村》被民盟中央评为优秀论文，《共同富裕视域下广东促进新业态灵活就业的经验与对策》被盟省委评为优秀论文，《关于推动建立粤港澳大湾区养老协同合作机制的建议——以珠港澳养老协同合作为例》被盟省委提交民盟第十四届民生论坛。

【社会服务】　2023年，民盟珠海市委会创新合作机制，深化珠遵协同发展。与民盟遵义市委会共同拟定《民盟珠海市委　民盟遵义市委“同心”协作协议》，建立完善两地结对共建工作联络机制；主委彭洪带队赴遵义市湄潭县开展乡村振兴调研和助学认捐活动，发动盟员、盟员企业和珠海爱心人士助力珠海、遵义东西部协作“八个一”（认捐一名学生、认耕一亩田、认种一亩茶、认建一个公益项目、认帮一个村、认租一栋民房、认助一家企业、认购一批农特产品）项目，联系湄潭县5个乡镇，认种茶园、认耕稻田、认购农产品，捐款捐物63.23万元，经验做法获全国政协副主席、民盟中央常务副主席王光谦批示。擦亮公益服务品牌，支持民生事业。参与“百千万工程”和民盟广东省委会“乡村振兴粤盟行”“民盟粤宁合作”等活动，联合开展爱眼护眼慈善公益活动，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第五小学学生进行视力筛查，免费配送眼镜；协调珠海市11所学校一对一帮扶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撒拉溪镇11所学校，以送教上门、优秀课例交流等形式开展教育帮扶近30次，捐款捐物近30万元；为对口联系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设立60万元教育助学金；在“6·30”广东扶贫济困日，盟市委机关、盟员及盟员企业捐款301.3万元；整合盟内智源优势，组织盟内农业专家学者10余名3次前往盟员驻点斗门区斗门镇八甲村，指导提升村庄绿化技术，助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是年，盟市委获评“珠海市慈善总会二十周年爱心冠名基金”称号。

【爱眼护眼慈善行公益活动】　2023年6月6日，民盟珠海市委会联合广东省天行健慈善基金会等开展的爱眼护眼慈善行公益活动启动仪式在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第五小学举行，珠海市政协副主席，民盟广东省委会副主委、民盟珠海市委会主委彭洪出席启动仪式。该活动旨在推动全社会关注儿童青少年健康用眼护眼问题，让他们拥有一个光明的未来。广东眼视光专家团队为2900余名学生进行视力筛查，并向有视力问题的649名学生免费配送眼镜价值25万余元。是年，爱眼护眼慈善行公益活动项目获评中国公益慈善领域中的最高政府奖——第十二届“中华慈善奖”。

（刘　谦）

中国民主建国会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　2023年，中国民主建国会珠海市委员会（简称“民建珠海市委会”）发展新会员24人，平均年龄36岁，其中，经济界人士21人。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会员554人，其中，企业界人士371人，占总人数66.9%；男性会员342人，女性会员212人，平均年龄52.1岁；大学以上文化程度409人，高级、中级

职称201人；会员中担任全国人大代表1人，省人大代表2人，市人大代表2人，省政协常委1人，市政协委员9人（其中，副主席1人，常委1人），区人大代表15人（其中，常委2人），区政协委员25人（其中，副主席1人，常委4人），各级特邀监督员11人。下设香洲区、横琴新区、金湾区3个基层委员会和16个支部，内设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企业工作委员会、内部监督委员会3个专委会。是年，民建珠海市委会被民建广东省委会授予社会服务先进集体一等奖，获民建广东省委理论研究优秀组织奖；会员企业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获“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称号，会员徐延铭、张辛聿、刘晓东获“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

【组织建设】 2023年，民建珠海市委会全面加强组织建设，增补市委委员1人，修订《市委委员分工及联系支部有关规定》，落实班子成员分管专委会、联系各基层组织责任。召开第六届委员会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成立大会，加强参政议政工作，更好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对3个基层组织主委进行调整，新增补支部委员3人。整合优秀人才，全年发展新会员24人，其中，硕士以上学历8人，整体素质明显提升。全年参加民建广东省委会、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专题培训班15人次，组织开展会内培训100人次。

【思想建设】 2023年，民建珠海市委会始终坚持将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理论武装，深化政治交接，弘扬优良传统，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基层组织骨干会员，分别赴贵州省遵义市苟坝会议会址、重庆市中国民主建国会成立旧址陈列馆等地参观学习，并在对口帮扶的遵义市凤冈县和播州区开展结对共建“同心”助学活动。各基层组织通过理论学习、考察调研和座谈交流等形式开展主题教育。民建珠海市直四支部赴民建会员企业中国水发兴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考察调研，并与珠海陕西商会、河北商会、甘肃商会开展“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主题座谈会；市直五支部在会员单位广东非凡律师事务所、诚丰美术馆参观学习，组织法律知识讲座，观看美术作品展；横琴二支部赴江西省景德镇市与民建景德镇陶瓷美术三支部共同开展主题教育学习，考察当地特色经济发展情况。巩固民建政治初心，推动主题教育入脑入心。围绕重大政治学习活动，开展纪念“五一口号”75周年主题征文和庆祝珠海民建成立三十周年征文活动，收到征文54篇，经第三方专家评审，评选出纪念“五一口号”75周年主题征文活动一等奖1篇、二等奖2篇、三等奖3篇、优秀奖5篇，以及庆祝珠海民建成立三十周年征文活动一等奖1篇、二等奖3篇、三等奖5篇。发挥市委会微信公众号宣传阵地作用，在微信公众号开辟《主题教育》专栏，全年发布主题教育信息20余条，讲好珠海民建参政履职故事，激励广大会员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参政议政】 2023年，民建珠海市委会发挥界别特色和优势，围绕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这条主线，提高履职能力，全年参加中共珠海市委、市委统战部召开的意见征求会、座谈会和情况通报会10余次，针对性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推进珠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开展重点课题调查研究，为中共珠海市委、珠海市人民政府科学决策和有效施政提供对策与建议，会员刘晓东的《关于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助推珠海加快构建若干千亿级产业集群的提案》被市政协列为重点提案，由市委书记亲自督办；会员刘伟东的《关于进一步推动珠海产业集群全链条高质量发展的提案》、会员王子百慧的《关



2023年7月4日，民建珠海市委会联合对口联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赴红花山党建公园开展“绿美珠海”植树活动 （民建珠海市委会供稿）

于充分发挥鹤洲区域支撑、拓展、协同及配套作用的提案》获评市政协优秀提案。参与民建广东省委会参政议政课题招标工作，会员何冠文执笔的《以“农业+文化+旅游”深度融合为抓手促进广东省区域平衡发展的对策研究》成功中标，并被省委会审定为优秀调研成果。联合农工党珠海市委会、台盟珠海市支部围绕斗门区推进预制菜产业发展及其食品安全情况开展专项民主监督，经过调研走访，形成《关于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发展专项民主监督调研报告》并上报中共珠海市委，为推进珠海市预制菜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社会服务】 2023年，民建珠海市委会按照民建广东省委统一部署，定点帮扶民建广东省委会对口的贵州省黔西市新仁乡化屋村、大关镇丘林村，6月28—30日，主委陈依兰率会内企业家赴化屋村和丘林村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向丘林民族同心广场项目和“同心助学”项目各捐赠10万元。响应珠海·遵义东西部协作工作，6月5日，珠海·遵义统一战线东西部协作工作座谈会在珠海召开，两地民建签署结对共建协议；7月1日，珠海、遵义两地民建赴遵义市凤冈县天桥中学和播州区鸭溪中学开展“同心”助学活动，向20名品学兼优或困难学生捐赠助学金2万元。发挥民建特色和优势，为珠海、遵义两地民建企业交流交往搭建平台，截至年底，有2名会员企业家赴遵义市投资建厂，投资金额1.96亿元。邀请民建广东省委会企业委、金融委到珠海调研，开展5.0产业新空间招商推介，助力珠海打赢产业发展攻坚战。

【“民声同行　共建未来”关爱听障儿童活动】 2023年3月2日，民建珠海市委会联合珠海市快门无声摄影成长中心在景山云道开展“民声同行　共建未来”关爱听障儿童活动，市政协副主席、民建珠海市委会主委陈依兰，以及爱心企业家、志愿者和听障儿童等80余人参加活动。民建珠海市委会向“快门无声”项目捐赠3万元，支持2023聋儿摄影春季班开班授课；刘明群等8名会员企业家与听障儿童一起拍摄美景，用爱心滋养孩子们的心灵。“民声同行　共建未来”关爱听障儿童活动是民建珠海市委会围绕“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打造的社会服务品牌活动，重点关注特殊老人、儿童等弱势群体，通过开展系列有针对性的社会服务，营造尊老爱幼的社会环境。　（邝谢梅）

中国民主促进会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 2023年，中国民主促进会珠海市委员会（简称“民进珠海市委会”）新发展会员18人。截至2023年底，民进珠海市委会有会员498人，平均年龄50.5岁，重点分工领域界别占比64.26%，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93.7%。下设香洲、金湾、斗门、高新、万山、横琴等总支6个，支部33个；有开明书院、开明画院、开明棋院、开明艺术团、企联会、参政议政部、会内监督委员会等二级机构7个。

【组织建设】 2023年，民进珠海市委会有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63人，市特约人员10人。把握发展会员工作的主要原则，以领导班子建设为重点，坚持进步性和广泛性相统一，体现界别特色，全年新发展会员18人。万山总支完成1名副主委和2名支部主任增补工作，夯实基层组织队伍建设。是年，民进珠海市委会被民进广东省委会授予“民进广东省委会2022年社会服务工作先进单位”，被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授予“2022年度全市统战信息工作三等奖”。会员刘秀云获评“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家”，会员高姜玥获评“广东民进优秀教师”，会员李亚艺获评“民进广东省委会2023年优秀青年会员”。

【思想建设】 2023年，民进珠海市委会依托“民进会员之家”微信群，开设“读经典读名著”“我的分享”“艺术鉴赏”等专栏，常态化开展线上学习分享活动，鼓励会员发挥优势，强化文字功底和自学能力。开展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纪录片《航拍中国》《生命的力量》学习分享活动，引导会员在感受自然美、历史美、人文美的过程中培养大局意识和系统性思维。发挥市委会委员示范作用，结合委员线上值班工作要求，不定期在线上分享时事热点和工作动态，分享“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体会，以个人学习带动集体学习，全年参与分享69人次。以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为契机，把思想政治建设、凝聚共识和激发基层组织活力结合起来，部署各总支赴江门、潮州、汕头、惠州、佛山开展主题教育，并与相关地市联合开展调研活动，建立联系机制，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参与活动84人。市委会机关统筹推进纪事、档案和会史工作，编纂2023年《珠海民进》年刊，撰写长篇通讯稿10篇。推动新媒体在宣传思想工作中

的运用，以“珠海民进”南方号、“珠海民进”今日头条号、“珠海4090”视频号、“开明书院”彩视号为主要平台，发布市委会组织工作和活动动态，全年推送文稿、视频122条，阅读播放量20.1万。

【参政议政】 2023年，民进珠海市委会参政议政工作取得新业绩。在市两会期间，向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提交大会发言材料《关于建设美丽珠海城市样板的几点建议》；民进界别的6名市人大代表、9名市政协委员围绕珠海产业发展、交通提升、城市跨越、文化建设、民生福祉等热点难点问题建言献策，提交建议提案30件；市委会集体提案《关于政企合力有序推进5.0产业新空间建设的建议》获市长督办，集体提案《关于组建“横琴国际硅岛产业联盟”的提案》和会员张翠华个人提案《关于加快推动珠海自有消费品牌做强做大的提案》获评市政协十届一次会议优秀提案。在暑期座谈会上，主委茹晴围绕珠海、澳门合作发展作《关于建设澳珠极点、实现万亿GDP的路径选择》发言，并形成民进广东省委会课题报告《充分发挥澳门自由港优势，助推澳珠极点发展》。是年，向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民进广东省委会提交建议类社情民意信息8份。其中，专职副主委蒋鹤芃的《关于我市桥梁管理养护存在投入少、监测难等问题》被中共珠海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采用，《关于推进桥梁“智养”助力珠海交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被《珠海统战信息》采用；副主委刘莉的《关于发挥粤港澳大湾区中西文化长期交汇共存优势促进与港澳人文交流的建议》被《珠海统战信息》采用；主委茹晴、副主委郝晋的《关于建设“横琴国际硅岛”加快发展我省集成电路产业的提案》获评民进广东省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成果三等奖；专职副主委蒋鹤芃的《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稿）专题协商座谈会上的发言》获评民进广东省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成果特等奖，《推动澳门中医药在横琴和大湾区销售　助推横琴中医药产业发展的建议》获评民进广东省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成果三等奖。年内，市委会与民革珠海市委会、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联合对金湾区新能源产业链发展情况开展专项民主监督，以“抢抓龙头企业”“完善产业链条”“优化产业生态”等为切入点，对金湾区进行多次考察调研，听取新能源产业链发展情况介绍，实地走访考察产业集群发展情况，了解重点引进项目推进情况，及时掌握产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问题和困难，并就相关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和研究。

【社会服务】 2023年，民进珠海市委会组织开展“珠海民进万山群岛同心实践基地”送艺上海岛活动，会员集体讲述长征故事，开明画院书画家现场创作书画作品，丰富驻岛官兵文化生活。在中国共产党第102个生日来临之际，组织会员走进国企讲述长征故事，用实际行动筑牢对长征精神的敬仰和坚定传承长征思想的共识，参加活动233人次。落实珠海、遵义两地市委统战部工作部署，与民进遵义市工委签署结对共建工作实施方案（2023—2025年），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暨结对共建工作，在遵义市习水县召开东西部协作调研座谈会，慰问在珠就读技工学校的6名遵义学生家庭。开明棋院持续开展“围棋进校园”“围棋进社区”活动，截至2023年底，在金湾区第一小学、斗门区实验小学、香洲区第二小学等20所小学建立“开明棋院同心实践基地”，在狮山街道办市民艺术中心、吉大街道办海天社区等地开展“围棋进社区”活动，为4.8万名学生提供义务围棋教学普及课1.7万课时；成功举办第七届“开明杯”珠



2023年11月11日，首届“开明杯”趣味足球赛在珠海索卡足球训练基地举行。图为参赛队员合影　（民进珠海市委会供稿）

海市少儿围棋交流赛和第八届“开明杯”珠澳少儿围棋交流赛，近4000名选手参赛。

【首届“开明杯”趣味足球赛】2023年11月11日，首届“开明杯”趣味足球赛在珠海索卡足球训练基地举行。此届足球赛由民进珠海市委会主办。比赛分上半场和下半场，上半场以点球形式进行，每个场地白队和蓝队各20名队员上场，每人射门1次，进球得1分；下半场采用标准的11人场制，不限性别，换人规则先下后上，确保比赛公平有序。来自香洲、金湾、斗门、高新、万山、横琴总支的6支队伍通过抽签分成3组，在同一时间展开比拼，经过激烈角逐，香洲总支、金湾总支、斗门总支获冠军，高新总支、万山总支、横琴总支获亚军。活动吸引近150名会员参与。

（王子瑜）

中国农工民主党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2023年，中国农工民主党珠海市委员会（简称“农工党珠海市委会”）发展新党员31人，其中，硕士8人，博士4人，中级、高级职称15人，平均年龄37岁，主体界别占比63.5%。截至2023年底，农工党珠海市委会有专职干部4人，全市党员567人，其中，分布在医卫界349人（61.6%），文教界63人，科技界3人，其他132人；党员中级、高级职称396人，占全市党员的72.3%。设有金湾基层委员会、斗门基层委员会，中山大学第五附属医院总支部，以及15个支部。

【组织建设】2023年，农工党珠海市委会坚持高质量发展新党员，全年发展新党员31人。市委会党员在省委会新一届专委会中担任副主任及委员职务20人，其中，副主任3人，委员17人；党员担任市级相关职能部门特约人员11人。4月，农工党党员、中山大学第五附属医院妇产儿系统科护士长王建英被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评为第十批省市优秀援疆干部人才，并记功一次。

【思想建设】2023年，农工党珠海市委会召开专题学习会议10次，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大、全国两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抓好支部定期学习和层层学习制度，提升党员整体凝聚力。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理论学习会议4次，组织党员对照主题教育提出的提高政治把握、参政议政、组织领导、合作共事等能力要求，提升自身工作能力。各基层组织开展主题教育相关学习活动10余次，其中，金湾基层委通过会议传达、线上学习等形式，将主题教育精神传达到基层党员，全年组织培训181人次。

【参政议政】2023年，农工党珠海市委会聚焦医疗卫生、生态环境、道路交通等重点领域，向市级及以上人大、政协提交集体提案、议案16件。党员黄晶的《加快城市健康生活方式医学中心建设，助力我省大健康事业发展》《关于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医药产学研协同创新发展的建议》《规范我省预制菜行业发展，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提案被省委会采用。市两会期间，在市政协大会作《关于发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纽带作用　深化珠澳科创产业协同发展的提案》发言；在暑期座谈会上，调研报告《关于完善科技园区招商运营及服务的建议》获市委主要领导关注。承接农工党中央中医药产业发展调研活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何维率调研组到珠海调研；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广西自治区委会就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开展联合调研；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相关部门就琴澳一体化发展相关制度、措施及经验，珠澳两地资金、企业、人才、技术、商品自由流动情况，免税经济及跨境电商产业发展现状等进行交流；指导新一届医药与卫生专委会、社会与法制专委会、生态与环境专委会围绕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等重点工作，列出问题清单开展调研，形成具有农工界别特色的调研报告10余篇。联合民建珠海市委会和台盟珠海市支部对斗门区推进预制菜产业发展和食品安全情况开展专项民主监督，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联合调研监督组，多次赴斗门区开展联合调研。全年党员参加市级以上人大、政协和专门委员会组织的视察、专项监督活动15场次，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提升。

【社会服务】2023年6月，农工党珠海市委会联合农工党广东省委会、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珠海市红十字会在西藏自治区林芝市举办第七期“光明格桑花”白内障复明公益活动，活动为期30天，途经米林市米林县、墨脱县格当乡和达木乡，完成白内障复明手术300例，并组织眼科专家在墨脱县开展现场带教活动，帮助当地眼科医生提高超声乳化手术技能。5月16—17日，联



2023年11月17日，农工党珠海市委会赴遵义市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活动　（农工党珠海市委会供稿）

合市政协科教文卫体委、担杆镇人民政府在外伶仃岛开展“关爱海岛居民·共享健康生活”主题义诊活动，康复、医学、麻醉等各党员医疗专家为居民提供免费健康咨询、常见疾病初诊及火龙罐、艾灸、针灸等中医适宜技术体验服务，服务群众100余人。6月14—16日，市委会专职副主委卓俏珊参加“推进粤·黔合作　促进贵州发展”签约仪式，向贵州省大方县牛场乡捐赠药品和医疗设备价值6.9万元。11月，落实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中共遵义市委统战部关于《珠海·遵义两地民主党派结对共建工作方案（2023—2025年）》的部署要求，与农工党遵义市委会签订结对共建协议，组成考察组赴遵义市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和结对共建活动，向正安县人民医院捐赠价值80.32万元的药品和价值28万元的“全一慧眼”眼底影像智能分析系统。联合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到斗门区井岸镇龙西村社区服务中心开展以“关注女性健康”为主题的健康义诊活动，服务群众60余人次；赴斗门区实验幼儿园及井岸镇龙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温暖三八情、农工送健康”公益活动，服务群众100余人；斗门支部主委王红嫚带领农工党斗门基层委专家10余人，为乾务镇网山村村民提供多学科免费义诊，受益群众100余人次。

【农工党珠海市委第七届第十九次全体委员会议】 2023年7月30日在珠海市政协召开。会议宣读农工党广东省委会、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关于阎武辞去农工党珠海市委会主委职务的批复。经会议通过，推选副主委刘芳在新一任主委补选工作结束之前，暂代主持农工党珠海市委会工作。　（张劲夫）

中国致公党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 2023年，中国致公党珠海市委员会（简称“致公党珠海市委会”）发展新党员27人，平均年龄36.7岁，其中，具有侨海关系27人，中、高级以上职称11人。截至2023年底，有党员459人，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44人次，其中省政协委员1人，市人大代表4人（其中，常委1人），市政协委员13人（其中，常委4人），区人大代表5人（其中，主任1人，常委1人），区政协委员21人（其中，副主席1人，常委3人）。有县（区）委员会1个、行政区支部2个、功能区支部2个、市直属支部12个、专门工作委员会4个，二级机构1个（广东致公书画院珠海分院）。是年，主委陆骊工获评“健康中国　医者先行”全国防控重大慢病创新融合试点项目开拓者、第十七届广东省丁颖科技奖，党员徐志群获评“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家”，党员企业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获评“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党员企业珠海科创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获评“工商业储能系统集成商年度之星”、2023年度储能榜年度储能技术创新奖。

【组织建设】 2023年，致公党珠海市委会顺应“四新”（多党合作要有新气象、思想共识要有新提高、履职尽责要有新作为、参政党要有新面貌）、“三好”（做中国共产党的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要求，着力完善机制、锻造队伍，自身建设呈现新面貌。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启动届中增补市委委员程序，增补陈伟光、胡嘉骢为市委委员。发挥“侨”“海”特色优势，成立留学人员工作委员会，为珠海高质量发展凝聚侨心、汇聚侨智、以侨引商。开展“致公之家”建设活动，提供党员学习交流平台，激发组织活力。统筹做好党员培训工作，选派20余名骨干党员参加致公党中央、致公党广东省

委会和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有关培训。承办致公党中央在珠海举办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班，获致公党中央专职副主席吕彩霞、致公党广东省委会领导和参训学员好评。

【思想建设】 2023年，致公党珠海市委会以“担”为责，高站位高起点推进“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召开“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推进会，开展“书香支部”建设、“读书分享会”、“联合调研”、“红色教育”等各类活动30余场，参与活动300余人次；在“珠海致公”微信公众号开设《主题教育》专栏，推送理论文章、党员学习体会、党员故事等20余篇；搭建“珠海致公讲堂”学习平台，邀请致公党广州市委会副主委岳朝阳，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副教授刘洪森分别讲授“中国致公党的初心与时代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内容体系及历史地位”，提高党员综合素质和参政议政能力。

【参政议政】 2023年，致公党珠海市委会精选调研课题，深入调查研究，突出特色优势，提升履职水平，在服务大局高水平建言方面展现新作为。在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上提交提案29件，其中，集体提案8件，《关于发挥创新人才引擎作用，做强珠海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的提案》《关于依托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助推珠海发展航空产业的提案》《关于珠海市全面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加强协作帮扶助力实现共同富裕的提案》《关于建立珠海生物医药产业信息平台及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细则的提案》等4件提案获评市政协优秀提案。在暑期座谈会上，主委陆骊工作《关于深化科技创新资源集成共享推动珠海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言。围绕全市工作大局精心选题，赴广州、东莞、上海、苏州等地开展专题调研，着力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能切实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问题的意见建议；与市科技创新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等单位座谈，组织南方海洋科学实验室、中山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理工大学等22家实验检测机构召开研讨会，向珠海市中小企业发放调查问卷256份，倾听企业心声，推动暑期座谈会调研课题、“低空经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等重点课题解决真问题。拓宽社情民意信息稿源，发动骨干党员撰写信息，提高信息采编质量，全年有6条信息被《珠海统战信息》采用，5条信息被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采用，《关于用活“陈芳”侨资源赋能珠海高质量发展的建议》获中共珠海市委书记陈勇批示。



2023年3月10日，致公党珠海市委会主委陆骊工（左四）率队赴贵州省遵义市开展“矢志不渝跟党走，携手奋进新时代”政治交接主题教育暨珠遵协作专题调研座谈会 （致公党珠海市委会供稿）

【社会服务】 2023年，致公党珠海市委会聚焦助力乡村振兴，整合拓展资源，加强统筹协调，强化品牌建设，社会服务工作取得新成效。持续推动“致福以老扶老工程”社会服务项目，在致福以老扶老示范小区香洲区前山街道幸福里小区、南山社区定期开展长者生日会、节日庆祝、红色教育等活动，全年为社区老人提供服务100余次，使长者老有所为、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响应致公党广东省委会“致公育蕾”梦想书屋捐书倡议，向汕尾市城区捷胜镇埔尾小学和捷胜中学捐赠图书1185册、梦想书屋爱心款2100元；组织党员赴汕尾市开展“致公育蕾行动”捐资助学活动，5名党员向捷胜中学、中心小学和埔尾小学家庭困难学生定向资助3.6万元；开展“致公育蕾行动”之“看得更远”活动，市人民医院眼科徐舒怡博士偕助手为捷胜中学130名师生进行视力筛查，并指

导师生如何科学用眼和有效防控高度近视；开展“致公育蕾行动”中秋慰问活动，慰问捷胜中学家庭困难学生。与致公党遵义市工委结对共建，助力东西部协作，党员企业广东国粒教育技术有限公司为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余庆县2所小学捐赠价值140万元的信息化教育平台，帮助学校改善硬件设施，推动当地教学水平提升；创新打造“致公文明超市”，募集善款10万元，在桐梓县、余庆县分别建设“致公文明超市”1个；协调电商直播平台，推荐桐梓县、余庆县相关企业及当地特色产品参加电商直播，助力当地名优产品销售。

【对外及港澳台联络】 2023年，致公党珠海市委会发挥与海外及港澳台联系广泛的优势，开展对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和归国留学人员的联络工作。成立致公党珠海市委会留学人员工作委员会，立足“留学人员”特色，以“侨海报国”为抓手，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融入服务中心大局。深耕品牌活动，连续五年联合市青年就业促进会举办“珠澳新智荟”之2023粤港澳大学生就业实践能力特训营，打造创新引才新模式。加强联动协作，联合举办珠海“侨乡月·四海情”联谊活动，拉紧海内外侨胞情感纽带，促进侨胞之间互联互通。加强与港澳青年沟通，与澳门高校内地学生联合会就推动澳门青年深入了解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现状、感受大湾区发展生机活力、助力澳门青年投身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融入国家发展大局进行交流。

【“珠澳新智荟”之2023粤港澳大学生就业实践能力特训营】 2023年10月20日，由致公党珠海市委会联合市青年就业促进会举办的“珠澳新智荟”之2023粤港澳大学生就业实践能力特训营在珠海香洲启动。此次特训营以“爱湾区，留特区”为主题，围绕珠海四大主导产业和三大优势产业，联动粤港澳三地60余所高校、150余家企业参与，为粤港澳大学生提供就业岗位近千个，学生报名人数3200余人。活动分为“香洲行”“金湾行”“高新行”“斗门行”及“澳门行”，每期活动组织近百名粤港澳大湾区高校在校大学生、优秀就业创业青年代表，参观珠海、澳门创新科技产业园区和重点企业，与重点企业代表进行面对面交流学习，全方位了解珠澳企业发展优势和人才需求。“珠澳新智荟”品牌活动自2019年开始举办，截至2023年底，已连续举办5期。（王 娜）

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

【概况】 2023年，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简称“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发展新社员41人。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社员865人，其中，主体界别514人，占比59.4%，高级职称390人，占比45.1%，女社员370人。全市有“九三社员之家”14家。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下辖香洲、金湾、斗门3个区基层委员会，21个支社；下设参政议政、宣传、社会服务等专门工作委员会18个。

【组织建设】 2023年，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以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为目标，持续推进组织建设，落实工作规则、社费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工作规程，审议修订《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社费收缴、使用、管理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通则》《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年度社务工作先进集体及个人评选表彰实施方案》《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全会工作规则》《主委会议工作制度》《机关办公会议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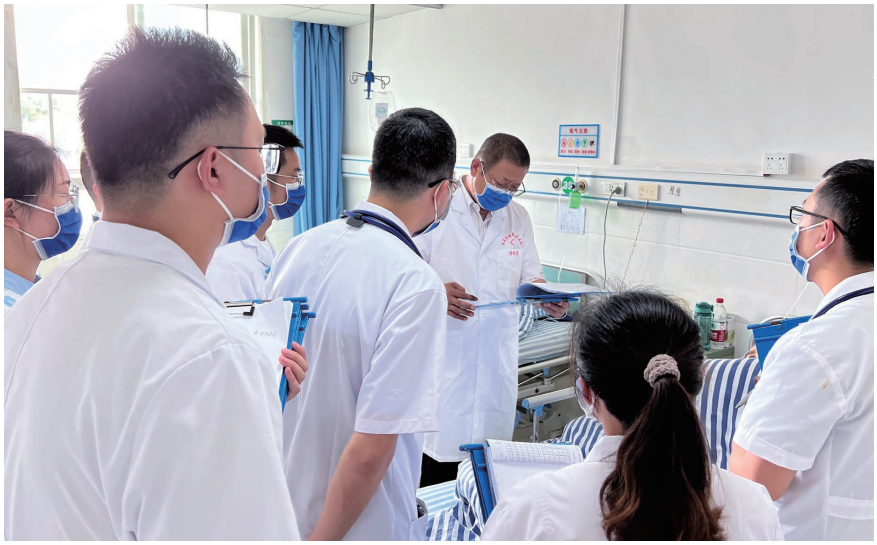
2023年11月21日，九三学社机关能力建设工作分片区交流研讨会在珠海君怡国际酒店召开 （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供稿）

会岗位责任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保密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档案管理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公文处理暂行办法》《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内部签报制度》《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九三社员之家”使用管理制度》等13项制度，提升组织工作水平。5月，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对标社省委完善专门工作委员会设置，成立专门工作委员会18个。7月，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举办新社员培训班，组织新入社的社员学习社史和新版《九三学社章程》，颁发《入社通知书》。是年，社市委在社员企业珠海锐翔体育发展有限公司、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挂牌成立“九三社员之家”3个，同时依托“九三社员之家”，申报建设杰理科技和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2个市级科普教育基地。

【思想建设】 2023年，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坚持将思想政治学习放在首位。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领导班子发挥表率作用，引导带领各基层组织、各专委会及全市社员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二十大精神等学习活动45次。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将政治交接主题教育与各项社务工作、参政履职结合起来，以丰富多彩的形式推进主题教育。5月，组织骨干社员前往江苏省常州市吴阶平纪念馆参观学习，重温九三初心，凝聚社员共识。9月，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主委贺军带队赴贵州省遵义市开展中共党史、社史学习，并探索与遵义市开展东西部项目协作。加强“珠海九三”微信公众号建设，开辟《主题教育》专栏，每周定期推送学习材料，为社员掌握社务动态、开展学习提供便利。参加社省委“两个结合”（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主题征文活动，其中，《以九三学社章程为例浅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路径研究》《彰显九三学社科技特色与“两个结合”》分别获二等奖和三等奖。

【参政议政】 2023年，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收到课题申报37份，内容涉及教育文化、绿美珠海、高层次人才引进、产业发展、数字经济、工业设计、经济金融等多个领域，经初审、复审，6个课题被选为中标课题。参加社省委参政议政调研课题申报工作，《关于工业设计赋能产业集群，助力建设科技创新强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经社省委审核验收，获优秀等级。组织参政议政骨干参与市政协“实施创新驱动型‘零碳’战略、推动珠海能源产业链高质量转型升级”重点课题调研。2月，在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上，作《关于活化利用历史名人资源讲好珠海故事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发言，《关于我市在城乡融合背景下推动乡村产业创新发展的提案》《关于培育引进500强企业形成雁阵梯队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引擎的提案》《关于助推国企担当“旧改”重任打造新型“落脚城市”的提案》《关于推动珠海文化繁荣发展增强城市文化软实力的提案》《关于加快在中心城市建设异地创新中心的提案》等5件提案获2022年度优秀提案。9月，在暑期座谈会上，提交《关于进一步推动澳珠极点协同融合发展的建议》。根据市委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由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牵头，联合民革珠海市委员会、民进珠海市委员会，就金湾区新能源产业链发展情况进行专项民主监督，多次前往金湾区走访调研新能源企业发展情况，并与相关职能部门座谈交流，形成《关于金湾区新能源产业链发展情况专项民主监督调研报告》，参政议政工作取得实效。关注社情民意，全年被中共珠海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采用信息4篇，被中共珠海市委统战部《统战信息》采用信息13篇。是年，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主任袁磊被社中央评为“2021—2022年参政议政先进个人”。

【社会服务】 2023年，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助力东西部协作，与九三学社遵义市委员会签署《“同心”协作协议》，深化两地合作。9月，主委贺军率医疗卫生专委会和体育工作委员会一行9人赴遵义市开展东西部协作工作调研，在道真仡佬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和遵义市第四人民医院分别开展“同心医疗基层行”活动，为当地医护人员举办医疗专题讲座4场，并进行教学查房、病例讨论及医疗会诊活动；在道真仡佬苗族自治县玉溪中学和遵义市第三十二中学开展“阳光少年匹克球教学”活动，捐赠匹克球运动器材一批。开展社会服务品牌项目“九三专家讲坛”和“同心医疗基层行”活动，联合对口联系单位举办“九三专家讲坛”2场，开展“同心医疗基层行”活动2次。启动“九三科普惠民行”系列活动，推动科普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在斗门区乾务镇、香湾市民艺术中



2023年9月7日，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医疗卫生专委会在遵义市第四人民医院开展“同心医疗基层行”活动　　（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供稿）

心、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胡湾社区等地开展多场科学实验、生命教育和医疗保健等科普活动；联合珠海太空中心、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参加珠海市全国科普日“科普夜市”活动，各基层组织分别在前山水质净化厂、金湾区博物馆、华发中演大剧院、金湾区税务局以及“九三社员之家”珠海建轩服装有限公司、金山软件集团等地举办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全年举办“九三科普惠民行”活动13场。社市委体育工作委员会推广新型挥拍运动匹克球，以“阳光匹克球”为主题，在梅华街道、钰海社区等地开展匹克球公益教学活动，并与珠海邮政等单位举行交流赛，为创建“健康珠海”贡献力量。各基层组织发挥优势开展社会服务活动，第四支社加强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新疆班联系，开展社员企业调研活动；第六支社持续深入社区举办“公益太极班”；第九支社依托“九三社员之家”金山软件园举办各类科普研学活动；香洲区基层委员会与多个社区联合开展亲子研学活动；金湾区基层委以弘扬传统文化、普及科学知识为主题推动共建“同心社区”；斗门区基层委助力生态斗门建设，开展“大手牵小手”公益讲座等系列活动。

【“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动员大会】 2023年5月20日在珠海君怡国际酒店召开，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领导班子、市委委员、各基层组织主委及各工委主任80余人参加。会议回顾中共二十大盛况，邀请中共广东省委候补委员、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党委书记杨斌结合自身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经历，以一名基层党代表的视角，作《见证光荣 筑牢初心》主题宣讲报告。会议根据九三学社中央、九三学社广东省委员会统一部署，在全市各级社组织中开展主题教育，加强思想政治引领，为珠海在高质量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的新征程中持续贡献九三学社智慧和力量。

（杨　帆）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珠海市支部委员会

【概况】 2023年，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珠海市支部委员会（简称“台盟珠海市支部”）发展新盟员1人。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盟员37人，男性盟员17人，女性盟员20人，平均年龄50岁，其中，大学本科学历20人，占54%，硕士研究生3人，占8%，中、高级以上职称13人，占35%。盟员中，教育界3人，经济界11人，医卫界2人，新的社会阶层13人，其他界别8人，台盟广东省第九届委员会常委1人，委员1人，监督委员会委员1人，妇委会委员1人，青委会委员1人，两岸交流委员会委员3人。

【组织建设】 2023年，台盟珠海市支部走访预备盟员所在单位，了解预备盟员工作表现，为盟员入盟铺平道路。组织盟员参加盟员基本情况问卷调查，配合台盟中央完成有关盟员基本情况的调研。10月，台盟中央组织部部长陈子云率调研组到珠海对台盟珠海市支部开展基层组织建设调研。

【思想建设】 2023年，台盟珠海市支部将“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贯穿全年各项工作。召开学习“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暨参政议政支委会扩大会议，向盟员发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通过集体学习与自主学习，让盟员更好地理解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内容和要求。开展实地主题

学习教育活动，组织盟员前往江门市参观陈垣故居和三堡村革命烈士纪念碑，感受赤诚之心，激发爱国热情。组织盟员收听观看台盟中央“阅·思源”讲堂主题教育讲座，聆听台盟中央特邀专家领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发动盟员观看台盟中央主题教育活动之“大道薪传——中国的民主党派”台盟篇，弘扬台湾同胞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组织盟员参加台盟广东省委在梅州市举办的深化“凝心聚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暑期学习培训和在北京市举办的盟史学习教育活动。

【参政议政】 2023年，台盟珠海市支部有省级政协委员2人，市级人大代表1人，市级政协常委1人，市级政协委员1人，区级政协委员2人，特约人员6人。全年向台盟广东省委、市政协、市人大提交集体和个人提案议案15件，参与台盟中央课题调研，完成调研报告1篇。1月，在政协第十三届广东省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期间，台盟广东省委会委员、台盟珠海市支部副主委方芳代表台盟省委会作《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推动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大会发言。8月，副主委方芳线上值班会客，就“坚持基础定位、强化类型特色，推动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主题与网友互动交流。

【对台联络】 2023年，台盟珠海市支部继续开展联谊交友活动，增进两岸同胞情谊。组织盟员前往从化市黄沙坑革命遗址纪念馆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并与韶关市新丰县大丰茶园和樱花屿等地的台商座谈交流。拜访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台湾籍终身教授郭奕龙博士，邀请郭奕龙博士等多位台湾籍教师参加由市台商协会、区台商协会举办的多场活动，应邀观看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玉振金声雅乐团第四次大型公演“戛玉鸣金”。参加市台商青年会在高栏港飞沙村西沙滩举办的第七届公益净滩活动，共同表达对海洋的关心和热爱。4月，台湾智慧教育系统创始人吴权威董事长带队拜访台盟珠海市支部，就如何推进智慧教育项目进行座谈交流。

【社会服务】 2023年，台盟珠海市支部助力珠海对口茂名驻镇帮镇扶村工作。3月，联合市政协、民建珠海市委会举办“走进湾区，筑梦远航”研学活动，邀请茂名市高州市长坡镇学校师生8人到珠海参观学习，感受湾区发展成就。开展幼儿公益活动。11月5日，在香洲区湖湾社区举办绘本送课活动，盟员林旭谊带领湖湾社区3—7岁幼儿亲子家庭25人进行绘本阅读，培养幼儿阅读兴趣。开展家庭教育知识讲座。12月26日，原台盟珠海市支部主委、高级家庭教育指导师林良倩以“爱我从懂我开始”为主题，向香洲区胡湾社区20余名家长讲述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引导家长如何与孩子平等沟通。

【“同心共建聚合力　携手共筑谋发展”对口共建协作活动】 2023年6月26—28日，台盟珠海市支部联合珠海市知联会赴贵州省遵义市赤水市开展“同心共建聚合力　携手共筑谋发展”对口共建协作活动。调研组一行走进赤水市壹家恩幼儿园开展绘本捐赠活动，向幼儿园捐赠儿童绘本300余套，盟员林旭谊现场开展绘本教研活动；与赤水市发展改革局、乡村振兴局、教育局等部门座谈，就产业项目、城市建设、职业教育和跨境电商等进行沟通交流。活动期间，调研组一行对赤天化泰盛纸业集团、雅路古·匠炉民宿、赤水市曾氏晒醋有限公司、赤水市牵手竹艺竹编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考察，详细了解赤水市特色产业发展状况。　（邹佳平）



2023年6月26日，台盟珠海市支部、市知联会调研组与贵州省赤水市壹家恩幼儿园师生合影　（台盟珠海市支部供稿）

珠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工商业联合会（简称“珠海市工商联”）新增团体会员14个，新增行业协会6个。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工商联组织网络由5个区级工商联、25个镇（街道）总商会（商会）构成，有会员9710个，团体会员124个，全国“四好”（班子建设好、团结教育好、服务发展好、自律规范好）商会3个，省级“四好”商会3个，市级“四好”商会8个，市优秀商协会41个。是年，市工商联创新工作方法，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被国家和省市级媒体报道111次，被上级单位及媒体采用新闻稿及工作信息305篇。

【商（协）会建设】 2023年，珠海市工商联围绕“扩容、拓面、增量、提质”工作要求，对商协会开展服务指导工作。着眼“扩容”，推动统战工作向商会组织覆盖，加强对市工商联团体会员的指导服务工作，制定《2022—2025年珠海市工商联所属商会发展行动计划》《珠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团体会员服务发展意见（试行）》。围绕“拓面”，组织召开商会、协会工作会议，举办商会基层建设经验分享会，联动惠州、云浮开展三地工商联基层组织建设交流活动。瞄准“增量”发展会员，吸收本行业、领域和区域不同类型、规模企业入会，全年新增团体会员14个、行业协会6个，会员总数达9710个。紧盯“提质”，编写《商协会换届工作辅导参考资料》《珠海市工商联所属商会成立条件、流程、申报材料参考资料》，制定《珠海市商协会发展计划（2023—2027年）》，培养全国“四好”商会3个、省级“四好”商会3个、市级“四好”商会8个、市优秀商协会41个。

【民营经济人士思想引领】 2023年，珠海市工商联综合运用省、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市统一战线同心大讲堂、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等平台，将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与参观考察项目、素质提升培训班等相融合，组织300余名青年企业家到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参加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党建专题培训班，听取全国人大代表、格力电器董事长董明珠作理想信念报告，呼吁青年企业家要珍惜党和国家以及时代给予广大民营经济人士创新创业的机会和大好环境。指导市互联网行业等党委开展“初心讲堂”二十大精神宣讲培训，发动企业参加省工商联举办的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暨全省优秀民营企业家培训班等活动。全年组织召开“三会一课”（“三会”指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一课”指按时上好党课）1112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11次，举办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班5期、学习身边榜样活动168次、“立足岗位作贡献”系列活动46次，“我为群众办实事”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82件，覆盖党员3633人次。

【企业合规法律保障平台建设】 2023年，珠海市工商联与公检法司部门联合推出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多项举措。联合市检察院成立“珠海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委会”，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设立“法官工作室”，联合市公安局设立“护企警务服务站”，联合市司法局设立“助企法律服务工作站”，以“新平台、新脉络、新机制”共建多维护企法律服务体系，优化珠海市法治化营商环境。成立全国首家地市级企业合规促进会——珠海市企业合规促进会，为企业提供优质合规服务，推动企业依法合规经营，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年珠海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委会办理合规案件20件，涉案企业25家。

【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培育】 2023年，珠海市工商联创设优良发展环境，弘扬企业家精神，创作歌曲《珠海民营企业家之歌》，并在“在党旗召唤下——珠海市公安机关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护航高质量发展”主题报告会上展示。10月30日至11月1日，在珠海大剧院、港珠澳大桥、金湾区华发商都等地标显示屏播放“弘扬企业家精神，向企业家致敬”“奋进新征程，民企勇担当”等标语，以城市名义致敬企业家。讲好民营企业家创业故事，优化升级《珠商党建》杂志，增设《青蓝交融》《他山之石》《思想荟萃》《释案普法》等栏目，全年组织采访企业、商协会19家，刊发稿件151篇。指导民营企业、商会举办民企精英羽毛球联谊赛、首届珠海市民营企业匹克球联谊赛等体育赛事7场，以体育精神激发民营企业家创业奋斗力量，打造珠海民营企业家敢于争先、勇立潮头的时代精神。

【“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系列品牌活动】 2023年，珠海市工商联推动成立市青年企业家创业合作商会，创新打造“青蓝交融　珠商



2023年9月11日，“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系列品牌活动第四期“走近远光 对话‘陈工’”在远光智能产业园举行 （市工商联供稿）

访谈”系列品牌活动，旨在为珠海市青年企业家搭建与优秀前辈企业家思想碰撞、互学互促、共同成长的对话平台，发挥优秀前辈企业家“传帮带”作用，培养造就一批讲政治、有情怀、有视野、懂管理、有担当的青年民营企业家，接续努力让新一代青年企业家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该活动全年举办5期，400余名青年企业家参加活动。4月24日，市工商联在珠海元朗食品有限公司举办“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珠海青年企业家第一期深度调研考察行”活动，市工商联副主席、珠海元朗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伍素萍分享元朗食品创业故事、发展过程、运营模式和管理方式，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朱自琴，市上市公司协会秘书长黄华敏、笔记侠创始人兼CEO柯洲及珠海青年企业家等20余人参加活动；5月24日，“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分享活动在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展厅举行，商会成员企业代表与格力电器董事长兼总裁董明珠进行对话交流，高山书院校友会代表、耶鲁大学创新访问学者校友会代表等50余人参加活动；7月27日，“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分享活动在珠海金山软件园多功能厅举行，小未科技董事长王军和金山软件总经理求伟芹围绕金山软件的发展、如何抓住时代机遇、如何应对困难和挑战等问题进行交流，市工商联副主席伍素萍及珠海青年企业家70余人参加活动；9月11日，“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系列品牌活动第四期“走近远光 对话‘陈工’”在远光智能产业园举行，市工商联副主席马志文和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利浩进行对话交流，与在场青年企业家分享创业故事，探讨产业发展及未来规划，分析新时代企业家应有的责任与担当，市浙江商会、市青年企业家创业合作商会、市上市公司协会、市海归青年交流促进会、珠海潮人海外联谊会青委会及青蓝交融优秀青年企业家近200人参加；11月23日，“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系列品牌活动第五期“拥抱绿色发展 共建产业生态”专题交流会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青年创业谷通过线上直播+线下的形式举行，中国泰坦能源技术集团行政总裁安慰围绕新能源主题分享经验和见解，吸引6.2万人参与。

【粤澳大健康产业联盟成立】 2023年7月1日，由珠海市工商联牵头，联合澳门健康管理协会、澳门工商联会等42家粤澳两地商协会和龙头企业组成的粤澳大健康产业联盟成立仪式在澳门举行。广东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工商联党组书记陈丽文，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旅游局局长文绮华，珠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郭才武出席并致辞，大健康领域专家学者以及相关商会、协会和企业代表近200人参加活动。该联盟以大健康产业为龙头推动粤澳两地跨界融合，促进澳门经济多元化发展。坚持每月有沙龙，季季有交流，截至12月底，举办活动10余场。

【珠海市民营企业评惠企政策活动】 2023年10月9—19日，珠海市工商联联合市委统战部开展“珠海市民营企业评惠企政策活动”，全市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政府相关单位25个部门参与活动，点评内容覆盖近年来在公共平台发布的促进各行业、各领域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113条，9710家民营企业参与投票，点评数4.66万票。该活动旨在提高城市营商环境和经济发展竞争力，推动珠海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 2023年11月

1日，由珠海市工商联承办的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市委书记、省委横琴工委书记陈勇出席会议并讲话。大会授予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等40家企业“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称号，授予格力电器董事长兼总裁董明珠等80位民营企业家“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

【珠海市“百会进百村”民企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动员会】 2023年12月14日在斗门区珠峰科创中心召开。珠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郭才武，广东省委主题教育第三巡回督导组副组长孙爱群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工商联党组成员、秘书长关向明出席会议。会上，10个商协会与10个村委会代表122个商协会与122个乡村签订《珠海市“百会进百村”民企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结对共建框架协议》，农业银行珠海分行和珠海农商银行分别向市总商会授信500亿元，为结对的乡村与商协会提供资金支持保障，推动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关宸睿）

群众团体

珠海市总工会

【组织概况】 1956年4月，珠海县工会联合会成立。1958年11月，珠海县合并于中山县，县总工会随之撤销。1961年，恢复珠海县建制。是年12月，召开第三次工会代表大会，恢复县总工会。1980年2月，珠海市总工会成立。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内设7个工作职能部门和女职工委员会（设在经济工作部），下辖珠海市工人文化宫。截至2023年底，有基层工会3695家，工会会员56.56万人。

【工会组织建设】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新建基层工会264家，发展工会会员2.82万人。其中，新建各级新业态工会（工联会）7家，发展新业态会员3790人，推动珠海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组建工会，“饿了么”珠海分公司成立珠海首家外卖行业工会组织。

【新业态民主管理】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以工会代表制为切入点开展新业态民主管理试点工作，联合珠海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对市、区工会干部进行工会代表制工作培训，选取4家基层新业态工会（工联会）和58名工会代表，推进工会代表制试点工作有序开展。健全厂务公开民主管理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开展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征文活动，建立职工代表培训师资库和民主管理教学示范点，举办企业民主管理培训班25期，培训职工代表2000余人次。全年新增民主管理建制40家，全市职工（代表）大会、厂务公开建制率动态保持在80%以上。

【劳动关系协调】 2023年，珠海市职工服务中心受理职工信访2923件，涉及职工5563人；提供法律援助56件，涉及职工122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长效机制，横向推进“工会+法院+人社+司法”协作联动机制，纵向实施劳动监测、风险排查、集体协商、联动调处、法律援助和定向监督“六步工作法”，建立云上“慧协商”赋能平台，推动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开展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评价认证工作，召开全市集体协商项目推进会，组织参赛队伍参加广东省集体协商竞赛获特等奖。市三方联合调解中心成功调解案件251件，涉及职工771人，被评为珠海市新时代“枫桥经验”十佳基层站点之一。

【工会助力“百千万工程”】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按照“工会引导、企业助力、职工参与、农民受益”原则，推出助力“百千万工程”工会十大行动。组织首批178名职工到乡村开展疗休养活动，安排疗休养活动专项资金1000万元，支持各级工会自行组织开展疗休养活动；提高工会经费消费帮扶额度，与70余家乡村特色农产品销售点、消费帮扶产品点等乡村企业合作，发放100元“职工乡村游”消费券1000张，鼓励引导工会会员参与乡村消费；举办首届珠海涉农领域职工技能竞赛，推出农村电商直播、预制菜、农产品食品检验等技能竞赛项目；举办涉农领域农村电商培训班，带动更多劳动者学习掌握技能。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合力，组织600余人参加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培训班。开展“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围绕“4+3”产业集群，与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联合主办第四届职业技能竞赛；创新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数字智能领域职业技能竞赛，举办“金

链 接

珠海市“百万行”三年行动

2022年4月，珠海市出台《珠海市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提出2022—2024年，面向包括中小企业在内的全市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社会组织等各类市场主体），财政投入3亿元，对经营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产业工人、在建项目施工一线工人等各类员工进行一轮全覆盖业务培训，累计组织开展100场以上师资培训、1000场以上进企业示范性培训，累计培训产业工人100万人以上，其中，2022年培训30万人以上。

工杯”职工技能大赛等，提高职工技能水平；全年发动300家企业近10万名职工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落实珠海市“百万行”三年行动，全年培训职工5475人。以香洲区总工会为试点，整合香洲区耗材行业、高端制造行业，以及精密模具、智能装备等产业和市技师学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等院校资源，创建“工匠学院”，为珠海高质量发展培育更多中、高级技师等紧缺技能人才，截至年底，招生103人。命名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20个，推动5家创新工作室加入省劳模工匠技术服务队，助力“专精特新”企业、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促进职工就业发展，举办“珠海市总工会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专场招聘会”、第63届“英才珠海”中高级人才招聘会，吸引求职者近6000人，超1000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

【劳模评选推荐与管理服务】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继续做好劳模和先进评选推荐工作，推荐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人、全国工人先锋号2个、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2人、省工人先锋号6个、省五一劳动

2023 年珠海市获全国、省工人先锋号单位情况表

所在单位	奖项名称	授予时间
珠海凯邦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一分厂铁壳定子绕线班	全国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6日
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试车台车间	全国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6日
珠海景旺柔性电路有限公司新能源电池加工部测试班组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7日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粒包衣班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7日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生产车间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7日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共享服务中心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7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经理部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7日
国电投（珠海横琴）热电有限公司运行部丁值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2023年4月27日

2023 年珠海市获省五一劳动奖状单位情况表

所在单位	奖项名称	授予时间
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	2023年4月27日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	2023年4月27日
珠海越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	2023年4月27日
珠海市职业训练指导服务中心（珠海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中心）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	2023年4月27日



2023年4月24日，珠海市召开庆祝“五一”劳模代表座谈会。图为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前排中）等与会领导和劳模代表合影

（市总工会供稿）

奖状获得者4个。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召开珠海市庆祝“五一”劳模代表座谈会，组织劳动模范开展“劳模林”种植活动，举行“劳模看珠海”媒体行活动，举办劳模故事分享会，在珠海地标建筑“日月贝”为劳模“亮灯”，在“珠海工会”小程序上开展“为劳模点赞”活动，在《珠海特区报》《南方工报》刊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专版宣传，激励广大职工群众为珠海高质量发展凝聚力量。做好劳模服务工作，组织劳模体检和参加疗休养，发放全国、省劳模春节慰问金458人次56.4万元，为1678名市劳模发放劳模津贴20.83万元，为劳模申请专项帮扶金11.91万元。

【职工关爱服务】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投入资金427万元，慰问一线职工2.7万人、工伤职工214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2170人，为663人（户）次困难职工发放季度基本生活补贴、大病救助、临时生活救助等190.77万元，为516名困难职工子女发放在校生活补贴及助学金67.4万元。提升职工生活品质，为7.1万名产业工人补贴购买职工医疗互助保障计划，为1899名患病职工办理理赔274万元，投入288万元为400家单位5万名高温作业产业工人送清凉，组织651名职工分批次参加市内外疗休养活动。做好职工心理健康服务，开展“名医进基层，健康珠海行”工会心理健康讲座活动和“锚定高质量+激发‘心’动能”工会送团体心理辅导进企业基层活动，率队参加广东省首届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职业技能大赛获团体特等奖。探索解决职工子女假期看护难题，组织50名异地务工人员子女开展“小候鸟”公益夏令营活动，投入78.2万元推动各级工会开办爱心托管班20个，职工子女994人参与。主动服务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举办“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服务月、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嘉年华等活动，建设工会驿站119家为其服务，全年免费派送雪糕价值8.4万元，向4.95万人派送清凉券，组织快递员、外卖骑手等职工开展疗休养，举办网约车司机心理健康公益讲座。

【职工文化体育活动】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开展职工文化体育活动，丰富职工精神文化生活。举办首届珠海市职工书法美术作品大赛、珠澳职工诵读演讲大赛、珠海市“歌声嘹亮”音乐汇、全民健身运动会工间操比赛、珠澳职工羽毛球混合团体赛、第三届男子篮球比赛、职工健步行活动、职工线上健身运动等系列活动100余场，开展送春联活动9场、情系职工慰问演出7场、电影放映50场，举办单身联谊活动9场，参与职工500余人。开展职工教育培训，举办书法、国际象棋等24门课程公益培训班141班次，参加职工3086人；制作涵盖厨艺、瑜伽等多个领域的线上培训视频100个，观看职工1万余人次。

【珠澳工会合作】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开展珠澳职工交流活动，向在澳务工人员派发“珠澳同心过大年加油包”1万份，举办珠澳职工集体婚礼、珠澳女职工书画展、珠澳职工书屋建设交流活动、珠澳职工诵读演讲大赛等，深化两地职工交往交流交融。成立“珠澳女职工健康服务中心”，开展护理义诊、健康科普等活动16场。成功申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林伟民与中国早期工人运动史迹陈列馆、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3个单位为粤港澳大湾区职工交流基地。发挥珠澳劳动者法律服务中心作用，全年受理涉澳职工和居民咨询274人次，办理涉澳人士案件14件。

【智慧工会建设】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通过“珠海工会”小程序举办珠海市第一届“最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评选活动、“喜

粤过年、幸福珠海”、“璨星致敬劳动模范 匠心助力‘产业第一’”、“‘工’庆中秋国庆 趣行相‘会’珠海”等线上活动45场，总访问量653万次，参与职工超54万人次，为22万人次职工提供消费券、门票、体检等福利价值约500万元。加快“粤工惠”平台组织登记和会员实名认证工作，截至年底，登记工会组织3394家，完成实名注册会员39.06万人。年内，“珠海工会”微信公众号、小程序被全国总工会授予“最具影响力平台”称号，“香洲工会”“金湾工会”微信公众号分别获评全国县级工会新媒体传播力排行榜第六名和第九名。

【基层工会服务管理】 2023年，珠海市总工会落实“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部署，实现县（区）辖工业园区工联会全覆盖，发放非公企业工会主席工作津贴44万元，补贴社会化工会工作者395万元。抓好基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开展基层工会干部大轮训53期，培训工会干部4548人次，实现区级工会机关干部培训全覆盖。开展非公有制企业工会“强基工程”建设，对全市522家百人以上非公企业基层工会开展履职评价和考评奖励，香洲区总工会获评广东省推动“强基工程”建设先进县级总工会。强化基层工会干部考核管理，完善全市社会化工会工作者考核激励机制，推荐命名全市模范职工之家30个、模范职工小家20个、优秀工会工作者30人。健全联系职工群众制度，开展工会机关干部蹲点活动，全市19个蹲点工作组86名工会干部走访基层单位217家次，访谈一线职工301人，指导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152家，开展思想引领活动58场次，慰问帮扶困难职工85人，为职工提供法律援助39人，化解劳动纠纷40人次。



2023年12月15日，2023年珠海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涉农领域竞赛在香洲区再生时代电商大厦启动 （市总工会供稿）

【2023年珠海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涉农领域竞赛】 2023年12月15日在香洲区再生时代电商大厦启动，相关单位代表约100人参加启动仪式。此次竞赛以“助力‘百千万工程’、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由珠海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主办，市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市预制菜产业协会承办。竞赛设农村电商直播和预制菜2个项目，吸引58家企业103名选手报名参赛。经过预赛选拔，2个项目各10名选手进入决赛，经角逐，农村电商直播和预制菜2个项目各评选出获奖选手6人。 （许建东）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员会

【组织概况】 1953年5月1日，珠海县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珠海县工作委员会。1955年5月，改称“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珠海县委员会”。1957年5月，改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县委员会”（简称“共青团珠海县委员会”）。1959年春，珠海县并入中山县，共青团珠海县委员会改称“共青团中山县委珠海工委”，隶属共青团中山县委领导。1961年春，共青团珠海县委员会恢复。1979年3月，珠海建市，共青团珠海县委员会改称共青团珠海市委员会（简称“共青团珠海市委”）。1980年10月，共青团珠海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在香洲召开。1998年10月，成立共青团珠海市学校。

2023年，珠海市共青团系统有直属行政区团委3个、功能区团工委1个、其他直属团委及团工委7个，高校团委7个，基层组织1.02万个（团委277个、团总支115个、团支部9762个），团干部1.5万人（其中，专职团干部941人），团员14.9万人。全市少先队系统有学校少工委225个、大队225个、中队5259个，少先队员22.6万人，大、中队辅导员5484人。是年，全市共青团

系统获评全国五四红旗团委3个、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1个、全国优秀团员2人，获评广东省五四红旗团委3个、广东省五四红旗团支部4个、广东省优秀团干部6人、广东省优秀团员19人。全市少先队系统获评全国红领巾中队6个，“红领巾奖章”五星章大队1个、中队1个、个人30人；获评广东省先进基层少工委1个、广东省少先队红旗大队1个、广东省少先队红旗中队2个、广东省优秀少先队工作者1人、广东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2人、广东省优秀少先队员16人；3名少先队员获第八届“最美南粤少年”称号，1名少先队员获第八届“最美南粤少年”提名奖。

【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开展“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主题团课、队课，持续提升参学率。推进“青马工程”（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目标是为党培养和输送一批青年政治骨干）提质扩面，举办“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等主题实践活动超100次。推荐1名优秀青年获评“全国青年乡村振兴青年先锋”，选树共青团“两红两优”（“两红”指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两优”指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少先队“三优秀”（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工作者、优秀少先队集体）及“珠海好青年”“最美南粤少年”“最美青年志愿者”“青年文明号”等典型榜样，引领带动更多青少年向上向善。持续用好在珠高校“三个硬连接”（共青团、青联、学联与在珠高校建立硬连接）机制，加强网络舆情研判与引导，维护青少年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持续建强“珠海青年”融媒体矩阵，推出一系列高质量网络文化产品，提升综合影响力。

【团市委助力“百千万工程”】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实施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1+5”（指“三乡行动”“耕海计划”“繁星计划”“心桥计划”“采云计划”“筑梦计划”）行动。落实团省委“三乡行动”（广东青年下乡返乡兴乡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三年行动），按照省对口分工，联合共青团阳江市委共同建设珠海青年人才驿站阳江联络站，助力在珠阳江籍大学生返乡兴乡，开展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开发实践岗位705个；实施“耕海计划”，指导成立市青年发展海洋产业促进会，团结联系海洋领域优秀青年人才159人，搭建多元交流合作平台，提供技术推广、项目合作、政策对接、互访交流、人员培训、产品展销等系列服务；实施“繁星计划”，推动在珠高校与各镇（街道）建立结对关系，形成校地常态化结对帮促共建模式，为学生提供实践锻炼机会，引领大学生留在珠海、扎根基层，大学生实习实践项目录用1168人，走读湾区项目覆盖约240人；实施“心桥计划”，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团组织、青年组织、青年服务平台建设，联动港澳青年组织，发挥珠港青年交流促进会、珠澳青年交流促进会作用，提升做优珠港澳青年合作交流系列品牌项目；实施“采云计划”，指导成立市新业态青年协会，团结联系网络主播、文化产业工作者等新业态青年代表89人，通过组织专门培训、开展职业导航、进行梦想孵化、提供展示平台等，引导新业态青年实现素质提升、职业发展、社会融入；实施“筑梦计划”，持续用好产业园区青年之家，常态化提供公益服务、信息咨询、文体娱乐、相亲交友、创新创业等项目，依托产业园区团工委铺开组织覆盖，推动“组织链”深度嵌入“产业链”，开展“圆梦计划”珠海产业青年赋能提升行动，面向全市355名产业青年举办培训班7期。

【珠港澳青年合作交流】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促进珠港澳青少年交往、交流和交融，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市青年联合会与澳门青年发展服务中心签署关于共同构建青年发展综合服务平台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实现资源共享、品牌共创、平台共建。举办珠港澳青年人才研习交流营。先后组织44名珠港澳青年代表赴陕西省、甘肃省、西藏自治区等地交流研习，走进革命圣地和祖国边疆，并就民族团结、青少年合作等方面开展交流，引导青少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联合中央驻澳门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教育与青年工作部举办珠澳青年骨干研习营，组织60名珠澳青年集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并到珠海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开展研习交流。深化“百万青年看祖国”港澳青年悦知珠海计划。依托“珠海青年人才驿站”，联动港澳青年社团，定期组织港澳青年代表经港珠澳大桥到珠海考察产业园区、知名企业、城市风貌等，吸引更多港澳青年了解珠海、融入珠海、扎根珠海，全年举



2023年3月13日，“学习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2023珠港澳青年人才研习交流营走进陕西省延安市。图为珠港澳青年人才代表在延安杨家岭中央大礼堂前合影 （团市委供稿）

办考察活动15期，覆盖港澳青年735人。开展“展翅计划”港澳台大学生实习行动。在2023年暑假实习活动中，开发实习岗位167个，吸引128名港澳台大学生报名，开展社会实践和实习经验分享交流活动。服务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开展第十届“创青春”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珠海市级优秀项目征集评选活动，推荐4个澳门青创项目参加省级比赛；依托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大横琴&BEEPLUS空间，深化“大湾区青年家园”建设工作，逐步完善服务体系。市青少年交响乐团、艺术团与香港青年爱乐乐团等缔结姊妹团，在香港、珠海联合举办珠港青年交响湾区音乐会、星梦交响慈善音乐会等大型音乐会3场，覆盖珠港澳青少年4000余人。

【青年服务】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召开珠海市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实施工作联席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传达学习全国、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相关会议精神，研究听取《珠海市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20—2025年）》中期评估情况和香洲区省级规划试点工作开展情况。珠海青年人才驿站提质扩容，建成合作酒店服务站24家，覆盖全市产业园区、人才市场、交通枢纽等，具备每年超5000人次的住宿服务能力，能够为来珠求职青年人才提供最长5天的免费住宿，满足其求职期间的短期住宿需求，全年服务青年人才3556人，提供住宿服务9784间夜。优化升级“相约星期六”青年婚恋交友品牌，开发“相亲+交友”新模式，通过签约剧本杀、烹饪、户外运动、露营等特约商户，拓展交友渠道，增强品牌溢出效应，打造“小场+专场”新体验；在坚持每周六常态化举办小规模场次基础上，为不同青年群体开展专场活动，全年举办相亲场活动44期、交友场活动69期，吸引9046人报名，受邀参与青年3446人，成功牵手144对。

【青少年权益维护】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聚焦青少年普遍需求，通过线上咨询与线下服务、事前预防与事后帮扶、个案处理与公益讲座的服务模式，帮助解决青少年困难，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全年接听青少年求助电话7880通，其中，心理类求助电话2356通，线下案例51单，服务青少年260人次。实施“青春护航计划”，联合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珠海分社推出“青春护航微课堂”，以微视频形式宣传普及心理防护、情绪调节、自护教育等内容，发布视频8期，覆盖青少年16万人次，提升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效。围绕平安教育主题，结合“12355”青少年自护教育，组织各级团组织和青年志愿服务队，开展心理健康宣教、禁毒、普法等青年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志愿服务活动160场，覆盖青少年1.5万人，提高青少年自律自护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引导青少年学法、知法和守法。

【青年志愿服务】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组织动员青年志愿者积极投身文明城市建设、绿美珠海生态建设等领域，截至12月底，全市在“i志愿”系统实名注册志愿者73.08万人，其中，青年志愿者（18—45周岁）超48万人。全年开展活动25.92万场，志愿服务时长1995.07万小时。动员青年志愿者参与服务大型赛会，组织约420名青年志愿者服务亚洲通用航空展、中国国际马戏节等5项大型赛会活动，服务时长1.1万小时，青年志愿者以优质高效服务得到参展商和观众好评。强化珠港澳青年志愿服务交流，邀请香港、澳门青年志愿者种植珠澳青年林、珠港澳青年林各200棵；组织开展助力“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海岛志愿服务，引领港澳

青年同心同向建设大湾区家园。

【共青团珠海市第八次代表大会】 2023年11月17日在市机关大院召开。大会审议通过共青团珠海市第七届委员会《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 为珠海高质量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贡献青春力量》的报告，选举产生共青团珠海市第八届委员会委员33人、候补委员14人，其中，团的领导机关干部17人，占36.2%，基层和一线30人，占63.8%，女性17人，占34.7%，全部具有大学以上文化程度，平均年龄33.1岁。共青团珠海市第八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班子，侯文涛当选团市委书记，谢明华、李少源、孔军亮（挂职）、成亮（兼职）、曹祥云（兼职）当选副书记。

【“石榴籽一家亲”主题活动】 2023年，共青团珠海市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落实珠海对口支援西藏自治区林芝市米林市部署，创新开展“石榴籽一家亲”主题活动。7月26日至8月2日，“林海情深·粤动高原”珠海市青少年交响乐团、合唱团赴藏演出暨珠港澳青年人才研习交流营活动走进西藏林芝，近200名珠港澳青少年及青年人才代表参加活动；12月17—21日，“林行千里·情牵山海”林芝青少年前往珠海演出暨林芝与珠港澳青年人才交流活动来到珠海，176名西藏林芝青少年和青年人才代表参加活动。“石榴籽一家亲”主题活动是珠海和林芝两地之间规模最大、形式和内容最丰富的青少年文化交流活动，跨越山海的青春牵手引领青少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人民日报》、央视新闻、新华网、《光明日报》、《中国青年报》等媒体对活动进行专题报道，阅读（观看）量超6000万人次。

【青联换届】 2023年2月23日，珠海市青年联合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召开。大会审议通过珠海市青年联合会第十届委员会工作报告，总结市青联五年来的工作，研究确定未来五年的工作任务，选举产生市青联新一届领导机构，团市委副书记李少源当选市青联十一届委员会主席，马志文、马志华、邹子龙、张辛聿、林颢伊、姜圣泽、曹祥云、梁智浩等8名不同界别优秀青年代表当选副主席，46人当选常务委员会委员，市青联十一届委员会有委员227人，平均年龄33.4岁，覆盖科学技术、技能人才、台胞和港澳特邀人士等16个界别，港澳特邀委员占17.6%，基层一线和新兴领域委员占29.5%。

【学联换届】 2023年6月28日，珠海市学生联合会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审议通过珠海市学生联合会第八届委员会工作报告，总结市学联五年来的工作，研究部署未来五年工作任务。大会选举产生市学联第九届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团体和主席团体。大会上，市学联吉祥物“学小珠”“学小海”全新亮相。“学小珠”发型以珠海市花簕杜鹃为设计灵感，粉色为主，轮廓勾勒花型，画出花脉和花蕊，寓意五月的花海朝气蓬勃，点缀珍珠发饰，体现珠海元素；“学小海”发型以海浪为设计灵感，蓝色为主，融入中华白海豚形象及浪花，凸显珠海海洋特色。（周宇晖）



2023年11月17日，共青团珠海市第八次代表大会在市机关大院召开（团市委供稿）

珠海市妇女联合会

【组织概况】 珠海市妇女联合会（简称“珠海市妇联”）成立于1979年4月，是中共珠海市委领导下的全市各界妇女的群众团体组织。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区级妇联4个（行政区3个、功

能区1个）、镇（街道）妇联22个、社区妇联209个、村妇联122个、村（社区）妇女之家331个。

【妇女组织建设】 2023年，珠海市妇联召开第九届第二次执委会议，审议通过《珠海市妇女代表常任制（草案）》《珠海市妇联执行委员会工作制度（试行草案）》。持续深化妇联组织改革，拟制《2023年“三新”领域示范性妇联建设项目评审、督导、验收实施方案》，指导成立珠海青年商会妇联等“三新”（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领域妇联组织13个。密切联系各级妇联组织，配齐配强区级妇联专、挂、兼职领导班子，做好市直机关妇委会、团体会员、社会组织的引领团结工作。对标《珠海市妇联改革方案》，完成高新区妇联换届、香洲区妇联主席和挂职副主席增替补、斗门区妇联主席替补，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万山区成立妇联及斗门区妇联换届进行指导。开展“让温暖被听见——最美妇联执委、最美服务项目主题讲述会”，举办第三十四届“三八”（妇女之家）长者门球赛，为推动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生机活力。开展妇联执委“走进基层、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慰问困境儿童36人、妇女群众60人，执委履职率达100%。在汕头大学举办市妇联“领头雁”培训班，各级妇联执委49人参加培训。加强珠港澳妇女交流和妇联统战联谊，全年与港澳妇女开展交流走访活动13批次，指导市小微自由创业者妇联在夏湾中学创建“珠澳巾帼文化传承融合实践基地”。

【妇女宣传工作】 2023年，珠海市妇联以“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为主题，开展党的二十大代表基层宣讲、中国妇女十三大珠海代表走进基层宣讲交流活动，全年举办线下活动近300场，覆盖群众逾万人。开展妇联“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特色工作宣传，被省妇联评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网上展示活动先进集体，20余家全国、省市级媒体对“中国女企业家协会走进粤港澳大湾区”等活动进行报道。发挥妇联媒体宣传矩阵作用，市妇联微博全年阅读量2.42亿次，“珠海女声”等新媒体平台发稿量2563篇，阅读量1.52亿次。培树先进典型，发挥网络正能量作用，组织各级妇联和广大妇女群众参加“百个巾帼好网民故事”暨“十大争做巾帼好网民优秀案例”、“南粤好网民”等系列活动，推选网络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优秀作品及案例36个。



2023年3月16日，“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珠海市妇联“党的二十大代表基层宣讲”活动在斗门区举行　（市妇联供稿）

【妇女创业就业服务】 2023年，珠海市妇联创新开展“创美庭院”巾帼行动。各示范村以村党委为核心、以庭院为载体发展庭院经济，打造“一家一品”，实现庭院经济与产业链有效联结，全年促进村民增收1100万元，带动近200名妇女就业，70户庭院、3个示范户、2个示范村被省妇联、省农业农村厅通报表扬；“创美庭院”作为展示珠海市“百千万工程”重要窗口，全年吸引各地调研团队225批次实地参观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到莲江村与村民座谈交流，广东省妇女发展暨“美丽庭院”创建推进工作班在珠海召开。实施“乡村振兴巾帼成长基地人才培养计划”，建设乡村振兴巾帼成长基地，全年开展电商直播、非遗技艺等培训367场，惠及妇女1.12万人次。开展巾帼创业就业工作，举办“中国女企业家协会走进粤港澳大湾区”主题活动，来自全国各行各业的640名女企业家实地考察珠海投资营商环境，人民网等20余家全国、省市级媒体进行报道。深化“科技创新巾帼行动”，推动“广东省巾帼科技创新珠海展厅”落户珠海金山软件园，组织全市50名优秀女性代表开展“人工

智能赋能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巾帼行动主题活动；组织市女企业家协会、珠海知识女性联合会、澳门大学中华医药研究所等20余名珠澳女企业家、女科技工作者赴广州国际生物岛开展学习交流活动。开展“巾帼文明岗”创建，举办“遇见更好的自己”从优秀到卓越巾帼成长营，为200余名妇女赋能。探索推广“妈妈岗”就业模式，鼓励用人单位设置面向育儿妇女的“妈妈岗”，对认定的市级“妈妈岗”就业基地给予最高30万元奖补。

【妇女普法维权】 2023年，珠海市妇联利用重要节日节点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以“同心维护妇女合法权益·助力珠海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开展系列宣传活动。3月4日，在城市阳台水秀广场举行“三八”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吸引妇女群众500人参与；3月8日，开展妇联主席“12338”妇女热线日活动，市妇联主席杨红梅接听妇女热线，倾听妇女心声，维护合法权益；3月9日，举办全市婚姻家庭调解工作推进会暨“幸福平安家”普法大讲堂启动仪式，挂牌成立省内首个“家事诉联网法庭”和“抚养探望案件协助执行中心”，截至年底，协助9名妇女及儿童成功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协助12名妇女在“家事诉联网法庭”隔离庭审。擦亮“学·知行”妇女儿童维权微课堂特色普法品牌，全年创作拍摄新修订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亲子关系、反家暴主题动画等系列视频24个，服务4.03万人次。启动2023年“幸福·平安家”公益普法系列活动，结合普法、心理、防拐、禁毒、防艾、反诈、反邪教、扫黑除恶等宣传教育，前往万山区、香洲区沿河社区、金湾区平沙镇立新社区等开展普法巡讲22场。用好维权“五项机制”（重点人群和家庭关爱服务机制、妇女儿童侵权案件的发现报告机制、多部门联防联动机制、上下联动的妇女儿童舆情应对机制、妇女儿童侵权案件推进工作督查机制）和“八字工作法”（看、听、问、帮、报、想、讲、记），优化完善12338妇女热线24小时服务。承办2023年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项目实训班，围绕项目工作管理、服务站项目设计、社会性别妇女工作等主题开展轮训，全省各地市妇联、维权站等50余人参训。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珠海站）全年接待来访、来电、来信、网询689件次，其中，办理个案30件，提供法律服务574件，提供心理咨询服务85件，联合社区外展点开展外展服务38场，发放各类宣传品2.32万份。加强婚姻家庭纠纷化解，依托珠海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排查工作，建立工作信息月报机制，梳理报送婚调工作信息月报12期；市婚调委全年受理家庭纠纷484起，其中，申请调解278起，进入调解程序82起，调解成功73起，调解成功率89%。抓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实地抽查验收工作，制定下发《实地抽查验收工作细化指引》，梳理撰写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报告，通过省级实地验收。推动多部门参与建立长效保护救助协作机制，与市中级人民法院签订《关于做好推进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合作框架协议》，与市人民检察院联合下发《关于建立困难妇女群体专项司法救助工作长效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推进“巾帼反诈同行守护平安同心”全民反诈教育，深化“不让毒品进我家”特色品牌，联合市禁毒办举办2023年珠海全民禁毒反诈“家庭亲子定向越野”宣传活动8场。

【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2023年，珠海市妇联围绕妇女、儿童和家庭所需所求，以“服务+宣讲”形式，发动各级妇联因地制宜持续开展“五个一”（一场走访特殊困难妇女活动、一场圆梦妇女群众微心愿活动、一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活动、一场关爱慰问“一老一小”活动、一场法律宣传咨询活动）巾帼志愿关爱服务活动、学雷锋志愿活动；指导各级妇联聚焦中心工作组建乡村振兴志愿服务队，发挥农村“三有”（有爱心、有经验、有威望）老年妇女作用，提升综合素养，参加乡村治理，带动乡村文旅发展，帮助解决家门口灵活创就业问题，活动成效被省妇联“南粤女声”转载。开展巾帼志愿服务调研，举办2023年珠海市妇联“她志愿”巾帼志愿服务大赛，聚焦“百千万工程”“绿美广东”“女性发展与创业”主题，挖掘全市25个不同行业、界别的巾帼志愿服务项目进入蓄水池。开展“绿美珠海巾帼行动”，举办“同植幸福树　共建绿美家”等主题植树活动13场，种植“家庭林”“巾帼林”苗木2833棵。

【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2023年，珠海市妇联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常态化开展文明家庭、最美家庭创建工作，69户家庭获评国家、省、市最美家庭等荣誉；联合珠海传媒集团讲好最美家庭故事，全年通过报纸、电视、新媒体宣传报道最美家

2023 年珠海市获评全国、省“最美家庭”和“书香家庭”情况表

奖项	获奖家庭	授予时间
全国“最美家庭”（1户）	黄静静家庭	2023年5月
广东百户“最美家庭”（4户）	杨鑫林家庭、邓月葵家庭、林清家庭、潘伟坚家庭	2023年5月
第十七届广东省书香家庭（1户）	曾毅家庭	2023年5月

庭故事39篇。举办第九届珠海幸福“家”年华活动，设置6个主题22个展位，开展家庭教育、家风培育、家庭发展、移风易俗、志愿精神等宣传、答疑和体验活动，吸引近150个家庭参展。举办家庭家教家风巡展，展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成果，推动家庭文明新风尚蔚然成风，吸引3.5万人次观展。组织各级妇联开展“我们的节日”创建文明家庭系列活动，举办宣传教育实践活动735场，服务2.5万人次，动员广大家庭参与文明家庭创建。依托市家庭教育指导中心，重点面向学龄前家长提供多元化服务，举办讲座、爸爸跑团、科技节等活动28场，吸引2.26万名家长参加。加强省、市家教家风实践基地管理，丰富家庭教育服务供给，开展家教指导和实践活动13场，服务群众460余人次，接待参观1140余人次。通过文件指引、实地调研、链接社会资源，推动香洲区、金湾区、斗门区挂牌成立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加强社区（村）家长学校规范化建设，全年开展家庭教育讲座、实践活动2142场，服务家长儿童6.8万人次。举办家庭教育宣传周系列活动，提升家长依法教子能力，开展公益讲座、微视频征集、主题书展等活动18场，吸引2.06万名家长参加。“德行珠海·亲子讲堂”家教品牌推陈出新，通过云课堂、微课堂、家长访谈、家校共育巡讲等方式，加强家校合作，丰富家教内涵，全年举办活动38场，惠及家长4.32万人次。联合《珠江晚报·珠海少年》刊登家庭教育专版9期，在珠海传媒集团旗下各新媒体平台同步展示，平均点击量5000次以上。拓展家庭教育媒体服务平台，发挥“珠海女声”“珠海市家庭教育研究会”视频号作用，推送亲子讲堂、家教微课堂50期，阅读量1.33万人次。

【妇女先进典型培树】 2023年，珠海市妇联举办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大会，表彰全国、省、市级“三八红旗手”“巾帼文明岗”等先进妇女个人和集体300余个，其中，全国三八红旗手2人，全国三八红旗集体1个，省三八红旗手4人，省三八红旗集体2个，省三八红旗工作室2个。向广东省推荐巾帼文明岗11个，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珠海检测院业务窗口获评“广东最美巾帼文明岗”。创建省级巾帼创新创业示范基地1个、市级4个，市妇女创新创业基地9个，广东省女大学生创业实践和就业实习基地5个。金湾区三灶镇西城社区被命名为全国文明实践巾帼志愿阳光站，香洲区翠香街道新村社区巾帼110平安家园护卫队被评为省最佳巾帼志愿服务组织，香洲区翠香街道新村社区“耆乐安居”居家安全改造项目被评为省最佳巾帼志愿服务项目，香洲区前山街道福石社区被评为省最美巾帼志愿服务社区。组织香洲区香湾街道鸿雁艺术团参加全国广场舞（健身操）比赛，获自选动作二等奖、创新动作二等奖。市妇联获评2022年度市委平安珠海建设优秀单位，调研报告《珠海市涉澳家庭家事调解服务研究报告》入选《法治蓝皮书·珠海法治发展报告（2023）》，并获优秀专题报告一等奖；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珠海站）获评省妇联“特殊贡献奖”；市婚调委获评市委政法委新时代“枫桥经验”十佳基层站点。

【困难妇女儿童帮扶】 2023年，珠海市妇联加强妇女儿童关心关爱和帮扶救助。面向重点妇女儿童开展关爱帮扶服务，管好用好“爱心永恒——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公益慈善项目，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完善预防女童（18周岁以下）遭性侵、保护女童人身权益、救助困境女童等长效工作机制，对包括困难妇女儿童在内的重点群体每半年开展一次排查并实现动态管理，守牢不发生重大恶性案件的底线。常态化关心关爱留守、困境儿童，凝聚社会力量，为留守、困境儿童办实事、解难事。各级妇联组织妇联执委、巾帼志愿者与留守、困境儿童结对，通过电话访问、入户探访等方式开展慰问帮扶工作，全年慰问帮扶困境儿童1526人，发放慰问金、慰问品价值109万元。开展助学行动，为110名春蕾女童发放助学金19.8万元，为523名困境儿童订阅全年《珠江晚报·珠海少年》。暑假期间，联动各级妇联开展夏令营、文体、科普、健康和安全教育等儿童关爱服务活动1090场，受益家长儿童4.71万人次。是

2023年珠海市获评全国、省“三八红旗手”和“巾帼建功标兵”情况表

奖项	姓名	所在单位	授予时间
全国三八红旗手	杨　斌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妇联主席	2023年2月
全国三八红旗手	梁美容	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昭信村党总支书记、村委员会委员、妇联主席	2023年2月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	杨　斌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妇联主席	2023年3月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	丁晓平	珠海市振业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年3月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	梁逢旭	珠海市斗门区妇女联合会主席	2023年3月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	阳　昕	珠海市昇生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年3月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	唐先敏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2023年2月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	求伟芹	珠海金山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3年2月

2023年珠海市获评全国、省“巾帼文明岗”和“三八红旗集体”情况表

奖项	获奖集体和岗位	授予时间
全国巾帼文明岗（5个）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珠海市社会福利中心康教办、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居委会、珠海市政务服务大厅“一门式”政务服务队伍、珠海市人民医院横琴医院护理部	2023年2月
广东省三八红旗集体（2个）	珠海市金湾区妇女联合会、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精神科住院二区	2023年3月

年，珠海市“她·健康”爱心计划承保1.59万人，覆盖率1.3%，比上年增加2709人，理赔97人，其中，女性重大疾病赔付14人，赔付金额112万元，占整体赔付金额的74%，人均赔付8万元；“健帆·她健康”公益项目投入26.7万元，为1441名困难妇女无偿购买“七癌”（原发性乳腺癌、原发性外阴癌、原发性阴道癌、原发性子宫颈癌、原发性子宫体癌、原发性输卵管癌和原发性卵巢癌）健康保险；市妇联联合珠海华发公益基金会成立“‘一米高度’的世界——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公益慈善项目，募集资金20万元，开展儿童友好实践活动，营造安全、公平和优质的儿童成长发展环境。

【珠港澳妇女交流】　2023年，珠海市妇联推动对港澳交流合作。5月16日，邀请香港珠海妇女联合委员会40人到珠海，参观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展示厅和会同古村，感受珠海变化和高速发展，探索推动珠港两地高质量发展。11月25日，邀请香港中华总商



2023年12月19日，“姐妹携手同心　共建湾区好家园”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妇女融合协同发展活动在珠海歌剧院举行　（市妇联供稿）

会妇女委员会主席何超蕙一行35人到珠海，参观会同古村创美庭院和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展示厅，感受珠海发展变化。12月19日，协助全国妇联、省妇联举办“姐妹携手同心　共建湾区好家园”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妇女融合协同发展活动，动员引领粤港澳大湾区妇女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方针，融入高质量发展大局，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巾帼智慧和力量，广东各地市妇联、粤港澳各界妇女代表等近500人参加活动。6月17日，珠澳妇联签署《珠澳家事调解联动机制》，包含建立常态化部门联络机制、组建专家顾问团和调解员队伍、健全“走出去、请进来”轮流培训制度、开展多元融合家庭普法服务活动、建立完善案件转介机制、创新开展珠澳两地调解员联合调解等六大举措，促进珠澳两地妇女事业共同发展。11月7日，珠澳妇联签订《珠澳妇女权益保障合作框架协议》，并在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举行“粤澳家事调解交流与培训中心”揭牌仪式，以家事调解“小切口”助推高质量发展“大格局”。

【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组织实施】2023年，珠海市妇联组织实施全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和省、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研究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统计监测指标体系、统计报表制度等文件，全面开启规划监测评估工作。关注妇女发展，推动新生育政策落实落地，举办“两癌”（乳腺癌、宫颈癌）防治知识和筛查政策、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实施免费婚前孕前检查、预防出生缺陷等宣传活动200场，参加活动1万余人。在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举办“婚育文化宣传进校园”主题活动，招募60余名大学生志愿者和30名儿童代表，以“模拟家庭+讲师讲座+校园游学+亲子运动会”形式，为高校营造婚育友好社会氛围。指导香洲区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中心获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儿童心理健康服务体系试点项目支持，成为全省首个儿童心理健康服务体系试点，截至年底，开展各类主题活动155场、亲子情商和团体辅导活动175场、户外宣传活动164场，举办亲子家庭主题线上线下讲座56场，受益群众5.4万人次。实施守护“少年的你”心理健康项目，以香洲区第十八小学为试点，建立“校园友情互卫社团”，社员们每周一次开展预防校园欺凌知识学习，并化身小老师将知识宣讲给其他同学。

【儿童友好城市建设】2023年，珠海市妇联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健全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工作机制，成立由市委书记、市长担任组长，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局等职能部门及各区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完善《珠海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方案》，为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权利的实现提供重要保障。举办“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工作交流会”，组织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等，前往广州、深圳、佛山开展观摩学习，参加首届儿童友好博览会，形成《珠海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现状及对策建议》专题调研报告。出台《珠海市创建儿童友好城市宣传工作方案》，在珠海亲子共享单车上线“儿童友好、你我参与”提示音功能，让市民近距离多频次收到语音倡议。设计、制作、发布儿童友好城市吉祥物——“珠童童”。向全市发出“一米高度看世界，共建儿童友好城市”倡议书，推出珠海儿童友好公益宣传片《一米·未来》。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市级儿童友好示范点创建工作，确定香洲区狮山街道东风社区等34个社区（村）为珠海市儿童友好示范社区（村），梅华环保生态中心等7个基地为珠海市儿童友好基地；推选香洲区翠香街道等4个镇（街道）为省级儿童友好示范镇（街道），珠海博物馆等10个单位为省级儿童友好基地。

【性别平等教育进校园活动】2023年，珠海市妇联推进性别平等教育进校园。实施第三批15所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示范校培育项目，通过教师培训、打造精品课程、开展多元化校园活动等方式，创新性别平等教育“融合课”课程设计，全年开展教师培训30场1950人次、家长讲座30场1.59万人次，开展性别平等系列征文、国旗下演讲等活动335场。开展校园性别平等现象调查、热点问题讨论等系列活动30场。开展性别平等主题手抄报、黑板报评比，以及演讲、征文、书法、摄影比赛等150余场，逾6万人次参与。开展“成长的礼物”性别平等教育进校园活动，在三溪实验小学、凤山中学等举办系列活动9场，让学生树立性别平等意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李向阳）

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组织概况】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简称“珠海市科协”）成立于

1978年11月，是中共珠海市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由区科协、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组成，是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的地方组织。截至2023年底，市科协下辖区科协3个、企业（园区）科协8个、高校科协3个，团体会员69个（业务主管学会41个，非业务主管学会28个）。建有海智工作站13个、学会科技服务站59个、科普教育基地66个（国家级2个、省级22个、市级42个）。有科技志愿服务队伍79支、注册志愿者9277人。

【科协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2023年，珠海市科协与港澳科技社团开展交流5批次，推动珠海与港澳科技社团合作，促进科技及人才交流，增强科技社团发展凝聚力。依托市机电工程师学会、市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协会，开展“香港品质保证局香港注册—人员注册·标准化工程师”专业资格互认、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化与品质工程技术人员专业资格互认工作，申报品质工程师互认资格培训9人，通过考试8人。举办网球科技嘉年华活动，搭建科技工作者互动交流平台，大湾区城市科协组织、港澳及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科技社团、高校及科研院所28支队伍300名选手参加比赛。接待香港工程科技界专业人士30余人，考察珠海翔翼航空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展厅、珠海镓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珠海澳科大科技研究院及珠海澳大科技研究院等，了解科创企业最新成果，围绕科技创新和人才培育进行深度交流。支持澳门中学生赴珠海科普教育基地开展研学游活动，40名澳门中学师生赴珠海无人船科普教育基地开展活动。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联合举办人工智能大赛暨粤港澳青少年机器人大赛，来自全国逾500所学校的近6000名选手参赛。指导所属学会赴香港开展港珠软件业科技深度合作交流活动，先后到访香港科学园、中国银行（香港）创新实验室、香港医院管理局，与各机构IT（信息技术）部门高层和技术专家进行深入交流，就双方企业如何在生物医药、智慧金融、智慧医疗等领域开展科技创新和合作进行探讨。

【科协服务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科协服务产业发展，成立招商小组，向市招商委上报有效招商信息10条，服务引进落地项目4个。举办院士专家服务地方产业发展座谈会，邀请12名来自医学、材料、电子等不同领域的院士专家参加，为珠海产业发展把脉定向、建言献策。指导珠海市科技创新促进会打造“G20科技企业项目对接会”“湾区创新直通车”科技服务产业品牌活动，内容涉及智能硬件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储能、工业自动化软件等多个领域，加深高新企业间的技术交流，为科技企业搭建交流平台。指导市翻译学会、市自动化学会搭建海外展示平台，邀请驻外人士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交流，分享企业产品海外销售和人才引进的经验，促进企业海外市场拓展。推动广东省预制菜装备产业发展联合会成立“广东省预制菜装备产业发展联合会科技服务站”、市科普志愿者协会成立“斗门区莲洲镇科普惠农服务站”、市自动化学会成立“珠海市自动化学会联合维思港机器人公司科技服务站”，服务当地产业发展。修订高端学术交流项目评审办法，增强产业发展系数，引导高端学术交流项目推动产业发展。

【高端学术交流项目资助】 2023年，珠海市科协坚持学术引领科技创新，修订《珠海市高端学术交流资助办法（试行）》，以服务“打造现代支柱产业集群”为导向，优先支持以“4+3”等重点支柱产业为主题的高端学术交流项目，更加注重服务产业发展和人才引进，修订后的《珠海市高端学术交流项目资助办法》于10月印发并接受项目申报。11月24日，由市科协资助的“2023第四届压铸CEO峰会暨有色铸造轻量化高层论坛”在珠海开幕，峰会以“科技赋能新时代”为主题，涵盖有色/轻量化产业全球发展态势及市场趋势分析、压铸/低压/挤压及半固态等先进技术交流、CEO（首席执行官）高端对话等多个板块，参加峰会1000余人；峰会期间，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与佛山市文杰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举行项目引进落地成果签约仪式，“压铸线性机器人智能制造设备”项目落户香洲区三溪科创城。全年市科协资助高端学术交流项目11个，资助金额182万元。

【科协服务科技工作者】 2023年，珠海市科协为科技工作者办实事，把举荐科技人才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推荐教授陆骊工获评第十七届广东省丁颖科技奖，3名企业科技工作者被省科协评为广东省企业“创新达人”；与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联合开展寻找珠海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遴选“最美科技工作者”20人。修订《珠海市科

学技术协会走访联系科技工作者制度》，全年联系走访高层次人才、科技企业科技人员、社会团体科技工作者40余次100余人次。协调相关部门，为全职在粤工作的6名院士发放工作生活补贴110万元。推荐11名科技工作者为广东省科协第十次代表大会代表。为企业科研人员举办技术创新方法培训班2期，参加培训120余人。

【科协服务“百千万工程”】 2023年，珠海市科协举办海洋养殖实用技能培训讲座3场，参加培训80余人。组织机关干部赴对口帮扶点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开展专场科普活动，以“科技赋能　共创未来”为主题，通过科创讲座、陨石科普、航模表演、机器人表演等内容，激发青少年创新创造的热情和对科学探索的兴趣，吸引学生3500余人参与。组织所属医学会、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校友会等社会组织赴贵州省遵义市开展公益义诊、临床教学、技术培训等东西部协作活动3次，服务群众80余人。

【科协助力生态文明城市和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 2023年，珠海市科协助力绿美珠海生态文明建设。8月6日，联合所属科普志愿者协会，在市青少年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举办“守护海洋生态之美——海洋环境保护知识讲座”，参加活动40余人。助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结合5月开展的“珠海科技活动周”、9月开展的“全国科普日”，举办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接待群众3500余人次，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1400余份；动员所属科普教育基地走进社区、学校和企业，举办“营养移动课程”活动4场，参与群众200人；通过珠海电台开通《每日微科普》栏目，宣传食品安全等科普知识。

【科技志愿服务】 2023年，珠海市科协创新科技志愿服务形式，在全市科技志愿队伍及所属社会组织中征集科技志愿服务项目108个，从中遴选出52个优质项目制作成宣传册，发放到镇（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或党群服务中心，由群众或基层中心（所、站）按需申报，各科技志愿服务队组织科技工作者按需提供服务，全年提供志愿服务189场次，服务群众3万余人。其中，走进企业园区16场次，走进校园25场次，开展社区服务16次，服务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科技志愿服务13场次，所属市医学会被评为市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截至年底，珠海市有科技志愿服务队伍79支、注册志愿者9277人。

【科普能力建设】 2023年，珠海市科协加强科普能力建设。6月，联合市科技创新局、市教育局，认定科普教育基地9家，分别是珠海市交通安全科普教育基地、瀚悦航空飞行科普教育基地、遵义医科大学生命与健康科普教育基地、杰理科技集成电路科普教育基地、心理健康科普教育基地、同博口腔科普教育基地、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科普教育基地、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科普教育基地、珠海希玛林顺潮眼科医院科普教育基地等；12月，认定科普教育基地6家，分别是莲洲机场航空科普教育基地、横琴综合管廊科普教育基地、数学体验馆科普教育基地、开普检测技术科普教育基地、马术教学和动物生命科学科普基地、珠海市人民医院医学科学科普教育基地等，全年新增科普教育基地15家，全市科普教育基地总数达66家。推动科普教育基地开放，公共场馆类科普教育基地全年开放不少于100天，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实行长期开放，每年参与开展大型科普活动不少于1次，开展常态化、社会化科普活动不少于4次。推荐不同的科普教育基地参加广东省科普能力提升活动，与全省优秀代表、科普管理人员、从业人员进行交流学习，提升基地科普工作能力。是年，汤臣倍健透明工厂营养科普基地被评为2023—2024年度广东省十佳科普教育基地。

【网球科技嘉年华】 2023年7月8—9日，由珠海市科协、珠海高新区管委会联合主办的“珠海科协有约·燃动高新——第二届2023网球科技嘉年华”活动在高新区会同体育公园网球场和红树东岸体育公园网球场举行。活动以“爱科技·爱运动”为主题，吸引28支队伍300名选手参加比赛。经角逐，香港精英队获大赛总冠军，香港科技创新联队、香港精英队分别获科创组、特邀组团体第一名，来自香港科技创新联队的曾慕梨、梁家亮分别获女子单人冠军和男子单人冠军。网球科技嘉年华活动以珠海为中心，辐射大湾区多个城市，吸引大量科技爱好者、网球爱好者关注，成为珠海“科技+运动”品牌活动。

【院士专家广东行暨国情考察活动珠海站活动】 2023年3月30日，中国科协院士专家广东行暨国情考察活动珠海站活动启动，24名院士、专家偕同随行人员，以及中国科协和省科协相关负责人等参加活动，



2023年3月31日，院士专家广东行暨国情考察活动“院士专家服务地方产业座谈会”在珠海度假村酒店召开（市科协供稿）

院士专家聚焦“科创中国”建设目标，深入实验室、企业和园区等调研考察，与企业进行产学研精准对接。活动首日，考察团参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展示厅、横琴总部大厦、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港珠澳大桥蓝海豚岛等产业载体、龙头企业和代表性项目，见证珠海谋求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感受珠海人的激情与活力；活动次日，考察团参观高新区港湾七号园区、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等产业科创平台，以及珠海城市阳台、红花山森林公园、海天驿站等人文景点，感受珠海科创氛围和滨海风情。活动期间，举行院士专家服务地方产业座谈会，12名来自医学、材料、电子、轨道交通等领域的院士专家为区域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前沿科技成果转化把脉献策，为珠海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贡献智慧。中国科协院士专家地方行暨国情考察活动由中国科协主办，活动聚焦服务“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目标，着力打造中国科协联系服务高层次科技人才的工作品牌，每年由中国科协组织院士专家到地方开展考察活动。

【珠海科技活动周】 2023年5月21日，2023珠海科技活动周、珠海科技工作者日启动仪式暨“太空大讲堂”中国空间站系统总设计师杨宏科普讲座在珠海太空中心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出席活动，副市长李翀致辞。此届珠海科技活动周与科技工作者日活动联动举行，市科技创新局、市委宣传部、市科协等相关部门和单位与各区联动，开展科技志愿便民服务、科普嘉年华、科普讲解比赛、科普基地主题开放日等科普活动，组织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深入田间地头、社区、中小学校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服务活动。“太空大讲堂”特邀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载人航天工程空间站系统总设计师、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五院研究员杨宏开讲，分享世界载人航天器发展历程和中国载人航天事业发展历程。活动期间，举行2023年珠海市最美科技工作者颁奖仪式，表彰20位长期致力于科研生产、科普宣传的科技工作者，展现珠海科技工作者风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珠海市委宣传部、市委台港澳办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以及部分企业代表、港澳学生代表、珠海师生代表600余人参加活动。

【全国科普日活动】 2023年9月23日，由珠海市科协、市科技创新局联合主办的2023年珠海市全国科



2023年9月23日，2023年珠海市全国科普日主场活动在香山湖公园举行（市科协供稿）

普日主场活动在香山湖公园举行，近60支志愿服务队参与活动。活动现场设摊位80余个，志愿者围绕IT科技、健康中国、食品安全、机器人、无人机、3D（三维）打印、人工智能、智慧气象、科学避险、防震减灾等进行科普知识宣传，围绕关爱社区儿童和长者口腔健康、家庭常见病多发病防治等进行健康科普知识宣传，集知识性、趣味性和互动性于一体，吸引市民近万人参加。活动期间，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科普教育基地组织学科带头人、院士专家进校园、进企业，开展公益科普讲座；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发挥南方海洋实验室海洋科普教育基地、地质矿物博物馆、“中山大学”号海洋综合科考实习船科普教育基地的教育功能，打造海洋主题参观路线，市科普联席会议成员相关单位、各区科协、科研院所、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科普教育基地、科技志愿服务队等单位及科普力量队伍，通过“线上+线下”形式开展科普讲座、科技培训和科技咨询等活动120余场。

【“中国流动科技馆”广东省巡展活动】 2023年10月24日，“中国流动科技馆”广东省巡展活动（珠海斗门站）启动仪式在斗门区体育馆举行，来自省、市科协，以及斗门区相关部门代表、斗门区师生代表250余人参加。巡展活动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和斗门区人民政府联合主办，以“体验科学　探究科学”为主题，在斗门区展出2个月，展品47件，并结合科学表演、科学实验、科普影院，组成内容丰富、形式生动、综合性强的流动科技馆科普资源。

【第二十三届广东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珠海市选拔赛】 2023年6月3日在珠海市梅华中学拉开帷幕，来自全市中小学的326支队伍700名选手参赛。此届选拔赛由珠海市科协主办，珠海市梅华中学和珠海市博佳机器人俱乐部有限公司承办。选拔赛以“成长体验　创新发展”为主题，设红色之旅、天宫建设、夺宝奇兵、使命召唤4个机器人赛项，赛程1天，分高中组、初中组和小学组3个组别，评选出一等奖54项、二等奖119项、三等奖167项，现场决出的50支优秀代表队代表珠海市参加第二十三届广东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

【2023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工智能大赛暨第五届粤港澳青少年机器人大赛】 2023年11月25日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开幕。大赛由广东省教育厅指导，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珠海市教育局、珠海市科协及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主办，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合办，珠海市教育研究院、珠海市教育团工委、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牵头承办。大赛以“科技　创新　合作　成长”为主题，为期2天，包括机器人竞技类项目、创意展示评比、机器人趣味活动、机器人少年说等9项内容。大赛吸引来自全国28个城市超500所学校近6000人参与，珠海、横琴以外的参赛队伍大幅增加。珠海东西部协作地区遵义市派出25支队伍80人参赛。澳门培正中学、濠江中学、濠江附属小学等25所学校和团体近300人参赛，澳门青少年提交创意展示评比作品51件，约占总参赛作品数的1/4，近百个澳门家庭参加粤港澳亲子机器人趣味活动。

【第39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2023年12月3日在珠海市技师学院举行。大赛由珠海市科协、市教育局联合主办，通过各区和市直属学校初赛选拔，收到申报作品356件，其中，发明创造类200项，科学论文类156篇，经大赛组委会评审，117项优秀发明创造作品和60篇科学论文进行现场决赛展评。大赛决赛以现场展评方式进行，进入决赛的作品开展为期1天的现场比拼和评审，经过大赛评审组专家评审，评选出发明创造类一等奖19项、二等奖40项、三等奖58项，科学论文类一等奖10篇、二等奖20篇、三等奖30篇，其中，优秀作品代表珠海市参加广东省和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比赛。此届优秀作品体现问题导向的创新思维，围绕实际生活中的问题或需求展开，作品“智能监测湿度病号服”采用新型材料导电缝纫线，能准确实时监测病人衣服湿度情况，并双向提醒护工和护士站；对跨学科知识进行融合应用，所有作品都注重用户的使用体验，力求做到操作简单、功能实用，无论是美观拆卸方便的膨胀螺栓，还是智能监测湿度的病号服，都考虑用户的需求和反馈，使作品更加贴近实际、易于推广；部分作品体现对传统文化的传承，如粤剧新舞台等。

（谢益云）

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组织概况】 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简称“珠海市社科联”）成立于1993年6月21日，是珠海市委、市政府领导下的学术性人民团体。时为科级建制，由市委宣传

部主管。2002年12月机构改革后升格为市直管单位，同时挂珠海市社会科学研究所牌子，副处级建制。2004年6月升格为正处级建制。截至2023年底，业务主管社科类社会组织39个，社科研究基地27个，社会科学普及基地38个，香洲、金湾、斗门3个行政区均设有社科联，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2所高校设有社科联。

【社科类社会组织管理】 2023年，珠海市社科联注销社会组织1个，转制社会组织1个，新增社会组织1个。市社科联党组指导社会组织党委创新运用“点、线、圆”工作法（一个人、一名党员、一个社科工作者、一个支部、一个社会组织就是一个宣传点，通过建设服务点、创建示范点，形成上下左右纵到底横到边的专业线，让一个点影响一群人、一群人形成一条线、多条线形成一个圆），以党建引领和促进社会组织教育培训、社科普及、服务群众等工作。珠海市唐廷枢历史文化研究中心依托唐家宗祠开展香山文化讲座6场，线上线下听众超1800人；珠海书画装裱研究会建设科普基地，年内接待参观交流群众800余人次，通过装裱学堂培训小小装裱师100余人，成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员；珠海容闳与留美幼童研究会依托容闳博物馆、唐国安纪念馆，常态化开展容闳留学事迹、容国团拼搏精神、珠海近代史宣传活动，受益群众6000余人；珠海市云水阁传统文化研究中心将办公会所建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验馆，每周六免费开放，年内接待市民1200余人次。全年全市39家社科类社会组织开展国防教育、心理咨询、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等各类公益辅导活动110余场，举办爱心助学、敬老助残、大病救助、助力乡村振兴等社会活动230余场次。是年，市关爱协会被市民政局评为“党建强·组织强”先进社会组织，“走基层·送健康”活动获评珠海市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最佳志愿服务项目”；市记忆学会会长孙小瑞获评2023年第三季度“珠海好人”。

【社科普及】 2023年，珠海市社科联在党政机关、企业、学校和社区开展“砥砺奋进启新程·不忘初心铸辉煌”主题宣讲活动11场，直接受众1300余人，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与市委宣传部共同主办第十九届“启智润心　悦享社科”社科普及月活动。与珠海歌舞团合作，组建社科专题巡演队，分别在珠海大剧院、金湾区、斗门区开展“新思想　新征程　新气象”社科专题展演巡演3场，用歌舞、诗朗诵、快板和戏曲等艺术形式宣传普及社科知识。邀请社科专家在珠海电台向听众做科普讲座，开展常态化社科普及“电波社科荟”24场，推动社科知识进基层进大众。“启智润心·培根铸魂”社科普及服务项目在2023年度珠海市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评选活动中获评“最佳志愿服务项目”。全市38个社科普及基地结合自身资源优势，全年开展活动3687场，线上线下647.3万人次参与。是年，新认定市级社科普及基地18家，整体形成门类齐全、梯次衔接、动态有序的社科普及矩阵。年内，容闳博物馆被省社科联评为广东省人文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体验馆等7个市社科普及基地被省社科联评为广东省人文社会科学标准普及基地。

【社科成果】 2023年，珠海市社科联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征文活动，收到征稿163篇，精选优秀理论文章31篇在《珠海特区报》的《理论周刊》刊发，让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人心。围绕推进珠海高质量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进行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综合研究，将两年一度的规划课题周期调整为一年一度，开展2023年度社科规划课题申报工作，收到立项申请468项，获得立项149项。以“揭榜挂帅”形式开展重大课题研究5项，课题结项质量明显提高，形成的决策咨政建议稿被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采用8篇，其中，《建议借鉴东莞科技成果转化“面对面”群体对接机制经验》等2篇获市领导批示。向省智库平台《南方智库专报》推荐优秀理论成果，被采用5篇，采用数量位居全省地市前列，其中，《关于防范规则漏洞与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社会权益保障的建议》获省领导批示。开展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政府奖）评审，收到申请成果208项，进入评审环节188项。在高校、科研机构和政府部门吸纳专业水平较高、实践经验丰富、研究成果较好的学界、业界专家学者，建成拥有316名专家学者的珠海社科专家库，其中，正高级职称148人，为调动整合社科智力资源，提高研究与评审活动质量打下基础。收集整理新时代十年（2012—2022年）珠海市正式出版的社科成果，筹建社科成果数据库，形成《珠海新时代十年社科成果》非图书类和图书类检索目录4.19万条。是年，全市27个社科

研究基地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8个、省部级项目12个、纵向课题163个、横向课题53个，发表论文605篇，出版著作23部。

【第十九届“启智润心 悦享社科”社科普及月活动】 2023年9月26日至10月31日由珠海市社科联与市委宣传部共同主办。活动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凝聚高质量发展磅礴力量”为主题，分6个系列141项内容，其中，报告讲座类54项，展览展演类25项，社科知识进基层类39项，互动体验类13项，知识竞赛类6项，微社科类4项，普及内容包含党的创新理论、优秀传统文化、珠海红色文化，以及民风习俗、普法宣传、心理健康等社会科学知识，全市39家社会组织、38个社科普及基地和27个社科研究基地参与活动。其中，“文脉香山，竞帆诗海”诗词飞花令大赛成功举办至第四届，采取香洲、金湾、斗门3个行政区开展分赛和市级总决赛的方式进行，全市104所学校936人参与，并邀请50名澳门学生现场参与，4场比赛现场观众超4000人，网络浏览量超10万次。系列活动被人民网、今日头条、网易、新浪、搜狐等11家省级以上媒体报道，浏览量超210万次。

【2023年珠海大讲堂】 2023年，珠海大讲堂举办6期。珠海大讲堂由珠海市社科联联合市委宣传部主办，珠海传媒集团承办，旨在涵养城市精神品格，推动文化强市建设。是年，先后邀请北京师范大学副校长康震、中国科学院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教授卢汉清、中国男高音歌唱家莫华伦、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主讲人彭玉平、原故宫博物院院长单霁翔、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主讲人李山等6位嘉宾，围绕中国文化的自信与力量、智能图像与智慧生活、歌剧的发展与鉴赏、从苏子瞻到苏东坡、活化文化遗产资源、《诗经》文化的家底六大主题作系列演讲。活动面向市民免费开放，受到市民欢迎和好评，截至年底，各媒体宣传报道阅读量和点赞量近60万人次。（伍青青）



2023年11月15日，珠海大讲堂（第五期）在珠海传媒集团演播大厅举行（市社科联供稿）

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组织概况】 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珠海市文联”）成立于1980年11月，是中共珠海市委领导的，由市级文艺家协会和各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以及各行业产业文学艺术界组成的专业性人民团体。办有“珠海文艺网”“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微信公众服务号和“珠海文艺”微信公众订阅号。受市委、市政府委托，业务指导16个市级文艺类社会组织。市文联实行团体会员制和文联系统建制，有市级文艺家协会10个（珠海市作家协会、珠海市戏剧曲艺家协会、珠海市美术家协会、珠海市书法家协会、珠海市摄影家协会、珠海市舞蹈家协会、珠海市音乐家协会、珠海市影视艺术家协会、珠海市民间文艺家协会、珠海市文艺评论家协会），行政区文联3个（香洲区文联、斗门区文联、金湾区文联），行业文联2个（珠海公安文联、珠海金融文联），以及珠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市文联志愿服务支队。截至2023年底，市文联有会员4224人，其中国家级会员315人（年内新增9人）、省级会员1122人（年内新增38人）。

【文艺创作】 2023年，珠海市文联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把创作生产优秀作品作为中心环节，推进文艺创作“攀原登峰”。全年扶持文艺创作精品项目和重大题材项目100个，举办作品研讨会2场、新书发布会1场。82件作品入展（入选）国家级展赛，192件作品在省级文艺家协会举办的展赛中获奖。（详见P364“文艺创作”）



2023年5月23日，“艺珠海”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暨第十个中国文艺志愿者服务日——“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文艺大篷车基层巡演活动在吉大市民艺术中心举行　（朱瑞盛　摄）

【文艺人才培养】　2023年，珠海市文联全覆盖开展系统化文艺人才培训，邀请知名文艺家到珠海举办“第二届情感唤醒歌唱法全国高级研修班”“第六届珠海词曲创作大师班”“第三期中国曲艺对外（港澳）交流合作研讨班”“中国舞蹈家协会‘中国舞考级’考官培训班（第三期）”等高级别的专业培训班和讲座20余场，5000余人参与培训。举办中青年书法、美术、音乐、摄影骨干培训班10余场，重点培养青年文艺创作骨干。加强对“文艺两新”（新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的团结引导，组织专题调研，探索建立长效联系机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开展项目合作，吸纳优秀代表进入市级文艺家协会主席团和理事会，引导“文艺两新”骨干成为宣传珠海文化、满足人民群众多元文化需求的重要力量。

【文艺惠民与文艺志愿者服务活动】　2023年，珠海市文联“点单式”开展“艺术点亮人生”文艺工作者下基层讲座80余场次。春节期间，组织书法家手写新春对联和“福”字9000余幅赠送市民，举办“金鼓催春闹元宵”文艺晚会，举办“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系列文化惠民活动35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营造喜乐祥和的节日氛围。实施文艺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支持“文艺两新”开展文艺志愿、公益文化活动近50场，组织百名艺术家和文艺志愿者深入乡村、社区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文艺大篷车”文艺惠民演出、“艺术点亮人生”文艺工作者下基层讲座、“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系列活动200余场，惠及群众上万人次。

【文艺活动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文联以“文艺之力”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举办“2023年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千秋笔墨颂长征——中国画长卷作品展”、“水原艺术节”珠海·水原（韩国）美术交流展、“新疆是个好地方”文艺晚会珠海演出专场、原创粤剧小戏《家访》巡演等文艺交流活动，提升珠海文化软实力；举办“讲好银幕故事　赓续红色血脉”——红色经典影片海报展及电影赏析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和革命精神，全市30个机关党支部莅临参观；举办“清风徐来”第五届廉政诗会，持续打造廉洁文化品牌；多次邀请全国著名作家、



2023年6月30日，“讲好银幕故事　赓续红色血脉”——红色经典影片海报展及电影赏析活动在珠海举行　（高爱华　摄）

画家、摄影家深入珠海历史文化街区、海岛等进行采风交流创作，展现珠海文化独特魅力。发挥珠澳地域相近、文脉相亲的优势，调动两地文化文艺资源开展交流合作。开展珠澳“文化走亲”活动，举办“濠江侧畔·光影之美”珠澳摄影作品展览、“中国心 民族情”第十九届珠澳舞蹈交流展演等；与澳门合作创排粤剧《无声的功勋》，作为第三届珠海艺术节开幕剧目首演。参加“水·融”——粤港澳大湾区人文摄影展、“湾区共月明”粤港澳大湾区优秀曲艺节目展演专场等人文湾区活动，提升珠海城市文化内涵和影响力。

【2023年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 2023年10月15日，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开幕式在珠海规划展览馆、珠海博物馆举行，中国美术家协会副主席、四川美术学院院长庞茂琨，珠海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谈静，广东省文联二级巡视员樊广莲，广东省美术家协会主席、广东画院院长林蓝等出席开幕式并共同为展览揭幕。此次展览由珠海市委宣传部主办，市文联、市美术家协会承办，展出16位美术名家的代表作，以及在珠海采风创作的作品118幅，包括中国画、油画、水彩画等，展出作品主题丰富，既有历史人文风貌，又有海岛浪漫风情，既讴歌珠海经济特区建设成就，又描绘多姿多彩的市民生活。展览于11月15日结束。

【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首演】 2023年10月12日，由珠海和澳门共同创排的首部舞台艺术作品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在珠海大剧院首演。该剧由澳门中联办宣传文化部、珠海市委宣传部指导，澳门中华文化联谊会、珠海市文联出品，珠海演艺集团制作，珠海市粤剧团、珠海民族管弦乐团演出。该剧根据红色医生柯麟潜伏澳门的真实故事改编，剧中以国民党特务章一奎追杀“特科10号”柯云为主线，再现20世纪三四十年代澳门的历史风云，通过医生柯云控瘟疫、申医权、办医校、建育孤院、培养青年救护团等真实事件，在悬念迭出的生死较量中，展现出医生柯云的智慧、勇气，以及中国共产党人无私无畏、坚韧不拔的精神风采。12月6日，该剧在澳门文化中心综合剧院演出。（刘雨佳）

珠海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组织概况】 珠海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珠海市侨联”）成立于1979年9月29日。2004年，珠海市侨联与市外事局合署办公，在市外事局内设侨联工作科。2009年，珠海市委统战部加挂珠海市侨联牌子，其职责划入市委统战部，内设侨联工作科。2020年6月，珠海市委下达市侨联“三定”方案，7月批复同意设立市侨联党组，12月选举产生新的领导班子。2023年6月，珠海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市侨联第八届委员会。下辖珠海市印尼归侨侨友会、珠海市新马泰侨友会、珠海市越柬老归侨侨眷联谊会、珠海潮人海外联谊会、珠海市辛亥革命志士后裔联谊会、华侨大学珠海校友会、珠海市侨界青年企业家协会、珠海市侨心书画院、珠海市广府文化研究会等9个民间社团，设有英国、美国等珠海海外联谊会17个，与50余个国家200余个友好社团建立联系。截至2023年底，全市有区、镇（街道）侨联24个，村（社区）侨联80个，村（社区）侨联小组237个，实现侨联组织建设全覆盖。

【侨联组织建设】 2023年，珠海市侨联发挥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侨联（小组）组织网络作用，推动基层组织建设提质增效。加强华侨事业费拨付管理，拨付“侨胞之家”建设资金10万元，支持香洲区华发社区、金湾区红旗镇八一社区、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方软件园、金湾区三灶镇、金湾区南水镇金州社区“侨胞之家”建设。支持侨界社团发展壮大，指导市新马泰侨友会、市越柬老归侨侨眷联谊会、市印尼归侨侨友会等社团完成年度审核工作，支持社团开展各类主题活动。组织市侨联常委、基层侨联组织侨务干部等赴中山、江门等地，参观学习“侨胞之家”建设经验；组织市侨联委员、侨友会成员参加第三届珠海统一战线“同心杯”运动会，获团体总分一等奖；组织市侨联代表队参加在香港举行的第二十八届港澳穗深珠五地乒乓球联赛，获团队第二名。是年，珠海高新区“侨胞之家”获评全国侨联系统“侨胞之家”典型选树单位。

【侨联服务经济发展】 2023年，珠海市侨联筹备参加中国侨商投资（广东）大会，推动重点项目签约落地及投资考察工作，发掘、报送侨商投资、贸易项目35个，总投资额222亿元，涵盖生物医药与健康、新一代电子信息、体育文旅、先进材料等产业，其中，总投资额70亿元的索卡体育文旅综合产业基地在大会现场签约。深入各区侨资企业

调研，形成全市侨商经济发展情况报告及侨商侨企资料。筹备召开珠海侨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60余名与会侨商、侨资企业家代表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围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等建言献策；市长黄志豪对代表们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应，要求各区各相关部门对照梳理、研究对策，“一对一”做好解答与服务，为企业排忧解难，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参与市委组织部重点人才招引工作，发动海外社团、侨胞宣传珠海创新创业环境和政策，邀请英国、美国、新西兰、加拿大、澳大利亚等5个珠海留学生联谊会助力招引工作落地落实。指导市印尼侨友会与印尼驻广州总领事馆联合举办中印尼侨友联谊活动，邀请总领事到珠海侨企考察，吸引更多侨商、侨团等到珠海实地考察。搭建侨商、客商交流平台，指导市客家商会举办第二届理监事会就职典礼。引领动员侨界青年企业家力量，召开珠海市侨界青年企业家协会第一届理监事就职典礼。与具有侨资背景的厦门国际银行联合举办“服务侨商侨企，聚焦跨境资金，解读资产管理”主题活动，共同搭建信息互联互通平台，推动珠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侨联依法维护侨益】 2023年，珠海市侨联推进涉侨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建设。与市司法局联合印发《关于新时代加强司法行政涉侨工作维护侨胞合法权益的实施方案》，推进司法行政涉侨工作。成立珠海市侨联第八届委员会法律顾问委员会，落实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在线调解实务工作培训，提高侨联调解组织、调解员实务能力。

【侨界联谊】 2023年，珠海市侨联加强与海外、港澳侨界的联系。组织侨界社团、侨团领袖前往珠海市重点建设区域、侨资企业参观考察，推动以侨引资引智工作，全年接待侨界社团、侨团领袖23批次117人次。参与和支持港澳侨界社团活动，发挥港澳侨界社团和代表人士的作用，全年拜访港澳社团、企业、侨团领袖26批次。

【侨联参政议政】 2023年，珠海市侨联履行参政议政职能，推荐政协第十届珠海市委员会届中增补委员提名人选1人。做好市级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关于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为“制造业当家”打造人才摇篮的提案》获评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优秀提案。推荐4名代表参加全国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党组书记、主席张英龙当选第十一届全国侨联委员，并获“全国侨联系统先进个人”称号，香洲区侨联获“全国侨联系统先进组织”称号，珠海市优秀侨界代表陈汉雄、苏攒淘、苏枝谋、徐建平、蔡光获“全国归侨侨眷先进个人”称号。

【侨联弘扬中华文化】 2023年，珠海市侨联通过开展专题展览、文化交流、社会公益等活动，推进侨联文化交流迈上新台阶。与市文联等联合举办“千秋笔墨颂长征”中国画长卷作品展，缅怀革命先辈，继承和发扬优良革命传统。邀请中国侨联党组书记、主席万立骏等中国侨联、省侨联领导在京出席观看珠海市原创民族歌剧《侨批》，感受侨乡游子的奋斗精神、家国情怀及诚信品质，弘扬海外侨胞爱国爱乡精神，构筑海内外侨胞凝心聚力的精神家园。推动唐家历史文化街区、斗门镇、香洲区潮联学校等申报侨乡历史文化单位，配合省侨联完成实地考察工作。唐家历史文化街区入选“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以《珠海乡音》侨刊、微信公众号平台为基础拓展侨界媒体宣传阵地，向海外讲好中国故事，传递珠海声音。

【侨联帮扶救助】 2023年，珠海市侨联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着力点，统筹各类资金开展侨界帮扶救助。向各区发放华侨事业费、困



2023年6月25日，珠海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在珠海度假村酒店召开（市侨联供稿）

难归侨帮扶资金41.15万元，帮助归侨侨眷解决实际困难。开展“新春送温暖”慰问活动，发放慰问金、慰问品价值27.6万元，惠及困难归侨侨眷300户。开展“中秋重阳”慰问活动，发放慰问金、慰问品价值15.1万元，惠及困难归侨侨眷765户。为43名侨生发放“侨心工程”助学金13.4万元，为1名回国定居旅朝华侨发放困难慰问金2.04万元。联合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珠海爱尔眼科医院开展“侨爱心·光明行”公益活动，免费为困难群众实施白内障手术245例。开展“6·30”广东扶贫济困日和珠海“侨心工程”募捐活动，筹集善款88.64万元。

【珠海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2023年6月25日在珠海度假村酒店召开。大会开幕式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郭才武主持，200余名来自海内外的归侨侨眷、侨胞代表齐聚一堂、共谋发展，为珠海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大会选举产生珠海市侨联第八届委员会，张英龙当选为主席，代表珠海市侨联第七届委员会向全体代表作《凝聚侨力　奋发有为　助推珠海高质量迈向国际化经济特区》工作报告。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中国侨联副主席、全国人大代表刘艺良，省侨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戴文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潘江，市政协主席王开洲出席活动。（何佳慧）

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组织概况】 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简称“珠海市残联”）成立于1989年4月，是中共珠海市委、市政府领导下的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于一体的人民团体，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代表残疾人的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履行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户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残疾人2.65万人。

【残疾人补贴】 2023年，珠海市残疾人生活补贴195—255元/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94元/月。珠海市残联配合民政部门审核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工作，全年发放生活补贴6763.52万元，发放护理补贴4838.27万元。

【残疾人就业服务】 2023年，珠海市残联出台《珠海市促进残疾人就业行动方案》，制定就业促进、就业帮扶、就业提升三大行动14项具体措施，全方位推进残疾人就业工作。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工作方案》，建立各部门之间的协同配合、信息共享机制和统计、公示制度。开展“走访拓岗促就业”活动，向企业宣讲珠海市残疾人就业政策，依据残疾人实际情况开展职业推介、岗位开发等精准就业服务，走访企业87家，拓展岗位100个，推荐入职残疾人42人。实施残疾人技能提升计划，探索组建残疾人就业辅导员队伍，在省内率先举办残疾人就业辅导员培训班2期，市、区残联系统业务骨干、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代表、康园中心社工等近百人参加培训。举办残疾人岗前培训班6期、残疾人职业规划培训班2期、聋人咖啡师和茶艺师培训班各1期，参加培训224人次。组织514名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开展职业能力评估，市、区联动举办残疾人专场招聘会5场，参加招聘会694人次，现场达成就业意向341人次。依法推进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全年全市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用人单位2214家，安排残疾人就业6467人。



2023年2月21日，珠海市残联联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举办“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残疾人专场招聘会”（方凯珍 摄）

【残疾人教育扶助】 2023年，珠海市残联落实残疾人教育生活补助实施方案，550名残疾学生和残疾家庭子女领取教育生活补助120万元。做好残疾考生高考申报和自学考试报名工作，做好“南粤扶残助学工程”工作，及时核实残疾考生资料，掌握残疾考生录取情况，全年核实学生11人，发放助学金15万元。配合教育部门做好未入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核实工作，是年，珠海市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安置率100%。

【残疾人康复服务】 2023年，珠海市残联做实做细残疾人康复服务工作，全市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适配、农村低收入残疾人康复及重度残疾人康复服务工作完成率均达100%，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现“应救尽救”。向569名残疾少年儿童发放康复训练、医疗补助1158.18万元。落实精神残疾人免费服药和住院治疗补助政策，向620名精神残疾人发放住院治疗补贴186.48万元，向1772名精神残疾人提供服药补贴335.66万元。落实《珠海市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2—2025年）》，开展第七次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教育活动，在珠海电视台等新闻媒体播放残疾预防宣传片，制作残疾预防日专题电台节目，举办残疾预防大型现场宣传教育和义诊活动，开展残疾预防进社区等，增强群众残疾预防意识。建立香洲区、斗门区、金湾区、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残联“心灵驿站”外援点，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心理援助服务平台，为残疾人及家属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加强康复救助定点机构管理，开展残疾人康复救助定点机构评审，新增白内障复明手术定点机构1家、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定点机构1家，截至年底，全市有康复救助定点机构40家，其中，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定点机构17家。多形式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人才培养，全年举办残疾人康复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9期，参加培训约700人次。举办首届珠海市孤独症儿童康复服务定点机构（民办）技能大赛，提升全市残疾儿童康复教师整体素质。做好辅具适配评估工作，组织人员上门服务，解决残疾人需求，为328名特需视力残疾人适配盲用电磁炉，帮助600余名残疾人解决辅助器具适配问题。举办残联系统辅助器具适配技术、残疾人居家无障碍改造等培训班13期，参加培训450人。指导各区为228名市级评估项目的残疾人开展辅具适配评估工作。

【残疾人组织联络】 2023年，珠海市残联针对不同类别的残疾人组织内容丰富的残疾人节日活动，举办“世界自闭症日”“全国助残日”“国际盲人节”“国际聋人节”等活动。“国际残疾人日”期间，在金湾区和斗门区分别举办“扶残助残　共享未来”庆祝第32个“国际残疾人日”送文艺下乡晚会，吸引近千人观看；组织开展“亲子共运动，快乐伴成长”首届亲子趣味运动会，帮助孩子们在体验中感受体育运动的魅力，市特殊教育康复幼儿园儿童、家长及教职工320余人参加活动。持续推进残疾人证核发和“跨省通办”工作，开展上门评残服务，向400余名行动不便的残疾人提供“一站式”上门评残与办证服务。

【残疾人文体活动】 2023年，珠海市残联落实文化进家庭“五个一”（读一本书、看一次电影、游一次园、参观一次展览、参加一次文化活动）等文化助残活动，满足残疾人精神文化需求，组织开展残疾人器乐独奏比赛、送电影下乡观影、助残阅读等活动，1000余名残疾人参加，形成珠海残疾人文化节品牌。举办“与爱同行——庆祝第33次全国助残日晚会”，残疾人、残疾人工作者、市青少年交响乐团、市青少年合唱团携手同台演出，展示残障人士艺术才华。组织珠海市残疾人运动员参加广东省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获颁奖牌45枚（21金13银11铜），并打破6项省残运会纪录，取得历届最好成绩。

【残疾人发展环境建设】 2023年，珠海市残联借助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及地标建筑户外显示墙，全方位宣传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成果。全年在门户网站发布信息263条，在“珠海残联”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442条，在珠海传媒、南方报业传媒等主流媒体发布新闻135条。珠海电视台《珠海新闻》栏目使用人工智能手语播报系统，打造手语信息化新闻场景，为珠海听障人士提供信息无障碍媒体服务。

【残疾人服务设施和基层基础建设】 2023年，珠海市有投入运营的康园中心30个，为辖区内精神、智力、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包括日间照料、健康管理、康复训练、认知训练、辅助性就业、支持性就业、社会适应性训练和文体康乐“八位一体”服务。是年，珠海市残联落实社区康园中心星级提升计划，投入福彩金194万元用于社区康园中心软硬件设施建设，首次发放社区康

园中心星级定额补贴112万元，提升社区康园中心的服务能力。推动区级残疾人服务阵地建设，金湾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将康复训练、特殊教育、职业指导、创业就业培训、文化体育、托养等综合服务融于一体；斗门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开设孤独症康复训练课程，是斗门区首个公办孤独症儿童康复服务单位。

【珠海市无障碍城市建设推动】 2023年，珠海市残联持续开展“珠海无障碍城市建设深调研”，对全市各大市政公园、交通场所、医疗机构、文旅场所、商业综合体等公共场所进行摸排走访。香洲区对全区98座公园进行无障碍设施改造；斗门区全面排查辖区内主次干道，对存在损坏、中断等问题的110余处盲道进行修复；金湾区对金湖公园和金山公园启动无障碍改造工程，实现盲道入园，内外无障碍连通，属全省首创；高新区对市政公共区域设施开展排查，全面整治不符合规范的无障碍设施。制作“无障碍城市建设微课堂”视频，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专业标准，对各类无障碍设施及其建设标准进行介绍，促进相关建设工作开展。开展珠海无障碍城市建设深调研专题培训，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珠海经济特区无障碍城市建设条例》《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等法规、标准进行解读，并结合北京、福州和青岛等城市的先进经验，就如何提升无障碍城市建设水平进行分析。

【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 2023年2月16日在珠海度假村酒店召开。大会总结过去五年珠海市残疾人事业发展所取得的成绩，明确今后五年全市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重点工作，同时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机构。大会选举产生珠海市残联第八届主席团委员37人，珠海市出席广东省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11人；选举和推举产生珠海市残联第八届主席团、执行理事会、专门协会领导成员，张晨当选主席团主席；推举广东省残联第八届主席团委员珠海市候选人；审议通过珠海市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关于第七届主席团工作报告的决议。（王安忆）



2023年2月16日，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在珠海度假村酒店召开（方凯珍 摄）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珠海市分会

【组织概况】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珠海市分会（简称“珠海市贸促会”）成立于1986年5月，是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在珠海设立的贸易促进机构，受中国贸促会及珠海市人民政府领导。1994年，经批准同时使用“中国国际商会珠海商会”名称。2014年8月，被列入群团序列。2019年8月，深化改革方案明确，珠海市贸促会是市委领导的群团组织和市政府领导联系的贸易投资促进机构。2020年6月，珠海市委编办印发珠海市贸促会“三定”方案，实现独立运作；7月，中国贸促会同意在珠海市贸促会设立中国贸促会自贸协定（珠海）服务中心；9月，中共珠海市委同意设立珠海市贸促会党组；12月，珠海市贸促会党组正式组建。2022年8月，在巴西设立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珠海市分会驻巴西联络代表处。2023年6月，珠海国际商会获广东省地方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企业服务中心授牌；是年，市贸促会办公室获评全省贸促工作先进集体，会展部部长邱青、窗口工作人员方平获评全省贸促工作先进个人。截至2023年底，珠海国际商会有会员企业107个。

【经贸展览组织管理】 2023年，珠海市贸促会加强经贸展览组织管理，全年组织360余家珠海市企业参加香港环球资源春秋季电子展、第

一届中国—葡语国家经贸博览会、澳门国际贸易投资展览会、香港国际环保展、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首届中国国际供应链促进博览会等境内外专业展会18场，促进行业交流，助力企业抓商机、抢订单。在第十七届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打印耗材展览会推介珠海营商环境和5.0产业新空间优惠政策。协助金湾区、珠海高新区招商团队对接香港全球药业有限公司、宝威汽车配件公司等知名企业。运用贸促系统驻外代表处、粤商会等资源，协助珠海高新区邀请在港商协会及外国驻港商协会参加2023珠海高新区（香港）经贸合作交流会，协助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联系印尼中华总商会在印尼雅加达举办投资推介会，协助市进出口商会联系新加坡企业发展局、市招商署联系阿联酋广东商会、市商务局联系德中经济联合会、市委统战部联系阿根廷粤商会、市委外办联系新西兰粤商会等拜访及出访事宜。

【国际商事法律服务】 2023年，珠海市贸促会签发原产地证书、ATA 单证册（货物护照）、商事证明书等各类证书1.7万份，比上年增长20.89%。启动广东省地方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企业服务中心运作，为企业提供自贸协定全链条服务，开展RCEP惠企政策宣讲，年内办理RCEP原产地证137份，货值1138万元。与中国贸促会商法中心签约“共建企业合规师培训示范基地”，成为全国贸促系统九个企业合规师培训示范基地之一。开展合规风险排查活动，为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健帆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50家企业面对面“把脉问诊”，提高企业合规经营意识和能力。发挥经贸摩擦预警中心作用，全年发布全球市场动态预警信息200余条，及时收集企业经贸摩擦信息，帮助企业规避市场风险。举办2023年数字科技赋能中小企业国际化经营、“商事仲裁、劳动仲裁与商事调解多元解纷宣讲会”、RCEP惠企政策宣传解读与企业跨国经营知识产权保护等培训活动5场，帮助企业提高认识，化解涉外商事纠纷。设立珠海贸促会驻巴西联络处，与市知识产权局共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体系，形成海外纠纷应对服务网络。

【工作专班服务外资企业】 2023年，珠海市贸促会组建服务外资企业工作专班，完善工作机制，优化贸促服务。全年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通过专题调研、走访重点外资企业、企业座谈、线上直报平台等途径，收集、整理企业诉求50余条，内容涉及开拓海外市场、参加展览和融资等，截至年底，企业诉求全部得到回复和解决。

【2023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代表团与珠海企业代表经贸洽谈会】 2023年6月9日在珠海举行。活动由珠海市贸促会（珠海国际商会）联合中国国际商会多边合作部举办，旨在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加快“走出去”步伐，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联邦制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珠海市椿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发现代农业科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近百家珠海市龙头企业高管与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代表团的25家企业代表展开一对一商业洽谈。

【中国欧盟商会企业代表“珠海行”活动】 2023年7月28日在珠海举行。活动由珠海市贸促会联合中国欧盟商会多边合作部举办，旨在以产业引领，吸引更多优质企业来珠海投资，助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来自德国、法国、荷兰、比利时等国家，涉及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航空维修、贸易领域的40余名企业代表参加活



2023年6月9日，2023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代表团与珠海企业代表经贸洽谈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 （市贸促会供稿）

动，代表们走访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展厅、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等，并展开交流座谈，共谋合作发展。（张汉民）

珠海市红十字会

【组织概况】 1988年1月13日，珠海市红十字会在原珠海县红十字会基础上成立。成立之初由原市卫生局管理，2005年改由市政府直接管理。市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核心业务是应急救援、应急救护、人道救助（简称“三救”），宣传推动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器官遗体捐献（简称“三献”），以及红十字志愿服务等。2013年6月，市红十字会加挂“珠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办公室”牌子。2022年6月，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珠海市红十字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完善职能设置和转换。

【应急救援】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重新整合红十字应急救援队伍，市红十字专业应急救援志愿服务大队由赈济救护部直接管理，参与各项救援工作，添置各类水上和野外救援设备，提升队伍能力和水平，全年提供应急救援、大型赛事和活动保障等服务54场，救援群众40人。打造“阳光海滩”项目，7—9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7次，组织志愿者130余人次，安全劝导海滩游客1000余人次。联合华发公益基金会共同举办“白海豚”水上安全教育课堂，首次将移动泳池搬进校园，开展防溺水教学13场，受益学生5448人次。

【应急救护培训】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开展各类应急救护知识普及讲座和救护员培训521场，培训4.78万人次，其中，4384人取得救护员证。打造品牌深化影响，持续每月举办一期红十字“救”在身边公益课堂，全年为494名市民免费普及急救知识与技能，提升公众自救互救能力。联合市直属机关工委、市民政局等开展“四个100”（100名机关干部职工、100名社工、100名教职工、100名机场员工）免费救护员培训，以点带面拓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面，夯实群众生命安全网。借助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技行珠海”在线教育培训平台，上线应急救护知识科普短片30个，吸引超4万人进行学习，提升群众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做好应急救护师资管理和培养，完成新晋师资培训28人，举办师资教学试讲考评2期，选派11名人员参加广东省及总会举办的应急救护师资培训或提高班，增强应急救护培训力量。组织参加广东省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珠海市代表队获团队一等奖。

【人道救助】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继续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大病救助”“光明行动”等品牌公益活动，接收捐赠款物6616万元（市级4065万元），拨付6218万元（市级3399万元）。线上募捐取得新进展，“99公益日”筹款361万元，位居全省红十字会系统第一名。春节、中秋节等节日期间，“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募集物资和慰问金价值124.13万元（市级59万元），慰问困难群众4384户（市级2622户）。联合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等开展第七期珠海“光明格桑花”白内障复明行动，为283名藏族同胞实施免费白内障手术，并对藏区6名医生和2名护士开展超乳手术操作技能培训。全年开展大病救助34例，拨付救助金10.2万元。与贵州省遵义市红十字会结对共建，捐赠衣物4批次，并对70余名村民和社区干部开展应急救护员培训。与珠海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开展“灌爱前行”尿毒症救助活动，审核申请432例，拨付救助金30.15万元，为尿毒症患者



2023年8月28日，珠海市红十字会联合市民政局举办珠海市“双百工程”社工红十字救护员（初级）培训班（市红十字会供稿）

提供及时救助和关爱。参与河北水灾、甘肃地震等自然灾害赈灾救灾工作，筹集价值2237.16万元（市级2222.06万元）款物支援灾区。

【“三献”工作】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联合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举办以“生命·遇见”为主题的人体器官捐献者缅怀纪念活动，表达对人体器官、遗体、组织捐献者的敬意和哀思。联合市中心血站、香港珠海商会、珠海外商投资企业协会、香港工业总会珠三角工业协会珠海分部开展第八届“爱无边·情无限”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公益活动，缓解暑假无偿献血“淡季”期间血液库存偏型状况。围绕“汇聚青春正能量 无偿献血传爱心”主题，举办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无偿献血者及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志愿者代表座谈会，呼吁更多青年参与到无偿献血队伍中来。联合市中心血站、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及在珠各高校开展“青春情暖·救在身边——‘三献’知识与应急救护技能进校园活动”，提升学生急救意识和技能。印发《珠海市红十字会关爱生命健康项目实施方案》，筹建关爱生命健康志愿服务队，招募队员18人，常态化组织开展现场宣传、血样遴选等志愿服务。在拱北口岸、广珠轻轨站广场、吉大CBD（中央商务区）核心商圈等处的LED（发光二极管）大屏循环播放无偿献血日宣传海报等，让主题宣传持续升温。是年，新增造血干细胞留样683份，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8例；无偿献血采集2.69万人次；新增人体器官捐献登记志愿者794人，成功捐献7例。市红十字会第14次被省红十字会评为“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优质工作站”。

【红十字志愿服务】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创新志愿服务管理模式，推动志愿服务与红十字核心业务融合、与社区基层治理融合。优化升级“四个陪伴”“孤儿帮扶”“义教课堂”等志愿服务项目，恢复“阳光海滩”“敬老院关爱”“福利中心关爱”等因新冠肺炎疫情中断的项目。全年开展志愿服务活动457场（市级271场），参与志愿者5875人次（市级3097人次），服务总时长3.14万小时（市级1.2万小时）。组织红十字青少年参加“穗、深、珠、港、澳”红十字青少年交流营，传播和传承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在香洲区第一小学等3所学校开展红十字青少年小学试点工作，开设生命安全教育、社会实践、身心健康教育等课程，发挥红十字工作育人作用，全年发展青少年会员301人。

【红十字宣传】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更新官网信息177条，“博爱珠海”微信公众号推文195篇、阅读量8.3万次，《中国红十字报》《珠海特区报》等媒体刊登报道225篇。在2023珠海市“五个一批”网络正能量培育行动中，“博爱珠海”微信公众号获网络正能量图文奖。

【珠海市红十字会改革推进】 2023年，珠海市红十字会筹备会员代表大会，完成新一届理事会副会长聘请及理事、监事会成员资格审查；指导香洲、金湾、斗门3个区级红十字会完成理事会换届工作。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完善组织网络体系，在香洲区成立基层组织14个，打通联系群众“最后一米”。组建“关爱生命健康”“三献”志愿服务队伍，筹建应急救护宣教队；落实会员管理制度，发展团体会员单位4个、个人会员416人；年内1名专职工作人员、2名红十字会员获“广东省红十字系统先进个人”称号，1名志愿者被评为“广东省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制订《珠海市红十字会完善“四个陪伴计划”志愿服务项目方案》等方案4个，优化细化公益项目管理流程和制度，加强项目和资金监管；在市红十字会官网开设“普法专栏”，推动依法从严治会；完善网站信息公开制度，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管。

是年，市红十字会根据《关于做好广东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地级市专户整改和移交工作的通知》，将珠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办公室银行账户余额全部移交至省级专户。 （戴 莹）

外事·侨务

外 事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外事部门坚持主动作为，完善“大外事”格局。组织召开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全市外事工作会议，开展全市外事系统翻译能力提升工程，指导支持各区、各部门创新开展外事工作，持续提升党管外事体制机制效能；创新推进城市国际化建设，牵头制定广东省首部规范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的政府规章《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管理规定》，编制珠海市《公共场

所中文标识英文译写规范》，完成珠海市首批国际交流合作基地评审授牌工作，开展在珠外国人“爱珠海”系列活动，编印《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手册》；成立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第三届理事会，推动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民间对外交流格局。坚持守正创新，全力服务国家总体外交。与纽埃南阿洛菲、库克群岛艾图塔基岛缔结为友好（交流）城市；举办中国—太平洋岛国工商界对话会，推动与太平洋岛国开展经贸合作；在中美国家元首会晤前夕，美国友城红木市市长一行访珠，深化多领域交流合作；在中巴战略伙伴关系和中巴议会友好交往30周年之际，巴中友好小组主席率团访珠，举办产业推介会暨中拉经贸一体化服务平台介绍会；创新“珠澳+”框架下国际友城交流新模式，联合澳门举办2023年“友城青年说”“绘城画谊”等国际交流品牌活动，推动一方结好、多方参与、共同获益的友城交往新格局；对外讲好“珠海故事”，制作全新中英文城市宣传片，统筹安排境内外主流媒体采访报道，让湾区故事、珠海故事“扬帆出海”。坚持实干担当，突出外事服务经济发展。做好全市大型涉外活动、国际会议的外事指导和服务；完成60批600人次重要外宾访珠接待工作，搭建多方对话合作平台；统筹做好因公出国管理工作，服务好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全年经贸类团组占因公出国九成以上；主动邀请外国使领馆、友城、商协会以及友协海外理事等多领域外宾来访，开展经贸交流对话会、招商招才推介会等系列活动，超额完成年度招商任务；助力企业“走出去”，推动实现APEC卡（亚太经合组织商务旅行卡）线上使用和免收代办费，全市新增办理APEC卡490张，办卡量比上年增长5倍，创历史新高；线上线下多渠道宣传领事保护知识，提升市民及企业、机构的海外风险防范意识。是年，市委外办获库克总理马克·布朗、外交部驻港驻澳公署及多国使领馆感谢信；市外事局对外办事窗口获评全市“十星党员志愿服务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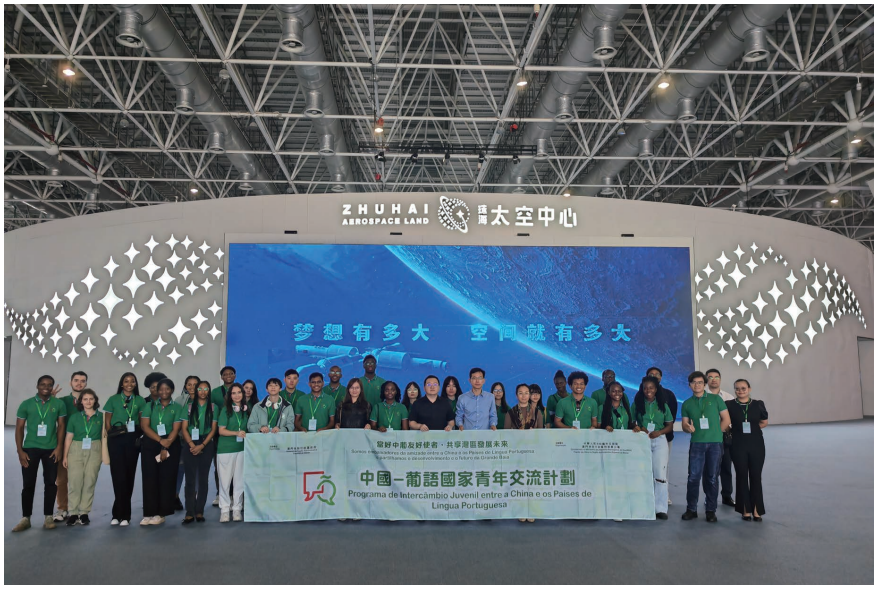
【珠海与南太平洋岛国交流合作】 2023年，珠海市加强与南太平洋岛国对口交流合作，拉紧友谊纽带。加强政策沟通，保持交往热度，两次出访库克群岛和纽埃，推动珠海市与库克群岛艾图塔基岛、纽埃南阿洛菲签署友好交流意向书，推进珠海与两地文化领域友好交流合作。举办中国—太平洋岛国工商界对话会，邀请汤加、斐济、所罗门群岛和库克群岛高级官员出席，深化珠海与南太平洋岛国的相互了解，推进经贸、文旅、农渔等领域合作。深化民生合作，厚植民意根基，主动在民生领域开展友好交流与合作，推动各合作项目落细落实。

【珠海与欧美国家交流合作】 2023年，珠海市加强与欧美国家交流合作。10月31日至11月1日，由外交部驻澳门公署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共同举办的“中国—葡语国家青年交流计划”活动走进珠海，在澳葡语国家留学生及澳门本地学习葡语的学生一行参访珠海太空中心、粤港澳现代农业示范园、斗门区莲江村，了解中国航天航空事业及乡村振兴发展成果。11月13—15日，珠海市友好城市美国红木市市长朱健文率团到访珠海，拜会珠海市政府，参观港珠澳大桥、珠海规划展览馆、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容闳书院，并前往海滨公园友谊林为2014年种植的红木市友谊树浇水培土。举办“爱珠海·欢聚斗门”“爱珠海·乐动大湾”活动，组织外国友人体验当地文化。端午节期间，组织来自新加坡、澳大利亚、美国、意大利、俄



2023年10月23日，中国—太平洋岛国工商界对话会在珠海举行

（市委外办供稿）



2023年10月31日，“中国—葡语国家青年交流计划”活动走进珠海（市委外办供稿）

罗斯、韩国、日本、孟加拉国等8个国家的近20名在珠海工作、学习、生活的专家学者、企业高管、留学生代表欢聚斗门，走进绿美乡村，体验端午传统民俗，感受非遗文化魅力。珠海艺术节期间，组织来自美国、英国、意大利、日本、韩国、菲律宾等16个国家的25名在珠外国友人观看《乐动大湾》民族管弦乐音乐会。

【友好（交流）城市缔结】 2023年，珠海市国际朋友圈持续扩容，新增纽埃南阿洛菲、库克群岛艾图塔基岛为友好（交流）城市。珠海国际友好（交流）城市增加至42个，在全省地级市中排名第一。

【珠海与友好（交流）城市交流合作】 2023年，珠海市以“一带一路”为主线，推进交流合作。向“一带一路”沿线的18个友好（交流）城市及待开拓友城推介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一带一路”学院奖学金项目，推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友城在教育、青少年间的交流合作。以“共护地球”为纽带，举办“友城青年说”主题对话交流活动。以“携手同心 共护绿色地球”为主题，邀请中外青少年通过分享身边的环保实践为绿色地球代言，向世界传递青年声音，来自中国珠海和澳门、澳大利亚黄金海岸、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和南萨哈林斯克、韩国水原、美国普罗维登斯、加拿大哈利法克斯、菲律宾帕西、意大利拉斯佩齐亚、柬埔寨暹粒、泰国普吉岛等10个国家12个城市近200名中外青少年参与，在互学互鉴中增进了解、收获友谊。以书会友，举办“友城周年庆”活动。联合美国红木市开展图书交流活动，庆祝结好30周年，红木市市长朱健文出席该活动图书捐赠仪式，珠海市副市长李翀以视频方式向活动致辞，两市互赠图书30套（册），推动两市市民相知相亲。以画为媒，举办“绘城画谊”青少年绘画交流展。活动收到来自布伦瑞克、水原、布拉戈维申斯克、下诺夫哥罗德、南萨哈林斯克、珠海、澳门、黑河等城市青少年画作1600余幅，展出优秀作品52幅。组织珠海市青少年参加俄罗斯“高尔基之声”国际朗诵比赛、德国布伦瑞克市“文化之夜”、韩国友城水原市中小学生国际交流作品展活动和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市主办的“阿穆尔河畔的童年”国际青少年艺术竞赛节等，培养中外友好生力军。聚焦“产业第一”，推动友城资源对接。推进德国布伦瑞克市职业技术学院、德国下萨克森州职业教育研究所与珠海市技师学院就新能源汽车专业的开设进行对接，力促合作，为珠海市新能源产业人才培养作出外事贡献；推进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与印度尼西亚梭罗市蓬加诺医院在中医领域交流合作，挖掘两市健康产业合作机会；推进加拿大哈利法克斯市与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珠海科技学院、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等开展对接，探讨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合作机会；推进意大利拉斯佩齐亚市与华发中演大剧院、珠海市游艇协会等开展对接，探讨在歌剧、游艇产业等领域合作机会。

【涉外安全与海外领事保护】 2023年，珠海市助力“走出去”企业优化提升涉外安全防范能力，举办涉境外企业安全防范培训会3场，联合市商务部门对企业境外项目开展线上线下巡查3次，协助企业、个人处理领保案（事）件10人次。开展预防性海外领事保护宣传和培训，线上线下多渠道多形式开展领事保护“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系列活动10场次，举办线上领事保护知识竞赛2场，在“珠海外事”公众号推送领事专题安全提醒40余

次，市民应对海外突发事件处置能力提升。依托在珠外国人管理机制，建立涵盖市、区、社区的涉外工作群，发挥“12345”政务服务涉外专线桥梁作用，为在珠外国人提供快捷、便利的反映诉求渠道，及时化解涉外风险。全年无造成不良影响的涉外案（事）件发生。

（郭婷婷）

侨　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统战侨务工作部门围绕“凝聚侨心侨力　同圆共享中国梦”主题开展为侨服务等工作，助推珠海高质量发展。组织侨胞开展国情教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教育，引领广大侨胞听党话、跟党走。举办“走百家侨企，访百名侨界代表”系列活动暨《平安批》读者分享会，凝聚侨心、侨力、侨智。组织侨界代表赴江门市参加2023华侨华人粤港澳大湾区大会，参与共享大湾区发展机遇。召开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市侨联第八届委员会。召开市五侨联席会议暨珠海海外统战协作机制工作会议，推动新时期侨务工作高质量发展。参加第四届世界广府人恳亲大会，在联谊交往中深化沟通交流。加强为侨服务，推动归侨侨眷政策落实，持续打造珠海“情系侨心·四海同享”品牌活动。运用“侨胞之家”等平台联侨，助力构建大招商工作格局。

【归侨侨眷政策落实】 2023年，珠海市统战侨务工作部门统筹各类资金开展侨界帮扶救助工作。向各区发放华侨事业费、困难归侨帮扶资金41.15万元，帮助归侨侨眷解决实际困难；开展“新春送温暖”慰问活动，发放慰问金、慰问品价值27.6万元，惠及困难归侨侨眷300户；开展“中秋重阳”慰问活动，发放慰问金、慰问品价值15.1万元，惠及困难归侨侨眷765户；为43名侨生发放“侨心工程”助学金13.4万元。落实华侨华人教育优待政策，持续做好侨胞子女回国入学保障工作。利用“同心珠海”公众号、“触电新闻”客户端等媒体发布侨法宣传动画系列宣传片，为侨界人士提供从安居乐业到创新创业的政策解读。发挥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作用，化解矛盾2起。会同市公安局完善联络协调机制，协调各成员单位开展出入境证件便利化应用调研，截至年底，侨胞持证实现可办理银行、保险及飞机、火车、客运等购取票业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市场监管、公安管理、教育、税务、医疗等领域均实现不同程度便利。五侨部门之一的致公党珠海市委会提供专项经费，组织调研团队开展“归国与发展——红旗镇越南归难侨状况调查”，对金湾区华侨人员（越南归难侨）历史、现状和发展方向进行研究。

【涉侨事务服务】 2023年，珠海市统战侨务工作部门持续做好各项涉侨行政审批和社会服务事项业务办理。加强与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联系，配合做好侨务权责清单事项调整落实，保障政务服务网服务窗口日常规范运行；做好省、市政务服务事项相关管理系统的内容提供、错漏更新、检查确认、问题反馈等工作，确保侨务政务服务各事项在省政务服务网服务窗口运行。简化侨胞办事流程，提升服务质量，全年办理归侨身份证明51件、侨眷身份证明7件、华侨回国定居5件、报考普通高校入学考试“三侨生”（归侨青年、归侨子女、华侨在国内的子女）身份确认27件。

【暖侨助侨行动】 2023年，珠海市统战侨务工作部门持续凝聚侨界新生力量，常态化开展暖侨助侨服务。召开侨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与会侨商、侨资企业家结



2023年8月18日，侨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在珠海度假村酒店召开　（市委统战部供稿）

合自身发展实际，围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利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打造良好营商环境等方面建言献策。协助实施“珠海英才计划”，支持华人华侨等海外人才在珠海创新创业。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编制珠海市参与“一带一路”2023年度工作要点，将“推动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打好‘桥’牌促进‘新联通’”等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引导侨界人士参与“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邀请在珠工作生活的侨界人士参加“爱珠海·欢聚斗门”端午文化体验活动，走进斗门区沉浸式体验端午传统民俗，展现非遗文化魅力和“绿美珠海”建设成果；举办“走进新农村·扬帆新征程”——珠海侨界代表人士考察乡村振兴系列体验活动，邀请650余名海外侨胞回乡考察。

【海外文化活动】 2023年，珠海市统战侨务工作部门支持侨胞在海外开展中国传统节庆活动。日本珠海联谊会参与举办“全日本华人联合春节晚会”，英国珠海联谊会组织当地侨胞、留学生开展“闹元宵活动”，侨眷刘洛宏利用赴美探亲之机执导亚利桑那州华人春晚，让世界感受中国传统文化魅力。是年，珠海市在印尼华文学校增设“广东书屋”2个。 （鲁锦山）

台港澳工作

对台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深化对台经贸交流合作，支持台胞台企积极参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举办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推进珠台经贸、社会、文化等各领域融合发展，促进两岸同胞心灵契合；持续完善便利台湾同胞在珠海发展的制度设计，开展“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和“惠台暖企”双行动，为台湾同胞在珠海安心工作、舒心生活、放心发展提供更多便利。年内，珠海太空中心被确定为广东省对台交流基地，实现珠海市省级对台交流基地“零”的突破。全年全市接待台湾同胞59854人次，比上年增长541.8%，其中，接待过夜台湾同胞59854人次，增长622%。广东珠海台湾农民创业园连续八年在全国台创园建设发展综合评价中获评优秀。

【对台经贸】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累计批准台资企业1416家，投资总额41.98亿美元，实际投资30.64亿美元。2023年，珠海市有经营活动的台资企业855家，有上市公司4家。是年，珠海市与中国台湾进出口额101亿元，比上年减少16.4%，其中，出口额33.5亿元，减少10.7%，进口额67.4亿元，减少18.9%。

【台胞服务】 2023年，珠海市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做好台胞服务。在全省率先制定《涉台事件处理工作指引》，细化7类涉台事项处理步骤，建立健全涉台突发事件应急机制，保障台胞台企生命财产安全及其合法权益，支持台湾同胞共享国家发展机遇，为台湾同胞、台湾企业提供同等待遇，促进珠台两地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年内，承接处理涉台诉求104件，办结101件，主要涉及亡故善后、办证签注、纠纷解决、教育医疗、就学就业、社会保险、通关便利、寻亲访亲、婚姻等各类求助事项。

【国情教育活动】 2023年，珠海市联合多方力量组织在珠台胞开展国情教育。2月22—23日，珠海市台港澳事务局组织在珠台商前往信宜市池洞镇开展国情教育暨乡村振兴调研活动，参观扶参村革命历史教育基地，观看扶参村人民开展革命斗争影片和图片实物展，重温革命历程，凝聚奋进力量，其间，市台商协会向池洞镇捐赠款物11万元。5月20日，市台港澳事务局联合市台商协会、珠海太空中心组织在珠台商台胞赴珠海太空中心开展国情教育活动，促进在珠台商台胞了解祖国航天、航空和国防等领域最新成果，增进两岸同胞国家、民族和文化认同。

【“岛相望·心相连”——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 2023年3月25日在珠海开营。活动由珠海市台港澳事务局指导、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主办。开营仪式邀请台湾东吴大学、台湾岭东科技大学、暨南大学珠海校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30余名两岸师生参与，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方式进行，来自两岸的师生代表围绕携手弘扬中华文化、共话珠台融合发展进行交流。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活动自2015年举办首届以来已历八届，成为促进珠台高校师生情感互通、加深了解、增进友谊的重要平台，是珠海市对台活动的特色名片之一。

【第十届台湾青年岭南行之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体验营】 2023年8月17日，第十届台湾青年岭南行之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体验营在珠海闭营。

第十届台湾青年岭南行于7月开始，在广东省21个城市和香港、澳门举行，设有主题线路11条，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体验营是其中一条分线路。在珠活动期间，近60名台湾岛内青年参观珠海规划展览馆、珠海太空中心、汤臣倍健透明工厂等，亲身体验珠海城市发展活力，感悟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成就。台湾青年岭南行是广东省自2014年以来打造的涉台交流品牌，是广东省践行“两岸一家亲”理念的实际行动，成为促进粤台各领域交流交往的重要平台。

【珠台两地旅游交流推介会】 2023年9月8日，珠海市台港澳事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联合举办珠台两地旅游交流推介会。推介会邀请台湾中华两岸旅行协会、长隆集团、珠海太空中心、珠海拱北口岸中旅、珠海金湾文旅等珠台两地旅游业界近30名代表参加，与会代表围绕“共谋珠台两地旅游业交流发展、促进两地旅游业合作共赢”展开深入交流。

【第九届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 2023年11月14日在珠海太空中心开营。交流营以“中国梦·太空梦”为主题，来自两岸的40余名青年参加活动。此届交流营由珠海市珠台经济文化交流协会指导，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珠海太空中心共同主办，邀请台湾高雄市大专青年发展协会、台湾中国文化大学、台湾东吴大学、台湾亚洲大学等多所台湾大学师生和在珠台籍师生参与，是台湾大学参与数量最多、交流范围最广的一届交流营。活动期间，来自两岸的青年参观珠海罗西尼表业有限公司、华灿工场（珠海）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打卡珠海大剧院、珠海博物馆、珠海太空中心，参访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展示厅，全方位、多角度了解珠海产业发展和改革开放发展成就。

【首届两岸青年自媒体交流营】 2023年12月8日，以“遇见珠海　青春相约”为主题的两岸青年自媒体交流营成果分享会在珠海开营。活动由珠海市台港澳事务局指导，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珠台经济文化交流协会共同主办，为期6天，来自台湾地区的网红主播、自媒体创作者、新媒体记者、旅游节目主持人及在珠台胞、大陆媒体代表等40人参加活动。此次活动旨在为两岸青年自媒体人搭建交流互动平台，通过自媒体交流，向台湾地区同胞展现珠海高质量发展及珠台两地合作发展成果，共同讲好两岸融合发展故事。

【珠海市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 2023年4月21日，珠海市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暨珠海市台商投资企业协会2023年春茗活动在珠海度假村酒店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出席并讲话，在珠台商代表500余人参加活动。座谈会上，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肯定在珠台商对珠海市经济社会发展所作的贡献，倾听在珠台商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勉励广大台商弘扬企业家精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做珠海经济社会发展的参与者和贡献者，做珠台融合发展的引路人和铺路人；台商代表、市台商投资企业协会会长李明辉表示，市台商协会将继续团结广大台商，融入珠海发展大局，抓好横琴台商总部大厦建设和招商工作，发挥“以台引台”优势，组织台商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推动珠台两地经贸交流合作和珠海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市台港澳事务局宣讲“粤台48条”“珠台52条”及珠海对台经贸



2023年4月21日，珠海市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在珠海度假村酒店举行　（市委台港澳办供稿）

工作“双行动”（“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和“惠台暖企”行动）工作安排等省、市惠台暖企政策。

【珠海台协助学基金设立】 2023年11月28日，珠海市台商投资企业协会（简称“市台商协会”）成立30周年庆典活动在珠海度假村酒店举行。活动期间，市台商协会宣布设立“珠海台协助学基金”，每年面向就读珠海高校的台籍大一新生及就读大陆大学的珠海台协会员子女提供6000元助学金。年内，“珠海台协助学基金”向19名就读珠海高校的台籍大一新生发放助学金11.4万元。市台商协会自1993年成立以来，累计捐款捐物超2000万元。

【《珠海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指引》发布】 2023年11月28日，珠台企业家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暨《珠海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指引》发布会在珠海台商活动中心举行，珠台企业家约100人参加活动。该指引为支持台胞台企参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建设，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机遇提供有力支撑，其中突出三个特点：集中展现珠海极具吸引力的营商环境，通过系统介绍新政策、新平台，全面呈现珠海城市良好形象和魅力；详细勾勒台胞台企在珠海发展的立体图景，设置“总体环境篇”“经营管理篇”“政策支持篇”“法治保障篇”“生活发展篇”5个篇章，为台胞台企搭建对接融入珠海的信息视窗；着力擦亮“珠海政府服务”城市品牌，集成线下办理、线上业务办理小程序、在线办理网址、微信公众号等各类服务形式，提升数字化水平，营造贴心服务。（王东明）

港澳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加强与港澳交流交往，务实推进珠港澳合作。召开台港澳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珠海市支持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六大类66项工作任务、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便利港澳居民珠海发展五大类41项工作任务、深化珠港合作四大类40项工作任务。召开2023年珠澳合作会议，珠海市招商署、珠海市商务局与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旅游局分别签订投资贸易合作备忘录和旅游合作框架协议，珠澳合作领域进一步拓展。实施便利港澳居民在珠海发展各项政策，全年受理港澳居民居住证2.8万张（累计19.3万张），港澳居民在珠海参加医保人数新增9000人（累计7.9万人），港澳居民参加珠海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减少1.7万人（累计4.8万人）。是年，市委台港澳办协助办理团组通关礼遇手续155批1771人次，审核审批因公赴港澳2289批6124人次。

【珠港澳高层访问】 2023年，珠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赴澳门访问6次，赴香港访问3次。2月14—1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率代表团访问澳门，拜会全国政协副主席何厚铧、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贺一诚、中央政府驻澳门联络办公室主任郑新聪，就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深化珠澳合作、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等进行深入交流；与21名澳门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座谈，听取意见建议，为推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深化珠澳合作凝聚共识、汇聚力量。3月20—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率代表团赴香港拜会香港中华总商会、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家联盟，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并参加广东省2023年香港春茗活动。3月22—2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赴澳门参加广东省2023年澳门春茗活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重点项目签约活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管委会第五次会议。5月1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应邀赴澳门出席第三届BEYOND国际科技创新博览会开幕式。5月18—1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率代表团访问香港，拜会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李家超，就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深化珠港合作开展交流；在港期间，出席“港珠携手　共建大桥经贸新通道——产业交流推介会”，并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运输及物流局、香港海关、香港珠海社团总会等进行座谈。10月13—1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一行访问澳门，参加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暨“珠梦未来·海纳英才——2023年珠海引才高校行”开幕式。11月10日，市委书记、省委横琴工委书记陈勇率代表团访问澳门，拜会全国政协副主席何厚铧，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贺一诚，中央政府驻澳门联络办公室主任郑新聪、副主任吕玉印，外交部驻澳门特派员公署特派员刘显法，中国

人民解放军驻澳门部队政委林庆华，就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拓展深化珠澳多领域合作等开展交流。12月12日，市委书记、省委横琴工委书记陈勇率代表团访问香港，拜会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李家超、中央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主任郑雁雄，走访香港珠海社团总会，就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港澳工作的重要论述，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力打造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深化珠港各领域务实合作进行交流；在港期间，代表团前往香港机场管理局，考察了解香港国际机场建设运营、发展规划、产业配套和运输物流等情况。12月1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赴澳门出席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家联盟成立6周年庆典之金融科技创新与湾区产业融合高峰论坛。

【市委台港澳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 2023年5月5日，珠海市委常委会套开市委台港澳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会议审议通过珠海市支持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六大类66项工作任务、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便利港澳居民珠海发展五大类41项工作任务、深化珠港合作四大类40项工作任务。

【珠澳合作会议】 2023年12月7日，2023年珠澳合作会议在珠海规划展览馆召开。会议以“提升珠澳合作水平，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建设”为主题，聚焦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支持澳门青年珠海发展两大重点专题，珠澳双方围绕加强投资贸易合作、促进旅游融合发展、深化科技创新合作、支持澳门青年在珠海创新创业等重点合作领域进行深入交流，双方首次就海外联合招商达成共识。双方认为，2022年以来珠澳两地紧密协作、共同努力，各领域合作取得丰硕成果。未来，珠澳将在已有良好合作基础上，加快促进产业优势互补，便捷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双向流通，共同推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全面提升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辐射带动能力，不断拓展珠澳合作深度广度，提升珠澳合作层次水平。会上，珠澳两地签署《珠海市招商署　珠海市商务局　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投资贸易合作备忘录》《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旅游局旅游合作框架协议》，旨在加强投资贸易和旅游发展等领域合作，双向赋能共同推进“澳珠极点”建设。

【第十三届珠澳合作发展论坛】 2023年10月28日，以“厚植创新沃土，促进青年发展”为主题的第十三届珠澳合作发展论坛在珠海博物馆举行。论坛由珠海市台港澳事务局主办，澳门经济学会合办，旨在提供交流平台、凝聚珠澳智慧，拓展澳门青年在珠海创新创业空间，推动澳门青年更好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融入国家发展大局贡献力量。论坛期间，珠海市大华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与澳门青年发展服务中心签订《珠澳青年创新创业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双方将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发挥各自的专业特色和资源优势，为珠澳两地青年创新创业提供切实支持。珠澳合作发展论坛创办于2011年，在珠海和澳门两地轮流举办，论坛聚焦促进珠澳融合发展，着力构建促进珠澳两地政府与学界、业界交流的重要平台，为深化珠澳合作、推动澳珠极点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港澳青年交流交往活动】 2023年，珠海市台港澳事务局开展港澳青年交流交往活动，促进珠港澳青年交流交往交融。3月16日，举办“融入大湾区，青春更绚丽”2023年澳门青年珠海交流参访活动，组织30名澳门籍大学生前往珠海国际健康港、汤臣倍健透明工厂、珠海太空中心和中航通飞参观交流，了解珠海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体验国家航天航空尖端科技，感受珠海发展动力；4月23日，联合市委统战部，与澳门珠海社团联合总会组织100余名澳门居民到珠海太空中心和斗门区开展参观研学活动；7月7—11日，组织20名在珠海就读的港澳籍大学生赴云南省腾冲市、芒市开展港澳青年内地行国情教育活动；7月14日，组织澳门青年珠海暑期实习计划的22名实习生前往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参观南方海洋实验室、金山软件园、苏兆征故居，并在淇澳茶果科普课堂学习茶果制作方法，体验茶果制作魅力和乐趣；7月22—26日，组织香港珠海社团总会青年委员会、澳门经济民生联盟、澳门街坊会联合总会等社团骨干及成员20人赴湖南省湘潭市韶山市毛泽东故居、张家界市桑植县贺龙故居缅怀伟人丰功伟绩，参观湖南省博物馆、岳麓山·橘子洲、张家界武陵源风景名胜区；8月5日，联合澳门街区青年协会、澳门侨界青年协会及澳门中银青年协会组织40余名澳门青年赴林伟民与中国早期工人运动史迹陈列馆、汤臣倍健透明工厂、珠海太空中心学习考



2023年10月14日，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暨“珠梦未来·海纳英才——2023年珠海引才高校行”在澳门科技大学启动

（市委台港澳办供稿）

察；8月12日，组织30名在珠实习香港青年赴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参观金山软件园和金嘉创业谷，开展创业交流活动；8月18—19日，联合香港油尖旺民政事务处、香港菁英会、香港青年创业家总商会，组织“千名青年创业家内地行——珠港青年就业创业百人交流团”到珠海参访，约120名香港青年参观珠海中心大厦、珠海大剧院等地标建筑，考察金山软件园、云洲智能、天威集团、汤臣倍健透明工厂等企业，并在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展示厅、金湾加华港澳台侨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开展交流活动；10月26日，与澳门工联青年委员会共同举办“融入大湾区，青春更绚丽”2023年澳门青年珠海交流参访活动，邀请30名澳门青年到珠海参观交流。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 2023年10月14日，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暨“珠梦未来·海纳英才——2023年珠海引才高校行”启动仪式在澳门科技大学举行。活动重点推介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横琴人才发展环境、珠海人才发展环境、珠海引才高校行活动等，并同步举办引才大使授牌、职场导师聘书颁发及签约仪式。

此届双选会在优化升级线上招聘平台、继续开展线下招聘活动的同时，以加深港澳青年对祖国的认知、增强港澳青年到内地发展的信心为侧重点，突出支持港澳青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通过“大湾区职场导师计划”，加强对港澳青年求职、实习、就业和生活的全链条辅导；通过举办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营，激发青年创新创业活力，为丰富青年就业形式提供更多可能性；通过开展“支持澳门青年大湾区（珠海）实习就业计划”项目，吸引更多澳门青年投身大湾区建设。年内，组织港澳青年7批285人次到珠海交流参访，组织60名澳门学生、30名香港学生到珠海实习，为促进港澳青年在粤港澳大湾区就业发展提供便利条件。

“珠梦未来·海纳英才——2023年珠海引才高校行”在服务范围上，整合社会资源，发布一批优质工作和实习岗位，面向海内外约200所高校招引优秀青年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赴外招聘线路和覆盖高校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在形式内容上，推出重点产业优质企业引才项目、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引才项目、教育及医疗单位引才项目、全球知名高校优秀青年人才实践项目、创新创业团队引进项目等“五大引才专项”；在人才支持政策上，各类人才可享受珠海市提供的奖励补助，包括高层次人才最高给予800万元奖励，博士可获25万元生活补贴，硕士、本科生落地即享最高3.8万元生活补贴等，为各类人才创新发展提供广阔天地。

（王东明）

法　治

地方立法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人大常委会制定、修改、废止地方性法规15件，其中，新制定法规9件，修改法规4件，废止法规2件。对21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协助开展5件党内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以“小切口”立法助力粤澳民生规则衔接获中国人大官网、《人民之声》等媒体刊文报道。

【立法推进】 2023年，珠海市人大常委会适应新任务新要求，以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为着力点，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原则，继续完善立法

2023 年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修改、废止的地方性法规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性质	通过时间
1	澳门特别行政区医疗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管理规定	制定	2023年5月26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2	澳门特别行政区药学技术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药品零售单位执业备案管理规定	制定	2023年5月26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3	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	制定	2023年9月28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4	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	制定	2023年9月28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5	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	制定	2023年9月28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6	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	制定	2023年11月30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7	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	制定	2023年11月30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8	珠海经济特区审计监督条例	文中废止	在《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中被明文予以废止
9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	制定	2023年11月30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10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1996年版）	文中废止	在《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中被明文予以废止
11	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	修改	2023年11月30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改
1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港澳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规定	修改	2023年12月29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13	港澳旅游从业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业规定	修改	2023年12月29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14	珠海经济特区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	修改	2023年12月29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修改
15	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	制定	2023年12月29日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工作机制，探索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的创新举措。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适应监察体制和预算审查监督制度改革变化要求，修改常委会议事规则，推动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拓展公众立法参与，所有法规均通过代表参与平台征求市人大代表的意见，通报登报、登官网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推动将湾仔街道增设为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推动香洲区申报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办公室，制定《珠海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则》，推动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常态化发挥作用。

“小切口”立法精准有效　持续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需求调研，切准立法需求，切小立法选题，为珠海市开展“小切口”立法储备立法项目。将问题聚焦精准、选题切口小、具有迫切性的立法项目纳入立法工作计划，突出务实有效管用。总结“小切口”立法有关经验做法和实践成果，形成研究报告报送省人大制度研究会并获优秀成果书面表彰。

法规起草机制高效多元　坚持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

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格局，对重要法规项目提前介入，加强沟通和指导，及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推动立法工作计划落地落实落具体。召开全市立法工作会议，定期召开立法协调小组会议，加强全市立法工作统筹。将立法前学习培训与起草工作相结合，所有法规在起草前均编印中央政策和法律法规文献资料汇编，组织起草人员全员学习。加强与政府部门的联动，对于发展急需的重要法规项目，实行人大、政府分管领导“双组长制”和立法工作专班制，在住宅小区治理规定、珠海高新技术开发区条例立法中均组建政府有关部门和人大相关工委参加的立法专班，开展联合调研、共同起草、共同修改，提升立法效率。

法规审议工作精细精准　审议过程中严格依照法定权限，遵循法定程序开展立法，坚持不抵触原则，避免越权立法，杜绝立法放水，维护国家法治统一。重点对法规制度的合法性、适当性进行审议把关，确保法规与上位法律之间的协调，注重平衡各类主体的利益诉求，注重法规立法技术规范。重视听取常委会立法顾问、市委法律顾问的意见，对全部法规进行合法性审查。对于涉及公民权利义务的法规，全部会同起草部门召开立法听证会，全部进行表决前立法风险评估。对于重大争议性问题，均委托第三方专家进行专题论证。

法规宣传实施及时有效　将立法工作与立法后的宣传、实施工作紧密结合。除部分修正的法规外，新制定、全面修订的法规均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让执法者和社会公众及时知晓法规，读得懂、用得上。每部新法规均由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法规实施座谈会，介绍法规主要内容，助推法规有效实施。将法规的宣传贯彻与执法检查密切结合，在执法检查动员会上开展法规宣讲，辅导执法检查重点，促进法规准确、有效实施。

【备案审查和法规清理】　2023年，珠海市人大常委会持续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推动备案审查工作取得新实效。

备案审查工作推进　坚持备案审查“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原则，完善主动审查工作机制，对每一个报请审查的规范性文件均“一事一议”出具审查报告，均邀请立法顾问出具协审意见，部分文件会同相关工委召开联合审查会，取得积极效果。

审查衔接联动机制落实　协助市委对部分党内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针对市民提出的《珠海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指导意见》的意见建议以及对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转来的《关于珠澳口岸通关场所继续实施限次通行措施的通告》审查建议，通过审查联动机制转送有关方面研究处理，并及时向省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处反馈。

备案审查工作培训　组织全市备案审查人员参加全省备案审查工作专题培训班。采用以会代训方式召开全市备案审查工作会议并举办备案审查工作培训，邀请省备案审查专家作辅导讲座，提升备案审查业务能力，参加培训51人。

【《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颁布实施】　2023年9月28日经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分总则、律师执业权利、律师执业规范、法律责任、附则等5章，34条，以问题为导向，重点就珠海市律师执业规范、律师执业需求难点、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律师协同发展等进行制度设计，主要从强化律师执业规范，完善律师执业保障机制，促进法律职业共同体协同发展，支持粤港澳联营律师事务所、粤港澳大湾区律师的发展等4个方面综合考量。

【《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颁布实施】　2023年9月28日经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分总则、预防、查缉、处理、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特别规定、法律责任、附则等7章，50条。作为珠海反走私领域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条例为依法有效打击走私违法犯罪、维护地区经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条例创新立法体例，首次设立横琴专章，支持合作区构建符合实际需求的反走私综合治理路径。

【《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颁布实施】　2023年11月30日经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分26条，从控烟管理模式、控烟范围、社会参与及法律责任等方面予以规范。该条例旨在推动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减少烟草烟雾造成的危害，保障公众健康，将公共场所控制吸烟监督管理工作纳入规范化和法治化轨道，为珠海市公共场所控烟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颁布实施】　2023年11月30日经珠海市



2023年12月15日，《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新闻发布会在市人大常委会举行 （市人大供稿）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分总则、审计职责和事项、审计权限和程序、审计结果运用、法律责任、附则等6章，45条。该条例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审计法精神，聚焦特区审计实践需求，为强化审计监督提供法治保障。

【《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颁布实施】 2023年12月29日经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自2024年3月3日起施行。该条例分总则、开发建设、创新创业、服务保障、法律责任、附则等6章，52条。该条例是珠海首部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综合性地方法规，从政策、财政、人才、行政审批、企业服务等方面强化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的要素支撑，提高服务保障水平。

（黄志勇）

政法委与平安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政法机关以高质量法治保障珠海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高质量发展，出台《珠海政法机关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持续推进政法服务链与珠海产业链双融双促。在全省率先设立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涉外法治协调小组，率先召开市一级涉外法治建设工作会议，统筹推进全市各项涉外法治工作；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选“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推动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成功入驻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琴澳国际法务集聚区，设立“珠海市法学会涉外法律研究与实践基地”，促进涉外法治建设水平提升；珠海市连续六年获评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优秀”等次；市法学会连续五年获评全省法学会系统考评“优秀”等次。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对政法执法工作满意度，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健全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统筹抓好各项安全稳定工作，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在2023年全省群众安全感调查情况中，珠海市群众安全感全省排名第三，政法执法工作满意度全省排名第四，平安建设工作满意度全省排名第一，常态化扫黑除恶成效满意度全省排名第三，财产权益保护工作满意度全省排名第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成立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基层社会治理专班，统筹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深化“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推广应用，建强村居综合网格，推动政法力量下沉基层开展矛盾纠纷调处，全市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达99%以上；高新分局唐家派出所获评全国第三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唐家湾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获评“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香洲区翠香街道钰海社区“茶桌议事厅”工作机制和“六尺巷”品茗四步调解法入选全国“三治融合”十大优秀案例；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化解涉港澳纠纷“架桥连心”工作法被中央政法委评为全国104个“枫桥式工作法”之一，茂盛社区获评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珠海2名见义勇为者登上中央政法委见义勇为勇士榜。纳管平安联盟820个，发动12万余人参与网格共管共治，打造出志愿警察、“山场大妈”、“船厂阿叔”、“富山义警”、“乡贤调解”等群防群治品牌。珠海市首创的“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被评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

【社会矛盾纠纷化解】 2023年，珠海市政法机关强化政治担当，聚焦突出问题，全力健全机制，确保

全国两会、法国总统马克龙访华、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杭州第19届亚运会、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等重要敏感节点珠海市社会面大局平安稳定。创新建立平战结合、系统维稳、动态维稳的工作机制，建立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坚持每周风险研判和每日通报制度，形成全流程、全周期工作闭环，全年全市持续保持安全稳定。全市各级各部门强化源头治理，各区全面落实维稳主体责任，行业主管部门压实维稳责任，以推进社会矛盾问题专项治理为工作重点，全面统筹矛盾排查等关键环节工作，开展涉问题楼盘、劳资纠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多项调研，以“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方式开展定点督导、专项督导，堵塞工作漏洞，确保各项维稳工作落深落细落到位。

【扫黑除恶】 2023年，珠海市打掉黑社会性质组织2个、恶势力犯罪组织5个，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8件8人。持续开展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排查整顿，防范和整治“村霸”问题，全市8个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中7个成功摘帽销号，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增强。开展教育、金融放贷、市场流通等重点行业领域乱象整治，建立健全制度机制，推动行业秩序和营商环境好转。开展扫黑除恶宣传工作，持续释放“扫黑除恶永远在路上”信号，增强人民群众与黑恶势力作斗争的信心和勇气。

【法治监督】 2023年，珠海市委政法委发挥职能作用，推进信访突出问题化解集中攻坚，获评“市信访突出问题化解集中攻坚行动先进单位”。组织开展庭审评议活动，针对民事、行政、刑事三类案件，对法官、检察官、律师在庭审活动中的履职行为进行评议，规范庭审秩序和司法行为，加强司法能力建设，保障诉讼参与人的诉讼权利，促进司法公正。专题研究处理打击非法倾倒固体废物违法行为，推动各相关部门加强有关证据标准、鉴定、刑行衔接等方面的沟通对接和业务指导。严格落实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的“三个规定”（《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在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开展监督，做到不越权、不干预，带头维护司法权威，支持政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制定出台贯彻落实政法领域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的分工方案，推动各相关单位加快构建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权责一致的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统筹推进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开展改革成效评估和专题调研，推动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提升。牵头推进法治保障不充分问题专项整治，聚焦助力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要求新期待，推动各项整治措施见行见效，按期完成全部整治任务。

【法学会工作】 2023年，珠海市法学会完成换届工作，组织完成“珠海法治化营商环境现状及改进路径”重点课题研究。开展法治宣讲活动，全年举办“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13场，开展“民法典宣讲乡村行”活动20余场。推进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实现市、区两级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全覆盖。市法学会连续五年被省法学会评为“优秀”等次，珠海中立法律服务社获评全省中立法律服务社先进单位。

【平安珠海创建】 2023年，珠海市平安建设各条战线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护航珠海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有成效，群众安全感和对政法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制定印发《市委平安珠海建设（市域社会治理）领导小组2023年工作要点》《珠海市平安建设综合督导机制方案》《珠海市“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工作制度》《市委平安珠海建设（市域社会治理）领导小组社会治安组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组工作制度》等制度文件，为平安珠海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开展平安珠海建设宣传 围绕省、市中心工作，制订年度平安建设宣传方案，分阶段策划“主题”，统筹各区、各部门开展平安建设宣传各项工作，完善平安珠海宣传新媒体矩阵，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发挥新媒体主阵地作用，调动社会各界参与平安建设。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发动各区各成员单位深入基层，深度挖掘好的经验做法，及时总结推广，讲好平安珠海故事。是年，珠海市平安建设创新经验被《人民日报》、新华社等中央媒体刊登推广13条；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平安中国2023》珠海站全面介绍平安珠海建设取得

的工作成效和创新经验；《法治日报》、中国长安网、中央政法委“长安剑”微信公众号等中央政法媒体刊登推广20条，创新经验被《平安广东建设工作简报》刊发推广。

深化“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运用　修改完善指数工作制度，将“舆情信息”纳入指标体系，在“八大机制”基础上新增两大机制，形成指数构建、发布统筹、研判排查、预警整改、督导工作、考核激励、宣传共建、科技保障、信息更新、人员培训“十位一体”工作制度。在全省首创推出平安星级村（居）评定工作，对全市331个村（居）每月平安状况进行测算、赋分和排名，评定结果每月发布在“珠海平安指数”微信公众号，形成“市—区—镇（街道）—村（居）”四级治理架构，推动科技赋能基层社会治理，夯实平安建设基层基础。是年，“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工作经验被评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

推动全市见义勇为工作　落实省委政法委和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工作要求，牵头组织公安、民政等部门推进基金会转设成立。组织召开全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成立大会，明确全市见义勇为工作方向和要求。规范和健全《珠海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管理规定》《珠海市见义勇为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制度层面确保见义勇为工作有序开展。开展慰问工作，全年慰问牺牲、负伤、事迹突出及家庭生活困难的见义勇为人员及家属18人，发放慰问金15万元。开展见义勇为宣传工作。制定基金会会标并注册版权；建立珠海市首个“见义勇为主题公园”；利用“珠海市见义勇为”公众号开展宣传活动，截至年底，公众号粉丝量4.66万人；拍摄《心中的那束光》见义勇为公益宣传片；每季度推选报送全国“见义勇为勇士”候选人，全年推送见义勇为先进个人7人、先进集体5个，其中，见义勇为牺牲人员刘贵银被评为广东省“见义勇为英雄”，见义勇为人员应纯亮被评为广东省“见义勇为模范”。



2023年4月21日，珠海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成立大会在市委政法委召开　（市委政法委供稿）

【平安珠海建设责任制落实】　2023年，珠海市调整平安珠海建设（市域社会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专项组组成人员名单，确保机构正常运作。召开平安珠海建设工作会议，市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和市委常委全体出席，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平安广东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对新起点上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珠海进行全面部署、推动落实，为2022年度平安珠海建设考评优秀单位和2022年珠海市“平安星级村（居）十佳典范”颁发奖牌。创新完善平安建设督导工作机制，开展平安建设综合督导工作，全年派出督导组76组次，出动232人次，督导检查各区和成员单位136次，帮助被督导单位解决在平安建设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形成“检查督导、问题反馈、情况上报、整改落实、评估验收、结果运用”督导工作闭环。健全完善平安建设考评体系，坚持科学分类、突出重点、精简指标，力求考评更加科学、更加简化、更具珠海特点，创新设置业务指标、鼓励指标、督导指标、负面指标、评价指标5个维度，新增督导工作指标和权重系数，结合各区各单位工作职责实行划档分类，强化考评结果运用。

【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整治】　2023年，珠海市常态化开展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每季度对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情况进行分析统计，掌握各区、各镇（街道）推进挂牌整治工作。根据各镇（街道）治安情况及《珠海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重点治理镇（街道）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确定对金湾区三灶镇实施重点地区挂牌整治，对高新区唐家湾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

务管理问题和香洲区凤山街道、金湾区平沙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问题实施为期3个月的挂牌整治。制定印发2023年度《社会治安重点治理镇（街道）检查验收标准》和《挂牌整治突出治安问题检查验收标准》，组织市公安局和市卫生健康局有关人员开展检查验收；根据验收标准和验收成效，解除对金湾区三灶镇重点地区的挂牌整治，解除高新区唐家湾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问题和香洲区凤山街道、金湾区平沙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问题的挂牌整治。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市委政法委持续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加强试点工作组织领导，组织召开迎接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工作动员部署会和试点省级实地查验工作会议，加强试点验收工作动员和部署，压实相关单位主体责任，确保迎检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聚焦中央政法委工作指引和省委政法委评估标准，印发《珠海市迎接第一期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工作方案》，组建试点验收迎检专班，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自查自评和抓好整改提升，打造镇（街道）、村（社区）示范点，规范和完善试点工作台账，分批组织市直部门和各区、镇（街道）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以优异成绩通过试点验收。聚焦发挥自治强基、智治支撑作用，挖掘、提炼、总结一批具有时代特征、区位特点、珠海特色的试点创新经验做法，“底数清 情况明 ‘小指数’牵引风险防控到位”入选“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

【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委政法委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成立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基层社会治理专班，组织召开全市“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推进会，制定《珠海市“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着力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在全省率先出台《关于全面统筹政法力量 加快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的若干措施》，以“一站式”吸纳化解矛盾纠纷为目标，推动各级法官、检察官、民警、人民调解员下沉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推进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通报前期各区建设情况，推动基层综治中心与调解中心、诉讼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群众信访服务室、“粤心安”社会心理服务站（室）深度融合，完善相关部门衔接机制。制定《珠海市综合网格入格事项审查制度》，持续开展网格员业务技能培训，提升网格员业务能力。开展5.0产业新空间建设和发展治理问题调研，形成《关于珠海市5.0产业新空间基层社会治理研究及政策建议的调研报告》，探索搭建适合园区特点的综合治理平台。

【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2023年，珠海市委政法委加强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组织召开全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工作部署会，出台《珠海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工作方案》等文件，防范化解基层各类风险隐患。开展为期一年的基层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专项行动，依托“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数据资源和平台优势，加强基层矛盾纠纷全面摸查、多元化解、分析研判，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抓好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先进经验推广，组织召开全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交流现场会，发挥先进示范带动作用，以点带面提升全市基层矛盾纠纷防范化解法治化水平。开展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先进典型选树，培育打造一批基层矛盾纠纷防范化解优秀实践创新项



2023年6月28日，珠海市“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推进会在斗门区白藤街道办召开 （市委政法委供稿）

目，评选出全市新时代“十佳基层实践者”“十佳基层站点”“十佳工作法”。市委政法委培育的茂盛社区化解涉港澳居民纠纷“架桥连心”工作法入选全国“枫桥式工作法”，翠香街道“三融三联”（社区综治网格各方力量“融合”，区域党建社建队伍“联建”；综合网格化管理服务“融合”，辖区平安风险预警“联判”；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方式手段“融合”，相关部门参与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联动”）一站式调解工作法入选中央政法委召开的“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上海片区研讨会资料汇编。（林耿梅）



2023年11月10日，珠海市、阳江市、茂名市法治建设结对提升工作机制备忘录签署仪式在珠海市司法局举行（市司法局供稿）

法治政府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展现新气象、取得新成效。连续六年在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中获评优秀等次；连续五年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合作编辑出版《珠海法治蓝皮书》；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选“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

【依法治市】 2023年，中共珠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召开第十次和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珠海市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评议工作规则》《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诉讼应诉工作的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珠海高质量发展法治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珠海市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2024—2026年）》等文件，听取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等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报告，全面部署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珠海。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有关要求，与阳江、茂名两地市委依法治市办签订法治建设结对提升协议，共绘法治“同心圆”。统筹全市20个单位参与法治广东建设考评，连续六年获评优秀等次。选建习近平法治思想线下学习宣传阵地7个，推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合作编辑出版《珠海法治蓝皮书（第五卷）》，梳理总结法治珠海建设经验做法，为全面依法治国实践提供地方样本。推出2023年法治实事项目10件，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梳理汇总各区、各部门法治建设工作亮点，编发工作信息57期。

【涉外法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在全省率先成立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涉外法治协调小组并成立涉外法治工作专班，召开全省首个市级层面的涉外法治建设工作会议，对珠海涉外法治建设工作作出部署，提出建设涉外法治综合平台、仲裁机构、涉外律师事务所、涉外公证机构和涉外调解机构“五个一流”平台载体，出台《珠海市2023年下半年涉外法治工作要点》，形成三大部分11项工作举措。建立主动服务、靠前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工作机制，出台贯彻落实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举措20项。设置“立法直通车”制度，对涉及大湾区建设、珠澳合作开发横琴的立法项目随报随审，推动出台澳门医药行业人员在横琴执业相关法规。揭牌成立“金融纠纷横琴（粤澳）调解中心”“粤澳涉外纠纷调解中心”，举办首届“法先锋”杯珠海、横琴、澳门三地调解员职业技能大赛，探索三地纠纷化解合作新路径。开展法治服务保障“一带一路”沿线经贸合作工作调研，调研报告获省司法厅和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举办首届“珠港澳律师训练营”，连续三年完成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珠海



2023年8月18日，珠海市涉外法治建设工作会议在市司法局召开（市司法局供稿）

公证处、横琴公证处入选司法部海外远程视频公证机构，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选“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

【法治督察】 2023年，珠海市聚焦法治建设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法治督察，实行“督察、反馈、整改、督办、报告、问责、回头看”闭环管理，推动“市县法治建设”“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法治保障产业第一”等重点任务落地落实。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每季度向市政府常务会议报告全市行政应诉、依法行政短板弱项及整改情况，年底向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报告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跟进整改行政诉讼败诉率高、政务公开不到位等问题。统筹推进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督导整改执法突出问题44个，建立完善执法制度机制22项。持续完善监督制度机制，在省内率先出台《法治督察、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联动协作机制实施意见》，聘请珠海市首届法治建设特邀监督员，合力构建依法行政“大监督”格局。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评选“拿地即开工　竣工即投产　打造‘六个办’推动工程审批制度改革提速提质提效”等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进行宣传推广，营造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创优争先氛围。

【立法制度建设】 2023年，珠海市司法局完成8部地方性法规草案、8部政府规章草案的立法审查工作。向社会公开征集立法项目，科学编制年度立法计划，规章计划中设置“立法直通车”，凡涉及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百千万工程”的立法项目，随报随审。完善立法机制，在镇（街道）、企业、协会、粤港澳联营律师事务所、涉外法律服务中心设立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23个。梳理涉及横琴的法规、规章69部，制作清单，结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情况适时启动修改。

【规范性文件管理】 2023年，珠海市严格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全年审查颁布政府规范性文件14件、部门规范性文件63件，统一审查、编号、发布率均达100%。备案监督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35件。优化规范性文件年度统计分析和典型问题通报机制，全面提升市、区两级规范性文件制定与监督管理法治化水平。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和明确规范性文件修改和延期实施等有关程序的通知》，优化规范性文件修改、延期实施等程序，提升文件管理质效。印发《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经济功能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的通知》，明确经济功能区文件制定权限、审核程序、备案管理、监督责任等内容，推进基层依法行政。服务“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落实涉企规范性文件审查“快车道”机制，提前介入、容缺受理、快审快结，全年审查涉企规范性文件39件次。赴各区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业务培训，就行政规范性文件的范围界定、制定程序、热点难点内容进行授课，提升基层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起草政策文件的法治化水平。落实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范性文件信息共享及协调机制，服务合作区制度建设，加强业务交流，为市政府及各部门适用性较为普遍的政策在合作区予以转化或参照适用提供支持。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2023年，珠海市司法局发挥政府法律顾问职能作用，全年办理涉重大合同、重大决策、重大项目等政府法律事务980余件。通过固定列席市招商委员会会议，做好投资协议、项目监管协议审查，参与招商引资项目履约专项检查，协助论证奖励扶持政策适用等，为深入实施“产业立柱”

和“项目落地攻坚年”行动提供法律支撑。以“法先锋+队伍建设”为牵引，组织开展市、区、镇（街道）以及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和中央驻珠单位内部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等近200人参加的法律顾问暨公职律师业务培训，推动建设一支专业优势突出、有效支撑法治珠海建设的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队伍。推动建立市、区司法行政部门重大政府法律事务报备及协同处理工作机制，着力提升司法行政部门服务政府依法决策工作的质效。开展镇（街道）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深调研，探索新时期推动开展镇（街道）法律顾问和法制审核工作新路径。

【行政复议和应诉】 2023年，珠海市新收行政复议案件1261件，综合纠错率20.51%。全面推行行政复议案前、案中全过程调解机制，制定政府规章《珠海经济特区行政争议调解办法》。打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联动化解行政争议“珠海样板”项目，获评2023年珠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5月，根据司法部统一部署，开展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活动。12月，根据司法部统一部署，开展以“加强行政复议，推进依法行政”为主题的行政复议法学习宣传月活动。全年全市发生行政诉讼一审案件649件，其中，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383件，出庭应诉率100%，全市行政机关不履行行政应诉职责案件“零发生”。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经验被省司法厅专函在全省转发推广。6月，中共珠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诉讼应诉工作的若干措施〉》的实施意见，提升珠海市行政诉讼应诉工作质效，推动依法及时有效化解行政纠纷，从源头上减少行政争议，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珠海、法治珠海。

【行政执法监督】 2023年，珠海市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督促存在问题的部门及时进行整改，推进执法公开透明规范有序。推进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开展调研和督导，推动解决镇（街道）综合执法改革突出问题，组织对下放镇（街道）行政执法事项进行评估和动态调整，新下放行政处罚权26项，对镇（街道）执法案卷进行评查，持续提升镇（街道）执法水平。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推行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制度，推动市生态环境局探索“执法观察期”制度，推动涉企“综合查一次”，让行政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全年抽取各区、各部门行政执法案卷367份进行评查，推动突出问题即查即改，持续提升各级行政执法人员办案水平。在全市开展行政执法不规范专项整治，通过拓宽举报线索来源、开展专项案卷评查、实地督促检查、推行包容审慎监管等方式，针对企业、群众反映突出的痛点、难点问题持续开展专项整治，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进非现场执法，组织各级行政执法部门利用“粤执法”和“粤商通”开展在线实时非现场检查、在线实时制作调查笔录等，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核，全年组织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2期，培训执法人员600余人；组织619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法律综合知识考试，全年办理行政执法证533个。（张 浩）

公 安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全市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完成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等重大安保任务，以及两会期间、杭州第19届亚运会、澳门回归祖国24周年等重大敏感节点安保任务。组织开展“1+N”（省公安厅每月确定1个打击主题与地市公安局自选N个打击主题相结合）、“鹰击”、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冬季攻势”、“保平安、迎新年”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成效明显，全年接报违法犯罪警情比上年下降3.1%，破获刑事案件6021起，刑拘5217人，分别上升10.1%、78.2%，治安处罚2.05万人，上升22%。持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出台便民利企新举措25条，护航产业发展。开展“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高新分局唐家派出所获评全国第三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推进社区警务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助推珠海市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是年，全市公安机关获省、市领导批示表扬34次，公安部、省公安厅贺电、嘉奖28次；63个集体、223名民警、21名辅警立功受奖，其中，11个集体、31名个人获全国、省级表彰。

【重大活动安保】 2023年，珠海



2023年9月15日，广东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刘国周（左三）在拱北口岸派出所实地查看接处警大厅、综合指挥室等运作情况

（市公安局供稿）

市公安机关启动高等级勤务19次78天，完成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两会期间等重大安保任务；完成各级警卫勤务103批次。投入安保力量3.76万人次，确保亚洲通用航空展、中国国际马戏节、珠海马拉松、珠海草莓音乐节等275场次千人以上大型活动万无一失，实现“大事没有，小事也没出”战绩。

【治安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常态化开展“人、地、物、事、组织”五大要素风险隐患摸排管控，全年采集处置风险要素1.68万条，下发完成指令4.69万条，排查处置风险6.37万条。建立分局局长、派出所所长、社区民警联系走访各级党政部门制度，将违法犯罪警情压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一标多实”（标准地址、实有房屋、实有人口、实有单位、实时警力、卡口、视频、人脸、消防栓、电灯柱）等项目纳入平安建设考核范畴。以“六无”（无诈、无盗、无毒、无黄、无赌、无命案）社区创建为抓手，统筹调动各方平安建设资源，截至年底，全市“六无”社区（村）89个，占比26.8%。开展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活动，高新分局唐家派出所获评全国第三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朝阳派出所、拱北派出所、井岸派出所经验做法获评珠海市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推进社区警务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在全市划分细小网格1336个，组织发动820个平安联盟超12万人参与网格共管共治，助推珠海市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

【户政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局推动出台《珠海市户籍迁移管理规定》，规范户籍迁移管理工作。制定《户政类证明正面清单》，规范12项户政类证明的开具条件及样式，解决因历史久远未查找到历史档案资料而无法证明亲属关系的问题。建立疑难户政事项会商制度，提升疑难户政事项处理的民主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建立“跨市协作、网上流转、一地办妥”的政务服务新模式，推出身份证申换补领、临时居民身份证、出生登记、户籍类证明、户口迁移等户政业务“跨省通办”服务。

【居民身份证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分发居民身份证8.61万张，制作临时身份证1.74万张，审核二代证办证记录17.18万条，其中，办理异地身份证3.52万张。开通“粤居码+邮寄”模式，10月，首次推出居民身份证换补领业务全流程网办服务，群众只须在网上申



2023年7月15日，珠海市公安局组织开展“三非+N”专项整治集中夜查统一行动。图为民警上门向群众进行安全宣传教育 （市公安局供稿）

请即可享受送证上门“零跑动”服务。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公安局、香洲分局、拱北分局、金湾分局、斗门分局、高栏港分局、高新分局辖区设置身份证拍照申请一体机，推广身份证相片免费采集服务，让办事群众“少跑腿”。

【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纵深推进治安“大扫除”专项行动、剧毒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专项治理和枪爆物品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年组织检查涉危爆从业单位6704家次、民爆作业工地7个，检查从业人员1.11万人次。持续推进枪爆物品清查收缴，组织查处非法营业性射击场所1家、涉爆行政案件81件，收缴各类枪支54支、弹药1088发。深化刀具安全监管，推动“购刀码”应用，采集购刀码商店859家、购刀信息6557条，核查购刀人员信息5854条。查处行业场所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全年打击查处行业场所815家次。组织研究制定电竞酒店治安管理工作规范，提升行业场所新业态治安管控能力。

【出入境和往来港澳台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推出优质企业提供商务备案“即来即办”、出入境证件“加急办”以及赴澳门参加会展活动“就近办”服务，在高栏港公安分局增设受理点1个，最大限度方便企业、群众就近办理出入境业务，全年签发各类出入境证件272.99万证次，其中，办理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回乡证）3200证次、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胞证）506证次。落实引才引智战略，为105名外国人（76名外籍人才）办理在华永久居留证，为981名内地人才办理往来港澳人才签注，是全省首个超额完成内地人才办证目标的地级市。强化外国人日常管理工作，截至年底，全市有常住外国人4172人，办理各类签证证件3901证次。开展打击妨害国（边）境管理违法犯罪活动，查处“三非”（非法入境、非法居留、非法就业）外国人227人，侦办偷渡案件351件，抓获偷渡人员500人、犯罪嫌疑人99人，获省公安厅贺电9次。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持续落实“责任包干制”、“两长两员”（交警副科级以上领导和辖区“网格”民警分别担任运输企业的“督导长”“督导员”，企业安排本单位领导分别担任“安全长”“安全员”）、“警+企”等管理制度，督促全市重点运输企业落实各项交通安全工作措施及车辆和驾驶员管理制度。全面排查交通事故多发路段和道路交通设施存在的隐患问题，并逐项整改。以国省道、高速公路、西部地区农村公路为重点路段，常态化开展整治行动，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96.8万件。举办“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年”活动1445场次，建立“全警、全链条宣教”模式。纵深推进春季守护、夏季攻坚、冬季整治“三大行动”，全年发生亡人事故99起，死亡100人，分别比上年下降5.71%、5.66%，实现年度亡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双下降。连续三年未发生较大以上交通事故，是全省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最少的城市。

【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机动车保有量104万辆，机动车驾驶人总量145万人，年均受理各项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业务超220万人次。全面升级车管服务大厅，推行多项便民服务举措，实现无纸化流程、“一窗式”办结，最大限度畅通网办渠道、拓宽网办项目，79个服务事项实现“全城通办、马上办、一次办、当场办”，当场办结率92.5%，网上办占比88.5%，约35万辆车辆免检业务和7万本驾驶证换证业务服务到家。保障“两车北上”（港车、澳车北上）政策实施，协调做好“澳车北上”信息管理系统测试和跨境通关演练，提前建设“港澳车辆业务网办中心”，专门研制面向港澳居民的“警医”自助体检照相机，在各业务点放置交通违法自助处理机、“港澳两地车牌”业务自助办理机等，满足港澳居民车驾业务需求，全年办理各类港澳居民补换证件业务689件，澳门与内地驾驶证互换业务3.73万件，香港与内地驾驶证互换业务7852件。

【刑事犯罪专项斗争】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严厉打击防范各领域突出犯罪和“盗抢骗”等民生犯罪，部署开展“1+N”、“鹰击”、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冬季攻势”、“保平安、迎新年”打击整治等专项行动。截至年底，立刑事案件1.46万件，比上年下降0.7%；破获6021件，增长10.1%；抓获嫌疑人8661人，增长19%；刑事拘留5217人，增长78.2%；逮捕1315人，增长74.4%；移送起诉4220人，增长22.9%。打掉黑社会性质组织2个、恶势力组织5个，完成“一黑三恶”（打掉一个黑社会组织、三个恶势力集团）既定目标；侦破盗窃现案1545件，增长19.5%；连续九年保持命案全

破纪录。开展反诈工作，全市预后被骗率压减至1%以下，侦破电诈案件785件，其中，百万案件56件，为群众追回被骗资金6695万元。开展“雷霆2023”粤港澳三地联合打击行动，打掉各类犯罪团伙28个，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628人，破获刑事案件155件。

【公安部“2023-208”号涉依托咪酯目标案侦破】 2023年3—9月，珠海市公安局在公安部禁毒局协调指挥和省公安厅禁毒局直接部署下，联合湖北、湖南、河北、福建、河南、广西、山东、陕西、江西等10省公安机关，全链条摧毁跨省制贩依托咪酯犯罪团伙，抓获涉案人员575人（其中，刑拘174人、行政处罚401人），并在湖北省武汉市、厦门市集美区各打掉1个制造依托咪酯的窝点，缴获依托咪酯114千克、毒品分装机器一批、毒资1883万元。该案获公安部副部长徐大彤批示，入选全国经典案例。

【“9·05”刘某志等人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物品案侦破】 2023年9月5日，珠海市公安局根据省公安厅下发的走私团伙线索，在万山岛附近伏击查获从香港走私货物的走私快艇1艘，查获走私货物一批，抓获嫌疑人3人，并以此案为突破口开展扩线侦查工作。11月22日，联合广州海关缉私局开展“9·05”专案收网行动，出动警力230人，在广东、广西、四川、重庆、湖南等5省区12市同步实施抓捕行动，抓获犯罪嫌疑人47人，查扣涉案船只14艘、车辆4辆，查获涉走私冻品、干货、鹿鞭、龙虾等近500千克，涉案价值约6000万元，成功摧毁一个长期活跃在粤港澳三地的特大跨境走私犯罪团伙，打击跨境走私违法犯罪猖獗行为。

【冰雪奇缘旅游中心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侦破】 2023年3月1日，珠海市公安局香洲分局根据群众报案，对珠海市香洲冰雪奇缘旅游中心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3月6日，珠海市公安机关在广东、黑龙江等全国多地同时开展收网行动，破获该起主要面向老年人的非法集资案件，温某等14名犯罪嫌疑人被全部抓获归案，追赃折合人民币1200余万元。

（俞水玲）

检　察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市级检察院1个，下辖基层检察院3个（香洲区人民检察院、金湾区人民检察院、斗门区人民检察院），派出机构2个（高新区知识产权检察室、高栏港经济区检察室），在诉讼程序上对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检察院履行上一级检察院职责。

是年，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珠海实践，多项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张玲被评为“全国行政检察业务标兵”，并获评“全国模范检察官”称号。全市检察机关办理的16个案件被最高检、省检察院评为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其中，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督促履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职责案获评最高检指导性案例，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曹某与田某财产纠纷再审检察建议案、斗门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白蕉海鲈”地理标志保护行政公益诉讼案和督促整治虎跳门水道非法倾倒固体废物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斗门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蔡某某诈骗案入选最高检非法证据排除典型案例；市人民检察院研发的“职业放贷人”类案监督模型在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获三等奖；市人民检察院制作的微视频《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在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活动中获三等奖；金湾区人民检察院制作的微电影《觅林深处》在第八届全国检察机关“三微”（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中获评微电影类别“十佳作品奖”；在《人民日报》《检察日报》《南方日报》《珠海特区报》等媒体刊登原创普法宣传文章51篇；申报省部级以上调研课题并获得立项14项，确定市级研究课题46项，35项调研成果获省级以上表彰或公开发表。

【刑事检察】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批捕1304人，起诉3481人。推进扫黑除恶斗争，起诉涉黑恶犯罪40人。监督立案167件，监督撤案65件，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批捕360人、不起诉72人。提升刑事审判监督的精准度，对认为确有错误的裁判提出抗诉12件。强化对社区矫正和财产刑执行案件的监督，提出监督意见书175份，均得到采纳。在全省率先探索推进机动侦查工作，依法查办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的犯罪案件，立案侦查9人。完善监检衔接工作机制，审查起诉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34人；坚持行贿受贿一起

查，起诉行贿犯罪8人。

【民事检察】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办理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150件，提出抗诉及再审检察建议35件，法院裁定再审28件，办理民事执行监督案件40件，发出检察建议13件。制发审判程序违法行为监督检察建议17件。探索开展“支持起诉+司法救助”工作模式，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20件。坚持维护司法公正与维护司法权威并重，对正确的裁判依法引导当事人服判息诉109件，召开听证会17次，最大程度化解矛盾、减少对抗。

【行政检察】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全面履行维护司法公正、促进依法行政的双重职责，加强对行政生效裁判、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的监督，办理案件128件，发出检察建议89件。深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行政裁判监督案件化解行政争议率达70.27%。推进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围绕市场监管、道路交通安全等领域筛查线索2.9万条，立案审查352件，发出检察建议37件，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督促履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职责案获评最高检指导性案例，香洲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对伪造驾校学时行政监督案入选省检察院十佳案例。凝聚“行刑共治”合力，优化对不起诉案件的“反向行刑衔接”，发出检察意见书360份，实现刑事处理与行政处罚“无缝衔接”。

【公益诉讼检察】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紧盯生态环境、食药安全等民生热点问题，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02件。狠抓非法倾倒固体废物专项监督，办理案件32件，与市政府联合印发《防范打击非法倾倒固体废物违法行为长效工作机制》，凝聚整治合力，相关做法入选“珠海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全面加强国土资源保护，督促有关部门成功处置烂尾30年的海岛建筑，收回土地3万余平方米。建立跨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协作机制，与中山市人民检察院、江门市人民检察院联签《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区域协作的意见》。推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办理相关案件19件。



2023年7月12日，珠海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涉案企业合规听证会（郑浩国 摄）

【检察改革】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与市政府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府检联动”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在全省率先建立“府检联动”机制。推动检察监督与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同向发力，香洲区人民检察院与区政协联签《关于加强与完善公益诉讼协同监督机制的实施办法》；斗门区人民检察院分别与区人大、区政协建立协作机制，推动监督工作提质增效。建立“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法律监督模式，通过大数据建模，发现、推送监督线索7090条，研判后核查2975条，成案716件。在全省率先推动将侦查、审判机关纳入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首推涉案企业合规在侦查、起诉、审判环节全流程适用，全年办理企业合规案件20件，涉及民营企业22家、国有企业4家；与市工商联、市民政局联合推动成立全国首家地市级企业合规促进会，探索“国资委主导+检察机关联动协作+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支持”的涉案国有企业专项合规新模式。

【检察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对标《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制定服务保障合作区建设的具体举措。打击走私、妨害边境管理秩序等跨境犯罪，起诉498人。与广州、深圳等8市检察机关联签《粤港澳大湾区海上跨境走私犯罪检察协作机制框架协议》。香洲区人民检察院通过行政公益诉讼诉

前程序，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对澳门供水水库的水质安全保护。加强珠澳司法交流，邀请澳门检察院代表团、澳门司法官入职培训考察团来珠海、横琴参观考察，探讨加强司法协作的有效模式。与中国政法大学共建粤港澳大湾区法学教学科研实践基地，共同开展大湾区规则衔接问题研究。

【检察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依法严惩合同诈骗、串通投标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起诉52人；严厉打击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侵害民营企业利益犯罪，起诉40人；依法惩治破坏金融管理秩序和金融诈骗犯罪，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审查起诉70人。审查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50人，办理相关民事行政检察案件31件、公益诉讼案件7件；开展惩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对某文化传媒公司向珠海市多家KTV经营主体提起的255件恶意诉讼案依法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与市公安局建立办理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双报备双同步”（相关企业或群众在向公安机关报案时，接受报案的公安机关应当告知报案人员可以将相关报案材料送相应的同级检察机关备案；检察机关收到备案材料应当指定专门负责知识产权办案工作的检察官进行审查和跟踪，同时对公安机关立案和侦查活动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机制。完善清理和预防涉民营企业刑事诉讼“挂案”工作机制，联合公安机关排查清理“挂案”13件。针对有关办案部门对涉案企业采取财产保全措施问题制发类案检察建议，减轻诉讼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

【检察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针对安全生产等领域存在的社会治理问题发出检察建议57份，推动完善制度机制。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罪行较轻的依法不批捕280人、不起诉1038人。协同推动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创设的“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促进诉源治理工作法”入选珠海市新时代“枫桥经验”十佳工作法。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对罪行较轻的不起诉50人、附条件不起诉39人；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起诉100人，制发“督促监护令”11份；加强与行政部门和市妇联、团市委、市关工委的协作，与暨南大学联合成立少年及家事法研究基地，选派125名检察官在181所学校担任法治副校长，金湾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基地揭牌。在信访案件办理中全面推行公开听证制度，市、区两级院领导包案办理“三类案件”（司法案件、监督案件和指导案件）85件，实现群众信访“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3个月未办结后续进展答复”三个100%；与市民政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建立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与市妇联联合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53件，向202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91.9万元。

【检察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围绕保安全促发展、保生态惠民生等工作，服务保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斗门区人民检察院出台“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十项检察举措”，开展保护传统村落和文化遗产公益诉讼专项监督，立案14件，通过诉前磋商等方式督促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履职，对受损失修的育亭黄公祠、大王宫工丈摩崖石刻等文物进行修缮保养。金湾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专项行动，助力特色农业品牌“金湾黄立鱼”茁壮成长。严守耕地红线，金湾区人民检察院、斗门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辖区内非法占用耕地种植草皮行为立案调查，督促有关部门切实履职尽责，



2023年5月20日，珠海市人民检察院与市律师协会共同主办的“珠海市首届公诉人与律师控辩大赛”在市检察院举行 （何伟斌 摄）

106.72公顷被非法占用的耕地实现复耕复种。

【检察队伍管理】 2023年，珠海市检察机关开展主题教育，自觉接受各方监督，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公益诉讼、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等专项工作，向市政协通报检察工作并听取意见，办理建议、提案7件。加强与代表委员的经常性联系，邀请代表委员参加检察开放日、听庭评议等活动261人次，邀请人民监督员、特约检察员、听证员监督办案1573人次。推进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围绕刑事证明标准、涉案企业合规等，与侦查、审判人员和律师开展同堂培训，与市律师协会共同举办首届公诉人与律师控辩大赛。完善检察机关推进“三不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优化检察业务管理，加强内部监督制约，通过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评查等方式实时监控办案风险点，评查案件981件。抓好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指《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落实，记录报告有关事项184件。 （关夏莲）

法 院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市、区两级法院5个，其中，市级法院1个，区级法院4个（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香洲区人民法院、斗门区人民法院和金湾区人民法院）。全市基层人民法院派出人民法庭6个，分别是香洲区人民法院南湾法庭、高新法庭，斗门区人民法院五山法庭、横山法庭，金湾区人民法院平沙法庭、三灶法庭。全年全市法院办结各类案件7.77万件，其中，刑事案件2899件，民商事案件4.51万件，行政案件1489件，执行案件2.64万件，跨境司法协助等其他案件1921件；解决争议标的金额376.85亿元。

【刑事审判】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审结刑事案件2899件，占全市法院办结案件的3.73%。始终保持对杀人、抢劫、重伤害等严重暴力犯罪高压打击态势，审结相关案件212件325人，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坚决捍卫政权安全、制度安全，审结邪教犯罪、泄露国家秘密等危害国家安全刑事案件14件30人。严厉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审结涉案金额108亿元的“一川公司”非法传销案。严厉打击污染环境犯罪行为，审结刘某明等非法倾倒固体废物刑事及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5件35人，判决赔偿土壤损失价值、复绿整治费等6305万元。审结职务侵占、合同诈骗等严重影响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案件68件。铲除跨境赌博“毒瘤”，自2021年起累计审结亚博体育赌博系列案115件157人。从严从快惩处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审结此类案件121件169人；从重从快审结石景山隧道重大责任事故案，依法维护生产安全。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审结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原党组成员、副厅长江毅受贿等职务犯罪案件31件26人。守护百姓舌尖安全，审结“硼砂猪肉”等危害食品安全犯罪案件，严惩利欲熏心的造假者。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审结涉黑涉恶案件8件60人。织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网，从重从严判处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5件，推动相关部门全面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责任。

【民事审判】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审结民商事案件4.51万件，占全市法院办结案件的57.97%。

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为珠海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司法服务保障的意见》，全市法院审结商事纠纷案件3.07万件。护航“制造业当家”，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市工商联设立“服务‘产业第一’法官工作室”，助力企业防范风险、规范经营。多方协调、妥善审结涉三溪科创城等重点项目土地征收案件62件。金湾区人民法院对光伏等重点领域企业提供“一企一策”精准法律服务。创新破产审判机制，发挥企业破产前端服务中心作用，上线珠海市破产重整企业资产运维“E链通”，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共建破产程序不动产解封处置“多轮查封一裁通”机制。全市司法出清企业61家，清算企业债务18亿元，盘活不动产4.1万平方米。“办理破产”和“解决商业纠纷”指标在全省营商环境考评中位居前列。

防范化解经济风险 推进金融风险预防化解，协同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等源头治理信用卡、消费贷纠纷，新收金融案件比上年下降22.4%。落实“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要求，推动综合施策化解风险，审结涉房地产案件4185件，8个问题楼盘涅槃重生，3921户业主实现“安居梦”。

用心办好民生案件 审结教育、医疗、养老、劳动等涉民生案件

6325件，维护民生权益。持续擦亮家事少年审判品牌，审结婚姻家庭案件1660件，2个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中国反家暴十大典型案例”。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审结土地承包合同纠纷等涉农案件641件；为企业和养殖户提供立案、庭审、答疑等全方位诉讼服务，靠前保障斗门区白蕉镇“一条鱼”等特色产业发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审结著作权、商标权等各类知识产权案件1384件。加强大湾区知识产权联合司法保护，澳门钜记公司商标侵权案入选“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与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共建一体化保护平台。保障美丽珠海建设，汇聚协同治理合力，参与珠江流域（西江）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在红树林、中华白海豚自然保护区设立司法保护基地，首创法院副院长担任“法治副河长”制度，运用巡回审判、现场增殖放流等方式，提升群众环境保护意识。

【行政审判】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审结行政案件1489件，占全市法院办结案件的1.92%。注重实质解决行政争议，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挥珠海市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作用，诉前调处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清拆补偿系列案等。深化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市长带领市政府组成人员及各区、镇（街道）主要负责人首次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珠海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学习会，推动全年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提高至100%，败诉率比上年下降5.24个百分点。市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斗门区联合试点自然资源行政非诉执行案件“裁执分离”机制，提升行政执法权威和效率。

【法院执行工作】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办结执行案件2.64万件，占全市法院办结案件的33.92%。及时兑现胜诉权益，开展执行攻坚战，执行到位金额105.74亿元。加大失信惩戒和处罚力度，限制高消费2.62万人次，曝光失信被执行人4384人次，拘留赖债者43人，为5756名主动履行债务者解除限制高消费、屏蔽失信信息。开展欠薪案件执行专项行动，执行到位1.37亿元。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香洲区税务局共建“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机制，实现法拍房过户线上办理、税费网上划扣。与外省市法院共享执行资源，联合举办“法拍节”，执行拍卖成交率比上年增长40%。金湾区人民法院以“马锡五式执行工作法”全流程化解执行纠纷，获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全省推介。探索“执源”治理，强化诉前保全，制度性推进审执衔接，加大执前和解力度，全省首创执行实施与执行审查“三接”（首接、对接、续接）机制，执行收案比上年下降4.38%。

【涉外及涉港澳台审判】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办结涉外及涉港澳台案件2553件；审结认可与执行港澳判决案件22件，办结区际司法协助案件320件，其中，受港澳法院委托送达案件成功率比上年增长12%。通过“内地+港澳”调解员和“法官+港澳调解员”等联合调解方式调处跨境纠纷609件，相关机制入选“广东自贸试验区第六批制度创新案例”。加强珠澳司法交流协作，与澳门法院交换民商事典型案例，发布第二批“一案两答：珠澳民商事对读案例”，被有关法律院校关注并作为教学案例；以中葡双语发布涉澳民商事审判白皮书，涉澳刑事审判相关信息获最高人民法院重视。建成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获评全市首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阵地”，全年接待珠港澳律师训练营等参访团3000余人次，促进内地与港澳法律人才交流沟通。

【诉源治理】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新收民事行政一审案件3.82万件，比上年下降4.63%，诉源治理成效明显。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将诉调对接向重点领域拓展，诉前调解纠纷比上年增长14.03%，调解成功率60.51%；发挥司法建议“审理一案、治理一片”效果，向有关方面发出支持充电桩安装等建议128份，虚拟货币投资风险防范等63篇调研信息被决策机关采用。健全“信源”治理，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涉诉信访工作领导小组，推动全市法院严格落实“三到位一处理”（诉求合理的解决问题到位、诉求无理的思想教育到位、生活困难的帮扶到位、行为违法的依法处理）要求，法治化实质性化解信访矛盾，全年办结信访案件862件，14件中央交办的涉诉重复访信访案全部化解。斗门区人民法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人民法庭审理案件调撤率达90%，入选“全国法治创建案例”。

【法院便民惠民服务】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深化司法便民惠民服务，以“如我在诉”理念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跨域立案、网上立案、网上庭审、风险评估、简易

案件诉状自动生成等诉讼服务质效位居全省前列。出台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意见，发放司法救助金126万元，为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300余万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选任80名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开展“六进”（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普法活动153场，营造尊法、学法、守法良好氛围。通过以案释法回应人民群众关切，发布劳动争议等领域典型案例4批次，微信公众号发布普法案例270个，编印《百案普法精选案例》供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其他机关单位阅读。注重发挥司法裁判引导示范作用，通过对赌债等违反公序良俗债务和职业放贷、高利贷等非法债务“说不”，支持公司辞退“代打卡”无须赔偿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珠海法院“好声音”，《人民日报》《法治日报》等央级主流媒体全年刊发报道151篇；官方微博稳居全国法院前五，获评“全国法院百优新媒体账号”；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2022年度司法透明度指数评估中名列全国中院第七。

【法院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2023年，珠海市两级法院坚持守正创新，推进自身高质量发展。

审判效率管理 深化民事审判繁简分流、执行案件快慢分道，全市法院小额案件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提升12.1%。市中级人民法院组建二审民事案件速裁团队，简案平均结案用时缩短33.9%，执行简案结案周期缩短至20天。实行长期未结案件逐案周通报和院长、庭长分层约谈、“会诊”、督办制度，全市一年以上、三年以上长期未结诉讼案分别下降40.76%、70.1%。

案件质量管理 明确院长、庭长审判管理监督责任，规范审判权运行机制。通过对口业务交流、集中培训、召开改判发回重审案件质量评析会等方式，强化对基层法院业务指导。市中级人民法院全年提级审理具有指导意义的案件5件，发布涉房地产案件、执行异议之诉等重点领域裁判要旨，统一裁判尺度。年内43个法律适用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省高级人民法院典型案例，数量居全省第三。

等级择优选升工作 落实员额法官动态管理，全市法院年内遴选员额法官15人，市中级人民法院首次从基层遴选法官2人。强化审判辅助人员管理，全年选聘选任劳动合同制法官助理16人。推进基层法院审判专业化建设，金湾区人民法院设立建设工程、家事纠纷等专业审判团队，提升审判水平。

智慧法院建设 市中级人民法院部署试点上线珠海法院审判辅助系统，提升信息化手段细化管理、辅助法官、服务群众水平。全市法院依托香洲区人民法院集约送达系统推行电子送达，成功率91.7%。香洲区人民法院被最高人民法院指定为智能裁判辅助办案系统试点应用单位，首批26名法官试点线上无纸化办理案件4220件，结案平均用时减少17天。全市法院全面推进网络司法拍卖，成交金额24.21亿元。

【珠海市破产重整企业资产运维“E链通”平台上线】 2023年3月31日，由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珠海产权交易中心共同搭建的珠海市破产重整企业资产运维“E链通”正式上线。“E链通”平台创新打造“3+3+9”做法，通过“法院+管理人协会+产权交易机构”三方联动模式，以“资源聚合、信息共享、协同互联”为三大建设目标，开设案件信息、财产处置、招募公告、融资服务、合作机构、破产管理人、专业服务采购、价值评估、互动交流等九大核心功能模块，围绕破产案件全流程，提供涵盖项目信息发布、投融资供需对接、投资人匹配及交易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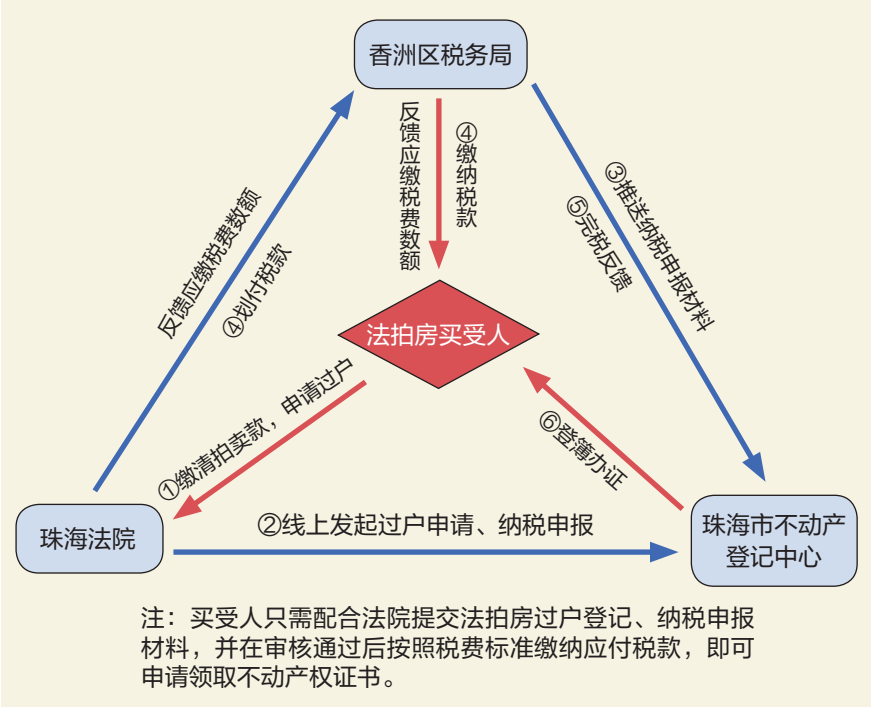
2023年3月31日，珠海市破产重整企业资产运维“E链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上线启动仪式 （市中院供稿）

合等一站式综合交易服务。

【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挂牌】 2023年5月17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斗门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在前山河治理展厅挂牌。设立环境资源巡回法庭，旨在加强前山河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发挥司法审判对环境资源保护的示范引领作用。环境资源巡回法庭采用集中管辖、上下协同、对口指导的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机制，审理区域内涉环境资源类案件。是年，斗门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公开审理斗门区人民检察院对被告人赵某某、李某某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提起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一案。

【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启用】 2023年9月28日，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启用仪式在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是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设立的集跨境诉讼服务、涉澳法治理论研究、珠澳法治文化宣传等于一体的珠澳司法交流新平台。截至年底，基地接待内地和澳门专家学者代表、各地法院、珠港澳律师训练营等参访团3000余人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该基地为载体，回应跨境多元司法需求，助力打造新时代湾区涉外法治高地，培养高素质涉外法治建设人才，推进规则衔接机制对接软联通。是年，基地获评全市首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阵地”。

【“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新机制】 2023年9月27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香洲区税务局共同签署备忘录，共建“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推进法拍房买受人实现网上办理不动产权证。“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通过搭建“互联网+法院+税务+不动产登记”数据共享平台，打破各部门数据壁垒，实现法拍房过户从线下“来回奔波”向线上无纸化、一站式办理转变，解决买受人垫付税费问题，为买受人减轻资金压力、减少办事成本、缩短办证周期，打通不动产网络司法拍卖“最后一公里”。



“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示意图

【服务“产业第一”法官工作室揭牌】 2023年10月30日，服务“产业第一”法官工作室揭牌仪式在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年内，举办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司法服务保障座谈会，邀请10名民营企业家代表参加，听取意见与建议，并就相关审执事务予以解答释疑；根据案情信息通报机制，向市工商联回复民营企业来函1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法官工作室由市中级人民法院选派经验丰富的资深法官组成，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发展，发挥破产重整功能，强化企业风险防控，共促企业合规治理和纠纷多元化解，加强联合调查研究和培训宣传，开展案件信息通报，完善民主监督机制，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陈宝琳）

司法行政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有社会律师事务所137家（含粤港澳联营律师事务所5家），律师2813人，其中，社会律师2017人，公职律师582人，公司律师128人，法援律师24人，港澳台居民律师19人，大湾区律师43人。经市司法局审核

登记面向社会提供服务的司法鉴定机构7家、司法鉴定人31人。公证机构5家（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4家，合作制1家），公证员32人；法律援助处5个，法律援助工作站74个，联络点326个；人民调解委员会421个，人民调解工作室105个（其中，个人品牌工作室12个）。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全面深化优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服务，为群众提供“全时空、全覆盖、一站式”便捷高效公共法律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 珠海市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提供线下服务4.48万件、线上服务5.24万件，“12348”热线平台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4.48万次，办结工单60件，在省司法厅公布的每万人法律咨询服务热度指数中，珠海多次位列全省各地市之首。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1943次，受理各类矛盾纠纷1.08万起，调解成功1.07万起，调解成功率99.59%。

律师服务 珠海市律师办理诉讼案件3.51万件、非诉讼案件6358件，参与涉法涉诉信访值班218人次。市律师行业开展“法先锋 律师说”助企公共法律服务、“送法进企业”、“免费法治体检”、“百所联百会”、“法先锋+法律服务培训”、“做党和人民的好律师”等活动，为企业开展法治体检108次，开展法治宣讲144场，其中，涉外专场8场，培训6958人次；为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第十七届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展览会、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商务法律服务月、跨境电商碳关税培训等大型活动提供法律支持；在市工商联挂牌成立“助企法律服务工作站”，助力珠海高质量发展。加强村（社区）法律顾问服务和管理工作，全年全市325个村（社区）与84家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服务合同，聘请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208人，继续保持律师团队服务全覆盖；全年全市村（社区）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服务1.58万件，服务对象6.22万人，审查合同787件，出具法律意见书226份，调解纠纷296件，处理敏感案件22件，协助选举14次，开展法制讲座和法律培训1582次，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法治保障。完成2023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客观题考试考生3364人、主观题考试考生1423人。

公证服务 珠海市公证机构办理各类公证事项4.09万件，其中，内地公证2.37万件，涉港澳台地区公证8725件，涉外公证8474件，业务收费2475.8万元。3月，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召开第二届中国公证改革与发展研讨会，与会专家学者围绕公证制度完善、公证法修改、公证业务创新与实践探索等议题进行深入交流和研讨。5月，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珠海公证处、横琴公证处、香洲公证处签署合作备忘录，分别授予三家公证处“珠海市登记便民服务点”牌匾，设置“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窗口”。横琴公证处与广东省外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签署领事认证一站式办理协议，创新推出“公证+认证”一站式便民服务新模式，对申请人需要在国外实施的法律行为、文件和事实的真实性、合理性予以证明，当事人同时可委托横琴公证处代办相关认证事项，让群众实现“只进一家门，办妥两家事”。是年，横琴公证处《服务民生办实事 公证档案显价值》作为公证档案类优秀案例入选国家档案局《专业档案工作服务党和国家大局服务人民群众有关案例选编》。

司法鉴定 珠海市鉴定机构办理各类业务2839件，其中，法医物证鉴定1517件，法医临床鉴定1212件，法医精神病鉴定82件，电子数据鉴定28件，业务收费781.12万元。

法律援助 珠海市办理法律援助案件8126件，其中，民事案件2744件，刑事案件5372件，行政案件10件，接待法律咨询3.83万人次。市司法局联合市人民检察院在全省率先出台开展刑事案件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检援衔接长效新机制，实现刑事案件审查起诉和审判阶段律师辩护率、值班律师帮助率双100%目标。出台《珠海市司法局法援助企强企品牌提升计划》，建立健全南屏、富山、三溪科创城等工业园区法律援助服务联络机制，首创园区“家门口”服务品牌——“法先锋”法律夜诊，夯实法治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根基。

【法治宣传】 2023年，珠海市印发《2023年珠海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对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进行重点部署。召开2023年度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暨落实普法责任制联席会议，5家单位获评优秀等次；组织参加2022—2023年广东省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创新创先项目申报，拱北海关“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市公安局“线上线下融合”普法宣传、珠海法治文化主题公



2023年12月2日，珠海市司法局、市普法办开发的“云·律道”一体化系统正式上线启用。图为普法志愿者向市民进行普法宣传

（市司法局供稿）

园等7个项目获优秀奖，市司法局获评优秀组织单位奖。举办2023年度领导干部现场旁听庭审活动，组织全市2.95万名国家工作人员开展年度学法考试，总参考率、及格率、优秀率均达99%以上。围绕支持服务好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百千万工程”、优化营商环境等重要任务开展普法宣传，持续打造“服务港澳普法行”品牌，加强涉港澳普法服务平台建设，制作发布《港澳车北上法律知多D》法律图文包；持续落实服务“制造业当家”三年普法行动计划，开展普法活动1233场，服务群众超13万人次；围绕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法等重要法律，以及“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28”民法典颁布纪念日、“12·4”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各类普法活动3000余场。建成珠海市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并投入运营，开发“云·律道”一体化系统，市民群众参与学法打卡活动6000余人次，通过官方媒体平台以及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普法信息1900余条。组织参加2023年第五届广东省法治文化系列活动，2名学生获评全省“十佳普法小使者”，两名选手分别获“法在心中晴朗天”省、市直机关干部法治演讲比赛金、银奖及最佳人气奖。深化法治建设“四级同创”［即在市、县两级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在县（市、区）组织开展守法普法示范创建，在乡镇（街道）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示范创建，在村（社区）持续深化民主法治示范创建］，20个村（社区）入选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单位。实施“法律明白人”“农村守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其中，“法律明白人”达1411人。

【社区矫正】 2023年，珠海市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250人，解除社区矫正对象834人，截至年底，在册社区矫正对象1110人，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9915人、解除矫正8775人。召开珠海市社区矫正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推动新时代社区矫正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市社区矫正对象周报备率100%，月边控落实率100%；基层日查每名社矫对象不少于1次，重点对象日查不少于3次，社矫科日抽查不少于1次；市级风险研判每季度不少于1次，区级每月不少于1次；远程会见总量超400场，组织会见罪犯及其亲属总数超800人次，全年全市社矫对象实现“零脱管、零漏管”。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省司法厅在市司法局召开社区矫正工作调研座谈会，共同商讨如何加强社区矫正工作衔接、促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区矫正工作发展，解决涉澳门籍社矫对象判决、裁定、边控等工作，推动珠海社区矫正工作高质量发展。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巡回检察组对斗门区社区矫正交叉巡回检察动员会在斗门区召开，是全省首次以此方式进行社区矫正交叉巡回检察。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专项督查”，市司法局与市人民检察院联合组建巡回检查组下沉基层局和司法所开展执法检查，探索珠海社区矫正与检察监督协作机制。开展全市暂予监外执行社区矫正对象病情复查鉴定专项检查，维护社区矫正工作执行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珠海社区矫正案例被司法部、省司法厅采用量、采用率连续四年位列全省地级市第一。

【安置帮教】 2023年，珠海市在册安置帮教对象2458人。新增刑释解矫人员701人，安置701人，安置率100%，帮教701人，帮教率100%。落实刑满释放重点人员必接必送制度，年度新增的71名重点帮教对象全部落实公安机关管控措施。对全部在册安置帮教人员逐一核查登记并建立档案，落实安置和

帮教措施，做到零脱管、漏管。落实“规范化、信息化”管理，提高安置帮教工作效率。

【强制隔离戒毒管理】 2023年，珠海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开展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场所安全连续二十一年实现“六无”（无毒品流入、无戒毒人员脱逃、无非正常死亡、无所内案件、无生产安全事故、无重大疫情）目标。推进“禁毒攻坚年”行动，全年收治公安机关转送的戒毒人员7批44人，截至年底，在册强制隔离戒毒人员71人，做到依法依规、应收尽收。推进统一戒毒模式运行，持续开展精品课程教学、心理教育及特色类教育活动，全年上报戒毒人员诊断评估材料12批38人，开展心理咨询、个体及团体心理辅导58批次近800人次；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通过“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示范所建设检查验收，获全省“戒治尖兵”优胜奖，警戒护卫组织通过司法部“一级所”复核；开展戒毒理论研究，2篇戒毒案例入选司法部案例库，其中1篇被评为全国精选典型案例，2篇心理矫治文章入选国家级期刊《心理与健康》，1篇戒毒矫治论文在司法部《犯罪与改造研究》期刊上发表；坚持以“小切口”服务禁毒普法大局，开展“六进”（进社区、进学校、进单位、进家庭、进场所、进农村）活动，前往学校、镇（街道）司法所对居民、学生、社区矫正人员开展禁毒普法教育，提升全民禁毒意识；履行禁毒普法职能，“6·26”国际禁毒日期间，“法先锋+禁毒空中课堂”线上线下禁毒普法宣讲首次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开讲，邀请澳门居民代表100余人参加，为粤澳禁毒普法交流提供珠海样本。

【司法行政信息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继续完善市司法局综合业务平台，新增“法律明白人”、法治珠海建设考评系统、珠海云·律道、法律援助排班签到等模块，并上线“珠海智慧普法平台”。“珠海智慧普法平台”获评2023年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司法创新案例。“珠海智慧司法”微信小程序影响力扩大，日均访问量4000余人次，40%的行政复议申请通过微信小程序申办。完善珠海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新增欠薪举报平台，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对欠薪举报平台二次开发后在全市使用，该平台代表珠海市接受省市域社会治理考核验收。4月，市司法局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介绍。

【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选“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 2023年12月13日，“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名单发布，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从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推荐的2000多个改革案例中脱颖而出，入围200个典型案例之一，是广东省唯一入选的法治案例，中央广播电视总台12频道《平安中国2023》直播节目对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治建设成果进行长达35分钟的全方位报道。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提供涉外、涉港澳法律咨询、公证调解、法律援助、法律查明等12项法律服务，截至年底，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居民、企业提供线上咨询服务2123人次，通过普法宣讲、集体咨询、进社区、进企业专项咨询等形式提供线下法律服务超4000人次。

【首届珠港澳律师训练营开营】 2023年12月8日，珠海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在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举行珠港澳律师训练营开营仪式，来自香港、澳门、珠海、茂名、阳江、遵义等地的30名青年律师作为首批学员参加此次训练营活



2023年12月8日，首届珠港澳律师训练营开营仪式在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举行 （市司法局供稿）

动。训练营活动采取“4+2”全脱产学习模式，即4天集中学习培训、2天赴港澳参访交流。活动得到澳门中联办法律工作部、省律师协会、市委统战部、市法官协会、市法学会指导，以及香港律师会、澳门律师公会、澳门法学协进会、澳门法律交流协进会支持和参与。

（张　浩）

仲　裁

【概况】 2023年，珠海国际仲裁院受理各类案件1400件，争议标的总额194.88亿元，比上年增长5倍。受理涉外案件105件，争议标的总额158.24亿元，案件当事人涉及港澳台及美国、加拿大等7个国家和地区。审结案件1354件，结案标的额187.4亿元，案件快审快结率（规定审限时间一半内结案的）29.25%，调解和案件撤回率31.9%，全年没有被法院裁定撤销或不予执行的案件，在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中国政法大学仲裁研究院发布的针对全国277家仲裁机构作出的仲裁公信力第三方评估中，获评第三届仲裁公信力评估“改革创新奖”，是全国五家获评仲裁机构之一。

【仲裁服务5.0产业新空间】 2023年10月26日，珠海国际仲裁院举办《珠海国际仲裁院服务珠海5.0产业新空间实施意见》发布会，为企业推出专门惠企降费措施，设立“白名单”，对白名单内企业普遍给予20%的降费优惠，按标准收费的80%收取。与市工信局、市招商署、5.0产业新空间运营方等单位签约，推动构建5.0产业新空间法治服务保障体系。举办“珠海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法律风险防范”讲座，为企业提供政策宣讲，在破解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企业经营难题等具体工作中为各企业提供法律服务，为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保驾护航。

【仲裁服务“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 2023年11月23—26日，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期间，珠海国际仲裁院选派资深商事调解员、仲裁员和专业工作人员入驻航展，为参展商、观众群体提供现场法律服务，走访服务航空企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268家，现场提供仲裁、调解等法律咨询服务100余次，推动仲裁在航空航天产业中普及应用。联合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航空业纠纷调解中心、中国政法大学航空与空间法研究中心、中国民航管理干部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等7个单位举办第三届中国航空业多元纠纷解决机制沙龙，邀请10余名业内全国知名专家出席沙龙，研讨航空领域纠纷解决机制的前沿问题，共同签署《多元商事调解促进航空业高质量发展倡议书》（珠海倡议书），推动航空业纠纷解决机制的多元化发展。

【诉讼与商事仲裁对接机制完善】 2023年，珠海国际仲裁院完善诉讼与商事仲裁工作协调机制，安排专人进驻香洲区人民法院协助办理仲裁当事人保全事宜，全年协助办理仲裁保全类案件410件，申请保全立案和出具保全裁定环节均在48小时内完成。安排专人进驻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协助办理仲裁执行事宜，全面畅通诉裁对接通道，打通诉裁对接堵点，全年协助办理仲裁执行类案件156件。

【国际商事调解机制建设】 2023年，珠海国际仲裁院联合市律师协会、中国国际商会珠海商会、横琴创新发展研究院共同发起成立作为民办非企业的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建立调裁对接机制，推动完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多元化纠纷解决体系，优化提升区域营商环境。3月，出台《珠海国际仲裁院商事调解促进办法》，从制度上对调解作为重要的解纷渠道予以保障，促进以调解方式解决商事争议。8月，出台《仲裁确认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特定和解协议收费暂行规定》，对经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调解达成的和解协议，在申请仲裁确认时给予降费支持，减轻企业负担。通过调裁对接机制，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全年调解结案35件，争议标的128亿元。

【仲裁涉外法治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国际仲裁院草拟《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调解条例（建议稿）》，提交珠海经济特区立法研究中心和横琴法务局供立法参考，推动构建接轨国际的商事调解制度，为《新加坡和解公约》在中国的落地实施探索有效路径。分享涉外法治建设成果经验，《珠海国际仲裁院：立足粤港澳大湾区　建设面向世界的国际商事仲裁中心》作为“广东涉外法治建设典型经验”案例，载入由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编印的《涉外法治在南粤》刊物。省委政法委及其官方网站将“珠海国际仲裁院探索构建‘一国两制’背景下多元解纷新模式”作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珠海实践案例予以介绍。年内，珠海国际仲裁院领导带队赴香港立法会、香港律政司、香港律师会、澳门大



2023年4月28日，横琴国际仲裁中心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琴澳国际法务大厦揭牌成立 （珠海国际仲裁院供稿）

学、澳门科技大学、澳门“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协会等机构走访调研，与香港联合调解专线办事处等多家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深化交流合作，共同探索仲裁涉外法律服务的发展。4月28日，横琴国际仲裁中心揭牌，是中国内地首个实现决策、执行、监督互相分立并有序衔接的商事仲裁机构，为当事人在合作区自主选择横琴或澳门的仲裁机构解决纠纷提供便利。

【仲裁法治理论探索和创新】 2023年，珠海国际仲裁院立足仲裁实践，推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法治理论探索和创新。10月31日，院领导带队赴澳门参加第九届大中华仲裁论坛，作“横琴合作区民商事规则的仲裁衔接”主题发言。12月1日，院领导带队赴澳门参加第10届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亚太区域中心—澳门大学联合会议，作“大湾区商事仲裁的司法支持：问题与建议”主题发言。通过交流研讨，为促进合作区民商事规则衔接和法治创新建言献策，增强珠海仲裁的业内影响力。

【仲裁法律制度宣传】 2023年，珠海国际仲裁院联合市委党校举办“送法进园”讲座，到香洲区、金湾区、斗门区、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洲新区（筹）等总工会开展“买卖合同法律风险及防控”培训活动，提升企业和职工法律风险防范意识，各区企业和工会成员1000余人参加培训。联合市招商署举办“发挥仲裁优势服务招商工作”“招商大讲堂”等普法公益讲座。全年在医疗器械、科技信贷、建设工程、专精特新等领域举办专题法律讲座和宣讲超50场次，走访知名律师事务所、各大银行和非银金融机构、高新技术企业和上市公司，宣传仲裁法律制度220余场次，邀请社会各界“走进来”，接待行业协会、企业等来访100余场次，宣传普及仲裁制度，提升仲裁社会知晓度，营造仲裁发展的良好生态环境。

【首届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仲裁调解周活动】 2023年9月11—15日，珠海国际仲裁院联合横琴法律事务局、中国社会科学院全面依法治国智库横琴基地、市法学会、省律师协会等数十家专业机构和单位，共同举办首届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仲裁调解周活动。该活动分别在横琴、珠海、澳门三地举办高端学术论坛、仲裁国际沙龙、模拟仲裁庭、专题讲座和网络直播课等活动15场，主题涉及商事仲裁和商事调解的创新发展、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法治保障、公司法和海商法的前沿问题、企业经营风险防控等内容。活动期间，珠海国际仲裁院与澳门中国企业协会、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葡语律师联盟、泰中国际仲裁与调解中心等境内外机构签署合作框架协议15份。来自政府职能部门和司法机关、港澳相关机构、全国各地的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企业、律师事务所等250余家机构（组织）1000余人参加现场活动，线上观众超2万人。《经济日报》、《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凤凰卫视、澳广视、“学习强国”平台等近百家媒体对调解周活动进行报道。 （梁淑廉）

军 事

珠海警备区

【概况】 2023年，珠海警备区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和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按照“举旗铸魂固根本、练兵备战强能力、深化改革促转型、按纲抓建打基础、精细治理增效益、全面从严正纲纪”的思路，抓好年度各项工作落实，部队全面建设持续向上向好。警备区安全管理工作量化考评排名全省第一，民兵工作军地联合考评排名全省第

二，征兵“五率”（报名率、上站率、合格率、择优率、退兵率）考评特别是大学生、大学毕业生参军入伍比例名列全省前茅。香洲区人武部被警备区评为“全面建设先进人武部”，斗门区人武部被省军区评为“民兵工作先进单位”；获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军事训练先进个人”表彰1人，获省军区“人武部建设先进个人”表彰1人，获省军区“民兵工作先进个人”表彰1人，立三等功2人。

【思想政治建设】 2023年，珠海警备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21次。抓好党委中心组专题理论学习，9月开始，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抓好专题学习研讨和领题调研，推进完成问题整改29个、实事落地7件。开展“学习强军思想、建功强军事业”教育实践活动，组织专题辅导7次、参观见学4次、主题党日活动3次，官兵高举旗帜、履行使命的责任感自觉性增强。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活动，承办澳门学生国防教育营7期，实现首次落户珠海和“从无到有”的跨越；组织珠海市新录用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开展军训活动。

【战备训练】 2023年，珠海警备区承担党委领战主责，建立健全驻珠部队联战联动机制，滚动修订方案预案，开展作战问题研究，形成多篇研究成果。开展群众性大练兵活动，抓好首长机关集中训练，完成民兵集训；开展“动员精兵–2023”比武选拔训练，参加省军区比武竞赛，分别获文职参谋个人第一、专武干部团体第三。参加演习和检验评估，组织实兵行动2个，受到上级肯定。升级改造作战室、值班室，引接军警民联防平台，调整补充战备库室物资器材，指挥行动能力提高。

【国防动员】 2023年，珠海警备区依令完成市、区两级国防动员委员会机构调整设置，协调组织召开新体制下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制定出台制度性文件4份，建立健全协调运行机制，构建国防动员新格局。抓好民兵整组，协调召开全市民兵建设“十四五”规划推进会暨年度民兵工作任务部署会，组织多轮民兵数据会审和交叉检查，编实建强普通民兵、基干民兵和新质力量，上级中期评估和年度考评成绩优秀。常态化落实南部战区重点国防动员潜力项目，抓好专项潜力核查，优化完善军机起降机场协调保障机制。组织春秋两季征兵，围绕大学毕业生征集重点，挖掘高校征兵潜力，加大企业征兵力度，全市大学生和大学毕业生征集比例再创新高，“五率”考评成绩连续八年优秀。

【军事治理】 2023年，珠海警备区坚持依法治军、从严治军，组织酒驾醉驾、泄密窃密等警示教育50余次，持续抓好“四个秩序”（战备秩序、训练秩序、工作秩序、生活秩序）建设，组织营区清理整治和条令法规学习，部队各项秩序不断正规，在省军区管理知识竞赛中获第四名。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倾向性问题教育整顿，组织开展“五查五纠”（查政治站位、纠不作为，查规范运行、纠乱作为，查纪律规矩、纠妄作为，查作风形象、纠慢作为，查以上率下、纠虚作为）、安全大检查、后勤重点行业领域整肃治理等清理整治活动20余项，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挑战。落实军费管理体制、后勤资产管理和住房政策制度改革，警备区各级全部纳入资金集中收付体系。开展后勤领域百日专题教育整顿活动，统筹抓好军用土地、养殖场和油料大清查等15项清理整治工作，



2023年5月11日，澳门学生国防教育营开营仪式在珠海市国防教育训练中心举行 （珠海警备区供稿）

规范后勤管理秩序。着眼全方位、全要素、全过程加强基层治理，出台并落实《人武部（干休所）全面建设量化考评实施办法》《机关“四优”评比实施办法》《机关职工管理若干规定》，每季度组织量化考评，推动基层全面建设质量提升。干休所持续加强老干部服务保障，开展“用心用情、精准服务”和“老马列学新思想、老革命颂新成就、老同志话新时代”主题实践活动，推动营区美化绿化和设施改造，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双拥共建】 2023年，珠海警备区组织开展“双清单、三助力”（部队需求清单、地方需求清单，助力拓宽后路、助力巩固后院、助力扶持后代）双拥活动，研究制订拥军支前方案，每月组织讲评总结，动员民兵参与驻地“创文创卫”活动；投入资金跨域帮扶梅州市平远县仁居镇，发动全员济困捐款2.56万元，军政军民团结持续巩固；组织驻军单位召开座谈会，助力珠海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协调军人子女教育优待，推进随军家属工作安置。

（薛 强）

武警珠海支队

【概况】 2023年，武警珠海支队按照“夯实基础、建强能力、确保稳定、形成特色”基本思路，以“政治过得硬、任务完成好、安全无事故、典型经验多”为年度目标，部队建设形势总体向上向好。是年，在总队获奖1人，受表彰奖励训练尖子24人，在总队“巅峰”比武中特战力量获侦察专业第二名；获评军事训练优秀教练员3人，考入军队院校19人；支队2个大队被总队表彰为“四铁”（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先进单位，10个基层单位被总队评为规范化执勤先进单位和优秀单位。全年在省级以上媒体刊发稿件105篇。

【思想政治建设】 2023年，武警珠海支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习语金句点亮心灵”“读主席书、悟领袖情、做忠诚卫士”“理论服务下基层”等活动，推动理论武装踩实走深。统筹推进党内主题教育、教育实践活动、基础教育和经常性教育，用活教育“三课”（理论课、教育课、分享课）、理论“三学”（原原本本学、重点解读学、知识问答学），教育质效明显提升，分享课示范片被总队作为纲要培训教材。开展“强军风采”群众性文化活动，打造基层“1+N”（一队一个精品节目+多种群体性趣味活动）文化品牌，举办“八一”文艺汇演暨先进典型事迹报告会、“强军杯”篮球比赛、“红心向党”强军故事会、“唱响嘹亮战歌、奋进建军百年”歌咏传唱等文化活动，推进书香军营和基层政治环境建设，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效果明显。

【练兵备战】 2023年，武警珠海支队深化新时代执勤安保规范化建设，开展“学用执勤法规、整治执勤隐患”活动，细化勤务“清单式”工作列表，落实“六联”（队伍联建、信息联通、勤务联管、隐患联治、演训联抓、情况联处）机制，常态化组织首长机关值勤业务培训、方案推演和要素拉动演练，各项勤务秩序更加规范。全年查获偷渡案件18起26人，完成押解任务43起141人，排查整治执勤隐患135处，成功处置持刀自残事件1起，救助群众3人。全面做好备战工作，常态化组织战备拉动演练，开展战训法集训和专项任务研训，抓实野外驻训、“魔鬼周”极限训练、季度对抗检验会操、军人运动会等演训活动，在参与年度重大演习活动中总分位列总队第一，部分



2023年9月25日，武警珠海支队官兵在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执勤（郑声凯 摄）

官兵在战区重大演习中得到战区首长肯定。

【基层抓建】 2023年，武警珠海支队坚持按纲抓建，推行“清单式”帮建和大队“四跟”（跟训、跟教、跟会、跟议）机制，党委常委带工作组深入基层蹲点帮建，解决矛盾困难30余个，完成为官兵办15件实事的年度任务，3个重点帮扶单位实现“脱贫摘帽”，8个基层单位被表彰为“四铁”先进单位。分专题组织《军队基层建设纲要》培训，每月召开“三个活动日”（军事、政工、后装）以会代训，组织党委班子、机关参谋、基层干部和班长队伍开展岗位练兵，组织党小组长、思想骨干、风气监督员等进行专业培训，各级抓建能力明显增强。是年，为96名官兵发放慰问救济金，协调解决80余名官兵家属随军和子女入学等急难愁盼事宜。

【后勤保障】 2023年，武警珠海支队探索运行“六个机制一比拼”（后装计划统筹机制、厨艺巡回教学机制、四小工巡检巡修机制、驾驶常态轮训机制、财务岗位代训机制、卫勤专业送培机制和每月后装活动日专业技能一比拼）工作机制，分课题组织战勤编组训练，组织拉动演练5次、全要素训练10次，相关课目演示受到总队表扬，保障打赢更加有力。深化运用造价审核、复盘评审等机制，物资服务采购、工程项目办理、副食品配送等领域全面见效，行业管理秩序更加规范。坚持重心下移搞保障，为基层解难帮困、节省经费；改善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多个中队新营房搬迁入住、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和训练场地达标建设，部队面貌焕然一新。（李婴阳）

退役军人事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围绕拥军支前、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权益维护、服务体系建设等，探索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创新实践，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召开珠海市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创建第十二届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动员大会，完成省双拥考评调研组对珠海市创建第十二届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考评调研的迎检工作。完成转业军官、安排工作退役士兵、符合条件移交的退休军官和退休军士年度接收安置任务。建立全市退役军人劳动力、就业、失业、创业及就业困难人员等台账，建立失业登记退役军人通报制度，指导各区制定“一人一策”再就业工作方案，实现靶向再就业。印发《珠海市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办法》，为特别困难的退役军人申请应急救助资金46.4万元，开展帮扶解困、临时救助等工作。

【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2023年，珠海市加大军地协作力度，完善安置机制和岗位安置模式，优化移交安置程序，转业军官安置到公务员（参公）管理单位比例90%以上，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到事业单位比例30%以上，符合条件移交的退休军官和退休军士接收安置率100%，随军家属“对口”安置率100%。召开市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协调小组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珠海市随军家属安置考核评分办法和安置计划；印发2022年度珠海市随军家属安置计划通知，完善随军家属就业安置流程，推进2023年度接收安置工作。推进珠海军休机构“三个一”（培养一批军休服务管理工作政策业务行家、打造一批军休服务管理工作品牌、树立一批军休干部老有所为典型）提质工程，推动珠海军休志愿服务队、珠海军休讲师团及网格服务队品牌建设，培树军休干部典型6人，推荐省级军休机构业务行家1人；珠海军休中心合唱艺术团报送的《当那一天来临》获评全国军休干部歌唱风采展示活动“荣光闪耀”奖；申报筹建珠海军休大学获退役军人事务部审批通过。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2023年，珠海市创立退役士兵返乡报到“四个一”（拨通“一个电话”、建立“一个工作群”、组织“一场欢迎仪式”、开展“一站式服务”）工作法，增强退役士兵归属感、荣誉感和幸福感。加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指导教育，开展全员适应性培训。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技能培训，组织烹饪、电工等免费技能培训，帮助退役军人达成培训即就业。建立全市退役军人劳动力、就业、失业、创业及就业困难人员等台账，实名制动态管理；建立失业登记退役军人通报制度，指导各区制订“一人一策”再就业工作方案，实现靶向再就业。全年开展退役军人招聘会14场，参会企业527家次，提供岗位超7300个。指导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引进退役军人创业项目工作，开展创业项目孵化、创业人才能力开发和创业融资对接平台“三个星级服务”，6家退役军人初创型企业（项目）和创业团队入孵并快速发展。协调中国人寿珠海分公司，为退役军人捐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增强退役军人抗风险能力。

【双拥共建】 2023年，珠海市召开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创建第十二届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动员大会，修订《珠海市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双拥工作职责》，落实《珠海市争创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城实施方案》，完成省双拥考评调研组对珠海市创建第十二届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考评调研的迎检工作。修订《珠海市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拥军支前应急应战响应机制》，制定《落实〈广东省拥军支前军地协调工作实施意见〉工作措施》《珠海市拥军支前工作队伍组建实施方案》，组建陆海交通运输保障、卫生医疗救助、无人船（飞机）等多支拥军支前工作队伍和技术力量。制定《2023年珠海市军地需求常态化工作“双清单”》，根据部队需求协调航运保障工作，增加海岛航班。开展“双百拥军行”（省双拥办在全省组织100个社会组织拥军团、100个企事业单位拥军团到基层部队开展拥军慰问活动）“拥军在基层”“情系边海防官兵”等活动，做好与新疆某连队共建工作。

【优待抚恤】 2023年，珠海市督导各区做好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服务工作，全市640余家商户参加拥军商户活动，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凭优待证等有效证件可享优惠、优待服务。印发《关于在全市医疗卫生系统推进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的通知》，召开优抚对象一站式医疗结算工作会议，督导各区落实医疗服务保障。协调广东省第二荣军医院安排优抚对象参加短期疗养2批次；开展“关爱功臣·送医送药”巡回医疗活动，为优抚对象提供免费医疗服务和医药急救箱。联合区、镇（街道）、村（社区）上门走访烈属110余人（户）。



2023年6月29日，第三届“珠海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报告会暨颁奖仪式在驻珠部队某部举行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供稿）

【烈士纪念】 2023年，珠海市常态化推进零散烈士迁葬入园工作，将烈士赵先林、烈士隋玉峰、烈士钟康才、烈士李玉年集中迁移安葬至凤凰山烈士陵园。清明节期间，保障党政机关、驻军部队、学校师生、企事业单位等约680个单位、617场次、2.6万人次祭扫瞻仰。9月30日，在珠海烈士陵园举行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市委书记陈勇、市委副书记李彬等市领导与党政军群各界代表一起向革命英烈敬献花篮。“红色九月”期间，为各级党政机关、驻军部队、社会团体、学校师生等开展国防教育活动60余场，参加活动5000余人。筹拍珠海英烈故事百集纪录短片《不能忘却的记忆》，打造红色阵地，再现英烈功绩。

【退役军人宣传活动】 2023年，珠海市培树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开展第三届“珠海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围绕服务“产业第一”，在全市各行各业遴选10名退役军人典范，举办先进事迹报告会。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老兵宣讲活动，深入机关、学校等宣讲红色故事50余场次，受众5万余人。宣讲团成员吴冬生参加省教育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共同指导的《2023年广东开学第一课》节目，分享珠海退役军人故事。

【退役军人帮扶援助】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办法》，为30名特别困难退役军人申请应急救助资金46.4万元。常态化开展走访关爱退役军人活动，让退役军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全年走访慰问退役军人8500余人次、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323人。 （李永棠）

·责任编辑：冯建华·

经　济

经济管理

经济体制改革

【营商环境优化】 2023年，珠海市打造“珠海政府服务”工作品牌，印发《珠海市营商环境报告（2023）》。成立珠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打造政府服务品牌工作专班，推动专班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完成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现场磋商工作。出台珠海市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制度，组织召开珠海市营商环境监督员聘任仪式暨2023年度特约监督员第一次座谈会议，推动特约监督员制度落地运行。是年，珠海市在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工作中总分排名第五，3个改革事项被纳入典型经验，并获在全省推广。

【商事制度改革】 2023年，珠海市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全面贯彻实施《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推进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住所登记改革等便利措施落实落细，完善该条例配套文件，发布《珠海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禁设区域目录》，制定《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确保商事制度改革沿着法治轨道落地见效。继续推行“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该服务获评“慧眼识珠”珠海市民最期待十项政务服务举措，流程再造做法获市政府办公室通报表扬，相关材料入选“中国信用”网《营商环境创新发展宣传报道汇编（2023年8—9月合刊）》。“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全年办理业务1.6万笔，其中，2个以上业务联办的占74.89%，2个以上实体办件一窗通取的占73.23%。继续提升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智能化与便利化水平，全链条、各环节实现指尖办、快捷办。实现企业开办环节“六合一”（设立登记、公章刻制备案、发票申领、社保登记、银行预约开户、单位公积金缴存登记等6个事项合并办理），平均办理时长压缩至0.14天。全国率先建设市场主体登记标准化体系，创建标准82项。集成“一件事”主题服务事项485个。实现惠企财政扶持资金快速兑现、人才租房补贴资金全流程“免申即享”。建立市场主体诉求响应协调机制，向企业提供“一站式、全天候、智能化、及时办”的诉求响应服务。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开展远程异地评标，统筹共享广东省内优质专家资源、场地资源、技术资源，促进要素资源畅通流动。

【信用环境优化】 2023年，珠海市出台《珠海市建设高标准信用服务市场若干措施》，建设高标准信用服务市场，丰富信用服务应用场景，支持高质量信用服务机构落地。推广信用创新应用，深挖信用服务潜力，推出“信用+民营经济”守信激励应用场景，建立民营企业进入全市优质信用企业通道，并给予优秀民营企业各种特色激励，解决民营企业发展问题。参与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创建，支持金湾区创建广东省信用县，提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质量。

【要素市场化改革】 2023年，珠海市加快数据、人才要素市场培育。印发《珠海市全面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工作方案》。推动香洲区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发挥数据价值，实现数据资源“一网共享”，提升“数字政府”整体效能。建立珠海市公共数据资源治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PDMM），为全市各部门提供评价自身数据治理能力的方法。建立数据应用成效

评估工作机制，提高信息化领域投资决策水平和投资效益。起草《珠海参与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实施方案》。落地实施粤港澳大湾区人才签注政策、支持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十项政策。出台《珠海市境外职业资格便利执业认可清单》，允许持有清单内境外职业资格的专业人员按照相关实施依据在珠海市或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备案登记后执业，提供专业服务，清单涵盖建筑、规划、医疗、医药、旅游、法律、社工、船舶八大领域，包括土木工程师、建筑师、城市规划师、医师、律师、导游等职业资格46项。

【企业培育与服务】 2023年，珠海市打造递进式企业培育和孵化体系，助力企业做大做强。根据企业规模大小、成长潜力给予不同政策措施予以扶持，提供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培育规模以下种子企业转变为规模以上企业，建立工业企业“小升规”重点培育企业库，各部门分工协作共同推动“小升规”工作。加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中小企业中的排头兵企业）培育，全年全市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增量居广东省各市第四，总数增至71家。加大涉企政策精准推送范围，主动送服务、政策上门，政企通平台全年发布涉企政策、解读和通知2195条（政策库总量超1.87万条），完成政策精准推送超15.2万人次，开展“政策直播间”活动16场，在线观看超29.9万人次。

【5.0产业新空间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继续推进建设运营5.0产业新空间，指导市属完善产业园区宿舍、商用、园区运营等配套服务，为产业集聚发展提供保障。自2022年6月首个5.0产业新空间项目动工至2023年底（全市计划至2023年底建设5.0产业新空间项目71个，建筑面积1421万平方米），全市开工项目54个，建筑面积1052万平方米；完工项目30个，建筑面积568万平方米，其中，竣工验收备案项目27个，竣工验收备案面积500万平方米。

【国资国企改革】 2023年，珠海市完善国资系统各类监管规范制度，出台《珠海市市属国有企业境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重要事项报告制度》《珠海市国资委市属国有企业法律纠纷案件风险管控办法》等制度措施。健全国资监管机制，建立重大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健全高质量发展经营业绩考核体系，优化差异化功能分类考核，重视价值增长及经营效率、强调风险防控、鼓励技术创新、关注人力效率，强化社会责任担当和主责主业落实。

【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优化】 2023年，珠海市致力于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统筹国家、省、市各级专项资金，陆续开展制造业投资、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等重点项目入库和资金奖补，安排4.9亿元用于支持企业发展，支持项目超1000个，四位一体融资平台全年为1543家中小微企业办理2924笔145.01亿元融资项目备案。实施重点企业市级“提级”服务，市四套班子领导通过实地走访、电话沟通、高层会见等形式，联系走访挂点企业148家次，帮助企业协调解决融资贷款、人才招引、知识产权保护、项目验收进度等问题64项，增强企业发展信心。以“筑梦珠海·同心企航”为主题，结合民营企业发展所想所需，举办民营企业服务计划专场活动20余场，出台《珠海市优质诚信企业信用激励措施》“地方叠加版”信用激励措施十四条，开展民营企业评惠企政策活动，让民营企业家评出十大惠企政策，营造尊重民营企业家和关注服务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弘扬企业家精神，推动民营经济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完善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机制，组织开展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评选表彰工作，树立和宣传优秀民营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家典型。组织民营企业家赴清华大学、四川大学等高校开展头雁企业创新发展系列培训，开展新生代企业家能力提升培训班，推出“党史商鉴·同心企航”实战沙盘课，组织开展多场民营企业研学活动，加强对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引领和能力素质提升。搭建服务平台载体，推动成立新生代企业家联合会，加强年轻一代企业家培养。

【粤澳跨境金融合作】 2023年，珠海市继续深化珠澳金融合作。联合澳门建设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平台，举办探索解码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助力澳门现代金融高质量发展论坛，与国内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行业权威团队开展深度合作，成立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产业发展工作专班，推动成立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行业协会，争取将境内外优质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产业资源资金

和项目导入珠海市，打造支撑金融产业跨越发展的新支柱。主动对接港澳金融市场资源，多次组织赴港澳开展金融招商引资活动，推进大湾区跨境母基金项目落地，指导珠海农商银行赴澳门发行全国首单境内银行主体、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莲花债。推进澳门居民代理见证开户试点，新增3家银行参与试点。联合澳门创新投资联合会举办产业新势力“第一秀”活动，以珠澳两地投资协会为纽带，将珠海优质科技企业与澳门投资机构高效连接，推动两地科创资源与产业资本深度对接，并建立常态化的投融资合作对接机制。

【金融服务普惠性改革】 2023年，珠海市推进金融服务普惠性改革。组织开展“金融进园区”系列活动。主办主题为“筑梦珠海·同心企航”的民营科技企业宣讲活动，拓宽企业境外资金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联合珠海航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开展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企业融资对接活动，促进金融机构与路演企业精准对接。

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推动银行机构创新技改贷、排污权抵质押贷款等绿色金融产品，助力企业在技术升级改造、节能低碳等领域发展；推动工商银行横琴分行落地广东省首笔绿色信贷资产跨境转让业务，用于科技生态园绿色照明设备；推动珠海华润银行成功落地首单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30亿元，利率2.65%，期限3年，债券募集资金聚焦支持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重点领域。

发展数字金融 推进建设珠海数字金融中心，优化升级产融平台并加大推广力度，打通全市各项政府数据信息壁垒，运用科技手段完善企业信用评价体系，打通整合全市产业金融政策资源，拓展产融平台机构、企业入驻覆盖面，为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融资服务，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全市企业通过首次公开募股（IPO）、再融资、发行债券直接融资303.3亿元，居广东省地级市首位。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制定并印发全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举行全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动员会暨政银企签约仪式。推动落地全国首单数字人民币支付行邮税、使用数字人民币发放政府补贴等创新应用场景。在全国率先探索“公共数据产品定价与数字人民币数据交易场景应用”新路径，推动珠海数字金融中心与深圳数据交易所完成“新型定价模式+数字人民币交付”，为全国第一单公共数据场内交易。

【重大项目引进工作机制完善】 2023年，珠海市项目落地攻坚行动指挥部成立，协调市领导召开市项目落地攻坚行动指挥部会议。成立市企业服务综合专班，了解企业真实诉求。健全重点项目跟踪督导机制，重点关注5.0产业新空间产业载体建设、重大产业项目招引和签约项目落地，推进项目加快落地投产达产，45个重点产业项目施工许可证核发通过“承诺后补”实现快速开工，43个产业项目实现“竣工即投产”，“双容双承诺”承诺即开工试点改革落地（项目审批时限压缩超80%），“三个一批”（在建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常态化运转。强化资金、土地、用能、金融等要素保障，科学精准配置建设用地规模保障项目需求，全年全市预支建设用地规模可保障莲鹤大道项目、富山工业园新建先进ABC组件项目、平沙电子电器产业园周边市政道路等42个重点项目274.26公顷建设用地规模需求；优化控规编制和修改程序，推动出台《珠海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实施细则》，最大限度简化产业项目、公益性项目控规调整流程；建立市区联动的金融招商引资工作协作机制，激发调动金融机构、投资机构和上市公司作用，借力港澳资本市场，面向全球打造金融招商网，优化整合境内外金融资源。

【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2023年，珠海市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出台改革完善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建立财政科技资金绩效分类评价机制。优化科研经费使用管理机制，加强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推动高校、科研机构等完善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制度。支持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形成《珠海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管理办法（送审稿）》《珠海市高水平产业技术研究院合作共建管理办法（送审稿）》，开展《珠海市科技创业孵化载体管理和扶持办法》修订工作。成立高新区建设未来科技城工作领导小组，重点推进未来科技城三大规划编制工作。实施开展科技信贷风险补偿政策，科技信贷风险补偿资金规模达4000万元，新增科技信贷额度超10.7亿元。

【知识产权保护与质押融资工作机制完善】 2023年，珠海市探索建立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新机制。实施“黄金内湾商业秘密保护创新工程”，推动先行区建设。建立健

全部门联动机制，完善商业秘密服务保障体系，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梳理全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现状及面临的难题，研究制定调研框架和方向，形成调研问题清单。制定《珠海市知识产权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推动实施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倍增计划，出台《珠海市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资助办法》，对中小微企业给予利息最高50%补贴。出台《珠海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优化风险补偿模式，建立基金动态存放机制，对合作银行开展动态评估。成立知识产权金融工作专班，定期分析研判，及时解决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和困难。引入优质服务机构，在市区和横琴设立知识产权金融公共服务站，为企业提供质押手续办理、贴息申报、知识产权价值评估及质押融资风险入库等公益服务100余次，全年全市专利和商标质押项目数130笔，质押金额97.35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195%和205%。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活动，拓宽惠企覆盖面，建立“政—企—银—服”良性合作沟通运营机制，拓宽质押融资渠道，以内保外贷的方式落地珠海第一单知识产权境外融资业务；促成珠海首批知识产权海外责任险签订，为珠海企业在海外的非因故意侵权第三方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损害赔偿责任及为此支付的诉讼等相关法律费用提供风险保障，为企业“出海”保驾护航。（邹茜成　陈鹏程）

发展规划管理

【发展规划编制】 2023年，珠海市统筹编制《珠海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珠海市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珠海市2023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提请珠海市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珠海市印发《珠海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明确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包括七个方面的工作：一是不断丰富“一国两制”事业发展新实践，深化珠澳港合作内涵；二是牢牢把握“产业第一”，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是持续扩大有效需求，更好服务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四是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牵引，持续激发发展活力动力；五是创新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综合承载力；六是打造民生样本城市，不断增强市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七是压实压紧计划实施主体责任，确保完成计划目标任务。

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　珠海市印发《珠海市2023年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重点投向产业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城市建设和民生服务四大领域。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增发国债等，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加强项目用地用林用海保障，做好征地拆迁工作，推动项目按时开工建设。建立全市固定资产投资运行监测指标体系，印发《珠海市2023年扩大有效投资专项行动方案》，做好投资运行调度，强化投资目标考核落实。

重点项目建设计划　珠海市全年重点项目计划510个，年度计划投资1036.63亿元，全年完成投资1303.49亿元，完成计划的125.7%，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76%，实现提速目标，有效支撑固定资产投资。被列入年内广东省重点项目计划55个，年度计划投资293.07亿元，全年完成投资333.06亿元，完成投资比例113.6%。省、市重点项目均超额完成全年投资计划。年初，市政府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安排202.24亿元，后于10月调整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安排为192.08亿元，其中，建设项目计划调增7亿元，奖补资金项目计划调减17.16亿元。市政府投资项目全年完成投资193.04亿元，完成调整后计划的100.5%。

【“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 2023年，珠海市统筹推进市“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工作，形成《珠海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及重大专题评估报告11项，被纳入市政府审批清单的30项专项规划中，完成中期评估23项。经评估，主要目标指标进展方面，市“十四五”规划纲要设置的5类20项主要指标，进展符合预期的指标为11项；进展低于预期的指标为3项，分别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人均预期寿命、单位GDP能耗降低；受统计数据未公布、统计办法未出台、广东省未下达各市指标目标等因素影响无法判断实现程度的指标为6项。重大建设项目进展方面，市“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10大领域项目410个，项目总投资1.38万亿元，“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8446.56亿元，至2023年上半年即“十四五”中期，累计完成投资3758.93亿元，投资完成率为44.5%。

结合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提出下一步发展对策建议为以高质量发展为总牵引，推动十大任务，即优化提升城市气质，营建“青春

之城　活力之都”；发挥澳珠极点优势，携手琴澳打造双循环战略支点；坚持“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筑牢高质量发展脊梁；加快集聚创新资源，打造湾区新兴科技创新城市；精准发力“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建设现代海洋强市；全面推进“美丽中国”珠海实践，擦亮绿美珠海招牌；深入推进文旅融合，加快建设文化强市；完善民生保障体系，塑造高品质幸福生活样板；统筹发展与安全，创建更高水平的平安珠海。

（邹茜成　陈鹏程）

自然资源管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做足要素保障，支撑实体经济，依托“重点项目服务科+产业服务专员+国企双向挂职干部”自然资源服务网络，全流程快速服务产业项目，全年整备“熟地”（可以直接进场进行项目施工建设的建设用地）624.29公顷，供应国有建设用地1527.86公顷，保障用地582.13公顷、用林86.97公顷、用海1826.43公顷。盘活处置六类低效用地1778.45公顷，支持保障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珠海）、鹤洲高铁等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推进珠海宜居城市建设，全市有自然保护区9个，面积6.17万公顷；提升城市品质，市、区两级国土空间规划获批，推进“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推动西部中心规划，出台特区规划条例；创新启动绿美珠海“百团大战”，实施九大行动。坚守底线红线，深化改革创新，健全耕地保护全链条监管机制，遏制“非农化”“非粮化”，化解农村宅基地确权等历史问题，探索多元资金参与模式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为契机，腾挪更多高质量产业空间。是年，市自然资源局地质灾害防治、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海洋强省建设等工作表现突出，获评广东省先进集体。珠海市获国务院大督查土地计划指标奖励、集约节约示范土地计划指标奖励、“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先进集体”等土地计划指标奖励87.07公顷（1306亩）；耕地保护、土地整备、林长制、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联合执法、“和美海岛”创建、不动产登记服务等工作在广东省内成为示范并获推广。

【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 2023年，珠海市开展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于1月启动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年内完成国家下发变更调查图斑1.38万个核查建库工作，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被自然资源部确认，8月9日起，土地利用现状法定数据更新为2022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作为调查监测、数据共享、信息公开等工作的依据。开展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依托广东省自然资源综合感知服务系统，以自然资源业务管理数据为主体，以“天空地网”综合感知数据为辅助，及时发现变化图斑，动态掌握全市各类自然资源的类型、面积、范围、分布等变化情况，实现“实时监测、月清季结、年度总结”的监测目标。推进“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全市“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完成确权登记发证数增至3.21万宗。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选取广昌涌、香洲有髻山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华发水郡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开展2023年度市级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地籍调查成果于11月24日通过专家验收。推进国有物业产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处理，12月，经市土地管理委员会、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并印发实施《珠海市关于处理国有物业产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加快推进驻珠部队用地确权工作，成立协调推进驻珠部队用地确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包括市自然资源局、珠海警备区、高新区、鹤洲新区筹备组、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等相关单位。

【建设用地管理】 2023年，珠海市做好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管理，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使用数未超出广东省下达或核算的指标额度。全年使用涉及新增建设用地报批的各项指标579.98公顷，其中，国家配置指标及广东省指标111.15公顷，年度市级指标223.61公顷，市级奖励指标20.39公顷，撤销批文腾退指标42.14公顷，拆旧复垦指标114.46公顷，国务院大督查奖励指标（斗门）66.64公顷，增减挂钩跨省域调剂指标1.59公顷。核发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245宗，其中，市自然资源局6宗，市自然资源局香洲分局36宗，金湾分局72宗，斗门分局29宗，高新分局44宗，富山分局18宗，万山（保税）分局40宗，总用地面积946.53公顷。核发用地规划许可证481宗，其中，市自然资源局10宗，市自然资源局香洲分局62宗，金湾分局153宗，斗门分局130宗，高新分局63宗，富山分局27宗，万山（保税）分局28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8宗，总用地面积695.48公顷。

【土地储备开发】 2023年，珠海

市被纳入储备中心台账管理的储备土地35宗，面积517.24公顷。其中，被录入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的储备土地6宗，面积48.15公顷，均为位于高新区后环片区的建设用地；涉及非建设用地等情况无法将其录入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用地29宗，面积469.09公顷。

【土地市场】 2023年，珠海市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供应331宗，面积1527.86公顷。其中，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道路等用地1144.53公顷，占比74.91%；工矿仓储用地303.37公顷，占比19.86%；住宅用地73.26公顷，占比4.79%；经营性商服用地6.7公顷，占比0.44%。全年供应用地中，380.94公顷为重点项目用地，占比24.93%。全年降低工业企业用地成本24.89亿元，受惠项目48个。年内公开挂牌出让的经营性用地12宗，出让总面积为44.127公顷，土地出让价款65.172亿元。其中，住宅用地8宗，出让总面积为37.43公顷，土地出让价款63.3亿元。

【低效用地管理】 2023年，珠海市成立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挂帅的市低效用地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常务会议7次，研究和部署推进低效用地处置工作，高位推动建设低效用地的处置。出台《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节地提质”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加强珠海市用地供地至竣工全流程监管工作制度的通知》《珠海市闲置土地调查认定标准化工作指引（试行）》《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我市防控疫情期间适当调整国有建设用地履约监管工作的通知》等，通过明确工作指引，健全工作制度，规范低效用地处置工作。全年全市（不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处置批而未供土地959.94公顷，处置率51.59%；处置供而未建土地186.22公顷，其中，“增存挂钩”闲置土地95.46公顷，基本完成国务院大督查指出的闲置土地处置工作；处置建而未尽土地598.56公顷。

【地理信息测绘】 2023年，珠海市规范涉密基础测绘成果审批使用管理，制定测绘地理信息领域管理地方政府规章，1月30日起施行《珠海经济特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办法》。协调推动金湾区开展实施200平方千米大比例测图及实景三维建设，协调推动金湾区10.4平方千米、鹤洲新区（筹）23.8平方千米的新型基础测绘地理实体数据采集更新（含建筑物专题）工作。向全市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提供地理信息成果54批次，包括政务版、公众版1∶500、1∶2000地形图、数字高程影像、影像数据等相关数据。加强测绘市场监管，全市有注册测绘资质单位21家（甲级4家，乙级17家），入驻的甲、乙级测绘单位58家，并自行在市场承揽联合测绘项目694项，涉及建筑面积约2415万平方米。完成地图审核22宗（838幅），地图监管现场检查4次，涉及地图数量10幅，涉密数据申请与政务版数据申请22批次，开发制定、更新及提供各类领导用挂图、地图（集）100余份。是年，珠海市自然资源局获2023地理信息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2023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奖银奖2项；获2023年广东省第七届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暨“十四五”广东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劳动和技能竞赛中个人奖6项、组织奖2项；举办“美丽中国”第五届全国少儿手绘地图大赛（珠海赛区）活动，收到来自全市少年儿童提交的参赛作品近300幅，评选出一等奖9名、二等奖15名、三等奖29名以及优秀奖若干，选送部分优秀作品参加广东赛区评选获二等奖5项、三等奖3项。

【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2023年，珠海市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45件（其中行政处罚案件40件，移送公安5件），罚款1589.9万元。通过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整治违法用地91.2公顷，其中，耕地面积6公顷，违法占用耕地比例3.39%，在广东省各市中保持低位。通过动态巡查及时处置土地事件611宗，面积264.95公顷，其中，耕地20.43公顷。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行动，落实整治问题182宗。制定《珠海市2023年森林督查工作方案》，推进2013—2019年森林资源违法案件及历史遗留案件查处整改工作，各年度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查处整改率100%；全年森林督查违法图斑、违法面积均实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耕地保护管理】 2023年，珠海市履行耕地保护属地责任，耕地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在2022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中，取得广东省第二名，获评优秀。成立市耕地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部署耕地保护各项重点工作，采取现场督导、专题会议、约谈提醒等方式指导促进各区落实耕地保护硬任务。加强实地踏勘督导，督导检查耕地恢复、永农核实处置、设施农用地备案等工作。优化审批程序，严格涉耕用途管制，全市批准建设

用地面积中属于耕地的比上年下降2.43%。开展《珠海市耕地恢复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及《珠海市耕地集聚区规划（2021—2035年）》编制，谋划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和耕地集中整治区，统筹完成380公顷耕地恢复任务，确保全市2023年耕地总量平衡和进出平衡，避免出现考核“一票否决”情况，保障下一年度建设占用空间。完成市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方案上报工作，核实处置涉及面积298.47公顷，其中上报宅基地涉永久基本农田面积113.81公顷，相关数据库通过自然资源部审核。推进金湾区田长制先行县试点，并在金湾区建立的“人田对应”的责任体系和区、镇、村级田长和自然村级网格田长的“3+1”组织体系试点基础上，推进田长制落地落实，优化田长制组织架构，增设“第一田长”，形成五级田长体系，协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及涉耕地军事管理部门同步进行网格划定工作，全市完成661个网格划定，确保耕地范围全覆盖。深入田间地头、校园、党校课堂等处开展耕地保护宣传活动，营造耕地保护良好的社会氛围。

【矿产资源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强采矿权审批登记和开发利用监管。9月5日，斗门区竹仔岭建筑用花岗岩矿生产加工区用地挂牌成交。完成斗门区冲口建筑用花岗岩矿“挂牌出让方案”“出让合同”编制，按照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砂石土采矿权一律实行“净矿”出让的要求，协调斗门区推进土地租赁及青苗附着物补偿等前期工作。8月17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斗门区象山建筑用花岗岩矿出让计划。

【地质灾害防治】 2023年，珠海市加强地质环境保护和管理，重视地质灾害防御工作，成功应对1949年以来登陆珠江三角洲地区最强台风之一的“苏拉”，及“小犬”“海葵”等台风环流导致连续强降雨影响，均未发生严重的地质和海洋灾害，实现连续十五年未发生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及重大经济损失事件，为珠海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保障。全年全市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12处，完成治理10处。8月，珠海市自然资源局获评“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先进集体”并获10.4公顷（156亩）用地指标奖励。9月15—18日，市自然资源局组织开展城市地质调查（含信息化）项目野外验收工作，并通过验收，质量等级“优秀”。

【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2023年，珠海市以申报历史文化名城为契机，坚持“以评促建、先建后评”的工作思路开展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传承利用工作。3月28日，斗门名镇保护规划获广东省政府批复，成为广东省第一个获批的规划期限至2035年的名镇保护规划。5月，在完成29处传统村落保护规划基础上，完成木头冲村、翠微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以保护规划为指引提出保护发展要求，并持续推进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修缮整治及活化利用工作。

【土地整备】 2023年，珠海市加快建设珠海大型产业集聚区，优化珠海高新区“一区多园”建设和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拓展产业空间方面。全年计划整备533公顷以上“熟地”，并将其作为本年度主抓的经济工作之一。全年全市完成整备土地并具备进场施工条件的产业用地624.29公顷（97块），年度任务完成率117.05%。自2022年起全市累计整备产业用地1163.61公顷，满足大型产业集群落地的空间需求，实现“土地等项目”“即招即落”的充足产业空间保障。全年完成的整备用地中落地新型储能、曜灵时代、纬景储能、万锂等立柱项目。（孙栎熙）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珠海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市属国企资产总额12924.06亿元，比上年增长10.19%；实现营业收入2770.30亿元，增长10.04%；利润总额87.94亿元，净利润43.06亿元，国有净利润9.15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59.36%、190.75%、301.98%。全年市属国企上缴税费218.64亿元，上缴国资收益18.59亿元，实现劳动生产总值540.73亿元。全年市属国企上缴税费218.64亿元，上缴国资收益18.59亿元（完成预算收入任务的104.09%），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10.95亿元。年内格力集团上缴转让格力电器股权专项收益42亿元。

【国资国企改革】 2023年，珠海市推动国资国企深化改革。

实施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推动珠海市会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升为市国资委直管企业，更好服务中国航展；支持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工作，将横琴金融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整体并入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推动珠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整合至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增强市属国企资本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为珠海产业发展蓄势赋能；推动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85%的股权，协同住宅精装和幕墙建设业务及资源。重启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组事项，推进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启动新一轮国企重组整合，推动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整合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持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冲击世界500强；整合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新的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强化市属企业对交通物流领域的支撑作用；推动珠海市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整合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农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相关涉海产业资源，支持珠海市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打造海洋资源开发平台。

通过上市公司资本运作推动珠海产业集群发展　推动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再融资引进战略投资者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力珠海落地50亿元Micro LED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基地项目。推动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再融资募资超7亿元用于珠海铌酸锂芯片等项目建设，带动珠海光通信产业集群的发展。推动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功挂牌新三板并谋求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用于珠海等地的风电投资，助力珠海新能源产业发展。



2023年7月31日，华发集团控股上市公司华灿光电珠海Micro LED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基地项目开工仪式在金湾区举行　（市国资委供稿）

重点改革领域全面发力　双管齐下解决广珠铁路长期亏损、依赖财政输血的问题，一方面推动广珠铁路公司市场化改革，另一方面推进国能集团控股广珠铁路，助力珠海打造亿吨级华南大宗散货贸易集散中心及国能矿产进口平台。出台《珠海市建材临时装卸点阳光进步方案》，推进规范国有建材专用码头、堆场资源整合及规范性经营管理工作，全年新增建材临时装卸点9个，全市建材临时装卸点总数增至19个，实际运营13个。推进深珠两市工程渣土水路跨区域平衡处置工作，为各区重点项目的建设提供支持。

【国资国企发展】　2023年，珠海市推动国资国企做好产业载体建设运营，推动国资项目招商，推动市属国企发展海洋产业。

务实做好产业载体建设运营　推动格力、华发、大横琴三家集团做好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市属国企累计建成的5.0产业新空间面积增至583.61万平方米。推动市属国企为产业园区和产业项目提供投融资服务、营销服务等运营服务和“一站式”生活配套设施，满足园区企业和工人生产生活所需。推动市属企业全力加快粤港澳物流园建设，发挥珠海作为港珠澳大桥桥头堡的作用，培育珠江口西岸物流“西进西出”的通道习惯。

精准发力打造珠海国资招商模式　发挥国有资本引领产业发展优势，结合市属国企自有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推动已投、拟投及其产业链关联企业落户珠海，加快项目引进落地见效。2022年至2023年底，市属国企5.0产业新空间签约租赁合同企业180家，签约面积316.24万平方米，签约“4+3”产业项目占比95%；引进产业立柱项目21个（包括总投资100亿元的埃克森18GWh储能电池项目等），占全市的75%，其中，签订落地投资协议的项目14个。

高质量推动发展海洋产业　统

筹市属国企海洋产业方面资源，聚焦种苗渔业、海工装备、海洋旅游、智慧海洋等四大业务板块，搭建现代海洋产业链。组建珠海市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推进现代化海洋牧场海上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指导格力集团与广州能源所共同组建珠海格盛科技有限公司，打造海洋经济“海工装备平台”，开展深远海智能养殖平台的研发、设计、建造、监理、运维等全环节的总承包业务，并获全球首个半潜式波浪能养殖旅游一体化平台“澎湖号”技术独家授权。依托洪湾中心渔港，采用“线上平台交易+线下实体交易”模式搭建交易平台。8月，“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上线，线下交易厅开业，商铺出租率达88%。是年，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级中心渔港。

【国有资产监管】 2023年，珠海市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完善监管法规制度 坚持依法监管、依法治企，健全完善国资系统各类监管规范制度，出台制度措施16项，实时动态调整“国资监管权责清单”和“授权放权清单”，完善市属国企投资基金管理运作、预算管理、重点风险应急处置、债务风险防控等方面管理机制。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健全涉外法治建设和国企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等工作。

强化法治国企和合规管理体系建设 推动国资系统合规建设，开展“合规管理强化年”行动。华发集团和大横琴集团获颁ISO 37301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华发集团成为全国首家通过《企业合规管理办法》和ISO 37301合规管理体系标准双标评审的大型综合性国有企业集团；九洲商贸公司成为珠海首家在商品贸易领域通过合规管理体系认证的贸易类企业。

加强风险动态监测和重点领域风险防控 持续监控重大法律风险，处理国资国企涉诉涉法事项，妥善处置化解矛盾纠纷。持续关注企业债务、金融、大宗商贸、应收账款等领域风险监测，督促企业做好风险防控。督促企业做好安全生产、扫黑除恶、信访维稳工作，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市国资系统实现欠薪问题动态清零，没有发现拖欠工人工资现象。

落实产权登记和国有资产评估管理 印发《珠海市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登记管理工作指引》，组织开展国有产权登记专项检查，推动市属国有企业规范国有产权登记操作行为。落实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加强“资质审查、质量审核、结果核准”把关，全方位监管评估过程，维护国有资产合法权益。

强化责任追究“兜底”作用 依托国资监管信息化平台对违规人员实施在国资系统“一企受限，企企受限”的禁入限制处理，终身禁入国资国企4人；指导九洲控股集团完成大宗商品贸易逾期应收账款责任追究工作，完成责任追究8人，其中，组织处理7人次，扣减薪酬8人次，纪律处分2人次。建立与纪监、审计部门的联动协同监督机制，实现监督检查情况常报告、问题线索月对账和定期销账。

【国企履行社会责任】 2023年，珠海市通过组织专场招聘会、国有企业线上招聘会、校企合作等形式，推动东西部人才协作工作开展，促进人员就业。开展国资国企社会价值创造实践活动，编制发布《珠海市国资国企社会价值暨ESG蓝皮书》，实践成果得到社会好评。

助推“百千万工程”建设 出台《珠海市国资委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方案》等文件，引导市属国企通过支持园区平台载体建设、镇村合作共建、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典型镇培育等多种方式，参与“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

助力大湾区建设和合作区发展 推动珠海机场重组整合，深化港珠澳机场紧密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打造合作共赢、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高水平区域航空航运枢纽。指导市属国企为琴澳提供排水、燃气供应、农产品供应、公交出行等优质民生服务，为合作区引进产业链优质企业，开展跨境金融及人才合作，夯实琴澳产业根基。 （杜儒典）

审　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完成审计（调查）项目33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42.04亿元（其中，违规金额6.30亿元，损失浪费金额2763.42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35.46亿元）；审计期间整改金额2.21亿元；审计处理处罚金额9.69亿元（其中，应上缴财政1.31亿元，应归还原渠道资金4.99亿元，应调账处理金额3.39亿元）；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28.24亿元。审计发现非金额计量问题209个；提出审计建议90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33条；提交审计专题、综合性报告和信息简报63篇，被批示、采用24篇。

【财政资金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实施2022年度市、区财政全覆盖审计，重点关注财政收支真实性、合规性，财政往来款项清理和财政账户管理，专项转移支付，政府法定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和重点支出绩效评价等情况。揭示部分单位财政收入应缴未缴和部分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到位等问题。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16.61亿元，盘活闲置沉淀资金3.23亿元。在提升财政资金绩效、推动重大政策落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促进权力规范运行等方面发挥审计监督保障作用。

【金融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开展金融审计项目5个，在市属国有融资租赁、保理和担保业务风险审计项目中，提出增进产融对接、提升服务效能等审计建议，市领导专题组织研究审计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在全市境外国有固定资产审计项目中，披露权属不清、资产效益低等问题，维护境外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在广东省农信联社主要领导人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中，向广东省纪委监委、省公安厅移送重大案件2件，涉及金额7.41亿元。加强金融审计技术和理论创新，践行研究型审计理念，完成《地方政府投资基金审计重点及策略》调研文章。

【政策跟踪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围绕中心工作任务，紧盯政策执行质效。在人才政策执行中，紧抓资金审核使用，锚定财政资金绩效，剖析各类机制弊端，发现问题12个，提出须关注事项4项，向市政府报送参考资料1篇；对文艺家协会存在的管理漏洞，提出亟待解决问题制度3项，起到规范一个系统管理的作用。

【公共投资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完成公共投资审计项目5个，发现76个项目（事项）106个问题，发出审计提醒函2个；通过审计促进财政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10.42亿元；报送6篇审计移送处理书，被处理人员7人；参与市“大刀队”（珠海市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领导小组，其职责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通过组织专业队伍对重大项目和重大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集约政府资源，把每一分财政资金都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工作并提出审计建议，优化42个工程项目建设方案，节约财政资金约12亿元。

【经济责任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完成经济责任审计项目9个，查出问题金额28.79亿元，其中，直接责任问题4个，涉及金额7363.07万元；领导责任问题69个，涉及金额5.83亿元；其他问题63个，涉及金额22.22亿元。制定《贯彻落实省经济责任审计中长期规划的意见》，配套编制“珠海市本级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分类安排表”，明确实施经济责任审计的路径，落实审计全覆盖政治任务；制定《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申诉复查办法》，规范经济责任审计申诉复查办理程序；修订“经济责任审计文书审批程序和参考格式”，规范经济责任审计文书撰写。

【资源环境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开展资源环境审计项目4个，查出主要问题38个，涉及问题金额1.8亿元，移送相关事项4项，下达审计决定书1份，向市委、市政府报送专报4份，推动出台制度10余项。落实市政府交办长期工作1项。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固体废物防治等4个专项调查项目。在全省率先出台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监督与自然资源执法监督协作机制。

【国有企业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完成企业审计项目4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21.56亿元，非金额计量问题50个，增收节支11亿元，移送市纪委监委和市公安局审计线索5条，处理处分相关责任人6人，报送风险报告和信息稿3篇并获市主要领导批示。

【行政事业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组织和实施行政事业审计项目5个，查处问题金额3.93亿元，促进财政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约3000万元，追回社保基金282.17万元，向市民清退未就诊的诊疗费1296.85万元，促进清理长期欠款2.2亿元。完成审计信息专报3篇，其中，获广东省委审计委办公室主任批示1篇，获市主要领导批示2篇。对“健康珠海”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深入审计，发现医疗设备、药品和耗材、医疗服务采购，零星工程项目招投标存在违法违规和绩效不高等问题，牵头组织移送有关线索7条，促进修订完善制度机制73项，推动“健康珠海”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绩效的提升。

【内部审计及内审工作管理】 2023年，珠海审计机关在广东省内率先将内审、社会审计机构与国家审计机关共同纳入全市审计工作先进评选表彰，推动以市委、市

政府名义对38个先进集体、80名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彰；年内有1人获评2020—2022年全国内审先进工作者。组织召开审计机关、内审机构、社会审计机构代表参加市审计学会工作座谈会。完成市属17家国企内审检查全覆盖。通过“以审代培”实操锻炼市直各单位内审人员12人。组织开展全市内审工作培训，辅导内审从业人员110人。完善内审机制，派出审计组对市审计局2020—2021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发现管理不规范问题若干，通过审计发现问题并促进问题整改。

【功能区及部分专项审计】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围绕主责主业，强化功能区审计监督服务保障，对鹤洲新区筹备组（万山区）和高新区财政资金收支进行审计，盘活财政沉淀资金5.93亿元，规范土地出让金收取方式，涉及金额17.98亿元。开展“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政策落实及项目建设运营绩效审计调查和绿美珠海造林增绿工程专项审计，促进完善全市招商考核机制、低效产业用地盘活方式和产业用地抵押程序，节约国有投资约1200万元，揭示造林复绿问题金额1322万元。

【审计整改】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加强审计整改工作规范化，制定《珠海市审计整改结果公告办法》《珠海市审计局整改监督管理办法》《珠海市审计整改督促检查办法》，提升审计整改工作规范化水平。开展审计整改专项调查项目，对市本级2021—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单独立项，覆盖56个市一级被审计单位987个问题。完善审计整改监督管理系统，将问题清单与整改平台相互融合，实现与被审计单位在线交互，提升审计整改工作质效。对2022年“产业第一”专项审计等项目，查出问题并整改的项目进行重点督办，召开专题整改督促会议5场，促进被审计单位加快推进整改。

【审计信息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推进信息化审计的探索实践，提升大数据审计能力水平。通过强化数据治理、创新信息系统支撑、加强大数据人才培养等措施，提升大数据审计水平。在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审计技能赛中，“珠海市‘产业第一’专项资金管理及相关政策落实情况审计调查”项目获一等奖。推广金审三期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审计全覆盖公共服务平台开发，实现在线审计、在线整改、在线普法。拓展数据归集渠道，归集财政、社保、工商等20个部门各类业务数据约45亿条。

【审计研究】2023年，珠海市审计机关加强审计研究，与南京审计大学合作编制《产业发展相关审计常见问题和风险防范服务指引》，从加强产业招商引资监督管理、推进产业用地规范与土地资源有效利用、促进人才与产业深度融合、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4个方面，提出风险点、意见建议、违规案例及规范性文件资料，供各级审计机关、内审机构、产业发展有关工作管理部门提前排除风险隐患。承担全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评价指标（职能部门海洋板块）体系编写工作并承办相关研讨会。编制印发《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服务指引》。深化审计专员制度改革，不断规范日常监督工作成果，全年审计专员办向企业发出风险提示函30份，提交企业审计研究报告10份，编制日常监督风险研判报告年度汇编，构建“科办协同”（科室和审计专员办协同）审前、审中、审后有效贯通的研究型审计新机制。

【南京审计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 2023年，南京审计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围绕学术交流、金融审计、公共投资、审计法规建设、大数据审计、资环环保审计、教育培训咨询7方面完成14项工作。合作课题成果报告《粤港澳大湾区审计制度的融合创新研究——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为例》获有关领导肯定批示。9月17日，举行粤港澳大湾区审计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包括“智能审计的探索与实践”和“构建地方金融风险监测机制，提升地方金融风险防范和金融审计能力”两个论坛及战略咨询专家（学术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成立南京审计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公共投资审计研究中心。完成珠海“审计普法教育基地”线上平台开发工作，提供9个医疗教育领域审计案例文本。举办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审计技能赛。协助《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立法工作，编制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监督服务指引。面向市机关单位、国企及其内部审计机构开展专题讲座4场。派出实习生12名协助珠海开展审计项目工作。

【第七届粤港澳审计论坛】 2023年12月6—7日在珠海市举办，由广



2023年9月17日，南京审计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公共投资审计研究中心和珠海市审计普法教育基地在珠海揭牌成立

（赵甜甜 摄）

东省审计厅、香港审计署、澳门审计署共同主办，珠海市审计局承办。论坛包含“科技赋能下大数据审计实施路径与发展趋势研究”主题论坛及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审计技能赛。粤港澳三地审计机关130多人参加，分享各地行之有效的大数据审计经验做法，探讨大数据审计理念和技术方法，提出数智赋能、数据先行的新发展理念，为粤港澳大湾区加快建设提供审计监督保障。

【珠海市审计普法教育基地】

2023年，珠海市审计局在广东省审计机关率先建设审计普法教育基地——珠海市审计普法教育基地，探索以案示警新模式，破解审计工作中的“屡审屡犯”和审计力量有限的难题，按照行业、单位、项目等维度“靶向式”编制警示教育课程清单，推出多媒体课件11类、小视频27部、审计服务指引9期，开展各类审计宣讲辅导50余场次，覆盖3000多人，助力消除监督盲区和死角，营造审计对象遵守法律法规、支持配合审计的良好氛围，打造珠海审计法治建设工作的特色名片。 （梁启敏 李晓婧）

国家统计

【概况】 2023年，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执行国家统计调查制度标准，按月完成国家统计局布置的680户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样本、256户劳动力调查样本、146个居民消费价格调查点、144家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企业、181家采购经理调查企业的国家统计调查任务，同时开展房地产价格统计、农民工监测调查、农民工市民化进程动态监测调查、粮食畜牧业全面统计、主要畜禽监测调查、新设立小微企业和个体经营户跟踪调查、服务零售结构调查等国家统计调查任务，开展全面从严治党民意调查、广东省财税政策落实满意度情况调查、珠海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满意度调查等重大专项调查工作。持续推进珠海国家调查基层基础建设，加强与调查样本企业和调查网点及调查对象的沟通联系，全方位开展业务培训和统计法治宣传、统计职业道德教育，执行走访调研制度，及时收集、审核、评估数据，开展源头数据质量核查和统计执法检查，全年开展近100项统计分析和快速调研项目，优化统计监测评价和调查服务，确保统计调查数据真实可靠。

【国家统计调查基层基础建设】

2023年，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建立完善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价格调查、采购经理调查、农业农村统计等相关专业的源头数据质量核查办法和业务考核办法，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数据质量管理。召开各专业培训会议14场次，组织基层统计调查机构业务人员进行实操培训329人次，重点督导检查数据质量待提升的镇（街道）、村（社区）调查点。加强源头数据的采集、审核、上报，执行国家调查制度标准和逐级审核机制，采用信息化手段完善统计台账，住户调查电子记账比例提升至99.1%；加强对调查规格品、调查企业、调查户的核定及调整，做好样本维护，其中，消费价格新开采价点9个，关闭3个，替换406个规格品；全市调查户换户85户，换户率为12.5%；畜禽监测实现全市12个大型养殖场数据核查全覆盖。督促指导全市21个镇（街道）75个村（社区）统计机构（人员）建立并严格实施国家调查数据采集审核报送制度、资料管理制度、数据质量责任追究制度、业务岗位责任制度、调查工作保密制度、统计调查人员考核等制度和

业务流程规范，实现国家调查网点全覆盖。推进新一轮住户调查规范化建设，召开全市住户调查规范化建设培训会，在全市开展“住户调查规范化建设提升月”活动，出台《珠海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全过程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7年）（试行）》，细化六大环节13项具体工作规范。推进房地产价格统计改革，召开房价统计改革工作会议，推动新数据来源测算指数衔接稳定。加强节假日期间居民消费价格监测，通过全市146家价格调查点密切关注市场物价动态，为相关部门确保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提供统计监测服务。

【国家统计调查服务】 2023年，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承接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和珠海市委、市政府办公室的各类信息约稿调研任务，聚焦制约珠海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问题、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普遍问题、统计现代化改革发展的重点问题，围绕居民增收、保供稳价、民营经济发展、重点群体就业、“港车北上”、“澳车北上”、绿色低碳转型、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等热点难点，全年开展调查研究和统计分析125项，在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以及珠海市委、市政府办公室的信息考评中名列前茅。服务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做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乡村振兴相关评价指标数据提供，深化珠海与相关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对比分析、差异研究，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企业内外贸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路径、珠海产业与消费“双升级”的协调联动机制等课题研究，提升国家调查资政辅政水平。与市统计局联合编印《珠海统计年鉴·2023》、联合发布《2023年珠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通过《珠海特区报》等地方主流媒体定期对外发布居民收支、消费价格指数等主要调查数据及解读。推进数据共享，加强政务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运营与维护，定期通过市政府相关数据资源共享平台上传主要调查数据资料。

【国家统计调查法治建设】 2023年，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在各区开展珠海国家调查基层基础建设和防治统计造假工作情况调研，夯实基层防治统计造假主体责任。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全年检查调查企业36家，发现问题线索8起，统计行政处罚调查企业4家。通过自查自纠、数据质量检查等方式，查找影响调查数据质量的薄弱环节，全年开展数据质量核查调查对象420个（户），包括住户调查、农民工调查、劳动力调查、价格调查、主要畜禽监测调查、采购经理调查和小微调查，实现专业调查全覆盖。开展“统计法治五进”系列宣传活动。在市委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班上开设统计法治课。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开展“党旗定向　法治护航之统计法进校园”活动，介绍国家调查工作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召开珠海粮食畜牧业全面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推进暨业务培训会，面向各区统计机构，区、镇（街道）、村（社区）各级涉农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开展统计法治应知应会内容宣讲和违纪违法警示教育，对压紧压实防治统计造假责任进行再强调、再领会，全覆盖涉农调查村（社区）网点119个，将防治统计造假延伸到基层一线。将统计法律知识培训纳入各专业年报会、工作会、培训会内容，坚持执法普法联动，面向企业、深入基层调查点开展法治巡回宣讲近60场次。与调查企业开展“法治+”共联共建活动，督促“国字号”企业相关负责人加强企业统计基础建设，健全内部统计工作制度，按照国家调查制度标准报送数据，带头宣传贯彻依法统计理念。

（黄海彦）

地方统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统计部门强化经济运行预警监测和统计指导，提升统计服务能力，推进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前期工作，强化统计基层基础建设，深化统计法治建设，夯实统计数据质量。是年，在2023年度全省统计系统18项年度业务工作考核中，获评优秀业务工作10项，获评良好业务工作7项。

【统计服务】 2023年，珠海市统计部门坚持做好地区生产总值核算工作和经济运行监测。重点关注工业、投资、社消零等重要指标数据的监测分析，加大对全市经济运行态势及重大问题、重要课题的分析研究，年内向市委、市政府报送统计分析材料50份。围绕服务“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做好基础数据收集整理，区、镇（街道）、村（社区）发展统计监测，统计分析研判，镇级评价基础指标体系构建等工作，形成镇、村域相关经济指标分析报告，为市指挥部科学决策提供统计数据支撑。做好各专业统计月报、季报、年报等常规统计工作，每月定期发布相关统计数据，组成数据服务体系。加强

与相关部门联动，提升行业主管单位部门经济统计业务水平。深入各区、各重点企业、项目现场开展调研，指导统计工作，了解企业发展难题，研究助企对策。

【重大普查调查】 2023年，珠海市统计部门推进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相关工作，组建以33个部门为成员的市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37个部门（单位）为成员的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导各基层成立相应普查机构；选优配强指导员和普查员；落实普查经费，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提供保障；做好单位清查工作，全市单位清查工作历时5个月，开展普查区划分与绘图、行政资料收集整理、单位清查业务培训、“地毯式”清查、审核编码、数据验收等工作。全市划分普查区345个、普查小区1805个，建筑物标绘数量2.01万个，单位清查数比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增长55%，个体户清查数比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增长77%。推进2023年珠海市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工作，按照制度方案要求，压实责任，加强业务培训，督导检查，确保住房单元核实、现场入户调查、人员去向和生育核查、固定样本追踪调查等重要环节按时保质完成，查准查实出生人口、死亡人口等情况，全市住宅样本调查抽中村（社区）84个、3360户，全年固定样本追踪555人次。

【统计法治】 2023年，珠海市统计部门通过数据质量核查、执法检查等形式，对自2021年以来2877家入退库企业（项目）开展清查，自纠20家；对2680家企业（项目）进行源头数据质量核查，自纠476家；对上级要求的36个统计风险点逐一排查，及时清除数据风险隐患。按3%比例，多批次抽取各区“四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国家重点服务业企业等四类规模以上企业）企业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全年检查179家，对其中12家违反统计法的调查对象进行立案，对其中6家予以行政处罚。完成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细化标准废止工作，修订《珠海市统计执法检查及统计违法案件处理实施办法》，规范相关程序规则。建立基层统计“7个一”［打造一支有信仰有担当的高素质基层统计队伍、健全完善一个科学规范的基层统计管理体系、落实一揽子基层统计数据质量管理工作举措、构建一个完备的基层统计工作保障机制、紧扣一个基层统计创新发展主题、建立一套乡、镇（街道）统计规范化标准、坚守一方基层统计求真求实净土］规范化建设专门档案，推进基层统计规范化建设。是年，全市4个区统计局和17个镇（街道）通过广东省统计局规范化建设验收，全部获评“先进”等次。

【统计监督】 2023年，珠海市统计部门在广东省统计系统率先探索推动统计监督与纪检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方式统筹衔接。与市纪委监委联合成立专项治理工作专班，就查处统计违纪违法案件中加强协作配合的工作机制达成共识。与市审计局联合印发《加强审计监督与统计监督贯通协同工作办法》，推动统计造假问题依规依纪依法处理。与巡察、组织部门进行对接，协同推动监督工作落实。（曹玉华）

市场价格监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围绕“稳物价、降成本、促公平、护民生”，做好市场价格监管工作。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行动、医药卫生领域价格违法行为检查、清明节期间殡葬服务价格及经营行为监管、教育领域收费调研及专项检查、节日期间市场价格及春运价格监管等专项检查，查处价格违法行为18件，没收违法所得31.03万元，罚款133.54万元，责令退款57.38万元。

【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针对涉企违规收费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制定《珠海市2023年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对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金融领域、公用企业、行业协会商会、中介机构、交通物流等五大领域收费情况开展重点检查，并对历年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检查各类单位251家，立案查处3件，收费主体主动退费27.92万元。开展整治转供电环节不合理加价违规行为，组织对全市转供电主体收费抽查，检查转供电主体15家。密切关注港口码头和海运价格动态，重点检查港口、船公司、船代、货代等口岸环节收费单位，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方式抽取6家口岸环节收费单位进行检查，未发现违规收费行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民政局联合抽查部分行业协会商会，对收费公示、实际收费情况等进行检查，对检查发现的珠海市建设监理协会违规收取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见证员费用情况，要求该协会停止该项业务，并对2014年1月以来的违规收费进行清退。

【公用事业服务业价格监管】 2023年，珠海市开展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行动。督促经营者全面梳理现行收费项目和标准，加强公示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全年督促供水供气单位退还计量器具及多收红线外工程费用4800余万元。定期对违规收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完成收费单位全部整改，供水、供气单位退还2022年以来多收计量器具费用及红线外工程费用5467万元。

【医疗领域专项抽查检查】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市公立医疗机构中随机抽取25%作为被查对象，对是否按规定的医疗服务项目和标准收费，有无违反规定自立项目、自定标准收费，有无分解项目收费，有无强行收费，有无只收费不服务或少服务，是否按规定明码标价等问题进行重点检查。检查发现，斗门区妇幼保健院涉嫌存在重复收费、不按照规定提供服务而收取费用等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价格违法行为，责令其退还多收价款32万元，没收其逾期未退还的多收价款30余万元，对其进行罚款126万元。

【教育收费调研及专项检查】 2023年4月，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结合教育收费投诉举报热点，对全市16家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收费情况进行调研，重点关注公办教育收费政策执行情况、民办教育收费标准放开后的执行情况、有无收取择校费和借读费等情况。调研过程中，对部分收费公示不规范的学校进行现场指正，虽未发现国家明令禁止的择校费、借读费收取问题，但发现部分民办学校自立收费项目，擅自制定属于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范围内服务价格的情况，责令相关学校立即整改。9月，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组织开展2023年珠海市教育收费专项检查，会同市教育部门梳理教育收费存在的问题及教育收费单位底数，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自查自纠；联合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成立5个联合检查组，重点检查义务教育阶段收费、职业教育阶段收费及家长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专项检查期间，检查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10家、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9所、职业教育阶段学校4所、学前教育阶段学校11所、高中教育阶段学校3所、高等教育阶段学校2所等各级各类机构和学校49家（所），发出“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行为的提醒告诫书”4份，责令学校主动退还多收费用8.95万元，对相关学校罚款0.4万元。

【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整治】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于1—6月开展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行动。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采取“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方式，联动市、区、所三级市场监管部门，统筹执法检查、价监竞争、网监、药械、质量等执法力量，深入各类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经营场所实地检查，记录并及时通报发现的问题。行动过程中，因时因势调整监管重心，针对年初因防疫政策调整导致部分药品短缺现象，采取药品、检测试剂等防疫物资“定点拆零销售、实名登记、限量限价”惠民措施，及时召开新闻通气会，消除市民焦虑，引导理性购药；密切关注农村地区疫情防控态势，通过网格化检查，把执法检查延伸到乡镇、农村医疗诊所、卫生站和零售药



2023年4月，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香洲区各大药店售卖的涉疫药品及相关医疗器械价格行为进行检查 （郑少瑜 摄）

店，保障农村居民用药安全；4—6月，密切关注奥司他韦、连花清瘟胶囊、抗原检测试剂盒等涉疫药品的销售动态情况，规范市场价格行为；发挥价格监测哨点预警作用，及时掌握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价格动态，在原有重要民生商品和防疫用品价格监测的9个点位基础上，协调新增18个价格监测点，对相关涉疫药品价格进行强化网络交易监测。全年出动执法人员1.43万人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6859家次，发出价格提醒函957份、责令整改通知书30份、宣传材料1060份，立案38件，结案32件，罚没8.78万元。

【殡葬服务价格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全市殡葬服务机构等重点场所开展殡葬行业商品和殡仪馆服务价格检查，向相关经营主体发送殡葬行业价格政策提醒告诫函，加强行政指导和宣传引导，督促相关经营主体开展自查整改，规范价格行为，减轻群众治丧负担。开展清明期间殡葬服务价格及经营行为专项检查，出动检查组20个，出动执法人员58人次，检查相关殡葬行业单位24个。

【节假日期间价格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开展重大节日期间客运票价检查，以及优惠减免政策、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客运延伸服务收费及明码标价落实情况检查，规范经营主体价格行为。5月18日，针对“五一”期间停车收费领域投诉举报热点，召集市发展改革局、各区市场监管局、市停车协会和部分停车场经营者代表，召开停车收费约谈暨提醒告诫会，宣贯停车收费政策，督促经营者加强自身管理与收费公示，提高诚信守法意识。

【重点商品价格监测】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市设立价格监测点27个，主要覆盖大中型商超、社区农贸市场和连锁药店，每日对11项医药用品和23项农副产品开展价格监测，并根据情势变化及时调整或者增加临时重点监测商品项目，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研判市场价格形势，发挥价格监测哨点和预警作用。

（陈布春）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围绕“激发活力、赋能发展、守护秩序、服务民生”主要目标，提高市场监管现代化水平，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一照通行”改革入选广东省药品监管综合改革创新项目，获评珠海市政府工作部门流程再造优秀做法和“慧眼识珠”珠海市民最期待十项政务服务举措之一；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华南唯一的国家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电驱动系统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验收；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获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市、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城市；加强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提升市场监管领域安全治理能力。珠海市在2022年度广东省质量工作考核、药品安全考核、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考核中获评优秀/A级；“双打”（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绩效考核位居广东省各市第一。是年，斗门白蕉海鲈入选2023年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筹建名单。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加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完善配套文件、文书及信息系统，开始（1月1日起）实施《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发布《珠海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禁设区域目录》，制定《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办法》。采取多项措施巩固商事制度改革成效，具体包括：深化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确认制和住所登记改革，采取“一照多址”“一址多照”措施，提升企业跨区经营和迁移便利度；提升“一照通行、一窗通取、一网通办”改革和工作成效，40个涉企审批高频事项和28个主题事项实现“证照联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进“照后减证”、简化审批流程，实现“准入即准营”，此轮改革新增备案、承诺、取消审批事项52个；提升银政通一体机和“易注册”系统安全性与智能性，通过增设“一照通行”和“粤智助”专区，拓展优化“易注册”应用程序刷脸认证、语音提示、智能导办、线上咨询等功能，实现商事服务指尖办、省心办、快捷办，企业开办全流程提速至0.14天，材料压减40%，全流程网办率近100%；深化服务窗口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国家级商事登记改革标准化试点取得成效，构建涵盖82项标准的商事登记改革标准体系，打造简约高效的“减环节、减材料、减成本、提效率”服务模式。截至

年底，全市登记在册在营经营主体44.45万户，比上年增长5.84%。实有企业20.94万户（含分支机构，下同），比上年增长5.99%；内资企业19.09万户，增长5.99%，注册资本（出资额）70449.86亿元；外资企业1.85万户，增长5.98%，注册资本（出资额）5899.44亿美元。港资企业6039户，增长0.78%，澳资企业9570户，增长9.97%。实有个体工商户23.48万户，增长5.71%，出资额205.71亿元。实有农民专业合作社305户，增长1.33%，出资额5.36亿元。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常态化推进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及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全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对7471家市场主体开展“双随机”抽查，完成率100%；发现问题2285家，问题发现率30.58%。统筹推进全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制订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49个，下达联合抽查任务130个，跨部门联合抽查检查对象912家，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最大限度减少对经营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印发《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要点工作方案》，推动市场监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加强经营异常名录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及信用修复工作，将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1.14万户（其中，企业6590户，个体工商户4778户，农村合作社46户）。加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截至年底，库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53户；开展市场主体信用修复，助力市场主体重塑自身信用，激发市场主体发展内生动力，全年修复市场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信息6858条、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信息4条、行政处罚信息75条。

【质量强市战略实施】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实施质量强市战略，聚焦“制造业当家”，印发《珠海市聚焦产业发展深入推进质量强业的实施方案》，从产业质量创新、发展、治理和变革4个维度实施卓越产业集群质量引领、产业标准领航、企业质量提升等六大工程，出台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提升措施16项，促进提升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评选第六届市长质量奖，珠海凯邦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华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获奖；推荐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获第五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制定《珠海经济特区质量创新条例（草案）》，探索政策引领、制度激励的珠海特色质量效益型发展路径；于9月联合17个市直部门与5个区（功能区）开展“质量月”活动，通过组织开展珠海市全面质量管理知识竞赛、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申报培训、2023年中小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研修班、促进高质量发展公益培训等活动，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建立具有区域优势的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全市有国家级质检中心3个、省级质检站6个、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1个；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申报国家及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试点建设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点7个和线上平台1个，融合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要素资源，打通政府、技术机构服务企业的“最后一公里”。



2023年10月，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高新区产业园区开展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强化对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的支持帮扶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供稿）

【标准化战略】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推动标准化助力制造业当家，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率先制订标准化攻坚三年（2023—2025年）行动计划，聚焦优势产业系统谋划全市标准化工作路径，推进“创新融合、强基提链、开放交流”三大重点任务11项

具体工作，支撑科技、标准、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全国首创锂电池产业链标准图谱和产业标准化创新指数，系统展现产业链龙头和主要配套企业、关键产品技术、重点区域布局、链上各环节国际国内标准、上下游标准发展趋势，形成“1套标准+1组图谱+1个空间+1张清单”的“四个一”强链稳链路线图，为产业做大做强做优提供重要保障；发挥“标准化”+预制菜作用，指导白蕉海鲈预制菜入选全省首批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明珠获2022年度中国标准创新突出贡献奖（全国4人、全省1人）。

【计量和认证认可管理】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加强计量、检验检测认证监管，推进计量能力建设。制订2023年度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方案，全年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5项，全市有在用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发展至305项。推动国家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电驱动系统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通过市场监管总局验收，成为华南唯一实现动力电池及电驱动系统检测全覆盖的国家级检测技术服务机构；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培育国家质量标准实验室，服务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以中小微企业为重点，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试点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建成服务站点、平台9个，全市3753家企业获质量管理体系认证4284项。全年受理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免办业务697单，发证657单，涉及80家企业1240批次产品，进口货值9.8亿元。开展水表、燃气表、出租车计价器、电子秤及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的强制检定计量企业免费检定工作，全年完成强制检定计量器具40.9万台件，免征检定费2395万元。11月20日，市政府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广东省计量发展规划（2022—203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工业产品质量监督，全市工业产品质量状况良好，未发生系统性、区域性、行业性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全年全市完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477批次，检测的样品中发现不合格产品37批次，组织各区市场监管局做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后处理工作。年内，聚焦重点产品，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监管、燃气器具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塑料污染治理等专项整治行动，组织检查儿童和学生用品生产销售单位499家（含商超、批发市场、小商铺），发现问题11个，查处案件4件，罚没金额1.67万元；检查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电池销售单位628家次，抽检28批次。推动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聚集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和大中型工业产品销售单位，组织培训，加强宣传引导，督促企业落实《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和《工业产品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要求，配置监管人员，建立并落实质量管理制度。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推动防范化解特种设备领域风险隐患，制定《全市市场监管系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珠海市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工作督导检查的通知》，出动检查人员6013人次，检查企业1865家。针对节假日、游乐场、危化企业等特定时段、重要场所、重点对象，推进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强化压力管道、压力容器、锅炉、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监督检查，检查特种设备4643台套，约谈企业236家，排查隐患2485处；推进气瓶充装安全追溯平台建设提档升级，全市14家燃气充装单位摄像头安装率100%。

【食品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部门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市创建工作，推动落实食品安全领导责任、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全市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得到提升。

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 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落实落细，首创“智能包保、云上督导”工作模式，自主研发的“两个责任”智慧系统领跑全国，入选全国第二届市场监管部门科技赋能食品安全监管“十大创新案例”，实现包保承诺书上传率、督导完成率、问题整改率3个100%；落实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制度，出台食品药品安全重大事项督促落实办法、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约谈暂行办法，落实市场安全监管属地责任，确保日常检查到位、自查自纠到位、风险防控到位。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落实党政同责，强化“市区同

创”，加大要素保障，组建骨干专班，开展“交叉+暗访”督导，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达88分，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100%。珠海市通过创建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省级初评，金湾区成功创建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

食品安全领域综合治理　推进食品安全各环节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监督抽检，开展全面落实“四个最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攻坚年行动，完成乳制品三年（2021—2023年）质量提升行动、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五年（2019—2023年）提质工作，持续推进农贸市场综合治理提升、餐饮质量提升行动，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进校园”活动（即通过线上投票和线下调查问卷相结合的方式，提前征集群众关注的食品品种、检测项目、抽样场所等信息，而后对食品品种进行抽样，送往承检机构检验，出具检验报告，公布抽检结果）和开展食品安全“守查保”（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湿粉统一查、生鲜灯清理、校园守护行动等专项工作，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和食用农产品销售全链条信息化监管。全市乳制品生产企业监督抽检合格率100%，161家食品加工小作坊监督抽检合格率超96%，培育星级文明市场70家、农村食品经营示范店31家，665家学校食堂和7家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覆盖率100%。持续强化食用农产品快检，全年开展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27.8万批次，处理问题产品6484千克。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管系统加强全市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筑牢药品安全底线，保障用药安全有效，推动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强化药品市场监管　高位推动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强化组织领导，由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药品安全工作，健全药品监管组织架构，香洲区、斗门区、金湾区、万山区和高新区均成立区食品药品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及办公室，委员会主任均由区长担任。组建市药品安全专家委员会，聘请药械化专家13人。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印发《珠海市食品药品安全重大事项督促落实办法》《珠海市药品安全工作约谈暂行办法》，明确药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及督导机制。强化药品安全责任考核，对各区落实药品安全党政同责、加强药品监管、推进行刑衔接、推动社会共治等方面工作进行考核，压实药品安全属地责任。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以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集采中选产品等为重点产品，重点关注医疗美容用医疗器械、网络销售个人用医疗器械等热点品种，开展药品网络销售专项检查、药品零售连锁经营专项检查、农村地区药品经营专项检查、“港澳药械通”指定医疗机构专项检查、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化妆品“一号多用”违法行为专项检查和打击非法添加等专项整治行动，查处“两品一械”（食品、药品、医疗器械）案件555件，罚没635万元，查办50万元以上大案要案3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2件。

助力生物医药企业健康成长　在广东省内率先出台医疗器械自动售卖管理规范性文件，探索和实践医疗器械自动售卖管理新的监管方式。医药产业集群效应突显，全年新增“药品生产许可证”持证企业10家，持证企业数比上年增长23%；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2023年广东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珠海普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通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珠海迪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



2023年6月25日晚，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在夏湾夜市开展夜市食品安全及电子秤质量巡查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供稿）

司、珠海视新医用科技有限公司、通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珠海美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入选国家工信部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创新产品不断涌现，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托珠单抗注射液”成为全国第二个获批的生物类似药；16个品规药品新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粤港澳大湾区政策落地见效，珠海市人民医院（横琴院区）入选广东省第二批实施“港澳药械通”新政的医疗机构，并获批引进“英克西兰”和“贝那利珠单抗预充式注射笔”境外新药2款；广东省中医药研究重点实验室落户横琴；首批澳门药学技术人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药店正式执业；珠海获确定为全国医疗器械警戒试点城市。

【网络市场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强化网络交易数字化监管能力建设，组织开展各种网络商品交易整治行动，促进网络交易市场秩序健康发展。完善自建的“珠海市智慧市场网络交易监管平台”，实现主动对属地网络经营主体进行在线云搜索及电子取证固证。全市被纳入该平台监管的网络经营主体2.11万户，网站1.3万个，网店1.4万个，辖区内电商平台6个。该平台可供各监管部门在市场监管业务领域进行网络监测、专项搜索、存证取证等，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专业监管，提高全系统网络日常监测、专项整治、案件查处手段和取证固证能力，提升市场监管能力。全年利用该平台监测电商平台（网站）9.33万个次，微信公众号6201个次，删除违法商品信息130条，查处网络违法案件65件。年内，市市场监管局结合本地实际，联合市公安、人社、工会等7部门印发实施《进一步落实网络餐饮平台责任切实维护外卖送餐员权益实施方案》，并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建立外卖配送协同管理机制，共同促进和维护全市餐饮外卖行业健康发展。联合市交警支队共同督促外卖送餐员严格遵守交通法规，实施联合惩戒；开展外卖送餐员群体摸排工作，组织召开座谈会3场，走访外卖站点8次，开展中秋慰问活动2场，了解收集外卖配送员群体的问题、困难和集中诉求。

【广告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工作总思路，持续聚焦广告导向监管，加强重点领域广告监管执法，推动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打击涉及导向问题、政治敏感性问题、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广告宣传行为，筑牢广告宣传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全年出动执法人员995余人次，检查市场经营主体861家次，责令整改6次，核查处置相关涉嫌违法线索7条，立案查处相关案件5件，罚款35万元。以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为抓手，重点开展防范和制止借主题教育搞不当营商活动专项治理、互联网领域广告专项治理、“双减”（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减轻校外培训负担）校外培训广告管控、打击整治“神医”“神药”虚假违法广告等重点领域与行业专项整治。成立“珠海市美容美发消费教育基地”为广东省内首创。依托全国互联网广告监测平台、全国移动端互联网广告监测平台和广东省智能广告云监测平台，监测各类广告56万条次；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出动执法人员2390人次，检查各类经营主体1964家次，处理线上线下违法线索218条，受理投诉举报1625条，查办各类广告违法案件85件，罚没91万元。

【市场价格监管】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着力“稳物价、降成本、促公平、护民生”，做好市场价格监管工作。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行动、医药卫生领域价格违法行为检查、清明节期间殡葬服务价格及经营行为监管、教育领域收费调研及专项检查、节日期间市场价格及春运价格监管工作等专项检查，查处价格违法行为18宗，没收违法所得30.7万元，罚款126万元，责令退款32万元。

【反不正当竞争执法】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强化反不正当竞争执法，营造公平市场环境。及时调整反不正当竞争部门间联席会议成员，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强化联席会议作用。与市中院、公安、司法等单位，就案件办理、证据鉴定、专家评审、立法调研等事项进行专题调研讨5次。梳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相关文件623份，清理涉嫌违反规定文件11份，推动公平竞争审查首次被纳入2023年市级督检考计划，强化刚性约束。开展反不正当竞争“守护”专项执法行动，聚焦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焦点问题，加大打击不正当竞争违法行为力度，全年核查反不正当竞争线索9宗，立案19件，结案14件，罚没108万元。推进商业秘密保护工作，制定年度工作要点，组织召开推进会

和专家交流会，推动“黄金内湾商业秘密保护创新工程”相关工作，珠海南方软件园入选广东省地方标准《商业秘密保护基地（园区）建设规范》首批试点，吴某某、何某某、肖某某侵犯商业秘密案例成为2021—2022年度广东省商业秘密保护大事件之一。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3年，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聚焦企业、群众诉求，以消费者满意为标准，推动构建集政府主导、部门协作、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消费者参与、信用约束于一体的消费维权共治格局，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提前完成广东省政府2023年省十件民生实事“开展‘放心消费粤行动’”要求的各项指标，新增“放心消费承诺单位”1334家，新增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店219家。全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受理处置消费者投诉举报4.49万宗；12315平台投诉按时办结率为99.99%，举报按时核查率为99.86%。消费投诉调解成功率提高到62.99%。在第二届全国12315技能大比武比赛中，市市场监管系统有14人获全国500强挑战赛一等奖，占全国获奖人数的2.8%。（张述桐）

专利与知识产权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发明专利有效量为3.66万件，全市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为147.70件，连续十二年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二，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为52.64件，位居广东省各市第二。2023年全年专利合作条约（PCT）国际专利申请量564件，比上年增长4.06%。全年全市商标申请量2465件，比上年下降6.66%；商标注册量1.52万件，下降26.9%；有效注册商标量16.07万件，增长9.75%。截至年底，全市有驰名商标15件，集体商标26件，广东省重点商标保护名录123件；有地理标志保护产品2件（白蕉海鲈、金湾黄立鱼），地理标志证明商标1件（斗门荔枝）。年内全市获中国专利奖优秀奖18项，广东省专利奖8项；新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7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0家，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0家，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0家；“珠海市集成电路产业专利导航”案例入选2023年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导航优秀成果，5个案例入选2023年度广东省商标品牌建设优秀案例；珠海第二笔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横琴金投租赁知识产权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在深交所发行；珠海首批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险签订；珠海市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名单，入选首批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试点地区。

【知识产权保护】 2023年，珠海市知识产权行政案件量质双提升。知识产权行政案件办理量108件，比上年增长90%；2件商标和专利侵权案件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推荐上报为行政执法典型案例。

知识产权司法案件审理 全年全市知识产权民事案件1350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辖区内知识产权民事一审案件结案1237件，知识产权民事二审案件收案110件，知识产权民事一审服判息诉率为91.11%。

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 由珠海市知识产权局牵头，与市版权局等十部门建立部门联动机制；与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市中级人民法院、香洲区人民法院三级法院建立诉调对接机制；与珠海商会等10家行业协会建立行业协作机制。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定期组织召开协同保护工作推进会，赴协同保护单位开展调研，举办协同保护能力提升培训班，优化协同保护工作机制，加强部门联动，提升协同保护效能。

推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 优化知识产权纠纷处理流程，建立知识产权协同保护信息平台，该平台集需求对接、高效服务、数据管理于一体，建设统一的业务处理入口，实现知识产权多元主体、业务领域、规范标准全覆盖，促进协同保护单位连接互通，提升知识产权纠纷处理的效率和质量，降低纠纷维权成本。

【专利与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 2023年，珠海市引导市场创新主体围绕核心技术开展专利组合布局，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促进产业创新发展。实施知识产权质量提升工程，围绕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能源产业布局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3个，培育发明专利15件。培育知识产权强企，全市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82家、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29家、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34家，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企业数量达868家。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围绕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无人机等产业集群和科研热点开展专利导航9项。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成立知识产权金融工作专班，及时解决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和困难；设立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站，为企

业和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提供咨询和公益评估服务；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白名单”（拥有高质量知识产权的优质企业名单）机制，为银企对接提供精准服务，全年实现专利质押融资项目130个，质押融资金额97.35亿元。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2023年，珠海市知识产权局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发挥行业协会优势，新建知识产权公共信息服务网点2个，提供专利、商标信息服务。加大公共信息服务供给，完善重点产业专利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除集成电路外，新增生物医药、新能源产业数据库，为创新主体提供全面的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打造知识产权人文环境，开展“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专利周等系列宣传活动，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制作“我身边的知识产权”系列科普视频。

【“4·26”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 2023年4月20—26日开展期间，举办“我们身边的知识产权”有奖问答活动1场，访问量达1.86万人次，3342人中奖；开展宣传周主题活动2场，知识产权“进校园”“进园区”“进社区”等宣传培训活动8场，参加人员4000余人次，接受咨询1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逾5000余份；制作宣传视频2个，并在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斗门区井岸镇东风小学、第十二小学、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金湾虹晖小学、金湾机场、奥园广场、扬名广场、南坑市场等场所播放，超5万人次观看；在抖音、哔哩哔哩、爱奇艺、优酷、腾讯等新媒体平台投放科普宣传视频8个，约20万人次收看。

【全国首创专利标准精准导航】 2023年，珠海市全国首创专利标准精准导航系统，并依托该系统帮助政府制定产业政策及企业确定市场竞争策略。该系统将表征“技术先发优势”的专利数据与表征“市场话语权”的标准数据纳入分析范畴，统筹考虑技术创新可行性与创新成果产业化的协同联动，提出产业技术攻关、专利申请、标准制定和招商引智策略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年内，珠海市在高端打印机芯片和耗材领域产业开展专利标准精准导航，围绕打印机核心SoC芯片实现自主可控研发、通用耗材摆脱低价竞争困境等核心需求，检索、清洗、标引5万余项专利与400余项标准信息，从技术发展热点、创新能力、市场话语权和企业需求等维度对产业技术细分领域进行分析，确定控制子系统、安全特性、硒鼓、墨粉等8个创新发展关键领域，并从产业链、技术链角度进行分析，梳理出技术研发路径及可专利布局技术点，形成33项专利申请布局清单、9项标准制定布局清单、17家市场主体竞合策略清单和20位优秀科技人才引进清单等5份成果清单。推动打印耗材链主企业开展多项卡脖子技术攻关项目落地，推动相关企业积极参与芯片、耗材领域国际标准的制（修）订，推动GB/T 29794—2013《静电复印（打印）设备用刮板》国家标准修订的申报，助力企业拓展标准主导力，抢占市场话语权。

【首单粤澳跨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在珠海落地】 2023年6月，珠海市推动粤澳知识产权金融协同创新发展，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质押58项专利，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融资5000万元，成为珠海首单粤澳跨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该业务的成功落地，标志着境内企业向澳门金融机构进行跨境融资的单向通道打通，可为企业科技创新提供境外资金的融资渠道。 （高 洋）



2023年4月20日，珠海市知识产权进园区活动在香山海洋科技港园区举行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供稿）

财政·税务

财　政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实现482.51亿元，可比口径比上年增长10.3%，增幅位居广东省各市第四、珠三角九市第一；人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5万元，位居广东省各市第二。完善有压有保的支出保障体系，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非重点项目支出，回收统筹非急需非刚性支出42.4亿元，腾挪资金用于“百千万工程”、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把握住国家专项债政策“黄金期”，做好项目谋划储备、申报发行和支出使用工作，强化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全年争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221亿元，连续两年突破200亿元，债券规模再次刷出新高。年内全市专项债券资金总体支出进度实现100%，达到广东省财政厅任务要求。是年，珠海市获广东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报表扬，得分排名全省各市第一；珠海蝉联广东省预决算公开考核第一名；珠海财政总决算工作获广东省考核一等奖；珠海市2022—2023年度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获全省一等奖。

【财政收入】 2023年，珠海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82.51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88.46亿元、债务转贷收入44.82亿元、上年结转收入23.33亿元、调入资金57.13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1.46亿元、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1500万元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957.86亿元。珠海全力以赴支持制造业当家初显成效，全年税收收入300.29亿元，比上年增长3.3%，其中，制造业实现税收284.8亿元，可比增长11.8%。强化非税收入征管，提高非税收入部门主动性积极性，加大力度盘活政府资源资产，全市非税收入182.22亿元，比上年增长24.1%，增幅居广东省各市第三，珠三角九市第一。

【财政支出】 2023年，珠海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71.9亿元，可比口径比上年增长0.6%。市直公用经费在年初按5%压减的情况下，年末根据广东省统一要求，按1000元/人的标准进行回收统筹，传导习惯过紧日子的强烈信号。坚持以项目前置审核、市财政局科室初审、市财政局局内交叉审核、预算汇审、绩效评审、现场联审等“六重滤网”为抓手，对部门预算编制进行把关，部门年初预算较上年压减30%，做到“该花的全力保障，不该花的一毛不拔”，坚持“三公”经费［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只减不增，政府购买服务“能减则减”。全市实际发生地方标准“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168.1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37.6亿元，保工资支出120.1亿元，保运转支出10.4亿元，支出进度97.2%。

【财政监管】 2023年，珠海市财政局构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闭环”管理体系。事前绩效评估环节，做实做细项目管理，加强项目入库前的规范评审和审核，增强项目与资金安排的匹配度。逐步建立起富有珠海特色的事前绩效评估体制机制，推进“标准建设”，编制印发市政道路、园林绿化、老旧小区改造、公共建筑、公路、隧道、桥梁、水利等8个专业领域建设标准，成为项目建设的“度量衡”，减少自由裁量权。事中监控环节，在数字财政平台上通过监控模块，智能化提取被纳入预算绩效重点管理项目的预算金额调整情况和年中追加调整绩效项目的新增情况，对单位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跟踪预警管理。事后重点绩效评价环节，实施人大、财政、审计参与的跨部门联合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模式，人大全过程参与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形成监管合力。

【财政资金政策】 2023年，珠海市财政管好用好财政资金，提升财政绩效管理水平。深化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年内完成91个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涉及申报金额312亿元，节约财政资金38.2亿元，节约率12.2%。加大市对区转移支付力度，全年市财政对区财政转移支付118亿元，占市级收入的40%。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会计评估行业两大领域专项整治。建立资金支付业务周报、月报制度以及报账审核风险信息统计分析年度报告制度，防范财政资金支付风险。完善细化“一户一档”制度、线上巡查制度、现场巡查制度和财务巡查监督月度报告制度，提升财务巡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水平。

【财政管理】 2023年，珠海市财政局全面实施项目预算管理，强化项目前置审核，督促各部门（单

位）常态化储备预算项目，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和成熟度排序申报预算。建立各区预算提级审核机制，加强对各区预算编制、民生政策、风险防控、程序合规性的前置审核。推动重大政府投资项目预算审核加速，实现重大项目预算审核从资料接收到正式审结控制在10个工作日以内，审核时间缩短一半以上。开展政府采购领域“放管服”改革，在广东省地级市中率先实行供应商资格条件信用承诺制，每年可为供应商减少各类证明材料2万余份。推进财政补贴政策流程再造，持续优化惠企利民服务平台功能，试行“小升规”（小微企业规范升级为规模以上企业）产业扶持资金和人才租房补贴“免申即享”改革工作，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个人只要登录平台确认收款账号，财政补贴资金就能“秒到”账户，实现“零材料、零申报、零跑腿、秒到账”的良好效果，并在市、区两级部署应用该平台。截至年底，该平台上线政策206项，分配资金16.1亿元，平台企业用户超1.52万家，个人用户超1.76万人，访问量超192万人次。

【财政民生保障】 2023年，珠海市财政九项民生支出427.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超六成，人均民生支出1.72万元，位居广东省各市第二。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残疾人生活补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1221元、1954元、195—255元、503元，是连续十二年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实施“有业有住有家”计划，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保障更多产业工人、新市民住有所居。促进教育提质扩容，全市教育支出113.82亿元，其中，投入实施教育攻坚行动29.4亿元，新增学校50所、学位4.15万个，超出年初计划近三分之一；实施集团化办学，加快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全市卫生健康支出40.33亿元，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入选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名单，中大五院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开工建设，遵医五院三期建设按计划推进。珠海市连续三年蝉联“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

【财政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财政支持珠海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225亿元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珠海获新增专项债券资金221亿元，八成以上用于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支持区、镇、村建设。坚持土地出让收入优先用于农业农村，全年全市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支出49.7亿元，占比高于广东省省级要求的35%。全市投入2.2亿元支持实施“绿美珠海”九大行动。全年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超76亿元，实现“放水养鱼”“水多鱼多”的良性循环。支持招商引资，计划5年筹集100亿元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资金池支持引进重大产业项目和重要载体建设，年内支出75.3亿元，支持29个招商项目落地和8个5.0产业新空间项目投入运营。设立珠海基金三期，总规模100亿元，首期到位20亿元，全部由市财政出资，发挥政府产业投资基金的引导作用。继续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投入166.5亿元完善园区道路、水电等配套。全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科技支出57.65亿元，比上年增长37.78%。加强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年内市级投入5.24亿元支持南方海洋实验室、广东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等项目加快建设。年内珠海区域投入人才专项资金8.02亿元，重点服务产业创新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团队和青年人才“三个倍增行动”。 （陈子豪）

税 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全市税费收入完成1514.74亿元（含海关代征），比上年下降15.3%。其中，珠海税务部门组织税费收入1401.46亿元，下降16.5%（其中，国内税收收入949.56亿元，增长0.9%；费金收入451.90亿元，下降38.6%）；海关代征进口税收113.28亿元，增长2.8%。办理出口产品退税127.87亿元，比上年下降10.8%。按财政部门核算口径，组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1.09亿元，比上年增长1.8%。2023年1月6日，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区税务局）同时挂牌成立。

【税收特点】 2023年，珠海市税收呈现如下特点：

受高基数影响，全市国内税收增速较低，珠海区域实现较快增长

全年全市税务部门组织的税收收入比上年增长0.9%，低于广东省各市平均水平（4.1%）3.2个百分点。如不含横琴，珠海区域国内税收增长10.1%，增幅高于广东省各市平均水平6个百分点，位居珠三角九市第

四。从税收规模看，国内税收排名位居广东省各市第五，列佛山市之后、惠州市之前。

省级税收个位数增长，中央级、市区级税收略有下降　省级税收实现198.97亿元，比上年增长5.4%，增幅高于总税收4.5个百分点；中央级、市区级税收分别实现444.48亿元、306.12亿元，分别下降0.2%、0.4%，主要受两项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及土地增值税减收影响。

国内增值税在2022年低基数下实现较快增长　国内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3个主体税种合计收入766.10亿元，比上年增长1.5%，占总税收比重80.7%。其中，国内增值税实现358.97亿元，增长34.0%；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分别实现277.39亿元、129.74亿元，下降16.1%、16.9%。地方税种收入165.46亿元，比上年下降3.4%。土地增值税实现62.88亿元，比上年下降15.8%；在房产交易契税拉动下，契税实现38.25亿元，增长0.3%。

制造业税收规模及占比较快提升　第二产业税收收入356.69亿元，比上年增长13.5%，增速快于第三产业19个百分点；第三产业税收收入592.56亿元，下降5.5%。排名前六重点行业贡献税收831.73亿元，比上年下降2.7%，占总税收比重87.6%。其中，制造业税收284.78亿元，增长18.0%，占全市税收比重约三成，比上年提高4.3个百分点；房地产业税收144.66亿元，下降4.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税收140.91亿元，下降17.3%；金融业税收129.96亿元，下降21.0%；批发零售业税收92.02亿元，增长20.0%；建筑业税收39.40亿元，下降21.4%。

六个区域“三增三减”，香洲、横琴规模各占全市约三分之一　香洲区税收实现318.83亿元，比上年增长12.0%，占全市比重为33.6%；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税收实现315.33亿元，下降13.7%，占全市比重为33.2%；金湾区税收实现170.92亿元，增长26.0%；高新区税收实现71.43亿元，下降16.7%；斗门区税收实现64.89亿元，下降2.5%；鹤洲新区（仅统计万山金库税收）税收实现8.17亿元，增长140.6%。

【税源分析】　2023年，珠海市经济持续恢复向好，为全市税收增长奠定坚实的税源基础。

政策性因素拉动国内增值税较快增长　上半年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到期入库约20亿元，叠加全年办理留抵退税42.02亿元，较上年减退81.37亿元2项政策性增收因素拉动，全市国内增值税直接收入比上年增长53.5%。

税源培育巩固机制作用有效发挥　全年全市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税源培植巩固工作，形成税收协同共治合力，夯实珠海税源建设基础。龙头企业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产税效应提升，缴纳税收比上年增长近五成；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税收比上年增收超4亿元，税收产出效益明显。

税务部门依法依规挖潜增收取得显著成效　加快土地增值税清算进度，全年完成清算项目148个，比上年增加26个，实现清算税款入库超35亿元；欠税管理取得明显成效，利用重点项目协调，辅导企业及时清缴税款超15亿元；强化重点行业、重点事项等风险排查，强化发票协查、精准打击“假出口”“假申报”等稽查查补，入库税款约5亿元。

【税收征管改革】　2023年，珠海市税务系统优化税费征管方式，突出“清单化+分类分级”，建立健全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和综合协调机制，对广东省税务局税费征管事项清单进行细化补充，梳理形成涵盖891项子事项的珠海本地清单。强化税费事项的集约、前移、专业管理，梳理206项集约处理事项，落实25项税费事项前移。承接广东省税费任务管理平台试点任务，完善税费任务统筹集成管理机制。推动线上及线下服务融通发展，突出“集约化+一口进出”。提升集约处理效能，推动集约处理向“市级为主，区级为辅”转变。在各办税服务厅规范设置专家咨询、约谈等区域，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场所。分级布局推进融入政务服务体系，金湾区税务局办税服务厅整体进驻当地政务服务中心，推广应用“粤智助”政务服务应用系统，制定“10分钟税费服务圈”管理保障机制。完善征纳互动服务，在香洲、斗门、金湾建立分中心，提升“智慧12366”服务热线一号对外能力，推广在线咨询，智能分流率接近70%，征纳互动平台人工接通率达94%。拓展社保费事项“非接触式”办理，推动上线10项社保费高频业务网上办、掌上办，社保“非接触式”办理率达92.9%。1月1日完成森立植被恢复费征管职责划转工作，全年累计征收入库4518万元。

【税收风险管理】　2023年，珠海市税务系统推行“递进式”税务执法方式，完善税费疑点“双推送”工作机制，纳税人自主遵从度达



2023年9月27日，珠海市税务局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共同签署备忘录，全国首创“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 （市税务局供稿）

88%。构建风险联防联控格局，将发票、出口退税、留抵退税等13个业务线条日常风险点梳理转换为监管规则，建立158个监管指标，打造一体式数字防护网。在广东省内率先开展“零成效、微成效”风险任务集体评议工作，提升风险任务质效。

【税收共治】 2023年，珠海市税务系统完善与市公安局、市人民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拱北海关、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分局等部门的常态化打击虚开骗税违法犯罪工作协作机制，打击涉税违法行为，全年稽查查补税款2.51亿元。深化与人社、医保等部门合作，实现跨部门社保缴费服务“一件事一次办”，参保信息变更等10项跨部门业务办理时限缩短95%；实现社保费征缴争议联合调解机制在各区全覆盖，调解纠纷176宗。协同自然资源部门在广东省内率先创建土地出让金欠费追缴全链条工作机制，为规范土地出让金征缴跨部门共治作出探索。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建立不动产司法拍卖线上协作机制，推动法拍房办税时间从3个月缩短至7天左右。市税务局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共同签署备忘录，共建全国首创的“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就自然人法拍房过户涉税征缴“一网通办”便民举措。探索建立珠海、中山、横琴三地税务部门地方税种服务管理协作机制，推动地方税种区域执法和服务标准规范统一。

【税收营商环境】 2023年，珠海市税务系统服务粤港澳大湾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打造“湾区通办”示范区、“粤澳社保一窗通”等一批示范性创新项目，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精准落地，推出“助力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八项措施”。服务外贸发展，联合广州市税务局打造“广珠国际税收有约”服务品牌。出台支持珠海民营经济发展16项措施，建立市级“产学研一体化”粤税院士服务站（珠海站）。“一企行”大企业服务管理工作室为企业提供复杂涉税事项咨询服务54户次，提供跨省涉税协调服务1户。

【“粤澳社保一窗通”启用】 2023年3月23日，由广东省和澳门特别行政区两地政府筹划、珠海市税务局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税务局参与承办建设的“粤澳社保一窗通”启动仪式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举行。“粤澳社保一窗通”为全国首



2023年9月6日，“产学研一体化”粤税院士服务站（珠海站）揭牌仪式在珠海市高新区税务局举行 （市税务局供稿）

创，涵盖由税务部门负责的内地社保参保缴费服务、社保经办机构负责的内地社保待遇申领经办服务和澳门社会保障基金负责的“澳门公共服务一户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实现在广东生活工作的澳门居民可通过专窗“一站式”办理广东省的登记申报缴费、养老医疗待遇申请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在生证明开具、结婚津贴申请等业务，为在珠海和横琴生活工作的澳门居民提供粤澳两地民生服务。

2023 年珠海市分税费种收入情况表（税收）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比上年增长（%）	增收额（万元）
税费收入	15147429	17879676	-15.3	-2732247
其中，税务部门组织税费收入	14014626	16778208	-16.5	-2763581
税收收入合计	10628441	10516022	1.1	112418
（一）税务部门组织税收收入	9495638	9414553	0.9	81084
其中，中央级	4444778	4453025	-0.2	-8248
省级	1989709	1888255	5.4	101454
市区级	3061151	3073273	-0.4	-12122
其中，市本级	1048018	935276	12.1	112742
县区级	2013134	2137997	-5.8	-124864
1．国内增值税	3589731	2679448	34.0	910283
其中，直接征收	3232731	2106520	53.5	1126211
免抵调库	357000	572928	-37.7	-215928
2．国内消费税	94499	67465	40.1	27034
3．企业所得税	2773941	3305515	-16.1	-531574
4．个人所得税	1297373	1561434	-16.9	-264061
5．车辆购置税	84557	85250	-0.8	-693
6．环境保护税	2133	2191	-2.7	-58
7．印花税	98496	89577	10.0	8919
8．城建税	264153	244958	7.8	19195
9．城镇土地使用税	35523	34422	3.2	1101
10．资源税	14825	17365	-14.6	-2540
11．房产税	183859	154468	19.0	29391
12．土地增值税	628771	747162	-15.8	-118391
13．车船税	24700	24568	0.5	132
14．耕地占用税	19604	16070	22.0	3534
15．契税	382493	381445	0.3	1048
16．其他税收（营业税）	980	3216	-69.5	-2236
（二）海关代征进口税收	1132803	1101469	2.8	31334
出口退税	1278709	1433800	-10.8	-155091

2023 年珠海市分税费种收入情况表（费金）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比上年增长（%）	增收额（万元）
费金收入合计	4518989	7363654	-38.6	-2844665
（一）社保费收入	2849665	2706849	5.3	142816
1．基本养老保险	2090763	1959352	6.7	131411
其中，企业职工	1843202	1715805	7.4	127397
城乡居民	18460	23321	-20.8	-4860
机关事业单位	229101	220226	4.0	8874
2．基本医疗保险	678613	695951	-2.5	-17338
其中，职工	646117	665127	-2.9	-19010
城乡居民	32496	30824	5.4	1671
3．失业保险	55767	36213	54.0	19553
4．工伤保险	24522	15332	59.9	9190
（二）非税收入	1454009	4448618	-67.3	-2994609
1．教育费附加	115837	106501	8.8	9335
2．地方教育附加	77436	71176	8.8	6261
3．文化事业建设费	1276	965	32.1	310
4．海上石油矿区使用费	507	3198	-84.2	-2692
5．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1970	20043	9.6	1927
6．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2308	1355	70.4	954
7．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66	72	-8.5	-6
8．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637	696	-8.5	-59
9．油价调控风险准备金	0	0	—	0
10．国家留成油上缴	1139	2548	-55.3	-1409
11．免税商品特许经营费	1518	1740	-12.8	-223
12．土地闲置费	131	463	-71.8	-333
13．城镇垃圾处理费	3435	3209	7.0	226
14．水土保持补偿费	377	248	52.2	129
15．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16586	11890	39.5	4696
16．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1182807	4175984	-71.7	-2993177
17．矿产资源专项	-2	481	-100.3	-483
18．海域使用金	22855	3014	658.3	19841
19．无居民海岛使用金	0	45000	-100.0	-45000

（续表）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比上年增长（%）	增收额（万元）
20．排污权出让	0	0	—	0
21．水利行政事业性收费	1	33	—	-32
22．森林植被恢复费	5127	0	—	5127
23．其他	0	0	—	0
（三）其他收入	215315	208188	3.4	7127
1．补充保险费	11442	10442	9.6	1000
2．职业年金	113776	111054	2.5	2722
3．工会经费	89776	86465	3.8	3312
4．其他	321	227	41.3	94

注：社会保险费项目和非税收入项目各指标数据均为税务部门实际征收入库的收入，不包含其他部门征收入库的收入

2023 年珠海市分产业分行业税收收入情况表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比上年增长（%）	增收额（万元）
合计	9495638	9414553	0.9	81084
一、第一产业	3128	2521	24.1	607
二、第二产业	3566946	3142839	13.5	424107
（一）采矿业	202692	154273	31.4	48420
（二）制造业	2847816	2414071	18.0	433745
（三）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22415	73243	67.1	49173
（四）建筑业	394022	501252	-21.4	-107230
三、第三产业	5925563	6269193	-5.5	-343629
（一）批发和零售业	920162	767059	20.0	153103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413	24592	308.3	75821
（三）住宿和餐饮业	21715	3384	541.6	18331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7975	206233	29.9	61743
（五）金融业	1299601	1645236	-21.0	-345635
（六）房地产业	1446607	1521305	-4.9	-74698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09077	1702827	-17.3	-293750
（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4671	199773	7.5	14898
（九）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073	3566	14.2	506
（十）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6049	49043	14.3	7006

（续表）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比上年增长（%）	增收额（万元）
（十一）教育	31148	24264	28.4	6884
（十二）卫生和社会工作	14422	17245	-16.4	-2823
（十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893	-21563	—	40456
（十四）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49753	53862	-7.6	-4109
（十五）其他行业	71006	72366	-1.9	-1360

2023 年珠海市分区域税收情况表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比上年增长（%）	增收额（万元）
全市	9495638	9414553	0.9	81085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3153311	3655117	-13.7	-501806
香洲区	3188263	2845806	12.0	342457
斗门区	648913	665876	-2.5	-16963
金湾区	1709180	1356776	26.0	352404
鹤洲新区（筹）	81717	33958	140.6	47759
高新区	714254	857019	-16.7	-142765

注：鹤洲新区（筹）税收数据仅统计万山金库入库数据

2023 年珠海市税务系统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表

项目	2023年收入（万元）	上年同期收入（万元）	增长（%）	增收额（万元）
全市财政收入	2959393	2762878	7.1	196515
（一）市本级	1122863	1043552	7.6	79311
（二）县区级	1836530	1719326	6.8	117204
1. 香洲区	290995	251421	15.7	39574
2. 斗门区	217386	170974	27.1	46412
3. 金湾区	376089	294710	27.6	81379
4. 横琴深合区	793156	821521	-3.5	-28365
5. 高新区	142378	172415	-17.4	-30037
6. 鹤洲新区（筹）	16526	8285	99.5	8241
7. 珠海区域	2166237	1941357	11.6	224880

注：1. 本表数据按财政部门核算口径，考虑财政部门调整的税收数据，如增值税留抵退税级次调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教育费附加收入划出等；2. 鹤洲新区（筹）预算收入仅统计万山金库入库数据

（罗岳艺）

金　融

综　述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22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1.11万亿元，增长7.5%。全年全市证券经营机构股票、基金、债券成交总额24491.94亿元，比上年下降1.1%。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193.58亿元，比上年增长10.3%；赔给付支出58.39亿元，增长34.3%。截至年底，全市有银行、证券、保险三类机构160家，其中，银行业机构49家，证券公司41家，期货公司3家，基金公司3家，政策性保险机构1家，产险公司26家，寿险公司37家。2023年8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中心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中心支局）更名为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分局）。

【货币信贷】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加大央行低成本资金在珠海的支持力度，投放资金103.66亿元，为民营、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金融支撑。其中，发放支农再贷款资金2.5亿元，满足176户农户和涉农企业融资需求；发放支小再贷款资金80.8亿元，满足4600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主融资需求；办理7家金融机构再贴现申请20.36亿元，获央行低成本资金支持企业142家。运用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引导辖区法人银行扩大普惠小微贷款投放179.76亿元；运用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政策工具引导地方法人银行减息1.28亿元，惠及6.3万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降低普惠小微企业的融资成本，缓解小微企业付息压力。全年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撬动银行机构投放贷款11.95亿元，运用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撬动银行机构向交通物流领域企业发放贷款3.44亿元。引导金融机构运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全年全市新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3.93%，比上年下降0.53个百分点。

【跨境人民币结算】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继续推进港珠澳大桥、广东粤澳合作基金、粤澳合作产业园等重点项目跨境人民币结算，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年支持澳门新街坊项目跨境人民币融资13.65亿元。拓宽澳门人民币市场流动性补充渠道，指导银行机构与澳门金融机构开展同业拆借、账户融资等业务，全年融出资金1195.46亿元。推进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指导珠海农商银行在澳门发行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5亿元，推进跨境资产转让人民币结算试点，全年珠海8家试点银行办理贸易融资资产跨境转让规模330.68亿元。推进自由贸易账户（FT）业务，全年试点银行累计开立FT账户308个，办理各类分账核算业务1584.32亿元，新搭建全功能资金池11个。推进跨境理财通业务，全年新增试点银行2家，试点银行办理投资资金汇划5.28亿元。

【货币发行及反假货币】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科学管理，服务民生，提升辖区现金供应保障能力，优化保障澳门地区现金供应；探索结合本地实际持续强化现金服务网格化管理模式，打通现金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开展珠海市数字人民币试点，8月4日，珠海市印发《珠海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截至年底，全市开立的个人数字人民币钱包增至61.17万个，流通笔数增至322.58万笔，金额增至12.35亿元，可受理数字人民币支付商户增至10.13万个。落实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



2023年8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分局）举行挂牌仪式　（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供稿）



2023年9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推动珠海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动员会暨政银企签约仪式在珠海中海万丽酒店举行

（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供稿）

货币鉴别及假币收缴、鉴定管理办法》，督导银行机构加大反假工作力度，发挥警银双方优势，与公安部门联席召开多次假币形势分析会，共同对假币案件线索进行分析研判，联合市公安局首次破获利用“道具类”假币进行诈骗的案件。

【支付结算管理】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加强账户风险源头治理，全市涉案账户数量比上年下降41.7%。坚持统筹平衡风险防范和优化服务，组织银行机构提升风险技防能力，实现从“批量管控”向“精准拦截”转变。配合公安机关开展预警劝阻工作，依法对电信网络诈骗预警对象账户采取保护性止付措施。治理涉案资金取现风险，发挥基层警银联动优势，及时移交团伙结伴开户、取现异常、交易监测异常等可疑线索，提升涉案资金转移的堵截能力。快速响应公安机关“查冻控”需求，为人民群众追赃挽损，全年全市银行机构配合公安机关办理涉案账户查询3.94万户，冻结和止付5.19万户，向电诈受害人返还被骗资金1840.39万元。推动移动支付下沉乡镇，印发《珠海市推动移动支付下沉乡镇工作方案（2023—2025年）》，结合各镇优势产业、特色资源，围绕“一镇一特色”推进移动支付在乡镇的政务医疗、生产生活、旅游电商等领域渗透。推动广东省首批“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无感停车项目上线，港澳单牌车车主只须将车辆信息与自身境外银联卡绑定，离场时即可完成自动扣款，提升港澳车主北上出行的便利性，实现港澳居民无感化、智能化、便捷化的交通出行支付体验。推动辖区工商银行、农业银行等6家银行机构推广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试点业务，覆盖辖区170个银行网点，实现本外币银行结算账户开户与管理规则统一，为稳外资、稳外贸提供支持，全年新增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2.82万户。

【征信管理】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落实《关于金融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的意见》相关要求，推动“粤信融”平台与“粤澳跨境数据验证平台”对接，在“粤信融”平台增加跨境验证服务，境内金融机构可通过该服务获取客户在澳门资信的真实性验证，为澳门居民和企业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满足粤澳跨境融资需要，中国银行横琴分行于12月28日通过“粤信融”跨境验证服务平台，落地首笔跨境资信验证服务业务。依托“粤信融”平台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全年撮合交易2424笔，金额266.96亿元；推广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全年促成融资539笔，金额59.27亿元，全年撮合政府采购线上融资91笔，融资金额1.25亿元。持续监测企业名称和经营范围包含“征信”字样的企业情况，规范征信市场秩序，年内珠海辖区有12家企业完成变更，6家企业完成注销，29家企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通过“整村授信”模式，助推农村金融服务创新和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全年新增92个信用村开展“整村授信”（新增贷款2.83亿元），“整村授信”行政村总数增至121个（惠及涉农主体1121个，累计发放贷款4.63亿元）。通过主流新闻媒体开展征信专题宣传，年内新增个人及企业信用报告自助查询代理点1个，开通企业信用报告自助查询代理点3个；全年个人信用报告查询17.93万人次，企业信用报告查询1.2万次。

【国库业务】 2023年，国家金库珠海市中心支库推动数字人民币在

国库领域应用场景，联合拱北海关落地全国首笔数字人民币缴纳行邮税业务并发文推广；打通澳门非居民数字人民币缴税业务及辖内数字人民币退税业务，推进不动产交易税费同缴“一件事、一次办”优化营商环境；联合拱北海关推进海关电子退库业务试点，成功落地广东省首笔海关电子退库业务，实现退税信息传输、业务处理、查询核对及报表生成全流程电子化，方便纳税人，提高海关税收退库效率，并加快退税资金到账速度，缓解企业资金压力。全年国库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出口产品退税、个税汇算退税等各种退税66.6万笔，金额256.61亿元。做好国库会计核算业务工作，全年办理各类国库业务355.82万笔，比上年增长11.3%。收纳各级预算收入1936.85亿元，比上年下降9.1%；办理地方公共财政支出1356.05亿元，下降19.5%。

【反洗钱监管】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推进“风险为本”监管，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执法检查反洗钱义务机构1家、监管走访17家、下发监管提示8家，约见高管谈话2家，监管范围涵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强化可疑交易线索移送跟踪管理，与公安机关开展案情研判，联合市公安局举办“鑫火2号”反洗钱专题研判攻坚工作部署会；坚持惩治上游犯罪与惩治洗钱犯罪并重，与公检法部门加强协同配合，推动洗钱罪判决案件19件；协助执法机关破获洗钱及各类上游犯罪案件26件，落实海南离岛免税“套代购”走私协作机制，协助立案并侦破同类案件1件，配合落实好国家税务总局、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海关总署、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六部门联合打击虚开、骗取留抵退税、扫黑除恶等专项行动；全年向执法机关移送涉嫌洗钱案件线索115条。

【金融消费权益保护】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多层次推动将金融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以校内比赛、主题宣讲等形式发挥第四中学“金融知识普及教育基地”和技师学院“珠海市金融知识宣教实训基地”宣传阵地作用，联合市发展和改革局、市教育局、团市委举办2023年珠澳琴大学生第二届金融知识挑战赛，激发学生从赛中学、从学中悟。指导珠海市金融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设立金融纠纷横琴（粤澳）调解中心和口岸工作站，推动跨境金融纠纷调解工作取得实质进展；与金湾区人民法院建立金融纠纷诉调对接机制，实现与珠海市两级法院金融纠纷诉调对接机制全覆盖。全年处理金融消费投诉778宗；指导市金调委组织调解金融消费纠纷527宗，成功调解525宗，涉案金额1.57亿元，调解成功率达99.6%。

【国际收支】 2023年，珠海市跨境流动规模1127.00亿美元，比上年下降8.2%。其中，流入776.71亿美元，增长9.5%；流出450.28亿美元，下降13.1%。顺差326.43亿美元，比上年增长70.8%。

【经常项目】 2023年，珠海市货物贸易名录登记企业5426家，外贸进出口总额420.92亿美元，比上年下降9.5%。其中，出口287.36亿美元，下降2.9%；进口133.56亿美元，下降21.0%。货物贸易外汇收支总额667.21亿美元，增长23.5%。其中，跨境收入541.39亿美元，增长35.0%；跨境支出125.82亿美元，下降9.6%。

【资本项目】 2023年，珠海市办理外商直接投资（FDI）项下外汇新登记310笔，新登记外商投资企



2023年5月24日，金融纠纷横琴（粤澳）调解中心在横琴珠港澳（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揭牌成立 （中国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供稿）

业注册资本18.58亿美元，其中，外方注册资本14.30亿美元；办理境内投资主体境外投资（ODI）项下新登记77笔，新登记境外直接投资总额40.39亿美元，其中，中方投资9.71亿美元；办理外债新签约登记41笔，变更登记（含变动反馈）111笔，注销登记7笔，截至年底，珠海辖区非金融企业外债余额30.32亿美元。全年全市办理企业对外担保签约12笔，担保金额6.64亿美元。珠海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收付汇64.93亿美元，其中，集中收汇32.48亿美元，集中付汇32.45亿美元。

【外汇管理“放管服”改革】 2023年，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分局推进多项资本项目便利化政策，通过资本项目外汇收入支付便利化改革对外支付金额3.31亿美元；推动多笔外债共用一个外债专户；推广资本项目业务“网上办理”，全年为符合条件的企业网上办理资本项目业务47笔；办理一次性外债登记19笔，签约金额折合4.38亿美元；为1家企业办理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跨境融资便利化额度试点业务，融资备案1000万美元；推动合作区产业园澳资企业获批100亿元专项跨境融资额度；争取国家外汇管理局总局同意澳门居民购买合作区商品房率先试点首付款结汇便利化政策，推动国家外汇管理局总局出台《港澳居民购买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房产结算支付便利化业务指引》；联合横琴金融局制定《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余额管理制试点管理办法》；推进辖区QFLP试点业务，截至年底，全市有52家QFLP试点企业，认缴出资总规模达86.30亿美元；辖内获批2家QDLP试点基金管理企业，获批额度达7462万美元。

【外汇管理风险底线坚守】 2023年，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分局强化辖区重点主体和主要渠道跨境资金流动风险变化，加强对趋势性、苗头性问题的跟踪监测分析，加大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试点政策实施后，跨境电商等新场景新业态跨境收支变化的监测力度。对机构和市场主体落实外汇政策效果和展业合规情况开展监督核查，完成国际收支间接申报数据年度核查量超80万笔，直接申报数据年度核查量10万笔，贸易信贷调查统计数据月度核查量113家次。依托“汇警银”联合办案机制，与相关部门合作破获“2·09”出口骗税案，涉案金额逾30亿元。深挖地下钱庄案线索，对17个地下钱庄交易对手开展调查并完成处罚，涉及非法交易金额297万元，处罚款26.35万元。（李 腾）

金融管理和服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金融业增加值494.05亿元，比上年增长4.4%，高于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速0.6个百分点；金融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11.7%，对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14.3%，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长0.53个百分点，为稳住全市经济大盘作出贡献。全年全市金融业实现税收129.96亿元，在全市主要行业中排名第四，仅次于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占全市总税收的13.69%，比上年下降21%，增速在主要行业中排名第五。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年末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为1.22万亿元，存款余额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五；存款比上年增长3.29%，增速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二十一，低于全省平均5.64个百分点。年末各项贷款余额为1.11万亿元，贷款余额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五；贷款增长7.54%，增速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二十，低于全省平均2.01个百分点。年末制造业贷款余额1435.81亿元，相比年初新增328.41亿元，占新增贷款的42.23%；比上年同期增长29.7%，增速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三，高出全市平均水平22.16个百分点。年内新增QFLP试点企业16家，全市QFLP试点企业达47家，注册资本超600亿元。全年全市证券经营机构股票、基金、债券成交总额为2.48万亿元，比上年减少2022.81亿元，下降7.55%；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191.06亿元，总量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八；增长10.93%，高出全省平均0.17个百分点，增速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七。全年新增上市公司5家，数量位列广东省地级市第一，境内外上市挂牌企业发展至108家。

【金融机构】 2023年，珠海市有各类金融类机构2872家，其中，银行类机构64家，证券类机构75家，保险类机构66家，地方金融组织84家，私募投资基金2530家，QFLP企业与QDLP企业53家，金融业总资产超2万亿元，辖内经证监会批复的证券、基金等机构资产管理规模超4.6万亿元。被纳入市金融工作局监管的地方金融组织有：小额贷款公司10家，注册资本金11.39亿元，年末贷款余额为7.62亿元；典当公司21家，注册资本金3.6亿元，年末典当余额为3.09亿元；持证融资担保公司5家，年末融资担保业务在保余额3.23亿元，其中，小微企业直接融资担保在保余额2.69亿元。有被

纳入统计的融资租赁公司1家，总资产10.34亿元，其中，融资租赁资产总额16.87亿元。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企业2530家，包括私募基金管理人568家（管理资金规模达6627亿元）、私募基金1962家（管理资金规模达5136亿元）。

【金融支持“百千万工程”】 2023年，珠海市出台《珠海市金融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方案》，成立由分管市领导任总召集人的全市金融工作专班，形成涵盖银行、保险和地方金融组织的多层次服务“百千万工程”的金融组织体系，全面优化“移动支付”“建档评级”等支持“百千万工程”的金融服务，以珠海产融平台升级推广和“整村授信”为抓手，全面深化县域信用体系建设。市政府与农行广东省分行签订金融支持“百千万工程”全面合作协议，引入1500亿元的意向性融资支持，保障全市海洋牧场、绿美生态等重点领域的融资需求。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2023年，珠海市强化金融政策支持，制定实施金融支持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企业复工复产和纾困等系列政策措施，引入更多金融“活水”支持重点领域和产业发展。创新性开展珠澳产业项目投融资接洽会、QFLP基金珠海企业行、产业新势力“第一秀”、亚洲通航展投融资路演等系列融资对接特色活动39场次，疏通金融市场资金进入实体经济的渠道。优化民营企业融资环境，开展金融支持民营企业专项行动，协调解决珠江钢管等一批民营企业融资难题。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建成珠海产融平台，打通政府、企业和金融机构数据梗阻，实现企业精准画像和信用评估，通过数据赋能破解科技型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入驻产融平台的企业超1800家，聚集的金融机构有54家，线上促成的企业融资超300笔，总授信额度超91.8亿元。创新性出台《珠海市关于促进私募投资机构加快发展的扶持办法》，首推重奖“首投”、激励政府基金募集民营资本等政策创新，引导风投资本加快聚集，助力企业股权融资实现高质量发展。健全政府应对突发重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体系，继续落实巨灾指数保险制度，自巨灾指数保险制度2021年实施以来，累计赔付3次台风、6次强降雨1.6亿元，赔付率达180.16%，为全市防灾防损及救助重建工作提供保障，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的城市韧性。



2023年8月30日，珠海产业新势力“第一秀”路演活动在珠海规划展览馆举行 （市金融工作局供稿）

【企业上市培育】 2023年，珠海市紧抓注册制改革、北交所设立等资本市场重大机遇，重塑企业上市培育工作机制，从企业筛选、政府服务和制度保障三方面着手，建立健全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上市培育体系，强化上市后备企业“梯队化”建设和“全流程”服务。全年深入拟上市企业调研超200家次，组织开展上市专题培训12场。年内，对全市57家上市培育重点企业分阶段专班跟进，对进入上市后备企业库的879家企业开展全覆盖的动态服务，推动企业运用资本市场发展壮大。组织全市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系列活动，启动上市发展基金，首创“上市公司+政府基金+社会资本”新模式，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年内新增上市公司5家，数量位列广东省地级市第一，纳睿雷达、科瑞思、天承科技、智迪科技、派诺科技在科创板、创业板、北交所上市。全市境内外上市挂牌企业发展至108家，其中，上市公司50家，新三板挂牌企业58家。

【金融招商引资】 2023年，珠海市打通资本链和产业链，建立市、区联动的金融招商引资工作协作机制，激发和调动金融机构、投资机



2023年3月1日，广东纳睿雷达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市金融工作局供稿）

构和上市公司作用，面向全球打造金融招商网络，优化整合境内外金融资源投入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全年申报项目线索120多条，其中，有效项目线索90多条，落地项目6个，超额完成招商引资任务。发挥QFLP和QDLP试点效用，吸引境外资金和投资者汇聚珠海，全市落地QFLP和QDLP试点企业53家，引入资金规模近600亿元。推动指导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和企业通过增发、配股、发债等方式进行直接融资，全年全市各类企业利用上市、股权再融资、债券市场融资等渠道实现直接融资315.32亿元，融资额位居广东省地级市首位。

【粤港澳大湾区金融领域合作】 2023年，珠海市加强与港澳金融管理部门的联动合作，支持香港巩固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服务澳门发展融资租赁、债券市场等现代金融业。建立与中央区域协调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发展改革委地区司）的定期汇报机制，及时沟通协调珠港澳金融合作重点工作。深化跨境金融合作，成立全国首个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协会，举办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REITs大会，推进建设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平台。联合澳门金融管理局、横琴合作区金融发展局指导推动在澳门举办REITs主题论坛，为珠澳合作发展REITs产业营造良好氛围。指导珠海法人银行在澳门发行全国首单境内银行主体莲花债、全国首单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莲花债、澳门首单境内主体高级无抵押绿色债券；开展珠海国有企业落地全国首笔融资租赁项下国内信用证福费廷资产通过境内银行转让至工商银行澳门分行，以及全国首笔应收租赁款保理资产跨境转让至珠光（澳门）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风险防控治理】 2023年，珠海市依法履行对地方金融组织的监管职责，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确保全市不发生重大金融风险事件。发挥地方金融风险监测中心“温度计”作用，针对重点企业开展金融风险监测，出具金融风险监测报告14份，预警重大风险等级企业3次，高风险等级企业3次，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借助科技手段提高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监测水平，发挥“打非云平台”“金鹰系统”等地方金融监管系统作用，滚动摸排全市16.09万家企业，并针对发现的问题企业及时



2023年10月11日，珠海市金融工作局组织召开的探索解码REITs基金助力澳门现代金融高质量发展论坛在澳门举行　（市金融工作局供稿）

开展现场核查和妥善处置，做到防早防小、防患于未然。组织开展第三方财富管理公司摸底排查和清理规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防范化解、投资公司涉非风险排查整治等行业专项整治行动，推动行业乱象有效治理。截至年底，规范第三方财富管理企业1341家，规范率达89.7%。

是年，珠海市金融工作局在广东省2023年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平安建设工作考评和涉众金融风险防范工作考评均获得满分，被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评定为2023年扫黑除恶先进单位。（余桂龙）

银行业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有银行业金融机构10类64家，其中，银行业法人机构8家，营业网点519个，从业人员1.17万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银行业金融机构31家，营业网点38个，从业人员940人。2023年，监管口径下，珠海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1.46万亿元，比上年增加830.70亿元，增长6.02%。其中，年末各项贷款余额1.1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29.14亿元，增长8.12%；年末负债总额1.38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94.27亿元，增长6.08%，当中年末各项存款余额11790.16亿元，比上年增加470.65亿元，增长4.16%。珠海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各项贷款余额、各项存款余额三项规模指标均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五，推动珠海金融业增加值达494.05亿元，增长4.4%，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11.67%，对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率为14.3%，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长0.53个百分点。

2023年7月20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珠海监管分局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

【实体经济领域银行融资】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指导辖内银行机构扎根实体、服务地方，以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健全制造业金融支持体系，指导辖区机构成立制造业金融支持专班，搭建制造业授信审批咨询专家库，建立并根据制造业重点项目白名单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最高给予项目中长期贷款200个基点利率优惠，以务实举措执行“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工作部署，年末全市制造业贷款余额1624.3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09%，增速排名稳居在广东省各市第三，推动制造业投资、工业投资分别比上年增长7.1%、4.6%，促进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支持产业立柱攻坚行动，普伊特等一批新型储能企业实现快节奏拿地、开工、投产，截至年底，珠海市“4+3”产业集群贷款余额增长25.09%，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大增70%，为支柱产业、科技企业发展提供金融支撑。

【银行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领域银行融资】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继续推广“普惠金融户户通”，压实银行机构主体责任，织密金融“血管网”。开展“走万企 提信心 优服务”活动，举办“东部片区5.0产业新空间进驻企业集中交流会”，督促机构用好“产融平台”，全年对接企业1.53万户，向3382户企业发放贷款742.38亿元；全面铺开整村授信，实行名单包干制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档评级惠民工程，并完成全覆盖目标。截至年底，全市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210.3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88%；涉农贷款余额507.42亿元，增长35.5%。

【普惠金融服务】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坚守金融工作政治性和人民性定位，聚焦“有业有住有家”为民办实事。完成“新市民金融服务十件实事”，提升金融服务新市民创业、就业、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的能力。年末全市银行机构新市民专属银行卡存量超24万张，全年发放新市民创业担保贷款10.58亿元。指导珠海市银行业协会出台二手房“带押过户”自律公约，统一业务办理流程，全年业务办理量超1700宗，比上年增长850%，业务金额约23亿元，为市民节约资金成本约2300万元。指导辖内银行机构有序推进“存量首套房贷利率调整”相关工作，全年完成利率调降的贷款金额约1400亿元，为存量按揭客户节省利息支出超100亿元。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修订群体性上访事件处置工作规程，印发开展投诉综合治理的通知，出台联合接访分级处理机制、重复信访积案化解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纠纷化解出清，全年妥善处理信访举报投诉事项4812件。对侵害消费者权益问题保持“零容忍”，全年就侵害消费者权益问题采取各类监管措施55次，作出行政处罚5单；化解重复信访和信访积案12件。开展各类金

融消费者宣教活动，惠及群众100万人次。9月，联合人民银行珠海市分行、市网络安全信息办公室及行业组织举办珠海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活动，活动以“汇聚金融力量　共创美好生活”为主题，普及金融知识、传播金融正能量，防范非法金融活动、提高金融安全意识等，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理念。

【辖区金融稳定维护】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打好风险防化攻坚战和持久战，以金融平稳高效运行夯实经济健康发展基础。主动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汇报沟通，加强对地方中小金融机构的央地监管协同。推进珠海农商银行改革化险取得新进展，督导该行在人事冻结3年情况下完成董监事会换届，行长轮岗工作取得实质进展；指导罗定农商银行累计“制改废”各类制度355份，完成高风险机构“摘帽”；推动云浮市政府出资1.5亿元入股罗定农商银行用于化解风险贷款和提升股东质量。加强对其他法人机构的贴身监管，督促其坚守定位，服务地方经济，提升合规意识，守牢风险底线，促进各类法人机构实现稳健发展。在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的外溢影响下，将防控信用风险作为“硬任务”，率先建立不良贷款处置按旬监测机制，做到逐户紧盯，“一对一”指导，并高频采取监管措施62次，推动全市银行业全年处置不良贷款109亿元，为分局成立以来处置不良贷款的历史最高值。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银行业发展】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支持澳门大丰银行在横琴新设支行，成为区内第三家澳资银行。截至年底，区内设有银行31家，其中，港资银行2家，澳资银行3家。年内，围绕跨境金融、科技金融、民生金融，先后推动工商银行横琴分行落地资产托管运营中心、建设银行横琴分行成立跨境金融中心、交通银行珠海分行在横琴设立科创金融中心，指导中国银行横琴分行、横琴人寿推进“澳门新街坊”网点设立计划。推动银行业对区内重点产业、特色产业加大支持力度，对澳资企业贷款比上年增长128.93%，对文旅会展商贸产业贷款增长29.21%。



2023年9月15日，珠海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珠海钰海环球金融中心举行　（黄婉瑶 摄）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截至2023年底，中国工商银行珠海分行在珠海辖内有网点48家，员工1102人。资产总额1521.88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3.05亿元；负债总额1497.34亿元，减少92.48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310.93亿元，增加1.92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423.43亿元，减少62.47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20.56亿元。

【农业银行珠海分行】 截至2023年底，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分行在珠海辖内有网点45家，员工999人。资产总额1273.4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4.27亿元；负债总额1258.33亿元，增加125.81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153.40亿元，增加130.71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116.58亿元，增加47.92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5.77亿元。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截至2023年底，中国银行珠海分行在珠海辖内有网点46家，员工936人。资产总额1144.6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35亿元；负债总额1123.10亿元，增加29.13亿元。各项贷款余额939.46亿元，增加126.70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034.75亿元，增加135.29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3.48亿元。

【建设银行珠海市分行】 截至2023年底，中国建设银行珠海市分行在珠海辖内有网点47家，员工1123人。资产总额1358.8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1.35亿元；负债总额

1338.98亿元，增加103.9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133.25亿元，增加7.92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135.77亿元，增加0.82亿元。全年净利润亏损15.40亿元。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截至2023年底，交通银行珠海分行在珠海辖内有网点22家，员工627人。资产总额915.6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4.52亿元；负债总额897.05亿元，增加97.11亿元。各项贷款余额917.57亿元，增加98.21亿元；各项存款余额808.65亿元，增加52.88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4.49亿元。

【邮储银行珠海市分行】 截至2023年底，邮储银行珠海市分行在珠海辖内有网点37家，员工297人。资产总额252.2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2.62亿元；负债总额248.50亿元，增加40.7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50.92亿元，增加41.32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31.95亿元，增加22.56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3.78亿元。

【珠海华润银行】 截至2023年底，珠海华润银行有117个营业网点（其中，异地分支机构76家），员工3360人（其中，异地分支机构员工1742人）。资产总额3874.1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10.37亿元；负债总额3551.22亿元，增加695.6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113.54亿元，增加373.98亿元；各项存款余额2476.86亿元，增加354.22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6.17亿元。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 截至2023年底，珠海农村商业银行有营业网点97个，其中，乡镇营业网点68个，设置在离岸海岛网点3个，员工1372人。资产总额916.0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9.75亿元；负债总额813.23亿元，增加115.15亿元。各项贷款余额473.08亿元，增加51.78亿元；各项存款余额641.67亿元，增加81.09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6.01亿元。 （黄婉瑶）

保险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全市有保险机构66家，其中，财产险公司28家，人身险公司38家，有保险从业人员1.03万人。在所有保险机构中，保险法人机构2家，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保险公司15家（含财产险公司12家，人身险公司3家）。监管口径下，珠海保险业全年实现保费收入191.06亿元，比上年增长10.93%；提供风险保障金额16.95万亿元，增长15.72%；赔付支出59.30亿元，增长31.57%；实现承保利润4.90亿元，下降9.63%。 （黄婉瑶）

【政策性特色保险】 2023年，珠海市“大爱无疆”项目升级保险责任和保障待遇，恶性肿瘤和罕见病自费药、珠海本地创新药被纳入补偿范围，投保人数增至110.85万人，项目每年投保人数覆盖率保持在36%—55%之间，在同类城市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中位居广东省第一，其中，港澳居民参保人数超1.9万人；扩大投保对象范围，增加未参加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的珠海市产业创新人才及长期派驻珠海工作、持珠海居住证的在职职工，扩大对本市常住人才和职工的覆盖范围，助力人才引进工作提质增效；降低团体投保的门槛，超100人的团体投保不设等待期。创新实施“两病卫士”（预防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特定并发症的发生及发展）项目，签约社区卫士服务中心16家，组建社区医保志愿服务团队进驻。“爱健康”行动完成“防癌卫士”项目升级，发动6.14万人参与癌症筛查，推进健康管理服务升级。

【保险便民措施】 2023年，珠海市保险业继续抓好各类灾害的防范工作，加强与电台、气象台、三防办灾害信息共享，在电台开设防灾减灾专栏，提升公众的灾害意识，减少灾害损失。组建大灾巡查小组，台风、暴雨灾害期间在全市水浸黑点区域开展巡查工作，连线电台实时反馈巡查路段情况，引导车辆避免风险发生。加强风险灾害的预警及宣传，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灾害信息，以短信通知、上门告知等方式提醒群众加强灾害防范。在春节、五一、中秋及国庆假期牵头组织产险机构在西部沿海高速斗门服务区、明珠收费站、斗门收费站及金鼎下栅检查站设置车险理赔便民服务点，投入服务人员110人次，受理轻微交通事故24起，提供搭电、换胎服务55次，提供咨询服务140多次，提供饮用水、简易食物等物资1500多瓶（件）。

【保险消费者调解渠道拓展】 2023年，珠海市保险业发挥保险合同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作用，受理各类保险合同纠纷投诉，全年受理案件270件，其中，调解和解147件，涉及金额634.9万元。在保险合同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受理的各类保险合同纠纷案件中，直接受理案件232件（人身险147件，调解和解66件，涉及金额239.2万元；财产险85件，调解和解63件，涉及金额278.6万元），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

海监管分局转办38件，纠纷双方达成一致18件，涉及金额117.1万元。做好与斗门区人民法院诉前联调工作，强化诉讼与调解的衔接，实现纠纷全程可视化、阳光化快速处理和化解。全年委托调解案件102件，调解成功8件，涉及金额1728.83万元。（李 腾）

【实体经济保险服务】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指导珠海保险业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珠海财产险三大效益指标（综合赔付率、综合费用率、承保利润率）均位居广东省各市前列。稳住车险基本盘，车险综合费用率达24.57%，较广东省平均水平低3.98个百分点，稳居广东省各市前列，车险承保利润率11.79%，为广东省各市最高。保险服务实体经济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提升，产品和服务持续创新优化，粤港澳大湾区首单商业性海水亲本鱼保险成功落地，珠海首单水产品预制菜综合保险、首单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等落地。（黄婉瑶）

【巨灾保险】 2023年，珠海市出台《珠海市2023年度巨灾指数保险方案》，明确台风、强降雨两种自然灾害的保险费、受灾阈值、赔付限额等方面内容，台风保险起赔点从12级降低为11级，提升对沿海区域的风险保障。台风“苏拉”过境48小时内，巨灾指数保险4000万元预赔款到账，赔款统筹用于全市救灾救助及灾后重建等工作，发挥指数保险高效及时的保障作用，为防灾防损以及灾后救助工作提供支撑。（李 腾）

【出口信用保险】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指导中国信保珠海办事处改建为营业部，首次实现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国内贸易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担保业务、特定合同保险、资信七类保险服务全覆盖。创新承保广东首单“伞形”海外投资业务，实现一级投资平台及二级项目企业合计3个项目企业在一张保单项下承保的创新承保模式。落地广东首单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销售风险保单。依托出口信用保险为外贸企业提供保障，中国信保珠海营业部全年服务企业1223家，服务支持珠海企业出口和投资规模超349.61亿元，比上年增长12.56%；中国信保珠海营业部短险项下全年已决赔款1.01亿元，增长57.17%，为40家外贸企业提供保单融资增信支持达25.55亿元。

【跨境车保险】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协助推动“港车北上”工作落地实施，开展港澳车北上后保险服务与纠纷隐患调研，指导辖内保险机构为港澳车主提供优质承保理赔服务。开展“跨境保险通”课题讨论、研究论证等工作。1月1日起“澳车北上”和7月1日起“港车北上”政策的落地实施，促进全市跨境车险业务快速增长。全年全市实现跨境车险保费收入1.52亿元，比上年增长101.85%，为8.62万港澳跨境车主提供境内出行保险保障，服务港澳车主增长188.63%，为1747位港澳车主支付车险赔款1469.11万元。

【农业保险】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和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转发广东省政策性渔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并对全市政策性渔业保险相关工作进行部署，明确保费财政补贴比例、保险保障范围与标准，规范承保理赔服务。联合市财政局等五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发挥农业保险作用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通知》，对保费补贴资金管理、补贴资金拨付进度等进行明确，提高农业保险服务质



2023年3月14日，“跨境保险通”课题讨论会在珠海中心大厦举行（黄婉瑶 摄）

量。推动保险业为农业尤其是海洋产业提供风险保障，年内珠海实现农险保费收入1.63亿元（比上年增长18.42%）、赔付金额3.71亿元（增长503.93%），提前超额完成全市1.35亿元农险保费目标任务，为农业产业提供风险保障26.35亿元（比上年增长10.62%），农业保险简单赔付率为广东省各市最高，其中鹤洲新区（筹）海水网箱养殖风力指数保险赔付达1.35亿元。

年内珠海高低温、台风、强降雨等灾害频发，保险行业迅速启动理赔应急预案，开通绿色理赔通道快速理赔，第一时间将赔款支付到受灾农户手中，助力农户减灾复产。加强产品及模式创新，助力海洋牧场建设，首创万山区海水网箱风力指数保险，为海洋牧场提供1.95亿元风险保障。拓展“海洋牧场”风险保障范围，推广一揽子保险方案，通过“海上养殖设备财产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水产养殖风灾气象指数保险”模式，延伸保险保障链条，逐步由单一产品保障模式向保障“海洋牧场”生产经营全产业链条发展，护航海洋渔业发展全过程。

【便民保险】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指导保险业提升多样化保障需求的保险产品供给。发展普惠型商业健康保险，全年全市新市民参加普惠型商业健康保险7.4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7%，风险保障金额1700.96亿元，增长55.11%。发展灵活就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全年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意外伤害保险3.33万人次，增长61.05%，提供风险保障金额173.67亿元，增长97.15%。发展农民工工资履约保证保险，提供风险保障金额3100万元，比上年增长81.7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指导保险业服务地方安全生产大局，提升安全生产保险保障与服务水平。全年全市实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费收入6549.53万元，比上年增长9.48%；为2296家企业提供242.12亿元安全生产风险保障，比上年增长31.94%。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珠海监管分局围绕“创国家食安示范城”工作目标，推广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全年实现食品安全生产保险保费收入212.60万元，比上年增长50.09%；承保企业625家，增长43.68%；提供风险保障61.19亿元，增长44.68%。

（黄婉瑶）

证券期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证券营业部56家，证券分公司9家；期货公司3家，下辖期货营业部3家。证券、期货年末从业人员总数1033人，比上年同期增加22人；股东户数182.94万户；客户资产2655.44亿元，增加34.81亿元，增长1.33%；融资余额82.13亿元，增加7.84亿元，增长10.56%；融券余额5907.41万元，减少1354.77万元，减幅18.66%；全年利润总额1.27亿元，比上年减少5132.82万元，下降28.77%；营业收入5.81亿元，减少9738.29万元，下降14.35%；融资融券收入4.75亿元，减少1516.46万元，下降3.09%。证券总成交额2.47万亿元，减少65.45亿元，下降0.26%。其中，股票成交额1.21万亿元，占总成交额的48.91%，减少1686.27亿元，下降12.25%；公募基金成交额670.16亿元，占总成交额的2.71%，减少121.09亿元，下降15.3%；债券成交额508.9亿元，占总成交额的2.06%，减少199.21亿元，下降28.13%；国债回购（融资、融券）成交额1.12万亿元，占总成交额的45.46%，增加1934.87亿元，增长20.82%。

【证券期货业协会会员组织管理】 2023年，珠海证券期货业协会组织召开第五届第一次会员大会、第五届理事会会议、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组织审议协会各项提案并形成决议与会议纪要。开展行业自律管理，维护证券期货行业正常的市场秩序，针对少数单位的个别从业人员到友商营业场所范围拓客、以赠送礼品或礼券等招揽客户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及时发出提醒通知，要求各会员单位全面加强自律管理；在广东省证券期货业协会调解中心指导下，完成调解处理4例会员单位对其他单位从业人员存在违反《证券经纪业务管理办法》的投诉。加强与会员单位的联络效率方面，通过更新通讯录、组建和维护微信群等方式，完善68家会员单位联络人信息，建立实时沟通机制，确保相关工作安排和通知能够迅速传达、部署、沟通、反馈。提升会员单位统计报送工作质量方面，协会统计工作委员会建立“会员单位统计报送工作登记台账”，由专人负责跟进，推动片区整体统计报送工作质量、速度得到显著提升。开展多项行业文化建设活动，促进会员单位交流。

【金融知识宣传】 2023年，珠海市证券期货业协会组织第八届珠海“证协杯”徒步比赛，近200人参加，活动中安排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全面注册制、反诈等公益宣传内容。年内，协会组织片区会员单位参加《股东来了》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金融知识宣传月、国家安全驾驭日宣传投教活动、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宣传月暨非法集资宣传月等公益活动。 （李 腾）

口 岸

口岸管理与服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国家一类口岸10个，分别是拱北口岸、横琴口岸、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九洲港口岸、珠海港口岸、湾仔轮渡客运口岸、万山港口岸、斗门港口岸、珠澳跨境工业区专用口岸、青茂口岸；二类口岸7个。全市口岸开设旅客出入境通道753条、车辆通道102条，对外开放码头26个、泊位84个。全年全市口岸出入境人员1.64亿人次，比上年增长68.6%；交通运输工具769万辆（艘、架）次，增长92.1%。

【口岸规划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完成《珠海市“十四五”口岸发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市商务局牵头开展优化珠澳口岸功能布局研究，形成工作报告及工作台账上报市政府；应澳门提议，牵头与澳门有关部门就青茂口岸扩大通关适用人群、拱北口岸缩短夜间通关时间、供澳门鲜活商品运输车辆通关口岸等事宜进行沟通与研究。加快推进拱北口岸旧建筑物安全隐患整改及通关大厅等配套设施改造项目和拱北口岸改扩建项目二期工程，年内分别完成5800万元和2500万元资金投入。推进九洲港（口岸）客运中心项目规划建设，完成主体结构施工。协调推进桂山十三湾公共游艇码头建设。支持配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推进横琴口岸二期工程建设和横琴口岸客货车“联合一站式”查验模式创新，基本完成二期工程主体结构施工。4月20日，经国务院批准，横琴口岸澳方口岸区及相关延伸区第二阶段客货车检区域（澳门大学连接横琴口岸通道桥除外）启用并适用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律实施管辖；9月26日，横琴口岸客货车“联合一站式”部分车道（横琴往澳门方向6条车道，澳门往横琴方向9条车道）开通试运行，客货车查验场和澳门大学连接横琴口岸引桥启用。

【口岸对外开放】 2023年2月14日，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扩大开放（珠澳通道增加货运车辆通行功能）通过国家验收；1月1日和7月1日，“澳车北上”“港车北上”政策分别落地实施，全年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进出内地的澳门单牌车和香港单牌车分别为112.5万辆次和27.2万辆次；10月3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增加港珠澳大桥海关监管区、口岸限定区域旅游功能，允许有序开展从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出发往返蓝海豚岛（东人工岛）旅游活动；12月12日，“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在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设置的香港机场前置候机厅服务柜台正式开通运营；12月15日，港珠澳大桥游开通试运营，至年末日均接待游客超1000人次。7月15日，澳门氹仔往返桂山岛海上客运航线开通，该航线为澳门第一条直航海岛航线，逢周六、日开通。12月15日，高栏国码进境水果查验平台迎来改造升级后的首批进口水果，实现高栏港进口水果航线新突破。年内，市商务局牵头开展“十四五”期间珠海机场口岸对外开放研判工作，形成研判报告报市政府决策；协调广东省烽火海洋网络设备有限公司配套码头第四次临时对外开放获批；协调法国籍“皮特”轮到外伶仃岛未开放水域施工作业。

【跨境贸易便利化】 2023年，珠海市推广应用“提前申报”“两步申报”模式，巩固提升“船边直提”“抵港直装”等措施应用成效，探索拓宽适用货物种类。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建立跨境贸易大数据平台，推动监管部门、相关出证机构、港口、船舶公司、进出口企业、物流企业、中间代理商等各类主体信息系统对接和数据实时共享。推动“单一窗口”港航物流信息化系统于2月10日上线运行，实现集装箱设备交接单、装箱单、提货单等单证电子化流转，截至年底，注册企业76家（含车队29家），用户733人（含运输司机546人），业务单据流转8.95万次，其中，设备交接单生效7.76万份，提货单生效1328份，进口提柜预约3283次，出口配柜预约7287次。推进内陆无水港、组合港建设和运营，增强珠海港作为中国沿海主要港口和大宗能源原材料集散中枢的辐射功能。发展多式联运、铁水联运、水水中转，探索物流一站式解决方案。落实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公示制度，动态公示更新口岸收费，

全市有117家报关代理企业、船舶代理企业、码头经营单位在单一窗口录入1665项相关收费目录清单，并定时根据自身实际业务情况进行更新。免除查验没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全市7个试点口岸全年查验没有问题的集装箱（自然箱）2606个［其中，人工查验集装箱（自然箱）2134个，机检及过磅集装箱（自然箱）472个］，厢式货柜车4257辆次，涉及外贸企业4499家次。年内，珠海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与珠海7个跨境电商监管场所实现数据对接，服务企业超500家，申报货值创下历史新高，全年申报包裹1.36亿票，货值249.5亿元。年内，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结果显示，珠海国际贸易指标在广东省各市排名第四，较上年有进步。

【中国（珠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2023年，珠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使用覆盖率达100%，广东省各市排名前三。全年上线项目50个，其中，国家版项目33个，珠海地方特色应用项目17个，新增上线珠海地方特色应用港航物流信息化系统1个，完成全市全口岸和全业务覆盖。珠海“单一窗口”总申报单量达1.47亿票。其中，经珠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申报的报关单申报单量约55万票，申报金额约3996亿元；水运舱单申报单量约39万票；澳门单牌车申报单量约5万票；跨境电商申报单量1.46亿票，申报金额约269亿元；通关时效单量约62万票。

【珠澳口岸合作】 2023年，珠海市加强口岸现场通关等工作的协作配合，珠澳两地口岸相关部门通过珠澳口岸通关合作工作小组等机制，就珠澳口岸通关措施调整、通关场所人员限次分流、通关秩序管控、口岸功能布局优化、拱北口岸旧联检楼安全隐患改造施工、“澳车北上”返程预约等事项进行沟通协商。支持配合横琴口岸客货车通道“合作查验、一次放行”（“联合一站式”）创新通关模式落地实施，9月26日，横琴口岸客货车“联合一站式”部分车道开通试运行，实现通关车辆只在横琴口岸车道停一次车，即可完成粤澳5家（横琴海关、横琴边检站、澳门海关、澳门治安警察局、澳门卫生局）口岸执法部门的查验。

【口岸通关服务和管理】 2023年，珠海市商务局协调做好口岸通关服务和口岸管理工作，口岸服务管理水平提高。两次调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乙类乙管”珠海口岸通关措施（分别于1月8日和2月6日），并牵头做好通关应对准备工作。继续实施自上年8月5日开始的对珠澳口岸通关场所实施的通关人员限次分流措施，直至4月30日止，实施分流期间拱北口岸通关人数在珠澳口岸中的占比由原来的80%降低至67%。推动海关、安检“一机两屏”联合检查模式创新，于7月21日在大桥口岸落地实施，实现旅客行李物品过一次安检机即完成口岸安检和海关有关业务的检查，提升旅客通关体验。牵头做好港珠澳大桥、青茂、横琴、湾仔4个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达标考核迎检工作，并以90分以上的优异成绩通过海关总署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达标考核组的现场考核。印发《关于应对国际航班备降珠海机场工作方案》，以便妥善应对紧急情况下国际航班备降珠海机场的情况。协调查验单位为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第十三届中国（澳门）国际游艇进出口博览会等重大活动的嘉宾、参展人员、物资、交通工具等提供通关便利。加快推进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政府投资物业产权登记工作，牵头拟制工作方案并报市政府审定印发实施。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加强现场值班值守、应急物资准备和应急演练，全市口岸通关安全顺畅。

【口岸信息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完成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一站式”车辆通关系统适应性改造，通关效率由440辆/小时提升至959辆/小时，实现与“两车北上”信息化管理系统对接交互。推动珠海市“单一窗口”港航物流信息化系统实现上线运行，设备交接单、装箱单、提货单等集装箱货物流转三大纸质单证实现电子化流转，实现在货主企业、代理企业、船公司、码头、车队等相关方之间建立专用的电子数据交换传输渠道，单证保管程序简单化，最大程度避免人为操作失误，提高信息采集效率和准确性。继续优化物流交换平台，实现部分物联网功能，集装箱进出口相关单位通过该平台可有效掌控集装箱物流动态信息，为珠海推进智慧港口建设提供支撑。

【澳车及港车“北上”政策落地实施】 2023年1月1日和7月1日，“澳车北上”和“港车北上”政策分别落地实施。为做好“澳车北

上”“港车北上”通关保障工作，珠海市升级改造小客车通道“一站式”验放系统，优化车辆候检流线，制作《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小客车通关指引》并多渠道宣传，建设人工智能客车防拥堵预警系统，依托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微门户建设客车通关信息发布平台，实现大桥口岸小客车通关能力提升一倍。全年大桥口岸出入境车辆澳门单牌车112.5万辆次、香港单牌车27.2万辆次。

【港珠澳大桥游开通试运营】 2023年10月3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增加港珠澳大桥海关监管区、口岸限定区域旅游功能，允许有序开展从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出发往返蓝海豚岛（东人工岛）旅游活动。12月15日，港珠澳大桥游试运营开通，采用预约组团、团进团出的管理模式，港澳和内地居民可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参团游览港珠澳大桥。港珠澳大桥游线路位于海关监管区和口岸限定区域内，在该区域开展旅游，是全国范围内首次突破现有政策的创新举措。

【“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 2023年12月12日，“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运营，实现香港机场与港珠澳大桥口岸双向运行。通过港珠澳大桥陆路接驳“空—陆—空”国际联程转运，国内旅客可由“国内出发地—珠海机场—港珠澳大桥—香港机场—国外目的地”的路线飞往国外，国外旅客可由“国外出发地—香港机场—港珠澳大桥—珠海机场—国内目的地”的路线进入国内。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前往香港国际机场的旅客，完成内地边检部门查验后，无须办理香港入出境手续，便能直达机场。出境人员在内地办理完出境手续后，可直接在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办理登机牌，托运行李，登上专用接驳巴士经港珠澳大桥直达香港机场，下车后可直接前往航班登机口，托运行李直挂至海外目的地。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成为内地唯一一个与香港国际机场陆路直达的口岸。

（梁 倩 周凤美 刘 瑛 刁 雪）

【海防工作】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新增备案出海船舶391艘、水上从业人员1018人，核查船舶1992艘次、水上作业人员4187人次，排查重点涉水重点单位和场所307个，排查出风险隐患26处，辖区水上治安态势整体稳定。配合海防建设任务，完成虎跳门监控站项目基础建设、设备安装、联网调试等工作。加强与涉水职能部门沟通协作，重点针对盗采砂、使用“三无”（无船名船号、无船籍港、无船舶证书）船舶、船舶偷排偷放污染水体等开展联合整治，参加打击非法洗砂洗泥督导及专项联合执法行动9次，与澳门海关联合开展水上同步巡查行动9次，净化澳珠水上治安环境。

【反走私综合治理】 2023年，珠海市公安机关深入开展“双反”（反偷渡、反走私）联合行动、“清湾”系列行动和打击“水客”走私专项行动，查获涉走私案件1148件，获广东省、珠海市领导多次批示肯定，广东省公安厅8次致贺电表彰。联合认定涉走私“三无”船舶55艘、冻品551.12吨、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货物货值逾10亿元；解决“12·19”事件搁浅走私船舶处置难题，处置涉走私“三无”船舶215艘、冻品3387.39吨。推动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将全市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牵头全市打私部门建设全国反走私综合治理调查研究中心（简称“全调中心”）珠海工作点，开展反走私综合治理调查研究工作，珠海工作点被列为全调中心广东工作站首批8个地级市工作点之一。在全国率先举办地级市大学生反走私创意大赛，获评全国打私办“优秀组织奖”。打击海上走私、“水客”智慧综治、反走私立法工作获全国打私办和广东省打私办推介。 （俞水玲）

海 关

【概况】 拱北海关是受海关总署直接领导，负责指定口岸及相关区域范围内海关工作运行管理、监督监控的正厅级直属海关，管辖范围为广东省珠海市和中山市的各项海关管理工作，是一个业务门类齐全的综合性海关。截至2023年底，拱北海关在珠海市辖区设有11个隶属海关单位，分别是高栏海关、湾仔海关、九洲海关、万山海关、闸口海关、港珠澳大桥海关、青茂海关、香洲海关、横琴海关、斗门海关和拱北海关风险防控分局。

2023年，拱北海关监管进出口货运量1.55亿吨，比上年增长11.74%；监管运输工具782.82万辆（艘）次，增长94.84%。申报进出口总值4605.46亿元，比上年下降16.98%。税收入库140.71亿元，比上年下降8.18%。检出各类传染病1275例，截获输入性病媒生物3107只，截获检疫性有害生物252批次，截获外来物种1591种次，检出不合

格食品化妆品526批次，检出不合格进出口商品497批次。查获各类走私违法案件1.92万件，案值52.34亿元，涉税11.17亿元。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海关相关工作开展】 2023年，拱北海关支持和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配合海关总署研究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监管办法》，研究起草8个配套公告和7个监管方案，探索打造“分线管理”制度样板。搭建海关监管平台，推进41项业务场景应用重点项目建设和41项配套监管改革，推行“一站式监管、一二线联动、一码通溯源、一体化管控”，“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智慧监管平台”获评海关总署智慧海关建设“2023年度十佳项目”之一。协助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完成“一线”口岸、“二线”通道建设改造，开发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健全反走私、信用管理等管理制度机制，促进海关管理与地方管理有效衔接，做好封关运作前压力测试、人力资源配置、业务培训等工作。配合海关总署推动农业农村部出台允许澳门居民携带动植物产品清单，参与澳门新街坊等重点项目建设，支持跨境保税仓储配送业务发展，服务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的产业发展。

【海关工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 2023年，拱北海关落实海关总署优化营商环境16条措施，出台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28条、服务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22条措施。配合广东省、珠海市做好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新评估体系“国际贸易”指标相关措施，线上线下多渠道、多举措的政策宣讲。实施跨境电商一般出口企业分级分类监管，经拱北关区申报跨境电商零售一般出口商品货值比上年增长超50%，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成为全国跨境电商零售一般出口业务第三大口岸。配合承担中国—海合会（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谈判，协助开展“经认证的经营者”（AEO）国际互认工作。配合参与世界海关组织修订《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WCO SAFE）。推动落实海关总署关于综合保税区高质量发展综合性改革实施方案，开展关区特殊监管区域改革试点，助推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封关运作，配合地方政府制定《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等。推进企业集团加工贸易监管改革。支持扩大能源资源类大宗商品战略储备，关区进口煤炭和再生金属原料分别比上年增长127.51%和99.33%。



2023年6月5日，珠海市首个综合保税区封关运作。图为装载电子产品的集装箱货柜车驶入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 （冯校圣 摄）

【海关助企纾困】 2023年，拱北海关深化“关长送政策上门”“问题清零”工作，组织调研企业400余家，推动解决急难愁盼问题347项。推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优惠贸易协定持续见效，优惠税款5.53亿元。推动光电产品技术贸易措施研究评议基地签约，开展2期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评议会，研提12项评议意见、6项特别贸易关注获海关总署采纳，其中2项被列入世界贸易组织技术性贸易壁垒（WTO/TBT）委员会例会议题。

【海关口岸监管】 2023年，拱北海关创新“线上集审+线下集办”，试点“企业分类、风险分级、管理分层”改革，进口危险品外勤作业效率提升50%，检验时间压缩40%。推动成立粤港澳三方参加的危险货物通行港珠澳大桥研究专班，推动出台“港珠澳大桥豁免危险货物管控办法”，促进统一港珠澳大桥危险品管控标准。开展“组合港、一港通”业务，叠加“抵港直装”“内外贸同船运输”等政策

红利。配合有序实现疫情防控转段，保障拱北海关各口岸单日最高56.8万人次旅客通关。指导开展高栏港国际货柜码头进境水果指定监管场地扩建，支持粤港澳物流园建设。制定核生化有害因子监测工作规程、业务系统规范操作指引，组织反恐培训演练50次。开展“打击进出口危险品伪瞒报”专项行动，查获涉危险品情事190宗。开展小客车顶照式智能审图攻关，辅助现场查获手机等物品案件400件，缩短车辆检查时间30%。组织“龙腾行动2023”等专项执法行动6次，查扣侵权嫌疑商品2865批次共6.6万件。为80余家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个性化服务辅导，新增53家自主知识产权企业备案100项。保障“澳门·横琴艺墟”展会“2023齐齐葡——葡语国家及澳门产品特色市集”等展品顺利通关。做好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监管与服务。

【海关后续监管】 2023年，拱北海关落实海关高级认证企业管理措施目录、“经认证的经营者”（AEO）国际互认合作便利措施，关区报关单位2.71万家（比上年增长9.7%）、高级认证企业155家（增长18.25%），“AEO企业发挥辐射效应推动供应链诚信发展”做法入选全国“诚信兴商宣传月”企业案例。深化加工贸易监管和属地查验改革，免征加工贸易风险担保金28.37亿元，开展进出口货物属地查检2.2万批。办结稽核查作业1357起，移交行政、刑事案件线索170起。查发低报价格走私电子产品进境、涉嫌出口农渔产品骗退税等重大案件14件，涉及货值29.85亿元，其中，刑事立案4件。办结主动披露作业143起，减免滞纳金61.07万元。开展核查叠加创新作业模式39起，核查领域部门间联动执法，压缩检查点40%，压缩单个企业平均检查时间50%。

【海关检验检疫】 2023年，拱北海关全面提升口岸疫情疫病防控能力，建立健全动植物疫情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达标建设，湾仔口岸、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青茂口岸、横琴口岸通过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达标考核。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制订“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进出口货物检验检疫监管方案”，实施供澳门冰鲜水产品“三联三同”（与企业联通、与地方联动、与澳门联合，以“同企、同料、同线”的生产周期为监管单元）监管模式，创新供澳门食用水生动物“检疫前推，合作监管”检疫监管模式，推广“集中申报+风险监测+属地、口岸协同监管”检疫监管模式至供澳门蔬菜。坚持“多病同防”，持续做好猴痘、霍乱、登革热等重点传染病口岸防控，检出各类传染病1275例。截获输入性病媒生物3107只，首次检出国内未见分布红腹棘蝇。查发出入境特殊物品不合格案例33件。截获禁止携带进境物3万批次，比上年增长127.27%。检出有害生物3.7万种次，增长228%。检出动物疫病核酸阳性60批次，有毒有害物质不合格32项次。检出进口商品不合格364批次，出口商品不合格133批次。

【海关税收征管】 2023年，拱北海关落实减税降费措施和“十四五”进口税收优惠政策，办理返（退）税款14.72亿元。落实以企业为单元的税款担保改革，备案担保物201份，涉及担保额度9.77亿元。落实取消出口货物原产地企业备案事项便利举措，运用原产地证书自助打印、“智能审核”等改革措施助力企业减负增效。签发出口原产地证书12.19万份（签证金额461.45亿元），其中，签发《区域全面经济



2023年3月27日，拱北海关所属万山海关关员在桂山岛开展外来有害生物监测 （龙佳胤 摄）

伙伴关系协定》（RCEP）原产地证书5218份（签证金额15.99亿元）。验放《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项下进口货物7.17亿元，优惠税款0.17亿元。组织《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优惠贸易协定政策宣讲7次，惠及现场企业代表460人次、在线用户2.8万人次。办理全国首笔数字人民币缴纳行邮税业务、全国首批试点B类快件行邮税线上缴税业务。

【海关打击走私工作开展】 2023年，拱北海关聚焦常态化打击防控，在粤澳执法合作框架下强化跨境执法联动机制，巩固反走私立体化防控格局。全年查办各类走私违法案件1.92万件，案值52.34亿元，涉税11.17亿元。其中，立案查办“水客”走私案件1.28万件，案值19.97亿元，涉税6.33亿元；立案侦办海（水）上渠道走私案件16件，案值0.79亿元，涉税0.22亿元；查办“洋垃圾”案件74件；查办濒危动植物及其制品案件59件，移送起诉全国首起非法引进外来入侵物种案件；查办毒品走私案件18件，缴获可卡因、冰毒、海洛因、大麻等毒品901.93克，唑吡坦等麻精药品2530粒；查获重点涉税商品走私大要案12件，案值11.6亿元，涉税3.45亿元，抓获涉案人员160人，打掉涉案团伙36个。

【海关统计服务】 2023年，拱北海关以统计分析研究成果服务宏观决策，承担海关总署贸易分析专项工作任务86次。组织关区外贸形势分析会议11次，部署服务外贸稳规模优结构工作138项。与地方商务等部门开展工作交流8次，通报风险5次，向税务、外汇部门发函协查企业有关情况12次。调查调研企业逾1700家次。牵头完成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免简化申报要素研究工作，对免保税货物按照不射箭不涉证和涉检涉证，分类实行“极简”“次简”备案管理，申报要素分别由105项缩减为42项和69项。加强海关业务数据安全管理，维护海关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安全。

【海关科技赋能】 2023年，拱北海关推进智慧海关建设和“智关强国”行动，制定关区主办的5个、参与的36个业务场景应用方案，开发关区集中会战管理应用，数字化展示承办、参与场景建设情况。推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四平台、四应用、两体系”（基础支撑平台、大数据平台、物联感知平台、融合监控指挥平台，监管应用、企管应用、风控应用、缉私应用，信息系统运维体系、信息系统安全体系）总体细化任务1280项，配合完成查验基础设施验收工作。优化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一站式”车辆通关系统，“港车北上”“澳车北上”缩短卡口验放时长39秒。完成重点时期网络安全保障任务、等保测评及网络攻防实战演习。输出海关技术规范9项，获批专利授权22项，获地市级科技奖励3项。完成2个获海关总署批准筹建的区域实验室的基础建设和自评。与中国海关科学技术研究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共建3个科技创新1+X研究室。推动“科普场馆+实物资源库+实验室”三位一体研究平台建设，建立病媒生物实物资源库及数字化应用平台，保存病媒生物标本600余种共7万余头，收录脱氧核糖核酸（DNA）条形码数据2万余条。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客货车验放优化】 2023年，拱北海关持续优化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全国首个客货车“一站式”系统，通过优化健康申报、司机卡验核等功能，客车单向验放数量从每小时400辆次提升至900辆次，增长1.25倍，其中，海关验放时间缩短至5—6秒，效率提升30%。联合口岸部门合力打造客车智慧交通预警人工智能系统，实现车流拥堵预警信息实时推送、车流视频画面实时查看、公众预警信息实时发布等功能。实行海关备案手续无纸化和网上办理，年内受理申请备案“澳车北上”“港车北上”单牌车6.4万辆次。截至年底，海关监管进出境“澳车北上”“港车北上”单牌车139.7万辆次，其中，“澳车北上”112.5万辆次，“港车北上”27.2万辆次。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经珠港飞”开通】 （参见第243页）

【新鲜水果首次经港珠澳大桥供港】 2023年8月14日，茂名市高州市分界镇储良龙眼经港珠澳大桥直供香港，为7月1日开放全品类内地鲜活食品在指定时段经港珠澳大桥供港后的首票新鲜水果。拱北海关为茂名市高州市分界镇量身定制“出口、电商、加工”帮扶措施协助当地办理首家果园、干果加工企业出口注册登记，为果农链接电商平台，提供技术检测服务，提升农产品品质。帮扶工作入选全国海关第一批主题教育“百个特色做法”。

（陈进利）



2023年8月14日，拱北海关关员对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出口供应香港的首票新鲜水果进行检验 （俞 波 摄）

海 事

【概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珠海海事局（简称“珠海海事局”）是广东海事局分支机构，属中央驻珠机关单位，是珠海市海上搜救中心日常办事机构及主要成员单位。2023年，珠海海事局下设9个派出机构，分别为九洲港、港口、湾仔、万山港、香洲、横琴、斗门、唐家、金湾海事处，负责具体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年内，珠海海事局履行保障水上交通安全畅通、保护水域生态绿色清洁、保障航运高质量发展和船员权益、维护国家主权和人民利益的“三保一维护”职责，保障船舶进出港28.5万艘次，货物吞吐量1.96亿吨，集装箱吞吐量95.1万标准集装箱；保障水上旅客出行944万人次；处置海上险情60宗，成功救援321人，搜救成功率99.1%。辖区全年未发生列入统计范围的水上交通事故，水上交通安全形势保持稳定。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海事局开展水上交通安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风险防范化解2023专项行动，排查重大隐患14项，隐患整改率和复核验收率100%。牵头制定由经市政府印发《珠海市水上安全跨部门协同监管工作机制》《珠海市水上行政执法案件移送处理机制》，健全水上安全共治机制。联合金湾区政府共同创建高栏水域安全畅通文明航区，提升高栏港安全服务保障水平。实施海水运输船专项安全检查，淘汰老旧海水运输船3艘，推动船东向建造内河液货船运输海水转型。全年行政处罚1677件，罚款1379万元。

【海事服务】 2023年，珠海海事局加强海事服务，服务珠海海洋经济和航运经济发展。

服务海洋经济发展 出台《珠海海事局服务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围绕航运高质量发展、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新兴产业、海洋休闲旅游、智慧海洋建设等5个方面制定25项具体措施，得到市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实现粤港澳大湾区船舶过户转籍“不停航办证”。服务开通横琴至深圳机场水上客运航线。“立体监管”保障国家重点项目大万山岛波浪能示范工程试验安全。管控风险，服务全球首艘10万吨级游弋式智慧渔业养殖工船“鲁即渔养60616”（国信1号）在30米水深开阔无遮蔽海域开展重质燃油补给作业。完善市海上搜救中心+5个区（功能区）级海上搜救中心的“1+5”海上搜救架构；印发《珠海市海上险情应急预案》；于12月27日挂牌成立鹤州新区（筹）海上搜救中心；参加粤港澳三地海上搜救联合演习；组织开展香洲区海上搜救中心海上搜救应急演习；推动珠海新增船舶污染清除单位一级1家、二级1家、四级1家并获广东海事局核查通过；成功防御“泰利”“杜苏芮”“苏拉”等台风，实现船舶防台水上“零事故、零伤亡、零污染”目标。

服务航运经济发展 创新实施船舶办证“一船多证，一事通办”套餐式服务，入选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第八批改革创新经验，全年办结船舶融资登记1.48亿元，服务26艘LNG动力船舶落户横琴、2艘万吨级船舶落户珠海，截至年底，珠海在册船舶857艘，数量比上年增长14%，总吨位增长30%。建立航运公司分类分级管理、审核员定点联系制度，以诚信航运公司创建为抓手，推行安全诚信文化建设，带动航运公司管理水平的整体提高，全国有36家安全诚信航运公司，珠海占据3席。指导航运公司建立船员培训管理制度，辖区新增2家航运公司获得开展船上见习资格；

开通“船员权益保障”咨询热线电话，建成珠海首家幸福船员小屋，提升船员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

【海事监管手段提升】 2023年，珠海海事局延伸船舶交通管理系统（VTS）服务覆盖区域，对航经崖门出海航道危险品船舶和超限船舶实施计划申报，优化重点船舶交通组织。实施“智—空—海”三防线护航保障大型海工装备进出港，保障全国首座深远海浮式风电平台“海油观澜号”、三一港机等大型海工装备构件安全出运。组建无人机工作小组，制定《珠海海事局使用无人机管理办法》，推进无人机技术在海事监管中的创新应用。新增2个重点船舶智能监管系统卡口，建成崖门出海航道重载云台监控点，建立运行崖门出海航道、马骝洲水道电子监管区，实现重点水域船舶可视化监管。

【海事部门保障口岸安全畅通工作开展】 2023年，珠海海事局全面恢复国际航行船舶登轮检查，全年开展港口国监督（PSC）检查104艘次，船旗国监督（FSC）检查1145艘次，现场监督检查1481艘次，滞留国际航行船舶24艘次，保障4万艘次船舶进出口岸，外贸货运量7900万吨。以特事特办方式办理九洲港往返香港市区的海上客运航线复航手续，服务开通澳门至桂山岛水上客运航线，全年保障港澳旅客38.3万人次水上安全出行。聚焦企业出口烷基苯混合物（含萘）需求，组织撰写提案获国际海事组织通过，解决货物分类问题，助力本土企业新产品开拓海外市场。（米佳强）

出入境边防检查

【概况】 2023年，珠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简称“珠海边检总站”）下辖拱北、港珠澳大桥、横琴、中山、青茂、湛江、湾仔、九洲、江门、茂盛围、万山、新会、高栏、斗门、台山、茂名、阳江、开平18个边检站。主要承担驻地口岸出入境人员、交通工具的检查、监护和口岸限定区域管理等职责，包括海、陆、空边防检查任务。全年查验出入境人员1.65亿人次、出入境交通运输工具799万辆（艘、架）次，比上年分别增长65.18%、92.83%，分别占全国查验量的39%、34%。

【口岸管控能力建设】 2023年，珠海边检总站立足“大站强站”提能强技，结合总站业务类型多、体量大等特点，开展“三查”（查假、查疑、查伪）能力建设、港口边检管理改革和警力配置专题调研，组建业务调查研究队伍，举办勤务组织指挥、情报搜集、数据研判、海港业务培训班，组织“三查”实战、执法办案经验分享会、实物证件样本巡回学习30余次，建设“复合型”港口综合执勤队和培养“一警多能、一专多能、多岗位适任”检查员。立足“基层基础”控边固防，开展港口边检管理改革试点，推动船艇巡查队建设、海防无人机项目落地使用、“智慧边海防”监控点位布设，提炼海域锚地“网巡、陆巡、空巡、海巡、联巡”相结合的“五巡”工作法，以“信息化管船、科技化管港、数字化管海”强化前沿科技应用，形成“全息感知—全域管理—全线设防”闭环管理，构建“人防—物防—技防—联防”一体化管控模式。立足“示范规范”管长抓细，以开好应急处突、“三查”工作、港口管理改革3场现场会为抓手，持续探索试点改革、转变理念、完善机制，制定“三查”工作规范，印发《港口边检查验监管手册》，健全跨站支援警力调度机制，打造应急处突战训基地，形成“组织指挥、预案设置、力量摆布、战术运用”一体联动应急格局，常态化开展“水客”群体综合打击治理、全方位隐患排查、无告知红蓝对抗、模拟化警情测试，以点带面促进整体查缉管控能力提升。

【边检信息化建设】 2023年，珠海边检总站做强边检查验核心，立足珠海，面向全国，完成全国梅沙系统研发升级和运维保障任务，指导构建区域性技术应急处置和协同保障新机制，支撑“法定不准出境人员管控”等10余项全局性需求快速落地，实现梅沙升级频次、功能研发数量翻一番，梅沙系统整体战斗力进一步增强。做强数据预警模型，推动技术业务深度融合，针对前台录入差错带来管控隐患、报警不准影响查验效率的问题，研发录入辅助回填功能、优化调整查控算法，实现关键项录入差错率下降50%、特定人群前台误报量最多降低90%；针对跨境违法犯罪新形势，加强数据清洗筛查，研发构建22个数据预警模型，减少无效报警拦阻。

【边检管理服务提升】 2023年，珠海边检总站会同广东省政府，香港特区、澳门特区政府和查验单位，优化升级大桥口岸查验系统，

建设信息服务平台、创新边检备案方式、完善通关预约机制，保障“澳车北上”“港车北上”政策实施，应对车流激增态势，年内刷新单日车辆通行纪录14次，北上澳门、香港单牌车分别为112.5万辆次、27.2万辆次；开展经贸新通道、“香港口岸自动化停车场计划”、“粤车南下”、深圳车辆“借道香港”通行大桥等新型通行政策研究及配套设施建设，增强和发挥大桥多重积极效应。注重安全管理，提前分析“大桥旅游开发”“经珠港飞”政策中涉移民管理事项，以严密口岸限定区域管理、防范不法分子潜入潜出为重点，跟进检查场地及预检监管系统建设，建立协作共管机制、修订检查监管办法、严密监管围蔽设施、加强勤务组织保障，保障新业态新政策落地。

【查验模式创新】 2023年，珠海边检总站创新优化移动查验系统，实现不同业务场景查验手段新突破，获评“中央驻珠单位优秀成果奖”；定制开发边检业务文件查询检索系统，推动内部文件信息化管理；研发基于国产化的边检业务网查验数据导出系统及公安网数据交换系统软件，国产化替代速度走在全国前列。做强网络通信建设，推动网络安全强基工程、密码通信系统建设实施，完成市外8个站警用数字集群（PDT）基站建设、总站本级和13个边检站等级机要室建设评定，全面建成总站无线通信一张网，率先实现视频会议加密系统“三级联通”（国家局、珠海总站、各下属边检站），提前一年开通运行非涉密电子公文交换系统，提升关键基础设施安全管理水平。

【“港车北上”政策落地】 2023年7月1日0时起，“港车北上”政策正式实施。（参见第242页）

【横琴口岸二期车道平稳开通试运行】 2023年9月26日，横琴口岸二期工程客货车“联合一站式”部分车道开通试运行，实行全新的车辆“合作查验，一次放行”查验模式。实现出入境车辆一次排队、集中采集、联动放行，查验时间约2分钟，最短50秒，即可完成琴澳两地所有出入境查验手续，车辆通关效率得到提升，司机通关体验得到改善。年内验放出入境车辆22.45万辆次，验放出入境司机和随车人员24.98万人次。（赖 莎）

城乡建设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新（改）建各类公园16个，完成新（改）建生活垃圾转运设施4座，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09万个，新（改）建城市公厕9座；新开工改造老旧小区70个，推动305个老旧小区楼本体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建成205台；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新建市政燃气管道53千米，完成90个小区1.5万户户外公共燃气管道加建；推动“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工作，培育4个镇为首批省级典型镇，4个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镇项目入选2023年广东省项目范例。

【园林绿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完成新一轮绿地系统专项规划编制，印发《珠海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2020—2035年）》，构筑“一带、双屏、六廊、七核、千园”多层次、成网络、功能复合的生态空间结构。推进城乡绿化结构优化，构建完善生态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四级城乡公园体系，密织城市绿道网络，新（改）建香山湖公园四期、淇澳社区公园、南联村公园等16个公园，新（改）建和生北路、环山路东段等林荫道30.55千米，新（改）建会同那洲绿地环线提升项目、平塘河

链 接

“一带、双屏、六廊、七核、千园”

“一带”指沿情侣路—横琴岛—西南部滨海沿线的都市海岸景观带；“双屏”指北部山体森林生态屏障和南部沿海生态林屏障；“六廊”指六大出海水道及其两岸生态绿廊，包括虎跳门、黄杨河—鸡啼门、妮湾门、磨刀门、前山河水道、马骝洲水道；“七核”指七处区域山体生态绿核，分别是凤凰山、板樟山、黑白面将军山、小横琴山、黄杨山系—竹篙岭、拦浪山、高栏山；“千园”指分布于市内的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以及口袋公园等城市绿色空间。

一河两岸公园（一期）等健康步道20.9千米。完善园林绿化建设政策标准体系，制定《珠海市立体绿化技术指南》，从技术上指导、规范市内立体绿化设计、施工和养护管理工作，丰富城市绿化空间。开展科学绿化培训，全年开展“科学绿化大讲堂”系列主题培训7期，培训超600人次，拓展行业系统干部职工及从业人员的专业视野，提升落实科学绿化能力。做好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查迎检工作，成立市巩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实施迎接复查工作方案，开展18项指标自查补强和资料收集、整理，完成迎检技术报告和佐证材料组卷。推动园林绿化行业管理智慧化发展，建成并运行城市绿地系统管理平台，实现绿地系统“一张图”管理。

【海绵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市系统化全域推进建设海绵城市，年内完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6.5亿元，完工海绵城市建设项目245项，新增海绵城市建设面积9平方千米，城市建成区海绵城市建设达标面积70.43平方千米，占城市建成区面积47.56%，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要求。城市内涝治理能力、人居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提升和改善，获住建部肯定。是年，在珠海市召开全国第三批海绵城市示范市座谈会、第十七届城市发展与规划大会、第十七届中国城镇水务发展国际研讨会与新技术设备博览会。

【环卫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统筹实施《珠海市垃圾处理设施专项规划（2020—2035）》，督促推进区级环卫设施项目建设，完成东澳站、新堂站、斗门大道站、立新站等4座生活垃圾转运设施及金湾区再生资源中心（过渡期）、金湾区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广东勤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固定式循环利用项目、外伶仃岛建筑垃圾临时受纳场、东澳岛厨余垃圾处理站、东澳岛园林垃圾处理站、东澳岛大件垃圾拆解场等8个资源化处置设施项目建设，总投资2561万元。1月13日，厨余（餐厨）垃圾处理一期工程项目，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工作进入运营期，设计规模300吨/日；12月16日，厨余垃圾处理二期工程项目逐步开展进料调试。建筑垃圾及炉渣综合利用一期工程完成建筑垃圾生产线设备安装并开展进料调试。推进建设珠海市环保生物质热电工程三期项目，建设模式由“政府投资”转为“企业投资”，牵头组织编制特许经营实施方案。推动城市公厕建设，全年新（改）建城市公厕9座。

【“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 2023年，珠海市推进“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工作提质增效。建立市“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专班工作机制；印发《珠海市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高品质区镇村工作方案》《珠海市圩镇人居环境品质提升行动方案》《珠海市做大做强中心镇行动方案》《珠海市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行动方案》《珠海市农房质量安全风貌提升和农房建设试点实施方案》，作为实施“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工作指南。圩镇品质优化，“六乱”（乱拉挂、乱摆卖、乱停放、乱搭建、乱堆放、乱贴画）治理成效显著，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实现100%覆盖，完成“7个一”（一个美丽乡镇入口通道、一条美丽示范主街、一处房屋外立面提升样板、一个美丽圩镇客厅、一个干净整洁农贸市场、一条美丽河道、一个绿美生态小公园）重点任务，完善镇域公共设施配套。分类施策典型示范，全市14个镇（不含横琴镇）分为中心镇、专业镇、特色镇、城区镇4类，引导各镇错位发展、特色发展。确定香洲区南屏镇、高新区唐家湾镇、万山区桂山镇为美丽圩镇建设示范点，斗门区斗门镇、金湾区红旗镇、金湾区平沙镇为中心镇建设示范点，斗门区为农房建设示范区。遴选桂山镇、斗门镇、红旗镇、平沙镇培育省级第一批典型镇，典型镇占比为36.4%，位居省内地市第一。动员58家建筑业企业与14个乡镇结对，落实结对帮扶项目49个，帮扶金额1301万元。是年，珠海市入围广东省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千万工程”项目范例4个，位列全省第三。

【公共停车场建设】 2023年，珠海市通过统筹建设公共停车场、道路综合改造提升、挖掘静态交通资源、设置路内停车位等措施，加快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补齐城市停车供给短板，增加城市公共停车位供给。全年统筹新建公共停车场90处，公共停车位2.09万个，其中，智慧停车场62处，智慧停车位1.32万个，超额完成年内新增各类公共停车位1.9万个目标。

【老旧小区改造】 2023年，珠海市推动“美丽家园　共同缔造”老旧小区改造。全年老旧小区改造综合整治新增开工项目70个、新增完工项目60个，涉及居民2.4万户、建

筑面积230万平方米，完成老旧小区建筑物本体改造305栋，截至年底，完成投资2.5亿元。2021—2023年间，全市老旧小区改造开工项目230个，提前两年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香洲区青竹花园改造项目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联系点案例集》第一册。健全配套政策，印发《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整合利用城镇老旧小区存量资源补齐公共服务及其他配套设施短板的意见》《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珠海市财政局关于明确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建筑物本体整治提升工作要求的通知》；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年内争取各类中央补助资金9926万元，比上年增长超200%；创新工作机制，居民前期参与机制经验做法，入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第四批）》，老旧小区建筑物本体整治奖补办法及拓展小区维护管理资金渠道经验做法入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第八批）》。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2023年，珠海市将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作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一项重要内容，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建成205台，建成数比上年增长80%，其中，香洲区191台，斗门区8台，金湾区3台，高新区3台。自2018年6月施行《珠海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指导意见》以来，全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累计建成421台，其中，香洲区394台，斗门区16台，金湾区4台，高新区7台；已批在建259台，其中，香洲区186台，斗门区34台，金湾区9台，高新区30台。各区均出台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实施细则，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拓展资金来源，落实联合审批，确保惠民政策落地生根。

（姚仁茜）

国土空间规划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空间规划编制专项资金围绕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重点工作，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体系，解决规划建设管理存在问题等方面保障规划项目，开展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45个。其中，市自然资源局开展36个，含专项规划3个，详细规划2个，评估报告4个，规划研究13个，信息化项目12个，其他规划（历史建筑保护）2个。在实现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目标、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凸显城市特色、理顺城市管理和治理机制等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2023年，珠海市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市、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均获批复。推进全市专项规划编制，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珠海市绿线划定与管控规则研究》《珠海经济特区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规定实施办法》《基于手机信令的珠海城市活跃度及相关指标研究》《珠海市总部基地布局规模研究》等一系列规划编制和研究工作，完善规划体系，提供重要技术支撑。年内，珠海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秘书处组织召开会议16次，审议议题81项，加强对上会议题的会前、会后协调和全过程跟踪服务，保证议题质量。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3年，珠海市按时保质完成市、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审批工作。围绕“两条主线一个协同”（两条主线：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建设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擦亮生态宜居品牌。一个协同：协同澳门建设澳珠极点，促进澳门产业多元化发展）的总思路，明确构建“一主一副，一特一优，若干组团”（一主：东部中心城区；一副：西部中心城区。一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一优：未来科技城。若干组团：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工业园、斗门镇、航空产业园、斗门智能制造产业园、斗门生态农业园、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7个外围产业组团）城镇空间结构，合理安排城市建设的节奏、时序和强度，加强“双城”联动融合。创新性采用“五同步”（市、区总体规划同步，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同步，总体规划与专题研究同步，总体规划与“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同步，总体规划编制与实施机制同步）联动编制方式，调动各方力量形成全市一盘棋、市域大统筹，确保规划成果好用、能用、管用。10月，《珠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获广东省政府批复；12月，各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获市政府批复。

【珠海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编制】 2023年，珠海市超前布局、多元谋划，推动城市空间转型、城市功能蝶变，全面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水平，启动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结合相关工作启示和咨询建议，制定并印发《珠海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方案》，重点围绕区域协同和经济社会发展、人口和空间发展与城市治理现代化、产业升级与

制造业基地功能提升、交通发展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陆海统筹与区域性海洋中心打造、科技创新与韧性安全城市建设、城市特色和风景区中的城市营造等战略议题，提出珠海面向2049城市发展愿景和发展目标以及纳入战略规划的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改革方向等，系统谋划、科学制定城市未来发展的蓝图、方向和重点。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 2023年，珠海市持续完善详细规划编制管理制度，以试点为引领，探索建立总体规划到详细规划的纵向传导机制。在吉大、金鼎等区域开展导则编制试点工作，同步研究制定国土空间基本城市组团详细规划导则编制指南，强化详细规划编制管理的技术支撑。（孙栎熙）

城市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加强法治城管、为民城管、品质城管、智慧城管、文明城管建设，及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出台停车场备案管理办法、树木保护管理办法、行道树养护技术规范、市政照明设施管养质量要求、市容环境卫生质量要求、公园管理办法、防治扬尘污染管理办法、建筑垃圾处理备案等法规规章。出台《珠海市城镇燃气经营企业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被全国推广学习。全年完成3000余个燃气安全隐患整改，入户安检97万户。持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评估得分连续六次蝉联广东省大城市第一。实施公园“微改造、精提升、促服务”行动，全市44个城市公园停车场实施在市民晨练时段免收停车费的政策。统筹推进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停车场对社会开放（错时共享），中秋、国庆期间，共享停车1.61万辆次，日均2012辆次。规范停车场备案管理，备案835个停车场26.85万个停车位。完成治理存在安全隐患的窨井盖3万多个。推行“一把扫帚扫到底”环卫机制，打造“政府主导+国企引领+市场参与”的环卫管理模式。统筹各区补植乔木5800株、地被植物31.3万平方米，打造80个繁花节点，优化提升园林绿地21.2万平方米。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通过试运行，实现城市管理“一张图”。数字城管升级推出“全能网格”，率先将外卖骑手纳入网格，并组织签订《外卖骑手有序骑行服务公约》。探索非接触性执法，香洲区南屏镇噪声实时监测系统、斗门区试点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成效显著。完成全市586条“四周边”背街小巷市容环卫乱象、街面秩序乱象“清零”；完成全市31条主次干道、商业大街人力部署图，配置三级路长355人；组织城市道路大清扫、城市家具大清洗、市容环境大清理，处理黑点死角14万处。

【城市精细化管理】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制定城镇燃气信用评价、停车场备案、树木保护管理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13部，开创性出台行道树养护技术规范、市政照明设施管养质量要求、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质量要求地方标准3部，完成近300部市政、市容、绿化等政策性文件“新立修改废止”工作，全市域、全覆盖、全链条的城市管理法规和标准体系基本形成，实现市政、市容、绿化及城管执法工作出新招、呈亮点、见实效。强化执法监督，印发《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关于开展城管领域行政执法不规范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依托“城市管理大讲堂”开展全员“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培训47场，近8000人次参加。全年统筹全市城管执法部门评查行政处罚案4021件。推进珠海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推广使用珠海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完成六大类数据汇聚，实现6个系统的单点登录；推动《智慧城管　环卫基础数据规范》《智慧城管　道路照明设施编码规范》及《智慧城管　城市照明数据融合管理规范》标准立项，城市管理“一网统管”初具雏形。

【市政设施管理】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开展城市道路、城市桥梁和城市照明设施日常巡查，全年检查155次，发现问题482宗，全部完成整改；开展城市桥梁安全专项检查，检查149座，发现问题312宗，全部完成整改；全年对乱拉挂乱设置户外广告设施行为教育整改521宗，清理整治及拆除各类户外广告设施、灯箱1576宗，面积1.01万平方米，立案11件。强化汛期用电检查，检查113个点位，发现问题114宗，全部完成整改，确保城市公共照明设施运行安全，全年路灯亮灯率达98%以上，市政设施基本完好；夯实养护管理工作基础，建立安全监管长效管理机制，常态化开展检查、考核、督导，市政设施管理水平提升。

【环卫保洁】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聚焦环境卫生管理突出问题，完善环卫精细管

链 接

“1+N”环卫制度

“1”指地方性标准《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质量要求》，“N”指梳理编制国家、省、市涉及环卫综合管理、道路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生活垃圾处理、公厕及粪便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标准109份，创新制作普扫、生活垃圾转运站清洁、市政公共厕所清洁、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生活垃圾入厂卸料焚烧、绿化带垃圾清理等短视频作业指引6则。

理机制，补短板强弱项，推进环卫精细工作取得成效。打造“1+N”环卫制度规范，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质量。全市环卫作业情况数据统计形成日报台账，落实“每日一调度”，全年出动环卫作业车辆67.18万辆次（其中，清洗、洒水喷雾车辆29.56万次），出动环卫工人246.62万人次，清理卫生死角21.03万处，检查巡查11.14万次，点位48.97万个，清理整治卫生黑点、死角19.02万个。对垃圾房、中转站等环卫设施和工作环境及劳动设备及时全面清洗消杀，清洗消杀公厕18.85万座次，清洗消杀垃圾房、中转站12.22万座次。

建立环卫工人权益保障直达机制，保障环卫工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全市设立47个“劳动者港湾”，在城市公园建成12个城市服务驿站，为环卫工人提供休息、暖心服务。市政府于环卫工人节当天慰问全市环卫工人代表并在《珠海特区报》刊登《慰问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组织开展第二届环卫（垃圾分类）技能大赛、慰问演出、观摩学习、评选表扬、体验活动、垃圾分类宣传、趣味运动会等环卫工人节系列活动56场，获评“优秀环卫工人”113人，其中3人被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评为“广东省环卫工作突出个人”。

【生活垃圾分类】 2023年，珠海市上下重视垃圾分类工作，强化统筹、聚焦关键、狠抓落实，强化系统宣传发动，生活垃圾分类逐渐深入人心，垃圾分类工作成效显著。在住建部组织的2023年四个季度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中，珠海市位列全国大城市第一档，排位由第九名上升至第六名。在全国“垃圾分类齐点亮”21天全民打卡活动中，珠海市获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全民活动城市组二等奖。全市居民小区、公共机构、公共场所、经营区域生活垃圾分类有效覆盖率达100%，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升级改造比例达100%，生活垃圾运输专用车749辆，保持全市原生生活垃圾“全焚烧、零填埋”，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87.1%。

【生活垃圾处理】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加强环保生物质热电工程和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的监管。通过引入数据分析系统，实现对项目的称重计量、环保数据排放及运行参数的实时监测与智能分析，提升监管的精准度和响应速度。驻点监管团队接受更为系统化的专业培训，监管更加详尽和深入。强化与公众的沟通互动，通过举办公众开放日等活动，提升生活垃圾末端处置工作透明度，让市



2023年10月24日，由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办的“珠海市第二届环卫（垃圾分类）技能大赛”在市体育中心东门广场举行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供稿）

民对环保工作了解更深入。全年全市生活垃圾产生量104.29万吨，日产生活垃圾量2857.18吨。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作业，全市垃圾运至珠海生态环保产业园的环保生物质热电工程一期、二期项目焚烧处理，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保持全市原生生活垃圾“全焚烧、零填埋”。1月13日，厨余（餐厨）垃圾处理一期项目（330吨/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进入运营期。全市（不含海岛）开通餐厨垃圾收运线路35条，服务单位4807家（含驳运3090家），全年收运餐厨垃圾7.54万吨。

【园林绿化管理】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绣花功夫精心做好城市绿地管养工作，优化公园环境，提高服务水平，打造优美舒适的城市绿色空间。印发《珠海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办法》《珠海市具有历史价值公园保护管理办法》《行道树养护技术规范》《珠海市城市绿地古树名木养护指引》《珠海市公园绿地帐篷区管理指引（试行）》等地方性规章、标准。落实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具体任务，抓好城市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工作。完成优化提升城市公园20个，建设城市服务驿站12个，管养打造繁花节点80处，改造提升绿地21.2万平方米。规范修剪城市树木28.1万株，加固城市树木15.1万株。加强城市绿地古树名木管养，落实“一树一策”抚育复壮措施。在城市绿地开展义务植树活动，种植、补植乔木5800株，营造优美的城市绿化环境。推进科学绿化各项工作，从源头上加强树木保护论证工作，尽可能避免或减少迁移树木，确保最大限度保护城市树木。引导全市园林绿化管理部门、建设部门在实施迁移树木时优先将树木直接迁移到公共绿地，定期发布存量苗木信息，推动迁移树木再利用。派出市级专家33次参与各区园林绿化审批论证，加强迁移砍伐城市树木审批工作的事中事后监管力度。推进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划定39个城市公园246.6万平方米绿地为开放共享绿地，并划定帐篷区，更好满足市民群众户外活动需求；依托公园开展各类文体宣传活动103场次；全市44个城市公园停车场实施在市民晨练时段（6:00—9:00）免收停车费的优惠政策；完成城市公园停车系统的升级改造，确保港澳车辆可以顺利进入全市城市公园停车场。组织开展珠海市第二届园林绿化技能大赛，提升行业技能水平。

【违法建设专项治理】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推动违法建设治理工作，完成违法建设治理量65.69万平方米，完成率100.99%。其中，拆除63.42万平方米，罚没9009.61万元，没收实物（建筑物）1534.09平方米。织密立体监管网络，落实《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新增违法建设案件处理流程，优化市、区、镇（街道）、社区四级违法建设防控网格责任机制，提升违法建设防控能力。推动追缴强拆费用，指导镇（街道）开展强制拆除费用追缴，年内经法院审判维持追缴强制费用57万元。加强涉及安全隐患违建整治，吸取安全事故教训，统筹各区城管执法部门加大力度，排查场所8790个，发现涉嫌存在安全隐患违法建设668宗，拆除668宗，拆除面积16.41万平方米。排查整治自建房583宗，其中，经营性自建房56宗，全部整改并在住建部自建房整治系统销号；其余527宗拆除违法建筑，拆除面积7.15万平方米。

【噪声污染整治】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统筹全市城管执法部门履行社会生活商业噪声和建筑施工噪声污染执法职责，督促加强执法处罚力度，推动规范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发挥“三联机制”（纵向市、区、镇街联动，横向各职能部门联系，社会面广泛联系）推动源头解决噪声污染问题，取得阶段性成效。全市城管执法部门立案查处无证夜间施工行为374件，罚款276.5万元；立案查处白天建筑施工噪声污染行为6件，罚款9.2万元；立案查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行为52件，罚款5.38万元。

【水环境整治】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印发《违法排水执法指引》，统筹全市城管执法系统严厉打击违法排水行为，主动对接水务等部门完善联动机制，建立市、区联合执法联络员机制，加强沟通协作，提升水环境综合整治成效。开展交流座谈7次，现场联合执法检查协调推动解决水务问题10余宗，全市城管执法部门立案查处50件，罚款12.73万元。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加强各领域扬尘污染防治监督管理，推动修订《珠海市防治扬尘污染管理办法》；统筹全市城管执法系统助力打好蓝天保卫战，治理油烟扰民、露天焚烧、道路抛撒等违法行为。全市城管执法部门对建筑施

工扬尘污染教育整改206宗，立案9件，罚款15.2万元；开展餐饮油烟治理联合执法行动27次，教育整改208宗，关停餐饮店1家。

【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加强市容环境执法，全年出动执法人员18.5万人次，教育整改占道经营行为2031宗、流动商贩8004宗、乱堆放1134宗，立案查处占道经营645件、流动商贩1050宗、乱堆放211宗，市容类罚款1910宗34.27万元。

【户外广告整治】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开展户外广告及“牛皮癣”专项整治行动，对乱拉挂乱设置户外广告设施行为教育整改1687宗，清理整治及拆除各类户外广告设施、横幅、灯箱4375宗，面积1.77万平方米，立案73件，罚款700元；清理乱张贴“牛皮癣”3.9万张，对张贴“牛皮癣”的电话号码停机605宗，立案查处乱张贴“牛皮癣”行为364件，罚款3.47万元。

【城市管理共建共治共享】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发挥行业协会、社会组织、志愿者团体的作用，拓宽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的渠道和途径，开展城管志愿者活动156次、“城管体验日”活动6次。听取代表、委员、市民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全年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29件，代表委员满意率达100%。提高市民对城市精细化管理的认同度，在“学习强国”珠海学习平台、《羊城晚报》、《南方日报》、“南方+”客户端、《珠海特区报》、“观海融媒”客户端等各级媒体刊登珠海市城管相关报道776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19条，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891条。

【城市管理行业安全生产】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开展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强化重点行业监督防控，深入城镇燃气、公园、市政设施、环卫设施和消防等现场调研282次；各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开展应急抢险救援演练活动225场，参加演练人员3170人次；全市园林绿化管养系统组织应急演练53次，参加演练人数3481人次；各垃圾处理单位开展应急演练30次，参加演练人数830人次。推进逾期临时建筑、存在安全隐患违法建筑排查整治。

【城管部门助力平安珠海建设】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将平安珠海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制订完善落实方案，建立任务清单，细化分工、明确责任、加强督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严格对照标准，配合做好第一期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有关工作。防范化解城管领域矛盾风险，印发《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网络舆情处置工作制度（修订版）》，及时组织处理涉及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的网络舆情。印发《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调解工作制度》，将行政争议化解在矛盾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程序中。常态化抓好平安珠海宣传工作，结合城镇燃气安全生产、市政设施管理、垃圾分类宣传等工作实际，深入社区、公园、企业等重点场所，动员引导市民群众关注“珠海政法”微信公众号，并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

【城市管理信访办理】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持续完善信访工作制度，制定《化解重复信访件攻坚方案》《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结合主题教育推动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等，推动解决信访突出问题，提高城管领域信访事项的办理质量和群众满意度，维护群众合法权利。受理来电、来访、来信、上级转办、市信访网、舆情监控、网友留言等各类信访事项720宗，实现转办率、处理率“两个100%”，以上事项市一级立案35件，领导包案19件，信访研判15次。全年全市无大规模涉城市管理和执法领域集体上访和群体性事件发生。

【数字城管】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持续开展乡村人居环境治理，落实“干好微实事，服务下乡来”实践活动，依托“大城管”式的集中指挥和大数据管理，把全市122个行政村纳入数字城管网格，建立“发现问题—上报案件—精准派遣—解决问题—验收核实—评价考核”科学管理体系，将城市治理服务向农村延伸，加快补齐农村要素配置的短板，形成改善和保障农村人居环境的长效机制，让村民享受市民待遇。年内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处理农村地区案件4.7万件，结案率95.53%。“城管服务进小区”项目对全市1085个物业小区开展地理信息普查，绘制以物业小区为基础单位的城市电子网格地图，实现全市物业小区的巡

查全覆盖。将数字城管业务终端安装到422家物管企业具体负责人的手机。发布“以问题为导向”的月度、季度、年度物管小区和物业管理公司综合评价表单34份，面向主管部门、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协会及社会媒体公开；处理“城管服务进小区”案件4.3万件，结案率为97.13%，比上年增长2个百分点。其中，小区物业管理部门处理的案件结案率达98.14%，涉政府部门的小区案件结案率达92.41%，涉企业单位的小区案件结案率达90.23%。全年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处理案件25.34万件，比上年增长10.61%，总结案率仍保持在95.55%，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明显提升。其中，巡查员上报案件10.39万件，占总案件比例40.98%，结案率90.52%；巡查员自查自纠现场处理案件12.59万件，占总案件比例49.68%，结案率100%；城市管家案件2.11万件，占总案件比例8.33%，结案率94.32%；公众举报、视频巡查登记、12345热线转办等案件2558件，结案率90.85%。

【文明城市“里子”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牵头推进背街小巷提升、沿街商铺规范管理、环境卫生精细管理等文明创建“里子”工程。完成全市586条“四周边”背街小巷市容环卫及街面秩序乱象“清零”，落实沿街“门前三包”责任单位4300余家，组织开展城市道路大清扫、城市家具大清洗、市容环境大清理等深度清洁行动，处理黑点、死角14万处；完成全市31条主次干道、商业大街人力部署图，配置三级路长355名，开展市政、环卫、园林绿化设施全面体检。

【城管服务“典亮夜经济”】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在全国率先提出“有困难，找城管”服务理念，寓管理于服务之中，以数字城管为抓手，打造“典亮夜经济”城管服务品牌，在全国率先将“典亮夜经济”工作覆盖居民社区、旅游景区、项目工地、产业园区，通过引导流动商贩有序经营，按照“就近设置，辖区管理”原则，在选址上因势利导、管理上引入第三方公司、经营上坚持保本微利、监督上纳入综治网格等方式，将无序乱摆卖的流动摊贩收集归拢，规范管理。综合考虑市场、场地、交通、噪声等数据分析的结论，结合服务对象的需求，量身定做“刺激居民消费、满足旅客需求、服务项目建设、助力产业发展”四类不同定位的服务示范典型，既解决群众生活消费需要、流动摊贩生计问题，也消除市容黑点脏乱差，改善人居环境，取得良好社会效益，获第十一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三等奖，并被《旗帜》杂志评选为全国第四届党建创新成果百优案例。

（许子辰）

市政供水与排水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构筑“江水为主、水库为辅、江库结合、库库连通、科学调度、经济运行”的城市供水系统，供水系统以西江磨刀门为界，分主城区和西区两部分，供水覆盖珠海城乡和海岛，实现全市供水一体化，并负责供澳门和珠海港区原水任务。全市有供水水库22座，总有效库容1.19亿立方米；主要供水泵站8座，设计取水能力630万立方米/日；建有供水管道5401千米，其中，直径（DN）75毫米以上供水管道总长4672千米；建有自来水厂12座，设计供水规模143.31万立方米/日。日均供澳门原水量25.27万立方米，约占澳门原水供应总量的99%。

【市政供水】 2023年，珠海市自来水总供水量5.79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1816.05万立方米，增长3.24%。全市建卡水表101.51万个。水质综合合格率稳定在99%以上，优于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供水水质监测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建立以珠海水控集团负责水质内控监测、市水质监测中心监测、卫生部门负责水质卫生监测的水质监测体系。珠海水控集团投资建立起以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珠海监测站（简称“珠海监测站”）为中心的三级水质监测及管理架构，除人工检测外，还利用在线仪表对水源地、水厂、管网水质进行24小时实时监控，确保供水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珠海监测站配有各类先进的大型检测仪器，与清华大学、暨南大学、中科院生态中心等开展合作，提高饮用水品质和应急处理能力，与西江流域各城市水质监测站建立西江流域水质监测网，及时监测和处理各类突发性水质事件，保障珠海、澳门两地供水安全。

是年，珠海监测站在砷、氰化物、铝、pH值、总氮等和爱德世微生物四项（总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粪大肠菌群、菌落总数）能力验证，以及美国ERA（环境资源协会）水中三卤甲烷能力验证中，均取得满意成绩，验证珠海监测站对饮用水监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供水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水控集团加大、加快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推进原水供应保障工程建设，快速推进重大供水工程建设项目，平岗—广昌原水供应保障工程整体竣工验收，梅溪水厂及进出厂管按计划有序进行。银坑水库大坝除险加固工程于10月完工，并于12月6日通过验收；基本完成凤凰山水库大坝加固工程主体灌浆施工；完成唐家水厂二期工程场地青赔工作，施工招标挂网；西区水厂三期扩建工程完成初步设计审批；双湖路、金岛路、翠前路等重点供水管道项目的前期设计工作全面开展。

平岗—广昌原水供应保障工程 6月8日，完成平岗—广昌原水供应保障工程的整体竣工验收，标志着粤澳双方签订的《关于建造平岗—广昌原水供应保障工程的合作协议》全部完成。

梅溪水厂工程 梅溪水厂作为主城区供水保障重点项目，完成构筑物主体结构及主工艺管线，设备全部到位，完成部分安装，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梅溪水厂配套的进厂管、出厂管工程，项目青苗补偿工作取得进展，各开工段按计划加紧施工中。（方 胜）

【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动提升澳门珠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水资源保障能力，保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取得新突破。洪湾泵站至南屏水库隧道工程、平岗泵站二期扩建工程开工，分别累计完成投资约5600万元、1亿元；广南梅第二条原水管道一期工程及黄杨泵站至缭坑水库第二条原水管建设工程开展立项、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杨泳豪）

【市政排水】 2023年，珠海水控集团下属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下设4个分公司，负责运营10座污水处理厂。第一分公司下辖拱北水质净化厂、前山水质净化厂和香洲三期水质净化厂，第二分公司下辖三灶水质净化厂、南水水质净化厂和平沙水质净化厂，第三分公司下辖新青水质净化厂、白藤水质净化厂和富山水质净化厂，第四分公司下辖南区二期水质净化厂。负责全市68%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各水质净化厂根据不同的进水水质选用先进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国家污水水质排放标准。全年污水处理总量2.44亿吨，比上年增长4.71%。

【排水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推进排水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建设。加快改扩建项目除臭加盖收尾工作：白藤水质净化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通过环保验收及竣工验收，标志着扩建及提标部分投入商业运营；新青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除臭加盖工作进入施工阶段。香工园泵站改造工程，按进度计划加快推进中。

前山水质净化厂（一期）扩建工程 在市政府尚未明确注资比例的情况下，为保障项目进度，加快项目设计，于2月完成初步设计编制工作，11月市政府明确该项目采用BOT的企业投资模式推进，12月根据企业投资模式修改完成后组织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方 胜）

【污水基础设施完善】 2023年，珠海市新建改建污水管网242.3千米，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为142%。莲洲水质净化厂厂区工程、富山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基本完成，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全市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81.7%，完成“到2025年达到75%”的目标要求，提质增效成效显著。

【水资源管理】 2023年，珠海市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监控，强化取水监管，连续七年在广东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



2023年，建设中的珠海市梅溪水厂 （市水控集团供稿）

全市党政机关100%完成节水型机关建设，重点监控名录高耗水企业100%建成节水型企业。

【节水型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市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通过建典范、控漏损、推升级、提效率，将节水落实到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实现优水优用、循环循序利用，形成用水效率不断提升的长效机制，建立节水高效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城市节水工作取得成效。2月，珠海市获评广东省水效领跑者城市，节水工作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

更新市级重点用水监控名录 为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加强对重点监控用水单位的节水监督管理，结合《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组织开展定额对标工作，落实用水定额和计划用水管理制度，经省西江流域管理局审核，确定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等45个单位（企业）纳入市级监控用水单位名录报省节水办备案并在市水务局官网公布。

推进节水载体建设 节水载体的创建是巩固节水型城市建设的重要工作，开展41家省级节水型载体评审验收工作；组织包含国家级重点监控对象长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6家公共机构、7家企业等市级节水载体验收；推荐4家企业上报省工信厅、省水利厅申报节水标杆企业；推荐2家公共机构申请国家水效领跑者公共机构；推动市级机关节水型机关创建，全市46家党政机关全部完成节水型机关创建，市级机关节水型机关建设达到100%。

强化源头管控节水器具 为杜绝销售非节水器具，从源头上管控非节水器具流通，严抓用水器具销售及使用环节，禁止销售铸铁螺旋升降式水龙头、截止阀等国家明令淘汰的用水器具，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12家生活用水器具销售市场在售用水器具进行专项检查。

（杨泳豪）

供　电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电网主网有35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2367.3千米、变电站92座、主变压器201台、容量1967.95万千伏安。其中，500千伏变电站2座，主变压器容量400.8万千伏安，500千伏输电架空线路206.68千米；220千伏变电站20座，主变压器容量840万千伏安，220千伏输电架空线路695.78千米、电缆222.64千米；110千伏变电站66座，主变压器容量722.15万千伏安，110千伏输电架空线路672.2千米、电缆527.89千米；35千伏变电站4座，主变压器容量5万千伏安，35千伏输电电缆42.10千米。配电网络有10千伏公用线路1268条，公用配电变压器7488台；10千伏用户专线313条，用户专变1.57万台。20千伏公用线路59条，公用配变483台；20千伏用户专线12条，用户专用变压器1316台。7月27日，珠海电网最高负荷（含供澳）514.4万千瓦，比上年增长10.22%；珠海电网当地最高负荷（不含供澳）达全年最高负荷426.5万千瓦，增长11.27%，创年内第七次新高。9月22日，对澳门供电达全年最高负荷98.9万千瓦，较历史最高负荷（2021年5月31日）增长2.17%。全社会用电量251.26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1.85%，其中，工业用电量138.31亿千瓦时，增长11.68%。

是年，珠海供电局连续十五年获得市政府公共服务公众满意度第一名；获全国质量奖组织奖；获评2022年度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优秀企业。

【供电保障】 2023年，珠海供电局抓牢电力保供应，统调负荷七创历史新高。全年合理安排环保电厂等地方发电机组检修，确保负荷高峰期顶峰出力；负荷管理系统形成29万千瓦的负控能力，完成广东电网公司考核值126%；需求侧资源库最大响应能力达32万千瓦，完成广东电网公司目标值152%；形成灵活避峰响应用户80户，可调节负荷资源6.9万千瓦。深挖电能替代潜力，新增投产规模以上项目51个，完成广东电网公司考核值138%，完成替代电量1.66亿千瓦时，电量完成比例排名全省第三。

【供电服务】 2023年，珠海供电局推进现代供电服务体系，落实双周协调和“双经理”（客户经理+项目经理）服务制，全年服务投运项目81个，总容量约95万千伏安。电力增值产品上线29项，赢单1.04亿元；电费融资业务规模达4.63亿元，比上年增长49%。多措并举推动客户满意度提升，落实“一投诉，一分析，一问责”机制，实现全省唯一地市供电局12398热线零投诉。5月17日，创新提出“信用办电”模式，推行以承诺书等形式代替物业权属资料，率先“公对公”精简充电桩办电手续，破解“飞线充电”（通过拖线板等方式，为电动车充电的危险行为）难题。6月20日，珠海供电局推出首个电水气网联办服务营业厅，实现“一证”“一次办”“一厅通办”市政公共基础设施服务，打通民生服务



2023年7月12日，珠海供电局在兰埔变电站开展主变压器牵线检修（周卓英 摄）

的“最后一公里”。

【供电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供电局坚持统筹安全与发展，落实双重预防机制，五级及以上安全事件比上年下降80%，获评南方电网公司首批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标杆单位。全年排查整治隐患2136处，完成26.19千米临近水体线路绝缘化改造；与市政府共同建立电力设施保护协调机制，外力破坏事件减少32.35%；稳妥应对台风“苏拉”登陆，支援湛江市抢修复电，完成首届通用航空展等重要活动保供电。南方电网首个应用“轮换+工厂化检修”“移动PASS设备+站内线路跳通”方式解决变电站设备隐患并在全省推广。完成“护网2023”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实现“三不一零”（内网边界不失守、等级保护三级及以上系统不被控、敏感数据不泄露，“零缺陷”参演）目标。12月19日，攻克保护配置难题，高质量完成井湾牵引站送电任务。

【电网规划与建设】 2023年，珠海供电局推进新能源“应并尽并、能并早并”工作。全年服务新能源并网装机容量超过33万千瓦，其中，珠海首个集中式光伏项目——珠海三灶鱼林村光伏复合一期，每年减少碳排27.7万吨；分布式光伏电费结算3383户，超8.5亿元。全年全市充电量达1.52亿千瓦时，排名广东电网地市第一；绿证业务办理9.1万张，完成广东电网公司考核值227%，通过绿电认证的出口产品产值达4.53亿元。高质量完成“十四五”电网规划中期修编，本地化提高自动化规划建设标准获广东电网公司批准。5月12日，建成南方电网公司首个地级边缘集群系统，支撑配网灵活资源最优控制。6月29日，220千伏乐园站扩建3号主变竣工投产；7月19日，110千伏金输变电工程竣工投产，满足珠海高新区5.0新空间标准厂房及重点产业项目用电需求，为服务“产业第一”提供可靠电力保障。珠海110千伏三虎输变电工程和珠海110千伏定东输变电工程竣工投产，优化金湾区电网结构，提升供电可靠性和电压质量。珠海110千伏荔山输变电工程竣工投产，优化斗门区电网结构，保障富山工业区用电质量。研发电碳计算及辅助决策平台，获南方电网公司智瞰应用三等奖，达国内领先水平。

【供电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2023年，珠海供电局以可靠电力支撑琴澳多元发展，打造以数字电网为承载的新型电力系统示范区，全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实现平均停电时间近零秒（横琴中压平均停电时间2.5秒/户，低压0.98秒/户），达世界顶尖水平。建成南方电网首个新一代智能电表全域覆盖的量测体系示范区，打造接轨国际的世界一流用电营商环境窗口。创新供用电领域的技术和服务模式，推动智能电网发展，完成横琴“澳门新街坊”项目配套开关站——20千伏新街坊开关站启动送电；珠海横琴供电局完成澳门居民首笔数字人民币电费结算；南方电网首个具备简体中文、繁体中文、英文三种语言文字的横琴客户服务管理平台上线；出台全国首个融合粤澳特色的供用电规则，创新提出“供电设施设置在防洪高程以上，并可免计入地块容积率”等首创条款；完成澳门居民在横琴的首笔澳门钱包（MPay）渠道电费结算工作；珠海供电局现代供电服务体验中心启用，满足粤澳用户绿色低碳的用能需求，高标准打造支撑全绿色动力的能源电力碳中和标杆。南方电网公司首个中型“零碳”建筑——珠海横琴供电局线路工区大楼投入使用，获全国首个“碳中和”建筑金级评价标识。横琴供电局成为全省首个供

电局电力市场交易户，参与绿电交易，支持全绿色用电路径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率先落地。广东电网建设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智慧能源监控中心正式投入运行，是横琴“两高一全”（高可靠用电、高品质服务、全绿色动力）能源电力供应体系建设成效的重要展示窗口，同时兼具有生产监控指挥功能。年内珠海供电局“两高一全”新型电力系统示范区建设获2023全国企业数字化建设优秀案例。

【对澳门供电】 截至2023年底，珠海供电局持续深化对澳门供电保障，自1984年以来连续三十九年实现对澳门供电保障，向澳门累计输送电量突破700亿千瓦时。年内对澳门输送电量51.98亿千瓦时，供电最高负荷达98.9万千瓦，负荷两创新高。电缆通道实现无人机机巢集群自动巡检，全面管控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对澳门供电电缆通道外部不确定隐患风险。与澳门大学共建新型配用电技术实验室，并申报为国家重点项目。

【澳门居民首笔数字人民币电费结算】 2023年3月23日，澳门居民在珠海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完成首笔数字人民币电费结算，使用跨境钱包移动支付电费，标志着广东省数字人民币在合作区试点应用延伸到澳门居民在合作区生活就业等领域，为合作区建立宜居宜业的金融环境和电力营商环境作出先行示范。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用电规则》发布】 2023年7月5日，珠海供电局牵头修编的全国首个融合粤澳特色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用电规则》印发实施，标志着粤澳两地供用电规则在联通、贯通、融通上取得关键改革突破。明确各社会主体供用电安全职责，细化用户受电设施建设标准，完善电力应急及处置、用电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相关条款，健全事故应急处置的相关要求，在合作区努力打造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供用电秩序。（冯甘雨）



2023年2月27日，珠海供电局完成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澳门新街坊”项目配套开关站——20千伏新街坊开关站启动送电。图为开关站送电现场（周卓英 摄）

供　气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城镇燃气经营企业13家，其中，瓶装气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8家，液化石油气库8座，瓶装液化石油气用户22.1万户；管道燃气经营企业3家，实行特许经营，截至年底，全市供气住宅小区1535个，居民用户47.2万户（开通点火用户），城镇居民天然气普及率超69%；汽车加气站经营企业2家，加气站3座。完成智慧燃气平台建设，实现智能语音接待、外呼能力，并通过对接燃气安检系统及微网厅系统，为预约安检、业务回访、燃气报修、查询咨询、在线缴费、业务办理等提供智能化便捷服务，保障和提升用户体验。

【城镇燃气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监管。统筹各级燃气管理部门，落实国家、省市各项部署，按照全市域、全覆盖要求，盯紧餐饮等重点场所，依托专家技术力量开展各类燃气场站、销售点、供应站和其他用气场所安全检查。派出检查组3042个，排查隐患3854项，全部完成整改。各区（功能区）城管执法部门在燃气执法行动中，检查气库432个次、瓶组站445个次、燃气销售点1832个次，教育整改违规存放重瓶等行为979宗，查处非法燃气点5家，扣押燃气瓶377个，立案处罚530件，处罚款23.07万元。

【“安燃珠海”城镇燃气安全宣传活动】 2023年，珠海市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部门开展以“安燃珠海”为主题的燃气安全宣传活动370余场，现场引导居民安全用气，全面普及燃气安全知识和燃气法规知识。全年开展全覆盖入户安全检查和用气宣传活动，入户安检约97万户次，组织开展“安燃行动”47次，投放燃气安全宣传公益广告2.07万次，派发传单5.53万张，入户宣传3.23万户，发送宣传短信59万条。（许子辰）

【城市燃气管道及配套设施建设】2023年，珠海市新建市政燃气管道53千米，全市主城区主要道路基本覆盖并初步形成天然气城市输配系统，市政燃气管网基本通达各大工业园区，新建住宅小区全面配套使用管道天然气。推进未配套管道燃气设施小区加建工作，按照应改尽改、能改尽改的原则，将具备加建条件的未配套管道燃气老旧小区全部纳入加建范围，年内完成90个小区1.5万户户外公共燃气管道加建。推进城市燃气管道和用户设施老化更新改造工作，完成老化市政燃气钢管、小区庭院管及立管改造约34千米，居民用户设施老化更新改造2.7万户，完成高栏港综合门站、金湾门站及斗门门站厂站工艺设施老化更新改造与地质沉降整治项目工程。（姚仁茜）

城市更新

【概况】2023年，珠海市坚持“留改拆”并举，从规划统筹、政策保障、重点项目挂图作战等方面推动城市更新工作提质增效。结合乡村振兴，对旧村庄进行基础设施及环境整治提升；结合交通、市政及房地产市场承载能力，对存在安全隐患且环境“脏乱差”的城中旧村均衡有序推进拆建更新；整合利用存量资源，推进城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推动旧厂房扩容提质，保障实体经济发展空间；实施统筹做地及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探索通过多种新办法解决城中村改造难题。落实挂图作战机制，实现全市新开工项目7个，推动续建项目31个，实际投资164.04亿元。实际新增“三旧”改造面积139.43公顷，实际完成“三旧”改造面积132.21公顷，超额完成市“百千万工程”的“三旧”改造年度考核任务。

【城市更新政策】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统筹做地推进高质量发展试点工作方案》《珠海市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实施方案》更新政策，以问题为导向开展政策调整研究，升级完善城市更新政策体系，解决好项目推进的难点、堵点问题。

【城市更新规划及计划编制】2023年，珠海市拓展规划研究广度及维度，启动编制《珠海市城中村（旧村庄）更新专项规划（2023—2035）》，提出2030年近期目标及2035年远景目标，界定旧村范围，明确改造方式、规模、时序及规划策略，加强工作统筹谋划。印发《珠海市城市更新（全面改造）中长期计划（2023—2035）》，明确城市更新总体目标及任务安排，推动全市64个项目列入2023—2025年全面改造中长期计划，科学有序推动城市更新。

【城中旧村更新】2023年，珠海市持续加大城中旧村改造推进力度。年内，吉大S1S2、上冲、联安旧村等项目实现新开工，东岸留诗山、里神前、洪湾、银坑、东桥（一期）、翠微、北山（一期）等项目加紧建设，东桥（二期）、红东项目进入报批阶段，广昌、广生、南溪、河头埔、南联项目开展前期工作。

【旧厂房更新】2023年，珠海市完成旧厂房更新改造项目2个，已批在建项目16个，已批未建项目1个，进入报批阶段项目1个，其中，香洲电子大厦项目地块基坑施工正常进行，裕华聚酯项目开展前期施工建设。既有临时更改项目处置方面，完善正光广场、上品幼儿园、南裕丰项目、信汇广场、丽枫酒店、信龙达项目、沅升制衣厂7个项目改建手续，推进4个项目分类处置。

【旧城镇更新】2023年，珠海市有旧城镇更新已批在建项目6个，已批未建项目2个，进入报批阶段项目2个，有序推进前期研究项目1个。其中，“城市之心”核心区经国际招标的建筑设计方案经市设计委审议通过。

【“烂尾楼”处置】2023年，珠海市推动“烂尾楼”处置。对拱北莲花万景城（万菱环球中心）等项目通过拆除重建方式实施盘活；好景大厦等项目纳入年度计划并开展前期工作。（孙栎熙）

城市水利

【概况】2023年，珠海市按照“外挡内蓄、高水高排、自排电排结合”总体思路，致力于构建与粤港澳大湾区相适应的防洪潮体系，持续推动水利防灾减灾工程

建设，加快推进城镇内涝整治，提升极端天气下水旱灾害风险应对能力。

【防洪潮工程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新围仔海堤、大门口闸段、小林联围红旗段、平沙东堤、界河水闸、大涌水闸、小林联围斗门段海堤等项目建设，提供水安全保障。加快水库除险加固和维修加固，完工并验收银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面铺开其他34宗二类坝维修任务，总体形象进度约85%。推进广昌水闸改扩建工程、十字沥至电厂段海堤建设获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大镜山水库、中珠联围新围仔段海堤获评省级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一级（省级最高）标准。

【水旱灾害防御】 2023年，珠海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有序有效防范应对风险。重新核定水库、堤围、水闸“三个责任人”和内涝整治责任人名单632人次并在市水务局官网公示。全市水利工程均落实行政责任人并编制防洪应急预案，完成22处内涝点整治任务，成功抵御第9号超强台风“苏拉”的侵袭，全市水务系统实现“零伤亡、少损失”的防御目标，确保度汛安全。

【水行政监察执法】 2023年，珠海市加强水行政执法工作，全年开展执法检查386次（其中，跨市跨部门联合执法20次），立案16件，罚款76.2万元；与海洋综合执法部门签订执法协作协议，开创跨部门执法合作。

【河湖长制实施】 2023年，珠海市有四级河湖长500人，巡河4.0万人次，发现问题2399个，均全部落实整改。在省内首创设置“法治副河长”，加强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通力协作，推动在前山河流域设立“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将典型涉水域生态环境案件在前山河就地审判、就地调解、就地以案释法，履行参与生态环境资源依法治理，妥善处理涉全市各流域环境资源案件，预防、打击违法犯罪，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等职责。珠海市连续五年获评广东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优秀”等次。

【水环境质量有效提升】 2023年，珠海市结合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完成碧道建设26.3千米，实现城市品质新提升。督促香洲区加快推进前山河治理二期、凤凰河排洪渠范围水环境综合整治等项目，前山河石角咀水闸国考断面平均水质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继续推进52条问题河涌整治。制定《珠海市利用冬春时节开展水塘河道清淤工作方案》，完成水塘河道清淤276.49万立方米，累计投入机械1.66万台班，投入工日2.68万天，投入人员3.03万人次。

【智慧水务一期项目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加快推进智慧水务一期项目建设，为水旱灾害防控、水资源与河湖管理、水利工程建设与运管等水务业务提供决策支持服务，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完成项目立项、初步设计审核和概算批复。（杨泳豪）



2023年7月28日，珠海市广昌水闸改扩建工程获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市水务局供稿）

市政工程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负责政府工程项目136个（含交通市政类80个、房建类37个、水务类19个），其中，自建项目91个，代建项目45个，总投资952.7亿元。年度政府投资计划48.06亿元，实际完成投资50.01亿元，完成率104%；年度安排专项债券9.61亿元，年度支出9.66亿元，支付率



2023年3月22日，珠海市委副书记、市长黄志豪（前排右一）一行实地调研珠海隧道工程建设情况　　（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供稿）

100.4%。

完工项目　全年完工项目25个，其中，交通市政类15个，房建类8个，水务类2个，总投资82.4亿元。按期建成兴业快线（北段）西线、情侣中路菱角咀隧道、港湾大道中山大学段下穿隧道、环屏路等一批重点项目，推进三大战略通道建设，促进区域互联互通；提前2个月交付使用田家炳中学改扩建项目，新增1200个学位，缓解全市普通高中的学位紧张局面；珠海中心粮库（二期）项目竣工，粮库仓容由原有的4万吨增加至22.18万吨；小林联围大门口闸段工程、中珠联围新围仔段海堤完工，逐步构建起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相适应的防洪潮体系。

续建项目　全年新开工项目22个，其中，交通市政类8个，房建类11个，水务类3个，总投资75.4亿元。加快推进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人民路交明珠路节点东西跨线桥、东桥旧村改造项目配套市政道路、香洲区科创路工程、香洲区圆岭路新建工程等8个交通市政类项目前期工作，涉及投资26.23亿元；推进田家炳中学北校区及旧校舍改扩建、市档案馆档案库房扩建、中大五院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及研究院、珠海机场新建塔台及配套项目、市技师学院扩建（一期）、水上暨打私战训基地、市体育中心室外体育设施提升工程等11个房建类项目前期工作，涉及投资30.03亿元；科学谋划梅溪水库与大镜山水库连通及水质改善工程、前山河堤岸改造提升、北区水质净化厂二期等3个水务类项目前期工作，涉及投资19.14亿元。加快建设珠海隧道工程、兴业快线（南段）工程、机场北快线（黄杨大道至珠峰大道段）北段工程、金琴快线北延段（二期）、香山中学、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新建3栋学生宿舍及配套用房工程项目、市救助管理站迁建暨市救助安置中心建设项目、石角咀水闸重建、平岗泵站二期扩建、新建洪南隧道等20余个省市重点续建项目。

预备项目　加快推进工人文化宫配套市政道路、市第三中学室外运动场地、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水库及连通工程）、黄杨泵站至缯坑水库第二管道工程、广南梅第二管道一期工程、白蕉联围堤闸提升工程、环山路湾仔段（加林路至矿新路）、香海北路（机场北快线至江珠高速公路）下穿珠肇高铁动车所隧道、人民路快速化提升（人民路交敬业路、三台石路、红山路节点下穿隧道）、规划二路、规划三路下穿珠肇高铁鹤洲动车所隧道、机场北快线（黄杨大道至珠峰大道段）南段、遵医五院三期等项目前期工作。

【公共工程建设前期统筹】　2023年，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加强工程前期工作，提升前期设计统筹能力，推动项目早落地，与发改、交通、住建、水务等职能部门对接，克服不利因素推动项目早开工早见效；编制项目总台账，统筹政府投资项目台账、报表及项目图编制等基础性工作，统筹调度项目建设总盘子；组建行业内外聘专家库，有专家117人，涵盖交通、市政、房建、水务、岩土、造价等专业，为项目建设提供智力支撑和技术保障。

【公共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建立健全招投标规章制度，制定《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实施细则》《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建设工程招标定标工作规则（试行）》《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招标规模标准以下建设工程项目采购指引（试行）》等制度，做到有章可循。建立以合同管理为

核心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管理流程，依法依序招标，保证招标和合同工作的规范性和科学性，做到事前加强对招标文件的审查，事中加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事后加强定标和合同管理工作。加强履约评价工作，年内，公布履约评价优良名单1次11家，履约不良服务名单4次30余家，履约评价排名靠后名单2次20余家。对履约不良服务单位采取限制措施，不作为择优推荐中标对象，履约排名靠后的单位，要求发包人督促其及时开展自查整改，并在下次履约评价中重点考核。

【公共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完善安全工作制度体系，印发《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安全生产会议制度》《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完善“1+1+5”（“1”指1个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机构，1套安全生产责任体系；“5”指安全生产责任、风险隐患辨识管控、应急管理、安全督导检查、教育培训制度）机制体系和全链条项目建设安全管理体系，规范项目安全管理夯实制度基础。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预防机制，印发《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管理制度》，通过系统性的风险辨识、判定、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逐步达到“把风险控制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灭在事故之前”的目的。逐步推进工程质量管理精细化制度化工作，制定《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工程质量管理制度》《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工程项目样板引路工作指引（试行）》制度，初步建立中心质量管理体系，分板块实施工程质量实测实量管理，逐步实现项目质量精细化管理。健全应急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应急能力，制定总体应急预案和防风防汛应急预案，梳理防风防汛日常工作清单和应急响应期间工作清单。组织开展消防应急、隧道施工应急以及防台风、防汛应急演练，督促代建单位依托在建项目开展应急演练，全年各代建单位开展应急演练65场。

【公共工程建设材料设备管理】 2023年，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组织项目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和所属中心多次探讨，确定材料设备管理分期实施方案：分批建立材料设备参考品牌清单，中期探索材料设备分类分级管理模式。年内完成过渡期参考品牌整合，发布材料设备分类管理目录（V1.0）；完成2个批次69个品种的公开征集工作，申报品牌1113个，入围品牌687个，材料设备分类管理目录更新至V3.0；研发材料设备信息化管理应用平台，具有供应商申报、资料审核、溯源等功能，并投入使用。（张　建）

乡村振兴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落实广东省委“1310”具体部署，聚焦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省市推进新阶段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部署，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及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全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26.44亿元，比上年增长5.2%。全市农村集体经济总收入7.9亿元，增长13%，村均收入超500万元。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025元，增长6.1%，增长速度比城镇居民高3个百分点；城乡收入比为1.78，差距不断缩小。

【乡村振兴政策制定】 2023年，珠海市构建“N”（指推进乡村振兴出台多个政策）系列政策体系，制订实施《加快推进珠海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珠海市促进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试行）》《珠海市深海养殖和远洋捕捞扶持措施（暂行）》《珠海市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年）》《珠海市2023—2025年推动“村村有物业”若干措施》《关于推进珠海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暂行）》等推进乡村振兴领域配套文件，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乡村振兴人才培训】 2023年，珠海市分类型、分层次、分季节、全方位开展各类乡村人才培训（育）工作。强化市内高素质农民培训，印发《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安排中央专项资金176万元用于金湾区、斗门区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培育587人。组织开展包括水稻、蔬菜、玉米、水产、果树、畜牧、耕地安全利用等专业的农业技术培训，对全市90多家农业龙头企业、预制菜企业、休闲农业主体以培训班、现场观摩和互联网线上等多种形式，开展农业技术培训23期，培训农村实用人才1029人次。组织600余人参与电商人才培训，其中，参加省农业农村

厅开展的电商人才培训23人；通过“线下培训+实操+线上直播”形式开展“网络节+云展会培训”，培训480人；举办珠海第二届乡村振兴直播电商大赛，培训参赛人员110人。（麦晓琳）

乡村产业发展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因地制宜发展乡村产业，保障优质农产品稳定供应。抢抓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土地出让金用于乡村振兴等资金投入机遇，通过市直部门预算实际投入乡村振兴相关资金7亿元（含债券资金3.43亿元）。率先试点实施点状供地方式破解乡村产业项目落地难题，优先保障现代农业产业园不低于3.33公顷/园（50亩/园）用地指标，渔业用海、国家级重大用海项目及海岛必要民生基础设施用海（83.81平方千米）调出生态保护红线，探索实施“标准海”供应，将新型设施养殖用海使用年限由原来不超过5年延长至不超过15年。

【预制菜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抢抓以水产品加工为主的预制菜产业风口，以“地标产品+港澳特色+装备制造”推动预制菜行业发展。出台《珠海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珠海市促进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试行）》等配套政策，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被列入全省首批预制菜产业园创建名单。全市水产品加工能力达30万吨/年。截至年底，全市农副产品加工和食品制造规模以上企业68家，年内新增9家。全年农副食品加工业产值125.13亿元，比上年增长1.6%；食品制造业产值87.05亿元，增长21.6%。全年预制菜产值约23亿元，增长15%；出口预制菜产品810.18吨。预制菜以酸菜鱼、海鲈烤鱼、即食海鲈、鲈鱼丸、鱼柳、鱼面等产品为主，初步形成以海鲈水产加工为特色的预制菜产业集群，直接带动近3000户农民就业，促进白蕉海鲈加工产能提升。年内白蕉海鲈获颁“中华好年鱼”十二大区域品牌之一，珠海市获评“中国海鲈预制菜之都”。

是年，举办首届预制菜装备产业大会和第二届中国年鱼产业发展大会，央视四套《中国新闻》予以报道。发布2024年新春版“珠海年鱼”大礼包，“珠海年鱼”品牌走向中国澳门、青岛、武汉、沈阳、哈尔滨等地，擦亮年鱼品牌，加快打造“年鱼经济”策源地。

【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2023年，珠海市编制发布《珠海市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推进斗门区白蕉海鲈等产业园建设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年内获批省级农业龙头企业4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13家，申报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1家。成功申报广东省金鲳鱼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是广东省唯一海洋渔业类产业集群；创建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海洋渔业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获中央财政60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获评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1个、“一村一品”示范村4个、全国乡村特色产业超亿元村2个、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1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1个、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单位22个。推动桂山岛乡村生态文化游获评农业农村部2023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冬季）精品线路推介（全省唯一）。乡村成为“港车北上”“澳车北上”的热门目的地，全年接待游客突破1000万人次。（麦晓琳）



2023年7月4日，首届预制菜装备产业大会在珠海市召开（钟 凡 摄）

美丽乡村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提升乡村宜居水平，加强乡村供水、供电、道路、信息网络等基础设施建

设，推进健康乡村建设，促进农村居民共享发展成果；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提升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治理；实施美丽田园行动，开展整村田间窝棚整治试点，推动全域田园风貌整治大提升；高质量举办珠海市“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协助推动公共服务设施向农村延伸，城市现代文明向农村辐射，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开展“千企帮千镇　万企兴万村”行动，出台《珠海市组团纵向帮扶村居工作方案》，市内农村地区实现“村企结对”帮扶170个行政村居全覆盖。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3年，珠海市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村改厕“提质年”工作、生活污水治理和黑臭水体整治，全市100%村庄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94%村庄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持续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三清”指清理乱堆放、清杂草垃圾、清沟渠；“三拆”指拆危旧房，拆违章建筑，拆户外广告；“三整治”指整治垃圾乱扔乱放，整治污水乱排乱倒，整治电力、电视、通信线乱搭乱接）工作。市、区、镇三级分别制定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方案，委托第三方按照省定标准协助全市170个行政村（涉农社区）进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图斑信息采集，制作问题图斑台账反馈至村（社区）对照整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制定《珠海市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回头看”工作方案》，投入市级专项资金，对改厕合格的农户进行奖补。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及分类，完善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建立“村收集、区镇转运、市处理”垃圾收运体系，实现省“一村一收集点”“一镇一中转站”标准，实现保洁覆盖面、生活垃圾收运率、无害化处理率“三个100%”。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制定污水处理规划建设指引，采取接入市政污水管网与修建独立污水处理设施分步进行，全市122个行政村（包含368个自然村）纳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范围，全市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143个，均移交区属国企进行统一运维，并由区属国企组建专业管养团队，管理进一步规范，逐步建立起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管的长效运行管护机制。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治理率达到省的要求。

【乡村振兴样板村打造】 2023年，珠海市样板村打造工作逐步转入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和“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建设。推进田间窝棚整治提升工作，斗门区白蕉镇昭信村为田间窝棚整治试点，探索适合珠海的田间窝棚整治模式，打造农村“四小园”（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等小生态板块，截至年底，建成各类绿美小生态板块3327个，打造市级“创美庭院”样板村26个。遴选莲江村、会同社区等50个村（社区）作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首批典型示范村重点打造，推进5个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斗门区“黄杨宋莲”乡村振兴示范带入选“广东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组织开展村庄分类，将122个行政村划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一般发展类4种类型。

【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实施通村入户便民利民提升工程，涉及农村路灯安装，村内停车场建设、乡村便民利民驿站等群众需求大的项目，年内安装农村路灯757个，建设村内停车场40个，建设乡村便民利民驿站6个，全部实现年初既定目标。提前完成年度升级



2023年，斗门区蓬洲镇莲江村从“一人一树”整治提升人居环境入手落实“百千万工程”　（市地方志办公室供稿）

改造200千米村内道路任务。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由区属国企或镇环卫部门进行统一管养农村生活垃圾、公厕、污水处理设施。

【乡村节庆活动】 2023年，珠海市有序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工作，9月23—25日，在金湾区平沙镇举办庆祝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吸引近5万名游客参加活动。在央视新闻、广东广播电视台和新华网等新闻媒体刊播报道超60篇，在珠海电台、报纸、“观海融媒”客户端持续刊播丰收节形象宣传超过10万次；地标建筑通过航拍制作成短视频广泛宣传，全面展示乡村振兴发展成果。9月23日，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晚间新闻》播报丰收节活动开展情况。 （麦晓琳）

乡村治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推进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创建，红旗镇、鱼林村、夏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截至年底，全市有2个镇、8个村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9个镇、52个村获评省级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文明村镇创建覆盖率100%，全市122个行政村实现议事协商全覆盖，全部完成省级“民主法治村”创建活动。加快解决历史留用地指标的落地问题，出台支持政策，落实1800万元财政资金，推动出台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措施，确保每个村不少于0.67公顷（10亩）的留用地或集体建设用地用于发展“村村有物业”，壮大农村集体经济，20个行政村年集体经济收入突破1000万元。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国家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作为改革试点试验核心村——斗门区莲洲镇莲江村在推动乡村产业经济发展机制创新、促进数字乡村发展机制创新、引导农民增收机制创新及改善乡村治理机制创新等四个方面取得良好效果，形成产业发展“六个一”（一房、一学、一树、一虫、一码、一融）、农民增收“五个有”（有收入、有就业、有培训、有分配、有回流）等先进经验和做法，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和种苗种业，推进措施扎实有效。莲江村发展模式在斗门区下洲村、金湾区沙脊村及遵义市湄潭县金桥村复制推广，促进金桥村获评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和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麦晓琳）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按照全面摸底、分类排查、重点整治、压茬推进的原则，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做到全覆盖、无死角、不漏一房一户，全市排查8.94万栋，存在安全隐患农村房屋3340栋。全市按要求完成隐患房屋整治任务，管控整治率达100%，其中，金湾区完成整治310栋，斗门区完成整治2905栋，鹤洲新区（筹）完成整治125栋。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危房，各区组织各镇切实加强农房安全管理，严守“人不进危房、危房不进人”的安全底线，重点加强危房的管控整治，采取停止使用、撤离人员、封控等管理，同时加大巡查频率，安排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巡查，及时发现问题，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姚仁茜）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完成】 2023年，珠海市完成斗门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探索宅基地资格权多种保障形式，创新性利用积分制确认集体成员参与建房资格，以股权抵押贷款建设村民公寓机制，形成解决“人地矛盾”的珠海市路径。盘活闲置宅基地和农房4811宗，增加农民收入4925.36万元，经验做法获农业农村部和省领导批示肯定，入选省发展改革委评定的广东省城乡融合典型做法，并在全省推介。 （麦晓琳）

区域合作·对外帮扶

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简称“合作区”）建设。配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出台实施，推动近万项市级行政职权交由合作区实施。支持配合合作区对外通道建设，十字门隧道、南湾大道横琴隧道连接段通车。支持合作区“四新”产业发展，推动在珠海落地的10个产业项目将研发中心设立在合作区。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揭牌运作；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成立。全面加强珠澳港合作。持续推进“湾区通”工程，首创粤澳社保（医保）融合办理，“湾区社保通”累计服务澳门居民23万人次，港澳居民参加珠海养老保险超4.8万人、医疗保险7.92万人。加快建设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三大战略通道建设有序推进，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全面开工建设，珠海机场改扩建、珠海隧

道、黄茅海大桥等项目加快建设。实施“广珠铁路连结热点计划”，广珠铁路实现货运量1545万吨，比上年增长8%。（胡　晨）

【粤港澳大湾区交通互联互通】2023年，珠海市加快构建全国性交通综合枢纽，推动与大湾区城市之间交通互联互通，完善综合交通网络。11月5日，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及迎宾路支线通车；12月9日，鹤港高速公路二期通车；12月19日，金海公路大桥一期通过交工验收，具备通车条件；京珠高速公路连接线改造工程主线开放通行。加快完善对外铁路通道及枢纽布局，加快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珠海中心站（鹤洲）枢纽站城一体工程等项目建设。完善市内快速骨干路网，加快黄茅海跨海通道珠海段、珠海隧道、九洲大道快速化提升工程等项目建设，推进香海大桥西延线、兴业快线南延段等项目前期工作，推动人民路快速化提升工程等项目开工建设，开展伶仃洋（深珠）通道珠海侧公路工程方案研究。加快打造珠江口西岸重要航空枢纽，推进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等项目建设。优化港航建设，推进区域航运枢纽建设，强化高栏港与广珠铁路的联动。（曾浩然）

【珠海纳入粤港澳大湾区“湾区通办”服务示范区】2023年2月24日，粤港澳大湾区“湾区通办”服务示范区广州、深圳、珠海、惠州四市同步上线，示范区分别设置在广州市天河区、深圳市福田区、珠海市金湾区和惠州市惠城区的办税服务厅，实现粤港澳大湾区涉税事项跨城协同服务打通“最后一公里”。示范区以智慧柜台为服务载体，集合视频办税、同屏帮办、线上咨询等服务措施，为湾区跨区域纳税人提供包含信息查询、证明办理、社保费办理等5类57项业务，解决“两地跑”“折返跑”等堵点痛点问题，提升湾区内办税缴费便捷度。（罗岳艺）

【粤港澳大湾区医疗卫生交流与合作】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持续推进湾区医疗卫生领域深度融合。支持港澳资本在珠海设置医疗机构，推进港澳医师执业资格互认，港澳主体在珠海举办医疗机构增至11家，港澳医师在珠海医疗机构执业增至88名；珠澳两地互聘专家35人（含教学18人），开展手术49例，在读硕士研究生22人，实见习生250人。探索港珠澳大桥紧急医疗救援、病例跨境转运机制；全年超过20万人次港澳居民在珠海看病就医，享受与珠海居民同等就诊待遇，161名港澳急危重症患者转诊珠海得到有效救治。推动粤澳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中心开展医疗机构制剂的标准化研究和产业化开发，完成第二个成功转化并应用于临床的中药制剂品种“坤健益宫颗粒”。“港澳药械通”指定医疗机构增至2家，获批急需进口药品2个、医疗器械2个。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医疗卫生健康领域建设，澳门新街坊社区卫生服务站加快建设。11月，全市三级医疗机构组建珠海市医院管理访问团赴香港参观访问，学习香港公立医院联网管理等经验，增进交流，谋划珠港合作。（邓　斐）

【跨境社保融合】2023年，珠海市贯彻落实台港澳居民参加养老保险政策，指导督促用人单位按规定为招用的台港澳居民依法参加社会保险、享受相应待遇。截至年底，台港澳居民在珠海市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1.82万人、领取待遇0.22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81万人、领取待遇1.08万人。建设“粤澳社保一窗通”（横琴专窗），全国首创一个窗口同时办理广东、澳门两个地区社会保障服务，推动粤澳合作由协作走向融合。截至年底，专窗办理澳门居民业务2612人次，受理业务咨询5847人次。实施“珠澳社保服务通”，为澳门居民提供“跨境办、一站办、掌上办”服务，澳门居民办理社保卡“立等可取”。截至年底，7家澳门合作机构75个网点累计为澳门居民提供社保办理和咨询服务超23万人次，澳门居民在“珠海社保掌上办”系统注册用户7.3万人次，澳门居民申领珠海社保卡6.76万张。（程　斐）

【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2023年，珠海方志馆（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完成移交验收工作，一层区域对外开放，接受机关企事业集体参观，截至年底，接待团队471批次1.14万人次。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展览布展实现突破，推进预算编制和报审，落实布展经费，完成展览前期任务。招标展览深化设计布展施工一体化单位，开展展陈脚本完善和深化设计，形成空间设计、平面设计、新媒体创意脚本等展览方案。年内，完成系列验收、评议、审议工作：1月，召开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展览展陈脚本及初步设计方案专家验收评议会，来自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划司、中志办、中



2023年11月28日，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在珠海市召开 （市地方志办公室供稿）

国社科院历史所、广东省社科院、中山大学粤港澳发展研究所、深圳市地方志办、香港岭南大学、澳门科技大学等10名专家对脚本及初步设计方案进行评审并同意通过，提出修改意见建议。7月，组织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划司，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历史研究院，中志办，中央美院城市设计学院，省地方志办、省方志馆，广州市委党史文献研究室、香港地方志中心、澳门基金会等10名领导专家，对深化空间设计方案、文字脚本、新媒体创意脚本进行评议，并对优化设计细节、核准史实等提出意见建议。同时，面向社会各界，重点面向大湾区各城市地方志工作机构征集展品、藏品，推进展览方案不断完善。11月28日，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同根同源、同心同梦”展览方案，同意按照工作程序完善布展方案。 （刁初辉）

驻镇帮镇扶村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完成对口阳江、茂名两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帮扶资金2.98亿元，其中，财政帮扶资金2.65亿元，组团单位自筹帮扶资金3333.29万元；实施各类帮扶项目780个，直接带动脱贫人口1.30万人，辐射带动农户6.35万人，帮扶阳江、茂名两市31个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镇村同建同治同美取得明显成效。

【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 2023年，珠海市加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持续抓好防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组织科研机构及相关企业开展移动式岭南水果保鲜技术及设备研究，并向阳江和茂名两市分别移交设备3台、6台开展技术研究，解决荔枝等岭南特色水果保鲜问题，展现“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的珠海市担当。探索创新组团结对帮扶模式，主动协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联合帮扶茂名市电白区观珠镇、霞洞镇，引导粤港澳大湾区资源力量参与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努力打造组团结对帮扶新典范。持续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实施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水平、促进群众增收等帮扶项目122个，全市对口帮扶的31个镇均未出现致贫、返贫现象，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助力提升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聚焦党建引领，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实施帮扶项目77个，协助当地持续推动“党建+网格”基层社会治理走深走实。

【乡村产业帮扶】 2023年，珠海市持续加强产业帮扶工作，结合“3个100”（在省内对口帮扶地区建设100个种植基地、100个养殖基地，在珠海建设100个特色农产品品牌店）项目计划，实施产业帮扶项目113个，培育打造特色主导产业，助力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引导119家企业参与产业帮扶，辐射带动低收入人口1.03万人。聚焦镇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薄弱等难点重点，以人居环境整治为抓手，实施帮扶项目308个，补齐镇村基础设施短板，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聚焦民生所需，强化与对口帮扶镇联动，协同推进镇村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实施帮扶项目160个，补齐镇村公共服务短板，助力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拓宽特色农产品销售渠道，开展各类消费帮扶活动210次，拓展特色农产品销售渠道，辐射带动农产品销售1.92亿元，带动脱贫人口6314人实现增收。推动群众持续稳定增收，聚焦就业帮扶，共建帮扶

车间110个，吸纳就业人数6911人；举办劳动力技能培训班140期，培训脱贫人口1万人次，帮助脱贫人口2318人实现转移就业。持续抓好舆论宣传，截至年底，在珠海市主流媒体、“珠海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等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宣传报道1400次，各驻镇工作队印发工作简报、工作简讯890期，宣传珠海帮扶工作成效、先进典型等，营造工作氛围。

【“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2023年，珠海市贯彻落实广东省“6·30”助力乡村振兴活动部署要求，加强统筹谋划，周密部署，强化宣传发动，开展以“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的“6·30”助力乡村振兴活动。6月30日，珠海市2023年“6·30”助力乡村振兴活动举行，全市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及社会各界踊跃参与，募集资金1.18 亿元支持乡村振兴事业及绿美珠海生态建设。（麦晓琳）

对口协作

【概况】2023年，珠海市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粤黔两省有关东西部协作和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工作部署，优化帮扶方式，拓宽帮扶领域，抢抓《珠海市与遵义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2023—2027年）》等重大政策机遇，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推动珠海、遵义两市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合作走深走实。开展对口支援西藏自治区林芝市米林市、米林农场，围绕“稳定、发展、生态、强边”四件大事，推动民生、产业、消费、智力、文化教育支援，开展交流交往交融，促进民族团结。帮助巫山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助力巫山县人民安稳致富。

【对口遵义市东西部协作】2023年，珠海市投入财政援助资金，助推遵义农村产业发展，做强传统产业、做优特色产业，超额完成各项年度协议任务。财政援助方面，珠海市向遵义市提供财政援助资金4.31亿元（协议数4.2亿元，完成率102.6%），实施产业、劳务、消费、教育、医疗、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示范村建设等项目173个；动员社会力量投入帮扶资金（含捐物折款）6698.84万元；倾斜支持正安县、务川县2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1.44亿元（县均投入7175万元）。干部人才交流方面，选派党政干部23人（协议数22人，完成率104.5%）、专业技术人才229人（协议数90人，完成率254%）到遵义市开展工作；接收遵义市党政干部55人（协议数24人，完成率229%）、专业技术人才246人（协议数105人，完成率234%）到珠海市挂职学习。劳务协作方面，帮助遵义市农村劳动力实现就业7.23万人（协议数0.6万人，完成率1205%），其中，脱贫劳动力2.53万人（协议数1000人，完成率2533%）；双向选定“一县一企”农村劳动力稳岗就业基地企业16家。消费协作方面，采购、帮助销售遵义市农畜牧产品和特色手工艺品25.4亿元（协议数6亿元，完成率423%），比上年增长3.3%。携手促振兴方面，珠海市安排5个区（功能区）、协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结对帮扶遵义市8个脱贫县（市），珠海24个强镇（街道）与遵义36个乡镇结对，珠海55所学校与遵义67所学校结对，珠海19所医院与遵义35所医院结对，珠海42个强村（社区）、185家企业、70个社会组织与遵义347个村结对。利用东部产业转移契机，引进54家劳动密集型企业落户遵义，带动就业2.06万人，包括贵州贵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贵州同辉食用菌发展有限公司等用工1000人以上企业2家，贵州省习水县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珠海我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等用工500人以上企业2家。产业协作方面，投入协作资金2.59亿元，实施产业项目119个，投入占比达60%；引导119家企业到遵义市投资兴业，实际投资额43.67亿元；携手遵义市共建产业园区13个（其中，农业产业园11个）。

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以清单形式通报全国61项典型经验做法，遵义市凤冈县“交邮融合”打通乡村物流“最后一公里”和横琴·正安山海协作小吉他做成大产业2项经验入选。凤冈县因在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领域的突出表现，成为该领域贵州省唯一获国务院通报表扬县，获国家激励资金2000万元。正安县吉他文化产业园成为贵州省首家“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湄潭县金桥·斗门印象农旅小镇入选“2023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和“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名单，粤黔货运班列“遵义号”开通运行，搭建起海铁联运平台，助力两市协作和对口合作再上台阶。珠海、遵义两市东西部协作实践被写入新华社内参、国家乡村振兴局简报、《中国乡村振兴》杂志，协作事迹被《人民日报》、《经济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中央媒体报道。协作工作开展以来，珠海驻遵干部、专业技术人才累计获

得“粤黔协作工作突出个人”“遵义市道德模范”“遵义市三八红旗手”“遵义市最美医务工作者”“珠海好医生”等荣誉称号及奖项260余人次。

【珠海、遵义两市携手开辟茶饮新赛道】 2023年，珠海市为助力遵义主导产业更强，珠海、遵义两市携手发力“新茶饮”赛道，以扶持新茶饮企业为核心，拟投入1.5亿元协作资金助力全国新式茶饮产业在遵义集聚，力争实现遵义新式茶饮产业综合产值达50亿元，带动新式茶饮茶园年亩均增收1000元以上。顶层谋划、高位推动，珠海市政府主要领导召开市政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要求按照“政府搭台、市场主导、企业唱戏、农控服务、高校支撑、金融机构赋能”思路，助力遵义茶产业破解发展瓶颈。珠海驻遵义工作组联合遵义农业农村局推动出台《遵义市新式茶饮产业实施意见（2024—2028）》指路引航，拟每年投入3000万元，5年合计投入1.5亿元，力争撬动15亿元社会金融资金，从种管、加工、市场、品牌、科技、机制等环节发力，助力遵义打造成为全国新式茶饮加工中心、西南地区新式茶饮产业链创新中心、全国新式茶饮优质茶园中心及西南地区新式茶饮交易配送中心。湄潭县作为遵义新式茶饮产业发展的“主战场”，同步制定出台《湄潭县创建全国新茶饮集聚区工作实施方案》，创建全国新茶饮集聚区。强力引企培育龙头，外引内培支持有基础有订单的新式茶饮企业增容扩产、做大做强，与遵义市投资促进局合作，出台《遵义市关于以奖代补鼓励广东企业投资的管理办法（暂行）》，为广东到遵义投资的新式茶饮企业在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予以适当奖补。引进珠海市三盈食品等龙头企业落户，推动湄潭春水堂茶叶精深加工项目落地，将广东企业新茶饮制造工艺与湄潭县当地原材料相结合。金融支持解决资金缺口，在湄潭县和凤冈县，投入协作资金2769万元开展“担保贷”项目，撬动2.21亿元银行资金为当地优质中小茶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利益联结覆盖农户8918户，直接带动就业增收5300人。联合珠海农控集团，投入600万元资金在供应链端扶持遵义新茶饮优质头部企业扩大经营，助力遵义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品牌推广多维助力，与珠海市设计中心单位合作，在湄潭落地“黔茶高质量出海研究院”，在北京举行“珠遵协作助力黔茶高质量出海2023北京参赞茶会”，助力黔茶高质量“出海”；与遵义农业农村局合作，通过海报宣传、品牌形象片、线上直播、社会化营销等推介形式，提升“遵义红”茶叶等“遵”字号农业品牌知名度，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贵州广播电视、广州塔、重庆及珠海等地开展线上线下多渠道宣传推广，总覆盖人数2亿多人次。

【民主党派“双结对”构建协作格局】 2023年，珠海、遵义两市引导两地八大民主党派、知联会结对共建，分别对口遵义15个县区，推动实施协作项目11个，计划投入资金2亿元，捐款捐物706.9万元。顶层设计搭建协作平台，把推进民主党派、知联会帮扶行动写入珠海、遵义两市2023年东西部协作协议，制定出台《珠海·遵义两地民主党派结对共建工作方案（2023—2025）》。两地各民主党派、知联会签署结对共建协议，同时分别对口遵义1个脱贫县和1个非脱贫县（市、区），共谋发展。全年八大民主党派、知联会完成互访对接近500人次，推动互学互鉴。

【助力遵义市发展庭院经济】 2023年，珠海、遵义两市从发展特色种植、特色养殖、特色手工、生产生活服务四个方面着力，促进庭院经济与农村第一、第二、第三产业融合发展。引入东部龙头企业，发展庭院特色种植。因地制宜、因村施策，引进广东溢多利生物、珠海正菱、珠海富力等企业，投入各类资金1000余万元，通过“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带动遵义凤冈县、道真县等地农户种植博落回、玫瑰、蚕桑、柑橘近933公顷，实现年产值5000余万元，惠及农户2000余人。创新富民金融项目，发展庭院特色养殖。引进珠海国企为习水县龙头企业提供循环资金支持，通过供应链金融手段解决贵州牛产业发展中的融资和销售问题，带动贵州省1.02万户农户41.24万人增收致富；在湄潭县、凤冈县实施保贷项目，撬动金融资金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惠及农户8918户；在务川县开展富民贷贴息项目，助力解决农户产业发展过程中资金紧、融资贵问题。弘扬传承非遗文化，发展庭院特色手工。传承传统工艺，培育乡村工匠，投入协作资金239万元，支持赤水县竹编非遗产学研基地发展，帮助当地民众掌握“赤水竹编”非遗技术，直接或间接带动3000余人灵活就业，人均月增收3000元。加强村庄要素保障，发展庭院生产生活服务。投入协作资金335万元推进“交邮融合”乡村物流项目，助力乡村综合服务体系

建设，打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通道。截至年底，协助遵义市建成“县、乡、村”三级物流服务站点和共配中心603个，开设客货运带快递专线70条，补齐农村物流短板。携手遵义市妇联，投入协作资金108万元，开展“美丽家园·美丽庭院”示范评比活动，增强家庭幸福感、获得感。年内评选表彰遵义市“最美农家”示范户29户，打造“最美家庭”“最美妈妈”“最美婆婆”示范户400余户，开展“遵管家”家政培训惠及6382人次，帮助4861人实现就业，人均增收3000元。

【“四项工程”提升乡村振兴精气神】 2023年，珠海市投入协作资金2.1亿元，实施文化铸魂、固本、壮体、润民“四项工程”，探索以文化振兴为遵义市乡村振兴赋能路径。深挖文化内涵“铸魂”，传承弘扬遵义红色文化、民族民俗、非遗记忆，投入协作资金2334万元，支持遵义市博物馆策划出版红色精品书籍；助力打造习水县土城镇青杠坡战斗遗址、红军医院纪念馆等红色文化阵地，打响四渡赤水红色研学品牌；务川县、道真县开展“仡佬文化进校园活动”；推进非遗文化融合发展，投入协作资金699万元，在赤水县建设中国竹产品交易中心、曾氏晒醋营销中心，探索“非遗+会展”“非遗+文创”“非遗+旅游”“非遗+研学”发展模式，为乡村振兴发展增添“非遗”新活力。强化人才支撑“固本”，发挥农民主体性，开展以“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乡村工匠”为主的各项培训424期，培训1.5万人次；年内选派社工、教师184人深入遵义市各乡村开展服务，帮助培养当地专业人才；创新开展设计师驻地计划，招募来自全国知名设计类机构、院校的设计师、大学生44人进驻遵义市，携手当地力量对遵义茶、辣椒和竹产业品牌的提升，永兴古镇保护利用等课题开展创作设计。统筹利用乡村文化和旅游资源，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培育乡村振兴新动能。连续三年累计投入协作资金1.5亿元建设横琴·正安国际吉他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投入协作资金594万元，配套推出“吉他文化+N”系列活动，为全县37所乡镇学校2.6万名学生配置吉他教学设备，带动近6万名群众参加吉他培训，助力正安吉他文化产业园创建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投入协作资金1026.85万元，实施“设计券补贴计划”“设计品牌赋能服务包”等项目，助力道真县“仡山小蘑王”菇酱产品远销非洲。丰富文化供给“润民”，投入协作资金1279万元，强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拓宽和提升文化供给的渠道及品质；在桐梓县、凤冈县、湄潭县等地支持建设水稻、茶叶、农耕文化馆及文化馆，打造文化传承基地；支持开展“文化行”“乡村你来美·桐梓村晚”“村歌赛”“正安吉他音乐节”巡演巡展133场次，带动群众参与88万人次。

【珠海市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遵义样板”】 2023年，珠海市助力遵义市复制推广珠海乡村振兴发展经验。新公司+新机制：对遵义市湄潭县金桥村投入协作资金399万元，采用村企合作模式，由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与东部企业成立合资公司，引入珠海管理运营村庄经验，实施“1+N”（即由合资公司负责建设及运营，村党支部委员会、村民委员会负责组织宣传发动，村民提供闲置房屋和庭院，经营者负责店铺日常管理）联合模式，明确各方责权利，建立收支核算、环境卫生、利益分配等多项机制，提高各参与方的积极性。“新定位+新业态”：在遵义市湄潭县金桥村原有农业生产、红色研学定位的基础上，新增农旅体验、音乐小镇、乡村振兴现场教学、亲子研学等多重定位；注重东西部文化融合，打造“广味”文化IP，推动“黔北民居+岭南特色”风情风貌融合，推广斗门区莲江村“一家一品”模式，以广式风味为主兼容当地特色，构成食住行游购娱的完整消费闭环，实现两地特色业态完美融合，营造别具一格的沉浸式体验氛围。“新人才+新自治”：湄潭县金桥·斗门印象农旅小镇项目提供就业岗位65个，带动该村务工村民196人，吸引返乡创业大学生16人，形成运管团队引导小镇运营工作，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成立小镇管理委员会，建立“村企互助联盟”，群众直接参与小镇后续管护工作，形成自商、自筹、自建、自管的自治模式，逐步实现从建设乡村到经营乡村的转型；结合“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一中心”是基层社会治理的“指挥部”，是防范化解矛盾风险的综合体；“一张网”是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是群众诉求处理、风险隐患感知的基本节点；“十联户”是社会治理的神经末梢，是群众联防守望、抱团发展的共治体）、“寨管家”（村里或村民组担任）、“五大员”（护林员、安全员、水管员、护路员、保洁员）等制度，开展党员联

系传帮带、群众会等活动，增强群众自我管理、服务、监督实效。“共同体+共富裕”：形成房屋所有人、经营者、企业和村集体运营收益的“四位一体”利益共同体，小镇收益由“村+企+房屋所有者+经营者”四者共享，实现发展成果共享、利益共享、共同富裕，同步带动全村茶叶、油、大米、蜂蜜等特色农产业实现增收。

【“四活行动”提升遵义市受援地存量资产效益】 2023年，珠海市将协作资金投入与存量、闲置资产盘活结合起来，持续支持遵义当地特色产业发展。引入东部市场主体，激“活”内生动力。引进珠海良仆食品有限公司与习水县国有平台公司合作，投入协作资金300万元，利用该县土城镇原有存量资产，新建4条蜜饯和坚果精深加工生产线。建设工厂及设备采购，用“活”帮扶资金。投入协作资金1959万元帮助遵义赤水县新建竹笋精深加工厂项目，盘活当地厂房4880平方米，创建竹笋品牌5个，开发产品40多个，产值3500万元，增加就业岗位近100个，人均增收3000元以上，全年临时聘用人员达2000人次。在道真县对原有上海帮扶的闲置冻库项目进行升级改造，投入协作资金200万元打造槟榔芋加工项目，壮大村集体经济，预计惠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95户380人。完善基础设施配套，盘“活”闲置资源。在粤黔协作珠遵产业园，投入协作资金4000万元，以债权模式与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公司合作，通过完善园区消防、电梯、道路等基础设施配套，盘活原汇川区田沟工业产业园闲置资产，为园区招商引资奠定基础。投入协作资金500万元，采用债权投资模式，盘活完善占地面积1.77公顷的正安县白茶交易市场相关基础设施，并搭建茶叶现代物流和客户合作信息技术平台，助力正安县发展茶叶大宗贸易。链接金融资本，撬“活”资金杠杆。投入东西部协作资金1500万元打造“茶叶出口及特色产业专项贷”融资担保项目，为湄潭县当地茶叶企业盘活一批存量厂房及资产，助力遵茶集团1万多平方米存量厂房提升效益。

【对口米林市民生支援】 2023年，珠海市推进对米林市的民生支援，包括项目、医疗、教育、就业援藏。项目援藏方面：6月完成米林市朗贡抵边村搬迁工程产业配套项目建设，并移交受援地；米林市南伊村整村搬迁项目5月进场施工，年内完成总工程量的70%；米林市委党校项目4月进场施工，年内完成总工程量的80%；新建米林市南伊小学宿舍楼项目12月竣工，并移交南伊小学投入使用；做好米林市委党校项目建设资金筹措保障工作，划拨801.5万元财政资金至援藏工作组；完成米林市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高原农业科研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美丽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等3个民生援藏项目的选址和前期方案论证；为米林市人民医院创二级甲等医院提供资金保障，争取到住院楼提标扩能项目。医疗援藏方面：工作组协助珠海市选派对口帮扶医疗人才8人到米林市人民医院、藏医院开展医疗援藏；选派米林市人民医院3名医护人员到珠海市人民医院跟班学习半年；促成珠海市人民医院与米林市人民医院续签结对帮扶协议，完善帮扶机制；推动“珠海—米林”远程脑电平台在米林市远程超声医学中心、神经电生理中心、肝病诊疗中心等三大中心开通；助推米林市藏医院通过一级甲等藏医医院预评审；协助米林市人民医院创建康复医学科，健全医疗学科；协调珠海市人民医院、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等专家团队到米林义诊，受益群众3000余人；协调广东省天行健慈善基金会在米林举办慈善活动，开展风湿、白内障、青少年视力筛查和手术，捐赠物品价值60多万元。教育援藏方面：推动“广东名校+”工程，珠海市19所学校（幼儿园）和米林市中小学（幼儿园）实行全覆盖开展结对帮扶工作；援受两地学校开展线上交流活动40余次，珠海市五批名师、骨干教师到米林开展实地交流活动，进行示范课56节、专题讲座29场，受惠师生超5000人次；协调广东省“百千万小学理科名教师”培养项目的优秀教师32人到米林市各学校，开展为期两周的送教送研活动；协调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星火未教·铎声振谷支教队开展为期两周的支教活动；协调广东韩山师范学院、嘉应学院与米林市人民政府签署《共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基地框架协议书》，年内两校派出优秀大学生42人到米林中小学、幼儿园支教；协调广东省天行健慈善基金会、珠海传媒集团、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联合会等社会各界，为米林各学校、学生捐赠价值超100万元的教学设备设施、图书、助学金等教育资源。就业援藏方面：多举措拓宽高校毕业生、农牧民就业渠道，协调珠海市人社局联合米林市人社局组织开展“珠海—米林”就业援藏专场招聘会，提供优质岗位600余

个；推动在珠海市人社局挂牌成立米林驻珠海务工人员劳务工作站、米林驻珠海就业基地，为米林市在珠海务工人员提供保障服务。扶弱帮困方面：协调社会各方力量帮助困难群众提高生活质量，筹措珠海市工商联、各结对区镇等后方相关资金500余万元，解决当地群众急难愁盼的具体民生问题16个；开展帮扶慰问活动27次，办实事好事41件。

【对口米林市产业支援】 2023年，珠海市立足米林市资源禀赋，围绕米林特色产业、重大项目开展招商。协调珠海市商务局邀请广东省及珠海市知名商会、企业一行20余人赴米林市考察洽谈，宣传米林资源优势和政策优势。以重大项目为载体，引进水电上下游企业山河智能公司、三一重工公司等5家上市公司到米林投资考察。组织珠海市30余家企业参加在广州、深圳、成都、林芝等市举办的多场招商引资推介会，招商会签约项目2个，签约金额2.7亿元。通过米林黄牡丹藏医药文化旅游节吸引28家企业到米林参加招商引资座谈会，签约招商项目4项，签约金额5.52亿元。年内工作组引进企业7家，计划总投资额13.22亿元，到位资金4.51亿元，完成年度招商任务目标1.5亿元的300.67%。协助米林做好产业规划，助推米林藏医药产业发展。达尔亚干藏医药公司落户米林市藏医药产业园，于6月建成、试投产，并配套藏医药博物馆的管理运营。推动甘露藏药纳入重点招商引资企业，并解决用地和市政配套问题。推动援藏项目高原农业藏药科研示范基地和米林藏医药产业相结合，建设产学研一体化的藏医药种植、科研、教学示范基地。6月30日，由珠海华发集团建设运营的集商贸、物流、旅游、休闲、度假、养生于一体的项目——华发（林芝）航空商贸旅游小镇在米林市开业，带动当地劳动就业和税收增收。利用商贸物流园完善冻库干仓等物流配套，助力高原农牧产品销往大湾区，将内地名优产品引进米林，带动当地农牧民高质量消费。米林农场引进樱桃矮化砧木5万株和优质品种苗木5.2万株，推动形成砧木扦插、嫁接育苗、标准种植等完整的苹果和樱桃种植链条。推广“公司+基地+农户”和订单农业模式，实现从以种植为主向苗木、技术、模式输出转型。引进工厂化循环水系统，探索高原渔业发展技术和生产模式，打造“高产高效、节水环保、生态安全、可控可复制”的现代高原渔业科技示范园。

【对口米林市人才支援】 2023年，珠海市委组织部选派柔性援藏干部7人，分别充实到米林市自然资源、卫健、商务、融媒体、党校、城投、扶贫等部门。珠海市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选派援藏医疗人才8人，与当地医护骨干签订“师带徒”帮扶协议。珠海市委宣传部和融媒集团选派专业人才12人到米林交流，共同完成黄牡丹藏医药文化旅游节系列采访和三地直播，从拍摄、采编、发布等各个环节进行传帮带。选派5名米林优秀年轻干部到珠海中青班学习培训，选派4名党政干部人才到珠海市发改等部门跟岗学习。年内组织米林各类技术人员到珠海参加培训60余人次。

【对口米林市技术支援】 2023年，珠海市选派珠海规划人才支援米林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规划审批等工作，邀请珠海市自然资源系统专家指导米林开展城乡规划编制与管理，并向米林市自然资源局捐赠对口帮扶资金20万元。珠海市联合中山大学、西藏自治区农牧科学院水产科学研究所，向林芝市科技局申报“巨须裂腹鱼保种和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科技项目，其中，国家发明专利1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2项；制定技术标准1项，该项目为巨须裂腹鱼遗传多样性研究，填补国内巨须裂腹鱼规模化健康生态养殖技术的空白。

【对口米林市平台支援】 2023年，珠海市拓展米林农牧产品销售平台。成功创建珠海“菜篮子”生产稳供基地，推动受援地标准化产品进入珠海。打造“嘎玛优选”贸易平台，推动米林农场“嘎玛苹果”“嘎玛樱桃”获国家“绿色食品”A级产品标识认证，通过直播带货、工会采购等方式，打通米林农牧产品进入大湾区的销售渠道。组织米林农场、米林扶贫公司等4家企业参加2023年珠海对口帮扶地区名优特农副产品展销会，实现线下销售28万元、线上订购120万元。搭建珠海与米林交流平台，促进两地机关、企业、团体、人民交往交流交融。推动珠海市8个镇（街道）、万山区分别与米林8个乡镇、米林农场签订结对帮扶协议，从资金、人才、技术、社会治理经验等方面进行互访交流。促成珠海、米林两市宣传、商务、检察等15家单位结对支援、双向交流。搭建米林—珠海“林海情缘”宣传平台，推动珠海传媒集团与米林融媒体中

心在“观海融媒”客户端开通《林海情缘》栏目，展示米林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宣传报道米林文旅、米林故事、援藏故事。7月26日至8月2日，米林工作组联合共青团珠海市委、共青团林芝市委举办“石榴籽一家亲”珠海市青少年交响乐团、合唱团赴藏演出暨珠港澳青年人才研习交流营活动，珠港澳、林芝、米林青少年600余人参加此次系列活动。

【对口支援重庆市巫山县】 2023年，珠海市坚持在物质上无私援助，在智力上出力帮扶，从产业发展到乡村振兴，从基础设施到公共服务，多方面助推巫山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派出领导干部多次赴巫山县考察调研对口支援及乡村振兴工作。巫山县相关人员到珠海学习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先进经验，衔接深化对口支援工作，增加交流学习。围绕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培训宣传等重点工作，落地落实珠海市对口援建项目2个，支援项目资金250万元，其中，支持竹贤乡石院村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新建），实施房屋院落环境提升，农田梯坎整治、入户道路硬化，打造驿路梨花景观，实施垃圾污水综合治理等220万元；对口支援项目管理费30万元。（麦晓琳）

开放型经济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稳步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外资外贸规模保持稳定。实际吸收外资11.68亿美元，比上年下降14.2%，规模保持全省第四名；外贸进出口2962.30亿元，下降4.2%，规模保持全省第六名。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新增对外投资备案项目98个，对外实际投资10.10亿美元，下降3.1%，规模保持全省第四名。服务外包执行金额19.65亿美元，增长19.2%。

（刘少仰）

【外贸保稳定促增长】 2023年，珠海市举办外贸政策宣讲活动16场，向400多家重点外贸企业宣讲市级政策，拨付中央、省、市三级促进外贸发展方向资金1.85亿元，惠及企业1885家次。出台《珠海市2023年促进外贸稳定增长若干措施》《“支持中小微企业防范汇率风险”事项实施细则》，为中小微企业办理财政风险保证金汇率避险业务94笔。助力企业抱团抓订单、拓市场、稳外贸。全年组织1598家次企业参加2023中国机电产品（新加坡）品牌展览会、香港电子展、柏林国际电子消费品及家电博览会、国际医药原料欧洲展、中国国际医疗器械（春季）博览会、“广交会”、“进博会”等27场境内外系列展会，达成意向金额超160亿元。组织186家企业参加第134届“广交会”，珠海代表团品牌展位132个、一般性展位552个，首次参展企业数量27家，均创历史新高。

（王诗宇 周江南）

【双向投资】 2023年，珠海市商务局落实“产业第一”“制造业当家”工作部署，制定“产业项目落地攻坚”招商引资工作方案及工作分工表，报送有效项目信息54条，完成有效项目信息落地签约项目13个，其中，制造业项目6个。推动外资提质增效，加强与境外投资总部沟通交流，赴欧洲、东南亚、中东等地拜访在珠外资企业境外投资总部，促进投资总部加大在珠项目增资扩产力度。全年实际吸收德国资本9678万美元。落实广东省“外资十条”（《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推动2家企业获省级跨国公司地区总部认定。合力打造外资吸引“强磁场”，制定《关于发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优势 促进全市实际利用外资工作方案》，发挥“横琴政策+珠海产业”优势吸引外资。建立市、区两级外商投资工作服务机制，开展“送服务、送政策”上门走访服务，举办政企交流会，协调相关部门解决企业生产经营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建立珠海市“走出去”重点企业台账，重点跟踪服务35家企业的68个重点境外项目经营情况。发挥珠澳经贸合作平台作用，提供公司注册、商务办公、行政后勤等综合服务，促进珠海企业对澳门的投资合作，年内珠海在澳门投资企业营业规模比上年增长67.91%。

（史小军 蒋艾洁 陈 捷）

【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 2023年12月12日，珠海市商务局印发《珠海市关于加快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 促进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支持港珠澳大桥跨境货运业务，降低港珠澳大桥跨境物流仓储成本，鼓励发展大型跨境综合物流服务设施，促进港珠澳大桥跨境物流货源集聚。推动粤港澳物流园一期项目、高栏港综合保税区投入使用，跨境物流发展配套逐步完善，汇聚各类要素资源。全年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

岸出入境跨境货车57.56万辆次，比上年增长25%，进出口总额2093.25亿元，其中珠海企业进出口707亿元，增长15%，占大桥进出口总值的33.8%，增长11%，全年跨境电商进出口283.2亿元，增长27.4%。6月27—28日，珠海市联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广东省商务厅共同举办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邀请香港、澳门及内地相关政府部门、物流商协会及重点企业等500余人参会，推介并启动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肖　筱）

投资促进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新签约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用地项目1亿元以上，非用地项目0.5亿元以上）551个（含141个5.0产业新空间入驻项目），协议投资额1423.27亿元，计划固定资产投资793.28亿元。其中，制造业项目398个（占比72.23%），协议投资额1181.61亿元（占比83.02%），计划固定资产投资653.68亿元（占比82.4%）；“4+3”产业项目403个（占比73.14%），协议投资额1187.75亿元（占比83.45%），计划固定资产投资657.58亿元（占比82.89%）。

【招商机制优化】 2023年，珠海市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搭建“1+5+3+N”（“1”是市招商委，“5”是5个功能区，“3”是格力集团、华发集团、大横琴集团三大市属国企，“N”是招商力量）招商体系，落实各区和市属国企招商引资主体责任，调动职能部门服务招商积极性，建立市区合一、统分结合的招商机制，以及“党政齐抓、部门协作、国企联动”的大招商格局，推动招商引资全方位提速增效。制定《制造业招商项目遴选管理办法》《珠海市产业新空间招商项目投资协议范本（2023年版）》《珠海市支持新型储能重大项目建设的工作指引》等招商系列政策文件及工作规范性文件20余份，强化体制机制、政策支持，促进形成政策“洼地”集聚效应。科学设立数字化项目管理平台。围绕招商项目洽谈、签约落地、动工投产、达产履约等各阶段节点，实现对项目全生命周期实时监测，以数字化赋能项目落地工作，促使各职能部门形成合力，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全年组织召开市招商委办公室例会35次、专题会3次，会同各区及相关部门研究探讨有关对欧洲招商、外资招商、市海洋经济招商专班等工作，协调解决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奖补、企业人才住房等事宜，推动万锂新材、鸿钧、新纶新材、埃克森储能、海四达、曜灵等一批立柱产业项目落地。

【招商能力增强】 2023年，珠海市持续增强招商能力，优化结构、提升质效。

主动请进来 接待协鑫集团、京东方、新纶新材、海柔创新机器人、材启新材料、智现未来、科雷明斯等重点项目客商626次，推介珠海产业发展、扶持政策、营商环境，并引导至意向落户区实地考察。

积极走出去 组织经贸代表团赴荷兰、法国、阿联酋开展中国航展招展及产业招商引资工作，拜访相关重点企业及在巴黎、迪拜举办专场珠海投资环境座谈会，宣传珠海营商投资环境。赴外考察深圳埃克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华科能源、山东万华化学等重点项目1425次，推动永泰数能、脉络新能源、逸飞激光等项目落地珠海。

加强“会展招商” 在香港、澳门、珠海、深圳、广州和成都等地举办招商推介会10场，签约项目61个，协议投资额503.48亿元；在全球招商大会纳统签约项目21个（含横琴项目4个），总投资280.2亿元，邀请百家企业参加全球招商大会珠海投资环境推介会，宣传珠海投资环境政策。

丰富宣传载体 设计数字招商大使“小渔”，以全息投影、虚拟场景形式，在通用航展、服贸大会、澳门MIF等活动上为参会嘉宾展现珠海产业动态和产业政策；开通珠海市招商署公众号、小程序、视频号，通过新媒体平台宣传推送文案193次561篇，视频51条。

【产业“森林”更加繁茂】 2023年，珠海市成立市级产业立柱项目领导小组和新型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整合全市资源，集中力量攻坚，快速布局一批成长性高、发展潜力大的新赛道重点项目，推动一批重大产业立柱项目“当年签约、当年开工、当年投产”。借助龙头企业带动链式招商，推动产业聚点成链、聚链成群，发挥市属国企在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等核心赛道的投资布局优势及5.0产业新空间的载体优势，实现“引进一个、带来一批，发展一个、辐射一片”的链式招商效果。落实招商政策，夯实良好投资环境。制定《关于建立重大先进制造业发展扶持奖励机制的指导方案》《支持新型储能重大项目建设工作指引》，给予重大招商项目优惠扶持，促进项目落地。出台《珠海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扶持奖励政

策兑现工作指引（试行）》，完成普伊特、海四达等重大项目市级扶持资金申报兑现工作，奖励资金1.1亿元。

【项目履约监管加强】 2023年，珠海市对2017—2022年产业用地项目出让情况开展摸底，会同各区和市自然资源局，按照“一项目一梳理”原则，梳理违约情况并责令违约项目按期整改。对2020—2023年5月出让的244宗产业用地实景航拍，要求各区政府（管委会）落实属地主体责任，对项目业主做好督促动员，集中力量推动项目加快动工建设，持续开展抓开工、促投产工作。实行日报、月报、季报制度，抓好招商任务调度，压实项目注册、备案、入库纳统，形成“全链条”闭环管理。

【“网格化”招商】 2023年，珠海市分批次组建63人次招商队伍分赴东莞、宁波、武汉、深圳各市实施网格化驻外招商，牵头梳理专精特新企业3000余家，开展精准招商攻坚战。

汇编印发《珠海招商参考》21期，帮助招商人员扩大认知圈，发掘产业招商新思路、新线索；开发“珠海市产业招商大脑”平台，接受访问3.6万次。对接一批在谈项目，发挥“国企投资团队、驻外招商人员、5.0产业新空间招商团队”一线招商“三支队伍”专业作用，力推项目尽快签约。截至年底，网格化小组对接企业1803家，梳理意向企业104家，“揭榜挂帅”企业164家，其中，区域意向项目120个，重点跟进项目40个。

【粤东西北产业转移促进】 2023年，珠海市加大粤东西北产业转移工作力度。促进粤东西北地区对口招商，多次赴对口帮扶阳江指挥部座谈，研究合作招商事宜。开展联合招商。根据阳江市产业发展基础，梳理全市前期对接电子信息产业项目17个、空心玻璃微珠项目1个、轴承项目1个，推荐至对口帮扶阳江指挥部跟进洽谈，并会同指挥部赴郑州市拜访企业。推动合作交流，邀请阳江市参加2023粤港澳大湾区全球招商大会珠海投资政策推介会、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共同推介珠海、阳江两地投资营商环境，持续跟进2023珠三角和粤东西北经贸合作招商会签约项目，加强项目全流程跟踪服务，提高项目履约率。（张明瑶）

【引进外资】 2023年，珠海市新设外商投资企业2219家，比上年增长14.3%；实际吸收外资11.68亿美元，下降14.2%。从外资来源看，吸收利用中国香港地区资金8.22亿美元，增长32.3%；吸收利用中国澳门地区资金2.13亿美元，下降68.7%。全年德国资本对珠海投资实现零的突破，实际吸收9678万美元，成为第三大外资来源地。从行业看，服务业实际吸收外资10.01亿美元，比上年下降23.1%。全年制造业实际吸收外资1.63亿美元，增长165.1%，占比13.9%，比上年提高9.4个百分点。（刘少仰 史小军）

【对外投资】 2023年，珠海市对外投资保持稳定。印发《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对外投资及区域经贸合作事项）实施细则》，加大对外投资项目保险费用、境外投资项目扩大经营规模的支持力度，新增对外投资项目贷款利息、企业开展“粤贸全国”活动、举办珠海名优产品及品牌推广活动的扶持措施。年内拨付促进对外投资及区域经贸合作事项资金658.66万元，有55家企业67个项目受惠，完成扶持资金的申报工作。支持企业紧抓RCEP机遇，开拓东南亚等新兴市场，组织企业参加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2023广东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粤澳名优展、东盟博览会、香港“一带一路”高峰论坛等境内外重点展会，帮助企业用好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全年全市新增备案非金融类境外投资项目98个，协议中方投资额6.39亿美元，比上年增长840.39%；全市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10.1亿美元，下降3.13%，规模位居全省第四。其中，主要投向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地区，占对外实际投资额市场87.6%，对中国香港实际投资7.98亿美元，对中国澳门实际投资8702万美元。全年有69家珠海企业对13个国家和地区的73个项目进行直接投资，投资领域涉及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8个行业。

【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参展】 2023年4月10—15日，珠海市商务局组织27家珠海企业参加在海口市举办的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参展范围涵盖智能设备、智能船艇、家居用品、传统食品、时尚产品、净水设备等领域。展会期间，在广东省商务厅主办的“粤贸全国”2023广东产业招商推介会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合作方签订5亿元销售意向；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加拿大凯克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陈 捷）



2023年4月10日，珠海市组织经贸代表团参加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 （市商务局供稿）

对外及对台港澳贸易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外贸进出口总额2962.30亿元，比上年下降4.2%。其中，出口2022.35亿元，增长2.7%；进口939.95亿元，下降16.3%。进出口、出口、进口规模在全省分别位居第六、第七、第六。

【出口贸易】 2023年，珠海市外贸出口总额2022.35亿元，比上年增长2.7%。其中，一般贸易出口1327.76亿元，比上年增长5.2%；加工贸易出口623.03亿元，下降5.3%；外商投资企业出口820.48亿元，下降0.6%；民营企业出口1164.17亿元，增长4.7%；国有企业出口37.43亿元，增长21.5%。

【进口贸易】 2023年，珠海市外贸进口总额939.95亿元，比上年下降16.3%。其中，一般贸易进口421.16亿元，比上年下降27.3%；加工贸易进口317.38亿元，下降5.2%；外商投资企业进口639.71亿元，下降3.3%；民营企业进口267.51亿元，下降35.8%；国有企业进口28.73亿元，下降28.4%。

【对台港澳贸易】 2023年，珠海市对中国香港进出口269.76亿元，比上年增长10.2%。其中，出口260.80亿元，增长10.5%；进口8.96亿元，增长0.7%，中国香港是仅次于美国的珠海第二大贸易伙伴。对中国台湾进出口100.96亿元，下降16.4%。其中，出口33.55亿元，下降10.7%；进口67.41亿元，下降18.9%。对中国澳门进出口52.33亿元，增长36.4%。其中，出口51.14亿元，增长36.8%；进口1.19亿元，增长23.3%。 （刘少仰）

【经贸交流活动】 2023年3月21—28日，珠海市商务局组织由广东柔乐电器有限公司等35家企业组成的珠海经贸代表团出访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开展系列友好拜访、经贸交流、招商推介等活动。在新加坡，参加“2023中国机电产品（新加坡）品牌展览会暨国际产业合作大会”，珠海参展企业接待来自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越南和中国香港等RCEP国家（地区）客商近1000人次，达成区域合作意向项目10个，签订采购订单（含意向）2600万美元。在马来西亚举办“中国（珠海）—马来西亚（吉隆坡）经贸接洽会”，拜访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与马来西亚国际商务促进协会、马来西亚礼品商会、马来西亚果农合作社等商（协）会及其邀约重点企业召开经贸对接



2023年7月27日，珠海市经贸代表团在2023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合影 （市商务局供稿）

座谈会。在泰国，举办“中国（珠海）—泰国（曼谷）经贸合作交流会”，是新冠疫情发生以来，珠海市首个由市领导带队、市商务局组织的出访国外经贸交流活动，旨在坚定企业“走出去”抓订单、拓市场的信心和决心，推进珠海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RCEP国家的更高水平经贸合作。

【2023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 2023年7月27—29日，广东省商务厅与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联合主办的“2023粤澳名优商品展”在澳门举行，为帮助珠海市企业抢抓机遇，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开展与共建“一带一路”及葡语系国家和地区的经贸交流，市商务局组织14家品牌企业参展。参展商品包括预制菜、大健康、科创、食品、日用品等品类的名优产品。展会期间，齐贤贸易、一耒贸易等公司与澳门多家超市达成线上线下同步销售其预制菜的合作意向。 （陈 捷）

【香港春季电子展参展】 2023年4月12—15日，珠海市商务局组织珠海市旺杰成有限公司、珠海市辉盈电子有限公司等35家企业，赴香港参加由香港贸易发展局主办的2023年香港春季电子展，参展总面积246平方米。展会设立“小批量采购”公共专区，支持珠海15家小微、初创型企业免费线下进驻参展，利用香港贸发网线上采购平台，海外客商可直接扫码实现一站式下单订购产品，线上线下相结合帮助企业拓展外贸出口渠道。接洽来自日本、韩国、巴西、阿根廷、英国、俄罗斯、美国等国家（地区）专业客商近1600人次，签订采购订单（含意向）超2300万美元。 （王诗宇）

2023 年珠海市对主要贸易伙伴出口情况表

国家/地区	出口额		
	总量（亿元）	增速（%）	比重（%）
总计	2022.35	2.7	100.0
东盟	314.19	18.8	15.5
欧盟	345.72	-5.9	17.1
中国香港	260.80	10.5	12.9
美国	199.09	-2.3	9.8
印度	127.15	-19.7	6.3
德国	84.46	-11.2	4.2
马来西亚	79.26	9.2	3.9
加拿大	78.80	110.6	3.9
日本	76.83	-11.2	3.8
新加坡	68.14	72.7	3.4

2023 年珠海市对主要贸易伙伴进口情况表

国家/地区	进口额		
	总量（亿元）	增速（%）	比重（%）
总计	939.95	-16.3	100.0
东盟	156.31	-30.0	16.6
欧盟	102.93	8.8	11.0
美国	92.40	20.5	9.8
日本	79.70	-3.0	8.5
中国台湾	67.41	-18.9	7.2
澳大利亚	53.29	-19.0	5.7
韩国	47.00	-64.7	5.0
德国	38.19	9.5	4.1
新加坡	37.30	-35.7	4.0
马来西亚	37.11	-30.3	3.9

（刘少仰）

民营经济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下同）实有民营（非公有制）经营主体（含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外商投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42.43万户，其中，私营企业17.07万户，比上年增长5.29%，注册资本（出资额）5.70万亿元，增长15.76%；外资企业1.85万户，增长5.98%，注册资本（出资额）5899.44亿美元，增长443.41%；个体工商户23.48万户，增长5.71%，出资额215.74亿元，增长10.86%；农民专业合作社305户，增长1.33%，出资额5.36亿

元，增长6.77%。全年新登记私营企业2.11万户，比上年增长7.31%；新登记外商投资企业1985户，增长6.21%；新登记个体工商户3.09万户，增长2.11%；新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20户，增长5.26%。私营企业单体实力明显提升，户均资本规模达3468.34万元/户，比上年增长9.74%；外资企业户均资本规模达3386.59万美元/户，增长411.24%；个体工商户均资本规模为9.19万元/户，增长4.87%；农民专业合作社户均资本规模为177.98万元/户，增长5.35%。

截至年底，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总数分别达到1家、4家和26家。国家级、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总数分别达到1家、3家。各级示范平台服务范围涵盖检验检测、科研开发、行业互助、市场开拓等领域，为民营中小企业提供较为全面的公共服务。

【个体工商户】 2023年，珠海市落实《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经济健康发展。个体工商户可自愿变更经营者，直接向登记机关申请即可；涉及有关行政许可的，行政许可部门依法为个体工商户提供便利。全年全市变更经营者个体工商户5012户。个体工商户可以转型为企业（简称“个转企”）。推动个体户转型升级，珠海市出台相关奖励和补贴政策，依法简化行政许可变更手续；加强对原个体工商户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保护，为其知识产权转移至企业名下并提供便利服务；改造“个转企”的登记注册流程，将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与升级后企业的设立登记合并办理；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引导个体户主动办理升级。全年全市359户个体工商户升级为企业。加强区级个体工商户分类培育。将“加强区级个体工商户分类培育，支持个体工商户升级为企业”列入“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2023年重点任务。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通过建立完善分型分类标准，将个体工商户分为“生存型”“成长型”和“发展型”，摸清个体工商户生存发展质量，并结合实际，加大对“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的选拔和培育力度，推进精准培育帮扶。截至年底，全市实有个体工商户23.48万户，比上年增长5.71%，占经营主体总量的52.82%；出资额215.74亿元，增长10.86%。

【私营企业】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实有私营企业（含分支机构）17.07万户，比上年增长5.29%，其中，个人独资企业1535户，合伙企业1.9万户，有限责任公司15.69万户，股份有限公司423户。有限责任公司占私营企业总数的91.9%，是私营企业的主要形式。一人有限公司（含自然人独资有限公司和法人独资有限公司）达6万余户，其中，自然人独资有限公司5.42万户，是个人独资企业的35.28倍，一人有限公司逐步壮大个人独资企业增长缓慢。

【民营经济产业布局】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第一、第二、第三产业民营（非公有制）经营主体分别为4492户、3.97万户和38.02万户，分别比上年增长8.79%、3.93%和5.68%，占全市民营（非公有制）经营主体的1.06%、9.35%和89.59%。第三产业在经营主体数量上占有绝对主导地位。

2023年珠海市民营经营主体发展情况表——数量

年份	市场主体（户）	私营企业（户）	外资企业（户）	个体工商户（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户）
2023年	444532	170737	18509	234783	305
2022年	420008	162165	17464	222107	301
比上年增长（%）	5.84	5.29	5.98	5.71	1.33

2023年珠海市民营经营主体发展情况表——注册资本（出资额）

年份	市场主体（亿元）	私营企业（亿元）	外资企业（亿美元）	个体工商户（亿元）	农民专业合作社（亿元）
2023年	108817.91	56950.87	5899.44	215.74	5.36
2022年	67179.29	49197.85	1085.64	194.61	5.02
比上年增长（%）	61.98	15.76	443.41	10.86	6.77

2023 年珠海市新登记民营经营主体数量同期对比表

年份	新登记经营主体总数（户）	私营企业（户）	外资企业（户）	个体工商户（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户）
2023年	56956	21066	1985	30885	20
2022年	54293	19631	1869	30247	19
比上年增长（%）	4.90	7.31	6.21	2.11	5.26

2023 年珠海市民营经营主体户均注册资本（出资额）同期对比表

年份	私营企业（万元）	外资企业（万美元）	个体工商户（万元）	农民专业合作社（万元）
2023年	3468.34	3386.59	9.19	177.98
2022年	3160.46	662.42	8.76	168.94
比上年增长（%）	9.74	411.24	4.87	5.35

2023 年珠海市民营经济产业分布同期对比表

年份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2023年	4492万元	39689万元	380153万元
2022年	4129万元	38188万元	359720万元
比上年增长	8.79%	3.93%	5.68%

（蔡文斌）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开展优质中小企业培育工作，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新增数量位居广东省第三（不含深圳）；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19家；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648家。截至年底，全市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69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126家，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1603家。

【民营经济融资服务】 2023年，珠海市落实新修订的四位一体融资平台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加大财政资金投入，给予贷款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贷款贴息与担保费补贴、转贷过桥支持等，优化企业融资服务营商环境。财政新增信贷风险补偿资金2000万元，实现风险补偿与转贷过桥资金池互通互用，规模达2.23亿元。融资平台为全市1543家中小微企业提供2924笔145.01亿元贷款或转贷资金，笔数、金额比上年分别增长28.75%、23.49%，降低企业融资成本1.88亿元。

【政企通服务平台】 2023年，珠海市以企业需求为导向，通过“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完善打造珠海企业服务平台（政企通），政企通平台运行平稳，建设工作有序推进。建立服务联盟、开放实验室、找厂房等企业便捷服务功能。截至年底，平台发布政策政务信息超5.4万条，政策订阅用户1.09万人，政策精准推送超124万人次，超1.9万人关注微信公众号，平台综合访问量超276万人次，发布有效闲置厂房 64 处、专业实验室38家、仪器设备846台，政策雷达小程序发布政策措施、政策解读和通知公告1.8万余条。年内平台发布政策政务信息7667条，政策订阅用户新增1463人，政策精准推送15.2万人次，访问量28.2万人次。全年开展政策宣讲暨银企对接会20场，为830家企业提供融资咨询、融资对接等服务。开展线上“政策直播间”活动16场，29.9万人次观看。建立服务联盟、开放实验室、找厂房等企业便捷服务功能。

【中小微企业扶持】 2023年，珠海市组织103家次企业赴省内外高校

参加“专精特新”企业校园招聘，其中60家次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提供优质岗位1180个，收集简历2078份。落实《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调整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奖补政策的通知》，对“小升规”企业实施奖励，省级“小升规”专项资金支持企业243家，资金2430万元（含横琴）。落实《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珠海市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小升规企业奖励）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下达市级资金2000万元至各区。第七届“创客广东”省赛首次落地珠海，报名项目超5600个，参赛规模再创新高。大赛推送的两个项目分别获“创客中国”全国总决赛企业组一等奖，创客组二等奖。市工信局获国家工信部颁发的优秀对接服务单位，省工信厅颁发的最佳组织奖等荣誉。

【民营经济政策与研究】 2023年，珠海市民营经济发展研究院与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南方财经全媒体、南方日报、珠海传媒集团等高校科研院所和媒体单位建立深度合作关系，提升研究院团队研究能力。加强与政府部门、民营企业的沟通与联系，了解产业发展存在问题、障碍，研究主题贴近产业发展需求。年内民营经济发展研究院提交民营经济发展决策参考、民营经济发展信息和民营经济发展资讯快报31篇，珠海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人才监测简报7篇，珠海市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研究报告7篇，珠海市重点企业（制造业）PMI指数月度简报12期，完成《把握石墨烯材料发展大机遇，做大做强电子化学品产业》《精益求精　质无止境——全面建设珠海制造业质量强市》《打造新质生产力——珠海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研究报告》《珠海市制造业发展研究报告》等专题研究报告8篇。所提交的相关研究成果获市政府相关部门采纳使用和转载45件次，其中，获省委办公厅采纳1篇，获省、市主要领导批示5篇。

（林睿思）

海洋资源保护和利用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海洋产业生产总值932.43亿元，比上年增长7.8%，比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高4个百分点，海洋经济成为珠海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版图和关键支撑。是年，珠海市自然资源局获“海洋强省建设表现突出单位”称号。

【海洋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海洋经济发展总体态势稳定，海洋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海洋旅游业活力不断释放，全年万山海岛片区接待游客量163.59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16.1%，其中，接待过夜游客81.65万人次，增长118.61%，实现旅游综合收入9.18亿元，增长111.77%。海洋渔业加快转型升级，海产品产量17.08万吨，增长39.78%，产量全省排名第七，增速全省排名第一。新增深海养殖水体12万立方米，比上年增长33.3%，产量、增速均全省排名第四。加快建设万山、外伶仃海域2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开工建设数字智能化深海养殖平台“珠海琴”、轻型半潜桁架式养殖平台“格盛1号”，推动养殖走向深远海。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建成开业。海洋交通运输业稳步发展，全年珠海港全港完成货物吞吐量近1.19亿吨，比上年增长16.1%，集装箱1381万吨（123万标箱），增长11.6%，旅客吞吐量501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06.9%。海洋工程装备取得多项突破，全年全市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规模以上产值156.38亿元，增长26.58%。海洋新能源产业初具规模，全国首个气田地下数智化系统在金湾区高栏港终端投入使用，全国首台兆瓦级漂浮式波浪能发电装置“南鲲”号在万山岛海域投入试运行，广东省首个海上风电示范项目——桂山海上风电场47台风机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全市首个渔光互补光伏电站并网发电。加快推进珠海LNG接收站建设并推进珠海LNG三期工程前期工作，提升珠海LNG接收站周转能力至700万吨/年，为粤港澳大湾区提供持续稳定的清洁能源。

【海洋规划编制】 2023年，珠海市立足海洋优势，释放“蓝色”动能。6月，印发实施《珠海市海岛保护与利用规划》，在国土空间规划背景下，珠海是全省唯一编制海岛保护与利用规划的地级市。12月，完成《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编制《〈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报告》，明晰“十四五”中后期发展思路，推动完成规划中确定的目标任务，促进现代化海洋产业高质量发展；同月，《珠海市海洋经济产业现状及规划空间布局图册》通过专家评审，引导海洋经济资源、产业及相关企业的有效集聚

和合理布局，促进各区域间海洋产业分工与协调发展。 （孙栎熙）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成效显著，《珠海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获第一届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耕地与生态保护委员会委员全票通过，并印发实施。全年完成海岸线整治修复5.8963千米，超额完成省下达的年度整治修复任务。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28.25公顷，100%完成治理任务。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与整治】 截至2023年，珠海市实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11个，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支持项目1个，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项目7个，市级财政项目1个，区级财政项目2个。完成海岸线修复长度11.8253千米，海滩整治修复面积9.68万平方米，修复滨海湿地面积233.45公顷。

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为重点，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珠海市三角岛湖泊整治及生态修复项目”获“广东省第二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十大范例”奖；“珠海市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2023年全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十大典型案例，是广东省唯一入选案例。

【海洋防灾减灾预警】 2023年，珠海市落实常规海洋预报信息发布。通过电视、报纸、微信、微博、网站等多种渠道对外发布每日海洋常规预报产品，全年发布365期。及时研判并发布海洋灾害预警报信息，针对“杜苏芮”“苏拉”等台风的影响，履行海洋防灾减灾职责，联合自然资源部珠海海洋中心开展海洋灾害预警预报和联合值守，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对台风引起的风暴潮、海浪灾害进行研判，并与国家海洋预报中心、南海海洋预报中心会商。通过突发事件预警平台、“观海融媒”客户端等渠道发布海浪警报36期，风暴潮警报20期，海洋预警信息专报13期。

【海域海岛保护和开发利用】 2023年，珠海市批准项目海域使用权40宗，比上年增长53.8%，批准面积2101.28公顷，其中，省管用海项目7宗，市管用海项目1宗，区（功能区）级用海项目30宗，市管临时用海项目2宗，其中，渔业养殖项目海域使用权获批17宗，批准用海面积816.71公顷，6个深海养殖产业重点项目和2个渔旅融合发展设施平台项目均完成用海手续。自然资源部下发珠海市海域使用疑点疑区图斑16个，其中，经整改后不认定为违法用海图斑14个，移交海洋执法部门处理图斑2个。年内斗门区作

链 接

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六项优先支持政策

一、优先选取示范县（市）作为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模式、技术、政策、机制的创新试点。

二、优先支持示范县（市）开展国家级绿色矿山建设。

三、支持示范县（市）优先盘活利用城镇低效用地，开展城镇低效用地认定，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对2009年以前已经形成并经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为建设用地，但尚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的历史遗留建设用地，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已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农户签订并落实征地协议，未因征地补偿安置等问题引发纠纷、迄今被征地农民无不同意见等条件下，依法依规落实处理（处罚）措施，按照用地行为发生时的法律法规办理土地转用征收手续和土地供应手续。

四、支持示范县（市）申报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工程项目；鼓励示范县（市）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按照要求将符合条件乡（镇）纳入试点范围，依法依规按要求规范实施。

五、组织部属相关单位对示范县（市）的重大建设项目用海用岛服务、用海用岛监管等工作开展专项指导，协助地方做好各项工作。

六、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生态修复治理等资金分配、用地指标安排、重大项目落地等方面，对示范县（市）给予优先支持。



2023年4月28日，长琴国际音乐岛开放启动仪式在三角岛举行
（市自然资源局供稿）

为海洋资源类别示范县（市）入选全国首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2023—2025年示范期可享受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六项优先支持政策。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和三角岛4个海岛获自然资源部“和美海岛”称号，数量占全省一半以上。

【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问题处置】 2023年，珠海市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图斑有114个，总面积3173.32公顷，占全省总面积的31%。全市以区（功能区）为单位，编制9个片区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方案（含横琴片区，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负责），完成西滩片区、香洲片区、牛头岛区域、智汇谷和唐家湾改线工程5个备案；高新片区、金湾片区、西部片区和横琴片区4个报至自然资源部待备案。

【三角岛开放】 2023年，珠海市重点海洋产业项目，全国首个“公益+旅游”模式开发的无居民海岛项目——长琴岛（地域名“三角岛”），整岛用地面积0.87平方千米，完成海洋海岛监测中心、海水淡化厂、污水垃圾处理厂、消防中心、客运码头等基础配套设施、公益设施及部分旅游设施建设，五一期间对外开放。三角岛在持续进行生态修复的同时，整合开发音乐文化资源，把“音乐之岛”建设融入海洋经济，致力于打造成为集音乐文化、科普教育、主题体验、海上运动和休闲度假于一体的海岛旅游综合体及粤港澳大湾区时尚文化旅游目的地。4月28日，在三角岛举行长琴国际音乐岛开放启动仪式。

【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 2023年5月，珠海市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自然资源部公布的“2023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十大典型案例”，是广东省唯一入选案例。珠海市东澳岛东澳湾整体形状为一狭长的口袋型海湾，东面为开阔的水域，主要为沙滩和砾石滩岸线，因受长年台风和海浪影响，东澳湾三处海滩均受到不同程度侵蚀，岸线后退，滩面乱石林立，东澳湾及周边区域的生态稳定和生态安全受到威胁，民众亲水空间缩减，海滩的防灾减灾能力受损，亟待进行治理修复和改善。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于2021年启动，重点开展大沙栏、烂泥塘湾和罗刀湾3个岸段的整治修复，修复海滩总面积1.29万平方米，修复海岛岸线708米。海岸线修复，极大提升东澳湾3个海湾的防灾减灾能力，实现岛屿生态环境重建，改善海湾生态功能，保障海岛生态安全，



2023年6月8日，珠海市自然资源局联合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举办珠海市2023年世界海洋日暨全国海洋宣传日主题宣传活动
（市自然资源局供稿）

促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项目的实施对自然岸线保有率、海湾整体景观价值、公众亲海空间、东澳岛滨海旅游景观品位等均有不同程度的提升。

【2023年世界海洋日活动】 2023年6月8日，珠海市自然资源局联合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在南方海洋实验室举行2023年世界海洋日暨全国海洋宣传日主题宣传活动，主题为“保护海洋生态系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来自社会各界的企业、科研机构、高校代表和青少年观众200余人参加。（孙栎熙）

港澳流动渔民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港澳流动渔船771艘，总主机功率29.99万千瓦，港澳流动渔民（含渔工）4173人。全年在内地销售水产品2.2万吨。全年全市办理渔工备案3140人次，港澳流动渔民证件初审2181本，办理港澳流动渔民各类保险金额454.5万元，协助各类理赔金额87.9万元，发放海洋渔业资源养护、更新改造补助等补贴1877.03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841.76万元，珠海市港澳流动渔民协会资金35.27万元。

【港澳流动渔民宣传教育】 2023年，珠海市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办公室（简称“珠海市港澳流渔办”）组织港澳流动渔民开展业务培训、行业安全生产培训，组织港澳流动渔民代表到遵义、海南等地进行国情教育。与多部门沟通协调，联合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教育演练，赴港澳地区开展安全生产培训，通过线下教育培训提升港澳流动渔民应急处置能力。协助港澳渔民社团开展爱国爱港爱澳活动，支持香港渔民社团组织26艘渔船在维多利亚港举行巡游活动，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6周年。各级港澳流动渔民协会组织各类宣传教育活动32次，1441名港澳流动渔民参加。

【港澳流动渔民服务管理】 2023年，珠海市港澳流渔办坚持“情系珠港澳，服务无边界”的服务理念，开展代办服务、预约服务，提高服务水平。协助一批老旧港澳流动渔船入会申请，体现对困难渔民的人文关怀。以实际案例警醒港澳流动渔民，鼓励渔民购买保额100万元以上的雇主责任险，提高抵抗风险能力。处理渔工伤亡理赔14宗，事故纠纷、伤亡协调处理率100%。统筹抓好防台风工作，压实防台风责任，台风期间领导带班24小时值守，完成台风“泰利”“杜苏芮”“苏拉”“小犬”期间港澳流动渔船回港避风、人员上岸安置工作。制定南海伏季休渔实施方案，组织港澳流动渔船进港休渔，协助办理非休钓具渔船、南沙专项捕捞船免休渔申请91艘，对免休渔辅助船合作的养殖场进行全覆盖实地检查。休渔期结束前协调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为港澳流动渔船开通网上申报审核途径，协调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完成73艘在港澳休渔的港澳流动渔船来珠海洪湾渔港、桂山渔港接内地渔工返回港澳。加强港澳流动渔船管理，协调解决部分港澳流动渔船没有船舶自动识别系统九位码的情况。为保障珠海港澳流动渔民渔工生命健康，免费为港澳流动渔船配备750个医疗急救箱，组织港澳流动渔民和内地渔工进行基本应急技能培训。

【港澳流动渔民会务交流活动】 2023年2月，珠海市港澳流渔办接待香港渔民团体联会开展交流座谈会。3月，市港澳流渔办领导赴澳门调研，走访澳门渔民互助会、澳门立法会、澳门中联办、珠海市港澳企业管理处澳门工作部等单位。同月，广东省农业农村厅领导到珠海市港澳流渔办调研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市港澳流渔办领导参加交流座谈会。5月，由珠海市港澳流动渔民协会主办、香港渔民青年会协办的“湾区情·珠海行”珠港深青年湾区科技交流活动在珠海、深圳两地举行，来自香港、珠海、深圳三地60多名青年参加此次活动。6月，香港港九渔民联谊会到访市港澳流渔办举行交流座谈会。10月，长洲渔民互助社到访市港澳流渔办，市港澳流渔办领导参加交流座谈会。11月，广东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直属二支队领导到市港澳流渔办座谈。12月，市港澳流渔办参加澳门渔民社团庆祝澳门回归祖国24周年活动。（刘焱炀）

农 业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26.44亿元，比上年增长5.2%。其中，农业产值13.22亿元，下降10.6%；牧业产值4.09亿元，增长17.8%；渔业产值97.46亿元，增长7.3%；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11.63亿元，增长6.4%。

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1.41万公

顷，比上年减少1380公顷。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5367.47公顷，减少116.27公顷；甘蔗种植面积6.13公顷，减少2.2公顷；油料种植面积196.13公顷，增加21.87公顷；蔬菜种植面积7105.8公顷，减少40.07公顷。水产养殖面积2.48万公顷，增加1933.33公顷。全年粮食总产量2.97万吨，比上年下降2.1%；甘蔗产量456吨，下降39.2%；油料产量740吨，增长10.3%；蔬菜产量13.75万吨，下降1.8%；水果产量8.49万吨，下降15.2%。

全年肉类总产量1.12万吨，比上年增长9.4%。其中，猪肉产量8765吨，增长7.9%；禽肉产量2418吨，增长14.9%。年末生猪饲养量19.42万头，比上年增长16.9%。其中，生猪存栏7.26万头，增长12.5%；生猪出栏12.17万头，增长19.7%。

全年水产品产量36.73万吨，比上年增长8.2%。其中，海洋捕捞产量8492吨，下降1.8%；海水养殖产量13.80万吨，增长24.8%；淡水捕捞产量1254吨，增长7.2%；淡水养殖产量21.66万吨，增长0.2%。

【农业科技与推广】 2023年，珠海市农业科技成果显著，种业强芯工程推进。

科研攻关成果丰硕 全年研发选育并通过审、评、鉴定新品种16个，包括自主研发选育7个（玉米2个、兰花2个、观赏南瓜3个）、合作选育9个。其中，自主选育玉米新品种“珠玉糯3号”通过国审，“珠玉甜10号”通过省审，均被列入广东省主要农作物品种目录，2个玉米品种获农业农村部授予植物新品种权。全年获国家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研究集成实用技术8项，制定地方标准5项，取得成果鉴定1项，发表科技论文21篇；7项科技成果获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岭南动植物科学技术奖、创新珠海科技进步奖等省、市级奖项；全年承担中央、省、市农业科研项目课题10个，课题经费1711.62万元。

示范推广成效显著 年内引进示范推广水稻、蔬菜、水果、花卉和水产、畜禽等新优品种150余个，配套技术30多个。水稻方面，引进试验种植优质丝苗米新品种10个，建立示范点面积266.57公顷，全市推广种植优质丝苗米品种3333.33公顷，平均每公顷增收约900元，年增收超300万元；开展禾虫稻及“稻—再生稻—禾虫”等项目试验，完成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4666.67公顷。玉米方面，重点开展南方鲜食玉米新品种选育与示范推广，在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斗门区和湛江、汕头、武汉等地市进行多点多季节试验，推动优质广适型鲜食玉米和突破性优质鲜食玉米新品种的选育及产业化推广；实施粮油作物（玉米与大豆）间套种南方栽培技术的研究与示范推广项目，助力粮食稳产增收。园艺作物方面，全年引进示范推广蔬菜、花卉、果树等新品种80多个，推广荔枝高接换种等配套种植技术10余项，在全市改接优质荔枝品种面积666.67公顷，荔农收入明显增加；持续推进花卉、蚕桑2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创新团队珠海示范基地建设，助力农业产业多元化发展。水产方面，全年引进试验示范推广新品系、新品种4个，示范推广四指马鲅池塘生态综合养殖等配套新技术9项，建立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模式推广基地5个面积179.93公顷。畜禽方面，持续开展羊驼繁育研究，羊驼生态养殖及人工辅助繁殖技术开发研究推进；做好“裕禾1号黄鸡”国审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持续巩固非洲猪瘟防控成果，示范推广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技术，助力畜禽产业高质量发展。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3年，珠海市印发《2023年度珠海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关于明确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分工的通知》《关于加强农产品生产记录档案工作的通知》，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组织市、区、镇三级农产品监管部门对13个重点品种种养殖情况进行全方位核查，建立健全13个重点品种规模化生产主体名录，针对性地制定治理清单，市、区两级农业农村部门全年出动监管执法人员1300余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1194家次；全市各级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检测9万余份，总体合格率99.91%。定性定量检测样本4877批次，不合格80批次，合格率98.4%，针对重点监控品种实施高频次巡检，其中，种植产品抽检豇豆110批次、韭菜42批次、芹菜91批次，畜禽产品抽检鸡蛋133批次、乌鸡7批次、牛肉43批次、羊肉26批次，水产品监测品种大口黑鲈9批次、乌鳢45批次、鳊鱼4批次。

【耕地安全利用】 2023年，珠海市耕地安全利用措施到位率为100%，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7.03%，比广东省要求高出6.03%。连续三年考核获优秀，并在广东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推进会作交流发言，安全利用技术措施和“土壤重金属长效移除试验”技术成果被省农业农村厅专家组肯定。

【种业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持续完善广东（珠海）现代种业发展中心建设，基本完成水产良种场工厂化育种车间项目建设，建成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实验室，为全市种子种苗行业提供质量检测服务。开展珠海市现代种业发展情况调研，举办第二十二届广东种业大会珠海分会（第八届珠海种业大会），设五大板块15个展示区域，展示农业新品种新技术1300多个，展出面积超20万平方米，50多家企业携390个种业科技成果参展，进园观展超10万人次，获28家中央、省、市和港澳媒体报道，制作发布12条小视频，点击量约260万次，成为珠海历届种业大会中档次最高、规模最大、品种最全的现代种业盛会。开展育种科研试验，成功开展斗门池塘养殖海鲈咸化下海养殖实验，完成中鲜玉（北京）鲜食玉米联合体、国家东南新科联合体、国家浙科玉（东南区）鲜食糯玉米科企联合体、广东鲜食玉米科企联合体等4个鲜食玉米国家级区域试验，联合省农科院植物保护所等单位开展水稻新品种培育试验，联合中山大学海洋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开展黄鳍鲷、海鲈苗种选育及配套技术研究，完成海鲈池塘选育3个养殖种群，保育0.5—2.5千克海鲈数量超过1000尾，同时低盐度池塘大规格保育黄鳍鲷后备种鱼培育催熟、苗种本土繁育取得初步成效，咸化培育成活率达90%以上，受精卵胚胎发育正常，出膜孵化鱼苗超30万尾。推动金湾区龙胜良种鱼苗培育公司突破四指马鲅苗种繁育技术及苗种繁育实现量化生产，成为全国第一家量化繁育四指马鲅的企业。建立鲜食玉米和园艺作物种质资源圃8个，储备甜糯玉米、观赏南瓜、苦瓜、姜黄属、簕杜鹃、兰科植物、香水莲花、果树种质资源3200多份。珠海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获评“2023年珠海市种业振兴先进集体”；4人获评“2023年珠海市种业振兴先进个人”。 （麦晓琳）

种植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农作物播种面积1.41万公顷，比上年减少1380公顷。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5367.47公顷，增加116.27公顷；甘蔗种植面积6.13公顷，下降2.20公顷；油料播种面积196.13公顷，增加21.87公顷；蔬菜种植面积7105.8公顷，减少40.07公顷。全年粮食总产量2.97万吨，下降2.1%；甘蔗产量456吨，下降39.2%；油料产量740吨，增长10.3%；蔬菜产量13.75万吨，下降1.8%；水果产量8.49万吨，下降15.2%。

【强农惠农政策落实】 2023年，珠海市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发放各级普惠性农业支持保护补贴6962.31万元。发放2023年中央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46.58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328.73万元。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455.38万元，补贴购置农机具数量1.05万台套。核发2022年种粮补贴2108.79万元。机插秧作业补贴366.19万元，水稻统防统治无人机植保作业补贴365.28万元。全年奖励连续种植两造水稻资金3160.55万元，补贴标准为连续种植两造水稻的每年奖励1.5万元/公顷（1000元/亩）。全年奖励种植大豆资金130.81万元，补贴标准为种植大豆的每年奖励7500元/公顷（500元/亩）。

【种植业绿色发展】 2023年，珠海市持续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行动。推进病虫绿色防控和专业化统防统治，全年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植物保护作业面积1.42万公顷次。继续扩大水稻侧深施肥技术宣传推广，建立示范推广点6个，推广面积1666.67公顷。推进塑料污染防治工作，开展农业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回收，回收处置废弃物17.5吨。持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全年秸秆综合利用率96.54%。

【植物疫情防控】 2023年，珠海市有红火蚁、草地贪夜蛾等农作物重大病虫疫情监测点80个。农业农村部门掌握病虫发生动态，开展重大病虫疫情监测与防控。全年红火蚁防治面积1.75万公顷次，总体防控效果90%，保障农林业生产安全和生态安全。

【农业机械化利用】 2023年，珠海市拥有农业机械20.93万台套，农机总动力28.26万千瓦。实现水稻综合机械化水平95.27%，其中，机耕率94.49%，机插率94.88%，机收率96.71%。全市发放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455.38万元，补贴购置农业机械及机具1.05万台套。 （麦晓琳）

林 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林业用地面积4.52万公顷，生态公益林面积3.46万公顷，天然林面积1.10万公顷，森林覆盖率31.92%。全市森林蓄积量261.87万立方米。现状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前）36个，批复总面积7.34万公顷，含自然保护区9个、森林公园16个、湿地公园11个。湿地总面积9191.22公顷，含



2023年，金湾区红旗镇三板湿地生态园　　（市自然资源局供稿）

国家重要湿地1处，省级重要湿地1处，红树林面积531.56公顷，主要分布在淇澳岛（490公顷）、横沥岛、泥湾门水道、鸡啼门水道等区域。有古树名木1659株，其中，一级古树4株，二级古树21株，三级古树1629株，名木5株。

【林地使用审核审批】 2023年，珠海市率先试行森林资源“占补平衡”，建立森林资源全域管理机制，开展《珠海市涉林建设项目技术标准及审核审批办法》编制。市林业主管部门建立起临时用林复绿巡查“一本账”，实施林地范围落地上图，用林政策和违法后果宣传进企业、社区、工地。严把用林审核关，全年审核长期使用林地45宗，使用市级林地定额86.97公顷，审批临时用林17宗，面积12.45公顷。

【林长制实施运行】 2023年，珠海市各级林长继续履职尽责，组织会议69次，作出批示237次，发布林长令11道，巡林调研2666次。林长制体系在顶端谋划、中层创新、基层落实三个方面得到全面提升：市级林长创新提出绿美珠海“百团大战”（任命各区林长为“指挥长”，各镇街林长为“施工队长”，通过全市上下开展“全域作战”），通过“七大法宝”为绿美珠海增效赋能；细化林长制任务清单和问题清单，助力林长“对症下药”、精准施策，“定向爆破”林业重难点问题；“林长+”机制发挥作用，在全省率先联合印发《关于建立“林长+警长+检察长+院长”协作工作机制的意见》，建立“四长联动”（林长+警长+检察长+院长）协作工作机制，林业治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林法结合”成效显著；护林员管理显著加强，上线率较大幅上升，人身意外伤害险投保率95%，人均培训数量达2.5次，夯实林长制“最后一公里”职责。

【公益林建设管理】 2023年，珠海市持续优化公益林管理机制，市自然资源局与市财政局联合制定《珠海市生态公益林效益差异化补偿实施方案》，确定公益林两类三级差异化补偿分级标准。推进天然林与公益林并轨管理，将金湾区南水镇23.8公顷集体天然商品林纳入公益林管理范围，全面提升公益林和天然林森林群落的整体质量。高规格加强资金保障，做好中央直达资金分配方案制定、支出进度管理等工作，年内，完成中央下达珠海市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的全部支付，提前完成省要求，进度排名全省前列。

【森林防火】 2023年，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创新森林防火宣传形式，打造红花山森林防火宣教基地，“防范森林火灾　守护绿美珠海”2023年森林防火宣传月启动仪式在《中国应急管理》视频号发布。落实重大节假日及日常督导检查，压实基层巡护责任，推进网格化管理，强化火源管控，指导各区建立野外违规用火举报奖励机制，组织开展清坟边、清林边、清地边、清隔离带、清旅游景区内可燃物的“五清”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加大隐患排查力度，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派出检查组680个，出动人员3492人次，排查火灾隐患290处，完成火灾隐患整改290处。全年全市未发生森林火灾，森林防火形势总体平稳。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023年，珠海市坚持以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为抓手，落实防控责任，科学开展除治，强化督导检查，坚决遏制重大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的态势。高新区唐家湾镇松材线虫病改培综合治理示范点作为全省首批5个示范点之一率先上榜，

示范引领带动作用明显；全市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压减143.87公顷，超过省下达的66.67公顷压减任务，香洲区前山街道实现无疫情，疫情发生面积、小班数量和病枯死树数量连续两年实现“三下降”，提前两年完成五年攻坚行动目标任务。做好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完成松林监测面积8800公顷，监测覆盖率100%，松材线虫病实施防治作业面积1307公顷，防治薇甘菊337.6公顷、林地红火蚁27.2公顷，全市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15.05‰，并控制在省下达的21.52‰以下。完成林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全市记录到林业外来入侵物种37种，建立管理清单，以区为单位编制技术报告，按照“一种一策”开展危害风险评估并提出防治策略，为科学预防和有效治理林业外来物种入侵提供支撑。加强检疫监管，组织市自然资源局、市公安局、海关开展“护松2023”打击涉松材线虫病疫木违法犯罪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出动检查人员100余人次，检查涉木企业16家，取样送检6宗，严防人为传播松材线虫病等疫情。严格森林植物及其制品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检疫复检，核发林业植物调运检疫证书73份、森林植物及其产品产地检疫合格证11份，复检调入造林苗木1批，木材10批。

【绿美珠海生态建设】 2023年，珠海市在全省创新提出绿美“百团大战”，任命各区、各镇街林长为“指挥长”“施工队长”，打造“七大法宝”。制定“作战路线”，制定市、区、镇（街道）三级“百团大战”路线图。印发指导手册，为各单位、社会公众提供技术指导。推行“清单治绿”，分年度、分类型量化每项工作具体内容、任务指标、责任部门，形成多部门联动的强劲工作合力。搭建“绿美智库”，组织专家对绿美示范点、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城乡一体绿化提升、古树名木保护等开展调研指导。凝聚榜样力量，表彰优秀林长、最美护林员，树立各类示范典型。推进数字赋能，上线全省首个绿美综合性微信小程序“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实现绿美珠海宣传从分散化到一体化的跨越。深化“林法结合”，林业部门联合公检法部门，建立“四长联动”协作工作机制。全年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598.87公顷，打造森林城镇、森林乡村等12个，开展各类植树活动823场，近10万人次参加。莲江村入选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入选“中国最美古树群”，珠海高新区在“绿美广东竞风华”大型主题活动进入全省十强。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2023年，珠海市高质量落实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通过人工造林、补植套种、封山育林、新造林抚育等措施，持续优化林分，改善林相。省林业局下达珠海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总任务1560.53公顷，年内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598.87公顷，总完成率达102.46%，其中，林分优化提升完成732.8公顷（造林完成365.67公顷，封山育林完成367.13公顷），森林抚育提升完成313.87公顷，新造林抚育完成552.2公顷。

【城乡一体绿美建设】 2023年，珠海市推进县镇村全域绿化，采取“全域创建、全域申报”方式，金湾区红旗镇，斗门区斗门镇、莲洲镇、井岸镇4个镇被评定为“2023年广东省森林城镇”，超额完成省下达任务。建设完成金湾区大林社区，斗门区斗门村、莲江村森林乡村3个，南屏镇北山社区、高新区唐家湾镇淇澳村绿美红色乡村2个，金湾区三灶镇海澄村、高新区唐家湾镇唐乐社区绿美古树乡村2个，三灶镇海澄村古树公园1个。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4座海岛入选自然资源部“和美海岛”，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任务28公顷，“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自然资源部2023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十大典型案例。

【绿美保护地管理】 2023年，珠海市自然资源局编制印发《珠海市红树林保护修复规划（2021—2025年）》，明确任务总体布局，划定营造修复范围，指导各区开展红树林营造修复项目，全年红树林任务营造187.51公顷、修复80.24公顷，超额完成省红树林营造修复任务考核要求。做好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任务，自然保护地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自然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和总体规划编制完成率达70%，自然公园综合科学考察和总体规划编制完成率达10%。组织召开市海洋类自然保护区执法联席会议，并组织相关涉海执法联合行动，查获涉嫌“三无”船舶10艘，消除水上事故隐患；组织召开第八届粤港澳自然保护交流座谈会暨保护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一体化合作。

【古树名木保护提升】 2023年，珠海市加强古树名木的保护，印发《珠海市防范古树名木灾害应急预案》，指导和规范全市防范古树名

木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提升应对古树名木灾害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开展保护复壮，活化利用古树资源，整合周边各类红色、生态文旅资源，打造林旅融合线路，建设集聚生态、景观、宣教、历史文化传承的古树公园1个，绿美古树乡村2个，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入选“中国最美古树群”。



2023年，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　（邹　卫　摄）

【全民爱绿植绿护绿】 2023年，珠海市以“四动”（高位推动、宣传发动、全民行动、创新驱动）为发力点，动员全市市民投身国土绿化，形成爱绿护绿植绿良好氛围。印发《“人人动手、绿美珠海”植树活动工作方案》，利用官媒和网络传播效应，借助网站、公众号、电视、报刊等宣传媒介，宣传义务植树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发挥统战部、侨联、妇联、工会、民政、教育等部门优势，实现各类群团组织、行业协会、广大市民等人人动手、全民行动，上线“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小程序，开启“互联网+义务植树”新模式。全年全市开展造林绿化、抚育管养、认种认养、志愿服务等各类植树活动823场，近10万人次参加，打造各类特色主题林30个。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2023年，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印发《珠海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发展规划（2022—2030年）》；联合多部门开展“清风行动”“平安寄递”等专项执法；提升野生动物应急处置和防控能力，落实24万元购买保障金800万元的全市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并在野猪活动频繁区域建设隔离防护设施，设立野生动物危害警示牌和保护宣传牌约60块；与海关联合印发《海关执法查没陆生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移交工作方案》，完善执法查获物移交接收机制，参与陆生野生动物应急救护65次，收容救助野生动物80只（头）；开展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上报监测信息200余份，主动采集野生动物个体47份样品进行病毒检测，未发现陆生野生动物死亡及异常情况；围绕“爱鸟周”“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等宣传节点，开展线上线下保护宣传活动，“观鸟，发现自然之美”自然教育课堂走进校园，600余人次参加活动。2月24日，中国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在珠海共同举办2023年“世界野生动植物日”宣传活动启动仪式，活动主题为“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共同推进物种保护”。

【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入选“中国最美古树群”】 2023年9月，全国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以“探寻最美古树　守护绿色乡愁”为主题的“双百”（100株古树和100个古树群）古树推选宣传活动，经过地方推荐、公众投票、专家评审、全网公示等环节，位于共乐园内平均树龄114岁的珠海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入选“中国最美古树群”，成为珠海唯一获此称号的古树群。

（孙栎熙）

畜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动物源性食品安全事故、本地动物源性人畜共患病病例等。生猪稳产保供工作成效显著，生猪出栏量达12.16万头，比上年增长19.69%，生猪存栏量达7.43万头，增长11.34%；全年肉类总产量1.12万吨，增长9.4%。牧业产值和饲料产值均创阶段新高，牧业产值4.08亿元，增长17.8%；饲料行业总产值113.25亿元，增长0.63%。

【动物疫病防控】 2023年，珠海市宣传贯彻动物免疫“先打后补”政策，指导养殖场制订免疫计划和免疫程序，推进规模养殖场“先打后补”改革，做到免疫注射全覆

盖，不留死角，不留漏洞；开展非洲猪瘟综合防控，指导全市生猪定点屠宰厂建立非洲猪瘟预检机制，督促对每批入场生猪，开展常态化非洲猪瘟荧光PCR检测强化生猪入场监督查证验物，监督企业做好每批次生猪进入屠宰场之前的预检及消毒；驻场官方兽医严格监督落实无害化处理制度，对病害动物及其产品进行无害化处理，严防病害动物产品进入流通环节；落实“大清洗、大消毒”措施，督促指导防疫主体落实动物防疫主体责任，建立完善清洗消毒制度，按要求开展清洗消毒。春秋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期间，全市使用禽流感疫苗65.08万毫升，注射家禽112.11万羽，免疫密度达100%；使用生猪口蹄疫疫苗14.61万毫升，免疫注射8.75万头；犬只狂犬病疫苗免疫注射1.08万头份；非洲猪瘟PCR采样监测5.56万份，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畜禽屠宰监管】 2023年，珠海市监督指导做好屠宰检疫，严格落实官方兽医派驻制度，要求官方兽医按照《生猪屠宰检疫规程》《牛屠宰检疫规程》《羊屠宰检疫规程》等实施检疫，确保检疫到位，确保检疫率100%。11月16日，《珠海经济特区牛羊定点屠宰管理办法（修正草案）》经十届市人民政府第4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12月6日，市人民政府令第150号公布管理办法自2024年1月6日起施行。全年全市生猪产地检疫12.41万头，家禽产地检疫625.58万羽；生猪屠宰检疫73.88万头，牛屠宰检疫3.25万头，羊屠宰检疫15.19万头，家禽屠宰检疫2798.35万羽；全年未发生动物源性食品安全事故。

【畜禽健康养殖】 2023年，珠海市有畜禽养殖场13家，其中，生猪养殖场7家，家禽养殖场6家，按照《关于加快推进生猪家禽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要求，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快构建种业、养殖、屠宰加工、冷链物流配套发展的现代化生猪、家禽产业体系。10月28日，珠海市裕禾农牧有限公司被评为2023年广东省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和2023年广东省现代化美丽牧场。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3年，珠海市有13家畜禽养殖场登记在册，日常加强畜禽养殖场的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管理，推进养殖布局合理化，指导配备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全市13家规模畜禽养殖场均配备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并通过环保部门验收。

【饲料生产】 2023年，珠海市有正常生产的饲料生产企业26家，其中，斗门区12家，金湾区11家，高新区2家，香洲区1家。全年饲料行业总产量127.27万吨，比上年下降5.86%；饲料行业总产值113.25亿元，增长0.63%。其中，饲料产品总产量123.55万吨，下降5.98%；宠物饲料总产量1283吨，下降17.33%；饲料添加剂总产量1.76万吨，下降9.28%；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总产量1.83万吨，增长8.28%。

【兽医管理】 2023年，珠海市有官方兽医71人（其中，市级18人，香洲区6人，金湾区20人，斗门区23人，高新区4人），年内调离岗位或退休等原因注销官方兽医50人，新增27人；按照《珠海市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开展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举办官方兽医防疫、检疫类培训2期69人次；全市有乡村兽医备案5人（金湾区3人、斗门区2人），执业兽医师备案167人（香洲区127人、斗门区27人、金湾区10人、高新区3人），执业助理兽医师备案6人（香洲区4人、高新区2人），全部依法依规从事动物防疫和动物诊疗活动。 （麦晓琳）

渔 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渔业产值97.46亿元，比上年增长7.3%，渔业生产对农林牧渔业稳定增长起到支撑性作用。水产养殖面积2.48万公顷，增加1933.33公顷。全年水产品产量36.73万吨，比上年增长8.2%。其中，海洋捕捞（含远洋捕捞）8492吨，下降1.8%；海水养殖13.80万吨，增长24.8%；淡水捕捞1254吨，增长7.2%；淡水养殖21.66万吨，增长0.2%。

【现代渔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以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为突破口，聚焦种苗、养殖、加工、仓储、交易、物流全产业链环节，加快把海洋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打造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的“蓝色引擎”。

水产种业取得进展 新增创建完成省级黄鳍鲷良种场1家，选育黄鳍鲷新品系“中珠1号”和“农发1号”2个，完成构建海鲈良种选育基础种群3个，建立优良生长性状海鲈品系种群2个；首批金鲳种鱼完成鱼种和产卵测试，实现金鲳鱼本地保种孵化；推动金湾区龙胜良种鱼苗培育公司突破四指马鲅苗种繁育技术及苗种繁育实现量化生产，成

为全国第一家量化繁育四指马鲛的企业。

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　推进新增建造完成新型抗风浪重力式网箱30口，开工建设“九洲一号”深远海养殖工船、“珠海琴”数字智能化深海养殖平台、“格盛1号”轻型半潜桁架式养殖平台和珠海海发种业产业园，推动深远海养殖发展和水产种业攻坚，完善渔港冷链仓储加工及商业等配套设施建设，推动洪湾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开业，打造“百千万工程”海洋经济示范样板。

水产养殖业绿色健康发展　新增创建省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生产主体）2家、水产健康养殖“五大行动”（生态健康养殖模式示范推广、养殖尾水治理模式推广、水产养殖用药减量、配合饲料替代幼杂鱼和水产种业质量提升等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任务）骨干基地5家，并持续推进实施内陆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1333.33公顷。

渔港建设管理迈上新台阶　全国渔船渔港管理工作改革座谈会在珠海召开，洪湾渔港冷链仓储加工基地项目实现主体建筑基本完工，申报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

水产品牌推广效果显著　组织水产企业前往武汉、青岛、太原、西安、上海、福州等地开展珠海特色水产品推介活动及参加各类渔业展览会，集中展示珠海现代渔业全产业链发展现状及其成果，扩大水产品品牌影响力。

【政策性渔业保险】　2023年，珠海市承保机构办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雇主责任险）1429宗，总保额16亿元，保费337.8万元（其中，政策性财政补贴保费98.32万元）；办理乡镇船舶人身意外保险465宗，总保额2.24亿元；保费35.88万元；办理雇主南沙涉外责任险1宗，总保额400万元，保费7200元。保障渔民3672人，覆盖渔船及乡镇船舶1704艘，实现涉渔船舶船员保险全覆盖。办理渔船财产保险52宗，总保额9748.6万元，保费105.45万元（其中，政策性财政补贴保费36.11万元），实现在珠海海域生产大型捕捞渔船财产保险全覆盖。

【远洋渔业捕捞】　2023年，珠海市东港兴远洋渔业基地一期主体工程完工。东港兴远洋渔业公司与南太平洋瓦努阿图、西非毛里塔尼亚的远洋合作项目继续稳中求进，全年远洋渔业捕捞总产量2953吨，比上年增长8.4%。

【渔业资源保护】　2023年，珠海市加强渔业资源保护，全年开展增殖放流活动2场，增殖放流鱼苗160万尾、虾苗5625万尾。组织开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科普宣传，出动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执法人员1120人次、执法车辆240辆次、执法船80艘次，联合执法行动96次，检查各类相关单位场所1021家，处理来电举报2起，发放法规宣传册及画报7.5万册（份）。

【海洋综合执法】　2023年，珠海市加强渔业执法，查处渔业违规案件187件，收缴罚款614.9万元。通过“两法衔接”向海警部门移送案件6件。查获涉渔“三无”船舶882艘；举办2次现场会销毁“三无”船舶1077艘。清理滩边罟、蛇笼等违规网具10.3万米。市渔业执法部门配合属地政府开展联合执法行动，非法采蚝多发势头有效遏制。查获涉走私“三无”船舶4艘、冻品近12吨。配合属地镇政府查获涉嫌偷渡5人。海监执法在高压监管下成效突出，海洋违法案件呈持续下降态势，全年立案查处案件4件（其中，海岛案1件，海域案3件），办结案件2件，收缴罚款58万元。推进解决历史遗留用海问题。　（麦晓琳）

农田水利

【农村水利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有序推进海堤提升建设，补齐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短板，推动小林联围斗门段海堤提升工程、横山片区治涝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乾务镇大涌水闸重建工程、白蕉联围界河水闸重建工程，继续开展小林联围红旗段海堤、乾务镇赤坎大联围斗门南延段至正涌闸段、平沙东堤等在建海堤工程建设，完成斗门区白蕉镇西滘泵站、西南卡泵站、白藤泵站等防涝排灌能力提升工程，逐步提高农村地区水安全保障能力。推进金湾区平沙、台创园片区河涌清淤疏浚及水系连通工程，斗门区五福、正冲、鸡咀3个闸站重建工程，乾务镇大海环村平淡、三沟、新沟三座节制闸重建工程，石龙村岭南大地泵站更新改造工程，耕管村大有围泵站，广丰村成就围泵站，粉洲村五顷围泵站等一批农村水利治理工程建设。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023年，珠海市368个自然村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其中，120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175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73个自然村的生

活污水采用污水资源化利用，建成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143座，总设计处理规模2.1万立方米/日。全部完成2023年广东省民生实事下达的20个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

（杨泳豪）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3年，珠海市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建章立制，出台《珠海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珠海市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办法（试行）》《珠海市高标准农田验收规程》等项目建设、验收、建后管护等系列管理办法。建成高标准农田86.67公顷，完成广东省下达年度建设任务的130%，每公顷平均标准达5.49万元，建设标准居全省前列。开展高标准农田综合保险试点，并率先在全省设立高标准农田“管护月”，加强管护质量，受广东省农业农村厅肯定。

强化项目建设管理 高位推动项目建设，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靠前抓、业务人员具体抓的工作合力格局，压实各方责任。坚持把工程质量放在首位，率先在全省要求高标准农田（水利）工程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聘请第三方技术单位，实行“双监理”模式，全流程跟踪项目建设。公布高标准农田监督电话，邀请群众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高标准农田设施实用、好用。

创新管护模式 率先在全省将每年11月定为高标准农田设施“管护月”，在全市114个村（社区）及高标准农田周边醒目位置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制作宣传视频1个；组织发动党员干部和群众2000余人次，清理农渠100余千米，维修机耕路、农渠260余条，形成促建设、强管理、重维护的机制。在金湾区探索高标准农田综合保险，通过“保险+管护+救灾”的服务模式，由投保单位巡查发现投保农田基础设备损毁，报送保险公司进行定损理赔，维修损毁的农田基础设施，并简化理赔手续、优化理赔流程。全年管护高标准农田1066.67公顷，支付赔款23万元，确保高标准农田工程“有人管，有人修”。

（麦晓琳）

工 业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拥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816家，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6168.09亿元，首次突破6000亿元，比上年增长5.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565.56亿元，增长5.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37.0%（4233.22亿元，增速3.1%），对地区生产总值增长贡献率55.39%，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压舱石。

按所有制分别计，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49.71亿元，比上年增长5.3%；民营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881.71亿元，增长10.4%，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56.3%；股份制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60.57亿元，增长10.4%；港澳台投资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06.3亿元，增长1.4%；外商投资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85.28亿元，下降2.0%。

按轻重工业分别计，轻工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672.7亿元，比上年增长9.8%，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43.0%；重工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892.86亿元，增长3.0%，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57.0%。

先进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17.79亿元，比上年增长5.7%，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58.6%；装备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66.00亿元，增长5.3%，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36.2%；高技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55.71亿元，下降2.3%，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29.1%。

【工业投资】 2023年，珠海市持续巩固招商引资工作取得成果，优化流程推动项目高效落地转化，促进工业投资保持较快增长。全年全市完成工业投资613.74亿元（总量全省排名第八），比上年增长3.4%，工业投资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从2021年的17.6%提升至2023年的35.8%，近15年（2009—2023年）来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首次超过房地产投资。制造业投资547.04亿元，增长4.8%；工业技改投资163.69亿元，增长10.8%；装备制造业投资356.69亿元，下降5.8%。

【工业企业效益】 2023年，珠海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780.34亿元，比上年增长2.2%。实现利润总额581.6亿元，下降0.5%；民营企业利润总额371.19亿元，下降2.7%，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比重63.82%。资本保值增值率、资产负债率、流动资产周转次数分别为110.1%、59.7%、1.0次，产品销售率93.2%。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聚焦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并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代表产业先进性、技术先进性的先进制造业、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实现较快发展，占工业比重持续上升。全年全市先进制造业、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为917.79亿元、566.00亿元、455.71亿元，占全市比重分别为58.6%、36.2%、29.1%，在全省均位居前列；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率25.38%，位居全省前列；工业企业利税总量759.16亿元；工业企业利润率8.58%（全省5.71%，全国5.76%）。珠海国有、民营、外资工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分别为9.6%、56.3%、37.8%，民营和外资（含港澳台）企业有良好发展活力。拥有格力系、赛纳系、丽珠系等企业谱系及高景、爱旭、冠宇、健帆生物等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年内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数量超过前4批次总和，累计数量达69家，“小巨人”企业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是广东省唯一一家入选全国十大专精特新“年度绝活”的企业；截至年底，累计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9家，数量排名全省第四；年内新增A股上市企业5家，新增数量在全省地级市中排名第一，在全国地级市中排名第五，截至年底，全市上市公司累计49家，其中，A股上市公司40家，市值超5600亿元，在全省排名第四；格力电器被评为国家“数字领航”企业，格力电器、冠宇电器、奔图、光库科技4家企业入围承担国家级重点产业链攻坚任务，获评省级“链主”企业4家。

【战略性产业集群发展】 2023年，珠海市坚持“制造业当家、产业第一”，将资源要素向产业倾斜，加快推进制造强市建设，工业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产业规模持续壮大，产业结构加快优化，产业体系日趋完善，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取得较好成效。对照省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布局，结合产业发展基础，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四大主导产业，以及智能家电、高端装备制造、精细化工三大优势产业。“4+3”产业集群发展迅速，全年集群产值4406.64亿元，比上年增长6.6%，占全市比重71.44%。

【主导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新能源产业集群发展势头最好，从无到有系统构建起初具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化学储能产业体系，集群有规模以上企业78家，全年实现产值608.74亿元，比上年增长27.0%，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9.9%；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涵盖智能终端、高端打印、PCB电路板、软件服务等领域，规模以上企业320家，实现产值776.05亿元，比上年下降9.3%，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12.6%；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集群基本形成以医药制造为主体，医疗器械为支撑，中医药为特色，精准营养和化妆品为补充的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体系，集群有规模以上企业89家，实现产值305.42亿元，下降3.1%，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5.0%；集成电路产业集群实现产值112.87亿元，增长28.9%，占全市规上工业产值比重1.8%。

【优势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智能家电产业集群产值突破千亿元，实现产值1361.12亿元，比上年增长13.9%，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22.07%；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实现产值408.44亿元，增长3.6%，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6.6%；精细化工产业集群实现产值833.99亿元，增长4.2%，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13.5%。

（黄　剑）

石油化工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石油化工产业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823.32亿元，比上年增长5.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68.83亿元，增长4.2%。其中，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增加值81.37亿元，增长8%；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增加值46.51亿元，下降4.8%；化学纤维制造业增加值26.86亿元，增长4.7%。

【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 2023年，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广东省六大化工园区之一。园区聚集英力士、华润聚酯、晓星氨纶、长兴化工、华润化学、路博润、万华化学、万通化工、创智成功、赛纬电子等一批化工及化学材料重点企业，形成以PTA上下游产业及合成树脂、氨纶、润滑油、添加剂和可降解塑料等为主的精细化工材料产业，有序加快发展光刻胶、晶圆基体及制造材料、先进封装材料、PCB用湿电子化学品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电子化学材料产业，依托化工园优势和新材料产业基础，推动产业向电子化学材料、电池材料、半导体材料为代表的精细化工延伸和转型。珠海通过引育并举，加快发展电子化学品材料，引进基石科技（半导体光刻胶）、容大感光

（PCB/面板/半导体光刻胶）、中力新能源（PCB湿电子化学品）、天承科技（水平沉铜专用化学品）、立之亿（氧化铈CMP）、万华电子材料（硅烷，在谈）等泛半导体用电子化学品重点项目，与全市现有环氧树脂、玻璃纤维、覆铜板等上游企业和PCB企业形成上下游协作，为化工和半导体产业补齐产业链条，从构建完整的产业生态。

是年，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成功入选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园区工作委员会发布的2023高质量发展化工园区30强。12月，2023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园区工作委员会副秘书长会议在金湾区召开。（黄 剑）

生物医药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基本构建起以医药制造为主体、医疗器械为支撑、中医药为特色的生物医药产业体系。集中打造“园区+平台+机构”三位一体产业载体，建成国际健康港、金琴生物医药产业园、广东医谷珠海高新产业园、正菱（细胞谷）高科园、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生物医药产业园等空间载体，丽珠集团、联邦制药连续多次上榜中国医药工业百强。全年珠海市生物医药产业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208.95亿元，比上年下降9.4%。其中，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3.07亿元，下降16.2%。

【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以化学药及原料药、生物药、中医药、医疗器械、智慧医疗等领域为发展重点，完善以医药制造业为主体、医疗器械为支撑、中医药为特色、精准营养和化妆品为补充的生物医药产业体系。龙头企业联邦制药和丽珠医药入选中国医药工业百强名单，分别位居第二十一位和第二十七位。联邦制药阿莫西林胶囊（0.5克）、布洛芬缓释胶囊（0.3g克）、注射用美罗培南（0.25克、0.5克）等通过一致性评价，利拉鲁肽注射液上市申请获受理，粤港澳大湾区首个跨境生产药品维生素C泡腾片投产上市，5%、10%、30%阿莫西林可溶性粉增加靶动物猪获批生产。国际权威指数公司MSCI（MorganStanley Capital International，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公布丽珠最新年度ESG（Environmental，Social and Governance，即环境、社会及管治）评级结果，丽珠MSCI ESG评级由AA级上调至全球最高等级AAA级，成为中国制药行业中首家获此评级的企业。“2023中国医药上市公司ESG竞争力TOP20（中盘股）”榜单发布，丽珠集团凭借在ESG管理方面的表现从300余家参评企业中脱颖而出，连续两年获评上榜。丽珠集团上榜代表中国医药创新实力的“2023中国医药创新企业100强”榜单。年内，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的“2023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名单；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为全省生物医药领域唯一的获奖企业；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生物医用材料创新任务“揭榜挂帅”入围榜单；通过验收并授牌成为“中国医学装备协会血液净化装备技术实践培训基地”。（柳 源）

家电电气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家电电气产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1663.73亿元，比上年增长18.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00.49亿元，增长32%。家电电气产业上游环节以凌达、凯邦、拾比佰新型材料等企业为代表，主要涉及压缩机、电机、外观材料等产品；中下游环节以格力电器、金品、飞利浦等企业为代表，产品涵盖空调、电视机、小家电等产品。

【家电电气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智能家电产业是全市首个突破千亿产值的产业。珠海市家电电气产业以格力电器为龙头企业，以南屏科技工业园、富山工业园、金湾区等为主要集聚区。南屏科技工业园获评广东省首家智能家电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特色产业园。格力电器是全球空调产业链最完整的企业，年内家用空调市场占有率全球第一，中央空调连续十一年占有率全国第一。格力系占全市智能家电产业超70%。全市智能家电产业以龙头企业为引领，拥有金品、飞利浦、双喜、惠威等一批家电领域骨干企业，通过数字化、智能化赋能，驱动传统家电产业加速向智慧化、低碳化、时尚化转型发展，塑造家电龙头企业在新兴市场上的竞争新优势。年内，珠海市龙头企业格力电器有3家子公司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3家子公司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自2013年起，格力电器旗下累计入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7家、入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7家。格力电器上榜广东省工商联发布“2023年广东省民营企业100强”榜单，位列第八名。5月11日，新华社、浙江省人民政府、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等单位联合发布

“2023中国品牌价值评价信息”，其中，格力电器位列轻工业组第二，品牌价值以1628.83亿元位居家电行业第一。格力电器在“中国检验检测学会第一届电子电器实验室质控先锋评选活动”中，被评选为“电子电器实验室质控先锋”，成为国内首批获此殊荣的企业。珠海市科技发展促进会发布2023年创新珠海科学技术奖拟奖项目名单，格力电器“深部矿井热害治理新型制冷成套设备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获科技进步特等奖，“高效空气源热泵空调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科技进步一等奖，“高效常温催化除醛技术及在空气净化器中的应用”项目获科技进步二等奖。凯邦电机获第六届珠海市市长质量奖，被授予全国“工人先锋号”奖牌；受邀参加由运控联盟主办的“汇聚力量 举楫笃行”2022中国运动控制/直驱行业发展高峰论坛暨颁奖盛典，并获运动控制领域行业应用奖。

（柳　源）

装备制造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装备制造产业主要包括智能装备、海洋工程装备、航空航天装备等领域，重点企业有博杰电子、广浩捷、纳睿雷达、飞马传动、格力智能装备、运泰利自动化、创智科技、华冠科技、格力电工、长园电力、许继电气、格力智能装备、中海福陆、云洲智能、太阳鸟游艇、中航通飞、摩天宇等。全年全市装备制造业增加值566亿元，比上年增长36.2%，工业装备投资356.69亿元，下降5.8%。

【装备制造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推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在智能装备、海工装备、航空航天装备等领域形成一定特色。智能装备领域，格力智能装备机器人项目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其数控机床入选广东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华冠科技、冠宇电池、鹏辉电池等企业打造电池制造装备产业链。海洋工程装备方面，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是广东省唯一一家入选全国十大专精特新“年度绝活”的企业。珠江钢管3500米超深海底管道焊接钢管，突破国内深海油气输送焊接钢管水下应用仅限于1500米的纪录。航空航天装备方面，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充分展示中国航空航天业和国防领域的新成果，成为最具国际影响力的航空航天类专业展会之一。中航通飞公司自主研发的AG600水陆两栖通用飞机，是由工信部、财政部联合批复立项的国家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重大航空装备。飞马传动、盈致科技入选第三批广东省智能制造生态合作伙伴。航空工业通飞华南公司“水陆两栖飞机标准体系构建与应用工程”项目获“2022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中国自主研制的大型灭火/水上救援水陆两栖飞机AG600完成典型灭火场景验证试飞科目，标志着具备执行灭火任务能力。6月2—4日，2023第七届世界无人机大会暨第八届深圳国际无人机展览会上，云洲智能无人船获“无人系统设计奖”。9月16日，由南风窗杂志社主办的“2023南风窗社会创新大会”公益活动在广州举行，大会发布《让社会更美好的100个创新案例》，云洲智能“海豚1号”水面救生机器人作为智能救生领域的创新代表入选，并获“2023中国社会创新榜样”奖项。10月14日，云洲智能凭借“无人船位置分配策略确定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优秀奖。10月15日，迈为技术珠海半导体装备产业园一期厂房主体封顶，打造成国内顶级半导体高端装备产业基地、资源基地。是年，珠海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基地被评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

（柳　源）

电子信息制造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实现产值973.73亿元，比上年下降6.1%；实现增加值235.17亿元，下降3.3%。全市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379家，产值在5亿元以上企业46家，其中，百亿元以上企业1家［伟创力制造（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金品创业共享平台科技有限公司等10亿元至100亿元企业21家。拥有东信和平和全志科技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家，新增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2家。

（唐锦瑜）

【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电子信息制造业优势领域集中在电子电路制造（PCB）和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两个领域企业178家，实现产值393.69亿元，占全市电子信息业产值的40.4%，产品主要包括精密单层、双层、多层电子线路板，高密度互联HDI电路板，柔性电路板，激光打印机，便携式打印机，打印机兼容耗材等。年内，方正、越亚等6家企业入围电

子电路产业全国综合百强；杰理科技、东信和平入选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奔图首款自主研发的A3黑白及彩色复印机，通过批量验证和外部认证，进入商业应用；英诺赛科推出全球唯一一款可应用于高压侧负载开关等多场景的GaN芯片，成为全球最大消费类氮化镓芯片供应商；MicroLED、TSV先进封装等新一代电子信息材料和先进工艺项目相继在珠海完成布局。

（黄 剑）

精密机械制造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精密机械制造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318.48亿元，比上年增长0.5%；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0.97亿元，增长2.7%，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5.8%。精密机械制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17家，其中，产值超过10亿元企业5家，上市企业4家。

【精密机械制造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精密机械制造产业主要涉及智能装备、海洋工程装备、通用航空及卫星应用、智能电网等领域，涌现一批优质骨干企业和上市企业。重点企业有新能源装备及智能电网领域的泰坦新动力、许继电气、长园系企业、优特电力、派诺科技等；航空及海洋工程装备领域拥有摩天宇、中航通飞、欧比特、中海福陆、三一海洋重工、烽火海洋、云洲智能等，拥有国家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以及珠海万山无人船海上测试场（全球最大、亚洲首个）。智能装备领域的格力智能装备、ABB机器人、飞马传动、运泰利自动化、博杰电子等，在数控机床、精密检测机器人本体制、造机器视觉、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生产等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珠海飞马传动机械有限公司获广东机器人关键零部件突出贡献奖，其研发设计的精密机器人用行星摆线减速器具有精度高、减速比大、体积小、使用寿命长的优势，打破国内机器人关键减速器之前完全依靠从国外进口的垄断局面，代替进口的同类产品。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X波段双极化（双偏振）有源相控阵天气雷达系统关键技术及其应用项目获2023年度中国雷达行业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珠江钢管3500米超深海底管道焊接钢管，突破国内深海油气输送焊接钢管水下应用仅限于1500米的纪录。海油工程负责EPCI总承包的深水导管架“海基二号”封顶，刷新高度和重量的2项亚洲纪录。 （黄 剑）

新能源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新能源产业集群实现产值608.74亿元、增加值157.65亿元，增加值比上年增长27.8%。珠海从无到有系统构建起初具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新型储能产业体系，截至年底，新能源产业集群有规模以上企业78家，上市企业5家。

【光伏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发展海上风电、太阳能、氢能等新能源产业，提升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竞争力，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特色新能源产业高地，增强现代产业发展新动能。基本构建以高景大尺寸单晶硅片、爱旭N型电池、鸿钧异质结新型高效电池、高景光伏组件为代表的从硅片、电池向组件延伸的光伏产业体系，在TOPCon（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HJT（薄膜异质结太阳能电池）、IBC（交叉背接触太阳能电池）三大硅片技术路径及钙钛矿等薄膜技术路径完成布局，实现N型电池全技术路径布局。其中，爱旭股份公司是光伏电池片全球龙头企业，出货量常年位居全球第二。

【化学储能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加强化学储能领域发展，产业呈现布局早、产业链相对完善的特点，拥有以冠宇、鹏辉、格力钛、汉格、恩捷、赛纬、泰坦新动力、先导智能、迈为技术为代表的从上游电解液、隔膜，到电池组装及装备制造的产业链条，年内新签约纬景锌铁液流电池、海四达年产6GWh储能电池、埃克森储能电池、科隆正极材料、科硕年产56万吨硫酸镍和2.5万吨硫酸钴、海博思创储能系统智能制造基地等一批重大新能源项目。依托港口及化工园区优势，从锂精矿烧结开始，集群化构建锂电上游材料产业生态，初步建立从碳酸锂、氢氧化锂、磷酸铁锂、硫酸镍、硫酸钴、三元前驱体、正极材料、石墨烯及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铝塑膜、电池制造、锂电生产装备到集成应用的全产业链条。 （黄 剑）

航空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珠海航空城集团”）围绕航空产业主业发展，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进航空产业孵化和培育。在产业平台建设方面，持续推进航空航天产业大数据中心、科技金融服务平台、航材

交易平台“一中心双平台”建设，联合国双科技、腾讯等龙头科技企业，初步形成航空航天产业大数据中心建设方案。在产业招商方面，对接产业龙头为珠海引入产业链优质项目，推荐深圳材启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福德机器人、北京国电光宇科技、深圳波塞冬网络科技4家企业落地珠海。在打造本地空天产业方面，深化运营珠海原创品牌产业运营活动——创新周活动，邀请国内外顶尖科学家参会，为珠海空天产业发展建言献策。

【航空航天产业招商平台打造】2023年，珠海航空城集团借助亚洲通用航空展的溢出效应，对接行业龙头洽谈优质项目。与中科院广东空天科技研究院共同挂牌成立技术转化中心，完成产业招商线上平台（航城国际创新在线）上线。与航天科工研究在珠海设立科技服务分中心可行性，与中航工业旗下中航产融洽谈相关行业优质产品品牌独立落户珠海事宜，与中科院广东空天科技研究院洽谈优先在珠海布局鸣滴系列宽域飞行器的量产线，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全资直属子公司中电科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就军转民领域产品出口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航空航天产业布局】2023年，珠海市作为粤港澳大湾区航空产业发展的核心城市之一，具有产业发展起步较早、区位优势显著、航空元素丰富等有利条件。依托中国航展及亚洲通航展平台优势资源，深化运营珠海原创品牌产业运营活动——创新周活动，布局相关空天产业，与中企云链就解决产业链上中小企业融资诉求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引入新三板上市公司福德机器人在珠海成立总部基地，发展机器人核心部件谐波减速器及人形机器人业务，建立相关生产线，并推荐入驻富山产业园；引入材启新材料在珠海落地导电剂生产线，推荐入驻平沙产业园；推动中科富能在珠海建设新一代轻质光伏组件项目二期生产线、魔方卫星在珠海成立研发中心以及第三生产线、边界智控科技在珠海成立飞行器系统研发中心；推动北京励亚研发中心在珠海落户、德普数控在珠海落地研发中心以及第二生产线等项目库优质项目转化。

【航空航天产业平台建设】2023年，珠海航空城集团推进航空航天产业大数据中心、科技金融服务平台、航材交易平台“一中心双平台”建设。初步建立围绕全市“4+3”产业体系的产业项目库，截至年底，平台累计汇聚超460个项目资源，主要包括聚焦数据能力建设，与云技术平台围绕产业数据库和人工智能利用针对性技术构建大数据中心及精准业务应用平台形成初步方案；推动市场交易赋能，与产业链龙头企业围绕供应链材料交易打造全流程数字化交易平台取得新进展，其中，以飞机处置及二手航材贸易为突破口，开展飞机拆解、航材维修、适航挂签及贸易的循环利用业务，实现“互联网+航材交易平台”有效融合，把打造国际性的绿色航材交易平台作为集团重点突破方向。凝聚合力，提升科技金融赋能，包括与央企金融创新平台探索金融共建体系、与上海新诤信集团布局研究知识产权保护系统建设、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共同建设产业路演中心。

【第三届航城创新周活动】2023年11月22—26日，第三届航城创新周活动在珠海举行，活动以“新城市、新文化、新动力”为主题，开展湾区空天产业前瞻交流会、第三届“冠军杯”航空航天产业双创赛、空天文旅新航城计划等多个原创品牌活动。活动期间，开展大型峰会1场、大型赛事3个，集团展位100平方米，产业路演、论坛、对接会、培训超20场，对接项目近200个，旨在构建行业生态群，驱动人才、项目（技术）和资本集聚，激发区域创新活力，繁荣产业学术氛围，推动产业资源转化与落地，促进湾区空天产业链创新发展。（杨文龙）

建筑业

【概况】2023年，珠海市建筑业保持快速增长趋势，通过培育当地龙头建筑业企业，引导各类建筑业企业开展多层次合作，探索国有建筑业企业与民营企业合作机制，发挥两类企业各自优势，主动服务好企业和项目，做好项目要素保障服务，全年建筑业总产值1451.43亿元，比上年增长6.8%。全市报建项目698项，总建筑面积1745.73万平方米，总造价880.93亿元。

是年，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获颁鲁班奖4项、詹天佑奖1项、国家优质工程奖3项。

【建筑市场监管】2023年，珠海市加强建筑市场执法检查力度，完善建筑业信用评价体系、工人工资分账设置制度，建筑工人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全年检查房屋建筑和市

政基础设施工程在建项目899个，发出执法建议书6份、整改通知书174份、诚信扣分通知书27份；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17份，处罚及没收违法所得49.68万元。全年办理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1255项，建筑业企业资质变更474项，施工劳务资质备案283项。办理施工企业信息登记（含变更）6478项，年度确认1304项，企业信用评价审核2919项；监理企业信息登记（含变更）1429项，年度确认109项，企业信用评价审核3852项；造价咨询企业信息登记（含变更）174项，年度确认69项，企业信用评价审核355项。全年根据珠海市国家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协调处理工程建设领域欠薪线索7672条，为865名工人追回拖欠工资1211.96万元。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023年，珠海市持续加大工程审批制度改革力度，坚持项目为王、动工为王、投产为王，多措并举，助力项目建设提速增效，项目并联审批率、联合验收率等数据指标实现稳步增长。全年系统办理工程建设项目3608个，审批服务办件1.07万件（其中，并联审批办件4906件，实行告知承诺制办件5443件），竣工联合验收项目数628个，签发电子证照4399张；通过“承诺后补”方式，延缓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先行核发工规证项目255宗9.66亿元、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1.5亿元，减轻企业项目负担，打通项目审批关键节点；芯烨（珠海）智能产业园等25个重点产业项目不以审图合格书为施工许可前置条件，实现快速开工；年内新增“拿地即开工”项目7个（累计37个），“竣工即投产”项目43个，提供代办服务44个；组织开展《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政策宣讲》走进“政策直播间”活动及工程审批制度改革专题培训，网上观看量1.61万人次，点赞数1.13万人次，参加现场培训的服务对象、综合窗口人员100多人。

珠海市出台《建设工程消防审验服务“产业第一”流程指引》《珠海市产业项目“拿地即开工”改革落地标准流程指引》《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实施方案（2.0）版》《关于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验收方式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大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通知》等改革配套文件。“深化工程审批制度改革，助力项目建设提速增效”案例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十佳创新案例，“拿地即开工、竣工即投产、打造‘六个办’，推动工程审批制度改革提速提质提效”获2023年度法治政府十大创新案例奖。

【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 2023年，珠海市规范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完善体制机制，持续推动招投标改革措施落地见效。全年成交建设工程922宗，预算金额594.16亿元，成交金额551.58亿元，节约资金42.58亿元，节约率7.17%，交易量和交易额分别比上年下降30%和35%，节约率提升0.46个百分点，建设工程招投标总体秩序良好。落实《珠海经济特区规范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行为若干规定》，更新调整《珠海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标准文本》，印发《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核实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指引》，明确政府投资工程核实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材料有关事项。修订印发《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畅通异议投诉渠道，提高投诉异议处理效率；印发《珠海市建设工程公开招标项目中标后监督检查工作方案》，规范中标后跟踪检查程序和内容，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检查力度。完成2022年第二轮及2023年第一轮189个项目中标后评估结果通报、2022年下半年全市建筑市场和公开招标项目中标后监督联合执法检查通报，开展2023年上半年中标后监督检查，抽查10个在建项目22家中标单位。年内受理招投标投诉39宗，予以立案调查4件，实施行政处罚4宗，罚没招标投标违法主体金额19.58万元，作为线索移送公安经侦等部门2宗。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市开展全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全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巩固提升行动、全市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攻坚行动、产业化项目质量品质提升专项检查等检查行动16场次，紧扣重要时点集中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大检查，开展住建系统“安全生产月”“安全宣传南粤行”“质量月”示范项目观摩、质量安全宣贯进工地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等活动6场次，确保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可控受控。全年全市住建部门派出检查组5205组次、检查人员1.98万人次，检查项目1.12万个次，排查整治重大安全隐患146处，下发暂停施工通知书409份、限期整改通知书5961份，立案查处质量安全违法行为56宗，罚没103.45万元，主流媒体公开曝光事故隐患整治责任企业

84家，提请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建筑企业3家，压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叫应”工作联络机制，出台《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举报奖励细则》《关于加强产业化项目质量监督工作的措施》《珠海市“产业第一”建设项目质量保障技术指南》等文件，研发“中国与葡语系国家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标准对接”“潜孔锤引孔回灌土打入管桩法的应用与研究”“中联建BIM应用成果”“在建工程质量事故应急处置及新型检测技术研究”等省部级课题6项，推行房屋市政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指引和施工安全日志制度，靶向性治理工程常见质量安全问题，房屋市政工程监督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是年，房屋市政工程项目获颁鲁班奖4项，土木工程项目获颁詹天佑奖1项，获奖数位居全省前列。

【建设工程消防审验】 2023年，珠海市优化建设工程消防审验办事流程，印发《建设工程消防审验服务“产业第一”流程指引》，创新消防审验服务。5.0产业项目消防审验流程由原来的“主体工程和二次装修”分开验收改为投产前一次验收，为企业节约时间和经济成本，推动5.0产业项目落地运营。主动靠前服务，积极与企业对接，致力于提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的整体效能。全年全市办结消防审验1715宗。

【结建式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实施方案（2.0版）》通知，多次召开全市建设工程规划、消防、人防、档案、燃气、防雷、房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等联合验收工作会议，研究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竣工联合验收相关工作。全年全市办理结建式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19宗，其中，香洲区和高新区53宗，金湾区34宗，斗门区32宗。

【建设工程审图】 2023年，珠海市组织《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常见问题汇编（2022年版）》交流宣传贯彻会，提高施工图设计及审查质量。印发《关于加强我市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管理的通知》，提出落实主体责任、保障初审质量、强化监管职责、落实“六项措施”（建立勘察项目登记制度，实行勘察工程现场作业影像资料存档制度，强化关键岗位人员培训教育，加强勘察现场见证管理，实行巡查抽检制度，落实信用管理制度）、优化审图流程、坚持严查严处要求，提升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加强勘察设计质量检查力度，组织开展全市房屋市政工程勘察、设计和施工图审查质量检查2次，全年抽检建设项目40个，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54份、诚信扣分通知书70份、执法建议书3份，立案调查1件；开展全市房屋市政工程勘察现场及土工试验室检查工作2次，全年抽检勘察项目作业现场10个及土工试验室2个，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7份。

【绿色建筑发展】 2023年，珠海市推动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发展，出台《珠海经济特区绿色建筑管理办法》，全市新建民用建筑执行绿色建筑标准达100%，新建绿色建筑面积1218.82万平方米，竣工绿色建筑面积1259.16万平方米。华润银行总部大厦取得国家超低能耗建筑标识，是全市首个超高层超低能耗建筑。截至年底，全市取得国家近零能耗建筑标识项目5个；新增省认定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试点项目和典型案例5个，获国家、省认定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7个，总面积20.66万平方米，数量位居全省第二。全年组织开展绿色建筑专项检查2次，抽检施工和验收完成项目57个。

【建筑节能推广】 2023年，珠海市开展建筑领域节能宣传月活动，组织“走进民众”主题活动5场、绿色建材下乡主题活动1场、精品培训4场，线上线下同步开展绿色建筑优秀项目和5.0产业化装配式新空间观摩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倡导绿色低碳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抓好市建筑节能能耗监测平台运营管理，及时对重点建筑能耗进行实时采集、监测，对能耗监测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实现建筑用能系统动态管理。

【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 2023年，珠海市加快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印发《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方案》。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放宽实施装配式建造方式等商品住宅预售条件，鼓励更多项目以装配式的标准建造，推动装配式建筑的发展。全年全市通过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项目45个，总建筑面积462.37万平方米，截至年底，全市累计通过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项目208个，总建筑面积2650.04万平方米；全市新开工装

配式建筑面积630.32万平方米，占全市新开工工程总面积的34.65%，其中，政府投资工程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比62.19%。组织开展全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项检查2次，抽检项目54个。组织开展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专家征集，第一批征集入库专家126人，建立BIM技术专家库。

【绿色建材推广】 2023年，珠海市推进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行业健康发展，出台《珠海市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搅拌站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年）》。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海砂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预拌混凝土企业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珠海市预拌混凝土（砂浆）质量监管平台运行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强化监督管理。推动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全市取得“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企业4家，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三星级认证证书企业3家，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二星级认证证书企业1家。截至年底，全市取得“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企业8家，混凝土生产企业取得“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的超20%。开展新型墙体材料、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企业大检查，检查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板）和建筑用轻质隔墙条板生产企业33家、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22家和预拌砂浆生产企业17家。

【建设科技发展】 2023年，珠海市加强建设科技发展，推动21个项目申请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立项，通过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验收项目8个。组织17家企业申报广东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69项，申报2023年科技创新计划项目9个。开展《珠海市建设智慧住宅行动方案》《珠海市智慧住宅建设导则》编制，成立编制工作小组。印发《关于组织申报珠海市智慧住宅示范项目（第一批）的通知》，香洲北工业区、华发集团裕华聚酯等项目完成珠海市第一批智慧住宅示范项目申报。（姚仁茜）

房地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坚持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工作目标，落实“有业有住有家”计划，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房地产市场总体呈现量增价稳的态势。全市新建商品房网签面积313.66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1.1%；网签均价2.36万元/平方米，增长6.5%。其中，新建住宅网签面积252.54万平方米，增长4.9%；网签均价2.51万元/平方米，增长4%。全市二手房网签面积403.06万平方米，增长41%；网签均价1.53万元/平方米，增长2%。其中，二手住宅网签面积368.33万平方米，增长51.2%；网签均价1.57万元/平方米，下降3.3%。

【房地产市场监管调控】 2023年，珠海市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关注宏观政策走向和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做好政策研究和储备。印发《珠海市2023年房地产业领域扩大有效投资专项行动方案》，做好房地产业领域扩大有效投资。印发《珠海市房地产中介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珠海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建立企业信用评价体系，营造诚信守法的房地产市场环境；印发《2023年珠海市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加大对房地产市场秩序规范整顿力度。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房地产调控政策的通知》，优化限购限售政策；出台《关于优化我市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标准的通知》，优化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标准；调整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从优化商品房备案价格管理、优化住房信贷政策、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加大公积金政策支持、鼓励居住户型设计创新及商业配套建设、优化项目审批流程6个方面提出要求。调整价格备案规则，首次申请按报备价格备案，以提振企业信心，稳定市场预期。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2023年，珠海市继续加强对房地产企业资金链的风险排查，形成风险企业名录，定期跟踪关注。印发《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的通知》，明确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加强房地产项目预售资金与开发贷资金联动监管，启用新的《珠海市商品房屋预售资金专用监管账户监督管理协议》。全市办理商品房预售资金日常拨付804宗46.33亿元，办理解除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1976宗413.28亿元，全市使用银行保函置换预售监管资金80宗8.1亿元，缓解房地产企业资金压力。

【房地产项目在建工程抵押登记试点】 2023年，珠海市继续开展商

品房预售过程中的在建工程抵押登记试点，解决企业融资难题、降低银行风险和维护业主权益的统一。自2022年8月开展商品房预售过程中的在建工程抵押登记试点工作以来，截至年底，被纳入试点范围项目19个，完成办理项目16个，贷款金额133.16亿元。

【物业行业管理】 2023年，珠海市持续规范物业服务市场秩序，维护住宅小区业主合法权益；结合物业管理工作状况，以问题为导向，从法规制定、监管措施等入手，提高物业管理水平，维护行业健康发展；总结旭日湾小区试点项目经验，深化“党建+物业”红色物业管理模式。配合市人大开展《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立法，完成公共收益监管、信用办法、酬金制、物业服务目录等与之配套的文件制定。制定《珠海市物业管理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和《2023年珠海市物业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重点解决物业管理行业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热点难点问题，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全年检查小区605个，督促整改隐患及问题429个。完成全市1097个住宅小区星级评定，引导业主清理“躺平”物业服务企业11家。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得到应用，电子投票222次，物业招标投标271次。物业维修资金管理平台运行良好，截至年底，全市累计归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48.55亿元，维修资金使用业务95笔835.57万元。

【房地产中介管理】 2023年，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珠海市房地产中介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提高房地产中介机构及其从业人员诚信经营意识，推进房地产中介行业信用信息体系建设，营造诚信守法的房地产市场环境。推广落实房地产中介机构“三码”公示工作，截至年底，珠海市有登记备案并获“门店二维码”的房地产经纪机构1552家，有登记备案并获“人员二维码”的房地产经纪从业人员6645人，存量二手房源挂牌总数1.15万套，均生成“房源二维码”。

【新型墙体材料使用】 2023年，珠海市新型墙体材料应用总量200.4万立方米，其中，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板）应用量146万立方米（含外地企业供应珠海50万立方米），市外轻质隔墙条板应用量8.4万平方米，普通混凝土砌块等产品应用量46万立方米。全市有3家新型墙体材料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板）企业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三星级认证证书（最高等级），占获认证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板）当地企业的75%，推动建材产业绿色转型，逐步实现高质量发展和“双碳”目标。

【房地产开发企业】 2023年，珠海市获评定等级的房地产开发企业137家，其中，一级3家、二级134家。珠海市自3月出现楼市“小阳春”后，房地产市场回落态势明显，全年房地产市场整体呈现“高开低走”趋势。受房地产市场整体下行影响，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发投资动力不足，投资额509.77亿元，比上年下降32.7%。 （姚仁茜）

【房屋不动产登记】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持续优化不动产登记领域营商环境，网上办理登记业务占比超90%，抵押登记“智能秒办”占比近70%，不动产登记信息自助查询占比近90%。全国首创的破产企业不动产“一网通查、一网通控、多轮查封一裁通”联动机制、不动产登记智慧化服务标准体系分别入选广东省不动产登记队伍作风和素质提升10个典型案例及珠海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案例。5月23日，珠海不动产登记“1+N”智慧化服务标准化试点获批立项，为第九批下达的4个“政务服务（数字政府）”领域试点项目之一，也是全国唯一的不动产登记服务领域数字化、智慧化试点项目，入选珠海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

【不动产优化产业服务机制】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围绕项目“找谁问、找谁办、如何办、办好没”建立服务产业快捷响应机制，提供贯穿实体项目落地、投产、经营全过程的优质不动产登记服务。增设重点项目服务专线8条，组织开展涉企政策“政策直播间”活动，解读产业项目办证共性问题。与市税务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专窗工作的通知》，共建“企业专窗”工作服务小组，为企业提供咨询、受理、审核、登簿、收费、发证的“一窗式”集成服务，企业间存量非住宅转移登记1小时办结，抵押权登记半小时办结、其他业务1个工作日办结，可选电子证书或免费邮寄送证，平均每月服务企业约800家次。提升登记办理速度，国有（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提速至2个工作日办结，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可网上申办。

【不动产登记服务港澳】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澳门银行（11家）、香港银行（4家）合作，办理跨境贷款、抵押“一次性申办、不出关办理”成为常态，并在澳门推广二手房转移登记“全程网办”。推动“澳门新街坊”等涉澳重点民生工程，与项目方、澳方及区职能部门沟通，高效完成项目内4000余套房屋首次登记。全年办理跨境抵押权登记近1500宗，涉及融资金额185亿元，在线办理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等业务2.4万宗。

【不动产登记“跨域通办”】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及更大范围内的不动产登记“跨域通办”，年内通过广东省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系统平台办理各类业务超5万宗。与哈尔滨、佳木斯、邯郸、百色、湛江、惠州等地市签订“跨省通办”“跨城通办”协议，实现不动产登记业务“异地代收代办”，业务范围涵盖所有法定登记类型。全年“跨域通办”地市拓展至省内8市、省外6省13市。

【不动产“带押过户”】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带押过户”从“同行办”发展到“跨行办”，二手房拓展到一手房，抵押权注销登记、二手房买卖转移登记、抵押权首次登记3项业务办理时限由5个工作日压缩至2个工作日，涉及金融业务在内的二手房过户全流程压缩至2周内。全年可合作办理“带押过户”银行32家，办理业务逾1700宗，抵押金额22亿元。

【“不动产登记+税务”升级】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推行“线上一窗—预审核验”模式，申请人通过“网上申办”系统在线填写信息并提交申办，不动产登记与税务在线并联审核，压缩办理环节，全年办理业务近5000宗。涉税登记业务实现线上、线下“一窗办理”及全程网办，并压缩至1个工作日办结。推行“税费同缴”，不动产登记所涉税费和登记费实现一个窗口、一次支付。

【“不动产登记+”服务再延伸】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高便民服务效率，创建“+权籍与测绘服务”，在各测绘所服务窗口设置“不动产权籍便民服务窗口”，不动产登记权籍业务延伸到更前端的测绘部门，缩短商品房从预售到取得产权证的时间。升级“+公证服务”，与公证机构合作设置“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窗口”，可一次办理公证、缴税、房产过户三件事。启用“+公安服务”，提高破案查询查控效率。推出“+公积金服务”，推动与公积金相关登记信息共享利用。

【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 2023年，珠海市二手房网签和转移登记、抵押登记等10多种高频服务事项进驻“粤省事”平台，全市一手房、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抵押权登记等高频登记业务均可适用于“全程网办”。二手房交易登记税务“一窗办理”成为常态，存量房高频涉税业务1个工作日办结。不动产交易、登记、纳税与用水、用电、用气等民生服务事项可通过“一网申办”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全程网办”覆盖住宅、商铺、办公、厂房等多种用途的登记房屋，可以网上签约、网上申办，备案证明随时随地扫码查询，实现全程不见面办理。全年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记录130条，企业登记备案数据占比约七成。

【身份关联备案不动产查询】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推出破



2023年9月20日，珠海市、百色市在珠海市签订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框架合作协议，实现跨省不动产登记业务就近办理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供稿）



2023年9月27日，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国家税务总局香洲区税务局三方签署执行协作联动机制备忘录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供稿）

产管理人身份备案服务，完成备案的破产管理人可线上、线下查询、复制破产企业名下不动产登记结果、不动产登记原始资料。推出监护人身份备案服务，完成备案的监护人可自助查询被监护人名下不动产登记信息并开具证明，全年办理监护人身份备案逾2000宗。

【预售商品房在建工程抵押试点】 2023年，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联合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金融工作局、人民银行珠海市中心支行、银保监会珠海监管分局等部门试点商品房预售过程中的在建工程抵押登记，通过“解一栋预售一栋”方式，解决开发企业融资难、银行担保风险和业主权益之间平衡的问题。全年办理试点在建工程抵押登记业务16宗，涉及抵押担保金额133亿元。

【全国首创不动产“一网通查、多轮查封一裁通”机制】 2023年4月，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印发《关于共建破产财产一网通查和多轮查封一裁通等事务机制的通知》，在全国首创破产企业不动产“一网通查、多轮查封一裁通”机制，破产案件受理法院可一次性解除破产企业不动产上的多轮查封登记，实现破产案件协助执行“一网通办”。6月，该机制入选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全省不动产登记队伍作风和素质提升10个典型案例。

【智能不动产登记咨询服务】 2023年6月，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依托微信公众号推出24小时智能客服“珠小登”，提供一手房、二手房、抵押、信息查询等企业、群众关心的十大类约300条常见咨询问题的详细解答，可以通过语音模式与“珠小登”互动，可将咨询回复分享给他人，实现不打烊“你问我答”，足不出户即可轻松查询不动产登记办理指引，截至年底，为6000人次提供业务咨询近2万次。

【全国首创“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联动机制】 2023年9月，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国家税务总局香洲区税务局三方签署《“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备忘录》，在全国首创“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执行协作联动机制，通过搭建“互联网+法院+税务+不动产登记”数据共享平台，三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作联动，解决买受人垫付过户税费、办证时间长、办证成本高的难题，打通网络司法拍卖的“最后一公里”。（吴诗韵）

交通运输业·邮政

公　路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公路通车里程1525.97千米（含高速公路）。按行政等级划分：国道131.39千米，省道376.70千米，县道166.44千米，乡道411.54千米，村道439.91千米。按路面类型划分：水泥混凝土路613.02千米，沥青混凝土路912.95千米。按技术等级划分：高速公路248.38千米，一级公路383.21千米，二级公路114.69千米，三级公路401.24千米，四级公路378.45千米。公路桥梁458座（含高速公路）15.96万延米，其中，特大桥48座10.50万延米，大桥99座4.43万延米，中桥139座7453.34延米，小桥172座2848.24延米。公路隧道9座（含高速公路）1.91万延米，其中，特长隧道2座1.03万延米，长隧道3座7044.06延米，中隧道1座664延米，短隧道3座1057延米。

2023年12月24日，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的金琴快线和洪鹤

大桥2个项目获“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公共道路建设】 2023年，珠海市重点交通项目83个，年度投资计划149.37亿元。其中，市级重点交通项目44个（含前期预备项目16个），年度投资计划103.95亿元。全年全市重点交通项目完成投资152.07亿元，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101.81%；市级重点交通项目完成投资100.42亿元，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96.60%。

干线路网建设 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二期主线开通运营，从高栏港到香洲区的车程由1小时20分钟缩短至40分钟；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高架桥、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及迎宾路支线、高新互通、港湾大道中山大学段下穿隧道、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菱角咀隧道、珠海大道鹤洲北下穿隧道建成通车；金湾区、斗门区一批“四好农村路”投入使用；金海公路大桥通过交工验收具备通车条件，黄茅海跨海通道中引桥合龙，珠海隧道、兴业快线（南段）盾构有序推进。

农村公路建设 截至年底，全市农村公路437条，总里程为1017.89千米，其中，县道9条（166.44千米），乡道86条（411.54千米），村道342条（439.91千米），各自然村均实现村道路面硬化。全年完成“四好农村路”建设63.8千米；新改建农村公路完工里程14.9千米，完成率106%；美丽农村路完工里程48.9千米，完成率111%。全市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96.7%，三级公路以上比例62.8%（广东省“十四五”规划2025年指标为23%），沥青混凝土路面比例43.3%，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各项交通发展目标。

【公路养护管理】 2023年，珠海市交通运输局推进公路升级改造，提升交通路网通行品质。截至年底，全市普通国省县道公路技术状况良好，其中，普通国道路面技术状况指数平均值为91.17，评价为优，优良率为97.24%；普通省道路面技术状况指数平均值为89.99，评价为良，优良率为92.88%，符合《广东省“十四五”干线公路养护管理提升行动方案》中普通国道、普通省道路面技术状况指数平均值分别达到90、85以上的要求。县道路面技术状况指数平均值为90.09，评价为优，优良率为93.12%。全市公路桥梁技术状况一类桥17座，二类桥349座，三类桥11座，四类桥4座，五类桥1座，未有评定数据桥梁76座，一类、二类桥梁占比95.81%；全市公路隧道技术状况分为三类，一类、二类公路隧道有5座，三类公路隧道有4座。

【道路桥隧养护】 2023年，珠海市围绕桥梁、隧道运行安全，开展各项专项治理，确保道路桥隧安全畅通。推进绿美珠海生态建设和绿色通道品质提升，点、线、面全域推进公路绿化美化提质增效，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道超过320千米可绿化里程均实现100%绿化，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珠海公路绿色通道样板。结合干线公路路网功能定位，牵头推进省道S270线化工仓储区路段调整、S269线与江门市分界点调整、S366线路线调整、国道G228线菱角咀路段线位调整等工作，满足交通规划及适应城市发展需要。开展桥梁防船撞治理及“回头看”，完成横琴二桥防撞工程项目，加快推进淇澳大桥等5座桥梁防撞工程，重新启动斗门大桥防撞工作，完成江珠高速公路10座独柱墩桥梁整治，鸡啼门特大桥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项目完工并接入省平台。南门大桥加固维修启动前期工作，上横大桥改建工程进入挂篮行走实施阶段。

【公路安全生产】 2023年，珠海市交通运输局落实公路安全生产制度，整治公路、桥梁安全隐患。开展公路水运在建工程复工复产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大排查大整治、消防安全大检查、“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南粤行”等安全生产攻坚行动，制定在建公路水运工程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加强隧道工程安全管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完善重大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包保指导工作机制，召开全市在建公路工程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组织开展2022年度、2023年度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考核复核检查，完成《珠海市公路水运建设工程事故应急预案》编制，组织开展2023年度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全年全市54个在建公路水运项目（标段）完成质量检查255次，出动检查人员877人次，发出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110份，发现质量安全隐患711处，均责令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开展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排查提升18个公路安全设施项目，完成全市被纳入部、省、市、县四级督办的事故多发和严重安全隐患路段91处，完成率100%。省道S272线斗门区、金湾区2个路段获评广东省2022年度普通干线公路“平安公路”省级示范路段。

珠海市2023年完工市政道路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项目概况	代建单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1	港湾大道中山大学段下穿隧道工程	35272.8	项目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工程主线南起港湾大道与大学路交叉口以北，终点至港湾大道与白埔路交叉口以南，沿现状港湾大道线位建设下穿隧道，全长874米，其中，隧道段长499米，主线隧道为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60千米/小时，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地下通道分别设置在主线隧道两侧，隧道上方分别设置2条5米宽应急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隧道、道路、管线、交通、安监、景观绿化及照明等工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	2023年9月	项目于2023年11月23日组织竣工预验收
2	上冲片区开发配套——梅界西路一期工程	43819	项目包含5条道路，分别是梅界中路段、梅界西路段、三台石路延长线段、青松路段和规划一路段，路线全长3.5千米。道路宽度为18—45米，其中，规划一路为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30千米/小时；梅界中路段、梅界西路段、青松路段为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三台石路延长线段为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60千米/小时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2023年12月	—
3	情侣中路菱角咀隧道工程	16400	项目线路总长960米，其中，新增车行双车道隧道西（W）线、东（E）线均长340米，南侧接线道路长280米，北侧接线道路长340米	珠海正方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2023年5月	隧道全线于2023年5月31日开放通行
4	屏北一路与屏北三路连通工程	30700	项目位于南屏科技工业园区内，包含屏北一路与屏北三路跨线桥及两端引道、新建屏北一路（屏工西路至屏工中路）、屏工西路改造提升3个部分。屏北一路与屏北三路跨线桥及两端引道总长1.2千米，为城市次干路，桥梁部分为双向四车道，桥梁南北侧辅道均为双向四车道，设计断面宽为22—37.5米；新建屏北一路（屏工西路至屏工中路）长240米，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设计断面宽为24米；屏工西路长980米，为城市支路，设计断面宽18米，为双向二车道	珠海城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2023年12月	屏工西路和屏北一路于2023年8月通车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项目概况	代建单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5	珠海市第六批道路路面改造及美化工程（南屏工业园内）——屏北二路（南屏大桥至屏工中路段）、屏东六路、屏工中路（屏北二路至珠海大道段）	20000	项目位于珠海市南屏工业园，包含屏北二路（屏工中路至南屏大桥）、屏东六路、屏工中路（珠海大道至屏北二路）3条园区道路，道路现状宽度为20—36米，均为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次干路或支路，道路改造总长为5.41千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机动车道沥青罩面加铺、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及附属设施改造，道路侧石改造、管网井盖提升加固，完善交通、安监、照明设施等。其中，屏北二路（环屏路至南屏大桥段）由现状18米临时路拓宽为36米永久路，并配套管网设施	珠海城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2023年12月	南侧道路于2023年3月30日完成开放通行，北侧机动车道路于2023年10月13日开放通行

珠海市2023年完工干线公路建设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项目概况	代建单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1	珠海金海公路大桥工程	634300	路线全长26.3千米，由金海大桥段和东、西引道组成。其中，金海大桥在横琴岛大井角与三灶镇紫竹湾之间跨越磨刀门水道和白藤河，桥梁全长9.05千米；东引道起于横琴互通立交，对横琴二桥进行高速化改造利用，终于洪湾互通立交，长7.15千米；西引道起于紫竹湾互通立交，沿机场东路高架，终于机场互通立交，长10.1千米。主线采用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千米/小时，其中，东引道和金海大桥段采用双向六车道，整体式桥梁宽度为33.5米，分离式桥梁宽为16.25米；西引道采用双向四车道，整体式桥梁宽度为25.5米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	2023年12月	项目于2023年底通过交工验收，具备通车条件
2	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工程	857482.2	项目全长34.53千米，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起于斗门区白蕉镇八围，顺接江珠高速，上跨珠海大道后，向南穿越鹤洲北围垦区，跨越鹤洲水道，在鹤洲南垦区设鹤洲南枢纽互通，转西跨越白藤河水道，上跨机场东路，经过金湾高尔夫北侧边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一期工程：2017年6月 二期工程：2019年7月	一期工程：2021年9月 二期工程：2023年12月	于2023年12月9日通车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项目概况	代建单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缘上跨机场北路，再沿大门水道北侧平行布线，到达终点大林镇与机场高速连接，路线全长18.05千米；二期工程起于金湾区大林镇，顺接一期工程，路线向西跨越鸡啼门水道，沿连湾山坡脚布线，下穿规划中的高栏港二通道后，以隧道方式穿越连湾山，出洞上跨珠海大道，经平沙镇前东、平铁村，止于高栏港高速公路，二期工程路线全长16.48千米				

（陈清模　曾浩然　黄　翔）

港　口

【概况】 2023年，珠海港新增泊位3个，分别为2个1000吨级客运泊位，1个1000吨级多用途泊位。全市港口有泊位144个（新增3个），其中，生产性泊位134个（新增3个），非生产性泊位10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34个，设计年通过能力1.72亿吨（比上年提高100万吨），集装箱吞吐能力353万标箱（比上年提高1万标箱）。其中，高栏港区生产性泊位76个，万吨级以上泊位33个，设计年通过能力1.6亿吨，占全港通过能力的94%。全港有干散货泊位20个，年吞吐能力8064万吨；油、气、化工品泊位36个，年吞吐能力4901万吨；多用途泊位17个（新增1个），年吞吐能力货物705万吨（提高35万吨）、集装箱93万标箱（提高1万标箱）；集装箱专用泊位5个，年吞吐能力260万标箱；件杂货泊位21个，年吞吐能力670万吨；客运及陆岛交通泊位35个（新增3个），年吞吐能力旅客1001万人（提高36万人）、货物2万吨。珠海港形成以西部的高栏港区为主体，东部的万山以及九洲、香洲、唐家、洪湾、斗门“一港七区”共同发展格局，逐步成为辐射西江及西南地区的重要出海门户。

【港口生产】 2023年，珠海市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1.19亿吨，比上年增长16.1%。其中，外贸4723万吨，增长31.5%；港口集装箱123万标箱，增长11.6%。旅客吞吐量501万人次，增长206.9%。全港完成煤、油、矿、箱等重点货类1.02亿吨，占全港货物吞吐量86.1%。其中，煤炭4471万吨，所占比重为37.6%；油气化工2014万吨，所占比重为16.9%；矿石2372万吨，所占比重为20.0%；集装箱1381万吨（123万标箱），所占比重为11.6%。全年全港停航贵港、龙溪、花都3条西江航线，停航天津沿海航线1条，新增香港航线1条，复开西江航线（桂平新龙航线、贵港航线）2条。全港有54条集装箱班轮航线运营，其中，国际航线31条（直航航线2条，香港航线13条，内支线16条），西江航线23条。高栏港区拥有大型集装箱专业化泊位，以国际中远洋集装箱航线、国内沿海集装箱航线和西江江海联运航线为主，拥有内外贸航线33条，其中，国际航线10条（直航航线2条，香港航线5条，内支线3条），西江航线23条。国际航线通达阿联酋、马来西亚和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地区，西江航线分别通往梧州、贵港、江门、佛山、中山、广州、东莞、云浮、肇庆、阳江等西江沿线主要港口。

【港口建设】 2023年，珠海市在建港口项目8个，完成投资1.30亿元。其中，东澳岛客货运码头防波堤工程、香洲港客运码头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完成交工验收，唐家、东澳岛、大万山岛客运码头完成竣工验收，珠江钢管码头改扩建工程开工建设，外伶仃岛石涌湾陆岛交通客货运码头防波堤、九洲港2号突堤码头改扩建工程等续建项目加快建设。

【港口安全】 2023年，珠海市加强进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要求，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

责任和落实部门监管职责，确保行业生产安全。严把审批源头准入和事中事后监管，全年完成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4193次。开展港口隐患排查检查。珠海港联合属地有关部门，依托驻班专家开展港口作业重大事故隐患、重大危险源等专项排查整治和日常安全检查，全年检查港口危险货物生产企业260家次，督促整改隐患1017处，其中，重大隐患20处。推动港口应急救援管理系统二期项目建设，提高港口应急信息化水平，联合开展港口危险货物生产安全事故暨港口设施保安实战应急演练。组织开展港口“百万行”专题培训，全年培训从业人员2295人，提高港口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管理水平。珠海港全年未发生人员伤亡的生产安全事故，港口生产形势稳定。

【绿色港口】 2023年，珠海市继续推动港口企业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广东省深化治理港口船舶水污染物工作方案》等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规定，推进珠海港“绿色港口”建设。推进内河航运绿色发展，加快推动船舶应用LNG清洁能源工作，落实《广东省内河航运绿色发展示范工程实施方案》工作部署，全年完成29艘内河船舶LNG动力改造。推进港口船舶水污染物治理，印发实施《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船舶水污染物治理和岸电使用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船舶水污染物监测系统使用申报培训会，进行船舶污染物设施和岸电设施的专项安全检查，对靠泊内河船舶的沿海港口码头，按要求配备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要求各港口企业按照标准规范，做好码头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含油污水和化学品洗舱水等环保收集设施维护管理，确保设施安全运行。推进省船舶水污染物监测平台使用，推进船舶水污染物网上申报，建立船岸交接登记制度，确保船舶水污染物合规接收处置。推进港口岸电设施建设和使用工作。做好煤炭散货码头的防尘治理，督促相关码头企业做好洒水、喷淋等防尘抑尘。

【珠海港集团】 2023年，珠海港集团完成货物吞吐量1.38亿吨，比上年增长17.92%；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71万标箱，增长21.95%。截至年底，总资产706.62亿元，增长3.3%。实现营业收入239.08亿元，下降8.75%；净利润3.23亿元，增长83.52%。

港口业务 推动完成高栏港15万吨级主航道维护性疏浚，提升珠海港竞争力。港弘码头20万吨级升级改造后首迎靠泊接卸20万吨级海岬型船舶，跻身珠三角地区稀缺大型深水泊位行列。持续推进珠海港海铁物流体系示范工程建设，珠海高栏港疏港铁路物流园动工，总投资3.84亿元；推动港口与铁路实现无缝衔接、一体联动，珠海高栏港疏港铁路国能装车楼项目总投资2.07亿元，进入招标环节。推动洪湾国码联合西域码头推进琴澳港口功能协调与产业联动，提升港区整体竞争力。与上海真兰公司共同投资成立珠海港真兰仪表有限公司，助力珠海成为华南地区燃气计量行业生产中心、销售中心和检测中心。落实“一带一路”倡议，全年完成涉“一带一路”项目出口航次46个，出口航次数创历史新高，启动水泥管桩首船出口业务，发挥珠海港战略支点作用。

航运业务 加强与船企合作交流，与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等航运企业签订深化合作战略协议。稳定运营蛇口线组合港，启动“高栏—盐田”组合港，为珠海本地外贸进出口企业再添物流通道，同时吸引珠江西岸区域企业进出口货物汇聚高栏港。推进焦炭散改集业务、氧化钙（石灰粉）散改集业务，提高本



2023年9月18日，珠海市举行首发粤黔协作（珠海—遵义）货运班列仪式 （黄 翔 摄）

2023 年珠海港泊位数统计表

生产泊位长度（米）	生产泊位个数（个）	泊位年通过能力				
		集装箱吞吐量（万标箱）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煤炭及制品（万吨）	油、气、化工制品（万吨）	金属矿石（万吨）
19753	134	353	1001	6364	4901	1700

2023 年珠海港分货类吞吐量统计表

分货类货物	单位	吞吐量
集装箱吞吐量	万标箱	123
旅客吞吐量	万人次	501
货物吞吐量总计	万吨	11886
1. 煤炭及制品	万吨	4471
2. 石油天然气及制品	万吨	1592
3. 矿建材料	万吨	1150
4. 矿石	万吨	2372
5. 其他主要货种（化工原料）	万吨	422

地内贸集装箱箱量。聚焦散杂货业务，PTA、硅锰合金等吨袋货物和水渣货量大幅增长，分别比上年增长443%和519.8%。

物流业务 承办“联运黄金水道，助力融通发展”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及系列活动，促进西江区域经济协同发展，为西江与粤港澳大湾区经济一体化提供有力支撑。恢复开通高栏—桂平、高栏—贵港航线，优化运行西江驳船快线23条，覆盖西江航点超40个，构建以珠海港为母港的“江海联运”集疏运网络体系。珠海港相当A级航区申报取得进展，启动项目研究，可释放高栏港江海联运优势。首次开通由赣州发往莫斯科的中欧班列果胶国际铁路运输业务。“珠海—遵义”货运班列首次开通，构建东西部产品流通双向循环体系。珠海港铁路年运量达1049.4万吨，创历史新高，疏港铁路专用线年作业量首次突破千万吨级。通过商务提振举措及集疏运服务提速优化，稳定亚太纸浆在高栏的中转货量，全年贡献纸浆吞吐量30万吨，占比33%，比上年增长8%。通过“两港一航”（珠海高栏港和云浮新港及其航线）模式，加强云浮新港与母港的联动，以优质的全程物流服务，将中顺洁柔云浮工厂的纸浆货量从南沙吸引至高栏，打通高栏—云浮纸浆转运物流路径。

（陈清模　曾浩然　黄　翔）

航　道

【概况】 2023年，广东省珠海航道事务中心（简称“珠海航道事务中心”）辖区位于珠海市境内，属于西江下游，辖区内水网密布，出海口较多，流域面积较广。中心辖区主要内河航道有洪湾水道、泥湾门航道、鸡啼门水道、赤粉水道、前山水道等；主要沿海航道有磨刀门出海航道、十字门水道、白沥航道、桂山水道等。年内辖区管理内河航道和沿海航道1307.37千米。内河航道190条676千米，均被纳入养护计划，其中，高等级航道里程71千米，五至七级航道122千米，八至九级航道483千米。沿海航道29条631.37千米，其中，103.7千米纳入养护计划。航标506座，设标里程164千米，其中，公用航标183座，专用航标323座。通航建筑物2座，分别为联石湾船闸和石角咀船闸。

养护站场6处，码头2处，有航标工作船舶5艘。

【机构优化调整】 2023年，珠海航道事务中心推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原16个水系（区域）航道事务中心调整为10个，公益一类，正处级，广东省珠海航道事务中心与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调整合并为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组织召开筹备组工作会议，初步拟定《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及所属航道所机构编制调整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成立组织领导架构，筹备组下设人资、业务、计财、后勤小组，以及珠海航道所、江门航道所筹备小组，承担机构编制调整具体工作落实，并做好相关调研咨询。

【航道建设】 2023年，珠海航道事务中心做好各航道建设项目收尾工作，磨刀门水道及出海航道整治工程、泥湾门—鸡啼门水道航道工程、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珠海



2023年“五一”期间，在粤澳区界河航道洪湾水道，香洲航标与测绘所一线职工对受损浮标进行修复 （李 超 摄）

斗门航道管理站站房码头工程3个项目档案资料完成移交。配合省交通运输厅委托的第三方审计单位完成联石湾船闸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工作，强化责任担当，把审计整改工作与航道建设工作融为一体，相互促进，加强工程投资概预算、招投标、合同管理、工程管理等。

【航道养护管理】 2023年，珠海航道事务中心做好粤澳区界航道、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沿海航道等重点航道的养护工作，严格落实航道养护年度计划，加强航道日常巡查、航道探测工作，对重要航道、重点航段进行重点检查，加大对洪水期、枯水期、重大节假日的巡查力度，完成春运任务。全年完成航道测量4次，测量面积22.35平方千米，完成航道疏浚36.23万立方米，维护一线航标设标里程164千米，养护管理一线航标183座、二线航标362座，保养、修复402座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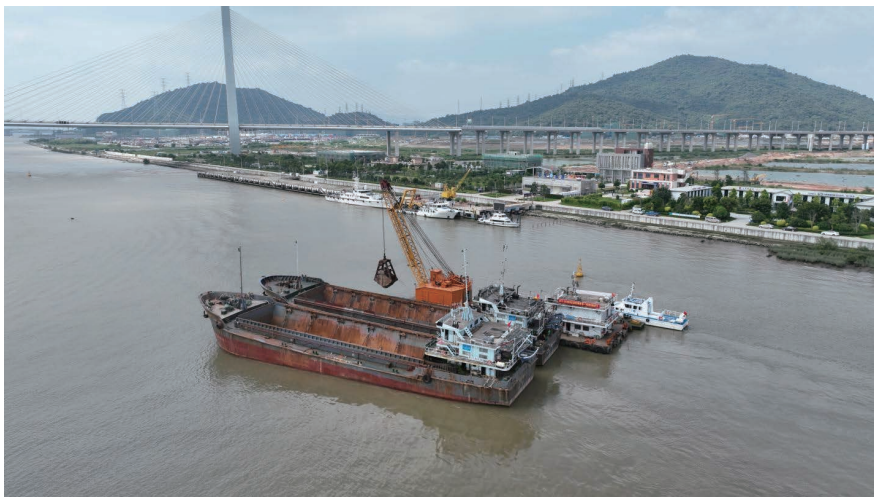
联石湾船闸试通航第三年，运行良好，全年通过船舶4486艘次，货运量358.8万吨。完成石角咀船闸旧闸资产处置，并移交市政府委托代建单位开展重建。

推进航道基础设施信息数字化 建立信息化设备动态台账，辖区11座桥梁实时净高数据在“粤省事”平台对公众推送，实现桥梁净高“指尖看”；联石湾船闸视频终端接入北江船闸集控中心，推动科学调度，安排船舶安全过闸。

航道专项工程 完成泥湾门水道井岸大桥至尖峰大桥段航道优化、联石湾船闸机械设备备品备件购置、港珠澳大桥桥区航道安全风险分析及管理对策研究3个新建项目，以及（2022—2024年）养护专项设计、粤澳区界河航道疏浚（2022—2023年）2个续建项目；完成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维护分析、联石湾船闸安全隐患整改2个续建项目收尾。

【粤澳区界航道管理】 2023年，珠海航道事务中心完成粤澳区界航道养护年度任务，养护水平持续提升，区界航道养护技术核查得到交通运输部检查组肯定；珠海航道事务中心适应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管理机制变化，加强两地三方交流合作，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海事及水务局继续保持良好沟通，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开展业务交流；推进区界航道疏浚项目实施，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完成本年度区界航道疏浚项目。

【港珠澳大桥航道维护】 2023年，



2023年8月30日，粤澳区界河航道疏浚（2022—2023年）项目开工，项目施工范围包括前山水道内港段、洪湾码头进港航道及港池水域、十字门水道和白沥水道 （林 骏 摄）

珠海航道事务中心加强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养护管理、日常巡查，加密节假日、台风前后的航道巡查，全年开展航道巡查36次；收集大桥桥梁航道水深测图，公布维护尺度信息及水深变化情况；完成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维护分析项目，研究青州、江海、九洲3条桥梁航道衔接方案、维护标准，为上级部门确定该3条桥梁航道维护标准及衔接方案提供参考依据；开展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维护安全管理调研，推进调研成果转化运用，制定《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养护管理制度》《港珠澳大桥桥梁航道养护管理应急方案》。

【航道技术服务】 2023年，珠海航道事务中心加强航道技术服务，全年巡查航道576次，巡查航道里程2.4万千米，对41项航道行政审批项目开展技术核查，全年开展监督检查技术服务240次。出具航道技术审查意见35份，涉航项目技术核查报告4份，为市政府规范建材临时装卸点工作，以及辖区内40余项涉航工程提供航道技术服务。加强与珠海、中山交通综合执法部门的业务协作，向珠海、中山两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移交涉嫌航道违法案件4件。

年内，在交通运输部水运局组织的“粤澳区界航道养护管理技术核查”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的“2022年度航道养护技术核查”均获好评。

【航道安全生产监管】 2023年，珠海航道事务中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中心负责人与各部门负责人、各部门负责人与部门工作人员签订2023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制定《联石湾船闸机房管理制度与防风期间养护船舶人员撤离实施细则》。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例会，抓好职工安全生产日常教育，学习贯彻关于安全生产、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上级有关要求，组织全体职工进行《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学习培训，开展安全演练2次，提升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加强安全生产监督，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全年组织开展各类安全检查21次。强化重点部位日常督导检查，加强对粤澳区界航道疏浚等重点项目的现场监督检查，持续做好“春运”“安全生产月”等常规化、制度化的安全工作，着重做好季节性灾害天气防御，立足防大汛、抗大险、救大灾，守住事故防范的关键环节，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熊 伟）

城市交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完善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相匹配的交通基础设施，落实“优化城市发展格局，完善城市交通网络”要求，发挥交通运输对产业、城市、民生的重要支撑和带动作用，系统谋划中国式现代化的珠海交通场景。持续优化综合立体交通布局，完成《珠海市创建“交通强省建设示范市”战略研究》，珠海市获批为首批广东省交通强省建设试点城市；编制《珠海市对接重大发展战略全方位交通提升专项规划》，并形成中期成果；推进《珠海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2021—2035年）》，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启动《伶仃洋（深珠）通道珠海侧公路工程方案设计研究》，推进珠海机场总体规划修编、珠海港总体规划修订，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珠海高质量发展。有序推进黄茅海跨海通道、香海大桥西延线先行段、机场改扩建、珠海隧道、兴业快线（南段）等在建重点交通项目，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工程（二期）、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及迎宾路支线开通，金海大桥（一期）、珠机城轨二期具备通车条件，珠海大道（金湾互通以西段）快速化提升工程、中山东部外环高速二期珠海段具备施工条件，15万吨级主航道年度维护疏浚、香洲港客运码头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完成交工，唐家陆岛交通客货运码头工程、东澳岛客运码头工程（1号泊位）、大万山岛客运码头完成竣工验收，万山港区外伶仃岛石涌湾陆岛交通客货运码头防波堤、九洲港2号突堤码头改扩建工程、珠海港万山港区东澳岛客货运码头防波堤工程等项目加快建设。

是年，全市拥有公共汽车2948辆，均为清洁能源汽车；在营巡游出租车3387辆，其中，新能源车2743辆；许可网约车平台公司44家，网络预约出租汽车保有量1.69万辆。全年公交总客运量2.94亿人次，比上年增长18.60%，日均客运量80万人次。公路客运量3242万人次、货运量5421万吨，分别增长523.14%、35.27%；水路客运量537.21万人次、货运量4059.71万吨，分别增长206.71%、31.78%。珠海机场完成运输航班8.61万架次，增长130.8%；旅客吞吐量1145.73万人次，增长185.02%；货邮吞吐量3.51万吨，增长23.37%；全年通达航点84个，平均每周运输航班1644班次。

【公共交通发展】 2023年，珠海市持续优化公交线网和运营服务，以交通提升为切入点推动产业发展，回应民生需求，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优化交通运输服务体系。系统改善交通出行环境，完成粤海路（港三路段）、银桦路片区、梅华路等12个拥堵节点治理，新建南湾大道、情侣南路、粤港澳物流园等人行立体过街设施12座。开展城轨珠海站、城轨明珠站、青茂口岸、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珠海机场、九洲港、香洲港7个重点枢纽的交通综合治理。实施优化后，各枢纽交通秩序明显改观，网约车、私家车等交通接驳工具运转效率整体提升20%。

定制公交发展 按照“一校一方案”部署，开通“勤学”公交线路56条和校园快线15条，释放学生家长通勤负担。开行园区上下班高峰期通勤专线27条，提供园区员工“点对点”专属服务，为企业实现“降本增效”。

加快高速公交线网的构建 以香海大桥、洪鹤大桥等高快速路通车为契机，开行T88、T11等6条连接西部地区与中心城区的高速公交，提升东西部地区之间通行效率，缩短跨组团间乘车时间超40%。

打造产业园区公交精准服务新模式 开通定制专线、需求响应型公交，覆盖西部地区居住及产业园区。以微公交为着力点提升线网服务能力，在原有公交线网的基础上新增开“广珠城际珠海站—珠海北站”的Z71、“航空新城—红旗—航空新城”的Z128、“连湾八队—平沙路口—连湾八队”的Z153等7条微公交线路。

加强迷你新能源公交建设 为适应乡村道路狭窄的通行状况，特定制20辆车身长为7米的迷你新能源公交车投放至微公交线路，提升线网服务能力，加强乡镇及中心城区服务联系，解决乡村出行“最后一公里”难题。

节假日公共交通保障 完成中秋、国庆、亚洲通航展等重要节假日及活动的公共交通保障，国庆期间情侣路核心区公交车日均乘客比上年增长123.00%，网约车订单成功率提高约10%，平均等待时长降低66%。

【交通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市以三大战略通道为牵引，利用港珠澳大桥“一桥通三地”的优势，加快实现交通枢纽向经济枢纽升级。全方位对接“澳车北上”“港车北上”政策，加快大桥对外通道规划，协调推进高速公路港澳单牌车辆不停车收费政策落地，全面升级高速公路收费站自动识别港澳单牌车辆功能，推动交通枢纽停车场通行系统改造，优化公路养护、车辆维修行业管理等交通场所服务管理。协调获批直通香港出境货车指标70个；会同香港机场管理局谋划推进“经珠港飞”客运项目，促进珠海、香港机场协同发展，项目于12月12日开通；11月19日完成“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部级验收评估；6月20日，珠海市南岐特种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承担的“广东省供澳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获广东省标准化试点项目，是全省唯一涉港澳的交通运输领域项目。编制并上报《珠海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三年实施方案》，推动珠海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运输组织更加集约高效、业态模式更加丰富多元。加快建设临空、临港产业体系服务配套设施，为珠海区域协调发展提供“双港”动力。

打造珠江口西岸重要航空枢纽，稳步推进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各项主体工程，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加快建设，集成城际、地铁、公交、出租、长途客运等多种交通运输方式，打造无缝衔接、一体换乘的集疏运体系；推进空港智慧物流园主体工程完工、项目货站楼投产，投建4座服务产业园区的人行天桥；推动珠海机场高峰小时容量由20架次增至25架次，扩容增幅25%，为珠海机场航班时刻结构优化、航线网络辐射能力提升、服务品牌升级提供时刻资源。建设区域航运枢纽，举办“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邀请150家企业和单位参加，市政府在会上与7家公司签订深化珠海港合作发展框架协议，发起“共建通道，共享未来”倡议，做好“通道带动产业融通”文章，推动西江“黄金水道”要素流动更加便捷、配置更加高效。推进《珠海现代航运综合服务业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实施，促进航运业高质量发展。开通澳门氹仔至珠海桂山岛、九洲港至三角岛海上客运航线。增强高栏港与区域港口间经营合作，推进高栏港区15万吨级主航道疏浚维护工作完成并通过验收，推进建立珠海港高栏港区的常态化疏浚工作机制，新增“盐田—高栏”组合港模式，实现珠海及周边工厂企业的货物快速通往全球。巩固提升海洋交通运输产业，推动珠海港高栏港区万江物流粮食码头、国能珠海散货码头扩建工程等项目建设，外伶仃岛石涌湾陆岛交通客货运码头防波堤等工程建设有序推进，促进“江海联运”“海铁联运”等综合运输体系发展，保障“江海联运”集疏运优



2023年9月18日，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在珠海度假村酒店举办 （黄 翔 摄）

势。珠海港引航站创新性攻克引航技术难题，实行“阳光引航”全力保障港口水运保通保畅，多次全国首创性完成海洋装备制造业项目的引航任务，完成国内首个水深超100米、离岸距离超100千米的“双百”深远海浮式风电项目“海油观澜号”引航任务。

是年，全市公路运输总周转量比上年增长15.88%，增速位居珠三角城市第一；水路运输总周转量增长41.51%，增速位居珠三角城市第一；航空旅客货邮吞吐量增长171.6%，增速位居珠三角城市第一；多式联运及代理业营业收入增长16.6%，增速位居珠三角城市第三。

【绿色交通发展】 2023年，珠海市打好交通运输领域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各项攻坚任务，守好交通运输阵地。加强科学规划和顶层设计，委托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开展交通运输行业碳达峰行动方案研究，形成《珠海市交通运输行业碳达峰行动方案研究报告》和《珠海市交通运输行业推进碳达峰专项行动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优化调整交通运输结构，推进《珠海市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实施方案》稳步实施，牵头编制《珠海市推进多式联运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全年港口利用疏港铁路、水路、封闭式皮带廊道、新能源汽车运输大宗货物的比例达90%以上，超国家和省要求比例达80%的目标，基本形成大宗货物及集装箱中长距离运输以铁路和水路为主的发展格局。推动交通运输工具低碳转型，所有新增公共汽车、网约车、巡游出租车均要求应用新能源车。截至年底，全市公共汽车实现公交新能源化，纯电动巡游出租车、网约车新能源化比例均超80%；陆续新建LNG单一燃料动力船舶50艘、改造LNG单一燃料动力船舶29艘；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站实现全覆盖。推动港口岸电设施建设与应用，普货和客运码头岸电设施企业覆盖率94%，岸电设施普货客运泊位覆盖率71%，工作船和港务管理船舶全部落实岸电使用，全年使用量超145.22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59%。推动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基本建成“干支衔接的公共配送枢纽（物流园区）—公共配送中心—末端公共配送站点”为架构的城市货运配送基础设施三级网络布局，初步形成“集约、高效、绿色、智能”的珠海特色城市货运配送服务体系。协同做好机动车污染防控，督促运输企业在运输过程中落实车辆环保要求，配合开展营运柴油车用车大户入户检查，并督促营运柴油车用车大户建立和完善车辆维护、燃料和车用尿素添加使用台账；鼓励企业使用新能源汽车，淘汰国三排放营运车辆，全年淘汰国三营运柴油车226辆，新增新能源营运车辆326辆（普货29辆、客车297辆）。加强施工工地污染防治，推动工地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全年出动检查人员653人次，检查工地230次，发现未按规定张贴环保标识非道路移动机械29辆（台），工地扬尘治理问题13项，均完成整改。

【平安交通建设】 2023年，珠海市交通运输行业紧绷安全生产之弦，筑牢交通平安发展底线。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出租汽车行业、道路客运行业、驾培行业、货运行业、工程建设领域、危险货物（危化品）运输安全治理、道路运输新业态从业群体专项治理、普速铁路和干线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等交通运输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制定《珠海市交通运输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对交通运输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排查整治，排查发现重大隐患59处，全部完成挂牌督办、整改、复核验收全流程。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从

加强监督检查管理、强化执法力度、加大处罚力度、完善准入和退出机制、加强培训教育制定5方面16条工作措施，压减道路运输亡人事故，守牢安全发展红线。结合全市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2022—2024年）行动，培训道路运输从业人员6000人。举办公路水运工程突发安全事故综合应急演练，探索水上施工作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方式；开展2023年度事故多发和严重安全隐患路段督办治理，公路独柱墩桥梁整治任务全部完成；强化水上交通安全整治，持续推进船舶碰撞桥梁隐患三年治理行动，列入广东省督办的34座公路桥梁船舶碰撞桥梁整治工程全部完成。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三防、消防等各项检查行动，梳理排查“两客一危一重货”（“两客”指旅游包车和三类以上班线客车，“一危”指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品的道路专用车辆，“一重货”指重型货车）、水上运输、在役公路、港口危险货物营运、城市公交、在建公路水运工程等六大板块重大安全风险。截至年底，检查行业企业6028家次，发现问题隐患5668处，督促完成整改5454处，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3760件，作出行政处罚3749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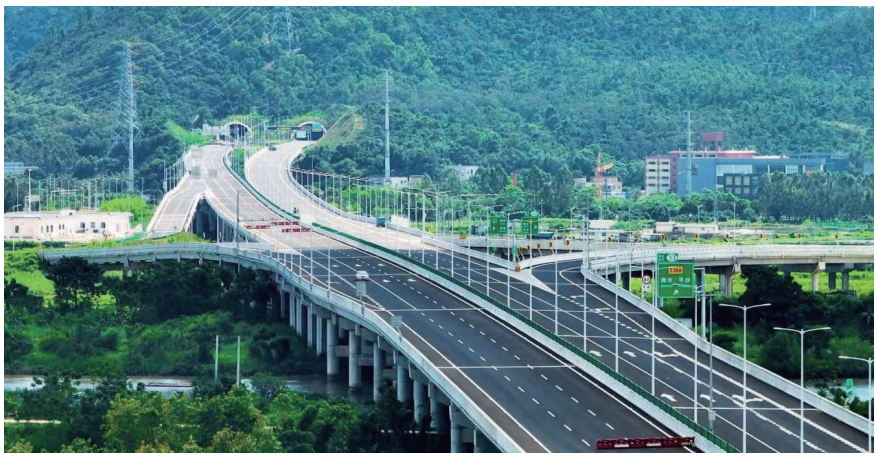
【法治交通建设】 2023年，珠海市交通运输局落实上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部署，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年度工作要点并推进落实，督促各责任部门履职。

交通运输法规和制度体系完善　开展立法预备项目《珠海经济特区建材临时装卸点管理规定》起草，树立依法决策意识，经公平竞争审查出台政策措施3份，修订出台部门规范性文件2份，组织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该局法律事务研究，发挥智囊作用。理顺政务服务制度，明晰市、区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和权力边界，坚持“特事特办、专人服务”，全流程跟进重点事项办理，创新推出“帮办代办”服务，交通行政许可事项平均压减办事时限95.1%，网上可办率、受理率100%，全年办理政务服务事项6.47万件，群众“好评”满分。

交通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　探索包容审慎监管模式，修订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制定轻微违法行为减免责清单，对3749件案件作出处罚决定，推进执法工作创新实践，“创新智慧管理新模式　规范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区域交通营运秩序”案例入选“珠海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排查整改问题25项，跟进处置线索16条，每季度开展一次行政处罚案件审核质量专项检查，提升办案水平，将独立网站并入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结合服务热线和投诉处理、信访事项提前排查不稳定风险，定期发布市场经营信息及风险警示，柔性执法工作理念得到有效践行，达到利企便民效果，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诉源治理机制运转有序，大部分行政争议化解在萌芽状态。

学法用法制度落实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3次，党组会学法5次，开展专题法治教育培训8场，完成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法律实务全员集中轮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统筹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高行业普法工作实效，发布微信普法文章18篇，结合“3·15”“12·4”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活动，面向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以安全生产知识为主的线下培训，送安全生产政策法规进企业，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鹤港高速公路二期通车】 2023年12月9日，珠海市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二期（大林至高栏港互通段）通车并实行联网收费，标志着鹤港高速公路全线通车。鹤港高速



2023年12月9日，鹤港高速公路二期通车　（李夫振　摄）

公路全长34.5千米，分2期建设，一期工程起于斗门区白蕉镇八围，顺接江珠高速公路，连接洪鹤大桥，止于大林社区附近的机场高速公路，于2021年9月28日建成通车。二期工程起于金湾区大林社区，顺接一期工程，路线向西跨越鸡啼门水道，沿连湾山坡脚布线，下穿规划中的高栏港二通道后，以隧道方式穿越连湾山，出洞上跨珠海大道（设南水互通），经平沙镇前东、平铁村，止于高栏港高速公路（设高栏港枢纽互通）。二期工程全长16.5千米，按设计速度100千米/小时、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鹤港高速公路全线成为继珠海大道、香海大桥后，连接珠海东西部交通的又一条“大动脉”，实现从高栏港到香洲区的车程由1小时20分钟缩短至40分钟。鹤港高速公路是港珠澳大桥西延线工程，通过洪鹤大桥东连港珠澳大桥，西接黄茅海跨海通道，共同组成大湾区世界级交通主干线。

【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公路通车】 2023年11月5日，珠海市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公路及迎宾路支线公路通车。兴业快线全长约25千米，对于构筑“八横十一纵”干线路网骨架格局、对接深中通道和港珠澳大桥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其中，北段工程总投资额约64亿元，是建市以来单体投资规模最大、首条整体按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建设的城市快速路。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及迎宾路支线，全线限速60千米/小时，限高4.5米。西线经由香洲区梅华路和迎宾北路交叉口进入，穿过石溪隧道、大镜山隧道，到山谷桥梁转换段向西进入，通往珠海高新区方向，出杨寮

2023年珠海市交通运输生产运行统计表

指标名称	2022年	2023年	增速（%）
货运量（万吨）			
公路	4007.82	5421.53	35.27
水运	3080.70	4059.71	31.78
航空（吨）	8706.70	9662.70	10.98
货物周转量（万吨公里）			
公路	360187.06	400301.00	11.14
水运	2991897.12	4228972.41	41.35
航空	1492.14	1594.27	6.84
客运量/万人			
公路	520.29	3242.16	523.14
水运	175.15	537.21	206.71
航空	126.52	268.82	112.47
旅客周转量（万人公里）			
公路	48037.55	226359.71	371.21
水运	5446.01	17910.13	228.87
航空	207228.58	435290.84	110.05
机场货邮吞吐量（吨）	28462.22	11457255	186.02
机场旅客吞吐量（人）	4005732	86051	130.56
运输飞行起降架次（架次）	37323	86051	130.56
航线通达航点（个）	85	84	-1.18
平均每周运输航班（班）	712	1644	130.90

2023年珠海市城市交通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数值
一、城市客运		
公共汽车		
运营车辆	辆	2498
运营线路	条	364（其中，常规线路211条，多元公交153条）
运输线路	千米	4480.35
日均客运量	万人次	80
出租汽车		
运营车辆	辆	3387
二、公交核心指标		
公交车拥有量	台	3174.7
万人公交拥有量	标台	12.82
日均客流量	万人次	80
公交机动化分担率	%	14.13
绿色交通出行比例	%	59.08

隧道后可进入高新区哈工大路，或前行至高新互通立交，较通车前可提速1倍以上，实现核心城区“15分钟上高快速路”。

【情侣中路菱角咀隧道通车】 2023年5月31日，珠海市情侣中路菱角咀隧道双向通车。该项目北起海滨公园，南至海滨泳场服务中心停车场入口，总长约960米，其中，隧道长约340米，分为东西双线，双向四车道。南侧接线道路长约280米，北侧接线道路长约340米，车行限速每小时40千米。车辆沿情侣中路海滨公园段由北向南行驶，可绕开珠海渔女和3处过街斑马线，直达城市客厅。

【“经珠港飞”政策实施】 2023年12月12日，珠海市实施“经珠港飞”政策，内地旅客可经港珠澳大桥直达香港机场。这是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继“澳车北上”“港车北上”之后又一项通关利好政策。经港珠澳大桥前往香港国际机场的旅客，完成内地边检部门查验后，无须办理香港入出境手续，便能直达机场。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成为内地唯一与香港国际机场陆路直达的口岸。

【港珠澳大桥旅游试运营开通】 2023年12月15日，港珠澳大桥旅游试运营开通，旅游线路处于港珠澳大桥香港、珠海、澳门三地口岸之间，位于海关监管区和口岸限定区域内。试运营阶段，持有效居民身份证的内地居民和已入境内地且持有效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港澳居民，可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出发，参团乘坐专线巴士游览，全程约140分钟。

【港珠澳大桥跨境客运班线运营】 2023年11月1日，通过港珠澳大桥往返珠海人工岛（内设澳门口岸和珠海公路口岸）和深圳湾口岸的跨境客运班线启动运营，首次通过大桥实现深圳与珠海的客流互通。该跨境客运班线由香港冠忠巴士集团旗下的环岛中港通公司负责营运，乘坐跨境巴士从珠海人工岛出发，沿港珠澳大桥抵达香港口岸，在该口岸办理入境手续后，跨境巴士进入屯门隧道直达深圳湾口岸，全程仅需75分钟。

（陈清模　曾浩然　黄　翔）

轨道交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年度投资任务23.4亿元，完成计划的88.1%。市区至珠海机场城际轨道交通工程横琴至珠海机场段（珠机城际二期）基本建成，具备开通运营条件；珠海至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全线开工建设，珠海中心站（鹤洲）站城一体项目可行性研究具备报批条件。全市现有轨道交通运营线路4条，其中，货运线路2条，客运线路2条，运营里程94.8千米。全年全市铁路运输客运总量为2358.98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83.04%。运输货物到发总量为1148.19万吨，增长8.42%。全年开展各类安全生产督查94次，出动人员368人次，发现并管控整治隐患问题749项，安全质量形势整体可控。

【轨道交通规划】 2023年，珠海市推进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广佛江珠城际等项目前期工作。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鹤洲至横琴段（珠海段）线站位方案基本稳定，广州北至鹤洲段持续推进可行性研究工作；按照全线建设至拱北的方案，推进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前期工作；以“短期站、远期城”“预留城、建设站、优先路”的发展策略，开展珠海中心站（鹤洲）站城一体化研究工作，并具备可研报批条件。完成深珠城际（高铁）、广佛江珠城际珠海中心站（鹤洲）至珠海机场段、珠海（唐家）至江门（斗山）城际前期研究工作，深化珠海至阳江高铁线站位方案和市域轨道环线规划研究；完成《关于推进珠海市铁路沿线综合开发的实施意见》等政策起草，做好顶层设计。

【轨道交通运营】 2023年，珠海市货运线路包括广珠铁路珠海段（里程33.1千米）和高栏港疏港铁路专用线（里程19.5千米），客运线路包括广珠城际珠海段（里程25.4千米）和珠机城际一期（里程16.8千米）。年内开行跨线列车16对，珠海站始发列车可直达北京、上海、深圳、重庆、郑州、武汉、长沙、昆明、杭州等75个城市，辐射12个省、1个自治区、3个直辖市。为实现城际轨道兼顾城市轨道功能，11月15日起广珠城际开行8对珠海站至珠海北站小交路（往返）列车。

推进《广珠铁路连结热点计划（2022—2027年）》，解决广珠铁路经营亏损问题，确保广珠铁路公司可持续发展，推动广珠铁路运营业务往资源丰富、潜力巨大的热点区域、热点设施、热点客户连接，打造更多的合作点、更大的业务量、更好的绩效空间，实现广珠铁路可持续发展。全年广珠铁路货运

2023年珠海市轨道交通运输生产运行报表

指标名称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长（%）
铁路货运量（万吨）	1148.19	1059.01	8.42
铁路货物周转量（万吨公里）	198171.00	179756.00	10.24
铁路（城轨站吞吐量）客运量（万人）	2358.98	833.44	183.04

量达1544.78万吨，比上年增长8%。

【轨道交通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城际铁路、高速铁路建设全面提速，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完成投资20.62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88.1%。其中，珠海市区至珠海机场城际轨道交通工程横琴至珠海机场段（珠机城际二期）建成，具备开通运营条件，全年完成投资10.5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132%；珠海至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全线开工建设，全线征地办理移交手续的用地面积占应征地面积76.7%，其中，控制性工程交地面积占控制性节点用地总面积的99.6%，全年完成投资10.1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65.7%。

【平安轨道交通建设】 2023年，珠海市轨道交通局在轨道建设和运营两方面持续加强安全质量监督，筑牢轨道交通安全生产防线和质量红线。开展轨道交通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监管，全年出动368人次，开展各类安全督查94次，发现并管控整治隐患问题749项；多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和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全年出动督导检查组38次，检查企业156家次，发现安全生产隐患555处，其中，重大安全生产隐患15处，整改闭合安全生产隐患（含15处重大安全生产隐患）555处；牵头组织协调全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综合治理，全年召开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专题会议5次、现场处置会2次、铁路沿线安全培训2次，现场督查21次，协调完成既有隐患整改；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全年组织开展轨道交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铁路沿线安全教育培训3次，安全生产“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等10余次，轨道交通建设领域“百万行”三年行动（2022—2024年）安全质量培训6次，组织全市轨道交通企业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安全生产条例》专题学习2次。（史可欣）

民用航空

【概况】 2023年，珠海民用航空业抢抓“四区”（粤港澳大湾区、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广东自由贸易区横琴片区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叠加重大发展机遇，促进民用航空与通用航空“两翼齐飞”。推进机场改扩建、机场交通枢纽、机场酒店、机场塔台等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稳步推进珠海机场股权多元化改革，打造“经珠港飞”联运品牌，珠海金湾机场旅客吞吐量再次突破1000万人次，举办粤港澳大湾区五大机场2023年主席会议，完成第一届亚洲通用航空展保障任务。珠海拥有1个运输机场（珠海金湾机场）、3个通用机场（珠海莲洲通用机场、珠海九洲机场、珠海白蕉通用机场）和全国首批低空空域管理改革试点——珠海通航飞行服务站，构建形成完整的航空产业链，打造集研发、制造、试飞、运营服务于一体的航空产业发展体系，搭起航空产业的“基本盘”，是珠海航空产业发展的重要平台。

是年，珠海金湾机场旅客吞吐量1145.7万人次；货邮吞吐量3.51万吨；人次运输起降8.61万架次；珠海莲洲机场安全保障飞行1.57万架次，运行时间3697小时55分钟；珠海通航飞行服务站申报飞行计划567次，安全保障飞行2771架次，保障运行时间706小时20分。

【民航运输】 2023年，珠海金湾机场运输起降8.61万架次，比上年增长130.6%，恢复至2019年的99.1%；旅客吞吐量1145.7万人次，增长186.0%；货邮吞吐量3.51万吨，增长23.4%。定期航班承运人33家，通达城市84个，年内新开/恢复市场需求较高的航点8个，取消市场收益较低的航点9个，基本覆盖省会城市，逐渐发展成为珠江口西岸重要干线机场。珠海金湾机场加快开展扩容提质相关建设，包括机场改扩建、综合交通枢纽、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等重点项目。

【珠海金湾机场枢纽功能建设】 2023年，珠海金湾机场向民航局申请同意将机场高峰小时容量标准确定为25架次/小时，提升机场运行保障能力。推进机场总体规划修编，推动机场二跑项目纳入民航局“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争取民

航各项专项资金扶持所辖机场安全保障，为机场良性经营保驾护航。推动机场股权多元化改革，继续推动与香港机场管理局的股权多元化改革相关工作，推进与香港机场、澳门机场在机场业务、航空产业融合、通用航空运营及空域协同等机场多方面全方位的合作。

【粤港澳机场互联互通】 2023年，珠海金湾机场落实珠海市政府与香港机场管理局合作备忘录工作内容。12月12日，“经珠港飞”客运项目由珠海金湾机场和香港国际机场联合实施，是继“澳车北上”“港车北上”之后推出的又一项通关便利政策。推动珠海、澳门机场业务合作，实现航班信息互通，在横琴口岸设立澳门机场、珠海金湾机场候机楼等工作加快推进。融入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促进航空货运稳健发展。加快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建设，推进珠港澳三地航空物流联运合作。开拓航空货运市场，全年包机包板包舱国内至欧美地区航线848班次，航线78条，货运量1903吨，包板214板。举办粤港澳大湾区五大机场2023年主席会议，广州、香港、深圳、澳门、珠海五大机场共同签署合作备忘录。

【珠海金湾机场建设项目推进】 2023年，珠海航空城集团加速推进珠海金湾机场配套项目建设。

启动珠海金湾机场新建塔台及配套项目建设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1.36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93万平方米，包括新建A类塔台、航管楼、动力中心（变电站及柴油机房）、室外工程及供配电系统、通信系统、消防与给排水系统、塔台管制设备的配置等，项目概算投资4.17亿元。11月23日，民航标段（空管工艺工程，主、备用管制自动化系统）获空管工艺预算批复，主、备用管制自动化标段预算批复。12月22日，塔台项目地下室浇筑完成。

珠海金湾机场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全面提速 珠海金湾机场改扩建项目建设包括新建T2航站楼、T2站坪及第二平滑、9条联络道及改造5条现状的联络道、1个E类试车机位、2条快速出口滑行道等，项目总投资概算为46.71亿元。珠海金湾机场T2航站楼建设项目为广东省重点项目，建筑面积19万平方米，建设机位24个；年内计划投资13亿元，完成投资13亿元，截至年底，累计完成投资34.64亿元，累计完成项目概算总投资的74.18%；航站楼内设置有商业艺术展示区、航展观赏平台，可满足旅客出行、观光、游览等需求。

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项目建设加速推进 该项目包括新建办公楼地下一层，地上九层，新建货站楼地上二层，项目建筑总面积10.4万平方米，总投资4.56亿元。项目年内计划投资5826.78万元，完成投资额8687.26万元。

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建设推进 该项目是广东省、珠海市的省、市重点项目，位于珠海金湾机场既有T1及新建T2航站楼北侧，珠机城轨二期机场站南侧，东临珠海航展馆，西近航空物流园。占地21.4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8.1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4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4.1万平方米，项目整体综合容积率1.57，总投资估算80.49亿元。项目年内计划投资5亿元，全年完成投资5.05亿元，截至年底，累计完成投资18.82亿元；开工累计完成项目估算总投资的23.38%。

【通航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莲洲通用机场打造通用产业集聚平台，探索通航发展新业态，在保持现有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加大机场业务对外宣传推广力度，开展航空科普教育、无人机培训、航空赛事、院校合作及航空相关娱乐项目等；加快推进莲洲机场二期建设，实现莲洲通用机场与金湾机场错位发展，助力通用航空产业成为拉动珠海经济快速发展的强力引擎。珠海莲洲通用机场加大“通航+”业务宣传力度，3月，机场微信小程序上线投入使用，用于机场业务的宣传与线上文旅产品的销售。多样化开展航空主题活动，珠海莲洲通用机场每月定期组织“机场公众开放日”、航空知识科普等主题活动，推介机场特色产品，增加营收，提升机场影响力和知名度，促进通用航空产业及关联产业深度融合发展。9月，市社科联与斗门区社科联在莲洲通用机场举行科普研学基地挂牌仪式；12月，莲洲通用机场取得珠海市科协颁发的科普基地牌照。建立无人机培训考试基地，珠海莲洲通用机场与广东能飞航空科技公司无人机培训机构达成合作并签订协议；与航天宏图公司、珠海技师学院达成合作意向，共建无人机专业培训和考试基地，助力地区低空经济发展。组织开展节假日航空嘉年华、航空科普研学等活动。

【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通航飞行服务站与民航中南地区信息处理系统实现互联

互通；拓展服务网络，建成珠海服务站珠海莲洲通用机场分站；利用资源优势，激发市场潜能，开展无人机培训、低空飞行服务人员培训、航空科普等“通航+”功能拓展工作。珠海服务站与民航中南地区信息处理系统联网系统取得民航专业测评机构的安全等级测评报告，经民航中南空管局认定，4月珠海服务站联网系统运行并投入使用，标志着珠海服务站融入国家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整体设计。11月，珠海通航飞行服务站莲洲机场分站建成，完成珠海莲洲通用机场分站建设和专业系统引接工作，拓展通航飞行服务网络，完善珠海莲洲通用机场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的建设。（杨文龙）



2023年4月28日，珠海市第一届“最美快递员”颁奖现场（市邮政管理局供稿）

邮政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邮政行业业务总量22.44亿元，比上年增长18.77%。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含邮政储蓄银行直营业务收入）28.66亿元，增长6.61%。其中，快递业务总量6.03亿件，增长15.78%；业务收入24.42亿元，增7.36%。邮政邮路102条，单程邮路总长3511千米。全市有邮政普遍服务网点69个，其中，自办网点43个，代办网点26个。全市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平均服务半径2.8千米，平均服务人口3.5万人。全市有机要通信网点2个；三级邮区中心局1个；投递处理场所49个；智能包裹箱114组（有资产未使用）；街道邮筒（箱）93个；邮政信报箱（群）850个；在册报刊亭总数51个，其中，在营报刊亭10个；快递法人企业39家，备案分支机构174家，末端备案网点1495个，快递从业人员6880人。4月28日，珠海市举办第一届“最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评选活动，钟韶辉、林清洪、朱周胜、黄幸生、关奕思5人获“最美快递员”称号。

【邮政普遍服务】 2023年，珠海市邮政企业寄递服务业务量3897.26万件，比上年增长0.56%。其中，函件业务量1413.93万件，包裹类业务量7.3万件，订销报纸1526.65万份，订销杂志124.2万份，汇兑0.17万笔，机要通信和其他业务825.01万件。邮政寄递服务业务收入5341.83万元，下降11.10%。

投递服务　全市范围建制村直接通邮率100%，未设置村邮站，通过直接投递到户和转接点投递两种方式实现直接通邮，实现打卡率与实地打卡率均100%“双达标”。城区邮政投递全年无休营业，每天营业8小时及以上；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及乡、镇其他地区均每周营业时间5天及以上，每天营业时间6小时及以上，城区日平均投递频次不少于2次，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每周投递频次不少于5次，海岛偏远地区每周投递频次不少于3次。营业时长与投递频次均能达到普遍服务标准。

邮政普遍服务监督　邮政管理部门受理邮政企业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申请3件，批复同意3件；受理邮政公司提起的备案信息变更申请118起，其中新增网点3个。全年开展邮政普遍服务执法检查118人次，检查场所53处次。全市有邮政特邀监督员3人，开展社会监督502人次，走访用户82人。

邮政便民服务　年内新增人社人才卡寄递、横琴烟草证寄递两个政务寄递合作项目；建成人民法院集约送达中心，实现全市法院使用集约送达业务。全年办理政务业务164.4万件，比上年增长17.7 %。其中，出入境业务27.6万件，车管业务31.6万件，法律文书业务24.9万件，户政业务16.7万件，税务业务8.6万件，人社教育业务24.4万件，工商及其他30.6万件。

【寄递能力】 2023年，珠海市快递企业收派件业务总量6.03亿件，

比上年增长15.78%。其中，收件1.94亿件，增长14.14%，派件4.09亿件，增长17.42%。

快递末端投递能力建设 加强快递末端投递能力建设，丰巢、中邮速递易、富友、格格货栈等企业投资设立智能柜总数1957组，格口18.62万个。全年快件箱投量为4019.54万件，比上年下降3.69%。

县乡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建设 结合珠海市“百千万工程”和乡村振兴战略工作要求，强化“邮快合作”（邮政和快递公司合作）和代投合作，推动全市122个行政村开展“幸福驿站”物流服务点挂牌工作，巩固100%“村村通邮”“村村通快递”成果。指导邮政企业以贴单转收寄及共建合作站点等方式，解决海岛快递服务困难。全年帮助民营快递企业运送上海岛邮件3.48万件，代投民营快递54.83万件。珠海海岛地区设有邮政、快递末端网点11个，覆盖快递品牌6家，基本满足海岛消费者用邮需求。

【快递市场】 2023年，珠海市有快递法人企业39家，备案分支机构174家，末端备案网点1495个，快递从业人员6880人。

市场准入 珠海市邮政管理部门制定《快递许可和分支机构备案现场核查工作指引》《快递末端网点备案工作指引》，规范邮政、快递企业准入关，抓好企业许可、分支机构和末端网点备案工作，全年办理许可企业现场核查6家，分支机构备案40家，完成快递末端网点备案323个。

市场监管 邮政管理部门持续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全年出动执法人员478人次，检查邮政快递企业网点302家次，开展约谈告诫23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42份，开展行政处罚19宗，罚款金额12.4万元。执法检查主要涉及企业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超地域范围经营，开办快递末端网点未按规定备案，违反快递服务标准，违规收寄不能确定安全性的物品，委托未经许可企业经营，未向协议用户书面告知包装物要求等问题。做好全国两会、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双11”期间和节假日期间等重要节点的寄递渠道安全保障工作，深入全市快递企业督导检查，保障珠海寄递渠道安全畅通。

【邮政业产业协同发展】 2023年，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分公司在全市建设农村便民综合服务网点18处、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站1处。在金湾区、斗门区设置“农产品共配中心”“三级物流体系站点”。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管委会、市农业农村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宣传推广斗门特产海鲈鱼等，利用邮政网络平台助力本地农产品网上销售，交易额达200万元。

【邮政业绿色发展】 2023年，珠海市邮政管理局指导全市邮政快递企业落实包装减量、包装循环、使用新能源汽车等措施。通过规范快递末端服务网点备案设立快递包装回收装置，快件包装物回收工作得到加强，行业绿色发展工作持续推进。年内邮政快递行业新能源汽车保有量258辆，快递包装回收装置保有量152个。珠海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在拱北地下商场建成珠海首家快递绿色形象店，向消费者推广快递绿色低碳环保理念。11月17—19日，由交通运输部联合公安部、商务部组成的专家组对“珠海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开展实地评估验收工作。

【邮政消费者权益保障】 2023年，珠海市邮政管理部门通过12305邮政业消费者申诉电话、申诉网站收到申诉1043件，比上年下降167件；有效申诉件99件，占总申诉量



2023年7月20日，珠海市邮政管理局联合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快递行业工伤保险专题培训 （市快递行业工会联合会供稿）

9.5%；涉及邮政服务问题25件，占总申诉量2.4%；涉及快递业务问题1018件，占总申诉量97.6%。申诉全部妥善处理，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40.83万元。消费者对邮政管理部门申诉处理工作满意率为96.9%，对企业申诉处理结果满意率为96.9%。

【快递从业人员社会保障】 2023年，珠海市基层快递从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含单独参加工伤保险）覆盖率达93%。全市有快递企业基层工会组织13个，会员3500人，会员覆盖率达65%。全年组织开展行业慰问4次，慰问金额13万元。市邮政管理局联合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快递从业人员工伤预防专题培训2场，培训100人次。

（沈小婷）

信息业

信息化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围绕“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智慧城市建设”与“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三大核心领域，以数字技术创新应用为驱动力，通过实施新型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等“十大工程”，全面推动珠海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实《新型智慧城市“十四五”规划》，通过智慧城市建设推动经济社会的数字化转型，深化信息化建设，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抢占先机，实现高质量发展。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建成开通5G基站2159座，完成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下达的任务目标（1373座）。在全省各地市宽带建设发展综合排名中位居第二，5G基站占比全省排名第一。截至年底，全市有5G基站1.31万座，实现全市区域5G网络连续覆盖。光纤网络和4G网络进一步完善，4G基站1.55万座，光纤用户累计126.6万户，入户率达151.3%，建成光纤网络城市；500兆及以上高带宽光纤用户40.1万户，占比31.7%。截至年底，累计建设10G PON（万兆光猫）端口6.1万个，10G PON端口占比全省排名第七。物联网方面，NB-IoT（窄带物联网）网络实现全覆盖，NB-IoT基站数达2585座，NB-IoT连接数超过100万个，主要应用场景为城市管理、智能表计、安防等领域。珠海联通采用华为的SD-OTN（软件定义光传送网络）网络设备，用于疏导广东西部地区与香港、澳门方向国际数据专线业务。开通跨境通道带宽500G，开通跨境专线5条，业务开通带宽超70G。珠海联通往香港时延从4毫秒缩减至0.3毫秒，往澳门时延从3毫秒缩减至0.2毫秒。珠海联通国际局属于全省重点核心节点、大湾区重点接入机房，与省干、国干网络互联，建设省市一体化网络，实现业务灵活接入。

【智慧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市加快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方面，全年完成珠海市网上督查管理系统、珠海市智慧市场监管综合服务平台、珠海市视频云平台3个项目验收工作。重点项目成效方面，通过珠海市智慧卫健一体化平台、“五个一”攻坚行动信息化提升工程等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全市推动卫生健康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协调、开放、共享、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显著成效，位列2023年度全国“地市级城市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总指数”第一名，通过“区域卫生信息化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四级甲等评测”。珠海市视频云平台项目助力珠海市在广东省公安厅、“雪亮工程”、“百千万工程”等相关视图数据质量类考核中排名全省前列。在中国工商出版社组织的第二届科技赋能食品安全监管与产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征集活动中，珠海市“智慧市场监管综合服务平台赋能食品安全监管”入选“十大应用案例”。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2023年，珠海市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打造龙头骨干企业数字化转型应用标杆示范 聚焦工业互联网应用创新、5G全连接工厂等方向，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建设数字化转型标杆示范项目。利用省市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支持制造业龙头企业联合工业互联网平台商、电信运营商和服务商，打造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5G+工业互联网标杆和产业链数字化协同标杆项目。支持骨干企业提升设备联网与数据采集能力、数据集成应用能力，发展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和服务化转型等制造业新模式，形成具有示范和推广价值的典型经验和通用解决方案。鼓励龙头企业与电信运营商、互联网企业深化合作，建设家用电器、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电力设备等面向特定行业的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并在行业内推广，拓展网络化标识覆盖范围。截至年底，累计培育省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标杆项目53个（含5G+工业

互联网示范项目23个）。

支持中小型制造企业数字化转型　推动企业使用公有云平台提供的计算、存储、数据库等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工业设备服务等业务领域“上云上平台”，实现生产资源优化配置，降本提质增效。鼓励各区通过财政资金补助、购买服务等方式，出台配套政策支持企业“上云上平台”。推进5G在工业制造领域的应用，重点在工业互联网、智能网联汽车、超高清视频、智慧安防、智慧能源、远程医疗等领域中认定一批产业带动作用明显的5G新服务、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示范项目，给予财政资金补助。截至年底，累计推动76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扶持339家企业实现342个业务“上云上平台”，打造“5G+”行业应用示范项目46个。推动珠海冠宇电池5G工厂入选2023年5G工厂名录，“格力电器全领域数字化管控示范项目”入选2023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数字领航”企业，冠宇电池“聚合物锂离子电池智能制造工厂建设标准应用试点”入选2023年度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项目，先进电子“工业数字化设计”入选2023年度智能制造优秀场景，珠海格力电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入选2023年度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格力电器“基于工业互联网的空调全流程大数据管理及利用技术研究”及知业科技“勤政云工业互联网平台V2.0”入选2023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

构建数字化转型生态　推动16家企业入选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2月，配合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完成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评价，加快推动工业互联网赋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完善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动态管理机制。全年全市举办企业数字化转型技术应用创新交流会1场、政策宣讲会3场、论坛峰会1场，推动工业互联网平台商、服务商与制造企业精准对接，组织对接活动4场，超400人参加，提升全市企业对数字化转型的认识，加强数字化转型经验模式总结和宣传推广，营造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良好环境。11月，珠海市入选广东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聚焦智能家电、印刷电路板、打印设备及耗材、智能电网、生物医药与健康五大细分行业，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梁晓琪）

数字政府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推动政府治理“一网统管”，完成“粤治慧”市级平台试部署，与香洲区、斗门区、高新区3个区级平台对接联动，上线“政府治理专区”，建成应急管理、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卫生健康、社情民意和城市管理专题，完成“粤经济”市级平台移动端试部署，实现经济运行态势随时感知，初步建立行业领域“一屏全观、协同治理”的工作局面。依托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珠海市分节点，推进数据资源编目挂接与数据共享应用，全市70个部门和4个功能区完成1.02万类数据资源编目挂接，申请数据6126个，支撑业务系统161个。依托珠海市公共数据资源登记管理平台，实现数据资源与各部门业务系统强关联与主数据认责，完成30个试点单位主数据目录梳理，归集各行业单位数据16.3亿条，实现库表共享数据服务调用118.8亿条，基本建成全市统一的法人和自然人基础档案库、网上办事信息资源库、“互联网+”监管信息库、公共信用基础信息库及其他数据资源信息库，为珠海5个区（香洲、金湾、斗门、高新、万山）和30多个行业部门提供10个专项应用服务支撑。

2023年7月6日，《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广东省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评估报告的通知》发布，珠海在2022年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第三方评估中位居第一梯队。

【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改革】　2023年，珠海市加强政务信息化项目统筹管理，推动全市政务信息化建设资金高效配置，优化项目管理机制，强化验收要求管控，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构建项目后评估机制，加强评价成果在项目审批、投资决策、预算安排、政策完善等方面的应用，促进政务信息化项目降本增效，避免重复建设。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成立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协调工作组、政府性资金信息化类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专责小组，对全市拟新建非涉密信息化项目统一开展项目审核，推动全市信息化项目共享共建。全年全市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协调工作组审议项目4个，通过1个，核减投资约6000万元；政府性资金信息化类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专责小组参与评估项目30个，审核通过10个，节约财政资金1.5亿元，资金核减率43%。

【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2023年，珠海市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印发《珠海市全面推行首席数据官

制度工作方案》，为推进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和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充分释放公共数据资源价值、实现数据要素安全有序流通提供支撑。围绕数据赋能企业发展的数据需求，培养行业数据经纪人，组织本地企业开展行业数据经纪人调研培训。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香洲区开发完成公共数据产品——贷后预警报告（社保维度监控），供金融机构对贷后企业风险进行月度分析，并开展企业贷后服务，获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颁发的广东省数据资产登记凭证。开展第四轮公共数据资源治理能力成熟度评估（PDMM），梳理数据资源清单，评估部门数据资源治理水平，创建“数据治理行军布阵图”，打造数据治理“指挥棒”。

【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完善政务云多云管理机制，实现多个政务云资源池按照统一标准对接和管理。截至年底，政务云承载全市76个单位的267个政务信息系统，开通1913台虚拟云主机，云资源使用规模分别增加2600核v虚拟中央处理器（CPU）、6600GB内存和217TB存储。完善政务外网基础支撑能力，推动市、区、镇、村四级单位网络全覆盖。截至年底，全市财政预算单位和村（社区）1205个单位全部接入政务外网，政务外网接入率达100%。开展5G无线政务专网应用试点，完成珠海本地移动、电信、联通三大运营商的5G政务专网专用UPF（用户面功能，是5G核心网系统架构中的基本网元）部署。完善立体公文交换支撑体系，推动市政府内部办公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打造部门协同高频事项“一件事”，提供包括意见征询、培训通知、会议通知，以及云、网、安全、域名、邮箱、数字空间等政务信息资源申请的多个“一件事”应用场景，实现每个办事事项“一表下发、多表办理”，并“一表展示”回复内容及按时办结情况的功能，提升政府部门协同办公效率。推广应用“粤政易”，全市开通用户6.7万人，日均活跃量超1400人，日均办文量超1400份，接入84个本地应用，覆盖协同办公、档案管理、社保、医疗、交通、自然资源、司法、政协等部门和领域。推广应用“粤复用”，组织上架应用和服务135个，数量排名广东省第二位。8月，上线珠海“粤商通”明珠惠企特色服务专区，汇集具有珠海特色的本地热门服务和营商资讯，覆盖企业开办、珠海产融平台、水电气报装接入一站式服务，以及产业园区、工程建设和文物修缮等营商主题服务，为企业办事提供“掌上办”“便捷办”等政务服务体验。明珠惠企专区囊括香洲、金湾、斗门、高新4个区级专区，整合区级特色服务事项，涵盖食品药品、准营准办、税收财务、投资审批等服务类型，为各区企业提供特色服务快办渠道。11月，上线珠海市政企畅联平台，在全国率先打通政务外网端的电子公文协同处理系统和互联网端的“粤商通”涉企移动平台，打造涉企政策统一发布、精准触达、咨询答疑的全闭环服务模式，将最新惠企政策、涉企公告、公示信息等信息精准推送给全市44万家企业用户，实现涉企政策信息精准推送、企政沟通更顺畅、政府响应更高效，打造“政企畅联、助企无忧”政务服务新品牌，在2023行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大会中，该平台获评“2023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样板工程”。

【数字政府网络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构建统一安全运营体系，出台《珠海市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安全管理办法（试行）》《2023年珠海市数字政府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工作方案》，制定非涉密领域政务信息化项目相关工作方案，强化网络安全基础防护能力。构建态势感知平台为基础的威胁检测预警体系，对市级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政务外网省地市边界进行安全检测并对区级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进行安全监管。截至年底，主动封禁IP2183个，通知并处置高风险异常主机257个、脆弱性问题54个。构建云端网络安全监测预警能力，完成与国家信息中心MSS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平台对接，构建基于全国政务外网的多源威胁情报接收能力，依托云端安全运营团队开展7×24小时安全事件分析研判。截至年底，云端安全运营团队共享117个高危、48个中危告警信息，相关风险和漏洞全部完成闭环处置和整改。针对集中托管的政府门户网站和业务网站，统一部署云监测和云防护，全年监测发现和处置各政府网站的114个高危漏洞、869个中危漏洞，发现8个网站存在13起失效外链跳转至广告或博彩网站的情况，均完成整改。全年云防护平台拦截3400万次攻击，攻击主要以网站扫描、Web漏洞攻击、通用PHP代码注入攻击、信息泄露攻击为主要手段，未造成损害和影响。7月，珠海市联合阳江市、云浮市举办“御海-2023”数字政府网络安全联合攻防演练，是全省首个跨三地市联合举办的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



2023年7月3日，“御海-2023”珠海·阳江·云浮数字政府网络安全联合攻防演练在珠海市举行 （许 珺 摄）

以“健全安全保障体系，构建协同联动防线”为主题，邀请25支来自企业和高校的专业攻击队伍，面向珠海、阳江和云浮三地市135个单位的325个重点靶标开展实战攻防，演练中组织有效防御59次，处置攻击4400余次，阻止钓鱼事件2起，发现假冒政府的钓鱼网站1个，排查各类网络安全隐患265处。9月，珠海市参加“粤盾-2023”广东省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获评“优秀防守单位”。深化信创工作，有序推进非涉密领域政务信息化系统改造。

【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 2023年6月，珠海市开发完成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贷后数据报告，供金融机构从社保维度对贷后企业进行月度的经营趋势监测，并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及时开展金融服务。该产品以香洲区金融服务中心为数据资产提供单位、商业银行为数据需求单位、申请信贷的中小微企业为数据主体，依托广东省公共数据资产凭证管理系统编制并签发空白的数据资产凭证，探索在金融信贷场景下应用数据资产凭证，促进政企数据流通，助力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该产品通过数据产品合法合规性审查，获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颁发的“广东省数据资产登记凭证”，在广州数据交易所、深圳数据交易所公开流通交易，并完成与4个银行机构的公共数据产品交易签约。该产品是对公共数据产品合规出域、数据要素合规流通应用的一次创新性探索，推动数据要素在金融行业的融合应用。 （许 珺）

无线电管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无线电管理工作围绕“三管理、三服务、一突出”（“三管理”指管频率资源、管台站、管空中电波秩序，“三服务”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防建设、服务党政机关，“一突出”指突出做好重点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总要求，升级改造无线电监测设施设备，完成春运、两会、重大考试、亚洲通用航空展等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任务，服务珠海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印发《珠海市无线电管理处置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2023年修订版）》和《珠海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关于保障重要无线电业务频率安全工作方案（2023年修订版）》。针对无线电管理领域行政许可、行政检查、销售备案和行政处罚等业务，组织开展学习培训和演练2次。7月，在广东省无线电监测技术演练暨广东省队队员选拔集训中，珠海市无线电获得信号干扰定位科目和信号分析科目2个三等奖，为省队输送队员1人；获评2023年度地市无线电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和年度案卷评查优秀单位。8月，在广东省无线电管理行政执法演练活动中，珠海市无线电获无线电管理行政执法知识竞答科目三等奖和无线电管理行政处罚情景演练科目三等奖。

【无线电行政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强无线电行政管理，强化无线电监督检查，维护空中电波秩序，全年受理办结行政许可170宗，其中，研制、生产、销售和维修无线电发射设备实效发射试验审批2宗，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12宗，无线电台（站）的设置使用和呼号指配审批156宗（含业余台站108宗、公众移动通信基站16宗、其他台站32宗）。开展行政检查93宗，其中，在用无线电频率使用情况和在用无线电台站设置使用情况检查50宗（含频率23个、一类台站10个、二类台站13个、三类台站20个、800兆赫兹集群4个、发射功率100瓦以上广播电台3个、卫星地球

站2个），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22次19宗，无线电发射设备生产和销售备案检查（不含“双随机”）20次20宗，完成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达2023年无线电发射设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3宗。所有行政检查案件均使用“粤执法”实施。实施行政征收7宗，收缴频率占用费总额4.68万元。审核办理销售备案主体159家、设备备案1.73万件。

【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 2023年，珠海市协调辖区内无线电安全保障力量，统筹频率资源，保障重大活动各类无线电设备用频需求。赴民航、海事、铁路、公安、应急、广电、运营商等单位部门调研走访，保障重要业务、重要频率无线电安全。年内出动车辆11辆次、人员33人次，启用设备50台（套），完成2023年春运、亚洲通用航空展无线电安全保障；出动车辆93辆次、人员187人次，启用设备265台（套），完成2023年高考、公务员考试等100余场重要考试无线电安全保障。

【无线电监测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开展广东省无线电监测网升级改造项目四期（珠海尖峰山）的建设，升级改造后的尖峰山固定站监测和测向频段扩展到8GHz（吉赫兹），具备同频分离能力，西区的无线电监测能力得到大幅提升。支持和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高质量发展，增设横琴中心沟小型站。对全市8个高山无线电监测测向站、20个小型监测站开展巡检112次，确保无线电监测和检测基础设施状况良好。（李乔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主营业务收入605.59亿元，比上年增长6.0%；软件业务收入491.51亿元，增长6.9%，其中，软件产品、信息技术服务、信息安全和嵌入式系统软件分别实现收入164.61亿元、279.40亿元、8.26亿元、39.24亿元，增速分别为8.4%、7.8%、2.9%、-4.1%。集成电路设计业主营收入158.00亿元，比上年增长7.7%。集成电路设计业产业规模位居全省第二。境内外上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有东信和平、远光软件、金山软件、全志科技、世纪鼎利、欧比特、泰坦能源、宝莱特、和佳医疗、金邦达、纳思达、汇金科技、光库科技、英搏尔、宏桥高科、博杰电子、炬芯科技、美佳音、安联锐视、高凌信息、纳睿雷达、派诺科技22家。

【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园打造】 2023年，珠海市打造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优质园区载体，建有南方软件园、港湾一号、清华科技园等专业园区，信创特色产业园和5G智慧产业园配套逐步完善，高新区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园获批为省级特色产业园，推动集成电路设计、信创、人工智能等主要领域发展。优特科技、越亚半导体入选第七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产品）。亿智电子、高凌信息等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集创北方（珠海）、珠海一微半导体、英诺赛科（珠海）、杰理科技、全志科技、极海微电子、海奇半导体、炬芯科技、横琴脑虎半导体9家企业入选2023年第十八届“中国芯”榜单。

【2023琴珠澳集成电路产业促进峰会暨第十八届“中国芯”颁奖仪式】 2023年9月20—22日在珠海市高新区金山软件园区举行。大会以“芯机遇·新未来”为主题，参加会议人员有业内知名专家学者、国内龙头企业高管等，聚焦光电子器件、高性能计算、汽车芯片、先进封装技术等行业热点话题，分享最新前沿技术，共同探讨集成电路产业高质量发展之路。推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珠海高新区产业环境，并举行“中国芯”专项奖励颁发和优秀产品颁奖仪式、“珠海集成电路制造及装备材料产业园”揭牌仪式。大会征集到来自285家芯片企业、398款芯片产品的报名材料，均创历史新高。有120款产品入围优秀产品，其中，9款为珠海市芯片企业研发。（唐锦瑜）

通信业

【珠海电信】 2023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简称“珠海电信”）是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属下地市级分公司，主要经营珠海市固定电话、移动通信、互联网接入及应用和智能产品等综合信息服务。全市有电信用户141.2万户，其中，固话33.5万户，移动60.2万户，宽带47.5万户。天翼高清（ITV）用户超17万户。

持续推进云网融合服务创新

珠海电信聚焦云网融合创新、数字政府建设、网络安全保障三大方面，打造智能化安全网络，提升珠海及粤港澳大湾区东西岸跨境互联

能力。推进政府信息化建设，推动智慧城市升级，持续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政府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应用，为政府提供高速稳定、安全可控的数字基础设施。通过云网融合推动政务服务的数字化转型和政务数据的共享开放，为数字政府建设和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年内政务云平台建设包含X86区和国产化区2个专属机房，网络、云、托管区独立机柜管理，是全市首个符合国密、等保三级标准的云平台，实现30多个政府单位162个业务系统接入；升级珠海电信对接政务外网，承载120多家专线接入单位、60多家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ADSL）单点接入单位和200多家非税接入单位，实现“省、市、区、镇、村”纵向五级互联，覆盖全市各区和各委办局的横向互联；建设斗门区政务外网，构建统一政务网络平台、推动政务服务线上化、促进政府与社会互动以及强化网络安全保障等重要作用，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提供有力支撑；深化政府网站互联网协议第6版（IPv6）改造，推动电子政务公共平台IPv6改造，适应数字时代发展需求；改造升级专网网络，打造高可靠、高性能、高安全、易管理、易维护的市公安信息网络体系，确保整网及所部署应用的安全稳定运行。

夯实数字基座，推进智慧城市建设 珠海电信助力城市治安、消防等安全风险、应急指挥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发挥电信5G光网双千兆高速互联网络优势，助力监管、执法部门智能执法，通过在执法流程中融入5G光网双千兆、AI视频、无人机协助执法等新型科技手段，实现安防执法从“人防+物防”向“技防”的转变。

推进市域安防治理的全面升级，协助各级政法、公安、执法单位，打造三灶公共安全视频监控通信工程、香洲区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工程、斗门区公共视频监控工程、拱北口岸视频监控工程和高新区反走私反偷渡海上方向监控工程等项目，逐步完善市域安防执法能力；为各区数十个老旧小区开展视频监控升级改造，提升社会治理能力覆盖面。

协助政法公安执法多项流程整体优化云网底座，打通服务各部门各业务系统的数据分析处理流程，并向各区公安局、应急局等局委办提供统一应用门户，为社会治安防治执法工作提供便捷、智能、及时的多维联动执法处置能力。与政法公安部门合作打造的社会治理项目，通过“双反”行动维护国家边界安全、利用5G筑起公共安全坚实防线，珠海电信基于“5G+AI”助力实现以岸治海精准防控，年内通过该项目缴获香烟、冻品、电子产品等价值1.2亿元的走私货物；破获渔业、旅游、贸易等9起涉海经济活动，有效减少警力及安保人员投入成本，实现社会治理工作的降本增效和精细化运作。该项目获得广东省5G行业应用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的认可，被评为广东省5G行业应用最具社会价值案例。

珠海电信与珠海12345热线共同搭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工作体系，加强智能机器人、智能文本、上线在线客服、智能回访等功能应用；发挥企业与客户（BC）协同优势，开展“海鸥听声”品牌进小区活动，与“千兆城市”建设活动相结合，全渠道多场景发力，为市民提供面对面“零距离”服务，多措并举打好高效为民服务“组合拳”，提升热线平台的知名度，推动政务热线与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

加强产业数字化能力建设，助力产业转型发展 高起点开展建设产业5.0新空间通信基础设施。利用室外宏基站+室内分布系统混合组网的方式，开展5G、光网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支撑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完成华发中以产业园、三灶格创云谷、大湾区智造产业园、平沙电子产业园、珠海西站产业园等产业园区的5G室分系统建设和信号覆盖，完成平沙电子产业园和珠海西站产业园的NB信号覆盖。依托优良的云网资源优势及IDC机房优势为高新企业提供优质云网基础设施服务，为各主要产业园园区内的物流园区、厂区、办公楼等区域进行5G分布信号系统的建设优化，以满足园区的智能物联感知、高端智能制造、智慧楼宇安防等“5G+”应用需求；基于5G基础网络和网络切片技术，助力管理者实现产业园全业务智能化管理。

推进智能算力、AI技术应用 珠海电信依托中国电信分布于全国的大量自有和合建数据中心的算力基础资源，以及强大的光纤网络，为算力资源的传输和分发提供高速、低延迟、高可靠的网络带宽，探索算力网络的规划、布局和优化，构建完善的算力服务生态平台，包括算力云、算力网、算力平台等，为客户提供从算力获取、算力管理、算力应用到算力价值的全流程服务。联合相关科技公司，在全国各地电信自有和合建的数据中心搭建算力服务的裸资源平台，该平台提供高性能芯片、数据中心、低延迟网络带宽等基础设施，并通

过公网搭建VPN通道回源到客户的核心节点，为大模型算力、应用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推进“千兆城市”建设　珠海电信是千兆城市建设的主力军，持续强化网络品质提升工作，完成城市家庭千兆光纤网络100%覆盖，完成全市128个行政村和394个20户以上自然村千兆光纤覆盖，年内新增光端口5万个；建成5G基站近7000个，实现市区和乡镇5G网络全覆盖。

推进5G网络建设　珠海电信自2019年底启动5G网络及配套建设，累计投入3亿元，基本实现党政军场所、交通枢纽、重点商圈、产业园区、广场公园、学校等区域电信5G网络连片深度覆盖。采用共建共享方式，发挥广覆盖、多站点、大带宽资源禀赋，整合频谱、基站和配套资源，实现全市5G网络的快速部署和高质量覆盖。率先将区块链技术引入5G共享网络运营调度，建成跨运营商的联盟链，提升共维共治效率，解决共建共享网络中资源公平使用和高效调度难题。定期对全市5G网络进行测试，根据网络流量和实地需求开展优化，确保电信5G网络信号覆盖和传输质量。

珠海电信按照集团战略转型部署坚持5G+DICT协同发展，以5G定制网产品为抓手，探索形成涵盖“端、网、边、云、用、服、安”的“NICES Pro”（N——网定制、I——边端智能、C——云协同、E——应用随选、S——服务智简与安全保障）模式，针对广域优先型、时延敏感型和安全敏感型三类不同的行业需求与场景，分别提供“致远”“比邻”“如翼”三类不同的定制网服务模式，实现“云网一体，按需定制”。年内推出量子密信提供数据加密通信和安全协同办公等服务，可满足工作沟通、商密交流、信息防护等多场景下的安全加密需求。在偏远户外、森林、沙漠、海洋、高山等移动通信网络覆盖不到的地方，或洪水、地震等自然灾害发生时，可使用中国电信手机直连卫星业务进行应急通信。发挥“5G网络+应用”优势，加强各领域、各行业的合作创新，海上作业单位通过电信“5G+”海上超远覆盖，实现15千米的距离上行速率可达40兆；联合区人民医院开展“5G+”医疗，实现远程诊治；执法部门通过电信5G专线进行办公、图侦；政务部门通过电信“5G+”进行移动办公等。

是年，珠海电信获得多项5G行业应用标杆成果，在工业和信息化部主办的“绽放杯”5G应用征集大赛中获优秀奖2个、三等奖1个、广东区域赛优秀奖2个。在2023年5G优秀案例和突出贡献单位表彰大会上，珠海电信获广东省5G行业应用联盟颁发5G行业应用突出贡献单位奖，2个项目获典型应用案例，1个项目获社会价值案例。客户满意度、客户满意率稳步提升，第三方测评显示珠海电信的移动网络覆盖、宽带网络质量位居行业第一；工信申诉管控、网络诈骗防范治理有成效，工信申告率全行业最低，全年向公安机关提供线索50余条。完成两会、港珠澳大桥应急演练、2023年御海攻防演练、横琴马拉松及节假日、高考、中考、暴雨、汛期的各类通信保障。（林婷仪）



2023年11月23日，珠海电信工作人员在亚洲通用航空展开通通讯工作保障　（麦启霖　摄）

【珠海移动】　2023年，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简称“珠海移动”）系统打造以5G、算力网络、能力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创新构建“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融入地方发展大局，依托信息化优势，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智慧海洋、产业集群数字化等领域，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边缘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产业发展、城市治理、乡村振兴、民生服务等领域的融合应用创新，是珠海本地规

模最大、技术储备最多的通信运营企业。

5G网络建设　实现5G网络深度覆盖，建成5G基站6868个，年内开通5G站点1000个，实现5G 2.6G+700M双网全覆盖。

传输基础资源储备　建成传输机房369个，管道2273管程千米，光缆33426皮长千米，光交数量5886个。深化国际海缆运维，创新巡护手段，采用分布式光纤震动系统，陆地段外力施工可100%实现事件告警，陆地光电缆常态化使用无人机巡护。

重大活动通信保障　完成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草莓音乐节等14场次重大活动的通信保障。其间使用4.9G 100+60M双载波、利用窄波瓣天线提高负荷能力进行保障，确保重大活动现场安全管理、交通指挥等工作有序开展，满足活动现场人员通信需求。

心级服务持续提升　珠海移动围绕“移动服务在身边”的服务理念，全市68家沟通100营业厅及遍布全市649家移动专属合作网点服务渠道体系为市民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体验。为让老年人享受数字化生活，持续深化“适老化”服务，聚焦“触点质量”，服务厅为老年客户设立爱心专席、提供助老设备、开通智能手机使用课堂，10086热线为长者提供“一键接入”敬老专线咨询服务，移动App提供“关怀版”，助力“银发族”更顺畅便捷地享受数字信息服务。

技术创新引领升级　持续开展创新探索，自主探索全省首个“5G船基+高通量卫星”通信组网，并在南方海洋实验室“香洲云”号科考船完成落地实施，成功申报科创局产学研项目。“5G+北斗”高精定位技术应用于港珠澳大桥，成为国家土木工程领域标准。联合中国移动集团完成“5G+车路协同”外场试点验证，成果在上海国际通信展展出，并获5G“绽放杯”广东一等奖。

深化电信诈骗治理　协助执法部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活动，协助公安部门准确识别窝点42个，捣毁各类新型GOIP窝点、新型固话VOIP窝点12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6人。线上反诈宣传覆盖480万人次，扫清群众“盲点”和“误区”。　（陈惠琴）

【珠海联通】　2023年，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珠海市分公司（简称“珠海联通”）加快建设5G、千兆宽带等新型基础设施，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升级，推进高品质服务，落实网络强国战略。

通信服务　珠海联通建立并推动“网业服”（网络、业务、服务各专业线联动）联动的高品质服务运营体系，推进高品质服务提升工程，实现2023年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定申告率排名全省第一，客户服务综合指标排名全省第二。网络能力提升，感知达标率为95%，客户感知网络问题解决满意度提高至97.52%，及时响应率达93.29%；网络效能提升，3G网络精简964个，4G一张网撤并160套站。

基础建设　珠海联通夯实新基建能力，推进中频基站、室内分布系统及900兆建设，4G、5G MR覆盖率分别达到95%、94%，5G流量占比50.1%，4G、5G网络实现全网基本连续覆盖，移网人口覆盖率超99%。联通宽带千兆封闭小区覆盖率92.5%，城市宽带住宅覆盖率到95%。

通信保障　珠海联通完成第三届国际合作高峰论坛、“苏拉”“小犬”台风、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南海伏季休渔开渔节、珠海马拉松、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贝盾”市管企业网络安全攻防演练等重要活动通信保障。

业务创新　珠海联通助力珠海格力打造高栏港5G融合应用智慧工厂，以高质量5G专网为根基，打造标杆型智慧工厂。以5G LAN、TSN、RedCap等创新技术试点应用，为工业互联网发展提供强大的网络支撑，重点开展质量检测、故障诊断、预测性维护、远程控制、智能巡检、辅助装配、仓储物流、安全监控八大类智慧应用，落地应用场景25个，终端数达6040个，终端部署类型超10种，满足海量异构工业设备数据采集、传送和汇聚需求，驱动工业数据的全面深度感知、实时动态传输与高级建模分析，形成生产运营全面智能决策与控制，助力构建业内领先的5G黑灯工厂。

珠海联通发挥5G创新能力和优势，与中海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度合作，在中海油西江作业区建设5G海洋专网，提升海洋信息化水平。海油海洋勘探5G全覆盖专网，是南海首个5G海洋专网，是基于中国联通“微波+5G”融合专网打造的“1+2+N”（1个数字化生产中心，2套运营指挥控制系统，及N个5G+智慧生产场景）的海上油田运营新模式。推动海陆微波与5G“新融合”，实现超远距离、高带宽、低时延、低成本的网络覆盖，实现海上钻井平台与距离超124千米的

陆上控制中心的数据互通、生产监控，提升网络可靠性，保障海上作业的通信服务。（汤明瀚）

商贸服务业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8.97亿元，比上年增长3.1%。全年实现批发业销售额5227.12亿元，增长5.5%；零售业销售额644.90亿元，增长2.1%；住宿业营业额54.18亿元，增长31.9%；餐饮业营业额104.82亿元，增长14.7%。全年汽车消费持续低迷，限额以上汽车类商品实现零售额136.60亿元，下降12.2%，拉低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1.81个百分点。受汽车消费低迷影响，石油及制品类商品增速小幅下降。限额以上石油及制品类商品实现零售额74.45亿元，比上年下降1.5%，拉低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0.11个百分点。新冠疫情防控政策全面放开后，市民出门逛街、社交活动增加，全市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销售额14.32亿元，增长8.4%，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0.11个百分点；限额以上餐饮收入61.04亿元，增长36.9%，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6个百分点。免税经济持续复苏，珠海免税集团零售额比上年增长101.2%，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3个百分点。（张　芳）

【商贸行业管理稳步推进】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拍卖、再生资源回收、汽车流通等商贸流通行业发展，推动城乡环卫体系与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再生资源体系和垃圾收运体系融合）。规范二手车行业经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联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安全生产等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隐患整改。推动“南粤家政”“粤菜师傅”“文明餐桌”相关工作，持续开展“菜篮子”等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持续优化居民消费市场环境。（唐　颖）

【会展行业复苏】 2023年，珠海市会展业重新释放市场活力。出台会展奖励新政策，实施会展统计与调研，推进会展中心二期场馆开业；举办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形成珠海“双航展”格局；策划举办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首尝“一会三地”；开展“走出去”与“请进来”会展宣传活动招展引会，释放会展业市场活力，会展活动需求活跃。全年全市举办会展活动2396场，比上年增长120.02%。（何欣灏）

【珠海消费品牌打造】 2023年，珠海市结合产业、文化、地域等特色，培育消费IP，起草《珠海市消费节品牌三年创建工作方案》并报广东省商务厅备案，提出培育建设以“青春珠海　Fun享生活”为城市促消费品牌，配套举办季度、重要节假日N个便民消费、夜经济、步行街（商圈）等主题促消费活动的“1+N”消费节庆品牌。结合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市、区联动，政府和市场主体联合，调动市场主体和行业商协会的积极性，发挥步行街（商圈）、消费集聚区等重点消费载体作用，营造“季季有品牌、月月有活动、周周有促销”的良好消费氛围，提振消费信心，激发市场活力。（张　芳　周江南）

【促消费活动】 2023年，珠海市、区商务部门加强联动，全年组织促消费活动27场，开展促消费宣传推广200余次。利用报纸、电视、公众号、线上直播等全媒体资源，围绕买年货、美食文化嘉年华、特色商圈、商家活动等主题，开展特色鲜明、主题突出的消费促进集中宣传，制造消费热点。节庆假日促消费方面，集中在元旦、春节期间开展年货主题消费促进活动，制造节日消费热点，通过线上及线下宣传推广的形式，推动珠海商贸流通行业融合发展。汽车行业促消费方面，指导传媒集团开展2023斗门春季车展，五一、十一人居展等汽车展会，参加企业80家次，带动汽车消费2亿元。家电行业促消费方面，联合泰锋电器、格力电器、苏宁电器等珠海重点家电销售企业，开展家电“以旧换新”“焕新惠民”专题促销活动2场，补贴资金约3000万元，直接带动交易3.31亿元，消费拉动比约为1：11。购物节促消费方面，举办“2023年珠海购物节”活动，活动以“青春珠海　Fun享生活”为主题，通过“连接港澳、线上及线下、政府企业、多地宣传、贸易消费”等综合联动，组织开展家电、年货、餐饮等系列主题促消费活动，推出组合型消费打卡点，区域性吃喝玩乐游指引，提升珠海购物消费优选化、品质化、便利化，吸引全市市民及港澳、外市消费者购物，促进消费升级和潜力释放。（张　芳）

粮食储备和流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做好粮食安全各项工作，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从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增强地方粮食储备能力、保障粮食市场供应等方面，提高全市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是年，珠海市在2022年度广东省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中排名第二，获优秀等次。

【粮食仓储设施建设与管理】 2023年，珠海市贯彻落实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9月，珠海中心粮库（二期）项目主体建安工程建成并投入使用，该项目于2021年9月开工，主体建安工程总建筑面积7.8万平方米，分为仓储区和加工区两大功能区，总设计仓容18.18万吨。推进各区粮食仓储建设，4月，斗门区六乡粮库（二期）开工；10月，香洲粮库（二期）开工；12月金湾区粮库（二期）举行奠基仪式。全市粮食储备效能显著提升，绿色储粮技术广泛应用，信息化智能化全覆盖，应急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布局合理、功能完备、安全可靠、运转高效的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现代化设施体系基本建成，总仓容能够满足“十四五”规划人口发展目标对应储备规模需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系统推进政策性粮食购销监管信息化建设，开展信息化升级改造。截至年底，全市基本实现地方政策性粮食购销监管信息化全覆盖。是年，香洲区新粮库获评“AAA等级粮库”。

【粮食安全宣传和应急保障】 2023年，珠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加强爱粮节粮宣传。5月，围绕“储备安全、科学减损”主题，组织开展科技活动周活动；10月，组织开展珠海市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主题活动，通过有奖问答现场活动、点亮粮食行业、城市地标、刊发“践行大食物观　遏制食物浪费倡议书”等方式，开展爱粮节粮宣教活动；结合日常检查，到储粮企业一线开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珠海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宣传，落实行业普法责任。8月26—28日，市粮食集团携旗下乡意浓有机大米、金秋国香生态硒米、秋香稻语金典香粘米、不辞园田斗门一号象牙米等11款粮油产品参加在郑州举行的第五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展示珠海优质特色粮油品牌形象。9月，市粮食集团与黑龙江哈粮优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粮食加工、交易、仓储、品牌合作、销售渠道建设等多个领域展开全方面合作，打造“北粮南运”，产销对接新范式。

是年，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制定印发《珠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2023年珠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要点》《2023年珠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珠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领域2023年度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珠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等，推进安全工作落实。组织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知识培训1次、应急疏散演练1次，开展安全知识培训1次，强化人员安全意识，提升安全防范能力。

（邹茜成　陈鹏程）

批发零售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和个体户（含法人、产业活动单位、个体户）2287家，限额以上单位数量比上年增长7.72%（限额以上单位标准：批发业年销售额2000万元以上，零售业年销售额500万元以上，住宿餐饮业年销售额达200万元以上）。全年实现批发业销售额5227.12亿元，增长5.5%，其中，限额以上批发业销售额4848.77亿元，增长5.7%；全市零售业销售额644.90亿元，增长2.1%，其中，限额以上零售业销售额512.19亿元，增长1.0%。

【扶持政策落实】 2023年，珠海市下达市级促消费奖励资金1450万元至各区，用于扶持批零住餐企业发展。开展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印发《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消费枢纽建设和家电促消费事项）申报指南》，发动企业申报，符合申报条件企业7家，扶持金额280万元。印发《珠海市促进批发业稳定发展扶持方案》，支持各区（功能区）出台扶持批发业发展政策，加强批发业发展内生动力，加快批发业发展规模，推动珠海批发业高质量发展。

【省级示范步行街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指导优特汇、金湾华发商都、中海环宇城3家商业综合体运营主体加强对综合体规划布局、环境设施、功能品质、智慧建设等方面建设，并申报广东省2023年度省级示范步行街（商圈）。经广东

省商务部门遴选，珠海优特汇商圈凭借规划布局、环境特色、业态设施、文化底蕴、综合效益等方面的突出表现在评选中脱颖而出，获评第四批省级示范特色步行街（商圈）称号。

【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市围绕建设智慧消费创新引领、高端消费资源聚集、文商旅体娱深度融合、海洋消费拓展先行、国内外知名会展消费荟聚、国内国际物流畅通、品质化消费名品供给丰富、青春活力城市消费品牌深入人心、消费环境便捷可靠的现代化、数智化、时尚化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工作目标，对照建设培育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内容，结合消费载体升级、消费品牌培育、港澳消费联动、文旅消费融合、深挖海岛消费、突显航展消费、打通经贸脉络等10个方面工作进展，形成《珠海市培育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2023年阶段性实施情况的报告》。把握“澳车北上”“港车北上”工作契机，做好针对港澳游客的线上及线下宣传。在“澳车北上”“港车北上”司机通关指引小程序中添加全市乐购、乐游路线，为港澳居民赴珠消费娱乐提供指引，拍摄珠海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宣传片，通过大桥通关口岸、促消费活动现场等线下情景进行播放宣传。推动大桥口岸新设进境免税店、拱北口岸进境免税店扩建开业，其中，拱北口岸进境免税店面积由716平方米扩展至3889平方米，成为亚太地区单体面积最大的陆路口岸免税店。开展智慧商圈、绿色商场创建，支持优特汇商业综合体被评为年度省级示范特色步行街（商圈），推动全市消费提质升级，提升珠海消费影响力。

（张　芳）

餐饮业·住宿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餐饮业实现营业额104.82亿元，比上年增长14.7%，其中，限额以上餐饮业实现营业额48.65亿元，增长19.0%。全市住宿业实现营业额54.18亿元，增长31.9%，其中，限额以上住宿业实现营业额37.62亿元，增长47.7%。

【餐饮业】 2023年，珠海餐饮消费持续恢复。年初，随着新冠疫情防控措施优化，餐饮消费人气逐步提升，餐饮消费市场逐步回暖，春节假期后客流量较多，节假日出现座无虚席、排位较长的情况，经营形势逐渐转好。为提振消费信心，促进餐饮消费恢复活力，助力城市烟火气，3月17—19日，市商务局在市体育中心举行2023珠澳美食文化嘉年华活动，活动以“迎春食好味·珠澳美食汇”为主题，分澳门风情美食街、本地风味美食街、对口遵义东西部协作展示区等7个主题区域，吸引珠澳140家餐饮品牌参加，超10万人次游客入场，成交额超1000万元。

【住宿业】 2023年，珠海市住宿业呈现高速增长态势。全市规模前30家住宿企业营业总额比上年增长77.0%。旅游市场加快恢复促进住宿业快速增长，全年全市纳入统计范围的宾馆饭店平均开房率56.52%，比上年提高29.95个百分点，接待国内游客59.61万人次，增长415.8%。

（张　芳）

电子商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通过国内第三方电商平台实现网络零售额786.9亿元，比上年增长3.7%，其中，直播商品销售额208.5亿元，增长9.3%；非实物商品网络零售实现恢复性增长，全年销售额104.7亿元，增长69.2%。印发《珠海市跨境电商提质倍增工作方案》及系列配套政策，锚定将珠海打造成为珠港澳跨境电商枢纽基地和珠江西岸跨境电商进出口贸易桥头堡的目标，依托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物流优势，坚持以跨境物流带动跨境电商发展工作思路，推动跨境电商保持快速发展，全年全市跨境电商进出口额283.3亿元，增长27.4%，占全市外贸比重9.6%，比全国（5.6%）高4个百分点，拉动全市外贸降幅收窄2个百分点，进出口规模在全省排名第五。

【市级电商产业园打造】 2023年，珠海市商务局印发《珠海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和直播电子商务产业园认定管理办法》，分类设定电子商务产业园、直播电子商务产业园认定标准；发布《关于开展珠海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和直播电子商务产业园申报工作的通知》，经企业申报、各区推荐、第三方评审、珠海市商务局集体研究、公示等流程，认定香洲区再生时代电商大厦为市级电子商务产业园和直播电子商务产业园，斗门区森润直播电商基地为市级直播电子商务产业园。2个园区建筑总面积近7万平方米，入驻企业470家，建成直播间120余个，千万级粉丝主播1人。

【直播电商加快发展】 2023年，珠海市商务局印发《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直播电商奖励资金）考核奖励方案》，明确对各区直播电商发展的考核机制。发布《关于开展2023年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直播电商奖励资金）考核的通知》，启动2023年直播电商考核评估，香洲区考核结果100分，获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直播电商奖励资金）683.54万元。全市拥有百万粉丝数的主播账号超40个，其中，拥有超过1000万粉丝的主播账号5个，蒲公英MCN、麒昇商贸、睿奕文化等一批省内外知名直播电商服务机构在珠海落地。

【“珠企出海　跨境赋能”系列活动】 2023年7月，珠海市商务局启动“珠企出海　跨境赋能”系列活动。全年开展市内跨境电商专项培训、市外交流学习活动10场，参训人员超1500人次，选定有跨境电商线上交易基础的企业，开展“一对一”跨境电商B2B出口转型辅导服务，多渠道、全方位服务赋能。全年珠海跨境电商B2B出口额超17亿元，比上年增长94.1%。

【格力电商入选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2023年8月，商务部发布《关于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名单的公告》，确定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等132家企业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其中，格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珠海唯一入选企业，是广东省（深圳除外）14家入选企业之一。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旨在肯定促融合、促民生、促发展、促振兴、促环境、促开放等方面取得卓越成效的示范企业，发挥优秀电子商务企业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全国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 （黄　芳　周江南）

物流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生产总值88.55亿元，比上年增长20.6%。全市货物运输总量1.06亿吨，增长30.5%。其中，铁路运输1148.7万吨，增长8.5%；公路运输5421.53万吨，增长35.3%；水运运输4059.71万吨，增长31.8%；航空运输9700吨，增长11%。全市货物周转量482.9亿吨公里，增长36.7%。其中，铁路19.82亿吨公里，增长10.2%；公路40.03亿吨公里，增长11.1%；水运422.90亿吨公里，增长41.3%；航空1594万吨公里，增长6.8%。客运量6397.48万人，增长286.5%。旅客周转量67.96亿人公里，增长160.7%。机场货邮吞吐量3.51万吨，增长23.4%；机场旅客吞吐量1145.73万人，增长186%。港口货物吞吐量1.19亿吨，增长16.1%；港口集装箱吞吐量122.52万标箱，增长11.6%；港口旅客吞吐量500.83万人，增长206.9%。全市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完成2.33亿件，比上年增长11.62%，其中，快递业务量（不包含邮政公司包裹业务）完成1.94亿件，增长14.14%。

12月12日，珠海市商务局印发《珠海市关于加快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　促进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对促进港珠澳大桥跨境物流货源集聚、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城乡网络建设、冷链物流发展、智慧物流发展等方面进行支持。 （肖　筱）

【物流航运】 2023年，珠海市支持服务好大桥经贸新通道的建设，推进国家级“珠海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项目创建，推动用好管好大桥，项目通过省级审核，高标准完成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商务部的联合验收。珠海市煤炭、铁矿石等大宗货物通过疏港铁路、水路、封闭式皮带廊道、新能源汽车运输大宗货物的比例达90%以上，超过国家、省要求比例达80%的目标，促进全市大宗散货及集装箱中长距离运输，以铁路和水路为主的发展格局加快形成。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合作，开通“珠海—遵义”铁路货运班列，推进珠海市与遵义市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合作。推进内河航运绿色发展，加快推动船舶应用液化天然气（LNG）清洁能源工作，落实《广东省内河航运绿色发展示范工程实施方案》工作部署，全市有LNG动力船舶66艘，占所有船舶比重27.5%。 （黄　翔）

【跨境物流发展配套逐步完善】 2023年2月14日，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扩大开放（珠澳通道增加货运功能）通过国家验收组现场验收，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珠澳通道增加货运功能。7月1日晚9点，首票内地蛋及蛋制品经拱北海关所属港珠澳大桥海关验放后供港，经港珠澳大桥供香港内地鲜活食品扩大到全品类。年内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复珠海企业直通港澳入境货车指标130台和出境货车指标70台，企业可通过组建跨境运输车队、聘用内地司机等措施，降低跨境运输成本。

【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 2023年9月14日，粤港澳物流园一期

项目启动运营，主要包括出口监管仓、保税仓、海关查验场等，建筑面积3.9万平方米。粤港澳物流园项目是珠海“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的重要实践，与港珠澳大桥口岸联动，实现园区查验、港珠澳大桥快速放行。年内来自广西、上海、青岛、江门等地的舞台器具、新能源汽车、酒店用品、保健品等货物，通过粤港澳物流园集拼、接驳至港澳，实现外贸进出口3亿元。

（肖　筱）

供销合作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供销合作联社（简称“珠海市供销社”）是全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组织，市本级直属全资及控股企业10家。市供销合作社系统由市、区、镇、村四级供销合作社组成，有区级供销合作社3个，镇级供销合作社16个，村级供销合作社19个；有区及区以上供销合作社所属法人企业20家；有领办参办农民专业合作社55家；有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2家。经营业务主要为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购销、日用消费经营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社员资金互助、烟花爆竹等。全年全市供销社系统商品销售总额21.68亿元（剔除开放办社的数据），比上年增长45.63%；利润总额2808.47万元，比上年增长66.91%，所有者权益3.08亿元，增长11.01%。

【助农服务】 2023年，珠海市供销社以开放办社业务带动的方式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以完善珠海市供销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平台订单带动的方式联农带农，以“供销农场”合作共建项目方式助农惠农。与9家成员社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帮助重点涉农骨干企业销售粮油、肉类、水产、预制菜、酒、调味品等农副产品，销售总额286.36万元；供销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平台通过广东省供销合作社网络体系，搭建农产品生产与销售桥梁，连接农产品生产基地和销售终端市场，以销定产，联合基层供销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联农组织，按照订单标准要求，组织小农户生产供应；建设农产品直供配送平台产销对接网络，形成食品溯源、食安检测、冷链物流、产品互通的一体化产业链供应体系。对接全市及对口帮扶地区等各类农业经营主体，以本地农产品为主，市场农产品为辅，向全市32家单位提供配送服务，配送范围覆盖各个行政区，并通过省平台向全省地区销售珠海特色农产品、水产品，畅通生产者与终端客户之间的流通渠道，收购、销售各类农产品1387吨，销售额1578.6万元；市供销社社属企业与社会企业合作在农产品主产区布局建设“供销农场”2家，组织农户开展订单式、标准化生产，帮助农户销售水产、果蔬、鸡蛋等农副产品35万元。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2023年，珠海市供销社系统销售化肥7.17万吨，开展土地托管面积3884.47公顷，配方施肥服务面积5765.42公顷次，统防统治服务面积2441.63公顷次，农机作业服务面积5432.30公顷次，实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控面积1033.33公顷次，开展无人机植保、农药使用安全等农技培训11场，指导服务379人次。是年，珠海市供销社被评为2022年度珠海市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优秀单位。

【农产品流通网络建设】 2023年，珠海市供销社加强供销特色电商平台培育，采用新型电商直播模式在各大平台推广销售本地、对口帮扶地区优质农特产品和非遗工艺品等，打造“老供销”特色网红实体店——珠海供销甄选前山店，出售来自全国各地的老字号零食饮料、预制菜、干货、茶酒等。11月，首个珠海区域特色产品线上专营店“中国特产·珠海供销馆”登陆京东电子商务平台，电商平台和网络直播成为农特产品销售主阵地。供销社社属企业珠海市百分百商业有限公司扩大线上电商业务，开发适合于电商销售的商品，联合品牌方及第三方平台开展品牌商品促销活动等，全年百分百喜乐购、快团团、美团等商家在商城线上成交7069单。拥有“百分百社区实惠群”38个，社群客数5720人。

【农村合作金融】 2023年，珠海市供销社社员资金互助中心面临利率降低、息差收窄、营收增速全面放缓的复杂经营环境，在推进运营转型升级的同时，加大金融惠农力度，创新合作机制。资金互助中心发展社员27个，为涉农企业和农户发放调剂资金44笔，调剂额4318万元；通过调低利率减费让利16万元，解决涉农企业和农户融资难、融资慢的问题。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发挥供销社连接农业经营主体和金融机构的桥梁纽带作用，全年开展金融服务培训200人次，向涉农企业和农户宣传“粤供易贷”“粤供园区贷”“裕农快贷”业务，向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和广东省农业担保公司推荐有资金需求的种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涉农企业

等经营主体，为符合要求的涉农企业和农户解决融资难题，提升“三农”（农业、农村、农民）金融服务的效能，为推荐的涉农主体发放贷款5392万元，提供优惠贷款1690万元。

【日用消费品网络经营】 2023年，珠海市供销社社属企业珠海市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打造以“供销生鲜”为品牌的新型连锁网点，优化县域流通服务，丰富农村消费市场，通过重生鲜、次食品、辅家用模式，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珠海市百分百商业有限公司发挥品牌连锁、以大带小的促进作用，全市有经营门店29家（年内新增7家）。在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开设首家智慧零售超市，通过拓展经营业务和服务范围，更好地服务市民生活所需，发挥供销社服务港珠澳居民的桥头堡作用。培育供销自有品牌，服务乡村振兴，市供销社自有粮油品牌“绿农珠”上线10款大米产品、4款食用油产品，开发“珠供尚品”酸菜鱼、“珠供尚品”遵义山泉饮用水等产品，全年销售126.56万元。

【再生资源】 2023年，广东省珠海市物资回收公司有经营站点2个，经营场地总面积约1万平方米，主要经营业务包括收购、拆解、分拣、打包、销售废旧物资等，销售总额7800万元。其中，废钢（铁）销售3193.01万元，约7300吨；废铜销售2220.73万元，约360吨；废铝销售272.82万元，约155吨；其他类废品销售122.28万元，约2400吨（含废合金、废塑料、废纸等）。市弘隆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香洲区打造一个专门从事生活源塑料回收分拣的加工中心，设有塑料瓶脱标生产线、分拣线、风机、压包机及可回收物运输车辆等设备，主要对居民日常生活产生的塑料（含低价值废塑料）、小家电等废旧物资进行分类收集和分类处置，收运范围可覆盖香洲主城区，全年回收生活源可回收物废塑料2580吨、废旧小家电44.8吨。 （钟洁丹）



2023年1月，珠海市供销社自有粮油品牌“绿农珠”系列产品投入市场 （钟洁丹 摄）

拍卖业·典当业

【拍卖业】 2023年，珠海市有拍卖企业46家（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7家），其中，新注册拍卖许可企业3家，注销0家。全市拍卖企业注册资本5.53亿元，比上年增加1500万元，从业人员200人。全年举办拍卖会80场次，拍卖成交总额1.60亿元，比上年下降1.87亿元。其中，房地产拍卖成交额5923.40万元，下降51.60%，占拍卖成交总额的37.11%；土地使用权拍卖成交额659.05万元，增长226.26%，占拍卖成交总额的4.13%；机动车拍卖成交额86.22万元，增长68.40%，占拍卖成交总额的0.54%；债权、股权拍卖成交额970.74万元，下降87.41%，占拍卖成交总额的6.08%；文物艺术品拍卖成交额19.24万元，下降98.90%，占拍卖成交总额的0.12%；无形资产300万元，下降94.35%，占拍卖成交总额的1.88%；其他8001.30万元，增长7.29%，占成交总额的50.13%。 （唐 颖）

【典当业】 2023年，珠海市有典当行26家，注册资本4.4亿元（在营典当行21家，注册资本3.6亿元；未通过年审且失联典当行5家，注册资本8000万元），行业资产总额3.76亿元。全年发生业务2968笔，从服务对象看，以自然人业务为主，占比98.35%，法人业务占比1.65%；从业务类型看，以动产业务为主，动产业务占比81.13%，房地产业务占比18.33%，财产权利业务仅占比0.54%。全年全市典当行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为2141万元、70万元和180万元，分别比上年下降5.21%、81.89%和55.39%；

典当余额3.09亿元，增长2.20%；典当总额6.48亿元，增长3.13%。全市典当行经营情况指标整体变动情况不大，受上年基数较低影响，营业利润和净利润2个指标的变化幅度较大。典当行专注细分领域，培育差异化、特色化竞争优势，满足小微企业、居民个人短期、应急融资需求，发挥对金融体系“拾遗补缺”作用。（余桂龙）

商贸流通行业管理

【烟草专卖】 2023年，珠海市有卷烟及电子烟零售户1.12万户。全年销售卷烟10.70万箱，比上年增长1.20%，实现含税毛利12.40亿元，增长6.46%，单箱销售收入4.30万元，增长4.66%。

卷烟零售环境建设 是年，广东烟草珠海市有限公司推进网络建设，建成农网“三转”（农网终端转理念、转形象、转经营方式）终端140家，建设农特实物货架379个、虚拟货架1873个，实现普通终端换新2220户。推广“烟商贷”，解决233家客户资金周转需求1.47亿元。推进电子烟运营，销售电子烟12.58万盒，销售额1131.25万元。

卷烟零售市场监管 是年，珠海市烟草专卖局开展“蓝剑”专项行动，打击海上走私卷烟，加强口岸地区“水客”走私烟治理。加强市场清理整治，查处违法违规卖烟大户37户，依法取缔6户。全年立案查处涉烟案件398件，查获涉案卷烟3576万支，比上年增长110%，刑事拘留25人，逮捕犯罪嫌疑人9人，判刑1人，破获国标网络案6件、省标网络案1件，创历年最好成绩。

卷烟物流建设 是年，广东烟草珠海市有限公司提升物流运作现代化水平，全年接收工业到货954辆次，完成卷烟入库53.28亿支，分拣、配送卷烟53.84亿支。采取成本管控措施，单箱物流费用256.38元/箱，比上年下降10.77%；单箱可控物流费用49.06元/箱，下降27.14%。推动创建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通过市总工会组织的专家评审，广东烟草珠海市有限公司获命名“珠海市职工创新工作室”。

电子烟监管 是年，广东烟草珠海市有限公司加强电子烟监管，发放电子烟零售许可证94张。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查处涉电子烟案件29件，其中，涉刑案件18件、行政案件11件。开展电子烟法治化宣传，与电子烟生产经营主体座谈，实地检查电子烟生产经营场所，派发宣传资料。（庄泽远）

【食盐经营】 2023年，广东省盐业集团珠海有限公司（简称“珠海盐业公司”）是珠海市唯一具备食盐定点批发资质的省属国有企业，以食盐批发零售为主营业务，承担珠海市政府食盐储备任务。是年，珠海盐业公司持续推动食盐销售渠道建设和网格化管理，解决渠道覆盖和精准管理等规范经营行为，推进“强品牌、增品种、提品质、优服务”工作，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维护食盐市场规范经营，打造良性循环的市场形势。推进转型升级，坚持“以盐为基”推动主业经营提质增效，聚集“百千万工程”由单一食盐销售企业向国有食盐与调味品、食品协同发展的现代化企业转型，做深调味品市场，实现在盐业体制和混合所有制双改革下的持续健康发展。全年销售各类盐产品9915吨，比上年增长7.65%，其中，小包装食盐销售4386吨，增长17.9%。

8月，面对受日本核污染水排海影响出现的食盐抢购现象，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协调动用政府储备，加强舆情正向引导；统筹协调车辆、人员等各方资源，对配送商、终端市场完成食盐补货全覆盖，抓住“黄金72小时”，平息食盐抢购风波，守住食盐市场保供稳价，保障全市食盐质量和供应安全。

食盐加碘 5月15日是第30个全国防治碘缺乏病日。与疾控中心等卫生管理部门共同举办以“科学补碘三十年，利国利民保健康”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向市民讲解碘缺乏病案例，普及健康用盐和科学补碘知识，帮助市民增强科学补碘和健康用盐的意识，倡导绿色营养健康高品质生活。全年香洲区、斗门区、金湾区3个行政区合格的粤盐小包装入口碘盐覆盖率分别为98.22%、99%和97.5%，各项指标均达到碘缺乏病消除标准。

食盐储备 是年，珠海市政府食盐储备量1500吨，盐业部门按照规范管理政府储备盐，对储备盐实行分区管理、专人专账、先进先出、挂牌明示、确保储备盐动态轮换。（薛红梅）

【二手车市场】 2023年，珠海市二手车交易市场51个，比上年增加5个。其中，具备转移登记服务功能的22个，减少3个。全年二手车交易量7.8万辆次，比上年增长1.1%，与全国二手车交易量同比增长幅度较低，占全省二手车交易量2.82%，占全国二手车交易量0.42%。从单月交易量看，除1月交易量较低以外，全市二手车整体交易表现趋于平稳，12月，全市单月二手车交易7193辆

次，为全年最高，约占全年交易量的9.2%。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 2023年，珠海市通过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回收拆解机动车3344辆，比上年增长59.5%。其中，报废汽车3225辆，增长130.7%，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96.4%；报废摩托车119辆，增长1.71%，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3.6%。报废汽车中，轿车1488辆，增长186.2%，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44.5%；小型客车861辆，增长146.7%，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25.8%；中型客车27辆，下降51.8%，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0.8%；大型客车53辆，增长6%，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1.6%；轻型货车611辆，增长117.4%，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18.3%；中型货车26辆，增长333.3%，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0.8%；重型货车60辆，增长185.7%，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1.8%；重型挂车26台，下降71.1%，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0.8%；半挂牵引车22辆，下降8.33%，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0.7%；专项作业车51辆，增长37.84%，占拆解机动车总量的1.5%。增长量主要集中在轿车和小型客车等车型上。（唐 颖）

会展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会展业加快复苏，综合实力持续增强。结合“产业第一”工作部署，修订发布《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会展事项）实施细则》，加大对“4+3”支柱产业相关会展项目、珠港澳会展合作项目、会展宣传推广、人才培训等方面的奖励，打造专业领域会展平台，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优化珠海会展资金使用范围和效率，年内组织开展会展资金申报2次，给予20个项目581.88万元的资金支持。全年全市举办会展活动2396场（其中，展览会23场、会议2373场），比上年增长120.02%，会展活动总场次恢复到2019年的63.32%；全年展览总面积32.57万平方米，增长87.18%；参展企业2513家，增长73.19%；参会参展总人数103.29万人次，增长208.33%。



2023年10月26日，珠海市连续四年入选“2022年度中国最具竞争力会展城市（地级市）”（市商务局供稿）

是年，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主办的2023中国会展城市产业合作大会暨会展城市竞争力指数发布活动在成都举行，珠海市连续四年入选“2022年度中国最具竞争力会展城市（地级市）”，连续三年保持地级市会展业发展第一梯队的排名，获“创新会展城市奖”奖项。

【“会展+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构建】 2023年，珠海市突出和强化对“会展+产业”发展模式引导，鼓励打造专业领域会展平台，推动会展平台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举办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吸引全球268家通用航空及无人机产业链企业参展，实现珠海“双航展”格局，助力低空经济发展；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吸引24个国家和地区的近100位境外采购商参加，达成意向签约金额21亿元，以服务贸易赋能数字经济发展；举办第十七届珠海办公设备及耗材展览会，逾100个国家及地区的406家展商及1.5万名采购商参会，持续擦亮珠海“世界打印耗材之都”品牌；2023能源电子产业发展大会暨广东新型储能产业发展高峰论坛推动一批储能项目签约落户，为珠海储能产业凝聚新发展合力；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2023亚洲低碳技术和创新大会暨第三届全国碳中和与绿色发展大会等国际会议为珠海带来更多的国际关注和宣传推广机会，引领绿色低碳经济发展。

【招展引会活动】 2023年，珠海市商务局组织多家会展企业赴北京、杭州、无锡等地参加第十四届中国会议产业大会、第三届及第四届中国会展活动新技术新设备新服务展览会暨中国会展跨界合作交

流峰会等国内外知名会展行业活动，拜访当地重要会展机构，推介珠海会展业发展优势，争取引进各类产业会展项目落户珠海。在珠海举办“泛珠城市会展企业项目对接会”“2023珠港澳MICE新势力共创大会”等“引进来”活动，邀请大湾区会展企业、行业协会、采购商等前来珠海交流考察，利用大会平台宣传推介珠海“会展+产业”资源，共谋会展产业对接发展。

【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 2023年12月6—8日，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大会通过“论坛+展览+配套活动”形式，多方位、多层次展示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发展情况，大会设有开幕式暨主论坛和六个主题分论坛。其中，在珠海设服务外包、海关特殊监管区贸易形态、数字内容出海、医疗及中医药四个主题分论坛，在澳门设会展旅游主题分论坛，在香港设金融主题分论坛，开创大湾区首个“一会三地”新模式。大会期间，举办开幕式暨主论坛1场、主题分论坛6场、配套活动8项、产业考察7场、企业路演10余场、专题展3个和B2B（企业对企业）商务洽谈360多场。大会吸引超600家企业参展参会、全球24个国家和地区采购商到场洽谈，达成21亿元采购意向，推动大湾区服务贸易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交流合作。

【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 2023年11月23—26日，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在珠海国际航展中心举行。展会采取“室内+室外”“动态+静态”“展览+会议”相结合形式，展览内容包括公务机、直升机、旋翼机、无人机、电动飞机、新型推进系统、航空电子设备、航空服务、机场设施设备、飞行员装备、绿色新能源、航空科普培训等，覆盖通航应急救援、新兴航空消费、通航运输及作业、无人机产业链配套及应用服务等领域。展会呈现出国际化程度深、专业化水平高、品牌吸引力强、展会影响力广、服务质量优等特点。有美国、英国、德国、法国、新加坡等27个国家和地区的268家通用航空及无人机产业链企业参展参会，参展飞行器92架。其间举办各类会议、论坛、签约等活动32场，签订合同成交额总值73亿元，成交各种型号飞机239架；参观人数6.8万人。



2023年11月23—26日，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在珠海国际航展中心举行 （珠海航展集团有限公司供稿）

【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 2023年9月19—21日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大会举办开幕式及全体大会、分论坛12场、前言科技专家主题演讲、珠海产业考察等活动，吸引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政府官员、国际组织代表、外交使节、专家学者、行业企业领袖、媒体机构等1000多名代表参会。80多位嘉宾围绕金融科技、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海洋科技等前沿热点议题深入探讨，各国政商学研各界通过科技创新领域的国际合作，推动全球经济绿色可持续发展。大会期间，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国际前沿科技展厅揭牌。

【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公益博览会】 2023年11月18—21日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该会以“汇聚·共享·创新　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教育优质均衡、教育治理现代化、新课程改革、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教育数字化、教育质量评价六大领域。展览面积超3万平方米，展示教育创新成果2409项，举办论坛活动91场、工作坊1123场，参展观众超5.5万人次，超300万人次通过直播平台“云端看教博”观看，全网新媒体平台总曝光量超6000万次。

【第十七届中国（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展】 2023年10月12—

14日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展会全方位呈现办公设备及耗材产业未来发展趋势，为与会者提供更广阔的商贸机遇，吸引美国、法国、俄罗斯、荷兰、阿联酋等112个国家及地区的406家参展商和1.62万名采购商参展，专业买家占24.12%。展会同期举办2023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行业峰会、2023全球打印耗材行业颁奖典礼、印度Imaging Solution座谈会等活动。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展在珠海打印耗材产业快速发展过程中诞生，成为全球最大的业内展览会之一，是国内外耗材行业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

2023 年珠海市主要会议和展览项目一览表

序号	展会名称	主办单位	时间	地点
1	2022年大湾区（珠海）国际汽车文化节暨中国车友精英会	珠海市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车优会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月14日	珠海国际航展中心
2	第三十四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2月19—22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	第五届珠澳婚博会暨珠澳名品家博会首届珠澳孕婴童博览会	珠海世纪枫潮会展有限公司	3月4—5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4	2023珠澳美食文化嘉年华	珠海市商务局、珠海传媒广告经营有限公司	3月17—19日	珠海市体育中心
5	2023珠海传媒集团斗门春季车展	珠海传媒集团、珠海传媒广告经营有限公司	3月18—19日	珠海斗门体育公园
6	2023年大湾区（珠海）国际汽车文化节暨中国车友精英会	珠海市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车优会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月25—26日	珠海国际航展中心
7	中国毒理学会第十次全国毒理学大会	中国毒理学会	4月8—11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8	第二十二届中国生物制品年会	中国疫苗行业协会、中国药学会生物药品与质量研究专业委员会、中华预防医学会生物制品分会、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疫苗专业委员会、中国微生物学会生物制品专业委员会	4月12—14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9	2023年全国临床输血相容性检测室间质量评价总结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	4月24—28日	德翰大酒店
10	2023珠海传媒集团五一人居生活展	珠海传媒集团	4月29日—5月1日	珠海市体育中心
11	2023默沙东中国年会	默沙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月15—18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12	2023（第六届）绿色工厂厂务大会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	5月20—21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13	第六届珠澳名品家博会	珠海世纪枫潮会展有限公司	6月2—4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14	2023华南CIO大会暨信息技术交易会	广东省信息消费协会、珠海市首席信息官协会	6月10—11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15	沃尔玛中国2023供应商峰会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月12—16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16	2023年广东省中小学生科学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质提升实践活动	广东省教育厅、珠海市人民政府	7月20—22日	珠海国际航展中心
17	中华民族家风家教传承发展展览会	中国国学研究中心、中国互联网新闻中心	7月21—23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续表）

序号	展会名称	主办单位	时间	地点
18	中国神经学学会第十六届全国学术会议	中国神经科学学会	7月27—30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19	2023珠海AS动漫游戏展	珠海星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月5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0	第六届珠澳婚博会暨第七届珠澳名品家博会	珠海世纪枫潮会展有限公司	8月5—6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1	2023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	广东省委宣传部、珠海市委宣传部	8月19—23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2	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	博鳌亚洲论坛	9月19—21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3	2023珠海国际工业博览会	广东亚联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9月21—23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4	2023珠海传媒集团十一人居生活展暨房车联展	珠海传媒集团	9月29日—10月1日	珠海市体育中心
25	第十七届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展览会	珠海市再生时代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10月12—14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6	2023中国城镇水务发展国际研讨会与新技术设备博览会&2023城市发展与规划大会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10月26—27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7	中华医学会第二十次全国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学术会议	中华医学会、中华医学会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学分会	11月2—5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8	第二十六届国际电机与系统会议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11月5—8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29	2023中国能源电子大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珠海市人民政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11月8—10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0	2023中国汽车流通行业年会暨博览会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11月13—15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1	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	北京师范大学	11月18—21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2	第二十七届全国手术室护理学术交流会议	中华护理学会	11月23—25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3	立白科技集团30周年庆暨2024年百年伙伴品牌服务商大会	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月2—3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4	2024百济神州中国POA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月2—8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5	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	广东省商务厅、珠海市人民政府、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	12月6—8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36	第二届中国年鱼产业发展大会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	12月28日	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何欣灏）

旅游业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接待旅游总人数4261.18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38.5%，其中，接待入境游客389.84万人次，国内游客3871.34万人次。全年实现旅游总收入529.19亿元，增长364.0%，其中，国际旅游收入10.01亿美元，增长1065.9%，国内旅游收入458.65亿元，增长323.6%。全年接待过夜游客1746.93万人次，其中，入境过夜游客146.12万人次。

【旅游企业主要指标】 2023年，珠海市有旅行社257家；星级饭店30家，其中，五星级4家，四星级7家，三星级19家。被纳入统计范围的宾馆饭店平均开房率56.52%。旅行社组团国内游81.40万人次，组团出境游17.80万人次，旅行社接待国内游客59.61万人次，接待入境游客13.09万人次。纳入统计范围的景点全年接待游客3432.53万人次。

【入境旅游】 2023年，珠海市接待入境游客389.84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624.5%；旅游外汇收入10.01亿美元，增长1065.9%。入境游客按客源地分，外国人11.37万人次，增长660.7%；香港同胞120.32万人次，增长2845.0%；澳门同胞252.17万人次，增长1466.8%；台湾同胞5.99万人次，增长541.8%。抢抓“澳车北上”“港车北上”政策优势，拓展港珠澳大桥的旅游功能，带动全市旅游产业快速发展。

【国内旅游接待与收入】 2023年，珠海市接待国内游客3871.34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13.1%，实现旅游收入458.65亿元，增长323.6%。旅行社组团国内游81.40万人次，增长982.1%，其中，省内游72.63万人次，增长1008.7%；省外游8.76万人次，增长803.1%。

【假日旅游】 2023年春节假期，珠海市接待游客183.94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75.7%；实现旅游总收入10.83亿元，增长339.7%。五一假期，全市接待游客210.13万人次，增长283.2%；实现旅游总收入12.69亿元，增长333.1%。中秋、国庆假期，全市接待游客300.1万人次，增长102.8%；实现旅游总收入21.49亿元，增长178.9%。 （周 靖）

旅游市场拓展

【旅游推广】 2023年，珠海市出台《“珠海：百岛之市，年轻人梦想之地”2023旅游品牌宣传推广提升方案》，推出“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计划。通过塑造品牌、升级打造核心产品、提升区域文旅合作、多渠道拓展客源市场等方式，推动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初步形成围绕情侣路和港珠澳大桥做好城区旅游、太空中心做好研学科普旅游、岭南大地田园综合体打造乡村休闲游样板、唐家古镇及大学城打造青春网红集聚点、万山海岛打造“一岛一品”旅游目的地的整体工作方向，提升旅游品牌。6月，加强线上宣传，开通“珠海文旅”官方抖音号并试运营，通过抖音社交媒体平台发布全市文旅资讯视频，并探索更多新媒体推广模式。

旅游市场推广 做好与厦门市“双向奔赴”的宣传推广，7月13日，配合厦门市在珠海市举办“2023乐活厦门游”专题推介会；7月14日，联合万山区在厦门市举办“百岛之市·年轻人梦想之地”2023珠海（厦门）文旅推介会万山群岛专场，开拓闽南客源市场。8月10日，赴香港开展2023年招商旅游推介会，向来自香港商会、社团、旅游机构等160余名代表推介适合香港朋友游玩的网红线路产品。9月8日，举办珠海、台湾两地旅游交流推介会，推动两岸旅游业协同发展，挖



2023年7月14日，珠海市在厦门市举办“百岛之市·年轻人梦想之地”2023珠海（厦门）文旅推介会（万山群岛专场）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供稿）



2023年7月25日，珠海市与澳门共同举办的珠澳千名学子两地研学行启动仪式在珠海太空中心举行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供稿）

潜台湾客源市场。9月15—17日，组织各区及企业代表，赴广州市参加2023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展现“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文旅新品牌，其中，珠海太空中心被广东省文旅厅选入“广东文旅消费新业态新场景主题展区”，珠海展馆被活动主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奖”。配合广东省文旅厅做好全年“活力广东·时尚湾区”宣传推广，分别赴四川省成都市、绵阳市，山东省青岛市，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参加推介会，开拓三地客源市场。

【区域旅游合作】　2023年4月3日，珠海市协助黑龙江省黑河市在珠海举办“中俄双子城　北国养生地”黑河文旅资源产品（招商）推介会，吸引两地市民进行“寒来暑往，南来北往”的旅游养生方式，宣传两地特色文旅资源。10月18日，在珠海举办2023珠海·遵义文化旅游东西部对口协作遵义文旅专题推介活动，现场吸引两市旅游业界和媒体代表120余人参加；并在5条热门公交线路上以全车身广告宣传遵义旅游；10月24—27日，组织旅游业界和媒体代表赴贵州省遵义市开展踩线考察活动。有效推动珠海、遵义两市旅游市场融合、资源互补、互为旅游目的地，从文旅发掘方面多措并举做好东西部协作工作。

【澳珠旅游协同发展】　2023年，珠海市加强珠澳旅游交流合作，6月30日至7月2日，珠海市组织各区及文旅企业代表逾100人参加2023第十一届澳门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共拓区域旅游合作。7月25日，珠海市与澳门特别行政区在珠海太空中心共同举办2023年珠澳千名学子两地研学行活动，开启珠澳学生研学旅行的互联互通渠道，深化珠澳教育交流合作。12月7日，在珠澳合作会议上，珠海和澳门两地旅游部门签署旅游合作框架协议，加强双方在旅游环境打造、旅游资源开发、联合推广营销、旅游业界互动等方面合作。　（高　超）

旅游行业服务

【旅游行业培训】　2023年，珠海市强化在职导游实操训练，选派优秀导游和领队代表参加2023年广东省导游职业技能大赛，获团体第三名。7月13日，举办珠海市2023年旅游住宿业服务质量宣贯暨塑料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动员会，并邀请市质量协会专家为各旅游企业介绍讲解“首席质量官”“标杆服务员”制度的创建要求。9月16日，举办2023年珠海市旅游民宿行业标准宣贯暨质量提升活动，解读国家标准《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介绍国内旅游民宿成功案例和失败案例。9月19日，举办2023年中秋、国庆假日旅游安全会议暨珠海市旅游星级饭店服务质量提升培训活动，邀请专家讲授“酒店管理人员现场督导工作指导”课程，课程内容包含酒店管理人员专业培养、酒店从业人员角色认知成长、酒店业务日常管理事项等，规范旅游服务市场管理秩序，提高旅游星级饭店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10月19—20日，2023年全省高级导游专业素养培训班在珠海开班，全省近140名高级导游及旅游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培训。

【旅游志愿服务】　2023年，珠海市加强旅游志愿服务队伍建设，促进旅游志愿服务发展。全市注册旅游志愿者3875人，志愿服务队伍38支。全年旅游志愿服务总队开展文明旅游志愿服务活动209场次，参与志愿服务4251人次，总服务时长1.24万小时，惠及市民及游客3.4万人次。旅游志愿服务总队组织的节假日志愿活动主要有：春节假期，在海天公园为市民和游客提供旅游咨询服务，并向市民游客派发《文明旅游手册》《珠海市文物普法宣传册》《珠海传统习俗介绍》《珠海旅游地图》《红色旅游地图》等宣传资料；五一假期，在港珠澳大



2023年5月1日，珠海市文旅部门组织志愿者开展文明旅游志愿宣传服务活动 （周 靖 摄）

桥口岸开展以“文明旅游 为中国加分”“文明餐桌”“绿色出游”“安全生产、安全旅游”等为主题的宣传实践活动，为往返港澳的出入境旅行团、市民游客提供文明旅游志愿服务，提升珠海旅游城市形象；国庆假期，在城市阳台发放旅游宣传册，回应游客问询，协助游客拍照，维护公共秩序和环境卫生等。

【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创建】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动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文明旅游示范单位数量创新高，报名7家，比上年增长250%；最终评定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南油大酒店、珠海经济特区圆明新园旅游有限公司和珠海西藏大厦酒店有限公司4家为文明旅游示范单位，比上年增长100%。开展创建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动员交流会、宣传贯彻会及申报材料专家评审会等系列活动，鼓励旅游企业参加。年内，珠海市“因地制宜创建‘保护海洋’文明旅游品牌”入选国家文化和旅游部公布的第一批文明旅游宣传引导十佳案例名单。

【旅游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强旅游安全管理，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坚决守牢旅游安全防线，夯实旅游安全基础。1月18日，印发《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印发珠海市旅游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明确市直各有关单位旅游安全工作职责，强化旅游安全联合监管。5月30日，印发《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紧盯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场所，在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6月25日，举办2023年珠海市旅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专项培训暨应急演练观摩活动，邀请香洲区消防救援大队宣讲旅游行业消防安全知识，指导开展消防演练，全市近60家旅游企业代表参加活动，并现场签订“珠海市旅游企业安全责任承诺书”。联合珠海电视台专题录制防溺水安全宣传电视节目1期，并于8月5日在珠海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民生新观察》栏目播出。

（周 靖 朱 杰）

旅游监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推进文化执法队伍建设、机制建设和执法办案“三位一体”工作机制，突出主责主业，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执法保障。全年全市出动执法人员2.1万人次，检查文旅经营场所9200家次；巡查网络文旅企业7600家次，互联网平台3200次，网络直播间1800间次，关停违法电商和应用程序4个，清除网上侵权视频1000余条；处理各类投诉186宗。全年办理案件210件，其中，一般程序115件，简易程序95件，行政处罚85万元。总办案量超2018—2022年办案总和，人均办案4.77件，人均办案数全省排名第一，其中，旅游案件62件，在珠三角城市排名第一。

【娱乐场所整治】 2023年，珠海市加强娱乐场所管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联合各属地政府、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娱乐场所整治20余次，形成“属地牵头、文化执法、部门协同、综合治理”多部门联合执法管理机制。合力打击无证KTV娱乐场所，对金湾片区和斗门片区开展综合整治，拆除点唱设备152套，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79份，办理案件84件（一般程序39件、简易45件），没收违法所得14.6万元。对发现从事无证经营KTV的场所从严处罚，并移交公安部门停业整顿3个月。



2023年4月26日，珠海市旅游执法部门在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对旅行社进行执法检查和旅游执法宣传　（聂红斌　摄）

【营业性演出监管】 2023年，珠海市加强营业性演出活动规范管理，确保演出活动平稳有序举办。对“2023华发沙滩音乐节”“草莓音乐节”“珠海市梦幻音乐节”“2023年长琴岛芒果音乐季”等大型户外演出进行现场执法监管9场次，对陈慧娴演唱会、林子祥演唱会等室内演出进行现场执法监管14场次。加强演出市场日常执法监管，制定印发《珠海市营业性演出市场执法监管应急处置方案》，查处违法违规演出行为。全年办理营业性演出案件6件，罚没款7.6万元，收缴麦克风接收器2台。

【旅游市场监管整治】 2023年，珠海市成立港珠澳大桥执法专班，重点打击“黑社、黑导”（“黑社”指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黑导”指无证导游）及组织出境游不规范等违法违规行为。全年出动执法人员9600人次，抽查旅游团4900个，办理案件45件，维护大桥出入境旅游市场稳定。加强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大湾区城市的旅游执法协作。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服务局互联互访、开展常态化集中培训和重点景区的联合监管。配合上级调研、集中培训、联合执法等活动11次，办理案件5件。联合中山开展旅游购物整治行动，两地互移涉案线索7宗，办理相关案件8件，罚款15.6万元。联合深圳市、广州市等大湾区城市稳妥处理滞留旅游团应急事件6宗，疏散游客数量300余人，移交线索4宗，办理案件5件。调查处理国家、省文旅部门转办的违法线索，办理案件5件，罚没款约12万元，受到国家、省文旅部门肯定。

【文旅市场执法监管制度完善】 2023年，珠海市建立演出、旅游市场突发事件处置机制，制定印发《珠海市营业性演出市场执法监管应急处置方案》《关于进一步做好滞留旅游团应急处置工作的通知》，为快速解决演出、滞留旅游团问题提供指引。提高行政执法质量，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行政处罚案件违法所得认定和计算原则的通知》《旅游市场现场执法工作指引》，调整市文化市场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委员会成员，确保执法办案有据可循。

【旅游市场区域联合监管协作】 2023年，珠海市建立巩固执法协作机制，加强区域联合监管协作，选派14人次执法骨干赴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阿拉善盟和贵州省遵义市开展执法交流协作。在珠海市举办珠海、赤峰、阿拉善、遵义、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等文旅执法部门培训学习，增强联合监管协作能力，促进执法业务水平提升。参加横琴粤港澳大湾区“9+2”城市旅游市场联合监管协作体联席会议，加强湾区城市间互联互通，执法协作。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执法队伍综合能力，全年开展案件主办人培训活动4期，其他培训交流活动10余场次。

（李劲松　聂红斌）

【旅游投诉处理】 2023年，珠海市受理旅游投诉377宗545人，涉及金额219.84万元。其中，涉及旅行社投诉304宗464人，涉及金额217.34万元；酒店投诉11宗16人，涉及金额1.43万元；景点投诉2宗2人，涉及金额0元；其他60宗63人，涉及金额1.07万元。涉及旅行社投诉主要是，游客在线上服务平台预订单项旅游产品服务后，因出行计划改变或者认为产品宣传内容与实际不一致等原因产生退订退款诉求而造成的纠纷。　（陆太成）

·责任编辑：曹　琨·

教育·科技·人才

教　育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幼儿园433所，在园幼儿9.55万人，教职工1.56万人，其中专任教师7475人。有小学150所，在校生21.94万人，专任教师1.11万人。有初中78所，在校生8.78万人，专任教师9053人。有普通高中22所，在校生4.27万人，专任教师3830人。有独立办学的中等职业学校12所，在校生3.69万人，专任教师1742人。有特殊教育学校2所，在校生890人，专任教师240人。有专门学校1所，教师9人，在校生20人。有中山大学珠海校区等10所高等学校（校区、学院）。全市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13.1万人，硕士研究生近1万人，博士研究生2200余人，专任教师7100余人。全年招生2.98万人，毕业4.13万人。

【学校建设】 2023年，珠海市启动建设项目119个，全市学校建设竣工项目50个（含借址办学1所），新增各级各类学位4.15万个，完成年度计划目标的127.81%，超额完成学位建设任务9026个。其中，幼儿园项目25个，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1.01万个；小学项目16个，新增公办小学学位1.71万个；初中项目6个，新增公办初中学位7470个；普通高中项目3个，新增公办普通高中学位6876个；完成年度计划新增学位目标的127.81%，超出年度学位目标任务9026个。为产业园区配套建成中小学（幼儿园）项目10个，新增各级各类学位8610个，满足产业园区企业员工子女就读需求，推动现有产业园区提质升级。

【教师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从开展名师倍增工程、教师招聘、教师交流等方面，加大高素质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力度。推进名师倍增工程，年内新增教育部新时代职业学校名师（名匠）名校长培养计划（2023—2025年）名校长培养对象1名，广东省名校长工作室主持人4名，广东省名师工作室主持人7名，广东省名班主任工作室主持人1名；新增省级名校长名教师24名，省名师及正高级教师数量占专任教师比例均位居全省前列。严把教师招聘入口关，全年全市公



2023年9月10日，珠海市2023年教师节先进事迹报告会暨文艺汇演在珠海电视台举行。图为2023年珠海香山名校长、香山名师在会场外合影（市教育局供稿）

开招聘中小学教师1952名，比上年增长55%，创历年新高。新招聘教师中，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占比超过50%，市直属高中阶段学校招聘教师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占比超95%。首次开展市教育系统常态化招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师工作，计划引进博士10名，拟录用博士8名。推动校长队伍建设，全年选拔任用6名市直属学校年轻副校长，提拔5名校长。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完成珠海市第一中学等16所学校书记、校长分设工作，推动市委编办完成书记、校长的职数配备。实施“香山园丁”计划，连续七年举办中小学校长暑期研修班，培训校长超过2000人次。开展首届“香山园丁”计划后备干部培训班，推动建立市直属学校干部梯次培养机制。加强全市东西部交流，年内派出东西部校长教师交流1063人次。加大教师队伍宣传力度，以“躬耕教坛，强国有我”为主题开展教师节庆祝活动，首次发布香山名师、香山名校长宣传片《师表》，组织开展全市教育系统先进事迹报告会。

【教育科研】 2023年，珠海市开展省级及代管课题的日常管理及指导工作，推荐3项课题申报全国教育规划课题，承担19项委托项目的组织申报、评审推荐和过程管理等工作。以2项市级规划课题研究为抓手，开展珠澳两地基础教育合作科研课题研究交流。关注重点课题，孵化科研成果，编印《珠海市规划优秀教育科研课题成果集》和《珠海市教育科研规划课题资助项目论文成果集》。聚焦全市基础教育教学中的关键问题，在《珠海教育》杂志开辟《教育教学成果培育》栏目，配合《珠海市基础教育优秀教育教学成果培育行动方案》文件精神，筛选、刊登优秀课题研究成果3篇，为申报教育教学成果奖创设平台，进行成果培育重点攻坚。开展“香山教育讲堂”活动，打造大湾区高质量的学术讲堂，邀请6位教育专家授课6场（次），近4000人次参与；同时，举办市内专家“香山教育讲堂”讲座6场，约1500人参与。

【素质教育】 2023年，珠海市五育并举，德育为先，在全市中小学开展素质教育工作。举办第三十九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运动校园，活力珠海”2023年珠海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珠海市中学音乐学科课本剧评选等活动。持续在课程建设、教学实施、课程评价、人才培养等方面推进劳动教育，组织评选珠海市义务教育学段“十佳劳动之星”。

德育教育 2023年，珠海市教育局、20所学校教研机构、7个名教师工作室入选广东省教育厅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项目。举办珠海·遵义培训思政课交流活动，100名思政骨干教师参与，学习交流优秀思政教学理念和教学设计，推动两地学校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发展。全市250余所中小学、35万余名中小学生同步观看教育部“宪法晨读”活动直播，跟读宪法内容，营造全市中小学“学宪法、讲宪法”的浓厚氛围。珠海市香洲区第五小学王明清执教的课例《强国必先强军——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入选教育部“基础教育精品课”，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陈铭仪获教育部主办的德育与思想政治教育决赛全国一等奖。在第四届广东省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中，4名教师获奖，在班主任组决赛中，获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1个。在广东省教育厅举办的“学习新思想 做好接班人”中小学主题教育活动中获奖63人次。市教育局与市文明办、团市委、市妇联、市文明办共同评选2023年度新时代好少年30名。

智力教育 搭建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平台，举办2023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工智能大赛暨第五届粤港澳青少年机器人大赛，吸引25所澳门学校和团体近300人参赛，珠海学子获一等奖264个、二等奖459个、三等奖588个。承办2023年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吸引来自全省各地近1000所学校的900多支队伍、4000多名师生参加现场比拼交流，珠海学子获一等奖37个、二等奖74个、三等奖80个。举办小学科学、中学物理、中学化学、中学生物学、中学地理学科“十佳学科之星”比赛，全市90名中小学生获奖。《珠海教育》杂志2023年第4期以专栏的形式分享全市小学、初中、高中各学段名教师、骨干教师推进“做好科学教育加法”的经验做法。

体育教育 出台《珠海市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举办以“运动校园，活力珠海”为主题的2023年珠海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超6000人次参加。推进世界冠军进校园活动，全年邀请9名世界冠军走进校园，在市、区两级开展宣讲活动7场。完善中考体育办法，落实在校体育活动一小时以上，中小学校每周增加一节体育课，让体育活动填满学生的课间10分钟。年内，全市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优良率达到65%以上，儿童青少年近视率下降0.5个百分点，肥胖率平均下降3.64%。



2023年12月9日，以“运动校园，活力珠海”为主题的2023年珠海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举行（市教育局供稿）

艺术教育　举办珠海市教师节文艺晚会，珠海市中小学校师生参演节目17个。7月，举办珠海市首届中小学生书画优秀作品评选，收到135所中小学校选送参赛作品910件。承办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幼儿园美育教师基本功大赛，26名教师代表珠海进入总决赛，获优秀组织奖。举办“礼赞新时代，奋进新征程”全市中小学师生迎新春美术作品展，收到来自全市学生和教师作品2206件，入选作品于12月16—25日在珠海特区画院展出。完善以音乐、美术、书法课程为主，以摄影、手工、篆刻等课程为辅的学校美育课程体系，开发具有广东岭南文化和珠海本土文化特色的“粤剧”“凤鸡舞”“鹤舞”等校本课程。统筹美育特色项目布局，创建广东省中小学艺术教育特色学校48所，广东省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29所。

劳动教育　研发劳动课程“三类课型”“劳动项目安排表”等创新成果，规范学校课程“三件套”（劳动教育方案、劳动项目安排表、劳动项目案例），推进劳动课程落地。探索基于学科实践的普通高中劳动课程建设路径，围绕劳动教育指导纲要、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落地，全年开展市级教研活动32场。推进劳动教育“职普融通”，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分别成立劳动教育“职普融通”结对联盟，全市广东省劳动教育基地数量达到3所。12月19—21日，组织珠海市劳动教育骨干教师赴阳江开展劳动教育帮扶工作。在广东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程资源征集及遴选活动中，珠海市获一等奖10个、二等奖10个、三等奖11个。组织珠海市义务教育学段“十佳劳动之星”评选，20名学生获奖。

【教育信息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强化教育信息化管理制度建设，制定《珠海市市级教育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试行）》，研究起草《珠海市中小学校（幼儿园）智慧校园建设指南（试行）》，提升信息化项目评审管理水平。做好数字教材应用工作，开展网络教学建设。组织开展覆盖全市的国家课程数字教材规模化应用和2022—2023学年师生数字教材平台信息更新培训，落实“开通教师账号100%、教师参与培训100%、教师下载数字教材100%”的关键指标。利用中小学网络协同直播课堂活动，在斗门区开展研讨课301节，横山中心小学等近10所中小学通过网络教学开展“绿色上网　健康成长”的专项净网行动讲座，引导青少年健康上网。推动信息化统筹能力提升，推进全市智慧教育统一平台建设工作。推进教育系统软件正版化工作，对全教育系统开展5轮软件正版化现场检查，到各区、市直属学校现场检查11次，研究确定市教育系统软件正版化第二批试点学校，协调软件正版化试点学校操作系统采购、办公软件试用等事宜，初步完成教育系统试点学校正版软件整改工作。全市基础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形势基本保持稳定，未出现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珠港澳教育交流合作】　2023年，珠海市聚焦姊妹学校建设、教师交流、学生研学实践、爱国主义教育、体育艺术科技教育等重点工作，健全珠港澳校企人才培养合作机制，深化同港澳教育融合发展，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教育发展。坚持做好港澳居民子女入学、升学服务保障工作，年内全市有各级各类学校就读的香港籍学生3297人（幼儿园293人，小学1063人，初中1096人，高中343人，中职51人，高校451人）、澳门籍学生2061人（幼儿园434人，小学776人，初中266人，高中90人，中职371人，高校124人）。年内新缔结珠港澳姊妹学校（园）33对，其中，珠港29对，珠澳4对。

【教育改革创新】 2023年，珠海市从区域教育协作、教育集团建设、自主招生改革、“双减”改革等方面推进教育改革创新。出台《珠海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促进城乡教育融合发展。携手北师大开展“基础教育教师育人能力提升工程”，提升西部地区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全面推开集团化办学，年内新增21个教育集团，全市教育集团总数达41个，辐射公办中小学（幼儿园）138所，覆盖率42%；年内5个教育集团列入省级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出台教育集团考核办法、责权清单，配套制定资金实施细则，规范资金高效使用，促进集团化办学规模及质量实现“双提升”。出台《珠海市高中—高校创新人才贯通培养方案》，组建市二中、华中师大珠海附中、斗门一中等跨学段办学集团。深化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改革，出台《珠海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评价方案》，建立自主招生评价机制，促进高中学校优质特色发展。继续推进“双减”改革，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强化校外培训机构设立审批及监管力度，成立全国首个校外教育培训行业诉源治理和调解机构。开展公办幼儿园晚托及假期托管服务，全市开展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的公办幼儿园占比84%，缓解双职工家庭“按时接难”“假期看护难”压力。实施“火炬点燃行动”，出台《珠海市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工作行动计划（2023—2025年）》及配套文件6份，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同关爱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的总体格局。

【“双减”改革】 2023年，珠海市出台《珠海市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工作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关于规范引入第三方参与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系列文件。年内市财政投入专项资金5124万元，用于补贴全市公办中小学校内课后服务，市、区财政按1∶1比例进行补贴。2023年秋季学期，公办普通中小学在校生25.98万人，参与课后午托服务15.28万人，参与率58.8%；参与课后晚托服务14.49万人，参与率55.7%，家长满意度88%。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印发《关于开展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珠海市教育系统防范化解校外培训行业涉稳风险的工作方案》等文件，开展无证无照或有照无证等违规经营校外培训机构的清理整治工作。年内，全市各级教育部门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出动1330人次，检查校外培训机构1091家次，整顿违规办学机构30家，查处违规广告18个，清理户外广告牌20块，发出《规范办学告知书》117份、《责令整改通知书》12份，对校外培训机构做到“规范一批、整改一批、关停一批”。11月，市教育局报送的“珠海市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普法项目”被市司法局评为珠海市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创新创先项目。

【教育人事制度改革】 2023年，珠海市完善校长教师培训和荣誉体系建设，强化教育人事管理制度革新。做好教师分层分类培训，印发《关于优化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工作的若干措施》，建立全市教育人才分类培养培训体系。开展首届“香山园丁”计划后备干部培训班，推动建立市直属学校干部梯次培养机制。完善“香山”荣誉体系，印发《2023年“香山名校长”评选暂行办法》，评审首届“香山名校长”5名、“香山名师”10名。制定《珠海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教职工荣誉退休工作办法（试行）》，激发校长教师队伍的职业荣誉感。推进教师管理新体制，在华中师大珠海附中创新实行教师员额制管理体制的基础上，在鸿鹤、麒麟等新建高中实行绩效量化考核管理体制。探索制定《关于加强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奖励金分配的指导意见（试行）》，激发教师教育教学工作动能，推动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

【依法治教】 2023年，珠海市加强法治副校长聘任及管理工作，完成新一轮法治副校长聘任，全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率100%，其中三分之一以上的学校聘任法治副校长2名或以上。完善中小学校章程修改、备案工作机制，全市中小学校100%落实将党的教育方针、党的建设写入学校章程。实施国家、省、市“八五”普法规划，以思政课为主要阵地，各级各类学校开足开齐开好道德与法治课，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强化校园普法主阵地建设。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拓展法治教育空间，开展法治教育主题活动，把权利义务观念、规则意识等法治教育理念融入学生成才成长全过程。珠海市2名学生获评2023年度“广东省十佳普法小使者”，并获“最佳表演奖”“最佳人气奖”“学法小能手”等多个个人单项奖。珠海市教育局制作的“诚信法治宣传教育微

视频”获广东省委宣传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大力弘扬诚信文化”诚信微视频二等奖。

【校园安全】 2023年，珠海市教育系统压实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年初与各区教育行政部门、各高校、各直属学校签订《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书》，每月召开安全工作风险研判会，分析安全形势，排查化解风险隐患。夯实校园安防能力，推进安防体系建设，全年认定更高水平平安校园达标单位160所，其中30所获评广东省更高水平“安全文明校园”称号。整治涉校安全隐患，制定《2023年度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工作指引》，印发《关于组织开展第八轮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全市“校园安全整治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展各类安全整治和专项检查，各区教育部门同步开展。举办全市校园安全专题会暨校园安全任职资格能力提升培训班，首次要求各区教育局局长、校长参加校园安全知识考试，提高处置校园安全事故的能力水平。健全完善“五个一”工作机制，启动特防期应急响应38个，校方责任险赔付1192宗。推进最小应急单元建设，与市公安局建立长效会商研判会议制度，定期召开教育、公安联席会议，建立市、区、校三级联动沟通机制，及时通报涉校安全工作情况。年内，珠海市全域未发生学生溺亡事件。

【助学帮扶】 2023年，珠海市掌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家庭状况，家校协同育人与资助育人工作相结合，确保各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年内全市资助各级各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91万人次，资助金额5651.54万元。其中，特困家庭学生补贴人数129人次，资助金额8.88万元；普高助学金资助人数1497人次，资助金额299.4万元；普高免学杂费资助人数230人次，资助金额61.01万元；中职助学金资助人数537人次，资助金额107.4万元；中职免学费资助人数1.31万人次，资助金额4703.15万元；中职国家奖学金人数31人次，金额18.6万元；困难子女上大学资助人数316人次，资助金额196.3万元；学前资助人数401人次，资助金额80.2万元；义务教育生活资助人数2824人次，资助金额176.60万元。

【人才子女入学】 2023年，珠海市协调解决人才子女入学（园）需求，督促指导各区结合区内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统筹安排解决区内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子女入学（园），做好相关教育服务。2023年秋季学期，珠海市落实2278名人才子女入学（园），其中，入读幼儿园343人，入读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935人。（叶碧欣）

基础教育

【学前教育】 2023年，珠海市有幼儿园433所，在园幼儿9.55万人，招生2.82万人，毕业3.70万人。幼儿园教职工1.56万人，其中专任教师7475人。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4.24万人，占比44.39%（不含购买学位）；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3.92万人，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85.4%。全年新增公办幼儿园项目25个，新增学位1.01万个。

【义务教育】 2023年，珠海市有小学150所，在校生21.94万人，招生4.46万人，毕业309万人，专任教师2.02万人。有初中78所（含九年一贯制学校），在校生8.78万人，招生3.15万人，毕业2.62万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含政府购买学位）接受义务教育比例达92.86%。香洲区、金湾区入选广东省首批15个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普通高中教育】 2023年，珠海市有普通高中22所，在校生4.27万人，招生1.61万人，毕业1.18万人，专任教师3830人。加大普通高中建设力度，学位供给能力增强。9月，新建高中鸿鹤中学和麒麟中学正式招生，全市入读普高比例62.82%。开展集团化办学、委托办学、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探索，提高普通高中教学质量，鸿鹤中学由市一中管理并纳入一中教育集团，麒麟中学由市二中管理并纳入二中教育集团，一中平沙校区加挂珠海市外国语学校牌子。（叶碧欣）

中等职业教育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独立办学的中等职业学校12所，其中，中职类学校7所，技工类学校5所；公办职业学校5所，民办职业学校7所。在校生3.69万人，招生1.23万人，毕业1.1万人。其中，7所中等职业学校（不包括技工类学校，以下同），在校生1.88万人，招生7150人，毕业6816人。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教职员1297人，专任教师1039人，师生比1∶18。其中，专业教师603人，占专任教师人数的58.04%，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20.43%，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占比26.85%。年内

全市中等职业学校生均获财政拨款7863.92元/人，为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提供经费保障。全年全市投入教育费附加2370.15万元，用于教学仪器设备等专项采购，改善教学实训等人才培养活动条件；全市发放省级以上财政助学金补助资金84.33万元，发放市级财政助学金补助资金301.33万元。全市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占地面积40.49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22.70平方米，生均仪器设备1.28万元，生均实训工位0.70个。

【职业教育发展推动】 2023年，珠海市出台《珠海市职业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及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系列文件，从职业学校布局调整、专业结构调整、规范招生、促进就业等方面推动职业教育发展。

学校布局优化及专业调整 落实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达标工程，将市一职校、市理工学校改扩建项目列入市政府工作计划，落实《珠海市关于推进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项目实施的管理办法》，开展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项目年度检查。调整职教城建设，实现以市一职校和市理工学校重建、扩建为核心的围绕社区和产业发展需求为依据的中等职业教育区域布局，并完成可行性研究和建设方案。全市7所中等职业学校开设的57个专业初步完成布局调整，组建主干专业群18个，初步实现“一校一特色”的专业发展格局。推进市一职校、市理工学校、市卫生学校承担的6个省“双精准”示范专业建设，推进15个省级教学改革项目的研究和改革工作。

规范招生工作 在高中阶段教育招生中继续执行《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意见》，中等职业学校与普通高中在同一平台上填报志愿，投档录取，分数优先，继续实施阳光招生，严禁无计划招生，严禁超计划招生，不得提前招收未完成九年义务教育的初中学生，保证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及生源质量。

就业服务 珠海市教育局、市人社局、中华职教社联合举办2023年度“技能，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的职业教育活动周，开展技能节、职业体验开放日、送服务进社区志愿服务等活动，展示学生技能风采、职业教育办学成果。推进南粤家政、粤菜师傅、乡村工匠三项工程培训，培训人数2251人，支持乡村振兴发展。

校企合作 市一职校与京东集团合作，在校园内建立“京东”产业学院，开设汇流订单班、博众订单班、光库订单班、百果园订单班，聘请企业导师教授企业综合实践课程，打磨学生的职业技能。市理工学校与上汽通用销售有限公司合作，引进能工巧匠和企业标准进课堂，提高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实践能力。市卫生学校与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合作，共享临床技能实践培训场所，合作打造“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共同提升科研水平。

（叶碧欣）

高等教育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暨南大学珠海校区、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简称UIC）、珠海科技学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珠海艺术职业学院10所高校，有全日制在校生13.1万人，其中，硕士研究生近1万人，博士研究生2200余人，专任教师7100余人。4月，成立珠海市服务高校工作领导小组，加强与在珠高校联系沟通。7月，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复同意，北京理工大学调整珠海校区办学定位。12月，签订《珠海市人民政府 遵义医科大学关于促进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高质量发展的合作协议》，强化市校合作。推动市政府与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北京师范大学、UIC等高校的市校战略合作协议落实工作。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2023年，中山大学珠海校区设中国语言文学系（珠海）、历史学系（珠海）、哲学系（珠海）、国际金融学院等20个整建制学院（系）和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重点支撑中国语言文学、世界史、哲学、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等25个一级学科。设有本科专业34个，其中，理工类专业19个，人文社科类专业15个。24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0个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物理学专业入选国家首批“强基计划”招生专业，海洋科学专业入选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与法国民用核能工程师教学联盟等国际一流大学开展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通过相关国际认证。建设海洋学科群的学科布局渐见成效。“中山大学”号海洋综合科考实习船、“中山大学极地”号破冰船、“珠海云”号智能无人母船等海洋科考设备相继入列，以珠海校区为主建设的海洋科学、大气科学、地质学、化学工程与技术等海洋学科群骨干学科在

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均取得进步。是年，在校生全日制本科生人数1.46万人，在校研究生5908人（其中，硕士研究生4101人，博士研究生1807人），教职工1786人，专任教师983人，招生2369人，毕业生3572人。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2023年，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实行“学院+书院”协同育人模式，设未来教育学院、文理学院、国家安全与应急管理学院、未来设计学院、湾区国际商学院、一带一路学院等学院6所，乐育书院、弘文书院、会同书院、知行书院、凤凰书院等书院5所。有14个本科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8个本科专业通过师范类专业认证（二级以上），1个本科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是年，在校学生9383人，教职工458人，专任教师369人，招生2155人，毕业生1329人。

【暨南大学珠海校区】 2023年，暨南大学珠海校区设人文学院、翻译学院、国际商学院、包装工程学院、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人工智能产业学院、国际能源学院等专业学院6个，轨道交通研究院、物联网与物流工程研究院、先进与应用化学合成研究院、能源电力研究中心等研究机构4个，市级（含）以上科研平台12个，本科专业18个，各类硕士学位授权点11个，人工智能二级学科博士点1个，联合招生一级学科博士点6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3个，专业综合改革试点2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战略新兴产业特色专业2个，重点专业1个，特色专业1个。有研究中心（所）12个和综合实验室（内含分实验室33个）9个。是年，在校学生6997人，教职工401人，专任教师209人，招生1387人，毕业生1560人。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 2023年，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设基础医学部、第五临床学院、生物工程学院、口腔医学系、医学影像学系、护理学系、马克思主义学院、外语系等院部系8个。遵医五院是学校直属附属医院。校区与北京大学深圳医院、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珠海市人民医院等16家广东省内“三甲”医院开展医学类研究生联合培养，与中科中山药物创新研究院、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拱北海关、联邦制药等14家科研院所和医药企业开展药物研发相关学科研究生联合培养，与江门市中心医院、中山市人民医院等广东省30余家“三甲”医院及50余家企事业单位合作开展实践教学。有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个，临床医学、基础医学、口腔医学、生物工程、药学、护理学、生物学等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7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4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5个，临床医学进入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全球排名前5‰，药理学与毒理学进入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全球排名前1%，“大健康医药学科群”入选贵州省国内一流建设学科Ⅰ类学科群，医学类硕士点学科全部为贵州省重点学科，药理学入选珠海市优势学科。现有本科专业9个，其中，医药类专业6个，全部入选教育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即教育部“双一流专业”计划，指教育部以建设面向未来、适应需求、引领发展、理念先进、保障有力的一流专业为目标，实施一流专业建设，建设一万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点和一万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点），4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是年，在校学生6173人，教职工500人，专任教师353人，招生1529人，毕业生1415人。

【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 2023年，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简称“北师港浸大”，UIC）设工商管理、文化与创意、人文社科和理工科技学院，以及通识教育学院和研究生院，设立13个系，向约30个本科专业（方向）招生，并开设研究型和授课型研究生专业。本科毕业生获颁北师港浸大毕业证书和香港浸会大学学士学位，硕士和博士研究生获颁香港浸会大学学位。是年，在校学生9927人，教职工1056人，专任教师578人，招生2086人，毕业生2868人。

【珠海科技学院】 2023年，珠海科技学院设二级学院25个，本科专业66个，涵盖经济学、法学、文学、理学、工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教育学九大学科门类，拥有省级重点学科3个、市级优势学科3个，拥有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旅游教育质量认证项目2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3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8个、省级特色专业12个。学院坚持立足地方，对接产业需求，搭建高层次科研平台，建设有各级各类研究机构74个，其中，国际合作平台2个，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1个，省部级科研平台/基地10个，市级科研平台/基地15个。是年，在校学生3.09万人，教职工1490人，专任教师1288人，招生6671人，毕业生8809人。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年，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设18个专业学院（教学部），涵盖七大学科门类64个本科专业，其中，理工科专业36个，占比56.25%。拥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8个；拥有省级特色重点学科1个，省级重点培育学科2个；拥有省级战略新兴产业特色专业1个，省级应用型人才培养示范专业1个，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8个，IEET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专业7个。建成各级科研平台23个，包括省部级实验室珠海分室1个，省级工程技术中心2个，省级联合实验室1个。是年，在校学生1.24万人，教职工1176人，专任教师750人，招生1417人，毕业生5137人。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2023年，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被广东省教育厅确定为省高等职业教育数字化标杆学校立项建设单位。学校设有计算机工程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商学院、应用外语学院、旅游学院、文化与传媒学院等二级学院17个，有云中高职研究院、职业教育大数据研究院2个科研机构。是年，在校学生2.62万人，教职工1450人，专任教师1270人，招生8260人，毕业生1.01万人。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设马克思主义学院、人工智能学院、机电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旅游管理学院、人文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等二级学院7个。是年，该校在校学生7447人，教职工469人，专任教师392人，招生2590人，毕业生2732人。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2023年，珠海艺术职业学院设音乐舞蹈学院、艺术设计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文化与旅游学院和美术学院等二级学院5个，开设包括国家级骨干专业首饰工艺与设计，省级重点建设专业环境艺术设计、音乐表演，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影视动画、音乐表演专业群，以及舞蹈表演、播音与主持、电子商务、旅游管理和商务英语等在内的专业47个，涵盖文化艺术、土木建筑、财经商贸、教育与体育、新闻与传播等七大学科门类，形成以艺术教育为特色，文经管协调发展的办学格局。是年，该校在校学生4996人，教职工411人，专任教师336人，招生1381人，毕业生1534人。 （叶碧欣）

民办教育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民办学校（中小学）44所，其中，小学13所，普通中学24所（高中7所，初中17所），中等职业教育学校7所（职业高中3所，技工学校4所）。在校学生6.59万人，其中，中学生1.67万人，小学生3.67万人。

【民办教育改革】 2023年，珠海市推进民办义务教育学校规范发展，加强督导检查，通过审批登记、年检年审、责任区督导、标准化学校评估等手段，多形式、全方位开展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督导检查。珠海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100%通过标准化学校评估。责任督学实现100%覆盖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全面落实督学公示牌悬挂校门，执行常态化督导。完成全市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结构优化工作。

【民办教育品牌建设】 2023年，珠海市坚持树品牌、特色化发展，根据社会和学生需求，逐步形成国际特色、艺术特色、体育特色、德育特色、小班化教学等办学优势，强化校本课程研究，开设艺术班、传媒班、国际班、港澳台联考班、文化特长班等，支持学生特长发展。年内6所民办学校的8个特色项目被列为珠海市中小学特色项目培养对象，珠海容闳学校的国学特色项目和美术特色项目、珠海市金湾区景山实验学校的人文素养教育通过市中小学校特色项目验收。

（叶碧欣）

成人教育

【老年教育】 2023年，珠海市社区大学在全市范围内建立社区学院4所，社区学校18所，社区教学点107个，基本实现全市行政区社区教育办学体系全覆盖，通过体系分级指导，组织社区民众有序开展文体素质教育活动。其中，珠海社区大学根据社区居民需求开设瑜伽、绘画、古筝、舞蹈等多项培训课程，全年开设培训班127个，3751人参加培训。香洲区老年教育“区—镇（街道）—社区”三级教学模式不断完善，在10个镇（街道）设立78个社区老年学校、老年教学点，实现香洲区镇（街道）全覆盖。香洲区老年大学开设语言文学、舞蹈、等7个系，拉丁舞、国画、茶艺等39个专业，聘用教师84名，吸引7.92万名老人参与，同时推动“香洲银光·快乐十享”等老年教育优质品牌发展。淇澳社区学院开设素质教育、专业技能等实用型、技能型、健康型与实践型课程48门，全年开展健康科普服务374次。12月18日，

金湾区老年大学成立，广泛开展老年教育活动，在海岛各居家养老服务站开展各类助老爱老活动237场次，覆盖海岛老人6055人次。珠海市社区大学被认定为广东开放大学体系社区教育示范校和广东老年大学示范分校。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 2023年，珠海市完善“社区大学—社区学院—社区学校—社区教学点”社区教育四级网络体系建设。印发《珠海市教育局关于做好珠海市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建设相关工作的通知》，推进在镇（街道）设立的社区教育学校、社区教育教学点加挂社区老年学校牌子，并开设老年教育课程。以“让学习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为主题，举办珠海市第十三届暨金湾区第七届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吸引200余人参与。

（叶碧欣）

特殊教育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特殊教育学校2所，在校生890人（学前4人，小学504人，初中261人，高中121人），教职工304人，其中，专任教师240人，招生122人，毕业48人。中小学幼儿园（含中职学校）随班就读400人（幼儿园49人，小学259人，初中75人，高中17人），普通中小学校送教上门70人（小学67人，初中3人）。

【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完善特殊教育政策体系，印发《珠海市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5年）》，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利。组织教师参加粤港澳融合教育论坛、特殊教育教师教科研能力提升研讨活动，组织开展珠海市特殊教育教师专业培训，提升珠海市特殊教育管理干部能力水平和特殊教育教师专业素质。依据全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监测系统，全面核查和掌握辖区内适龄残疾儿童少年的情况，每年两所特殊教育学校与全市普通中小学校同步面向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招生，年内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100%。通过随班就读、特校就读和送教上门等多种形式，保障残疾儿童接受和完成九年义务教育。珠海市金湾区虹晖小学入选广东省第四批随班就读示范校，推动随班就读质量提升。

（叶碧欣）

科学技术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2657家，比上年增长15.12%，增速在珠三角九市中排名第二；2787家企业通过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比上年增长27.61%。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102.86亿元，增长5.5%，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70.4%。截至年底，全市拥有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25家，各级新型研发机构37家，科技孵化载体78家；拥有“珠江人才计划”人才项目26个，广东省“珠江人才计划”创新创业团队8个、市级创新创业团队155个。南方海洋实验室聚集国家级人才，承担国家、省、市等各级纵向及横向科研项目93项，发表论文3339篇。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揭牌，强化中医药研究，支持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

【科技政策制定与宣传】 2023年，珠海市科技创新局完成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落实《创新驱动促进产业发展十条措施》，为服务产业提供政策支撑。制定出台《珠海市科技领域考核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统筹协调各区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全年举办各类政策宣传培训活动64场，通过专题



2023年7月19日，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指导，珠海市科技创新局主办的2023年省高企服务团珠海企业服务专场活动在珠海市开展

（市科技创新局供稿）

宣讲会、线上培训视频及微信公众号系列推文、电话咨询答疑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举办2023年科技产业生态大会，通过“城市5.0空间推介+产业政策体系发布+政企签约”方式展现良好营商环境，增强科技企业、科技人才获得感。依托珠海市惠企利民服务平台上线科技计划、人才项目申报专题，为项目单位提供科技政策推送、在线申报、全程网办等便利服务。

【科技项目计划与投入】 2023年，珠海市一般公共预算“206–科学技术”科目支出57.65亿元，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8.58%。市科技创新局全年下达资金1.39亿元，其中，高企奖励区资金9244万元，核心与关键技术攻关项目2292万元，产学研合作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1170万元。英诺赛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等承担的9个项目获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立项、1.18亿元经费支持。 （赵兴淼）

科技创新

【创新主体培育】 2023年，珠海市构建科技企业潜力挖掘、宣传培训、申报辅导、现场核查、异议申诉等工作链条，利用大数据全面挖掘潜力企业近1300家。聚焦科技领军企业培育、高企认定管理等问题，邀请各行各业专家教授举办“高企百强高层次人员培训”“高企讲堂”等培训活动8场，服务企业超1000家次，培训人员超1300人次，指导异议申诉成功69家。统筹加强高企认定申报管理，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现场核查工作指引》，复核形式审查中发现问题企业5家，首次采用信息化手段全面摸底1272家推荐企业营收、研发等情况，综合分析全市高企认定申报企业质量。连续第五年开展创新百强遴选，加强部门联动，联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发布创新百强企业综合实力、成长、经济贡献3个百强榜单，形成品牌效应。举办第十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珠海赛区）暨2023年珠海市“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市内组”78家企业入围复赛，30家企业获奖，并获省赛一等奖4项、二等奖5项、三等奖6项，获奖企业数量仅次于广州。首次设立“市外组”赛道，吸引市外企业报名35家，获奖18家，其中3家落地珠海。

【孵化育成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通过出政策、建机制、重招商、抓服务等方式，推动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全市拥有科技企业孵化载体78家，包括众创空间34家、孵化器40家和科技企业加速器4家。修订出台《珠海市科技创业孵化载体管理和扶持办法》，扩增孵化载体认定类型，新增市级加速器、产业链型孵化器认定类型、孵化器科创服务收入占比要求、孵化载体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占比要求等，促进载体培育更多科技企业。建立前瞻性培育机制，为新建孵化载体提供建设辅导与支持。组织赴外招商和资源对接，组织孵化载体赴上海、苏州等地学习交流考察，考察特色载体与平台15家，推动载体与外地8个项目快速匹配，引导科技孵化载体强化孵化本职能力。加强运营监管，组织开展国家级运营评价辅导会、年度火炬统计工作辅导会、科创孵化从业人员培训班，全年培育孵化从业人员近600名。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2023年，珠海市修订出台《珠海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管理办法》，新增伶仃洋海洋牧场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新增广东省射频智能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微纳高光谱遥感卫星大数据处理与应用企业重点实验室等省重点实验室2家；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合作，联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共同组建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全市拥有市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691家，其中，省实验室2家，省重点实验室10家，粤港澳联合实验室2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1家，省技术创新中心1家，省高水平创新研究院2家，省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1家，省新型研发机构17家，市新型研发机构27家，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62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66家。蓝海科技产业园开工建设，5个海洋科技创新项目签署入园框架协议。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获批成为广东省内唯一国家新一代类脑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

【南方海洋实验室建设】 2023年，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汇聚各类优秀人才991人，其中，固定人员578人，占比58.3%；两院院士、长江学者、杰出青年、优秀青年等国家级人才近百人，与多家内地、港澳等高校形成稳定长效的研究生联合培养机制。全年承担国家、省、市等各级纵向及横向科研项目93项，项目立项总额超3.9亿元，发表论文3339篇，出版专著16部，申请专利262项，提交决策报告63份。打造全球首艘智能型无人系统母船“珠海云”，完成最长航程的自主航行科考航次，自主航行超过1500海里。与中山大学

合作研制的全国首座可折叠自主升降网箱深海养殖平台“珠海琴”投入建设，可适应15米以上水深养殖，获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主办期刊《海洋—陆地—大气研究》（*Ocean–Land–Atmosphere Research*，OLAR）被全球最具影响力的开放期刊目录DOAJ（*Directory of Open Access Journals*）收录，达到国际权威数据库的标准。主持研发的粤港澳大湾区海洋数字孪生平台在腾讯全球数字生态大会上发布，获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报道。实验室科研基础设施和仪器设备开放共享超80万小时，合同收入超2100万元。（赵兴淼）



2023年12月13日，由珠海市科技创新局组织开展的珠海市产学研精准对接系列活动之“走进广东省科学院”在广州举行

（市科技创新局供稿）

协同创新

【珠港澳科技创新协同】 2023年，珠海市以“双中心”模式推动建设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简称“中葡科技中心”），10月11日，中葡科技中心挂牌，12日，珠海・横琴中心进驻实体场地，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同步成立。截至年底，33家创始单位和238家普通成员加入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共同推动澳珠科创生态发展。珠海市科技创新局走访香港的科技主管部门、科研机构、高校和科创企业，与香港科创主体紧密联系，打通珠港科技创新的合作渠道。

【区域科技合作】 2023年，珠海市举办首届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圆桌会议，聚焦差异化发展、补齐短板等议题，共同探讨大湾区东西两翼齐飞的路径。支持本地企业通过“异地研发、珠海转化”模式链接市外人才、技术、市场等创新资源，实施《珠海市异地创新中心认定办法》，首次开展异地创新中心评选活动，8个项目被认定为“珠海市异地创新中心”，各获奖励资金20万元。全年2个国际科技合作项目、5个粤港澳科技合作项目（粤港合作3个、粤澳合作2个）获广东省财政资金支持600万元。

【产学研合作】 2023年，珠海市围绕重点产业领域继续支持产学研合作活动，全年立项产学研合作项目48项，投入财政资金2500万元，带动企业自投科研经费2.14亿元。聚焦生物医药、医疗器械、人工智能大数据、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新能源等珠海市重点产业领域，举办“问需求、解难题、促发展”产学研精准对接系列活动2场，路演项目25个，对接企业110余家，参加活动人数超850人次。（赵兴淼）

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

【核心技术攻关】 2023年，珠海市首次由以往的多领域攻关向重点领域系统性布局转变，聚焦集成电路产业组建专项课题组，深入集成电路全产业链企业，点面结合开展深调研，在掌握全市集成电路产业地图和技术路径图的基础上，形成2023年度集成电路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专项申报指南，首次依托国家、省专家智库对专项申报指南进行多轮次科学论证，按重大、重点项目划定专题攻关层次，兼顾公平公正和竞争择优，开展珠海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论证和评审，立项9个，支持金额4500万元，提升珠海集成电路产业国内比较优势。

【技术合同交易】 2023年，珠海市科技创新局加强对技术合同交易重点主体的跟踪服务，走访调研了解重点企业发展需求，持续关注技术交易重点企业情况。全年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总额86.27亿元，技术交易额63.89亿元。

【科技成果与奖励】 2023年，珠海市组织开展广东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在网站和微信公众号转发广东省科学技术奖提名通知、提

名工作手册及相关文件，发动各有关单位参加提名工作会，进行省奖提名工作的答疑和咨询。提名35个项目申报2022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其中，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牵头的4个项目获2022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8个项目获二等奖。支持社会力量开展“创新珠海”科学技术奖评审，从61个参评项目中评出获奖项目25个。其中，科技进步奖特等奖1项、一等奖5项、二等奖9项，自主创新促进奖一等奖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5项；启动2023年度创新产品的申报受理和评审工作，发布《2023年度珠海市创新产品清单》，认定创新产品230个。

（赵兴森）

科技人才

【科技人才引进】 2023年，珠海市继续优化珠海人才发展环境，实施创新创业团队倍增行动，推进珠海创新创业人才集聚。截至年底，有广东省“珠江人才计划”创新创业团队8个，市级创新创业团队155个。全年引进培育市创新创业团队21个，其中，市外引进创新团队5个，本土创业团队7个，市外引进创业团队9个。开放实施“市外引进创业团队”常年申报常年评审政策，将团队政策打造为引进高端人才、吸引高质量投资的常态化、长效化科技招商机制，前往北京、上海、成都等地实地调研招商，挖掘潜在市外引进创业团队。继续加大力度引进院士工作站，《珠海市院士工作站管理办法》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10月31日，持续推进珠海市院士工作站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促进珠海市产业创新主体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建立产学研长效合作机制。截至年底，全市有省级院士工作站7个，市级院士站14个，合作院士18名。

【外籍和港澳台专家管理】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聘用外国人单位515家，有效办理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1328人，其中，外国高端人才447人。全市115人被认定为广东省外籍和港澳台高层次人才，其中，外籍103人；经报市人民政府复核推荐，为61名外籍高层次人才出具永久居留证推荐函。全市174名外国高端人才申报通过审核，签发《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签发人数广东省内排名第三。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广东省第七家、珠海市首家“国家引才引智示范基地”。持续落实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工作类居留许可“一窗受理”，全年有1743人在服务专区“一站式”办理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许可。

（赵兴森）

科技金融

【科技天使投资基金】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科技天使基金累计对34个直投项目投资3.5亿元，投资的项目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集成电路、生物医药、先进制造、新材料等领域。年内参与合组2支子基金（天使基金投资5400万元），子基金返投珠海项目11个。其中，投资轮次属于A轮（含）前的项目占比超过85%，约30%的项目作为首轮投资人支持企业渡过早期融资瓶颈，超过45%的项目完成或正在启动新一轮融资。

【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 2023年，珠海市继续实施《珠海市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管理办法》。截至年底，合作银行增加到22家，覆盖珠海市大部分银行机构，合作银行累计新增科技信贷入库项目161个，新增科技信贷额12.1亿元，财政资金撬动银行信贷的放大倍数超过30倍。

【科技金融服务周】 2023年，珠海市举办“2023年珠海科技金融服务周”活动，聚集多方资源赋能科技企业发展，开展科技信贷直通车、股权融资直通车、暖企专家行等专场活动9场，21家银行与200家企业对接，实现信贷总额2.15亿元。

（赵兴森）

气　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天气气候呈“气温偏高、台风影响重、降雨量分布不均”的特点，年平均气温23.9℃，较历史同期偏高0.9℃，和2015年并列历史第三高，6月、7月和11月平均气温进入历史同期前五位；年总降雨量2037.4毫米，较历史同期略偏少2.9%。年内5个台风进入珠海市500千米范围内，其中，“泰利”“苏拉”“小犬”对珠海造成严重影响，“苏拉”于9月2日凌晨3时30分以强台风级别登陆金湾区，是在2018年台风“山竹”之后又一个对珠海市造成严重影响的强台风。全年各类气象服务信息送达公众超20亿人次，全市首个镇级气象防灾减灾平台——南水镇应急指挥中心投入使用，珠海市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被评为2023年度全省重大气象服务先进集体，珠海气象服务模式在全国气象工作研讨会作经验

介绍，被选树为全国气象高质量发展试点。

【气象灾害】 热带气旋 2023年，珠海市受台风影响偏重，其中3个台风造成严重影响，分别是2304号“泰利”（7月16—18日）、2309号“苏拉”（9月1—3日）和2314号“小犬”（10月8—9日），尤以“苏拉”带来的风雨影响最大。9月1日夜间，“苏拉”横穿珠海市东部海区，9月2日凌晨3时30分，以强台风级别登陆金湾区，带来狂风及大暴雨，桂山岛最大平均风52.0米/秒（风力16级）刷新全市历史极值，庙湾岛录得17级以上（62.2米/秒）的最大阵风，仅次于“天鸽”期间的历史最高阵风纪录（66.9米/秒）。

高温 2023年，珠海市受副热带高压和台风外围下沉气流叠加影响，高温酷热天气多发，高温日（日最高气温≥35℃）7天，比近五年平均高温日数偏多1倍。5月30日在2302号台风“玛娃”外围下沉气流影响下，最高气温达到36.4℃，创历年5月最高气温纪录；7月25—28日，受2305号台风“杜苏芮”外围下沉气流和副热带高压共同影响，出现连续高温酷热天气，最高气温均在35℃以上，其间出现本年度最高气温36.9℃。

暴雨 2023年，珠海市暴雨日（日降雨量≥50毫米）10天，较历史同期偏少0.8天，其中9月暴雨日数6天，打破历史同期纪录。9月除受月初台风“苏拉”影响出现大暴雨外，7—11日受2311号台风“海葵”残余环流和西南季风共同影响，出现持续强降雨，全市平均累积雨量285.5毫米，最大累积雨量428.1毫米（香洲区狮山街道），是全年全市最强降雨过程。

气象干旱 2023年1月14日至3月24日，珠海市连续70天未出现日降雨量超过1毫米的有效降雨，总降雨量（1.6毫米）和降雨日数（4天）均为历史同期最低，气象干旱发展至重旱。

【珠港澳气象合作】 2023年，珠海市气象局落实珠澳两地气象服务信息协同发布机制，通过两地气象官方网站、珠澳口岸气象信息显示屏等渠道，服务往来两地人员超7000万人次。主动与港澳气象部门互通预报预警信息，为港珠澳大桥应急管理部门封桥研判提供气象支持；珠澳合作的短临预报系统融入香港天文台小涡旋升级版本的集合短临预报产品和闪电概率预报产品；联手澳门气象部门开启新一阶段相控阵天气雷达项目合作（2023—2025年）；联合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澳门气象局举办区域（珠澳）极端天气精细化预报技术应用研讨会。联合澳门气象局开展气象小主播比赛，珠澳推荐11名小选手参加广东省气象小主播比赛复赛，珠海3名选手与澳门1名选手晋级全省总决赛并获二等奖2个、三等奖2个。邀请广东省气象局和澳门气象局专家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三防部门开展三防及气象知识培训。

【气象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确立气象高质量发展目标和实施路径。珠海市气象局与珠海科技学院联合建立产学研基地，成立气象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为广州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不同行业用户提供研发服务。《粤港澳大湾区人类活动仿真场景气象监测站建设方案》通过粤港澳三地及高校气象专家技术论证，横琴生态气象监测站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气象观测支点。《珠海市雷电灾害防御工程建设方案》通过专家论证，并逐步推进实施，提升雷电灾害防御能力。珠海气象服务模式被列为全国气象高质量发展试点，珠澳气象创新与应用研究中心被列为广东省科学研究项目依托单位和第一批广东省特色农业气象服务中心成员单位。

【气象监测与预报】 2023年，珠海市气象局发布台风、暴雨、雷电等各类预警信号270次（不含解除信号），发送决策短信371条（送达148.6万人次），发布《重大气象信息快报》《气象信息专报》等决策服务报告200余期，各类气象服务信息送达公众超20亿人次；施行《珠海经济特区防御气象灾害规定》，强化以预警信号为先导的响应机制，新增强季风预警信号；修订《珠海市暴雨预警信号发布细则》，制定精细到区的1小时暴雨黄、橙、红色预警信号发布指标，结合气候和地理特征对分区3小时和6小时发布指标站点阈值进行优化。

【气象服务】 2023年，珠海市气象局为亚洲通用航展、新春海上烟花汇演、澳门横琴艺墟、天沐河水舞光影秀等大型活动提供精细化天气服务，为凤凰山山地步道提供雷电预警专项气象服务，为醋酸纤维有限公司建设雷电防护装置智能监测系统，为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开展防雷深度监测，为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公司提供融合气象、风电、海洋等多维度数据的科

技支撑，为海上交通、海岛旅游、海洋牧场等多个领域提供气象服务，与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合作建设“澎湖号”海洋牧场监测服务示范区，引入“改进的卷积神经网络”方法开展全市太阳辐射预报研究，实施太阳能光伏等气候可行性论证项目9个。“珠海天气”微信公众号上线预警定制通知功能，实现基于个性定制的预警信号主动通知，平均每月服务15万人次。

【气象安全监督】 2023年，珠海市气象局落实气象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出动检查组874个、人员2572人次。开展防雷安全隐患排查4594宗、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动态隐患排查1328宗，开展防雷安全网络化管理巡查841宗。全年持续开展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安全生产负责人定向宣传教育工作。

【气象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 2023年，珠海市气象局加大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和联合验收实施力度，提高项目审批效率，全年完成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406宗，其中，设计审核219宗，竣工验收187宗。政务服务窗口被评为珠海市政务服务大厅年度“优质政务服务窗口”。

【气象科普宣传】 2023年，珠海市气象局完成全市首个气象主题公园科普文化板块建设，开展移动博物馆、气象研学等活动，组织开展“3·23世界气象日”科普宣传系列活动，策划完成气象开放日、珠海市十大天气气候事件等活动，气象小主播比赛影响覆盖全市数万名学生。落实《气象科普和防灾减灾知识宣传第二轮三年全覆盖计划（2022—2024年）》，开展讲座324场，服务超1.3万人次，派发资料超4万份。与市应急管理局、市科协、市气象学会等多个单位联合开展气象法治、气象文化、气象知识宣传，服务近400万人次；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完成《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珠海经济特区防台风条例》执法检查，并针对这两个条例制作短视频进行专题科普。

（杨丽蓉）

防震减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完成各季度地震趋势分析报告，为地震灾害预防和应急准备工作提出对策措施。应对11月4日广东江门市恩平市4.3级地震，上报震情数据，消除震情影响。制定印发《2023年珠海市震情监视跟踪和应急准备工作实施方案》，出台实施《珠海市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完成《珠海市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调整规划内容和拟实施项目。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对2022年下半年至2023年上半年报建工程项目开展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执行情况检查。做好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和重大建设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监管和技术指导工作，推动评价成果在各区（功能区）转化应用。开展地震易发区房屋和市政设施加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数据采集、信息审核及上报。对香洲狮山基准站、香洲拱北基本站、万山桂山基本站等6个台站开展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巡查，被监测设施均运行正常，观测环境保护良好。配合广东省地震局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与粤西地区地震监测能力提升工程”中位于珠海市的东澳基准站、大万山基准站建设质量检查和验收，以及外伶仃基本站运行情况检查工作。

【防震减灾科普教育】 2023年，珠海市围绕“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在香山湖公园广场、正方优和汇城市阳台广场举办防震减灾夜市科普活动，活动设置防震减灾飞行棋、安全大篷车地震模拟体



2023年10月13日，在珠海市香洲区正方优和汇城市阳台广场举办以“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为主题的防震减灾夜市科普活动（市科创局供稿）

验和家庭地震逃生VR模拟体验等体验项目12个，吸引市民群众逾1000人，现场派发防震减灾普法宣传资料超过1700份，活动情况被珠海电视台、《羊城晚报》、《南方日报》等多家媒体宣传报道。指导中山大学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和杨匏安纪念学校、云峰小学分别创建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1个和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2个。珠海市第二中学、珠海市梅华中学、钰海社区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狮山街道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经广东省地震局认定为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和省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

【防震知识宣传】 2023年，珠海市结合“5·12”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国际减灾日”等重要时段，在珠海市第六小学、高新区金鼎市场等学校、社区和单位开展“防震减灾科普讲座进学校、进社区、进机关”活动17场。通过微信小程序开展防震减灾常识有奖答题活动，吸引近1600人次参与。利用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推送防震减灾基本知识，通过主流媒体矩阵式开展防震减灾宣传，利用公交集团车载电视、户外显示屏、场站候车厅等载体播放防震减灾公益宣传视频，营造全民参与防震减灾的良好氛围。

【应急避震演练】 2023年，珠海市科技创新局加强应急避震演练。全年组织金湾区滨海社区、斗门区家和社区、高新区金峰社区等4个社区，和珠海市第五中学、珠海北大希望之星实验学校、珠海高新区礼和小学等12所中小学校开展应急避震演练活动16场，数百名市民和超过1.1万名师生在辅导和指挥下采取规范动作进行紧急避险演练，有序逃生。 （赵兴森）

人力资源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推进“珠海英才计划”，落实高层次人才支持计划，全年引进各类人才约7万人。持续推动粤港澳大湾区职称评价和职业资格认可，加快珠海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建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培育产业新工匠。截至年底，全市人才总量约90万人，其中，硕士以上学历人才、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才、技师以上高技能人才等高端人才超过10万人。

【人力资源服务】 2023年，珠海市有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不含劳务派遣单证机构）212家，其中，公益性机构5家，国有机构17家，其他性质机构190家，从业人员5839人，营业收入132.5亿元，居广东省各地级市第二位，比上年增长15.22%，帮助实现就业和流动人数36.23万人次。现存流动人员人事档案19.8万份，依托档案提供服务1.75万人次。开展新一轮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诚信服务等级评估活动，珠海市南方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珠海慧捷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等16家机构（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4家）被评定为优秀等级单位。组织参加第二届全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大会，现场供需洽谈项目签约总金额19.03亿元，2名选手获粤港澳大湾区人力资源服务技能大赛三等奖。高标准推进珠海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开展产业园招商洽谈对接工作，抓好产业园规范运营管理，年内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451场，服务企业5264家次，提供岗位24.7万个。

【珠海英才计划】 2023年，珠海市继续推进“珠海英才计划”，实施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团队、博士博士后、青年创新人才、高技能人才等支持计划，市、区两级为1.5万名人才及人才团队等发放人才奖励、住房补贴等政策待遇6.6亿元，支持更多企业引人育人留人。

【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组织开展新一轮珠海市高层次人才、产业青年优秀人才申报工作，围绕“4+3”产业体系，赋予285家重点领域用人主体人才自评资格，由用人单位自主评价选拔人才，支持重点领域用人主体精准引育产业创新高层次人才。截至年底，累计选拔珠海市高层次人才952人、产业青年优秀人才1926人，超85%聚集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领域。

【人才引进】 2023年，珠海市举办“双博会”、引才高校行、高层次人才交流等活动，引进各类人才7.03万人（含留学回国人员450人），再创历史新高。其中，高学历人才引进保持快速增长，新增博士530人、硕士6004人、本科2.99万人，分别比上年增长5.1%、35.5%、13.7%。在2023年引才高校行活动中，与澳门科技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知名院校深入合作，开展线下引才活动53场，吸引超过7.9万名青年人才到场参加，收到简历



2023年6月26—28日，珠海市举办“珠梦未来　海纳英才”珠海英才荟之2023年院校珠海行活动　（市人社局供稿）

数量超3万份，达成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初步意向超8700人，创历史新高。6月26—28日，举办“珠梦未来　海纳英才”珠海英才荟之2023年院校珠海行活动，聚焦“4+3”重点产业发展，郑州大学、中山大学、东南大学等7所院校，分别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相促进、共同提高”新格局。

【博士博士后工作站点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继续构建“以区域性博士后工作站为龙头，企业工作站、分站为支撑，创新实践基地为补充”的博士后工作体系，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年引进博士后87人，新增博士后工作站点13个、博士工作站4家。全市博士后工作站点（工作站、分站、创新实践基地）达120家，累计招收培养博士后519人；博士工作站点48家，吸引近150名博士人才到企业从事科研创新。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专业技术人才总量28.16万人。其中，初级专业技术人才14.53万人，占51.6%；中级专业技术人才12.21万人，占43.4%；高级专业技术人才1.42万人，占5.0%。2019—2023年，专业技术人才年均增加2.01万人，年均增长率11.31%，每万人中工程师数量188人，位居广东省第一。

【职称制度改革】 2023年，珠海市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权，成为全省唯一可自主评定集成电路专业高级工程师的地级市，为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领域港澳专业人才提供申报绿色通道和“一站式”服务。继续支持港澳专业人才在珠海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便利执业，出台《珠海市境外职业资格便利执业认可清单》，允许持有清单内境外职业资格的专业人员按照相关实施依据在珠海市或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备案登记后执业，提供专业服务。截至年底，7个专业1305名港澳人才在珠海或横琴便利执业。推进职称评审社会化，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开展自主评审。全年全市1.19万名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比上年增长4.4%。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培育认定珠海特级工匠9名、珠海工匠278名、首席技师11名，年内获全国技术能手5人、广东省技术能手8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人，认定示范性企业培训中心13个、市级高技能人才实训（培养）基地3个、大师工作室8个、技师工作站7个，获评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家、国家技能根基工程培训基地1家。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运行平稳，全年服务15.87万人次，服务单位5173家次，与422家用人单位签订公共实训协议。

【职业技能竞赛】 2023年，珠海市、区联动举办珠海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开设数控车工、电工、软件技术等竞赛项目32个，吸引1300多名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参与。备战广东省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派出62名选手参加56个赛项的角逐，取得3银6铜19优胜奖牌28枚，总排名第六。

【职业技能培训】 2023年，珠海市继续推进产业工人技能提升暨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该行动于2022年启动，计划用三年时间，开展一轮覆盖超百万人的全员业务大培训，全面提升企业职工的城市归属感、安全生产意识和技术技能水平。年内，完成线上线下培训46.14万人次，兑现企业精准培训奖补资金628.02万元，累计兑现企业精准培训奖补资金1736.76万元。持续完善“技行珠海”职工在线教育培训平台，平台累计上线

课程资源5000余门，注册人数超20万人，覆盖企业8684家，学习时长逾180万小时。全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4.82万人次，其中企业新型学徒制2134人。开展“粤菜师傅”培训1939人次（获证1644人），“南粤家政”培训1.22万人次，农村电商培训1120人次，乡村工匠培训1064人次。

【技工教育】 2023年，珠海市有技工院校5所，其中，公办1所（珠海市技师学院），民办4所（珠海市工贸技工学校、珠海市欧亚技工学校、珠海市南方爱迪技工学校、珠海市索卡科技技工学校）。是年，全市技工院校招生5557人，在校生规模达1.65万人，较2019年增长70%，其中，高级工班及以上约占65%；毕业生3718人，比上年增长30%，就业率继续保持近100%，留珠率约90%。支持职业学院、技工院校与重点企业共建“工匠学院”，通过工学交替、名师带徒、技能研修等方式，培养高素质产业工匠，全年签约建设航粤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供配电装备制造、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装备等“工匠学院”15个。支持金湾区与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共建“金湾智造产业学院”，与珠海科技学院共建珠科“金湾现代产业学院”。支持市技师学院建设智能制造技术应用市级重点专业。组织1557名技工院校学生赴格力电器开展岗位实习，缓解企业用工需求。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2023年，珠海市新增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3.76万人，其中，高级工1.09万人，技师以上799人。入选首批广东省首席技师1人、特级技师12人。全年新增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36家，补贴企业和联盟标准或题库开发150万元。3月6日，成立国内首个技能人才互通互认的区域性联盟——珠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联盟，加快实现珠澳两地技能人才互通互认，推进珠澳技能人才融合发展。

【人才服务】 2023年，珠海市继续实施珠海“英才”服务，发放“英才卡”507张，为全市2998名持卡人提供子女入学、医疗、住房保障等个性化服务。依托国际人才一站式服务窗口，提供人才业务咨询办理、需求对接约1万人次；推动人才服务驿站入驻格创·芯谷，集聚政府、企业等多方力量参与人才服务工作。多形式开展“珠海英才荟”高层次人才交流活动12场，通过湾区人才跨市交流、名企参访、创业法律、子女教育、英才保健、亲子研学等形式，助力人才建立资源“共享圈”、打造同行“互助圈”。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2023年，珠海市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3287人，其中硕士1367人，博士274人，硕士以上人员占引进人数的50%，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结构优化。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倾斜一线”原则，持续推动县（区）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截至年底，完成管理岗位职员晋升152人，其中，香洲区59人，金湾区44人，斗门区49人。

【人事考试与职业能力考核】 2023年，珠海市安全公正完成各项人事考试任务。加强市级单位协调联动，提前落实考点考场，编写技术文件，排查风险隐患，规范考务全流程管理，严肃考风考纪，确保考试绝对安全。在广东省率先为考生提供现场开具临时身份证明、补打准考证等服务，完成公务员招录笔试及面试等人事考试10.62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0.96%；核发专业技术资格证书1.26万本，比上年增长110.86%。开展专项职业能力送考到镇（街道）、村（社区）、海岛等服务，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近参加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全年参与考核2533人次，核发专项职业能力证书1953本。 （程 斐）



2023年3月6日，国内首个技能人才互通互认的区域性联盟——珠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联盟成立 （市人社局供稿）

文化·体育

文化艺术

公共文化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市、区级图书馆（文化馆）8个，其中7个为国家一级馆；有镇（街道）综合文化站25个，其中24个达到省特级站标准；有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333个。年内新增邻里荟粤书吧、祥祺酒店粤书吧等新型阅读空间2个，粤韵堂粤文坊1个。截至年底，全市有粤书吧18个，粤文坊2个。



2023年2月5日，“金鼓催春闹元宵”文艺晚会在海天公园举行（市文联供稿）

【社会文化活动】 2023年，珠海市举办第三十五届青少儿艺术花会，收到艺术作品728件，评出艺术作品类获奖作品60件，艺术表演类作品73件。举办2023年珠海市民艺术荟系列活动，涵盖第七届群众音乐舞蹈花会、群众文艺原创作品评选活动等赛事2项，第四十一届“滨海之声”暨湾区之夜音乐会、“歌声嘹亮”音乐汇、公益培训成果展暨“艺珠海”优秀文化志愿服务颁奖活动等惠民展示展演活动3项。举办“2023年珠海艺术课堂”系列活动，根据群众需求，向全市各公共文化机构配送音乐大师班、乐队展演及文化培训活动。开展涵盖“五彩浪花”系列展览、“快乐音符”海岛音乐会、“书香海岛”读书分享会等“2023暑期海岛文化季”系列活动，在桂山岛、东澳岛、外伶仃岛举办活动10场，受惠游客及市民近万人次。年内扶持6件音乐及舞蹈类群众原创文艺作品赴广东省参加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其中，原创音乐《摩崖灼灼》获音乐类银奖，舞蹈《凤鸡》获舞蹈类银奖。在2月28日举办的2022“我最OK”广东全民才艺大比拼总决赛中，珠海选送的杂技《量子风暴》获一等奖，舞龙《金龙炫舞》获二等奖，戏曲表演《杨门女将》获一等奖，珠海市文化馆获评“组织工作奖”。在第十三届广东省少儿戏剧小梅花荟萃活动中，珠海市文化馆馆办团队青少儿粤剧曲艺团的原创戏曲《木兰从军》《龙女思凡》获评优秀集体节目称号。在广东省第十六届美术书法摄影作品联展中，珠海市作品获金奖1名、银奖1名、铜奖5名、优秀奖12名，珠海市文化馆获优秀组织奖。

【粤港澳流行音乐唱作大会】 2023年，首届粤港澳流行音乐唱作大会在珠海举办。大会以“致敬时代经典，再现流行芳华”为主题，由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珠海市人民政府主办，广东省文化馆、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香港会员总会、澳门中华文化艺术发展协会承办。活动面向广东省各地市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征集原创优秀流行音乐作品，收到来自粤港澳大湾区的参赛作品82份，评选出一等奖作品5个，二等奖作品5个，三等奖作品5个，优秀作品奖15个，网络投票“最佳网络演绎奖”3个，获《中国文化报》、《中国报道》、《南方日报》、广东电视台等多家媒体宣传和平台推广，全网阅读量超100万次。

【图书馆】 2023年，珠海市有市图书馆（中心馆）、斗门区图书馆（总馆）、金湾区图书馆（总馆）和香洲区图书馆（乐士馆），其中市图书馆、斗门区图书馆和金湾区图书馆为国家一级馆。全年全市公共图书馆接待读者201.63万人次。

珠海市图书馆 占地面积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6万平方米，藏书总量143万册。全年完成新书采购2.5万册，新书上架2.1万册，征集地方文献1368册，征订年度报刊1133种。地方文献阅览室新增“香山历史文献专架”，重点收藏珠海历史名人著作、珠海历史名人传记、珠海人文风物等内容文献，年内征集香山历史文化图书226册（件）。数字资源共建共享平台拥有外购商业数据库39个，自建数据库3个，电子资源总容量112TB，年访问量1107万余人次。全年接待读者69.56万人次，中心馆及各直属分馆新增办理借书证21.5万个，“粤读通”注册新增办理借书证20.44万个，累计办证量达78.08万个。全年图书外借40.03万册次，11.26万人次；接受各类读者书面咨询197人次，口头、电话咨询1700人次，免费远程传递文献1.1万篇，与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联合编辑《决策内参》（珠海版）4期。举办展览71场次，接待参观人数11.41万人次。全年举办线上、线下各类阅读推广活动641场次，参与人次达15.39万。

斗门区图书馆 建筑面积5791平方米。全年总分馆体系成员馆接待读者68.1万人次（其中，区图书馆接待读者25.95万人次，各分馆和服务点接待读者42.15万人次）。纸质藏书26.65万册。新办借书证3701个。文献外借总量18.32万册次。举办各类读者活动415场次。

金湾区图书馆 总建筑面积2.86万平方米，纸质藏书107万册，全年新入库图书5万余册次。全年接待到馆读者74万人次，办理借书证1.1万个，纸质文献外借35万册次。举办各类全民阅读推广活动560场次。

【文化馆】 2023年，珠海市有珠海市文化馆（中心馆）、斗门文化馆（总馆）、金湾文化馆（总馆）、香洲文化馆（总馆）及各区分馆，市、区级文化馆均为国家一级馆。全市公共文化场馆全年免费开放，开展文化艺术培训、讲座、沙龙、展览等公共文化服务。全年市文化馆组织策划和承办广场文艺演出、部队慰问演出、百姓舞台、送戏上岛下乡、“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歌声嘹亮”音乐汇等线上线下群众文化活动73场次，全年参与活动人员9万余人次，约15万市民群众进馆享受免费场馆服务。全年组织公益讲座8班次，公益艺术培训30班次，惠及近3000人次，包括全民艺术普及、春秋季公益艺术培训班、满满当当公益艺术营、民乐知多少系列活动、文化志愿者骨干培训班等。举办美术书法、摄影作品、绘画等大型展览16期。优化数字文化馆平台，截至年底，市文化馆数字资源总量达8.6TB，发布资讯及音、视频2355条110小时。 （陈旭虹）

【博物馆】 2023年，珠海博物馆有在册文物藏品7302件（套），资料品9230件（套）。其中，一级文物15件，二级文物251件，三级文物909件。全年新增文物232件（套），其中，藏品41件（套），资料品191件（套）。代表性文物有1952年古元志愿军速写镜框、1965年6月总第261期《新体育》等。做好岭南文化、香山文化、珠海历史文化相关的文物资料和珠海经济特区改革开放时期见证物、展品和史料征集工作，征集民国高剑父草书五言联立轴、1984年1月29日邓小平视察珠海组照等文物藏品41件（套），1996年8月29日第146期《珠海青年报》、格力方形电风扇等资料品191件（套），参与拍卖20世纪80年代鲍少游紫藤小鸟图镜框、1952年古元志愿军速写镜框、1980年商承祚金文录《荀子·修身篇第二》立轴等书画17件（套）。征集20世纪80年代珠海市无线电厂飞梭800立体声双卡式收音录音机、20世纪80年代《歌坛新秀抒情女中音沈小岑独唱》磁带等特区时期见证物244件、孙中山邮品38套、新疆红钱300枚等。6月6日，港珠澳大桥管理局移交一

批港珠澳大桥建设工程文献资料，包括报告文学集《工地书记》《百媒看大桥》《初心　匠心》《中国桥》，杂志《港珠澳大桥》创刊号及画册《一尺匠心》《建设中的港珠澳大桥》等18种20余册。征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见证实物资料，包括珠海市首批援助湖北医疗队请战书、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测试剂盒等。全年接待观众57.69万人次，其中，接待未成年人10.35万人次。全年举办社会教育活动1295场。年内，珠海博物馆基本陈列“传统艺文·民俗文化（古今珠海人·传承在民间）”获第四届广东省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奖，“送文化进校园”教育项目获评2023年广东省“博物馆进校园”优秀教育活动推介“十佳”项目，文创产品“文创卷轴——石溪摩崖石刻”获评2022—2023年度广东博物馆文创精品推介活动优胜奖，“珠博印象”系列文创作品在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设计大赛中获评文化遗产创意产品设计作品组优秀奖。

（杨长征　卢　晶　贺德孝）

【美术馆】 2023年，珠海市有美术馆4个，其中，公立美术馆1个，为珠海市古元美术馆（含金湾区分馆、那洲分馆）；民营美术馆3个，为珠海诚丰美术馆、珠海市赏心堂美术馆、珠海市泰峰美术馆。

是年，古元美术馆继续在改扩建工程实施期间，以联合展览、异地展览的方式实现闭馆不闭展、美育不停步，推出“我们的节日·精神家园系列活动——童画春节·少儿美术作品展”线上展览，在金湾区图书馆、拱北联安市民艺术中心举办“‘艺珠海’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活动——第二古元美术馆艺术家作品展”，在第一中等职业学校举办“渔女献珠——古元水彩画作品精品展”，坚持送展览进企业、进军营、进海岛、进乡村。9月28日，古元美术馆在那洲艺术创新园区成立那洲分馆，同时举办“故土情深——古元艺术精品展”，展出古元先生版画及水彩画作品60幅。持续更新“一周一画——古元美术馆馆藏古元作品鉴赏”，截至年底，在公众号更新至第194期。开展美育公共教育活动和馆际交流活动。与花城幼儿园联合举行“稚心墨趣”儿童水墨体验公教活动，与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联合举办“薪火相传·古元版画体验活动”，与中山市博物馆共同举办“渔女献珠——古元水彩画作品精品展”，与上海市心象艺术馆共同举办“古元、曹文汉师生版画作品展”，为版画的传承推广和学术研究探索更多可能。　　（陈　欣）

文艺创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文联全年扶持年度文艺创作精品项目和重大题材项目100件，举办作品研讨会2场，新书发布会1场。82件作品入展（入选）国家级展赛，192件作品在省级文艺家协会举办的展赛中斩获佳绩。

【文学】 2023年，珠海市作家协会获得省级以上奖项4项、省级奖项2项。其中，林志山诗歌《旺角旺角》获“我为香港写首诗”全球华语诗歌大赛优秀奖。曾平标长篇报告文学《向死而生》获评中国出版协会第八届“中华优秀出版物奖”，获评中共中央组织部“全国党员教育培训教材优秀读物”；儿童报告文学《中国的孩子》入选“中国好书（六一专榜）”、第十届“上海好童书”。耿立散文《拒绝洄游的鱼》获得“胶东文学奖”。

【戏曲】 2023年，珠海市戏剧曲艺家协会获得省级以上奖项3项、省级奖项26项。其中，珠海市粤剧团赖琼霞参加文化和旅游部举办的全国戏曲演员会演（生行、旦行）活动，获“新时代中国戏剧（旦行）中青年英才”称号，并代表珠海参加由中国曲艺家协会、广东省文联举办的“湾区共月明——粤港澳大湾区优秀曲艺节目展演”。张宝坚创作，董理、李依云表演的粤曲对唱《情满香桔村》入选中国曲艺家协会第四届中国东部优秀曲艺节目展演。在第五届广东省曲艺大赛中，吴伶创作，吴伶、吴磊表演的对口快板书《忠魂》获节目一等奖，吴伶、吴磊分别获表演一等奖；苑文茜创作、梁晓博表演的评书《情牵丙中洛》（节选）获文学二等奖、表演一等奖；张宝坚创作，董理、李依云表演的粤曲对唱《情满香桔村》获文学二等奖，李依云获表演二等奖，董理获表演三等奖；张林枝创作、梁彦表演的粤曲对唱《这就是共产党人》获文学二等奖，梁彦获表演二等奖；南音说唱《团圆在故乡》获节目二等奖，姚仕华、李锦培分别获表演三等奖。梁芮嘉、吴健鑫获第十七届广东省青少年曲艺“明日之星”选拔赛“明日之星”一等奖，杨欣然、尹睿琦获表演奖二等奖，群口快板《夜放小白鹭》获节目奖一等奖，赖琼霞、吴伶获优秀园丁奖，珠海市戏剧曲艺家协会获2个组织

奖。在第十四届广东少儿戏剧小梅花荟萃活动中，粤剧《过零丁洋》获“金花集体节目”称号，粤剧《梅花香自苦寒来》《涤生从艺记》获“银花集体节目”称号，杨天天获个人节目（业余组）“银花”称号。

【美术】 2023年，珠海市美术家协会26部美术作品入展（入选）国家级美术展览；51部作品入展（入选）广东省美术家协会举办的美术展览。华灵中国画作品《双鱼》入选由中国美术馆主办的“美在致广——全国小幅美术精品展”，并被中国美术馆收藏。王春华油画作品《瓶花20》入选由中国油画学会主办的“研究与超越——第三届中国小幅油画展”。珠海17位画家的作品入选中国美术家协会举办的美术展览，其中，黄远立中国画作品《南海晨风》入选第三届“湖南·中国画双年展”，常晓冰版画作品《洗尽铅华》、张治华版画作品《阳光灿烂开渔季》、王倩版画作品《风味人间》、陈迪安版画作品《致敬传统之三——谷风车》、陈涛版画作品《畅游大湾区》入选第二十五届全国版画作品展览，何显标油画作品《牧》、李冬梅中国画作品《远方》、李洪涛中国画作品《乡情依依》入选“中国梦·2022艺术草原——中国画、油画作品展览”，王春华油画作品《维卡小院》入选“大美边疆——第五届中国民族美术双年展”，王春华油画作品《隐》、李洪涛中国画作品《海岛渔歌》、张思源中国画作品《抗台风记忆——清路障》入选“2022·美丽湾区——全国中国画、油画、动漫作品展”，丁易名瓷板画《密林深处》、魏新瓷版画《慧眼看世界》入选2022新文艺群体陶瓷绘画作品展览；刘诗明中国画作品《静默如谜》入选“抱石风骨——第二届中国画双年展”，许佳锋水彩作品《碧玉年华》入选2022少儿美术教师作品展览；李冬梅中国画作品《海之秘境》入选“时代含章——2022深圳国际水墨双年展”，李冬梅中国画作品《芭蕉树下两舟横》入选“八荒通神——第六届哈尔滨美术双年展”，李冬梅水彩作品《世纪风景》、吴迪水彩作品《下一站·共享》入选第三届深圳国际水彩画双年展，李洪涛中国画作品《印象闽西》入选“仰望秋岳——2022中国画山水作品展”，陈涛版画作品《乡喜》入选首届延安木刻版画双年展，瞿福泰粉画作品《丝绸之路——西部村落》入选第十三届全国水彩·粉画作品展览。

【音乐】 2023年，珠海市音乐家协会获省级以上奖项2项。在《歌曲》《乐器》等杂志发表歌曲、论文6首（篇）。其中，李需民歌曲《祖国总在我身后》（陈貌作词、李需民作曲、戴玉强演唱）获广东省第十二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叶振平原创歌曲《若要问中国》入选“奋进新征程，高歌向未来”——广东省第五届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推荐曲目；原创歌曲《寸草春晖》（叶振平作词，叶振平、廖一璇作曲）获广东省客家新民歌作品征集评选十佳歌曲奖；《珠江水流到天边》（黎明作词，叶振平、廖一璇作曲）刊于《歌曲》杂志第10期；左政华作曲的三首原创歌曲《我想着远方的海》《天海横琴》《生命的承诺》分别在《歌曲》第5期、第9期、第10期发表；9月4日，由车行作词、李需民作曲、吴碧霞演唱、袁利来执导的广东原创歌曲《好上加好》MV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第15频道《中国音乐电视》栏目播出。

【书法】 2023年，珠海市书法家协会19位书法家作品入选中国书法家协会举办的书法篆刻展，19位书法家作品入展（入选）广东省书法家协会举办的书法篆刻展。其中，周志华、陈志敏入展全国第三届手卷书法作品展览；容顺兴、陈清岚、陈小柱、甘志勇入展全国第三届老年书法作品展；张治楚书法作品获第二届“袁崇焕杯”全国书法大赛优秀奖，朱希、何彦栋、肖灿、罗愉成、吴心昊等5人入展；张治楚、朱希、戴飞扬入展第二届“中国砚都杯”全国书法篆刻展；朱希、于坤、吴国贤、刘木养、罗愉城等5人入展全国首届“黄苗子杯”书法篆刻展；张泽慧书法作品获第十五届广东省艺术节美术书法作品评选铜奖，梁晖良、肖灿、汪萍、曾玉玲、罗愉成等5人入展；邓皓德、朱希、肖灿、梁富振入展“大沥杯”广东省第七届中青年书法篆刻作品展；杜国志、朱希、李奕根、梁富振入展广东省第三届楹联展。

【摄影】 2023年，珠海市摄影家协会2幅作品入选国家级摄影展览，34幅作品入选省级摄影展览。帅钢摄影作品《这是珠海野狸岛公园》《珠海香洲渔港》入展第十四届中国摄影艺术节。朱瑞盛纪实摄影《港珠澳大桥》组照获第十一届广东省鲁迅文学艺术奖。李传芳《小记者带你看航展》、李建束《看飞机的人》（组照）、郑蔼芳《庄生

晓梦》（组照）、黄小雯《一桥飞架大湾区》入选第二十九届全国摄影艺术展览。“翼龙杯”第十四届中国航展摄影大赛中，朱瑞盛、邹建国、帅钢、张建林等14位获奖。“岭南潮声——粤港澳大湾区摄影精品展”10幅入选。由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摄影家协会主办的“广东省第十六届美术书法摄影作品联展”中，陆璐、袁荟斑、徐小兵、曾萍、梁杏慧、侯燕、甘志勇、龙丽君等19件作品获奖。广东省文联主办的“礼赞新时代　奋进新征程——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广东摄影展中，朱瑞盛、郑蔼芳、黄昆震、高瀚、陈立新、吴兵等9幅作品展出。李建束、赵梓、王超英、郑蔼芳、陈丹、俞波、谭瑞震、郑志刚、邹建国等12部作品入展广东省摄影家协会主办的大湾区工业作品展。欧阳敏作品《海底森林》《海底世界》入选首届“伶仃洋杯”全国摄影大展。

【文艺评论】　2023年，珠海市文艺评论家协会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论文1篇，在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16篇。陈倩倩撰写的《智慧课堂互动质量评价模型构建——基于高职文秘学生视角的质性研究》在《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发表，陈倩倩撰写的《高职创意写作“三阶六步、双线并行”教学模式分析——以文化宣传类微信推文写作课堂教学为例》、王光华撰写的《建构主义学习观视域下企业文书写作培训要略》、董丽华撰写的《立德树人视角下高职专业课程思政的探索与实践——以秘书职业认知课程为例》在《秘书之友》发表；耿立撰写的《星星的脚步》由希望出版社正式出版，郭海军撰写的《星光下的潮涌——1980年代以来的珠海小说》由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

【舞蹈】　2023年，珠海市舞蹈家协会获得省级以上奖项13项。安一宁编导的原创独舞作品《小满》（*Grain Buds*）获意大利国际舞蹈人才大赛现代舞专业组二等奖。马兰燕编导的舞蹈《塔林·白苏乐》获第三届“戴爱莲杯”人人跳全国群众舞蹈展演“风采之星”奖，在全国妇女广场舞大赛（广东站）中获常青组“团体奖第一名”。

【影视艺术】　2023年，珠海市影视艺术家协会获得国家级奖项4项、省级奖项1项。其中，欧阳敏作品《深蓝回响》获广东省第29届摄影展览短视频类入选奖，欧阳敏作品《海底森林》《海底世界》入选首届“伶仃洋杯”全国摄影大展，赵崇君作品《连接》获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印象珠海”推荐作品，郑为作品《澳门颂》获第十届亚洲微电影艺术节微电影微视频单元最佳作品。　（刘雨佳）

文艺活动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把满足人民群众多方面多层次多样化的精神文化需求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谋划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成效明显的文艺活动，加强对“文艺两新”的团结引导，建设高素质文艺人才队伍，不断提高文艺为民惠民实效。

文艺活动服务中心大局　举办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千秋笔墨颂长征——中国画长卷作品展”、“水原艺术节”珠海·水原（韩国）美术交流展、“新疆是个好地方”文艺晚会珠海演出专场、原创粤剧小戏《家访》巡演等活动。锚定全国一流目标，做好中国第十九届国际摄影艺术展览前期策划和征稿工作。邀请全国著名作家、画家、摄影家多次深入珠海历史文化街区、海岛等进行采风交流创作，展现珠海文化魅力。举办“讲好银幕故事　赓续红色血脉”——红色经典影片海报展及电



2023年6月22日，“新疆是个好地方”文艺晚会在珠海华发中演大剧院上演　（朱瑞盛　摄）

影赏析活动，全市30个机关党支部参观。持续打造廉洁文化品牌，开展“清风徐来”第五届廉政诗会，受到广泛好评。

珠澳文艺交流合作　开展“濠江侧畔·光影之美”珠澳摄影作品展览、“中国心　民族情”第十九届珠澳舞蹈交流等一批珠澳“文化走亲”活动，参加“水·融”——粤港澳大湾区人文摄影展、“湾区共月明”粤港澳大湾区优秀曲艺节目展演专场等人文湾区活动，提升珠海城市文化内涵和影响力。推出与澳门合作创排的粤剧《无声的功勋》，并作为第三届珠海艺术节开幕剧目首演成功。

【文艺惠民活动】 2023年，珠海市文联开展“艺术点亮人生”文艺工作者下基层讲座活动80余次。实施文艺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支持“文艺两新”开展文艺志愿、公益文化活动近50场，组织百名艺术家和文艺志愿者深入乡村社区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文艺大篷车”文艺惠民演出、“艺术点亮人生”文艺工作者下基层讲座、“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系列活动200余场，惠及群众上万人次。营造春节氛围，组织书法家手写9000余副新春对联和福字，在春节前赠送到市民手中，举办“金鼓催春闹元宵”文艺晚会。

【文艺人才培养】 2023年，珠海市文联致力于建设高素质文艺人才队伍，汇聚领军人才，培养本土名家，把各类优秀人才聚集到党和人民的文艺事业中。现有市级及以上各文艺家协会会员4224人，其中，国家级会员315人，年内新增9人；省级会员1122人，年内新增38人；珠海文艺人才总体处于广东省第一方阵。

文艺人才培训全覆盖开展　邀请知名文艺家到珠海市开展“第二届情感唤醒歌唱法全国高级研修班”“第六届珠海词曲创作大师班”“第三期中国曲艺对外（港澳）交流合作研讨班”等专业培训班和讲座20余次，5000余人参与培训。重点培养青年文艺创作骨干，举办中青年书法、美术、音乐、摄影骨干培训10余次。



2023年5月14日，第三期中国曲艺对外（港澳）交流合作研讨班在珠海开班　（赵　萍　摄）

联络协调“文艺两新”　珠海市文联加强对“文艺两新”的团结引导，组织专题调研，召开珠海市“文艺两新”工作座谈会。探索建立长效联系机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开展项目合作，吸纳优秀代表进入市级文艺家协会主席团和理事会，引导两新骨干成为宣传珠海文化、满足人民群众多元文化需求的重要力量。搭建“文艺两新”工作平台，加大创作扶持力度，年内开展“艺术点亮人生”文艺工作者下基层系列讲座80场，覆盖2000余人。开展职称评定辅助工作，截至年底，各文艺家协会有高级职称223人，中级职称554人。做好服务维权，聘请专业律师交流解答，为文艺工作者提供法律咨询、代写文书等服务，维权讲座覆盖十大协会。

【“千秋笔墨颂长征”展览】 2023年5月10—27日，“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千秋笔墨颂长征——中国画长卷作品展”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开幕。展览由中国战略与管理研究会、中国文学艺术基金会、广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共同主办，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珠海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珠海市总商会、时代书画报社、珠海市时代书画院等承办。展出书画作品103件，当代知名书画家力作及特邀老红军题词作品同时展出，用不同的艺术形式展现红军长征精神。　（刘雨佳）

文化遗产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114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省文物保护单位26处，市文物保护单位37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48处。文物类别

涵盖古遗址、古墓葬、石窟寺及石刻、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等。有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54项，其中，国家级4项（斗门水上婚嫁、装泥鱼、三灶鹤舞、一指禅推拿），省级14项，市级36项；有市级以上传承人53人，其中，国家级传承人3人，省级传承人12人，市级传承人38人。

【文物保护和利用】 2023年，珠海市开展陈芳家宅（家丁楼）、西安码头泵站、徐诚斋墓、望慈山房、甄贤社学旧址的修缮工程和验收工作，完成淇澳岛抗英遗址、界涌陈氏大宗祠、南屏碉楼的保养维护工程。活化利用文物保护单位，支持南屏历史文化街区、香洲埠历史文化街区、唐家古镇等历史老街改造，将巨川唐公祠改造为香山悦书吧，菊庄唐公祠改造为唐家湾茶果传承基地，宪尧唐公祠改造为粤韵堂，并作为粤剧文化交流传承基地。提升不可移动文物等级，邀请国家级文物保护专家指导开展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隽猗堂及建筑群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工作。香洲区新增唐家湾解放万山群岛烈士纪念碑、省愚卢公祠、淇澳文昌宫、凤凰山古道遗址、珠海市凤凰山烈士陵园、章成杨公祠等26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历史文化游径】 2023年，珠海市新确立文物主题游径2条，分别为桂山镇桂山岛万山海战遗址文物主题游线路、万山镇东澳岛铳城文物主题游线路。全市历史文化游径线路增加至9条，其中，广东省历史文化游径4条，分别为岭南名人故里历史文化游径（珠海）、珠海近代名人历史文化游径、珠海“容闳与留美幼童”历史文化游径、珠海粤海古道历史文化游径；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3条，分别为“孙中山文化遗产游径”（珠海段）、岐澳古道（珠海段）、珠海“留学生之父”容闳游径。年内推动文物主题游径建设，制作珠海历史文化游径展板，在海天公园、香山湖公园等地巡回展示。

【红色革命文物保护利用】 2023年，珠海市有不可移动革命文物29处，其中年内新增3处，分别为官塘佘氏大宗祠、唐家湾国防建设烈士墓及唐家湾建设和保卫海岛烈士墓。

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发挥革命文物的社会教育功能，联合各区开展以革命文物为主题的“大思政课”优质资源建设申报和推广工作。珠海博物馆联合香洲区第二十三小学开展“珠海红色三杰”青少年志愿讲解员培训活动，吸引400余名学生报名参加，最终76名青少年志愿者通过考核。自活动开展以来，76名志愿者提供讲解服务200余场，服务观众超5000人次。高新区苏兆征故居陈列馆发挥红色文化精神引领，结合清明、建党、烈士纪念日、国庆等重要节日和特殊纪念日，加强馆校紧密合作组织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系列活动。7月7日，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签署合作协议，共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基地，推进红色文化与思政教学深度融合。9月，联合珠海市兆征纪念学校开展“传承苏兆征精神，争做新时代好队员”活动暨兆征班开班仪式，作为开学第一课重要内容。探索“文物+海岛旅游”红色精品旅游路线，以万山海战陈列室为核心阵地，整合万山海战遗址、文天祥广场、海岛民宿、鱼排党建活动室等资源点，打造“重温海战、缅怀先烈”“铁血丹心、家国情怀”“国之重器、奉献精神”“美丽庭院、乡村振兴”“现代渔业、产业创新”五个支系，不断丰富“党建+红色”旅游文化，年内游客到万山海战遗址参观42.59万人次。珠海“红色三杰”苏兆征故居陈列馆、杨匏安陈列馆、林伟民与中国早期工人运动史迹陈列馆继续免费对外开放，全年接待参观人数38.5万人次。其中，杨匏安陈列馆举办“北山木棉红”清明祭英烈活动暨红色故事诗歌朗诵会、“让温暖被听见”诗歌朗诵会、“公忠不忘，丹心向党”杨匏安烈士诞辰127周年纪念活动等系列活动，1480人参与。苏兆征故居陈列馆利用传统节日、革命烈士纪念日等重要节日，举办“缅怀革命先烈，厚植爱国情怀”清明祭英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4周年“点燃爱国热情，打卡红色路线”等群众性爱国主义教育活动。6月，苏兆征故居陈列馆入选第二批全国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此次广东省唯一入选的单位。3月，金湾区博物馆正式接管林伟民与中国早期工人运动史迹陈列馆并挂牌，实现实体化运行，全年接待参观群众10.6万人，比上年增长85.75%；面向全市举办“时光故事会”、“历史零距离”、暑期文物遗址研学游等各类爱国主义教育活动。9月，林伟民与中国早期工人运动史迹陈列馆被命名为首批广东省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

（吴宝兰）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2023年6月3日，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

动启动仪式。年内，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近30场非遗宣传展示活动，包括珠海民歌与民谣音乐会、妈祖民俗文化旅游节、海上龙舟赛、淇澳端午祈福巡游、非遗进校园、非遗图片展、非遗专题抖音直播等，线上线下活动累计吸引游客、观众近百万人次参与。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 2023年10月28日，在珠海市斗门区上洲村举办。大会由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香港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承办，以“打造交流合作新高地，构建湾区非遗共同体”为主题，开展稻田非遗秀、非遗巡游、非遗集市、非遗体验、非遗展映、非遗交流分享会等多项活动，来自粤港澳三地70多项非遗项目和百余名非遗传承人及嘉宾集中展示多项国家级、省级代表性非遗项目，共同展现粤港澳三地优秀传统文化魅力。启动仪式上，珠海市斗门区被命名为“粤港澳非遗乡村旅游基地”。（陈旭虹）

文化产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省级文化创意产业园区4个、产业特色基地4个。4个省级产业园区建筑总面积25.62万平方米，产业园区和基地吸纳就业人数近3万人。年内，举办2023广东旅游文化节等各类文化创意、文化设计比赛和文化展示，打造文旅消费新业态，提升珠海文旅竞争力。5月17日，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首批50家“粤式新潮流”广东文旅消费新业态热门场景名单，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推荐的狮门娱乐天地、乐坊Livehouse、星乐度·露营小镇特色住宿、蓝色海岸精品旅游民宿、太空中心、国家地理探险家中心、长隆海洋王国超级猛犸等7个项目入选，与深圳市并列广东省第二。

【文化市场监管执法】 2023年，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加强文广旅体市场执法监管，规范文旅市场经营秩序，坚持一手抓安全生产，一手抓执法检查。全年出动执法人员2.2万人次，检查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单位7368家次，巡查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7600余次，办理各类案件210件，其中一般程序115件，简易程序95件，人均办案4.77宗（全省人均2.85宗），广东省排名第一，执行罚款94万余元，处理群众投诉170件，罚没各类物品2000余件。办理一批在国家、广东省有重大影响的案件，其中，“珠海创某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未经许可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广播电视案”获评2022年度广东省版权“十大”案件，被国家版权局评为2022年全国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之一，成为广东省唯一获评案件；“珠海创嗨案”专案组姚罗斌、魏云杰和“森海图书案”专案组武浩、吴晓东分别被国家版权局评为2022年度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个人（第二批）；“珠海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擅自发布数字化教材侵犯著作权案”获评2023年度广东“扫黄打非”典型案件。

强化执法监管和专项治理 加强春节、全国两会、国庆等重点时期执法监管和值班值守，组织开展文物和艺术品市场、网络文化市场、暑期文化和旅游市场、高危体育市场、出版物市场、无证娱乐场所等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扫黄打非”专项行动，维护文化市场和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持续加强金湾区、斗门区文化娱乐场所的联合整治，协调联合公安、市场监管、应急救援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办理案件11件，严厉打击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经营活动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关注“电竞酒店”“剧本杀”等新兴业态市场，通过上级抽查、暗访巡查和日常检查，规范其经营活动。

抓好大案要案办理 持续推进出版物市场、印刷复制企业案件办理，依法办理珠海市万某图文快印有限公司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出版物印刷业务案，罚款5.4万元；查处珠海市名某莱贸易有限公司擅自发行非法出版物案，依法给予当事人没收非法出版物323本，没收违法所得2.66万元，罚款14.90万元。

开展无证娱乐场所专项整治 先后20余次与市（区）两级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各区局、属地政府开展广泛调研和会商，形成“属地牵头、文化执法、部门协同、综合治理”合力打击无证KTV娱乐场所整治新思路、新经验、新方法，对金湾片区和斗门片区开展综合整治，行动期间拆除点唱设备152套，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79份，办理案件62件，没收违法所得11.5万余元。（聂红斌 袁 丽）

【2023广东旅游文化节】 2023年11月24—26日在珠海举办。活动以“活力广东 时尚湾区”为主题，突出滨海旅游特色，开展湾区美食推介、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礼物”展销等文旅活动，吸引近万人参与，同时召开2023年两广城市文化和旅游合作联席会议。该活动获中

央电视台、广东卫视和《中国旅游报》《香港商报》《澳门日报》等多家媒体报道，阅读量超5万人次。

【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设计大赛】 2023年4—12月在珠海举办。大赛由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珠海市人民政府主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体育及旅游局、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创联盟承办，各地级以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广电旅游局）、中国文联香港会员总会、香港设计总会、澳门设计师协会协办。大赛以“创意改变生活　文化提升品位”为主题，面向全国征集优秀设计作品，并首次推出AI主题征集赛道，设计未来城市、乡村振兴两大主题，分专业组别与大众组别，为文化创意产业提供更广阔的创作和传播平台，征集作品1.40万件，其中，主赛道征集参赛作品2017件，包括文旅创意产品设计作品1017件、文化遗产创意产品设计作品700件、文化主题创意产品设计——乡村振兴作品300件；AI赛道征集作品1.20万件，包括“未来之城”主题作品5693件、“铸乡魂　谱新曲”主题作品6288件；最终评选出获奖作品197件。

【亚洲杰出设计实践案例展】 2023年11月27日至12月10日在珠海大剧院举办。该活动是香港举办的“汇聚亚洲Asian Convergence 2023”展览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布的重点活动，来自中国、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越南、印度等8个国家和地区的50项重要设计项目研究、成果和成功案例在香港和珠海同步展出。

【“珠海礼物”征集遴选活动】 2023年5—11月举行。活动以“珠海青春礼，绽放新活力”为主题，以传统工艺品、纪念衍生品、地方特色商品、文化科技创意商品四大品类为征集方向，综合考虑文化性、创意性、实用性、市场性四大维度要求，收到65家企业选报的166件优秀产品。经专家评审与线上大众投票，41件产品入选为2023年“珠海礼物”，涵盖格力小家电、香之君便携式咖啡机、惠威耳机、得理乐器、趣印打印机等科技类产品，邮政公司明信片、珠海通公司公交卡、何叔公鸭扎包等非遗、旅游类产品。组织“珠海礼物”推广工作，在游客热门打卡点城市阳台的珠海市游客服务中心设置“珠海礼物”展示专柜，并亮相深圳礼品展、南国书香节、2023广东旅游文化节、2023粤港澳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等省市大型文旅活动，达成交易近百万元。2022年入选产品“官酿梅子酒”及2023年入选产品“何叔公鸭扎包”“风味鲈鱼”等3件产品入选2023年广东非遗手信名录。　（李炜堪　刘　畅）

文化交流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开展对外交流活动6项，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交流活动23项，包括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第五届莫扎特国际青少年音乐周、“唱响湾区　携手未来”2023珠港澳合唱音乐会、“一衣带水·同气连枝”珠港澳粤剧粤曲名家交流展演、第四十一届“滨海之声”暨湾区之夜音乐会、“濠江侧畔·光影之美”——珠澳摄影作品邀请展、“湾区交融，奏响未来”2023珠港澳交响音乐会等活动。扶持艺术精品打造，筹办品牌活动，做好文化交流活动管理服务，加快市美术馆改扩建项目建设，规范社会组织管理。

【艺术作品选送推荐】 2023年，珠海市推荐粤剧团戏曲《唐涤生》申报2023年广东省基层舞台艺术精品扶持计划，推荐话剧团儿童剧《海洋总动员》、珠海华发中演大剧院儿童剧《莫扎特与孙悟空》申报第九届全国优秀儿童戏剧参演剧目。推荐现代粤剧《南粤破晓》参加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参演剧目。推荐珠海市粤剧团折子戏《武松打店》参加2023年全国地方戏精粹展演。推荐民族歌剧《侨批》、现代粤剧《南粤破晓》、民族交响组曲《簕杜鹃与金莲花》等节目申报第十五届广东省艺术节演艺项目，其中，《侨批》获音舞杂组一等奖，《南粤破晓》获戏剧组三等奖，珠海歌舞团李步凡获十佳舞台新秀奖。20幅美术作品入选“岭南潮声——2023粤港澳大湾区美术作品展”，其中2件为特邀作品，4件获评优秀作品。12幅美术作品、4幅书法作品入围第十五届广东省艺术节优秀美术书法作品展，1幅书法作品获铜奖。演员赖琼霞入选戏曲百戏（昆山）盛典全国戏曲演员会演（旦行）名单。

【对外文化交流】 2023年，珠海市做好对外文化交流，筹办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第五届珠海莫扎特国际青少年音乐周等活动。9月8—20日，第五届珠海莫扎特国际青少年音乐周在华发中演大剧院莫扎特音乐厅举行，吸引来自全球21个国家（地区）的127名钢琴和小提琴青少年演奏家参加。音乐周以

“爱乐珠海，用音乐连通世界”为主题，开展古典音乐会31场、公益惠民活动7场，获30余家媒体发布图文资讯近600篇，触达人数超1.2亿人次，覆盖德国、奥地利、法国等36个国家及地区。11月4—11日，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在珠海横琴长隆恢复举办，邀请来自全球18个国家（地区）的20个马戏杂技节目参演，涵盖杂技、舞蹈、滑稽表演、魔术、极限运动等多个艺术门类，其间举行文化惠民演出、国际马戏杂技展演等活动9场，展示世界马戏杂技艺术的最新发展成果。

【粤港澳大湾区文化交流】 2023年，珠海市继续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文化交流，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申报对外对港澳台文化交流活动27项，包含美术展览、摄影展、粤剧演出、音乐会、舞蹈展演、马戏杂技、艺术教育等多种形式。7月9日，2023珠港澳交响音乐会在华发中演大剧院举办，邀请香港弦乐团、澳门青年交响乐团与珠海本土优秀交响乐演奏团队同台献艺。12月9—10日，2023年珠港澳合唱音乐会分别在珠海香山湖公园和珠海大剧院举办户外和室内演出，香港歌剧院儿童合唱团、香港叶氏儿童合唱团、澳门少年合唱团及珠海三支合唱队伍350人参与演出。

（陈　欣）

社会科学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由两年一度课题立项调整为一年一度。全年收到申报468项，最终立项149项，其中，一般课题60项，共建课题89项。聚焦珠海经济社会发展的实践问题，设置重大课题实行“揭榜挂帅”，发布课题需求，遴选团队进行研究，开展“数字经济赋能珠海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研究”“珠海城市精神”等重大课题研究5项。开展第五届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政府奖评奖活动，成为广东省地级市仅有的市政府级别的社科奖项。评奖活动收到申报成果208项，进入评审环节188项，其中，著作类55项，论文类100项，调研报告类33项。召开“中国式现代化与珠海高质量发展”优秀成果发布会，组织出版“智惠珠海”社科研究文库。在高校、科研机构和政府部门中吸纳具有较高专业水平、实践经验丰富、有较好研究成果的学界、业界专家学者入库珠海社科专家库，专家库成员新增154人，总数达316人，其中有148人具有正高职称。社科研究基地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课题立项7个，省部级课题立项8个，承担纵向课题105个，横向课题71个。其中，“债法总则：历史、体系与功能”获国家社科基金外译项目。各社科研究基地在各类刊物上发表论文、出版专著410篇（本），举办各类讲座、论坛、学术报告221余场。

【决策参考】 2023年，珠海市社科联为党委和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全年向市委办公室《每日汇报》《珠海信息》报送决策建议稿26篇，采用10篇，获市领导批示2次；向广东省智库平台《南方智库专报》报送决策咨询报告稿件10篇，获刊登5篇，获广东省领导批示1次。《关于防范规则漏洞与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社会权益保障的建议》获广东省副省长批示，并转至相关部门研办。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 2023年，珠海文化创意产业研究基地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在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10篇。其中，“中华民族视觉形象与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研究”“全面开展文化遗产的整体研究”获国家社科项目立项，“潮州文化海外传承传播对策研究”“南汉的岭南经略与文学生态研究”获广东省社科规划项目立项。

【海上丝绸之路经济研究】 2023年，珠海海上丝绸之路经济研究中心获纵向科研项目立项3项，其中，杨扬副教授申报的“经济发展方式绿色转型中的制造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研究”获国家社科项目立项。在《经济学（季刊）》、《经济行为与组织杂志》（*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等中英文高水平期刊发表论文34篇。举办第七届环境技术经济前沿论坛、第五届“中国发展经济学前沿”学术研讨会、第一届全国高校国际贸易学科秘书长会议暨中国高水平对外开放研讨会、第八届中国经济增长与发展青年学者论坛、文化经济学研讨会，汇聚众多高校专家学者在珠海追踪学术前沿，交流学术观点。

【文旅研究】 2023年，珠海旅游研究院在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250篇，出版专著1本。举办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暨中国旅游教育论坛、全国数字文化产业人才发展交流活动、2023粤港澳暨东盟旅游研究与人才培养论坛、粤港澳大湾区跨学科文旅论坛，聚焦高层次旅游人才培养等主题开展研讨，助力构建跨学科学术共同体。

（陈小英）

档案与地方志工作

档案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档案局统筹市、区综合档案馆，规范做好档案接收工作，不断丰富馆藏资源。年内市档案馆接收纸质档案4.4万卷，实物档案479件，其中，接收原横琴新区档案3281卷19.58万件、疫情防控档案1.17万件、脱贫攻坚档案143卷。归档文件约5万件，目录1244条，完成市文件管理中心40.5万件档案进馆及调库工作。香洲区档案馆接收19家区立档单位档案1.13万卷3.2万件，金湾区档案馆接收18家区立档单位档案1.7万卷7551件，斗门区档案馆接收10家区立档单位档案2872卷2.86万件。持续推进“存量数字化”工作，市档案馆全年完成纸质档案约330万页和归档文件约40万页的数字化工作，香洲区档案馆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工作19余万卷，馆藏档案数字化率98.9%，馆藏电子文件OCR（光学字符识别）转换率100%。金湾区档案馆完成馆藏纸质档案数字化约43万页，完成1.10万卷8.90万件档案的OCR转换工作。斗门区档案馆完成馆藏纸质档案全文数字化50万页，累计完成数字化970万页，占馆藏总量的84%。做好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工作，市档案馆在信创环境下在线接收原生电子文书档案5100余件，网站网页数据2500余件。香洲区接收2个试点单位电子档案280件。斗门区档案馆接收15个试点单位移交的电子档案5830件。

【档案治理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区档案部门将开展档案工作情况纳入市直机关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为档案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机制保障、法治保障。市档案局健全完善局馆要事会商、重大事项协同参与等制度，深化“办局一体、局馆联动、市区协同”工作模式，会同市档案馆实地调研东西部协作档案等工作，推动全市档案工作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印发《全面推行机关档案分类方案、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表三合一制度编制工作指南》，规范立档单位档案分类，细化归档范围及保管期限，增强制度可操作性。档案统计工作范围逐步扩大，年内全市306家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完成全国档案事业统计调查工作，其中，市直单位（含国企）104家，香洲区67家，金湾区49家，斗门区73家，高新区5家，万山区8家。组织水务、交通系统单位上线试运行“档案行政管理平台”，为市直单位、合作区档案部门在线监管、指导派驻机构及直属单位的档案工作提供“1对N”在线治理技术保障，推进市、区、镇（街道）、村（社区）档案治理“四级互联”，提升一网统管、在线全检、闭环整改的“互联网+”档案监管能力，平台实践案例获中国人民大学档案事业发展研究中心2023年度档案事业发展十佳档案管理创新案例。市档案馆在广东省率先全面完成数字档案馆国产化环境适配工作，被国家档案局纳入全国数字档案馆建设案例集。市审计局获评广东首个省级机关示范数字档案室，香洲区档案馆获评新标准下广东省首个省级数字档案馆，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获评广东省首批（仅2家）省级企业数字档案室。

【档案工作服务中心大局】 2023年，珠海市档案局完善与行业主管部门协同配合的专业档案管理体制，将“统筹做好档案资料归集工作”纳入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工作职责，通过总结推广档案工作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国家试点经验，加强乡村振兴档案规范管理。继续做好珠海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高质量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档案的归集指导工作，市、区综合档案馆开展对国家和社会具有重要保存价值的专业档案接收，持续推进产业园区、乡村振兴专题档案进馆和专题数据库建设，全市形成“一馆一特色”专题档案品牌。市档案局、馆协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档案部门组成专项档案工作组，通过实地调研、座谈交流、业务培训等方式，为原横琴新区档案进馆、合作区新档案馆建设、合作区档案信息中心平台和中转库房建设、合作区档案规范化管理等提供技术支持。

【档案法治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档案局梳理执法依据、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梳理出权责清单12项，制定和完善行政审批项目及办理流程，开展档案行政服务在线申办工作。推进新修订档案法配套法规制度的立改废释工作，开展与现实需要不相适应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年内废止档案工作规范性文件13件。加强建设项目档案、民生档案、档案安全保护及风险防控、数字档案馆（室）建设等重点领域档案业务标准供给，参与起草国家标准《信息与文献应急准备和响应》、地方标准《数字档案馆建设管理指南》。

【档案资源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档案馆主动融入和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与粤港澳大湾区9家地市馆及澳门档案馆建立交流长效机制，增进档案文化互动交流。与珠海经济特区研究会、市文联、市气象局、市爱国拥军促进会等20余家单位开展合作，签订合作共建协议，征集100多年前珠海蚊尾洲的气象观测记录、珠海改革开放初期照片、见证者口述影像等档案史料。深化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升级，推动建立以档案数字资源为主导的档案资源体系。

丰富馆藏资源 组建专职档案工作小组，深入省政府横琴办和合作区执委会8次，完成原横琴新区19.6万件涉改机构档案进馆，留存横琴发展历史。围绕“百千万工程”，市档案馆协助各派驻工作组做好广东省内对口帮扶乡村振兴档案管理及上一轮东西部协作档案收集。落实用好各村“第一位共产党员”等身边先进典型工作要求，全年挖掘征集金湾三灶镇、斗门乾务镇和白蕉镇各自然村首位党员的史料及事迹。开展市管国有企业档案调查摸底5次，了解掌握珠海格力电器、华发集团、农控集团等龙头企业档案资源建设和管理等情况，深入库房实地了解市属国有企业档案收集、整理、保管情况，到各有关企业开展到期进馆档案质量检查，向各企业提供专业化档案上门服务。加大珠海红色档案、侨批档案、明清历史档案、名人档案征集力度，全年征集2018年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港珠澳大桥开通仪式时使用的讲话台等实物、100多年前珠海蚊尾洲的气象观测记录、乾隆年间地契、侨批原件等档案资料9500件，征集珠海改革开放初期照片、见证者口述影像20T。采取“提前介入+上门服务”方式，巩固“两类”（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档案和疫情防控档案）档案归集工作成果，归集疫情防控档案9973件、目录1244条，脱贫攻坚档案143卷。依法接收各类载体档案4.4万卷，归档文件约5万件，完成市文件管理中心40.5万件档案进馆及调库工作。拍摄采集声像档案，全年参与拍摄全市重大活动640余次，归集照片6.7万余张。采集保存珠海新闻视频3600余条约8000分钟。开展城市记忆照片专题拍摄，留存照片视频约110G。建立完善珠海方言、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一批“特色记忆库”。

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升级 推进迭代升级后数字档案馆应用推广，优化系统功能模块、页面布局，指导协助市审计局、醋酸纤维公司、联晟公司提升数字档案室建设效能。健全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体制机制，牵头珠海各级各类档案部门，在广东省率先启动《数字档案馆建设管理指南》地方标准制定工作。按照“存量数字化”“增量电子化”的要求，完成约330万页纸质档案和40万页归档文件数字化，在线接收原生电子文书档案5100余件，自动归档11家单位网站网页数据2500余件。

【档案安全保障建设】 2023年，珠海市档案馆加强档案安全保障。开展档案馆库建设，档案库房扩建项目列为2023年全市24个优先保障开工项目之一。截至年底，项目完成桩基施工、基坑支护及开挖、地下室施工、旧馆部分构架拆除等工作。组织档案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6次，细化应急预案，开展消防、网络安全、档案抢救等应急演练，提升档案工作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常态化深入库房，检查各门类档案保管状态47次，完成11.8万件文书档案、11.7万件归档文件数据及1780张照片档案数据的异地异质备份，保障馆藏重要档案完整与安全。统筹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完成馆藏第二批1100余卷涉密档案的解密审核工作。

【档案利用服务】 2023年，珠海市挖掘档案价值，管好用活档案资源。珠海市档案局依法开展开放审核工作。加强市区联动，市档案馆依托数字档案馆全面整合香洲、金湾、斗门各区综合档案馆开放档案数据7.1万余条，实现市域开放档案目录“一网通查”。构建“政务网+档案公共服务”模式，在广东省率先上线“招商查档直通车”，开设“产业第一”档案服务专窗，开通“机关查档一点通”掌上查档服务，设立社保档案自助服务终端，提升档案利用服务能力。加强跨区域、跨层级档案馆间合作交流，市档案馆与粤港澳大湾区9家地市馆及澳门档案馆开展档案文化互动交流，与广州、江门、惠州、东莞、中山、佛山等档案馆签订合作协议，建立民生档案跨馆异地利用工作机制，大湾区各地群众在所在地市档案馆即可跨馆利用其他地市档案馆藏的民生档案；与杭州、烟台、阳江、汕尾各地市档案馆开展民生档案“异地查档、跨馆服务”合作，共同提升信息资源共享规模、质量和服务水平。年内，各级档案馆为社会各界提供各类档案资料、归档文件和政府公开信息利用服务，全年服务查档利用者1.02万人次，查阅档案1.73万余卷（件），复印档案文件资料2.78万页。



2023年11月17日，珠海市档案馆、珠海市香洲区委宣传部举办《对话丝路与世博——纪念徐荣村与首届世博会170周年研讨会论文集》新书发布会（市档案馆供稿）

【档案人才队伍建设】 2023年，珠海市档案局以网络学堂、业务讲堂、实战课堂“三堂学习”为抓手，提升档案人员专业化水平。年内面向珠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中山市和江门市免费开展档案业务网络教育培训，提升档案专业人员综合能力素质，参训并取得学时证明986人，其中，通过考试获得培训证书318人。举办“全面推行机关档案分类方案、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表三合一制度编制工作指南”档案专题业务培训，全市200余人参加。香洲区档案馆为16个区直单位、各镇（街道）和社区指导档案工作18次。金湾区档案馆组织区属单位260余名基层档案员开展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档案行业标准等档案业务培训，并对红旗镇、三灶镇、区民政局等57个单位进行业务指导近百次。斗门区档案馆全年组织进馆质量控制标准、档案检查常见问题解析、电子文件归档系统操作等专题业务培训3期，参训人员170人。组织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和广东省档案专家、中青年档案业务骨干选拔推荐工作，年内，市城建档案馆李琦入选国家级档案专家储备专家，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吴卫红入选全国档案工匠型人才，斗门区档案馆梁丽贞、斗门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陈冬云获从事档案工作30年荣誉证书。

【档案安全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区档案部门聚焦档案库房、数据间、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部位、重点场所、重点环节，围绕制度安全、资源安全、实体安全、信息安全、外包安全、保密安全等方面工作要求，在法定节假日前组织安全隐患大排查，全年未发生档案安全事故。各级档案部门编制档案工作应急预案，市档案局组织各级综合档案馆对区直单位开展档案安全保密、规范化管理等专项检查47次，跟踪指导相关单位进行限期整改，联合市委机要和保密局对全市部分单位进行档案信息化安全保密检查。

【档案宣传活动】 2023年，珠海市档案局以弘扬家庭档案文化为着力点，融合珠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澳门等地方标志性建筑元素，将港珠澳市花和港珠澳大桥作为创意设计元素，制作档案文创系列产品，入围中国档案学会举办的首届档案文创作品展示交流评比活动。斗门区档案馆“6·9国际档案日”联合白蕉镇政府举办主题为“奋进新征程　兰台谱新篇”现场普法宣传活动，展出展板6块，派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国的世界记忆遗产》等档案宣传资料360多份，环保购物袋120多个，接受群众咨询80人次。

市档案馆全年举办“逐梦兰台跟党走　踔厉奋发谱新篇——珠海市档案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展览”“民生无小事　枝叶总关情——珠海市民生微实事成果展”等各类档案展览。以“奋进新征程·兰台谱新篇”为主题，推出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推进档案文化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乡村，面向全市中小学生开展“学‘四史’传承红色基因”“学英雄精神、做爱国青年”“《三灶岛1938》的故事”等爱国主义教育主题宣讲3次，与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共建“积极心理品质培育基地”。年内会同香洲区委宣传部举办《对话丝路与世博》新书发布会。

（陈　颖　张鼎鑫）

地方志工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方志文化场馆33处，其中，区级方志馆1

个，村史馆15个，方志驿站17个。印发《珠海市地方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3年珠海市党史和地方志工作要点》《史志工作服务高质量发展二十条措施》，推动史志事业高质量发展。完成市级综合年鉴冠名编纂许可、市级综合年鉴出版许可政务服务事项2项。编印《图说珠海》，启动“两志”（《珠海市扶贫志》《珠海市全面小康志》）编修，完成《广东省地方志事业40年图志》（珠海部分）组稿任务，联合珠海市客家文化研究会编纂《珠海客家史》并通过专家评审。指导《珠海统一战线史（1921—2021）》编纂工作。发动、鼓励有条件的镇村编修镇村志（谱），年内编纂镇村志（谱）17项，编纂出版《会同村志》，《淇澳村志》《唐家村志》进入组稿阶段。推进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及布展工作。出版地方综合年鉴4部、专业（部门）年鉴2部，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当年出版”。联合多个部门开展“讲村史、展村史、传村史”多彩乡村实践活动。召开以“珠海方志实践与文化传承”为主题的全市地方志理论研讨会。加强“珠海史志”微信公众号建设，展播红色故事与地情资源短视频作品35条，发布推文742篇，阅读量5.57万人次。全市公开出版的2022版年鉴和文献资料数字化及入库率100%。完成全市100余家单位史志鉴资料报送，征集文字资料200余万字、图片资料近300幅。

【“两志”编纂】 2023年6月18日，珠海市印发市“两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7月17日，印发《〈珠海市扶贫志〉〈珠海市全面小康志〉编纂工作实施方案》。7月18日，召开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工作启动会，对“两志”编纂工作进行动员部署，明确责任分工。年内完成“两志”大纲编写和编纂服务团队招标。

【方志馆建设】 2023年，珠海方志馆（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完成移交验收工作，一层区域对外开放，接受机关企事业集体参观。年内接待团队471批次1.14万人次。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展览布展实现新突破，通过脚本和设计方案的审核验收。面向社会各界，重点面向大湾区各城市地方志工作机构征集展品、藏品，推进展览方案不断完善。11月28日，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同根同源、同心同梦”展览方案，同意按照工作程序进一步完善布展方案。

【年鉴编纂】 2023年，珠海市完成《珠海年鉴·2023》《香洲年鉴·2023》《金湾年鉴·2023》《斗门年鉴·2023》4部综合年鉴及《珠海统计年鉴·2023》《拱北海关年鉴·2023》2部专业（部门）年鉴编纂。其中，《珠海年鉴·2023》全书471页106万字，卷首设图片专题、年度关注、专记、2022年珠海大事记；主体内容部分设概貌、政治、经济、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社会生活、生态环境、市辖区、经济功能区等8个类目，237个分目（其中包含176个次分目），1396个条目；卷末设人物·荣誉、附录及索引。全书收录243幅图片、49幅图表，反映珠海市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基本情况。在2023年广东省年鉴质量评价评定活动中，《珠海年鉴·2022》《金湾年鉴·2022》《拱北海关年鉴·2022》获评一等年鉴，《珠海建设年鉴·2022》《珠海统计年鉴·2022》获评三等年鉴。在第九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活动中，《珠海年鉴·2022》《金湾年鉴·2022》获评一等年鉴。

【“讲村史、展村史、传村史”多彩乡村实践活动】 2023年，珠海市地方志办公室联合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市台港澳事务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团市委等市直单位及珠海传媒集团参加由广东省地方志办主办的“讲村史、展村史、传村史”多彩乡村实践活动，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教师、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共青团员及社会人士深入珠海乡村调研实践，挖掘传统村落、特色村落及优秀传统文化、乡村红色文化、新时代文化，以微视频、调研报告、摄影作品、诗歌、书法、绘画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各界宣传推介，服务珠海乡村振兴。珠海市获评广东省一等奖2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6个，优秀奖9个，珠海市地方志办公室、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珠海科技大学获评优秀组织单位。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红心向党”调研团获评重点团队。

【地方志理论研究】 2023年11月1日，珠海市召开以“珠海方志实践与文化传承”为主题的地方志理论研讨会。全年征集论文32篇参与优秀论文评选，评定特等奖2篇、一等奖2篇、二等奖5篇、三等奖23篇。

【方志驿站建设】 2023年，珠海



2023年6月14日，珠海市香洲区幸福社区方志驿站挂牌成立
（市地方志办公室供稿）

市新建幸福社区方志驿站、金湾区图书馆方志驿站、金湾区档案馆方志驿站、金湾区文化馆方志驿站、金湾区政务服务中心方志驿站等5个方志驿站，全市有方志驿站17个。6月，对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城市阳台、狮山记忆馆等方志驿站进行提升，丰富史志地情书籍，不断满足全市人民的用志需求。

【国家方志馆分馆建设研讨会】 2023年11月27—30日，国家方志馆分馆建设研讨会在珠海市召开。会议由中国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国家方志馆）主办，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承办，珠海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协办。会议期间，国家方志馆各分馆分别作本年度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要点汇报。其中，正在筹建的长江分馆汇报项目情况，有意申请分馆的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介绍有关工作情况，黄河分馆、南水北调分馆、南方丝绸之路分馆介绍建设管理中的经验和做法，与会人员围绕分馆建设、管理实践展开座谈交流。各分馆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有关人员对《国家方志馆分馆建设管理工作规定》进行研讨修订。（刁初辉）

出版·传媒

新闻出版管理

【新闻出版行政许可】 2023年，珠海市受理新闻出版行政许可审批事项160宗，其中，一次性内部资料准印证审批33宗，连续性内部资料准印证审批21宗，承印加工境外一般性出版物审批21宗，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备案核准4宗，印刷企业设立变更67宗，出版物批发发行企业设立变更13宗，出版物分支机构备案审批1宗，实现零投诉、零差评，政务服务满意度100%。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出版局）获评2023年度市政务服务大厅优秀政务服务窗口，窗口工作人员被评为服务标兵。在市司法局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中被评为优秀等次。

【软件正版化】 2023年，珠海市加强源头管理，市版权局牵头集中采购版流式软件，以场地授权的方式实现全市党政机关版流式软件正版化全覆盖。抓好重点领域正版软件的使用管理，在推进使用正版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等通用软件的基础上，推进专业软件正版化工作。7月12日和11月27日，市版权局分别组织召开政府机关、企业软件正版化工作培训会议，提升全市软件正版化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委托第三方机构检查全市党政机关、国有企业、省重点推进企业和教育、医疗等重点行业软件正版化工作。11月10日，市版权局组织召开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联席会议，通报全市软件正版化工作检查情况，部署推进全市软件正版化工作。12月28日，市版权局组织召开珠海市直机关软件正版化迎检工作动员培训会，开展专题授课，通报市直机关软件正版化全覆盖检查情况，部署迎检工作。

【印刷行业管理】 2023年，珠海市372家印刷企业通过年审。其中，出版物印刷企业14家，规模以上重点印刷企业（年印刷总产值超过5000万元）30家。通过绿色印刷认证企业3家，数字印刷企业（含专营和兼营）2家，丝网印刷企业15家。

【版权登记和保护】 2023年，珠海市版权服务中心登记作品著作权143件，珠海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登记作品著作权

43件。4月26日，市版权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扫黄打非”办、市版权服务中心联合开展“4·26”知识产权日暨“扫黄打非·绿书签”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媒体针对保护版权开展宣传。在院线电影版权保护、青少年版权保护、杭州亚运会和亚残运会网络环境整治、“剑网2023”专项行动等方面下发文件专题部署，统筹网信、公安、文化执法等部门，加强执法办案联动，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广东珠海创嗨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侵犯著作权案专案组成员、广东珠海森海图书有限公司未经许可销售侵权中小学教科书案专案组成员获评国家版权局2022年度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个人。珠海创嗨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案获评2022年度全国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之一和广东省版权十大案件之一。全年出动执法人员7455人次，检查文化市场2485家次；关闭一批违规网站和微信小程序，清除网上侵权视频信息1000余条，走访约谈一批具有代表性的网络文化企业。

【全民阅读】 2023年，珠海市围绕“书香岭南三十载，赓续文脉新征程”主题和本地特色，强化内容供给，举办2023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活动、珠海读书月、“静阅一小时”、红色主题阅读等全民阅读活动。落实《珠海市实体书店扶持办法》，安排400万元专项资金扶持实体书店发展。评选出8家“年度最美书店”，总数达21家。组织开展“2023年新时代乡村阅读季”活动，举办“我爱阅读100天”数字阅读、“农民喜爱的百种图书”推选推广、“发现乡村阅读榜样”、“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儿阅读实践活动等系列乡村阅读活动，助力乡村文化振兴。

【2023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 2023年8月19—23日，珠海市举办2023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活动。活动以“1个主会场+43个分会场”，全城联动、全民参与、全媒体呈现的方式，集展示、展销、展演、交流于一体，规模再创历史新高，集中展示珠海书香之城建设成果和公共文化服务、非遗传承、文旅文创产业发展成果，营造浓厚的全民阅读氛围。珠海市委宣传部获评优秀组织单位，珠海分会场获评优秀分会场，珠海新华书店珠海书城获评特色分会场，成为广东省唯一连续两年斩获三项荣誉的城市。活动主会场国际会展中心设八大特色展区，九大特色书店、近200家单位及企业参展。活动期间，邀请20余位名家新锐现场举办40余场阅读和文化展演活动，吸引入场观展市民超3万人次，销售额达40万元，均为历届之最。首次同步举办珠海读书月活动，打造“读书嘉年华”，全市集中组织开展超300场阅读活动，推进阅读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乡村、进社区、进海岛、进家庭，线上线下超15万人次参加，掀起全民阅读的热潮。以珠海传媒集团全媒体宣传矩阵作为宣传主阵地，在各类媒体发布宣传报道约350篇，浏览量超2500万人次。其中，在“学习强国”平台、《人民日报》客户端、央视新闻客户端、央视频、广东卫视、“南方+”客户端、香港无线新闻台、澳广视等媒体同步刊播报道50余篇，在小红书、微博、视频号、抖音发布“2023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2023珠海读书月”相关话题，阅读量逾1400万人次。

（郑江勇）

传　媒

【珠海传媒集团】 2023年，珠海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珠海传媒集团”）采编出版《珠海特区报》《珠江晚报》2份报纸，《珠海》《俏丽》2本期刊，设立珠海新闻综合频道（ZHTV1）和经济生活频道（ZHTV2）2个电视频道，综合广播（FM95.1新闻）、环保经济广播（FM87.5交通）、百岛之声&横琴之声（FM91.5音乐）3套广播频率。新媒体平台包括官方网站“珠海网”，手机客户端“观海融媒”，微信公众号“珠海特区报”“知珠侠”“听珠海”，微博公众号“珠海特区报”“交通875”，微信视频号“珠海特区报”和抖音短视频号“观海融媒”，户外媒体涉及港珠澳大桥人工岛、横琴、湾仔、青茂口岸、珠海机场、板樟山慢行隧道、银都酒店等7处18块户外显示大屏。

是年，珠海传媒集团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贯彻、经济工作宣传报道、大湾区一流新型主流媒体集团打造等重大工作，在省级以上主要采编专业奖项评选中，获奖成绩继续稳居广东各地市媒体首位，其中，主持人魏磊获第十届全国新闻界“好记者讲好故事”比赛“十佳选手”，2件作品获2021—2022年度中国广播电视大奖提名，2件作品获广东新闻奖一等奖，6件作品获2022年度中国地市报新闻奖一等奖。

【报纸出版】 2023年，《珠海特

区报》改版，强化政经、深度、评论理论、文化、基层报道，展现珠海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成就和鲜活经验。改变报头字体，优化报头设计，新报头选取邓小平同志对珠海经济特区和《经济日报》的亲笔题字，彰显特区党报不忘初心、接续奋斗的使命担当。《珠江晚报》强化民生服务宣传，针对家庭读者突出报道民生热点、社区治理、卫生健康、生活消费等实用性服务性内容。《珠海特区报》理论周刊长期设立“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征文专栏，全年刊发相关理论文章60余篇。《珠海特区报》《珠江晚报》全年编印版面逾6600余个，包含2.48万条稿件2460余万字。其中，在4月10—13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广东视察之际，在《珠海特区报》之《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栏展现全市各区各部门学习宣传贯彻总书记视察讲话的进展情况和实际成效，跟踪采访的报道《“中国制造”全新赋能荔枝产业　珠海保鲜装备助力茂名荔枝“一骑绝尘”》引发社会反响。10月23日，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珠海宣布港珠澳大桥正式开通5周年之际，《珠海特区报》推出“沿着总书记的足迹　奋楫扬帆再出发，笃行不怠启新程”跨版深度报道和“新起点　向未来”8个整版特刊报道。其他重要时间节点出版“珠海建市43周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挂牌成立2周年”“改革开放45周年”“澳门回归祖国24周年”等特色版面50余个。围绕“制造业当家”“新质生产力”等关键词组织策划，开设“高质量发展　珠海在行动”“聚焦5.0产业新空间”“解码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等特色专题专栏。12月，《珠海特区报》推出“2023年度十件民生实事”年终盘点系列报道，连续刊发6个整版，分六方面推出“高质量发展看珠海”全媒体年终盘点系列报道。

【电视制播】 2023年，珠海电视新闻综合频道（ZHTV-1）和经济生活频道（ZHTV-2）设立《珠海新闻》《湾区121》日播类新闻节目2档，《都市荟生活》等日播类专题节目3档，《湾区会客厅》等周播类专题节目5档，以及电视剧场栏目2个和专题纪录片展播栏目2档。全年引进电视剧37部1436集，引进栏目1个365集，引进纪录片2部140集，其中，引进国家广电总局推荐的优秀电视剧目20部719集，优秀电视剧播出覆盖全年重要节点。两个电视频道节目实现重大播出安全责任零事故目标。

全年推出融媒栏目《珠海创新说》40期，通过“记者现场走访+深度访谈对话”展现珠海企业创新故事、成果和企业家风采。9月，珠海电视台在舆论监督栏目《民生新观察》基础上，推出融媒栏目《啄木鸟》，对人行天桥桥面湿滑存在安全隐患、废铁加工厂噪声扰民等市民网友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明察暗访，推动相关部门跟进整改。发挥毗邻港澳优势，强化湾区联动，珠海电视台与澳广视联制联播52期融媒体电视栏目《玩转珠澳》，反映澳门历史人文和旅游、美食等内容；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联合摄制4集纪录片《同心》，聚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描绘珠澳两地携手推动“一国两制”实践所作出的贡献。5月21日，“澳门科学一号”卫星成功发射，《湾区会客厅》节目组完成卫星研发人员国内独家专访，并于习近平总书记给澳科大学生回信之际推出，突出粤澳合作、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大主题。9月25日，上线系列微纪录片《沧海有珠》，在珠海台和重点新媒体视频平台播出当天，话题登上新浪微博同城热搜。

【广播制播】 2023年，珠海综合广播（FM95.1新闻频率）、环保经济广播（FM87.5交通频率）、百岛之声&横琴之声（FM91.5音乐频率）广播频率3套，自办节目超50档，周一至周五直播节目平均超过30档，全年播出时长2.6万小时。根据听众反馈，全年新增栏目逾30档，其中，横琴之声新推出《横琴早新闻》《横琴此刻》《湾区有得倾》等栏目，《横琴高质量发展书记谈》《琴澳一家亲》等重点节目。广播舆论监督品牌951频率《城事热线》节目加强媒体曝光、社会监督功能，在客户端、微信公众号及视频号等多渠道建立舆论监督阵地。9月，与市文明办、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支队、市禁毒支队、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公司珠海分公司等单位联合启动“畅行大湾区——2023珠海第七届百日交通零违法挑战赛”，首次面向大湾区11座城市开放报名，超过5500人参赛。珠海广播三套频率推进新媒体平台化运行，年内开通“听珠海”视频号、垂类抖音号、“饭点女神”小红书等社交平台账号，构建“广播+”特色风格的融媒矩阵，粉丝总量突破70万，视频号总浏览量超300万。珠海广播主持人全体参与“让温暖被听见”原创诗歌朗诵品牌活动，走基层、进校园、上海岛，完成主题朗诵演出6场，被市委宣传部列

为2023年珠海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活动、珠海市“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之一。交通广播频率策划推出全市首部以安全教育为主题的儿童广播微剧《朱小海的安全日记》，打造包括交通安全、防拐、防溺水、防火、防电诈等多项安全教育的原创系列场景微剧，获评国家广电总局2023年第二季度广播电视创新创优节目。

【新媒体推送】 2023年，珠海传媒集团新媒体平台有网站1个（珠海网）、手机客户端1个（“观海融媒”）、微信、微博、短视频及其他4个合作平台端口，90%以上稿件做到新媒体端首发。拓展新媒体阵地，“观海融媒”客户端实现技术升级，九霄融媒体生态系统完成3.0版本研发。截至年底，新媒体集群粉丝量逾1000万个，形成新媒体“第三极”地位，“观海融媒”客户端总下载量达260万次，成为珠澳区域用户量最多的新闻资讯客户端。年内，珠海特区报微博平台日均阅读量40万+，7次登上全国热搜，其中2次排名第一。“珠海特区报”微信公众号上线积分中心、积分商城，粉丝量全年逾130万个，80多条推文阅读量实现逾10万。珠海特区报视频号、观海视频抖音账号粉丝量均超50万个，制作发布5200多条视频，百余条视频单平台播放过百万，全网总播放量达到10亿次，多次获央级平台首页推荐。短视频“沉浸式感受鲲龙投水”登上人民日报客户端首页，阅读量近1000万人次。联合全国其他经济特区主流客户端成立T5联盟，开设T5频道，为用户提供特区全面新闻资讯服务。“观海融媒”客户端援藏频道“林海情缘”上线，全年报道珠海援藏故事37篇，阅读量超过3万人次；《今日面孔》栏目全新改版升级，在人物形象图片的选取上突出纪实性，凸显职业特点和即时抓拍；新开设全媒体摄影栏目《定格》捕捉新闻瞬间，致力打造城市影像志；开设《玩转珠澳》《珠海微纪录》《湾区微访谈》《吃货实验室》等专栏，其中，《湾区网评》栏目实现“日有更新、周有汇总、月有原创、季度有测评、年度有评优”，被中央网信办评为优秀网评栏目。

【传媒产业拓展】 2023年，珠海传媒集团品牌活动运营实现新提升。承办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2023珠海时尚周等重大活动，做优做强“最美海岸·珠澳同行”30千米徒步等品牌活动，打造一批文化IP精品。持续深耕教育板块，430课后服务营收比上年增长45%。成立珠海影视产业服务中心，打造“影视+”产业综合服务平台，与9家影视企业或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初步启动合作影视剧项目2部。珠海传媒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稳步推进，香山场大厦项目完成主体结构封顶，搭建完成销售规则体系，招商运营加快推进。珠海传媒集团入选广东省首批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张 涛）

体 育

群众体育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超过3.96平方米，位列广东省第一；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数超过1.2块，位列广东省第二。建立市、区级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5个，24个镇（街道）均建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站，实现科学健身服务全覆盖，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40.3%。全市社会体育指导员总人数1.12万名，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超过4人，位列广东省地市第一。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建成体育公园2处、健康步道94.42千米，全市有社区体育公园241处、农民体育健身工程122处，社会足球场132个，社区体育公园与绿道网连接，构成“点”“面”相结合的绿色低碳立体全民健身场地网络，基本实现城市村居10分钟健身圈。为全市各镇（街道）28个村（社区）配置全民健身器材，改善群众体育健身环境。扩大公共体育场馆公益性和基础性服务供给，珠海市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全民健身中心）项目主体封顶。

【全民健身服务工作】 2023年，珠海市国民体质测试合格率96.2%，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40.3%。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联合市卫生健康局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和健康生活方式培训，1225人参加培训。设立珠海市智慧健身体验中心，日均接待群众科学运动次数超过30人次，群众满意度达96.6%。开展全年全市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市级完成监测3755人，完成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1920人；各区完成监测542人。市、区级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联动开展“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进工业园区”科学健身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开展科学健身讲座、技能指导、体测服务等80余场，开具运动处方8000余份，增设健身器材33套，受益1万余人次。

【社会体育组织建设】 2023年，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担任业务主管单位的体育社会组织102家，其中，社会团体55家，民办非企业单位47家。对全市90多家体育社会组织进行年报前抽查实地走访，支持市体育总会申报珠海市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并获评5A级社会组织，年内3家体育社会组织获评5A级社会组织。

【全民健身活动】 2023年，珠海市围绕“快乐健身，幸福生活”主题，采取市区联动、政府指导、社会力量参与的形式，举办第九届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包含150余项赛事活动，吸引约15万人参与。支持乡村自办群众性体育特色活动，开展乡村篮球赛、广场舞、传统舞龙舞狮等运动项目，其中，斗门区羽毛球比赛首次设置“产业工人组”，辐射斗门区工业企业、商贸企业、建筑业企业、服务业企业、各工业园、生态园区企业职工；举办产业工人篮球赛，吸引来自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30支工人队伍近400名职工参赛。培育本土品牌赛事，6月3日，举办2023年斗门龙舟赛，吸引来自粤港澳大湾区的41支龙舟队参加，鹤山十二少龙舟俱乐部获公开组冠军，井岸镇龙舟队获珠海组冠军，3万余人次到现场观赛，线上观赛人次超160万。10月25日，举办2023香山赛艇公开赛，吸引来自中外14所名校20支队伍参加，香港理工大学获女子八人单桨有舵手组别冠军，同济大学获男子八人单桨有舵手组别冠军，中国文化大学获混合八人单人单桨有舵手组别冠军，上万名市民到现场观看。11月26日，2023珠海马拉松公开赛，吸引来自17个国家及地区1.10万名选手参赛，其中外籍选手34人，港澳台选手369人。刘树强获男子马拉松组冠军，朱龙飞获女子马拉松组冠军。

【体育公益培训券】 2023年5—7月，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组织市体育总会开展珠海大众体育公益培训（体验）活动，43家培训企业（社会组织）参与，培训（体验）覆盖篮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武术、跆拳道、飞盘、击剑等30多个传统新兴体育项目。通过线上发放，线下体验的方式，分5批次面向市民免费发放“珠海大众体育公益培训（体验）券”5000张，带动体育消费近350万元，间接参与、影响人群3.8万人次。

（邬利娟）

竞技体育

【概况】 2023年，珠海市输送运动员参加全国以上赛事，获冠军14个、亚军8个、季军9个。组织运动员参加2023年广东省青少年锦标赛，获得奖牌136枚。年内，举办世界风筝板系列赛、2023年广东省帆船联赛（珠海站）、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九洲杯”帆船赛（珠海站）暨珠海万山群岛“九洲杯”帆船邀请赛等各类竞技体育活动，成立第十五届全运会和残特奥会珠海赛区执委会，为全市竞技体育事业提供支持。全年获得国家级运动员称号542人次，其中，国家一级运动员98人次，国家二级运动员407人次。珠海市体育运动学校、斗门区少年业余体校获评“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珠海运动员参加全国及以上赛事成绩】 2023年，珠海运动员参加全国以上比赛，获得金牌14枚、银牌8枚、铜牌9枚。其中，成年运动员获亚洲冠军1个、亚军2个、季军1个；全国冠军3个、亚军3个、季军4个。珠海籍青少年运动员获亚洲冠军1个；全国冠军9个、亚军3个、季军4个。参加2023年广东省青少年锦标赛获金牌39枚、银牌38枚、铜牌59枚。3月，梁志伟与队友在新加坡举办的2023年亚洲水球锦标赛暨2023年水球世界杯亚洲资格赛上获得冠军；10月，李剑鸣在河北省保定市举办的2023年全国武术套路冠军赛上获得男子南拳冠军；11月，毕焜在深圳市举办的2023年水翼帆板世界杯深圳站、水翼帆板亚锦赛暨全国翻波板锦标赛上获男子水翼帆板iQFoil级障碍滑冠军、男子水翼帆板iQFoil级长距离赛冠军。

（冯玉宇）

【珠海市体育学校】 2023年，珠海市体育运动学校在校生824人（含小学184人、初中334人、中职306人），在职在编职工83人，其中，教练员27人，教师46人。运动员在全国比赛中获金牌11枚、银牌6枚、铜牌8枚，获第四名2人、第五名5人、第六名2人。在省运会于2023年开展的比赛中获金牌2枚、银牌4枚、铜牌3枚，三个大项目（女足乙AU15、羽毛球、游泳）38个小项获第四至第八名，得分269分（竞技组总分391.2分）。全年向广东省体校输送学生5人，向广东省优秀运动队输送运动员3人。 （陈丽吉）



2023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翠湖香山杯”·2023世界风筝板系列赛珠海总决赛在香洲区举行 （市文体旅游局供稿）



2023年6月29日，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南方总部基地签约仪式在珠海度假村酒店举行 （市文体旅游局供稿）

【“翠湖香山杯”·2023世界风筝板系列赛珠海总决赛】 2023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由国际风筝板协会和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联合主办，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办的“翠湖香山杯”·2023世界风筝板系列赛珠海总决赛在香洲区举行。该赛事是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南方总部基地落户珠海后首次开展的重要赛事活动，为珠海市首次承接帆船帆板类水上运动项目的世界级、奥运级别积分赛事，吸引来自中国、英国、法国等12个国家和地区近50名风筝板运动员参与。赛事获新华社、《人民日报》等超60余家主流媒体报道。 （冯玉宇）

体育产业

【体育彩票】 2023年，珠海市体彩销售约8.91亿元，比上年增加1.82亿元，增幅25.67%。筹集市级体彩公益金6388.98万元，增幅34.12%；市场占有率56.92%；代扣代缴偶然税1199.17万元。

【中帆协南方总部基地落户珠海】 2023年6月29日，珠海市人民政府与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九洲控股集团在珠海度假村酒店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南方总部基地落户珠海，三方在项目推广、场地运维、赛事活动组织、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带动珠海帆船帆板运动及水上运动项目的协作与联合发展。基地落户后，成功举办2023年世界风筝板系列赛珠海总决赛、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九洲杯”帆船赛（珠海站）暨珠海万山群岛“九洲杯”帆船邀请赛等大型赛事，珠海九洲湾水域在“2023中国户外运动产业大会”上获评“2023中国户外运动精品帆船运动目的地”。

（谌 华 冯玉宇）

·责任编辑：谭 景·

社会生活

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

【人口监测】 2023年，珠海市常住人口出生1.81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5.70‰，出生人口性别比116.16，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231.1/万。全市户籍居民人均期望寿命83.06岁。婴儿死亡率1.31‰，孕产妇死亡率7.29/10万。截至年底，全市0—14岁少儿人口39.08万人（其中，0—3岁婴幼儿人口8.45万人），占总人口的3.88%；15—59岁劳动力人口153万人，占总人口的70.31%；全市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25.53万人，占总人口的11.73%。全市人口总抚养略增，为34.31%，比上年增加0.4个百分点。

【家庭发展】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分工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和目标任务，推动各项生育政策落实。落实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等优惠政策。推动完成将符合条件的有未成年人的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围，多子女家庭在购买首套自住房申请公积金贷款时，贷款额度可上浮20%。促进基础教育公平均衡发展，减少教育成本。全市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85.21%。在广东省率先开展公办幼儿园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有34所公办幼儿园开展暑期保教服务，缓解双职工家庭“按时接送难”“假期看护难”问题。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培育儿童友好阵地，珠海市获批省级儿童友好示范区1个、儿童友好示范镇（街道）5个、儿童友好基地10个。 （邓 斐）

卫生健康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161个，其中，医院46个（三级医院11个，三甲医院5个，三甲中医院1个，三甲中西医结合医院1个，三甲妇幼保健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17个，卫生院12个，村卫生室140个，门诊部214个，诊所（卫生所、医务室）603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13个，其他卫生机构16个。全市医疗机构床位1.34万张，医院床位1.22万张。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每千人口5.39张。执业（助理）医师9490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3.8人。注册护士数1.16万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4.63人。社会办医院床位2968张，社会办医床位占比22.07%。紧急医疗救援中心1个，疾病预防控制机构7个（区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6个），中心血站1个。全年全市报告法定传染病25种16.52万例，发病率6668.55/10万。无甲类传染病报告，乙类传染病报告17种，发病3.99万例，发病率1609.13/10万。丙类传染病报告8种，发病12.53万例，发病率5059.42/10万。

【卫生法治与监督】 2023年，珠海市卫生综合执法覆盖率93.72%，许可发证3460个。全年全市开展12个专业监督执法，查处案件482件，罚款228.56万元。其中，公共场所案件224件，罚款22.84万元；职业卫生案件102件，罚款16.5万元；放射卫生案件5件，罚款0.45万元；学校卫生案件24件，无罚款；医疗卫生案件55件，罚款50.83万元；餐具饮具集中消毒单位案件1件，无罚款；传染病防治案件42件，罚款1.5万元；无证行医案件29件，罚款136.44万元。

印发《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珠海市卫生健康系统2023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层层压实普法工作责任。全系统开设各类法制宣传栏300余个、普法网络专栏15个，印发宣传资料5万余份；开展教育培训500余场次，受教6万人次；开展各类咨询活动100余场次，接待群众咨询10万人次。开展“医疗美容乱象”“涉医违法”“执业乱象”“医托”等行业乱象整治，对发现的行业乱象问题实施全链条打击，全年取缔“黑诊所”8家，查处涉嫌非法行医场所17家。

【健康珠海建设】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印发《健康珠海行动2023年工作要点》，继续推进22个专项行动落实落地。定期开展健康珠海行动监测评估和健康城市评价，掌握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将健康珠海行动考核纳入年度深化医改考核同步实施，修订完善健康细胞单元标准，持续开展健康城市细胞工程和健康村镇建设。年内建成健康镇2个，健康村7个；星级健康细胞单元21个（五星级健康细胞单元1个，四星级健康细胞单元6个，三星级健康细胞单元14个），市级健康细胞单元26个。定期举办“健康珠海专家智库”香山健康论坛，委托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持续开展健康珠海建设监测评价。推动《珠海经济特区健康促进条例》立法项目，该条例被列入2023年立法预备项目。

是年，珠海市被全国爱卫办确定为健康城市建设推动健康中国行动创新模式宫颈癌和乳腺癌第二批试点城市。《构建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新格局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珠海》作为《健康中国观察》第9期封面文章刊发。在中华预防医学会举办的2023年爱国卫生实用技术暨国家卫生城镇创建能力提升线上培训班上，珠海市作题为《以小细胞筑牢大健康，扎实推进健康城市建设》的经验交流。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3年，珠海市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建立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工作台账，明确各区各相关部门任务，每季度按时按质报送台账落实情况，推进各项任务有序进行。印发《珠海市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珠海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年）》，在广东省2022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考核暨健康广东行动考核中，排名广东省第二。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入选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获国家发展改革委4.8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珠海市人民医院“全院一张床”模式打破床位界限，缓解住院难》案例入选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公立医院运营管理示范案例，《“四个支撑”建设全龄友好健康城市——珠海市深化医改的经验做法与启示》在全省医改简报刊发，《加大财政投入　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案例入选广东省医改十大创新典型。

【医疗对口帮扶】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强化市内专科对口扶持三年行动，印发《关于深化市内医疗卫生专科对口扶持工作的通知》，多次召开帮扶工作座谈会，加强帮扶双方工作指导和支持。全年三级医院派出50名中级职称以上医务人员支援帮扶香洲区人民医院、香洲区第二人民医院、市第五人民医院、市人民医院高栏港医院、斗门区妇幼保健院、市人民医院高新医院等区级医院。推进东西部医疗协作工作，全年派出帮扶贵州遵义医务人员112人次，接收培训贵州遵义医务人员50人；在遵义协助开展巡回义诊7期，义诊患者500



2023年11月7日上午，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参与由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联合香港消防处、澳门消防局在港珠澳大桥举办的“2023年粤港澳消防救援实战演练”　（市卫生健康局供稿）

余人次，举办培训班、分享会、医学大讲堂、学术论坛等10余次，开展新技术、新项目50余项。

【粤港澳大湾区医疗卫生融合】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持续推进湾区医疗卫生领域深度融合。支持港澳资本在珠海设置医疗机构，推进港澳医师执业资格互认，港澳主体在珠海举办的医疗机构增至11家，在珠海医疗机构执业的港澳医师增至88名；珠澳两地互聘专家35人（含教学18人），开展手术49例，在读硕士研究生22人，实见习生250人。探索港珠澳大桥紧急医疗救援、病例跨境转运机制；全年超过20万人次港澳居民在珠海看病就医，享受与珠海居民同等就诊待遇，161名港澳急危重症患者转诊珠海得到有效救治。推动粤澳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中心开展医疗机构制剂的标准化研究和产业化开发，完成第二个成功转化并应用于临床的中药制剂品种“坤健益宫颗粒”。“港澳药械通”指定医疗机构增至2家，获批急需进口药品2个、医疗器械2个。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医疗卫生健康领域建设，澳门新街坊社区卫生服务站加快建设。11月，全市三级医疗机构组建珠海市医院管理访问团赴香港参观访问，学习香港公立医院联网管理等先进经验，增进交流，谋划珠港合作。（邓　斐）

公共卫生

【妇幼卫生】2023年，珠海市孕产妇死亡率7.29/10万，婴儿死亡率1.31‰。建立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强化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全年血常规初筛率99%以上；面向全市所有新生儿免费开展听力筛查、遗传代谢疾病筛查，筛查率分别为98.11%和98.88%；早产儿免费开展视网膜病变筛查，创新开展新生儿行为神经测定项目，实施出生缺陷救助项目。10月，市妇幼保健院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婚姻登记处设立“一站式”婚育健康医学检查点，为结婚登记的新人提供婚前健康指导、优生优育咨询、婚检血样采集等免费服务。

加速推进消除艾梅乙母婴传播项目，印发《珠海市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行动计划（2023—2025年）》《珠海市艾滋病和梅毒暴露儿童病例评审方案》，明确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以优异成绩通过省级评估，成为广东省第二批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地市。

持续抓好“两癌”筛查项目，制定《珠海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实施方案（2023—2025年）》，全年全市免费宫颈癌筛查2.94万人，免费乳腺癌筛查2.91万人，任务完成率147%。在全国爱卫办公布的健康城市建设推动健康中国行动创新新模式第二批试点城市中，珠海市被确定为宫颈癌和乳腺癌综合防治试点城市，成为全国28个试点城市之一。

继续开展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工作。1—9月，全市完成2022—2023学年适龄女生HPV疫苗首针接种1.22万人，全程接种1.18万人；9—12月，全市完成2023—2024学年适龄女生HPV疫苗首针接种1.09万人。

【疾病防控】2023年，珠海市报告艾滋病病毒/艾滋病（HIV/AIDS）病例182例，其中，HIV感染者109例，艾滋病患者73例，艾滋病疫情控制在整体低流行水平，入选广东省第五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香洲区入选国家第五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斗门区疾控中心设立艾滋病筛查实验室，拱北海关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设立艾滋病免费自愿咨询检测（VCT）门诊，全市各类艾滋病抗体检测机构47家。启动“紫荆花校园关爱项目”，举办广东省2023年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活动，全年全市结核病报告发病率44.73/10万，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90.48%，高危人群耐药筛查率95.31%。推进重大慢性疾病筛查干预工作，持续推进脑卒中、心血管病、慢阻肺高危人群早起筛查和干预项目，为高危人群提供干预、随访服务，珠海市人民医院、珠海市口腔医院分别被广东省卫生健康委确定珠海市慢性呼吸疾病防治中心、珠海市牙病防治中心。

【免疫接种】2023年，珠海市有接种门诊94家，其中，特需人群接种门诊1个，镇（街道）预防接种门诊26个，村（社区）接种点10个，产科接种门诊25个，狂犬病暴露预防处置门诊24个（8家参照甲级管理，16家参照乙级管理），成人接种门诊5个，其他类型接种门诊3个（珠海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卡介苗接种点、斗门区侨立中医院卡介苗接种点）。全市以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0%以上。通过“健康珠海”App的九价HPV疫苗接种专属预约平台，优化预约接种流程，做到线上

放号时间及放号数量可视化，限制“黄牛抢号”，实现九价HPV疫苗“随时预约，随时接种”。

【碘缺乏病监测】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举办珠海市碘缺乏病防治与碘盐监测技术培训班，对全市各区疾控中心、监测点医院等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碘缺乏病基本知识、监测工作内容、工作要求等方面开展技术培训。联合市教育局制定《2023年珠海市碘缺乏病监测工作方案》，对全市三个行政区（含功能区）755份8—10岁儿童盐碘和755份儿童尿碘样本、349份孕妇盐碘和349份尿碘样本、755名8—10岁儿童甲状腺肿大情况等指标开展监测，监测结果指标均符合《重点地方病控制和消除评价办法（2019版）》和世界卫生组织/国际控制碘缺乏病理事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WHO/ICCIDD/UNICEF）推荐的人群碘营养状况评价标准要求，达到碘缺乏病消除标准。

【精神卫生防控】 2023年，珠海市有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145名，每10万人口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5.9名，高于3.9名/10万人口目标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4.48‰。市第三人民医院获批广东省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基地，启动首期本土化培训，培训学员26人。发挥医保和社会兜底资金保障效能，推进长效针剂用针“零支付”政策，对特殊患者（治疗依从性差、家庭监护能力弱或者无监护的危险性评估三级及以上精神分裂症患者）开展长效针剂兜底治疗，成为广东省率先推广长效针剂的三个地市之一。全市所有行政区均出台长效针剂“零支付”政策文件，各镇（街道）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除海岛以外，均开设精神科门诊，其中17家提供长效针剂用针服务，年内财政兜底患者697名。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建立由1家精神卫生防治管理机构、5家专科医院、6家综合医院、26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镇卫生院、181家社区卫生服务站组成的社会心理专业服务网络。制定《珠海市社会心理咨询服务机构评价指南（试行）》和评价标准，对社会心理咨询服务机构进行星级评定，引导规范社会心理服务机构建设。市卫生健康局会同市教育局联合印发《珠海市“家—校—医”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联盟试点实施方案》，开展试点工作，在试点学校设立学生心理健康服务联盟工作室，市第三人民医院派出3名精神卫生专科医生担任心理健康服务副校长，组织心理教师、班主任、家长代表建立工作团队，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咨询和心理危机预防干预等服务。组织学校9名心理老师到市第三人民医院进行为期6天的临床跟岗学习。组织开展以“促进儿童心理健康，共同守护美好未来”为主题的珠海市第二届精神心理健康科普大赛，收到作品194件，其中，图文类158件，视频类36件，评选出一等奖2件、二等奖4件、三等奖6件、优秀奖20件。

【疾控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持续完善疾控体系建设。5月31日，珠海市疾病预防控制局挂牌成立。6月，珠海市疾控中心P3实验室建设项目通过科技部建设审查评估。年内，全面开展区级疾控中心核心能力提升行动，在全市12个镇卫生院、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加挂镇（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牌子，完善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体系。市疾控中心入选广东省6个省级区域高水平建设公共卫生中心。

（邓 斐）

基础与信息化建设

【医疗基础建设】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推动建设市级政府投资医疗重点项目11个，总投资估算109.06亿元，其中，续建项目4个，总投资35.61亿元；新开工项目3个，总投资22.58亿元；谋划立项5个。4个续建项目为市人民医院主体综合楼项目（一期）、市人民医院北二区科研综合楼项目、省中医院珠海医院中医药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二期）、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改扩建项目，其中，珠海市人民医院北二区科研综合楼3月31日封顶。3个新开工项目中，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及珠澳转化医学研究院建设项目一标段（边坡支护及管线迁改）9月18日开工，遵医五院三期建设项目完成立项，市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信息化、设备建设项目12月底被市发展改革局纳入新开工项目。谋划立项5个，即珠海医药健康职业学院项目、珠海市人民医院香山国际医学中心项目、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市妇幼保健院柠溪院区提质扩容工程项目、珠海市卫生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

【智慧医疗】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依托覆盖市、区、镇、村四级医疗卫生机构的5G卫生专网，常态化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数据

治理工作。构建全员人口健康信息库，完成全市373家医疗机构与广东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共享数据，机构接入率及数据质量综合得分位居广东省第三名，仅次于广州、深圳。截至年底，“健康珠海”注册用户超过202万人次，每周活跃用户量2.2万人次，接入医院20家，日均预约挂号近4000人次；接入家庭医生卫生服务中心288家，家庭医生团队748个，入驻家庭医生1887人，家庭医生签约累计约175万。推进电子健康码在医疗机构应用，通过绑定医院就诊卡，实现“一码通用”，电子健康码注册人数约383万。建立市级医疗大数据中心，整合超1318万居民的诊疗记录、体检报告、检验检查报告、健康档案等健康数据，数据覆盖三级医院8家、二级医院8家、基层医疗机构326家，包括电子病历记录约8291万份、居民健康档案（公卫建档）328万份、检验报告5500多万份、心电报告98多万份、检查报告1051多万份、医学影像数据149TB。（邓　斐）

医疗卫生

【医疗服务】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以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为指引，完善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全年新增省级临床重点专科4个，建设16个市级及一批院级专病诊疗中心。遵医五院全面冲刺创建三甲工作，建成市西部地区首个中国胸痛中心（PCI版），急诊医学科成为珠海市西部地区首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西部医疗高地逐步形成。全年市域内住院率97.7%，位居广东省第三，居民患病基本市内解决，24.2万人次（参见“医政发展”条目）异地医保居民在珠海市就医。年内，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落户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横琴医院；市人民医院通过广东省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绩效评价验收，获评2022年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A+级别；中大五院成为国家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省级分中心、国家传染病医学中心临床研究基地；市人民医院和中大五院的医学影像科相继获评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2023年，珠海市新增申报国家基本标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家，国家推荐标准5家，经初步评审，4家达到基本标准，4家达到推荐标准。截至年底，全市有27家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9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国家推荐标准。印发《珠海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按照“层次分明、种类合理、特色明显、内容丰富、适应不同人群”的原则，将家庭医生团队签约服务与医保门诊统筹签约工作有机融合，形成统一的签约服务机制。推进“两病卫士”健康管理服务项目，提升慢病精细化管理。紧密联合医疗卫生机构、家庭医生等多方协同做好“两病”（高血压、糖尿病）健康管理服务，加快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借助网络信息互通互联等技术，创新家庭医生服务模式，打造一站式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实现全流程信息化签约管理。建设互联网+社区，将30%的公立医院号源预留给家庭医生团队，优先由家庭医生为签约居民预约；完善家庭医生签约系统，与珠海市民健康网、“社区580”手机App、健康小屋、健康手环等系统有效对接，加强签约居民与家庭医生团队的交流沟通。探索性实施“慢性病自我管理干预项目”，在金湾区、高新区开展慢性病自我管理干预项目，选取3个社区高血压、糖尿病患者成立30个自我管理小组，评估干预前后效果，培植慢性病患者主动健康理念，促进自主管理行为，提升居民慢性病自我管理效能。推进“三高共管项目”，印发《2023年珠海市高血压、糖尿病、血脂异常“三高共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在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金湾中心医院）试点开展“三高共管”（高血压、糖尿病、血脂异常）工作，在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基础上，增加血脂异常管理，提高患者依从性，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对“三高”的防治能力和水平，降低心脑血管疾病发生率及因心脑血管疾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

【医疗卫生救援应急】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邀请香港、澳门、广州、中山、江门五地卫生健康部门观摩在淇澳岛开展的市紧急医学救援队野外演练竞赛，同时起草《2023年港澳珠中江紧急医学救援交流与合作座谈会备忘录》，推动港澳珠中江两区三地紧急医疗救援交流与合作。创立“医·消”院前急救新模式，将南溪和金湾急救分站设于消防救援站内，实现消防救援与院前急救一体化。与市公安局签订《珠海市公安局110报警服务台与珠海市卫生健康局120急救热线联动工作协议》，推进110报警服务台与120急救热线紧密对接，高效处置突发警情，及时救助危难群众。针对亚洲通用航空展、粤港澳大湾

区服务贸易大会等各类大型活动开展卫生应急保障，提供现场医疗保障和就诊绿色通道等服务49次，派出专业技术力量近1400人次，服务对象近26万人次，确保大型活动安全顺利举办。

【互联网护理服务】 2023年，珠海市将“互联网+护理服务”列入《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截至年底，全市“互联网+护理服务”平台注册量3.42万人，上线护理项目增至287个，护士数增至1315人，服务量7778例次，比上年增长70%。

【爱国卫生工作】 2023年，珠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开展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制定《珠海市常态化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方案》，召开全市常态化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动员部署会，完成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资料申报和线上填报工作，举办全市巩固国家卫生城镇工作业务培训班。制定《关于在全市各场所广泛刊播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公益广告的通知》，在城市主次干道、出入境口岸、商业街区等区域刊播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公益广告，其中，在全市公交车站灯箱投放复审主题宣传点位239个，自行车棚灯箱投放复审主题宣传点位39个。制定《关于开展珠海市常态化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巡查的通知》《关于开展珠海市卫生健康系统常态化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督导检查的通知》统筹各爱卫会成员单位、卫健系统、社区人员力量，开展常态化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督导检查和巡查工作，及时通报巡查情况并跟踪问题整改。12月，通过全国爱卫办专家对珠海市2022—2024年周期的复审暗访工作。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组织开展第35个爱卫月和第36个世界无烟日系列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开展现场活动30余次，张贴和派发海报、折页等宣传品2.68万份，线上有奖问答活动吸引1.2万人次参加，派发奖品约400份。全市出动专业防治人员1521人次，发动群众2万余人，使用灭鼠药物325千克、灭蚊药物536千克，更新防蚊闸200余处。以“无烟　为成长护航”为主题，开展控烟宣传进校园活动。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2023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内容。完成珠海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活动自评工作。印发《2023年珠海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为登革热等病媒传染病疫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

【中医中药】 2023年，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开设中医经典病房，探索推动纯中医诊疗病区建设，提升以中医为主治疗疑难危重和复杂疾病的能力，肝病科、外科、眼科入围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单位省推荐名单，获批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成为广东省第一个中医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妇科和中大五院肿瘤科、传染病科、康复医学科入围国家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建设单位省推荐名单，在2022年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中，全国监测排第39名，提升19名。7个“十三五”省级中医重点专科通过省级验收，完成9个珠海市“十三五”中医重点专科和1个省级“十三五”中医特色专科验收，成立市级中医专病诊疗中心9个。

【生物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在广东省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备案实验室83家，其中，一级实验室备案8家，二级实验室备案75家。将实验室人员生物安全培训列入常态化管理工作内容，制订培训计划；加强生物安全宣传，提升社会人员的生物安全意识。4月，举办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暨生物安全演练，全市58家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负责人及检验人员230人参加培训，4家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参加生物安全竞赛与演练，加强实验室人员生物安全防护意识，提升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水平，保障实验安全。4月、9月，两次组织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质量控制中心、临床质量控制中心专家分别开展大规模实验室生物安全现场检查。

【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压实各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各医疗机构主体责任，推动公立医院核心业务工作与运营管理工作深度融合，补齐短板弱项，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效益。围绕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强化定期分析、月度通报、现场督导和预算挂钩等机制，每月定期研究预算支出执行工作，对预算支出进度慢、未支出金额大的单位组织开展现场调研指导。完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尝试规范化、制度化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卫生健康系统预算绩效管理，促进财政资金在卫生健康领域的合理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实施效果，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开展年度市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评审，加强财政资金绩效

管理。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市属公立医院总会计师管理的通知》，进一步强化全市直属公立医院总会计师管理，包括实行“双述职”制度、切实履行报告职责、加强医院经济后备干部储备、建立总会计师评优及退出机制、加强总会计师交流轮岗等措施。搭建运营管理交流平台，通过例会、专题会、圆桌会议等形式，集中展示以总会计师为核心的经济运营管理团队发挥好财务运营管理在医院学科建设、医疗资源均衡安排方面的重要作用，推进经济管理各项要求落到实处、见到实效。举办“经济管理年”、政府采购等业务培训、视频会，截至年底，培训超过500人次。（邓　斐）

健康管理

【健康宣传教育】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通过“健康珠海”“珠海市卫生健康局”等公众号及微博、短信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进行健康科普知识宣传。“健康珠海”微信公众号粉丝208.9万人，发布文章219篇；市卫生健康局官方网站总访问量超过300万次；市卫生健康局官方微博和“健康珠海”App分别发布各类卫生健康信息168条和152条。开展“百场讲堂进社区，健康送到您身边”主题健康教育知识讲座，全市各区开展健康讲座和健康咨询1110场，实现村（社区）全覆盖，为居民提供健康指导和医疗咨询等服务，普及健康知识。

【职业健康管理与建设】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开展形式多样的职业健康公益宣传活动，加强监管和执法监督，提升全市职业病防护效能。全年自主申报职业危害企业数稳步提升，全市职业健康体检量常年超过10万人次；全年职业病发病人数继续平稳下降，工作5年内新发尘肺病患者为零。发布《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一批职业健康保护行动组织实施、“职业健康达人”和健康企业建设等优秀案例的通知》，珠海市健康企业建设行政推广优秀案例，珠海方正印刷电路板有限公司、东电化电子、健帆生物等3家企业的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职工任贵存入选。

【职业健康服务机构监管】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加强监管在市域范围内开展技术服务的“四类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按照信用分级管理办法进行全覆盖检查。对8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现场质量考核，对外市4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立案处理；抽查在全市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23家机构57份报告，对1家涉嫌超范围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公司立案处罚。

【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2023年珠海市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项目实施方案》，全年监测各类食品711份8710项次，监测任务完成率100%，数据上报及时率100%；全市32家食源性疾病监测医疗机构报告食源性疾病病例4676例；接报并调查处理食源性疾病事件5起，发病人数29例，其中，毒蘑菇中毒死亡1例，河豚毒素中毒重症1例。完成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162份次。推进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深度融合，组织开展全民营养周和“5·20”中国学生营养日系列宣传活动，开展广东省营养健康场所建设，建成营养与健康学校9家，营养健康食堂5家，营养健康餐厅3家。（邓　斐）

老幼健康工作

【老年友好社会建设】 2023年，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珠海上衢医院、珠海方华医院等3家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成功创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全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总数达42家，全市公立医疗机构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率88.88%。市人民医院、中大五院、遵医五院、市第五人民医院被评为广东省老年友善医疗机构。香洲区南屏镇华发社区和香洲区凤山街道春晖社区成功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提前2年完成到2025年成功创建3家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的目标。新增香洲区前山街道夏村社区、梅华街道敬业社区、高新区唐家社区和会同社区4个国家级心理关爱社区项目点，提前3年完成国家“十四五”期间每个市至少设立1个老年心理关爱项目点的任务要求。持续实施“银龄安康行动”。连续九年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活动，为16.05万名珠海户籍60周岁以上老年人购买每人50元意外伤害综合保险。以“舞动健康生活，飞扬银龄风采”为主题，以老年群体为参赛主体，举办珠海市首届“银龄安康”杯广场舞大赛，加强“银龄安康”、老年健康、防老年诈骗等宣传工作。

【安宁疗护试点城市建设】 2023年4月，珠海市被国家卫生健康委

办公厅确定为第三批国家安宁疗护试点市。7月19日，举办珠海市国家安宁疗护试点工作启动仪式暨粤港澳大湾区安宁疗护事业建设与发展研讨会。9月，印发《珠海市安宁疗护国家试点实施方案》，将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纳入医疗卫生服务和养老工作体系规划，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制定完善相关政策措施，推动开展居家安宁疗护服务，建立覆盖全市、上下联动、标准规范、主体多元、形式多样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形成可持续、可复制、可推广的安宁疗护服务模式。珠海市《着力五个强化　推动安宁疗护试点工作高质量发展》在广东省老年健康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开展的“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居家（养老机构）”三位一体工作模式和人才培训机制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肯定。

【老年健康教育和预防保健】　2023年，珠海市开展以“改善老年营养，促进老年健康”为主题的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无障碍环境共建共享”为主题的敬老月活动、以“口腔健康，全身健康”为主题的老年口腔健康行动等。全市组织开展慰问活动20余场，为5648名高龄及困难老人送去节日慰问和关怀，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合计114.87万元。开展健康讲座及义诊38余场，服务5000余人次，开展各类老年健康宣传活动233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和小礼品10.8万余份；通过公众号发表老年口腔健康科普文章18篇。开展老年口腔健康宣教讲座、义诊、咨询活动12场，开展“老年口腔健康知识”直播，录制“老年健牙‘三字经’”宣教视频，组织为养老院、护老院开展口腔护理培训。实施老年痴呆预防及干预工作，完善老年痴呆综合防治体系。

【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　2023年，珠海市有市级托育示范机构6家，省级托育示范机构1家，总托位数1.05万个，每千人口托位数4.22个。3月，珠海市被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命名为“第一批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托育服务发展工作经验在国家、省级会议上介绍经验10余次，在《卫生健康工作交流》等专刊上宣传推广。印发《关于开展珠海市托育机构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开展托育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组织机构每月自查，各区每季度全面检查，市级每年不少于2次现场抽查。开展冬春季疾病防控督导检查，确保在托人员安全。

【普惠托育服务】　2023年，珠海市加快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截至年底，全市有提供托育服务的机构223家，备案机构42家。其中，托育机构83家，托位数4751个，幼儿园托班140家，托位数5714个。落实普惠托育机构服务补贴，全市普惠托位占比达45%。印发《珠海市公立医疗机构办托试点方案》，香洲区第二人民医院与周边托育机构定点合作签订合作协议，整合双方资源“双专业”技术优势，为职工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香湾街道神前社区建成全市首家社区嵌入式公建民营普惠托育机构，中大五院建成全市首家公立医院非营利性托育机构，开放24小时收托服务。三溪科创城、上冲、联安等7个新建项目均将“公建民营”托育机构纳入规划建设。5月，《加大财政投入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获评2022年广东医改十大创新典型案例之一。

【托育服务供给】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印发《珠海市公立医疗机构办托试点方案》，推进用人单位提供福利性托育服务。市中大五院在广东省率先建成公立医疗机构办托，开展24小时收托服务。市卫生健康局带头在办公场所举办寒假托育班，市机关事务局组织为机关干部职工子女开展托育学位团购活动，解决职工福利性、普惠性托育服务需求。市公安局、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利用自有场地，为职工提供托育服务。将新建城市住宅小区配套建设不少于200平方米的托育服务场所作为开发建设配套要求，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和同步交付等要求列入市自然资源局《公开出让建设用地规划条件》中，加强社区嵌入式办托，年内建成香洲区香湾神前社区、高新区后环社区等社区嵌入式普惠托育机构。推动高新区建设，打造“鲸奇贝贝”托育服务品牌。幼儿园延伸办托逐步成为全市托位供给主流，年内幼儿园托位数占总托位数的54.6%，全市开展办托的幼儿园占全市幼儿园比例为24.8%。

【托育服务管理】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组织开展2023年托育机构等级评审和示范机构评审，新增8家机构通过等级评审，新增3家市级示范机构。对6家市级示范性机构给予奖励补贴。组织举办2023年珠海市托育服务主题宣传月活动暨托育机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培训班，参加培训约200人。开展托育机

构配置健康副园长医育融合模式，促进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结对子”服务，定期上门指导，深化医育结合。印发《关于开展珠海市托育机构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托育机构安全生产工作提醒督办函》，开展托育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组织机构每月自查，各区每季度全面检查，市级不少于2次现场抽查，开展冬春季疾病防控督导检查，确保在托人员安全。以“第一批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为牵引，制作全市托育服务宣传片，通过网站、健康珠海App、讲座、培训等形式，开展对示范机构、普惠政策、规范管理等内容的宣传。

【医养医联体建设】 2023年，珠海市老年医学科建设加快发展，在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含中西医结合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组织实施《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加大“互联网+护理服务”、家庭病床、家庭医生签约、慢病长处方等服务供给，提升居家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将高龄、重病、失能、半失能的居家养老老人纳入家庭病床的重点建床对象，有针对性开展家庭医疗卫生服务，年内家庭病床建立245张。截至年底，全市建立374个家庭医生服务团队，与13.60万名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签订家庭医生团队服务协议，签约率83.54%。全市16家医疗机构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注册护理人员1315人，开展服务项目44项。全年服务7778人次，比上年增长72.46%。

建设珠海市医养照护职业技能实训基地，成立医养结合医师分会，探索“政、校、医、养”合作，深化医养结合人才教培体系。市养老中心与遵义医科大学医学与科技学院、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建立实习合作关系，为全市养老机构输送高素质医养结合人才。组织全市老年医护人员参加全国老年医学人才培训，进一步提升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全市65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指导率达62.39%。创建医养结合示范机构，珠海市斗门容永道长者护理院、珠海市养老中心分别被命名为第二批、第三批广东省医养结合示范机构。（邓 斐）

医疗科研与人才培养

【医疗卫生科研项目与成果】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系统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立项38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1项；获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立项20项、广东省医学科研基金立项21项；获市卫生健康局科研项目立项81项、市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计划项目立项105项，其中，资助医疗卫生项目73项，自筹项目32项。全年发表SCI论文225篇，中文核心期刊87篇；参加编写专著15本；申请专利333项，获授权231项；获广东省丁颖科技奖1项；获华夏医学科技奖科学技术奖三等奖1项，获创新珠海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

【卫生健康人才继续教育】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组织各医疗卫生机构申报通过继续医学教育项目569项（国家级19项、省级159项，市级391项），举办519项，举办率91.2%；人员参加率87.96%，达标率80%。持续推进医学科普学术交流平台5G建设。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工作，年内有36人取得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证书，全市全科医生993人，每万常住人口4.01人。3月，市卫生健康局邀请国检省检专家组对2家住培基地（珠海市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进行现场检查评估，加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管理，提升基地整体管理水平和教学能力。9月，市卫生健康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珠海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办法（修订版）》，以补促进，保障住培基地建设，推进住培基地能力建设和水平提升。（邓 斐）

应急救援

【医疗卫生应急演练】 2023年，珠海市卫生健康局举办对专业人员和社会公众的急救培训班47期，培训2609人。举办卫生应急演练、竞赛7次。3月9日，市卫生健康局在淇澳岛开展紧急医学救援队野外演练竞赛，重点考察技能操作、理论考核、体能考验和野外适应。模拟某地遭受自然灾害和突发应急事件，紧急医学救援队快速集结，赶赴受灾地区开展医学救援和突发事件处置等卫生应急综合措施。

【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 2023年5月12日是中国第十五个全国防灾减灾日。5月9—11日，分别在金湾区红旗镇广安社区、斗门区白蕉镇卫生站、香洲区狮山街道教育社区和高新区金鼎市民艺术中心举行“防灾减灾暨卫生应急进基层”系列活动4场，活动内容包括：急救常识和理论、传染病防控知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宣讲，基本急救技能操作演示（成人及婴儿心肺复苏和AED、成人及婴儿气道异物

解除术、昏迷体位摆放、外伤包扎基本技术），基本急救技能操作练习，特种救护车辆（监护型救护车、负压救护车、涉水救护车、全地形救护车）展示及讲解。

（邓　斐）

医政管理

【医政发展】 2023年5月，珠海市被确定为全国81个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城市，全面启动相关工作，指导各区在城市医联体建设基础上优化整合医疗集团，落实网格化布局。全年医疗集团牵头医院派出团队20个、医务人员231人到基层开展帮扶及诊疗服务，提升区域一体化服务能力。成立首批16家市级专病诊疗中心，推进“单一疾病、多学科诊疗”服务模式，市域内住院率97.7%，排名广东省第三，居民患病基本市内解决；24.2万人次异地医保居民在珠海就医。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落户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横琴医院。珠海市人民医院通过广东省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绩效评价验收，并通过三甲复审。中大五院成为国家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省级分中心、国家传染病医学中心临床研究基地。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及医学研究院建设项目加快启动。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国家湿证重点实验室珠海分站获立项，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施工。市人民医院和中大五院的医学影像科相继获评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全市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总数达42个。

【社会办医】 2023年，珠海市社会办医院床位数2968张，占全市床位22.07%；社会办医疗卫生机构861家，新增65家，比上年增长8.17%，占全市74.16%；社会办医院31个，占全市67.39%；社会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817个，占全市75.23%；其他卫生机构13个，占全市81.25%。社会办医机构在岗职工6326人，其中，卫生技术人数5000人，占全市20.25%，其他技术人员85人，管理人员1218人，仅从事管理的人员272人，既从事管理工作又参加诊疗工作的管理人员946人，工勤技能人员956人，乡村医生9人。卫生技术人员中，执业（助理）医师2101人，注册护士2337人。全市社会办医机构诊疗589.48万人次，占全市医疗机构总诊疗量的28.78%，比上年增长20.76%。

（邓　斐）

收入·消费

城乡居民收入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4975元，比上年名义增长3.2%，增速提高0.6个百分点，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2.7%。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773元，增长3.1%，增速提高0.7个百分点；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025元，增长6.1%，增速提高1.9个百分点。

【工资性收入】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47338元，比上年增长1.5%，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49625元，增长1.5%；农村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25305元，增长3.0%。是年，珠海市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开展“春风行动”“南粤春暖”等各类招聘活动，推动实现更充分更高质就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4.5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下。

【经营净收入】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经营净收入5062元，比上年增长14.5%。其中，城镇居民人均经营净收入4963元，增长14.1%；农村居民人均经营净收入6020元，增长17.9%。是年，随着“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实施，珠海市举办美食节、音乐节等各种活动带动客流，餐饮、商超、文旅等服务行业逐步升温回暖，带动城镇居民经营收入快速增长；水产品加工、流通等产业配套逐步完

2022—2023 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指标名称	2022年（元）	2023年（元）	2023年比2022年增长（%）
可支配收入	62976	64975	3.2
一、工资性收入	46622	47338	1.5
二、经营净收入	4419	5062	14.5
三、财产净收入	8221	8624	4.9
四、转移净收入	3714	3951	6.4

善，第一、第二、第三产融合发展势头良好，预制菜产业集群培育工程逐步壮大，带动农村居民渔业经营收入快速增长。

【财产净收入】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财产净收入8624元，比上年增长4.9%。其中，城镇居民人均财产净收入9095元，增长4.7%；农村居民人均财产净收入4088元，增长11.3%。是年，房地产市场观望气氛浓厚，居民存量住房“由售转租”意愿提高，带动房租收入增长；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居民预防性储蓄动机明显增强，截至年底，全市住户存款余额比上年增长12.3%，叠加住房贷款利率下调因素，带动居民理财利息增长；“村村有物业”发展模式全面推进，农村转让承包土地经营权费用上涨，村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带动农村居民红利收入较快增长。

【转移净收入】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转移净收入3951元，比上年增长6.4%，其中，城镇居民人均转移净收入4090元，增长6.5%；农村居民人均转移净收入2613元，增长5.5%。是年，珠海市陆续提高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和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拉动转移净收入增长；改革完善医保制度，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提高定点医疗机构门诊报销待遇，带动报销医疗费收入增长。

【各区居民可支配收入】 2023年，珠海市各区居民收入呈现稳步增长态势。其中，香洲区（不包括高新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6531元，比上年增长2.9%；斗门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0281元，增长4.9%；金湾区（包括原高栏港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9052元，增长5.3%；高新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4573元，增长2.3%。

（吴俊稂）

城乡居民消费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1943元，比上年增长1.5%，八大类消费呈“六升两降”格局。分城乡看，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3526元，增长1.6%；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6701元，增长1.2%。

【食品烟酒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支出12912元，比上年增长1.1%，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支出13238元，增长1.2%；农村常住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支出9767元，下降0.3%。餐饮行业加速回暖，客流量明显增加，全年限额以上餐饮收入比上年增长36.9%，居民食品烟酒支出稳定增长主要受饮食服务支出带动。

【衣着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衣着支出1425元，比上年下降6.0%，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衣着支出1488元，下降5.9%；农村常住居民人均衣着支出816元，下降7.0%。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居民对收入预期信心不足，储蓄意愿增强，消费观念逐渐转变，更加注重商品的实用性，非生活必需消费品需求受到抑制。

【居住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居住支出11524元，比上年增长0.4%。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居住支出12154元，增长0.6%；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居住支出5462元，下降1.7%。

【生活用品及服务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生活用品及服务支出2249元，比上年增长0.2%。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生活用品及服务消费支出2306元，增

2022—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情况表

指标名称	2022年（元）	2023年（元）	2023年比2022年增长（%）
人均消费支出	41333	41943	1.5
一、食品烟酒	12773	12912	1.1
二、衣着	1516	1425	–6.0
三、居住	11478	11524	0.4
四、生活用品及服务	2244	2249	0.2
五、交通通信	5155	5053	–2.0
六、教育文化娱乐	4175	4460	6.8
七、医疗保健	2866	3091	7.8
八、其他用品和服务	1126	1230	9.3

长1.8%；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生活用品及服务消费支出1701元，下降16.8%。

【交通通信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交通通信支出5053元，比上年下降2.0%，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交通通信支出5155元，下降2.2%；农村常住居民人均交通通信支出4065元，增长1.7%。国内汽车销售市场观望情绪较为浓厚，居民购车热情减退，导致居民购车消费有所下滑。

【教育文化娱乐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4460元，比上年增长6.8%，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4683元，增长6.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2308元，增长15.5%。随着新冠肺炎疫情对消费场景的限制消除，线下培训、商务展会、出境游陆续恢复，教育培训类机构、旅行机构等推出各种培训项目、旅游产品，亲子研学、周边露营、非遗旅游等新兴热门项目带动文娱消费不断复苏，居民教育文化娱乐支出快速回弹。

【医疗保健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3091元，比上年增长7.8%，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3202元，增长7.1%；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2021元，增长21.9%。居民健康防护意识增强，更注重及时就医、定期体检、养生保健，加上年中新冠“二阳”、支原体肺炎散发病情等流行性疾病呈现高发态势，导致医疗门诊住院和购买、囤积各种医疗卫生用品需求增加。

【其他用品及服务消费】 2023年，珠海市全体居民人均其他用品及服务支出1230元，比上年增长9.3%。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其他用品及服务支出1300元，增长8.9%；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其他用品及服务支出560元，增长22.0%。（吴俊稂）

市场物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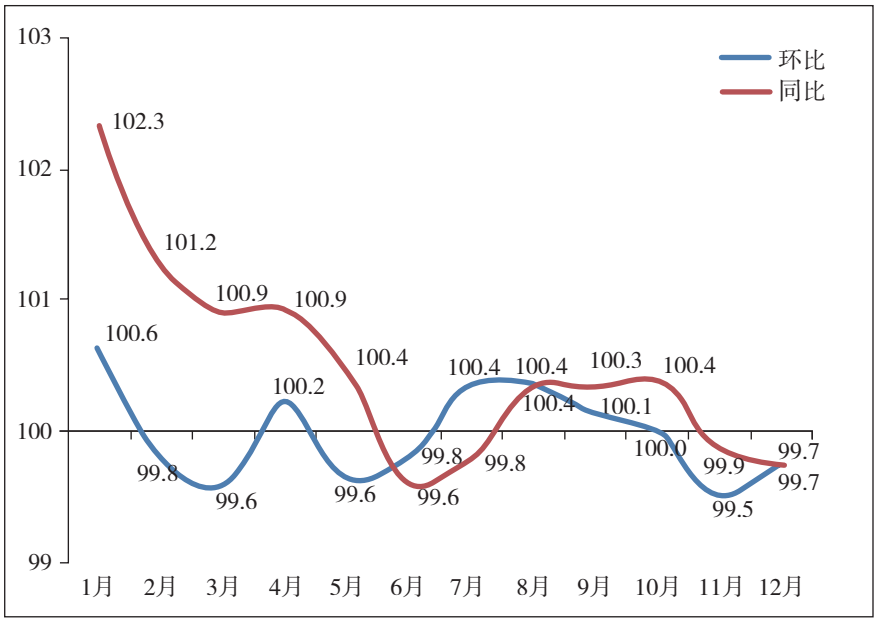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比上年上涨0.5%，与2022年（上涨1.2%）相比，涨幅缩小0.7个百分点。其中，消费品价格下降0.5%，服务价格上涨2.0%。

各月价格环比变动涨跌互现 从各月价格环比情况看，全年有2个价格环比上涨较为明显的时间段：1月受元旦、春节双节因素叠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影响，食品、服务价格微涨，致CPI环比上涨0.6%；受旅游旺季刺激，出行、旅游价格上涨，致7月、8月CPI环比均上涨0.4%。3月、5月由于节后应节商品及部分食品价格回落，CPI环比均下降0.4%；11月CPI环比下降0.5%，全年其余月份在0.3%涨跌幅度内运行。

各月价格同比变动呈阶段性下降趋势 从各月价格同比情况看，居民消费价格全年各月变动幅度在-0.4%—2.3%区间，涨跌幅差2.7个百分点，整体呈现震荡下跌趋势。其中，1—5月，受正翘尾、春节错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及居民消费热情复苏等影响，CPI同比保持在上涨区间。随着翘尾因素减弱，居民消费复苏速度趋缓、新涨价因素影响微弱，涨幅逐月走低。6月，CPI同比“由正转负”并达到全年最低值-0.4%。7—10月，在国庆节及中秋节“双节”因素等刺激下，新涨价因素逐渐增多，CPI同比回涨，但回涨空间较小。11月开始，CPI同比再次“转负”。

八大类商品和服务价格“五涨三跌” 全市八大类商品和服务价格呈“五涨三跌”。其中，教育文

2023年珠海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走势示意图



2023年珠海市CPI及分类指数一览表

名称	2023年指数（2022年=100）	比上年上涨（%）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0.5	0.5
食品烟酒	100.9	0.9
衣着	99.5	–0.5
居住	101.0	1.0
生活用品及服务	99.5	–0.5
交通通信	96.6	–3.4
教育文化娱乐	104.0	4.0
医疗保健	100.7	0.7
其他用品及服务	102.2	2.2

化娱乐价格上涨4.0%，是涨幅最大的类别，拉动CPI上涨0.42个百分点，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2.2%，居住价格上涨1.0%，食品烟酒价格上涨0.9%，医疗保健价格上涨0.7%；交通通信价格下降3.4%，衣着价格下降0.5%，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下降0.5%。

【食品价格】 2023年，珠海市食品价格比上年上涨0.4%，较2022年（上涨1.4%）回落1.0个百分点，纳入调查的14类食品价格“十涨四跌”。从具体类别看，猪肉价格延续回落态势，全年猪肉价格下降12.5%，较2022年（下降9.0%）扩大3.5个百分点。禽肉类、水产品类价格均上涨4.4%，共同拉动CPI上涨0.23个百分点。

【能源价格】 2023年，珠海市能源价格下降2.9%，拉动CPI下降0.32个百分点。其中，汽油价格下降5.6%，下拉CPI 0.26个百分点，是影响CPI下降幅度最大的基本分类。柴油价格下降6.0%，液化石油气价格下降2.9%。上半年，珠海市能源价格持续下降，月同比价格节节滑落，6月（下降9.5%）达到全年谷值；下半年，能源价格持续跌幅收窄，同比价格从6月全年谷值回升至下半年10月的峰值（上涨0.4%），波动幅度达到9.9个百分点。

【工业品价格】 2023年，珠海市消费端工业品价格比上年下降1.8%，影响CPI下降约0.56个百分点。其中，大型家用器具下降1.5%，小家电下降4.6%，通信工具下降6.5%。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高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 2023年，珠海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分别较全国（上涨0.2%）及广东省（上涨0.4%）高0.3和0.1个百分点。在广东省21个地级以上市中，按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由高到低排序，珠海市位居第五。 （吴俊稂）

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

【概况】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参保394.06万人次，比上年增加8548人次，增长0.22%。全年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总收入346.86亿元，增长4.92%；基金总支出349.21亿元，增长4.05%；基金当期结余负2.35亿元，累计结余552.90亿元。全年各项社会保险参保和基金运行平稳。

【养老保险】 2023年，珠海市建立以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为主体，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为补充的城乡一体化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实现“人人享有社会保障”目标。截至年底，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140.29万人，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129.25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5.75万人，机关事业养老保险5.29万人。提高养老待遇水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增幅3.91%，调整后月人均养老金3137.78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高至每人每月503元，位居广东省第二。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落实企业养老保险费缴费基数上、下限调整工作，企业养老保险省级统筹考核获A级等次。推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制度建设，职业年金实账积累工作考核获A等次。规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审核工作流程，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分配，率先在广东省完成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留存资金分配工作。

链　接

十类特定人员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单位从业的灵活就业劳动者等超特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的办法》将十类特定人员纳入工伤保险参保范围，可由所在从业单位（组织）自愿选择为其单项参加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参保人员按规定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从2024年6月1日起实施。

十类特定人员包括：

1. 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包括已享受和未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员）；

2. 已享受一级至四级工伤伤残津贴或病残津贴人员；

3. 实习学生（包括签订三方实习协议或自行联系实习单位的实习学生和从业单位使用的勤工助学学生、未建立劳动关系的学生学徒等）；

4. 单位见习人员；

5. 在家政服务机构从业的家政服务人员；

6. 通过互联网平台注册，互联网营销师或者提供网约车、外卖、配送等劳务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7. 基层快递网点的从业人员（包括从事快递收寄、分拣、运输、投递和查询等服务）；

8. 依托交通运输公司开展运输业务的运营车辆司机和乘务人员；

9. 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村（居）民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等以及有关工作人员）；

10. 国家和广东省规定可以参加工伤保险的其他从业人员。

【工伤保险】 2023年，珠海市多措并举抓好工伤保险参保扩面工作，参保覆盖面持续扩大。会同住建、交通运输、水务、税务等部门建立工程项目参加工伤保险信息比对机制，敦促施工单位依法按项目参保，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100%。落实十类特定人员单项参加工伤保险政策，全市十类特定人员累计参保逾13万人。实施新业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政策，全年全市办结职业伤害确认申请307件。稳步提高工伤保险长期待遇发放标准，全市伤残津贴每月人均5299.42元，护理费每月人均4845.74元，抚恤金每月人均2083.47元。

【失业保险】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23.09万人，比上年增长0.88%。失业保险金月标准1710元。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确保失业人员应发尽发，全年发放失业保险金3.21亿元、失业补助金3013.6万元、价格临时补贴98.25万元。

【社保经办服务】 2023年，珠海市全面推行以线下高效社保服务窗口及线上便捷全业务掌上办为“前台”、以业务科室集中审核加大数据智能审核为“后方”的“小前台、大后方”经办服务模式，推动社会保险经办工作提质提速。截至年底，珠海社保“掌上办”累计用户216万人，网上月均办理量3.85万单，办理量占总业务量超66%，服务群众超482万人次；“智能客服”24小时在线，全年解答咨询322万次，解答率稳定在98%以上。

【社保基金监督】 2023年，珠海市实施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开展工伤保险先行支付专项检查、市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管理情况专项核查、巩固提升行动现场检查，核查处理上级下发监督检查订单、疑点数据、筛查单等9份，核查处理“金保”监管系统预警信息5000余条，规范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统筹推进社保反欺诈案件工作，处理举报（投诉）315起，比上年增长337.5%；处理社保基金要情3件，追回社保待遇32.26万元。常态化多形式开展基金风险警示教育活动，组织典型案件剖析。全年完成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审核82家，比上年增长17.1%。

【跨境社保融合】 2023年，珠海市贯彻落实台港澳居民参加养老保险政策，指导督促用人单位按规定为招用的台港澳居民依法参加社会保险、享受相应待遇。截至年底，台港澳居民在珠海市参加企业职工

基本养老保险1.82万人、领取待遇2200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81万人、领取待遇1.08万人。建设“粤澳社保一窗通”（横琴专窗），全国首创一个窗口同时办理广东、澳门两个地区社会保障服务，推动粤澳合作由协作走向融合。截至年底，专窗办理澳门居民业务2612人次，受理业务咨询5847人次。实施“珠澳社保服务通”，为澳门居民提供“跨境办、一站办、掌上办”服务，澳门居民办理社保卡“立等可取”。截至年底，7家澳门合作机构75个网点累计为澳门居民提供社保办理和咨询服务超23万人次，澳门居民在“珠海社保掌上办”注册用户7.3万人次，澳门居民申领珠海社保卡6.76万张。

（程　斐）

医疗保障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人数240.28万人，比上年增加8.43万人，增长3.64%，全市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676.61万人次，医保基金支付40.49亿元。持续完善“基本医保+大病保险+附加补充医保+医疗救助+慈善捐助”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推进门诊共济保障改革，加强高血压、糖尿病“两病”门诊用药保障国家示范点建设，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和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在广东省率先开展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珠海市承担的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试点工作，在国家医疗保障局DIP试点交叉调研评估中获得优秀等次；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大爱无疆”项目获全国多层次医疗保障“综合优秀案例”。医保“信用就医”平台全面升级，获国家第四届“新华信用杯”优秀案例奖、全国多层次医疗保障优秀案例奖。8月，珠海市被国家医保局确定为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监管试点地区。

【医保基金运行】 2023年，珠海市持续实施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缴费费率下调政策，全市职工医保缴费基数维持上年不变，为用人单位减轻负担。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收入75.48亿元，比上年减少1.94%；支出63.86亿元，受门诊共济保障改革减少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划拨等因素影响，基金支出比上年减少11.39%；当期结余11.62亿元，累计结余50.15亿元。其中，职工医保基金收入65.80亿元，支出54.23亿元；居民医保基金收入9.69亿元，支出9.64亿元。

【基本医疗保险】 2023年，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240.28万人，比上年增加8.43万人，增长3.64%。其中，职工医保参保163.81万人，增幅2.63%；居民医保参保76.47万人，增幅5.86%。全市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676.61万人次，医保基金支付40.49亿元。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贴标准提高至720元。职工医保缴费基数上、下限暂缓调整，继续按照2020年广东省第二类片区全口径从业人员月平均工资6597元计算，上限为19791元/月，下限为3958元/月。持续实施下调职工医保（含生育保险）缴费费率政策，其中，生育保险费率从0.7%降至0.5%，统账结合职工医保的单位和个人缴费费率各下调0.5个百分点；全年为用人单位减负约15亿元。推进门诊共济保障改革，持续完善高血压、糖尿病“两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基层医疗机构药品供应保障能力得到提升。

【生育保险】 2023年，珠海市生育保险参保人数126.42万人，享受待遇38.57万人次，其中，分娩2.2万人。完善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参加生育保险政策，印发《珠海市医疗保障局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税务局关于转发做好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参加生育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参加生育保险的缴费基数、缴费比例、待遇享受时间和生育津贴计发基数等要素。自11月1日起，将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和职工未就业配偶的产前检查、计划生育手术等生育相关医疗费用纳入医保支付范围。

【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2023年，珠海市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大爱无疆”项目保费保持每年每人190元不变，降低起付标准，新增赔付责任，并在广东省率先创新增设“港澳药械通”费用补偿和辅助生殖费用补偿责任。升级健康管理服务“爱健康”行动，实施“防癌卫士”“两病卫士”管理服务项目，推进10种癌症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的早筛早诊早治，所需费用由“大爱无疆”项目100%支付。是年，“大爱无疆”项目投保110.85万人，享受待遇5.35万人次，赔付金额1.42亿元，获复旦大学长三角医疗保障研究中心“惠民保卓越奖”。

【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 2023年，珠海市加大对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的救助力度，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

重制度综合保障。全年医疗救助资助参保7500人，医疗费用救助5.52万人次，资金支出974.89万元。光明行慈善基金医疗救助困难群众64.73万元。

【门诊共济保障改革】 2023年，珠海市门诊共济保障改革总体平稳有序，各项政策措施实施成效显现，门诊待遇享受人次和金额持续增长，全年职工医保普通门诊待遇享受391.32万人次，比上年增长80%；基金支出4.76亿元，增长152%。门特待遇享受95.88万人次，比上年降低28%；基金支出5.32亿元，增长23%。根据门诊共济保障改革实施情况，同步系统梳理和推动完善门诊待遇和管理政策。

【“两病”门诊用药保障】 2023年，珠海市持续完善高血压、糖尿病“两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制定基层“两病”门诊备药参考目录，推进门诊统筹定点机构按照目录备药并上线云处方共享服务平台，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提高参保人员门诊看病就医体验。在“大爱无疆”项目中探索实施“两病卫士”管理项目，提升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健康管理水平。

【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深化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实施意见》，自11月1日起，全市公立医疗机构统一在广东省药品电子交易平台上开展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对于平台直接挂网品种，可直接进行采购；对于平台议价品种，以不高于平台挂网价格开展议价采购。规范特定品种自主采购，对于紧急紧缺品种，公立医疗机构可在年度采购总金额5%的范围内自主议价采购并上传平台备查。是年，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在省级采购平台集中采购药品20.4亿元，集中采购医用耗材17.93亿元，节省费用21.56亿元。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2023年，珠海市为优化全市医疗服务价格结构，在广东省范围内率先开展动态调整，制定《2023年珠海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方案》，2024年1月1日起实施。方案对全市公立医疗机构505个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升，161个项目价格调降，并将一级及基层医疗机构价格按照三级医疗机构的80%进行理顺，调升4个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

【口腔种植价格专项治理】 2023年，珠海市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专项治理。自3月1日起，对整合规范后的28个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实施政府最高指导价，明确必须在公布范围内选取医疗服务项目开展口腔种植服务。规定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单颗常规种植牙全流程医疗服务费不超过4992元，并确定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最高限价。组织医疗机构参加口腔种植体系统集中带量采购，落实口腔种植用牙冠竞价挂网采购。专项治理开展以来，使用集采耗材的单颗常规种植牙价格降至6000元左右，降幅52%。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2023年，珠海市继续深化落实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国家试点工作，在《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市内住院医疗费用按病种分值付费（DIP）实施细则》中增加“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三级二级定点医院医保医药服务评价加成系数等内容，强化对医疗机构医保基金分配的激励约束机制。优化核心病种分组及部分病种分值，调减核心病种总数量至3151组，其中，原206组基层病种调增至309组，原91组中医病种调增至216组。年内，三级医院



2023年8月18日，珠海市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大爱无疆”项目产品责任升级暨“两病卫士”健康管理服务项目新闻发布会在中海万丽酒店召开 （市医保局供稿）

次均费用较2020年下降3827.61元，降幅23.25%，三级医院个人负担费用从2020年的3684.34元降至3307.40元，降幅10.23%，全市个人负担从2020年的3239.9元降至2915.99元，降幅10%。

【跨境医保融合】 2023年，珠海市落实港澳台居民参保政策，持续优化跨境经办服务，规范港澳台居民参保和资格认证工作。印发《珠海市医疗保障局关于明确港澳台居民参加珠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条件的通知》，明确港澳台居民参加珠海市居民医保的条件，保障港澳台居民医保权益。截至年底，港澳台居民在珠海市参加医保8.07万人，其中，澳门居民参保6.82万人，香港居民参保1.1万人，台湾居民参保1500人；按所参险种统计，参加珠海市职工医保2.24万人，参加珠海市居民医保5.83万人。内地赴澳门务工人员参加珠海市职工医保1900人。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2023年，珠海市46家定点医院全部接入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实现异地就医住院直接联网结算全覆盖，为广东省首个达到跨省联网住院结算上线率100%的城市。门诊慢特病跨省直接结算通过国家医保局验收并上线，实现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业务全覆盖。简化结算流程，全市医疗机构实现广东省内异地办理52个门诊特定病种认定和广东省内异地就医门诊特定病种直接结算；异地就医备案可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珠海社保掌上办小程序等线上办理，实现异地就医备案“零跑腿”“不见面”。自1月1日起，参保人可以以个人承诺方式办理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手续，支持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异地转诊就医人员在异地就医出院结算前按规定补办异地就医备案的医保待遇。是年，全市完成广东省内异地住院直接结算2.4万人次，支付2.33亿元，直接结算率89.9%；完成跨省异地住院直接结算6728人次，支付5827.96万元，直接结算率68.4%。

【医保基金监管】 2023年，珠海市持续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全覆盖检查定点医药机构1853家，处理违法违规机构976家。其中，拒付249家，追回基金及违约金4424.93万元；作出行政处罚2家，罚款9.45万元，并依法公开曝光相关案例。

【“信用就医”推广使用】 2023年，珠海市全面推广使用医保“信用就医”项目，实现就医付费零排队、住院免押金。其中，门诊“信用就医”服务在全市17家医院推广使用，住院“信用就医”服务在珠海市妇幼保健院、中大五院、市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等4家医院上线使用。累计7.58万人签约该项目，交易21.47万次。

【医保信息化便民服务】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动医保电子凭证落地使用，实现群众就医买药“一码在手，医保无忧”。截至年底，全市医保电子凭证激活人数200.83万人，占参保人数的86.81%。

【医保经办服务】 2023年，珠海市全面推行“小前台、大后方”经办服务模式，该平台以线下高效医保服务窗口、线上便捷全业务“掌上办”为“前台”，以业务部门加大数据智能审核为“后方”，推动医保经办工作全面提质提速。截至年底，“掌上办”累计用户216万人，网上月均办理量3.85万单，办理量占总业务量的66%以上，服务群众超482万人次；“智能客服”24小时在线，解答咨询322万次，解答率稳定在98%以上。实施“珠澳服务通”，为澳门居民提供“跨境办、一站办、掌上办”服务，澳门居民办理医保卡“立等可取”，7家澳门合作机构75个网点为澳门居民提供医保办理和咨询服务超23万人次。 （汤春鲜）

社会救助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制定《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若干措施》《珠海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等政策性文件，修订《珠海市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工作实施办法》，印发《珠海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工作指引》《珠海市社会救助惠民清单》，健全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政策体系。救助管理机构依法开展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提供临时食宿、送医救治、协助返回、滞留人员寻亲等救助服务，全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869人次，帮助成功寻亲229人，护送接领返乡229人。

【最低生活保障】 2023年1月1日起，珠海市城乡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1180元提高至1221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由每人每月1888元提高至1954元，比上年提高3.5%。12月，全市城乡低保月补差水平分别达到1129元和1025元。截至年底，在册低保对象3652户5594人，全年

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7341.22万元；在册特困人员913人，全年支出特困供养金2118.20万元，确保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和分类施保，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全年为4954名困难群众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94.13万元。

【特困供养人员护理】 2023年，珠海市生活不能自理的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63%，超出中央及广东省规定50%的要求。完成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工作及签订照料护理协议工作，截至年底，特困供养人员913人，其中，分散供养678人，集中供养235人。全年支出照料护理资金267.64万元；集中供养237人，全年支出照料护理资金279.12万元。

【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 2023年，珠海市加大低收入人口救助帮扶力度，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救助帮扶，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工作，及时转介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救助。截至年底，全市认定低保边缘家庭118户303人，支出型困难家庭3户8人。

【临时救助】 2023年，珠海市着力解决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取消户籍地、居住地申请限制，对因灾因病等导致基本生活出现困难的群众，由急难发生地给予先行救助。全年实施临时救助735人次，支出临时救助金115.95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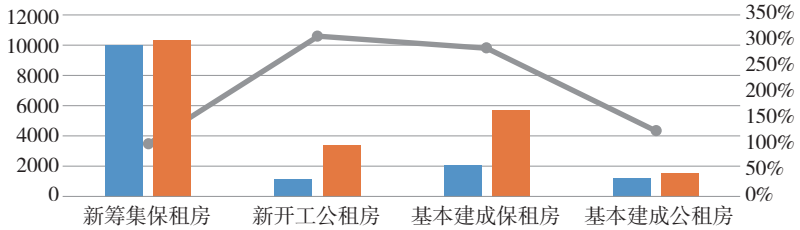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023年，珠海市实施“政府机构主导、社会力量参与、专业社工介入、因人施策帮扶”的“救助·关爱·归巢”专项行动，形成多方互动、优势互补的救助服务方式，推动救助管理从传统的“被动救助”向新型的“主动救助”的体系化关怀服务转变。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市排查流浪露宿重点区域15个，建立和完善88名人员信息台账，为70名流浪露宿人员建立一人一档，做好长期跟踪服务，开展421次巡查、劝导服务，助力30名流浪露宿人员回归家庭、7名流浪露宿人员找到工作稳定就业。落实《珠海市流浪乞讨人员街面协作救助制度》，建立多部门协同参与流浪乞讨人员街面协作救助机制，全年开展多部门联合街面巡查行动39次。（张文思）

住房保障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超额完成广东省下达的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截至年底，新开工（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03万套，任务完成率约103%；公租房3406套，任务完成率约310%。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5770套，任务完成率约288%；公租房1504套，任务完成率约125%。累计发放租赁补贴1840户约1105万元，任务完成率约142%。超额完成珠海市十件民生实事之一——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万套目标任务，全市各区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任务完成率115%。获得中央和省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1.95亿元，年内全部下达至各区及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用于建设、维修保障性住房项目及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截至年底，全部支付完成。是年，珠海市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30.52亿元。

【住房保障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从规划编制、政策制定、保障性住房建设、公租房资格准入标准调整等方面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开展住房保障专项规划编制，3月印发《珠海市住房保障专项规划（2021—2035年）》，明晰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现状与需求，确定各类保障性住房建设模式和各区筹集建设路径；明确全市44宗保障性住房储备用地。印发《珠海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大规模建设保障性住房，实现滚动开发，截至年底，全市现有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122个（包括在建和已投入使用），房屋4.07万套，建成保

2023 年广东省下达珠海市保障性住房任务完成情况



	新筹集保租房	新开工公租房	基本建成保租房	基本建成公租房
目标套数	10000	11000	2000	1200
实际完成数	10314	3406	5770	1504
任务完成率	103%	310%	288%	125%

障性租赁住房2.51万套，保障对象主要以单身居民为主；筹集公租房约2.5万套，其中，政府投资和存量公房转化总量9374套。根据每年公布的城镇低保标准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调整公租房资格收入准入标准。7月起，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类别收入准入保障标准调整为1832元/月；9月起，其他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类别收入准入保障标准调整为3287元/月。基于《珠海市人才住房管理办法》，制定《珠海市人才住房分配管理实施指引》，优化人才住房分配、申请流程，指导各区结合实际出台相关人才住房实施细则，全市发布5批人才住房配租、配售公告，成功分配住房588套。

【保障性住房信息建设】 2023年，珠海市完善信息系统建设。截至年底，珠海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平台注册用户4.5万人次，受理公租房申请1.9万户次。做好广东省住房保障动态监管平台的应用，完成对省级住房保障动态监管平台的推广使用和数据接入。（姚仁茜）

【住房公积金】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住房公积金期末累计缴存总额1100.09亿元，比上年增长13%；期末累计缴存余额190.86亿元，增长14%；期末累计提取总额909.22亿元，增长13%；期末累计发放个人购房贷款总额289.48亿元，增长11%；期末累计发放个人购房贷款12.68万笔，增长8%；实现增值收益2.53亿元，增长1%，增值收益全额上交市财政。

住房公积金缴存 2023年，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缴存127.51亿元，比上年增长9%，月均缴存10.63亿元。全市住房公积金新开户单位3298家，新开户职工13.49万人，实际缴存单位1.91万家，实际缴存职工85.88万人。6月21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印发《关于调整2023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限额标准事项的通知》，明确2023年度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上限为珠海市统计部门公布的2022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倍，即31533元；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下限为珠海市最低工资标准1900元。2023年度单位为职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和代扣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合计7568元，下限合计190元。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上限均为12%，下限均为5%。

住房公积金提取 2023年，珠海市49.17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104.55亿元，用于职工本人或其直系亲属的购房、偿还银行购房贷款以及职工本人租赁住房和重大疾病、低保家庭子女上学等支出。提取金额比上年增长9%，月均提取额8.71亿元，提取率82%。保障缴存职工多元化住房改善资金需求，支持城市更新改造，全年支持46户老旧小区居民提取公积金180.82万元用于加装电梯等自住住房改造，比上年增长18%。落实珠海市“有业有住有家”计划，发布《关于租房原因提取住房公积金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缴存职工可按月提取公积金支付房租，年度提取限额提高至2.8万元。

住房公积金贷款 2023年，珠海市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购房贷款总额27.84亿元，含回购“公转商”贴息贷款3.75亿元，为缴存职工节省利息支出2.03亿元；回收个人住房贷款14.28亿元，月均回收1.19亿元，个贷率82%，期末贷款余额155.70亿元；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227.99万元，逾期率0.15‰，低于国家1.5‰的标准值和商业性贷款逾期率。发布《关于优化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标准的通知》，对购买首套自住住房的多子女家庭，提供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上浮20%的支持政策，支持职工家庭购买刚需或改善住房。与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联合印发



2023年5月18日，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金湾管理部走进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开展“惠民公积金 服务暖人心”送政策送服务活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供稿）

《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优化实施“认房不认贷”公积金贷款政策，提高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双缴职工贷款最高限额调整至90万元。发布《关于多子女家庭在我市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实施优惠额度政策的通知》，落实在珠海市购买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项目商品住房提供贷款额度上浮10%或20%的优惠政策，发放贷款3.74亿元，惠及907名职工。

住房公积金人才优惠政策　2023年，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落实“英才计划”，执行《关于高层次人才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操作细则》，落实支持服务“制造业当家”的若干举措，对顶尖、一、二、三类高层次人才提供贷款额度最高至珠海市普通职工上限5倍的优惠政策。全年解决50家企业65名高层次人才、9名留学生的住房问题，为机关事业单位129名干部职工提供周转房。

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建设　2023年，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拓展完善涵盖官网办事大厅、微信公众号、“粤省事”、“粤商通”、支付宝城市服务等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和平台，打造多端口、多渠道、全时段服务模式。推出异地缴存职工办理公积金贷款“亮码可办”、企业经办人在线开具相关业务证明等服务，38项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住房公积金提取离柜办理率达97%。利用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和全国住房公积金监管服务平台，在8项住房公积金服务事项“跨省通办”的基础上，新增住房公积金汇缴、住房公积金补缴、提前部分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租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前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等5项“跨省通办”业务。接入粤港澳大湾区住房公积金信息共享平台，实现大湾区城市公积金中心数据实时共享。推进征信信息共享，完成“总对总”征信信息共享接入。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数据共享接口升级改造，简化不动产信息核查流程。升级改造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推出贷款提取和离退休提取“一件事一次办”。

住房公积金助企惠企　2023年，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推进落实“惠民公积金　服务暖人心”三年行动计划，全年开展“送政策进企业进社区”各类志愿活动、政策宣讲105场次，电话联系或走访企业343家，解决解答缴存企业和职工问题1.9万个。为7家企业办理降比例缴存，节约企业成本107.13万元，为2家企业办理缓缴，缓缴金额91.48万元。　（赖雪琳）

社会福利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施行《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并出台系列配套政策措施。截至年底，全市有养老机构22家，其中，公办3家，公建民营10家，民办9家；社区建有养老服务设施330处，全市运营长者饭堂154家，拥有养老机构床位3401张；儿童福利机构1家，即珠海市社会福利中心，服务对象166人。

【养老服务政策体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养老服务专员设置指引》，细化人员配置、服务内容、服务保障，强化养老服务人才建设。印发《珠海市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实施方案》《珠海市“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创建方案》，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社区建有养老服务设施330处，运营长者饭堂154处，拥有养老机构床位3401张。推进公共养老服务机构建设，金湾区三灶镇社会福利中心投入运营，香洲区社会福利中心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高新区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建设进度总体完成85%。

【高龄津贴发放】　2023年，珠海市通过多部门数据共享，依托市智慧养老信息平台进行申请审批与津贴发放。全年全市高龄津贴保障人数2.92万人，补贴30.85万人次，发放高龄津贴7322.15万元。

【居家养老服务】　2023年，珠海市建立探访关爱服务机制，依托市智慧养老信息平台，建立健全特殊困难老年人信息库。对珠海市户籍孤寡、独居、空巢、农村留守、失能、重度残疾、计划生育特殊家庭7类老年人开展探访，提供多种社区居家照护服务支持，预防和减少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安全风险，保障基本养老服务需求。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改善长者生活环境，提升老年群体的健康水平和幸福指数。

【长者饭堂建设】　2023年，珠海市印发《关于印发珠海市“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创建方案的通知》，选取8间不同类型的“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包括养老机构、连锁餐饮企业、社区食堂等多元化运营主体，探索“长者饭堂”可持续发展路径。依托“珠海市智

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对长者用餐优惠资格认定、补贴核算结算等资金发放流程进行全程监管，助餐补贴刷脸支付实名认证，将“长者饭堂”全部纳入“互联网+明厨亮灶”监管。截至年底，全市在运营“长者饭堂”154家。

【民办养老机构资助】 2023年，珠海市开展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13家民办养老机构给予护理服务资助247.20万元，对3家民办养老机构给予新增床位资助39万元，对2家民办养老机构给予等级评定奖励20万元。全年资助奖励金额306.20万元。

【儿童福利】 2023年，珠海市有儿童福利机构（市社会福利中心）1家，有服务对象166人，工作人员179人。完成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阶段任务，7月，市社会福利中心完成斗门区社会福利中心集中抚养儿童的接收安置工作，实现全市儿童养育、医疗、康复、教育、社会工作一体化发展的优化提质目标，斗门区社会福利中心转型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2023年，珠海市获广东省财政厅下达的“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金27万元，为符合条件的孤儿按照每人每学年1万元的标准发放孤儿助学金，按季度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孤儿本人的银行卡，及时掌握其动态，确保专款专用、及时发放。全年全市发放孤儿助学金18.63万元，19人受益。

【未成年人权益保障】 2023年，珠海市发挥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召开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成员会议，印发《2023年珠海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要点》《2023年珠海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督导计划》等文件，推动卫健、民政、教育、公安部门出台各自领域贯彻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工作指引，督促各级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工作单位规范报告流程。全年全市收到强制报告120例；召开个案会商会议7次，为7名未成年人解决监护、教育、生活等困难和问题。截至年底，全市有市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1家，区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2家，覆盖率66.67%；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14个，覆盖率58.33%。是年，珠海市开展儿童督导员培训，编印《珠海市儿童督导员工作实践手册》，各区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开展儿童主任培训，实现基层儿童工作队伍培训100%全覆盖。

【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 2023年，珠海市各级民政部门加强与教育、卫健、妇联等部门信息共享和协同保障工作，维护困境儿童合法权益。以每月每人2087元的标准按时足额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截至年底，全市有农村留守儿童5人，困境儿童2544人，其中，在册孤儿144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03人，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2人，年内发放基本生活费610.24万元。各区民政部门组织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和村（社区）儿童主任、“双百”社工等基层儿童工作者定期探访辖区内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排查风险隐患，督促提醒监护人依法履行监护责任，保障困境儿童合法权益。全年全市开展儿童督导员防溺水及业务培训2次，提升基层儿童工作者业务能力和专业水平。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2093场次，覆盖全市335个村（社区），实现100%全覆盖。

【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 2023年，珠海市制定《珠海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主题活动月安排表（2023年）》，会同有关部门创新开展“珠海未保”主题活动，打造工作品牌。以“六一”国际儿童节为契机，在地标建筑举办“奋进新征程，同心护未来”亮灯仪式。多部门联合开展“珠海未保”主题手绘海报征集活动，鼓励未成年人以IP形象“珠小保”为原型，用画笔描绘理想中的自己、家庭、校园和城市，活动收到投稿作品816份，入围作品64份，网络投票吸引超2万人次参与，投出10.69万张选票，评选获奖作品32份。印发《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相关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建立未成年人保护信息报送机制，收集掌握全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和经验成效，及时整理总结，刊发工作动态简报，促进未保工作信息宣传交流，全年编发《珠海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简报》6期。

【残疾人两项补贴】 2023年，珠海市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为每月每人195—255元，比上年提高约3.5%；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为每月每人294元，比上年提高10%。全市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1.16亿元，其中，生活补贴6763.52万元，惠及2.64万名残疾人；重度护理补贴4838.81万元，惠及1.4万名残疾人。

【福利彩票】 截至2023年底，珠海市有实时销售福彩销售场所301个。全年销售福利彩票6.62亿元，筹集公益金1.94亿元，其中，珠海市留用公益金6780.41万元，有力支持社会福利和公益事业。 （张文思）

慈善事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有慈善组织34家，进行公开募捐备案15次。全市慈善组织、红十字会接收慈善捐赠2.23亿元，公益活动支出2.07亿元。

【慈善精准帮扶】 2023年，珠海市建立慈善帮扶资源供需精准帮扶对接机制，搭建社会组织与镇（街道）慈善资源精准合作共建平台，27家爱心社会组织（13家慈善组织、4家公益类社团和10家其他类社会团体）通过“一对一”“一对二”的形式与24个镇（街道）结对，深入结对镇（街道）走访调研，首批开展的项目56个，包括助学类项目12个，慰问类项目11个，公益活动类10个，助老类项目6个，技能培训类5个，应急培训类4个，以及工程建设、应急救助、志愿服务、助医等类型项目7个。打造“无忧银龄”“新春送温暖”等多个常态化慈善项目，筹集善款近300万元，开展各类爱心帮扶活动67场次，惠及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超1万人次，提供上门服务超200次，为助力珠海“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注入慈善新动能。

【“中华慈善日”活动】 2023年8—9月，珠海市围绕第八个“中华慈善日”“携手参与慈善，共创美好生活”主题，举办“点亮珠海地标”、户外慈善优秀作品展、慈善知识问答、《慈善的力量》宣传片录制、公益慈善音乐会、“双节”送甜蜜慰问、公益慈善嘉年华赶集等多项活动。“中华慈善日”系列活动吸引数万人次参加，募集善款101.79万元。

【慈善超市】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关于推进慈善超市示范点建设 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工作方案》。11月29日，高新区唐家湾镇淇澳社区融康爱心驿站慈善超市揭牌营业，设置爱心手工艺品营业区、售卖区、捐赠区等八大功能区，旨在打造“政府搭台、社会参与、群众受益”慈善新阵地，持续为困难群体提供物资帮扶和志愿服务。

【阳光慈善】 2023年，珠海市推进“阳光慈善”工程，促进慈善事业健康规范发展。印发《珠海市“阳光慈善”工程工作方案》，召开慈善组织信息公开、慈善信托、数字人民币知识专题培训会，实现慈善组织、慈善信托的受托人培训全覆盖。印发《关于再次规范旧衣物捐赠箱设置行为的通知》，全市排查各类旧衣物捐赠箱714个，整改完成违规旧衣物捐赠箱100个。

（张文思）

劳动就业

就业创业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城镇新增就业4.55万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73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2163人，促进创业4341人，分别完成省年度目标任务的113.66%、133.26%、113.84%、127.68%。全市就业大局保持稳定。

【援企稳岗】 2023年，珠海市将珠海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和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列入市“十件民生实事”。实施3.0版“促进就业十条”，按规定及时落实小微企业社保、岗位、就业补贴等扶持政策，全年全市就业创业资金支出1.28亿元，惠及群众5.93万人次。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为10.45万家企业减负5.46亿元（不含横琴）。全市人社系统走访服务企业751家次，建立77人的企业服务专员队伍，为各类重点企业提供跟踪指导服务7.4万条次。全市监测企业数近1000家次，准确掌握就业形势。拓宽劳务协作渠道，与33个劳务协作地区达成合作意向。开展“点对点、一站式”返岗行动，安排专车、专列接运务工人员来珠返珠就业1891人。

【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2023年，珠海市狠抓重点群体就业，出台就业工作领导小组2023年工作要点、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十大行动方案等系列稳就业政策措施，支持企业更多吸纳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高质量建设充分就业村（社区），建设市级充分就业示范村（社区）45个，全市充分就业村（社区）达标率98.18%。完善“政府主导、各方参与”的就业帮扶阵地，全市建成就业驿站12个，打造“15分钟就业服务圈”。完善人员分类、服务分级就业服务体系，开展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

就业困难人员三大群体精准就业服务，实现100%登记、100%联系、100%服务。启动Ⅰ—Ⅲ级就业帮扶，分门别类精准提供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补贴、送服务等“五送”标准化援助。发挥兜底就业保障功能，开发公益性岗位389个。

【就业招聘】 2023年，珠海市搭建求职就业新桥梁。在市人力资源市场举办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等多形式多类型招聘会130场，参与企业近2000家次，提供岗位近10万个。举办各类高校毕业生公益性专场招聘活动166场，举办“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专场”招聘活动358场。统筹全市各级人社部门开展“春风行动”“南粤春暖”等各类线上线下异地务工人员招聘活动171场，组织参会企业3581家次，提供岗位18万个次。赴市外开展现场招聘会44场，489家次企业提供岗位7.2万个次。

【创业促进】 2023年，珠海市提高创业担保贷款服务效能，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11笔8.96亿元，位居广东省第二，发放对象涵盖妇女、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失业人员、港澳人员等重点群体，支持领域涉及批发零售、制造业、建筑业等民生行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支出4305.92万元，比上年增长4.5倍，解决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开展创业培训（实训）工作，为全市有创业要求和培训愿望并具备一定创业条件的城乡劳动者提供免费创业培训，全年全市各创业培训定点机构开展创业培训84期，培训2490人次。在广东省内率先开展特色创业实训项目5期，104人参与，遴选并认定4家珠海市网络创业培训定点机构，举办珠海市2023年“网络创业”师资培训班。发挥广东珠海公共创业孵化（实训）基地作为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引领作用，实施2023珠澳大学生创业之星育苗计划，挖掘和培育大学生创业项目45个，全市建设或认定各类创业孵化基地34家，累计孵化创业项目5682个，带动就业4.71万人次。

【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 2023年9月19日至12月1日，珠海市承办2023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挖掘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发动报名参赛项目602个，覆盖集成电路、智能制造、新材料和生物医药等前沿领域，大赛设置奖项24个，资助总额400万元，其中，特等奖资助约50万元。同期举办赛事成果展、项目资源对接会、“创客名企行”、“创客珠海行”、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主题活动、台湾创业青年主题培训等配套活动，推动优秀项目落地。

【第九届珠海市大学生创业大赛暨第四届珠澳大学生创业大赛】 2023年9月12日至11月16日在珠海市举办。大赛设置“主赛道”及“珠澳文旅创意赛”，分别选拔具有产业创新性和文旅特色的大学生创业项目，吸引报名参赛项目360个，比上年增长52%，创历史新高。选拔出优秀创业项目28个，主要集中在新材料、新能源、智能制造、文旅等领域，资助总额111万元，持续为获奖项目提供政策保障、环境营造、平台搭建、资源助力等后续支持。

（程 斐）

劳动关系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健全劳动关系协商协调工作机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促进收入分配合理有序。建设完善跟踪督办、重点包案、信息通报、源头防范等根治欠薪工作机制，制定珠海市企业用工指引，清理整顿劳务市场秩序，不断提升劳动关系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劳动关系总体保持和谐稳定。

【劳动工资制度体系管理】 2023年，珠海市开展企业薪酬和企业人工成本调查和监测，发布珠海市2023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促进收入分配更合理有序。统计市属国有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规范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向市政府报送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情况，向国有企业主管部门发出整改意见函，推动国有企业收入分配秩序更加规范合理。

【企业劳动关系管理】 2023年，珠海市制定《珠海市企业用工指引》，规范企业用工行为。制定《珠海市切实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若干措施》，加强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制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评价标准，评选出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52家。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和劳动关系预警监测平台，加强对企业劳动用工监测管理。支持金湾区创建省市共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打造和谐劳动关系治理示范区。金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李成铿获评第一届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先进个人。

【劳务市场整顿】 2023年，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珠海市2023年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工作方案》，5月26日至7月31日，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专项清理整顿，全面检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位的经营活动情况、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和用人单位的招用工情况。全年全市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61件，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用人单位23家，向社会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41件。对全市商事主体登记的34.36万家用人单位进行2022年度诚信等级评价，被评定为C级用人单位107家，列入劳动保障监察重点对象。

【欠薪根治督导】 2023年，珠海市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和劳动关系预警监测平台，年内触发红色预警信息264条、黄色预警信息1467条，57家高发劳动争议企业列入重点监控对象。建立对欠薪线索超10次的用人单位每月通报和联合约谈机制；建立对劳动人事争议仲裁10人以上集体纠纷和10次以上个案用人单位每月通报制度，基本杜绝欠薪投诉超10次的用人单位。建立欠薪突发事件人社、派出所、行业“三人小组”处置机制，第一现场基本得到有效控制。针对建筑领域欠薪高发频发特点，市人社局与住建、交通、水利、轨道交通、信访、国资等部门组成集中联合督导组，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工地、重点个案开展联合督导，实地督导在建项目587个，发现实名制落实不到位等8类479项问题。全年为6427名劳动者追发工资等待遇7945.44万元。在广东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中获A级等次，企业劳动保障守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被列为珠海市信用创新应用典型案例，《科技保障　法治助力　深入推进欠薪治理由“事后”向“事前”转变》入选珠海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常态化督办考评办法》，建立落实调解仲裁常态化督导工作机制。开展全市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清案攻坚战”行动，落实“一周一调度、半月一研判、一月一分析”制度。开展“青年仲裁员志愿者联系企业”“劳动关系大讲堂”等活动，29名青年仲裁员联系企业38家次，面向千余家企业开展普法宣讲23场次。指导成立企业内部调解组织，提高企业内部纠纷解决能力。贯彻落实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全市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培训2次1000余人，提升企业劳动关系管理水平。设置巡回仲裁庭2个、派驻仲裁庭1个，加强全市劳动人事案件统筹办理。全年全市各基层调解组织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1.51万件，调解结案1.46万件；各仲裁机构受理案件7787件，当期审结案件7821件。全市劳动人事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80.16%，仲裁结案率98.07%，“两率”再创新高。

（程　斐）

社会事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在册社会组织2448家，其中，市级社会组织1136家，区级1312家，社会组织党委所辖党组织307个；在册社会组织中，有社会团体1185家（市级779家），民办非企业单位1246家（市级340家），基金会17家（市级17家）；“i志愿”系统注册志愿者73.03万人、志愿组织及团体4877个，发布并开展志愿服务项目25.85万个，志愿服务时长约1990万小时。

【社会组织登记】 2023年，珠海市办理社会组织注册登记92个、变更登记450个、注销登记68个，市级修改章程核准249件，备案268件，证书换发补发98次，新登记社会组织30家。通过全城通办、委托下放权限、开通在线验资等措施优化简化环节，推进社会组织登记服务事项全流程网上通办，实行容缺受理。28个社会组织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全部实现“零跑腿”。实行行业协会商会直接依法登记，实现社会组织业务全城通办。落实社会组织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清理，委托会计事务所为社会组织进行离任审计和注销审计。加强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完善评估委员库和评估专家库，通过以评促建、以评促管、以评促发展，推动社会组织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规范运营管理、提升服务能力、增强公信力和影响力。全市有效期在册的3A级以上社会组织93家，其中，5A级社会组织79家，4A级社会组织8家，3A级社会组织6家。

【社区社会组织培育】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为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强化工作协同、完

善工作机制谋篇布局。全市有社区社会组织3075家，其中，在民政部门登记444家，镇（街道）备案管理2631家；有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23家，其中，梅华、翠香、狮山街道已确定为镇（街道）社会组织枢纽平台示范点。

【社会组织监督管理】 2023年，珠海市对全市社会组织负责人任职情况进行审查。经各级民政部门排查整改，发现7家社会组织的负责人中含有境外人士，均由业务主管单位进行相应审查；发现26家社会组织存在双法人情况，均按要求进行变更或注销。开展市级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是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抽查监督和社会组织财务抽查审计工作，抽检53个社会组织，针对检查结果，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8份。完成上年度市级社会组织年报审查1034家，针对发现的问题，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403份、管理建议书76份，组织座谈33家，处理信访投诉15单，将未按规定完成年报和责令整改未整改的215家社会组织列入活动异常名录。对达到处罚条件的社会组织逐一制定处理方案，对符合立案条件的全部立案，全年作出行政处罚32件。落实行政执法“双公示”（指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作出决定后上网公示），执法公示及时率100%。

【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清理整顿】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民政局关于开展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通过清理整顿行业协会商会的涉企收费，帮助市场主体减负抒困。全年21个行业协会商会主动减免或降低收费，惠及企业220家，减轻企业负担251.86万元。

【社会工作者职业培训和水平考试】 2023年，珠海市安排专项资金30万元，开展珠澳社会工作融合发展研讨会、珠海市社会工作督导人才研修班及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培训，1431人参加培训。是年，全市通过国家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1636人，累计通过人数6638人，占常住人口比例达2.68‰。

【“双百工程”建设】 2023年，珠海市24个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76个村（社区）社会工作服



2023年9月，“双百工程”社工联动爱心企业开展“我为老人做顿饭”中秋团圆饭服务 （市民政局供稿）

链 接

“双百工程”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是广东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妇联、省残联在全面总结广东社工“双百计划”实践经验基础上组织实施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双百工程”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到2021年底广东省乡镇（街道）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站，到2022年底广东省村（社区）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点，实现广东省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覆盖。“双百工程”社工由乡镇（街道）直接聘用，接受省、市统一督导和培训，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有需要的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

务点300余名社工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3.06万人，链接慈善资源739次，价值超过260万元；走访5万余户，服务13.16万人次。实现镇（街道）社工站（点）100%全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全覆盖。

【基层社会治理】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加强组织动员群众参与城乡社区治理实施方案》，以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增强基层组织动员能力为重点，推动全市村（社区）健全村（居）委会各类下属委员会，100%建立村（居）委会下属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公共卫生委员会。印发《关于开展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推动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清理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机制牌子，落实基层群众性组织出具证明“正负清单”。印发《珠海市村级组织协助政务服务指导目录》，规范村级组织协助政务服务事项，实行事项准入和总量控制。开展“基层赋能”专题调研，形成《2023年珠海市“基层赋能”专题调研报告》，为推动基层社会治理提供参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

【婚姻登记】 2023年，珠海市（含横琴）办理结婚登记1.48万宗，比上年增长16.5%，其中，涉外、华侨63宗，涉港澳台351宗；受理离婚登记申请7750宗。办理离婚登记5431宗，比上年增长19.4%，其中，涉外、华侨9宗，涉港澳台70宗；办理补领结婚证1100件，比上年增长3.8%，办理补领离婚证344件，比上年增长18.6%。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推进“精康融合行动”方案》，提出优化精康服务工作格局、提升精康服务供给能力等重点任务，提前设置2024年珠海市各区（功能区）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工作任务清单。全年下拨240万元，其中，市级福彩公益金140万元，各区配套资金100万元，用于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提高社区康复服务水平。

【收养登记】 2023年，珠海市办理收养登记8例。其中，香洲区收养登记6例，斗门区收养登记2例。

【殡葬管理与服务】 2023年，珠海市为5719名珠海市户籍居民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521.9万元。集中举办骨灰花坛葬和海葬活动，花坛葬骨灰26具，海葬骨灰163具，发放生态安葬补贴13.1万元。做好清明期间群众祭扫工作，3月18日至4月10日，全市25个殡葬服务设施出动工作人员7200余人次，接待祭扫群众39.7万余人、祭扫车辆6.7万辆次，其中，正清当日接待群众13.24万余人，车辆1.8万辆次。

【地名管理】 2023年，珠海市印发《关于开展“提升地名管理服务水平　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实施方案》，明确各级地名命名、地名方案编制、地名文化保护等任务。成立工作专班，组织开展全市道路信息摸底，采集全市地名信息6532条。结合珠海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里子”工程，完成66条无名小巷命名工作。采编地名故事13篇。全年审批道路命名更名189条，协助审批住宅区、楼宇命名更名37件。（张文思）

应急管理

综　述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总体平稳。年内，全市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77起，比上年上升37.5%；死亡52人，上升23.81%；受伤39人，上升105.26%；直接经济损失2149.4万元，下降33.47%。没有发生较大以上事故。成功应对“龙舟水”和台风正面袭击，未发生洪涝和干旱灾害，无水利工程出现险情，发生一般森林火灾2起，没有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

【应急支援建设】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继续完善城乡防灾基础，增强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强化镇（街道）应急办建设，出台《珠海市镇街应急管理办公室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全市24个镇（街道）全部完成“四个整合”（部门整合、职能整合、指挥调度整合、力量整合）工作，按照三定方案设置应急管理办公室。加强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工作，联合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减灾委成员38个单位，红十字会、供电局、蓝天救援志愿者队伍等社会力量，在紫荆中学桃园校区开展珠海市第一次全市地震、地质灾害救援和救助综合演练，参与人数1000余人。强化灾情统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泰利”“苏拉”“海葵”“小犬”等台风及强降雨对全市造成的灾害损失统计。据统计，全市无人员失踪伤亡，受灾行政村（社区）333个，受灾人口17.26万人，其中，紧急避

险转移人口16.17万人，紧急转移安置（两天以上）人口3026人，直接经济损失2.02亿元。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建设机制，配合发改部门将原九洲粮库升级改造为市救灾物资仓库，提升储备能力。统筹用好中央下拨救灾资金充实救灾物资储备，购置帐篷180顶，折叠床270张，方便面、八宝粥、矿泉水4190箱，毛毯、防潮垫、草席2200套，棉被（凉席）900多张，发电机18台，照明灯具408盏等在内的1.76万件（套/箱/台）救灾物资，高于全市绩效目标预期的7000件要求，救灾装备物资购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达到100%。

【应急指挥信息化建设】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强化科技支撑，打造应急大数据汇聚平台和城市安全监测预警中心，提升多部门大数据耦合和多灾种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年内，应急大数据汇聚平台和城市安全监测预警指挥系统横向汇聚自然资源、公安、气象、水务等20余个部门数据，接入各类监测数据96万条、应急资源信息数据9072条，探索大数据耦合计算和城市安全预警感知的精细化、可视化管理，初步搭建风险早期识别、全要素物联网感知、多灾种综合研判和多级联动应急初步模式。深化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广域覆盖有线、无线、卫星通信网等各类应急通信网络，打通部、省、市、区、镇五级70个单位视频连线，完成5个区24个镇（街道）326个村（社区）值班值守系统部署应用，纳管无线数字集群指挥通信终端3963台，搭建市级应急广播平台，纳管部署应急广播终端点位1755个。实现交通信号、救援力量、救援车辆、救援物资、对讲机同一平台展示、同一平台调度，提高突发应急事件处置快速反应能力，将市应急、消防、120急救中心约30辆车、3000余台手持对讲机纳入应急指挥调度一张图平台，联网运行。提升前端智能感知能力和通信保障能力，完成市、区、镇三级珠海应急终端视频融合平台部署，通过平台汇聚连通全市各单位布控球、无人机、指挥车等各类视频采集设备，通过加强单兵图传、3D建模、便携式基站等前端装备配备，强化应对复杂极端环境下救援现场空中应急照明、探测、传输、通信中继等能力。强化日常督导检查，落实日常、重要节假日和重要时期的检查抽查制度，采用值班值守系统、800M对讲机和卫星电话等通信方式调度点名各区及镇（街道）1.03万次，保证应急指挥通信时刻畅通。

【应急管理宣传培训】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加强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巩固群防群治基础。按照每个村（社区）5万元的补助标准，对全市122个村、209个社区追加安全生产宣传工作经费1655万元。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活动月”“云课堂”和安全生产咨询日等线上线下专题宣传宣讲活动，6.7万人参加。联合香洲区应急管理局在城市阳台开展2023年“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大型现场宣传活动，32个行业部门、社会志愿队伍参加。通过微信、微博、今日头条等平台宣传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自救互救知识技能、森林防火、天气提醒等相关提醒、案例内容，全年发布文章2797篇，资讯403条，点击量7406万次，其中，“珠海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粉丝数量9.8万人。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上半年组织全市各级灾害信息员培训2次，参训1260人次。下半年指导和督促各区分级分类开展区、镇（街道）、村（社区）灾害信息员培训，5个行政区（功能区）均完成全员轮训，约720人次参加。市应急管理局设计制作的《识灾避险知识绘本》在广东省第三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大赛中获二等奖。



2023年3月17日，珠海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组织云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市应急志愿者协会及豹潜水、众兴、民安等救援队在香炉湾水域开展“2023水域救援应急演练” （市应急局供稿）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指导建立珠海市安责险运营中心，并于3月揭牌。截至年底，全市23家保险机构加入安责险运营中心，八大高危行业投保企业2805家，投保金额3.27亿元。

【安全生产培训】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加强安全生产培训考试基础能力建设，全市备案安全生产培训机构16家，安全生产资格考试理论考试点5家，特种作业实际操作考试点7家。年内开展特种作业人员、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4.32万人次，考核3.65万人次，核发特种作业操作证1.75万人，免征企业考试费用153.9万元。（朱德祥）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加强重点领域排查整治，强化督办压实部门、属地责任，推进危化、工贸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严格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年内没有发生较大以上事故。

【城市安全风险管控】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强化安全生产治理水平提升。要求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对照本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点围绕督促“三个责任”（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责任）落实，开展排查整治，抽查检查企业10.7万家，排查发现隐患7.7万个（含一般隐患），完成整改7.2万个。聚焦企业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深入一线开展执法检查，严查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实施行政处罚1368次，罚款1549.29万元，其中，对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一案双罚”23次；责令停产整顿企业270家，曝光、约谈、联合惩戒企业819家，公布典型执法案例117个。制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督导检查总体方案》，成立5个督导检查组，于6月、7月、8月分三轮对各辖区开展督导检查，重点检查属地管理责任落实情况，延伸抽查企业65家，发现并整改问题198条（其中，重大隐患4条）。制定《珠海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规定》，细化明确全市各级安委会（办）综合监管职责。

【工贸行业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通过依托执法信息系统、推进风险监测试点、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等措施，压实工贸企业主体责任，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依托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信息系统，通过建立专项或临时计划、编辑企业标签等方式，建立健全企业清单11个，建立全市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录入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506个。推进钢铁、30人以上的粉尘涉爆企业（金属粉尘）和液氨制冷企业等4家企业安全生产监测预警试点，接入感知数据104路，其中，监控视频接入15路，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组织开展全市工贸企业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对冶金建材企业涉钢结构筒形仓、轻工重点企业的有限空间作业开展重点检查，完成整治重点企业82家，全部建立隐患问题清单和隐患整改清单；现场督导检查企业121家次，发现各类隐患176项，企业自查发现安全隐患102处，全部整改完毕；立案10件，实施罚款6.95万元。整治粉尘涉爆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涉爆粉尘企业989家次，查处隐患1536处，完成整改1499处，隐患整改率97.59%；立案11件，实施罚款7.27万元。整治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隐患，检查有限空间作业企业1269家次，查处隐患2225处，完成整改2035处，隐患整改率91.46%；立案9件，实施罚款9.25万元。整治液氨制冷企业安全隐患，监督检查涉氨制冷企业104家次，发现隐患52处，全部整改完毕。整治使用危化品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检查企业1682家次，发现隐患2648处，完成整改2442处，隐患整改率92.22%；立案查处25件，实施罚款32.49万元。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以专项整治、专项督导和应急演练，促化工园区本质安全提升。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排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化工医药企业重大事故隐患139处，完成整改隐患133处，罚款10.8万元。开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专项督导，对全市32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89个重大危险源进行2轮全覆盖检查，发现隐患2062项，针对隐患问题执法处罚2件，罚款4.45万元。开展化工、医药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抽查化工、医药企业13家，排查发现隐患53项，全部完成整改。开展烟花爆竹销售旺季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出动检查人员5000余人次，检查各类经营场所6800余处，发现烟花爆竹非法窝点49处，没收烟花爆竹1455箱，立案处罚3件，罚款5.75

万元。推进互联网销售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各区核对365家危化品企业信息，出动执法人员1206人次，检查危化品企业490家次，检查电商企业网站1个，排查安全隐患924项，发出责令改正指令书168份，处罚13家，罚款24.95万元，暂未发现危化品经营企业在互联网上有超范围等违规销售情况。开展危险化学品储存仓库安全专项整治，检查企业140家次、仓库187个，发现隐患问题46项，全部完成整改。紧盯高风险环节，在元旦、春节、全国两会、五一、中秋、国庆等一系列重大活动、重要节日及极端天气期间调度特殊作业459家次，检查企业449家次，排查整改隐患407项，立案处罚2件。强化企业应急能力建设，组织危化品、化工医药企业开展应急救援演练1674次，参演人数3.15万人次，提升企业应急处置水平。

【安全生产执法监察】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加强日常执法监督、强化制度建设，严格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和事故调查。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6376次，比上年减少33.37%，查处隐患7115项，完成整改隐患6419项，隐患整改率90.21%；实施行政处罚624次，增长31.65%，其中，经济处罚607次，增长30.54%；罚款金额1717.89万元，增长2.13%，其中，事故罚款金额1388.23万元，增长25.41%，监督监察罚款金额329.66万元，下降42.64%。组织开展专职安全总监配备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分摸排督导和执法检查两个阶段，督促531家应依法配备安全总监的企业配备专职安全总监，对2家企业因未配备或不按要求配备专职安全总监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罚款处罚。协助有关部门为符合条件的企业、人员申请奖励、补助经费及核查是否符合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资格开展综合评价5550家（人）次。严格事故调查和报告审核，完成横琴台商总部大厦（主体工程）项目“3·25”较大坍塌事故、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8·12”较大窒息溺水事故报告审批公开工作。组成工作组分别赴金湾区、鹤洲新区（筹）、斗门区，现场指导各区事故调查组做好珠机城际“12·23”高坠事故、珠机城际“1·30”物体打击事故、南湾大道改造工程“2·12”一般高坠事故和珠海隧道工程TJ2标段“3·13”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开展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挂牌督办审核工作，全年挂牌督办典型的一般生产安全事故35起，完成审核29起，经审核退件2起，其中，2次以上退件1起。（朱德祥）

防灾减灾救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三防指挥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成功应对“龙舟水”，防御台风“泰利”“苏拉”“小犬”，未发生洪涝和干旱灾害，无水利工程出现险情；处置一般森林火灾2起，林火卫星监测热点4个，增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处置一般森林火灾1起，协助处置渔港渔船火情2起，没有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无人员伤亡。

【森林火灾救援管理】 2023年，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通过抓基础设施建设、基层网格化管理、信息化建设、火险隐患治理等，压实防火责任。年内建成生物防火林带1077千米，消防水池1331个。主城区推进“引水上山”，铺设山体消防管网67.4千米，其中，香洲区12.5千米，高新区54.9千米；横琴各山体建有高位水池，配置工具箱，存放压力泵、水带随时应急备用。在全市主要进山路口设置防火检查站234个，清明、重阳等重要节假日期间，增设临时检查站，增派人员加强对重点路口、重点区域把守、巡查力度，安排各类应急人员1000余名及相关应急装备在重点区域周边驻防，加强现场秩序维持、路线指引，严禁火种和易燃易爆品进山入林。建成林火远程监控系统42套、进山路口视频系统234套，并入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系统，提高指挥车系统、无人机系统、单兵图传系统间的互联互通能力，保障全天候、全时段、全方位在线，实时监测火情，一旦有烟、有火，及时预测报警。利用无人机巡查监测，实时掌握林内动态，及时核实处置。联合公安、林业等部门组织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2023猎火行动”专项行动，排查消除火险隐患353处，发放整改通知书7份，教育、劝阻人员294人次，劝离进山无关人员4598人，查处野外违规用火行为13起，拘留2人。强化实战化联合应急演练，先后联合鹤洲新区（筹）、高新区、斗门区、香洲区举办2023年度珠海市森林火灾实战化联合演练、桌面推演及应急救援装备测试等活动6次。建立以专业化森林消防队伍为主、区镇半专业化森林消防队伍为辅、社会化志愿者为补充的应急处置体系，包括专业森林消防队伍2支125名队员（其中，市级

93名，香洲区32名），半专业森林消防队伍16支289名队员。开展森林消防职业技能大比武活动。10月16日，珠海市农科中心组织各区、镇（街道）、村（社区）开展全市森林消防职业技能大比武选拔赛；12月，市应急管理局组队参加广东省森林消防职业技能大比武活动，包揽团体总分奖（珠海代表队）和个人项目总分奖（陈家银）第一名，在风力灭火协作战术、泵车接力协同战术、携装负重越野、无人机航空巡护等4个团体项目中分别获第一、第二、第三、第五名。

【防汛防旱防风管理】 2023年，珠海市汛期从3月27日开始，至10月31日结束，持续时间长，极端性气象灾害频发，三防工作形势严峻复杂，珠海市应急管理部门及时防范应对，实现“零伤亡、少损失”的工作目标。压实三防工作责任，结合实际及时调整增设三防成员单位至52个，实现行业全覆盖，3455名防汛责任人100%录入三防责任人系统，100%安装“一键通”App。建立实时督导工作机制，下发提醒函10份，全市出现短时道路积水104次，比上年减少61.05%（2022年为267次）。创新实行挂牌督办重大隐患整治，针对高栏港化工园区2022年发生严重内涝的问题，组成督导组开展现场督导检查4次，确保化工园区企业生产安全。动态开展临险人员排查工作，全市排查更新临险人员1235户8.91万人，其中，市政在建工地1118个，施工人员8.50万人，全部临险人员制定转移安置对接台账。推进在册隐患点的整治和管控，对8处地质灾害隐患点、19处水浸内涝点按照“一点一策”制订整治方案，落实度汛措施和应急预案，降低风险。强化三防保障能力建设，完成新建市防汛物资中心仓库，全市防汛物资仓库面积1.39万平方米，物资储备8493万元，储备大型发电机、排涝泵车、液压动力站、应急指挥车、冲锋舟等装备730多台，救生衣、灯具、吸水膨胀袋、沙袋等六大类抢险救援物资98万余件。强化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细化调整防御措施，抢险救援队伍物资装备提前预置到位，及时启动防汛防风应急响应47次，出动抢险救援队伍6.3万人次，消耗物资总价值582万元。及时通知实施户外在建工地停工，滨海沙滩、泳场、旅游景区景点、公园等户外公共场所的关停措施，全年关闭景区49处次，关停工地4376处次。动态排查转移低洼地、危破房、地质灾害隐患点、在建工地等区域临险人员，全年转移临险人员14.04万人次。

（朱德祥）

消防救援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消防救援支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全年消防救援队伍接报警情4753起，出动消防救援人员5.08万人次，消防车9771辆次，疏散抢救被困人员793人，保护财产损失3519.8万元。成功处置“7·17”晓星氨纶厂火灾、超强台风“苏拉”和横琴“9·28”山火等急难险重任务，连续七年未发生较大火灾事故。完成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等大型活动消防安保任务。消防队伍精神面貌向上向好，在广东省粤说网络直播大赛中获最佳主播奖和最佳创意奖，参加广东省应急救护大赛获团体一等奖，参加条令条例比武获广东省第四名，5个集体被评定为“一星级广东省青年文明号”，7个集体获省“五一劳动奖章”，33名个人获评“南粤消防忠诚卫士”，市消防救援支队获评国家消防救援局“2023年度执勤训练工作先进支队”。

【消防发展环境转型升级】 2023年，珠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研究部署消防工作32次，协调解决重大消防问题。印发《珠海市关于推动新时代消防救援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为系统构建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加快建设韧性安全城市建设提供政策支撑和实践依据。将“消防通道规范畅通、电动自行车规范管理”纳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里子工程”，解决消防“老大难”问题。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印发《2023年度全市消防工作意见》，配套出台消防工作和消防责任“两份清单”，组织市、区、镇（街道）签订《2023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书》，将层级消防责任落实落细。发挥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平台作用，通过党政领导带队检查、市政府督查室督察、市纪委全程监察等方式，推进16项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行动，降低城市消防安全风险。

【消防综合治理】 2023年，珠海市消防救援支队迭代完善消防救援分局体制机制，推广基层治理斗门经验，各级明确行政编制、事业编制和事务中心专兼职人员698人，全面提升消防综合治理水平。主动介入5.0产业新空间规划建设，推动开展火灾风险评估，指导制定防范措施。打造“大队长说消防”“分局长说消防”两个平台开展防火安

全宣讲。推动全市各高校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为10所高校的消防志愿服务队授旗，组建5000支应急消防志愿者队伍，开展志愿者活动590余场。推进消防站开放活动，培训群众18.34万余人。制定《珠海市中小企业消防安全培训三年行动方案》，结合消防安全“五进”（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百车南粤万村行”等活动，通过线上发动自主学习，线下开展理论授课、技能实操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中小企业百万员工”消防安全培训1700余场，约20万人参与培训。聚焦重大风险隐患治理，全年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28家。年内检查社会单位1.07万余家，督促整改重大火灾隐患3805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3423份，行政处罚321宗，临时查封23家，责令“三停”57家，罚款599.37万元。全年全市发生火灾1078起，死亡3人，受伤7人，直接财产损失735.2万元，比上年火灾起数下降4.26%，死亡人数上升2人，受伤人数增加2人，财产损失下降16%，实现火灾起数和直接财产损失连续三年“双下降”，获评平安珠海建设考评“优秀单位”。

【消防事业保障】 2023年，珠海市消防救援支队建立多部门高效信息沟通机制，科技赋能筑牢消防防线。创新开设“110、119、120”应急服务热线业务交流平台，实施“三台联合会商模式”，全面应用“一端多能”的勤务通系统，优化配备高性能通信前突车，警情指挥更加科学高效。市消防救援支队自主研发“闪光式头盔灯”“负压收蜂装备”等装备获发明专利，革新装备“新能源火灾扑救器”获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最佳性能改进奖”并列入总队示范性配备计划。打造消防站“1+N”布局，珠海消防救援站3.0版本横琴石博园站完成建设并投入执勤，8个消防站同时在建或纳入政府投资项目库，9个小型站落实用地正在筹建。建设运营珠海消防行业职业技能鉴定站，鉴定考生1.7万人，通过8976人，通过率52.8%，鉴定合格考生均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探索打造职业健康管理新模式，与全市三甲医院合作共建支队职业健康中心并投用，120名指战员前来接受咨询问诊，保障全市消防指战员身心健康。

【南溪急救分站设立】 2023年6月15日，珠海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市卫生健康局在南溪专职消防救援站举行“消防救援院前急救一体化”签约暨南溪急救分站揭牌仪式。南溪急救分站是广东省内依托消防站设立的首个医疗救护、消防救援联合救援站，在危及群众生命安全的紧急警情中实现消防和医疗救护统一调度，同步出动、同步到场、协同救治，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张明珠）

民族·宗教

民族事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推动全市各民族群众流动融居，组织港澳与内地青少年联谊活动，持续抓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开展涉民族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和隐患排查工作，维护民族领域团结和谐局面。年内出台促进珠海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相关文件，打造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标志性宣传设施，制作派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应知应会手册》等书籍和宣传手册。

【国家民委“三项计划”落实】 2023年，珠海市从搭建平台、各民族青少年交流、民族互嵌等方面着手落实国家民委三项计划。与云南省16州市、上海市松江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和百色市联合签署《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联盟公约》，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经常性联络沟通机制和区域协调机制，打造“三项计划”创新研究、经验交流、共建共享平台。

开展各族青少年交流 举办“手足情深·血脉相连——中华民族一家亲”系列活动，来自香港、澳门及乌鲁木齐6所中学的师生代表与珠海相关高校、中学的师生一起开展“融水思源湖”、联欢文艺汇演等系列活动，结下深厚情谊。组织珠港澳青少年代表赴西藏藏族自治区林芝市开展“石榴籽一家亲”民族团结主题活动，组织西藏藏族自治区林芝市和珠港澳青少年代表开展“林行千里、情牵山海”联谊活动，组织广西壮族自治区在珠青少年代表举办“籽籽相拥一家亲、心心相映共美好”粤桂青少年同心营等，引导青少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推进落实各民族互嵌式发展计划 将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纳入城市流动人口服务体系，协调相关部门解决多名少数民族子女入校就读问题。依托社区法律援助中心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法律援助，开展“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宣传活

链　接

国家民委“三项计划”

2022年1月，国家民委会同有关部委组织实施“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三项计划，推动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的主要任务是双向组织边疆和内地、东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各族青少年开展夏（冬）令营活动等体验式交流活动，促进各族青少年相互理解尊重、相互欣赏包容、相互学习帮助；“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的主要任务是鼓励支持边疆民族地区各族群众到东中部地区就业创业、居住生活，鼓励支持内地企业到边疆民族地区投资兴业、开发建设；“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的主要任务是通过旅游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为旅游注入新内涵、打造新路线、发展新业态、培育新主体、用好新基地。

动，向少数民族群众发放《我要学国家通用语言》书籍600余册。举办少数民族进城务工人员语言文化政策培训班，指导相关社区和企业民族团结工作12次，接待来电来访200余次，处理少数民族群众反馈诉求10余条。组织民族领域团结稳定专题工作座谈8次，走访各民族群众店铺80余处，慰问少数民族同胞100余人次，妥善化解涉民族因素矛盾纠纷和网络舆情10余起，维护全市民族领域团结稳定。

推进落实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　以开展东西部协作工作为牵引，探索珠海遵义两地合作路径，在珠海市旅游宣传资料中加入遵义旅游内容，扩大遵义文旅知名度。联合遵义市文化和旅游局在珠海共同举办2023珠海·遵义文化旅游东西部对口协作遵义文旅专题推介活动，吸引两市旅游业界和媒体代表120余人参与。在珠海市5条热门公交线路上画全车身广告宣传遵义旅游，推介时间2个月；组织珠海市旅游业界和媒体代表赴遵义开展为期4天的踩线考察活动，深化旅游市场营销合作，推动两市旅游市场融合、资源互补、互为旅游目的地。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023年，珠海市以“全面深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在社区、企业、学校等单位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以“四个共同”（我们辽阔的疆域是各民族共同开拓的、我们悠久的历史是各民族共同书写的、我们灿烂的文化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我们伟大的精神是各民族共同培育的）重要历史观点为主题，开展“2023年珠海市民族团结进步”系列活动，开展各类活动20余场次，发放民族团结资料1000余份。在社区开展“聚似石榴籽、共绘同心圆”活动，相关社区邀请专家学者解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学校、企业开展爱国诗文朗诵比赛、“民族团结一家亲”研学、“民族团结手牵手、和谐发展心连心”等活动12场次。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获评第十一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珠海市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　2023年，珠海市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两会专题学习班、民族代表人士座谈会，60余人次参与。组织各民族代表人士到云南省昆明市、普洱市等地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暨民族团结学习考察活动，对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中等职业学校40名贫困学生开展助学帮扶活动，发动团体成员积极参与“广东省扶贫济困日”等扶贫助困公益活动。聚焦主责主业做好民族团结政策宣传、矛盾化解、牵线搭桥、咨询服务等各项工作，开展全市各民族优秀代表发掘推荐工作，培养更多热心民族团结工作的后备力量。组织协调各界少数民族代表参加省、市组织的学习研讨活动5次。　（南勤海）

宗教事务

【宗教事务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大宗教工作“三支队伍”（党政干部队伍、宗教代表人士队伍、宗教学研究队伍）建设力度，指导各区（经济功能区）举办宗教法规培训班16场次。指导各宗教团体规范工作程序，推进宗教活动场所规范化管理和建设，开展全市宗教领域“崇俭戒奢”教育活动，将场所财务监督管理情况作为模范宗教活动场所评比活动考核依据。确保宗

教领域安全生产，组织各类安全演练50余次，面对面开展宣传教育40余人次，组织安全培训20余场，参加人数800余人次，发放各类资料手册2000余份，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开展全市“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开展普法讲座25场，推送消息70余条，派发法律法规5500余本，吸引群众参与各类有奖竞答活动1200人次。打击整治网上非法传教活动，全年处置涉互联网违规行为3起，约谈人员12人次，联合网信、公安等相关部门封停网站、微信公众号5个。

【民间信仰规范化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强对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管理力度，开展民间信仰事务规范管理调研、民间信仰神祇名录编制、民间信仰“文商旅”协同融合调研等工作。完善民间信仰场所相关数据，全市170处民间信仰场所全部录入系统备案，实现管理信息化。举办两岸妈祖民俗文化交流、“2023年东澳岛大王宝诞暨旅游文化节”等活动，引导民间信仰在海峡两岸暨港澳地区文化交往交流、“文商旅”协同融合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组织开展民间信仰活动场所规范化管理授课并进行现场法治宣传，镇、街有关负责同志以及场所负责人60余人参加培训，向群众派发传单资料1000余份，提升民间信仰活动场所正规化管理水平。

（杨　扬）

精神文明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统筹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加强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擦亮“我爱珠海　文明有约”文明素养提升项目品牌，有效提高市民文明素养和全社会文明程度；完成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全覆盖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改造提升一批基础条件差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文明单位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实现100%结对共建，“15分钟文明实践服务圈”更加完善；实施文明城市创建“里子”工程、农村精神文明创建五大专项行动，成功恢复全国文明城市资格，新命名一批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取得新成效。

【文明城市创建】 2023年，珠海市制定政策，实施文明城市创建“里子”工程，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评选活动，提升城市文明程度，恢复全国文明城市资格。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增加2000万元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专项经费，用于激励在文明城市创建中表现优异的镇（街道）、村（社区），打造示范项目，补齐短板弱项。聚焦群众关注度高、迫切需要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实施文明城市创建“里子”工程，综合改造70个老旧小区，整治886处缆线“蜘蛛网”，整治提升586条背街小巷，打造44条特色街区，新增智慧停车场62处，新划设机动车位2.2万个、非机动车位1.7万个，实施“家门口”惠民项目2800余个，对全市82家农贸市场开展星级文明诚信市场评选。实地考察新创建评选的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对保留荣誉称号的村镇、单位和校园进行复查考核，以市文明委名义新命名珠海市文明村镇5个，复查保留荣誉称号34个，新命名珠海市文明单位55个，复查保留荣誉称号158个，新命名珠海市文明校园20所，复查保留荣誉称号64所，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基层、行业实现全覆盖。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创建五大专项行动。率先在广东省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机制，完成全市1万余名特殊困难老年人数据建档，实现月探访关爱服务100%；制定《珠海市乡村风貌设计导则》《珠海市村庄清洁行动实施方案》，规范农房建设全链条管理流程，全面建立“村收集、区镇转运、市处理”垃圾收运体系；排查农房8万余栋，完成存量农房微改造近7000户。

【公民道德建设】 2023年，珠海市选树身边好人，弘扬好人精神，培育文明风尚。建立健全好人推荐、评选、公布机制，开展先进典型选树活动，评选出珠海市道德模范10人、“珠海好人”69人，其中，朱周胜获评广东省道德模范，林育宏、苏少英、徐云峰、高树林、张祖鑫、朱周胜、周永燊等7人获评“广东好人”；评选2023年珠海市“新时代好少年”30人，其中，1人获评广东省“新时代好少年”。加大先进典型事迹宣传力度，群众身边的凡人善举在“南方+”客户端、“观海融媒”客户端等省、市属媒体平台广泛传播，其中，珠海援黔干部曾启亮营救落水者的事迹被《人民日报》、新华社报道。在全市332个村（社区）全覆盖设立精神文明建设宣传栏，设置善行义举榜，动态更新，展示辖区身边好人的温暖事迹。常态化组织徐云峰、蒋梦等先进典型代表深入新时代文

明实践中心（所、站）、文明村镇开展好人事迹宣讲，制作先进典型事迹展板，在图书馆等场所巡展；设计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公益广告，在公交站台、自行车棚等场所展示，让好人好事传遍千家万户。擦亮“我爱珠海　文明有约”文明素养提升项目品牌，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与各区联合开展“践行文明公约　打造无瑕珠海”露营、“有爱无碍”无障碍城市嘉年华、“扬帆大湾区　共圆中国梦”青年爱国说、“赴文明之约　向未来出发”新年跑暨文明集市等活动；举办“让温暖被听见”原创诗歌朗诵会，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教活动30余场。

【文明实践活动】　2023年，珠海市夯实文明实践基础。全市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360个，实现区、镇（街道）、村（社区）全覆盖建设，并通过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的检查验收。盘活闲置资源，整合现有资源，创新打造城市阳台百岛书房等800多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点（基地），将文明实践触角延伸至基层末梢。实施珠海市文明实践提质升级工程，改造提升基础条件较差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50个，不断优化完善“15分钟文明实践服务圈”。对接群众需求，每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每季度开展理论宣讲、政策解读、文化培训、文艺表演等文明实践活动20场次以上，以文明实践活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依托文明实践阵地，组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1300余支，孵化培育“耆乐融融”关爱独居老人、“微光闪烁汇聚星河”、“微笑迎宾”等特色服务项目近300个。推进“文明珠海　志愿之城”建设，成立珠海市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总队，链接全市宣传文化战线志愿服务分队6支，组织开展文化文艺志愿服务活动近700场次；评选珠海市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37个，举办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发布仪式暨“12·5”国际志愿者主题活动。扩大结对共建，在全国文明单位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结对共建率100%的基础上，24家省、市级文明单位与24个实践所结对共建，同步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与129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结对共建试点工作，确保在2024年底前完成全市360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结对共建全覆盖。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继续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印发《2023年珠海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把工作任务分解到各区各部门，明确完成时限，层层压实责任。强化常态督导考核，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全市文明城市综合测评重要内容，纳入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精神文明建设”项目。开展第四届珠海市文明校园创建活动，评选表彰珠海市第一中学等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文明校园20所，带动全市中小学校提高校园文明程度，改善育人环境。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做优“万师进万家”“德行珠海·亲子讲堂”“红领巾学堂”等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品牌项目。建立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对2393名困境儿童定期开展探访，全市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2087元，增设非残联办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机构3家。开展“童心向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学习二十大　争做好队员”等系列教育实践活动；全市23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15个市（区）级公益性文化设施全部向未成年人免费开放，举办“红领巾讲解员”、阅读推广、文艺培训等未成年人专场活动近800场。全市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结合传统节日开展传统文化教育2000余场，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戏曲、书法、传统体育、非遗文化进校园活动。开展垃圾分类、环境清洁、防诈宣传等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参与的未成年人达13万人次。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30人获评2023年度珠海“新时代好少年”，金湾区平沙中心小学陈易琪馨获评2023年度广东省“新时代好少年”。开展广东省“强国复兴有我”岭南童谣征集传唱活动，4首珠海原创童谣获奖。构建校内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建设运营市区级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辅导站4个，配备专业心理咨询师34人；全市中小学全部配备专兼职心理教师和心理辅导室。加大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力度，实施“白名单”制度，严格规范办学行为，禁止在职教师在校外培训机构兼课，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率100%。开展校园周边文化环境整治，巡查书店、文具店、复印店等经营场所384家次，查处未经批准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店档5家，没收非法出版物1119册。加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联合检查网吧273家次，严厉查处接纳未成年人的违规经营行为。

（郑江勇）

·责任编辑：谭　景·

生态环境

环境质量

【概况】 2023年，珠海市空气环境质量达标率比上年上升1.9个百分点，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与上年持平，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以Ⅱ类为主，城市声环境质量与上年基本持平，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总体良好。

【空气环境质量】 2023年，珠海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91.8%，比上年上升1.9个百分点，有效监测天数365天。其中，优199天，良136天，轻度污染28天，中度污染2天；优良天数335天，比上年增加7天。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PM_{2.5}$（细颗粒物）评价浓度为18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上升5.9%；PM_{10}（可吸入颗粒物）评价浓度为33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上升10.0%；SO_2（二氧化硫）评价浓度为6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25.0%；NO_2（二氧化氮）评价浓度为19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CO（一氧化碳）评价浓度为0.7毫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12.5%；O_3-8h（臭氧）评价浓度为152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5.0%。$PM_{2.5}$污染物浓度为18微克/立方米，达到世界卫生组织二级标准。城市降水pH值范围在4.12—7.39之间，均值为5.47，酸雨发生率27.8%，比上年下降约36%。是年，珠海市环境空气质量在全国168个城市中排名第十位。

【水环境质量】 2023年，珠海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与上年持平。石角咀水闸断面水质达到Ⅲ类水质标准，与上年持平；鸡啼门大桥断面、西炮台断面水质达到Ⅱ类，优于Ⅲ类水质目标；尖峰大桥断面、珠海大桥断面、虎跳门水道河口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水质目标，与上年持平。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100%，优于考核目标要求。9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大镜山水库、竹仙洞水库、杨寮水库、平岗泵站、广昌泵站、黄杨河泵站、乾务水库、竹洲头泵站和竹银水库）水质达标率100%，水质以Ⅱ类为主，总体优良。近岸海域优良水质（一、二类）面积81.2%，比上年上升6.9%，均值优于76.8%的考核目标。

【声环境质量】 2023年，珠海市声环境质量与上年基本持平。功能区环境噪声昼间达标率95%，夜间达标率85%，昼间达标率比上年下降5%，夜间达标率下降8%。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昼夜间总体水平等级均为三级，评价结果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67.1分贝，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4.4分贝，比上年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下降1.6分贝。道路交通噪声昼夜间强度等级均为一级，评价结果为好。

【土地环境质量】 2023年，珠海市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总体良好。土壤风险得到基本管控，未发生因耕地污染导致农产品质量超标且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事件，暂未发现污染地块，未发生因疑似污染地块或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不当且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未发生涉重金属污染环境事故，全市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总体稳定。

（胡　源）

环境保护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完善环境保护顶层设计，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方案》，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创新环境执法方式，打好蓝天、碧

水、净土保卫战，新建成一批环境保护基础设施，“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按计划开展，噪声污染防治成效获生态环境部肯定，“美丽中国”珠海实践获生态环境部推广，自2021年以来珠海市连续三年获评广东省环境保护责任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优秀等次。

【环境保护法治建设】 2023年，珠海市开展全市环评审批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的通告》开展实施后评估工作，完成修订并于7月26日印发实施。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全年开展“绿色普法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79场次，受益群众约1万人次，志愿服务活动入选“中国法律服务网法治创建典型案例”和“2023年度珠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案例库”，作为普法样板在全国推广。

【环境保护规划中期评估】 2023年，珠海市对生态文明建设“十四五”规划开展中期评估，评估内容包括规划中设置的20项指标（约束性指标3项，预期性指标17项）和“十四五”期间的主要任务，评估结果显示，各项指标和主要任务总体完成情况较好。10月31日，《珠海市生态环境保护暨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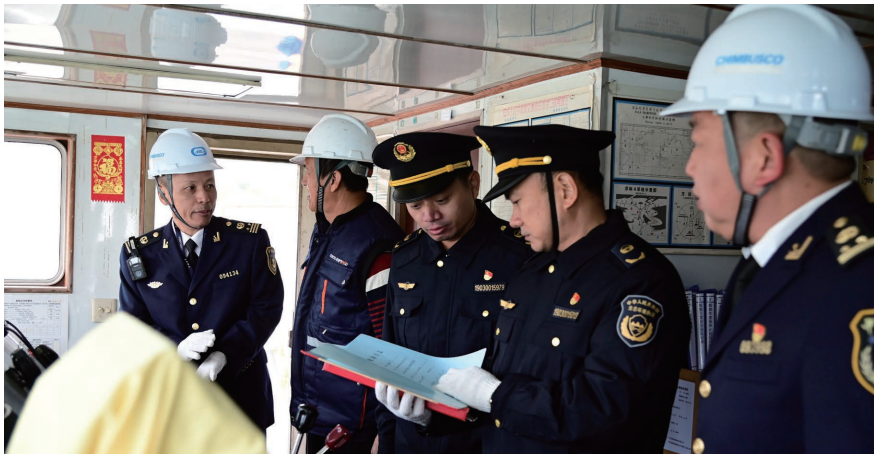
【“无废城市”建设试点】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5月30日，印发《珠海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发挥领导小组组织作用，推动各成员单位负责的重点建设领域取得成效。7月17日，印发《关于开展珠海市“无废城市细胞”创建活动的通知》，全面启动“无废细胞”建设工作，全年推动小区（社区）、学校、机关、景区、商场等生活单元建成200多个“无废城市细胞”。11月27日，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珠海市“无废城市”建设宣传工作方案（2023—2025年）》，制定宣传工作目标，围绕珠海市“无废城市”建设，开展“多途径、全方位、立体化”的宣传。截至年底，珠海市基本完成《珠海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2021—2023年）》总体目标，完成38项工作任务、24项工程建设项目；52项评价指标中50项达到当年目标值，达标率96.15%。

【大气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臭氧污染防治（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工作清单（2023—2025年）》，规划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工作，分阶段、有计划推进臭氧污染防治。印发实施《珠海市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珠海市2023年下半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表》《珠海市今冬明春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任务清单》等文件，明确2023年度分阶段目标、工作思路、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修订完善《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合理优化应急减排机制。编制《珠海市2023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结合企业实际制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为防止重污染天气发生提供支撑。

【噪声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启动“宁静珠海”创建工作，从制度顶层设计出发，印发《珠海市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部门职责分工方案》，完成新噪声法73条涉及地市工作条款的职责分工，明确噪声污染防治监管和执法责任。完成现行声环境功能区区划的评估自查与整改，推进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优化调整，推动开展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点位选点，为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提供支撑。指导“宁静香洲”试点创建工作，聚焦民生热点和管控难点，探索噪声监测管理“一张网”，通过“一点一档”建立污染源清单、“一源一策”提供防控措施建议、“一键交办”实现部门协同监管、“智能识别”推动分类智慧管控、“声像联动”辅助超标预警取证，构建移动执法系统、信访投诉系统和噪声智慧防控系统平台融合新模式。珠海市两次作为全国唯一的地级市代表在全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培训会议上分享创建“宁静珠海”先进典型做法。

【水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编制印发《珠海市2023年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2023年冬季石角咀水闸国考断面水质攻坚冲刺行动方案》，明确新时期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推动水污染防治攻坚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创新建立全市流域与海域环境质量专班会商机制。利用前山河整治经验，优化“前山河一市一策一专班”工作制度，牵头统筹河长办、水务、气象、城管等多个部门，开展全市流域范围内各条河流的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情况月度研究分析，开展会商会议11次，破解“九龙治水、各管一段”局面。推动全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业污水管网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定期调度建设进展，开展现场

督办，对建设进度滞后情况定期通报。年内，全市7座工业污水厂主体工程完成建设，设计处理能力达20.3万吨/天。强化重点流域前山河污染防治，出动287人次对前山河流域工业企业进行检查128家次，对企业组织执法采样监测13家次，未发现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珠海、中山市生态环境部门组织开展前山河流域跨界联合执法行动4次，出动执法人员348人次，检查企业112家，责令整改17家。开展入河（海）排污口核查整治，排查河流300余条，全覆盖排查大陆海岸线和9个有居民海岛岸线435千米，建立全流域、海域责任主体清单，核查溯源入河排口4851个、入海排口388个，排污口整治按要求完成年度目标。每月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开展巡查和水质监测，9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的比例为100%。全年地表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珠海大桥、尖峰大桥、鸡啼门大桥、西炮台等4个国考断面水质均值均达Ⅱ类，石角咀水闸断面水质均值为Ⅲ类；17条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实现“长制久清”。



2023年12月20日，珠海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交通运输局、广州海事局等单位，在桂山岛及其临近海域开展2023年珠海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联合行动（市生态环境局供稿）

【海洋环境保护】2023年，珠海市印发《2023年珠海市海域污染综合治理行动方案》《2023年秋季珠海市海域污染综合治理巩固提升行动方案》，利用珠海市近岸海域整治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强化各部门协调联动的攻坚机制。摸清总氮入海底数，印发《关于做好入海河流总氮等污染治理与管控的意见》。组织各区编制“一河一策”治理与管控方案。珠海4条国控入海河流全年均值保持优良，无劣V类断面。建设美丽海湾，印发《珠海市美丽海湾建设实施方案》，组织各区狠抓污染治理、优化生态系统保护、提升亲海空间品质。强化水产养殖污染治理统筹协调，印发《珠海市陆域水产养殖尾水综合监管方案》，明确8项工作任务及部门分工，协同推进陆域水产养殖池塘尾水治理。加强对规模化养殖场尾水水质达标情况监测。现场踏勘调研规模化水产养殖场14家，春冬两季逐个调研养殖鱼塘进出水排放及治理情况，并对尾水采样监测，监测结果及时反馈农业农村部门。加强海水养殖污染防治的监管力度，开展万山群岛海水养殖调查、监测及执法。落实“碧海2023”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和资源开发利用专项执法行动。12月20日，市生态环境局牵头组织联合市交通运输局、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珠海海事局、广州海事局和珠海海警局开展2023年珠海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联合执法行动。市生态环境局督促做好海洋工程事中事后监管，印发《关于做好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工作的通告》。加强海洋工程、入海排污口、有居民海岛、船舶及港口码头等领域的监督执法，严厉打击污染海洋环境、破坏海洋生态的违法行为。重点建设沿情侣路及万山群岛美丽海湾的相关工作情况入选2023年广东省“十佳污染防治攻坚战典型案例”，被《中国环境报》头版头条报道，并得到生态环境部领导批示。

【流域水环境保护】 2023年，珠海市创新建立全市流域与海域环境质量专班会商机制，召开会商会议11次，会商提出需加快推进的重点攻坚措施。强化工业污水防治，印发《关于创新和完善珠海市工业污水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全市7座工业污水厂主体工程均完成建设。探索创建“美丽园区”污水零直排珠海模式，编制印发工作方案、排查要点、验收细则，排查管网451千米、排水户561家、工业企业573家、排污口299个。对园区面积、排水设施、排污口、管网等基础情况实施“一账式”调度，对园区排水系统排查整治情况绘制平面图，“一张图”掌握排查结果。初步完成园区排查及部分整治工作，谋划近远期工程73个，金额1.35亿元，

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斗门区广东富山工业园2个试点区完成创建并通过验收。该创新模式获2023年度珠海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创新成果一等奖，并作为广东省工业园区污染防治经验上报生态环境部。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下达的2023年农村污水治理民生实事——20个自然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与西埔排洪渠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饮用水源保护】 2023年，珠海市严格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保准入，从源头防止饮用水源受污染。2月，印发实施《珠海市河流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扶持激励工作方案》，探索建立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促进水环境质量改善，确保河流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达到国家及省下达的考核要求，全年未发生重大水源污染事故。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防控，利用高分辨遥感影像、无人机排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违法违规项目，并按要求清理到位，依法清理整治保护区内违法问题。开展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并主动公开，是年，9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源100%达到或优于Ⅲ类，达到考核要求。

【前山河水质管理】 2023年，珠海市组织巩固前山河石角咀水闸国考断面水质管理。建立监测信息共享机制，珠海、中山两市生态环境部门每月将前山河流域水质监测断面信息互相通报，及时掌握前山河流域水环境质量变化情况。全年开展珠海、中山两市前山河流域跨界联合执法检查行动4次，出动执法人员348人次，检查企业112家，责令整改17家，前山河国考断面石角咀水闸断面年均水质达到Ⅲ类。

【涉水治污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3座工业污水厂主体工程建设，全市工业污水设计集中处理能力达20.3万吨/天，新建工业污水管网35.7千米，累计建设132千米，全市工业污水处理总规模达20.1万吨/日。推进城镇污水厂建设，北区水质净化厂开工建设，莲洲水质净化厂基本完工，全年新建改建城镇污水管网242.3千米。

【地下水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推动建立地下水污染防治管理体系，完成地下水国考点位环境质量达标或保持方案编制，结合全市3个考核点实际情况，完成33号考核点位调整工作。持续推进“双源”（集中式地下水型饮用水源和地下水污染源）清单动态更新和地下水环境基础状况调查，完成西坑尾垃圾填埋初步调查。12月，珠海市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有限公司等11个“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初步调查结果通过专家评审。

【土壤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公布年度34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发布《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2023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督促重点监管单位落实法定义务责任。33家在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要求完成自行监测，其中，11家完成隐患排查，8家完成隐患排查“回头看”，7家有地下储罐的重点单位储罐备案率100%。对14家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周边监测。

【工业危险废物处置】 2023年，珠海市通过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转移工业危险废物的产废单位有1677家，转移工业危险废物27.20万吨。其中，省内跨市转出16.09万吨，市内转移10.49万吨，跨省转移0.52万吨。转移的工业危险废物主要类别为表面处理废物（HW17）、焚烧处置残渣（HW18）、含铜废物（HW22）、其他废物（HW49）。

【医疗废物处置】 2023年，珠海市产生医疗废物3500吨，比上年减少65.35%。医疗废物由珠海海宜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统一调度处置，无害化处置率100%。

【重金属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按照《珠海市“十四五”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要求，推进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减排工作，落实珠海祥锦五金电器有限公司、珠海市安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海龙五金塑料厂等落后产能淘汰类减排工程3个。全市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上年下降1.85%，按要求完成减排任务目标。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指导】 2023年，珠海市开展化肥减量增效行动、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等工作，推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发放施肥建议卡1.6万张，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建立示范推广点6个，推广面积1666.67公顷（2.5万亩）。持续实施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推进水稻无人机植保作业补贴，年内全市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植保作业面积1.48万公顷次，对水稻常见的“三虫二病”（稻飞

虱、稻纵卷叶螟、二化螟、稻瘟病、水稻纹枯病）进行绿色防控，从源头大幅度减少农药使用量，提高利用率。制定印发《2023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方案》，指导各区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初步建立以“市场主体回收、专业机构处置、公共财政扶持”为主要模式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置体系，全年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17吨。印发《珠海市2023年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年内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6.54%。推进养殖业污染防治，全市13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加强日常环境监管，杜绝养殖废水直排。全市13个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胡　源）

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现代化生态治理体系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按时序推进，全市465个污染源自动监控点实现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联网并稳定传输数据，完成14个建制村的农村环境整治工作，通过加强多部门联合监管保护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9月，移动污染源监管做法获评广东省生态环境厅首批“苦干实干、争先创优”典型案例，相关工作经验获生态环境部推广。

【环境保护督察】 2023年，珠海市保持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定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新青工业水质净化厂、富山沙龙（工业）水质净化厂、莲洲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等环境基础设施建成并实现通水运行，西坑尾垃圾填埋场管理持续完善，渗滤液液位保持在安全水平。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涉珠海市16项整改任务，主要涉及非法洗砂洗泥、“两高”项目清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业集聚区管理、养殖尾水治理、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垃圾填埋场地下水超标、固体废物处置能力建设等方面，截至年底，完成9项，7项推进中；交办的信访案件101件，办结95件，阶段性办结6件。第一轮省级环境保护例行督察下达28项整改任务，主要涉及大气污染防治、煤炭消费控制、黑臭水体治理、前山河整治、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产养殖污染治理、近岸海域污染整治、工业污水治理、畜禽养殖清理、固体废物管理、餐厨垃圾建设等方面，截至年底，完成27项，基本完成1项；交办的信访案件130件，全部办结。

【环境执法】 2023年，珠海市出动环境执法人员7531人次，检查企业3397家次，要求责令改正87家，下达处罚决定案件60件，罚款金额610.2万元，实施查封扣押案件3件，移送行政拘留案件1件，移送涉嫌污染环境犯罪案件2件。推进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常态化、制度化，制定《珠海市2023年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珠海市2023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将38家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列入正面清单，向社会公开。对正面清单内企业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和各类生态环境专项执法检查中，利用辖区在线监控系统、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走航车等手段创新执法方式，减少对守法企业的现场检查。是年，市生态环境局通过自动监控检查清单内企业176家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检查37家次，指导帮扶44家次；在广东省垃圾焚烧行业生态环境执法技能竞赛中，获团体三等奖。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 2023年，珠海市465个污染源自动监控点实现与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联网并稳定传输数据，其中，废水点322个，废气点143个，覆盖重点排污单位178家。加强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和平台值守工作，开展在线数据分析，全年对在线数据异常的企业进行现场检查27家次，其中，涉水企业21家次，涉气6家次。督促企业加强对第三方运维单位的监管，落实日常运维工作，确保自动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对9家涉嫌伪造自动监控数据和不正当运行自动监测设施的企业进行立案调查。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2023年，珠海市实施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在斗门区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建制村有14个，年内全部完成整治任务。11月28日，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农业农村局以2023年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建制村为重点，按照总数不低于20%的比例，采取“双随机”形式，分别对斗门区白蕉镇白石村、东湖村，井岸镇鸡咀村现场进行核查，未发现存在垃圾乱丢乱堆、生活污水横流、畜禽粪污乱排等突出环境问题。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2023年，珠海市加强对登记在册的13家畜禽养殖场的源头管控，落实环境影响

评价和排污许可证制度，优化养殖布局，实行分区差别化管理，加强日常环境监管，推进实施集约化、清洁化畜禽养殖模式，杜绝养殖废水直排。全市13个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

【自然生态保护区监管】 2023年，珠海市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务、农业农村、海警部门联合开展珠海市“绿盾2022”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核实“绿盾2017—2021”涉及白海豚保护区9个点位和淇澳保护区7个点位的整改情况，16个点位相关问题销号完成率100%，2022年珠海市国家、省级自然保护区未发现新增或规模扩大的工程，不存在违法占用海域和保护区用地的行为，未发现“绿盾2022”新增问题。指导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组织开展2022年度横琴国家湿地公园生态环境问题线索7个点位现场核查工作，未发现存在违法占用保护区用地行为。对确因重大工程项目无法避让自然保护地等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充分研究项目无法避让论证、环境影响评价等报告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最大限度降低和减缓项目建设对自然保护地的生态环境影响。对竹洲头泵站二期扩建及其配套管线工程项目、珠海110千伏坭湾（东风）输变电工程（重大变动）项目等论证报告、环评报告提出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意见。利用无人机航拍技术实地踏勘，结合“双随机”检查加强对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日常监督，年内对斗门锅盖栋市级自然保护区、斗门黄杨山市级自然保护区、淇澳红树林保护区、香山湖省级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巡查115次，严厉打击涉及自然保护地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生物多样性保护】 2023年，珠海市从外来物种入侵防治、生物资源保护等方面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多部门联合推进中华白海豚、红树林等重要物种、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广东珠江口中华白海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联合建立白海豚信息互通快速通道，年内共同关注8起在澳门海域发现的搁浅海豚尸体事件，广东珠江口中华白海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联合科研院所成立鲸豚救护工作站，对搁浅海豚尸体事件处理开展相关研究。落实涉生态影响的专项规划环评、海洋工程项目环评工作，截至年底，完成生物调查与评估18宗，通过落实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避免项目建设对生物资源和生物种群结构造成较大影响。完成《珠海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3—2030年）》初稿编制，通过梳理与分析全市生物多样性基础情况、成效与问题，从管理机制、空间网络体系等方面制定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领域与行动，明确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任务。结合5月22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借助微信公众号、企业群等平台，宣传保护生物资源、生态环境的重要性。

【移动源污染监测管理】2023年，珠海市完成全市42家重点用车大户的上门技术帮扶服务；联合交警部门开展路检路查125辆柴油车；推动发布《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的通告》。全年全市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1370台；机动车遥感监测有效数据1172万条，其中，柴油车有效数据77万条，机动车黑烟抓拍点有效抓拍100宗，并移交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理，黑烟车闯限行区电子抓拍处罚执法工作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表扬。在广东省生态环境厅“苦干实干、争先创优”交流会议上，珠海市作“黑烟车电子抓拍非现场执法‘珠海模式’”的主题发言；在省生态环境厅移动

链　接

绿盾 2022 行动

2023年3月23日，《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林业局　广东海警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关于开展广东省“绿盾2022”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的通知》印发，要求在2017—2021年连续五年“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基础上，开展“绿盾2022”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完成生态环境部下发的2022年遥感监测线索的实地核查、问题处置、整改销号、系统填报等工作，对“绿盾2017—2021”问题总台账进行核实更新，及时上报生态环境部。7月31日，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湿地公园生态环境问题线索现场核查的通知》，要求完成生态环境部下发的2022年国家湿地公园遥感监测线索现场核查和系统填报。

源污染防治工作推进视频会上，作黑烟车电子抓拍处罚及遥感监测运维工作经验介绍。（胡　源）

生态环境安全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广应用环境应急“南阳实践”经验，开展环境应急管理培训和突发环境事件桌面推演，规范辐射安全许可证发放工作，组织开展2023年度珠海市核应急演习，守牢全市生态环境安全底线，年内全市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环境应急管理】 2023年，珠海市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座谈调研等方式，在黄茅海十字沥开展“南阳实践”工作，对东南涌、洪湾水道等13条河涌开展水利设施调研，编制《珠海市“南阳实践”环境应急响应方案（十字沥）》并通过专家评审，开展“南阳实践”环境应急管理培训和突发环境事件桌面推演。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工作，开展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随机抽查全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100份，及时录入上传相关隐患问题，同步推送至企业，要求落实各项整改任务，完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实施闭环管理，规范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

【辐射安全管理】 2023年，珠海市核发辐射安全许可证133张，办理放射性同位素转让、收贮和异地使用备案36项，收贮废旧放射源15枚，核与辐射项目环评文件审批3项。截至年底，全市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的核技术利用单位359家；现有放射源使用单位31家，使用放射源265枚；涉射线装置核技术利用单位326家，使用射线装置830台；使用非密封性放射性物质的核技术利用单位4家。上述单位主要涉及医疗机构、印刷电路板制造、线路板、锂离子电池制造、质检技术服务等行业。

【核应急管理】 2023年，珠海市加强对核应急自动监测系统日常运维监控管理，保障核应急与辐射管理系统2个辐射自动监测站核应急系统实时监控和核应急监测数据24小时在线。2月15日，珠海市核应急委员会办公室在市核应急指挥中心以桌面推演的形式组织开展2023年度珠海市核应急演习，9家单位参与演习。（胡　源）

环境管理服务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坚持为经济发展提供环境因素保障，持续提升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效率，探索实施告知承诺制及打捆式环评，突破性实施工业园区环境容量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帮扶和指导，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和加快项目建设提供保障，定向开展企业监督帮扶，助力企业环保生产、高质量发展，“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环境影响评价】 2023年，珠海市持续提升重点招商项目环评技术服务队和环评服务工作专班工作效能，建立产业立柱重点项目、新型储能及新能源重点项目全流程跟进服务机制，指导有关项目探索实施告知承诺制及打捆式环评，为拟入园企业制作环保相关工作指引。年内审批（备案）项目环评文件368份，其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360份（报告表312份，报告书48份），海洋环境影响评价审批8份（报告表4份，报告书4份）。

【环境总量动态管理】 2023年，珠海市突破性实施工业园区环境容量动态调整机制。在守住环境质量底线的前提下，以富山工业园电路板环境管理为试点，探索环境总量动态管理体系，指导富山工业园印发《珠海市富山工业园电路板产业环境管理方案》，通过对大气、水污染物总量实行动态管理，对环境指标进行再回收和再利用，推动已建项目加大减排力度，腾出部分未利用指标用于新项目建设，使新项目落地有效摆脱环境指标困扰。截至年底，重新核发珠海中京电子电路有限公司、珠海市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龙宇科技有限公司等8家企业国家排污许可证，回收挥发性有机物（VOCs）141.4吨/年，为电路板核心区珠海市龙昌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越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等6个项目腾出污染物总量指标，保障项目环境要素。

【建设用地准入管理】 2023年，珠海市核实568个全市重点建设项目、128个年度基础教育计划新续建项目和241个年度拟供地地块是否需要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立联动监管台账。对有待调查的51个地块进行帮扶和指导，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和加快项目建设提供保障，年内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自评结果100%。推进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工作，年内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347个。将珠海市海宜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医疗废物焚烧厂纳入优先监管名录。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监督检查50次，参与检查205人，抽查布点方案17份。推动污染地块开展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督促土地所有权人制订修复方案，开展修复工作。

【企业环境管理帮扶】 2023年8—10月，珠海市生态环境局选派业务骨干15名参加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线上+线下”大气交叉监督帮扶工作，江门市、惠州市、清远市对珠海市90家企业开展空气质量监督帮扶检查。市生态环境局邀请华南环境科学研究院、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等单位专家对存在突出问题企业开展现场帮扶，对企业生产工艺、治理设施等进行一站式“把脉问诊”，提出指导意见；对涉排污许可、自行监测、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工业固废、污染防治等企业开展上门指导帮扶，发现和听取企业环保难题，给予企业指导意见。

【“美丽中国”珠海实践】 2023年，珠海市推动谋划“双碳”“5.0产业新空间”“绿美广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工程”等项目，不断充实“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库。5月18日，印发实施动态调整后的《“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实施方案重点建设项目表（2022—2027）》，项目库总项目数增加至203个，项目计划总投资增加至684.83亿元。年内完成投资75.8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107.70%，累计完成投资161.14亿元。“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作为广东省“十四五”期间推进生态环境重大工程实施的唯一正面典型案例，获生态环境部宣传推广。（胡 源）

节能减排

【概况】 2023年，珠海市推进主要污染物重点减排工程项目，编制完成2022年度全市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报告，持续推动石化、化工等挥发性有机物（VOCs）重点企业开展深度治理，推动新建和现有燃气锅炉分年度有序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主要污染物减排】 2023年，珠海市持续推进主要污染物重点减排工程项目，深度治理VOCs重点监管企业49家，淘汰生物质锅炉14台，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治理5台。推进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北区水质净化厂二期开工建设，莲洲水质净化厂基本完成，进入收尾阶段；珠海金湾生物医药园区工业污水水质净化厂（二期）、珠海市富山第三（工业）水质净化厂、新青工业污水厂等3家工业污水处理厂进入调试阶段。

【“碳达峰”和“碳中和”行动】 2023年，珠海市编制完成2022年度全市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报告，从能源活动、工业生产过程、农业等五大领域摸清全市温室气体排放家底。推动区一级开展温室气体清单试点编制，逐步扩大区级清单编制工作范围。督促碳市场企业按期完成碳排放监测计划、报告、核查，以及配额清缴履约，年内推动7家全国碳市场企业和8家广东省碳市场试点企业100%完成履约工作，推动11家企业申报广东省碳普惠核证减排量项目，9家企业按期完成全国碳市场温室气体报告。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信环环保有限公司2家企业获评“广东省2022年度减污降碳突出贡献企业”。率先试点应用广东产品碳标签，6款产品完成产品碳足迹评价和标识。珠海市生态环境局作为广东代表团唯一地市级代表，格力电器公司作为全省唯一企业代表参加第二十八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控源减排】 2023年，珠海市推动石化、化工等VOCs重点企业开展深度治理，完成49家VOCs重点监管企业深度治理，完成119家年排放量10吨及以上的VOCs企业分级评定工作。年内排查80家工业企业低效VOCs治理设施，有序开展提升整治工作；完成1103家工业企业涉VOCs储罐排查工作，对826个具备条件的储罐开展密闭性检测，发现问题储罐183个，完成整改175个；全覆盖完成一轮次112家加油站、14家储油库储罐的密闭性检测及12家油罐车企业的专项检查，年内完成71家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建设，突破性推动5个油气码头8个万吨级泊位基本完成油气回收装置建设。是年，244家VOCs企业完成广东省固定污染源VOCs监管系统更新填报工作，填报率提升至96.83%。

【工业锅炉炉窑分类治理】 2023年，珠海市严格执行《关于燃气锅炉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通告》，推动新建和现有燃气锅炉

分年度有序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年内完成生物质锅炉淘汰整治14台159.42蒸吨，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5台30蒸吨。100%完成63家企业炉窑分级管控企业的检查及级别认定工作。推动41家重点企业在污染天气期间NOx排放达到协商承诺值。（胡　源）

【统筹协调绿色发展】　2023年，珠海市印发《珠海市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实施方案（2023—2025年）》，协调落实循环经济发展重点工作。9月，珠海市向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推荐申报绿色低碳先进示范工程项目5个，其中，源头减碳类项目2个，即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GW太阳能大尺寸单晶硅片项目、富山工业城5.0产业新空间（B区）“储能”项目；过程降碳类项目3个，即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珠海市龙井给水厂新型生物催化技术污泥处理和桂山镇桂山村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　2023年，珠海市完成4个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分别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灶科技工业园、广东珠海保税区、广东珠海富山工业园区；核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屏工业园（国家级）、广东珠海金湾联港工业园区（省级）具备纳入广东省“十四五”期间开展循环化改造的园区名单条件。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屏工业园（国家级）新建、改造园区道路42条道路，配合相关部门对园区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改造；广东珠海金湾联港工业园区按照园区循环化改造实施方案完成循环化改造，待省级验收。

【能耗双控和用能保障】　2023年，珠海市成立以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能耗服务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招引项目节能审查服务。印发《珠海市“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建立在建拟建、存量项目清单，按季度进行动态更新管理，全面排查“两高”项目能效水平，做到“两高”项目底数清、情况明。加强全市“十四五”能耗双控和用能保障形势分析。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高质量发展能耗要素保障的通知》，加强全市高质量发展能耗要素保障。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做好招商引资项目能耗测算服务。全年推动全市取得节能审查批复项目84个，保障项目能耗要素121万吨标准煤，推动新增产值1124亿元。提高行政服务效率，节能审查批复环节平均用时0.5天。

【能源供应结构优化】　2023年，珠海市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稳步扩大。全年全市发电装机总容量703万千瓦，其中，煤电装机容量260万千瓦，占全市发电装机总容量比重37.0%，比上年下降约2个百分点；风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电力装机容量128万千瓦，占全市发电装机总容量比重的18.2%，比上年提高约4个百分点。（陈鹏程）

生态环境建设

【概况】　2023年，珠海市围绕“制造业当家”战略部署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建设。强化空气质量研判会商，精准启动污染天气应对，推进7座工业污水处理厂完成建设，一批固体废物处置设施投产，严格规范环境监测质量，开展“生态珠海研学课堂”等志愿品牌活动，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宣教氛围。

【污染天气应对能力建设】　2023年，珠海市强化空气质量研判会商，邀请技术团队专家会商，分析污染天气成因、研判未来空气质量形势和提出污染防治对策。参与珠三角污染天气联防联控，年内发布“空气质量研判与预测”信息874条，预报准确率92.5%。精准启动污染天气应对12轮次46天。落实污染天气“防重抢轻”要求，出动2.62万人次，检查涉气污染源2.48万项次，整改隐患1813项次，抢回空气质量指数达标天41个。

【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　2023年，珠海市围绕“制造业当家”战略部署，推动汇科工业污泥资源化利用、珠海市绿色工业服务中心等项目投产。指导珠海三力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珠海新虹重金属污泥异地扩建项目开展建设，促成珠海恒宇能源环保有限公司一般固废综合利用项目落地。

【危险废物收集点建设】　2023年，珠海市新增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单位1家，新增收集量1.1万吨。分别于9月和12月对全部5家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单位规范化环境管理情况开展现场评估，推进相关试点单位规范管理制度、完善污染防治设施设备。

【环境监测质量建设】 2023年，珠海市组织开展珠海环境监测数据质量交叉检查2次，规范环境检测机构检测行为，对环境检测机构弄虚作假或出具不实数据行为进行立案处罚，提升环境监测数据质量。对环境监测报告资料进行技术复核，为环境管理和执法提供技术支撑。年内协调开展对珠海市国家地下水污染风险监控考核点升级改造工作，配合省厅组织召开珠海市“十四五”国家地下水污染风险监控考核点点位升级改造报告技术评审会，完成珠海市地下水监测点位升级改造。对全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点位进行选点和优化布设，并编制报送《珠海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自核评估报告》，成为广东省21个地级以上市中除广州、深圳外第一个完成自核评估、优化布点的城市。印发《2023年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提升培训计划》，组织环境检测机构进行5期专题培训，包括污染源执法监测、污染源废气有机分析监测技术等专题，每期邀请不同专家进行现场授课，对环境检测机构、执法人员及检测人员进行培训，全面提升全市环境监测水平。

【生态文化宣传与教育】 2023年，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专题新闻发布会2场、在线访谈1次，围绕“美丽中国”珠海实践与“无废城市”建设进展情况进行发布和交流。组织策划新闻采访10余场次，在国家、省、市级专业主流媒体发布宣传报道40余篇，“珠海生态环境”微信公众号发布推文700余篇，政务微博发布博文700余篇。结合生物多样性日、“六五”世界环境日、世界海洋日等主题日开展主题宣传活动30余场次。发动组织中小学生开展同上一堂生态文明主题班会课活动；发挥珠海生态文明高校行动联盟作用，组织10个成员单位的大学新生同上一堂思政课，年内10所高校师生实施10个联盟项目20余场次活动。推进环境教育基地能力建设，年内新增广东省环境教育基地2个，组织全市14家广东省环境教育基地开展交流研讨会。继续推动环保设施向社会开放，组织广大公众走进开放的环保设施企业，5家环保设施单位线上线下开展活动88余场，参与接待公众3390人次。据广东省统计局调查，珠海公众对生态环境满意率97%，2022—2023年连续两年名列广东省第一。

【“生态珠海研学课堂”志愿品牌活动】 2023年，珠海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精神文明办、团市委，邀请高校、企业参与，打造以“讲专题党课”“生态文明知识科普”“环保职业体验”“我为生态珠海代言”4个板块为主的“生态珠海实践教育课堂”志愿品牌活动，实现政校企“同台共讲、同题共答”的社会效果。全年开展“生态珠海实践教育课堂”10期，课堂系列活动获评2023年“广东省十佳公众参与案例”。

【“绿色生活（绿色普法）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 2023年，珠海市开展“绿色生活（绿色普法）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79场，招募培训志愿者1900余人，由党员干部志愿者培训和带领青少年志愿者在居民小区开展“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和生态环境法律宣传活动，推动全社会志愿者参与“美丽中国”珠海实践，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该项目作为“中国法律服务网”典型案例库案例在全国推广，是广东省生态环境系统首个入选的法治创建项目。

【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交流共建】 2023年，珠海市加强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交流共建。6月，珠海市生态环境局、澳门环保局在两地共同举办2023年“六五”世界环境日系列活动。在澳门会场，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环境日嘉年华”活动；在珠海会场，开展“2023珠澳环境日主题活动暨市民走进生态珠海”活动，共同向珠澳居民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宣传生态文明。10月，市生态环境局带队参加2023年香港国际环保博览，加强港珠生态环境保护交流；同月，与澳门特别行政区环境保护局联合组织召开2023年珠澳环保合作工作小组会议。年内，澳门环保局3次赴珠海现场调研珠海环保企业，分别参观珠海生活垃圾处理、餐厨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环保企业，并就相关技术进行深入交流。12月，珠海、中山两市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印发《珠海中山两市前山河国考断面水污染协同防治工作方案》，明确加强两市水污染协同防治工作任务5项，全力改善前山河流域环境质量状况。（胡 源）

·责任编辑：谭 景·

行政区

香洲区

【概况】 香洲区位于珠海市东部，是珠海市政治、经济、科技和文化中心。1984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香洲区。2023年辖拱北、吉大、狮山、翠香、香湾、梅华、前山、湾仔、凤山9个街道和南屏镇，有135个社区居委会。行政区域土地面积539.76平方千米（实际管辖土地面积163.31平方千米）。年末实际管辖区域户籍人口77.35万人，常住人口114.77万人。耕地面积75.76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面积22.12公顷。林地面积6337.85公顷，森林覆盖率39.3%，活立木蓄积量48.79万立方米。

2023年，香洲区地区生产总值1854.80亿元，三次产业比为0.0：38.3：61.7。（更多经济社会发展数据见附表）

【产业发展】 2023年，香洲区坚持制造业当家，先后出台重点企业绿色通道等政策措施，鼓励创新、培育新动能。

制造业　香洲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02.15亿元，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35.1%。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家。完成工业投资55.66亿元，增长13.2%，占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的16.7%。实现工业技改投资19.90亿元，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家电、打印设备及耗材产业入选国家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重点产业。盘古科技总部、趣印科技总部等12个重点项目动工，赛纳科技中心等9个重点项目建成投产。

服务业　香洲区服务业实现增加值1144.83亿元，比上年增长3.8%。以信息技术和金融业为主体的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68.2%。金融产业实现增加值239.76亿元，增长6.1%。发展直播、跨境

2023 年珠海市香洲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854.80	5.1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0.36	4.7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709.61	7.3
工业增加值	亿元	650.05	7.8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1144.83	3.8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人	16.16	5.0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1672.57	9.5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502.15	8.9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32.95	–19.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842.02	3.1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642.86	4.5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额	亿美元	0.27	–78.7
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44.97	6.9
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83.84	–14.6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76531	2.9

2022—2023 年珠海市香洲区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22年	2023年
普通中学	所	27	29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万人	4.21	4.55
小学	所	60	63
小学在校学生	万人	10.01	10.59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100	100
医院、卫生院	所	11	1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906	909
群众艺术馆、文化馆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博物馆	个	1	1
档案馆	个	1	1
体育场馆	个	1	1

注：普通中学包括九年一贯制学校 7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小学不含 7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和 1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医院、卫生院自 2020 年起将民营卫生机构纳入统计。以上数据仅包含区级单位。

电商等消费新业态、新场景，再生时代电商大厦、正菱×MAP迈图电商产业园、凤山直播电商集聚区等3个电商产业园入驻直播电商企业71家；跨境电商进出口货值85.83亿元，增长63.5%。全区接待旅游人数增长50%，住宿业、餐饮业营业额分别增长38.2%、17.0%。

对外开放　全年实际吸收外资2705万美元，引进和新增安国科技、福尼斯智能装备、同泰美投资等实际吸收外资1000万人民币以上项目6个。在中海大厦、港珠澳口岸城设立大湾区香洲商务服务中心，打造集工商注册、政策咨询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平台。

【“一园一城”建设】　2023年，香洲区加速推动产业新空间建设及项目入驻，继续完善工业园区配套。

一园　指南屏科技工业园。2023年，南屏科技工业园引进和氏智能、广东欧富隆等准入企业52家，其中38家为高新技术企业。推进格力零部件、南屏专精特新产业园等21个新建产业项目和粤创智融产业园、珠光科创园、虹达电子等13个增容扩建项目，总投资近122亿元。信通电子、东精大电子等4个重点项目建成。白沙科创港综合服务中心投入使用，提供商业零售、文化休闲和体育健身等综合服务配套。和生北路、环山路等7条道路通车。至年底，工业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1家，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217.82亿元，比上年增长13.0%。

一城　指香洲区三溪科创城。2023年，三溪科创小镇更名为三溪科创城。引进光安智能、东莱科技等项目62个。力合光电产业园、金智维“RPA·数字员工”项目、三威智创园等6个新拿地、新提容重点项目动工建设。产业新空间建设进展良好，中广大厦、沥溪产业园、世达改扩建项目，以及三溪智造港1号、3号、4号，格创·智造、漫舒·溪里等格创·三溪项目（由集城、智造、慧城等3个子项目及综合产业配套项目漫舒·溪里项目组成，其中，集城项目于2022年竣工）年内封顶，三溪金属材料产业园建成并投入使用。建成沥西路等市政道路4条，界涌、沥溪等排洪渠2条，南坦路口人行天桥及三溪公园；提升改造105国道主道及园区道路11条。至年底，三溪科创城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83家，实现工业总产值125.68亿元，比上年增长10.3%；规模以上批发零售企业115家，销售额145.63亿元，增长25.0%；规模以上服务企业25家，营业收入12.49亿元，增长4.0%。

【创新驱动发展】　2023年，香洲区实施专精特新和高企培育行动，发挥专项奖补政策效能，建成全省首个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一站式服务平台，开通“香链通”小程序，入驻企业8213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6家，总量达24家；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121家，总量达332家；新增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211家，总量达519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04家，总量达752家。以赛促引，承办首届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第八届“创客广东”等赛事，引进人才项目66个。落实上级人才政策，2人入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项目，43人申报省级人才工程。新建芯烨电子科技等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6个，全区博士后工作站点达30个。格力电器与格力节能环保获省科学技术奖3项。全

年有效发明专利量2.11万件，授权专利数量1.11万件。新增科瑞思创业板上市企业1家，康晋电气、世纪信通、奔彩电子等新三板企业3家，全区上市挂牌企业达27家。6月29日，香洲区产业金融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升级为“珠海产融平台”，至年底入驻企业超1790家，发布融资产品145个，总授信额度超82亿元。同日，由深圳数据交易所和香洲区共同运营的深圳数据交易所数据要素服务珠海工作站揭牌，是该交易所全国首个城市工作站。

【香洲区“百千万工程”落地见效】 2023年，香洲区将“百千万工程”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来抓，全年投入专项资金16.92亿元。成立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组建指挥部办公室并实体化运作，建立县域经济等8个工作专班，10个镇（街道）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制定出台“百千万工程”《工作方案》《实施意见》等配套文件，推动“重大突破性抓手”“重点改革事项”“重点典型培育”三张清单，30项工作全部完成年度任务。开展信息宣传，设立媒体专栏，举办以“百千万工程”为主题的社区运动会、理论轻骑兵主题宣讲等活动。促进集体经济融入产业发展大局，社区集体经济实现总收入7.71亿元，比上年增长5.66%。修订完善集体经济组织规章制度，规范社区集体资产物业出租行为。强化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班子建设，有序完成21家股份合作公司换届工作。推进南湾教育振兴，将南湾片区学校纳入集团化办学管理，选派2名教育部领航名校长、167名骨干教师到南湾片区任职任教。实施南屏、广生、南联村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动工修缮苏曼殊故居、沥溪简氏宗祠；引导优质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千万工程”，推动康济亭、怀亲楼修缮等26个项目开工建设。推进青年进县入村志愿服务就业创业行动，开展“繁星计划”、“展翅计划”、“返家乡”行动，选拔40名优秀高校生兼任镇（街道）、社区团组织副书记，与广东财经大学“百千万工程”突击队建立项目结对，形成示范效应。打造南屏美丽圩镇省级示范样板，投入1.1亿元启动北山杨匏安纪念广场及周边提升工程，推进区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推进“双百行动”，落实暨南大学珠海校区与南屏镇结对共建；北山社区入选全国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南屏画家村落成揭牌，杨匏安陈列馆、容闳故居成为重要村居文化地标。

【城市管理】 2023年，香洲区持续深化文明城市建设。

日常管养　开展环境卫生专项行动，处理黑点死角9.37万处。开展市政设施专项修补工作，美化整治辖区内车行隧道15条，修补沥青路面1.2万平方米，修复人行道1.5万平方米。打造绿美街巷10条，改造提升南屏北山正街、香湾香埠路等特色街巷2条，完成78条背街小巷路名牌安装、101条背街小巷城市路灯照明“暗改亮”工作。优化共享单车停车点位管理秩序，对全区10096个共享单车停车框实施台账管理。

垃圾分类　建立“垃圾收集站倒逼”“红黑榜检验”两套机制，构建“物业履责—企业清运—政府监管”的垃圾分类多元共治体系，打造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全链条监管模式，居民小区、公共机构、公共场所等区域生活垃圾分类有效覆盖率100%。

交通治理　开展交通攻坚行动，优化节假日期间情侣路沿线交通组织，菱角咀隧道5月底通车，南湾大道、情侣南路12月底全线通车。畅通交通路网微循环，提升城轨明珠站等3个站场周边交通，建成凤凰路交乐园路、康宁路和粤海中路等人行过街天桥3座，优化景园小学、文园小学等4所学校交通，整治石花东路、香华路等易堵点9个，打通拱前街等半幅路17条，主城区交通更加顺畅。

公园建设　建成香山湖公园四期，改造全区98座公园无障碍设施。全长11.2千米的香山云道全线贯通。

【生态环保】 2023年，香洲区持续推进环境污染综合治理，建设前山河流域综合整治二期、凤凰排洪渠。新改建污水管网71.7千米，超额完成45千米的年度目标，全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85%。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良好，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和目标达标率均达100%，3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广昌泵站、大镜山水库、竹仙洞水库）水质优良比例达100%。持续加强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100%。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标率92.1%，比上年上升1.4个百分点，六项大气污染物（$PM_{2.5}$、PM_{10}、NO_2、SO_2、CO、O_3）全面稳定达标。

【社会民生】 2023年，香洲区全年民生支出72.38亿元，比上年下降13.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3%。

就业与社会保障　新增城镇就业2.23万人。审核援企稳岗就业创



2023年，香洲区居家智慧养老服务中心新增特困失能长者慈善助浴项目 （香洲区融媒体中心供稿）

业补贴5275.6万元，惠及职工3.31万人次。实施人才技能提升工程，开展电商直播、南粤家政、广东技工、粤菜师傅等技能培训，覆盖4.5万人次。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60.89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56.62万人。

社会救济　全年发放低保金2584.64万元，临时救济金55.76万元，孤儿基本生活费353.33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4191万元，照料护理费156.07万元，向低保对象等困难群众发放节日慰问金94.64万元。加强住房保障工作，分配公租房390套、人才住房358套，发放公共租赁住房补贴884万元。

社区养老　全年为1.37万位高龄老人发放津贴3349.06万元，为全区60周岁以上老年人10.9万人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定期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月探访率达100%。试点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完成100张床位建设任务。探索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及特困失能长者慈善助浴工作。区级养老机构项目6月竣工。

教育　全年教育投入33.95亿元，比上年增长0.38%，占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5%。启动暨珠小学、三湾幼儿园、紫荆中学扩建工程等项目29个。容国团中学、文园小学、濠江幼儿园等17个项目开学，新增学位1.4万个；其中，南屏小学、容国团中学、三溪实验小学3所园区学校建成开学。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新组建凤凰中学等教育集团11个，至年底，教育集团总数达21个，覆盖61所中小学、幼儿园，覆盖率达46.6%；其中，珠海市文园中学教育集团、珠海市香洲一小教育集团、珠海市香洲实验教育集团、珠海市启雅幼教集团4个教育集团入选第三批广东省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名单。提供“基本托管+素质拓展”校内课后服务，惠及学生11.4万人。配备专职心理健康老师110名，实现中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全覆盖，开展心理健康辅导88万人次。举办香洲区首届艺术展演暨第29届青少儿艺术花会，1.7万余名师生参与，参展作品超过2万件。构建“校家社”育人机制，实地家访14万余户，举办香洲区首届家长大会、“香洲好家长”空中课堂等系列活动。12月，香洲区获评广东省规范化家长学校实践活动实践区。是年，香洲区入选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试点区。

卫生健康　香洲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护康住院大楼、香洲区疾控中心建设项目主体封顶。翠香、狮山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及前山、梅华、翠香街道社会心理服务



2023年9月4日，文园小学迎首批新生 （香洲区融媒体中心供稿）

中心相继投入使用。香湾街道建成启用全市首家“公建民营”婴幼儿照护服务中心，专注于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探索港珠澳医疗协作发展模式，启用港式家庭医生工作室13家。5月31日，香洲区疾病预防控制局挂牌成立，疾控机构职能将从预防控制疾病向全面维护和促进全人群健康转变。8月，香洲区被确定为第五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

食品安全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8325批次，完成“每千人7批次”检测任务，不合格发现率3.89%。立案查处食品安全违法案件704宗。10月26日，香洲区新粮库项目（二期）动工。

文体旅游　继续开展“文化香洲·缤纷四季”系列文化活动，举办各类文化活动6541场次，惠及群众90万人次。连续十年举办“区长杯”篮球、足球、网球、乒乓球、羽毛球、门球赛等六球争霸赛，5000多人参赛。举办2023香山赛艇公开赛、珠海马拉松、世界风筝板总决赛、珠海时尚周等大型活动。香山文化艺术中心、正方滨河体育公园等文体设施建成。香洲区档案馆被评为全省首家新标准数字档案馆。加强历史文化村居保护，启动苏曼殊故居、沥溪简氏宗祠修缮。出台《促进香洲旅游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发放文旅消费惠民补贴及奖励金，强化全媒体文旅宣传，开展“香洲有礼”旅游推广直播活动，评选出“香洲十景”［巨龙出海（港珠澳大桥）、日月同辉（珠海大剧院）、渔女守望（珠海渔女）、灯塔晨曦（爱情邮局）、湖光山色（香山湖公园）、揽山观海（景山道、香山云道）、新园古韵（圆明新园）、普陀禅音（普陀寺）、梅溪寻芳（梅溪牌坊）、秀毓北山（北山）］。

民生微实事　组织开展2023年“民生微实事”服务类项目供需对接活动，提高服务类项目实施质效。调整精品项目评审标准，突出社区治理结合性、社会效益显著性、项目需求挖掘精准性、项目实施高效性和规范性等评审维度，召开5期“民生微实事”精品项目专家评审会，评审出入库精品项目63个。全年确定“民生微实事”项目2221个，完成2036个，实际支出专项资金5893.47万元，撬动社会资金3887.62万元。

【城市更新】　2023年，香洲区有序开展城市更新、征收补偿及老旧小区整治提升等各项工作。

旧村改造　红山旧村改造项目完成征收补偿。上冲及翠微旧村改造项目重新盘活。北山、联安等8个旧村改造项目动工建设。银坑旧村改造项目3月竣工。东桥旧村改造项目回迁入住。

旧工业区及旧城镇改造　继续推进香洲北工业区连片改造项目，完成首期地块第一批供地。城市之心等项目获批复。完成7.2万平方米的凤山工业区升级改造项目。改造升级香埠路、莲花路和狮山老街巷等商业街区，湾仔海鲜街改造项目于4月28日完工启用，香洲埠历史文化街区（龙舟街特色商业街）改造提升项目于8月17日动工。

老旧小区整治　全年老旧小区改造完成8个，新开工24个。青竹花园作为全省唯一老旧小区筹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案例，入选住房城乡建设部2023年范例。截至年底，香洲区建筑本体整治提升工程开工218栋，完工120栋。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全年通过联合审查137台，建成投入使用193台，累计建成投入使用396台。抓紧未配套管道燃气设施住宅小区加建天然气管道工程，年内完成户外管道燃气加建1.1万户，累计建成15.2万户，实现点火7万户。

征收补偿　香洲区涉及征拆项目35个，完成20个，其中，完成或基本完成的重点征拆项目6个。完成15.23万平方米青苗用地、5.5万平方米建（构）筑物的清场补偿工作。



2023年6月20日，香洲区湾仔街道银坑村回迁房首轮抽签

（香洲区融媒体中心供稿）

【香洲区推出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 2023年，香洲区推出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贷后预警报告（社保维度监控）产品，于广州数据交易所和深圳数据交易所上市交易流通并实现闭环交易，与4家银行机构交易签约，打通珠海公共数据产品交易新路径，助力解决银企信息不对称难题。12月，此产品获广州数据交易所2023年度“优秀数据产品奖”。在此产品基础上，探索“数据财政”新路径，明确公共数据收益全额上缴财政；探索公共数据定价新模式，制定出台公共数据定价办法，由政府指导明确“基础数据价值+加工服务投入”的定价新模式。

【停车难题攻坚】 2023年，为缓解主城区停车难题，香洲区成立主城区停车难攻坚战领导小组，下设工程建设、运营管理、信息化、宣传、政策资金保障等5个工作组，全面推进主城区停车攻坚工作。通过新建公共设施配套、改造空闲地、设置路内停车位等方式，全区新增公共停车场45个，新增公共停车位1.2万个。建立香洲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停车场错时对外开放机制，按照“应开尽开”原则，推动区行政中心等29个行政场所实行错时停车。推广“珠海e停车”智慧管理平台，接入停车场779个，截至年底提供停车导航服务约20万次。完善“港车北上、澳车北上”停车配套服务，港车、澳车可便捷进入辖区内1161个停车场，停车场覆盖率达到100%。

【绿美香洲建设】 2023年，香洲区践行“两山理念”，投入2.25亿元推进生态建设，制定《绿美珠海生态建设“百团大战”香洲会战方案》，打造“一海一河一心两路六片”（“一海”指情侣路沿海带，“一河”指前山河，“一心”指板樟山森林公园，“两路”指九洲大道、迎宾路，“六片”指市级综合服务中心片、香炉湾文化休闲片、吉大城市之心片、拱北口岸及商贸中心片、南屏科技生态城片、三溪科创城片）绿美空间格局。做实“林长制”，全年各级林长巡林991次。开展“人人动手，绿美珠海”植树行动，组织义务植树288场，种植苗木7.98万株，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62.10公顷（2431.48亩）。新建城市绿道1千米、林荫道5.3千米，提升21.2千米香山云道和景山道空中森林步道质量。建成城市公园1个（香山湖四期）、社区公园2个（三溪公园、正方滨河体育公园）、口袋公园2个（红山口袋公园、南联村公园）。新增绿地面积1.1万平方米。印发区级古树名木资源名录，对现有221株古树古木实施“一树一档”保护管理。

【宁静香洲试点】 2023年，香洲区探索噪声污染精细化管理，启动“美丽中国”珠海实践“宁静香洲”城市噪声污染信息化管理系统项目首期试点建设。项目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噪声污染问题，针对辖区内重点区域建筑工地、工业企业、交通运输、社会生活等四类噪声源进行治理，强化科技赋能，将智能信息系统嵌入监管流程，构建以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治理体系。在南屏镇、湾仔街道建设噪声监测点位27个，采用设备监控、声源分析识别、声源准确定位、声光联动等技术，降噪效果明显，相关投诉下降，获中央、省主流媒体相继报道，并得到生态环境部认可。

【香洲区慈善会成立】 2023年10月22日，香洲区在区行政中心召开首届慈善大会，宣布香洲区慈善会成立，表彰十佳香洲慈善典范项目，发布《2023年香洲区慈善项目认捐认领需求清单》。香洲区慈善会是香洲区了解慈善、关心慈善、参与慈善、支持慈善的主渠道和主平台，香洲区工商联副主席张莹当选香洲区慈善会首任会长。年内有17个慈善项目获认捐认领，筹集善款631.43万元。（曹雅锐）

链　接

香洲区十佳慈善典范项目

珠海潮联学校项目、珠海浙商幼儿园项目、珠海润星泰扶贫济困项目、“家门口的公益”——翠香街道社区公益项目认购活动、天威慈善助学项目、“医”路有你——“光明行动”及就医环境提升项目、珠海市华发公益基金会“生命接力”项目、为爱发声——2023香洲慈善爵士音乐会项目、梅华街道主题公益慈善集市项目、博爱家园生计发展项目。

金湾区

【概况】 金湾区位于珠海市西南部。2023年，辖三灶镇、红旗镇、南水镇、平沙镇4个镇。土地面积570.99平方千米。年末户籍人口22.81万人，常住人口45.60万人。耕地面积1868.69公顷，粮食播种面积636.27公顷，粮食产量2728.4吨。林地面积1.14万公顷，森林覆盖率27.78%，活立木蓄积量48.79万立方米。

2023年，金湾区位列全国市辖区高质量发展百强区第七十九名，全区生产总值887.08亿元，三次产业比为1.9∶70.4∶27.7。城镇登记失业率1.78%。（更多经济社会发展数据见附表）

【产业体系建设】 2023年，金湾区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围绕生物医药、新能源与新能源汽车、新材料、高端打印设备、集成电路五大产业集群，航空航天和海洋经济两大优势产业，以及智能家电、电子信息、清洁能源等传统优势产业，继续推进“5+2+N”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全区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707家，百亿级企业4家，50亿级企业5家，10亿级企业45家，有30家企业入选2023年广东省制造业企业500强。推动现代产业平台提档升级，提升产业承载能力，全面优化“7+3+1”产业园区（在联港工业区、生物医药区、精细化工区、石油化工区、装备制造区、航空产业区、游艇产业区的基础上，布局建设半导体产业园、新能源及装备制造产业区、高端打印设备产业区三

2023 年珠海市金湾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887.08	2.0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16.95	5.3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624.31	1.6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245.82	2.8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95055	1.5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25.09	5.3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7.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60.28	4.8
外贸进口总额	亿元	315.83	-8.9
外贸出口总额	亿元	597.34	13.3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亿美元	1.60	-71.0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54.52	28.3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83.04	5.4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9052	5.3

2022—2023 年珠海市金湾区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22年	2023年
普通高校	所	5	5
普通高校在校学生	万人	8.91	7.69
中等职业学校和技工学校	所	1	1
中职和技校在校学生	万人	0.34	0.39
普通高中	所	—	3
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万人	—	0.86
初中	所	9	11
初中在校学生	万人	1.17	1.22
小学	所	24	24
小学在校学生	万人	3.11	3.31
医院、卫生院	所	8	7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485	1559
群众艺术馆、文化馆	座	1	1
公共图书馆	座	1	1
博物馆	座	0	1

大新园区，并加快完成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封关运作）规划布局和功能定位。建设运营珠海国际健康港、金湾·智造大街、金湾·大学科技园、珠海国际动力港等产业孵化器和科技创新平台，截至年底，全区有高新技术企业599家，科技型中小企业447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4家，上市企业9家，新三板挂牌企业20家。

【城市新中心建设】 2023年，金湾区提升城市形态高级化和城市活力多元化水平，华发国际商务中心、金湾艺术中心、汇华King One邻里汇投入运营。建立健全航空新城建设管理机构，完成金湾“城市大脑”硬件工程（包括金湾城市大脑指挥中心、智能化软件平台两个部分），提升中心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城市战略转型。全年，珠海机场旅客吞吐量1145.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86%，货邮吞吐量3.51万吨，增长23.4%；高栏港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1.06亿吨，增长17.6%，其中，集装箱吞吐量89万标箱，增长22.7%。黄茅海跨海通道、珠江肇高铁、珠机城际二期、广珠铁路等汇聚金湾，鹤港高速、洪鹤大桥、金海大桥等连接东西，机场高速、高栏港高速等贯通南北，“一心、双港、四铁、五横、六纵”（“一心”指金湾综合交通枢纽，“双港”指珠海金湾机场和高栏港，“四铁”指高铁、城际、普通铁路、城市轨道等多层次轨道，“五横”指香海大桥及西延线、珠海大道、鹤港高速、金海大桥—金港大桥，“六纵”指高栏港高速、高栏港快线、机场高速、机场北路、机场东路、江珠高速等高快速通道）的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格局快速形成。

【民生保障改善】 2023年，金湾区投入九项民生支出近48亿元，完成十件民生实事。全区有幼儿园77所，义务教育学段学校40所，高中3所，普通高校5所，年内成功立项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9所，珠海市第一中学附属金湾学校、珠海市金湾区领航小学、金湾区第一中学等学校投入使用，新增公办学位8280个。新增中小学教育集团2个，集团化办学实现全学段覆盖。实施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三名工程”，区教师发展中心成为全市首个通过省级认定的区级发展中心，引进培育名师名校长6人，招聘编制教师429人，提升教师队伍质量。完成广东省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组建医联体2家，全区医疗机构实际开放床位1559张。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珠海市第五人民医院、珠海市人民医院高栏港医院成功创建胸痛、卒中、创伤“三大中心”，所有基层医卫机构实现胸痛、卒中、创伤“三大单元”全覆盖，在全市率先于人流密集公共场所规模化配置自动体外除颤仪（AED）100台。全区新增城镇就业人数787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1.78%。金湾颐养园正式对外运营，增加养老床位800张。建成投用保障性住房1264套，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8个，改善居民居住条件7897户。

【绿美金湾生态建设】 2023年，金湾区完成造林和生态修复328公顷，营造红树林140.5公顷。完成金湖公园绿美广东示范点一期工程建设，累计建成碧道17条64千米，下辖4镇均被认定为省级森林城镇。全年完成耕地恢复210公顷，占全市耕地恢复量的71.6%。金湾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95%，比上年提高3.8个百分点，全市排名第一。鸡啼门大桥国考断面水质达到Ⅱ类，6个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到Ⅲ类，近岸海域优良水质面积比例为78.5%，河湖长制市级考核连续五年位列优秀。连片完成206万平方米



2023年11月28日，金湾区社会福利中心（金湾颐养园）对外运营（张朝晖 摄）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完成高栏港无废示范园区建设。全市首创区级工业污水收费机制，推动污水零直排、城镇厂工业污水退出等制度创新。建成全市第一家建筑垃圾消纳场，金湾生物医药园工业水质净化厂二期等一批工业污水处理设施投入使用，建立全市领先的有害垃圾闭环收运处理体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华南绿能港5座全球最大的液化天然气（LNG）储罐主体结构完工，全区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实现“二连降”，复合年下降率9.4%，成功获批省第一批碳达峰碳中和城市（区）试点。

【“百千万工程”开局起势】 2023年，金湾区4个镇全部进入2023全国镇域经济500强，是广东省全部镇上榜的三个行政区之一（另外两个是佛山市顺德区、南海区）。三灶镇产城融合初见成效，红旗镇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南水镇名列全市工业第一强镇，平沙镇获评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4个镇均达到“宜居圩镇”标准，红旗镇、平沙镇入选全省首批典型镇，平沙镇作为全市唯一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点镇达到“示范圩镇”标准。10个村（社区）入选全省首批典型村，全区村集体经济收入1.87亿元，比上年增长20%，农村集体经济收入“千万村”4个。台创园和黄立鱼、特色水果园艺现代农业产业园（省级）发展壮大。红旗镇大林社区（黄立鱼）获评第十二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实施基层社会治理创新“168”工程（由“1”个总体方案统筹，部署落实加强政治建设、法治建设、德治建设、自治建设、智治建设、平安建设“6”个专项任务，以及集中实施乡风文明促进、城乡精细化管理、省级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区建设等“8”大重点工程，明确提出加强金湾区基层社会治理的细化举措），实施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服务改革、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改革、政务服务延伸等一系列金湾特色改革。妥善解决紫竹湾非法堆场、盆景协会非法占地、平沙国有农用地出租乱象等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历史遗留瓶颈问题。

【金湾区立项为广东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2023年1月，广东省教育厅下发《关于公布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示范区名单的通知》，全省遴选出13个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和15个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珠海市金湾区成功立项为广东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为“到2025年，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促进融合教育特色发展”的工作目标，金湾区于5月印发《珠海市金湾区“广东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3—2025年）》，切实推动金湾教育高质量发展。

【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正式封关运作】 2023年2月10日，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简称“高栏港综保区”）通过海关总署、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7部委的联合验收，成为珠海首个综合保税区。6月5日，高栏港综保区举行开园运营仪式，启动业务运营，首票货物顺利通关。高栏港综保区规划面积为2.514平方千米，东接珠海机场，南通大西国际水道，西邻高栏国际货柜码头，北连珠江三角洲腹地，黄茅海大桥、金港大桥连接东西，高栏港高速、高栏港快线贯通南北，形成“陆海空铁”立体交通体系，可快速融入粤港澳大湾区1小时经济圈。重点发展保税物流、保税加工、保税维修、跨境电商等业态，构建“一个中心，两大基地，四大



2023年2月10日，高栏港综合保税区举行封关视频验收

（金湾区供稿）

平台”（国际物流集散中心，高端维修服务基地、保税智造集聚基地，跨境电商示范平台、保税融资租赁平台、期货保税交割平台及保税研发创新平台）。

【红旗镇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 2023年11月17日，红旗镇被农业农村部、中央宣传部和司法部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是珠海市唯一入选的乡镇。是年，该镇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群团助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乡村治理新格局。健全乡村治理体系，全镇10个涉农村（社区）党总支全部升格为党委，34个村民小组全覆盖设立党支部，全面加强监督同级集体经济组织运作；村党组织书记、村主任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全部实现“一肩挑”，村“两委”班子成员实现100%交叉任职；全面落实党员包户制度，形成以村级党组织为领导核心、村民小组党支部为战斗壁垒、党员为根系的乡村治理体系。创新管理服务，构建“网格+”乡村治理体系，促进“网格+互联网”智慧村居建设，打造“网格+民生热线”，用好珠海市首个镇级网格民生热线“7712580”，受理解决民生诉求，实现非警务警情、12345投诉双下降；发挥农村集体“三资”平台作用，实现农村集体资产100%线上交易；镇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100%进驻政务服务大厅，全年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124个；加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升级打造“15分钟党群服务圈”；组织承办阅读推广活动，营造浓厚书香氛围；建齐建强居家养老服务站，截至年底，培育社会组织126个、各级志愿组织35支，有志愿者2.1万人。打造“门前三包+门内达标”“村规民约+利益挂钩”红旗样板。坚持产业振兴，推进“一村一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全产业链推动“金湾黄立鱼”特色优势产业集聚发展，配合打造金湾区8.33平方千米黄立鱼现代农业产业园，辐射带动3000余名村民就业创业；推进三板老旧厂房修缮整治项目、小林旧政府区域文旅改建项目、广发田园综合体项目落地；建设和美乡村，超额完成3.76万棵植树任务，实现自然村公厕100%全覆盖，生活区户厕三级化粪池无害化处理100%全覆盖；推动田间窝棚整治，持续健全国有农用地、国有空闲地等领域监管机制，建设金湾区红旗特色水乡示范带，打造以红旗糖厂、鹭鸟天下、三板水乡文创园、沙脊“水上集市”为核心的红旗水乡生态旅游度假区，构建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城乡发展新格局。



2023年9月9日，金湾区红旗镇三板村成太广场上，《平安批》作者陈继明和读者开展阅读分享会 （张 洲 摄）

【金湾区获评“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 2023年8月，经广东省食品药品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综合评估，珠海市金湾区被命名为“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是年，该区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域提升食安示范创建质效，形成区、镇、村（居）三级食品安全齐抓共管的“大食安”格局。防范化解食品安全风险，每季度召开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开展食品安全、集中用餐单位、反餐饮浪费等各类专项检查行动，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6700余家次。食品监督抽检覆盖食品生产经营全业态，食品快检体系覆盖全区所有学校和农贸市场，将校园食品快检工作纳入区十大民生事实进行推进，全年在食品生产经营环节组织抽检3589批次，合格率96.7%；开展快速检测样品10.46万批次，合格率99.1%。对多次实施违法或涉案严重的主体从严从重打击，查处食品安全违法案143宗，向同级公安部门移送案件6宗。做好两会、高考、亚洲通用航展、草莓音乐节等重大专项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保障饮食安全近13万人次，做到重大

活动食品安全保障“零投诉，零事故”。通过府检联动推动食品摊贩管理规范化，与金湾区检察院联合召开工作会议，推动各部门落实监管职责，规范食品摊贩经营行为，联合检查4个集中区食品摊贩313家次。通过区医药生物招商专班引进优质大型食品生产企业项目7家，总投资额4.29亿元，在引进过程中，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协作，督促企业严格遵守食品安全要求，从源头上确保食品安全。食品安全主题公园获评珠海市首个省级食品安全科普基地，面向全区食品相关行业生产者、经营者及市民定向培训和宣传食品安全信息。（过心怡）

斗门区

【概况】 斗门区位于珠海市西部，珠江三角洲西南部，磨刀门至崖门之间，2001年撤县建区。2023年，斗门区下辖井岸镇、白蕉镇、斗门镇、乾务镇、莲洲镇5个镇和白藤街道办事处，101个村民委员会，28个居民委会员，陆地面积614.42平方千米。年末常住人口62.02万人，户籍人口46.74万人，流动人口28.29万人。全年全区粮食作物（含水稻、玉米、薯类、豆类等）种植面积4668.24公顷，总产量2.69万吨；斗门区“三区三线”（“三区”是指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三种类型的国土空间，“三线”分别对应在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3651.54公顷，占全市永久基本农田75.22%。

2023年，斗门区地区生产总值527.00亿元，比上年增长4.5%，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9.7：51.4：38.9。（更多经济社会发展数据见附表）

2023年珠海市斗门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527.00	4.5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51.00	5.0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270.78	9.3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205.22	–1.3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1040.26	6.0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96.74	8.7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18.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77.65	2.0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376.81	–12.1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额	万美元	3154	–6.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31.49	36.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69.22	–5.7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50281	4.9

2022—2023年珠海市斗门区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22年	2023年
中职和技校	所	2	2
中职和技校在校学生	人	1948	2026
普通初级中学	所	13	13
九年一贯制学校	所	10	10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23153（普通高中高考生2558人，初中生20595人）	25572（普通高中高考生3499人，初中生22073人）
小学（不含特殊教育学校，不含体校）	所	44	44
特殊教育学校	所	1	1
医院、卫生院	所	12	14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2678	2919
群众艺术馆、文化馆	个	1	1

【产业发展】 2023年，斗门区拥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348家，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040.26亿元，比上年增长6%，高出全市（5.7%）0.3个百分点。斗门区产值50强企业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812.7亿元（占斗门区比重78.1%），增长9%。28个制造业行业中，有14个行业实现产值正增长。重点行业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产值下降7.4%，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产值增长44.0%，农副食品加工业产值增长0.2%，通用设备制造业产值增长9.0%，金属制品业产值增长5.2%。

先进制造业、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66.7%、67.2%、48.3%。其中，先进制造业实现工业增加值169亿元，比上年增长35.1%；装备制造业实现工业增加值171亿元，增长23.4%；高技术制造业实现工业增加值123.1亿元，增长1.2%。

工业企业效益 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50.5亿元，比上年增长15%，占全市比重16%，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45.5%，较2022年分别提高9.1、1.2、2.5个百分点，增速排名全市第一，高于全市水平（5.8%）9.2个百分点，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4个百分点。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040.26亿元，占全市比重16.9%，占比持续提升。其中，龙头企业支撑作用明显，冠宇集团、爱旭、先进、华正等79家企业产值增速超20%。伟创力、冠宇、方正等10家企业进入2023年广东省制造业500强名单，占全市比重20%。

主导产业发展 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三大主导产业企业数量占全区比重68.1%，完成工业产值841.2亿元，比上年增长7.8%，占全区比重80.9%；预制菜产业完成工业产值14.4亿元，比上年增长20.1%。

新能源新材料产业 实现工业产值293.3亿元，比上年增长47.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数达87家。龙头企业爱旭、冠宇集团完成工业产值超160亿元，比上年增长190%。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斗门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含智能制造）完成工业产值154.7亿元，比上年增长1.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数达43家。其中，凌达压缩机、凯邦电机和通得电气产值超80亿元，比上年增长10%。

【科技创新】 2023年，斗门区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新增51家、53家、5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增速位居全市第一。杰赛科技等3家企业获2023年度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冠宇集团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入选广东省战略性产业集群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斗门印刷电路板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和家电行业协同制造平台2项工程纳入省级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

【区域协调发展】 2023年，斗门区持续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年内改造老旧小区13个，惠及居民3200户。深化农村厕所、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三大革命”。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5G网络全覆盖。开展村头巷尾、房前屋后等“四旁五边”（“四旁”指村旁、宅旁、路旁、水旁，“五边”指山边、水边、路边、村边、景区边）绿化美化，乡村风貌和人居环境全面提升。组织动员各类社会力量，推进“百企进百村”、“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建筑企业结对帮扶镇村等企业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123个企业、商（协）会等组织响应对接101个行政村，实施项目146个。22家建筑企业与5个镇结对落地项目12个。

【重大交通工程建设】 2023年，珠肇高铁斗门段全线开工；莲鹤大道与珠肇高铁同步启动建设；机场北快线北段三个土建标段进场施工；香海大桥西延线、香海北路涉铁段和白蕉大桥段加快前期工作。新港大道主干道、顺宇路实现通车。加快打通重点片区和工业园区交通微循环、内循环，推动省道S272改线、湖滨二路一期、西堤路北延段、东堤路新建等加快建设。

【斗门区高标准建设“百千万工程”典型区】 2023年，斗门区建立区委常委会定期研究典型区镇村工作机制，将“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纳入书记重点项目化工作推进会，高频调度、全方位发力，以“头号工程”的势头和力度推动“百千万工程”，1区（斗门区）1镇（斗门镇）32村入选“百千万工程”全省首批典型区镇村，在年度省市“百千万工程”考核中获得优秀。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和全面落实“百千万工程”是一体两翼的关系，2023年斗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527亿元，比上年增长4.5%，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首次突破千亿元，斗门区获评全国首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入选2023年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区。以工业思维发展农业经济，预制菜

产业园二期完成投资3.27亿元，建成8.3万平米厂房，预制菜加工企业新增5家，入选全国预制菜产业基地百强。紧扣“见典型、出实效”，年内集中资源力量，依托文旅融合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谋划项目21个，总投资3.77亿元，将金台寺、御温泉、菉猗堂、接霞庄、斗门旧街等历史遗迹、自然风光与典型村特色地标串珠成链，打造“百千万工程”典型示范线路。深入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通过“多户联建”方式建设莲洲镇“福安·幸福里”村民公寓，率先探索集约用地、资格权跨村、分红质押、积分管理等村民住房保障新机制，成功破解农村人多地少、宅基地供需矛盾突出问题，经验做法获农业农村部肯定推介，入选广东省城乡融合典型做法。坚守让村集体经济增收、农民致富、基层党组织建设固本强基的初心和使命，全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总收入比上年增长14%，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1.53∶1。推进“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103家企业、商（协）会等组织对接101条行政村，实施项目146个。23家建筑企业与5个镇结对落地项目12个。组织修订村规民约，纳入“百千万工程”要求，以制度先行营造全民参与氛围。

【乡村振兴】 2023年，斗门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粮食安全 夯实粮食安全基础，严格落实珠海市“菜篮子”区级行政首长负责制，推进结构调整与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完成苗木草皮改种水稻83.07公顷（1246亩）、撂荒耕地复耕复种38公顷（570亩），全年种植粮食作物4668.24公顷（70024亩）。种植面积、总产量、单产实现“三增长”，全面完成市下达任务目标。

现代农业 实现农业总产值94.52亿元，比上年增长5.1%。新增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2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8家、区级农业龙头企业1家，新增市级示范家庭农场1家、区级示范家庭农场1家。“白蕉海鲈”入选国家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名单和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筹建名单，白蕉海鲈预制菜项目入选全省首批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十大试点。推动华发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和大湾区首个白蕉海鲈良种繁育基地建设。

农文旅融合 举办2023年“斗门荔枝”文化嘉年华、垂钓嘉年华、斗门水上婚嫁“集体婚礼”等活动，斗门旧街入选第二批省级旅游休闲街区，岭南大地百草园获评国家AAA级旅游景区，“黄杨宋莲”乡村振兴示范带入选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莲江村被评为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斗门区获授“粤港澳非遗乡村旅游基地”。

和美乡村建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日益完善，升级改造村内道路353千米。完成83个自然村“三线整治”提升、2905栋安全隐患农房整治和6110户存量农房微改造。开展田间窝棚及周边环境整治，推进昭信村等“美丽渔场”建设，加快省农房建设试点区建设，国家级宅基地改革制度试点项目莲洲镇“福安·幸福里”村民公寓动工。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推进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完成白藤大闸重建、莲洲联围易涝区整治、乾务联围海堤达标加固、白蕉联围防浪墙临时加高等4项工程。新建、提升修复围内水利泵站339座。更新城区排水管道及污水管网101千米，莲洲水质净化厂实现通水调试，全区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达25万吨。建设农村雨水及污水管网212千米，完成省民生实事涉斗门区19个自然村污水治理，启动6个水上村示范整治。

对口帮扶协作 推动白蕉海鲈和阳西海洋水产产业对接，加强阳西县消费帮扶。因地制宜打造遵义市湄潭县“金桥斗门印象农旅小镇”项目，助力金桥村获评“中国



2023年6月18日，2023年“斗门荔枝”文化嘉年华主会场活动在斗门区斗门镇下洲村开启 （梁冠贤 摄）

美丽休闲乡村”和“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称号。

【生态保护】 2023年，斗门区绿美建设迈上新台阶。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年内造林总面积497.6公顷（7464亩）。围绕重要山体和重要生态区域开展林分林相改造提升，完成义务植树20万株。完成古树名木补充调查，对全区206株古树开展“一树一策”管护。井岸镇、斗门镇、莲洲镇入选省森林城镇名单。

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绿色产业布局加快形成。富山工业园加快循环化改造，实现“美丽园区”污水零直排。富山第三水质净化厂提前通水，新青工业污水处理厂进入试运行。推动零碳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启动华发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斗门区入选2023年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区。

生态环境质量明显好转。空气质量达标率为93%，$PM_{2.5}$年均浓度稳定达标。14个行政村环境综合整治通过省级考核。完成22条问题河涌整治，年内建成碧道37.9千米。开展河道清淤34.8千米，清淤量23.2万立方米。主要河流国考断面、12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实现100%达标。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100%。

【社会民生】 2023年，斗门区城市服务和民生福祉不断增强。

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九项民生支出49.01亿元，完成“民生微实事”项目371个。城镇新增就业8995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3881人。联合高校创立珠海首个“工匠学院”和首个“预制菜工匠学院”。新增市级企业高技能人才实训（培养）基地1个、市级示范性企业培训中心2个。新增4257套保障性租赁住房。认定3个新建保租房项目600套，认定21个存量保租房项目3657套。强化“一老一小”照护服务，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6个镇（街道）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和48个居家养老服务站开展运营，实现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点）全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全覆盖。

基础教育加快实现均衡发展 推进基础教育学位攻坚，新增公办学位4185个，博雅小学、麒麟中学建成启用，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83.2%。持续推进4所小学新建、5所幼儿园改扩建，完成省定学前教育“5083”攻坚目标任务。组建10个教育集团，参与学校覆盖率达50%。珠峰实验学校入选第三批省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区实验中学、区城南学校进入全市初中名校行列。

卫生健康服务不断提质增效 打造全市首个紧密型医共体示范点，斗门区获评全市唯一“广东省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侨立中医院门急诊医技楼、区妇幼保健院新院、井岸镇卫生院新院、白藤街道社区医院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五山、六乡、白藤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启动建设。遵医五院成功创建国家标准版胸痛中心、省级卒中中心、市级创伤中心，斗门区成为全省首个胸痛救治单元镇（街道）全覆盖的区县。

文化事业蓬勃发展 斗门区图书馆被评为“国家一级图书馆”。斗门区村居文化中心星级评定项目获评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优秀案例。斗门旧街获评广东省旅游休闲街区。举办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非遗交流大会，横山鸭扎包、风味鲈鱼入选广东非遗手信，斗门区获评“粤港澳非遗乡村旅游基地”。举办斗门垂钓嘉年华、斗门区村BA等重点文体活动，斗门龙舟邀请赛升级为市级赛事品牌。

交通服务能力全力提升 持续开展水上交通便利化整治，新建（重建）南门小桥、莲洲镇三冲村四队桥和县道584线七围桥等桥梁10座。完成省道S272线等国省县道22处安全隐患路口治理；划定农村标线4.9万平方米，实现101个建制村全覆盖。新开通富山工业园穿梭巴士定制线路2条，城乡微循环公交线路4条，学生高峰专线1条，乡村通客车率达100%。

平安法治建设稳步推进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全年没有发生较大以上事故。创建21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三防、森林防灭火安全形势保持稳定，食品药品安全形势稳中趋好。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妥善化解处置一批信访积案和重点个案，斗门镇获评广东省2023年信访工作示范乡镇（街道），乾务镇夏村村获评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莲洲镇东滘村、斗门镇南门村、井岸镇尖峰村、白蕉镇南澳村获评“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斗门区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产业共建 2023年，斗门区以新青工业园、富山工业园、生态农业园和智能制造产业园四大园区为载体推动构建“湾区创新+斗门智造”产业生态，深入打造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战略拓展区。开展“合作区首批企业走进斗门5.0产业新空间”主题活动，加快打造珠澳产业联动示范区。抢抓“两车北上”“经珠港

飞”机遇，举办港澳招商旅游推介会，引进香港富临集团打造供货港澳的中央厨房项目。

制度衔接　2023年，斗门区持续跟踪服务好港澳人员创立的426家市场主体，设置“跨境通办”专窗，率先在全市实现基层台港澳同胞联络站全覆盖。澳门同创智谷创业产业园建成投用，入驻企业150家，吸引270多名港澳人才来斗门区创业就业。

服务保障　截至年底，斗门区培育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7家，加工企业4家，珠港澳食品加工产业园投产运营，全年出口港澳农产品6.9亿元，比上年增长9%。全力推进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全年对澳门供水9500万立方米。



2023年12月21日，沙石村村民在农家书屋内读书

（斗门区委宣传部供稿）

【斗门区“年鱼经济”获央视报道】　2023年2月3日，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经济半小时》栏目播出《南粤年鱼激活“消费春水”》，聚焦斗门区“年鱼经济”，介绍以白蕉海鲈为代表的年鱼如何从塘头游向餐桌，成为火爆全网的“网红鱼”、农民增收的“致富鱼”、乡村振兴的“希望鱼”。

2023年，斗门区渔业生产总体上升，以“一鱼两虾”（白蕉海鲈、南美白对虾、罗氏沼虾）为主，尤以海鲈养殖闻名全国。年内，斗门区海鲈养殖面积2600公顷，产量15.90万吨，产值39亿元。是年9月，农业农村部公布2023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名单，“白蕉海鲈”成功入选；12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2023年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筹建名单，斗门区获批筹建白蕉海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成为广东省第五个获批筹建的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

【“2022+1”全国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技术发展论坛】　2023年3月16—18日在斗门举行。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副理事长、南方科技大学讲席教授周利民，日本工程院院士、浙江理工大学特聘教授倪庆清，中石化上海院所长、教授级高工沈志刚，中科院山西煤化所研究员刘耀东，山东大学教授朱波等70余位业内专家围绕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的发展、最新研究成果开展专题演讲和学术探讨。论坛会场设置特色展区，现场展示全新汽车专用预浸料成型的碳纤维车体、碳纤维头盔及碳纤维可折叠轮椅等产品。

【沙石村农家书屋获评“全国最美农家书屋”】　2023年5月25日，中宣部印刷发行局公布第二届全民阅读大会“最美农家书屋”名单，斗门区白蕉镇沙石村农家书屋入选，成为全市唯一上榜的书屋。该书屋由闲置的村委会用房改造，于2018年完成改造后投入使用。书屋建筑面积230平方米，风格融合白墙、灰瓦、红砖元素，极富岭南建筑特色，有藏书4000册。

【粤港澳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分享交流会】　2023年10月28日在斗门举行。作为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的重要环节，分享交流会以“打造交流合作新高地，构建湾区非遗共同体”为主题，搭建共话粤港澳非遗保护传承发展、共享非遗保护成果的平台，与会专家130人围绕保护传承发展湾区非遗项目、非遗新生代传承与创新、非遗赋能乡村振兴等主题发表主旨演讲，从理论到实践，多维度阐述关于粤港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融合的思考，探讨非物质文化遗产高质量发展路径。（钟育娴）

·责任编辑：潘杜鹃·

经济功能区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概况】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简称“珠海高新区”）呈“一区多园”格局，包括唐家湾主园区，以及南屏科技工业园、三灶科技工业园区、新青科技工业园、市航空航天产业园、富山工业园区和横琴高新科技研发园区等6个分园区，区域范围面积420.75平方千米。2023年12月，《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出台。

2023年，珠海高新区户籍人口8.3万人，常住人口24.8万人。在全国169个国家高新区中排名第17位，在全省地级市中名列第一。营业总收入4100亿元，比上年增长4.8%；主园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36.84亿元，增长2.0%。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1.4%的较低水平，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763人。

【产业发展】 2023年，珠海高新区产业发展结构优化，企业稳步成长。

现代产业集群成势 围绕“专项政策+专业联盟+专门园区”壮大现代产业体系，率先成立全市首个新型储能产业联盟，成立低空经济产业联盟，推进建设60万平方米大湾区医疗器械生物医药产业园、23万平方米大湾区新型储能生产基地。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新能源与智能电网产业分别实现经济规模72.03亿元、69.50亿元、156.28亿元，其中，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新能源与智能电网产业分别比上年增长 19.05%、15.19%。支持制造业技术创新和生产线改造，推动新备案和在库设备技术改造项目近200个。高技术制造业和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70.53%和73.96%。

科创企业茁壮成长 出台实施人才引育、金融支持、产品（技术）应用、上市扶持等系列政策，兑现各类扶持资金约5亿元。建立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上市公司“三大培育库”，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2家，总数23家，实现倍增；新增“小升规”工业企业55家，总数330家；新增高企77家，总数701家，占全

2023 年珠海高新区主园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36.84	2.0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0.0952	18.0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166.77	3.3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169.97	0.7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46.4	1.1
固定资产投资额	亿元	267.79	–4.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60.43	–8.2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357.66	–32.2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额	亿美元	1.26	–16.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2.3	–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41.26	10.2

市26.3%；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186家，总数926家，占全市33%；新增上市公司3家（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北交所上市破零，上市公司总数达20家，占全市41%。

重点项目稳步推进　落实“专班”调度、“专员”督办、“红灯”警示三大长效机制，81个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超215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34.7%。博创储能、中科先进院等重点项目建成封顶，完成投资23.44亿元。29个专项债项目下达资金27亿元，规模创历年之最，支付率100%。75个政府投资项目完成投资42.55亿元，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科技创新】　2023年，珠海高新区持续推进科技创新。

创新合作加速深化　制订校地融合互动发展方案，支持中山大学微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软件工程学院建设，选聘10余名科技型企业家、高精尖技术人才担任高校职业导师，共同打造校地协同创新生态圈。支持南方海洋实验室建设：港珠澳海洋风险检测预警研究中心挂牌成立，全球首艘智能型无人系统科考母船“珠海云”交付使用。蓝海科技产业园落地清华科技园，首批签约入驻企业6家。整合全区科研资源打造设备技术共享平台，推动更多科技创新成果从“实验室”走向“生产线”。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科技成果转化专业委员会落户珠海高新区。

创新能力加速提升　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10%以上。光库科技入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航宇微科技获评省级重点实验室，新增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7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6家。健帆生物血液灌流项目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云洲智能项目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优秀奖。珠海高新区知识产权协同运营中心服务效能全面提升，知识产权服务咨询大厅签约专家20人，全市首批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落地高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超15亿元，完成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5单。2023年新增有效发明专利2121件，比上年增长44.35%，PCT国际发明专利71件。

创新人才加速集聚　承办欧美同学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推动市政府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签约共建“春晖杯”留学人员创新创业基地（珠海）。深入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新增国家级人才工程入选者9名（含辖区高校、实验室），占全市75%。“高新人才一网通”服务平台新入驻企业超470家，人才超3万名，“免申即享”项目历年累计覆盖2万余人次，兑现各类人才扶持资金近1.72亿元。动工建设珠海留学生公寓，建成4家“青年人才驿站”，筹集人才保障性住房项目11个住房9245套。

创新环境加速优化　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力度更强，对接银行支持制造业贷款新增68.52亿元，比上年增长超60%；“成长之翼”兑现贷款贴息资金1628万元，增长52%，撬动贷款金额达24.78亿元；新增私募投资机构12家，新增基金认缴规模141亿元，完成天使投资及产业投资项目24个，投资额8.57亿元，区属国企高新金投获评清科排名“2023年中国国资投资机构50强”。成功举办第九届“菁牛汇”，升级唐家湾全球科创路演，超90个项目签约落户。“1元创业空间”扩展至4家国家级孵化器，总备案面积超1.8万平方米，年内引进培育特色创业项目26个，累计引进培育项目116个。

【招商引资】　2023年，珠海高新区招商引资成效显著。

精准出击全域招商　首设“每周五招商日”，领导干部带头看项目、谈项目、跑项目、招项目。区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出访南美、欧洲、东南亚等地拓展招商版图，全年带队赴外招商60余次，洽谈项目超120个。聚焦“3+3+1”（做强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信创产业、人工智能与机器人三大前沿产业链，壮大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新能源与智能电网、数字经济三大特色产业集群，实施人工智能、区块链、6G、量子技术等未来产业孵化与加速计划）主导产业开展强链、补链精准招商，编制储能产业、软信业、商贸业等产业链图谱、产业招商地图、产业招商手册。依托“链主型”企业引进一批配套企业，成功落地宁德时代全资子公司先阳新能源总部基地、长园智能装备等重大项目。

拓宽渠道赋能招商　携手央企和创投机构引进超300亿元产业发展基金，与50余家国内外商协会达成战略合作，携手市属国企打造“政府招引+国企投资”招商新模式，新引进康龙化成、凯德诺等优质项目。发挥区属股权投资平台的资本撬动作用，引进东信时代、世炬网络等行业龙头企业。加强“会展招商”，主办2023年储能产业专场论坛、2023全球 Mini/Micro LED 显示技术周、珠海高新区—香港经贸合

作交流会等招商推介活动30场次，成功落户洛伦兹、金石三维等重点产业项目。加强“存量招商”，围绕支持企业加大资金投入、设备投入、厂房投入等6个方面开展政策补贴，增资扩产项目25个，总投资22亿元。全年新引进5000万元以上项目149个，总投资近300亿元，其中，亿元以上项目85个，10亿元以上项目4个。

落地见效积蓄动能　构建项目洽谈靠前介入机制，确保项目引进、建设、竣工、投产等无缝对接。新引进项目动工120个，动工率达91%，投产57个，产值超35亿元。以东信时代为代表的重点项目落地后推动软信业等行业止降回升；先阳新能源、长园医疗等11个新引进项目实现产值净增量13.52亿元，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近3个百分点，实现“当年引进、当年投产、当年产生效益”。

【产业载体】　2023年，珠海高新区从建设产业新空间、盘活空间载体、打造产业新社区等方面着手，加强产业载体建设。

建设产业新空间　年内建成5.0产业新空间67.76万平方米，累计达182.76万平方米，累计签约项目132个，拟投资总额超37亿元，新增规模以上企业31家，实现工业产值22亿元。鼓励新入驻项目早装修、早投产、早受益，项目入驻率超八成，13个投产纳统企业获奖补资金250万元。港湾系列标杆项目规模超130万平方米，总投资额超68亿元，港湾1号获评“中国产业园区30强”，港湾7号获评“粤港澳大湾区十佳新项目”。

盘活空间载体　出台低效用地整治提升三年攻坚工作方案，分类处置4宗13万平方米低效用地。加快工业项目提容扩建，推动恒立科技园项目完成验收，建设宜盛电子、富茂钢结构、金发工业区等项目，可拓展产业空间超20万平方米。依托永丰、金鼎片区探索“做地模式”，加快整合利用分散闲置用地。高效完成35个重点项目土地清理，清理用地超273.33公顷（4100亩），其中，产业项目用地68.04公顷（1020.63亩）。

打造产业新社区　聚焦服务好产业工人生产生活，优化提升“1（区级）+5（大型）+4（小型）”三级产业新社区服务体系，动工建设总建筑面积近16万平方米的区级产业新社区服务中心；全市首个“产业新社区”示范项目东翼一期主体建成封顶，西翼沿街配套设施基本完工。持续完善园区配套，建成总面积1.3万平方米的5.0产业新空间配套食堂，宿舍总面积7.33万平方米，可服务保障近4000名产业工人。

【城市建设】　2023年，珠海高新区城市路网四通八达。持续畅通交通大动脉，中山大学隧道、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主线建成通车，高新互通立交全线贯通，兴业快线（北段）西线正式开放，高新区15分钟直抵主城区。投入12.48亿元完善市政路网建设，动工建设金唐东路二期工程等54条市政道路，完成中珠渠北路等11条市政道路建设，加快推进情侣北路（淇澳大桥至珠中边界）、石坑山隧道、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二期工程（珠海段）等项目前期研究工作。编制高新区慢行系统专项规划方案，淇澳岛旅客集中接驳站建成运行，实施进岛道路拓展、智慧停车服务等工程。

有序推进4个旧村改造项目，东岸留诗山改造工程完成清拆，河头埔村项目规划方案、官塘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方案通过审议。开展管网病害修复一期工程，修复排水管网2873米，新改建污水管网18.58千米，完成16个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系统治理11处内涝积水点。建成公共停车场6个，新增停车



2023年，港湾7号获评“粤港澳大湾区十佳新项目”

（珠海高新区供稿）

位近1800个。开展冬春时节水塘河道清淤，完成2.67千米，清淤量1.8万立方米。区属国企获评省环卫工作突出集体。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提速，建立全市首个区级“一网统管”平台，持续完善“网络+平台+服务”城市物联感知体系，实现社会治理、三防森防、环境监测等“一屏观全区、一网管全局”。探索搭建国有土地“全覆盖、全天候、全时序”数字监管平台，打造一批“智慧河长”“智慧工地”“智慧园区”。完成区应急指挥大厅、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配备完善智慧监测、视频调度、应急指挥、通信保障等硬件设施。

【高新区“百千万工程”建设推进】2023年，珠海高新区城乡融合活力迸发。以头号工程谋划推进“古镇五新”（古镇新业、古镇新颜、古镇新韵、古镇新风、古镇新城）重点任务，全力推动“百千万工程”开好局起好步。投入资金超45亿元，推进29个强基立柱攻坚项目加快落地。唐家湾镇在全市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美丽圩镇示范镇建设中获双第一，强势上榜“2023镇域经济500强”，排名第31位。提升会同那洲乡村振兴示范带配套设施，包括设计安装照明、监控，沿线增设取水驿站、咖啡公社、公厕等休憩点，对局部道路进行基层巩固修复，完成那洲废弃小学改造艺术家营地规划建设方案等。古元美术馆那洲分馆顺利揭牌。开展“十大网红打卡点”“唐家湾老字号”“唐家湾新八景”评选、汽车促消费、香山唐礼等活动，长假期间吸引游客超130万人次。“寻觅唐家湾人文风情之旅”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会同社区入选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名单。

集体经济“强筋壮骨”。全面推进“村村有物业”，创新实施“国企+村集体”联动发展，“永丰模式”被纳入省“百千万工程”经验案例在全省推广。动工建设55万平方米北沙三生示范产业园，有望为村集体增收约2200万元/年；投资超14亿元升级改造那洲布料城，打造未来智联工厂，村集体物业租金由650万元/年提高至1500万元/年。全区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超1.23亿元，比上年增长13.85%。

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年投资8.12亿元实施“美丽中国”高新实践项目25个，完成计划的122.84%。以“一专班、一制度、一体系、一平台”落细落实林长责任，种植乡土树苗8万多株，低质低效林分改造完成率109%，森林抚育完成率177%。实施国道、省道等重点部位沿线绿化提升，修复裸露山体约55公顷；全面提升12.6千米会同—那洲绿道大环线绿地景观超25万平方米。建成红花山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获评省级林长绿美园。“一树一策”精细管护1024株古树名木，超14万人次参与“五最美”（最美花园、最美庭院、最美果园、最美菜园、最美街巷）评选，唐家共乐园古树群获评省“十大最美古树群”之首，入选全国“100个最美古树群”。珠海高新区代表珠海竞逐“绿美广东竞风华”，获全省十强，位列第五。

【政务服务】2023年，珠海高新区企业服务质效提升。升级“高新i企服”打造24小时线上服务平台，收集企业诉求1755件，办结率99%。编制高新区“拿地即开工”标准工作指引，推动英搏尔、天成等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创新提升“一站式”企业服务机制，成立高新区产业金融服务超市，构建“1+N”（以企业服务中心为枢纽，多个园区为站点）企业家服务站体系，制定全国首个“企政服务”地方标准。“广东珠海高新区企业综合服务标准化试点”入选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

优化“掌上办”“一次办”“一站办”政务服务，实现“零干预、零材料、零费用、零跑动”，建设“5G+”数字政务服务大厅，打造“政务智慧小屋”，提供“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设立“绿色通道”综合服务窗、“办不成事”暖心服务窗，基本实现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全区458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203项公共服务事项基本实现网上办理。

政府建设持续加强，10件人大代表建议、8件政协提案全部办结。严格依法行政，全面推行法制审查提前介入和容缺受理机制，平均时限从5天缩短至2天。法治珠海建设考评获得优秀等次。动态调整下放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职权425项。深入开展“四下基层”调研，对标对表广州黄埔区（高新区）、合肥高新区、厦门高新区等地区发展园区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做足调查研究，并分析矛盾、发现问题，在各领域寻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高新实践的思路办法，政府科学决策水平持续提升。

【民生服务】2023年，珠海高新区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民生支出29.1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8%。投入1600万元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150个。建成高新区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等幼儿园5所、小学2所，新增学位5040个。成立珠海市礼和教育集团，在全市率先探索涵盖幼儿园、小学、初中的跨学段集团化办学模式。协调解决283名产业工人子女入读公办中小学，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93.34%。

动工建设珠海市香山医院，金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投入使用，新设星湾社区卫生服务站正式运营。高标准持续推进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首创“扬帆高新”品牌系列活动，为3万多名在校学生打造优质就业创业平台。发放就业创业补贴近1400万元，惠及超5000人次。落实“菜篮子”区级行政首长负责制，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恢复耕地40余公顷（600余亩），超额完成播种面积和产量任务。投入超4400万元开展东西部协作和驻镇帮镇扶村，带动道真县、合江镇农产品收入3.08亿元，比上年增长15%。

建设“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打造全市首个线上立案、开庭、司法确认、公证平台。创新“党建引领+网格化治理”模式，统筹打造“大观桥乡约”“壹肆柒”纳智堂等议事协商品牌，年内开展活动150场。唐家湾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获评“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称号，唐家派出所获评全国“枫桥式公安派出所”。会同社区获评省“民主法治示范社区”，银星社区获评“平安星级社区（村居）十佳典范”。

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完成整改252项；投入1.4亿元建成总长53.88千米凤凰山扑火通道；健全完善“防”与“救”责任链条，成功应对龙舟水和台风“泰利”“苏拉”“小犬”等自然灾害；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开展“鹰击”“净网”等行动；建立高新区电信网络诈骗“通报—警告—挂牌”机制，9家企业发起成立高新区防诈联盟，诈骗案件数量比上年下降8%。大力创建平安校园，完善12个溺水隐患点防护设施；开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全年未发生重大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群众安全感调查连续三年获评全市第一。

【《珠海高新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印发】 2023年2月3日印发，以支持重大产业项目落户、鼓励主导产业集聚发展、助推重点企业快速发展、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支持资产证券化融资、支持企业增建停车设施、降低物流通行成本、鼓励低效用地提容扩建等16条措施，加快企业梯度培育，做大做强经济总量，助力产业新空间项目破题攻坚。

【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 2023年12月2日在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举办。海内外政商学界来宾共同探讨如何共建粤港澳大湾区、打造世界级湾区。此次活动以“留学报国　智汇湾区”为主题，紧扣“粤港澳大湾区论坛”主轴主线，设置主旨论坛和4个平行论坛，围绕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发展、国际金融枢纽建设、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弘扬留学报国传统等主题进行演讲交流。

【珠海市首个低空经济产业联盟成立】 2023年11月16日在珠海高新区创新发展大厦揭牌成立。低空经济产业是珠海高新区当前最具潜力的战略性产业之一，继召开低空经济企业家座谈会后，成立低空经济产业联盟，旨在开辟新领域、抢占新赛道，不断促进区域内产业资源整合，激发低空产业发展潜力。联盟可从产业生态、应用场景等方面着手，推动政企同向发力，实现低空经济向前向好发展。（王　梦）



2023年12月2日，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在珠海高新区开幕　（珠海高新区供稿）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

【概况】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与鹤洲新区筹备组实行联合运作，推进鹤洲新区筹备工作。中共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委员会、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洪湾保税十字门北片区（简称“洪保十”片区，含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鹤洲片区（含斗门白蕉南片区）相关事务；负责管理桂山镇、担杆镇、万山镇。陆域规划面积232.86平方千米，海域规划面积5547.82平方千米，拥有大小岛屿153个，其中，有居民海岛5个。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位于珠海市东部，是全省第一个地方性海洋综合开发试验区。2023年，下辖桂山镇、担杆镇、万山镇3个建制镇，有7个行政村，户籍人口3366人，常住人口约6000人。所辖海域面积4567平方千米，海岛总面积88.87平方千米，拥有大小岛屿147个，岛岸线总长289千米，其中有居民海岛为5个（桂山岛、大万山岛、东澳岛、外伶仃岛和担杆岛）。

截至2023年底，珠海保税区吸引欧美、日本等10多个国家和中国香港、澳门、台湾等地区项目入驻，超过1200家企业入区，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17家，上市企业2家，高新技术企业24家，企业员工逾2万人。

珠澳跨境工业区是全国首个跨境工业区，实现跨境电商海关监管模式全覆盖，业务形态涵盖跨境电商、仓储物流、商贸服务、跨境办公等领域。2023年，有澳资企业290家，成为珠海市内澳资企业聚集度较高的区域之一。

2023年，全区经济平稳运行，地区生产总值154.98亿元，比上年增长4.4%。在工业投资、海洋经济、会展金融、跨境电商等方面实现稳中向好、阔步向前，工业投资增速达68.1%；海岛旅游和会展金融业均实现倍增，工业投资增速、限上批零销售额增速、外贸进出口增速、跨境电商交易额总量4项指标居全市第一。（更多经济发展数据见附表）

【万山区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补充完善产业链条，在商贸物流、生产制造领域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简称“合作区”）提供产业配套，横琴振业“超敏海洋智能防护新材料”等技术在鹤洲实现产业转化。配合合作区“二线”封关运作，统筹加快互联互通项目建设，十字门隧道、南湾大道横琴隧道连接段建成通车，黑白面将军山隧道、杧洲隧道双线贯通，“二线”出口南湾大道、情侣南路全线通车，合作区外联通道网初步形成。补充民生服务配套，保税区第一幼儿园与合作区子期幼儿园结成姊妹学校。畅通与合作区医疗机构双向转诊。协助合作区保障澳门民生，通过洪湾供澳危化品查验场服务危化品运输车辆出入境。

【万山区推进“百千万工程”】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以头号工程力度和势头打造现代化特色海岛镇，桂山镇及桂山村、桂海村、外伶仃村、新村、万山村、东澳村1镇6村入选“百千万工程”全省首批典型镇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同比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54.98	4.4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1.24	5.9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44.06	-3.7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109.68	8.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54.77	2.1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276.85	4.2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33.01	-5.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2.07	21.9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431.26	35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万美元	1420	-47.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万山）	亿元	3.43	-3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万山）	亿元	13.28	10.3

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剔除一次性出让收益后实际可比增长数

村。加强生态治理和绿美海岛建设，完成林分改造8.13公顷（122亩），封山育林73.33公顷（1100亩），森林覆盖率64%。东澳湾和大万山岛重点海湾整治完成，东澳岛沙滩修复工程入选2023年全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典型案例，三角岛湖泊生态修复工程入选省十大生态修复案例。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危房改造和美丽圩镇建设，着力提升海岛品质，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获评全国“和美海岛”，占全省总数过半。新开通澳门至桂山、广州琶洲港至桂山航线，海岛航线拓展至21条。着力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动村民和村集体组织参与海洋牧场、民宿经营、休闲渔业三大业态，海岛7个村集体年收入总额1318.26万元。

【海洋经济】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初步形成以海洋牧场、海岛旅游、海洋新兴产业为主的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海洋牧场加快建设，全省首创“用海保障一张图”，梳理万山可用海域18万公顷、可用岛基3座，用海选址周期由半年缩短至十天。“珠海琴”“格盛一号”深远海养殖平台及“九洲一号”养殖工船实现“拿海开工”。培育海洋水产种业，创建国家级金鲳鱼产业集群，大麟洋公司首批金鲳种鱼完成育种产卵，填补珠海渔业种业空白。洪湾渔港挂牌“国家级中心渔港”，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运营，洪湾渔港冷链仓储加工基地、东港兴远洋渔业基地主体结构完工，渔港风情街启动建设。全年渔业产量2.1万吨，产值5.04亿元。海岛旅游业态不断丰富，东澳万豪、阿丽拉高端品牌酒店加快建设，成功举办“万山论钓”、“我在岛屿读书”、沙滩落日音乐会等活动，晚风集市、灯光夜市等海岛夜经济广受游客喜爱。全年海岛接待游客163.59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16.1%，旅游综合收入9.18亿元，增长111.8%。海洋新兴产业不断壮大，推动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建设，支持海洋装备测试、海洋生物医药发展。中国首台兆瓦级漂浮式波浪能发电装置“南鲲”号在万山完成试运行。外伶仃海上漂浮式多能互补装置群供电示范项目获科技部立项。

【万山区深化珠港澳合作】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发挥港珠澳大桥优势，打造经贸新通道。粤港澳物流园核心片区入选国家物流枢纽，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运营、二期加快建设，港珠澳跨境贸易全球中心仓项目完工，港珠澳投资公司与菜鸟合作，实现跨境电商出口香港“半日达”，时效优于东岸通道。深化与香港SKYCITY航天城合作，依托“洪保十”片区“新青年城市花园”，有效保障香港机场城市员工居住生活需求。深化金融会展领域合作，依托珠海国际会展中心，不断擦亮十字门会展品牌，承办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莫扎特国际青少年音乐周等大型活动。联动澳门与合作区建设“十字门金融区”，珠海国际金融大厦竣工，7家私募基金落户，金融资源加速集聚。全年会展营收完成9500万元，比上年增长398.83%，期末存贷款余额总量99亿元，增长102%。

【实体经济】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坚持制造业当家，做大做强航空配套、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支柱产业，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年产值突破百亿大关，星汉科技、光联通讯获评省级制造业企业单项冠军，翔翼航空获评第五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加大产业招商引资，成立区招商委，在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开展常态化网格招商。全年新引进重点产业项目30个，总投资额31.14亿元，其中，引进港澳项目9个，总投资额6.29亿元；新签约海洋产业项目13个，总投资额16.9亿元，为过去五年之和。拓展产业空间，制定经济产出低效工业用地认定标准，盘活闲置厂房。加快保开智能制造中心等5.0产业新空间建设，推进洪湾保税片区土地整合，65宗总面积2.19平方千米用地完成移交收储。加强企业扶持，持续优化招商、审批、建设、金融服务专班，推动“红宝石人才”政策落地，出台《金融产业发展扶持办法》《促进海岛旅游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等政策，优化营商环境。

【民生保障】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着力完善民生配套，打造高品质都市圈。教育质量上新台阶，成功与华发教育集团签订合作办学意向书，市一中鸿鹤校区、十字门中学加快建设，启越幼儿园开园。医疗水平不断提高，“洪保十”片区首个医疗机构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营，东澳卫生服务中心、桂山镇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强化住房保障，推进非居住性存量房屋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落实2023年度摩天宇人才安居工程，东澳岛南沙湾保障房工程主体施工，洪湾片区保障



2023年10月7日，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

（珠海鹤洲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供稿）

性租赁住房加快建设。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推动南湾大道、洪湾物流园环境改造提升，21条背街小巷环境整治任务全部完成。推进大型商业综合体建设，十字门商都二期、中环玖洲新天地开业。

【平安法治建设】 2023年，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创建海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灯塔体系”工程，实施“律岛行动”“百姓点单”“灯塔议事”“海岛和事亭”等一批海岛矛盾纠纷调解新模式，外伶仃海鲜市场“四个统一”（统一使用合规电子秤，提高经营“精准度”；统一使用轻透环保袋，落实经营“透明度”；统一标价“亮码”经营，实现经营“可见度”；统一“五人小组”经营管理，提高经营“自治度”）入选市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创新实践案例，桂海村获评广东省民主法治示范村。高标准建设信访超市，信访办理满意率达98.97%，中央交办的13件信访积案全部办结。压实国家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生产、信访维稳、保密等工作责任，常态化开展风险研判，严防系统性风险，妥善推动问题楼盘等涉稳问题和舆情处置。深入开展各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排查整改风险隐患119个，实施行政处罚10宗，罚款107万元。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社会大局总体保持稳定。

【鹤洲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 2023年3月14日成立，为区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委托珠海市人民医院运营管理，10月7日投入运营，设内科、外科、妇科、儿科、全科医学科、中医科、急诊医学科、放射、心电图B超、检验和预防保健科、公共卫生管理科等科室，为辖区提供基本医疗、医学康复、预防保健、健康教育、基本公共卫生、应急救护等服务，有效补齐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公共卫生医疗服务短板，构建完善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入选省级范例】 2023年5月12日，自然资源部公布“2023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十大典型案例”，由格力地产建设的“珠海市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项目，作为广东省唯一入选的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案例名列其中。该项目修复海滩总面积12920平方米，修复海岛岸线708米，总投资4400万元，于2022年4月完工，有效提升东澳岛海岸生态



2023年，整治修复后的东澳岛烂泥塘湾海滩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供稿）

功能和防灾减灾能力，增加海岛生物多样性，形成具有旅游开发价值的生态资源，推动海岛旅游开发与生态建设协调发展，实现生态、社会、经济效益共赢。

【桂山镇获评广东省首批儿童友好示范镇】 2023年4月，桂山镇获评广东省首批儿童友好示范镇。桂山镇立足“一米高度”，有序推动儿童教育、文化、健康、公共服务等分类关爱。充分建设儿童友好空间，桂山岛景区沙滩儿童娱乐设施项目被评为2022年珠海市“民生为要·微实事”精品项目。开展涵盖兴趣培养、身心安全教育、生活技能培养等多元化主题活动，提升海岛儿童音体美素质，呵护儿童身心健康成长。推进家教家风建设，将儿童友好理念融入家庭，成立儿童议事会，引导儿童有序参与社会生活，融入社会发展和城市治理。

【鹤洲启越幼儿园开园】 2023年5月23日，珠海市首都师范大学鹤洲启越幼儿园设立，为区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该幼儿园是“洪保十”片区第二所公办幼儿园，引进首都师范大学品牌服务与合作，最多可提供360个学位。9月开园，配备保教员、后勤技术人员等教职工14人，面向一体化区域户籍居民、符合条件的产业人才及产业工人适龄子女开展招生工作。

【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三角岛获全国“和美海岛”称号】 2023年6月8日，自然资源部公布全国33个“和美海岛”名单，广东省7个海岛获此殊荣，其中，万山区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和三角岛入选，是广东省入选海岛数量最多的区域。万山区结合万山群岛自然环境优越、人居环境好、人文资源丰富、海岛管理扎实等优势，打造甜美东澳、秀美伶仃、大美桂山、乐美三角，以“一岛一特色”创建生态美、生活美、生产美的“和美海岛”，推动形成岛绿、滩净、水清、物丰的人岛和谐新格局。



2023年8月16日，洪湾中心渔港正式挂牌“国家中心渔港”（曾 遥 摄）

【洪湾中心渔港成功挂牌“国家中心渔港”】 2023年8月16日，在2023年珠海市南海伏季休渔开渔活动上，洪湾中心渔港正式挂牌“国家中心渔港”，这是自农业农村部《沿海渔港等级认定办法（试行）》实施后，全国首批通过等级认定的渔港。

【桂山镇获评广东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 2023年4月，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布2022年度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单位名单，桂山镇是珠海市唯一入选示范镇，全省仅有27个镇获此殊荣。桂山镇依托不同的海洋资源禀赋，结合海岛实际和群众所需所盼，通过重点打造“1+1+N”（1个万山海战综合博物馆+1个万山海战遗址+烈士陵园、港珠澳大桥沉管基地、文天祥广场、党性教育生活馆等教育矩阵）爱国主义红色教育旅游路线，推进建设以“渔旅融合、亲海观光”为主的蓝色海洋路线和以“美丽乡村、特色民宿”为主的绿色海岛乡村路线，全力创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逐步走出一条海岛乡村文旅融合发展的新路子。

【1镇6村入选“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镇村名单】 2023年11月6日，桂山镇成功入选广东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镇，桂山镇桂山村、桂海村，担杆镇外伶仃村、新村，万山镇万山村、东澳村等6个海岛村入选广东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村。（黄丞伍）

·责任编辑：潘杜鹃·

人物·荣誉

人　物

新增中国工程院院士

余　刚　男，1965年2月生，湖北宜昌人，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92—2022年间在清华大学工作，2022年担任北京师范大学环境与生态前沿交叉研究院院长、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持久性有机污染物、药物和个人护理品、环境内分泌干扰物等新污染物控制理论、技术和战略研究，在排放源和环境污染特征、控制原理与技术、国家控制战略与国际履约支撑等方面取得系列创新性研究成果。建立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排放因子、清单方法和清单，研发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催化降解新技术和机械化学处置新工艺与新设备，研究制定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控制国家战略、行动计划及国际技术导则，为中国和全球履行《斯德哥尔摩公约》发挥重要技术支撑作用。先后获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奖一等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国家环境保护局环境保护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第十四届光华工程科技奖工程奖；培养博士36名、硕士24名，获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和北京市教学名师奖。2023年11月，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　　（珠　鉴）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杨建豪　男，1975年9月生，广东江门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主任医师，珠海市人民医院脑血管病科行政副主任、党支部书记，在西藏米林县开展医疗帮扶。珠海神经介入领域的开拓者及领军人物，2020年作为珠海市首批援助湖北医疗队队长驰援武汉；2022年珠海“1·13”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受委任为防控专区负责人，专门收治各类危重症患者；先后获“广东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广东省优秀共产党员”“广东省劳动模范”“林芝市抗击新冠疫情先进个人”等称号。2023年，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许建东）

全国三八红旗手

杨　斌　女，1970年9月生，广东普宁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妇联主席。深耕社区30载，先后获广东省“先进社区工作者”、全省“百名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广东省劳动模范”、“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先进工作者”、“广东好人”、“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2022年当选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2023年3月，被授予“广东省三八红旗手”“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梁美容　女，1970年4月生，广东珠海人，汉族，大学专科学历，中共党员，斗门区白蕉镇昭信村党总支部委员、村委会委员、妇联主席。忠于职守，联系服务广大妇女；致富不忘乡亲，帮扶10余户家庭脱贫，提供就业岗位300多个。先后获广东省“三八红旗手”、“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共产党员”；2022年当选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2023年3月，被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

唐先敏　女，1970年9月生，四川成都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健帆

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立足血液净化领域20余载，深耕血液灌流技术，在全球首创组合型人工肾、DPMAS人工肝、吸附型体外循环等治疗技术，带领团队推广血液灌流理念，规范血液灌流操作技术，将血液灌流产品和技术推向全国6000多家医院及世界80多个国家，市场占有率稳居全球第一。2020年，获第十届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2021年，推动中国首个——细胞因子吸附柱浓净™隆重上市。2023年3月，被授予“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称号。

求伟芹 女，1970年3月生，浙江绍兴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珠海金山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重视人才和自主创新，带领团队开发WPS Office、金山文档、稻壳儿、金山词霸等办公软件产品和服务，销往全球220多个国家和地区，将金山软件打造成国际知名品牌；投身“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长期致力于鼓励青年创新创业，常年向港澳地区学校提供实习机会。先后任珠海市第十届人大代表、珠海市第九届政协委员、珠海市工商联第六、七届副主席。2023年3月，被授予“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称号。

（李向阳）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李 政 男，1978年8月生，湖南宜章人，汉族，大专学历，高级技师，珠海市欧亚技工学校烹饪专业带头人。2021年获全国餐饮行业中式烹调职业技能竞赛金奖，同年任广东省第二届职业技能大赛西餐裁判。参编书籍2本，发表核心论文2篇，开发国家职业等级认定中式烹调题库2套。在“粤菜师傅工程”送技下乡和“百企帮百村”行动中培训粤菜师傅1400人，考取职业等级证书通过率92%。师带徒中2位徒弟获珠海市技术能手。带领团队获高新区十佳竞赛班组、珠海市冠军单位等荣誉。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昌 郑 男，1992年7月生，湖南益阳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广东中实筑业建设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带队在全市率先完成产业5.0新空间厂房竣备及交付投产；主导4.9米层高超厚墙体的拉片式铝膜支撑体系首次应用；负责珠海最大体量的基坑EPC项目管理工作，主笔撰写相关论文，获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先后获评“中建五局优秀工程师”、“中建五局优秀员工”、“东莞市2022抗疫优秀志愿者”、中建五局“华南公司管理模范”。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简 永 男，1986年6月生，河南信阳人，汉族，中专学历，技师，珠海建轩服装有限公司研发部印花工艺技术员。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发明专利4项；先后获珠海市首席技师、珠海高新区十佳竞赛标兵、珠海市五小创新成果奖等。自学《染整工艺与原理》等理论知识，结合印染非遗传统手工艺，践行传承和创新，并取得一些突破性的成果。作为负责人主导完成“高色牢度矿物颜料印染工艺研发”项目；在羊毛纺织面料结合传统手工印花技术攻克难点，应用在公司产品上，获创新型研发专利。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何 畅 女，1984年1月生，湖南益阳人，汉族，硕士学历（MBA），工程师，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成功部经理。参与编制《基于同望V3开发平台的信息系统快速开发技术》一书，负责院校合作，论文参赛获省级二等奖；主导申报的“建筑构件化数字建模和应用”项目纳入省课标。带领团队开发的“数字化公路造价”课程，入选“技行珠海”线上学习平台。先后获广东省创业导师备案证书及“珠海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行业先进工作者”“珠海市先进女职工”称号。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杨 朋 男，1990年1月生，湖南常德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珠海保税区光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无源工程部NPI（新产品导入）工程师。专注于MEMS（微机电系统）相关产品工艺改善与优化，先后开展玻璃焊料梯度烧结工艺开发、MEMS减振防护改善、微米级梳状电极分离定位分析、封装同轴优化、自动光学检测开发等技术攻关，实现项目收益超600万元。2020年获“珠海工匠”称号。2022年主导开发外挂IC（集成电路）方案，用常规IC组合方案实现缺料IC的功能模型，创造经济效益约1000万元。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丁玉军 男，2000年8月生，广西桂林人，汉族，中专学历，中共党员，珠海市消防救援特勤大队二站四班班长。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参加2018年“山竹”超强台风、2019年佛山高明山火、2020年长炼石化火灾等重大战斗300余起。先后获个人三等功1次、个人嘉奖

3次，获“灭火战斗员”全省第四名、“国家队五项全能”第三名，获评“先进个人”1次、“优秀消防员”2次、“训练标兵”2次、“广东省技术能手”1次。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刘有才 男，1986年8月生，广东湛江人，汉族，大专学历，高级技师，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设备保全班班长。将分布式供水改为集中式供水，减少废切削液处理300吨/年，节约105万元/年，流量增加22%，杂质降低60%，水压增加88%；培养工控及高精度主轴维修人才8名；备件自主维修，节约成本150万元/年；负责重组36条生产线，每年提升产能520万元。先后获格力电器救灾复产先进个人、珠海工匠、格力电器科技进步奖、珠海市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等荣誉。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叶浩森 男，1969年7月生，吉林白城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主任医师，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党委书记。推进全市慢性疾病防控体系建设，推动医院新院区立项、建设，推动建设市集中大型核酸检测中心，填补珠海市公立精神专科医院空白，补齐珠海市职业卫生诊疗短板。先后获珠海市抗击传染性非典型肺炎先进个人、珠海市卫生系统优秀共产党员、广东医院优秀院长等荣誉；发表科研论文20余篇，主编图书《社区卫生诊断方法与实践》。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张锦荣 男，1978年12月生，广东南雄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教师，珠海市香洲区实验学校校长。从事教育教学工作23年，其中，担任校长10年，成功打造品牌学校3所，担任1个区级和3个市级工作室主持人，先后5次被评为省、市、区先进教育工作者。任校长期间，香山学校先后两次获“国字号”奖牌：2015年被评为“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单位”，2017年被评为“中国教育学会书法教育实验校”。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马伟钉 男，1995年1月生，河北石家庄人，汉族，在职大专学历，三洋电梯（珠海）有限公司维修部维保组组长。负责电梯控制柜接线和调试、电梯安装、电梯故障解决与技术支持；参与编辑指导用书，服务质量和态度尽其所能让客户满意；参与公司抗击疫情产品新功能研发。2022年9月获珠海市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电梯维修保养竞赛第二名，12月获广东省电梯维修工职业技能竞赛团队一等奖。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郑少敏 男，1996年1月生，广东韶关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税务局干部。负责计算机系统运维、网络安全防范等工作；参与广东省税务局大数据管控平台和税务总局发票电子化改革项目建设；带领部门技术骨干参加网络安全竞赛，获税务总局智税大数据竞赛团队第五名和全国税务系统练兵比武活动税收网络安全岗位第八名。拥有软件著作权1项。2023年，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许建东）

高树林 （1969—2023）男，山东安丘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珠海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始终把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群众切身利益放在第一位，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履职尽责、勇挑重担。因长期超负荷工作、积劳成疾，于2023年3月1日晚突发心源性猝死离世，后获追授“珠海市优秀共产党员”“珠海好人”“广东好人”“全国应急管理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等荣誉称号，记个人二等功。2023年9月，获广东省总工会追授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朱德祥）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

杨 斌 详见“全国三八红旗手”

丁晓平 女，1965年4月生，山西汾阳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民革党员，珠海市振业混凝土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第十届珠海市人大代表，第九届珠海市政协委员。带领技术团队攻坚克难，创新多项珠海砼行业纪录；热心公益，累计捐款近500万元；成立“爱之永恒”公益慈善项目，对困难妇女儿童开展紧急救助。先后获“南粤建功立业女能手”、2004—2005年度和2010—2011年度中国混凝土行业优秀企业家。2023年3月，被授予“广东省三八红旗手”称号。

梁逢旭 女，1977年10月生，广东新会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斗门区妇女联合会党组书记、主席。认真履行职责，用心用情服务妇女儿童，做妇女建功的领头雁、妇儿维权的娘家人、关爱妇儿的贴心人、文明风尚的倡导者、改革破难的引领者。2014年获评广东省残联系统先进工作者。2023年3

月，被授予“广东省三八红旗手”称号。

阳　昕　女，1979年10月生，四川成都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珠海昇生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深耕芯片设计领域，推动解决国产CPU指令集MCU技术问题，推动MCU产业生态完全国产化，打造多项国内领先产品。先后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优秀奖、粤港澳大湾区女性科技创新大赛第二名。2023年3月，被授予“广东省三八红旗手”称号。　（李向阳）

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覃佐昕　男，1979年12月生，湖南常德人，土家族，中共党员，珠海市香洲区香湾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在云南怒江扶贫期间，深入镇村，深入群众，把扶贫协作做在实处，先后获广东省“脱贫攻坚工作突出贡献先进个人”、云南省“支援云南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等称号。在香洲区凤山街道，创新推出出租屋分级管理办法；创造性开展森防管网“毛细血管”建设；自研自制简易虹吸管解决山塘安全隐患，获全省推广；在职期间实现凤山“无责任事故，无人员伤亡”。2023年6月，被授予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称号。　（香湾街道办事处）

徐俊杰　男，1988年7月生，广东连州人，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珠海市公安局经侦支队五大队副大队长。广东省公安厅反洗钱领域专家团队“领头羊”和专职教官，探索与澳门司警及人民银行、外管局等部门建立联合协作机制，推动成立警银汇联合工作室，在实战中发挥重大作用；数据化实战能力突出，获评人社部电子数据分析师，多次在部、省级比武中获优异成绩；发挥资金分析特长，支撑各警种屡破大案，先后侦破央批、部督涉虚拟币、四方平台等新典型案件。2023年6月，被授予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称号。

（市公安局）

夏树立　男，1977年8月生，湖南常德人，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珠海市商务局（口岸局）陆空口岸科科长。先后推动实现经港珠澳大桥向香港输送鲜活产品、珠江西岸地区跨境电商零售经大桥出口，以及增加珠澳货运功能等大桥口岸新功能，提升大桥货运潜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经大桥入境管控人员10万余人次，其中，发现阳性病例600余例，未发生一例疫情在大桥口岸现场传播扩散的情况，为全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作出突出贡献。2023年6月，被授予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称号。　［市商务局（口岸局）］

逝世人物

梁耀明　（1936—2023）广东珠海唐家人，1953年9月至1958年7月在清华大学机械系读书，1958年8月起在北京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所工作，任职题目组组长、工程师。1980年5月至1984年5月任珠海市经济委员会工程师。1984年5月至1985年7月任珠海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85年7月至1989年5月任珠海市工业委员会副主任，1989年5月至1991年5月任政协珠海市委员会副主席、珠海市工业委员会副主任，1991年5月至1999年2月任珠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1999年9月退休。系清华大学珠海校友会名誉会长。　（范金海）

荣誉榜

1月19日　退役军人事务部通报表扬2022年度全国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百名优秀主任（站长）”，珠海市香洲区香湾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孙彬获表彰。

2月3日　广东省档案局印发《广东省入选国家级档案专家、全国档案工匠型人才、全国青年档案业务骨干人员名单的通知》，珠海市城乡防洪设施管理和技术审查中心综合部副部长、副研究馆员吴卫红入选全国档案工匠型人才；珠海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副馆长、研究馆员李琦入选国家级档案专家储备专家。

2月7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联合公布《关于表彰2020—2021年度全国无偿献血表彰奖励获奖者的决定》，珠海市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市”称号。

2月16日　共青团广东省委公布第21届广东省青年文明号命名集体名单。珠海市15个集体获命名，分别是珠海市交通规划研究与信息中心监管咨询部、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泌尿外科、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脾胃病科、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呼吸科、斗门海关稽（核）查三科、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斗门区税务局办税服务厅、国家税务总

局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国家税务总局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办税服务厅、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珠海南通加油站、港珠澳大桥出入境边防检查站一队、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公安业务大厅、南方电网广东珠海金湾供电局平沙供电所、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中国船级社珠海分社现场检验组、广州海事法院珠海法庭。

2月25日　全国妇联表彰全国巾帼文明岗等先进集体和个人。珠海市社会福利中心康教办、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居委会获“全国巾帼文明岗”称号；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妇联主席杨斌，斗门区白蕉镇昭信村党总支部委员、村委会委员、妇联主席梁美容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3月16日　国家消防救援局印发《关于表彰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的通报》。市消防救援支队获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先进支队。

3月23日　广东省河长办公布“广东最美河湖卫士”名单，珠海市张晓珍、陈国平、余至园、赵柏龙及林嘉祺5人上榜。

4月2日　全国移民管理机构表彰第二届“十大国门卫士”，珠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技术保障队副队长欧阳轩乾获表彰，并记个人一等功。

4月17日　共青团中央表彰全国优秀共青团集体和个人，珠海市4个集体、2名个人获表彰。珠海市香洲区南屏科技工业园团委、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团委、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团委获评“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团总支获评“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有限公司乘务员陈少芬、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学生赖婉荧获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4月26日　共青团广东省委表彰优秀共青团集体和个人，珠海市6个集体、15名个人获表彰。其中，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街道金嘉创意谷团委、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公司团委获评“广东省五四红旗团委”，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检察院团支部、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香洲区税务局团支部、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团支部、珠海市斗门区白藤街道群兴社区团支部获评“广东省五四红旗团支部”，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检察院书记员骆雁娆等10人获评“广东省优秀共青团员”；珠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团总支委员贺真等5人获评“广东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5月4日　广东省人社厅、省总工会、省企业联合会、省工商联联合表彰工作突出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珠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三方联合调解中心、金湾区劳动争议人民调解委员会、金湾区红旗镇劳动争议人民调解委员会3个集体获表扬。

5月7日　第十六届高技能人才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格力电器李永民获“全国技术能手”称号，珠海市职业训练指导服务中心、珠海市技师学院获评国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单位。

5月15日　全国妇联公布2023年全国“最美家庭”名单，珠海市黄静静家庭入选。

5月20日　广东省妇联公布2023年广东十大“最美家庭”和百户“最美家庭”，珠海市杨鑫林家庭、邓月葵家庭、林清家庭、潘伟坚家庭获评2023年广东百户“最美家庭”。

5月29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通报第一届全国检察机关行政检察业务竞赛结果，珠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一级检察官张玲以全国第一名的成绩获“全国行政检察业务标兵”称号。

6月1日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通报表扬海洋强省建设表现突出单位和个人，珠海3个单位和5名个人获表扬。其中，市自然资源局、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简称“南方海洋实验室”）、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评“海洋强省建设表现突出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总工程师、市海洋局局长梁宪明，中国科学院院士、南方海洋实验室主任陈大可，南方海洋实验室副主任、教授孙冬柏，珠海云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教授级高工张云飞获评“海洋强省建设表现突出个人”，原市海洋农业和水务局副局长、调研员徐聪茂获评“关心海洋工作表现突出老同志”。

6月26日　第六届广东省“人民

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大会在广州举行。珠海市覃佐昕、徐俊杰、夏树立3人获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称号，南屏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获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称号。

6月28日　广东省科协授予31名科技工作者第十七届广东省丁颖科技奖，由珠海市科协推荐的陆骊工教授获奖。

7月3日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工作座谈会表彰省第十二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先进单位和优秀作品，由珠海市委宣传部选送的话剧《龙腾伶仃洋》、纪录片《人生能有几回搏》、歌曲《祖国总在我身后》、长篇小说《平安批》、报告文学《初心——粤港澳合作中的横琴故事》5部作品获优秀作品奖。

7月28日　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评审结果公布，珠海市广昌水闸改扩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获水利工程奖。

8月4日　广东省委审计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审计厅联合表彰全省审计机关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珠海市审计局获“全省审计机关先进集体”称号，珠海市审计局黄耀文、李东辉和金湾区审计局杨成荣3人获“全省审计机关先进工作者”称号。

8月21日　全国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揭晓第21届全国青年文明号名单，珠海市9个集体获命名。

链　接

第21届全国青年文明号珠海市获命名集体

珠海市公安局拱北口岸分局巡逻警察大队口岸中队
拱北海关所属横琴海关志愿服务队
珠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横琴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执勤二队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香洲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珠海船舶交通管理中心
港珠澳大桥海事局西岛海巡执法大队
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珠海检测院业务室
珠海格力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质量控制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斗门支行

8月31日　第十一次全国归侨侨眷代表大会表彰全国侨联系统先进集体和个人。珠海市侨联张英龙获“全国侨联系统先进个人”称号，珠海市香洲区侨联获“全国侨联系统先进组织”称号，珠海市优秀侨界代表陈汉雄、苏攒淘、苏枝谋、徐建平4人获“全国归侨侨眷先进个人”称号。

10月9日　司法部表彰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和模范人民调解员，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唐家湾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被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称号；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程小梅和斗门区井岸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邝小媚被评为“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

10月16日　全国妇联表彰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和个人，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称号，广东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珠海站站长郭观婵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称号。

10月17日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公布2023年第三季度“广东好人”名单，珠海烈士陵园徐云峰入选。

11月13日　国管局驻京办事处与综合管理司党委公布新一批中央和国家机关“四强”（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党支部和国管局“四强”党支部名单，珠海市驻京办党支部入选。

11月15日　公安部公布全国第三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名单，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唐家派出所入选。

12月4日　全国爱卫办公布2022年度全国健康城市建设评价结果，珠海市获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　（骆伟娟　郑秋玉）

·责任编辑：潘杜鹃·

附　录

2023 年珠海市组织机构及负责人

市四套班子领导成员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市委	陈　勇	市委书记，省委横琴工委书记	8月任职
	黄志豪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党组书记	
	李　彬	市委副书记	
	谈　静（女）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吴　轼	市委常委、秘书长、政法委书记，市委国安办主任，市委改革办主任	
	郭才武	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协党组副书记	
	杨　川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国防动员办主任	
	陈育飞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候选人	12月任市委常委
	覃　春（土家族）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党校校长，市政府党组成员	8月任市委常委
	李伟辉	市委常委，香洲区委书记	
	祁建国	市委常委	
	吕玉印	市委书记，省委横琴工委书记	任至6月
	肖建清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任至11月
市人大	潘　江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赵建国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闫昊波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续表）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市人大	武 林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于思浩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吕红珍（女）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张 强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专职委员	
	陈家平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	
	阎 武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农工党珠海市委会主委	任至8月
市政府	黄志豪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党组书记	
	杨 川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国防动员办主任	
	覃 春（土家族）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党校校长，市政府党组成员	副市长任至9月
	李 翀	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	
	胡新天	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	
	谢仁思	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督察长，市委政法委第一副书记	
	黄振球	市政府副市长	11月任职
	文 华	市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	
	张 晨（女）	市政府副市长	任至5月
市政协	王开洲	市政协主席、党组书记	
	郭才武	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协党组副书记	
	张 松	市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	
	彭 洪（女）	市政协副主席，民盟珠海市委会主委	
	王红勤（女）	市政协副主席	
	贺 军（土家族）	市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珠海市委会主委	
	颜 洪	市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	
	戴伟辉	市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市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李秉勇	市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	
	陈依兰（女）	市政协副主席，民建珠海市委会主委	
	张宜生	市政协党组成员、专职常委	

各区、功能区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香洲区	李伟辉	市委常委，香洲区委书记	
	刘齐英	香洲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党组书记	
金湾区	梁耀斌	金湾区委书记，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刘　军	金湾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党组书记，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斗门区	苏　虎（蒙古族）	斗门区委书记，斗门生态农业园党委书记，富山工业园党工委书记	
	韩　云（朝鲜族）	斗门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党组书记，斗门生态农业园党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富山工业园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高新区	赵适剑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王小彬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鹤州新区筹备组	赵　力	鹤洲新区筹备组临时党委书记、组长	
	高　磊	鹤洲新区筹备组临时党委副书记、常务副组长，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管委会主任，珠海保税区管委会主任	

市直各单位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市纪委监委	陈育飞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候选人	12月任纪委书记
	肖建清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市委办公室	吴　轼	市委常委、秘书长、政法委书记，市委国安办主任，市委改革办主任	
市委组织部	覃　春（土家族）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党校校长，市政府党组成员	9月任组织部部长
市委宣传部	谈　静（女）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市委统战部	郭才武	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协党组副书记	
市委政法委	吴　轼	市委常委、秘书长、政法委书记，市委国安办主任，市委改革办主任	
市委政研室	张邦雄	市委副秘书长，市委政研室主任，市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11月任市委政研室主任
	王国剑	市委副秘书长，市委改革办常务副主任	市委政研室主任任至11月
市委改革办	吴　轼	市委常委、秘书长、政法委书记，市委国安办主任，市委改革办主任	
市委网信办	陈建海	市委网信办主任	

（续表）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市委外办	童 嫚（女，土家族）	市委外办主任	
市委编办	张 华	市委编办主任	
市委军民融合办	杨 川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国防动员办主任	3月任市委军民融合办主任
市委台港澳办	黄 萃（女，壮族）	市委台港澳办主任	
市直机关工委	（空 缺）		
市委巡察办	张若芬（女）	市纪委常委，市委巡察办主任	
市委老干部局	于瑞芳（女）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委老干部局局长	
市委机要和保密局	梁德胜	市委机要和保密局局长，市保密局局长，市密码管理局局长	
市政府办公室	文 华	市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	
市发展改革局	刘 宏	市发展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教育局	习恩民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市委教育办主任	
市科技创新局	王 雷	市科技创新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李丛山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公安局	谢仁思	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督察长，市委政法委第一副书记	
市民政局	高宏伟	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王桂莲	市民政局局长，民革珠海市委会主委	
市司法局	李小燕（女）	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市委政法委委员，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第一政委	
市财政局	赵伟媛（女）	市财政局党组书记	
	戴伟辉	市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市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潘伟明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自然资源局	蒋道平	市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生态环境局	张经纬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田建华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陈 旭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任至5月
市交通运输局	王朝晖	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市国防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主任	

（续表）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市水务局	卢晓波	市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农业农村局	黄顺安	市委农办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市商务局	沈　岩	市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市口岸局局长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闫卫民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卫生健康局	徐超龙	市卫生健康局党委书记、局长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周锡川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应急管理局	高树林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	3月去世
	（空　缺）		
市审计局	李喜妍（女）	市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国资委	李文基	市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	
市市场监管局	石学斌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统计局	陈　珩	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医保局	程智涛（女）	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金融工作局	穆　竑（女，回族）	市金融工作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张　波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信访局	文　国	市政府副秘书长，市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郑大鹏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接待办公室	张华伟	市委副秘书长，市接待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周哲文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市政府驻北京办事处	张存强	市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党组书记、主任	
市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余承坪	市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党组书记、主任	
市中院	金　军	市中院代理院长、党组书记	9月任职
	张春和	市中院院长、党组书记	院长任至8月 党组书记任至9月
市检察院	李学磊	市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市委政法委委员	任至9月
市工商联	朱自琴（女）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市总商会常务副会长	
市总工会	唐尚洪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黄　锐	市人大常委会专职委员，市总工会主席	主席任至11月

（续表）

单位	姓名	主要领导职务	变动情况
团市委	侯文涛	团市委书记	
市妇联	杨红梅（女）	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市科协	刘治民	市科协党组书记、主席	
市社科联	郑安兴	市社科联党组书记、主席	
市文联	马 融（回族）	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	任至9月
市残联	方 琳	市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	2月任理事长
市贸促会	梁培忠	市贸促会党组书记	
	黄南荫	市贸促会党组副书记、会长	
市红十字会	陈志英	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副会长	
	阎 武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农工党珠海市委会主委，市红十字会会长	会长任至1月
市侨联	张英龙	市侨联党组书记、主席	
市委党校	覃 春（土家族）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党校校长，市政府党组成员	9月任党校校长
市委党史研究室	岑贤柯	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	
市招商署	刘高路	市招商署党组书记、署长	
市档案馆	拜 燕	市档案馆馆长	
市西部城区开发建设局	（空 缺）		
市气象局（台）	李叶新	市气象局（台）党组书记、局长（台长）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卢仲强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市供销合作联社	黄 进	市供销合作联社党组书记、主任	
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顾胜杰	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珠海国际仲裁院（珠海仲裁委员会）	王瑞森	珠海国际仲裁院院长（珠海仲裁委员会主任）	
市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办公室	林明光	市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	
市新闻中心	孙锡炯	珠海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新闻中心）党委书记，珠海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市新闻中心主任（珠海特区报社社长、珠海广播电视台台长）	
市轨道交通局	蔡凌燕	市轨道交通局党组书记、局长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钟以俊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	
	陈斗雪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注：表中机构负责人职务变动情况仅指所对应单位的职务变动

（市委组织部）

政府工作报告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珠海市市长　黄志豪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监督支持下，较好地完成了市十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这一年，珠海经济运行持续恢复向好。我们有力有效应对各种不确定、超预期因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4233.2亿元，增长3.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2.4亿元，增长10.3%（增幅在珠三角排名第一），外贸出口实现正增长。工业经济扛起大梁，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突破6000亿元，增长5.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8%，工业投资增长3.4%，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6.8%，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0.8%。社会活力迸发，人气集聚加速消费回暖，全年珠海口岸出入境1.64亿人次，日均超44万人次，拱北口岸出入境超1亿人次，珠海机场旅客吞吐量1145.7万人次，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3.2%（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67773元，增长3.1%，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38025元，增长6.1%，全市CPI上涨0.5%）。经营主体总数44.5万户，增长5.8%，新增上市企业5家（数量在省内地级市中排名第一。截至2023年底，全市境内外上市挂牌公司达108家，其中，上市公司49家，新三板挂牌公司59家）。全年引进各类人才7万人，创历史新高。

这一年，珠海现代化产业体系初现新格局。全市围绕“产业第一”多措并举。工业投资实现近十五年来首次超过房地产投资，从过去每年300亿元左右提升至近两年每年600亿元左右，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从2022年的30.1%提升至2023年的35.8%。招商引资签约产业立柱项目（由珠海市提出，符合珠海产业重点发展方向，能够补齐产业链短板，支撑未来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产业项目。项目总投资一般超过10亿元，达产年产值超过30亿元）37个，已签署落地投资协议项目23个，总投资730.5亿元。5.0产业新空间在建及建成项目54个，总面积超1000万平方米，东部地区招商引资入驻率超八成、西部地区超七成，5.0产业新空间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热点载体。从无到有系统构建起初具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新型储能产业体系，全球最大的吉瓦级液流电池工厂（纬景储能）在富山工业园投产，一批新能源产业项目在金湾、斗门异军突起，MicroLED、TSV先进封装等新一代电子信息材料和先进工艺项目相继在珠海完成布局，不仅优化珠海东西部产业布局，更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构中抢占先机。推出海洋经济发展“十二条”，海洋牧场开工项目4个（深远海养殖工船“九洲一号”、数字智能化深海养殖平台“珠海琴”、轻型半潜桁架式养殖平台“格盛1号”，以及重力式深水网箱30口），投资4.1亿元，新增养殖水体12万立方米，增长33.3%，全球最大的水体自然交换型养殖工船“九洲一号”开工建设。建成珠海太空中心，打造“永不落幕的航展”，成功举办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珠海正式形成“双航展”格局。

这一年，协同港澳“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取得新进展。服务“一国两制”新实践，完善配套、优化服务，保障“澳车北上”“港车北上”“经珠港飞”“港珠澳大桥旅游”顺利落地实施，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单日通关车辆首次突破1.7万辆次，日均跨境货车数量超疫情前的6倍，单日出入境客流量突破

11.5万人次，创历史新高。联合港澳及周边城市在珠海举办“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沿大桥延长线由东向西依次布局四大重要节点：联动澳门、横琴启动十字门金融区建设，粤港澳物流园一期（位于“洪保十”片区，占地面积12.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31万平方米。其中，一期工程主要包括出口监管仓、保税仓、海关查验场等“两仓一场”的建设，建筑面积3.9万平方米）投入使用，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主体建成，高栏港综保区封关运营，推动港珠澳大桥延长线“串珠成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开始成为港澳及珠江口西岸城市、产业界的共识与行动热潮。

这一年，珠海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交出新答卷。获批实施《珠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交通提升加快推进，入选2023年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建成鹤港高速二期、兴业快线北段（西线）、金海大桥一期、珠机城际二期。出台《珠海市政府关于推动“村村有物业”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进“村村有物业”工作，全市农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量超7.3亿元，增长7%，20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突破1000万元。全面铺开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推动教育扩容提质促均衡，全市基础教育公办学位在2022年大幅增长10.2%的基础上，2023年继续增长12.1%，稳妥应对2023年秋季学期小学一年级、初中一年级招生增幅超过20%的入学高峰，全市入读普高比例提升至62.8%，位居全省前列。出台《珠海市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工作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完成300场“火炬点燃行动”暑期座谈会。连续三年蝉联“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居民域内就医率97.7%。完成2023年十件民生实事。

过去一年，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纵深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建设

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配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出台实施，推动近万项市级行政职权交由合作区实施，合作区暂时不能承接的事项全方位做好兜底服务。支持配合横琴对外通道建设，十字门隧道、南湾大道横琴隧道连接段正式通车。支持横琴“四新”产业（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产业、中医药等澳门品牌工业、文旅会展商贸产业、现代金融产业）发展，推动在珠海落地的10个产业项目将研发中心设立在横琴（总投资283.1亿元，包括曜灵时代、鸿钧异质结新型高效电池、纬景储能锌铁液流电池等项目）。支持重大平台建设，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牵头、珠海市共建，广州中医药大学、广东省中医药科学院为主要参建单位）正式揭牌运作；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由澳门、珠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三方共同筹建，以“双中心”模式运营，分别为设于澳门的澳门中心和设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的珠海·横琴中心）正式成立，其中，珠海·横琴中心正式进驻实体场地。

全面加强珠澳港合作。举办首届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圆桌会议，成立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由科技部指派、珠海市科技创新局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共同发起成立的资源对接平台）。持续推进“湾区通”工程，首创粤澳社保（医保）融合办理，“湾区社保通”累计服务澳门居民超23万人次，港澳居民参加珠海养老保险超4.8万人、医疗保险超5.4万人，在珠海置业超7.6万人，港澳投资企业超1.5万家。推动成立“粤澳大健康产业联盟”（由42家粤澳两地商协会和龙头企业共同组建）。将拱北口岸东南侧3700平方米地块以租赁方式提供给澳门使用，支持澳门轻轨东线建设。澳门往返桂山岛客运航线开通。主动服务、联动港澳在港珠澳大桥等区域开展紧急医疗救援、病例跨境转运合作。持续提升对澳供水保障能力（开工建设洪湾泵站至南屏水库隧道工程和平岗泵站二期扩建工程）。成功举办2023年珠澳合作会议、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

加快建设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全面加强交通提升工作，推进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加快实施《珠海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2021—2035年）》。三大战略通道建设有序推进，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全面开工建设，珠海机场改扩建、珠海隧道、黄茅海大桥等项目加快建设，珠海中心站（鹤洲）枢纽站城一体工程、广珠（澳）高铁、南珠（中）城际香山至拱北段等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伶仃洋（深珠）通道珠海侧公路工程开展方案设计研究，开行广珠城际珠海站至珠海北站往返列车。实施“广珠铁路连结热点计划”［2022年，珠海市制定实施《广珠铁路连结热点计划（2022—2027年）》，推动广珠铁路运营业务往资源丰富、潜力巨大的热点区域、热点设施、热点客户连接，打造更多的合作点、更大的业务量、更好的绩效空间］，广珠铁路实现货运量1545万吨，增长

8%。与西江沿线城市共同在珠海举办“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

更好发挥口岸城市功能。珠海口岸出入境人次增长68.6%、车次增长92.1%，横琴口岸、青茂口岸出入境人次均增长超100%。拱北口岸“安改”工程顺利推进。加快在高栏港打造华南煤炭贸易集散中心，华南绿能港的5座全球最大LNG储罐主体结构完工。全市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1.2亿吨，增长16.1%，其中，高栏港区增长17.6%，外贸吞吐量增长31.5%，完成旅客吞吐量501万人次，增长206.9%。国际友好（交流）城市增加至42个。

（二）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加快推动城乡融合。出台《关于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方案》。强化市、区、镇、村四级联动，全年市级投入“百千万工程”相关资金225亿元，新增专项债85%以上安排用于区、镇、村建设。全市95%以上农村卫生服务中心按国家最新标准完成升级，镇街养老综合服务中心覆盖率100%，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5G网络全覆盖。

有效激活镇域经济。培育建设4个省级典型镇（桂山镇、红旗镇、平沙镇、斗门镇入选广东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县镇村），7个建制镇上榜全国“2023镇域经济500强”，南水镇、南屏镇工业总产值超千亿元，白蕉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名单。“斗门旧街”获评广东省旅游休闲街区。

大力推进乡村振兴。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恢复耕地4400亩。成功召开第二届“中国年鱼”产业发展大会、首届预制菜装备产业大会，支持格力电器牵头成立广东省预制菜装备产业发展联合会，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一期建成投产。开展冬春时节水塘河道清淤，完成河道清淤82.5千米。

扎实开展对口帮扶协作。高标准推进对口阳江横向帮扶协作，扎实推进对口阳江、茂名市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高质量推进与遵义市对口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合作，对口支援西藏林芝市米林县、米林农场和重庆巫山县。

（三）坚定不移落实“制造业当家”

优化发展产业空间。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进展迅速，签约入驻项目269个、协议投资额591亿元，珠海高新区唐家湾园区，斗门富山工业园、香洲三溪科创城等成为入驻热点园区。继续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投入166.5亿元完善园区配套。加强土地整备攻坚，供应工业用地49宗，面积3477.3亩，具备进场施工条件的产业用地9364.4亩，其中，千亩以上连片土地3块。为应对立柱项目落地的紧迫填土需要，全市多方协调市外土源，仅金湾区全年填土超1000万立方米。

全面建设珠海“产业森林”。有效发挥市政府企业服务综合专班作用，及时协调解决一大批涉及市区镇联动、跨部门跨领域的问题。成功举办2023能源电子产业发展大会暨广东新型储能产业发展高峰论坛、2023第六届无人系统大会、2023琴珠澳集成电路产业促进峰会暨第十八届“中国芯”颁奖仪式、第34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暨2022中国医药经济年度人物发布会。大力发展“4+3”产业集群，全年产值4406.6亿元，增长6.6%，其中，新能源增长27%，集成电路增长28.9%，智能家电增长13.9%。推动产业立柱项目加速落地，充分依托高栏港港口及化工园区优势，从锂辉矿开始布局，集群化构建锂电上游材料产业生态，建设锂电上游材料产业园，全面支撑珠三角锂电池和新型储能产业发展（初步构建起正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电芯制造、锂电生产装备及集成应用的全产业链条），鸿钧异质结新型高效电池、迈为半导体激光设备、京东方MicroLED、埃克森储能电池、先导智能装备等项目开工建设。全年制造业亮点纷呈，珠海格力电器热销中东等“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横琴芯潮流荣获年度IC独角兽和优秀创新产品奖；金湾区中航通飞“鲲龙”AG600正式进入表明符合性［飞行器（如飞机、直升机等）在设计、制造和维护过程中，是否符合相应的标准、规范和法规要求］试飞阶段，中海福陆重工“海基二号”深水导管架刷新“亚洲第一深”纪录；斗门区爱旭全球首款高双面率ABC组件面世；高新区云洲智能无人艇荣获第七届世界无人机大会“无人系统设计奖”。

大力培育珠海产业新工匠。全面实施“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与行业协会、行业龙头企业合作签约“工匠学院”15所，精准培养紧缺产业工程师、技能工匠超1.8万人。实施“行行出状元”工程，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活动。累计建成市级及以上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16家，全市技工院校毕业生就业率近100%，留珠率近九成。深化实施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计划（2022年出台，由政府资助组织培训全市产业工人100万人次，开设包括安全生产和珠海市

情两门必修课的系列培训课程），完成培训46.1万人次、累计79.4万人次。

（四）着力促投资扩消费稳外贸

全力以赴促投资。“三个一批”常态化运转，安排市重点项目510个，完成投资1303.5亿元，超过时间进度25.7个百分点。全年获得专项债221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39.7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3.4亿元、中央特别国债支持9.7亿元。

多措并举扩消费。出台一系列提振和扩大消费措施，实施“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计划，形成一批旅游新热点。成功举办2023年世界风筝板系列赛珠海总决赛、2023珠海马拉松等大型体育赛事。全市接待游客4261.2万人次，增长2.4倍。全市举办会展2396场次，增长1.2倍。

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支持企业抢抓订单，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跨境电商经营主体突破1000家，新建成跨境电商仓储载体超5万平方米，跨境电商进出口283.2亿元，增长27%。首次以“一会三地”模式举办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保持外贸百强城市前十。

促进各类经营主体健康发展。出台实施激发企业活力政策80条，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超96亿元。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突出主责主业、服务产业发展、履行社会责任，市属国企净利润增长1.4倍。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召开珠海市优秀民营企业与企业家表彰大会，推出十四条信用激励措施。充分发挥稳外资工作专班作用，促进外资企业增资扩产、加快发展。

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加快打造“金融三张网”（2022年珠海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打造金融三张网。一是发展丰富多样的金融机构，优化金融“毛细血管”，打造通达四方的金融“血管网”；二是推动大数据信用平台和信用体系建设，打通信用体系与数字政府“一网统管”平台、社会治理网格化的全面联结，打造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信用网”；三是加强法治建设，强化市场主体的法治意识，打造公平公正的全社会“法治网”），升级珠海产融平台，设立规模100亿元的珠海基金三期，全面推进珠海“普惠金融户户通”，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2万亿元，增长3.3%，贷款余额1.1万亿元，增长7.5%，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191亿元，增长11%。全市企业通过IPO、再融资、发行债券累计直接融资303.3亿元，居全省地级市首位。珠海农商银行由省移交我市管理后，资产、存贷款均实现两位数增长，监管评级再获提升。由省交由我市管理的罗定农商银行实现高风险机构“摘帽”。大力发展跨境金融，累计引进QFLP和QDLP试点企业53家，召开“共建共享十字门金融区　大力发展跨境金融”大会，启动“十字门金融区”及相应的法律服务中心、会计服务中心建设，让港澳优质现代服务业资源通过珠海辐射珠江口西岸、粤西地区。

（五）持续强化教育、科技、人才支撑

校地合作更加紧密。加强与中山大学交流合作，支持南方海洋实验室建设。与暨南大学共建珠海临床医学院。全面支持北京理工大学珠海校区建设。与北京师范大学共同举办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开展91场论坛活动，线上线下观展超300万人次。

科技创新实力持续增强。全年推动1272家企业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增长28.6%，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超过前4批次累计总和。新增省重点实验室2家，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1家。全社会研发投入118亿元，增长3.8%，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147.7件，居全省第二，4项成果获省科技奖一等奖。成功举办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推进“质量强业”六大工程（卓越产业集群质量引领工程、产业标准领航工程、企业质量提升工程、质量品牌跃升工程、质量专业人才培育工程、质量基础设施强基工程），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位居全省第一。

人才支撑作用更加明显。深化实施“珠海英才计划”［累计选拔高层次人才952名，产业青年优秀人才1926名，入选各级创新创业团队184个，累计创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创新实践基地120家］，全市人才总量突破90万人，培育珠海首个中国工程院院士（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余刚教授），10人入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成功举办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

（六）持续擦亮绿美珠海生态名片

全面打响绿美珠海“百团大战”。实施绿美珠海九大行动（绿色版图扩增、森林品质精准提升、城乡协同绿美提升、绿美保护地提升、海岛生态质量提升、生态修复、绿色通道品质提升、古树名木保护、爱绿植绿护绿），制定“路线图”，印发指引手册，

开展“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活动800余场，完成市级保障性苗圃建设，全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2.4万亩，红树林湿地生态修复268公顷，新建、改建公园16个。近两年开始实施的“美丽中国”珠海实践项目（2022年10月，珠海市政府出台广东省首个“美丽中国”地方实践项目五年实施方案，计划到2027年底，累计投入不少于500亿元建设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入选国家首批12个正面典型案例，全省唯一。

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成效显著。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富山工业园“零碳科技城”建设。累计创建绿色工厂27家，绿色供应链管理核心企业9家。认定超低、近零能耗标识建筑超20万平方米。

环境污染防治水平稳步提升。空气质量位居全国重点城市前列，6项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其中，$PM_{2.5}$浓度18微克/立方米，排名珠三角第一，5个地表水国考断面、9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优良，17条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实现“长制久清”。全市居民小区、公共机构、公共场所、经营区域生活垃圾分类有效覆盖率100%。

（七）加快培育海洋经济发展新动能

海洋产业提质增效。全链条构建海洋牧场大舞台，以现代化装备技术，推动养殖走向深远海。加快建设万山、外伶仃海域2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成6座人工鱼礁区。强化用海要素保障，积极探索“标准海”供应（完成渔业养殖用海海域使用权批复17宗，批准用海面积816公顷。“标准海”指在海洋产业园内，统一完成区域整体海域使用论证等用海前期工作，单个现代化海洋牧场项目申请用海时无须再进行海域使用论证）。开工建设深海养殖平台“珠海琴”“格盛1号”。开创陆海接力、岸海联动的分段接力海鲈养殖模式。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建成开业，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鱼林村光伏复合项目（“水下养鱼，水上发电”项目，是全市首个渔光互补光伏电站）并网发电。海岛游客163.6万人次，增长116.1%。

海洋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成立珠海市海洋发展集团，落地蓝海科技产业园、白蕉海鲈产业中心等项目，开工建设珠海海发蓝色种业产业园（海鲈鱼、金鲳鱼、南海大黄鱼等鱼种实现自研培育）。在南方海洋实验室挂牌珠港澳海洋风险监测预警研究中心。全国首台兆瓦级漂浮式波浪能发电装置“南鲲”号在珠海投入试运行，成功研制全球首艘具有远程遥控和开阔水域自主航行功能的科考船“珠海云”号。

海洋生态保护基础夯实。实施全省首部地级市海域海岛保护条例，“东澳岛东澳湾生态修复项目”入选全国典型案例。强化水产养殖污染治理，一批尾水治理示范点通过验收。健全泡洗海砂监管执法机制，打击水上非法洗砂洗泥。

（八）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

公共服务供给不断优化。深化实施“有业有住有家”计划，九项民生支出427.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六成以上。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全市城镇新增就业4.5万人。推动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加强住宅小区治理若干规定》（经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自2023年11月1日起施行，其中，涉及提升住宅小区自治能力、加大物业行业监管力度等多个方面，为“美好家园”共建共享提供有力指引和法律保障）。开工改造70个老旧小区。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建设“长者饭堂”154家，实现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全覆盖，全市开展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的公办幼儿园占比达84%，获评“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推进健康珠海22个专项行动，遵医五院三期建设顺利，共建华南理工大学附属珠海妇儿医院，建成全国唯一经科技部建设审查通过的地市级疾控机构P3实验室。

城市软实力显著提升。深入实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里子工程”。优化节假日期间情侣路沿线交通组织，开通菱角咀隧道，开工珠海大道、九洲大道等快速化提升工程，建成12座人行立体过街设施，新增公共停车位2.1万个，新开通勤学、勤业专线16条。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第三届珠海艺术节、2023珠海时尚周等活动顺利举行，珠海金湾艺术中心正式运营，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加快建设。《龙腾伶仃洋》《平安批》《侨批》等原创文艺精品荣获全国全省重要奖项。成功举办欧美同学会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论坛暨第五届留学生节，揭牌珠海留学文化馆。

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超140万人，参保率99%［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口/政策规定应参保人口（16周岁及以上人口减去其中的全日制在校学生和现役军人）×100%］，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超240万人，参保

率96%。强化政府托底保障，做好低保、特困人员、残疾人等帮扶工作（全年帮扶户籍低保对象3652户7341万元，帮扶特困人员913人2118万元，帮扶残疾人2.65万名1.15亿元）。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全市公立医疗机构线上采购率超97%。连续十二年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乡低保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1221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1954元）。

（九）维护社会大局平安稳定

全力守牢城市安全底线。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和秋冬季消防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下降7.6%。针对珠海西部地区交通事故易发多发特点，实施“农村村口村内道路全划线计划”，新划交通标线179.9千米，改善农村交通秩序。建成广昌闸站、新围仔海堤等一批水利工程。成功应对“泰利”、“苏拉”（“苏拉”登陆时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4级，经过我市庙湾岛时最大阵风17级以上，风速62.2米/秒，仅次于2017年“天鸽”影响期间的历史最高阵风纪录）、“小犬”等强台风和多轮强降雨，实现“零伤亡、少损失”。森林防灭火安全形势保持稳定。食品药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

严密防范重点领域风险。与南京审计大学合作建设地方金融风险监测中心，对珠海的地方金融机构、国企等开展定期风险监测。供电可靠性连续五年位列全国第一。筑牢“三保”底线，预算足额保障。

加快建设“平安珠海”。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强力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和“鹰击”系列专项行动。针对新业态、海上安全等21个行业领域出台多项政策厘清监管职责、加强安全监管。非法码头、涉渔“三无”船舶整治取得积极成效。积极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荣获“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

一年来，我们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认真抓好省委巡视等反馈问题整改，依法接受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159件和市政协委员提案202件（其中，《关于解决“村村有物业”建设用地指标，促进乡村振兴创新发展的议案（转建议）》被省人大常委会评为2023年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优秀案例）。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健全完善“府院联动”“府检联动”机制（加强政府与法院、政府与检察院之间的协作联动，有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实现行政与司法的良性互动），连续六年获评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优秀”等次，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和“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不断优化政府服务，深化政府流程再造、规则再造，推动解决一批企业群众反映强烈的难点堵点问题。成立专班对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的低效闲置资产进行分类处置、盘活利用（处置、盘活房屋1815处，面积81.7万平方米；土地221宗，面积313.2万平方米）。统计、民族、宗教、外事、对台、港澳、工会、侨务、妇女、儿童、青少年、残疾人、人防、地方志、档案、气象、供销、流渔、慈善、红十字会、海防打私、国防动员、双拥共建、对外联络等工作都取得新进展。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人士，向中央和省驻珠单位，向驻珠部队官兵、政法干警、消防救援人员，向关心支持珠海改革发展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2023年的成绩来之不易，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珠海发展面临的问题和短板：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创新成果的转化能力不强，产业集聚度不高；新旧动能转换还不够快，传统行业领域需求不足，新赛道产业项目转化为现实经济贡献不及预期；内畅外联的交通建设还有待加强；优质公共服务水平与人民群众的期望仍有差距。对这些问题，我们将加快推动解决。

二、2024 年工作安排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澳门回归祖国25周年，也是珠海建市45周年。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3”思路举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

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树立新作风、扛起新使命、增创新优势、展现新担当、干出新作为，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珠海贡献。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工业投资大幅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2%，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正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6%，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控制在3%左右，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万人以上。

2024年，我们将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全力推动“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将今年定为“项目攻坚年”和“企业服务年”，重点抓好三件大事。

一是立柱项目快落地。顺应当前科技创新速度快、市场窗口期短的形势，匹配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快速落地的需求，把握“时”与“机”，算好“六盘账”（2022年珠海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算好‘六盘账’”。“六盘账”指政府在招商引资工作中对引进项目进行评估的土地账、税收账、产业账、能耗账、环保账、成本账），重点解决当前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中存在的政企节奏不一致、园区配套滞后等问题，构建更快捷高效的市区联动、部门联动、政企联动机制和要素供给机制，推动服务围着项目转，要素跟着项目走，以超常规速度在新能源上游、生物医药、全域无人系统、人工智能等领域推动一批立柱项目快速建设投产，迅速解决珠海产业体量偏小、能级量级不足这一核心问题。

二是盘根计划全铺开。在做大“增量”的同时持续做优“存量”，市区镇联动、各部门协同，支持各类企业发展，从项目审批、土地供给、政策扶持、新技术新产品创新应用场景、金融保险服务、就业培训、保障房配给、员工子女入托入学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政府服务，让广大企业像“大树盘根”一样扎根珠海、做强做大。重点巩固提升“4+3”产业体系，支持格力电器等行业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规上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与一大批技术先进、市场前景好的中小企业健康发展，出台政策支持企业增资扩产、技术改造、数字化转型，支持行业协会、商会积极发挥作用，全面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着力打造产业链供应链精准对接、资金链技术链深度耦合、服务业制造业融合共生、企业侧政府侧紧密协同的产业生态体系，以“盘根计划”放大企业亮点、成就企业家梦想。

三是产业空间大整合。牢记珠海的使命，发挥珠海的优势，推动新型工业化与城镇化良性互动，促进产业布局、人口布局、口岸布局、交通布局与城市格局在更高水平上相协调、相适应。根据市场需求变动状况，把握节奏，继续建设标准化与定制式的5.0产业新空间，加强产业新空间与港澳产业发展的连接，与港珠澳大桥、珠海机场、高栏港、广珠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功能发挥的协同，与城市生活配套服务提升的统筹，优化生产空间与生活空间、生态空间的布局，把珠海54个5.0产业新空间与现有的各园区建设成为“工作就是生活、生活就是工作”的粤港澳大湾区“制造业当家”示范园区，推动园区企业、科技人才、产业工人实现“生产有效率、工作有激情、生活有乐趣”。东部片区着力拓空间优空间，通过产业新空间建设、三旧改造、零碎地块整合等，把香洲区、高新区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超级科创“孵化器”，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布局、科创企业集群落地、人才高地迅速构建、产业体量快速跃升；西部片区着力优配套强园区，持续加大园区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巩固提升园区要素支撑能力和生产生活配套水平，把金湾区、斗门区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有重要影响力的大型产业集聚区，以大空间、大载体承载大项目、大产业落地，加快产业导入和人口集聚，提升珠海西部地区的能级量级；鹤洲新区以海洋为重点，推进海洋产业发展、海岛设施提升、海洋开放合作，为珠海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海洋经济主舞台提供有力支撑。全面拓展中国航展四大平台功能（“国际交流、全球合作”“军民融合、高端制造”“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科普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大力发展低空经济及航空航天产业，打造“天空之城”。“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珠海产业空间无限！我们将与港澳强化联动、与兄弟城市深化合作、与广大企业携手共进，向陆地拓空间、向海洋拓空间、向天空拓空间，加快把珠海建设成为创新企业集聚的“产业森林”、各类人才集聚的“美好家园”，为中国式现代化珠海实践拓展“陆海空”广阔

空间。

主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纵深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拓展更大空间

勇担使命，发挥好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引擎作用，携手澳门做强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在做好“一点两地”大文章、丰富“一国两制”新实践中作出珠海贡献。

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聚焦合作区2024年第一阶段发展目标，主动加强对接交流，全力支持合作区封关运作。在现代金融、文化旅游、科技创新、医药健康、专业服务等领域加强对接联动，主动参与合作区全域建设海陆空全空间智能无人体系，共建“一程多站、综合运营、联动拓展”的跨境旅游产业链。争取为合作区招引落地30个以上产业项目。配合支持合作区加快建设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强化交通连接，加快推进黑白面将军山隧道以及南北延长线建设，助力横琴第三通道尽快全线贯通。

持续推动珠澳港合作走深走实。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积极谋划推动广珠（澳）高铁、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建设，推进澳门轻轨延伸至横琴项目、石角咀水闸重建工程建设。积极对接香港“八个中心”（2021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其中提出“支持香港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强化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及风险管理中心功能。支持香港建设国际创新科技中心、亚太区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支持香港服务业向高端高增值方向发展，支持香港发展中外文化艺术交流中心”）和澳门“1+4”适度多元发展策略［2023年11月，澳门特区政府正式公布《澳门特别行政区经济适度多元发展规划（2024—2028年）》，明确“1+4”适度多元发展策略。“1”是按照建设世界旅游休闲中心的目标要求，促进旅游休闲多元发展，做优做精做强综合旅游休闲业；“4”是持续推动大健康、现代金融、高新技术、会展商贸和文化体育等四大重点产业发展］，推动珠澳港联动形成具有更强辐射服务和龙头带动作用的都市圈。促进珠澳两地药品、医疗器械便捷流通，加快推进粤澳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中心建设。加快建设跨境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平台，积极推动珠海企业赴澳门发行债券。深入实施“湾区通”工程，便利港澳居民在珠海就业创业生活。

加快建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以港珠澳大桥珠澳口岸人工岛、“洪保十”片区、金湾区为重点，探索建设“大桥功能服务区”。加快建设港珠澳大桥延长线“四大重要节点”，建成粤港澳物流园二期、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探索将粤港澳物流园作为大桥口岸指定查验场所，申报进境肉类、水果、冰鲜水产品、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利用大桥直通香港机场、联结世界各地的区位优势，拓展高栏港、粤港澳物流园和香港机场的物流合作。推动珠港机场战略合作升级。深入推进珠海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工作。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拓展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跨境电商进出口。

加快珠江口西岸都市圈建设。强化核心城市责任担当，研究出台贯彻落实珠江口西岸都市圈发展规划实施方案。抢抓横琴、前海《发展规划》和五大都市圈建设的重大机遇，构建区域一体化发展新轴带。抢抓深中通道、黄茅海大桥建成通车机遇，加快推动深珠通道前期研究工作，推进南珠（中）城际香山至拱北段建设，促进珠西都市圈与广州、深圳两大都市圈联动合作。用好西江黄金水道，与西江沿岸城市共同发展多式联运。

（二）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深入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推动各区各尽所能、各展所长，各镇各优其优、特色发展，各村宜居宜业、全面振兴。

大力推进产业兴区。发挥市、区、镇、村四级联动效能，5年统筹投入100亿元设立专项资金，聚焦“重点在西部、特色在海岛、着力点在镇村”，推动更多产业、项目、政策、资源向西区投放。统筹抓好产业兴区、强区富民、城区带动，持续深化“1区4镇50村”［珠海1个区（斗门区）、4个镇（桂山镇、红旗镇、平沙镇、斗门镇）、50个村（三灶镇鱼月村、白蕉镇昭信村等）入选广东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县镇村名单］全省首批典型县镇村品牌建设。

强化镇联城带村功能。打造一批人口大镇、工业重镇、商贸强镇、文旅名镇。“一镇一方案”建设一批辨识度强的代表节点和高质量公共空间。加快建设便捷高效、服务完善的区域中心，优化公共资源

供给。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大力发展特色种养、农产品精深加工和预制菜产业，全面提升农业产业园区建设水平，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深化发展“年鱼经济”，打造全国最大的海鲈交易平台。持续推动乡村人居环境品质优化提升，争创全省美丽圩镇典型示范。开展“村头水塘我来清”“农田灌渠大家清”等群众清淤活动，在2024年汛期前完成首批41条河道、34个水塘清淤工作。深化推动“村村有物业”，大力发展集体经济。推动3个海岛镇实现村村有标准海洋牧场集体平台。抓好承包地、宅基地和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三块地”改革。建立健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激励机制，制定出台乡村振兴资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奖补办法，探索通过以奖代补、“补改投”等方式，激活农村发展内生动力。

做好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工作。全面实施“田长制”，确保7.28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和8.86万亩耕地保有量不减少。逐步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2200亩。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健全粮食购销监管长效机制。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拓展海洋牧场，在现有7.34万亩海域养殖面积上提质增量，深化“耕海牧渔”，建设“蓝色粮仓”。

继续做好对口帮扶协作。推进珠海市与遵义市对口东西部协作、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持续推动对口支援西藏林芝米林市、米林农场和重庆巫山县。扎实推进对口阳江市产业帮扶和对口阳江、茂名市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深化与黑河市的对口合作。

（三）深化实施“制造业当家”，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

坚定把握产业发展趋势、聚焦产业升级，抢抓机遇，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构建珠海万亿级现代化产业体系。

加快打造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力推动近两年新引进产业立柱项目提速度、见成效，促成落地项目快建设快投产、在谈及新签约项目快落地快动工。推动新型储能产业向上游原材料延伸，加快新能源、新材料、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装备等重点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促进上下游产业集聚。优化产业生态，强化资金、人才、研发机构、公共服务平台等综合要素保障，发挥产业立柱项目支撑作用，加快形成千亿产业集群。加速建设锂电上游材料产业园、珠海高端电子化学品产业园。加大对存量企业的支持力度，实施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百亿级龙头企业培育计划，加快“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鼓励有一定规模资产的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推动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规范升级为规模以上企业，引导有一定规模的企业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支持优质企业到境内外证券市场上市），培育更多“链主”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

大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抢抓光伏、锂电池、信创以及集成电路等新赛道产能快速扩张机遇，大力推动以数字化、智能化为代表的新技改，引进培育一批智能制造设备企业。创建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推动工业互联网赋能制造业数字化。从“给政策优惠”到“给场景机会”，给予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更多示范应用空间，打通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的“最后一公里”。

持续抓好5.0产业新空间和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全面发挥5.0产业新空间“低租金、高标准、规模化、配套全、运营优”五大优势功能，狠抓签约项目入驻投产。政府牵线梳理“链主”企业及上下游资源，开展专项对接、带动全链扩大生产，帮助企业拓展应用场景。聚焦企业成长全周期、产业工人全方位的需求，提供融资孵化、技术转化、住房保障等全链条服务。继续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加强对现有产业园区、企业集聚区的升级改造。

全面推进“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加强“政企社”协同，构建覆盖市、区、企业三级和梯次衔接的“十百千万”工匠队伍体系，让“产业工匠”成为珠海“制造业当家”的又一张亮丽名片。继续实施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百万人次培训任务。创新开展“行行出状元”工程。

（四）加快构建全过程创新生态链，推动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发展

发挥创新要素服务支撑作用。加快建设“云上智城”，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为未来产业在珠海布局提供强有力支撑。创新政策支持“高企倍增”行动。以高新区为主战场，打造未来科技城，推动高新区主园区三年内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迈上千亿元大关。建设质量强市和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

全面深化“金融三张网”建设。强化央地金融监管协同，优化金融领域信用环境。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拓展珠海产融平台功能，促进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倾斜。以财政撬动政策性贷款，联合设立产业孵化基金，促进中小科技企业专精特新发展。

联动澳门、横琴加快打造“十字门金融区”。落实“横琴金融30条”，大力发展跨境金融，打造集国际债券市场融资、跨境金融资产转让、QFLP、QDLP等于一体的跨境投融资金融体系，加快打造澳珠极点跨境金融发展的重要阵地。

推动在珠高校更好服务珠海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在珠高校（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北京理工大学珠海校区、暨南大学珠海校区、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等）深化校地合作，支持南方海洋实验室、暨南大学科技园建设。鼓励高校围绕我市产业增设专业、培养产业紧缺人才，持续增加招生指标，扩大研究生规模，深化与珠海企业的产学研合作，促进更多科研成果在珠海落地转化。

（五）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推动1898个总投资1.72万亿元的“三个一批”项目提速建设，其中，2024年计划投资1807.2亿元。扎实做好重大项目谋划储备和申报工作。积极争取各类资金支持，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加快研究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加快开发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产业化新型住宅。落实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政策措施，激发民间投资内生动力和外部活力。

全力稳住外资外贸基本盘。落实“五外联动”建设贸易强市，支持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等重要展会开拓市场，携手港澳以大型会展促进产业招商。加快出台支持外资企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加强谋划珠澳跨境工业区转型，持续推进珠海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整合优化。

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提振汽车、电子产品、家居等大宗消费。积极培育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国货“潮品”等新的消费增长点，启动一批年轻人喜闻乐见的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深化“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计划，联动横琴长隆，重点打造港珠澳大桥旅游、珠海太空中心、情侣路、海岛旅游等一批网红新热点。推动粤港澳物流园、港珠澳跨境商贸全球中心仓、高栏港综保区等重要仓储物流载体加快建设。推动直播电商产业加速集聚发展。

（六）提升城市功能，不断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

建设综合立体交通网。全面提升珠海机场、高栏港、广珠铁路枢纽功能，打造区域航空航运枢纽和珠江口西岸轨道交通中心。补强陆空联运、铁水联运的多式联运链条，探索搭建“珠—港澳陆空联运”通关一体化模式。珠海中心站（鹤洲）枢纽站城一体工程开工，推进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香海大桥西延线、中山东外环高速公路二期南延线珠海段、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珠海港高栏港区国能散货码头等重点项目建设。优化提升港口航线布局和货物集散功能，加强与海运龙头企业的战略合作，构建陆海新通道。畅通城市交通“微循环”，大力推动公交优先、瓶颈路疏通等工作，实现广珠城际珠海段小交路［轨道交通的专有名词，其特点是列车在指定的中间站清客后，经渡线（或存车线）折返到另一方向的线路运行，与常规交路不同，小交路列车只在线路的某一区段内运行］（往返）列车加密开行。

打造高品质城市环境。深入推进面向2049的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提升城市精细化、品质化、智能化治理水平。统筹新建公共停车泊位1.5万个，清理规范一批路边停车位。持续推动无障碍城市建设。全面提高小区居民参与度，加快改造一批老旧小区。推进吉大、联安等13个旧村改造，加快“城市之心”项目建设。提速西部中心城区建设。促进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处置。

丰富城市文化内涵。推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建设更高水平的文化强市。深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打造百岛书房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加强文物保护和非遗传承。布局建设以“香洲埠”为核心的老香洲历史文化街区、以传承弘扬香山文化为主旨的超级文化综合体。开放古元美术馆新馆、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积极举办水上赛事活动，打造“中国帆船帆板之都”。举办无人机表演、马拉松赛、沙滩音乐节等系列活动，打造情侣路魅力滨海活力带。办好中国第19届国际摄影艺术展览、第三届华语纪录

电影大会、第六届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第四届珠海艺术节、2024珠海时尚周。

（七）加快建设绿美珠海，打造“风景区中的城市”［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珠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指出，珠海要“塑造‘山海相拥、陆岛相望、城田相依’的城市意象，彰显‘风景区中的城市’风貌特色”］

进一步优化珠海城市空间规划和城市建设，推动形成城市与自然高度融合、工作与休闲高度结合、交通与土地高度匹配的生态空间体系，将城市融在风景中，打造全域旅游城市。

持续提升城市风貌。塑造高品质城市空间，以标志性公共建筑与空间为抓手，持续做好情侣路“一带九湾”规划建设，提升城市重点地区景观风貌和空间品质，打造国际浪漫风情海岸带。

坚持植绿护绿扩绿。持续优化林分、改善林相，森林质量精准提升2.4万亩以上，擦亮香山湖公园、莲江村、淇澳红树林等一批珠海特色名片，打造5个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深化开展“人人动手　绿美珠海”活动，开展植树活动500场以上。提升城乡绿化水平，完成区镇村绿化苗木种植11.1万株，新建、改建公园不少于8个。

推进减污降碳增效。深化“美丽中国”珠海实践，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前山河等城市主要水体污染防治工作，完善土壤环境联动监管机制，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填埋固体废物行为等），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加快推进珠海高栏海上风电项目（共两个项目，建成后发电量25亿—28亿千瓦时，约占全市用电量的10%），推动经开区化工园区绿色低碳发展，统筹推进全市域新能源全场景应用（光伏发电、海上风电、新型储能等）和前沿领域应用创新（氢能、微电网、碳汇及绿电交易等），启动5大类场景16个零碳示范项目建设。

加强生态效益转化。科学开展国土绿化，巩固和增强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构建碳排放和大气污染物协同防控体系，完成全市碳交易企业核查和履约管理。开发观光休闲型森林旅游产业，推出系列文旅和生态融合的高质量产品和服务。

（八）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建设特色型现代海洋城市

着力构建现代化海洋产业体系。加快推进万山海域、外伶仃海域2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以海洋牧场和深海养殖为关键，推动产业“接二连三”（接第二产业、连第三产业）向上下游拓展，推动总投资203亿元的20个海洋牧场储备项目落地，谋划建设粤港澳海洋深度合作示范区和大湾区国际锚地服务区。用好南方海洋实验室等一批重大平台，大力发展海上风电、光伏、海洋生物医药、海洋新材料、临港重化、海工装备、滨海旅游等产业。

打造海岛旅游新名片。市财政安排不少于5亿元集中投入万山重点海岛开发、产业发展。加快桂山岛、外伶仃岛、东澳岛、三角岛等海岛旅游业特色化发展，推动海岛镇村风貌提升。

加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打造蓝色海湾、美丽海洋，携手港澳落实美丽湾区建设任务。强化陆海污染协同治理，开展入海排污口“查、测、溯、治”，强化海岸线保护和修复，加快完成7万亩养殖池塘升级改造和尾水治理。

谋划建设珠海海洋中心。依托南方海洋实验室现有科普基地建设珠海科技馆。依托南方海洋实验室、国家海洋试验场陆基基地等载体，谋划建设集海洋产业服务、会展旅游等功能于一体的珠海海洋中心。

（九）扎实办好第十五届中国航展，并加快发展低空经济

承担好珠海市政府作为中国航展执委会的责任，将中国航展打造成为“中国最硬核的展会”（引自中国贸促会的评价），持续拓展中国航展四大平台功能，扬我国威、壮我军威，在加快建设航天强国中发挥航展优势、体现珠海担当。

做好第十五届中国航展筹备工作。全面完成航展场馆优化提升“五大工程”（珠海太空中心新馆、航展中心综合馆和航空航天馆、金凤台扩建工程、无人船动态演示区、斗门莲洲机场无人机飞行区），确保航展中心综合馆和航空航天馆在航展开幕前投入使用；在斗门莲洲机场及附近的虎跳门水道设置第十五届中国航展无人装备（无人机、无人船等）展示区，打造中国航展“第二展示区”；加快推进金湾金凤台扩建工程（金凤台扩建工程以自然实用为原则，兼顾观赏、拍摄、休闲等功能，力争容纳2万—3万人），开辟第十五届中国航展新的飞行观赏地。加强与国家国防科工局、国家航天局合作，力争将珠海论坛打造成国际性航空航天及国防装备领域学术研讨与技术交流的新平台。

加快发展“低空经济”。发挥“双航展”优势，加快建设珠海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打造低空立体交通网络运营服务平台，搭建立体交通示范场景，推动开通珠海至深圳、陆地至海岛载人飞机航线和无人机物流直航，努力打造智能无人系统产业的聚集地和创新策源地。加强与中国航展主办单位、支持单位合作，推动更多航空航天、高端制造、军民融合项目在珠海落地。

（十）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增强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深化全龄友好型城市“三大工程”。纵深推进年轻人、产业工人、新市民“有业有住有家”计划。推动零工市场、就业驿站等平台建设，构建“15分钟就业服务圈”。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1万套。深化推进“珠海英才计划”，打造人才发展友好环境。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体系。积极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以金湾区为试点进一步优化人口户籍政策。

推进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聚焦重大民生工程制订五年行动计划。持续推进基础教育学位攻坚行动，新建（改扩建）学校28个，新增公办学位不少于2.8万个。持续办好十二年免费教育。全面推进中职学校提升工程。深化护航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火炬点燃行动”，启动实施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打造39个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开展千场家庭教育活动。支持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市人民医院建设广东省区域医疗中心、中大五院建设广东省高水平医院。支持遵医五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打造成为西部医疗卫生高地。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固本强基工程，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开展“二十四节气中医药文化进社区、进农村、进园区、进机关行动”，在各个节气转换之际，让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进入千家万户。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和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落实灵活就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参保办法。巩固完善多层次的医保制度体系，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切实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兜底保障。

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强化军地统筹协调，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全力做好珠海军民融合、国防动员、人防海防等工作，持续做好创建第十二届全国双拥模范城工作。

（十一）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珠海

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稳妥处置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更好发挥金融风险监测中心作用，推进全市金融平稳、高效运行。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控，切实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持续做好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推动LNG二期建成投产。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继续推进石角咀水闸等大中型水闸重建工程建设，年内完成20处内涝点整治。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推进安全生产重点领域攻坚，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在情侣路沿线人流密集区域增加一批应急、医疗、消防、救援等设施。深化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加强涉外法治工作。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重拳打击突出违法犯罪，坚决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物业管理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构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因地制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力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深化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全力开展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作。

（十二）持续打造“珠海政府服务”品牌，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强化政府自身建设。全面加强政府系统党的建设。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持续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健全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制度体系。扎实推进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政府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艰苦奋斗，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把有限财力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加强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推进集成式改革。扎实推进地方机构改革工作，高质量完成市区机构改革任务。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建立民营企业诉求问题解决闭环机制，推动形成重商亲商安商惠商的浓厚氛围。优化外资投资服务，促进外商投资企业发展。深入推进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和“一照通行”改

革，上半年启用市民服务中心。

优化“珠海政府服务”。政府各级各部门将进一步贴近市场、贴近企业、贴近基层，巩固提升政府流程再造、规则再造的好做法好机制，做深做实“一站式”数字化全方位服务。加强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出台《市区镇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方案》，加强市区镇的联动、部门间的协同，放大政策组合效应，鼓励基层创造性开展工作。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我们将进一步增强信心和底气，牢记总书记厚望重托，强化使命担当，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向基层一线学习、向企业家学习、向科技工作者学习，把握未来发展趋势与产业发展规律，把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与珠海实际更加紧密结合起来，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提升政府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全面展示“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的新担当、新作为、新气象！

各位代表！为者常成，行者常至。让我们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正确指引下，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珠海新实践，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作出珠海更大贡献！

珠海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30日在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刘　宏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珠海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不利因素日益增多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周期性和结构性矛盾叠加的国内环境，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珠海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和省委“1310”具体部署，贯彻落实市委九届五次全会精神和市政府工作报告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勇于创新，着力扩内需、优结构、提信心、防风险，经济在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中总体平稳、回升向好，社会大局安全稳定，民生福祉不断改善。

（一）经人大批准的经济社会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3.8%。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8%。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下降13.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1%。

——外贸进出口总额下降4.2%。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下降14.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0.5%。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55万人。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3.2%。

（二）计划执行的主要情况

1.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纵深推进

落实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和发展促进条例，全力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开启新篇章。用好用足特区立法权，出台支持澳门医疗从业人员、药学技术人员在合作区执业等法规，修改港澳建筑企业和专业人士、港澳旅游从业人员在合作区执业等法规。“应放尽放、能放尽放”，将市级行政职权交由合作区实施，对合作区暂不能承接的事项由珠海继续保障。完善与合作区常态化沟通机制，建立珠琴联席会议制度。与合作区“联合招商、收益共享”，共同招引落地项目10个，总投资283亿元，带动全市新增港澳资企业2018家。十字门隧道建成通车，“二线”通道横琴大桥车道卡口设备测试工作启动。将拱北口岸东南侧3700平方米地块以租赁方式提供给澳门使用，支持澳门轻轨东线建设。持续提升对澳供水保障能力，洪湾泵站至南屏水库隧道、平岗泵站二期扩建工程开工建设。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加快建设，“港车北上”“澳车北上”政策落地实施，港澳单牌车合计通行超过139万辆次，“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运营，大桥旅游开通试运营。召开共建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大会，成立省内首个粤港澳三地物流联盟。深入实施“湾区通”工程，首创粤澳社保（医保）融合办理，港澳居民参加珠海养老保险超4.8万人、医疗保险超5.4万人，《粤澳跨境道路客运服务指引》团体标准发布实施，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正式揭牌。

2. 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以“十四五”规划引领带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完成市“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印发实施激发企业活力“80条”、提振和扩大消费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不断释放增长潜力。消费市场加快恢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8.97亿元，同比增长3.1%。实施“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计划，接待游客4261.18万人，同比增长238.5%，珠海机场年旅客吞吐量重回千万级。成功举办首届亚洲通用航空展，参观人数6.8万人，合同成交73亿元。珠海太空中心正式开馆，横琴长隆宇宙飞船营业，港珠澳大桥公路口岸进境免税店、拱北口岸进境免税店开业。优化调整房地产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企稳回暖。投资结构不断优化，工业投资实现近15年来首次超过房地产投资，从过去每年300亿元左右提升至近两年每年600亿元左右，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从2022年的30.1%提升至2023年的35.8%。多渠道筹集资金，全年获得专项债221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39.7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3.4亿元、中央特别国债支持9.7亿元。外资外贸企稳回升，外贸出口同比增长2.7%，跨境电商进出口283.2亿元，同比增长27.4%，拱北口岸改扩建工程推进顺利，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开园运营，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经营主体蓬勃发展，新登记经营主体5.69万户，总数达44.45万户，同比增长5.8%。土地利用计划执行情况良好，使用市级土地利用计划指标310.65公顷，使用国家级及省级土地利用计划指标111.43公顷。

3. 创新实力不断增强

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建载体、育企业、促转化、培英才，全市科技创新水平进一步提升。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投入运作，首届广珠澳科创走廊圆桌会议和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成功召开。支持南方海洋实验室结合地方产业发展需求开展科研攻关和成果转化，蓝海科技产业园开工建设，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获批全省唯一的国家新一代类脑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新增省重点实验室2家、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1家。高质量建设科技孵化载体，全市科技企业孵化器40家、加速器4家，国家级载体占比超30%。深入实施“高企倍增”行动，高企数量超2600家，连续两年实现10%以上增长，独角兽培育库企业数量达107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近2800家，连续两年实现25%以上增长。高新技术企业工业增加值1102.86亿元，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70.4%。全社会研发投入118亿元，同比增长3.8%，新增12项省科学技术奖，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147.7件，连续十二年位居全省第二位。人才智力支撑进一步夯实，深化实施“珠海英才计划”，累计选拔市高层次人才952名，产业青年优秀人才1926名，全年引进各类人才7万人，创历史新高，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余刚教授当选中国工程院院士，成为我市首位本土产生的两院院士。推动创新创业团队倍增，省市两级创新创业团队达184个。引导高校学科设置向产业靠拢，本科院校理工类专业占比和理工类学生占比稳步提升，分别达到48.5%、43.3%。

4. 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

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加快形成“产业森林”，“4+3”产业集群实现规上增加值1194.09

亿元，同比增长7.4%。深入实施“产业立柱”行动，37个项目进展顺利，已签署落地投资协议项目23个，总投资730.5亿元，从无到有系统构建起初具区域竞争优势的光伏、新型储能产业体系。提升技改扶持力度和企业覆盖面，328家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打造递进式企业培育和孵化体系，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69家，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达到9家。强化招商引资，新引进重点招商引资项目551个，协议投资金额1423.27亿元。继续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投入166.5亿元完善园区道路、水电等配套，整备产业“熟地”97块，面积9364.38亩。高质量建设运营5.0产业新空间，累计建成568万平方米。成功入选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举办共建西江多式联运通道大会。连续四年入选“中国最具竞争力十大会展城市（地级市）”，举办2023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金融业持续发力支持实体经济，制造业贷款余额1435.81亿元，同比增长29.7%，5家企业敲钟上市。与澳门、合作区签署《共建十字门金融区合作框架协议》，共建广东金融第三极。建设万山海域、外伶仃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九洲一号”“珠海琴”“格盛1号”等养殖平台（工船）开工建造。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开业。全球首艘具有自主航行功能和远程遥控功能的智能型海洋科考船“珠海云”号交付使用。百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竞配落地，全国首台兆瓦级漂浮式波浪能发电装置“南鲲”号投入试运行。海岛旅游业大幅增长，接待游客163.59万人次，同比增长116.1%，旅游综合收入9.18亿元，同比增长111.8%，全国首个以“公益+旅游”模式开发、首个以市场化方式转让无居民海岛使用权的三角岛对外开放。

5. 重点领域改革蹄疾步稳

以“小切口”改革为突破口，出台《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等，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改革动力。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更好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深化国企改革，增强市属国企资本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广珠铁路纳入珠海国企管理，推动珠海机场重组整合。旗帜鲜明为民营企业良性发展保驾护航，召开优秀民营企业与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大会，表彰优秀民营企业40家、优秀民营企业家80名。成立“优化营商环境改革　打造‘珠海政府服务’品牌”工作专班，建立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机制，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完善《珠海经济特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配套政策，通过“一照通行”实现40个涉企审批事项与企业开办一次申请并办结，企业开办平均时长0.14天，全流程网办率近100%。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香洲区完成全国首个“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出台《珠海市建设高标准信用服务市场若干措施》，推出“信用+民营经济”守信激励应用场景。完成第六届市长质量奖评审，在全市范围内树立企业质量标杆。

6. 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

“百千万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效。推动东西协调，重点在西区。东西部往来更加快速通畅，鹤港高速二期、金海大桥一期、珠机城际二期、鹤洲北隧道建成，珠海隧道加快建设。西部中心城区建设加速提速，产业园区配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市财政安排5600万元资金提升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发展水平，斗门麒麟中学、珠海市第一中学附属金湾学校等5所学校交付使用。缩小城乡差距，落点在镇村。开展圩镇人居环境品质提升行动，高质量推进“一镇一策”，白蕉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名单，7个建制镇上榜“2023镇域经济500强”。推进乡村振兴发展，打造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2个、国家级专业村4个。全面铺开实施“村村有物业”计划，20个行政村村集体年收入1000万元以上。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农村公路新建和改造提升14.97千米，美丽农村路建设48.87千米。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建设高标准农田1300亩，粮食产量2.97万吨。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一期建成投产。斗门区获批筹建白蕉海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打造特色农业品牌，累计培育“粤字号”农产品品牌42个。成功举办珠海市庆祝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统筹陆岛发展，亮点在海岛，东澳岛、外伶仃岛、桂山岛和三角岛4个海岛获评全国“和美海岛”。

7. 城市功能品质全面提升

珠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正式获批，为全市可持续发展擘画了空间蓝图。黄茅海跨海通道加快建设，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开工建设，珠海中心站（鹤洲）站城一体化方案出台，珠海机场T2航站楼进入装修阶段，高栏港区15万吨级主航道疏浚维护通过验收。兴业快线（北段西线）、菱角咀隧道通车，广珠城际珠海站至珠海北站往返列车开行。珠海大道、九

洲大道等快速化提升工程开工建设，治理银桦路等12个拥堵节点，新建12座人行立体过街设施。打造全域公交出行“1.5小时服务圈”，新开通勤学勤业路线16条、校园快线24条和高速专线6条。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1万个。市民服务中心竣工。持续擦亮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完成586条“四周边”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新增开工改造老旧小区项目70个，完成“三旧”改造面积1983.15亩。新建市政燃气管道51千米。建成海绵城市面积70.43平方千米。扎实推进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打造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4个，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2.4万亩，新建、改建公园16个，建设30.6千米林荫道和20.9千米健康步道。“美丽中国”珠海实践入选全国首批12个正面典型案例。空气质量指数稳居全国重点城市前列，地表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新建改建污水管网242.3千米，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81.7%。居民小区、公共场所等区域生活垃圾分类有效覆盖率100%。印发实施珠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新建民用建筑保持100%达到绿色建筑标准。

8. 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全面实施“有业有住有家”计划，加快构建与城市发展相适应的公共服务体系。全市城镇新增就业4.55万人。实施“珠海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全年培训46.14万人次。学位扩容提质，新建改扩建学校50个，新增各类公办学位4.15万个，新组建教育集团21个。健康珠海建设步伐加快，省中医院珠海医院成功申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中大五院珠澳转化医学中心开工建设，新增国家重点专科2个、省级重点专科4个，95%以上农村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正式实施，全市开展晚托和暑期保教服务的公办幼儿园占比达84%，入选国家首批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社会保障持续夯实，救助标准实现“十二年连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补贴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1221元、1954元。新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2.3万套。顺利举行第七届中国国际马戏节、2023珠海时尚周等城市文化品牌活动，珠海首部原创歌剧《侨批》入选文化和旅游部重点扶持剧目，金湾艺术中心正式运营，举办世界风筝水翼板比赛等体育赛事。社会环境和谐稳定，涉港澳纠纷化解工作法入选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在3%以内，老百姓“米袋子”“菜篮子”量足价稳，市中心粮库二期建成使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通过省验收。强化能源保障，珠海LNG二期储罐升顶全部完成。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三）计划执行存在的问题

过去一年，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挑战和不足。一是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二是畅通经济循环仍存在阻滞，社会需求偏弱，内外需增长动力不足，产业发展能级量级不足，新动能培育需加大力度，企业发展普遍面临新的挑战。三是城市功能品质和民生保障水平有待提高，东西部发展不均衡问题依旧存在，交通、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设施建设还有短板。

二、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和预期目标

（一）发展环境

从宏观环境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大国博弈更趋激烈，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在高通胀、高债务、高利率制约下，世界经济增长动能趋弱，风险挑战增多，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预测世界经济增长2.9%，较2023年回落0.1个百分点。从国内形势看，我国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但也要看到，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体制优势、超大规模市场的需求优势、产业体系配套完整的供给优势持续显现，宏观政策空间仍然充足，发展的韧性强、潜力足、回旋余地广，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世界银行预计2024年中国经济增长4.5%，我国仍是全球增长的主要动力源和稳定器。从珠海自身看，今年是澳门回归25周年、珠海建市45周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成立3周年，各类政策红利不断显现。随着过去两年我市抢抓发展机遇，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加速重构，积极发展产业新赛道，加快推进项目落地攻坚，经济增长的动力不断增强、动能持续释放，必将带动珠海高质量发展加速崛起。

（二）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四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1313”思路举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

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树立新作风、扛起新使命、增创新优势、展现新担当、干出新作为，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珠海贡献。

（三）主要预期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

——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2%。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正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6%。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左右。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万人以上。

三、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一）按照“一点两地”新定位新要求，推进新阶段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以下简称“合作区”）建设。锚定合作区2024年第一阶段发展目标，持续加强要素支撑、产业协同、交通联接、民生保障。定期召开珠海市人民政府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联席会议，协商解决合作区开发建设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推动建立与合作区的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成本共担机制。做好暂需我市代管行政职权事项兜底保障。“联合招商、收益共享”，争取为合作区招引落地产业项目30个以上。联合打造“一程多站”精品旅游线路，支持横琴国际休闲旅游岛建设。加快广珠（澳）高铁前期工作，推进黑白面将军山隧道南北延线项目建设，全力支持合作区封关运作。有序衔接澳门教育、医疗、社区服务等民生公共服务。

奋力开创珠澳港合作新局面。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做好“澳车北上”“港车北上”服务保障，争取“粤车南下”政策尽快落地，推动粤港跨境物流“西进西出”，加快建设大桥经贸新通道，探索建设“大桥功能服务区”。发挥港珠澳大桥旅游地标作用，加大产品开发力度。加强珠港澳机场合作，推进航空打板合作。深化跨境金融合作，联动澳门、合作区建设“十字门金融区”，打造广东金融发展“第三极”。携手澳门推动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加快推动横琴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建设。配合省加快推动实施珠中江水资源一体化配置工程，进一步提升珠澳原水保障能力。深入实施“湾区通”工程，持续优化“跨境通办”服务，便利港澳居民在珠海就业创业生活。发挥澳珠极点带动作用，携手珠江口西岸都市圈城市提升一体化发展水平。

（二）牢牢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加快构建“双循环”新格局

充分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推动消费从疫后恢复转向持续扩大，加快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整合创新“海岛、音乐、时尚、运动”四大主题，持续实施“全域旅游区区有网红新热点”计划。打造环口岸消费带，做大口岸、免税经济，促进免税消费。培育珠海老字号、珠海消费品“名品”等优质品牌，打造一批珠海本土国货消费品牌。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提振汽车、电子产品、家居等大件消费，开展“珠海购物节”等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支持重点步行街（商圈）提质升级。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全力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推动1898个总投资1.72万亿元的“三个一批”项目提速建设。落实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政策措施，用市场办法、创新方式进一步激发民间投资内生动力和外部活力。扎实做好重大项目谋划储备工作，在交通、水利、产业、新基建等领域谋划实施一批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积极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等各类资金，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完成更多实物工作量。

稳步扩大高水平的开放。打好外贸、外资、外包、外经、外智“五外联动”组合拳。加快重大外贸平台建设，发挥高栏港综合保税区、粤港澳物流园、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等园区作用，完善跨境物流功能配套，吸引更多跨境货源集聚。培育外贸新业态，拓展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跨境电商进出口，申建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谋划珠澳跨境工业区转型，持续推进珠海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整合优化。优化口岸功能布局，加快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支持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等重要展会开拓市场。支持企业把握“一带一路”等发展机遇，拓展海外业务，提高国际竞争力。加大稳外资服务力度，精准出台政策扶持，推动现有外资企业增资扩产。

（三）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

建设具有竞争力的创新发展环境。充分发挥香洲区、高新区的产业基础、城市环境等优势，打造更多更具吸引力和竞争力的高质量孵化器、高水平科创平台，更大力度集聚创新要素，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超级科创“孵化器”。落实《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促进和保障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推动高新区三年内工业总产值迈上千亿元大关。深化与大院大所合作，打造集人才引进、技术创新、研发孵化、科技招商、成果转化于一体的产业技术研发类科技创新平台，支持南方海洋实验室、珠海中科先进院等科创平台建设，更好服务地方产业发展。深入实施“高企倍增”行动，按照“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独角兽企业”培育路径，培育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加快建设“云上智城”，打造算力成本最低城市。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实施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工程，做好初创企业知识产权保护辅导。培育和壮大科技服务业，支持中小微企业购买优质创新资源和服务。开展技术经纪人培训，培育一批技术转移转化研究、运营和服务人才。

强化人才引育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坚持人才引领驱动，优化升级“珠海英才计划”，推动产业创新高层次人才倍增、创新创业团队倍增，加快产业青年人才集聚。深化与澳门、合作区人才协同，探索推动与香港建立人才合作机制。举办海外高层次人才政策宣讲、参观考察及创新创业洽谈会等招才引智活动，持续擦亮“珠梦未来·海纳英才”珠海城市引才品牌。探索建设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综合管理平台，落实境外高端人才认定和个人所得税政策，吸引海内外人才来珠创新创业。完善优化院士工作站建设，支持创新主体与院士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开展协同创新。支持中大、北师大、北理工、暨大等在珠高校建设，推动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提升高等教育服务能力。

（四）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加快构建具有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坚持制造业当家。加快构建以新质生产力为战略支撑、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4+3”产业，在新一代信息技术、化学材料产业、高端制造装备业、智能家电产业等领域加快产业链关键环节布局，支撑产业集聚集群发展。把握生物医药与健康、人工智能、光伏、锂电池、信创以及集成电路等赛道产能扩张机遇，布局新技术、新产业。强化重点产业项目要素保障，推进重点项目、科技型企业投融资对接，推动金融资源向重点领域聚集，精准灌溉实体经济。大力推动以数字化、智能化为代表的新技改。全面铺开“盘根计划”，建立分层次企业培育机制，加快“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培育更多“链主”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

扎实推进“项目攻坚年”和“企业服务年”。构建更快捷高效的市区联动、部门联动、政企联动机制和要素供给机制，高效推进37个产业立柱项目，推动在建项目快投产、签约项目快落地。持续优化企业服务，出台企业服务年工作方案，建立健全与企业的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全方位支持企业健康发展，促进企业增资扩产、技术改造、数字化转型。推动产业空间大整合，加快建设珠海大型产业集聚区，优化珠海高新区“一区多园”建设和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实施“园区投入倍增”工程，补齐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短板，提升产业承载能力。加快完善5.0产业新空间建设运营机制。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顺应国际资金跨境流动趋势，深化珠港澳金融开放合作，对接澳门资本市场建设REITs产业园，推进大湾区跨境母基金具体项目落地。深化“金融三张网”建设，大力发展科技金融、普惠金融，更好满足实体经济多样化金融需求。加快建设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和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持续推进“广珠铁路连结热点计划”，加强港铁联动，实现珠海港与广珠铁路良性发展。携手港澳探索“一会多地”“珠港澳合办”等会展合作模式，高标准举办2024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等活动。全力办好第十五届中国航展，借力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和亚洲通用航空展“双航展”优势，建设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打造大湾区低空经济产业高地。推动开通珠海至深圳、陆地至海岛自动驾驶载人飞机航线和无人机物流直航。大力发展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培育直播电商产业，打造特色鲜明的直播电商城市。集聚发展总部经济。推进邮政快递业发展。

提升海洋经济综合实力。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打造海洋生物、海洋高端装备、海洋旅游等百亿级产业集群。建设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做大做

强深海养殖及其深加工、种苗、冷链物流等上下游产业链，打造“蓝色粮仓”。依托中海福陆、三一海洋重工等发展深水海洋工程装备和大型临港工程装备产业。提高游艇整船设计水平，拓展国际市场。推动高栏海上风电等海上新能源项目开工建设。加强海岛资源开发，市财政安排不少于5亿元集中投入万山重点海岛开发、产业发展，打造特色海岛旅游品牌。推进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珠海）、珠海海洋科普中心建设。

（五）全面深化改革，再造体制机制新优势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形成引领新兴产业和实体产业发展的产业平台，进一步增强国资国企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高规格出台《珠海市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若干措施》《珠海市关于进一步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做大做优做强。加快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构建资源要素向产业集中配置的新机制，支持企业平等获取资源要素。深化机构改革，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深化农村改革，推进国家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

打造更优营商环境。对标国际一流营商规则，实施《珠海市建设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标杆城市高质量助力产业发展改革方案》，深入推进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提优攻坚，打造“珠海政府服务”品牌。持续提升电子证照用证能力，推动粤省事和粤商通平台在企业业务场景的应用。打造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不断深化政府服务自助机“就近办”，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终端“掌上办”，更多事项实现“跨境办”“高效办成一件事”，稳步提升服务体验。推动市民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完善信息化配套，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推进信用珠海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六）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推动东西“双城”联动融合。加快西部城市中心建设，完善西部地区产业配套，牵引大项目、大产业进驻，引导人口人才在西部地区集聚就业置业。完成珠海大道（珠海大桥西至泥湾门大桥西段）扩建、香海大桥西延线先行段等项目建设，加快推动珠海隧道建设，形成横贯东西的综合交通网络。联合北京师范大学开展“基础教育教师育人能力提升工程”，提升西部地区21所相对薄弱学校的办学水平，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强化优质发展要素供给，引导人才、技术、金融等资源向西部和乡村流动。

打造全省“百千万工程”特区样板。持续深化“1区4镇50村”全省首批典型县镇村品牌建设，打造一批有特色、有影响、可复制推广的亮点示范工程。充分发挥镇联城带村节点功能，优化镇街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资源供给，做大红旗镇、斗门镇、平沙镇等中心镇，做强专业镇，高标准建设海岛特色镇，打造美丽圩镇示范样板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做好粮食生产工作，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确保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加快预制菜产业发展。补齐农村道路、污水、垃圾治理等短板，提升乡村风貌，打造独具特色乡村振兴示范带。深入推进“村村有物业”，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做好珠字号“土特产”文章，加快推动农民致富增收。扎实推进对口支援、协作、帮扶、合作工作。

（七）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进一步增强城市发展活力

优化综合交通网络结构。以三大战略通道项目建设为牵引，努力构建多层次、枢纽型、网络化的综合立体交通体系。推进黄茅海跨海通道、金琴快线北延段（至珠中边界）工程（二期）等建成通车，加快兴业快线（南段）、中山东部外环高速二期珠海段等项目建设。加快珠肇高铁施工进度，推动珠海中心站（鹤洲）枢纽站城一体工程、南珠（中）城际香山至拱北段开工建设，实现广珠城际珠海段小交路（往返）列车加密开行。推动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项目（一期）完工，推进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建设。系统谋划推动交通综合治理，开展人民路快速化改造等工程，改善路网“微循环”，打通跃升路、丰源街、文洋路等8条瓶颈路。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以高质量的战略规划引领珠海现代化建设，开展珠海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研究。开展城市体检，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品质提升。推进吉大、联安等13个城中村改造，升级改造64个老旧小区。新建市政燃气管道40千米，基本完成全市燃气管道和设施老化更新改造任务。持续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新建公共停车位1.5万个。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深入实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里

子”工程。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美丽中国”珠海实践、绿美珠海生态建设，打造“风景区中的城市”。新建、改建公园8个，打造城市服务驿站12个，建设林荫道不少于15千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2.4万亩以上，打造5个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提升空气质量，加快推进前山河等城市主要水体污染整治重点项目，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治，推动“无废城市”建设，加快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和转运站建设。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

（八）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推动社会民生事业发展

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深化实施“有业有住有家”计划。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打造“爱湾区、留特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品牌。大力实施“产业新工匠”培育工程，加快市技师学院扩建，支持民办职（技）校、企业培训中心建设，继续实施中小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百万人次培训任务。稳步提高各项社保待遇，促进灵活就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参保。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贴标准提高至每年750元。全面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工作。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1万套。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落实生育支持和母婴保健政策，申报建设第三批国家儿童友好型城市。

加快发展社会事业。持续推进基础学位攻坚行动，新增公办学位不少于2.8万个。深入实施名师名校倍增工程，高水平建设国家级“全国教师培训南方中心”。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东西部均衡布局，支持人民医院、中大五院、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建设高水平医院和区域医疗中心，推进遵医五院创建三甲医院，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固本强基工程。深化爱国卫生运动，完善珠海健康教育体系。加强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推出红色旅游精品线路，改造提升唐家、香洲埠、南屏、斗门旧街等历史文化街区。提高文化惠民服务效能，广泛开展市民艺术荟、青少儿艺术花会等公共文化活动。开放古元美术馆新馆、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

（九）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统筹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推进更高水平平安珠海建设，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市、区、镇（街）、村四级综治中心建设，持续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健全粮食购销监管长效机制，推进香洲区新粮库项目（二期）等建设，进一步保障粮食安全。大力推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推进珠海LNG二期、光伏发电、充电设施、储能电站等能源设施建设，持续做好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推动城乡消防、应急等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建筑施工、食药品、危化品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全力做好军民融合、国防动员、人防海防、拥军优抚安置等工作。

（十）压实压紧计划实施主体责任，确保完成计划目标任务

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将各项目标任务按照部门职能分解到各主管部门、各区，建立工作台账，定期梳理总结重点工作、重点任务、重点项目、重点指标进展情况。加强督导和考核，将完成情况纳入各区各部门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体系，推动形成工作合力。完善检查监督机制，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加强政府督查，更好发挥审计监督、统计监督等职能作用，推进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完善计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及时公开计划实施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发展目标任务。

各位代表，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是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的重要一年。我们将继续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以“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认真履职尽责、勇挑重担、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扎实推进珠海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人民美好生活步步登高！

珠海市 2023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与 2024 年预期目标表

主要指标	2023年				2024年	
	完成数		预期目标		预期目标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233.22	3.8	—	6	—	6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	—	—	—	—	—
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1565.56	5.8	—	8.5	—	8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482.41	10.3	—	5.5以上	—	3.6
5.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0.5	0.5	—	3左右	—	3左右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78.97	3.1	—	6	—	6
7. 固定资产投资额（亿元）（%）	1713.47	-13.1	—	8	—	4
8.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元）（%）	2962.30	-4.2	—	正增长	—	2
9.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亿美元）（%）	11.68	-14.2	—	正增长	—	正增长
10.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64975	3.2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11. 年末总人口（万人）	—	—	—	—	—	—
12.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4.55	—	4	—	4以上	—
13.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3.8	—	10	—	10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	—	—	省未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任务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省未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任务	
16.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1.8	—	91.8	—	完成省下达任务	
17.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100	—	100	—	100	—
18. 森林覆盖率（%）★	—	—	省未下达任务		保持平稳	
1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	—	省未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任务	

注：1. 带★标志为约束性目标，其余指标为指导性目标。2. 人口数据暂未公布，与之相关的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年末总人口等指标暂无数据。3.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为 2022 年数据。该指标为跨年统计数据，2023 年度数据将于 2024 年发布。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森林覆盖率等指标暂无数据。5. 因调查制度调整，自 2022 年起不再统计“城镇登记失业率”指标数据。

统计资料

珠海市地区生产总值各行业增加值（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40701804	42332202	3.8
总计中：第一产业	万元	668783	697114	5.1
第二产业	万元	17988730	18721142	4.7
第三产业	万元	22044291	22913946	3.0
总计中：农林牧渔业	万元	714349	746176	5.2
工业	万元	15781747	16518214	5.5
建筑业	万元	2395204	2429980	0.5
批发和零售业	万元	3155697	3283236	3.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万元	711611	885495	20.6
住宿和餐饮业	万元	414526	486911	11.0
金融业	万元	4803016	4940456	4.4
房地产业	万元	3143353	2875168	–8.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64655	170306	3.2

注：地区生产总值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珠海市户籍人口及变动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年末家庭总户数	户	410294	426006	3.8
二、年末户籍人口	人	1549910	1613719	4.1
其中：男性	人	754836	781483	3.5
女性	人	795074	832236	4.7
其中：农业人口	人	0	0	—
非农业人口	人	1549910	1613719	4.1
三、出生人口	人	16281	16649	2.3
其中：男性	人	8710	8860	1.7
女性	人	7517	7789	2.9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四、出生率	‰	10.50	10.53	0.29
五、死亡人口	人	4404	5031	14.2
六、死亡率	‰	2.84	3.18	11.97
七、自然增长率	‰	7.66	7.34	–4.18
八、人口迁入	人	68246	61683	–9.6
九、人口迁出	人	8498	9492	11.7
十、流动渔民人口	人	4092	…	…

注：1. 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比上年增长为增减千分点。

2. 2021 年起，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取消公安部对《出海船舶户口簿》《出海船民证》的审批，改为备案。原流动渔民统计人数为户口簿上登记人员，现统计人数为备案人员，原户口簿上不出海生产的港澳流动渔民未备案。

珠海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个	1792	1778	–0.8
（一）按轻重工业分：				
1. 轻工业	个	601	600	–0.2
2. 重工业	个	1191	1178	–1.1
（二）按经济类型分：				
1. 国有企业	个	9	2	–77.8
2. 集体企业	个	1	0	–100.0
3. 股份合作企业	个	1	0	–100.0
4. 股份制企业	个	1278	1309	2.4
5. 港澳台投资企业	个	294	291	–1.0
6. 外商投资企业	个	201	175	–12.9
（三）按企业规模分：				
1. 大型企业	个	71	67	–5.6
2. 中型企业	个	237	249	5.1
3. 小微型企业	个	1484	1462	–1.5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现价）	万元	59160901	61420032	5.7
（一）按轻重工业分：				
1. 轻工业	万元	18515781	20598538	10.9
2. 重工业	万元	40645120	40821494	3.3
（二）按经济类型分：				
1. 国有企业	万元	980872	27989	—
2. 集体企业	万元	1804	0	—
3. 股份合作企业	万元	2291	0	—
4. 股份制企业	万元	34921422	41422324	9.9
5. 港澳台投资企业	万元	7785826	8472674	0.2
6. 外商投资企业	万元	15416306	11495306	–1.2
（三）按企业规模分：				
1. 大型企业	万元	24942862	27038585	11.5
2. 中型企业	万元	13215535	13918890	–0.2
3. 小微型企业	万元	21002503	20462557	2.7

注：本表工业总产值增长速度按快报可比价格计算。

珠海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万元	4374063	4825086	10.3
（一）税收收入	万元	2906306	3002911	3.3
1. 增值税	万元	623031	877991	40.9
2. 企业所得税	万元	646307	543003	–16.0
3. 个人所得税	万元	307840	255114	–17.1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万元	247018	265302	7.4
5. 房产税	万元	154468	183859	19.0
6. 印花税	万元	89577	98496	10.0
7. 土地增值税	万元	373581	314385	–15.8
8. 契税	万元	381445	382493	0.3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二）非税收入	万元	1467757	1822175	24.1
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万元	7541260	6718565	-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万元	715771	673521	-5.9
（二）公共安全	万元	439774	433608	-1.4
（三）教育	万元	1167355	1138161	-2.5
（四）科学技术	万元	418396	576528	37.8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万元	228828	117017	-48.9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万元	751924	978645	30.2
（七）医疗卫生	万元	565369	403281	-28.7
（八）节能环保	万元	154114	74643	-51.6
（九）城乡社区事务	万元	777777	714169	-8.2
（十）农林水事务	万元	191597	203038	6.0
（十一）住房保障	万元	42260	67280	59.2
（十二）交通运输	万元	265017	274080	3.4

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是按剔除留抵退税可比口径计算。

珠海市农业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现价）	万元	1214146	1297761	7.6
#农业	万元	150181	132357	-12.5
林业	万元	295	2518	-24.3
畜牧业	万元	37832	40851	13.5
渔业	万元	917619	1005703	10.7
农林牧渔服务业	万元	108219	116332	7.1
二、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现价）	万元	714349	746175	5.2
三、农作物播种面积	亩	233701	212649	-9.0
（一）粮食	亩	82256	80512	-2.1
#稻谷	亩	67772	66670	-1.6
旱粮	亩	5094	4542	-10.8
薯类	亩	6714	6007	-10.5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番薯	亩	6610	5916	-10.5
大豆	亩	1992	2868	44.0
（二）经济作物	亩	35168	17915	-49.1
#甘蔗	亩	125	92	-26.4
花生	亩	2539	2870	13.0
木薯	亩	52	32	-38.5
（三）其他农作物	亩	116277	114222	-1.8
#蔬菜	亩	107188	106587	-0.6
果用瓜	亩	3880	2719	-29.9
青饲料	亩	5209	4916	-5.6
四、农作物总产量				
（一）粮食	吨	29948	29737	-0.7
#稻谷	吨	28380	28162	-0.8
旱粮	吨	1978	1699	-14.1
薯类	吨	5580	4909	-12.0
#番薯	吨	5460	4807	-12.0
大豆	吨	330	520	57.6
（二）经济作物	吨	1457	1216	-16.5
#甘蔗	吨	750	456	-39.2
花生	吨	663	733	10.6
木薯	吨	44	27	-38.6
（三）其他农作物	吨	149958	140214	-6.5
#蔬菜	吨	140024	137531	-1.8
果用瓜	吨	3107	2683	-13.6
青饲料	吨	6827	…	…
五、水果实有面积	亩	83197	73425	-11.7
（一）柑、橘、橙	亩	1062	1099	3.5
（二）香（大）蕉	亩	11443	7994	-30.1
（三）菠萝	亩	372	225	-39.5
（四）荔枝	亩	42104	39780	-5.5
（五）龙眼	亩	7698	7504	-2.5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六）其他水果	亩	20518	1120	-94.5
六、水果总产量	吨	100076	84902	-15.2
（一）柑、橘、橙	吨	1203	1173	-2.5
（二）香（大）蕉	吨	32441	26502	-18.3
（三）菠萝	吨	1349	1106	-18.0
（四）荔枝	吨	4951	6389	29.0
（五）龙眼	吨	2307	1516	-34.3
（六）其他水果	吨	57825	48216	-16.6
七、畜牧业生产情况				
（一）全年生猪饲养量	头	168376	195960	16.4
1. 年末生猪存栏量	头	66743	74314	11.3
2. 全年生猪出栏量	头	101633	121646	19.7
（二）三鸟饲养量	万只	174.12	163.38	-6.2
1. 鸡	万只	154.32	135.59	-12.1
2. 鸭	万只	5.61	4.76	-15.2
3. 鹅	万只	14.19	23.03	62.3
（三）肉类总产量	吨	10228	11187	9.4
1. 猪肉总产量	吨	8121	8765	7.9
2. 牛肉总产量	吨	1	2.4	140.0
3. 禽肉总产量	吨	2105	1956	-7.1
（四）禽蛋产量	吨	3943	3406	-13.6
八、水产品生产情况				
（一）水产养殖面积	亩	342668	371655	8.5
1. 海水养殖	亩	192924	222870	15.5
2. 淡水养殖	亩	149744	148785	-0.6
（二）水产品总产量	吨	339625	358627	5.6
1. 海洋捕捞	吨	8644	8492	-1.8
2. 海水养殖	吨	110836	159377	43.8
3. 淡水捕捞	吨	1170	1254	7.2
4. 淡水养殖	吨	216250	186551	-13.7

注：1. 农业总产值和增加值指标同比增长按可比价计算。

2. 青饲料产量2023年起不再统计该指标。

珠海市社会消费品零售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10446739	10789715	3.1
一、按行业分组				
（一）限额以上批发业	万元	403528	355015	–20.3
1．限额以上企业	万元	372020	293637	–26.9
2．限额以上产业	万元	1282	52861	42.4
3．限额以上个体	万元	30226	8518	33.3
（二）限额以上零售业	万元	4445930	4530861	–2.9
1．限额以上企业	万元	4181454	4220638	–2.1
2．限额以上产业	万元	246433	13442	20.5
3．限额以上个体	万元	18044	296781	–13.9
（三）限额以上住宿业	万元	79579	178450	114.9
1．限额以上企业	万元	54450	92760	62.3
2．限额以上产业	万元	2897	80708	258.6
3．限额以上个体	万元	22232	4981	47.3
（四）限额以上餐饮业	万元	392289	478730	19.1
1．限额以上企业	万元	298413	375270	18.8
2．限额以上产业	万元	68494	33476	22.1
3．限额以上个体	万元	25382	69984	18.8
二、按形态分组				
（一）限额以上商品零售	万元	4890153	4932611	–4.2
（二）限额以上餐饮收入	万元	431174	610445	36.9

注：2023 年比 2022 年增减是用 2023 年月度统计口径范围可比的 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计算所得。

珠海市固定资产投资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比2021年增减（%）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	–8.8	–13.1
（一）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1．内资	%	2.6	–12.1
#国有经济	%	31.9	–28.8
集体经济	%	–0.1	–73.2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比2021年增减（%）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私营个体经济	%	-9.8	-15.2
#民间投资	%	-19.7	-27.6
2．外资	%	-53.4	-22.4
#港澳台商投资	%	-33.9	-22.7
外商投资	%	-73.3	-21.5
（二）按建设性质分			
1．新建	%	-10.5	-15.9
2．扩建	%	36.6	21.9
3．改建	%	-0.3	-2.2
（三）按构成分			
1．建安工程	%	16.8	-9.0
2．设备工器具购置	%	-5.6	21.7
3．其他费用	%	-42.6	-34.4
（四）按三次产业分			
1．第一产业	%	-37.1	-66.6
2．第二产业	%	56.4	3.6
3．第三产业	%	-22.6	-20.2
（五）按行业分			
1．农林牧渔业	%	-37.5	-66.0
2．采矿业	%	-78.7	-58.9
3．制造业	%	81.6	4.8
4．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1.3	-2.7
5．建筑业	%	--	--
6．批发和零售业	%	-37.8	-2.0
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3.9	-7.9
8．住宿和餐饮业	%	-22.6	-23.1
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5.7	-14.4
10．金融业	%	--	-100.0
11．房地产业	%	-34.5	-29.8
1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0.9	0.6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比2021年增减（%）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1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47.2	–19.3
14．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17.1	–10.1
15．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124.8	–49.1
16．教育	%	5.3	30.7
17．卫生和社会工作	%	–8.9	–10.9
18．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45.8	3.0
1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102.5	–21.0
总计中：			
基础产业	%	–0.3	–7.7
基础设施	%	6.4	–8.6
#城市建设	%	26.7	–11.4
能源	%	–15.1	13.2
工业	%	56.4	3.4
六大高耗能工业	%	–32.8	39.6
装备制造业	%	106.9	–5.8
二、新增固定资产	%	–18.9	21.8

珠海市房地产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房地产开发投资来源与投向				
（一）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额	万元	7572034	5102364	–32.6
按构成分：				
1．建筑工程	万元	3981539	3187576	–19.9
2．安装工程	万元	181086	202267	11.7
3．设备工器具购置	万元	43880	49671	13.2
4．其他费用	万元	3365529	1662850	–50.6
按工程用途分：				
1．住宅	万元	4929381	3217883	–34.7
2．办公楼	万元	821851	615928	–25.1
3．商业营业用房	万元	700664	542120	–22.6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4．其他	万元	1120138	726433	-35.1
（二）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3260959	3886526	19.2
（三）本年购置土地面积	平方米	242034	…	…
（四）本年土地成交价款	万元	583279	…	…
（五）本年资金来源合计	万元	16711275	13215436	-20.9
1．上年末结余资金	万元	7352831	4566850	-37.9
2．本年资金来源小计	万元	9358444	8648586	-7.6
（1）国内贷款	万元	1679661	1594762	-5.1
（2）利用外资	万元	128749	168798	31.1
（3）自筹资金	万元	2959652	1920244	-35.1
（4）定金及预收款	万元	3120215	3550524	13.8
（5）个人按揭贷款	万元	1230288	1180059	-4.1
（6）其他资金	万元	239879	234199	-2.4
（六）各项应付款	万元	3054408	2830877	-7.3
二、房地产开发施工、竣工面积及销售情况				
（一）施工面积合计	平方米	35255614	32023839	-9.2
1．住宅	平方米	19095886	17233715	-9.8
2．办公楼	平方米	6157061	5675975	-7.8
3．商业营业用房	平方米	3911624	3748866	-4.2
4．其他	平方米	6091043	5365283	-11.9
（二）新开工面积合计	平方米	3802905	2067731	-45.6
1．住宅	平方米	2457267	1481793	-39.7
2．办公楼	平方米	189407	117938	-37.7
3．商业营业用房	平方米	370717	103843	-72.0
4．其他	平方米	785514	364157	-53.6
（三）待售面积合计	平方米	5677581	6793551	19.7
按用途分：				
1．住宅	平方米	1847223	2639156	42.9
2．办公楼	平方米	1799847	1986772	10.4
3．商业营业用房	平方米	891268	1005621	12.8
4．其他	平方米	1139243	1162002	2.0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按时间分：				
1．一年以下	平方米	1106645	1404268	26.9
2．一至三年	平方米	2423321	2749982	13.5
3．三年以上	平方米	2147615	2639301	22.9
（四）商品房竣工面积	平方米	2600734	3858425	48.4
1．住宅	平方米	1395004	2667970	91.3
2．办公楼	平方米	333744	352026	5.5
3．商业营业用房	平方米	206869	349303	68.9
4．其他	平方米	665117	489126	–26.5
（五）商品房竣工价值	万元	2455385	2910118	18.5
1．住宅	万元	1586162	2122096	33.8
2．办公楼	万元	319942	193082	–39.7
3．商业营业用房	万元	232969	279432	19.9
4．其他	万元	316312	315508	–0.3
（六）商品房销售面积	平方米	3396331	2710155	–20.2
按用途分：				
1．住宅	平方米	2662130	2168174	–18.6
2．办公楼	平方米	316214	289444	–8.5
3．商业营业用房	平方米	301009	126049	–58.1
4．其他	平方米	116978	126488	8.1
按房源分：				
1．现房	平方米	1137640	1200290	5.5
2．期房	平方米	2258691	1509865	–33.2
（七）房地产开发企业主要财务指标				
1．流动资产	万元	72621427	72557591	–0.1
2．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1777971	1809262	1.8
#累计折旧	万元	561505	541036	–3.6
3．资产总计	万元	102241674	102938692	0.7
4．负债合计	万元	77509052	78010670	0.6
5．所有者权益	万元	24732622	24928022	0.8
6．实收资本	万元	14178750	15071392	6.3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7．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8718472	8983539	3.0
8．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6433051	6981727	8.5
9．税金及附加	万元	558320	462081	–17.2
10．营业利润	万元	629244	379822	–39.6
11．利润总额	万元	564162	367135	–34.9
12．本年应付职工薪酬	万元	221203	222417	0.5
13．应交所得税	万元	236412	223284	–5.6

备注：自2023年起不再统计“本年土地购置面积”和“本年土地成交价款”指标数据。

珠海市交通运输邮电主要情况（2022—2023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运输业				
（一）货运量	万吨	8148	10630	30.5
1．公路	万吨	4008	5422	35.3
2．水路	万吨	3081	4060	31.8
（二）货物周转量	万吨公里	3533332	4829039	36.7
1．公路	万吨公里	360187	400301	11.1
2．水路	万吨公里	2991897	4228972	41.3
（三）客运量	万人次	1655	6407	287.0
1．公路	万人次	520	3242	523.1
2．水路	万人次	175	537	206.7
（四）旅客周转量	万人公里	260712	679561	160.7
1．公路	万人公里	48038	226360	371.2
2．水路	万人公里	5446	17910	228.9
（五）港口吞吐量				
1．货物进出港量	万吨	10237	11886	16.1
2．旅客进出港量	万人次	163	501	206.9
（六）机动车拥有量				
1．民用汽车	辆	894612	947253	5.9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1）客车	辆	826165	879503	6.5
#大型	辆	7869	7509	–4.6
小型	辆	817175	870982	6.6
（2）货车	辆	64998	64264	–1.1
#重型	辆	13313	12690	–4.7
中型	辆	1374	1271	–7.5
轻型	辆	50310	50302	0
微型	辆	1	1	0
总计中：私人汽车	辆	794407	843613	6.2
2．其他机动车	辆	76026	75781	–0.3
#摩托车	辆	72324	72106	–0.3
（七）船拥有量				
1．机动船	艘	224	225	0.4
	吨位	630588	587645	–6.8
	客位	8280	9391	13.4
2．驳船	艘	1	1	0
	吨位	1800	1800	0
二、邮电业务总量	万元	665695.95	724420.23	8.8
（一）邮政业务总量	万元	188931.30	224395.59	18.8
函件	万件	1324.86	1413.93	6.7
包件	万件	5.61	7.30	30.1
快递业务量	万件	16985.21	19386.84	14.1
订销报纸累计份数	万份	1626.25	1526.65	–6.1
订销杂志累计份数	万份	169.60	124.20	–26.8
（二）电信业务总量	万元	476764.65	500024.64	4.9
固定电话用户	万户	56.30	53.23	–5.5
移动电话用户	万户	385.22	396.87	3.0
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	万户	122.71	126.55	3.1

注：从2021年1月起，邮政业务总量和电信业务总量均按2020年不变价格计算。

珠海市对外经济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对外经济贸易				
（一）新设外商直接投资企业	家	1942	2219	14.3
（二）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万美元	136216	116841	-14.2
二、外贸出口总值	万元	19286804	20223502	2.7
按贸易方式分：				
（一）一般贸易	万元	12222849	13277622	5.2
（二）加工贸易	万元	6576081	6230251	-5.3
（三）保税物流	万元	438464	655913	49.6
（四）其他贸易	万元	49410	59716	21.5
按企业类型分：				
（一）国有企业	万元	307977	374268	21.5
（二）民营企业	万元	10733817	11641655	4.7
（三）外商投资企业	万元	8241699	8204789	-0.6
（四）其他	万元	3312	2789	-7.5
三、外贸进口总值	万元	11248175	9399473	-16.3
按贸易方式分：				
（一）一般贸易	万元	5809763	4211603	-27.3
（二）加工贸易	万元	3346959	3173823	-5.2
（三）保税物流	万元	1962307	1809524	-7.8
（四）其他贸易	万元	129147	204522	57.4
按企业类型分：				
（一）国有企业	万元	402573	287273	-28.4
（二）民营企业	万元	4168935	2675050	-35.8
（三）外商投资企业	万元	6622729	6397052	-3.3
（四）其他	万元	53939	40098	-26.4

珠海市旅游接待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接待过夜旅游人数	人次	6080756	17469250	187.3
（一）入境游客	人次	183495	1461247	696.3
外国人	人次	14156	113669	703.0
香港同胞	人次	36080	581156	1510.7
澳门同胞	人次	124969	706568	465.4
台湾同胞	人次	8290	59854	622.0
（二）国内游客	人次	5897261	16008003	171.4
二、星级酒店				
（一）酒店数	家	34	30	-11.8
1．五星酒店	家	6	4	-33.3
2．四星酒店	家	7	7	0.0
3．三星酒店	家	21	19	-9.5
4．二星酒店	家	0	0	—
5．一星酒店	家	0	0	—
（二）客房数	间	6438	5378	-16.5
（三）床位数	张	10049	8512	-15.3
（四）客房出租率	%	26.58	56.52	112.6
三、旅行社组团游客人数	人次	75218	991956	1218.8
（一）国内游	人次	75218	813969	982.1
1．省内游	人次	65513	726320	1008.7
2．省外游	人次	9705	87649	803.1
（二）出境游	人次	0	177987	...
1．香港	人次	0	41145	...
2．澳门	人次	0	121075	...
3．台湾	人次	0	0	—
4．其他	人次	0	15767	...
四、口岸出入境人数	万人次	9771	16534	69.2

珠海市就业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年末从业人员数	万人	135.13	139.01	2.9
（一）第一产业	万人	2.19	2.08	-5.0
（二）第二产业	万人	58.21	59.76	2.7
（三）第三产业	万人	74.73	77.17	3.3
按城乡分：				
（一）城镇	万人	125.64	129.73	3.3
（一）乡村	万人	9.49	9.28	-2.2
二、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万人	81.10	80.66	-0.5
三、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工资总额	万元	10236765	10714285	4.7
四、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平均工资	元/人.年	124430	132169	6.2
五、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万元	9978147	10445821	4.7
六、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元/人.年	126132	133869	6.1
七、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人	18982	17631	-7.1
八、城镇登记失业率	%	2.36	…	…

备注：自 2023 年起不再统计“城镇登记失业率”指标数据。

珠海市科技、教育、文化和卫生主要情况（2022—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一、科技				
（一）研究与试验发展（R&D）人员	人	45746	66388	45.1
（二）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内部支出	亿元	118.07	171.79	45.5
占地区生产总值（GDP）比重	%	2.92	4.06	1.1
（三）专利授权量	项	27764	24551	-11.6
#发明专利授权量	项	6188	7892	27.5
二、教育				
（一）学校数	所	689	711	3.2
1. 普通高等学校	所	11	11	0.0
2. 成人高等学校	所	1	1	0.0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3．中等职业学校	所	8	8	0.0
4．技工学校	所	5	5	0.0
5．普通中学	所	90	100	11.1
6．小学	所	149	150	0.7
7．幼儿园	所	423	433	2.4
8．特殊学校	所	2	2	0.0
9．专门学校	所	…	1	…
（二）在校学生数	人	601237	614454	2.2
1．普通高等学校（不含研究生）	人	138589	131222	–5.3
2．中等职业学校	人	20358	20348	0.0
3．技工学校	人	16124	16567	2.7
4．普通中学	人	121634	130500	7.3
5．小学	人	203540	219365	7.8
6．幼儿园	人	100147	95547	–4.6
7．特殊学校	人	845	890	5.3
8．专门学校	人	…	15	…
（三）毕业生数	人	145411	158602	9.1
1．普通高等学校（不含研究生）	人	40335	42011	4.2
2．中等职业学校	人	6889	6816	–1.1
3．技工学校	人	2845	3718	30.7
4．普通中学	人	35059	37982	8.3
5．小学	人	28620	30912	8.0
6．幼儿园	人	31627	36987	16.9
7．特殊学校	人	36	172	377.8
8．专门学校	人	…	4	…
三、文化				
（一）艺术表演团体	个	6	6	0.0
（二）公共图书馆	间	4	4	0.0
（三）图书馆图书总藏量（纸质）	万册（件）	294.17	301.18	2.4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增减（%）
（四）文化站	间	24	25	4.2
（五）群众艺术馆、文化馆	间	4	4	0.0
（六）博物馆	个	4	4	0.0
四、广播电视事业				
（一）广播电视台	座	3	3	0.0
（二）广播电视发射台	座	3	3	0.0
（三）广播覆盖率	%	100	100	0.0
（四）电视覆盖率	%	100	100	0.0
（五）数字电视入户数	万户	46.20	43.41	-6.0
五、新闻出版				
（一）全年出版报纸	种	2	2	0.0
（二）全年出版杂志	种	2	2	0.0
六、卫生				
（一）卫生机构	个	1092	1161	6.3
其中：医院	个	45	46	2.2
卫生院	个	12	12	0.0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个	112	117	4.5
门诊部（所）	个	202	214	5.9
村卫生室	个	140	140	0.0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个	1	0	-100.0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个	6	6	0.0
卫生监督所（中心）	个	0	0	—
妇幼保健院（所、站）	个	2	2	0.0
（二）卫生机构在岗职工数	人	28458	29437	3.4
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人	23634	24689	4.5
（三）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12431	13446	8.2
（四）入院人数	人	386084	469126	21.5
（五）出院人数	人	383941	470815	22.6
（六）病床周转率	次/年	32.22	36.29	4.1

（张　婷）

·责任编辑：潘杜鹃·

索　引

说　明

一、本索引采用主题分析法，按主题词首字的汉语拼音字母（同音字按声调）顺序排列。

二、文中的类目题、分目题、次分目题用红色加粗字标明，其余用黑色宋体字排印。

三、索引款目后的数字表示内容所在的页码，数字后的英文字母（a、b、c）表示栏别（即版面1、2、3栏）。

四、同一主题内容在文中多处出现的，在其款目后用不同的页码标明。

五、本索引对《年度关注》《专记》《2023年珠海市大事记》《附录》等类目不作内容主题分析。

A

爱国卫生工作　387a
爱眼护眼慈善行公益活动　125c
安宁疗护试点城市建设　388c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409a
安全生产培训　409a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40b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409a
安全生产执法监察　410a
“安燃珠海”城镇燃气安全宣传　260c
安置帮教　192c
澳车及港车“北上”政策落地　242c
澳门居民首笔数字人民币电费结算　260b
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　257b
澳珠旅游协同发展　342b

B

“百会进百村”动员会　138a
“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　250b
“百千万工程”工作实施　51a
“百千万工程”开局起势　434a
“百千万工程”特区样板建设　53b
版权登记和保护　376c
“保护中华白海豚、维护海洋生物多样性”调研视察　119c
保险便民措施　238c
保险消费者调解渠道拓展　238c
保险业　238b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399b
保障性住房信息建设　400a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　337a
报纸出版　377c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352a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351a
北师大–香港浸会大学　351c
备案审查和法规清理　174b
边检管理服务提升　248c
边检信息化建设　248c
便民保险　240a
便民热线服务　114a
标准化战略　216c
殡葬服务价格监管　215a
殡葬管理与服务　407b
冰雪奇缘旅游中心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184b
“博爱牵手　同心助力”志愿服务活动　123c
博鳌亚洲论坛国际科技与创新论坛第三届大会　338c
博士博士后工作站点建设　360a
博物馆　363c
不动产“带押过户”　303b
不动产“一网通查、多轮查封一裁通”机制　304a
不动产登记“跨域通办”　303a
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　303c
“不动产登记+”服务再延伸　303c
“不动产登记+税务”升级　303b
不动产登记服务港澳　303a
不动产优化产业服务机制　302c

C

财产净收入 392a
财政 222a
财政·税务 222a
财政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23b
财政管理 222c
财政监管 222b
财政经济工作监督 84a
财政民生保障 223a
财政收入 222a
财政支出 222b
财政资金审计 209a
财政资金政策 222c
餐饮业 332b
餐饮业·住宿业 332b
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267c
参政议政 118a
参政议政 123a，125a，126c，128a，129b，131a，133b，135a
残疾人补贴 159b
残疾人发展环境建设 160c
残疾人服务设施和基层基础建设 160c
残疾人教育扶助 160a
残疾人就业服务 159b
残疾人康复服务 160a
残疾人两项补贴 402c
残疾人文体活动 160b
残疾人组织联络 160b
查验模式创新 249a
产学研合作 355b
产业“森林”更加繁茂 276c
产业发展 426a，437a，441b，98a
产业高质量发展改革 53a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138c
产业体系建设 432a
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 424a
产业载体 443a
昌郑 451b
成人教育 352c
城管部门助力平安珠海建设 255b
城管服务“典亮夜经济” 256b
城市安全风险管控 409a
城市发展布局优化 51b
城市发展环境建设 102a
城市更新 261a，430b
城市更新规划及计划编制 261b
城市更新政策 261b
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46a
城市管理 428b
城市管理共建共治共享 255a
城市管理信访办理 255c
城市管理行业安全生产 255b
城市建设 100a，252a，443c
城市交通 312b
城市交通建设 45b
城市精细化管理 252b
城市燃气管道及配套设施建设 261a
城市水利 261c
城市新中心建设 433a
城乡建设 249b
城乡建设重要政策与措施 92c
城乡居民收入 391b
城乡居民消费 392b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45c
城乡一体绿美建设 289b
城镇燃气安全监管 260c
城中旧村更新 261b
出版·传媒 376b
出口贸易 278a
出口信用保险 239a
出入境边防检查 248b
出入境和往来港澳台管理 183a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91b
畜禽健康养殖 291b
畜禽屠宰监管 291a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420c
传媒 377c
传媒产业拓展 379b
创新驱动发展 427c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 50b
创新主体培育 354a
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 404b
创业促进 404a
慈善超市 403b
慈善精准帮扶 403a
慈善事业 403a
“促进珠海水产种业发展”调研 119b
促消费活动 330c
“翠湖香山杯”风筝板总决赛 381a

D

“打造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调研 118c
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 396c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 254c
大气污染防治 417b
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 172a
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 369a
大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大会分享交流会 440c
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 338a
大湾区建设推进 50b
大湾区交通互联互通 268a
大湾区金融领域合作 235a
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 210c
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交流共建 425c
大湾区文化交流 371a
大湾区医疗卫生交流与合作 268b
大湾区医疗卫生交流融合 384a
代表履职服务保障 85a
代表履职渠道拓展 85a
代表议案建议督办 85c
党史编研 79b
党史工作 79b
党史宣教 79c
党史资政 80a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65a
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63b
党校工作 77b
党员干部思想教育 55a

档案安全保障建设 373b
档案安全体系建设 374a
档案法治化建设 372c
档案工作 372a
档案工作服务中心大局 372c
档案利用服务 373c
档案人才队伍建设 374a
档案宣传活动 374b
档案与地方志工作 372a
档案治理体系建设 372a
档案资源体系建设 373a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183b
道路桥隧养护 305b
地方立法 172c
地方统计 212c
地方志工作 374c
地方志理论研究 375c
地理信息测绘 205b
地名管理 407b
地下水污染防治 419b
地质地貌 36a
地质灾害防治 206b
低保边缘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 399a
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319c
低空经济产业联盟 445c
低效用地管理 205a
第39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153c
第二届华语纪录电影大会 61c
第二十三届广东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 153b
第九届珠海市大学生创业大赛 404b
第九届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 169a
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公益博览会 338c
第七届粤港澳审计论坛 210c
第三届航城创新周活动 298c
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参展 277c
第三届珠海艺术节 61a
第十届台湾青年岭南行 169a
第十七届中国（珠海）国际办公设备及耗材展 338c
第十三届珠澳合作发展论坛 171b
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 141b
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设计大赛 370a
典当业 335c
碘缺乏病监测 385a
电视制播 378b
电网规划与建设 259b
电子商务 332c
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发展 296c
电子信息制造业 296c
调查研究 65a
丁晓平 452c
丁玉军 451c
东澳岛等获评全国“和美海岛” 449a
东澳岛东澳湾重点海湾整治 284c
东澳岛整治项目入选省级范例 448c
动物疫病防控 290c
斗门区 436a
斗门区“年鱼经济”获央视报道 440a
斗门区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439c
斗门区建设“百千万工程”典型区 437c
对澳门供电 260a
对口米林市产业支援 274a
对口米林市技术支援 274c
对口米林市民生支援 273b
对口米林市平台支援 274c
对口米林市人才支援 274b
对口协作 270a
对口支援重庆市巫山县 275a
对口遵义市东西部协作 270b
对台港澳贸易 278b
对台工作 168a
对台经贸 168b
对台联络 135a
对外及对台港澳贸易 278a
对外及港澳台联络 132a
对外投资 277b
对外文化交流 370c
多党合作 62c

E

儿童福利 402a
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149b
二手车市场 336c

F

发展规划编制 203a
发展规划管理 203a
法律实施监督 84c
“法拍房税证一网通办” 190a，304b
法学会工作 176b
法院 187a
法院便民惠民服务 188c
法院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189a
法院执行工作 188b
法治 172c
法治督察 180a
法治监督 176a
法治交通建设 315a
法治宣传 191c
法治政府建设 179a
反不正当竞争执法 219c
反洗钱监管 232a
反走私综合治理 243b
方言 41a
方志馆建设 375b
方志驿站建设 375c
防洪潮工程体系建设 262a
防汛防旱防风管理 411a
防灾减灾救灾 410b
防震减灾 358b
防震减灾科普教育 358c
防震知识宣传 359a
房地产开发企业 302b
房地产市场监管调控 301b
房地产项目在建工程抵押登记试点 301c

房地产业 301b
房地产中介管理 302a
房屋不动产登记 302b
非公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63c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 371c
风景名胜 41a
孵化育成体系建设 354b
扶持政策落实 331c
服务“产业第一”法官工作室 190b
辐射安全管理 422a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402a
福利彩票 403a
妇女创业就业服务 145b
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组织实施 149a
妇女普法维权 146a
妇女先进典型培树 147b
妇女宣传工作 145a
妇女组织建设 145a
妇幼卫生 384a
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396c

G

概貌 36
干部队伍建设 55b
干部培训 77c
港澳工作 170b
港澳流动渔民 285a
港澳流动渔民服务管理 285b
港澳流动渔民会务交流活动 285c
港澳流动渔民宣传教育 285a
港澳青年交流交往活动 171c
港澳台统战工作 64b
港澳委员议政日暨政情通报会 117b
“港车北上”政策落地 249b
港口 308a
港口安全 308c
港口建设 308c
港口生产 308b
港珠澳大桥航道维护 311c
港珠澳大桥经贸新通道建设 275c
港珠澳大桥跨境客运班线运营 317b
港珠澳大桥旅游试运营开通 317a
港珠澳大桥游开通试运营 243a
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客货车验放优化 246c
高标准农田建设 293a
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359c
高等教育 350b
高端学术交流项目资助 150c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360c
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封关运作 434c
高龄津贴发放 401c
高树林 452b
高新区“百千万工程”建设推进 444a
高质量发展 99c
格力电商入选示范企业 333a
个体工商户 280a
各区居民可支配收入 392a
耕地安全利用 286c
耕地保护管理 205c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99a
工会助力“百千万工程” 138c
工会组织建设 138b
工贸行业安全监管 409b
工伤保险 395a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237c
工业 293b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17b
工业锅炉炉窑分类治理 423c
工业品价格 394b
工业企业效益 293c
工业投资 293c
工业危险废物处置 419c
工资性收入 391c
工作专班服务外资企业 162b
公安 181c
公安部“2023-208”号案件 184a
公共道路建设 305a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191a
公共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 264a
公共工程建设材料设备管理 264b
公共工程建设前期统筹 263c
公共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 263c
公共交通发展 313a
公共停车场建设 250c
公共投资审计 209b
公共卫生 384a
公共文化 362a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能力获评省第一档 115a
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 387c
公路 304c
公路安全生产 305c
公路养护管理 305b
公民道德建设 414c
公益林建设管理 288b
公益诉讼检察 185b
公用事业服务业价格监管 214a
功能区及部分专项审计 210a
供电 258b
供电安全监管 259a
供电保障 258c
供电服务 258c
供电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259c
供气 260c
供水基础设施建设 257a
供水水质监测体系建设 256c
供销合作社 334a
共青团珠海市第八次代表大会 144a
古树名木保护提升 289c
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 424c
管党治党全面从严 52a
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 49a
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广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 49b
光伏产业发展 297b
广播制播 378c
“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 270a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352a

广东旅游文化节 369c
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453a
广东省三八红旗手 452c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451a
广告监管 219b
归侨侨眷政策落实 167a
规范性文件管理 180b
轨道交通 317b
轨道交通工程建设 318a
轨道交通规划 317b
轨道交通运营 317c
桂山镇获评省儿童友好示范镇 449a
桂山镇获评省示范镇 449b
国防动员 196b
国际商事调解机制建设 194c
国际商事法律服务 162a
国际收支 232c
国家方志馆分馆建设研讨会 376a
国家方志馆粤港澳大湾区分馆建设 268c
国家民委“三项计划”落实 412c
国家统计 211b
国家统计调查法治建设 212b
国家统计调查服务 212a
国家统计调查基层基础建设 211c
国库业务 231c
国内旅游接待与收入 341b
国企履行社会责任 208b
国情教育活动 168c
国土空间规划 251b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251b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 252a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51b
国有企业审计 209c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206c
国有资产监管 208a
国资国企发展 207b
国资国企改革 201b
国资国企改革 206c

H

海防工作 243b
海关 243c
海关打击走私工作开展 246a
海关工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 244a
海关后续监管 245a
海关检验检疫 245b
海关科技赋能 246b
海关口岸监管 244c
海关税收征管 245c
海关统计服务 246a
海关助企纾困 244b
海绵城市建设 250a
海上丝绸之路经济研究 371c
海事 247a
海事部门保障口岸安全畅通 248a
海事服务 247b
海事监管手段提升 248a
海外华侨华人统战工作 64c
海外文化活动 168a
海洋产业发展 282b
海洋防灾减灾预警 283a
海洋规划编制 282c
海洋环境保护 418a
海洋经济 447a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283a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与整治 283a
海洋资源 38a
海洋资源保护和利用 282b
海洋综合执法 292b
海域海岛保护和开发利用 283c
航道 310b
航道安全生产监管 312a
航道技术服务 312a
航道建设 310c
航道养护管理 311a
航空产业 297c
航空航天产业布局 298a
航空航天产业平台建设 298b
航空航天产业招商平台打造 298a
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清理整顿 406a
合作区建设海关相关工作开展 244a
合作区建设立法 83c
合作区人工智能大赛 153b
合作区银行业发展 237b
合作区仲裁调解周 195b
何畅 451c
河湖长制实施 262b
核心技术攻关 355b
核应急管理 422b
鹤港高速公路二期通车 315c
鹤洲民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 448c
鹤洲启越幼儿园开园 449a
横琴口岸二期车道开通试运行 249b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供用电规则》 260b
红旗镇获评示范乡镇 435a
红色革命文物保护利用 368b
红十字宣传 164b
红十字志愿服务 164b
洪湾中心渔港挂牌 449b
后勤保障 198a
互联网护理服务 387a
户外广告整治 255a
户政管理 182c
护航高质量发展立法 83c
化学储能产业发展 297c
环境保护 416c
环境保护督察 420a
环境保护法治建设 417a
环境保护规划中期评估 417a
环境管理服务 422b
环境监测质量建设 425a
环境应急管理 422a
环境影响评价 422b
环境执法 420b
环境质量 416a
环境总量动态管理 422c
环卫保洁 252c
环卫设施建设 250a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控源减排 423c

“会展+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构建 337b
会展行业复苏 330b
会展业 337a
婚姻登记 407a
货币发行及反假货币 230c
货币信贷 230a

J

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 183b
机动巡察 75b
机构编制工作 69a
机构编制管理 70b
机构优化调整 310c
机构职能体制改革 69a
机关党的纪律建设 73c
机关党的思想建设 72a
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71b
机关党的组织建设 72c
机关党的作风建设 73b
机关党建工作 71b
基本医疗保险 396b
基层党组织建设 55a
基层工会服务管理 141a
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178c
基层社会治理 407a
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 178b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386b
基层正风反腐 121a
基层抓建 198a
基础教育 349b
基础与信息化建设 385c
“激发企业家创新动力”调研 119a
疾病防控 384c
疾控体系建设 385b
计量和认证认可管理 217a
纪检监察队伍教育整顿 121b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122a
技工教育 361a
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 355b
技术合同交易 355c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251a
寄递能力 320c
暨南大学珠海校区 351a
“加快构建家电产业智能化发展体系”调研 119c
“加强我市历史名人故（旧）居保护及文化遗产传承发展”调研 119b
家电电气产业 295b
家电电气产业发展 295c
家庭发展 382a
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146c
假日旅游 341b
检察 184b
检察队伍管理 187a
检察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 186c
检察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 186a
检察改革 185c
检察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186b
检察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 185c
简永 451b
建设工程审图 300b
建设工程消防审验 300a
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 299b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299c
建设科技发展 301a
建设银行珠海市分行 237c
建设用地管理 204c
建设用地准入管理 422c
建制·区划 41c
建置沿革 41c
建筑节能推广 300c
建筑市场监管 298c
建筑业 298c
健康管理 388a
健康宣传教育 388a
健康珠海建设 383a
“讲村史、展村史、传村史”活动 375c
交通产业发展 313b
交通通信消费 393a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238a
交通运输业·邮政 304c
教师队伍建设 345c
教育 345a
教育·科技·人才 345
教育改革创新 348a
教育科研 346a
教育人事制度改革 348b
教育收费调研及专项检查 214a
教育文化娱乐消费 393a
教育信息化建设 347b
节假日期间价格监管 215a
节能减排 423b
节水型城市建设 258a
结建式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300a
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146c
金融 230a
金融风险防控治理 235c
金融服务普惠性改革 202a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234b
金融管理和服务 233b
金融机构 233c
金融审计 209a
金融消费权益保护 232b
金融招商引资 234c
金融支持“百千万工程” 234a
金融知识宣传 241a
金湾区 432a
金湾区获评省食品安全示范县 435c
金湾区立项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434b
金砖国家女性工商联盟代表团与珠海企业代表经贸洽谈会 162c
进口贸易 278a
经常项目 232c
经济 200
经济发展 43c
经济发展重要政策与措施 92a
经济功能区 441
经济管理 200a
经济和社会发展 43c

经济体制改革 200a
经济责任审计 209b
经贸交流活动 278c
经贸展览组织管理 161c
经营净收入 391c
“经珠港飞”客运项目开通 243a，246c
“经珠港飞”政策实施 317a
精密机械制造产业 297a
精密机械制造产业发展 297a
精神卫生防控 385a
精神文明建设 414a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407b
竞技体育 380b
九届市委第三轮巡察 75a
九届市委第四轮巡察 75a
九三学社珠海市委员会 132b
旧厂房更新 261c
旧城镇更新 261c
就业创业 403b
就业招聘 404a
居家养老服务 401c
居民身份证管理 182c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394b
居住消费 392c
巨灾保险 239a
决策参考 371b
决策咨询服务 66a
军事 195c
军事治理 196c

K

开放型经济 275a
科技成果与奖励 355c
科技创新 354a
科技创新 99a，437b，442a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354c
科技金融 356b
科技金融服务周 356c
科技人才 356a
科技人才引进 356a
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202c
科技天使投资基金 356b
科技项目计划与投入 354a
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 356c
科技政策制定与宣传 353c
科技志愿服务 151b
科普能力建设 151b
科协服务“百千万工程” 151a
科协服务产业发展 150b
科协服务科技工作者 150c
科协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150a
科协助力生态文明城市和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 151a
科学技术 353b
科研咨政 78b
空气环境质量 416a
口岸 241a
口岸对外开放 241b
口岸管控能力建设 248b
口岸管理与服务 241a
口岸规划建设 241a
口岸通关服务和管理 242b
口岸信息化建设 242c
口腔种植价格专项治理 397c
跨境车保险 239b
跨境贸易便利化 241c
跨境人民币结算 230c
跨境社保融合 268b
跨境社保融合 395c
跨境物流发展配套逐步完善 333c
跨境医保融合 398a
快递从业人员社会保障 322a
快递市场 321a
矿产资源 38a
矿产资源管理 206a
困难妇女儿童帮扶 147c

L

“烂尾楼”处置 261c
劳动工资制度体系管理 404c
劳动关系 404c
劳动关系协调 138b
劳动就业 403b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405b
劳模评选推荐与管理服务 139c
劳务市场整顿 405a
老干部服务管理 76a
老干部工作 75b
老干部思想政治引领 75c
老干部助力特区建设 76b
老旧小区改造 250c
老年健康教育和预防保健 389a
老年教育 352c
老年友好社会建设 388c
老幼健康工作 388c
李政 451a
理论学习与宣讲 57a
历史人文 38b
历史文化 38b
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206b
历史文化游径 368a
立法推进 172c
立法制度建设 180b
廉洁宣传教育 121a
练兵备战 197c
梁逢旭 452c
梁美容 450c
梁耀明 453b
粮食安全宣传和应急保障 331a
粮食仓储设施建设与管理 331a
粮食储备和流通 331a
“两病”门诊用药保障 397a
“两志”编纂 375a
烈士纪念 199b
林地使用审核审批 288a
林业 287c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88c
林长制实施运行 288a
临时救助 399a
刘有才 452a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399a

流域水环境保护 418c
旅游安全管理 343b
旅游监管 343c
旅游企业主要指标 341a
旅游市场监管整治 344a
旅游市场区域联合监管协作 344c
旅游市场拓展 341b
旅游投诉处理 344c
旅游推广 341b
旅游行业服务 342b
旅游行业培训 342b
旅游业 341a
旅游志愿服务 342c
绿美保护地管理 289c
绿美金湾生态建设 433c
绿美香洲建设 431a
绿美珠海建设 100c
绿美珠海生态建设 289a
绿美珠海生态新格局构建 53c
绿色港口 309a
绿色建材推广 301a
绿色建筑发展 300b
绿色交通发展 314a
“绿色生活进万家”活动 425b

M

马伟钉 452b
美丽乡村建设 265c
“美丽中国”珠海实践 423a
美术 365a
美术馆 364a
门诊共济保障改革 397a
免疫接种 384c
民办教育 352b
民办教育改革 352b
民办教育品牌建设 352c
民办养老机构资助 402a
民风民俗 39c
民革珠海市委会 122a
民航运输 318c
民间信仰规范化管理 414a
民建珠海市委会 125c
民进珠海市委会 127b
民盟珠海市委会 124a
民生保障 447c
民生保障改善 433b
民生服务 101b，444c
民生工作监督 84b
民生领域改革 54b
民生领域立法 84a
民生社会事业 46b
“民声同行 共建未来”关爱听障儿童活动 127b
民事检察 185a
民事审判 187c
民营经济 279c
民营经济产业布局 280c
民营经济人士思想引领 136b
民营经济融资服务 281a
民营经济政策与研究 282a
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优化 201b
民营企业评惠企政策活动 137c
民用航空 318b
民主党派“双结对”构建协作格局 271b
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122a
民主监督 119c
民族 43b
民族·宗教 412b
民族事务 412b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413b
民族宗教工作 63a

N

南方海洋实验室建设 354c
南国书香节珠海分会场 377b
南溪急救分站设立 412b
内部审计及内审工作管理 209c
能耗双控和用能保障 424b
能源供应结构优化 424b
能源价格 394a
年鉴编纂 375b
宁静香洲试点 431b
“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动员大会 134b
农产品流通网络建设 334c
农产品质量安全 286c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67b
农村合作金融 334c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420c
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 402b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66a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92c
农村水利工程建设 292c
“农村水系连通”民主监督 120a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完成 267c
农村综合改革 54a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 267b
农工党七届第十九次全体会议 130b
农工党珠海市委会 129a
农田水利 292c
农业 285c
农业保险 239c
农业机械化利用 287c
农业科技与推广 286a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指导 419c
农业农村工作监督 84b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334b
农业银行珠海分行 237c
暖侨助侨行动 167c

O

欧美同学会 445c

P

拍卖业 335c

拍卖业·典当业 335c
排水基础设施建设 257c
“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民主监督 120a
批发零售业 331c
平安法治建设 448a
平安轨道交通建设 318a
平安交通建设 314c
平安珠海创建 176c
平安珠海建设工作推进 52a
平安珠海建设责任制落实 177b
普惠金融服务 236c
普惠托育服务 389b
普通高中教育 349c

Q

其他用品及服务消费 393b
企业合规法律保障平台建设 136b
企业环境管理帮扶 423a
企业劳动关系管理 404c
企业培育与服务 201a
企业上市培育 234c
“启智润心 悦享社科”社科普及月 155a
气候 36c
气象 356c
气象安全监督 358a
气象服务 357c
气象高质量发展 357b
气象监测与预报 357c
气象科普宣传 358a
气象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 358a
气象灾害 357a
“千秋笔墨颂长征”展览 367c
前山河水质管理 419a
欠薪根治督导 405a
“强化珠海数字政府建设”调研 119a
强农惠农政策落实 287b
强制隔离戒毒管理 193a
侨界联谊 158b
侨联帮扶救助 158c
侨联参政议政 158b
侨联服务经济发展 157c
侨联弘扬中华文化 158c
侨联依法维护侨益 158a
侨联组织建设 157c
侨务 167a
侨乡侨情 40c
覃佐昕 453a
琴珠澳集成电路产业促进峰会 326c
“青蓝交融 珠商访谈”系列品牌活动 136c
青联换届 144b
青年服务 143a
青年志愿服务 143c
青少年权益维护 143b
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 142a
情侣中路菱角咀隧道通车 317a
求伟芹 451a
区域合作·对外帮扶 267c
区域科技合作 355a
区域旅游合作 342a
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332a
区域协调发展 437b
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 390c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 450c
全国科普日活动 152c
全国美术名家作品珠海邀请展览 157a
全国三八红旗手 450b
全国首创专利标准精准导航 221b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450b
“全国最美农家书屋” 440b
全面深化改革 52c
“全面提升科技平台投入效能”专题调研 119b
全民爱绿植绿护绿 290a
全民健身服务工作 379c
全民健身活动 380a
全民阅读 377a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 353a
群众体育 379b
群众团体 138a

R

人才队伍建设 56a
人才服务 361b
人才引进 359c
人才子女入学 349b
人大代表工作 85a
人大监督 84a
人大立法 83c
人道救助 163c
人口 43b
人口·民族·宗教 43b
人口监测 382a
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 382a
人力资源 359b
人力资源服务 359b
人事考试与职业能力考核 361c
人事任免工作 80c
人物 450a
人物·荣誉 450
日用消费品网络经营 335a
荣誉榜 453c
入境旅游 341a
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园打造 326b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6b
软件正版化 376c

S

三角岛开放 284a
“三献”工作 164a
扫黑除恶 176a
森林防火 288c
森林火灾救援管理 410b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289b
商（协）会建设 136a
商贸服务业 330a
商贸流通行业管理 336a
商贸行业管理稳步推进 330a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301c
商事制度改革 200a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 216a
社保基金监督 395c
社保经办服务 395c
社会办医 391a
社会保险 394c
社会保障 394c
社会服务 123b，125b，127a，128b，129c，131c，133c，135b
社会福利 401b
社会工作者职业培训和水平考试 406b
社会救助 398c
社会科学 371a
社会矛盾纠纷化解 175c
社会民生 428c，439a
社会生活 382
社会事务 405b
社会事业重要政策与措施 93b
社会体育组织建设 380a
社会文化活动 362a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385b
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整治 177c
社会组织登记 405c
社会组织监督管理 406a
社科成果 154c
社科类社会组织管理 154a
社科普及 154b
社区矫正 192b
社区社会组织培育 405c
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 213c
涉侨事务服务 167c
涉水治污设施建设 419b
涉外安全与海外领事保护 166c
涉外法治建设 179b
涉外及涉港澳台审判 188b
涉疫药品专项整治 214c
摄影 365c
身份关联备案不动产查询 303c
深化改革开放工作推进 50c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 49b
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珠海实践的实施意见 49b
审查调查 120c
审计 208c
审计信息化建设 210b
审计研究 210b
审计整改 210a
生活垃圾处理 253c
生活垃圾分类 253b
生活用品及服务消费 392c
生态保护 439a
生态环保 428c
生态环境 416
生态环境安全 422a
生态环境保护重要政策与措施 95b
生态环境建设 424b
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 420a
生态文化宣传与教育 425a
生态文明建设监督 84c
“生态珠海研学课堂”活动 425b
生物安全管理 387c
生物多样性保护 421b
生物医药产业 295a
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295a
生育保险 396c
声环境质量 416b
省级示范步行街建设 331c
失业保险 395b
“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 203c
“石榴籽一家亲”主题活动 144a
石油化工产业 294c
“实施创新驱动型‘零碳’战略”调研 119a
“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民主监督 120a
实体经济 447b
实体经济保险服务 239a
实体经济领域银行融资 236b
食品安全管理 217c
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 388b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240b
食品价格 394a
食品烟酒消费 392b
食盐经营 336b
世界海洋日活动 285a
市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 161a
市场价格监管 213c，219c
市场监督管理 215b
市场物价 393b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 215c
市场主体诉求响应服务 114b
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80c
市第十届人大三次会议 80c
市级电商产业园打造 332c
市纪委监委 120b
市贸促会 161b
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255a
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入选典型案例 193b
市树、市花与市鸟 41c
市委九届六次全会 48a
市委九届五次全会 47a
市委台港澳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 171a
市委巡察 74a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 178a
市政府常务会议 86a
市政府工作会议 87c
市政工程建设 262c
市政供水 256c
市政供水与排水 256b
市政排水 257b
市政设施管理 252c
市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116c
市政协党组会议暨主席会议 116c
市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115c
市中院环境资源巡回法庭挂牌 190a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361c
逝世人物 453b

收入·消费 391b
收养登记 407b
首届“开明杯”趣味足球赛 129a
首届两岸青年自媒体交流营 169b
首届珠港澳律师训练营开营 193c
首届珠海网络评论挑战赛 68b
兽医管理 291b
书法 365c
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323c
数字城管 255c
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建设 324a
数字政府建设 323b
数字政府网络安全管理 324c
“双百工程”建设 406c
“双减”改革 348b
双向投资 275b
双拥共建 197a，199a
水旱灾害防御 262a
水环境整治 254c
水环境质量 416b
水环境质量有效提升 262c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 247b
水污染防治 417c
水行政监察执法 262b
水资源 37c
水资源管理 257c
税收风险管理 224c
税收共治 225a
税收特点 223c
税收营商环境 225c
税收征管改革 224c
税务 223c
税源分析 224b
司法行政 190c
司法行政信息化建设 193b
私营企业 280c
思想建设 122b，124c，126a，127c，129b，131a，133a，134c
思想政治建设 196a，197b
思想政治引领 115b
“四风”整治 120c
“四活行动” 273a
“四项工程” 272a
“四种形态”运用 120c
饲料生产 291b
诉讼与商事仲裁对接机制完善 194b
诉源治理 188c
素质教育 346b

T

台胞服务 168b
台港澳工作 168a
台盟珠海市支部 134c
“碳达峰”和“碳中和”行动 423b
唐家湾镇荔枝古树群入选“中国最美古树群” 290b
唐先敏 450c
特困供养人员护理 399a
特殊教育 353a
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 353a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217b
提案办理协商 117c
体育 379b
体育彩票 381c
体育产业 381c
体育公益培训券 380b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379c
停车难题攻坚 431a
通航产业发展 319c
通信业 326c
“同心共建聚合力 携手共筑谋发展”对口共建协作活动 135c
统筹协调绿色发展 424a
统计法治 213a
统计服务 212c
统计监督 213b
统一战线工作 62b
投资促进 276a
图书馆 363a
土地储备开发 204c
土地环境质量 416c
土地市场 205a
土地整备 206b
土地资源 37b
土壤污染防治 419b
团市委 141b
团市委助力“百千万工程” 142b
退役军人帮扶援助 199c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198c
退役军人事务 198b
退役军人宣传活动 199c
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198b
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 389b
托育服务供给 389c
托育服务管理 389c

W

外汇管理“放管服”改革 233a
外汇管理风险底线坚守 233b
外籍和港澳台专家管理 356b
外贸保稳定促增长 275b
外事 164c
外事·侨务 164c
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 446a
万山区深化珠港澳合作 447b
万山区推进“百千万工程” 446c
万山区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 446b
“网格化”招商 277a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67a
网络市场监管 219a
网络应急管理和舆情处置 66c
网络与信息安全 66a
网球科技嘉年华 151c
危险废物收集点建设 424c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 409c
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管理 183a
违法建设专项治理 254b
委员工作室建设 117a
卫生法治与监督 382c
卫生健康 382b

卫生健康人才继续教育 390b
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 402c
未成年人权益保障 402a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415b
位置和面积 36a
文化·体育 362
文化产业 369a
文化发展和体制改革 59a
文化馆 363b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368c
文化建设工作推进 51c
文化交流 370b
文化市场监管执法 369b
文化事业 58b
文化遗产 367c
文化艺术 362a
文旅市场执法监管制度完善 344b
文旅研究 371c
文明城市“里子”工程建设 256a
文明城市创建 414b
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创建 343a
文明实践活动 415a
文物保护和利用 368a
文学 364b
文艺创作 364b
文艺创作 155c
文艺惠民活动 367a
文艺惠民与文艺志愿者服务活动 156a
文艺活动 366c
文艺活动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 156c
文艺评论 366a
文艺人才培养 156a，367b
污染天气应对能力建设 424c
污水基础设施完善 257c
“无废城市”建设试点 417a
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问题处置 284a
无线电管理 325b
无线电监测设施建设 326a
无线电行政管理 325c
武警珠海支队 197a
舞蹈 366b
物流航运 333b
物流业 333b
物业行业管理 302a

X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构建 79a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 49c
戏曲 364c
辖区金融稳定维护 237a
夏树立 453b
现代产业体系构建 44b
现代化海洋产业体系构建 53b
现代渔业发展 291c
现代粤剧《无声的功勋》首演 157a
乡村产业帮扶 269c
乡村产业发展 265a
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265b
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266c
乡村节庆活动 267a
乡村振兴 264b，438a
乡村振兴人才培训 264c
乡村振兴样板村打造 266b
乡村振兴政策制定 264c
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 269b
乡村治理 267a
香港春季电子展参展 279c
香洲区 426a
香洲区“百千万工程”落地见效 428a
香洲区慈善会成立 431c
项目履约监管加强 277a
消防发展环境转型升级 411c
消防救援 411b
消防事业保障 412a
消防综合治理 411c
消费者权益保护 220a，236c
校园安全 349a
协同创新 355a
新媒体推送 379a
新能源产业 297b
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培育 136c
新闻出版管理 376b
新闻出版行政许可 376b
新闻外宣 57b
新鲜水果首次经港珠澳大桥供港 246c
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 300c
新型墙体材料使用 302b
新业态民主管理 138b
新增中国工程院院士 450a
信访安全保障 110c
信访工作 110a
信访工作改革创新 111a
信访工作高位推进 110b
信访矛盾化解攻坚 110c
信访秩序全面好转 110b
信息化建设 322a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322a
信息业 322a
信用环境优化 200c
“信用就医”推广使用 398b
刑事犯罪专项斗争 183c
刑事检察 184c
刑事审判 187b
行政检察 185a
行政区 426
行政复议和应诉 181a
行政区划 43a
行政审判 188a
行政事业审计 209c
行政执法监督 181b
兴业快线（北段）西线公路通车 316a
性别平等教育进校园活动 149c
徐俊杰 453a
畜牧业 290c
宣传工作 56c
宣传教育 59c
宣传宣讲 79a
学联换届 144c
学前教育 349b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

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当好尖兵的决定 49a
学校建设 345a
巡察机构基础建设 74c
巡察联动贯通 74a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74b

Y

亚洲杰出设计实践案例展 370a
亚洲通用航空展 338b
烟草专卖 336a
阳昕 453a
阳光慈善 403b
杨斌 450b，452c
杨朋 451c
杨建豪 450b
养老保险 394c
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401c
养老服务政策体系建设 401b
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改革 397b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管理 218b
要素市场化改革 200c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290a
叶浩森 452a
“一园一城”建设 427a
衣着消费 392c
医保基金监管 398b
医保基金运行 396b
医保经办服务 398b
医保信息化便民服务 398b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397c
医疗保健消费 393a
医疗保障 396a
医疗对口帮扶 383c
医疗废物处置 419c
医疗服务 386a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397b
医疗基础建设 385c
医疗科研与人才培养 390b
医疗领域专项抽查检查 214a
医疗卫生 386a
医疗卫生救援应急 386c
医疗卫生科研项目与成果 390b
医疗卫生应急演练 390c
医养医联体建设 390a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383b
医政发展 391a
医政管理 391a
依法治教 348c
依法治市 179a
移动源污染监测管理 421c
义务教育 349b
艺术作品选送推荐 370c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398a
音乐 365b
银行业 236a
银行业“百千万工程”领域融资 236b
引进外资 277b
饮用水源保护 419a
印刷行业管理 376c
应急避震演练 359a
应急管理 407c
应急管理宣传培训 408c
应急救护培训 163b
应急救援 163a，390c
应急支援建设 407c
应急指挥信息化建设 408a
营商环境打造 102b
营商环境优化 200a
营业性演出监管 344a
影视艺术 366b
优待抚恤 199a
优势产业发展 294b
优秀民营企业与企业家表彰大会 137c
优质公共服务供给增加 51c
邮储银行珠海市分行 238a
邮政普遍服务 320b
邮政消费者权益保障 321c
邮政业 320a
邮政业产业协同发展 321b
邮政业绿色发展 321c
友好（交流）城市缔结 166a
余刚 450a
娱乐场所整治 343c
渔业 291c
渔业资源保护 292b
预售商品房在建工程抵押试点 304a
预制菜高质量发展 265a
园林绿化管理 254a
园林绿化建设 249c
援企稳岗 403c
远洋渔业捕捞 292b
院士专家广东行暨国情考察活动 151c
粤澳大健康产业联盟成立 137c
粤澳跨境金融合作 201c
粤澳跨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落地 221c
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 279b
粤澳区界航道管理 311c
“粤澳社保一窗通”启用 225c
粤东西北产业转移促进 277a
粤港澳机场互联互通 319a
粤港澳流行音乐唱作大会 363a
粤港澳物流园一期投入使用 333c

Z

再生资源 335b
噪声污染防治 417b
噪声污染整治 254c
战备训练 196b
战略性产业集群发展 294a
张锦荣 452a
长者饭堂建设 401c
招商机制优化 276a
招商能力增强 276b
招商引资 442c
招展引会活动 337c
征信管理 231c
证券期货业 240b
证券期货业协会会员组织管理 240c
郑少敏 452b
政策跟踪审计 209a

政策性特色保险 238b
政策性渔业保险 292a
政策研究 65a
政法委与平安建设 175a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180c
政府信息公开 108a
政府信息管理 109a
政府信息监督保障 110a
政府信息解读及回应 109c
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109b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08b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108a
政企通服务平台 281b
“政所直连”公共数据产品 325a，431a
政务服务 111c，444b
政务服务便利化 112c
政务服务标准化 112a
政务服务规范化 112b
政务服务跨域通办 113c
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改革 323c
政协团结联谊 115c
政协珠海市委员会 115b
政治 47
政治监督 120b
政治协商 117a
支持服务合作区改革创新 52c
支付结算管理 231a
知识产权保护 220b
知识产权保护与质押融资工作机制 202c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221a
直播电商加快发展 333a
职称制度改革 360b
职工关爱服务 140a
职工文化体育活动 140c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361b
职业技能竞赛 360c
职业技能培训 360c
职业健康服务机构监管 388b
职业健康管理与建设 388a
职业教育发展推动 350a
植被和生物资源 38b
植物疫情防控 287c
“制造业当家”高质量推进 50a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293c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322c
质量强市战略实施 216b
治安管理 182a
致公党珠海市委会 130b
智慧城市建设 322b
智慧工会建设 140c
智慧水务一期项目工程建设 262c
智慧医疗 385c
智能不动产登记咨询服务 304b
中等职业教育 349c
中帆协南方总部基地落户珠海 381c
中国共产党珠海历史展 80b
中国共产党珠海市委员会 47a
“中国流动科技馆”广东省巡展活动 153a
中国欧盟商会企业代表“珠海行” 162c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237c
“中华慈善日”活动 403a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350c
中小微企业扶持 281c
中医中药 387b
种业工程建设 287a
种植业 287b
种植业绿色发展 287c
仲裁 194a
仲裁法律制度宣传 195b
仲裁法治理论探索和创新 195a
仲裁服务“2023亚洲通用航空展” 194b
仲裁服务5.0产业新空间 194a
仲裁涉外法治体系建设 194c
重大活动安保 181c
重大决策 49a
重大主题网络传播 66b
重点工作 49c，97a
重点领域改革 45a
重点领域资源配置 69c
重要会议 47a，80c，86a，115c
重要文稿文件起草 65b
重要政策与措施 92a
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 326a
重大交通工程建设 437c
重大普查调查 213a
重大项目引进工作机制完善 202b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 420c
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403c
重点商品价格监测 215b
重金属污染防治 419c
珠澳法治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 190a
珠澳工会合作 140c
珠澳合作会议 171a
珠澳口岸合作 242a
“珠澳新智荟”之2023粤港澳大学生就业实践能力特训营 132a
珠港澳妇女交流 148b
珠港澳高层访问 170b
珠港澳合作 44a
珠港澳教育交流合作 347c
珠港澳科技创新协同 355a
珠港澳跨境通办 113b
珠港澳气象合作 357b
珠港澳青年合作交流 142c
珠海、遵义两市携手开辟茶饮新赛道 271a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352a
珠海传媒集团 377c
珠海大讲堂 155a
珠海电信 326c
珠海港集团 309b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41a
《珠海高新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印发 445b
珠海公共资源交易服务 114c

珠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242a
珠海华润银行 238a
珠海金湾机场建设项目推进 319a
珠海金湾机场枢纽功能建设 318c
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 294c
《珠海经济特区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 174c
《珠海经济特区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 174c
《珠海经济特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 175a
《珠海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 174b
《珠海经济特区审计条例》 174c
珠海警备区 195c
珠海科技活动周 152b
珠海科技学院 351c
“珠海礼物”征集遴选活动 370b
珠海联通 329b
珠海面向2049城市发展战略规划 251c
珠海纳入“湾区通办”示范区 268a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 238a
珠海时尚周 62a
珠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159a
珠海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159a
珠海市妇女联合会 144c
珠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136a
珠海市关心下一代工作 77a
珠海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157b
珠海市红十字会 163a
珠海市红十字会改革推进 164b
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149c
珠海市老年大学 76c
珠海市民服务中心建设 113c
珠海市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 413c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 80b
珠海市人民政府 86a
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153c
珠海市审计普法教育基地 211a
珠海市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 169c
珠海市体育学校 380c
珠海市网络安全宣传周 68c
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55b
珠海市无障碍城市建设推动 161a
珠海市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遵义样板” 272b
珠海市总工会 138a
珠海台协助学基金设立 170a
《珠海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指引》 170a
珠海网络文明大会 67c
珠海消费品牌打造 330b
珠海移动 328c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352b
珠海英才计划 359c
珠海与南太平洋岛国交流合作 165b
珠海与欧美国家交流合作 165c
珠海与友好（交流）城市交流合作 166a
珠海运动员赛事成绩 380c
“珠企出海 跨境赋能”系列活动 333a
珠台高校文化交流营 168c
珠台两地旅游交流推介会 169a
主导产业发展 294b
主要污染物减排 423b
助力遵义市发展庭院经济 271c
助农服务 334a
助学帮扶 349a
住房保障 399b
住房保障体系建设 399c
住房公积金 400a
住宿业 332b
驻镇帮镇扶村 269b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 281a
专利与知识产权 220a
专利与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 220c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360b
转移净收入 392a
装备制造产业 296a
装备制造产业发展 296a
资本项目 232c
资源环境审计 209b
自然地理 36a
自然生态保护区监管 421a
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 204b
自然资源管理 204a
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205c
宗教 43c
宗教事务 413c
宗教事务管理 413c
综合管理重要政策与措施 96a
组织工作 54c
组织建设 122b，124c，126a，127b，129a，130c，132c，134c
最低生活保障 398c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 351b

数字与字母

1镇6村入选典型镇村 449c
“2022+1”全国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技术发展论坛 440b
“4·26”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 221a
5.0产业新空间建设 201a
“9·05”走私案 184a
“E链通”平台上线 189c
“e能量 i珠海”2023年网络正能量传播工程 68a

·责任编辑：谭 景·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珠海年鉴. 2024 / 珠海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编. 广州 :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24. 12. -- ISBN 978-7-218-18327-5

Ⅰ. Z526.53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第 2024QV5026 号

ZHUHAI NIANJIAN · 2024

珠海年鉴 · 2024

珠海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编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 版 人：肖风华

封面照片：郑蔼芳

责任编辑：梁　晖

特约编辑：潘杜鹃　曹　琨　冯建华　谭　景

封面设计：李桢涛

责任技编：吴彦斌

出版发行：广东人民出版社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邮政编码：510199）

电　　话：（020）85716809（总编室）

传　　真：（020）83289585

网　　址：http://www.gdpph.com

印　　刷：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889 毫米 ×1194 毫米　1/16

印　　张：34　　**插　　页**：18　　**字　　数**：1200 千

版　　次：202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2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8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020-85716849）联系调换。